



责任编辑：蔡冬梅
装帧设计：刘富斌



兰州市安宁区志

(1991—2010)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定价：38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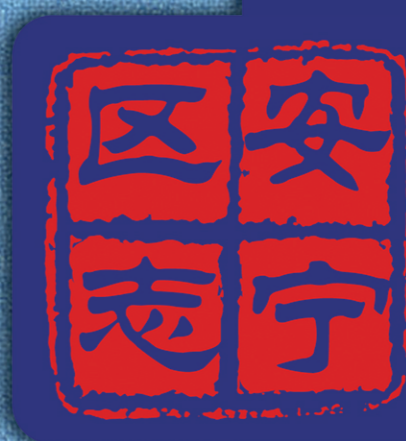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兰州市安宁区志

(1991—2010)

—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兰州市安宁区志

(1991—2010)

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19.6

ISBN 978-7-5119-2816-0

I. ①兰… II. ①兰… III. ①区(城市) - 地方志 - 兰州 - 1991-2010 IV. ① K29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28978 号

书 名：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
作 者：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出版发行：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25 号楼
邮政编码：100069
发行热线：(010) 63508252 53508267
传 真：(010) 63508274 63508284
网 址：www.cmepub.com.cn
电子邮箱：zgsdjj@hotmail.com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廊坊市佳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9毫米 × 1194毫米 1/16
字 数：1170 千字
印 张：42.75
版 次：2019年6月第1版
印 次：2019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9-2816-0
定 价：380.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2 年

主任：甘培岳
副主任：曾晓燕 高佑军 魏职恩 赵晓琴 莫 愧
委员：李朝春 尚亚林 王汝刚 李卫平 鞠 康
郑辉东 王延平 苗承礼 刘嘉新 陈亲军
高增新 王永山 李 燕 王 梅 何向明

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5 年

主任：雒泽民
副主任：张吉彬 魏兴玉 唐占文 柴克庆
委员：尚亚林 王汝刚 李卫平 郁 海 付广平
郑辉东 魏光华 苗承礼 崔 虎 米积虎
侯俊利 陈亲军 李得林 李 燕 张斌孔
王 梅 李志烜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编辑人员

编纂顾问：王三北 张克非 张克复 金钰铭

主 编：王 梅

副 主 编：陈天军

总 纂：郝玉屏

编 辑：王洪举 吴绍团 孙华嵘 邹向东 王得榜

刘 芳 李 钢 丁俊丹 蒋晓蓉 鲜 鹏

王晓玲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

终审委员会

主 任：曹丕玉

副主任：张成虎 米 琳

委 员：钱 旭 贺红梅 周朝阳 张吉彬 唐占文

魏惠君 马 颖 徐 鹏 张高锋 邓 明

张兴国 李晓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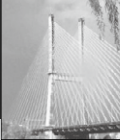
前志述略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9版）由兰州市安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主编王纯达，副主编王国仁、王克雍、王三北。兰州大学出版社1999年11月出版。16开本，精装护封。获省地方史志优秀成果一等奖。

安宁区原属皋兰县近郊农村，1953年建区，史无区志。1988年3月开始编修首部区志，由区党史办承担编写任务，拟订编修方案和资料征集工作。1992年7月，为确保首届修志任务的完成，遂成立区志编委会，设临时编纂办公室，通过调查走访、召集座谈会、查阅文献，共收集到840多万字的资料。1994年4月转入初稿撰写，撰写任务由全区各部门、街道、乡的百余人承担。初稿完成后，字数达210万字。编委会发现初稿存在着“三多三少三不足”的问题，即字数多、交叉多、重复多；历史资料少、典型资料少、人物资料少；反映安宁的特色不足、反映安宁发展的脉络不足、全志结构的合理性不足。在“市志办”的指导下，修志人员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统一认识，创新结构，增补资料，核定史实，删削重复，统一章法，历时十年，五易其稿，终于完成安宁区建区以来的第一部志书。

区志开卷，首列序文，次立凡例。正文采用大编体结构，依次为：第一篇环境，辖3章18节；第二篇居民，辖5章21节。其中，人物章，立传10人，简介11人，表列革命烈士27人、省以上先进人物43人、本籍高级知识分子38人、县处级以上干部25人、安宁区部分企事业单位高级知识分子1455人。第三篇农业，辖6章23节；第四篇工商业，辖3章16节；第五篇财税金融，辖5章19节；第六篇经济管理，辖6章27节；第七篇政党、社团，辖4章22节；第八篇政权、军事，辖6章22节；第九篇教育、科技，辖9章29节；第十篇文化、卫生、体育，辖3章18节。附录，收载1991年至1997年安宁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纪略、安宁区加快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碑文选、家谱序、安宁沿革考、会道门组织。编后记收卷。凡10篇50章214节，78.2万字。

该志在编纂上有如下显著特点：第一，根据安宁区的实际，在区志结构上作了大胆创新。为了解决初稿存在的“三多三少三不足”的问题，纂修人员跳出窠臼，更新观念，突破定格，按照“环境—人—人的活动”的思路，将全志内容分为三大块，依次排序：环境为先（含政区范围、自然环境、人工环境）、以人为本（含居民数量、分布、结构、风俗、代表人物）、人的活动为主（含经济、政治、文化活动），从而较好地解决了境内三者的有机联系。且标目、排列次序和篇章归属上与大部分新编志书有所不同。如将通例的建置沿革篇、自然地理篇网络一类，标目为环境篇，本属城市建设的内容改为人工环境也纳入其中。将通例的人口篇标为居民篇，本该单列的人物志归于其中。层次少而用意深，颇为新颖。第二，记述中，以区属内容为主，但也充分地记述驻区省（部）和市属单位的内容。教育科技中专列普通高等教育章和驻区科研单位节，人物中专门分列驻区企事业单位高级知识分子表等。辖属分明，主次清晰，无枝蔓，无重复。第三，较好地突出了区境特点，如地方工业已形成以建材、化工、机械、食品等为主体的工业体系和生产门类较为齐全的产业结构，全区大中型和小型企业共130个，其中区属工业89个，而境内省、部、市工业企业41家。还有国家一级企业长风机器厂、万里机电厂、兰州飞控仪器总厂、长新电表厂、甘肃铝厂等，成为振兴安宁、发展横向经济联系的优势。安宁桃的种植历史悠久，面积大，产量高，品质优，闻名省内。春夏之际的十里桃园为踏春吟咏胜地，区志给予详尽记载。又如安宁到1990年全区有幼儿园25所，小学26所，中学、中专、中31所，大专院校7所。特别是西北师范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兰州铁道学院、甘肃政法学院、兰州师范专科学校、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等高等院校，使安宁素有兰州文教区的美誉，早在1982年，就被列为全省普及初等教育的4个县（区）之一。安宁全区人口的文化素质（以学历计）为全省县级政区中最高。所有这些特点，在工业、人口和教育中都详有记述，备而不漏。



前 言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汇聚百家之力,凝结众人智慧,历时数载,几易其稿,终告付梓成书。这是安宁区地方史志工作的一件盛事,也是安宁文化建设领域一个新的里程碑。

1991年至2010年,在历届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安宁区人民解放思想,团结拼搏,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经济保持快速发展,社会事业长足进步,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生态环境建设和党的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以科学的态度、翔实的史料,全面、系统、客观、真实地记述了20年间安宁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诸方面的历史发展脉络与现状,全方位反映了新世纪前后安宁人民奋发图强,艰苦创业,开创新时期安宁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谐发展靓丽伟业的奋斗历程,以浓重笔墨描绘了安宁大地日新月异、沧桑巨变的壮美画卷,是全区各行各业20年风雨征程的真实写照和生动缩影。

地方志为一方之信史、一地之百科全书,具有“资政、存史、教化”的作用,是求训致用、彰往昭来之章,有益当代,惠及千秋。《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体例完备,资料齐全,图文并茂,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是一部集资料性、可读性、实用性为一体,具有重要文化价值、社会价值的辅治之书和区情总汇。该志的出版发行,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必将为专家学者研究安宁提供可靠、可信的资料,为各级党委、各级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为海内外各界人士了解安宁区开辟了崭新窗口。

本轮修志伊始,修志人员即站在历史角度和客观立场,广征博采,取华敛实,秉笔直书,精雕细琢,求真务实,着力打造精品志书。志书编纂工作,得到省、市两级领导、方志部门及专家学者的鼎力相助,得到全区各部门和单位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全体参编人员

潜心修志，默默无闻，辛勤笔耕。适值此书出版之际，谨向关心、支持安宁区地方志事业并为区志编纂工作孜孜以求、无私奉献的同志们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抚今追昔，无比自豪；展望未来，任重道远。今日之安宁，宜居宜业宜游现代化城市初具规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创建文明城市目标正在实施。安宁发展的前景无限美好，让我们在深刻认识安宁以往的基础上，继往开来，励精图治，用智慧和双手创造安宁区辉煌的未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力求客观、系统、真实地记述兰州市安宁区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发展与现状。

二、本志是1999年版《兰州市安宁区志》（简称《前志》）的续志，上限起于1991年，下限断至2010年。为赅续前志，彰明因果，个别事物的记述适当上溯或下延。

三、本志以现代社会分工和安宁区情为依据，采用篇、章、节、目结构。按“事以类聚”的原则，横陈门类，纵叙史实。设地理环境、政治、经济、文化、民生5大篇，篇下设章、节、目，目下酌情设有子目或附文。约125万字。

四、本志集志、记、述、传、图、照、表、录为一体，以志为主，辅以图、帧、表、张、照、幅；志首以“前志述略”作为衔接，以“概述”导引全志，以编年体兼纪事本末体“大事记”贯通始终；志末以“附录”殿后，“后记”收束全志。

五、本志记述范围以2010年的行政区划为准，对调整的乡、镇、街道、村、社区，按历史沿革情况记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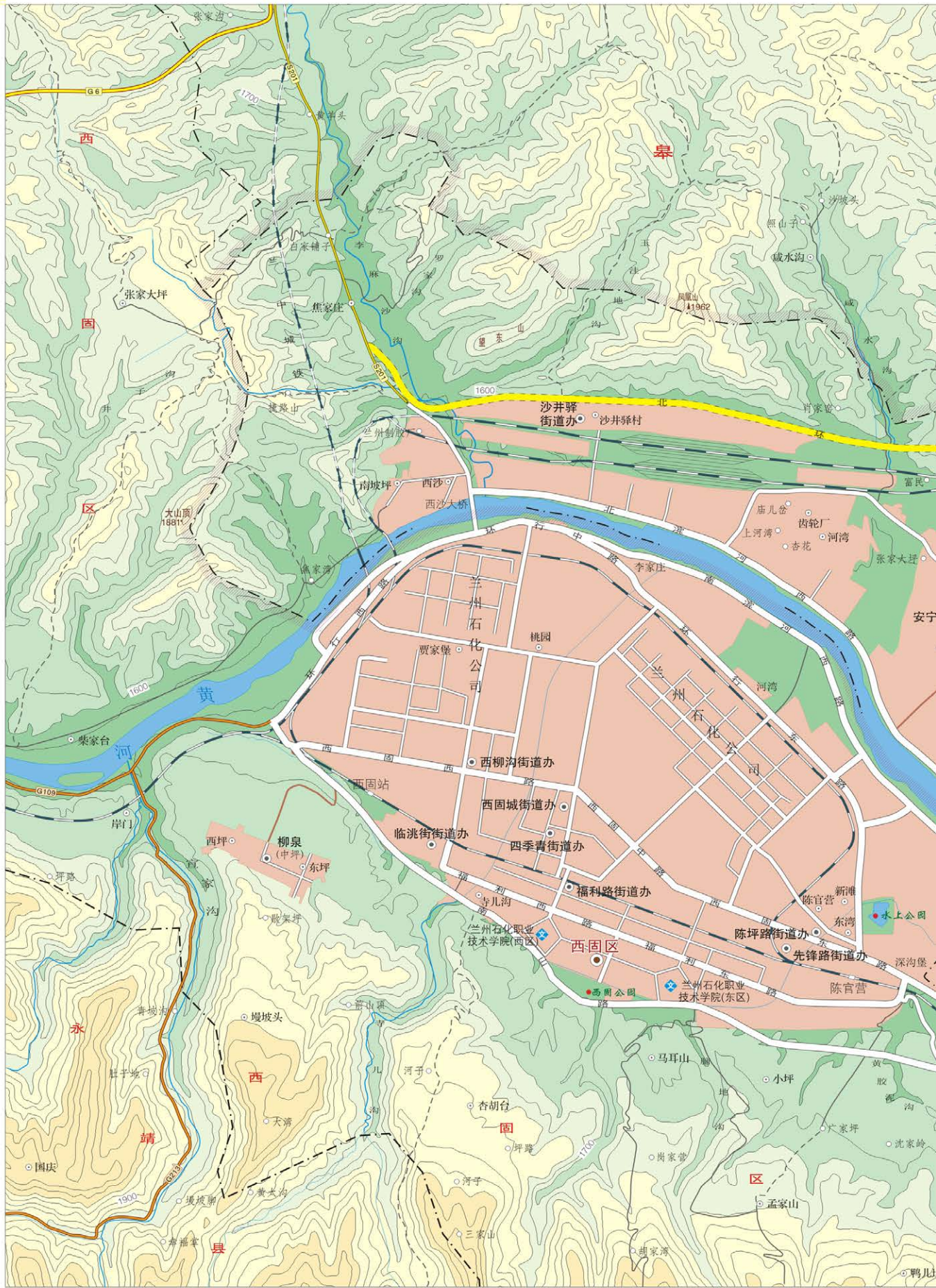
六、本志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记述体（引用的文献资料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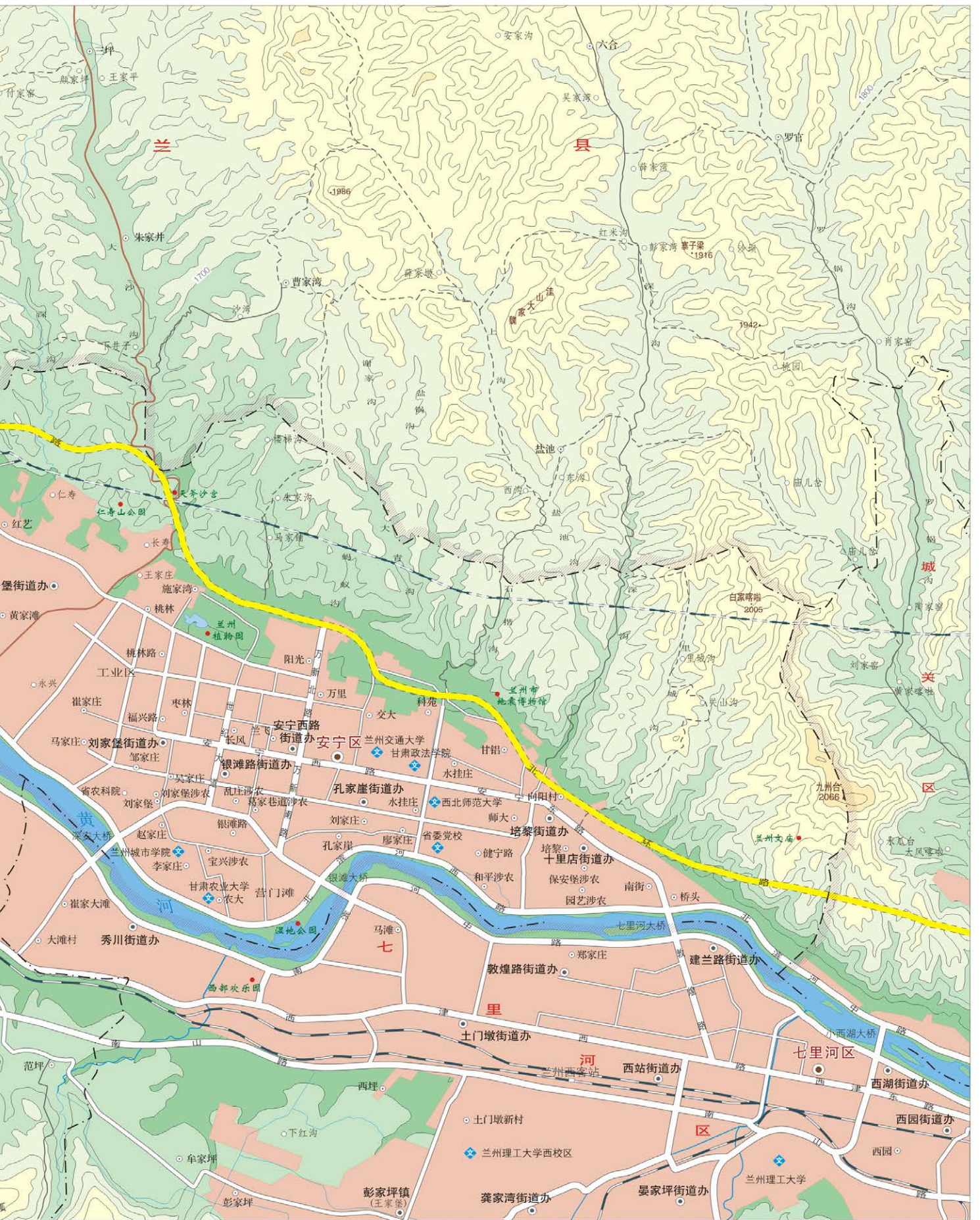
七、本志用公元纪年，凡涉及清代以前的纪年，朝代年号均用汉字记述，括注公元纪年；民国纪年用阿拉伯数字。本志中“解放前（后）”，指1949年8月26日兰州解放前（后）；“新中国成立前（后）”，指1949年10月1日前（后）。

八、计量单位除了记述农业等项仍使用“亩”（亩=666.67平方米）作为农用地的计量单位外，一律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旧计量单位凡能换算的，括注换算数值。计量单位用中文全称。文中附表以篇分号，依次序接，如第三篇中的第5张表，编号为“表3-5”。

九、本志政区和机构名称，首次出现用全称并括注简称，后用简称。历史地名括注现名。

安宁区地图





安宁区影像





安宁区城区影像





书中“省及市”系指“甘肃省及兰州市”。

十、本志人物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在“人物传略”里拾遗补漏前志中的历史人物。在“人物名录”中，分别收录副县、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人物以及省部级以上表彰的先进模范人物。其他相关人物采用“以事系人”的方法随文记述。

十一、本志资料主要由区属各部门、各单位及驻区有关单位提供，并从各类档案、文献、报刊、部门志、专业志搜集整理，兼有采访调查而得。数据资料以安宁区统计局资料为准，凡采用相关单位核实无误的数据，均有注释。



20 世纪 80 年代安宁区委、区政府办公楼



1995 年建成的安宁区委、区政府办公楼

20 世纪 80 年代的安宁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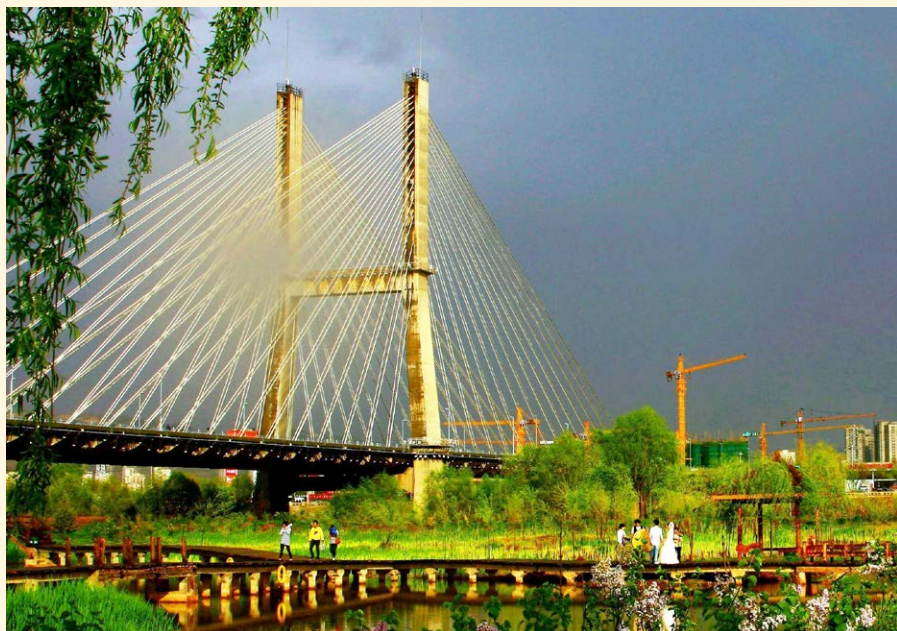




2005 年的安宁区



2010年的安宁区



2001年8月，兰州银滩大桥建成通车





2007年12月，北滨河路银沙段竣工



北滨河路绿化带（2010年摄）



2008年的安宁区银滩路



坐落在安宁区的中国移动通信公司兰州枢纽中心大厦
(2010年摄)



2007年7月建成的安宁庭院住宅小区





2009年建成的中和·教育世家住宅小区



2008年建成的实创现代城住宅小区



2007年11月，孔家崖街道重建安置小区开工奠基仪式



2007年10月建成的孔家崖街道小康住宅楼



2010年建成的培黎广场经济适用房



长风科技信息集团 (2010年摄)



中航兰州万里机电
有限责任公司装配车间
(2010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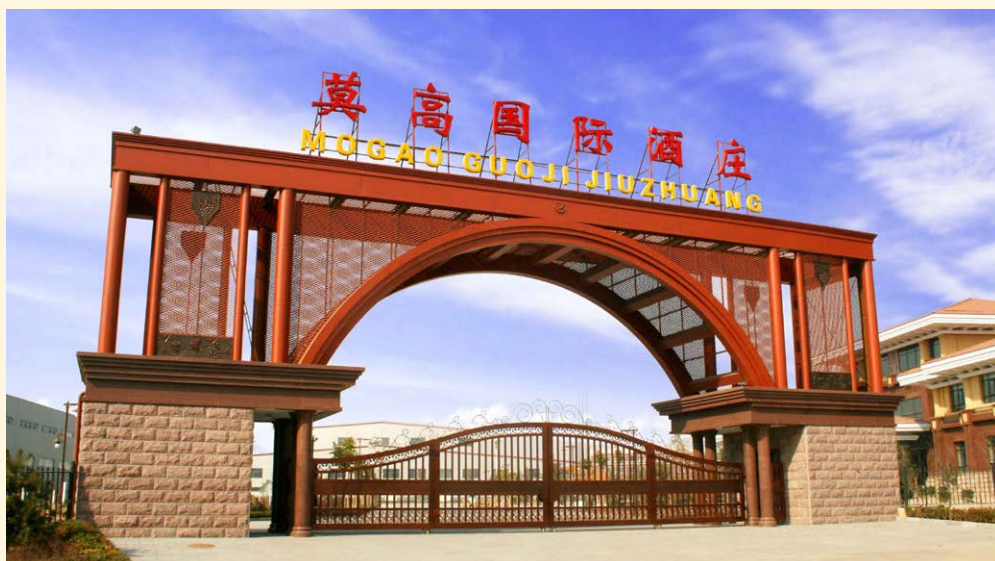
中航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
公司 (2010年摄)



安宁科技孵化大厦（2010年摄）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2010年摄)



莫高国际酒庄
(2010年摄)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摄)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摄)



2007年4月19日,兰州桃花节西部开发兰州论坛举办



2007年11月30日,兰州交通大学国家绿色镀膜技术与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立



桃海学生公寓（2010年摄）



2005年4月，安宁区桃花旅游节暨中外企业投资合作洽谈会





2007年4月，国家级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揭牌仪式



2008年12月17日，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项目
启动仪式



2010年1月，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首场项目签约仪式



20世纪90年代，安宁区农业蔬菜种植塑料大棚

安宁区吊场乡农村田园 (2004年摄)





安宁区刘家堡都市春天生态园（2010年摄）



安宁堡桃园（2010年摄）



安宁白凤桃（2010年摄）



安宁羊角辣椒（2010年摄）



北滨河路安宁段（2010年摄）



安宁湿地公园（2010年摄）



安宁区丹霞地貌——天斧沙宫（2010年摄）



九州台兰州国学馆（2010年摄）



兰州植物园（2010年摄）



安宁堡仁寿山（2009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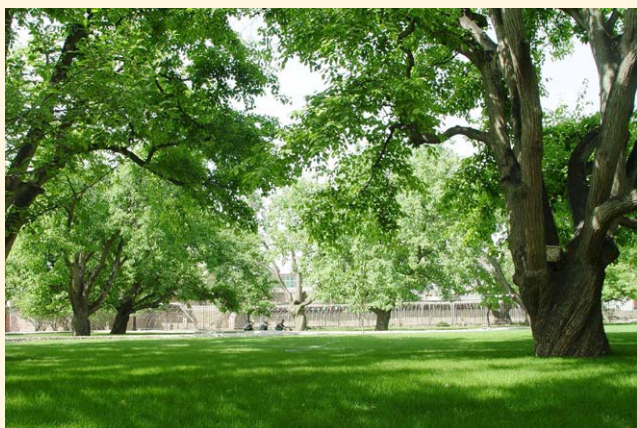
沙井驿报恩寺（2010年摄）



兰州地震博物馆（2010年摄）



生命之源城市雕塑（2010年摄）



刘家堡梨韵生态园（2010年摄）



仁寿山生态文化园（2010年摄）



北滨河路绿色乐园成语故事雕塑群（2010年摄）



少年太平鼓队(2010年摄)



舞狮表演(2010年摄)



舞龙表演(2010年摄)



2008年，迎奥运安宁段火炬传递



全民奥运活动（2008年摄）



扇子舞（2010年摄）



群众秦腔演出 (2005 年摄)



业余书画交流 (2010 年摄)



安宁堡建堡 500 周年群众演出 (2005 年摄)



2006 年 4 月 18 日, 中央电视台在安宁区举行



2008年2月21日，安宁区正月十五焰火晚会



“中华情·激情兰州”大型文艺晚会

2009年2月4日，安宁区春节民俗文化活动展演



西北师范大学（2010年摄）



2008年9月19日，兰州交通大学建校50周年庆典



甘肃农业大学（2010年摄）



甘肃政法学院
(2010年摄)



2006年4月，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本科院校，并更名为兰州城市学院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
(2010年摄)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10年摄)





2009年，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建校10周年庆典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2010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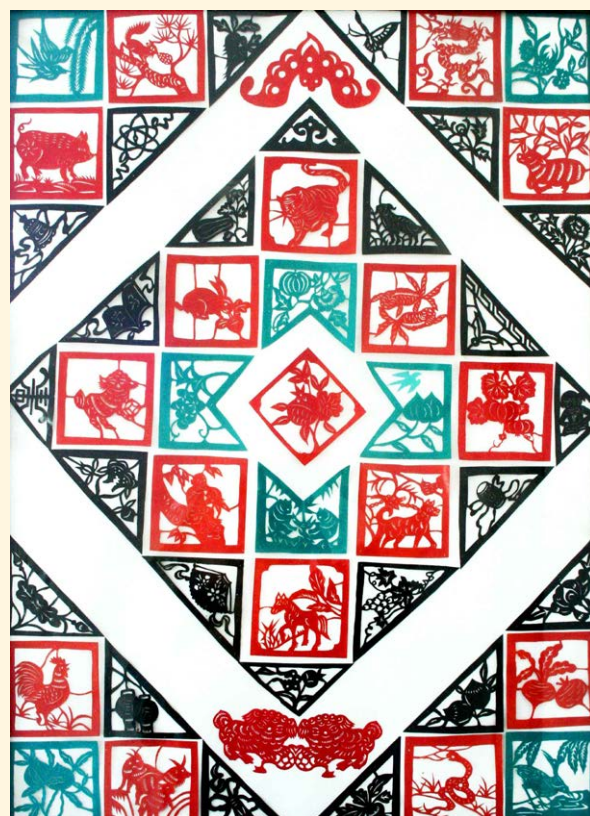
2008年，蘭州職業技術學院赴日本進行京劇公演交流



蘭州航空工業職工大學（2010年攝）



2010年，蘭州交通大學東方中學太極拳教學



安宁剪纸作品





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兰州鼓子传习所



兰州鼓子伴奏乐器



兰州鼓子演唱（2008年摄）



兰州鼓子唱本



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兰州太平歌传习所



兰州太平歌伴奏乐器



兰州太平歌演唱（1994年摄）



清代太平鼓

20世纪80年代，安宁区社火表演



2003年，安宁区社火表演中的太平鼓



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兰州油漆彩绘传习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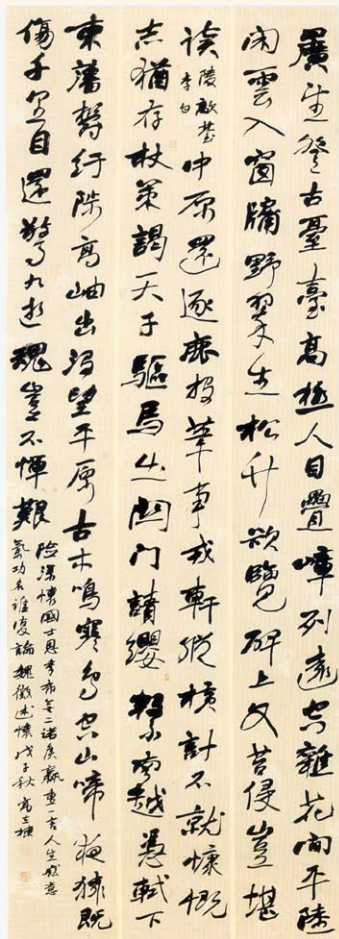
彩绘棺木（一）

彩绘棺木（二）（2005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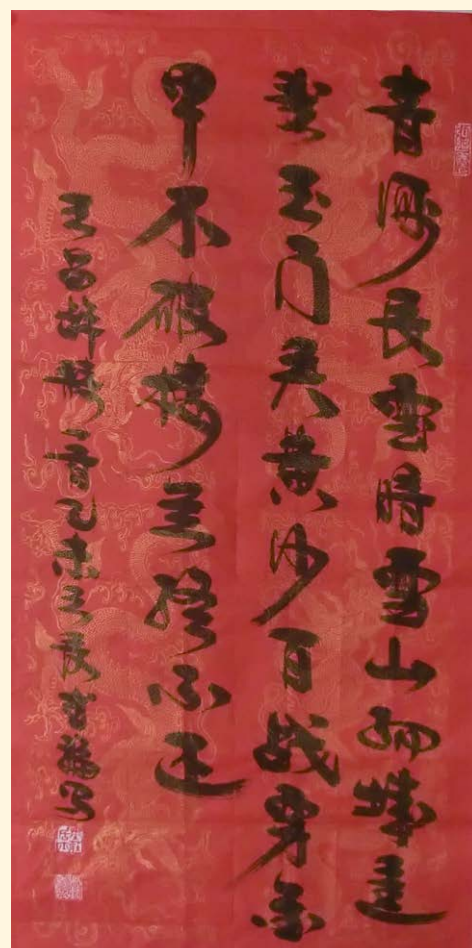




俞荣璋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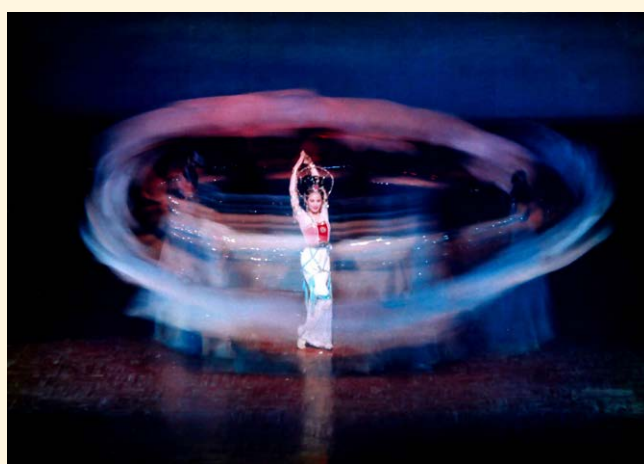
高立栋书法



刘寿石书法



李钢篆刻



刘瑞祥摄影《静与动》（1995年黄河上下九省市摄影比赛三等奖）



彭维君国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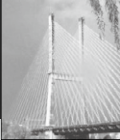
贾晋摄影《金城彩虹》(1992年)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
编纂人员合影(2012年摄),左起李钢、
黄波、成瑞霞、陈天军、王梅、吴绍团、
王洪举、李青梅、吕莲萍、张荣霞、刘芳、
王得榜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
2010)》编纂人员合影(2019年
6月摄),左起蒋晓蓉、李钢、
丁俊丹、陈天军、邹向东、孙华
嵘、王梅、吴绍团、刘芳、王得榜、
柴梅芳



目 录

概述.....1
大事记.....5

第一篇 地理环境

第一章 行政区划.....36
第一节 本级行政区划.....36
第二节 行政分区.....37
第三节 街道.....43
第四节 行政功能区.....59
第二章 自然地理环境.....62
第一节 自然地理.....62
第二节 自然资源.....69
第三节 自然灾害.....73
第三章 人口.....76
第一节 人口状况.....76
第二节 人口构成.....80
第三节 人口控制.....86
第四节 人口普查.....87

第二篇 政治

第一章 政治体制改革.....92
第一节 党政机构改革.....92
第二节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95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95
第一节 历届代表大会.....95
第二节 重大决策.....100
第三节 组织工作.....101
第四节 宣传工作.....106
第五节 统战工作.....108
第六节 政法工作.....111
第七节 纪检监察工作.....113
第八节 机要保密工作.....115

第九节 信访工作.....116
第十节 老干部工作.....117
第十一节 机关工委工作.....119
第十二节 史志编纂工作.....120
第十三节 档案工作.....122
第十四节 党校工作.....127
第三章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128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128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33
第三节 工作监督与法律监督.....135
第四节 人民代表工作.....136
第五节 选举工作.....137
第四章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137
第一节 机构.....137
第二节 政务公开.....139
第三节 职能转变.....140
第四节 惠民实事.....140
第五节 议案、提案和转办件办理.....142
第六节 公务员管理.....142
第七节 经济管理工作.....143
第八节 物价管理工作.....145
第九节 国土资源管理工作.....150
第十节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工作.....161
第十一节 统计工作.....163
第十二节 审计工作.....166
第十三节 工商行政管理工作.....169
第十四节 城乡发展规划.....176
第五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
安宁区委员会.....183
第一节 机构.....183
第二节 历届政协委员会.....184
第三节 主要工作.....188
第六章 民主党派.....189
第一节 民革安宁总支部.....189

第二节 民盟安宁总支部·····	190	第一节 植树造林·····	233
第三节 民建安宁总支部·····	190	第二节 重点公益林·····	236
第四节 民进安宁总支部·····	190	第三节 林业病虫害防治·····	236
第五节 农工民主党安宁总支部·····	191	第四节 森林防火·····	237
第六节 九三学社安宁支社·····	191	第五节 森林资源分布及权属结构·····	237
第七章 人民团体 ·····	191	第六节 林产品·····	239
第一节 安宁区总工会·····	191	第七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240
第二节 共青团安宁区委员会·····	194	第三章 养殖业 ·····	240
第三节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	196	第一节 畜禽·····	240
第四节 安宁区工商业联合会·····	198	第二节 水产·····	242
第五节 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	198	第三节 特种养殖·····	243
第六节 红十字会·····	200	第四节 防疫·····	243
第七节 安宁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244
第八节 安宁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3	第四章 工业 ·····	244
第九节 台胞台属联谊会安宁分会·····	203	第一节 工业发展概况·····	244
第八章 公安·检察·审判·司法行政 ·····	204	第二节 区属企业·····	247
第一节 公安·····	204	第三节 乡镇企业·····	253
第二节 检察·····	211	第四节 企业选介·····	260
第三节 审判·····	213	第五章 公用事业 ·····	272
第四节 司法行政·····	215	第一节 电力·····	272
第五节 公证工作·律师工作·····	217	第二节 热力建设·····	273
第九章 国防建设事业 ·····	218	第三节 供气·····	274
第一节 国防武装力量·····	218	第四节 供水·排水·····	274
第二节 人民防空·····	218	第五节 防汛·洪道治理·····	277
第三篇 经济			
第一章 农业 ·····	222	第六章 建筑业·房地产开发 ·····	279
第一节 农业体制改革·····	222	第一节 城市住房制度改革·····	279
第二节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222	第二节 拆迁工作·····	281
第三节 种植业·····	224	第三节 城乡住房建设·····	282
第四节 农业保障设施建设·····	229	第四节 建筑业·····	285
第五节 农业技术引进与推广·····	230	第五节 房地产开发·····	286
第六节 农产名品·····	231	第七章 商贸业·餐饮业·服务业 ·····	288
第七节 农村劳动力转移·····	231	第一节 商贸体制改革·····	288
第八节 农业产值·农民收入·····	232	第二节 商品消费·····	289
第九节 农机管理及服务·····	232	第三节 粮油经营·····	290
第十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233	第四节 食盐与煤炭经营·····	290
第二章 林业 ·····	233	第五节 医药经营·····	290
		第六节 烟草专卖·····	291
		第七节 商贸餐饮服务·····	291
		第八节 酒类商品管理·····	295



第九节 物资经营·····295

第十节 石油(天然气、液化气)经营·····296

第十一节 对外贸易·····297

第十二节 政府行政管理机构·····297

第八章 经济技术合作·····298

第一节 招商引资·····298

第二节 经济协作·····301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302

第四节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302

第五节 经济区行政主管机构·····307

第九章 交通运输业·····308

第一节 公路·····308

第二节 铁路·····309

第三节 公共交通·····309

附1: 兰州公交公司第三客运公司(三场)
荣誉辑览·····311

附2: 2010年安宁区境公交线路·····312

第十章 邮政·电信运营商·····312

第一节 中国邮政兰州市安宁区分局·····312

第二节 中国电信兰州市安宁区分局·····313

第三节 中国移动兰州市安宁区分公司·····314

第四节 中国联通兰州市安宁区分公司·····314

第五节 中国铁通兰州分公司安宁区网点·····314

第十一章 金融业·····315

第一节 银行·····315

第二节 证券·····317

第三节 保险·····317

第十二章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318

第一节 水利工程建设·····318

第二节 农业灌溉·····320

第三节 水土保持·····322

第四节 水利管理·····322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323

第六节 环境保护·····324

第七节 生态建设·····326

第八节 城市管理·····333

第九节 市政建设·····338

第十三章 旅游业·····351

第一节 区内旅游·····351

第二节 旅游服务·····356

第三节 开发监管·····357

第四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358

第十四章 财政·····358

第一节 财政收支·····358

第二节 财政管理·····362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366

第十五章 税务·····366

第一节 国税·····366

第二节 地税·····369

第四篇 文化

第一章 科学技术·····376

第一节 科技工作·····376

第二节 科技孵化器·····380

第三节 科研基地·····382

第四节 高新技术开发应用·····386

第五节 科技成果·····387

第六节 防震减灾工作·····388

第七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390

第二章 教育·····394

第一节 高等教育·····394

第二节 成人教育·····399

第三节 中等职业教育·····400

第四节 中学教育·····403

第五节 小学教育·····405

第六节 幼儿教育·····409

第七节 特殊教育·····411

第八节 民族教育·····412

第九节 民办教育·····413

第十节 教师队伍·····414

第十一节 教学研究·····417

第十二节 教育管理·····418

第三章 文化艺术·····425

第一节 群众文化·····425

第二节 文学艺术·····430

第三节 书画·摄影·····436

第四节 图书·····437

第五节 文化市场·····439
 第六节 广播·电视·电影·····441
 第七节 文物·····443
 第八节 桃花会·蟠桃会·····446
 第九节 家谱·····448
第四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452
 第一节 概况·····452
 第二节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453
 第三节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456
 第四节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457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465
第五章 卫生·····467
 第一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467
 第二节 医疗单位·····468
 第三节 食品药品管理·····472
 第四节 妇幼保健·····473
 第五节 疾病预防及控制·····478
 第六节 健康教育·····487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489
 第八节 机构与管理·····490
第六章 体育·····493
 第一节 群众体育·····493
 第二节 全民健身·····495
 第三节 竞技运动·····495
 第四节 体育设施·····496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497

第五篇 民生

第一章 民政事业·就业·····500
 第一节 社会保障体系·····500
 第二节 民政事业·····505
 第三节 就业·····517
第二章 民族·宗教·····520
 第一节 民族·····520
 第二节 宗教·····521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523
第三章 社会风尚·····524
 第一节 思想道德建设·····524

第二节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526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530
第四章 居民生活·····530
 第一节 收入·····530
 第二节 消费·····532
 第三节 奔小康·····535
第五章 民俗并方言·····536
 第一节 民俗·····536
 第二节 方言·俗语·····542

人 物


人物传略·····554
 人名录·····557
 人物名录·····558
 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典型事例·····595

附 录

1. 中共兰州市委 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598
2.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的决定·····603
3.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一批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通知(安政发〔2007〕42号)·····610
4.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安党发〔2008〕26号)·····611
5.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关于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的实施意见(安党发〔2009〕3号)·····615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资料提供
 人员名单·····621

后 记·····623



概述

概 述

安宁区是兰州市四大核心城区之一,位于兰州市中心、黄河北岸,依山傍水,环境优美,盛产蜜桃,素有“十里桃乡”美誉。2010年,全区总面积82.33平方千米,辖8个街道59个社区。1991年,全区总人口126469人,其中城市人口90610人、乡村人口35859人。至2010年,全区总人口达到266852人,其中城市人口225043人、农村人口41809人。20年间增加了140383人,翻了一番多;人口密度达到每平方公里3347人。

1991年至2010年间的20年间,是我国确立、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阶段,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之后的10年,年均经济增长速度达到了10.5%,整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快速平稳的阶段。乘此东风,安宁区的经济社会发展也步入了快车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经过20年的励精图治、艰苦奋斗,全区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已初步建成了一个环境优美、院校集中、科技发达、交通便捷、经济繁荣、社会安定的宜居宜业宜游城区。

经济实力显著增强。1991年后的20年,安宁区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不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以招商引资为主线,以项目建设为龙头,社会生产力又快又好发展,全区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全区地区生产总值(GDP)从1991年的11.12亿元增长到2010年的70.95亿元,20年增长了6倍多,年均增长都在两位数以上;人均生产总值从1991年的8793元增长到2010年26132元,20年间增长了3倍;地方财政收入从1991年的28910万元增长到2010年的162002万元,20年间增长了5.6倍。

产业结构不断调整。20年中,在工农商全面发展的同时,区委、区政府着眼于地区可持续发展,不断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三次产业结构日趋合理。据统计,2000年,全区三次产业比重为5.1 : 55.8 : 39.1。2010年,调整为0.3 : 56.8 : 42.9,全区经济呈现出“二、三、一”的产业结构布局,在经济加快发展的同时,产业结构逐渐合理化。

农业生产脱胎换骨。1991年以来,随着1996年第二轮土地承包确权、2004年的撤乡建街和2006年的“城中村”改造,安宁区农业产业逐渐从集中化、规模化、基地化发展阶段迈向特色化、都市休闲化发展阶段,农村集体经济也逐步被股份制经济替代。2007年4月,区委、区政府做出《关于进一步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更是将农业发展引向以生态建设为主,发展特色农业、经济农业和生态观光农业的新路子。到2010年,已经形成一批优势产业基地、农业龙头企业和特色休闲产业,实现了农业生产的跨越式发展。

工业经济提质增效。1991年以来,随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安宁区工业发展,特别是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不断深入推进,到2005年,全部国有企业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区属中小企业也完成了多种形式的改制,推动全区工业经济不断提质增效。进入21世纪以后,在工业强区战略和“区区合一”体制的双重推动下,仅2005年至2007年,全区引进各类项目达148个。2007年年底,区内已有各类企业352家,其中高新技术企业31家。一大批国内外有一定影响的工业企业落户安宁,如中国铝业连铝总部、倚能电力



集团、佛慈制药等，实现了重大突破。至2010年，全区共有工业企业618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85家，占全区经济总量的56.8%；当年实现销售总额107.83亿元，其中区属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60.93亿元，当年实现销售总额76.52亿元。全区大体形成了以制造业、精细化工、新型建材、生物制药、电子信息为主的工业体系和以家电、石化产品为主的现代物流体系，为安宁区经济跨越式大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内需增长势头强劲。1991年以来，安宁区的基本建设和资源开发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特别是1998年以来，受国家扩大内需政策的影响，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势头明显。1991年至2001年，完成基本建设投资27.799亿元，年均增长9.3%；2001年至2010年，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6.8365亿元，年均增长55.1%。投资结构也不断优化，投资重点进一步向第三产业、城市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等领域倾斜，为城市产业优化奠定了基础。同时，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扩内需、促消费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大力开拓城乡经济，不断完善流通体系，努力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形成多元化、多业态、多功能的商品流通格局，消费品市场呈现出购销两旺的繁荣景象。1991年，纳入统计的商贸、餐饮、服务业共有1250个，当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销售总额2.7560亿元。2007年发展为3058个，销售总额18.2174亿元。2010年达到4508个，销售总额31.3526亿元，是1991年的11.4倍。

二

科教文卫全面发展。安宁区大专院校集中，科技力量雄厚。科技方面，以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为目标，在强化科普宣传、科技培训和其他科技活动的基础上，依托高科技创业园和孵化器，加强院地院企合作，取得丰硕的科技成果。教育方面，至2010年，区内高等院校达10所，在校学生120965人，教职工总数10144人；有普通中学15所，教学班267个，学生12757人，教职工976人，教师852人；有小学22所，教学班243个，学生11861人，教职工739人，教师683人。同时，特殊教育、民办教育、民族教育也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文化方面，群众文化活动、文学艺术、书画摄影、民间艺术和各种公共文化服务蓬勃发展，呈现出一片繁荣景象。特别是依托兰州桃花旅游节和蟠桃会，文化搭台、经济唱戏，搭建起集经贸、文化、旅游为一体的对外交流平台。医疗卫生方面，1991年以来，区属医疗机构不断提升改造，驻区医院进一步优化医疗环境，民营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落地生根并遍地开花，改善了区内医疗卫生条件。同时，安宁区作为甘肃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简称新农合)试点区，至2010年，参合率达到96.27%，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实现了全覆盖，减轻了农民因疾病带来的过重经济负担。

城市建设日新月异。1991年以来，安宁区城乡建设进入了快车道，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升级，城乡结构不断优化。随着《兰州市第三版总体规划(2001—2010年)》出台，安宁区被确定为兰州市的文化教育、高新产业、新型建材、电子仪表、生活居住的功能区，基础设施建设也随之进入城市化发展阶段。道路建设方面，完善路网结构，架桥梁修涵洞，改造主次干道，整治建设小街巷，形成了六纵八横规划路网，通行条件大为改善。其他基础设施条件方面。按照城乡一体化的发展思路，以撤村建居为突破口，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全面整治村镇环境，以城市化标准完善给排水和其他生活服务设施，全区基础设施建设日趋完善。同时，以黄河风情线的延伸改造为标志，加强园林绿地和城市景观设计建设，实施照明亮化美化工程，城市形象大为改观。

生态环境不断改善。1991年以来，区委、区政府积极开展绿色创建活动，着力打造“生态新区”，实施“绿色机关”“绿色企业”“绿色单位”“绿色社区”。至2010年，逐步形成“一路一特色、一街一景观”

的道路绿化特色，公共绿地总面积达 554622.92 平方米，园林绿地面积达 738.97 公顷，平均绿化覆盖率由 2007 年的 30.33% 提高到 2010 年的 35.10%，人均绿地面积由 9.07 平方米提高到 11.82 平方米，林木绿化率达到 42%，安宁区也被省政府评为“甘肃省绿化模范县（区）”。同时，大力实施大气污染治理，重点整治工业污染、燃煤污染、二次扬尘、餐饮煤油烟污染和机动车尾气污染，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加大工业污染源治理，全区空气质量明显好转，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逐年提高，2008 年达到 268 天，占全年天数的 73.42%，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最高年份。

三

人民生活显著提高。1990 年，安宁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157.5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为 1133.88 元。经过 20 年的快速发展，至 2010 年，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2914 元，与 1990 年相比，增长了 6 倍。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7869 元，增长了 7 倍。城镇居民人均支出由 1991 年的 2373 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12914 元，增长了 5.4 倍。农民生活消费支出由 1991 年的 751.5 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7075 元，增长了 9.4 倍。同时，恩格尔系数也由 1980 年的 57.4% 下降到 2007 年的 34.05%，城镇消费逐步向发展型、享受型转换，农村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过度。

小康社会全面实现。从 1994 年开始，依据 1992 年中央 12 部委联合制定的《中国小康生活基本标准》，区委、区政府坚持“依托城市、开发农村、服务城市、富区富民”的指导思想，以小康建设统揽全局，以增加农民收入为主攻点，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制定并提出了到 1995 年农村基本实现小康的奋斗目标。1996 年 7 月，经省及市验收评估，认定安宁区 6 个乡、32 个村、93.7% 的农户达到了省定的小康标准，成为“八五”时期甘肃省首批建成的小康县区之一。

社会保障日益完善。1991 年以来，安宁区以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为总体目标，积极建立和完善包括养老保险、医疗卫生保险、失业保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地区社会保障体系，至 2010 年，全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实现了全覆盖，做到了应保尽保。并以构建“463”救助帮扶体系和“五位一体”的社会救助机制为依托，使全区社会保障水平达到了新水平。

精神文明建设和文明城市创建深入持久。1991 年以来，安宁区围绕思想道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为切入点，加大《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宣传教育，注重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组织进行了学习雷锋、“讲文明、树新风”、以“八荣八耻”为主题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等系列活动，开展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社区、五好文明家庭等活动，打造“诚信安宁”，使“知荣辱、树新风、做可爱的安宁人”的理念深入人心，全区精神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不断提高。2000 年、2002 年，安宁区通过省级文明区复核验收。至 2005 年安宁区建成国家级文明单位 2 个、省级文明单位 8 个、市级文明单位 33 个、区级文明单位 128 个。2009 年，18 个社区被评为全市和谐社区。

古丝绸之路上的安宁，已经告别“安宁无患、不受侵害”的起名寓意，变成名副其实的、欣欣向荣的安宁，人民幸福安康的安宁。安宁人民将在区委、区政府率领下，深入改革开放，勇于攻坚克难，一个现代化、生态化、人文化的新安宁将会更加辉煌灿烂。



大事记

1991年

1月22日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简称区委）召开全区农村工作会议，传达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讨论1991年安宁区农村工作要点，全区各级党员干部242人参加。

3月5日 区委、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简称区政府）决定对创建“五好家庭”“三八红旗手”和“双学双比”活动中做出优异成绩的省农科院居委会等先进集体，倪思奇、柯文兰等118名先进个人给予表彰。

3月至4月 兰州多次降温、降雪及大风危害，致使安宁全区约80公顷蔬菜、10.67公顷葡萄以及部分梨树、苹果树受到程度不同的冻害，当年水果产量大减。

4月20日 第八届桃花会开幕式在安宁区仁寿山举行。节会按照“公园主办、乡上主管、部门配合、区上领导”的原则举办。

5月29日 区委发文在全区农村开展争创“十星级文明农户”（政治星、文化星、致富星、守法星、新风星、计生星、团结星、勤俭星、为公星、卫生星）活动。

5月31日、6月6日 两场大风刮翻刮烂安宁地区70%的蔬菜大棚，受灾面积2572.5亩，成灾面积2119.5亩，损失蔬菜、水果174.5万千克，造成直接经济损失688.6万元。

6月25日 兰州电力学校在安宁区正式建成。

7月19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万里机电厂王继珍、王辉父子及赵继增、伏国勇、赵万勇，兰州拖配厂王旭东、施安芳和沙井驿学校聂尹成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7月20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全区第一个五年普法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航空航天工业部万里机电厂、兰州飞控仪器总厂、西北师范大学等27个单位获得“先进集体”称号，谭光耀、刘宝德、张全忠等45人获得“先进个人”称号。

7月 安宁区计划生育协会成立。

7月 在安宁区电力新村建成的中国工商银行甘肃金融培训学校（1988年5月筹建）开始招生。至1996年，共收4届中专生382名、电大生171名；办各类培训班142期，有5868人次参加培训。

8月9日 区政协与孔家崖乡政府联合举办《王三祝先生逝世110周年纪念会》，区文教宣传等有关部门及王三祝后裔40余人出席纪念会。

8月13日、16日 新西兰总理T.B.博尔杰和牛津大学副校长、英国皇家学会会员查德索思武德爵士分别为培黎石油学校50周年校庆发来贺信。

8月 省人大机关承包的关山林场绿化上水工程竣工验收，可灌溉面积240亩。

9月4日 区委召开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总结研究经济工作，制定有关政策和措施，动员全区干部群众为实现“八五”计划和十年发展规划而努力奋斗。

9月9日 区委、区政府对全区教育系统做出优异成绩的先进集体——十里店小学及李引玲等50余名教师予以表彰奖励。

9月11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安宁区对台工作小组，组成人员8人。

9月20日 兰州市台胞台属联谊会安宁分会成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16人，常务理事5人。

9月20日 安宁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成立，聘请驻区相关单位的领导及专家学者参加，并草拟讨论咨询委员会章程。

10月10日 区政协举办纪念辛亥革命80周年大会，各界人士60余人出席。

10月22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安宁区发展经济领导小组，下设工业协调、科教协调、项目论证3个委员会。

10月 全区第一座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冬季蔬菜试验点在吊场乡试验站建成。



11月1日 区人大第十二届常委会十一次会议听取区政府1991年所办10件实事的情况报告。

11月22日 区委下达《关于在全区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的补充安排意见》。由省、市、区、乡和驻区单位抽调145人组成7个工作队，在区委领导下开展工作。

11月 孔家崖乡筹资40万元，创建有实验室、暖气管道、框架、锅炉和育苗旋转架的工厂育苗化工程，每年可育菜苗80万株，生产越冬菜2万千克。

11月 横贯刘家堡、吴家庄、赵家庄3村的街坊路竣工。

12月20日 安宁堡乡被省体育运动委员会、省农业委员会评为群众体育运动先进乡。

12月27日 区委、区政府命名表彰双拥工作模范单位和先进个人。西北师范大学等68个单位被命名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模范单位，孔家崖等6个乡被命名为“拥军优属”先进单位。对武玉湖等80名双拥工作先进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12月 安宁区被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双拥”模范区。

12月 南坡坪小学、沙井驿小学、吊场乡小学、孔家崖一小、十里店二小继十里店小学、水挂庄小学之后，通过兰州市标准化小学达标验收。

同年 兰州市电信局六分局迁址于费家营514号路北侧大楼内，主机楼为五层框架结构，总面积2324平方米。该局引进上海贝尔公司4000门电源设备，共完成管道安装50千米，敷设电缆40公里，出局总线6800对。于1992年12月8日程控电话正式开通。

1992年

1月5日 区委、区政府对空军兰州医院等131个文明单位、7个文明村、14个文明居委会、5个文明乡予以重新命名。

2月27日 区委召开全区农村工作会议，总结20世纪80年代农村工作经验，确定90年代农村经济发展思路。

3月26日 区政府成立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节组委会安宁区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和7个工作小组。

4月17日 区委、区政府对安宁区经济委员会等19个科技进步先进单位、十里店乡等6个科普工作先进集体、沙井驿河湾村等4个先进科普文明村，韩进祥等30名科技先进工作者、王建平等20名科普先进工作者、成建民等6名先进科技示范户，予以表彰奖励。

4月19日 第九届桃花会在仁寿山召开，会期12天。节会以“文化搭台、经济唱戏、宣传安宁”为主题，共举办14项文体活动，宣传安宁区四大优势，吸引经济发展资金800多万元，签订合作项目6项；参会临时营业企业52家、个体225户，交易额80余万元。

4月28日 吊场乡农贸综合批发市场（桃海市场）一、二期工程竣工并正式开业运营。

4月下旬 安宁蔬菜大棚茄科类蔬菜（番茄、茄子、辣椒）约4930亩，遭早疾、叶霉、灰霉病虫害侵袭。葫芦科蔬菜主要是黄瓜枯萎病、细菌性角斑病、霜霉病，影响面积约930亩。病害得到及时防治，防治率达90%以上。

6月15日 安宁东路十里店桥面拓宽工程竣工通车。

6月16日 安宁区工商联第六届会员大会召开。

是月 兰州市委、市政府决定安宁区安宁西路以南列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沙井驿、韭菜湾作为功能小区。

7月 安宁区环境监理站成立，科级建制，暂定编制5人。下设办公室、征收管理股和环境监理股。

7月 区政府从安宁农牧局划出水电职能，成立安宁区水电局。

8月1日 区委、区政府提出《安宁区整区经济技术开发实施方案》并报市委、市人民政府核准。

8月 全区开展为残疾人事业募捐活动，共募捐 68755.04 元。

9月10日 培黎石油学校建校 50 周年之际，国务院总理李鹏题词：“继承和发扬艾黎办学精神，为发展我国石油工业培养更多人才。”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主席李先念题词：“发扬艰苦创业精神，为祖国培养人才。”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康世恩题词：“创造分析，手脑并用。”

9月11日 培黎石油学校召开庆祝培黎石油学校建校 50 周年大会。在校师生 1500 余人参加，100 多名老校友和中外贵宾莅临会议。中顾委常委康世恩、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赵朴初、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刘庚寅、新西兰驻华大使鲍迈克和夫人、新中友好协会主席云达中和夫人，以及甘肃省省长贾志杰、省政协主席葛世英、兰州市委书记李虎林、兰州市市长柯茂盛等出席大会。

9月29日 根据国家教育委员会通知，驻区“兰州师范专科学校”更名为“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是月 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兰州市安宁区经济技术开发办公室，下设秘书、政研、项目开发、规划建设、金融管理、人事公关 6 个部。

12月17日至19日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

1993 年

1月2日 区人大第十三届一次会议在桃海宾馆开幕。

1月3日至6日 区政协四届一次会议在西北师大专家楼召开。

1月18日 兰州市政府同意将省第二劳动教育管理所东侧 517-1 号路北侧、519 号路西侧、达家庄南侧属安宁区十里店乡集体土地的 11.3203 公顷（169.80 亩）征拨给安宁污水处理厂建设用地。另界外代征 517-1 号道路和 519 号道路用地 2.6162 公顷（39.24 亩）。

2月4日 省政府表彰安宁桃海钢门窗公司经理杨玉平和安宁区建筑构件预制厂厂长于宗和为优秀乡镇企业家，安宁衬衫厂厂长李多润、安宁第二建筑公司经理代立礼、长河焊接材料厂厂长周宗溥、安宁长城机械厂厂长赵志顺、安宁型砂厂厂长丁建新、安宁溶解乙炔厂厂长李义文为乡镇企业家。

2月10日 区委召开农村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省、市农村工作、乡镇企业、两西建设和扶贫开发会议精神。

2月15日 区政府成立兰州市安宁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领导小组，由 10 人组成。

3月30日至31日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召开。

3月 安宁区海外联谊会成立并召开会员代表会，讨论通过《安宁区海外联谊会章程》，选举产生名誉会长、会长、常务理事及理事。

3月 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政府决定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济区)。经济区位于安宁区境内，规划总面积 9.42 平方千米。经济区分南、北 2 个区，其中南区 2.70 平方千米、北区 6.72 平方千米。

4月20日 第十届桃花会召开。节会以“宣传兰州、宣传安宁、广交朋友、促进联合、振兴安宁经济”为主题。会期 11 天，游客达 10 万余人次。

5月17日 沙井驿街道制胶厂居委会被省民政厅、省人事局、省司法厅授予“模范居委会”称号，街道党委书记办事处主任、刘永芳被授予“省优秀街道办事处主任”称号。

5月18日 区政府表彰沙井驿乡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先进乡，沙井驿村、南坡坪村、十里店乡园艺村为养老保险先进村。

6月25日 区委、区政府颁布实施《关于加快乡镇企业发展的奖惩办法》。

7月2日 区委召开六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讨论研究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抓紧机遇，



加快内陆开发城市建设和干部队伍、领导班子建设等问题。

7月 在全国第四次高校党建工作会议上，驻区西北师大被中组部、中宣部、国家教委联合授予“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高等学校”荣誉称号。

8月5日 兰州市三县五区人大工作研讨会第十一次会议在西北师大专家楼举行。会议本着互通信息、互相交流、互相探讨、互勉互励的精神，共同研讨开创人大工作的经验和途径。区长张景辉介绍安宁区开发进展情况。

8月11日 安宁区禁毒工作委员会成立，负责全区禁毒工作，办公室设在区公安分局。

8月24日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表彰全省以劳养武先进单位，安宁区人武部受到表彰。

8月 安宁区计划生育服务站成立。

9月6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授予孔家崖第二小学等4所学校为“先进集体”，于景兰等55名教师为“优秀教师”，白春勇等16名教师为“优秀教育工作者”荣誉称号。

9月15日 区委、区政府联合举办“当前经济形势和反腐倡廉问题报告会”，邀请省委党校教授来耀勤作专题报告。

9月17日 区政府批准，十里店关山沟69号家庭为基督教聚会点，至此区内有基督教聚会点8处。

9月28日 全市农村广播恢复建设现场会在吊场乡召开，来自省厅、市局和其他县区的50名代表参观十里店等乡的标准化广播站建设。

11月 省妇联授予安宁区印刷厂厂长杨凤英、沙井驿河湾村农民罗惠芳为甘肃省“三八红旗手”光荣称号。

12月 安宁区万亩大棚茄果类蔬菜主要病虫害防治课题通过市科委验收。3年共落实防治面积1.3653万亩，达标面积1.1332万亩，防治工作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12月 安宁琉璃瓦厂投资96万元扩建改造，建成年产300万片标准型号的琉璃瓦生产线，年产值达1350万元。时为西北最大、国内烧制琉璃产品最为先进的产地之一。

12月 由香港旭达工程公司、甘肃永达冶金有限公司出资兴建的电解铜冶炼厂在沙井驿落户。

12月 安宁堡、孔家崖林业工作站建成，创办苗圃绿色开发公司等经济实体3个。

同年 刘家堡乡投资11万元，更新改造全乡6村的照明线路，沿街坊路两旁规划建设商业一条街，修建商业服务网点100多处。

同年 区统计局组织开展首次全国第三产业普查工作。郭成莉获国家级先进个人，张斌孔获数据处理国家级先进个人。

同年 窑街矿务局在刘家堡乡枣林路租地4.37公顷（65.6亩），建设兰州市丰宝实业总公司。次年正式投产，加工瓜子、方便面、饮料等，年销售额574万元。

1994年

1月5日 区委、区政府命名空军兰州医院等129个企事业单位、6个乡、12个居委会、3个街道、5个居民小区为文明单位。

1月13日 区委召开六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会上对全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进行表彰。

1月25日 区农牧局组织各乡共270人赴白银市水川参观日光温室。到年底，全区温室总面积达到231.28亩。

3月1日 区政府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统一按省规定，试行每周星期六下午和星期日为公休时间。

3月15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1993年度在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卫生城市、学雷锋活动及文明市民教育活动中成绩优异的空军兰州医院等31个单位为先进集体，李爱香等156人为先进工作者。

3月17日 区委、区政府提出经济建设总体目标：经过3年努力，力争实现“5781”工程，即全区工农业总产值突破5亿元，乡镇企业总产值7亿元，农民纯收入每年净增加80元以上，财政收入增长10%。

3月20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全区造林绿化先进单位和个人，省委党校等22个单位和郭太平等30人受到表彰。

4月6日 区政府决定，梨园木器厂和区畜牧站以东，刘家堡广场以西，福兴路以南，刘家堡乡水渠以北的1.175公顷（17.627亩）土地有偿划拨给兰州供电局，作为安宁供电所建设用地。

4月20日 第十一届桃花会在仁寿山召开。节会以花为媒，突出经济开发的主题。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开门招商，外引内联成为新的内容。节会共接待各地来宾2579人，游客16.5万余人。

4月21日 兰州桃海门窗有限公司董事长杨玉平获“甘肃省劳动模范”称号。

6月16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安宁区物资局等30个单位为双文明建设单位，孙德全等111人获“安宁区劳动模范”称号。

6月29日 区政府决定全区设立警务区。在沙井驿、刘家堡、安宁西路、十里店4个派出所辖区内设立警务区15个。

7月12日 区政府决定实施《义务教育入学通知》和《义务教育证书》制度。

7月25日 区政府决定提高农村五保户和社会福利院供养人员生活待遇。

7月28日 兰州市地方税务局决定成立兰州各县（区）地方税务局，为正科级建制。安宁区地方税务局随之成立。

7月30日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表彰省民兵预备役部队基层建设先进单位，区人武部受到表彰。

8月20日 驻区培黎石油学校被列入国家级重点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8月30日 区政府决定建立安宁区城市工业发展基金会，并设基金管理小组。

9月11日 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表彰兰州两山绿化十年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安宁区造林站、安宁堡林业站、孔家崖乡林业站及站长焦万奎受到表彰。

10月18日 兰州市广播电视台安宁记者站成立。

11月25日 区委召开六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分析通报全区经济工作，安排部署工作任务。

11月28日 区政府代征南坡坪河滩、盐沟一带的集体土地5.818公顷（87.27亩），国有荒山沟坡地22.65公顷（339.73亩），拨给兰州化工工业公司作为排渣建设用地，以支持省政府兰化公司的改扩建工程。

11月30日 区政府成立安宁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6人、委员23人。是月省老年体育协会授予区文化体育局“全省老年体育先进单位”称号。

12月9日 安宁区代表队获得全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知识竞赛决赛第一名，受到省劳动局、省总工会的通报表彰。

12月24日 区城乡规划土地局划拨用地1000多平方米，兴建安宁区清真寺。1995年4月21日，主体工程破土动工；10月基本完成。该寺由东乡三建二处马世清等穆斯林以捐助形式承建，建筑面积185平方米，可供100人同时礼拜。

12月 安宁区人武部收归军队建制，更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武装部。

同年 安宁区被兰州市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先进区”。



同年 甘肃民族科技研究院与刘家堡乡在桃林开发小区联办兰州威信制药厂，主要产品“福康片”，被公安部列为“强制戒毒药品”首选用药。

同年 区文化体育局自筹资金 100 多万元，改造装修安宁区露天游泳池，并新建儿童游泳池 1 座。

同年 安宁区建厂最早的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被兰州拖拉机配件厂兼并。

同年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干部姜振华在全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知识竞赛中获优秀奖，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沛瑶颁奖。

1995 年

1 月 17 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兰州地震博物馆为兰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并举行挂牌仪式。

1 月 24 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全区政法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安宁公安分局刑侦队等 12 个集体和李学义等 63 人受到表彰。

2 月 21 日 省委、省政府表彰全省计划生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安宁区计生委被评为先进集体，计生委主任李天文（女）和十里店乡苏小玲（女）被评为先进工作者。

2 月 22 日 区委、区政府下发了《一九九五年全区体改工作要点》的通知，安宁区党政机构改革工作全面展开。

3 月 13 日 市委、市政府、兰州军分区表彰并命名安宁区为“兰州市双拥工作先进区”、安宁堡乡为“兰州市双拥模范乡”、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和十里店街道办事处为“兰州市双拥模范街道”。

4 月 20 日 第十二届桃花会在安宁桃乡举行。节会以中共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针，把游园踏青和经贸活动融为一体，并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艺体育活动。

4 月 安宁工商局更名为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属兰州市工商局垂直管理。

5 月 8 日 区政府同意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继续办好完全中学；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撤销高中部，办好独立初中。

6 月 6 日 区政府决定实施安宁环境监理员制度试点。

6 月 24 日 全国劳动模范、中共江苏华西村委员会书记、华西集团董事长吴仁宝与中国扶贫基金会会长何载、理事胥光义一行，考察桃海钢门窗有限公司。

7 月 18 日 10 时左右 冰雹袭击安宁区长达 10~15 分钟，受灾面积达 6181 亩（其中果园 4556 亩、菜地 1625 亩），造成经济损失 621.1 万元。

7 月 22 日，永登县发生 5.8 级地震，安宁区有明显震感

8 月 1 日 区委、区政府、区人武部表彰并命名刘家堡等 6 个乡和街道为“安宁区双拥先进乡（街）”，崔家庄小学等 34 个单位为“安宁区拥军优属先进单位”，沙井驿村委会等 10 个村（居）委会为“拥军优属模范村（居）委会”，84574 等部队为“拥政爱民先进单位”。朱克武等 49 名拥军优属先进个人和祁胜军等 9 名拥政爱民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9 月 7 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教育系统 1994 至 1995 学年先进集体和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授予西北师大附中等 12 所学校“安宁地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授予贺晓军等 147 人“优秀教师”、白春永等 29 人“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

9 月 安宁区第一栋教师住宅楼竣工，建筑面积 3400 平方米，6 层 54 套住房，总投资 200 万元。

9 月 孔家崖小学教师王莉被国家教育委员会、人事部评为全国优秀教师。

10 月 27 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全区第二个五年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兰州车辆厂等 31 个集体、李永洪等 50 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10月 区政府安排全区第三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要求对乡村现任领导班子进行考察、民主评议、民主测验，民主推荐候选人。

10月 投资2350万元、历时3年建设的安宁区统办大楼竣工。11月，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迁入办公。

11月 安宁区国家重点建设项目——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二期工程检查验收，10年共完成人工造林1205公顷（1.8075万亩）。

11月 安宁区开展为灾区人民送温暖活动，向永登县秦川、苦水等5乡灾民捐衣物82287件。

12月23日 区政府公布《安宁区水资源管理保护暂行办法》《安宁区取水管理暂行办法》《安宁区水政监察管理办法》《安宁区水资源费征收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12月25日 区委、区政府命名培黎广场、仁寿山公园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12月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在安宁征收土地482亩，一期征地256亩、二期征地226亩。征收范围涉及孔家崖、吊场、十里店乡。一期征地补偿费4.5万元/亩，二期征地补偿费5.3万元/亩。

12月 区财政局为鼓励支持各乡农民发展日光温室，拿出22.224万元，给新增日光温室户每增1亩补贴2000元，到年底增加温室106.27亩。

同年 安宁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成立。

同年 在开展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中。区工业普查办公室（统计局）被国家工业普查办公室评为国家级先进集体。

同年 严重干旱，安宁北部1.2万亩旱地大部分绝收，粮食减少120万千克，造成经济损失120万元。

1996年

1月15日 区委召开六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讨论制定《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

1月15日 沙井驿村和湖南省娄底区湘中贸易公司联营建设兰州金湘梯厂，划拨集体土地3.594公顷（53.914亩）作为建厂用地。

1月22日 兰州市委、市政府表彰“八五”期间全市优秀农业科技推广工作者。区科委主任刘武江、安宁农技推广站站长李辉受到表彰。

1月 经省、市、区逐级验收，全区6乡32村93.7%的农户达到省上制定的16条小康标准，成为“八五”期间甘肃省首批建成的小康县区之一。省委、省政府命名安宁区为“农村小康区”。

1月 安宁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成立，刘秉钺当选为主席。

2月8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首批区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和优秀知识分子。王天祥等6名技术人才和陈春芳（女）等11名优秀知识分子受到表彰。

2月14日 安宁区世行卫生VII项目领导小组成立，确保持久、稳定、高质量地开展计划免疫工作。

3月6日 兰州市供电局征用579号规划路以东，510号规划路以南的孔家崖乡集体果菜地4.317公顷（64.75亩），其中城市规划道路用地0.629公顷（9.44亩），作为220千伏变电所建设用地。

3月20日 安宁堡乡与金达光电材料厂联办兰州金达光电材料厂，划拨安宁堡乡集体土地3.08公顷（46.2亩）作为建设用地。

3月23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设立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奖励基金会，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基金筹措由财政拨一点，动员大中型企业集一点、借一点，号召知名人士、有识之士、个体工商户捐一点。

3月 安宁区为健全民主监督机制，召开首届特聘“五大员”会议。会上，6名民主党派、2名无党派



人士，分别被区法院、检察院、监察局、审计局、教育局聘请为特约“陪审员”“检查员”“监察员”“审计员”和“教育督导员”，并颁发证书。

4月27日 第十三届桃花会在安宁堡乡举行。节会以“安宁在奋进”为主题。

5月29日 十里店绿化上水工程指挥部成立。该工程设计灌溉面积5740亩（其中绿化灌溉面积4870亩），12个绿化承包单位已承包3600亩，主干工程五级上水，总扬程480.9米。工程概算总投资1189万元。

6月28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实施科教兴区的决定》，提出科教兴农，科技兴工，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加快科普步伐，深入科技体制改革，推进科技经济一体化进程的重点实施任务。

7月9日 全区科技大会召开，传达国家和省、市科技大会精神，通过《安宁区“九五”和2001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

7月15日 区政府批准沙井驿乡保留沙井驿报恩寺。

7月20日 区委、区政府发文清理整顿全区滥建寺庙、乱塑神像的现象。

7月23日 安宁区残疾人联合会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

8月9日，暴雨如注，刘家堡乡4户村民房屋受损，10余亩农作物被淹，造成经济损失10余万元；吊场乡农田受灾；黄河绒线厂因绒线遭水浸，造成经济损失13.65万元。

8月27日 区政府批准，在刘家堡乡街坊路建立兰州农业科技种子市场，占地9.867公顷（148亩），有经营店户40多个。

9月6日 区委召开六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省九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意见，安排部署安宁区的工作。

9月10日 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安宁区黄河市场为中药材专业市场，是全国17个中药材专业市场之一，也是甘、青、宁、新四省区唯一的国家级中药材市场。来自全国20多个省区的170多家药商落户经营。

10月8日 区委统战部、区政府民族宗教科举办“维护法律尊严，维护人民利益，维护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为内容的“四维护”培训班。各乡、街民族宗教管理干部、各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共30多人参加。

10月 民主建国会安宁支部召开换届选举会议。

10月 安宁区人民检察院经济检察科更名为反贪污贿赂局。

11月12日 区广播局代表兰州市参加广播电视部在绍兴召开的全国农网建设先进经验交流会，局长刘志智在会上作经验介绍。

11月26日 安宁区工商业联合会第七届会员大会召开。

11月 兰州桃海钢门窗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冷轧带钢技改项目”被农业部列入1996年度全国乡镇企业东、西示范工程项目，成为安宁区首家省部级东、西示范工程项目。

12月2日 省委、省政府表彰命名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安宁区被命名为“甘肃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十里店街道为“文明街道”。

12月8日 安宁区杨玉平、赵志顺、朱延年、于宗和、李多润、丁建新、李义文、韩海泉、崔树益、晏文池、王道明、吴行璋荣获第二届“兰州市优秀乡镇企业家”称号；杨玉平、于宗和、李多润、赵志顺、吴行璋荣获“兰州市乡镇企业家”称号；杨玉平、于宗和、李多润荣获“兰州市发展乡镇企业功臣”称号。

12月18日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安宁区为“甘肃省双拥城（区）”，中国人民解放军84574部队为“双拥”工作先进单位。

同年 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表彰全省文明市场，安宁区十里店综合市场受到表扬。

同年 沙井驿乡河湾村、安宁堡乡山根一带发生大面积桃潜叶蛾虫害，波及全区桃园面积约4000亩，

造成损失约 25 万千克。其中，严重受灾面积 300 余亩，造成减产 30%，约 9 万千克。

1997 年

1 月 2 日 安宁区国防动员委员会成立。

1 月 8 日 费家营综合集贸市场建成并投入试运营。

1 月 9 日 区委召开六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

2 月 20 日 区委、区政府对 1996 年乡镇企业总产值登上新台阶的十里店等 4 个乡、焦家庄等 5 个村及兰州兴安企业集团公司，总产值超计划的十里店乡等 5 个单位，新增产值上台阶的安宁预制厂等 10 家企业，新增税金上台阶的黄河绒线厂等 18 家企业，给予表彰奖励并颁发奖金。

3 月 4 日 区委成立安宁区解困和再就业工作协调领导小组。

3 月 集食用、药用、皮用于一身的大型美国肉蛙养殖业在安宁区安家落户。

3 月 区委、区政府颁发《安宁区党政机关机构改革实施方案》：撤销商贸办公室、工业交通局、城市集体经济管理局、物资局，其行政职能并入经济贸易局；经济协作办公室、酒类专卖局、技术监督局并入经济贸易局。至 4 月，全区党政机构共设置 26 个，比改革前减少 20 个，精简 43.5%；核定行政编制 350 名，比改革前 471 名减少 121 名，精减 26.5%。

4 月 22 日 第十四届桃花会开幕。节会以“节约、文明、活泼、安全”为原则，由安宁堡乡主办，会期 11 天。

6 月 安宁区第一栋老年公寓开建，设计面积 1230 平方米，3 层砖混结构楼房，有住房 27 间，配有厨房、浴室、活动室等。于 11 月交工。

7 月 1 日 安宁新华书店在原基础上拓建的综合楼，先期 500 平方米大厅开始营业，图书增加到 6000 多种。

8 月 22 日 区政府印发《兰州市安宁区国家公务员制度实施方案》。

8 月 28 日 新（西兰）·中（国）友协主席云达忠率路易·艾黎足迹团一行 18 人到培黎石油学校访问。

8 月 安宁区下岗女工王梅玲承包沙井驿荒滩 60 亩，自主创业，办起以养鱼、养猪、养牛、种植为主的下岗职工农场，被省委宣传部、省农业厅评为“全省再就业明星”。

9 月 13 日 安宁区基督教首届按立圣典在基督教万里聚会点举行。按立团成员由甘肃省基督教“两会”主席兼会长巩光明牧师、王大成长老及兰州市基督教协会会长黄大伟牧师、副会长姚玉翠等组成。

10 月 民盟兰州市安宁区总支委员会成立，有盟员 42 人。

10 月 农工民主党兰州市安宁区支部委员会成立，有党员 8 人。

11 月 22 日至 24 日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

11 月 28 日 “纪念路易·艾黎诞辰 100 周年大会”在培黎石油学校举行，140 多人参加大会，省委书记闫海旺、省长孙英等领导出席。

11 月 11 日 兰州小二黑食品有限公司在费家营高新技术开发区建成投产。建筑面积 13320 平方米，注册资金 800 万元，主营酱油、醋。

11 月 安宁区个体劳动者协会在“户户讲道德，店店无假货”活动中成绩突出，被国家工商局，中华个体劳动者协会评为先进单位。

12 月 16 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兰州市安宁区经济社会发展奖励办法》，明确奖励范围、考核指标、奖励条件及标准。



12月22日至25日 区政协五届一次会议召开。

12月23日至26日 区人大第十四届一次会议在区政府招待所召开。

12月28日 兰州长河焊接材料厂与新疆八一钢厂资产重组，组建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在全区乡镇企业开创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联合的先例。

12月 安宁区6乡32个村全部通过科普文明乡（村）达标验收。

同年 区委、区政府把十里店商住小区、“七一滩”现代农业开发小区、桃林乡镇企业开发小区、黄河商贸开发小区建设作为发展安宁经济的重点。当年，“四小区”中的桃林小区引进项目5家，引进资金2360万元。黄河商贸开发小区以黄河中药材批发市场为龙头，中药、木料、建筑装饰材料等几个行业，已有经营户508户。“七一滩”现代农业开发小区，引进兰州方正包装公司，承包荒地282亩，已开发土地100亩，完成2400平方米猪舍建设，生猪存栏250头；截至年底，小区共有企业26家，投资达1亿元，年产值18320万元。

1998年

1月1日 区政府决定实施《兰州市安宁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细则（试行）》，成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工作领导小组，由常务副区长任组长。

1月15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董诚等105名“三好”个体户、私营经营户。

2月 安宁区黄家滩等地首次发现了“美洲斑潜蝇”。安宁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发出《关于防治美洲斑潜蝇的紧急通知》并及时筹资购进特效药1.2万瓶，免费发放给农民用于喷洒灭虫，没有造成蔬菜作物大面积损失。

3月10日 省委副书记赵志宏带领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市委副书记王振军、副市长杨在溪陪同下，深入安宁区，视察甘肃润凯绒毛有限公司等乡镇企业。

3月16日 安宁区广播电视服务中心正式成立。

4月7日至8日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4月18日 第十五届桃花会开幕。节会以“唱响主旋律、齐心办花会”为宗旨。

4月20日 区委、区政府批转《安宁区中小学教师聘任制实施方案（试行）》，并在安宁堡小学、十里店小学、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进行教师聘任制试点。

4月 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产，注册资金2030万元，在册职工180人。

5月22日 区政府发出紧急通知，捕杀、掩埋沙井驿街道发生口蹄疫的6头病猪。

5月27日 安宁区新闻宣传记者报道站成立，人员由区委宣传部和区广播局的记者组成，业务由区委宣传部统一领导。

5月 省工商局授予安宁区个协“甘肃省先进个体劳动者协会”荣誉称号。

6月28日 区政府转发区卫生局、区残联《安宁区实施“视觉第一——中国行动”方案》。此为与国际红十字会合作的大型项目，关系着广大白内障患者的身心健康，要求各乡、街道通力合作，完成市上下达的任务。

7月3日 安宁堡乡朱功祖采用“番茄嫁接茄子，防治黄萎病”技术，通过区科委组织的专家鉴定，认为此项技术填补省内空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7月7日 安宁区河湾农技站潜心十多年选育的适应性强、早熟、丰产、抗病多皱羊角形新品种第LG-18-5-27辣椒，通过兰州市科委组织的专家鉴定，认为该品种是优良的辣椒新品种，在羊角系列多皱形常规育种中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后由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命名为“安宁羊角”。

7月 安宁区开始第二轮土地承包工作，其承包原则是“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整户外迁的土地收回”，并对河湾村654户承包户颁发《土地经营权证》。

8月13日 兰州市文化出版局表彰并命名安宁堡乡为“兰州市民间艺术之乡”、孔家崖乡为“兰州市文化先进乡”。

8月14日 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安宁区建立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科技园区。园区规划用地153.33公顷（2300亩），分东、西两区：东区为综合区，占地40公顷（600亩）；西区为工业区，占地113.33公顷（1700亩）。享受国家赋予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优惠政策。

8月20日 区委、区政府公布《关于国有企业下岗办法》，要求各乡街党委、政府（办事处）及区直各部门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管理工作，实现职工下岗有规范、培训能落实、生活有保障、就业有指导。

9月9日 十里店小学逸夫教学楼和区幼儿园综合楼落成。

10月16日 区政协组织各社会团体参加的“社会帮教慰问团”，慰问省劳教二所130名干警，赠送文体用品及书刊1600多本。并开展对劳教学员的帮教活动

10月 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安宁区办事处正式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安宁区支行。

11月2日 省体委授予安宁区西路街道办事处“甘肃省城市体育先进社区”荣誉称号。

11月26日 省教委命名第四批甘肃省一类幼儿园，安宁区幼儿园名列其中。

12月 安宁堡食用菌菌种站建成并投入使用，已培育出5大系列32个品种的Ⅰ、Ⅱ、Ⅲ级菌种可供全区6个乡栽培。建成十里店山坪子食用菌基地、河湾辣子基地、安宁堡红艺村桃子基地，并初具规模。

同年 安宁区非公有制经济办公室成立。

同年 全区6个乡广播站全部实现标准化，覆盖总农户10296户，覆盖率和收听率达98%。投资250万元，建成有线电视网，覆盖6乡17个村和部分厂矿院校，入网达2000余户。

同年 日本和省食用菌专家到安宁堡、刘家堡等地巡回3天，并作学术报告。此后菌种发展到平菇、双孢菇、金针菇、猴头菇、鸡腿菇、香菇等19个品种。

1999年

1月15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并命名刘燕霞等10人为“十佳服务明星”，凌云胜等10人为“十佳文明市民”，李延国等10名学生为“十佳文明少年”。

2月4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经济工作会议，贯彻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安排全年经济工作。并讨论《安宁区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计划（草案）》以及农村经济发展、工业生产、科学技术发展、社会事业发展计划等。

3月29日 接市防治口蹄疫指挥部通知，对刘家堡乡吴家庄发生口蹄疫的病猪及同群受感染的猪进行紧急捕杀掩埋，并对饲养场作全面消毒。

4月9日 接市防治口蹄疫指挥部通知，对十里店乡和平村发生“O”型口蹄疫的11头奶牛进行捕杀掩埋。13日，区政府做出对全区口蹄疫病牛及感染牛群进行紧急捕杀的决定。

4月16日 第十六届桃花会开幕。此次节会以乡政府领导，由仁寿山公园主办，区公安分局、卫生局等部门负责节会期间的社会治安、交通和食品卫生安全，区公安分局与科技、计生等部门组织计划生育、禁毒宣传。

4月17日 安宁区遭受多年罕见的风灾，受灾面积3620亩，造成经济损失80万元。

5月19日 安宁区实施“重点农田保护责任制度”。全区共有农田9539亩，其中一类保护地3350亩，主要集中在安宁堡乡、沙井驿乡河湾村。并与重点农田的承包者，签订农田保护责任书。



5月20日 省委书记孙英等省、市领导到安宁，视察兰州好为尔乳制品有限公司、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兰州威信制药厂等企业。

5月25日 区政府向市政府呈文申请将十里店乡列入全省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单位。

6月11日 区政协承办的兰州市3县5区政协工作16次联谊会开幕。

6月23日 区政府联合市乡企局、市科委召开安宁区乡镇企业产、学、研技术合作洽谈会，邀请兰州大学等9家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工程技术人员，帮助企业解决科技难题，并与企业负责人就乡镇企业依靠科技、转化生产力的问题进行洽谈。

6月24日 安宁区经济发展智囊团成立。成员由驻区有关单位的经济专家组成，智囊团下设经济理论及企业管理组、农业经济组、城建公关组。

7月12日 兰州市党政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安宁现场会在兰州铁道学院金玉宾馆召开。8县（区）党政领导及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负责人180人参加。与会者听取安宁区委关于开展“三优一满意活动”的情况汇报，并参观“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图片展览”、工商企业综合办证大厅。

7月19日 《兰州晚报》报道，安宁区培黎学校北坪子出土鹿化石。化石缺少嘴及下颌部分，牙齿完整无缺。鹿角呈扁圆形，残长70余厘米，角的主干及分叉清晰可辨。市博物馆认定是距今数十万年的鹿头化石。

8月9日 省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慧娥、丁中廉与省残联理事长朱雪明等11人到安宁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执行情况。

8月11日 为增强中小学生的国防意识，安宁少年军（警）校成立。同年年底有423名中学生参加军训。

9月9日 省老年人体育协会授予区文化体育局“全省老年人（百对）门球大赛组织奖”。

9月 甘肃证券有限公司安宁证券营业所（1994年12月成立），由长风厂俱乐部迁入费家营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占地面积1130平方米，有股民1000余人，大户室有机位300余个。

11月11日 省政府批复兰州市政府请示，同意设立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

12月18日 位于孔家崖水挂庄村的兰天学生公寓一期工程正式开工，建筑面积59000平方米；二期工程于2000年12月28日开工，2001年8月建成，建筑面积35000平方米。主建筑有9栋8层框架结构的学生宿舍楼和教学、生活配套设施。

12月25日 首部新编《安宁区志》出版发行。11个修志先进单位和9名修志先进个人受到区委、区政府通报表扬。翌年10月19日《安宁区志》获甘肃地方史优秀成果一等奖。主编王纯达及副主编王国仁、王克雍、王三北受到表彰。

12月28日 北滨河路西延工程（七里河桥至银滩大桥）举行开工典礼。该工程全长4.86千米，路宽42米，总投资2.9亿元。

12月 兰州地震博物馆被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列入首批全国科普教育基地。

2000年

1月1日零时 甘肃省城第一位“新世纪婴儿”在兰州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诞生，成为千禧年第一天兰州市各新闻单位关注的新闻人物。婴儿系安宁区孔家崖王家庄真乐村人，其父给孩子起名邢世纪（“新世纪”谐音）。

1月13日 市政府授予兰州市生产的9种品牌的工业产品“兰州名牌”称号。安宁辖区的甘肃省民族科技研究院的“威信”牌福康片、兰州好为尔乳品有限公司的“好为尔”乳品，兰州长新电表厂的“长新”牌86系列电度表名列其中。

1月 共青团中央、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授予十里店乡团委书记达丽红“中国百名优秀青年志愿者”称号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银牌奖章”。

3月22日凌晨 安宁地区突降大雪，十里店乡440亩农作物受灾。

3月26日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正式投产，当年实现工业产值5000万元。

3月 区妇联被甘肃省城镇妇女“巾帼建功”调解领导小组评为“巾帼建功”先进协调组织。

3月 全区举办农技培训班12期，参加人数1200人次。

4月22日 第十七届桃花会与“西部情”大型义演活动同台开幕。节会以经贸洽谈、项目招商为重点。签约9个项目，总金额达1.9166亿元，引进资金1.4616亿元。大会邀请东方歌舞团、东方华夏艺术中心及歌唱演员王昆、马玉涛、才旦卓玛、蒋大为、腾格尔、张也、解晓东，相声演员笑林、李国盛等登台表演。

5月 北京填鸭养殖技术在安宁区获得成功。

5月 省残疾人联合会授予共青团安宁区委“志愿助残先进集体”称号。

5月 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36.33公顷(545亩)土地由项目单位全部征用。涩宁兰天然气输送调度中心等4家已签订合同，格力森实业公司等5家已建成投产，甘肃天元植物蛋白有限责任公司等4家年内开工建设。

6月18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到安宁长风信息集团检查工作并题词：“发挥军工优势，发展信息技术，为国防建设和国民经济建设作出新贡献。”

6月26日 经市计划委员会批准同意，由兰州金穗康商贸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西北轿车博览中心”。选址在北滨河路西段洄水湾，占地26667平方米(40亩)，采取全程规划，分期实施的方式进行。项目总投资1.5亿元，主营轿车展览、整车销售、配件维修、汽车美容和咨询服务。

8月8日下午 暴雨袭击安宁区，除吊场乡外，十里店、孔家崖、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5乡受灾面积共3104亩；桃、梨损失严重，水果减产147.7万千克，造成经济损失169万元；受灾412户，其中重灾57户。

9月29日 兰州华联电力超市诚信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投入营业。

10月1日 七里河黄河大桥桥南改造工程竣工，正式恢复通车。

11月22日 区妇联开展修建“大地之爱、母亲水窖”募捐活动。全区70个单位捐款32163.5万元。兰州飞控仪器总厂女退休职工陈进兰个人捐款2000元，受到市妇联的表彰。

12月 安宁区有线电视网络东起黄河市场，西至沙井驿，全长25千米，传输节目40套，覆盖全区6乡32个村和部分厂矿院校。

2001年

1月3日 区委召开七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快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意见》。

1月 在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中，区政府荣获国家级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十里店街道办事处获省级先进集体称号，张萧兰、唐增寿、张斌孔、李央、郭鹤立获省级先进个人称号。

1月 安宁区获“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称号。

1月 孔家崖乡获“第七批全省体育先进乡”称号。

2月23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01年工作，表彰奖励2000年度创建“无毒社区”、北山绿化、纳税大户、“三保一挂”等先进单位；签订2001年文明建设目标责任书。

3月16日 区委、区政府转批区禁毒委制定的《安宁区创建“无毒区”活动实施方案》。



3月23日 区政府获“全省国土绿化先进单位”称号。

4月18日 第十八届桃花会在刘家堡广场开幕，节会以“隆重、喜庆、祥和、形式新颖、力求节俭”为宗旨。

4月25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安宁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经济责任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审计局。

4月26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安宁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协调领导小组。

5月14日 区委、区政府组织开展“科教兴区”宣传月活动。

5月15日 区委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开展“实践‘三个代表’，争创一流业绩”的活动。

5月25日 区委、区政府安排开展“改善投资环境宣传教育活动”，要求全区上下树立“人人都是投资环境，处处都是投资环境”的观念。

5月 安宁区医疗保险局成立，科级建制，事业性质，编制5人。

6月5日 区政府所列为民兴办的拓建给水工程完成并投入运行，日增供水量达3万立方米。

6月27日 区委、区政府制定《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园区优惠政策》，鼓励各种经济成分的中外投资者前往投资开发。

6月29日 区委、区政府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80周年庆祝大会，表彰全区先进基层党组织30个、纪检工作先进集体10个、优秀共产党员50人、优秀党务工作者30人、优秀纪检工作者15人。

8月15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参与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的先进集体20个、先进个人143人。

8月18日 银滩大桥正式通车。此桥北起安宁区迎门滩，南通七里河区马滩。由主桥、引桥、引道3部分组成，全长1397.41米。是兰州市黄河上游第一座现代化斜拉桥。

8月28日至29日 暴雨夹带冰雹2次袭击安宁区。其中，8月28日18时，狂风大作，暴雨夹带冰雹突然而降，仅15分钟十里店乡农作物受灾面积400多亩，造成经济损失5万多元。8月29日20时左右突降暴雨，全区6个乡不同程度受灾。其中，沙井驿、安宁堡乡受灾较重，造成经济损失278.52万元。

9月7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全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5个、优秀教师67人、优秀教育工作者7人。

9月26日 区委、区政府主办首届中国西部药品药材交易会，与各地厂商签订合同或合资项目200个，签约金额达12亿元；与参展商家签订订货合同500项，总金额达15亿元。黄河中药材市场的214个精品经营档，拍卖成交档位70%，交易额1500万元。

10月16日 安宁区外引内联投资项目协调领导小组成立，办公室设在区经协办。

10月29日 安宁区被市委、市政府授予“三五”普法依法治理先进单位。

12月27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兰州众邦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全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先进企业”称号。

2002年

1月8日 省、市、区三级共抽调机关干部170名，到安宁各乡街基层单位帮助工作，为期半年。

1月22日 区委、区政府转发区残疾人联合会制定的《安宁区“爱心助残”专项募捐活动实施方案》。

1月29日 省委、省政府命名安宁区为“2001年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区”，奖励5万元。

1月 北京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在安宁西路桃海学生公寓开设华联安宁店。

2月20日 区委发出《关于进一步严格目标责任管理的通知》，决定从2002年开始，对16个与区委签订责任书的单位进行严格考核，兑现奖罚政策。

3月15日 国务院批准设立在安宁区管辖地界内的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济区下同）升级为国

家级经济开发区。

4月19日 第十九届桃花会在仁寿山广场举行。其间,开展舆论宣传、经贸洽谈、文艺汇演、民间艺术展览等系列活动。

5月29日 市委、市政府批准《安宁区机构改革和人员编制精简方案》,方案设区级党政机构24个,其中区委6个、区政府18个。精简机构3个。6月13日,区委、区政府召开会议,动员部署区、乡机构改革工作。

6月20日 区委、区政府转发《关于兰州市党政机关推行竞争上岗实施办法》,要求各乡街、各部门、各单位在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推行竞争上岗的力度。

6月 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更名为安宁区招商局。

7月15日 兰州市安宁区经济信息网正式开通,设有走进安宁、政策法规、机构设置、办事指南、经济建设、安宁旅游、招商引资、乡街透视等栏目。

7月16日 区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征地管理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政府统一征地制度,依法规范征地审批和实施行为。

8月15日 安宁区广播电视局更名为安宁区广播电视电影局。

9月5日 区委、区政府实施《安宁区事业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

9月16日 区委、区政府实施《安宁区中小学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意见》。

9月24日 区委组织开展“百名市民看兰州”活动。

9月25日 参加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座谈会的60余名代表到安宁公安分局视察工作。

10月15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再就业和维护稳定工作会议。

11月6日至8日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

11月21日至25日 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召开。

11月22日 区人大第十五届一次会议召开。

12月22日至26日 区委召开八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提前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实施意见》。

同年 安宁区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通过验收,被科技部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县(区)”。

同年 安宁公安分局以综合考评第一的成绩获“全省优秀公安局”称号。

2003年

1月3日 区委、区政府组织开展“扶贫济困”送温暖募捐活动。

3月17日 区委、区政府命名“十佳文明市民”10人,“窗口行业优质服务示范单位”6个,“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先进单位”12个,“安宁区先进科技示范户”17人,“文明单位”150个。

3月26日 安宁区老龄工作委员会成立,成员17人。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

3月27日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安宁区“双拥模范城”称号,授予西路街道办事处“拥军优属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3月 安宁区国税局成功运行“中国税收征管信息系统(简称CTAIS)”,标志着区国税局税收征管工作走向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现代化。

4月15日 安宁区成立无公害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

4月16日 教育部正式批准兰州铁道学院更名为兰州交通大学。

4月16日至17日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4月17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切实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

4月18日 第二十届桃花会在仁寿山公园开幕。

4月28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非典型性肺炎防治工作会议。5月2日，印发《关于切实做好非典型性肺炎预防与控制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各单位积极应对，未雨绸缪，严防死守，坚决防止疫病传播。各界踊跃捐款，支持“防非”工作，截至5月23日，共收到捐款32.85万元。

5月21日 十里店乡司法所被司法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命名为“残疾人维权示范岗”。

6月18日 众友黄河医药批发配送中心暨兰州黄河中药材专业市场正式开业。

6月25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全区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

6月30日 市委、市政府做出《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

7月 安宁区经过科技部、省科技厅专家的实地考察，依据创建全国科技先进区的29项指标考核评估，以741分通过验收。

8月23日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与中国工商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签订《银政合作协议》。该营业部对经济区未来5年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信贷政策以及工行贷款投向的项目意向性保障20亿元融资需求。

8月29日 区委常委会议通过《关于在区法院、检察院及区直部门（单位）党委、党组中成立纪委、纪检组的意见》，决定在9个区直部门党（工）委中成立纪检监察委员会，在18个区直部门（单位）党组中成立纪律检查组。

8月 区委、区政府以“顺应农业向二、三产业转变，农民向市民转变，农村向城市化转变”为课题，在农村开展城市化教育活动。

8月 安宁区就业训练中心、克力利民服务社经理程伟庆，分别被共青团甘肃省委、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命名为“全省下岗青工创业行动培训基地”“全省青年兴业带头人”。

8月 第一届兰州安宁蟠桃会在仁寿山开幕。节会集休闲、娱乐、旅游、观光、品桃为一体；于10月结束。

10月21日 安宁区向张掖地震灾区捐款10万元、面粉750千克、保暖衣物1492件、棉被800条、鞋8000双。

10月 区委制定《区管领导干部任职集体谈话制度》，强化新任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宗旨意识，规范从政行为。

11月10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沙井驿工业园区建设的指导意见》，确保沙井驿工业园区快速健康发展。

11月18日 第六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开幕。

11月29日 安宁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世纪大道工程建设指挥部”。下设拆迁组、设计审查组、征地组、工程建设组、康居工程建设组、专家咨询组。

12月5日 区委召开八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市委十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审议通过《安宁区建设全面小康社会实施意见》。

12月 安宁区国税局十里店税务所被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命名为“文明税务所”。

同年 安宁区实施世界银行“赋予西部贫困、失业妇女知识与就业机会”项目，为24名下岗女工争取创业资金7.653万元；免费培训下岗女工14名，使11名女工重新走上工作岗位；建成“三八”服务站10个，家政服务队4个，便民网点19个，实现再就业358人。

2004年

1月15日 区委举办全区农村反邪教警示教育培训班,要求警示教育做到“进村、入户、面对面”

2月3日 为加强对工程建设的协调、监督和指导,区委、区政府成立安宁区审判法庭工程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法院。

3月11日 市爱卫会确定安宁区为全市灭鼠示范区建设县(区)之一,并成立安宁区鼠密度监测领导小组,组建鼠情调查队,开展为期一年的7个抽样点的鼠情密度监测。

4月8日 区委印发《安宁区预防领导干部职务违法违纪工作实施意见》。

4月15日 第二十一届桃花旅游节(从本届开始桃花会更名为桃花旅游节下同)暨第三届郁金香花展在兰州植物园开幕。其间,举办项目洽谈、文艺演出、“甘肃百姓生活游”“千人新城环城赛”、首届“桃花仙子”评选活动。

4月22日 区妇联联合有关单位在兰州交通大学举办“关爱困难女童,彰显一片爱心”募捐晚会。共募集5759.5元。捐款用于“春蕾计划”,捐助110名即将辍学和困难的女童。

4月 区政府确定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甘肃长风信息集团、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科学园林研究所为“安宁区专利试点单位”,确定十里店小学为“安宁区青少年发明创造基地”。

6月 区劳动局为102名下岗职工发放生活费9.12万元、社会保险费5.72万元,足额发放率为100%。

7月 999名下岗失业人员领到《再就业优惠证》。

8月16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意见》,要求从经济区和新城区建设的需要出发,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机构,实现规范化管理;9月20日,又印发《安宁区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实施细则》。

8月28日 第十二届兰州商业贸易洽谈会开幕之日,安宁区引进的“一汽解放汽车生产基地”项目正式签约,引进资金5000万元。

9月1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组织开展编纂乡(街)志工作的实施意见》。

9月2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

9月7日 安宁地区庆祝教师节暨优秀教师表彰会在省委党校礼堂举行,会议表彰6个先进集体,14名优秀教育工作者,60名优秀教师。

9月7日 安宁区开始在兰州市范围内率先使用新式结婚证。

9月12日 香港警务处总警司谢树俊、总督察卓少兰率香港警察赴内地研修班学员17人,到安宁公安分局进行警务交流,并参观分局办公楼和十里店派出所。

9月14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和涉访群体事件工作会议。

9月17日 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2003年度甘肃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称号。

9月18日 兰州师范学校举办百年庆典活动,省、市有关领导和省内外350多家单位的1600多人和校友参加。

9月28日 安宁区518号路东段通车,道路全长1308米、宽36米。

9月29日 共青团兰州市安宁区第十次代表大会召开。

10月22日 安宁区文明校园检查评比团评选出安宁区幼儿园、十里店小学、兰飞中学、师大附中、沙井驿学校、安宁堡小学、崔家庄小学为文明校园先进单位。

10月 全区老龄工作暨表彰大会召开,表彰先进集体、先进老龄协会13个、先进个人9名,并给魏光华等2人颁发“重视老龄工作功勋奖”。

11月17日 区委召开八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工作。

11月26日 区政府发文，调整全区行政区划：撤销沙井驿乡、十里店乡、孔家崖乡、吊场乡、安宁堡乡、刘家堡乡，设立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培黎街道办事处、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孔家崖街道办事处、银滩路街道办事处、刘家堡街道办事处、安宁堡街道办事处、沙井驿街道办事处，并对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作了调整。次日区委撤销6个乡党委，调整成立街道党工委。至此，安宁区成为兰州市第一个没有乡级建制的市辖区。

11月 区委、区政府组织开展“2004年慈善一日捐”活动，向城乡孤、老、残、幼、贫及“4050”下岗人员奉献爱心。

12月17日 康师傅投资500万美元，在位于安宁区的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生产矿物质水。

12月30日 区委召开八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发展经济区、建设新城、推进农村城市化、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的工作思路。

同年 公安部授予安宁公安分局“追逃成绩突出的基层单位”称号。

2005年

1月7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健全和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的意见》。

1月26日 区委召开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

1月29日 教育部—微软（中国）“携手助学”甘肃项目启动会暨首期信息技术专任中学教师培训班开班典礼在西北师大举行，标志着甘肃信息技术师资培训中心在安宁成立。

2月2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从是月起，每月的第一个周末（星期五），在全区开展大规模的爱国卫生活动，集中整治环境卫生。

3月7日 安宁区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表彰大会，全区各条战线的300余名妇女代表出席大会。会议对10个先进妇女组织、14个“五好文明家庭”、17个“学习型”家庭、19名“巾帼建功”活动先进个人、12名“双学双比”活动女能手、14名“优秀妇联干部”予以表彰。

3月11日 全区武装工作会议召开，3个基层武装部、2个先进民兵分队、8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及奖励。

3月 全区开展检查和整治医疗机构活动，取缔无证经营诊所16户、罚款1300元，查扣价值6000余元的药品、器械，责令3家医疗机构限期整改。

4月11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

4月12日 “安宁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挂牌仪式在市消防支队特勤大队举行。

4月16日 第二十二届桃花旅游节暨第二届中外企业投资合作洽谈会开幕。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铁木尔·达瓦买提，全国政协委员、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副主任李晋友，全国政协委员、文史委员会副主任邓成城，中国国际科学和平促进会执行会长高潮，以及省、市领导参加开幕式。

4月28日，区委、区政府首先在安宁堡街道桃林村进行试点，改桃林村为桃林社区，撤销村民委员会，成立社区委员会。

5月8日 区委组织开展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纪念活动。内容包括举办座谈会、主题演讲、有奖征文、放映优秀革命影片等。

5月30日 根据市委关于整治干部平庸行为的计划，区委制定实施意见，安排部署治庸工作。

6月初，十里店街道邱家湾300亩桃树发生农民称其为“桃非典”的病害并迅速蔓延，经专家现场诊断为果实细菌性疾病，喷洒农药后得以控制。

6月4日 经省、市科技厅局的邀请，国内知名专家组成的鉴定委员会鉴定兰州好为尔生物股份有限

公司和好为尔爱德现代牛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完成的“荷斯坦牛性控胆胎移植黄牛产业化繁殖技术”，填补了国际空白，居国际领先水平。

6月11日 投资近1000万元的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培黎体育馆正式落成。

6月20日至30日 区委、区政府组织开展“爱我西藏、支援西藏”捐助公益活动，号召“每人捐款10元钱，为西藏繁荣出份力”。

7月15日 安宁区50名来自农村的优秀青年，经过2年的正规大专教育，以优异成绩取得省委党校颁发的大专文凭。

7月24日 安宁区90余名正科以上领导干部的家属，向区委和广大群众庄严承诺：遵纪守法，坚决拒绝钱物，并在“助廉承诺书”上郑重签字。

7月28日 第二届兰州安宁蟠桃会开幕；10月8日结束。

8月11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区劳务工作的意见》，就农村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提出具体措施。

8月19日 香港警务处副处长冯兆远一行3人，在公安部中央政府驻港联络办人员和省公安厅、市委领导陪同下，到安宁公安分局参观考察。

8月24日 区委、区政府、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联合印发《关于区级领导联系重大项目的通知》。该通知指出，对项目建设实行严格的责任制，将10个重大项目分给六大领导班子领导，组成专门工作班子，授予相关办事权，全力抓好项目落地、建设工作。

9月7日 兰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兰州城市发展投资（集团）公司举行共同投资28亿元，建设兰州新城区世纪大道（安宁段）520号道路（银安路）、511号道路、北滨河路农沙段（甘肃农业大学至西沙黄河大桥）和经济区沙井驿工业园区等项目的签约仪式。这标志着兰州市经济区、新城区以道路为核心的城市基础建设全面展开。

9月16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院地、院企合作暨项目对接工作会议。动员区内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广泛开展院地、院企合作，建立区域科技创新体系。自此，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科技孵化器正式启动。

9月22日 区委、区政府发文决定，成立安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并就执法范围、工作衔接和协调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

9月23日 兰州地区代号为“0509”反恐演习在银滩大桥北侧举行。

9月23日 安宁区成为甘肃省第一批“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申报县区。

9月28日 总投资240多万元的安宁区刘家滩联合站迁建工程竣工，通过省、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投入使用。该工程保障1200亩农田和1600余亩生态绿化的灌溉。

9月28日 年产1万吨的歧化松香项目在沙井驿工业园正式开工建设。

9月30日 总投资6725万元的磁力驱动全密封离心泵项目在高新区安宁园区奠基动工。这是全国首家以磁力为传动力的新型泵高技术示范工程项目。

10月14日 区委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方案》。

10月31日 安宁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成立。

11月8日 入驻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城临石油机械生产项目等8大项目正式签约，总投资达2.8亿元。

11月19日 位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安宁园区的东方科技工业园正式启动。

11月 安宁公安分局印制警务工作“阳光卡”5000份。该卡以卡通模式标注治安、刑事案件的办案流程图及派出所所长热线电话，方便群众办事和投诉。

12月6日 西沙黄河大桥封桥加固改造竣工并通过专家验收。鉴定结果认为桥梁工程质量合格，不存



在安全隐患。

12月8日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沙井驿浙江工业城建材工业园区举行开工奠基仪式。

12月27日 兰州市首个“社区学校”在安宁区培黎街道正式挂牌成立。

12月 安宁区打破以前的用人机制，推出43个行政事业单位的科级领导岗位，在全区范围内实行竞争上岗。

12月 区委、区政府组织实施“视觉第一中国行动”康复项目，为安宁区24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匹配资金补助6480元。

同年 安宁公安分局获“全国优秀公安局”称号，局长黄大功获“任长霞式的优秀公安局局长”称号。

2006年

1月9日 兰州市安宁型砂厂与美国柏尔敦国际有限公司在兰州王府饭店举行优质石油压裂砂北美市场独家销售代理合同签约仪式。这标志着安宁的“砂子”将登陆北美市场。区委、区政府及区乡企局等相关领导出席签约仪式。

1月13日 安宁区首次重奖项目功臣。新落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磁力驱动全密封系列泵生产线等10个开工建设项目，各获得奖金2万元。

1月26日 区政府通过公开选拔、竞争上岗的52名科级干部，在区委会议室面对国旗、党旗举行廉政承诺就职宣誓。

1月 北滨河路、514号路、582号路和费家营什字（地名）等处全面实施灯光亮化美化工程。

1月 兰州齿轮厂学校、机床厂学校、沙建司学校移交安宁区管理。

2月14日 教育部批准撤销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立兰州城市学院；4月26日举行成立庆典，省委副书记陈学亨、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吴碧莲出席庆典并为学院揭牌。

2月28日 兰州市未成年人社会教育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命名培黎街道培黎社区为“兰州市小公民道德建设示范社区”。

2月 省禁毒委授予安宁区“全省禁毒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3月14日 全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分别授予30个单位、50名个人为2005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授予李延菊等56户“安宁区婚育新风文明户”称号，并兑现计划生育优惠政策奖，目标责任奖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资金救助。

3月27日 区委、区政府、区人武部表彰“武装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兰州交通大学等4个基层人武部、安宁公安分局治安大队2个民兵应急分队和张华等8人受到表彰。

3月30日 市委、市政府表彰并命名兰州市工商局安宁分局、区环卫局、区城市园林绿化所、十里店第二小学为“2005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4月14日 全区召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动员大会。要求各行业、各单位、各部门提高认识，把思想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上来，确保2008年通过国家的检查验收。

4月18日 第二十三届桃花旅游节开幕式暨高峰论坛在省委党校举行。科技部党组成员、科技日报社社长张景安，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金碚等国家有关部委的领导出席。当晚，节会在政法学院体育场与央视联合举办“中华情·激情兰州”大型演唱会，观众达5万余人。

4月 安宁区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全面推行A、B角岗位工作制度。规定：A角为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具体业务工作的主要负责人，B角为相对A角而言的备岗责任人。A岗责任人因出差、开会、培训、请假等原因暂时离岗时，必须提前向B岗责任人做好交代；因特殊原因不能交代的，B岗责任人

应主动顶岗。B 岗责任人在顶岗期间，同时做好本岗位和 A 岗主要工作，并兼有 A 岗的职责权力，对执行 A 岗工作结果负有相应责任。

6 月 19 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 2005 年度全区非公有制先进企业及优秀企业家。授予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 10 家企业“先进企业”称号，授予宁焯等 10 人“优秀企业家”称号。

6 月 安宁区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区工作通过考核验收。

6 月 安宁区举办“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节”。

7 月 4 日 安宁区成立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领导小组，由 15 人组成，办公室设在区建设局。

7 月 12 日 暴雨裹挟冰雹侵袭沙井驿街道一带，暴雨引发泥石流和山洪，造成南坡坪村 10 余间民房倒塌。

7 月 30 日 17 时 安宁地区突降暴雨并引发泥石流和山洪，山洪从碱水沟直泄而下，碱水沟口鱼池湾段 38 亩农田因淹绝收，30 多亩食用菌受损，5 亩多农田被冲毁，33 亩温室被冲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60 余万元。

8 月 4 日 第三届兰州安宁蟠桃会暨桃乡文化旅游节在仁寿山广场开幕。节会以宣传安宁区、经济区为主题，开展“桃乡有我一棵树”“农家乐美食评比”“仙桃采摘”“优质桃评选大赛”摄影书画大赛等群众性娱乐活动；节会至 10 月 8 日结束。

8 月 14 日 区委、区政府、经济区党工委、经济区管委会做出“关于加快荒山荒地土地平整工作”的决定，加快沙井驿、咸水沟的土地平整，为兰州铁路货运编组站、经济区工业园等项目的建设提供发展空间。

8 月 全区开展“我心目中的‘可爱安宁人’”大讨论活动。区委、区政府动员全区党员和群众，对照社会主义荣辱观和公民道德规范，就如何从自身做起、从身边事做起、从点滴小事做起，做一个“可爱安宁人”。

9 月 17 日 “知荣辱，树新风，做可爱安宁人”主题实践活动启动仪式在东方中学操场举行。

10 月 26 日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

11 月 16 日 区政府举行“2006 安宁区重特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11 月 17 日 全区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慈善一日捐”活动。

12 月 11 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城中村改造撤村建居和社区整合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安排部署撤村建居工作。

12 月 21 日 十里店、孔家崖等 4 个涉农街道的 21 个村举行转型过渡的撤村建居挂牌仪式，2.5 万农民转换成城市居民身份。

2007 年

1 月 7 日 区政协七届一次会议开幕。

1 月 8 日至 12 日 区人大第十六届一次会议召开。

1 月 22 日 区委以 1 号文件下发《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的决定》，主要任务是建立和完善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为重点的社会保障体系，以大病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为配套的专项救助体系，以就业、结对帮扶为补充的救助帮扶体系。

1 月 区级领导开展包街、部门包社区（村）、包困难户的爱心结对帮扶活动。

2 月 8 日 区委印发《关于推进质量建党的实施方案》，将 ISO 9000 和《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国际标准导入党建工作，形成“内容系统化、制度规范化、管理标准化、工作经常化”的格局，实现“领导班子坚强有力、基层组织功能到位、党员作用充分发挥、管理机制科学规范、各项工作全面推进”的目标。



2月17日 区委组织全区党员开展“千名党员进万家献爱心送温暖”活动。

3月4日 “和谐安宁·2007焰火晚会”在北滨河路银农段举行。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陈宝生，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刘巨魁出席。

3月6日 区委、区政府成立亚行贷款领导小组、热电联产项目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皆设在区发改委；成立亮化工程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区建设局；成立质量建党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委组织部。

3月15日 安宁地区普降大雪，造成沙井驿、安宁堡街道727.5亩农作物受灾，涉及1476人，造成经济损失372万元。

3月24日 区委、区政府做出《关于进一步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要求充分利用山、川、滩等土地资源，以生态建设为主，发展特色农业、经济农业和生态观光农业。

3月26日 “四五”普法总结表彰暨“五五”普法动员大会召开，表彰奖励50个“四五”普法先进集体和50名先进个人。

3月 区委启动人才培育工程——百名青年干部培训活动，即“三个五”和“三个一”：深入困难群众家中，进行5天自带被褥的驻户体验，每天写一篇入户家庭情况和工作情况的日志，结束后写一篇在驻户的生活体验；进行5天的军事训练；参加5天理论学习培训，结业考试，并写一篇论文。

4月4日 区委决定向区民政局、劳动局派驻纪检监察员；截至13日，各单位、部门均派驻纪检监察员。

4月10日 省、市四大家领导，部队领导，省、市、区部门机关干部及群众200余人，在兰州市新城区（安宁区）520号规划路（银安路）义务植树，栽植法国梧桐等行道树3.4千米，平整绿化带10000多平方米。

4月13日 20时20分至30分 突刮大风，造成沙井驿街道和安宁堡街道2100人受灾，405亩农作物绝收，造成经济损失165.78万元。

4月18日 西部开发兰州论坛开幕，经济学家茅于軾、北大人才研究中心主任雷原、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魏后凯等专家莅临并讲话。

4月19日 第二十四届桃花旅游节开幕。中国曲艺家协会、省文联联合举办“送欢笑到基层”文艺汇演，为开幕式助阵。相声演员姜昆、唐杰忠、师胜杰、牛群等参加演出。下午，艺术家们又深入安宁堡10户村民家进行慰问。

4月19日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与灌装生产线项目、甘铝办公总部等21个项目正式签约，项目总投资20.04亿元。全部建成投产后可实现产值35.15亿元，实现税收2.27亿元。

4月19日 兰州九州通医药物流中心等5个重大项目正式奠基动工。经济区科技产业孵化园暨大学生创意产业园正式挂牌运行。

4月20日 安宁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监督委员会成立，成员12人，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局。

4月30日 集生态保护、自然景观、科普教育和休闲游览为一体的兰州黄河银滩湿地公园向游人开放。

5月23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机关规范化管理细则（试行）》。该细则以“行政管理优化，机关服务优质”为目标，对机关日常管理、办公室管理、公共管理、安全管理、后勤管理以及干部仪容仪表、礼仪、言行、办事程序等提出规范要求。

5月31日 区委、区政府决定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实行区级领导分包项目责任制，部门“一把手”项目落实责任制，并作为年终干部考核的重要依据和内容。

5月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与泉州经济开发区以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对接合作协议。

6月5日 区委、区政府直属各部门抽调干部120名，组成6个工作组深入各街道，集中排查矛盾纠纷；工作至8月底结束。

6月16日零时至18日18时 安宁全区普降暴雨，洪涝成灾，沙井驿、安宁堡2个街道5间房屋倒塌、120间房屋受损，514.5亩农作物绝收，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55.1万元。

6月18日 安宁区举行“党建工作 ISO 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颁证仪式”。

7月2日 区委、区政府部署全区开展创建“和谐村镇”活动。年底考核，安宁堡、沙井驿2街12村建成“和谐村镇”。

7月6日 在第十四届兰洽会安宁区项目专场签约仪式上，共签约21个大项目，总投资达68.95亿元。

7月8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创建“和谐家庭”实施方案》，并部署全区开展创建活动。

7月17日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胡春华参观新城区建设。

8月4日 第四届兰州安宁蟠桃会暨福寿文化节在仁寿山广场开幕。节会开展“我与桃树共成长”认养、农家特色菜大比武、鲜桃采摘、“桃王”竞拍以及啤酒节、福寿文化书画大赛等活动；节会于至10月8日结束。

8月25日 安宁区环卫110指挥中心正式揭牌。标志着安宁区环卫执法跨上新台阶，开创全市乃至全省先河。指挥中心实行24小时值班，一站式服务，全天候受理市民对城市环境卫生方面的举报、投诉、办结、答复和处理应急事件。

8月 暴雨袭击安宁区，致山洪暴发，淹没并毁坏沙井驿街道河湾村(上滩、下滩)和安宁堡街道红艺村、南门村、河涝坡村沿线耕地147亩，冲塌蔬菜大棚20亩，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8.8万元；受损房屋41间，造成经济损失13.7万元。

9月3日 区委、区政府表彰全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个人，授予兰州市第二十中学等6所学校“安宁地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授予李向荣等18人“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授予王俊洁等63人“优秀教师”称号，授予黄婷等48人“优秀班主任”称号。

9月5日 由新华社、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社、中国日报社、光明日报社、经济日报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17家新闻媒体组成的“重走古丝绸重镇”采访团参观安宁区新农村建设。

9月11日 安宁公安分局、安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安宁区建设局、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等部门联合执法，集中清退历时20多年的邱家湾马路市场，彻底解决退市还路问题。

9月14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和谐社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强化社区服务功能，夯实和谐社会建设基础，实现“魅力安宁、活力安宁、实力新区、生态新区、和谐新区”的建设目标。

10月15日 孔家崖街道城中村改造的5村183户农民搬进新建的康居小区。

10月17日 区委、区政府举办全区地方志编纂工作培训班，邀请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金钰铭、指导处处长张兴国授课。

10月20日 新世纪兰州购书中心安宁店开业，填补安宁区无大型高教及综合书店的空白。

10月26日 安宁区生态建设管理局正式挂牌，成为兰州市首家生态管理专门机构。

11月12日 区委召开九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动员全区上下振奋精神，扎实苦干，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奋勇拼搏，努力把安宁建成现代化、生态化、人文化的山水新城，魅力新区。

12月18日 甘肃省社会主义学院，与安宁职业中学合并，并举行迁址奠基仪式。

12月19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工作会议，表彰奖励两区建设先进单位20个；授予黎望海等22人两区建设“拓荒牛”称号，授予周德宣等20人两区建设“标兵”称号，授予王汝平等50人两区建设“优秀工作者”；授予纳税500万元以上10个企业“纳税先进单位”称号。

12月23日 区委、区政府命名西北师范大学博物馆为安宁科技馆。

12月27日 区委、区政府成立安宁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34名，办公室设在区科协。

12月28日 北滨河路连接兰州市和中川机场的兰州迎宾大道正式迎宾(通车)。



2008年

1月8日 2008年兰州冰雪旅游节在安宁区大青山西北高原滑雪场开幕。其间，举办少儿雪雕比赛、舞狮大赛、鼓王争霸赛、“安宁·印象”特色灯光亮化及大型冰雪灯展等活动。

1月16日 甘肃省副省长石军率建设、国土、测绘等12个省直厅局负责人，到安宁区深入企业生产车间和项目建设工地，考察新城区和经济区建设发展情况。

1月21日 区委、区政府举办春节团拜会暨“百名干部回访，千名干部进万家”活动在都市春天生态园举行启动仪式，并筹集80万元捐赠特困户。

1月至2月 连续阴雪天气，气温持续在-20℃左右，安宁堡街道和沙井驿街道50亩日光温室育苗受灾，安宁堡街道52亩塑料大棚、60亩花卉受灾，造成经济损失和其他损失172.7万元。培黎街道向阳社区环卫巷楼房水管冻裂堵塞，供水系统瘫痪，造成55户居民饮水困难。安宁东路320号居民住宅楼塌陷，地面、墙体严重裂缝，大门变形，倒塌民居2间，受损6间。

3月4日 区委、区政府授予十里店街道妇联等18个单位安宁区妇联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授予张萧兰等18人安宁区妇联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授予戴宗国等10户“和谐家庭”示范户称号，授予于慧琴等6人“‘双学双比’活动能手”称号，授予唐秀英等8人“优秀母亲”称号。

3月19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各街道、各部门、辖区各单位把创建工作切实抓牢、抓实、抓好，抓出成效。

3月19日 区委、区政府分别授予8个街道、140个单位、36个社区、10个村为“文明街道”“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村”称号。

3月24日 全区宣传思想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会议召开，号召掀起“解放思想，创新创业，跨越发展，建设新区”和“营造投资创业环境，打造城市文明品牌”的高潮。

3月27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机关效能建设和规范化管理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明确规定责任追究的内容、形式、责任确定以及责任追究的程序等。

4月8日 匈牙利代表团到安宁区访问。

4月18日 第二十五届桃花旅游节开幕，全国人大外事局副局长陈长征、中国文联副主席冯远与俄罗斯驻中国大使馆商务参赞巴布科夫及文化参赞米捷廖夫出席。中国曲协、音协举办“纪念改革开放30周年——走进安宁慰问演出”，姜昆、巩汉林、殷秀梅、谭晶等演员参加演出。节会以“开放开发，喜迎奥运，和谐共进”为主题，集旅游观光、招商引资、文化交流为一体。同日，新引进的12个项目正式签约落户，项目总投资72.63亿元。

4月24日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非公有制企业工作委员会成立。

4月24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创建“精品社区”实施方案》，提出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和谐建设“三位一体”的“精品社区”思路。

5月5日至6日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召开。

5月12日 受四川汶川里氏8级特大地震影响，沙井驿、安宁堡、刘家堡3个街道共146户700余间群众住房受损。为抗震救灾，截至2009年，省、市、区共投入资金148.46万元，对受损房屋进行维修改造，总面积达6390平方米（其中重建26户78间1170平方米，维修120户348间5220平方米）。

5月30日 区委印发《中国·兰州区域经济发展研讨会暨投资合作洽谈会安宁区（经济区）工作方案》。洽谈会以“合作、交流、互动、共赢”为主题，有项目推介、洽谈、区域经济发展研讨、“五加二”（甘肃省兰州、白银、天水、武威、定西5个市加上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青海省西宁市）城市经济带会商和参观考察等内容。

6月6日 区委、区政府成立安宁区办证服务中心、城市规范展示中心、数字化管理筹建及运行领导小组。

6月16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北京奥运会火炬接力传递安宁区活动总体方案》，确保2008年北京奥运火炬接力传递活动顺利进行。

7月2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强素质、强效能、建团队”主题活动动员大会，要求建设一个“政治合格、作风优良、业务精湛、业绩突出、团结协作、纪律严明、秩序井然、举止文明、形象端庄、人格高尚”的坚强团队。

7月24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属各学校领导班子竞争上岗实施方案》，在学校领导岗位引入竞争机制，公开选拔、竞争14个校长、副校长的空缺岗位。

7月26日 第五届兰州安宁蟠桃会在仁寿山广场开幕。节会以“走进世外桃源，品尝仙桃盛宴，感受仁寿文化，共享生态和谐”为主题。

7月 突降大雨冰雹，持续时间长达30分钟，安宁堡、沙井驿、银滩路3个街道6087.83亩农作物受灾，受灾人口5549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683.2万元。

8月27日 安宁区农业发展中心成立，为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9月10日 瑞典考察团到安宁考察。

9月19日 兰州黄河文化旅游经贸洽谈会在兰州新城区世纪广场举行。省内外党政代表，招商、文化、旅游项目代表，全国百强旅行社总经理，全国高新技术开发区代表等及各界群众代表5000人参加开幕式。

9月20日 利比里亚执政党主席到安宁区考察。

9月25日 区委、区政府号召全区干部、群众踊跃向地震灾区捐献棉衣、被褥等越冬用品；活动至10月底结束。

10月20日 区委印发《兰州市安宁区党代表任期制实施办法》。

11月5日 区党政联席会议批准：中石油西部管道甘肃基地、华悦农业产业化总部基地、甘肃奇正藏药集团藏本草药特色保健品及功能材料产业化、兰州西城药业西北物流中心总部、甘肃科隆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000万千克优质啤酒大麦良种加工厂等5个项目入驻安宁区。

11月6日 区委、区政府开展以交通秩序、城市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市场秩序、城市道路乱开乱挖和大气污染为主要内容的百日整治活动，印发《安宁区城市管理百日“六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11月11日 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星级社区”考评管理办法》。

12月29日 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领导到甘肃东兴铝业公司慰问困难企业和困难职工，为企业送上慰问金10万元；到困难伤残职工雷银虎家慰问，送慰问金1000元。

2009年

1月6日 区委九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3月12日 全区宣传思想暨文明创建工作会议召开，表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单位”30家，命名表彰2008年度“文明街道”“文明社区”“文明村”。

3月31日 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刘振起在省委副书记刘伟平等领导陪同下，参观兰州新城区建设。

3月31日 区纪委成立安宁区干部作风网络舆情信息采集中心。

4月3日 在全区党员、干部、职工开展“实践科学发展观，建设生态新区”活动中，200余人参加“认植、认养”活动，共植树木2000多株。

4月13日 第二十六届桃花旅游节开幕。节会以“魅力新区，百姓安宁，科学发展，合作共赢”为主题。



18个重大项目正式签约，总投资近40亿元；8个项目同步奠基动工。其间，还推出安宁堡桃花会、刘家堡梨花会和兰州植物园郁金香花展3场主题花会。

4月13日至20日 区委书记俞敬东、区长严志坚等带领区招商局、规土局、城投公司、沙井驿工业园区负责人随市委党政考察学习招商引资团赴位于长三角地区的上海、江苏、宁波、长沙等对接项目，共签约项目8项，引资96亿元。

4月 受大风扬尘天气影响，安宁堡、沙井驿、银滩路3个街道共1017亩塑料大棚被刮翻刮烂，2000亩果树受损减产，造成经济损失539.7万元。

5月4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廉政及警示教育”专题大会，100名领导干部参加。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反贪局局长蒋昱程作反贪倡廉专题报告。

5月18日 在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表彰大会上，安宁区获“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区”称号。

5月 区委、区政府为银滩湿地公园增加仿真景观音响设施50套，设置警示牌、导示牌、宣传牌130余块，栽植雪松、木槿、碧桃、连翘、榆叶梅、垂柳等乔木8000多株。

6月1日 兰州市少年儿童图书馆组建的第一分馆在安宁区图书馆内建成，1300余名中小學生参加揭牌仪式。

6月12日 安宁区政府与天水市清水县政府举行友好县区签字仪式。

6月 安宁质量技术监督分局获2008年度“市级精神文明单位”称号。

7月26日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领导一行5人到安宁区调研环境监察、监测能力建设等工作，现场听取监测仪器设备购置使用、环境监测业务开展、环境监察执法等情况介绍；11月16日安宁区环境监理站通过三级达标验收。

7月29日 第六届兰州安宁蟠桃会在仁寿山盛大开幕；中国果树产业品牌论坛组委会秘书长程国友向安宁堡街道颁发“中国仙桃之乡”和“中国十大名桃”奖牌。

8月18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机关作风建设会议，并为2009年第一次评出的非公企业局等15个先进单位授予流动红旗。会上，区人武部、工商安宁分局、非公企业局、十里店街道4家规范化先进单位代表作经验交流发言。

8月19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兰渝铁路编组站项目安宁区拆迁动员大会。市政府副秘书长郑继祖出席会议，区委副书记、代理区长席飞跃作部署，兰州铁路局兰州枢纽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丁策介绍项目工程情况。编组站征地总面积6100亩，涉及安宁区3个街道、8个社区和村的4936亩，占征占地面积80.91%的任务。

8月27日 “法制安宁”创建活动正式启动，力争3年跨进国家级创建法制县区行列。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森洙出席了启动仪式。

8月28日 安宁区文化体育活动中心竣工并正式运营。活动中心分图书馆、文化馆和体育活动场地3个功能区。

9月7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推进城乡一体化暨新一轮新农村建设动员大会，东门社区、桃林社区和沙井驿街道负责人在会上发言。

9月9日 全国政协常委、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中央第四巡回检查组组长张维庆一行6人在省、市区领导陪同下，视察安宁区第二批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及第三批学习实践活动准备情况。

9月18日 兰州植物园举办大型菊花展，参展品种达300余种。

9月19日 安宁区“沙井驿南坡坪社会主义新农村项目”开工建设，区委、区政府领导出席开工仪式。

9月25日 区环卫局举行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总结暨国庆60周年“环卫风采”事迹报告会。

9月26日 兰州市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示范性工程——兰州市首个农民整体异地搬迁工程（沙井驿新农村安居小区工程）开工建设，省政协副主席、市长张津梁等领导出席奠基仪式。

10月10日 贵阳市党政考察团到安宁区考察学习。

10月12日 亚行贷款兰州城市交通项目在安宁区开工建设。

10月13日 区检察院档案室被评为“甘肃省特级档案室”。

10月19日 民政部召开全国和谐社区建设工作会议，安宁区获得“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称号。

11月3日 安宁区沙井驿（涉农）社区、东门社区、桃林村社区被中共兰州市委命名为兰州市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示范点。

11月3日 安宁区举行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11月25日 由中铁九局施工的南坡坪黄河特大桥第一个墩身浇注完成。兰渝铁路编组站是兰州铁路枢纽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南坡坪黄河特大桥是其控制性工程。

11月30日 第七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召开。

12月1日 万里社区获国家第三批“全国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12月7日 长风社区、枣林路社区“为老服务中心”举行开工奠基仪式。区四大班子负责人，相关街道、部门负责人，辖区部分企业领导及社区群众 150 余人参加。

12月12日 飞天世纪新城项目封顶。

12月21日 区委九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审议通过《安宁区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全面城市化进程实施方案》《安宁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安宁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

12月29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经济工作会议，总结 2009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部署 2010 年全区经济社会工作。

2009 年冬至 2010 年春 干旱少雨，地下水水位下降，5800 多亩农作物和经济作物严重受灾，4800 多人生活受到影响，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666.5 万元。

2010 年

1月15日 区委召开九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8 个街道工委书记做述职发言，区委全体委员对述职人员进行民主测评。

1月18日 区政府下发《关于认真做好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同时成立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由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邢磊任组长。

1月20日 “洁净安宁综合整治活动”正式启动。

1月21日 安宁区开展“大接访”活动。区委、区人大、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 14 个部门的负责人参加信访接待工作。

1月26日 新疆库尔勒党政考察团到安宁访问。

1月28日 白银市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考察团到安宁考察。

2月6日 安宁区亮化工程启动。

2月10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袁占亭与市政协主席左灿湘一行到安宁区慰问困难群众。

2月23日 “和谐之春”第二届春节民俗文化系列活动在培黎广场举行，安宁区兰州太平歌、兰州鼓子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向人们展示出古朴的民俗风采，社区群众自编自演少儿拉丁舞、健美操、秦腔等节目。

2月24日 在第四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中，安宁区图书馆被评为“国家三级图书馆”。



3月24日 全区民政工作会议召开，命名并表彰16个民政工作先进单位、27名民政工作先进工作者。

4月6日 瑞士西北应用科技大学第9期“关注中国”学生代表团一行到安宁区，参观安宁区数字化规划展示馆和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4月9日 省政府授予安宁区“甘肃绿化模范县区”称号。

4月12日 第二十七届桃花旅游节开幕。

4月12日 省、市区党政领导400余人在北滨河路（安宁段）参加义务植树活动。

4月21日 安宁区举行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人民“送温暖献爱心”集中捐助活动，四大班子领导及各界代表500余人参加。当天接收捐款27万元，接受和盛堂制药捐赠价值约5万元的药品。

4月23日至25日 团中央《知心姐姐》杂志社心理健康教育全国巡回报告团分别在长风小学、万里小学、兰飞小学、十里店小学、十里店第二小学举办心理健康教育报告会，师生、家长1400余人听取报告。

5月12日 区地震局在安宁区地震科普示范学校——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开展地震应急逃生演练。

5月20日 安宁区在全市率先启动“护童计划”，组织开展学校及周边安全防范大检查和整治活动。

5月21日 沙井驿棚户区改造工程破土动工，省、市、区领导出席开工仪式。

5月22日 陕西省扶风县与安宁区缔结友好县区签字仪式在兰州市政府举行。

5月25日 区委召开全区党组织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动员大会。

6月3日 安宁园区管委会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携手举办园区企业与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对接联谊会，驻区33家企业100多名代表参加。

6月4日 中央电视台《法治视界》栏目组在万里社区拍摄禁毒专题片。

6月5日 安宁区举办争创甘肃省双拥模范城大型宣传活动，5000余人参加。

6月24日 甘肃新华书店集团物流园工程开工奠基仪式在沙井驿工业园区举行。

7月4日 第三届兰州农民艺术节暨第九届黄河风情文化周活动开幕，安宁区各街道、社区、村的文艺爱好者80多人参加汇演。

7月23日 安宁区召开“八一”军地座谈会，部队领导、双拥成员单位约40人参加。

7月27日 省政协副主席邵克文带领省政协城镇第一视察组，围绕城镇保障性住房和新成长劳动力就业问题，在安宁区进行“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调研。

7月29日 第七届兰州安宁蟠桃会开幕，节会以“走进世外桃源，品尝鲜桃盛宴，感受仁寿文化，共享生态和谐”为主题，开展文艺汇演、农家特色菜大比武、桃王评选、我爱桃乡诗歌朗诵等活动。

8月10日 为支持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救灾工作，培黎街道在培黎广场举办大型募捐义演晚会，现场募集4.49万元。

8月12日 安宁区开展向舟曲灾区献爱心捐款活动。区四大班子领导、党政机关干部，各街道及社区、企事业单位代表等1000余人参加，现场募集人民币50多万元、药品20多万元。

8月20日 区安全生产工作委员会召开全体（扩大）会暨安全生产“百日整治”活动大会，部署整治工作。

8月30日 兰州腾达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项目开工奠基仪式在高新产业园区举行。该项目总投资1.3亿元，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销售2.2亿元，年缴税收1800万元。

9月6日 区委、区政府召开大会，表彰教育系统先进集体6个、优秀教育工作者15名、优秀教师88名、捐资助学先进单位20个。

10月14日 团中央统战部部长刘佳晨到安宁区调研第四批驻点工作。

10月22日 安宁区召开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会议暨宣传启动仪式。

11月3日 中国石油在兰企业综合生产调度办公楼及商住楼项目在营门滩现场举行开工奠基仪式。市、区领导和中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负责人出席。

11月10日 安宁区政府机构改革工作基本完成，区委办公室向全区印发23个工作部门的三定方案。

11月16日 安宁区环境监理站通过三级达标验收。

11月17日 安宁区召开全区护林防火工作会议。

11月19日 区委宣传部及统战部、区教育局、区工商联共同组织开展“大手拉小手”捐资助学活动。

11月26日 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宁区“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和“十二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情况的报告》。

12月20日 兰州交通大学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获得“第八届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组织奖”，西北师大小草服务社“小草的力量”扶贫助困行动项目获得“第八届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奖”。至此，安宁区有志愿者队伍35000余人。

第一篇

地理环境

安宁区位于甘肃省会兰州市市区西北,黄河北岸。地处北纬 $36^{\circ} 5'$ 至 $36^{\circ} 10'$,东经 $103^{\circ} 34'$ 至 $103^{\circ} 47'$ 之间。本志记述时限内地形地貌与《前志》记述未有变化,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东西两侧略高,中间低缓,地形略呈长方形。海拔1517.3米至2067.2米。截至2010年,辖区总面积82.33平方千米。区政府于1995年11月起,设在安宁西路500号。

第一章 行政区划

第一节 本级行政区划

一、方位

安宁区位于兰州市区西北,黄河北岸。地理坐标为北纬 $36^{\circ} 05'$ 至 $36^{\circ} 10'$ 、东经 $103^{\circ} 34'$ 至 $103^{\circ} 47'$ 。

二、界线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行政管辖范围延续了1963年10月以来的区域界线,东起九洲台、白土梁、马槽沟一线与城关区毗邻,西至沙井驿虎头崖、大坪山与西固区相接,南以黄河中线为界与七里河区、西固区隔河相望,北依大青山、仁寿山、凤凰山等丘陵区与皋兰县接壤。

安宁区与皋兰县边界线长26.3千米,其界桩为西起安宁区、皋兰县、西固区3县区交汇点0号界桩,东至安宁区、皋兰县、城关区3县区交汇点0号界桩。安宁区与西固区边界线长14.6千米,其界桩为南起安宁区、七里河区、西固区3区交汇点0号界桩,北至安宁区、皋兰县、西固区3县区交汇点0号界桩。安宁区与七里河区边界线长13千米,其界桩为西起安宁区、西固区、七里河区3区交汇点0号界桩,东至安宁区、七里河区、城关区3区交汇点0号界桩。安宁区与城关区边界线长6千米,其界桩为南起安宁区、城关区、七里河区3区交汇点0号界桩,北至安宁区、城关区、皋兰县3县区交汇点0号界桩。

三、面积

《前志》下限年区域面积是86.93平方千米。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确定安宁区面积调整为82.33平方千米。东西最长约20.54千米,最短约17.91千米;南北最宽处约7.00千米,最窄处约2.70千米。截至2010年年底,区域面积未再有变化。

四、区政府驻地

1955年安宁区建置时,区政府所在地设在安宁东路33号(今安宁东路281号)。

1983年,建成5层统办楼(含地下室),中共安宁区委、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安宁区人民政府、政协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在同一治所办公。

为便于指挥全区的经济社会发展,1995年11月,中共安宁区委、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安宁区人民政府、政协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由安宁东路281号迁到安宁区经济较集中的中心地带安宁西路500号新建的9层统办大楼办公,距甘肃省人民政府所在地13千米。

五、行政区划隶属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隶属未改变,隶属甘肃省兰州市管辖。

六、行政区划管辖

1991年至2004年11月25日,安宁区下辖十里店乡、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沙井驿乡6个乡,十里店街道、西路街道、沙井驿街道3个街道,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个功能区。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撤乡建街道后,行政区划管辖发生变化,辖十里店街道、培黎街道、孔家崖街道、安宁西路街道、银滩路街道、刘家堡街道、安宁堡街道、沙井驿街道 8 个街道。2012 年 6 月,黄河家园社区成立,隶属十里店街道。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宁区划所辖 8 街道、兼管 1 个市级行政功能区未发生变化。

第二节 行政分区

1991 年至 2010 年的 20 年间,安宁区行政分区——乡与街道进行了一次调整,即:撤销原有的 6 个乡,一律改为街道;村改为社区。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安宁区成为兰州市第一个没有乡级建制的市辖区。1993 年,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政府在安宁区境内建置 1 个行政功能区。

一、乡级建制

1991 年至 2010 年的 20 年间,安宁区所辖乡仅于 2004 年进行了一次调整。

1984 年 11 月 1 日,安宁区实行分乡建制,有十里店乡、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沙井驿乡 6 个设立基层政权的行政分区,分辖 33 个村。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撤乡建街道前日,乡级建制未变。(参见表 1-1-1)

乡名称	村数(个)	村名称
十里店乡	3	保安堡、园艺、和平
孔家崖乡	5	孔家崖、王家庄、刘家庄、水挂庄、廖家庄
吊场乡	7	石磊庄、葛家巷道、乱庄、上庄、前庄、宝兴庄、李家庄
刘家堡乡	6	赵家庄、刘家堡、吴家庄、邹家庄、崔家庄、马家庄
安宁堡乡	8	黄家滩、红艺、南门、河涝坡、东门、东街、西街、桃林
沙井驿乡	4	沙井驿、河湾、南坡坪、焦家庄

6 个乡的建置:

(一)十里店乡

位于安宁区东部,东与城关区徐家湾毗邻,西至大青沟洪道与孔家崖连接,南以黄河为界,北与皋兰县中和乡接壤。1984 年 11 月 1 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 17.11 平方千米(此为 2008 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 31772.23 亩);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1991 年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期间,辖保安堡村、园艺村、和平村 3 个村。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十里店乡更名为十里店街道,十里店街道更名为培黎街道。

【链接资料 1-1-1】

十里店乡所辖 3 个村概况

(1)保安堡村

位于城乡结合部,是安宁区的东大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十里店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均未有变化,东临城关区徐家湾,西与十里店园艺村接壤,南

接濒黄河，北临 514 号马路。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

(2) 园艺村

位于十里店乡中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十里店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均未有变化，东与保安堡村相接，西与西北师大附中一墙相隔，南临桥头新村，北靠十里店南街与 514 号马路相连。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

(3) 和平村

位于十里店乡西部。1989 年 10 月，戴家庄村与达家庄村合并，初置和平村，隶属十里店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至园艺村，西与安宁区医院毗邻，南濒黄河，北靠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

(二) 孔家崖乡

位于安宁区腹地，东与十里店乡接壤，西与吊场乡毗连，南濒黄河，北接皋兰县中心乡。1984 年 11 月 1 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 7.48 平方千米（此为 2008 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 13251.93 亩）。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1991 年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期间，辖廖家庄村、刘家庄村、孔家崖村、水挂庄村、王家庄村 5 个村。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孔家崖乡更名为孔家崖街道。

【链接资料 1-1-2】

孔家崖乡所辖 5 村概况

(1) 孔家崖村

位于孔家崖乡西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至刘家庄村，西至徐家庄，南濒黄河，北至 514 号马路。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

(2) 水挂庄村

位于孔家崖乡东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均未有变化，东临西北师大院墙，西接刘家庄村，南与孔家崖村相邻，北到 514 号马路。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

(3) 廖家庄村

位于孔家崖乡东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临水挂庄村，西接刘家庄村，南濒黄河，北到 514 号马路（安宁东路）。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

(4) 刘家庄村

位于孔家崖乡东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接廖家庄村，西临孔家崖村，南濒黄河，北到 514 号马路（安宁东路）。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

(5) 王家庄村

位于孔家崖乡西方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孔家崖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与水挂庄毗邻，西接吊场乡石磊庄村，南临孔家崖村，北靠安宁区政府和兰州交通大学（原兰州铁道学院）。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



（三）吊场乡

位于安宁区中部,东与孔家崖乡为邻,西与刘家堡乡相接,南临黄河,北依北山与皋兰县中心乡接壤。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5.06平方千米(此为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9.10平方千米);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1991年至2004年11月25日期间,辖石磊庄村、葛家巷道村、乱庄村、上庄村、前庄村、宝兴庄村、李家庄村7个村。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吊场乡更名为银滩路街道。

【链接资料 1-1-3】

吊场乡所辖7村概况

（1）石磊庄村

位于吊场乡东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接孔家崖乡,西至万新南路,南与葛家巷道接壤,北至514号马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2）葛家巷道村

位于吊场乡东部。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邻孔家崖乡,西接乱庄村和宝兴庄村,南濒黄河,北依石磊庄村。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3）乱庄村

位于吊场乡东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邻葛家巷道,西与前庄村、上庄村接壤,南接前庄村,北依514号马路(安宁西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4）上庄村

位于吊场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接乱庄村,西接刘家堡乡,南邻前庄村,北至514号马路(安宁西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5）前庄村

位于吊场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与乱庄村相接,西与刘家堡乡相邻,南和宝兴庄接壤,北与上庄村相接。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6）宝兴庄村

位于吊场乡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邻葛家巷道村,西与刘家堡乡毗邻,南邻甘肃农业大学,北与前庄村接壤。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7）李家庄

位于吊场乡西南部。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至甘肃农业大学,西接刘家堡乡,南临黄河,北邻兰州师专。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吊场乡。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

（四）刘家堡乡

位于安宁区中西部，东起园子地与吊场乡接壤，西至刘家堡滩与安宁堡乡毗邻，南临青年滩、濒黄河与七里河崔家大滩隔河相望，北依长寿山与皋兰县中心乡相连。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5.73平方千米（此为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为9187.72亩）。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1991年至2004年11月25日期间，辖赵家庄村、刘家堡村、吴家庄村、邹家庄村、崔家庄村、马家庄村6个村。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刘家堡乡更名为刘家堡街道。

【链接资料 1-1-4】

刘家堡乡所辖6村概况

（1）赵家庄村

位于刘家堡乡南部。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临吊场乡，西接邹家庄村，南濒黄河，北至刘家堡村。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2）刘家堡村

位于刘家堡乡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起街坊路，西邻甘肃省农科院，南与赵家庄村相邻，北与吴家庄村相接。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3）吴家庄村

位于刘家堡乡东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东邻吊场乡，西接邹家庄村，南接刘家堡村，北至安宁西路。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4）邹家庄村

位于刘家堡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与吴家庄村相接，西和崔家庄村接壤，南临甘肃省农科院，北至建宁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5）崔家庄村

位于刘家堡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与邹家庄村接壤，西接马家庄村，南至北滨河路，北依桃林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6）马家庄村

位于刘家堡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刘家堡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与桃林路相接，西与安宁堡乡相邻，南接北滨路甘肃农业大学至沙井驿路段，北靠建宁路。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

（五）安宁堡乡

位于安宁区西部，东至原刘家堡、吊场、孔家崖3乡耕地界，西接沙井驿乡河湾村碱水沟边缘，南起黄河岸边夹河滩，北到皋兰县中心乡朱家井和碱水沟2村。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13.14平方千米（此为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14.00平



方千米), 南北宽 3.4 千米, 东西长 4 千米。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1991 年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期间, 辖黄家滩村、红艺村、南门村、河涝坡村、东门村、东街村、西街村、桃林村 8 个村。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 安宁堡乡更名为安宁堡街道。

【链接资料 1-1-5】

安宁堡乡所辖 8 村概况

(1) 黄家滩村

位于安宁堡乡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邻西街村, 西连沙井驿乡河湾村, 南至北滨河路, 北与南门村、红艺村相连。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2) 红艺村

位于安宁堡乡西南部。由上庄子、崖根、大场、富民、寿山 5 个自然村组成。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至骊马沟, 西到咸水沟, 南连小沟湾, 北与安宁区型砂厂和皋兰县相接。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3) 南门村

位于安宁堡乡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接河涝坡村, 西邻红艺村, 南至黄家滩村, 北与西街村接壤。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4) 河涝坡村

位于安宁堡乡东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与东门村相邻, 西至大沙沟, 南接西街村, 北依山脚下。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5) 东门村

位于安宁堡乡东北部, 东与桃林村接壤, 西与河涝坡村相邻, 南接东街村, 北至仁寿山、天斧沙宫。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6) 东街村

位于安宁堡乡东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与东门村相接, 西与西街村相邻, 南至河涝坡村, 北接东门村。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7) 西街村

位于安宁堡乡东南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与刘家堡乡马家庄相邻, 西与黄家滩村接壤, 南至北滨河路, 北至东街村。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8) 桃林村

位于安宁堡乡东部。1984 年 11 月 1 日起隶属安宁堡乡。截至 2004 年 11 月 25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 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东与兰州电力学校相接, 西至东门村, 南临刘沙公路, 北至长寿山。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起, 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

（六）沙井驿乡

位于安宁区最西部，东与安宁堡乡接壤，西与西固区张家大坪毗连，南濒黄河与西固区陈官营、钟家河隔河相望，北依凤凰山与皋兰县中心乡相接。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安宁区，区域面积27.61平方千米（此为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的数据，《前志》记载的区域面积是41974.6亩）。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有耕地1801亩。1991年至2004年11月25日期间，辖沙井驿村、河湾村、南坡坪村、焦家庄村4个村。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沿用沙井驿街道名称。

【链接资料 1-1-6】

沙井驿乡所辖4村概况

（1）沙井驿村

位于沙井驿乡东部。1984年11月1日起隶属沙井驿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邻沙井驿建材公司，西接南坡坪村，南濒黄河，北至凤凰山与皋兰县九合镇接壤。自2004年11月26日起，改隶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2）河湾村

位于沙井驿乡东南部，东与安宁堡乡毗连，西与南坡坪村接壤，南濒黄河，北接皋兰县碱水沟。1980年，上、下河湾4个农业生产队合并为河湾生产队；1984年11月1日建置河湾村，隶属沙井驿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自2004年11月26日起，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3）南坡坪村

位于沙井驿乡西南部。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沙井驿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至沙井驿村，西到蛤蟆滩，南临黄河与兰州炼油厂和兰州化学工业公司隔河相望，北和焦家庄村接壤。自2004年11月26日起，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4）焦家庄村

位于沙井驿乡西部。1984年11月1日建置，隶属沙井驿乡；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东临李麻沙沟，西接西固区张家大坪，南至兰州制胶厂，北与皋兰县九合镇九合村黄羊头社接壤。自2004年11月26日起，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二、撤乡建街道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政府以安政发〔2004〕73号文对全区乡、街道进行调整，撤销原有的6个乡，一律改为街道。其中，撤销十里店乡，改称十里店街道；原十里店街道更名为培黎街道；撤销孔家崖乡，改称孔家崖街道；撤销吊场乡，改称银滩路街道；撤销刘家堡乡，改称刘家堡街道；撤销安宁堡乡，改称安宁堡街道；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西路街道更名为安宁西路街道。至此，全区建置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其中，涉农（指辖区有农村户口居民，下同）街道6个，即十里店街道（3村、2社区）、孔家崖街道（5村、3社区）、银滩路街道（6村、2社区）、刘家堡街道（6村、2社区）、安宁堡街道（8村、1社区）、沙井驿街道（4村、4社区）。至此，安宁区成为兰州市第一个没有乡级建制的市辖区。

三、村改社区

2005年4月28日，区委、区政府首先在安宁堡街道桃林村进行试点，改桃林村为桃林社区，撤销村



民委员会，成立社区委员会，下设社会保障、科教文卫、民事调解、治安保卫、计划生育、老龄服务等专门工作委员会。2006年12月11日开始，陆续将十里店街道辖区和平村、园艺村、保安堡村3个村，孔家崖街道辖区廖家庄村、刘家庄村、孔家崖村、水挂庄村、王家庄村5个村，银滩路街道辖区上庄村、前庄村、宝兴庄村、乱庄村、李家庄村、葛家巷道村、石磊庄村7个村，刘家堡街道辖区吴家庄村、赵家庄村、刘家堡村、邹家庄村、崔家庄村、马家庄村6个村，共计21个村改为社区，撤销原村民委员会，相继成立社区居委会。2010年12月，安宁堡、沙井驿2个街道辖区12个村完成村改社区工作，至此全区33个村全部改为社区，结束村级建制的历史。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所辖8个街道，计58个社区，有路、街、巷53条，住宅小区86个，单元住宅楼330余座，单位967家。2012年6月，黄河家园社区成立，隶属十里店街道。

第三节 街道

为便于城镇居民管理，自1954年1月1日起，安宁区政府根据居民聚居状况，设置派出机构——街道办事处，其管辖范围称之为街道。1961年起至2004年11月25日安宁区进行乡、街道调整前，街道建制未变，一直设有十里店街道办事处、西路街道办事处、沙井驿街道办事处3个区政府派出机构。2004年11月26日撤乡建街道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设有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办事处。

2001年3月25日前，各街道未设社区。其中，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辖区内，有27个居民委员会和24个家属委员会，没有村；2001年3月26日，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共建置了23个社区，所辖的27个居民委员会和24个家属委员会相应调整为23个社区居民委员；根据2010年12月9日安宁区政府《关于撤销安宁堡、沙井驿街道12个村委会成立社区居委会的通知》（安政发〔2010〕136号）要求，安宁堡街道辖区8个村及沙井驿街道辖区4个村完成村改社区工作，至此全区33个村全部改为社区，结束安宁区行政区划内村级建制的历史。

一、全区乡改街道以前（2004年11月25日以前）

自1954年1月1日十里店街道设置，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乡、街道调整前的50年间，安宁区设有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其间，2001年3月26日，3个街道始建社区，其所辖居民委员会和家属委员会相应调整为社区居民委员会。

【链接资料1-1-7】

社区建置

(1) 社区建置以前（2001年3月25日以前）

街道名称	社区数(个)	社区名称
十里店街道	7	桥头、南街、培黎、向阳村、建康路、师大、甘铝
西路街道	12	水挂庄、枣林路、福兴路、桃林路、刘家堡、阳光、费家营、兰飞、万里、铁院、农大、长风
沙井驿街道	4	元台子、沙井驿、西沙、齿轮厂

1992年8月29日,根据《甘肃省实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甘肃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8次会议通过),安宁区政府对各街道所属家属委员会进行了调整,通过改建、合并,安宁区3个街道共管辖区居民委员会27个、家属委员会24个,其中十里店街道管辖8个居民委员会、12个家属委员会,西路街道10个居民委员会、12个家属委员会,沙井驿街道9个居民委员会。2001年3月25日前,各街道未设社区。

(2) 社区建置以后(2001年3月26日至2004年11月25日)

2001年3月26日,安宁区政府根据居民的居住情况并且参照公安户籍段的管辖区域,按每个辖区拥有1000户居民的规模对居民委员会和家属委员会进行调整,将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所辖的27个居民委员会和24家属委员会,调整为23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参见表1-1-2),3个街道始建社区,选派了23名中青年干部到社区任职,共投入10万元资金用于社区办公用房建设。

3个街道的建置:

(一) 十里店街道

十里店街道位于安宁区东部,东以洮水湾、白土梁一线与城关区徐家湾相接,西至水挂庄桥与孔家崖连接,南至十里店南街与十里店乡相连,北依群山根。1954年1月1日建置时,隶属安宁区;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未有变化。1990年至2001年3月25日期间,辖8个居民委员会、12个家属委员会。2001年3月26日,建置桥头、南街、培黎、向阳村、建宁路、师大、甘铝7个社区,8个居民委员会和12个家属委员会相应调整为7个社区居民委员会;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社区建制未有变化。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为纪念国际友人路易·艾黎安宁区修建培黎广场,十里店街道因之更名为培黎街道;“十里店街道”之名由乡改街道后的原十里店乡沿用。十里店街道辖区从建区开始至1995年11月,一直是中共安宁区委、区政府所在地。

【链接资料 1-1-8】

十里店街道所辖7个社区概况

(1) 桥头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东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于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指无耕地的社区,下同),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东路99号,东起马槽沟与城关区接壤,西至小关山沟、594号公路,南濒黄河,北临九州台。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2) 南街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东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于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文化巷20号,东起七队路口,西至培黎广场,南至北滨河路西段,北沿514号路。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3) 培黎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东路500号,东起安宁十里店桥以西,西至兰州玻璃仪器厂,南临514号路,北至北山脚。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4) 向阳村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东路316号,东起兰拖厂西墙,西至十里店桥排洪沟,南以514号路为界,北至北山脚下。截至



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5) 建康路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建宁路19号,东起十里店桥头,西至和平路,南临北滨河路黄河风情线,北至安宁东路。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6) 师大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西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东路967号,东至十里店桥,西至水挂庄桥,南与建康路社区相邻,北至514号路。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7) 甘铝社区

位于十里店街道西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十里店街道,属城市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邱家湾路27号,东至588号路,西接586号路,南邻514号路,北起511号路。截至2004年11月25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前日,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二) 西路街道

位于514号路西段的费家营,是安宁区较早建置的只有城镇居民的街道。东起水挂庄桥以排洪沟为界与十里店街区相连,西至桃林路马家庄,南临安宁西路与孔家崖、吊场、刘家堡3乡相接,北靠大青山。1959年3月建置时,隶属安宁区。同年4月,更名为城市人民公社西路管理区;1962年城市人民公社撤销后,于1963年年初,恢复西路街道。1978年,迁址万新路5号。1995年11月起,是中共安宁区委、区政府所在地。1992年8月29日至2001年3月25日期间,辖10个居民委员会、12个家属委员会。2001年3月26日,建置水挂庄、枣林路、福兴路、桃林路、刘家堡、阳光、费家营、兰飞、万里、铁院、农大、长风12个社区,10个居民委员会和12个家属委员会相应调整为12个社区居民委员会;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社区建置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9】

西路街道所辖 12 个社区概况

(1) 水挂庄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东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水挂庄第三佳园6号楼,东起水挂庄桥,西至兰州交通大学东墙,南至514号路,北至长新厂家属院。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2) 枣林路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枣林路26号,东起兰州四水厂,西至兰州师范学校,南临514号路,北到兰州植物园。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3) 福兴路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部,东起3路公交车终点站(BRT快车终点站),西至兰州中兴厂(今兰州中兴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南至崔家庄和马家庄,北与桃林路相邻。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福兴路12号。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区域范围未有变化。

(4) 桃林路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隶属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桃林路235号，东起桃林路，西接东街村，南至刘家堡广场，北接九洲路。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区域范围未有变化。

(5) 刘家堡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农科院新村59号，东至安宁区地税局，西邻邹家庄村，南接甘肃农业大学北校墙，北至安宁西路。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区域范围未有变化。

(6) 阳光社区

位于安宁区万新路北端。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万新路191号，东至铁院社区，西接枣林路社区，南邻万里社区。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7) 费家营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东北。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西路420号，东起学府路西沿，西至费家营农行家属院，南至514号路北沿，北至东方中学。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8) 兰飞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兰飞西村181号，东起万新路口与费家营接壤，西接长风社区，南临514号路，北至513号路。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9) 万里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万里东村40号，东起学府路西沿，西至兰州飞控仪器总厂，南到513号规划路，北到安宁西路派出所。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10) 铁院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东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学府路铁院锅炉房院内，东与水挂庄社区相邻，西与费家营社区相接，南邻514号路，北至甘肃省铝业公司型材厂（北山）。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11) 农大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营门村1号，东与西路街道相邻，西与兰州城市学院、李家庄村相接，南濒黄河，北至宝兴庄村；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区域范围未有变化。

(12) 长风社区

位于西路街道西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西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西路766号，东临兰州飞控仪器总厂社区，西接枣林路社区，南至514号路，北到513号路。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三) 沙井驿街道

位于安宁区最西部，东起与安宁堡接壤，西到兰州制胶厂、甘肃铝业公司，南临兰州拖拉机配件厂、



兰州沙井驿建材厂和兰州汽车齿轮厂，北依凤凰山。1961年建置时，隶属安宁区；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未有变化。1992年8月29日至2001年3月25日期间，辖居民委员会。2001年3月26日，建置元台子、沙井驿、西沙、齿轮厂4个社区，9个居民委员会相应调整为4个社区居民委员会；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社区建制未有变化。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沙井驿街道与沙井驿乡合并，沿用沙井驿街道名称。

【链接资料 1-1-10】

沙井驿街道所辖 4 个社区

(1) 元台子社区

位于沙井驿街道东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马家庄20号，东至李黄沟与河湾社区相邻，西至沙井驿（涉农）社区，南到北滨河路，北接沙井驿社区。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2) 沙井驿社区

位于沙井驿街道中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沙井驿94号，东至元台子社区，西至泥麻沙沟洪道与焦家庄（西沙）社区相连，南到北滨河路以北约300米的崖坎上方，北至凤凰山山脚。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3) 西沙社区

位于沙井驿街道西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沙井驿街道73号，东与沙井驿社区相连，西至南坡坪社区，南濒黄河，北依凤凰山、望东山和皋兰县中心乡相接。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4) 齿轮厂社区

位于沙井驿街道东南部。2001年3月26日建置时，隶属沙井驿街道，系厂矿型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桃花村89号，东至安宁堡街道，西至元台子社区，南至河湾村，北至皋兰县九和镇。截至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隶属合并后的沙井驿街道。

二、全区乡改街道以后（2004年11月26日以后）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政府根据安政发〔2004〕73号文要求，对全区6个乡、3个街道进行调整，原有的6个乡一律改为街道，1个乡与1个街道合并为1个街道，2个街道更名。其中，由乡改街道的5个：十里店乡沿用原十里店街道名称，孔家崖乡更名为孔家崖街道，吊场乡更名为银滩路街道，刘家堡乡更名为刘家堡街道，安宁堡乡更名为安宁堡街道。乡与街道合并重新组建街道的2个：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街道，沿用原沙井驿街道名称。街道更名的2个：十里店街道更名为培黎街道，西路街道更名为安宁西路街道。同时，对各街道所辖村及社区进行了调整；各乡政府改称街道办事处，乡党委改称街道工作委员会，人员到位，挂牌工作。至此，安宁区成为兰州市第一个没有乡级建制的市辖区。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所辖8个街道，计58个社区，有路、街、巷53条，住宅小区86个，单元住宅楼330余座，单位967家；同时，设有8个区政府派出机构——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培黎街道办事处、孔家崖街道办事处、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银滩路街道办事处、刘家堡街道办事处、安宁堡街道办事处、沙井驿街道办事处。

【链接资料 1-1-11】

村改社区

(1) 村改社区以前 (200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06 年 12 月 8 日)

自 2004 年 11 月 26 日乡改街道至 2006 年 12 月 8 日村改社区前, 全区 8 个街道中有 6 个涉农街道 (除非农业户籍人口外, 还含有农业户籍人口和耕地的街道), 各自区域内仍有村的建制。(参见表 1-1-2)

6 个涉农街道:

十里店街道 辖原隶属十里店乡的保安堡村、园艺村、和平村 3 个村和原隶属十里店街道的桥头、南街 2 社区。

孔家崖街道 辖原隶属孔家崖乡的孔家崖、水挂庄、廖家庄、刘家庄、王家庄 5 个村, 新建置了科苑社区。

银滩路街道 辖原隶属吊场乡的石磊庄、葛家巷道、乱庄、上庄、前庄、宝兴庄、李家庄 7 个村和原隶属西路街道的农大社区, 新建置了银滩路社区。

刘家堡街道 辖原隶属刘家堡乡的赵家庄、刘家堡、吴家庄、邹家庄、崔家庄、马家庄 6 个村和原隶属西路街道的福兴路、刘家堡 2 个社区。

安宁堡街道 辖原隶属安宁堡乡的黄家滩、红艺、南门、河涝坡、东门、东街、西街、桃林 8 个村和原隶属西路街道的桃林路社区。

沙井驿街道 辖原隶属沙井驿乡的沙井驿、河湾、南坡坪、焦家庄 4 个村和原隶属合并之前沙井驿街道的元台子、沙井驿、西沙、齿轮厂 4 个社区。

表 1-1-2 200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06 年 12 月 8 日安宁区所辖街道建置表

街道名称	社区、村数 (个)	社区、村名称	街道办事处驻地	备注
十里店	5	保安堡村、园艺村、和平村、桥头社区、南街社区	园艺村 37 号	涉农街道
培黎	5	培黎社区、向阳村社区、健康路社区、师大社区、甘铝社区	十里店文化巷 16 号	
孔家崖	6	孔家崖村、水挂庄村、廖家庄村、刘家庄村、王家庄村、科苑社区	银安路 178 号	涉农街道
安宁西路	8	水挂庄社区、交大社区、费家营社区、万里社区、阳光社区、兰飞社区、长风社区、枣林路社区	万新路 19 号	铁院社区 2006 年 3 月 9 日更名为交大社区
银滩路	9	石磊庄村、葛家巷道村、乱庄村、上庄村、前庄村、宝兴庄村、李家庄村、农大社区、银滩路社区	葛家巷道 15 号	涉农街道
刘家堡	8	赵家庄村、刘家堡村、吴家庄村、邹家庄村、崔家庄村、马家庄村、福兴路社区、刘家堡社区	安宁西路 593 号	涉农街道
安宁堡	9	黄家滩村、红艺村、南门村、河涝坡村、东门村、东街村、西街村、桃林村、桃林路社区	仓院街 54 号	涉农街道
沙井驿	8	沙井驿村、河湾村、南坡坪村、焦家庄村、元台子社区、沙井驿社区、西沙社区、齿轮厂社区	沙井驿村 263 号	涉农街道

(2) 村改社区以后 (2006 年 12 月 9 日至 2012 年 6 月 12 日)

2006 年 12 月 9 日开始, 安宁区陆续将各街道所辖村改为社区。其中, 十里店街道辖区保安堡、园艺、和平 3 个村, 孔家崖街道辖区廖家庄、水挂庄、刘家庄、王家庄、孔家崖 5 个村, 银滩路街道辖区石磊庄村、葛家巷道村、乱庄村、上庄村、前庄村、宝兴庄村、李家庄村、农大社区、银滩路社区 7 个村, 刘家堡街道辖区赵家庄、刘家堡、吴家庄、邹家庄、马家庄、崔家庄 6 个村, 共计 21 个村改为社区, 撤销原村民委员会, 相继成立社区居委会。至此, 只有安宁堡和沙井驿街道仍有村建制。截至 2010 年 12 月 9 日, 安宁堡街道辖区 8 个村及沙井驿街道辖区 4 个村完成村改社区工作, 至此全区 33 个村全部改为社区, 结束村级建制的历史。2012 年 6 月 12 日, 十里店社区组建黄河家园社区。(参见表 1-1-3)

街道名称	社区数 (个)	社区名称	街道办事处驻地	备注
十里店	6	保安堡、园艺、和平、桥头、南街、黄河家园	园艺村 37 号	黄河家园社区建置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
培黎	5	培黎、向阳村、健康路、师大、甘铝	十里店文化巷 16 号	
孔家崖	6	孔家崖、水挂庄、廖家庄、刘家庄、王家庄、科苑	银安路 178 号	科苑社区于建置 2007 年 8 月 21 日
安宁西路	8	水挂庄、交大、费家营、万里、阳光、兰飞、长风、枣林路	万新路 19 号	
银滩路	9	石磊庄、葛家巷道、乱庄、上庄、前庄、宝兴庄、李家庄、农大、银滩路	葛家巷道 15 号	银滩路社区于建置 2007 年 8 月 21 日
刘家堡	8	赵家庄、刘家堡 (涉农)、吴家庄、邹家庄、崔家庄、马家庄、福兴路、刘家堡 (城市)	安宁西路 593 号	
安宁堡	9	黄家滩、红艺、南门、河涝坡、东门、东街、西街、桃林、桃林路	仓院街 54 号	
沙井驿	8	沙井驿 (涉农)、河湾、南坡坪、焦家庄、元台子、沙井驿 (城市)、西沙、齿轮厂	沙井驿 263 号	

8 个街道的建置:

(一) 撤乡建街道 (5 个)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道时, 十里店乡、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 5 个乡改为街道。

1. 十里店街道 (原十里店乡)

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 十里店乡更名为十里店街道, 街道办事处设在园艺村 37 号。乡改街道后仍辖保安堡、园艺、和平 3 村。2006 年 12 月 9 日至 2010 年年底, 域内所辖村陆续改为社区。截至 2010 年年底, 隶属及辖区面积未变化。

2012 年 6 月 12 日, 建置黄河家园社区, 至此十里店街道有保安堡、园艺、和平、桥头、南街、黄河家园 6 个社区。

【链接资料 1-1-12】

十里店街道所辖 6 个社区

(1) 保安堡社区 (原保安堡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十里店乡的保安堡村,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保安堡村,改建保安堡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保安堡 243 号。保安堡社区东至桥头新村,西与十里店园艺社区接壤,南至北滨河路,北至关山沟一带。2007 年,社区户籍居民完成农转非工作。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园艺社区 (原园艺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十里店乡的园艺村,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园艺村,改建园艺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园艺村 103 号。园艺社区东起保安堡社区,西临西北师大附属中学,南至景园盛世华都、十里店安置小区,北靠十里店南街,与 514 号路(安宁东路)接壤。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和平社区 (原和平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十里店乡的和平村,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和平村,改建和平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戴家庄 148 号。和平社区东至园艺社区,西与安宁区医院、甘肃省第二劳动教养所毗邻,南濒黄河,北依西北师大附中。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桥头社区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桥头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东路 99 号。桥头社区东起马槽沟与城关区接壤,西至小关山沟、594 号路(十里店东街)与培黎街道向阳社区及十里店街道保安堡社区毗邻。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南街社区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南街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文化巷 20 号。南街社区东起七队路口,西至深沟,南至北滨河路西段,北至 514 号路(安宁东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黄河家园社区

2012 年 6 月 12 日经安宁区人民政府批准,正式建置黄河家园社区,隶属十里店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北滨河西路 131 号;2012 年 9 月 25 日正式对外挂牌。黄河家园社区位于黄河风情线建设的重点地段,东临 594 号路,西临污水处理厂,南濒黄河,北临保安堡社区。

2. 孔家崖街道 (原孔家崖乡)

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孔家崖乡更名为孔家崖街道,街道办事处仍设在银安路 178 号。街道东起大青沟、水挂庄与培黎街道相邻,西至费家营什字与银滩路街道接壤,南到黄河北岸,北接安宁西路街道、大青山与皋兰县相连。乡改街道后仍辖孔家崖村、水挂庄村、廖家庄村、刘家庄村、王家庄村,新建置了科苑社区。2006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0 年,域内所辖 5 个村陆续改为社区。截至 2010 年,域内有孔家崖、水挂庄、廖家庄、刘家庄、王家庄、科苑 6 个社区。截至 2010 年年底,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3】

孔家崖街道所辖 6 个社区

(1) 孔家崖社区 (原孔家崖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孔家崖乡的孔家崖村,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2006 年 12 月 11 日,撤销孔家崖村,改建孔家崖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孔家崖 170 号。孔家崖社区东至刘家庄社区,西至刘家峡电力小区,南至北滨河路,北至 518 号路(建宁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水挂庄社区 (原水挂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孔家崖乡的水挂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水挂庄村,改建水挂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水挂庄 131 号。水挂庄社区东至西北师大,西至桃海公寓,南临科教城,北到 514 号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廖家庄社区 (原廖家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孔家崖乡的廖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廖家庄村,改建廖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廖家庄 72 号。廖家庄社区东至金牛街,西至宝石花路,南至北滨河路,北到科教城和兰天学生公寓。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刘家庄社区 (原刘家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孔家崖乡的刘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刘家庄村,改建刘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刘家庄 64 号。刘家庄社区东至宝石花路,西与孔家崖社区相交,南到北滨河路,北至 518 号路(建宁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2010 年 5 月,社区居民委员会迁移至孔家崖 144 号。

(5) 王家庄社区 (原王家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孔家崖乡的王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孔家崖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王家庄村,改建王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王家庄肉菜市场。王家庄社区东与水挂庄社区毗邻,西接银滩路街道石磊庄社区,南临科教城,北靠区政府和兰州交通大学。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科苑社区

地处安宁区繁华地段,位于孔家崖街道中部,东至 585 号路(长新南路),西接 578 号路(富强路),南依北滨河路,北临 514 号路(安宁西路)。2007 年 8 月 21 日建置,隶属孔家崖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银安路 178 号。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银滩路街道 (原吊场乡)

2004 年 11 月 26 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吊场乡更名为银滩路街道,街道办事处设在葛家巷道 15 号。街道东至银安路与孔家崖街道接壤,西至安宁烟草公司与刘家堡街道毗邻,南濒黄河,北依远景山与皋兰县中心乡相连。乡改街道后仍辖石磊庄、葛家巷道、乱庄、上庄、前庄、宝兴庄、李家庄 7 个村和原隶属西路街道的农大社区。2006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0 年,域内所辖 7 个村陆续改为社区。2007 年 8 月 21 日,新建置了银滩路社区。截至 2010 年,域内有石磊庄、葛家巷道、乱庄、上庄、前庄、宝兴庄、李家庄、农大、银滩路 9 个社区。截至 2010 年年底,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4】

银滩路街道所辖 9 个社区

(1) 石磊庄社区 (原石磊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石磊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石磊庄村,改建石磊庄社区,位于费家营十字以南,东接孔家崖街道科苑社区,西至 576 号路(银滩街)以东,南与葛家巷道社区接壤,北至 514 号路(安宁西路),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万新南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葛家巷道社区 (原葛家巷道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葛家巷道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葛家巷道村,改建葛家巷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葛家巷道 87 号。葛家巷社区位于银滩路中部,东与孔家崖街道相邻,西至乱庄社区,南至兰州海关,北依石磊庄社区。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乱庄社区 (原乱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乱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乱庄村,改建乱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葛家巷道 15-1 号。乱庄社区东至石磊庄、葛家巷道社区,西与前庄、上庄社区相邻,南接前庄社区,北到安宁西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上庄社区 (原上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上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上庄村,改建上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租用安西路 493 号 1 居民住宅办公。上庄社区东和南均与前庄社区接壤,西接刘家堡街道吴家庄社区,北至 514 号路(安宁西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前庄社区 (原前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前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11 日,撤销前庄村,改建前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银滩路吊场乡 1 号。前庄社区东与乱庄社区相接,西邻刘家堡街道,南与宝兴庄社区接壤,北至上庄社区。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宝兴庄社区 (原宝兴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宝兴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宝兴庄村,改建宝兴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 578-1 号路 81 号。宝兴庄社区位于银滩路街道南端,东与葛家巷道社区毗邻,西与刘家堡街道接壤,南与兰州城市学院相依,北靠 520 号路(银安路)。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7) 李家庄社区 (原李家庄村)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吊场乡的李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2006 年 12 月 9 日,撤销李家庄村,改建宝兴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李家庄 33 号。李家庄社区位于银滩路街道西南部,地处甘肃农业大学与兰州城市学院中间。截至 2010 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8) 农大社区

2004 年 11 月 26 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西路街道的农大社区,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农大社区东和北均与宝兴庄社区相邻,西与兰州城市学院、李家庄社区相接,南至北滨河北沿,社区居民委



员会所在地未变化。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9) 银滩路社区

2007年8月21日,新建置了银滩路社区,隶属银滩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葛家巷道15号,属典型的纯居民型社区。银滩社区东起费家营什字、万新南路以西,西接安宁区烟草公司与刘家堡街道相接,南临北滨河路山水兴城,北到514号路(安宁西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刘家堡街道(原刘家堡乡)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区调整时,刘家堡乡更名为刘家堡街道,街道办事处设在安宁西路593号。刘家堡街道东起银滩路,西接安宁堡街道,南至北滨河路,北接516号路,面积约5.7344平方千米。乡改街道后仍辖赵家庄、刘家堡、吴家庄、邹家庄、崔家庄、马家庄6个村,原隶属西路街道的福兴路、刘家堡2个社区归刘家堡街道管辖。2006年12月11日起,辖区所隶6个村陆续改为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5】

刘家堡街道所辖 8 个社区

(1) 赵家庄社区(原赵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赵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赵家庄村,改建赵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街坊路14号。赵家庄社区位于兰州城市学院北侧,东邻银滩路街道,西接邹家庄社区,南至北滨河路,北到520号路(银安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制与隶属未有变化。

(2) 刘家堡(涉农)社区(原刘家堡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刘家堡村,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刘家堡村,改建刘家堡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刘家堡街坊路315号。刘家堡社区东起街坊路,西邻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南与赵家庄社区相邻,北与吴家庄社区相接。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吴家庄社区(原吴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吴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吴家庄村,改建吴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刘家堡街坊路102号。吴家庄社区位于兰州新城区和兰州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中心部位,东临银滩路街道,西接邹家庄社区,南靠刘家堡(涉农)社区,北至514号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邹家庄社区(原邹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邹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邹家庄村,改建邹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崔家庄小学旁一栋二层民房内。邹家庄社区东接吴家庄社区,西靠崔家庄社区,南临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北到516号规划路(福兴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崔家庄社区(原崔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崔家庄村,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崔家庄村,改建崔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刘家堡小区17号楼东侧。崔家庄社区位于570号路西中部,东临邹家庄社区,西到马家庄社区,南接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北至516号

规划路(福兴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马家庄社区(原马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刘家堡乡的马家庄村,改隶新建置刘家堡街道。2006年12月9日,撤销马家庄村,改建马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都市春天休闲园内。社区大部分面积在国务院批准的兰州城市第三版规划中的城市绿地保护范围,马家庄社区东与570号规划路(莫高大道)接壤,西邻安宁堡街道,南临北滨河路农沙段,北依516号规划路(福兴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7) 福兴路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西路街道的福兴路社区,改隶刘家堡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刘家堡小区17号楼西侧。福兴路社区东起第三公交集团公司,西至兰州中兴科技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南至崔家庄和马家庄,北与桃林路相邻。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8) 刘家堡(城区)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西路街道的刘家堡(城区)社区,改隶刘家堡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农科院新村59号。刘家堡(城区)社区东起安宁区地税局一线,西邻邹家庄社区,南接甘肃省农业大学,北依514号路(安宁西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安宁堡街道(原安宁堡乡)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安宁堡乡更名为安宁堡街道,街道办事处设在仓院街54号。东至原刘家堡、吊场、孔家崖三乡耕地界,西接沙井驿河湾村碱水沟边缘,南起黄河岸边夹河滩,北到皋兰县中心乡朱家井和碱水沟2村。乡改街道后仍辖黄家滩、红艺、南门、河涝坡、东门、东街、西街、桃林8个村,新建置了桃林路社区。2006年12月11日起,辖区所隶8个村陆续改为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6】

安宁堡街道所辖9个社区

(1) 黄家滩社区(原黄家滩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黄家滩村,改隶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黄家滩村,改建黄家滩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黄家滩80号。黄家滩社区东临安宁堡西街社区,西接河湾社区,南至北滨河路,北接南门、红艺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红艺社区(原红艺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红艺村,改隶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红艺村,改建红艺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上庄子83号。红艺社区位于驢马沟以西与南门社区相邻,西接咸水沟,北至北环路,南至黄家滩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南门社区(原南门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南门村,改隶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南门村,改建南门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豆家庄。南门社区位于兰州市新城区高新技术开发区西端,东靠河涝坡社区,西邻红艺社区,南到黄家滩社区,北接西街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河涝坡社区 (原河涝坡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河涝坡村,改隶属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河涝坡村,改建河涝坡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南门外3号。河涝坡社区东与东门社区相邻,西靠南门社区,南接西街社区,北至仁寿山。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东门社区 (原东门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东门村,改隶属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东门村,改建东门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寿山大道1号。东门社区位于仁寿山脚下,东至桃林社区,西临河涝坡社区,南到东街社区,北至仁寿山、天斧沙宫。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东街社区 (原东街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东街村,改隶属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东街村,改建东街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仓院街56号。东街社区位于安宁堡仁寿山以南,地处530号路东侧,东与桃林路社区相接,西邻西街社区,南至河涝坡社区,北接东门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7) 西街社区 (原西街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西街村,改隶属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西街村,改建西街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安宁堡永兴村92-1号。西街社区东临马家庄社区,西接黄家滩社区,南至北滨河路,北至东街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8) 桃林社区 (原桃林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原隶属安宁堡乡的桃林村,改隶属安宁堡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桃林村,改建桃林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植物园西侧300米一院内。桃林社区东与电力学校相接,南至刘沙公路,西与东门社区相邻,北到长寿山。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9) 桃林路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建置桃林路社区,隶属安宁堡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在桃林路235号。建置时,桃林路社区东起桃林路,西接东街村(2004年更名为东街社区),南起刘家堡广场,北接九州通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二) 合并重新组建的街道 (1个)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街道,沿用原沙井驿街道名称,街道办事处设在沙井驿263号。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地处安宁区西郊。东与安宁堡街道接壤,西与西固区张家大坪毗邻,南濒黄河,北依凤凰山与皋兰县九和镇相接。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给出的土地面积为27.61平方千米。2004年11月26日乡改街道后,辖沙井驿、河湾、南坡坪、焦家庄4个村和元台子、沙井驿、西沙、齿轮厂4个社区。2010年12月9日,辖区所隶4个村全部改为社区,其中原沙井驿村改建为沙井驿(涉农)社区;原沙井驿更名为沙井驿(城市)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7】**沙井驿街道所辖 8 个社区****(1) 沙井驿 (涉农) 社区 (原沙井驿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

沙井驿乡的沙井驿村，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沙井驿村，改建沙井驿（涉农）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沙井驿262号。沙井驿（涉农）社区东邻元台子社区，西至南坡坪社区，南到黄河，北至凤凰山与皋兰县九和镇接壤。截至2010年年底，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河湾社区（原河湾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乡的河湾村，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河湾村，改建河湾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下河湾158号。河湾社区。东面与安宁堡街道毗邻，西与元台子社区相接，南濒黄河，北靠凤凰山。截至2010年年底，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南坡坪社区（原南坡坪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乡的南坡坪村，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南坡坪村，改建南坡坪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沙柴公路74号。南坡坪社区东至沙井驿（涉农）社区，西至西固区界，南与西固区相接，北至焦家庄村。截至2010年年底，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焦家庄社区（原焦家庄村）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乡的焦家庄村，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2010年12月9日，撤销焦家庄村，改建焦家庄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焦家庄27号。焦家庄社区东与沙井驿（涉农）社区相邻，西至西固区张家大坪，南与西沙社区、南坡坪社区相接，北与皋兰县九和镇九合村的韩家井社、黄羊头社接连。截至2010年年底，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元台子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街道的元台子社区，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马家庄20号。元台子社区东至李黄沟与河湾社区相邻，西至沙井驿（涉农）社区，南到北滨河路，北接沙井驿社区。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沙井驿（城区）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街道的沙井驿（城区）社区，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沙井驿94号。沙井驿（城区）社区东至元台子社区，西至泥麻沙沟洪道与西沙社区相连，南到北滨河路以北约300米的崖坎上方，北至凤凰山山脚。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7) 西沙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街道的西沙社区，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沙井驿73号。西沙社区东与皋兰县中心乡相连，西至西固区张家大坪，南濒黄河，北依凤凰山、望东山和皋兰县中心乡相接。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8) 齿轮厂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后，沙井驿乡和沙井驿街道合并，组建新的沙井驿街道，原隶属沙井驿街道的齿轮厂社区，改隶新组建的沙井驿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设于桃花村89号。齿轮厂社区东至咸水沟与安宁堡街道相接，西至李黄沟与元台子社区相邻，南至河湾社区，北至皋兰县九和镇。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三）更名的街道（2个）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十里店街道更名为培黎街道，西路街道更名为安宁西路街道。

1. 培黎街道（原十里店街道）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十里店街道因纪念国际友人路易·艾黎所建培黎广场更名为培黎街道，街道办事处设在十里店文化巷16号。原十里店街道所辖的桥头、南街2个社区改隶属新建置的十里店街道，培黎街道辖培黎、向阳村、建康路、师大、甘铝5个社区。培黎街道街道四至因此有所调整，东以小关山沟为界与十里店街道接壤，西至水挂庄与安宁西路街道连接，南以黄河为界，北与皋兰县忠和乡接壤。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土地面积为2.80平方千米。截至2010年年底，培黎街道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8】

培黎街道所辖5个社区

（1）培黎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培黎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培黎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安宁东路500号。培黎社区东起安宁十里店桥以西，西至兰州玻璃仪器厂，南临514号路，北至北山脚。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向阳村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向阳村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培黎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安宁东路316号。向阳村社区东起兰拖厂西墙，西至十里店桥深沟，南以514号路为界，北至北山脚下。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健康路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健康路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培黎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建宁路19号。健康路社区东起十里店桥头，西至省委党校和平路，南临北滨河路黄河风情线，北至安宁东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师大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师大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培黎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安宁东路967号。师大社区东至十里店桥，西至水挂庄桥，南与建宁路社区相邻，北至514号路。

（5）甘铝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隶属原十里店街道的甘铝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培黎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邱家湾路27号。甘铝社区东至邱家湾路口、西接586号路（水挂庄街）、南邻514号路（安宁东路）、北起511号路（建安东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安宁西路街道（原西路街道）

2004年11月26日全区行政分区调整时，西路街道更名为安宁西路街道，街道办事处设在514号路西段的费家营，属较早建置的纯城市街道。安宁西路街道东起水挂庄桥，西至桃林路，南以514号路为界，北延大青山，面积3.38平方千米。辖水挂庄、铁院、费家营、万里、阳光、兰飞、长风、枣林路8个社区；原隶属西路街道的福兴路社区、刘家堡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刘家堡街道，桃林路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堡街道，农大社区改隶新建置的银滩路街道。1979—2010年，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驻地万新路19号。1995年

11月起,一直是中共安宁区委、区政府所在地。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西路街道隶属及区域面积未有变化。

【链接资料 1-1-19】

安宁西路街道所辖 8 个社区

(1) 水挂庄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水挂庄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水挂庄第三佳园6号楼。水挂庄社区东起水挂庄桥,西至兰州交通大学东墙,北至长新厂家属院,南至514号路(安宁西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2) 交大社区(原铁院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铁院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学府路铁院锅炉房院内。2006年3月9日,铁院社区更名为交大社区。东与水挂庄社区相邻,西与费家营社区相接,南邻514号路,北至甘肃省铝业公司型材厂(北山)。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3) 费家营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费家营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安宁西路420号。费家营社区东起学府路西沿,西至费家营农行家属院,北至东方中学,南至514号路北沿。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4) 万里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万里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万里东村40号。万里社区东起学府路西沿,西至兰飞厂,南到513号规划路(兴安路),北到安宁西路派出所。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5) 兰飞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兰飞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兰飞西村181号。兰飞社区东起万新路口与费家营接壤,西接长风社区,南临514号路,北至513号路(兴安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6) 阳光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阳光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万新路191号。阳光社区位于安宁区万新路北端。东至交大社区(2006年3月9日前称铁院社区),西接枣林路社区,南邻万里社区,北至北环路口。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7) 长风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长风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安宁西路766号。长风社区东临兰飞厂社区,西接枣林路社区,南至514号路,北到513号路(兴安路)。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8) 枣林路社区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建街时,原隶属西路街道的枣林路社区,改隶新建置的安宁西路街道,社区居委会设在枣林路26号。枣林路社区东起兰州四水厂,西至兰州师范学校,南临514号路,北到兰州植物园。截至2010年年底,社区建置与隶属未有变化。

第四节 行政功能区

1993年3月,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政府决定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济区)。经济区位于安宁区境内,规划总面积与实际总面积均为9.42平方千米。东起580号、581号规划路,西至530号规划路,南起516号、517-1号规划路和甘农大北侧,北至502号、511号规划路。经济区分南、北2个区,其中南区2.70平方千米、北区6.72平方千米。2002年3月15日,国务院批准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

2003年6月30日,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政府做出《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市委〔2003〕4号),对经济区和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经济区主要领导由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书记和安宁区区长兼任,分管领导交叉任职,履行双重职能,享有市级审批权限。安宁区政府按照“一个项目、一个班子、一套方案、一抓到底”的建设思路对经济区实行管理。

2011年年初,中共兰州市委下发《关于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增容扩区的意见》,决定安宁区、经济区不再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

附:安宁区基层组织建置的变更

乡名	村名	备注
十里店乡	保安堡村(辖保安堡、桥头新村) 园艺村(辖陈家庄、芦家庄) 和平村(辖达家庄、戴家庄、任家庄)	3村
孔家崖乡	孔家崖村(轴中巷道、刘家巷、西巷道、横街子、徐家庄) 水挂庄村(辖水挂庄) 廖家庄村(辖李家庄) 刘家庄村(辖东巷道) 王家庄村(辖王家庄)	5村
吊场乡	石磊庄村(辖石磊村) 葛家巷道村(辖葛家巷道) 乱庄村(辖乱庄) 上庄村(辖上庄) 前庄村(辖前庄) 宝兴庄村(辖包兴庄、何家庄) 李家庄村(辖李家庄)	7村
刘家堡乡	吴家庄村(辖吴家庄) 赵家庄村(辖刘家堡) 刘家堡村(辖刘家堡) 邹家庄村(辖邹家庄) 崔家庄村(辖崔家庄) 马家庄村(辖马家庄)	6村
安宁堡乡	黄家滩村(辖黄家滩) 红艺村(辖红艺村、上崖跟、上庄子西段) 南门村(辖上庄子东段、窦家庄、南门街、吴家巷道、崖跟) 河涝坡村(辖河涝坡、南门街东段、东门南段、罗家坟) 东门村(辖东门处南北一条大道、南门街南口) 东街村(辖东上下街、中街中段、前街南段、东火道子) 西街村(辖后街村北段、西街北段、仓院街西段、马家滩) 桃林村(辖施家湾)	8村

续表 1-1-4

乡名	村名	备注
沙井驿乡	沙井驿村（辖沙井驿堡内外、上街头） 河湾村（辖上、下河湾） 南坡坪村（辖上坪、下坪、焦家湾） 焦家庄村（辖焦家庄、白家铺子）	4 村

表 1-1-5 1991 年街道居民自治组织表

街道名称	居（家）基层组织名称		备注
	居民委员会	家属委员会	
十里店街道	第一居委会、第二居委会、第三居委会、第四居委员、第五居委会、第六居委会、第七居委会、第八居委会。	甘肃铝厂家属委员会、兰州玻璃仪器厂家委会、省委党校家委会、西北师大第一家委会、第二家委会、兰州助剂厂家委会、兰州车辆厂家委会、兰州专用汽车制配厂家委会、培黎石油学校家委会、市政机械处家委会、兰州市汽车齿轮厂家委会、兰空医院家委会。	居委会 8 个 家委会 12 个
安宁西路街道	水挂庄居委会，费家营居委会，四水厂居委会，电力新村居委会，兰州飞控仪器总厂第一、第二居委会，桃林路第一、第二居委会，中兴厂居委会，刘家堡居委会。	长新电表厂家委会，东方红电表厂家委会，省政法学院家委会，铁道学院家委会，省农科院家委会，万电机厂第一、第二、第三家委会，长风新村家委会，机床厂家委会，甘肃农业大学家委会，兰州师专家委会。	居委会 10 个 家委会 12 个
沙井驿街道	安宁堡居委会，齿轮厂居委会，金沙新村居委会，元台子居委会，建材新村居委会，兰州拖拉机配件厂居委会，省建 502 处居委会，兰州制胶厂居委会，省铝厂居委会。		居委会 9 个

表 1-1-6 2001 年 3 月 26 日街道居委会建制表

街道名	社区名	备注
十里店街道	桥头社区（辖街道第一居委会和兰拖北厂家委会） 南街社区（辖街道第二、第四、第五居委会） 向阳村社区（辖街道第三、第七居委会和车辆厂家委会） 健康路社区（辖街道第六居委会和省委党校家委会） 师大社区（辖西北师大第一、第二家委会和助剂厂家委会） 甘铝社区（辖甘铝厂家委会和兰空医院家委会） 邱家湾社区（辖街道第八居委会、市政机械处、兰州玻璃厂、齿轮厂、培黎学校家委会）	更名为建宁路社区 更名为培黎社区
安宁西路街道	水挂庄社区（辖水挂庄居委会和政法学院、长新电表厂、东方红仪表厂家委会） 枣林路社区（辖四水厂居委会和机床厂居委会） 福兴路社区（辖中兴厂居委会） 桃林路社区（辖桃林路第一、第三居委会和沙井驿街道原安宁堡居委会） 刘家堡社区（辖刘家堡居委会和兰州师专、农科院家委会） 阳光社区（辖电力新村居委会） 费家营社区（辖费家营居委会、安宁区委家属院）	
安宁西路街道	兰飞社区（辖兰飞第一、第二家委会） 万里社区（辖万里厂第一、第二家委会） 铁道学院社区（辖铁道学院家委会） 甘农大社区（辖甘肃农业大学家委会） 长风社区（辖长风厂家委会）	更名为交大社区



续表 1-1-6

街道名	社区名	备注
沙井驿街道	元台子社区（辖元台子、金沙新村、建材新村 3 个居委会） 沙井驿社区（兰州拖拉机配件厂居委会、省建 502 处居委会） 焦家庄社区（辖制胶厂、省铝业公司居委会） 河湾社区（辖齿轮厂居委会和河湾村部分居民）	更名为西沙社区 更名为齿轮厂社区

表 1-1-7

2004 年 11 月 26 日街道社区、村建置表

街道名称	基层组织名称		街道办事处驻地
	社区	村	
十里店街道 (原十里店乡)	桥头社区 南街社区	保安堡村 园艺村 和平村	园艺村 37 号
培黎街道 (原十里店街道)	培黎社区、甘铝社区、向阳村社区、 建宁路社区、师大社区		十里店文化巷 16 号
安宁西路街道	水挂庄社区、铁道学院（交大）社区、 费家营社区、万里社区、兰飞社区、 阳光社区、长风社区、枣林路社区		万新路 19 号
孔家崖街道 (原孔家崖乡)	科园社区（2007 年 8 月组建）	孔家崖村、水挂庄村、廖家庄村、 刘家庄村、王家庄村。	银安路 178 号
银滩路街道 (原吊场乡)	农大社区、银滩路社区（2007 年 8 月 组建）	上庄村、前庄村、宝兴庄村、乱 庄村、李家庄村、葛家巷道、石 磊庄村。	葛家巷道
刘家堡街道 (原刘家堡乡)	福兴路社区、刘家堡社区。	吴家庄村、赵家庄村、刘家堡村、 邹家庄村、崔家庄村、马家庄村。	安宁西路 593 号
安宁堡街道 (原安宁堡乡)	桃林路社区	桃林村、南门村、黄家滩村、西 街村、东街村、河涝坡村、东门村、 红艺村。	仓院街 54 号
沙井驿街道 (由原沙井驿乡和沙 井驿街道合并而成)	元台子社区、沙井驿社区、西沙社区、 齿轮厂社区。	沙井驿村、河湾村、南坡坪村、 焦家庄村。	沙井驿村 263 号

表 1-1-8

2006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0 日安宁区街道及其社区建置表

街道名称	社区数(个)	社区名称	街道办事处驻地
十里店街道	5	保安堡社区、园艺社区、和平社区、桥头社区、南街社区	园艺村 37 号
培黎街道	5	培黎社区、甘铝社区、向阳村社区、建宁路社区、师大社区	十里店文化巷 16 号
孔家崖街道	6	孔家崖社区、水挂庄社区、廖家庄社区、刘家庄社区、王家庄社区、 科苑社区	银安路 178 号
安宁西路街道	8	水挂庄社区、交大社区、费家营社区、万里社区、兰飞社区、 阳光社区、长风社区、枣林路社区	万新路 19 号
银滩路街道	9	上庄社区、前庄社区、宝兴庄社区、乱庄社区、李家庄社区、 葛家巷道社区、农大社区、石磊庄社区、银滩路社区	葛家巷道 15 号
刘家堡街道	8	福兴路社区、刘家堡社区、吴家庄社区、赵家庄社区、刘家堡（涉 农）社区、邹家庄社区、崔家庄社区、马家庄社区	安宁西路 593 号

续表 1-1-8

街道名称	社区数(个)	社区名称	街道办事处驻地
安宁堡街道	9	桃林路社区、桃林社区、南门社区、黄家滩社区、西街社区、东街社区、河涝坡社区、东门社区、红艺社区	仓院街 54 号
沙井驿街道	8	河湾社区、齿轮厂社区、元台子社区、南坡坪社区、焦家庄社区、沙井驿(涉农)社区、沙井驿社区、西沙社区	沙井驿村 263 号

第二章 自然地理环境

第一节 自然地理

一、地形地貌

本志记述时限范围内，安宁区的地形地貌与《前志》下限年相符，未有明显变化。

安宁区地形依山面河，由滩地、川地、山地、黄土梁峁沟壑区组成。地势北高南低，北部为黄土覆盖的石质山地；风成黄土一般厚 1 米至 10 米，局部地区厚度达百米之上。北部土石山大体呈东西向分布，山岭东西两端高，中间低；山峰由东向西分别为九州台（海拔 2067.2 米）、抱龙山（海拔 2001 米）、马家山（海拔 1724 米）、远景山、大青山（海拔 1687 米）、长寿山（海拔 1639.3 米）、仁寿山（海拔 1736 米）、岷山、凤凰山（海拔 1959 米），望东山（海拔 1982 米）、帽帽嘴湾山、大抓山、火烟山、红山顶、大山顶（海拔 1937 米）、虎头崖（海拔 1869.9 米）。

北部山地沟谷大部呈南北向，比较大的沟谷有关山沟、碱地沟、深沟（狼沟）、大青沟、朱家井沟、米地沟、李麻沙沟等；李麻沙沟、朱家井沟、深沟等沟谷比较宽、长度大是通向北部山地的主要通道，也是暴雨季节的重要排洪沟渠。

东起九州台，西至虎头崖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东西两侧高，中间低缓，略呈马鞍形，形成狭长的河谷平原——安宁平原；海拔 1517.3 米至 2067.2 米。《前志》下限年安宁区总面积为 86.93 平方千米；2008 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给出安宁区总面积为 82.33 平方千米。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区总面积以 2008 年国家土地大调查数据为准。

二、气候

(一) 气温

1. 气温变化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平均气温分布：全年 7 月平均气温最高，1 月平均气温最底；最高气温发生在 7 月，最低气温发生在 12 月。（参见表 1-2-1）

表 1-2-1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气温分布表

单位：摄氏度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气温	-4.2	0.7	6.6	13.0	17.7	21.6	23.4	21.9	17.2	10.5	3.2	-2.9
最高气温	12.4	22.5	28.4	34.6	34.3	36.6	39.8	38.0	34.4	26.8	19.9	12.4
最低气温	-18.0	-15.7	-11.0	-4.6	1.1	6.9	11.4	8.6	2.9	-4.0	-11.5	-19.3

从变化规律来看：20世纪90年代初，气温较低，之后逐渐升高；到2008年又出现下降趋势，阶段性变化较明显。（参见图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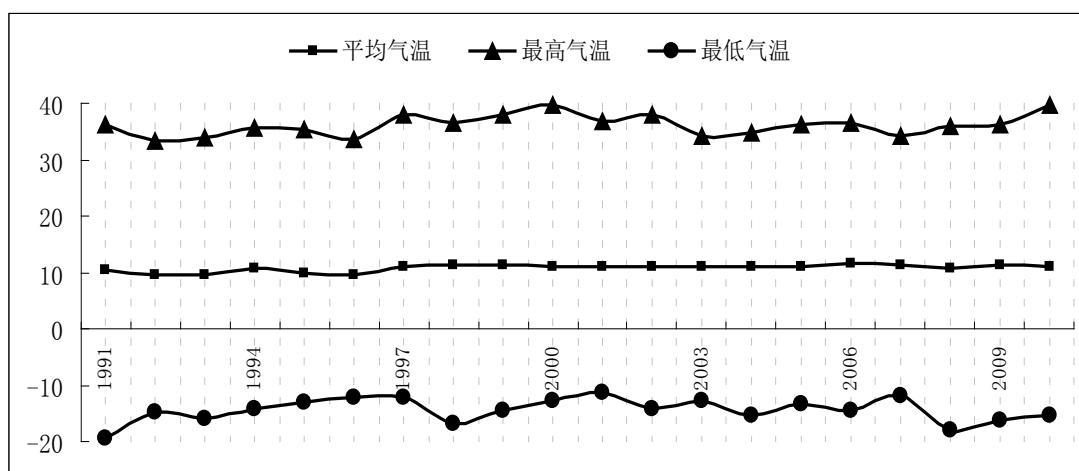


图 1-2-1 1991 年至 2010 年气温变化图

夏季(6月至8月)平均气温、最高气温、最低气温都达到一年中的最高值；其次是春秋季节，其中春季(3月至5月)最高气温上升幅度很快。秋季(9月至11月)最高气温下降幅度较大，两者之间的变幅相差不多；春季最低气温的升幅和秋季最低气温的降幅也相差不多，变化相对比较平稳。年较差达到59.1摄氏度。（参见图1-2-2）

单位：摄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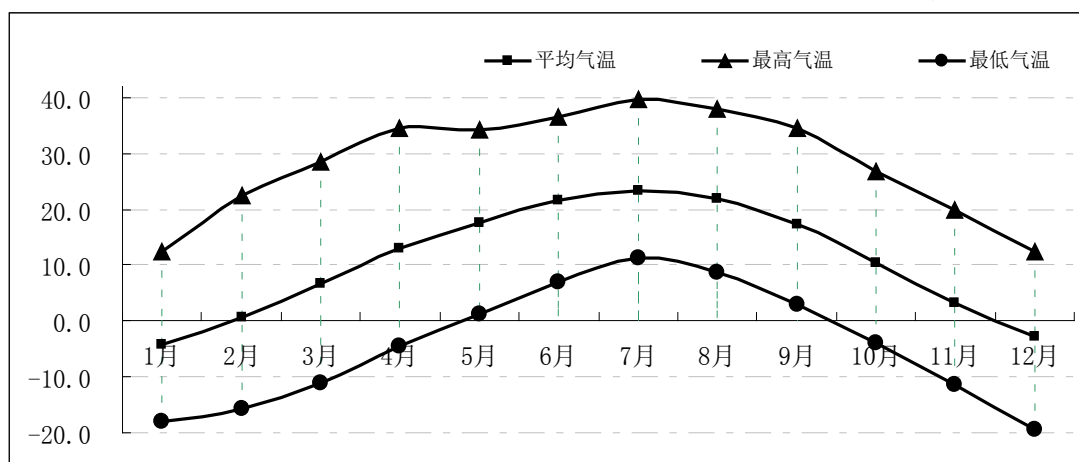


图 1-2-2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气温变化图

2. 平均气温

本志记述时限内的20年间，平均气温与前志下限年相比，升高了1.6摄氏度。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平均气温在9.6摄氏度至11.7摄氏度之间。各月平均气温分布：全年7月平均气温最高，为23.4摄氏度；1月平均气温最低，为零下4.2摄氏度。平均最高气温为7月，达到39.8摄氏度；平均气温最低为1月和12月，为零下12.4摄氏度。

3. 极度气温

1991年至2010年，最高气温在33.2摄氏度至39.8摄氏度之间。其中，极端最高气温39.8摄氏度，出现在2000年和2010年。

1991年至2010年，最低气温在零下11.9摄氏度至零下19.3摄氏度之间。其中，极端最低气温零下19.3摄氏度，出现在1991年12月28日。

(二) 降水

本志记述时限内的20年间，平均降水量比1990年降水量增加了10.10毫米。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降水分布在168.3毫米至407.7毫米之间，其中降水最多的是2007年，最少出现在2006年。从年代分布来看，20世纪90年代初到2000年，降水基本上在260毫米至360毫米之间；21世纪初降水有减少趋势，到2006年达到20年来最低值，2007年后降水又有所增加。（参见图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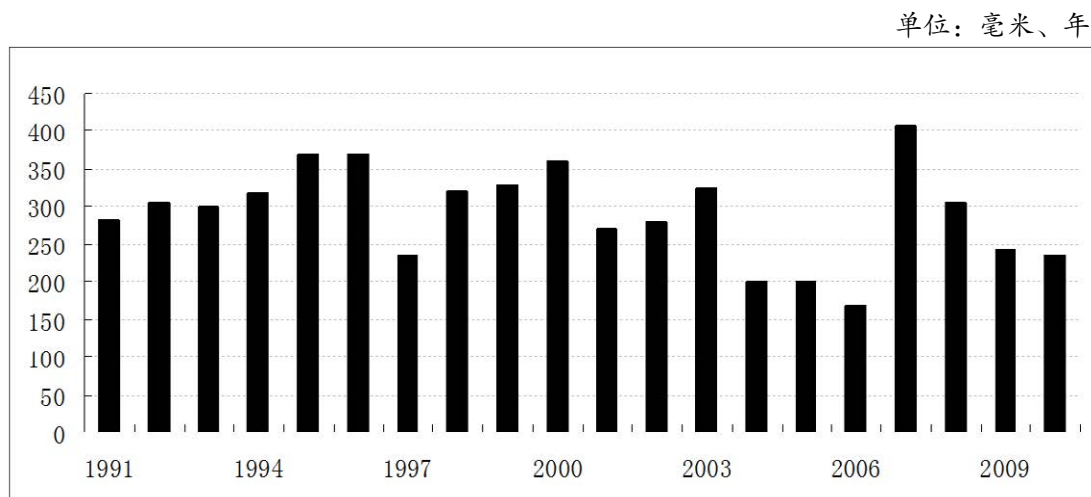


图 1-2-3 1991 年至 2010 年降水量变化图

1991年至2010年，各月降水分布：全年8月降水最多63.3毫米，占全年降水量的21.8%；其次是7月，为59.4毫米，占年总降水量的20.4%；最少是12月，只有0.5毫米，占年总降水量不足0.2%。

从季节来看：夏季降水最多，秋季次之，冬季最少。夏季（6月至8月）降水占年总降水量的56.9%，秋季（9月至11月）降水占全年降水的21.9%，春季（3月至5月）降水占全年降水的19.5%，冬季（12月至2月）占全年降水不足1.8%。（参见表1-2-2）。

表 1-2-2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降水量、降水日数分布表

单位：毫米、天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降水量	1.8	2.9	7.3	13.2	36.1	42.7	59.4	63.3	40.0	21.9	1.7	0.5
降水日数	2.2	2.4	4.1	5.3	7.9	8.4	10.2	9.5	9.4	6.4	1.8	0.9

1991年至2010年，各月平均降水日数分布：7月降水日数最多，平均为10.2天；其次是8月和9月，为9.5和9.4天；最少的是12月，不足1天。从年降水日数分布来看，2003年和2006年最多，为80天；其次是2008年，为79天；最少为1997年，只有51天。（参见图1-2-4、图1-2-5）

单位：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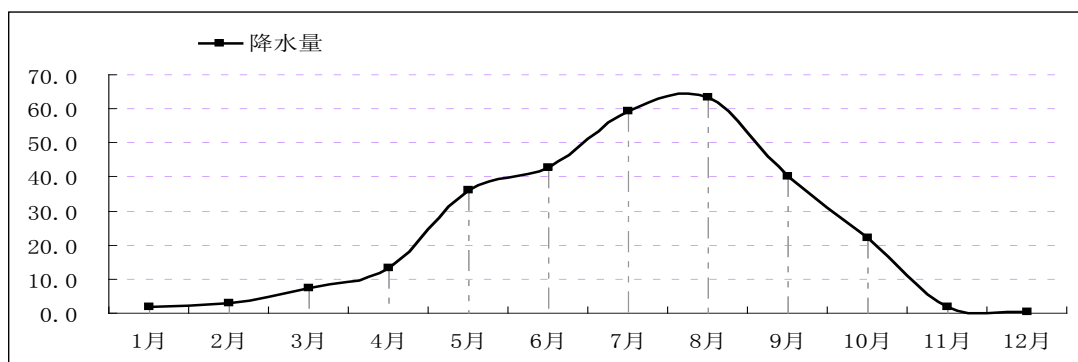


图 1-2-4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降水量变化曲线图

单位：天、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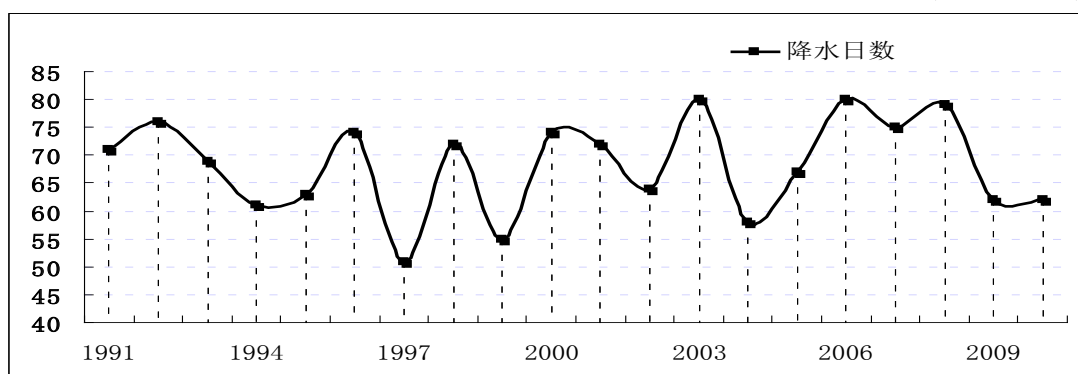


图 1-2-5 1991 年至 2010 年降水日数变化图

(三) 日照时数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各月日照时数：5月日照时数最多，有250.3小时；12月最少，只有144小时。（参见表1-2-3）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日照时数	150.7	178.0	206.7	227.2	250.3	244.2	246.1	234	178.6	179.8	164.1	144.0
日照百分率	64	63	58	58	57	55	54	54	48	56	65	64

1991年至2010年日照时数：最多的是1999年，为2675.0小时；其次是2000年为2657.3小时，最少的是1992年，只有2140.7小时。（参见图1-2-6）

单位：小时、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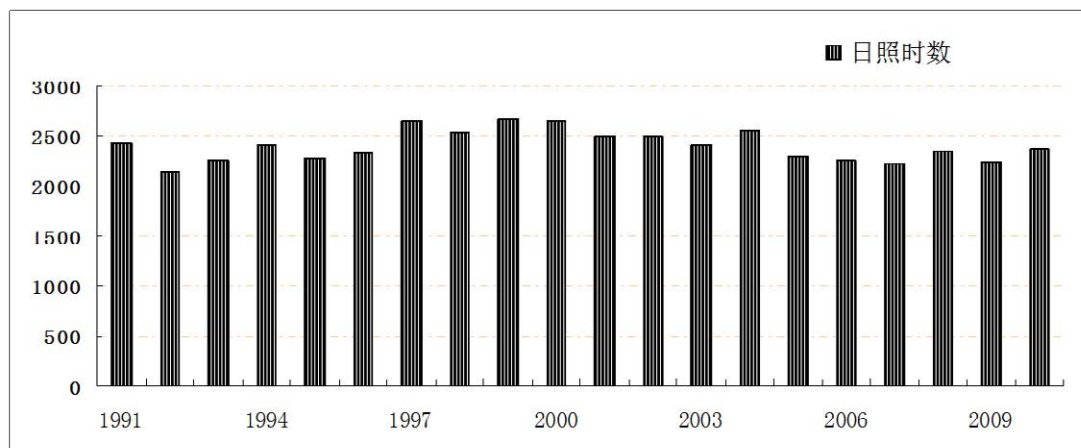


图 1-2-6 1991 年至 2010 年日照时数变化图

(四) 相对湿度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各月平均相对湿度分布：10 月平均相对湿度最大，为 64%；其次是 9 月，为 63%；4 月相对湿度最小，只有 40%。（参见表 1-2-4）

表 1-2-4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平均相对湿度分布表

单位：%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相对湿度	51	47	44	40	44	48	55	59	63	64	58	54

1991 年至 2010 年，平均相对湿度：1992 年平均相对湿度 57%，为 20 年来最大值；1997 年最小，只有 49%。（参见图 1-2-7）

单位：%、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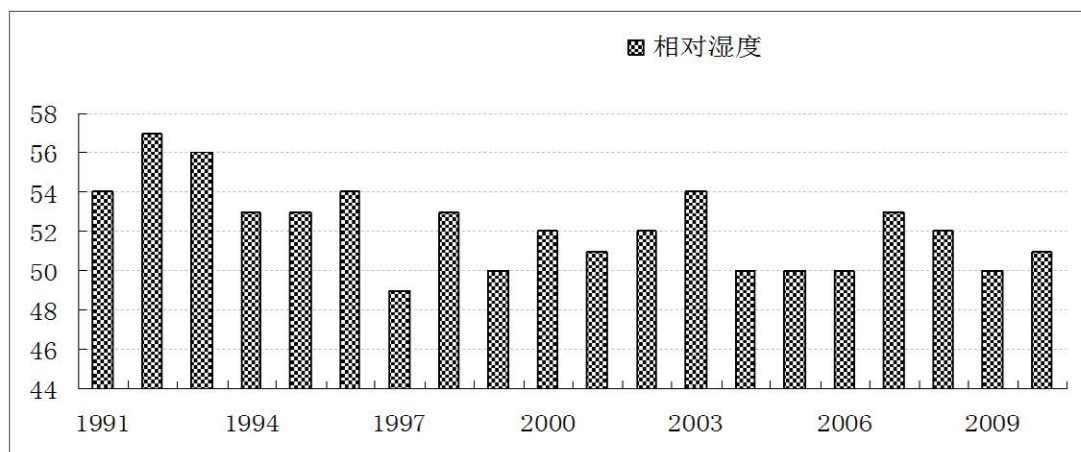


图 1-2-7 1991 年至 2010 年平均相对湿度变化图

(五) 风向风速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各月平均风速、最多风向频率分布情况：一年中 4 月至 7 月平均风速最大，



为 1.3 米 / 秒；11 月至 12 月平均风速最小，只有 0.6 米 / 秒。由于地形影响，风向主要以偏东风为主，风向频率以 9 月和 12 月最大为 24；其次是 1 月、8 月、10 月和 11 月，均为 23。（参见表 1-2-5）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风速 (米/秒)	0.7	0.8	1.2	1.3	1.3	1.3	1.3	1.1	0.9	0.7	0.6	0.6
最多风向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偏东
最多风向 (频率/次)	23	21	20	18	18	19	21	23	24	23	23	24

(六) 大气压力

1991 年至 2010 年各月平均气压分布：一年中冬季 12 月平均气压最高为 853.5 百帕；其次是 11 月，为 853.2 百帕；夏季 7 月平均气压达到最低，为 842.0 百帕。（参见表 1-2-6）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气压	851.7	849.4	847.7	846.6	845.6	843.0	842.0	844.8	848.7	852.6	853.2	853.5
最高气压	865.9	865.8	868.4	865.0	863.7	853.2	851.4	856.3	864.6	867.8	870.6	869.8
最低气压	834.1	827.4	823.0	828.0	828.7	830.6	831.0	832.7	834.2	838.0	835.9	835.2

最高气压分布是：秋季的 11 月最高气压，为 870.6 百帕；夏季 7 月下降到 851.4 百帕。（参见图 1-2-8）

最低气压分布是：10 月最高，为 838.0 百帕；春季 3 月则降到最低值，只有 823.0 百帕。

1991 年至 2010 年间，极端最高气压为 870.6 百帕，出现在 1992 年 11 月 8 日，极端最低气压为 823.0 百帕，出现在 1996 年 3 月 15 日。（参见图 1-2-8）

单位：百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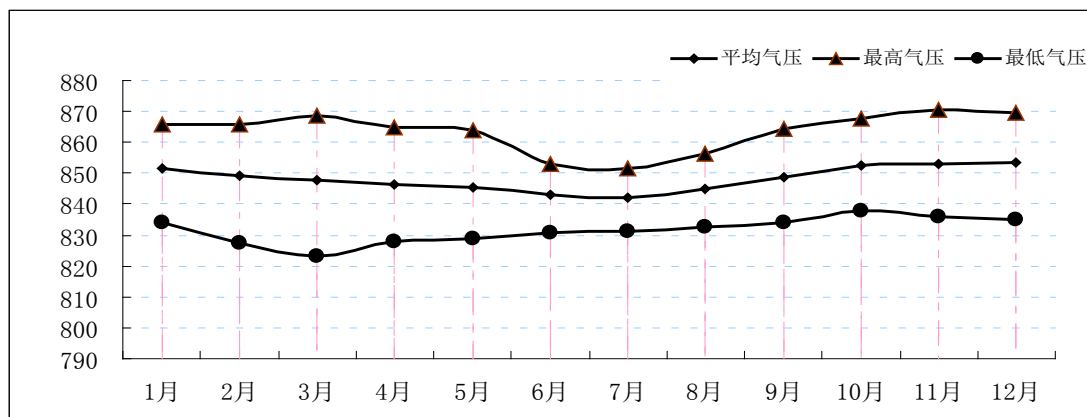


图 1-2-8 1991 年至 2010 年气压变化曲线图

三、水文

(一) 地表水

安宁区地表水主要靠过境黄河水，也是安宁区的主要水资源，雨季从北山上流入河沟的水量也很小。

1. 黄河

黄河水西从西固区陈坪街道北滩村入境，东至城关区徐家湾出境，在安宁区境内流长约 23 千米。1991 年至 2010 年 20 年间，平均流量为 835.4 立方米 / 秒。最小流量发生在 1992 年 4 月 7 日，为 222 立方米 / 秒；最大流量发生在 1994 年 8 月 10 日，为 2910 立方米 / 秒。其径流主要来源于上游流域内的降雨和冰雪融水，年径流量的分配随降雨和气温的变化而异。每年 3 月下旬至 5 月为春汛，由融雪补给和河水解冻形成；6 月至 10 月中旬为夏秋洪水期，7 月、8 月、9 月 3 个月的平均流量在 2000 立方米 / 秒左右，3 个月的径流量占年径流量的 47.3%；10 月下旬至 11 月为退水期；12 月至来年 3 月中旬为冬季枯水期。

黄河水温年平均温度 10.4 摄氏度，年最高水温 25.2 摄氏度，一般发生在 7 月至 8 月；年最低水温 0.2 摄氏度。据兰州水文站 1935 年至 2010 年的冰情资料统计，1961 年以前黄河封冻年份占实测年份的 77%。1961 年至 1969 年，黄河安宁段每年 11 月上旬至 12 月上旬开始淌凌，12 月中旬至次年 1 月中旬封冻，2 月中旬至 3 月上旬开始解冻。自 1969 年刘家峡水库蓄水运用后，安宁河段冰情消失。

2 李麻沙沟

亦称碱沟，位于兰州西北郊区，地处皋兰、永登、安宁、西固区交界地带，北纬 36° 06′ 至 36° 30′，东经 103° 32′ 至 103° 40′。面积 420 平方千米。谷底两侧为南北走向绵延起伏的中山丘陵，海拔 2000 米左右。李麻沙沟自永登县西槽以下进入谷地，向南至树屏才有冲沟出现。获得少量地下水补给后，再向南至甘家滩入皋兰县境，而后流入安宁区至沙井驿西注入黄河。李麻沙沟长 22.5 千米，流域长 104 千米，流域面积 995.5 平方千米，年径流量 354.8 万立方米。年均溪流量 5.6 升 / 秒，从甘露池、芦水井、刘家湾出蒙的泉水，由于矿化度高达 23.76 至 28.11 克 / 升，故不能做灌溉和饮用水，无法利用。

3. 朱家井沟

亦称大沙沟，源于皋兰县中心乡头沟口，南流入安宁区，至安宁堡东南入黄河。长约 25 千米，年径流量 141.9 万立方米。为间歇性河流，暴雨时才有洪水通过。

4. 深沟

亦称狼沟，源于皋兰县中心乡薛家湾，南流至安宁区十里店南入黄河。主沟长 23 千米，据推测年平均流量约 31.5 万立方米。为间歇性河流，大暴雨时才有水流通过。

(二) 地下水

安宁区境内地下水主要取自迎门滩和刘家滩地下水，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地下水勘测队 2000 年提供数据显示，安宁区地下水资源量为 5106 万立方米，地下水开采量为 1397.33 万立方米，水资源利用量与 1990 年相比增量接近于 0。

区内地下水类型：

1. 基岩裂隙水

分布在北部黄土梁区，贮存于长城纪皋兰群结晶片岩、石莫岩、黑云母片岩的结构裂隙中，水源来自大气降水和黄土下部潜水的补给，水量小，水质差，矿化度高，无法利用。

2. 沟谷潜水

分布在李麻沙沟、朱家井沙沟、深沟等沟谷中。主要靠基岩裂隙水和两侧黄土坡中的潜水补给，水量小，水质差，干旱季节干涸，无利用价值。

3. 黄河河谷潜水

(1) 贮存于二级阶地沙砾和石层中的潜水。安宁区二级阶地面积宽阔，但因与黄河无水力联系，地



下水主要靠地面灌溉、工业和生活污水补给,虽有一定的贮量,但受污染,水质差,无法利用。

(2) 黄河沿岸河漫滩一级阶地潜水。这一地区是马滩向斜构造的一部分,含水层由巨厚的范家坪砾石层构成,最大厚度可达 300 米以上,潜水埋深 1 米至 3 米,水质好,矿化度小于 1 克/升,单井涌水量可达 2000 立方米/日至 5000 立方米/日。兰州第四水厂就是开采这层地下水,是安宁区工业和城乡人民生活用水的水源地。长风、万里、兰飞均在辖区黄河边建有有机井。

四、土壤与植被

(一) 土壤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区土壤与《前志》下限年相比无变化,仍以灰钙土、黄绵土、灌耕土、红土、盐土等 5 个土类 10 个土属 10 个土种为主要土壤。

土层深厚,均大于 30 厘米。土壤干容重 1.27 克/立方厘米至 1.39 克/立方厘米,含水量 9% 至 11%,湿陷系数 7.8% 至 14.2%,且地表以下 5 米为湿陷土层,其湿陷系数 13% 左右。土体构造由腐殖质层、钙积层和母质层组成,土壤通体呈强碳酸盐反应——微碱性,pH 值 8.2 至 8.9,有机质含量少,表土层有机质含量 0.37% 至 1.13%,质地为松散团粒结构,属垂直裂隙发育,持水保肥性能差。

(二) 植被

20 世纪 90 年代,安宁区执行退耕还林政策,植被环境得以改善,尤其是人工植被增幅较大。区域内植被分为自然植被和人工植被。自然植被主要以附旱植被为主,山地植被有羽茅、骆驼蓬、猫儿刺、枸杞、甘草、野百合、野黄芪、野兰花、蒲公英、苦蒿、水莲、羊胡子、冰草、苦子莞等。2010 年,全区北山绿化面积 4790 公顷(71850 亩);人工造林 4000 公顷(6 万亩),1780 万株;森林覆盖率达 42%。城市绿地面积 765.8 平方千米,公共绿地面积 252 平方千米,平均覆盖率 36.61%,人均绿地 12.42 平方米。

第二节 自然资源

一、生物资源

(一) 植物资源

《前志》对自然植物资源从丛生禾草草原植被亚型和灌木禾草草原植被亚型两个方面八个群系进行叙述,尤其对在干燥的石质山地或砂砾土壤上分布的草原荒漠植被类型——即红砂群系植被作的记述更为详细。其中,叙述的主要物种是合头草、珍珠猪毛菜、尖叶盐爪等,本志对自然植被资源只作了简单叙述。

1. 北山自然植被资源

北山植被资源主要以旱生、中旱生小灌木和草本植物为主,如锦鸡儿、枸杞、白刺、红砂、木紫菀、蒿类、长芒草、苦蒿、骆驼蓬、猫儿刺、苜蓿、沙打旺等植物。其中,红砂系资源面积 679.4 公顷,主要分布在沙井驿凤凰山至望东山一带。

北山前山区为乔木混交人工林,树种有侧柏、刺槐、山杏、杨、沙枣等。北山后山区为人工营造的灌木林,树种有柠条、紫穗槐、怪柳等。

2. 园林植物资源

园林植物资源,《前志》没有单独的叙述,只简单地介绍了安宁区内有杨、柳、榆、松、柏、槐、椿、泡桐、桑、花椒、杉、槭、柠条、沙枣、白醋、枸杞、胡桃、红柳等 18 科 27 属 43 种林木。本志记述时限内园林资源比前志多了 16 科 27 属 257 种。其中,以植物园为主的植物有 34 科 54 属 300 余个品种。

乔木类:有银杏、辽东冷杉、雪松、华北落叶松、白杆云杉、青秆、华山松、樟子松、领春木、大叶垂榆、龙爪桑、一球悬铃木、辽东栎、望春玉兰、四照花、白蜡树、美国木豆树、毛泡桐、连香树、杜仲、小叶朴、大叶朴、榆树、构树、桑、核桃、枫杨、油松、水杉、鹅掌楸、紫玉兰、厚朴、二乔玉兰、杏紫叶李、木槿、

怪柳、新疆杨、青杨、河北杨、毛白杨、垂柳、龙爪柳、旱柳、馒头柳、柿树、君迁子、山楂、山荆子、火焰海棠、山毛桃、郁李、美人梅、桃、菊花桃、红碧桃、李、榆叶梅、杜梨、合欢、皂角、刺槐、香花槐、槐树、蝴蝶槐、龙抓槐、金枝槐、紫薇、八角枫、灯台树、山茱萸、毛楝木、南蛇藤、卫矛、丝棉木、金丝吊蝴蝶、枣、栾树、七叶树、三角槭(三角枫)、青榨槭、茶条槭、金叶复叶槭、元宝槭、红栎、黄栎、盐肤水、火炬树、臭椿、臭檀(臭辣子树)、黄檗、雪柳等 90 多种。

灌木类：有紫叶小檗、大花溲疏、贴梗海棠、牡丹、金叶风箱果、大、小叶黄杨、珍珠梅、金叶女贞、各类丁香、天目琼花、香茶藨、东陵八仙花、紫斑牡丹、红花麦李、毛樱桃、棣棠花、月季、黄刺玫、紫叶稠李、鸡麻、锦鸡儿、红瑞木、芽黄红瑞木、冬青、栓翅卫矛、小叶扶芳藤、五叶地锦、文冠果、连翘、迎春花、水蜡、紫丁香、红丁香、羽叶丁香、暴马丁香、猥实、葱皮忍冬、金银木、金叶接骨木、欧洲荚蒾、皱叶荚蒾、锦带 40 余种。

草本花卉类：有虞美人、荷包牡丹、紫茉莉、鸡冠花、芍药、八宝景天、凤仙花、福禄考、荷兰菊等各类菊花、郁金香、香蒲、红豆草、肥皂草、三色堇、矮牵牛、牵牛花、一串红、长尾婆婆纳、金盏菊、翠菊、金鸡菊、波斯菊、大丽花、观赏向日葵、黑心菊、万寿菊、紫羊茅、黑麦草、芦苇、草地早熟禾、香蒲、美人蕉、大花萱草、玉簪、马蔺鸢尾、水葱、水芹、水生鸢尾等近 40 种。

3. 经济林木资源

经济林木资源，《前志》只记述了桃、杏、枣、核桃 4 种果木，其中桃 16 个品种、杏 12 个品种、枣 3 个品种、核桃 2 个品种。本志记述时限内增加了苹果、梨 2 大类，其中苹果有 10 个品种、梨 17 个品种、桃增加了 24 个品种、杏增加了 2 个品种；核桃因种植户少，产量小，本志未记述。

经济林木资源主要以桃、杏、枣、苹果、梨等为主。

桃类：有白凤桃、六月桃、小籽朱砂尖、大籽朱砂尖、疙瘩水桃、大旱桃、平顶离核桃、小红桃、半水不早桃、岗山白、雨花露、大离核桃、迟小桃、蟠桃、白离核桃、狼尾巴、噎死狗、鹰嘴大旱桃、大久保、苍方早生、筑波 89(迟白凤)、迎庆、瑞光 3 号、千年红、蟠 8 号、京红、早香玉、庆丰、五月鲜、绿玉、麦香、朝晖、白玉、油桃、大白花、红咀、杏早绿彩、黄肉桃、春雷、杏桃 40 个品种。

杏类：有兰州金妈妈、大接杏、猪皮水杏、大扁头杏、小红杏、海东核杏、麦皮杏、胭脂红、荷色杏、鸡蛋皮水杏、麦杏、虎爪子、李广杏、一串红 14 个品种。

枣类：有兰州红枣、兰州棒棒枣、兰州坛坛枣等品种。

苹果类：有国光、金冠(又名金帅、黄元帅、黄香蕉)、红星、红富士、长富 2、青香蕉(白龙)、祝光(又名冰糖、美夏)、红玉、甘露、六月鲜、赤阳等 10 余个品种。

梨类：有软儿梨、冬果梨、酥木梨、长把梨、窝梨子、吊旦子梨、腑巴梨、佳梨、明月、20 世纪、黄米、鸭梨、苹果梨、宁波、法兰西、嘉宝、车头梨 17 个品种。

4. 蔬菜资源

《前志》蔬菜资源记述了 58 种，本志比《前志》增加了 7 种。蔬菜资源，本志分了果实类、叶菜类、根菜类、花菜类、调味料等 5 类 65 个品种进行记述。《前志》记述时限内尚有小麦、玉米、洋芋等粮食作物。随着城市建设的不断扩大，广大农村实行了村改社区，农用田地不断减少，本志叙述时限内已无粮食作物耕种。

蔬菜资源主要有 5 大类，分别为：

果实蔬菜类：有辣椒、黄瓜、番茄、番茄(西红柿)、茄子、丝瓜、瓠子(瓜)、苦瓜、豆角、南瓜、冬瓜 11 个系列 29 个品种。仅辣椒就有河湾羊角辣椒、大包子椒、七寸红等；豆角有龙豆、豇豆、四季豆、荷兰豆等。

叶菜类：有韭菜、大白菜、油菜、绿菠菜、莲花菜、小白菜、箭杆菜、生菜、莪麦菜、茼蒿、苋菜、



空心菜、芹菜、芥蓝 14 个系列 24 个品种。

根菜类：有萝卜、洋芋、甜菜 3 个系列。萝卜有绿萝卜、红萝卜（胡萝卜）、花缨萝卜、水萝卜、小萝卜、象牙萝卜、心灵美（心儿里美）、红蛋子 8 个品种。

花菜类：有菜花、西兰花、黄花等。

调味菜类：有大葱、大蒜、芫荽。

5. 药材资源

《前志》未记述药材资源。

北山及川地，均有野生药材，乡民多有采集，医伤治病。20 世纪五六十年代即有发现，其种类有麻黄、甘草、柴胡、茵陈、薄荷、车前子、大黄、瞿麦、龙葵、蒲公英、艾草、马齿苋、黑白丑、肉芙蓉、铺地锦、侧植叶等 16 种。1991 年开始，有少数乡民尝试种植当归、党参等。

（二）野生动物资源

1. 野生禽类

野生禽类，《前志》中只记述了野鸡与麻雀 2 种。

随着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全球气候变暖，兰州地区逐渐成了候鸟的栖息地。据生态管理部门统计，截至 2010 年，安宁区区域内主要有野生禽类 11 类 30 种，分别为：

鸭类：绿翅鸭、赤颈鸭、野鸭、大雁、天鹅。

隼类：红隼、鸢鹰。

雉类：石鸡、斑翅山鹑、雉鸡。

鸥类：红嘴鸥、鱼鸥。

鸠鸽类：岩鸽、灰斑鸽、珠颈斑鸠、火斑鸠。

杜鹃类：大杜鹃。

雨燕类：楼燕、白腰雨燕。

啄木鸟类：斑啄木鸟、黑枕绿啄木鸟、蚁鴷。

百灵类：凤头百灵。

鸻类：红嘴山鸻、喜鹊。

雀类：金翅雀、漠雀、锡嘴雀、灰眉岩鹀、麻雀。

2. 野生动物类

《前志》记述了犬（狼、狐狸）、蹄（黄羊）、兔、鼠、蛇等 5 类 6 种野生动物。随着自然环境的改善（退耕还林、人工绿化）野生动物种类有所增加，但尚未发现群聚，本志记述时限内比前志增加了猫、蜥蜴等 2 类 5 种。

野生动物类主要有 7 类 18 种：

犬类：狼、狐狸。

蹄类：黄羊。

猫类：荒漠猫（野猫）、猓猫。

兔类：野兔。

鼠类：老鼠（土鼠）、中华仓鼠、长爪沙鼠、田鼠、花鼠、黄鼠。

蜥蜴类：榆林沙蜥、丽斑麻蜥、密点麻蜥。

蛇类：黄脊游蛇、白条锦蛇、斑虎游蛇。

3. 家禽类

家禽类，《前志》中记述了鸡 1 种，本志记述时限内增加鸭、鹅 2 种。

家禽类主要有 3 类 13 种：

鸡：雉鸡、土鸡（柴鸡）、乌鸡、罗曼、海兰、伊沙褐、来航、安卡红、AAA 明星肉鸡、肉杂鸡。

鸭类：北京填鸭。

鹅类：白鹅、黑鹅。

4. 家畜类

家畜类，《前志》中记述有牛、马、骡、驴、猪、羊、兔 7 类，本志记述时限内增加了猫、犬、鼠、蛙、蟾蜍、鹿 6 类 34 种。

家畜类主要有 13 类 56 种：

牛类：中国黑白花牛、荷兰黑白花牛、奶牛。

马类：山丹马、河西马。

驴类：庆阳驴。

骡类：骡子

猪类：香猪、民猪、大花白猪、长白猪、大约克夏、杜洛克、汉普夏猪。

羊类：大尾寒羊、绵羊。

猫类：狸花、波斯、喜马拉雅、金吉拉、英国短毛、美国短毛、异国短毛（加菲）、东方短毛、北美洲短毛。

犬类：日本柴犬、迷你杜宾犬、巴哥、北京犬、腊肠犬、英国可卡、吉娃娃、标准雪纳瑞、沙皮狗、西班牙水犬、狮子狗、西施、金巴、贵宾犬、斑点狗、西伯利亚犬、藏獒、西班牙猎犬。

兔类：獭兔、蒙古兔、日本大白耳兔、中国大白耳兔、比利时兔、新西兰兔。

鼠类：达乌尔鼠兔。

蛙类：美国肉蛙、黑斑蛙、中国林蛙。

蟾蜍类：大蟾蜍、花背蟾蜍。

鹿科：梅花鹿。

5. 昆虫

《前志》记述时限就有上百种昆虫，本志记述时限内没有变化。其中，危害果木的昆虫有梨小食心虫、桑白介壳虫、蚜虫、红蜘蛛、球坚介壳虫、红颈天牛、卷叶蛾、桃小食心虫、杏象鼻虫、枣步曲（又名早尺蠖）、枣锈壁虱、枣黏虫、龟甲蜡介壳虫、枣绮夜蛾、苹果小食心虫、梨大食心虫、天幕毛虫、梨心毛虫、桑天牛；危害蔬菜的昆虫有蚜虫、红蜘蛛、白蜘蛛、桑白、蛴螬、根蛆、菜青虫、蝗虫（蚱蜢）。

6. 水产类

水产类，《前志》记述时限内无人工饲养，故没有此类目。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堡、沙井驿 2 个街道（乡）靠近黄河的涉农社区尝试着进行人工饲养鱼类。

人工饲养有鲤鱼、鲢鱼、草鱼等。

7. 鱼类

黄河安宁段中曾有野生鱼类，主要是鲤鱼。由于人类捕捞和垂钓，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黄河安宁段中鱼类已稀见。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开始，因放生，有人向黄河中投放活鲤鱼和鲫鱼等鱼种，黄河安宁段中鱼类开始增多。

二、矿产资源

矿产资源，《前志》中记述了红粘土、型砂、砂石料、石膏 4 种。本志记述时限内没有变化。

安宁区主要矿产有玻璃用砂、砖瓦用黏土、建筑用花岗岩（凝灰岩）、建筑用砂、石膏等

玻璃用砂：俗称玻璃砂，是一种型砂，主要分布于咸水沟虎脖子嘴和安宁堡范坡台、米地沟一带。



其砂颗粒均匀，含土量少，是生产玻璃的主要原料，也是油田的支撑剂和铸造工业的辅助材料。

砖瓦用黏土：主要分布于沙井驿地区，土层厚，黏性强，杂质少，是生产砖瓦的主要原料。

建筑用花岗岩（凝灰岩）：主要分布在十里店街道大青沟、深沟一带。

建筑用砂：主要分布在河滩及北山深沟、里程沟、大青山、观山沟等沟道内。北滨河路建成通车后，河滩已禁止开采。

石膏：北部丘陵山地有少量储量。

三、水资源

自古以来，安宁区自产水资源贫乏，水资源一直主要以黄河为主。根据甘肃省水文资源勘测局兰州市水文站 2010 年提供的数据，自 1955 年甘肃省成立水文总站以来，截至 2010 年的 50 多年间，黄河多年平均流量 1070 立方米 / 秒，多年平均径流量 360 亿立方米，年引用量 5192 万立方米。降雨量年均 328.4 毫米，降雨资源量为 0.48 亿立方米。李麻沙沟年径流量 354.8 万立方米，流域内的甘露池、芦水井、刘家湾出礅的泉水，矿化度高达 23.76 至 28.11 克 / 升，不能做灌溉和饮用水用。朱家井沟、深沟皆系间歇性河流，暴雨时才有洪水通过，年径流量分别为 141.9 万立方米、31.5 万立方米（推测量）。

甘肃省水文资源勘测局地下水勘测队 2000 年提供的数据显示，安宁区地下水资源有基岩裂隙水、沟谷潜水和黄河河谷潜水 3 种，前 2 种水量小、水质差、矿化度高，无利用价值。黄河河谷潜水主要以迎门滩和刘家滩为主，地下水资源量为 5106 万立方米，开采量 1397.333 万立方米。水资源总量为 336 亿立方米。“十五”期间（2001 年至 2005 年），水资源年利用量维持在 5000 万立方米左右，基本保持水资源的零增长和负增长。

第三节 自然灾害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区区域自然灾害主要是 3 大类 10 种。

一、气象灾害

安宁区属内陆性气候区，地属浅山湿和半干燥气候区。1991 年至 2010 年的 20 年间，各类气候灾害时有发生，较重大的灾害就有 30 余次，成灾的气象灾害主要是 7 种。

（一）旱灾

安宁区属于干旱地区，有“三年一小旱，十年一大旱”之说，本志记述时限内十年中就有八九年发生旱灾，多发生在冬、春两季。其中，旱情严重的 2 次：一次发生在 1995 年春、夏相交之季，一次发生在 2009 年冬至 2010 年春。

1995 年春，严重干旱，4 月至 6 月无雨，致使安宁区北部 1.2 万亩旱地大部分绝收，粮食减少 120 万千克，造成经济损失 120 万元。

2009 年冬至 2010 年春，安宁地区干旱少雨，地下水位下降，5800 多亩农作物和经济作物严重受灾，4800 多人生活受到影响，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666.5 万元。

（二）霜冻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因霜冻成灾共有 5 次。其中，灾情严重的有 2 次：一次发生在 1991 年 3 月至 4 月间，一次发生在 2008 年 1 月至 2 月间。

1991 年 3 月至 4 月间，兰州市多次降温降雪及大风危害，安宁地区因降温、降雪以及大风危害，全区约 1200 余亩蔬菜、160 余亩葡萄以及部分梨树、苹果树受到程度不同的冻害，当年水果产量大减。

2008 年 1 月至 2 月间，安宁地区连续阴雪天气，气温持续在零下 20 摄氏度左右，安宁堡街道和沙井驿街道 50 亩日光温室育苗、52 亩塑料大棚、60 亩花卉受灾。培黎街道向阳村社区环卫巷楼房水管冻裂堵塞，

供水系统瘫痪,造成55户居民饮水困难。安宁东路320号居民住宅楼塌陷,地面、墙体严重裂缝,大门变形,倒塌民居2间,受损6间。

(三) 雪灾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因雪成灾共有4次。其中,灾情严重的有3次:一次发生在2000年3月22日,一次发生在2007年3月15日,一次发生在2008年1月至2月间。

2000年3月22日凌晨,安宁地区突降大雪,十里店乡440亩农作物受灾。

2007年3月15日,安宁地区大雪,沙井驿街道、安宁堡街道727.5亩农作物受灾严重,涉及1476人,造成经济损失372万元。

2008年1月至2月,连续阴雪天气,安宁堡街道和沙井驿街道50亩日光温室育苗受灾,安宁堡街道52亩塑料大棚、60亩花卉受灾,造成经济损失和其他损失172.7万元。

(四) 风灾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因风成灾共有10余次。其中,灾情严重的有4次:1991年发生2次,2007年发生1次,2009年发生1次。

1991年5月31日和6月6日,两场大风刮翻刮烂安宁地区70%的蔬菜大棚,受灾面积2572.5亩,成灾面积2119.5亩,损失蔬菜、水果174.5万千克,经济损失688.6万元。

2007年4月13日20点20分至30分,突刮大风,造成沙井驿街道和安宁堡街道2100人受灾,405亩农作物绝收,造成经济损失165.78万元。

2009年4月,受大风扬尘影响,安宁堡街道、沙井驿街道、银滩路街道共1017亩塑料大棚被刮翻或刮烂,2000亩果树受损减产,造成经济损失539.7万元。

(五) 雹灾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因雹成灾共有6次。其中,灾情严重的有4次:1995年发生1次,2001年发生1次,2006年发生1次,2008年发生1次。

1995年7月18日10时左右,冰雹袭击安宁区10~15分钟,受灾面积6181亩(其中果园4556亩、菜地1625亩),造成经济损失621.1万元。

2001年8月28日至29日,暴雨夹带冰雹2次袭击安宁区。其中,8月28日18时,狂风大作,暴雨夹带冰雹突然而降,仅15分钟十里店乡农作物受灾面积400多亩,造成经济损失5万多元。8月29日20时左右突降暴雨,安宁区6个乡不同程度受灾。其中,沙井驿乡、安宁堡乡受灾较重,造成经济损失278.52万元。

2006年7月12日,暴雨裹挟冰雹狂袭沙井驿街道一带,造成沙井驿街道南坡坪村10余间民房倒塌。

2008年7月,大雨冰雹突袭30分钟,安宁堡、沙井驿、银滩路3个街道的6087.83亩农作物受灾,受灾人口5549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683.2万元。

(六) 暴雨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因暴雨成灾共有30余次。其中,1995年7月至2009年7月的14年间,因暴雨造成的洪涝就有24次。灾情严重的有7次:1996年发生1次,1998年发生1次,2000年发生1次,2001年发生1次,2006年发生1次,2007年发生2次。

1996年8月9日,暴雨如注,刘家堡乡4户村民房屋受损,10余亩作物被淹,造成经济损失10余万元;吊场乡农田受灾;黄河绒线厂因绒线遭水浸,造成经济损失13.65万元。

1998年8月,安宁堡乡遭遇洪涝,淹耕地20亩,造成经济损失2.8万元。

2000年8月8日下午,暴雨袭击安宁区,十里店、孔家崖、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5个乡受灾面积共3104亩;桃、梨损失严重,水果减产147.7万千克,造成经济损失169万元;受灾412户,其中重



灾 57 户。

2001 年 8 月 29 日 20 时左右,暴雨突至,全区 6 个乡不同程度受灾,造成经济损失 278.52 万元。其中,安宁堡乡、沙井驿乡受灾较重。

2006 年 7 月 30 日 17 时,安宁地区突降暴雨,山洪从碱水沟直泄而下,碱水沟口鱼池湾段 38 亩农田因淹绝收,30 多亩食用菌受损,5 亩多农田被冲毁,33 亩温室被冲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60 余万元。

2007 年 6 月 16 日零时至 18 日 18 时,安宁全区普降暴雨,洪涝成灾,沙井驿、安宁堡 2 个街道有 5 间房屋倒塌、120 间房屋受损,514.5 亩农作物绝收,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55.1 万元。

2007 年 8 月,暴雨袭击安宁区,致山洪暴发,淹没并毁坏沙井驿街道河湾村(上滩、下滩)和安宁堡街道红艺村、南门村、河涝坡村沿线耕地 147 亩,冲塌蔬菜大棚 20 亩,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48.8 万元;受损房屋 41 间,造成经济损失 13.7 万元。

(七) 浮尘、沙尘暴

多见于每年的春天和夏初,秋冬两季偶然有见。20 世纪 60 年代至 70 年代频次在波动中上升,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呈波动式减少,20 世纪末到 21 世纪初发生次数有回升趋势。

二、地质灾害

本志记述时限内,成灾的地质灾害主要是地震和泥石流 2 种。

(一) 地震

新生代以来,甘肃地震构造格局受青藏高原边缘大断裂带的控制,西起玉门东至平凉,一系列长达数百千米的北西西向断层,控制了这里的地形、地貌和地震活动;兰州地区处在新构造活动强烈的青藏块体东北边缘,处于祁连山地震带和南北地震带的复合位,具有孕育发生中强地震构造背景。因之,兰州是国家确定的重点监视防御的城市之一。

安宁区现今构造应力场的主压应力方向为北东东—南西西向;分布的主要断裂带金城关断裂,金城关断裂由 2 条至 4 条断裂,其中中段自金城关附近向西至安宁区李黄沟口。

兰州市系历史上地震多发区之一,从有文字记载至 2006 年 12 月底,市辖区范围内有明确记述破坏性地震 10 次,其中 1125 年 9 月 6 日发生在今市区的 7.0 级地震为有文字记载的最大震级。外围邻区强震对兰州造成破坏或略有破坏的地震达 20 次,其中 1920 年 12 月 26 日发生在海原的 8.5 级地震对兰州破坏严重。有感(包括外围波及)的地震共发生 159 次,其中 1954 年至 2010 年年底 40 余年间共发生了 80 次,平均 1 年 2 次。

本志记述时限内,安宁地区有明显震感的有 3 次:1 次发生在 1995 年 7 月 22 日,永登县发生 5.8 级地震,安宁区有明显震感;1 次是 2006 年 4 月 19 日,安宁区与城关区交界处发生 2.5 级地震,稍有震感。灾情严重的 1 次,即 2008 年 5 月 12 日,受四川汶川里氏 8 级特大地震影响,沙井驿、安宁堡、刘家堡 3 个街道共 146 户 700 余间群众住房受损;为抗震救灾,截至 2009 年,省、市、区共投入资金 148.46 万元对受损房屋进行维修改造,维修改造总面积达 6390 平方米(其中,重建 26 户 78 间 1170 平方米,维修 120 户 348 间 5220 平方米)。

2010 年 7 月 28 日,安宁区成立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共 100 人,由街道、社区、消防队、安全监测等志愿者组成。

(二) 泥石流

兰州市地处青藏高原向黄土高原的过度地区,新构造运动强烈,岩体破碎,一旦降水集中,极宜发生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截至 2010 年,安宁区有泥石流重点监测区 8 处,危险斜坡和滑坡监测点 3 处。

本志记述的时限内,安宁区发生泥石流共 3 次:轻微的 1 次发生在 2005 年 7 月;严重的 2 次,均发生在 2006 年 7 月。

2006年7月12日和30日,安宁区连续2次遭遇暴雨袭击,引发泥石流和山洪,造成沙井驿街道约15平方千米面积受灾,18间房屋倒塌,1644间房屋受损,3家企业停产,5所学校部分围墙倒塌,受灾人口5479人,造成各类经济损失743.05万元。

三、农作物灾害

本志记述时限内,农作物灾害主要是病虫害。其中,灾情严重的有4次,分别发生在1992年、1996年、1998年、2005年。

1992年4月下旬,安宁区万亩蔬菜大棚茄科类蔬菜(番茄、茄子、辣椒)约4930亩,遭旱疾、叶霉、灰霉病虫害侵袭。葫芦科蔬菜主要是黄瓜枯萎病、细菌性角斑病、霜霉病,影响面积约930亩。病害得到及时防治,防治率达90%以上。

1996年,沙井驿乡河湾村、安宁堡乡山根一带发生大面积桃潜叶蛾虫害,波及全区桃园面积约4000亩,造成损失约25万千克。其中,严重受灾面积300余亩,造成减产30%,约9万千克。

1998年2月,安宁堡乡夹河滩农民日光温室中茄子等作物首次发现美洲斑潜蝇。安宁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发出《关于防治美洲斑潜蝇的紧急通知》并及时筹资购进特效药1.2万瓶,免费发放给农民用于喷洒农药灭虫,没有造成蔬菜作物大面积损失。

2005年6月初,十里店街道邱家湾300亩桃树发生农民称其为“桃非典”的病害并迅速蔓延,经专家现场诊断为果实细菌性疾病,喷洒农药后得以控制。

第三章 人口

第一节 人口状况

一、人口总量与人口密度

1991年,安宁区户籍总户数35470户,户籍总人口有126469人,户均3.57人。其中,城镇户籍人口90610人,占户籍总人口的71.65%;乡村户籍人口35859人,占户籍总人口的28.35%。2000年,户籍总户数44689户,户籍总人口167335人,户均3.74人。其中,城镇户籍人口118970人,占户籍总人口71.10%;乡村户籍人口48365人,占户籍总人口28.90%。10年间户籍总人口增加了40866人,增幅32.31%。2010年,户籍总户数64950户,户籍总人口266852人。其中,城镇户籍人口225043人,占户籍总人口84.33%;乡村户籍人口41809人,占户籍总人口15.67%。10年间户籍总人口增加了99517人,增幅59.47%。1991年至2010年20年,户籍人口共增加140383人,平均每年增加7019人,年增长4.99%。其中,城镇户籍人口增加134433人,平均每年增加6722人,年增长0.12%。(参见1-3-1)

表 1-3-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户籍人口数量表

单位:人

年序	总户数	总人口	其中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1991	35470	126469	90610	35859
1992	36209	127812	91624	36188
1993	37039	130851	94126	36725



续表 1-3-1

年序	总户数	总人口	其中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1994	38099	133935	97432	36503
1995	39600	139628	103841	35787
1996	40511	137464	101600	35864
1997	41869	147970	112266	35704
1998	42574	149477	113808	35669
1999	43337	158020	122749	35271
2000	44689	167335	118970	48365
2001	45838	180049	144105	35944
2002				
2002	47483	191836	155873	35963
2003	48996	200903	163869	37034
2004	50366	209294	172431	36863
2005	51848	213797	176850	36947
2006	54651	218955	181868	37087
2007	56437	225859	187903	37956
2008	58035	228899	190496	38403
2009	59124	226774	187807	38967
2010	64950	266852	225043	41809

注：表中人口数为公安部门户籍人口数据

1991年，安宁区总面积为86.93平方千米，户籍总人口为126469人，平均每平方千米1455人。随着人口数量持续增加，人口密度随之不断上升。2001年，户籍总人口180049人，平均每平方千米为2071人，比10年前每平方千米增加了616人，人口密度增长70.2%。2008年安宁区区域面积重新测量以后，总面积确定为82.33平方千米，据此，2010年平均每平方千米为3241人，比2001年每平方千米增加1170人，人口密度增长63.9%。

表 1-3-2 2001年至2010年安宁区户籍人口总量及密度表

年份	总人口(人)	人/平方千米	年份	总人口(人)	人/平方千米
2001	180049	2071	2006	218955	2519
2002	191836	2207	2007	225859	2598
2003	200903	2311	2008	228899	2780
2004	209294	2408	2009	226774	2754
2005	213797	2459	2010	266852	3241

注：表中2001年至2007年，每平方千米人口数按照86.93平方千米区域面积计算；2008年至2010年，区域面积按照调整后的82.33平方千米计算。

二、人口分布

(一) 户籍人口

1991年至2004年11月26日撤乡改建街道之前,安宁区城镇户籍人口主要分布在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农村户籍人口主要分布在十里店、孔家崖、吊场、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6个乡。(参见表1-3-3)2004年11月26日撤乡改建街道以后,安宁区城乡人口数量及分布均发生变化。(参见表1-3-4)

表 1-3-3

1991年至2004年安宁区户籍人口数量及分布表

单位:户、人

年份	乡、街道																			
	十里店街道		安宁西路街道		沙井驿街道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合计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总户数	总人口
1991	8460	29868	13164	50922	3024	9820	1573	4793	2053	6619	1718	1718	1671	5892	2682	8947	1125	3952	35470	126469
1992	8758	30525	13339	51173	3075	9926	1594	4831	2087	6671	1768	1768	1696	5931	2755	9009	1137	3963	36209	127812
1993	8931	31089	13812	52843	3150	10194	1604	4829	2128	6774	1819	1819	1771	6004	2725	9024	1159	4089	37039	130851
1994	9263	31883	14257	54996	3301	10553	1599	4755	2141	6762	1815	1815	1814	5992	2729	9013	1180	4003	38099	133935
1995	9663	34076	15049	58572	3642	11193	1602	4595	2173	6701	1805	1805	1740	5989	2734	8849	1192	3833	39600	139628
1996	9421	33954	16085	56313	3725	11333	1609	4597	2184	6688	1768	1768	1742	6042	2773	9026	1204	3844	40511	137464
1997	9776	37735	17105	63313	3836	11218	1598	4594	2159	6650	1637	1637	1744	6092	2776	9163	1238	3972	41869	148008
1998	10027	38413	17443	64121	3897	11274	1615	4600	2163	6596	1643	1643	1761	6112	2768	9085	1257	3929	42574	149477
1999	10278	39140	17825	71898	3923	11174	1626	4580	2176	6661	1646	1646	1781	6127	2794	9139	1288	3937	43337	158020
2000	10623	42239	18893	78326	3836	10668	1638	4592	2167	6721	1631	5376	1769	6178	2820	9186	1312	3949	44689	167335
2001	10828	46110	19681	87264	3872	10947	1661	4516	2165	6617	1713	5357	1774	6142	2821	9177	1323	3919	45838	180049
2002	11251	49809	20460	94717	4183	11760	1709	4486	2188	6474	1743	5362	1787	6146	2833	9141	1329	3941	47483	191836
2003	11574	52019	21429	100698	4241	12541	1752	4483	2226	6502	1805	5378	1787	6084	2850	9205	1332	3993	48996	200903
2004	11959	54920	22111	15685	4273	12943	1769	4488	2275	6528	1880	5416	1899	6049	2861	9229	1339	4036	50366	119294

注: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改建街道。表中十里店、孔家崖、吊场、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6个乡户籍人口数为2004年11月25日(撤乡改建街道前一日)的数字。

表 1-3-4

2004年至2010年安宁区户籍人口数量及分布表

单位:户、人

年序	街道办事处																	
	十里店		培黎		孔家崖		银滩		安宁西路		刘家堡		安宁堡		沙井驿		合计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2004	1769	4488	11959	11959	2275	6528	1880	5416	22111	15685	1899	6049	2861	9229	5612	16979	50366	119294
2005	1783	4498	12233	12233	2320	6574	1998	5505	22912	107991	1997	6131	2884	9272	5721	18039	51848	213797
2006	1803	4559	12538	12538	2457	5599	2134	6712	24136	110227	2075	6211	3416	9634	6092	19666	54651	218955
2007	1807	4715	13117	13117	2436	7106	2131	5842	24259	110460	2809	7934	3509	9789	6369	20292	56473	225859
2008	7082	8133	8464	8464	—	17472	5016	23647	10470	59324	9516	31570	—	15517	10207	30290	58035	228899

续表 1-3-4

街道办事处

年序	十里店		培黎		孔家崖		银滩		安宁西路		刘家堡		安宁堡		沙井驿		合计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总户数	总人口数
2009	7435	18974	8624	8624	—	19369	5085	23381	10565	58206	9531	31662	—	18891	10507	29991	59124	226774
2010	—	25623	—	—	—	20479	—	29908	—	84754	—	24536	—	19353	—	15185	—	290515

注：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撤乡改建街道。表中十里店、培黎、孔家崖、银滩、安宁西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户籍人口数仍为2004年11月25日前的数据。（此时公安户籍人口尚未做出统计）

(二) 暂住人口（在公安部门办理安宁区暂住证的流动人口）

1978年改革开放后，随着商贸业和城市建设步伐加快，民营及个体经济快速发展，安宁区暂住人口日益增加（暂住人口主要来自于四川、河南等省和甘肃其他县份）。暂住人口由1991年的2939人（公安部门暂住人口登记人数），增加到2001年的8990人；截至2010年暂住人口已达到23663人。（参见表1-3-5、1-3-6）

表 1-3-5

2001年至2004年安宁区乡、街道暂住人口分布表

单位：人

年份	暂住人口总数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十里店街道	西路街道	沙井驿街道
2001	8990	1033	217	437	252	52	143	1524	4767	565
2002	5177	990	185	445	245	33	160	1606	1145	368
2003	9827	2726	223	1331	350	130	441	1741	2227	658
2004	8661	2952	718	1103	319	63	193	1071	1715	527

注：表中为公安部门暂住人口数据。

表 1-3-6

2004年至2010年安宁区街道暂住人口分布表

单位：人

年份	暂住人口总数	十里店街道	培黎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街道	西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2004	8661	2952	1071	718	1103	1715	319	63	720
2005	9837	2840	1750	1583	1244	1240	350	109	721
2006	8166	2261	1051	950	1807	1216	306	144	431
2007	14506	3214	1099	2531	1828	2183	1038	1877	736
2008	12506	3290	1551	1760	1694	1662	1162	347	864
2009	18076	4344	2157	3192	3060	2384	1500	419	1020
2010	23663	7080	3729	3745	3423	3133	2257	85	211

注：表中为公安部门暂住人口数据。2004年各街道暂住人口数为12月31日数据。

三、人口密度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行政辖区总面积1991年总面积为86.96千米;2008年后变更为82.33千米,人口密度也随之增加。1991年每平方千米1454.8人,2001年每平方千米2073人,2006年每平方千米2523人,2010年每平方千米增加到3529人。20年人口密度增长43.5%,每年平均增长3.6%。

第二节 人口构成

一、年龄构成

据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安宁区人口年龄结构为:0~14周岁25185人,占总人口比重12.87%;15~64周岁162515人,占总人口比重83.04%;65周岁及以上人口为8004人,占总人口比重4.09%。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0~14周岁为27917人,占总人口比重9.68%;15~64周岁为241798人,占总人口比重83.81%;65周岁及以上人口为18795人,占总人口比重6.51%。(参见表1-3-7)

表 1-3-7 2005年至2009年安宁区人口年龄构成表

年份	年末总人口(人)	17周岁以下人口		18~34周岁人口		35~59周岁人口		60周岁以上人口	
		人口(人)	占总人口比率(%)	人口(人)	占总人口比率(%)	人口(人)	占总人口比率(%)	人口(人)	占总人口比率(%)
2005	213797	37751	17.66	101119	47.29	54802	25.63	20125	9.41
2006	218955	37890	17.30	100712	45.99	58357	26.65	21996	10.05
2007	225859	41132	18.21	100067	44.31	61155	27.08	23505	10.41
2008	228899	28486	12.44	112062	48.96	63460	27.72	24891	10.87
2009	226774	28288	12.47	107434	47.37	65047	28.68	26005	11.47

注:2005—2009年为公安部门划分的年龄段。

二、性别构成

安宁区男女性别比例除1998、2001、2010年在正常区界范围内(正常比一般在102:100至107:100之间,男女性别比以女性为100,下同),其他年份均高于正常区界。性别比例最高的是2006年为115:100,最低的是2010年为105:100。1991年至2010年,人口性别比平均为110:100。(参见表1-3-8、表1-3-9)

表 1-3-8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性别构成表

年份	男性(人)	女性(人)	性别比例(女=100)
1991	66822	59647	112
1992	67315	60497	111
1993	68905	61946	111
1994	70651	63284	112
1995	73512	66116	111
1996	71644	65820	108
1997	76930	71040	108



续表 1-3-8

年份	男性 (人)	女性 (人)	性别比例 (女 =100)
1998	77609	71868	107
1999	82349	75671	109
2000	87323	80012	109
2001	93190	86859	107
2002	99957	91879	109
2003	105914	94989	111
2004	110836	98458	113
2005	113305	100492	113
2006	117231	101724	115
2007	118622	107237	111
2008	121864	107035	114
2009	117862	108912	108
2010	149362	141153	105

表 1-3-9

2010 年安宁区各民族性别状况人口表

单位: 人

民族	15 周岁及以上人口			15 周岁及以上人口中未婚人口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总计	25236	12818	12418	11806	6319	5487
汉族	24330	12318	12012	11203	5969	5234
蒙古族	34	15	19	29	12	17
回族	528	287	241	292	173	119
藏族	101	50	51	91	45	46
维吾尔族	13	7	6	13	7	6
苗族	6	2	4	4	2	2
彝族	3	3		3	3	
壮族	10	5	5	9	5	4
布依族	1		1	1		1
朝鲜族	1	1		1	1	
满族	68	38	30	44	24	20
僮族	3	1	2	2		2
瑶族	4	2	2	4	2	2
白族	1	1				
土家族	18	13	5	13	9	4
哈萨克	2		2	2		2
黎族	1		1			

续表 1-3-9

民族	15 周岁及以上人口			15 周岁及以上人口中未婚人口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东乡族	68	45	23	53	38	15
克尔克孜	1	1		1	1	
土族	32	20	12	31	19	12
仡佬族	1		1	1		1
羌族	1	1		1	1	
撒拉族	5	4	1	4	4	
俄罗斯族	1	1		1	1	
裕固族	3	3		3	3	

注：表中人口数为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

三、婚姻构成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表明，安宁区 15 周岁及以上的婚龄人口为 25236 人，占全区总人口比重 8.75%；已婚 12502 人，占总人口比重 0.5%；未婚 11806 人，占婚龄人口比重 0.47%。（参见表 1-3-10）

表 1-3-10

2010 年安宁区各民族婚姻状况人口表

单位：人

民族	15 周岁及以上人口			离婚			丧偶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总计	12502	6240	6262	270	134	136	658	125	533
汉族	12222	6096	6126	259	131	128	646	122	524
蒙古族	5	3	2						
回族	218	110	108	9	2	7	9	2	7
藏族	7	4	3	2	1	1	1		1
苗族	2		2						
布依族							1		1
满族	23	13	10				1	1	
僮族	1	1							
白族	1	1							
土家族	5	4	1						
黎族	1		1						
东乡族	15	7	8						
土族	1	1							
撒拉族	1		1						

四、文化构成

安宁区是兰州市的文化区。1991年共有大专院校8所；中等学校33所；小学25所；教育事业比较发达，人口文化程度普遍较高。据安宁区统计局统计：1990年全区总人口为132230人，大学文化程度的有22459人（包括大学专科7263人），占总人口17%；高中文化程度有28015人（包括中专8301人），占总人口21%；初中35941人，占总人口27%；小学25955人，占总人口比重20%；15周岁以上不识字或识字很少7793人占总人口5.89%。

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显示：安宁区总人口为195704人。受大专以上教育程度（含大专）的人口为51912人（其中大学专科21165人，本科29138人，研究生1609人），占全区总人口26.52%；高中（含中专）31063人，占全区总人口15.87%；初中48247人，占全区总人口24.65%；小学28829人，占全区总人口14.73%。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资料显示：全区常住人口285510人中，受大专以上教育程度的有135986人（其中大学专科30446人，大学本科94693人，研究生10847人），占常住人口的47.62%。（参见表1-3-11）

表 1-3-11

2010年安宁区6岁及6岁以上受教育程度人口情况表

单位：人

常 住 人 口

6岁及以上人口			未上过学			小学			初中		
合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277062	142338	13472	4621	1132	3489	28458	13645	14813	59586	30850	28736

续表

常 住 人 口

高中			大学专科			大学本科			研究生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48411	25072	23339	30446	15393	15053	94693	50616	44077	10847	5630	5217

注：表中人数为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

五、职业构成

1991以前，安宁区农业人口多以种植蔬菜和从事乡镇企业工作为主要职业。农村整半总劳力有21107人，其中从事农林牧渔业15263人，乡镇企业4488人。城镇人口以从事工业企业、机关事业和商业及餐饮服务业为主要职业。据1991年统计局资料显示：区属职工从业人数为6412人，其中从事工业的人口有2422人，建筑业的人口有248人，交通运输91人，农林牧渔水利业69人，商业、饮食服务业1516人，文化教育事业722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883人。2001年，区属从业人数为32225人。按安宁区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组划分：从事农林牧渔业的有244人；制造业（工业）17471人，建筑业519人，交通运输40人，社批零贸易、餐饮业1176人，金融业208人，房地产业43人，社会服务业389人，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246人，教育、文化、广播电视8955人，科研和综合技术服务1358人，机关和社会团体1344人，其他行业232人。2010年，随着城乡一体化改造，“撤村建居”“农转非”工作的进展和适应社会发展需要，从业人员职业构成有较大变化。据第六次人口普查，安宁区就业人口共有9588人。按行业分类有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以及企业、事业单位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商业、服务业人员，农、林、牧、渔、水利业生产人员，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和不便分类的其他从业人员。（参见表 1-3-12）

表 1-3-12

安宁区 2010 年职业人口构成表

单位：人

职业分类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280	128	152	40	30	10	1813	1161	652	353	224	129

续表

职业分类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批发和零售业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538	408	130	651	508	143	106	67	39	1549	663	886

续表

职业分类	住宿和餐饮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791	381	410	182	88	94	135	67	68	173	95	78

续表

职业分类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教育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142	85	57	131	74	57	344	177	167	1328	685	643

续表

职业分类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事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国际组织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218	75	143	107	58	49	707	398	309	—	—	—

续表

职业分类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业、事业单位负责人			专业技术人员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商业、服务人员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职业人数	319	229	90	2086	993	1093	1194	748	446	3196	1387	1809



续表

职业 分类	农、林、牧、渔、 水利业生产人员			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 及有关人员			不便分类的其他 从业人员			商业、全区职业人员总数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小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职业 人数	289	134	155	2487	1871	616	17	10	7	9588	5372	4216

六、民族构成

据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统计，安宁区汉族有 278239 人，占总人口的 96.44%；少数民族有 41 个，有人口 10271 人，占总人口的 3.56%。少数民族人口中，百人以上的民族为蒙古族、回族、藏族、维吾尔族、壮族、满族、土家族、东乡族、土族。（参见表 1-3-13）

表 1-3-13

2010 年安宁区少数民族人口表

单位：人

民族	常住人口		
	常住人口数	男	女
蒙古族	351	174	177
回族	5681	3019	2662
藏族	1439	737	702
维吾尔族	126	52	74
苗族	79	46	33
彝族	37	11	26
壮族	112	62	50
布依族	19	10	9
朝鲜族	17	7	10
满族	836	414	422
僮族	13	5	8
瑶族	29	18	11
白族	11	6	5
土家族	175	110	65
哈尼族	2	2	
哈萨克族	32	10	22
傣族	4	1	3
黎族	16	7	9
傈僳族	4	1	3
佤族	1		1
畲族	7	5	2
高山族	3	2	1
水族	2	1	1
东乡族	731	418	313

续表 1-3-13

民族	常住人口		
	常住人口数	男	女
纳西族	3		3
柯尔克孜族	4	4	
土族	336	175	161
达斡尔族	3		3
仡佬族	5	2	3
羌族	14	5	9
布朗族	1		1
撒拉族	30	14	16
毛南族	2		2
仡佬族	7	1	6
锡伯族	30	15	15
塔吉克族	1	1	
怒族	1		1
俄罗斯族	3	3	
保安族	28	17	11
裕固族	73	33	40
京族	1		1
外国人加入中国籍	1	1	
未识别民族	1	1	
合计	10271	5390	4881

第三节 人口控制

从 20 世纪 70 年代初开始，国家决定将计划生育定为基本国策，在全国城乡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并将人口发展计划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通过普及优生观念和计划生育达到控制人口的目标。

1991 年 3 月 16 日，区计划生育委员会与区政府签订“兰州市安宁区 1991 年目标责任书”，责任书要求：出生率控制在 16.5‰ 以内，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2.5‰，计划生育率达到 98% 以上，多胎率控制在 0.5‰ 以内，计划生育率达到 90% 以上。至 2004 年，全面实现“目标责任书”提出的各项指标要求。

1994 年，安宁区计划生育工作连续 4 年无多胎生育，全区人口出生率为 9.82‰，自增率为 6.46‰。1998 年，人口自增率为 7.06‰，农村计划生育率达到 100%，继续保持全省先进行列。2002 年，农村计划生育率达到 99.79%，城市计划生育率达到 100%。2003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2.69‰，低于 6‰ 的控制指标，继续保持全省先进行列。2005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3.12‰，计划生育工作获国家优质服务先进县区称号，区计划生育协会被国家评为先进单位。2006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 2.72‰，连续 5 年保持全省最低，获国家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县区称号，区计划生育局获全国计划生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2007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4.05‰ 以内，计划生育工作在全市年



度工作考核中名列前茅。2008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3.22‰,在全市年度考核中排名第一。2009年,计划生育率达到99.69%,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87‰。(参见表1-3-14)2010年,获全国人口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和全国县级计划生育服务站先进集体称号。“十一五”期间,安宁区计划生育管理综合排名位居全省86个县区的第四名。

表 1-3-14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计划生育情况表

年份	出生人数(人)			出生率(‰)	死亡人数(人)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已婚育龄妇女总人数(人)	节育率(‰)	计划生育率(‰)	领取独生子女证人数(人)
	男	女	小计								
1991			1559	12.10	332		9.52	35730		98.01	尚未实施
1992			1192	8.92	324		6.49	26584		97.15	尚未实施
1993			1361	9.64	393		6.85	26185		97.94	尚未实施
1994			1306	9.82	447		6.46	42637		99.46	尚未实施
1995			1345	9.83	596		5.47	42704		98.59	尚未实施
1996	933	851	1168	8.37	499	4.33	4.79	40903	98	98.71	尚未实施
1997	604	543	1147	7.85	414	2.83	5.02	27289	88.28	99.65	16060
1998	816	781	1597	10.80	552	3.73	7.06	26936	86.08	100	15355
1999	611	525	1136	7.45	461	3.02	4.43	27096	85.63	100	15905
2000	674	608	1282	8.10	508	3.21	4.89	27669	89.11	99.92	16295
2001	679	656	1335	7.91	470	2.79	5.13	27867	87.61	99.93	16426
2002	641	627	1268	7.50		2.69	4.81	27633	89.85	99.68	16485
2003	484	444	928	5.28	467	2.59	2.69	28154	90.43	99.14	16316
2004	545	530	1075	5.91		2.47	3.44	28126	89.77	99.81	15625
2005	536	520	1056	5.61	469	2.49	3.12	27756	91.17	99.91	16524
2006	520	498	1018	4.70		1.97	2.72	27439		99.90	16100
2007	787	741	1528	6.34		2.30	4.05	30949		99.80	16364
2008	677	661	1338	5.26		2.04	3.22	32532		99.93	16024
2009	687	613	1300	5.17		2.30	2.87	35234		99.69	17080
2010	770	780	1550	5.96	409	1.57	2.56	38526	99.87	99.87	17421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安宁区统计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统计局年鉴”。

第四节 人口普查

全国自1953年6月30日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至2010年11月1日零时第六次人口普查,共进行了6次人口普查。1955年安宁区建置后,共进行了5次人口普查工作。

一、第一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1953年6月30日24时。

兰州市第七区(1955年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普查前(尚未建区,没有参加第一次普查)总人口4777户、

27697人。

二、第二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1964年6月30日24时。

安宁区普查主要数据：安宁区城乡全区总人口9881户、57749人。

人口构成情况：

1. 城乡人口状况：城镇人口36992人，占总人口比重64.06%；乡村人口20757人，占总人口比重35.94%。

2. 性别构成状况：男性人口32952人、女性人口24797人，性别比为132.89（女=100）。

3. 民族构成状况：汉族人口56969人，占总人口比重98.65%；少数民族人口780人，占总人口比重1.35%。

4.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状况：

大学（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人口6758人，占总人口比重11.70%；高中文化程度人口4868人，占总人口比重8.43%；初中文化程度6385人，占总人口比重18.40%；小学文化程度总人口比重16782人，占总人口比重48.20%；文盲（15周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及半文盲人口22959人，文盲率为39.76%。

三、第三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1982年7月1日零时。

安宁区普查主要数据：总户数21578户，总人口99073人。

人口构成情况：

1. 城乡人口状况：城镇人口64536人，占总人口比重65.14%；乡村人口34537人，占总人口比重34.86%。

2. 性别构成状况：男性人口52455人、女性人口46618人，性别比为112.52（女=100）。

3. 民族构成状况：汉族人口97350人，占总人口比重98.26%；少数民族人口1723人，占总人口比重1.77%。

4.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状况：大学（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9766人，占总人口比重9.86%；高中文化程度人口18405人，占总人口比重18.58%；初中文化程度人口24371人，占总人口比重24.60%；小学文化程度27977人，占总人口比重28.24%；文盲（15周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及半文盲人口8241人，占总人口比重8.32%。

四、第四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1990年7月1日零时。

安宁区普查主要数据：总人口为32084户、132230人。

人口构成情况：

1. 城乡人口状况：城镇人口93553人，占总人口比重70.75%；乡村人口38677人，占总人口比重29.25%。

2. 性别构成状况：男性人口71146人、女性人口61084人，性别比为116.47（女=100）。

3. 民族构成状况：汉族人口128511人，占总人口比重97.19%；少数民族人口3718人，占总人口比重2.81%。

4.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状况：大学及以上文化程度人口22459人，占总人口比重16.99%；高中文化程度人口28015人，占总人口比重21.19%；初中文化程度人口35941人，占总人口比重27.18%；小学文化程度人口25955人，占总人口比重19.63%；文盲（15周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及半文盲人口7793人，文盲率为5.89%。

五、第五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 2000 年 11 月 1 日零时。

全区划分 85 个普查区、643 个普查小区。共抽调普查工作人员 850 余人,其中各级普查工作人员 200 人、基层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 650 人。

(一) 全区总人口

在安宁区登记的总人口为 195704 人(包括外来人口,不包括外出口)。与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 1990 年 7 月 1 日零时的 132230 人相比,10 年 4 个月总人口增加 63474 人,增长 48%;平均每年增加 6143 人,年平均增长 3.87%。

(二) 人口分布

全区 3 街 6 乡登记的常住人口分布如下:

十里店乡 8660 人、孔家崖乡 9395 人、吊场乡 6755 人、刘家堡乡 7791 人、安宁堡乡 10150 人、沙井乡 4936 人、十里店街道 56154 人、西路街道 81862 人、沙井驿街道 10001 人。

(三) 家庭户人口

全区共有家庭户 44344 户,家庭户人口为 132986 人,占总人口的 67.95%;平均家庭户规模为 3 人,比 1990 年的 3.5 人减少 0.5 人。

(四) 性别构成

全区登记的人口中,男性为 105911 人,占 54.12%;女性为 89793 人,占 45.88%。性别比为 117.95(以女性为 100),比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增长 1.48 个百分点。

(五) 年龄构成

全区登记的人口中,0~14 岁人口为 25185 人,占 12.87%;15~65 岁人口为 162515 人,占 83.04%;66 岁及以上人口为 8004 人,占 4.09%。同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了 5.56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了 1.38 个百分点。

(六) 民族构成

全区登记的人口中,汉族为 188910 人,占 96.53%;各少数民族人口为 6794 人,占 3.47%。与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汉族人口增加了 60399 人,增长 47%;各少数民族人口增加 3263 人,增长 89.74%。

(七)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区登记的人口中,接受大学(指大专以上)教育的 51912 人,占 27.78%;接受高中(含中专)教育的 50620 人,占 27.09%;接受初中教育的 48247 人,占 25.82%;接受小学教育的 28829 人,占 15.43%。

与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口变化比例为:具有大学受教育程度的由 169.9‰上升到 265.3‰,具有高中受教育程度的由 211.9‰上升到 258.7‰,具有初中受教育程度的人口由 271.8‰下降到 246.5‰,具有小学受教育程度的由 196.3‰下降到 147.3‰。

全区登记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 15 岁以上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人)为 6001 人,与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粗文盲率(文盲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由 5.89% 下降到 3.07%,下降了 2.82 个百分点。

(八) 乡街人口

全区登记人口中,居住在街道的人口为 148017 人,占 75.63%;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47687 人,占 24.37%。

[注:全区普查登记的户籍人口(指有常住户口人数和常住户口待定人数,包括外出口,不包括外来人口)为 16.73 万人。]

六、第六次人口普查

全国人口普查登记标准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 日零时。

全区共划分 61 个普查区、969 个普查小区；抽调普查员、普查指导员 1400 人。

普查主要数据：

(一) 全区常住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为 288510 人，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2000 年 11 月 1 日零时的 195704 人相比，10 年共增加 92806 人，增长 47.42%；年平均增长率为 3.96%。从民族人口分布来看，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 278239 人，少数民族人口为 10271 人。

(二) 家庭户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 64950 户，家庭户人口为 181600 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 2.8 人，比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3 人减少 0.2 人。

(三) 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148362 人，占 51.42%；女性人口为 140148 人，占 48.58%。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117.95 下降为 105.86。


(四) 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 岁人口为 27917 人，占 9.68%；15~64 岁人口为 241798 人，占 83.81%；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18795 人，占 6.51%。同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3.19 个百分点，15~64 岁人口的比重上升 0.77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2.42 个百分点。

(五)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35986 人；具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48411 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59586 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28458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同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26526 人上升为 47134 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25866 人下降为 16780 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24653 人下降为 20653 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14731 人下降为 9864 人。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3714 人，同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 2287 人，文盲率由 3.07% 下降为 1.29%，下降 1.78 个百分点。



第二篇

政治

第一章 政治体制改革

第一节 党政机构改革

根据全国体制改革工作会议部署和兰州市体制改革工作会议精神，1995年2月22日，区委、区政府下发了《一九九五年全区体改工作要点》的通知，安宁区党政机构改革工作全面展开。

一、安宁区区级党政机构改革

(一) 第一次重大机构改革

1997年3月，区委、区政府按照市委、市政府批准的《关于兰州市安宁区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的报告》，经过改革，安宁区党政机构设26个，比改革前的46个减少20个，缩减43.5%。其中，区委设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一战线工作部、政法委员会5个机构；区政府设有（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地方税务局不占机构限额）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经济贸易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局、监察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事局、劳动局、建设环境保护局、农牧局、林业水电局、乡镇企业管理局、文化体育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局、审计局、统计局、规划土地管理局21个机构。核定行政编制350名（不含安宁公安分局、区检察院、区法院、区司法局、区工商分局、区地方税务局、区属乡政府），比改革前471人减少121人，精减25.70%。区机关编制分配比例按照省委、省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1. 区委机构改革

改革后，区委共有5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比改革前减少4个，精简44.40%；有派出机构1个。

(1) 机构保留

区委内设机构：办公室、组织部（老干部工作科归口组织部管理）、宣传部（保留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国防教育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统一战线工作部（保留对台工作办公室的牌子）、政法委员会（保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牌子）5个部委办。

派出机构：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 机构职能并入其他机构，保留牌子

信访办公室（含区政府信访工作职能）、保密委员会办公室（保密局）、机要室职能并入区委办公室，保留3个室牌子。

(3) 机构撤销

撤销经济工作部。

(4) 机构合署办公，保留牌子

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与监察局合署办公，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5) 机构合并，保留牌子

档案馆与档案局合并，一个机构、两块牌子，事业单位编制，隶属区委。

2. 区政府机构改革

改革后，区政府共设机构21个，比改革前37个减少16个，精简43.20%。

(1) 机构保留

改革后，区政府共有17个内设机构。

区政府内设机构：办公室、计划委员会、教育局、监察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事局、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劳动局、农牧局、乡镇企业管理局、卫生局、审计局、统计局、规划土地管理局、



地方税务局。

(2) 机构职能并入其他机构，保留牌子

民族宗教科、法制科职能并入政府办公室，保留民族宗教科、法制科的牌子；技术监督局职能并入经济贸易局，保留技术监督局的牌子；第三产业办公室职能并入计划委员会，保留第三产业办公室牌子；人民防空工作办公室职能并入建设环境保护局，保留人民防空工作办公室的牌子。

(3) 机构撤销，机构职能并入其他机构

撤销商贸办公室、工业交通局、城市集体经济管理局、物资局，职能并入经济贸易局；撤销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职能并入建设环保局；撤销农业办公室（蔬菜办公室），职能并入农牧局。

(4) 机构更名，职能并入其他机构，保留牌子

体制改革委员会更名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职能并入政府办公室，保留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牌子；物价委员会更名为物价局，职能并入计划委员会，保留物价局牌子；经济协作办公室更名为外经外协办公室，职能并入经济贸易局，保留外经外协办公室的牌子；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更名为国有资产管理局，职能并入财政局，保留国有资产管理局牌子。

(5) 机构合署办公，保留牌子

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与卫生局合署办公，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6) 机构撤销

撤销经济委员会组建经济贸易局；撤销物资局。

(7) 机构撤销，组建新机构

撤销科学技术委员会，组建科学技术局；撤销城乡建设委员会、环境保护局，组建建设环境保护局；撤销林业局、水电局，组建林业水电局；撤销文化局、体育运动委员会，组建文化体育局；撤销计划生育委员会，组建计划生育局。

(8) 机构撤销后，组建或保留经济实体

商贸办公室撤并后，组建商贸总公司；工业交通局、城市集体经济管理局撤并后，组建工业总公司；物资局撤销后，保留物资总公司；手工业联社职能并入工业总公司，保留手工业联社牌子。

(9) 机构改为事业单位

广播站与广播电视局合并，一个机构、两块牌子，为事业单位，隶属区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办公室改为事业单位，隶属区政府。

(二) 第二次重大机构改革

2002年5月29日，《安宁区机构改革和人员编制精简方案》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同意实施。机构改革后，安宁区区级党政机构设24个，其中区委6个、区政府18个。精简机构3个，精简10%。

(三) 第三次重大机构改革

2005年，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安宁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精神，经过调整后，区政府工作部门共设20个（区监察局和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合署办公，不计入区政府工部门机构设置限额），议事协调机构的办事机构1个，部门管理机构1个。（参见本篇第四章第一节）

二、乡与街道党政机构改革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乡与街道党政机构进行了3次重要改革。至2010年，区委辖8个街道工委，区政府辖8个街道办事处。（参见本篇第四章第一节）

(一) 第一次机构改革

(1) 3个街道办事处

1997年8月，根据《兰州市县级机构改革实施意见》（市委发〔1995〕19号）文件精神，区委、区

政府提出《兰州市安宁区街道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根据兰州市对街道的分类标准和定编精神，安宁区3街（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沙井驿街道办事处）均分为二类。

3个街道机构设置：党政办、城管办、计划生育办、工业办、人民武装部、司法办、综合治理办。其中，党政办、城管办、计划生育办、工业办、人民武装部人员编制列入区党政行政编制；司法办、综合治理办为事业单位序列。

3个街行政编制核定为：十里店街道16名、西路街道17名、沙井驿街道11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控制在10%~15%左右。街道党委成员一般不超过5~7名，党委设正、副书记各1名，办事处设主任1名、副主任1至2名，党政领导可以兼职。

(2) 6个乡政府

1997年8月，区委、区政府提出《安宁区乡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根据省、市编制委员会依照乡人口、工农业总产值、面积等指标，全区6乡（十里店乡人民政府、孔家崖乡人民政府、吊场乡人民政府、刘家堡乡人民政府、安宁堡乡人民政府、沙井驿乡人民政府）均属二类。

6个乡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党政办公室、经贸办公室、乡人民政府社会事业办公室、人民武装部（含民政）等综合性办事机构。

按市委、市政府《关于分配下达乡镇行政编制的通知》精神，全区6乡机关行政人员编制总数为126名。6乡行政编制具体核定为：十里店乡人民政府机关人员编制16名，孔家崖乡人民政府机关编制17名，吊场乡人民政府机关编制17名，刘家堡乡人民政府机关编制16名，安宁堡乡人民政府机关编制18名，沙井驿乡人民政府机关编制16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控制在10%左右。乡党委设正、副书记各1名，乡政府设正职1名、副职1~2名，党政领导可以兼职。

乡属事业单位设置：农业综合服务站（包括农经站、农技站、农机站、畜牧兽医站、动物检疫站、水利水保站）、文化站（含广播站）、财政所、计划生育站、卫生院、土地管理所、司法所（法律服务所）、治安室。

(二) 第二次机构改革

1998年7月9日，区委决定将安宁区3个街道党委均改为街道党的工作委员会，作为区委派出机构。工作委员会根据街道各自情况由5~7人组成，设书记1名、副书记1人（兼纪委书记）。工委书记和办事处主任不再由一人兼任。

(三) 第三次机构改革

2004年11月26日，安宁区政府以安政发〔2004〕73号文，对全区乡街行政区划进行调整，撤销十里店乡人民政府、孔家崖乡人民政府、吊场乡人民政府、刘家堡乡人民政府、安宁堡乡人民政府、沙井驿乡人民政府6个乡人民政府，设立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培黎街道办事处、孔家崖街道办事处、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银滩路街道办事处、刘家堡街道办事处、安宁堡街道办事处、沙井驿街道办事处8个街道办事处，并对有关街道管辖范围进行适当调整。11月27日，区委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乡委员会，调整成立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十里店街道工作委员会；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乡委员会，调整成立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孔家崖街道工作委员会；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吊场乡委员会，调整成立中共兰州安宁区委银滩路街道工作委员会；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刘家堡乡委员会，调整成立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刘家堡街道工作委员会；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安宁堡乡委员会，调整成立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安宁堡街道工作委员会；撤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乡委员会，中共兰州安宁区委沙井驿街道工作委员会建制未变；原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十里店街道工作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培黎街道工作委员会；中共兰州安宁区委西路街道工作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兰州安宁区委安宁西路街道工作委员会。



第二节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1993年8月14日,国务院颁布《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安宁区开始对机关人员实施年度考核。1997年,实施机构改革试点工作,机关各部门按照职位分类,合理设置职位,制定职位说明书,为公务员制度的建立奠定基础。同时,对机关现有人员进行公务员过渡培训,根据任职条件,选择配备589名机关人员进行了公务员过渡培训,完成行政机关人员向国家公务员过渡的资格审查、过渡考核等工作。1998年起,公务员队伍开始实行“凡进必考”制度,安宁区先后接收兰州市考试录用公务员36名。区人事部门负责公务员的录用、考核、奖励、纪律、职务任免、培训、交流、工资、保险福利、辞职辞退、退休、申诉控告等综合管理工作。2001年,区委颁布《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推进“扩大民主、完善考核、推进交流、加强监督”的党政干部制度改革。公务员管理逐步走向正规化。

2002年,区委相继印发《关于报送推行聘用合同制实施方案的意见》(安党发〔2002〕41号)、《兰州市安宁区事业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安党发〔2002〕42号)、《安宁区事业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安排意见》(安党发〔2002〕43号)3个文件。同时,区政府转发兰州市人事局《关于加快推进兰州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根据文件精神,是年9月5日,区委、区政府成立了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并决定水挂庄小学等22个单位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试点单位,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展开。截至2010年年底,已在教育系统各学校全面推行了聘用合同制,聘用合同每3年签订1次,聘用教职工971人。单位与职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聘用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义务和权利。为保障单位用人权和职工择业权落实,保护单位和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合理安置未聘人员,2002年,区人事部门制定了《事业单位聘用制条例》,以保证聘用合同制的顺利实施。2005年开始,安宁区(包括经济区)54个部门、122个事业单位3602人(次),进行了聘用合同制学习培训,有179名干部参加竞争上岗。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

第一节 历届代表大会

自1989年12月15日至2006年10月25日,中共兰州市安宁区代表大会共召开了5次。

一、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五次代表大会

1989年12月15日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高崇华为区委书记,陈文达、苏长冬、胡冰杰为区委副书记。1990年11月,姜信治任区委副书记(挂职)。1991年6月,高崇华调离,王德华接任区委书记。

二、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六次代表大会

1992年12月17日至19日召开。参会代表200人。大会听取和审议王德华代表第五届委员会所作的《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和建设步伐,为把安宁建成新型的经济文化区而奋斗》的工作报告;会议听取审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选举王德华、张景辉、范文、陈万昌、王超英(女)、李发刚、辛蔚先、邵达洪、党世录9人为常委,王德华任书记,张景辉、范文、陈万昌、王超英(女)任副书记;选举李发刚、俞树海、陈德元、刘新贵、焦玉欣、刘正荣、刘祝成7人为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李发刚任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俞树海、陈德元任副书记。

1995年12月王德华离任，张景辉接任区委书记；1997年5月张景辉离任，金大年接任区委书记。

三、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七次代表大会

1997年11月22日至24日召开，参会代表207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金大年代表第六届委员会向所作作的《认真贯彻落实十五大精神，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全面开创世纪之交全区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会议听取并审议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4名，选举金大年、司鑫、王超英（女）、司德成、黎望海、张悌先、陶明德、王保义、李平均、石镜如为常委，金大年任区委书记，司鑫、王超英（女）、司德成、黎望海、张悌先任副书记；选举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1名，常委7名，俞树海任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崔树丛任副书记。

1998年4月，增补马玲媛（女、东乡族）为区委常委。1999年7月，金大年离任，祁永安接任区委书记；2002年8月祁永安调离，张强接任区委书记。

四、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八次代表大会

2002年11月6日至8日召开，参会代表210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张强代表第七届委员会所作的《全面贯彻十六大精神，深入实践“三个代表”，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安宁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听取纪律检查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大会选出由张强等24名委员和全福衡等4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八届委员会；选出马玲媛（女、东乡族）等11人组成纪律检查委员会。大会选举张强、张淑菊（女）、王永生、马玲媛（女、东乡族）、乔雨、陶明德、李继龙、张永财、揣元利、魏职恩、陶明贵、邢磊13人为常委，张强任书记，张淑菊（女）、王永生、马玲媛（女、东乡族）、乔雨、陶明德、李继龙任副书记；选举马玲媛（女、东乡族）等7人为区纪委常委，马玲媛（女、东乡族）任书记，崔树丛任副书记。

2005年6月，张强离任，区委书记由俞敬东接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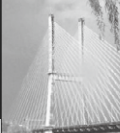
五、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第九次代表大会

2006年10月26日至28日召开，参会代表218名。大会听取和审议了第八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九届安宁区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严志坚、俞敬东、陶明德、揣元利、魏孔仁、鲁生明、甘培岳、邢磊、廖全军（挂职）、王耀宏、宋锦荣、黄晓玲（女）12人为区委常委，俞敬东任区委书记，严志坚、陶明德任副书记，鲁生明任区纪委书记。

2009年7月，俞敬东调离，区委书记由严志坚接任。

表 2-2-1 中共安宁区第五届至第九届区委书记、副书记、常委任职表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第五届委员会 (1989年12月至 1992年12月)	书记	高崇华	男	1989年12月至1991年6月	
		王德华	男	1991年6月至1992年12月	
	副书记	陈文达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苏长冬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胡冰杰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姜信治	男	1990年11月至1992年12月	挂职
		范文	男	1992年10月至1992年12月	
	常委	高崇华	男	1989年12月至1991年6月	
		邵达洪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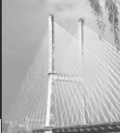


续表 2-2-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第五届委员会 (1989年12月至 1992年12月)	常委	陈文达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苏长冬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张柏永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李发刚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辛蔚先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陈万昌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胡忠实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胡冰杰	男	1989年12月至1992年12月	
		姜信治	男	1990年11月至1992年12月	挂职
		王德华	男	1991年6月至1992年12月	
		范文	男	1992年10月至1992年12月	增补
第六届委员会 (1992年12月至 1997年11月)	书记	王德华	男	1992年12月至1995年12月	
		张景辉	男	1995年12月至1997年5月	
		金大年	男	1997年5月至1997年11月	
	副书记	张景辉	男	1992年12月至1995年12月	
		范文	男	1992年12月至1996年6月	
		陈万昌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王超英	女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何春三	男	1993年6月至1995年12月	挂职
		司鑫	男	1995年12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司德成	男	1996年1月至1997年11月	挂职
	常委	张悌先	男	1997年8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王德华	男	1992年12月至1995年12月	
		张景辉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5月	
		范文	男	1992年12月至1996年6月	
		陈万昌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王超英	女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李发刚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1月	
		辛蔚先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邵达洪	男	1992年12月至1997年11月	
		党世录	男	1992年12月至1995年4月	
何春三	男	1993年6月至1995年12月	挂职		
王保义	男	1995年5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司鑫	男	1995年12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陶明德	男	1996年1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续表2-2-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第六届委员会 (1992年12月至 1997年11月)	常委	司德成	男	1996年9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金大年	男	1997年5月至1997年11月	增补
		张悌先	男	1997年8月至1997年11月	挂职
第七届委员会 (1997年11月至 2002年11月)	书记	金大年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祁永安	男	1999年7月至2002年8月	
		张强	男	2002年8月至2002年11月	
	副书记	司鑫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王超英	女	1997年11月至2000年4月	
		司德成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黎望海	男	1997年11月至2001年2月	
		张悌先	男	1997年11月至2001年6月	
		李继彬	男	1999年7月至2002年6月	增补
		郭鹤立	男	1999年9月至2002年8月	增补
	常委	乔雨	男	2002年4月至2002年11月	
		金大年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司鑫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王超英	女	1997年11月至2000年4月	
		司德成	男	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	
		黎望海	男	1997年11月至2001年2月	
		张悌先	男	1997年11月至2001年6月	挂职
		陶明德	男	1997年11月至2002年11月	
		王保义	男	1997年11月至1998年12月	
		李平均	男	1997年11月至2002年11月	
		石镜如	男	1997年11月至2002年10月	
		马玲媛(东乡)	女	1998年4月至2002年11月	增补
		李继彬	男	1999年7月至2002年6月	增补
		祁永安	男	1999年7月至2002年8月	增补
	书记	郭鹤立	男	1999年9月至2002年8月	
		刘立川	男	2002年1月至2002年10月	增补
	副书记	张强	男	2002年8月至2002年11月	增补
乔雨		男	2002年4月至2002年11月	挂职	
张强		男	2002年11月至2005年6月		
俞敬东		男	2005年6月至2006年10月		
张淑菊		女	2002年11月至2006年1月		
第八届委员会 (2002年11月至 2006年10月)	副书记	王永生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马玲媛(东乡)	女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续表 2-2-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第八届委员会 (2002年11月至 2006年10月)	副书记	乔雨	男	2002年11月至2003年12月	挂职
		陶明德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李继龙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魏国真	男	2003年7月至2005年6月	兼
		严志坚	男	2006年1月至2006年10月	增补
	常委	张强	男	2002年11月至2005年6月	
		张淑菊	女	2002年11月至2006年1月	
		王永生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马玲媛(东乡)	女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乔雨	男	2002年11月至2003年12月	挂职
		陶明德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李继龙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张永财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5月	
		揣元利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魏职恩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陶明贵	男	2002年11月至2005年9月	
		邢磊	男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魏国真	男	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	兼
		俞敬东	男	2005年7月至2006年10月	增补
		严志坚	男	2006年1月至2006年10月	增补
		廖全军	男	2006年7月至2006年10月	挂职
		李克荣	男	2006年3月至2006年10月	
魏孔仁	男	2006年9月至2006年10月			
第九届委员会 (2006年10月至 2010年12月)	书记	俞敬东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7月	
		严志坚	男	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	
	副书记	严志坚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6月	
		陶明德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8月	
		席飞跃	男	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魏孔仁	男	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常委	严志坚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俞敬东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7月	
		陶明德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7月	
		揣元利	男	2006年10月至2007年7月	
		魏孔仁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鲁生明	男	2006年10月至2009年10月	
	甘培岳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续表 2-2-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备注
第九届委员会 (2006年10月至 2010年10月)	常委	邢磊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廖全军	男	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	挂职
		王耀宏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宋锦荣	男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黄晓玲	女	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	
		宋迎昌	男	2007年7月至2009年7月	挂职
		徐德成	男	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	增补
		席飞跃	男	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李自武	男	2009年10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程华	男	2009年11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丁全钢	男	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	增补

第二节 重大决策

1991年9月4日，区委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通过《关于安宁区发展乡镇企业和城市集体经济的决议》；9月20日，决定成立安宁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10月22日，区委、区政府决定成立安宁区发展经济领导小组，下设工业协调、科教协调、项目论证3个委员会。1993年7月2日，六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确定全区经济目标和任务，提出建设内陆开放城市的总体思路和工作重点。1996年6月28日，区委做出“科教兴区”的决定，其要点是引进科技成果，加速科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利用驻区科技优势，贯彻“双带整推”战略；造就一大批具备现代科技知识，有商品经济头脑，懂得现代管理的人才；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加快科普步伐，深入科技体制改革，推进科技经济一体化进程。1997年，区委提出紧紧围绕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这两个根本性转变，着力搞好区域经济，抓住机遇，加快步伐，加大结构调整力度，保持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同年1月9日，六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九七”计划：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抓好龙头骨干企业，带动全区乡镇企业发展，改变税源结构；抓好改制转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做好企业解困工作。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继续以思想道德建设和文化建设为重点，以实现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提高公民道德素质为目标，集中解决文明言行、环境卫生、服务质量、交通秩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围绕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大开发开放力度；加强形象工程建设。1998年，区委常委会研究决定，设立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区园区管理委员会。同年8月，区委、区政府公布《关于国有企业下岗办法》的决定，要求各乡党委和乡政府、街道工委和街道办事处及区直属各部门做好下岗职工管理工作，实现职工下岗有规范、培训能落实、生活有保障、就业有指导，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大局。

2000年1月，区委通过《贯彻落实〈中共兰州市委关于兰州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基本思路〉的实施意见》，提出安宁区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重点工作和保证措施。通过《安宁区提高和发展农业的实施意见》，提出重点工作：一是做好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示范和推广，发展生态农业，提高农业的科技含量；二是以市场为导向，加快农业产业结构、品种结构的调整，加快“两高一优”农业的发展；三是抓好园区和基地建设，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促进全区农业生产的发



展。通过《安宁区加速“科教兴区”战略实施意见》，要求抓好科技项目的试验和推广，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优化结构，转换机制，建立新型科技体制；增加科技投入，建立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加强科技队伍建设，提高全区劳动者的科技文化素质等。2001年1月3日，区委七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快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意见》，安排部署安宁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现代化建设的新任务。2003年6月30日，市委、市政府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经兰州市委、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由经济、财政、环保、工商行政管理、税务、规划、土地、城建、金融、保险等单位组成的联合办公机构，实行一条龙服务，一站式审批。2004年4月28日，区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实施意见》《全区党委系统突发性事故、事件和应急情况报告制度》；9月20日，印发《安宁区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实施细则》。2005年8月24日，区委印发《安宁区创建“平安安宁”活动实施方案》；11月6日，区委、区政府结合经济区、新城区、安宁区实际，按“一区多园”的发展思路，把安宁区由东到西依次规划为行政商务服务园、高新技术产业园、生态农业园和沙井驿工业园四大功能园区。

2007年1月22日，区委以1号文件下发《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的决定》，全面建立“463”救助帮扶体系和“五位一体”（城乡一体化、组织网络化、管理规范化的保障制度化、服务功能化社会救助机制）的社会救助机制，即以建立和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机制、城乡养老保障机制、城市最低收入家庭廉租房保障机制、城乡低保人员医疗保障机制等4项保障机制为支撑，以大病救助、教育救助、自然灾害紧急救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慈善救助、残疾人救助等6项救助政策为配套，以就业帮扶、结对子帮扶、法律援助和司法帮扶等3项帮扶政策为补充的扶贫救助体系；3月24日，区委、区政府做出《关于进一步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4月4日，区委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效能建设，优化发展环境决定》；11月12日，区委、区政府做出《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建设的决定》。2008年3月19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安排意见》；3月25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创建“精品社区”实施方案》；5月30日，区委印发《中国·兰州区域经济发展研讨会暨投资合作洽谈会安宁区（经济区）工作方案》；8月16日，区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10月20日，区委印发《兰州市安宁区党代表任期制实施办法》。2009年5月7日，区委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的实施意见》。

第三节 组织工作

一、机构

2010年，区委组织部，有行政编制6人、工勤2人。内设老干部工作局（简称老干局），行政编制3人、工勤1人；电教中心（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5人；党建工作办公室，事业编制3人。

二、基层组织建设

1991年至1993年，区委组织部按照“健全班子、理顺关系、提高素质、启动活力、强化功能”的总体要求，以农村党支部为核心，开展建设“双文明”示范村，整顿后进村为重点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开展以村党支部为核心“双文明”示范村建设。建成市级“双文明”示范村3个，区级“双文明”示范村10个，乡级“双文明”村4个。1996年4月，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了安宁区农村工作先进村、“五好”村、奔小康示范村、“双文明”示范村、“双文明”村和街道“双文明”居委会。1997—1999年，区委组织部开展落实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第三个“三年规划”工作，进行“五好”乡村创建活动和后进乡村整顿工

作，制定了《安宁区“六好乡党委”建设量化细化标准》，开展创建“六好”乡党委、“五好”村活动，全面推行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到1999年，建成“六好乡党委”5个、“红旗乡党委”1个；建成“五好”村28个，占安宁村总数的84.85%。组织各乡党校举办各类培训班84期，受教育人数达3500人次，农村党员冬训率和参评率保持在95%以上。2000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并实施街居党建第一个三年规划，即《安宁区1999至2001年街道党建工作规划》和创建“五好”街居工作。2000年6月，区委召开表彰大会，表彰奖励了全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第三个三年规划实施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2001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第四个三年规划，即《2001年至2003年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规划》和《安宁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三年规划》，完成乡村换届选举工作。2003年，组织部制定《安宁区2003年至2007年农村实施“双培双带”工程方案》，实施把党员培养成致富带头人，把致富带头人中的先进分子培养成党员，党员带领群众共同发展，党组织带领致富能人不断进步。同年，确立“双培双带”示范乡1个、示范村6个、示范项目12个、示范户33个。2004年，区委组织部制定了《安宁区开展“五好”街道、社区党组织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推进党员八小时之外参加社区党建试点活动。2005年6月，区委印发《关于在全区基层党组织中推行党务公开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基层党组织随时公开重点事项、党内各类先进评比、党员干部处理情况。2006年，在“双培双带”活动中，有32名农村致富能人、致富带头人被发展为中共党员，23名中共党员致富能人、致富带头人被培养成村级后备干部，创建省级农村先进基层党组织1个，市级“五好”标兵村党支部8个。在开展“五好”街道、社区党组织创建活动中，创建市级“五好”标兵街道党工委2个。基层党组织建设中，区委组织部在安宁区41家非公有制企业中建立了中共基层党组织。同年，区委对区委政法委等4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和蔡荣珍等50名优秀共产党员、高廉贞等4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了表彰奖励。2007年1月，区委相继印发《关于加强党员经常性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工作的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关于街道党工委和部门党委（党组）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等文件，在全区农村党组织中开展争创发展型党支部，争当服务型村干部，争做帮带型党员，促进和谐新农村建设的“三争一促”活动。同时，开展党建质量管理体系试点工作，将全区党建工作导入ISO 9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探索建立科学高效有序的党建工作质量管理体系新途径。2008年4月24日，区委成立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非公有制企业工作委员会，以进一步加强对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同年，区委组织部在农村开展以“建强一个好班子、带出一支好队伍、建立一套好机制、营造一个好环境、明确一个好思路、发展一个好产业、建设一个好村庄”为主要内容的农村“七个好”创建活动，全区涌现出一批先锋示范型、产业带动型和优高农业发展型的典型示范村，并建立了7个“组织体系网络化、工作内容制度化、共建机制协调化、活动载体系列化、活动阵地标准化”的“精品社区”。2009年12月21日，区委制定了《安宁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调整社区党组织设置，在党员人数多的社区建立党总支。在开展市级党建示范、标准化社区创建活动中，有11个社区参加考核验收，得分在800分以上的有2个，其余均在700分以上。同年，区委组织部制定了《安宁区“精品社区”考核测评体系》，区委制定了《安宁区机关党组织与农村党组织互联共建工作实施方案》，在实行精品社区星级化管理中，评选出4个四星级社区、9个三星级社区。在基层党组织中，新建和转入非公企业党组织9家，其中兰州和盛堂制药有限公司党委、甘肃华润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党总支被市委确定为市级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示范点。在机关党组织与农村党组织互联共建工作中，区委组织部、区财政局、区农业局等39个机关党组织与33个村（社区）党组织进行结对互联共建活动。2010年，区委组织部在安宁区开展以“率先发展创一流、筑强堡垒争先锋”为主题，以“党性教育”“岗位奉献”“服务群众”“亮牌示范”“组织创新”为载体的创先争优活动，全区8个街道开展了“党建协作示范街道”创建活动。同时，组织实施了社区党建“125便民快车道”惠民工程；在12个村级党组织中开展“三结



合致富链”活动；在非公企业中开展非公党建“携手共建”活动。开创了“组织共建、资源共享、管理互动、发展互惠”统筹城乡基层党建工作新格局。

表 2-2-4

1990 年至 2010 年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表

单位：个

年份	党（工）委	党组	党总支	党支部	党员（人）
1990	12	12	4	169	1978
1991	13	12	4	175	2074
1992	13	12	4	179	2175
1993	13	12	2	173	2136
1994	11	13	2	174	2183
1995	11	13	2	174	2236
1996	11	13	2	181	2361
1997	12	14	4	189	2459
1998	12	15	4	202	2664
1999	12	15	4	202	2741
2000	12	15	4	202	2792
2001	12	15	4	212	2856
2002	12	14	4	220	2993
2003	15	21	4	216	3211
2004	15	21	4	217	3419
2005	19	22	5	218	3613
2006	19	22	7	227	3992
2007	17	22	7	234	4310
2008	21	23	7	233	4750
2009	21	23	8	239	5497
2010	21	22	10	244	5889

三、领导班子建设

1991年，安宁区委在各级党组织调整配备领导班子中，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标准进行。区委组织部对区属47个部门单位的133名科级干部进行全面考察、选拔和安排使用。新任命女领导干部13名，非中共党员干部5名。1992年，区委组织部对26个领导班子进行考察，对21个领导班子进行调整充实。选拔配备领导干部34人，其中从妇女、非中共党员干部和生产第一线选拔17人，从区直机关交流到乡、街道、村的干部23人，从企事业单位交流到机关的干部6人。同时，制定《安宁区后备干部管理办法》和《安宁区干部下基层锻炼管理办法》，从区直机关选派11名中青年干部到乡、村挂职锻炼。1993年，推进领导班子年轻化，选任青年干部20人，占选任干部总数31.2%，其中任命年轻副县长和科级调研员7人；同时，增加经济干部成分，选任经济干部10人，占选任干部总数12.8%。为提高领导班子文化层次，区直部门和乡街选任的16位一把手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8人、中专（高中）文化程度3人。1995年，提拔并安排各系统干部117名，其中提拔年轻干部54名；考核筛选确定科级中

青年后备干部 355 名；交流政法系统、区直部门和乡、街道干部 62 人。1996 年，区委组织部对区属 25 个领导班子、32 名领导干部进行了考察，其中调整交流 26 名。结合乡村换届，调整和充实村级班子 15 个；调整村支书 8 人，村主任 7 人。1997 年，区委组织部对 64 个部门和单位的干部进行了考察。提拔干部 17 名，其中 35 岁以下 4 名。掌握优秀年轻后备干部 355 名，重点掌握了一批 20~30 多岁的科级后备干部及村、居委会、企事业单位的后备干部。在“五好”村创建活动中，建立了 94 名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同年年底，区委组织部在区委、人大、政府、政协、法检两院班子换届中，完成了安宁区党代会、人代会、政协的换届选举组织工作，产生新一届区委、人大、政府、政协、法检领导班子。区委组织部坚持和完善民主生活质量督导制度，1998 年全区 95% 科级以上单位领导班子做到民主生活会按时召开。1998 年 7 月，区委组织部对 44 个区直部门和 3 个街道、6 个乡及公检法等 10 个单位、区属 65 个事业单位领导班子、75 名科级干部进行了全面考察，并尝试建立实行领导干部谈话诫勉制度。同时，完成乡、村两级领导班子换届选举组织工作，产生了新一届乡党委、乡人大、乡政府和村党支部、村委会领导班子。同年，共调整交流干部 31 人，其中 35 岁以下 27 人。办理 13 名科级干部退休手续，并重新建立 350 名后备干部名单，重新修订区委管理干部职务名称表。1999 年，区委组织部调整、充实区直部门和乡、街领导班子，新提拔干部 37 名，其中 35 岁以下 27 名、公开选拔 6 名。2001 年，区委组织部以乡村换届为契机，从年龄和知识、专业结构合理搭配考虑，从区直部门选拔 317 名优秀年轻干部到乡党政班子任职，提拔 71 名干部（其中 35 岁以下 32 名）安排到区直部门和乡、街领导岗位工作。2004 年，区委组织部根据甘肃省委《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意见》，制定了安宁区干部考核意见和考核办法，对全区 49 个领导班子和乡街、区委、区直部门的 92 名科级领导干部进行了全面考核；对试用期满的 110 名干部先后进行了考察，对其中一名干部延长试用期半年。全年提拔和交流的 20 多名干部均做到按程序进行。2005 年 12 月，区委印发《安宁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领导职务竞争上岗实施方案》，将干部工作引入竞争机制。2007 年，区委组织部调整干部 158 名，其中提拔 104 名、换岗交流 54 名。区建设局、生态管理局、中小企业发展局、商贸委、招商局 5 部门的 66 个岗位进行全员竞争上岗。在贯彻落实“治庸”计划中，组织部免职处理科级干部 2 名。2008 年，区委组织部坚持推行民主推荐、民主测评、民意调查、考察预告、任前公示、任职试用期等领导干部任用制度，对 8 个街道和 31 个部门的 162 名领导干部进行调整交流和提拔；将 49 名年轻干部、妇女干部和非党干部提拔到各级领导班子；面向社会公开选拔校长、副校长岗位 14 个；选派 5 名党外干部和经济管理干部到街道、部门挂职；重申《领导干部请销假制度》，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民主监督制度。2009 年，区委制定《安宁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安宁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先后提拔任用干部 8 名，调整交流领导干部 13 名。对新提拔交流的干部进行廉政谈话，对 4 名调整交流的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同时，建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一报告两评议”制度，制定了《安宁区科级领导干部职务任免工作程序暂行规定》《安宁区人民法院副科级领导岗位竞争上岗实施方案》，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推进选拔任用干部差额推荐、差额票决，做到好中选优。2010 年，先后制定《安宁区领导干部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安宁区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初始提名办法（试行）》《安宁区领导干部空缺职位预告制度》，实施干部选任原则、条件、方法、程序、职数、空缺职位和拟任人选基本情况的“七公布”。是年，区委组织部调整干部 145 名，其中提拔任用干部 45 名（含法院竞争上岗 11 名），机构改革重新任命 29 人。

四、党员教育与管理

1991 年，区委组织部对全区 1020 名城市党员重新进行了登记，有 8 人受到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处理面为 0.78%，其中，开除党籍 2 人、除名 1 人。对农村 6 个乡和乡镇企业联营公司 943 名党员进行民主评议，3 名不合格党员被处置；17 名因违犯计划生育等政策受到党纪处理，其中开除党籍 3 人。1992 年，978 名农村党员参加冬训，参训率达 96%。2074 名党员参加评议，参评率达 97.6%。其中，评出合格



党员 2020 人，占参评党员总数的 97.4%；评出先进党支部 40 个，优秀党员 261 人。1994 年，冬训率达 94.3%，参评率 96.9%。1995 年，农村党员冬训率达 95.8%，参评率达 100%。1996 年，区委组织部举办县、科级干部理论学习班 26 期，培训党员干部 1252 次，32 名区级领导写出心得体会 41 篇；举办“双学”骨干培训班 19 期，培训 590 人；举办全区性大型理论专题辅导报告会 3 次，300 多名县、科级干部参加；各级党组织举办座谈会、交流会、动员会 120 多场次，2000 多人参加。5 个培训先进单位和 13 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1998 年年底，全区各乡党校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112 期，受教育人数 4700 次；农村党员冬训率和参评率继续保持在 94% 以上。2000 年，区委组织部运用网络建设，加强对党员队伍的管理。2001 年，区委组织部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教育活动。2002 年，区委组织部印发《安宁区进一步加强培养选拔女干部、发展女党员工作的意见》，在女致富能手、科技带头人、医疗卫生人员、企业家、下岗再就业人员、教师、非公有制优秀女职工中，有 97 名列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对象，进行培训学习。同时，举办《中国共产党信息管理系统 2001》软件培训。2003 年，区委党校设立全区干部教育培训中心，承办全区各级、各类干部理论教育培训。培训工作重点开始向农村基层，教育一线和企业一线倾斜。2004 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安宁区流动党员管理办法》，推行《安宁区流动党员活动证》制度。通过理论学习、座谈会、警示教育展等形式，对区委机关和乡、街道党员进行党的基本知识、基本路线教育；通过开展“三优一满意”“三个文明”建设等活动，推进党员干部的作风建设和思想政治素质教育；利用乡村街居电教站，对党员进行科学文化知识、法律法规和各种业务技能培训，增强党员适应市场经济的能力。同时，建立流动党员登记站和报到站，将流动党员及时编入流动党支部；将未就业的复转军人、大中专毕业生、下岗失业职工和离退休党员的组织关系及时予以转接，防止党员“挂空”现象。2004 年，全年接受流动党员 65 名。2007 年，区委组织部将 ISO 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国际标准导入党建工作，全区党建工作形成“内容系统化、制度规范化、管理标准化、工作经常化”的格局。同年，开通安宁党建网站，全区已建立的农村党员干部远程教育站点正式挂牌。2008 年至 2010 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全区农村党员“冬训”工作安排意见》，形成区、街道（部门）、村（社区）三级联动的工作合力，参训党员 7670 人，参训率达 98.5%；开展专题辅导 75 场次；参加远程教育 6128 人次；区委和街道党校轮训 1590 人次；送学、帮学、寄学 508 人次；登记流出党员 22 名，接收流动党员 6 名，《流动党员活动证》发放率和验证率均达 100%。党员和党支部民主评议合格率达 100%。

五、民族干部工作

2007 年，全区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包含地税、国税、公安、技术监督、工商行政管理）共有少数民族干部 53 人，分别为蒙古、回、藏、维吾尔、苗、满、侗、瑶、东乡、土、裕固等 11 个民族。在少数民族干部中，男 27 人、女 26 人；研究生学历 2 人、大学学历 26 人、大专学历 20 人、中专（中师）及以下学历 5 人；中共党员 30 名、民主党派 1 名（民革）。在培养使用、配备部门领导班子上，坚持在同等条件下对少数民族干部优先考虑。据 2007 年统计，安宁区从事行政工作的少数民族干部有 26 人，其中正县 1 人、副县 1 人、正科 7 人、副科 3 人、科员 14 人。少数民族干部担任领导职务的，占实际在册少数民族干部人数的 46%，占全区领导干部人数 3%。2007 年，全区有少数民族科技干部 27 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3 人、中级专业技术职称 12 人、初级专业技术职称 12 人。

六、知识分子工作

1990 年，区委成立安宁区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1991 年，区委召开安宁区知识分子协调会和知识分子代表座谈会，并建立了知识分子“人才库”，掌握安宁区知识分子的基本情况。1992 年，区委组织部制定了《安宁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管理意见》。至 1997 年，推荐选拔市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 3 批 9 人，区级专业技术拔尖人才 11 人；区属和驻区单位聘任科技副乡长、公司科技副经理和街道科技副主任 7 人，选拔任用 66 名知识分子进入各级领导班子，12 名优秀知识分子得到重用；为 39 名知识分子解决了住房。

2000年,区委组织部建立了安宁区科技人才管理库,启动科技人才需求预测及规划课题研究;建立优惠激励机制,培养急需人才,吸引紧缺人才。2003年,区委组织部探索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人才培训体系,开展对急需紧缺人才、各类学术带头人、重大建设项目人才、高新技术人才、工程技术人才、城市建设管理人才的培养。2005年,区委开展党外知识分子管理试点工作,鼓励、引导知识分子在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建功立业。2007年,区委组织部建立健全人才选用、培训、流动和激励机制,为各类人才成长和发挥作用创造良好环境,引进竞争机制,拓宽干部选拔任用渠道。2010年,区委组织部分类建立科级干部库、一般干部库、后备干部库、中青年干部库和人才库,为区委选拔任用干部提供决策依据和人才资源储备。

七、干部培训

1990年,区委成立干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对干部进行理论培训、岗位培训、学历培训和继续教育,举办各类培训班9期,799人参加培训。1991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安宁区1991年至1995年干部培训规划》《安宁区干部培训管理试行办法》,开办中青年干部政治理论培训班、干部思想作风建设研讨班、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讲座、乡村干部培训班,各级、各类岗位业务培训。至1995年,共举办36期,培训3135人次。经过逐级评选、推荐,全区共有5个单位和12名个人被区委评为干部培训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受到表彰奖励。1996年,区委提出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党员干部,区委组织部制定了《安宁区1996年至2000年干部培训规划》。至2000年,共举办各级、各类干部主体培训班36期,培训1204人次,有1480人次接受政治理论、岗位、业务等短期干部培训。2001年,区委印发《2001年至2005年兰州市安宁区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举办项目管理培训班、“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培训班。2001年至2005年的5年中,共有300多名科级干部参加培训;举办2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共有150人参加;全区乡村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社区居委会干部、新一届村党支部、村委会干部、科级干部全部参加了培训班轮训。同时,区委党校成立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创办农村青年经济管理大专学历班,首批招生50名。区委创办以机关干部为主要对象的本科班次,制定下发《2003年至2007年安宁区干部脱产学习培训计划》,选派20多名领导干部参加省、市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提倡干部在职培训,鼓励干部脱产进修。2005年开始,区委全面推行竞争上岗和干部聘任制,对全区(包括经济区)54个党政部门、122个事业单位的干部进行了培训,共培训3602人次。2006年,区委组织部制定《安宁区2006年至2010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至2010年,共举办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外交礼仪等特色专题培训班、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培训班等各类培训班116期,培训人数8600人次;先后选派156名干部参加省、市及港澳组织的各类学习培训;邀请经济学家茅以軺等知名专家教授作专题讲座6场;在百名青年干部培训活动中,采取5天理论学习,5天与困难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5天军训的培训方式,提高培训实效;举办由470名科级干部参加的两区建设知识测试;组织36名村(社区)干部赴江西等地学习考察;对全区参加学分制教育培训干部的学籍编号、自选科目进行系统登记、审核、分类、整理,设置《安宁区干部学分制考核系统登记表》,建立安宁区干部教育培训学分制考核管理信息库,有32名县级干部、701名科级干部参加考试,并以理论教育、政策教育、法律教育和学历教育为重点,对干部实施统筹规划、分级负责、分层培训。

第四节 宣传工作

一、机构

1997年,区委、区政府在机构改革中,将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并归区委宣传部。1998年5月,区委成立安宁区新闻宣传报道记者站,归区委宣传部和区广播电视局双重领导。人员由兰州两报驻安宁记者站、



兰州广播电视安宁记者站和安宁广播站3站原有记者组成，记者站设站长1名（正科）、副站长1名。

二、社会宣传工作

1991年，区委宣传部重点对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的宣传，配合区委，稳定和完善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深化农村改革。1992年，区委宣传部着重宣传邓小平南方谈话，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要实事求是，推动改革开放向纵深发展。1996年，宣传部利用广播、专栏、讲座，以问题解答等形式宣传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在安宁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工作中，以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提高人们的思想认识，推动这一工作向高标准发展。同年，区委宣传部下发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宣传活动的安排意见，以开展国防教育进行专题宣传；开展以“八一”建军节、兰州解放50周年纪念日、冬季征兵和“科教兴区”等为主题的专题宣传活动。2001年，区委宣传部利用乡党校、农民精神文明教育学校，对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七一”重要讲话和中共十五届六中全会精神进行宣传。编印《农村政策、法律法规知识问答》读本15000册，逐户发送到农民群众手中。2005年1月，区委宣传部、区政府法制科、区信访室联合下发《关于开展〈信访条例〉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宣传依法依规开办信访工作；区委、区政府和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两委会提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营造良好的思想和舆论氛围，加快经济区、新城区、安宁区开发建设的步伐。2006年，区委宣传部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中纪委第六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以“强化党章意识，做自觉遵守党章的表率”为主题的实践活动。2008年，区委宣传部在安宁区行业部门掀起“解放思想，创新创业，跨越发展，建设新区”和“营造投资环境，打造城市文明品牌”的宣传热潮，广泛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增强行政效能。2009年，区委宣传部开展创建“法治安宁”的宣传活动。2010年，区委宣传部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中，制作宣传各类公益字幕1200余条，播放公益广告和宣传片30余次，录制宣传资料录音带45盘，发放各类宣传材料2000多份，并上映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影片41场。

三、新闻宣传工作

区委宣传部以办好兰州桃花节，安宁蟠桃会，安宁商贸发展论坛等节会和主题活动，提升安宁对外美誉度，1993年4月20日至30日第十届桃花会期间，区委、区政府结合安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奠基，以宣传兰州、宣传安宁、广交朋友、促成联合、振兴安宁经济为主体，举行新闻发布会，《人民日报》《甘肃日报》、兰州广播电台、兰州电视台等12家新闻单位参加了会议。发布会上散发了《安宁投资指南》《开放、开发、振兴安宁》宣传册，录制了《寻觅桃园话桃乡》的广播电视资料。会议期间，接待省、市领导及中纪委、公安部、部队领导、群众团体及各界代表，2000余人，增进了友谊，宣传了安宁，为打开安宁发展的局面起到了推动作用。区委宣传部以花为媒，突出经济开发为主题，向游客宣传安宁改革开放的新形势、新变化。新华社、中央电台、《经济日报》驻甘记者和《甘肃日报》、兰州电视台、《兰州日报》《兰州晚报》记者以采访、专版专题宣传等方式，对这一届桃花会作了宣传报道。1998年5月27日，安宁区委第七次常委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安宁区新闻宣传记者报道站，协调对外新闻宣传报道工作，记者站人员由区委宣传部和区广播局记者组成，在业务上由宣传部统一领导。从1999年第十六届桃花节到2010年第二十七届桃花节，区委新闻宣传记者报道站以桃花节为主题，对安宁作了大量宣传报道。2010年兰州桃花节期间，区委宣传部组织开展开幕式文艺演出、项目签约奠基、3场春季花展等活动。签约引进9个大项目，引资总额达156亿元。利用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开展对外宣传，提升安宁对外影响力。2010年国庆节期间，区委宣传部组织各部门在全区范围内悬挂国旗1200余面，制作宣传横幅、标语200余条，营造节日气氛，宣传安宁形象。为加快两区发展提供舆论支持，至2010年，区委宣传部在《经济日报》、中央电视台、《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兰州电视台等中央、省、市媒体刊发（播）的正面宣传安宁稿件达1010件。《安宁区廉租住房入住情况》在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朝闻天下》

栏目播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革中央主席周铁农同志视察经济区》在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新闻联播》播出,《安宁区首届经贸洽谈会》2000年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刊发;在省级媒体的稿件有160篇、市级媒体845篇。

四、网络宣传工作

区委宣传部与新华网、每日甘肃等网站建立联系,进行合作,扩大安宁区在互联网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全年在新华网安宁频道、每日甘肃安宁网页、安宁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和其他各类网站刊发信息1700余条。发放宣传单2万余张。

五、理论学习指导工作

安宁区委宣传部工作根据区委部署,配合形势和中心工作,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对干部进行理论教育和党员思想教育。结合学习邓小平理论,进行“三讲”教育;结合中央、省、市党的会议精神,对党员干部进行教育;根据各阶段形势,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对党员干部及群众进行宣传教育。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以后对党员干部进行机关效能规范化建设和作风建设方面的教育,营造“树正气、干实事、比发展”的工作氛围;宣传以民主集中制为重点,强化制度建设;宣传惩治预防腐败体系和反腐倡廉建设。

1991年,区委宣传部组织全区干部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有关著作和《毛泽东选集》(第二版)、《邓小平文选》、江泽民在建党7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和《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卷),以及中宣部理论局编写的《马克思主义党的建设理论学习纲要》。1995年至1998年,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活动。1999年,区委宣传部组织各级领导干部着重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理论,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等。2000年,针对“三讲”教育,区委宣传部组织学习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的有关重要论述;区委中心学习小组每个成员做读书笔记3万字以上,撰写心得体会2篇。2001年,区委宣传部在区属各部门及乡、街、村领导班子和基层干部中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七一”讲话;学习中共十五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并在全区成立“三学”活动领导小组61个,抽调工作人员244名,将全区3个街道、6个乡、32个村、146个区直部门的372名科级干部,1261名一般干部和119名村干部,全部纳入“三学”活动范围。2005年,区委宣传部重点开展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保持党员先进性专题报告会上所作的报告,以及《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读本》《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读物,宣传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2008年,区委宣传部向全区市民宣传学习“八耻八荣”社会主义荣辱观理论教育。2009年,区委印发《关于在全区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活动实施意见》,召开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专题辅导会。2010年,区委宣传部组织党员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并将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列为党员教育和培训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统战工作

一、机构

1990年,区委、区政府设立对台湾工作办公室、台湾事务办公室,属区委统战部编制。1991年,区委统战部编制3人,其中统战部部长、对台湾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及工作人员各1人。1997年,区委统战部编制5人,其中行政4人、事业1人。2002年,区委统战部编制改为行政编制3人、事业编制2人。2010年,区委统战部编制增至6人,其中行政4人、事业2人;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与区委统战部合署办公。

二、民族宗教工作

安宁区委统战部以“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主题,多年来坚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举办统战工作培训班、召开民族宗教工作座谈会、帮扶少数民族困难群众、慰问宗教界人士和创建和谐民族宗教活动。

(一) 学习培训与宣传

1996年10月8日，区委统战部、区政府民族宗教科联合举办以“维护法律尊严，维护人民利益，维护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为主要内容的“四维护”培训班，各乡、街道民族宗教管理干部和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30多人参加培训。2001年，安宁区被兰州市统战部评为兰州市宗教界“学政策、学法律、抓管理、促适应”教育活动先进集体。2002年10月，在全省开展的“五好”阿訇和“五好”清真寺活动中，安宁清真寺马义龙被兰州市宗教事务局评为“五好”阿訇。2006年9月，安宁区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各街道相应成立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机构。2007年5月，区委统战部和民族宗教局联合组织宗教活动场所管委会成员、民族宗教界代表和宗教事务管理部门干部参加培训班学习。2008年3月11日，区委统战部组织召开街道、社区和宗教界人士工作座谈会，指导街道、社区开展宗教调研工作。2009年5月23日，区委统战部分别在培黎广场、费家营什字等6处公共场地和西北师大、甘肃农大等5所高等院校内设立宣传点，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区政府直属15个部门、人民团体、各界人士，以及社会青年志愿者3000多人参加培黎广场的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2万余份。2010年12月8日，区委统战部与民族宗教局联合举办统战工作培训班，各街道、社区（村）分管民族宗教工作的领导及专（兼）职干部、各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以及教职人员80余人参加培训。

(二) 慰问宗教人士、支持民族宗教工作

1993年至2008年期间，每逢伊斯兰传统节日，区委统战部都要组织相关部门领导前往清真寺院看望阿訇，慰问信教群众。2009年4月，区委统战部工作人员陪同区四大班子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前往离退休回族干部家中及沙井驿清真寺、安宁东路清真寺看望阿訇和穆斯林群众代表，致以节日问候并送去慰问金；同时，深入少数民族信教贫困户家中，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并为20户贫困家庭送上慰问金。同年5月，区委统战部引导街道、社区把民族团结教育和为各族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结合起来，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并分别到报恩寺、祖师殿和部分基督教聚会点，看望宗教界代表和寺管会成员，奉送慰问品和慰问金；区财政出资10万元，支持沙井驿报恩寺绿化，协调解决引水灌溉问题。同年6月21日，向享受区级财政生活补助的9名教职人员发放当月每人150元的生活补助费，区委统战部部长黄晓玲主持发放仪式，区财政局和街道分管民族宗教事务的领导以及各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40余人参加。

(三) 整顿宗教活动场所工作

1993年6月至7月，区委统战部，区政府法制科和民族宗教科、安宁公安分局组成整顿工作小组，历时22天，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的整顿。1996年，区委统战部与区政府民族宗教科联合清理整顿区内滥建寺庙、乱塑神像的现象，拆除未经批准私自修建的寺庙和塑像。1997年8月，区委、区政府召开会议，组织人力制止以“宗教信仰自由，恢复名胜古迹和绿化荒山”为由，私自集资捐款在十里店北山修建三官殿的行为。1999年7月9日、11日，市委统战部、区委统战部会同兰州市和安宁区的公安及宗教事务管理部门，两次成功劝导、疏通道教信徒将城隍神像抬入兰州市第一工人俱乐部（原兰州城隍庙）引发的冲突。2003年3月，区委统战部组织相关部门检查伊斯兰教政策法规教育情况及各宗教点活动情况，看望宗教界上层人士和信教群众代表。2010年2月，区委统战部与民族宗教事务局、安宁区司法局联合开展“法律进宗教场所”活动，向每一宗教场所赠送普法资料包，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宗教事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条例》等法律法规，发放反邪教等宣传资料200份。

(四) 执法检查清真食品工作

2006年、2009年，区委统战部、民族宗教事务局与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质监、食品药品监督、卫生监督、

环保等部门,共同组成联合检查组,按照《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和《兰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规定,两次对集贸市场的清真牛羊肉摊点、清真餐饮业、清真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和营业网点进行执法检查,并散发清真食品管理法规、维护少数民族权益知识问答等促进民族团结的宣传材料。

（五）组织宗教界开展捐助活动

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发生大地震,安宁区的道教、基督教教会分别为灾区捐款1000元、2000元;安宁清真寺在主麻日特为灾区遇难者诵经祈福,捐款2000余元;沙井驿报恩寺举办祈福消灾法会,500余僧俗弟子、信徒居士冒雨诵经祈祷,在捐款仪式上募集救灾款7.7万余元,报恩寺慈善功德会捐款20万元。2009年,区委统战部主持举行安宁区宗教界捐助助学仪式,报恩寺慈善功德会为培黎小学特教班和少数民族贫困家庭2名高中生、4名大学生捐赠4万余元,市、区领导向宗教界代表人士颁发了荣誉证书。

三、经济建设服务工作

2008年,区委统战部借助“共产党像太阳”的传统教育,打造“向阳花”服务品牌,在统战群体中成立安宁区“向阳花”志愿者服务总队和驻区院校志愿者协会。志愿者服务总队下属三维数字信息管理中心、公职人员志愿者服务队、困难职工帮扶站、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巾帼志愿者服务队、统战群团组织志愿者服务队。服务队开展政策宣传、传统教育、文明督导、道德讲堂、节日慰问、社会实践、爱心助学、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维权维稳、健康保健、应急救治、抢险救灾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志愿者服务活动60余次,服务群众近5000人次。反映“向阳花”服务模式和服务成果的报道在中共中央统战部刊物刊登、网站转载。

2009年,为开创“社区为统战对象做好服务,统战对象为社区建设做出贡献”的良好局面,区委统战部组织社区、社会组织开展为社会服务活动。安宁区西路街道交大社区将基层组织建设与社区统战服务社会管理工作有机结合,搭建社区“双向服务”平台,联合兰州交通大学文艺协会志愿者、辖区秦腔爱好者共同举办秦腔纳凉晚会。民进安宁总支以开明画院甘肃分院为载体,多次组织会员开展“文化下乡”活动,由书法和绘画造诣较高的会员根据群众的需求和喜好,进行现场义务作画,并为爱好书法绘画的群众传授技法。其下属兰州职业技术学院支部利用会员专业技能、学院的实习、实训基地等有利条件,开展与技术下乡、农民工培训、下岗职工再就业培训。民盟安宁总支和西路街道枣林路社区开展“科普进社区”活动,邀请市政协委员、市妇幼保健院乳腺科主任、盟员史立岭为西北师大幼儿园教师做了《关爱女性健康》知识讲座,并对60多名女教师进行了免费乳腺检查。农工党安宁总支联合十里店街道园艺社区开展“统战进社区,农工献爱心”为主题的医疗咨询便民服务活动,提供服务150余人次,发放医疗保健宣传册200余份。安宁区工商联共接待会员来访21人次,维权处理3件,协调、解答问题8件。向枣林路社区结对帮扶户李文、刘祝安发放慰问金各600元,并为困难户赵梅协调落实廉租房。区委统战部先后举办全区统战系统“迎新春联谊会”“迎中秋庆国庆联谊会”,市区领导与统战人士欢聚一堂,共叙友情,共谋发展,共话未来,营造了喜庆祥和的良好氛围。统战部借助“共产党像太阳”这一传统教育影响,打造“向阳花”服务品牌。9月初,安宁区统战群团组织“向阳花”志愿者服务中心成立,设立安宁区统战群团组织“向阳花”志愿者服务总队和安宁区驻区院校志愿者协会。安宁区统战群团组织“向阳花”志愿者服务总队下属“三维数字信息管理中心”“公职人员志愿者服务队”“困难职工帮扶站”“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巾帼志愿者服务队”“统战群团组织志愿者服务队”。2010年,据不完全统计,安宁区统战群团组织“向阳花”志愿者服务中心成立以来,开展政策宣传、传统教育、文明督导、道德讲堂、节日慰问、社会实践、爱心助学、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维权维稳、健康保健、应急救治、抢险救灾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成效显著的志愿者服务活动60余次,服务群众近5000人次,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和上级部门的充



分肯定。2010年10月底，反映“向阳花”服务模式和服务成果的报道在中央统战部相关刊物及网站刊登转载。

区委统战部贯彻落实中央统战部《关于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深入开展回报社会‘感恩行动’的实施意见》精神，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通过参与扶贫开发、结对帮扶、捐资助学、公益慈善等多种形式的感恩行动，自觉回报社会、造福人民。2007年，在“帮助困难群众献爱心月”活动中，安宁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响应市委统战部和区委、区政府号召，发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慷慨解囊，奉献爱心，捐款近10万元，先后慰问了全区522户贫困家庭和统战对象，营造非公企业“手牵困难群众，心系群众困难”的良好社会氛围。

第六节 政法工作

一、机构

1984年1月，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委政法委）成立，科级建制，区委副书记兼政法委书记。1991年，安宁区成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编制2人，与区委政法委合署办公。1996年1月，安宁区禁毒办公室成立，隶属区委政法委领导。2001年2月，安宁区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安宁区清理对社会有危害气功组织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一套机构、两块牌子，科级建制，隶属区委政法委，核定行政编制4名。2003年10月，安宁区处理邪教组织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更名为中共安宁区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区委政法委合署办公。2004年，安宁区维护稳定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科级建制，编制3名，隶属区委政法委。2007年11月，严禁毒办公室与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禁毒大队合署办公。至2010年，区委政法委行政编制9人，工勤1人。

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1994年至1997年，区委政法委协调化解处理吊场乡、孔家崖乡、十里店乡、沙井驿乡部分农民因开发征地、搬迁、土地赔偿等问题引发的矛盾。处理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兰州玻璃仪器厂、兰州仪表厂、兰州长新电表厂、兰州玻璃厂、兰州纸箱厂、甘肃省铝业公司、安宁宏达篷布厂、安宁离合器厂因企业破产、拖欠工资、生活待遇等问题引起的上访事件。

2007年6月5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基层社会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及其工作网络的意见》，召开抽调干部下基层集中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动员大会。会后，区直各部门、单位抽调120名干部分编6个工作组，历时3个月，深入各街道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三、禁毒工作

（一）宣传教育工作

1995年，区委政法委制定《关于禁毒的决定》和《强制戒毒办法》。1997年，制定《安宁区禁毒方案》和《关于进一步开展禁毒专项斗争的安排意见》，结合“6·26”国际禁毒日，举办“爱生命不吸毒”千人签名活动。1999年，组织开展群众性禁毒知识竞赛活动，在中小学校进行禁毒宣传教育。2004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公室相继开展“不让毒品进我家”“千名领导到千所学校进行毒品预防教育活动”，举办禁毒图片展览，深入28所中小学校上毒品预防教育专题课，散发各种宣传材料近万份。2005年至2010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公室作禁毒专题讲座88场；散发宣传材料52500余份；受理群众咨询200余人；举办禁毒图片展览，张贴禁毒宣传画1000多幅，办黑板报、墙报60多块，出简报13期，悬挂条幅170多幅，受众9万余人。组织社区民警和禁毒专干对中小学、娱乐场所、建筑工地等重点场所、高危人群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受教面达90%，高危人群达到95%。在24家大中型娱乐场所安装禁毒警示视频软件，张贴禁毒标识。与安宁区90家娱乐场所签订《公共娱乐场所禁毒管理责任书》。

2005年2月,甘肃省禁毒委员会授予安宁区“全省禁毒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二) 帮教管理工作

1997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公室开展禁毒管理工作,经一人一卡登记,摸清全区有吸毒人员647名(男578名、女69名),占总人口的4.56%。全面检查安宁区职工医院、卫生所,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麻黄素等药物保管使用情况,健全管理制度,严防流入非法渠道。出台吸毒人员脱瘾后的帮教管理办法,并在刘家堡派出所进行试点。1999年,按公安部《关于将吸毒人员列为重点人口管理的通知》,对全区914名吸毒人员(男862名、女52名)列为重点人口,建立档案,制作“吸食、注射毒品人员登记卡”2742份(每半年作一次变动登记)。2001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公室与各实战单位签订禁毒责任书,登记吸毒人员1169人,全部录入计算机,建立电子档案。针对社会面活动的627名吸毒人员,建立乡街(道)、单位、家庭和派出所组成的“四位一体”帮教小组,定期进行尿检。2002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公室联合区卫生、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加强对精神麻醉药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监督管理,组织两次查处摇头丸的集中行动,清查娱乐场所165处。制作《吸毒人员现状一览表》,对1115名吸毒人员一年间的变化情况进行核对和界定;对吸毒人员按其戒断毒瘾期限分类进行尿检,并制作《尿检笔录》和《尿检鉴定书》。2004年,对出狱、出所的吸毒人员建立管理和帮教档案,逐人落实社会帮教措施,并制定奖惩办法。2005年,对1177名吸毒人员中868人进行尿检,占应尿检人数的73.75%。2006年,对1195名吸毒人员逐人建立帮教小组,定期进行尿检、帮教,全年尿检945人,占应尿检人员的94.50%;对出狱、出所的吸毒人员,逐人落实接茬帮教措施。2007年,对1016名吸毒人员纳入网上管理,对出所、出狱的24人纳入接茬帮教管理。对8个街道、23个社区、32个村配备禁毒专教干部,对吸毒人员50名以上的5个社区配备禁毒协管员;有7个派出所确定禁毒民警。2008年,对全区1060名有吸毒史人员逐一建档、入库管理,并定期进行尿检;对出狱、出所的62人落实接茬帮教措施;举办3期培训班,培训分管禁毒工作的领导、社区(村)主任、民警、禁毒专干540人次;落实社区戒毒康复工程,有630名戒断3年以上的吸毒人员,经省戒毒机构认定已戒毒脱瘾。2009年,区委政法委禁毒办对1105名吸毒人员实现网上动态管控,在控率98.5%。2010年,对1133名入库吸毒人员实行网上动态管控,对出狱、出所的27人社区进行康复帮教。

四、政法队伍建设

1991年,区委政法委清理整顿三乱(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解决对待群众态度的“冷、硬、横”和随意打人、骂人、传唤人、体罚人的问题。1993年5月,开展廉政检查整顿活动。1994年,举办公安部门科、所、队长和教导员学习班,学习中央《关于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五条规定》、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和公安干警十不准的规定》《人民警察道德规范》和《兰州市公安局对干警不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进行追究暂行办法》《关于进行纪律作风整顿的安排意见》等文件精神,对公安民警队伍进行纪律作风和警容风纪整顿。1995年,区委政法委开展学习雷锋、孔繁森,争创十佳优秀民警的争优创模活动,以及遵守“六条禁令”,反腐倡廉,秉公执法、树立良好形象的教育整顿活动;举办民警培训班3期,参加63人次。1996年,区委政法委开展纪律作风整顿,重塑人民警察形象,学习济南交警活动,37名科级干部参加学习。1997年至2000年,区委政法委贯彻中共十五大精神,强化司法队伍的政治学习和业务培训,先后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培训班,司法业务骨干47人参加;组织公安民警学习公安业务知识,进行岗位练兵、体能训练、微机培训、实弹射击活动。2002年,区政法委坚持“以人为本、科技强警”的管理模式,全面推行“三化”(现代化、市场化、人性化)管理,实行“三考核(考勤、考绩、考制)、两挂钩(与经济利益和政治荣誉相挂钩)”制度。2003年,兰州市安宁公安分局下发《坚决贯彻落实公安部五条禁令,开展内部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活动的安排意见》,以批评与自我批评为武器,查找问题,突出解决民警在“车、枪、酒、赌”方面的问题。2004年,按照公安部岗位大练兵“干什么练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要求,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组织刑警大队、



国保大队、治安大队全体民警和派出所刑警中队参加培训。2005年，区委政法委开展“公正执法树形象”教育，举办全体民警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培训班、治安协管员培训班。2006年，实施“内务条例”“五条禁令”教育，要求司法民警把“八荣八耻”渗透到日常工作中。强化竞争激励机制，全面推行末位淘汰制。2007年，区委政法委要求公安干警坚持每周半天政治学习和每月两次党课学习制度。2008年，区委政法委组织民警观看《你永远不可逾越》《光荣与使命》警示教育片。2009年，区委政法委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方案》，履行“一岗双责”制和《公安机关领导干部“五个严禁”》规定；组织公安、司法系统60余人参加警综平台应用技能和视频监控系统的培训。2010年，区委政法委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忠诚警魂和职业道德等教育，举办《公安机关执法细则》培训班，184名干警参加学习培训；组织民警参观兰州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在党员民警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政法系统受到省、部级表彰奖励的个人有46人，其中，公安31人、检察院3人、法院12人。2010年，有1名民警被公安部评为全国优秀人民警察；2个单位被省公安厅评为全省优秀公安基层单位；1名民警和1个单位被市公安局评为严打整治先进个人和集体；1名民警被市委授予“人民满意公务员”称号。有8人荣立三等功，6人受到嘉奖，1个单位荣立集体三等功，1个单位受到嘉奖。

第七节 纪检监察工作

一、机构

1991年，区纪委内设办公室、案件检查室、案件审理室，区监察局内设办公室、案件室、举报站。1993年机构改革，纪检和监察合署办公，纪委常委由7人增加到9人，纪委委员由11人增加到13人，设纪委书记1人、副书记2人，监察局局长1人、副局长2人（含非党人士1名）。2003年8月29日，区委十七次常委会研究通过《关于在区法院、检察院及区直部门（单位）党委、党组中成立纪委、纪检组的意见》，决定在区直机关工委、区教育局、区经济贸易委员会、区城市建设管理局、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局、区卫生局、区园区管委会及兴安公司等9个区直部门党（工）委中成立纪检监察委员会，在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发展计划委员会、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事局、区规划国土资源局、区计划生育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区文体局、区环境监督局、区科技局、区环保局、区广播局、区招商局、区“两山”绿化指挥部18个区直部门（单位）党组中成立纪律检查组。至2010年，区纪委（监察局）设办公室、信访室、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党风廉政建设室。

二、党风党纪教育及廉政建设

1991年，区纪委组织全区党员干部1900多人次参加党内条规知识测验活动，表彰奖励6个先进纪检组织和15名优秀纪检干部。1992年，区纪委制定《关于纪检工作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的意见》，通报表扬拒绝请吃受礼的典型，号召广大党员学习先进。1993年，区委制定《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近期反腐败斗争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区纪委两次开展党风党纪大检查，推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者的好做法、好经验。1994年，区纪委在农村党员干部廉政教育中，举办讲座7场次、播放录像9场次，受教育者达1500多人次。1996年，区纪委将安宁区80多个单位、部门划分为12个片区，轮流播放反腐倡廉专题片，并开展党纪政纪知识竞赛活动。1997年，在“学先进、树形象”活动中，区纪委、区监察局被市委授予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先进单位称号。1998年，区纪委以“反腐败是关系到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严重政治斗争”为主题，举办专题报告会，全区300余名干部参加。1999年，区纪委对15名科级干部进行离任审计；在为期3年的“反腐倡廉电化教育月”活动中，选购优秀电教片在全区巡回播放108场次，受教育面达98%。2000年，区纪委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内容的教育活动，为334

名科级领导干部建立廉政档案。2002年,区纪委开展“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征文活动和迎“七一”、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知识竞赛活动,并在安宁有线电视台播放。2003年,区纪委配合村干部培训学习,编写《安宁区村级干部廉洁从政教育读本》,发放给每个村干部,并举办“反腐倡廉图片、漫画展”活动,全区2000余名党员干部分24场次观看展出;10月,区委制定《区管领导干部任职集体谈话制度》,强化新任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宗旨意识,规范从政行为。2004年,区纪委开展巡回演讲、电化教育、理论培训、知识竞赛等活动,增强廉政教育效果。2005年,区纪委组织80多名党政领导干部家属,召开“家庭助廉”座谈会,签订“助廉承诺书”。2006年,区纪委为370多名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赠送精美贺年卡,用廉政警句告诫、提醒领导干部勤政廉政。2007年,区纪委下发《派驻纪检监察员的实施意见》,向区民政局和劳动局派驻纪检监察员;制定下发《加强机关效能建设优化发展环境的决定》。2008年3月27日,区纪委召开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勤政建设;10月,印发《安宁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联席会议制度(试行)》通知,规定联席会议每年召开一次。区纪委围绕“廉政文化进学校”活动,分别在兰州城市学院、甘肃政法学院和兰州交通大学等开展大型宣传活动,展出各类展板200多个,15000多人参加。2009年5月,区委、区政府召开“廉政及警示教育”专题讲座,并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的实施意见》,对惩防体系建设具体分解为8大类42项,初步建立安宁区拒腐防变教育长效机制。2010年,区纪委联合区委组织部下发《关于推行新任科级领导干部廉政承诺制度的实施意见》,组织全区100多名新任科级干部参加廉政承诺活动;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安排意见》及《关于开展廉政文化示范点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同年年底,区纪委建成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2处,区级廉政文化示范点18处。

三、查办案件

区纪委坚持信访工作和查办案件两手抓,做到有访必接、有案必查。据资料统计,1991年至2010年,共接待上访群众525人次,受理来信来访425件,立案查结323件。有53人因违反党纪政纪受到开除党籍、党内严重警告、留党察看、行政警告、移送司法机关等处分、处置,追回、收缴违纪资金65.7573万元。坚持惩处、教育、保护并举的方针,对22名党员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廉政谈话。本着“查处问题,惩治腐败是成绩,查清事实,澄清是非也是成绩”的办案理念,为举报失实的49名党员干部澄清了事实。

四、纠正不正之风

1991年,区纪委在开展纠正行业不正之风清房工作中,清理空锁闲置住房5套、私自建房4户、私占楼房3栋。1993年4月,区委、区政府发出《全区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工作要点》,要求区属各单位和乡、街道自查收费情况,区财政局作专项检查,宣布取消16项收费项目,党政机关与26家经济实体脱钩,4名兼职干部退出。1994年,区纪委开展执法监察,跟踪检查按规定取消的27项收费项目,没收非法收费7741元。1995年,区纪委配合有关单位对全区861个单位和个体户进行了检查,查出违法价格行为56起,经济制裁26520元。1996年,区纪委清理预算外资金和“小金库”,查出33户违纪资金143.6万元。1997年,区纪委取消区属国有、集体企业不合理负担8项。2000年至2003年,区纪委每年组织联合检查组对辖区企事业单位医院、各乡卫生院和个体门诊、药店等108个医疗机构的医药购销活动、药品质量及含PPA等禁用药品进行检查和清理,没收销毁价值5.9万元的过期失效药品和医疗器械;按规定降低药品品种16个,总金额8106.80元;限制最高零售价药品867种;取缔非法私人诊所5个;取缔无证经营户4家、流动摊贩2户;现场监督销毁咖啡因2000克、哌替啶(杜冷丁)1115支和吗啡注射液等26种过期失效麻醉、精神药品。“非典”防控特殊时期,检查217个单位,查获800瓶假冒84消毒液,没收237千克价值近4万元的劣质金银花;查处销售假药案件1起、无证经营案件1起、经营劣质中药案8起、非法渠道购进药品案件6起;对违反价格规定的6家处行政罚款5000元。2008年,区纪委配合卫生监督部门取缔“黑诊所”11家,对违反药品规定的32家给予行政处罚。2009年,区纪委在继续纠正医疗行业不正之风,



完善医院财务管理制度中，取消了科室经济收入与医疗人员报酬直接挂钩的经济承包办法，实行综合指标体系考核，解决收受“红包”、回扣、开单提成和乱收费问题。严格按照规定和程序采购药品和医疗器械。2010年，区纪委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食品药品检查专项检查8次，检查区内食品生产企业30家，检查经营户8979人次。

2001年至2003年，在纠正中小学超范围收费中，区纪委开展了春秋两季全区中小学收费专项检查，对超范围收取的取暖费、学生上机费、试卷费、兴趣费3.59万元及时退还学生。至2008年，区纪委对中小学收费问题，做到进一步规范监察。2004年，区纪委在整顿统一着装工作中，按照国务院批准的范围进行清理，要求违规着装单位按照文件进行自查自纠，对擅自着装的在规定期限内脱装。在重点检查阶段，收回帽徽、臂章、肩章、大檐帽等制式标志357个，各单位自行封存制服382套、仿制服装394套。2005年至2009年，区纪委在追讨清欠农民工工资，纠正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问题中，解决最低工资不达标、拖欠临时工工资案件8起，追付工资3200元；为2421名农民工追回拖欠工资1012.5万元，为28名农民工退还押金15300元，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2009年，区纪委在纠正不正之风中，协调劳动行政主管部门监察辖区用人单位300多家，涉及劳动者9300余人次；接待群众来访1360人次，受理群众举报投诉案件61起，按期处理率达100%。在推进强农惠农财政补贴“一册明、一折统”发放制度中，区纪委监督将各项补贴政策和资金完全落实到户。

五、政风行风评议

1998年开始，区纪委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至2010年，参评机关单位、部门、企业262个，聘请行风监督员164人，召开各种评议会、座谈会46场次，发放调查问卷9452份，走访群众300多人，提出意见建议227条（件）。2009年，区纪委成立安宁区干部作风网络舆情信息采集中心，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履行法定职责、工作作风以及行政效能等方面的网络舆情信息采集。2010年，区纪委组织14家单位主要负责人，走进区电视台《行风阳光热线》栏目，接听城市建设管理、医疗救助、环境卫生、社会保障等方面的群众电话21个、短信3条，解决问题68个（件）。

第八节 机要保密工作

一、机构

1989年11月，区委成立安宁区保密局，与区委机要室（局）合署办公。1993年3月4日，区委调整安宁区保密委员会成员，设委员10人，由1名区委副书记兼任主任。1999年8月20日，区委成立安宁区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由14人组成，区委副书记王超英任组长。

二、机要保密工作

1991年，按照“优质、高效、安全”的要求，维护密码及其设备的安全，区保密局完成各类电报、机要文件的传递，开展相关部门密码设备、计算机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及保密培训等。2008年8月，区委机要局出台《安宁区委机要局规章制度汇编》，汇编包括1991年以来，区委制定的各项机要保密、值班、机房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其中，岗位职责包括机要局局长、副局长职责，值班人员职责，机要人员职责等。制定的党政系统核心密码通信工作管理规定和制度包括：党政系统密码电报使用管理规定，密码（密码设备）管理制度，机要工作文电和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等，确保国家机密万无一失，密码通讯的安全畅通。

针对计算机网络的攻击、入侵，以及自然灾害等造成业务中断、系统宕机、网络瘫痪等情况，区委、区政府按照以人为本、科学高效、预防为主、平战结合、依法规范、果断处置、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制定《安宁区政府政务网络管理办法》《安宁区政府门户网站网络管理办法》《安宁区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保证政务网络安全、顺畅运行。

第九节 信访工作

一、机构

1991年，区委、区政府设安宁区信访室。1997年机构改革，保留信访室（含区政府信访工作职能）。2004年12月28日，安宁区信访室更名为安宁区信访局，由区委办公室负责管理（含区政府信访工作职能），科级建制，2010年有工作人员4人。

二、信访制度

1996年7月25日，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加强全区信访工作的安排意见》，改进、健全、完善领导接待日制度、向信访人复信制度、回访制度。2005年5月1日国务院《信访条例》施行后，安宁区结合实际，相继制定《安宁区党委政府定期研究信访工作制度》《安宁区协调处理信访问题联席会议制度》《安宁区领导阅批重要来信制度》《安宁区信访问题排查调处制度》《安宁区领导包案制度》《安宁区信访工作目标管理制度》《安宁区领导接待来访群众制度》《安宁区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度》。7月12日，区委组织部、区信访局联合印发《安宁区新任副科级干部、副科级后备干部担任区信访督查员制度（试行）》，实行试用期新任副科级领导干部到区信访局担任为期2至4个月的信访督查专员。8月16日，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联合下发《安宁区信访问题突出单位定期评比谈话问责制度》，要求对区直部门、街道办事处、法院、检察院信访工作进行综合评比，对信访问题突出的单位进行通报，半年内仍无改观，进行诫勉问责。12月，区委、区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加强全区信访工作意见》，从建立信访工作长效机制、规范信访办理程序等方面，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2006年3月，区信访局和司法局联合下发《关于律师参与信访值班工作日程安排的通知》，确立律师参与信访值班工作制度，凡涉及法律、法规方面的信访问题，律师直接为上访群众解疑释惑，引导依法反映问题；6月14日，区委、区政府制定《安宁区处置农村大规模群体访工作预案》，明确其工作原则、组织机构及职责。7月5日、7日，区政府办公室分别转发《甘肃省信访听证办法（试行）》，下发《安宁区信访复查复核工作办法》。7月20日，区信访局向8个街道和有关部门下发《安宁区信访局来信、来访工作程序》《安宁区信访局督查督办工作规则》。2007年10月22日，区纪委、区委组织部与区政府监察局、人事局、信访局联合转发《甘肃省信访工作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暂行办法》。2009年12月22日，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信访局根据《兰州市进京上访人员劝返保证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精神，就劝返中产生的费用做出具体规定，实行专户管理。2010年4月，区信访局对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做出严格审批，专款专用。9月13日，区委组织部选派新提副科级干部分期分批到区信访局挂职锻炼，每期1人，时间3个月；安排1人挂职任副局长，任期1年。9月25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明确各级领导的责任、责任追究和奖惩制度，做到依法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依法规范信访人员的信访行为。

三、接待人民来访

1991年至2010年，区信访局共受理来信来访2351件次。其中，来信916件次，来访1435批次；立案1106件，结案1013件，结案率91.59%。

表 2-2-5 1991年至2010年区信访局（室）接待人民来访表

年份	来信（件次）	来访（批次）	立案（件）	结案（件）	结案率（%）
1991	74	92	113	111	98.23
1992	54	22	54	52	96.29



续表 2-2-5

年份	来信 (件次)	来访 (批次)	立案 (件)	结案 (件)	结案率 (%)
1993	60	32	48	47	97.92
1994	38	66	75	71	94.67
1995	32	36	30	30	100.00
1996	60	32	38	36	94.74
1997	55	59	38	32	84.21
1998	47	41	21	19	90.48
1999	6	77	57	55	96.49
2000	38	34	44	31	70.45
2001	54	68	103	84	81.55
2002	55	56	91	85	93.41
2003	50	52	88	83	94.32
2004	33	73	65	56	86.15
2005	38	120	86	81	94.19
2006	42	108	62	58	93.55
2007	40	65	16	14	87.50
2008	64	140	32	27	84.38
2009	49	94	21	20	95.24
2010	27	168	24	21	87.50
合计	916	1435	1106	1013	91.59

四、信访案件查处工作

1999年至2010年,区信访局采取信访联席会、专题协调会、领导包案、督察督办等措施,化解涉及征地补偿、拆迁、医疗保险、养老、国企改革、优抚救济、劳动保障等信访案件13件。

第十节 老干部工作

一、机构

2003年,区委决定以安宁区委老干部科为基础,成立安宁区委老干部工作局(简称老干局),编制4人,归口区委组织部管理。安宁区委老干部工作局下设安宁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二、老干部生活待遇

至2010年,区委老干部工作局管理的离退休老干部有82人,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参加革命工作的40人(享受地级待遇的3人,享受县级待遇的20人,享受一般待遇17人),县级退休干部37人。1991年至1995年,区委老干部工作局相继为部分老干部增加离休费、交通费、建房补贴。1996年,机关事业单位离休干部按同职务、同条件在职人员的增资额,增加了离休费。1998年7月,为方便老干部出行,区财政局拨款18.6万元,购置新面包车1辆。1998年,执行“老干部生活待遇从优”政策,由区财政统一安排,足额发放行政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的离休费。2002年,区委老干局落实老干部遗属生活补助费问题。2003年,区委、区府发文,将行政、事业单位41名离休干部医药费每人每月600元全部由区财政局拨付

区医保局统一管理；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费支付，通过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给予充分保障。2007年8月，区委老干局提高并补发全年离退休干部交通费和护理费标准。其中，4名地级离休干部交通费由原来每人每月100元提高到300元，共补发5600元；22名县级离休干部交通费由原来每人每月80元提高到160元，共补发12320元；17名科级及以下离休干部交通费由原来每人每月60元提高到120元，共补发7140元；11名抗日战争时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护理费由原来每人每月150元提高到400元，共补发19250元；32名解放战争时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护理费由原来每人每月150元提高到300元，共补发33600元。2009年，根据省委组织部等部门《关于提高部分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精神，区委老干局提高了符合条件的离休干部的护理费标准，增加离休干部公用经费和特需经费每人每月500元，由区财政局核发。

1995年，区委老干局对企业离休干部，根据其参加工作时间，分别给予150元和100元的生活补助。1996年6月，对企业离休干部给予生活补贴，全年共拨款2.28万元用于发放17名困难老干部生活补助；拨款2.8万元用于解决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工资的发放困难。2005年，区委老干局解决企业离休干部取暖费补差，差额部分510元由区财政拨款。2007年，11名企业离休干部离休费由社会保障全额发放，医药费由财政负担60%、企业负担40%，统一交付区医保局统筹管理，在规定范围内实报实销。对部分困难企业欠缴离休干部医药费自筹部分医保费用由区财政100%负担，企业发放的每人每月100元的生活补助由区财政支持拨付。2010年，区委老干局按“病故离休干部一次性抚恤金标准调整为本人生前20个月基本工资或基本离退休费”的文件规定，协调区财政对2004年10月至2010年年底6名已故离休老干部的一次性抚恤金标准做了调整，补发抚恤金10.16万元。

1991年开始，每年节庆期间，区委老干局随区四大班子主要领导都要慰问离退休老干部，并通过节庆茶话会、座谈会等方式表达区委、区政府对老干部的关怀。每月15日由区委老干局向老干部通报区委、区政府的工作思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坚持实行老干部阅读文件、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以及参观考察制度。2010年，为每位离休干部订阅《兰州日报》1份。

三、医疗保健工作

1991年，离休干部实行医疗优先原则，有病治病，无病防病。区委老干局定期组织老干部进行体检、参加中医治疗、保健等知识讲座。1998年，为离休老干部办理老年医疗事故救助卡。2003年，按照安宁区离休老干部《离休费、医药费保障机制及财政支持机制的实施办法》，行政事业单位离休干部医药费自当年1月起，每年按人均6000元标准预算，区财政足额拨付，区医保局统一管理，在制度范围内实报实销。2008年，区委老干局协调区财政局、区人事局等相关部门，根据兰组通字〔2008〕21号《关于转发省委组织部等五部门转发中组部等五部门〈关于调整因瘫痪等原因生活长期完全不能自理的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文件精神，对4名符合条件的离休干部每人每月护理费增加600元。2009年，按照中央、省、市文件精神，区委老干局对安宁区7名抗日战争时期参加革命的离休干部医疗享受，提高到副司级待遇。2010年，区委老干局利用社区卫生服务站、星光老年之家，为老干部构建就近治疗保健的社会医疗保健网；利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老干部提供便利的医疗服务和上门义诊，为他们建立个人健康档案；组建社区生活管理服务网，多层次、多方位为老干部服务；对离退休老干部坚持实行“三必访”，即有病住院必访，家中有大事必访，80岁以上的每月必访。

四、组织老干部活动

1991年，区委老干局组建老干部门球队参加银川举办的西北五省门球比赛。1992年，先后分4批组织老干部参观游览了平凉、天水、敦煌名胜。1995年，组织老干部到甘南草原游览观光。同年，老干部门球队在兰州市老干部门球比赛中荣获第二名。1996年，区老干局承办了兰州市第二届“健康杯”门球赛。2001年，组织40多名老干部、老党员赴会宁参加“忆长征坚定信念”大型纪念活动。2007年，区老干局



依托桃花旅游节，以“为您尽一份孝心”为主题，举办“关爱老人根留梨园”踏春游园活动，老干部在梨园观赏休闲、聊天谈心、挥笔书画、体验生态环境的健康。2009年国庆前夕，区老干局举办为期7天的“庆国庆、迎中秋、喜重阳”离退休老干部书画展，50位离退休老干部参加了此次书画展，并现场挥笔作画、书写，参展作品70多幅，观众达500多人次。2010年9月8日，在区委老干局协助下，甘肃省老年大学安宁区教学点正式挂牌，省委老干局和市委老干局领导及区委领导出席了揭牌仪式。

五、关心下一代工作

1991年11月，安宁区成立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由5名离退休老干部担任顾问。1992年，又有2名离退休老干部被聘为办公室工作成员，此后，“五老”队伍不断壮大，离退休老干部们向广大青少年讲传统，讲理想，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离休干部刘学忠被评为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先进个人。2006年，安宁区开展“千人救助工程”，16名家庭困难的高一学生得到离退休干部的资助。2007年，区委老干局贯彻落实《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从加强自身建设入手，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健全工作制度，在机构设置、阵地建设、办公经费、车辆的配置上给予了大力支持。2008年，区委老干局发挥“五老”队伍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积极作用，引导离退休干部深入社区，为辖区青少年讲革命、讲传统，组织书画、舞蹈培训班，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2008年四川汶川发生特大地震，全区32名离退休干部捐助救灾款4750元，离休党员干部刘学忠缴纳“特殊党费”10000元，退休的副县级党员辛蔚先缴纳“特殊党费”1000元，表达作为一名党员对灾区群众的心意。2009年，区委老干局设健宁路社区、费家营社区、万里社区、吴家庄社区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示范点。至2010年，有500多名离退休干部参加了关心下一代工作。

第十一节 机关工委工作

一、机构

1991年7月，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直属机关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兰州市安宁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1992年，区直机关所属党支部15个，党员273人。1995年3月，区直机关下设62部门组成25个机关党支部。1997年，机关服务中心等党支部成立，党支部增至37个，其中联合支部4个。至2010年年底，区直机关有党组织71个，其中机关党委1个、机关党总支4个、党支部66个；有党员1060名。

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996年8月，区直机关所属党组织开展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双学”活动。1997年6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120多人参加“迎香港回归，盼祖国统一”知识竞赛，参加《香港基本法知识讲座》，组织干部观看《红岩魂》图片展。2000年，安宁区各党支部按照区直机关工委下发的《关于组织区直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学习理论的安排意见》，采取自学、集中学、专人辅导和集中培训方式，学习党的各项理论知识。2001年9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区直机关领导干部参观“反对邪教，崇尚科学”大型展览。2004年10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机关各党组织学习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学习型家庭”“巾帼建功”活动。2005年，在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区直机关党组织开展青年党员与老党员“对接”活动，青年党员慰问老党员，老党员向青年党员传授工作经验；机关党员干部开展“党在我心中”普通话演讲比赛和“百日会战”活动。2006年2月，区直机关工委开展保持党员先进性活动，并制定相应标准，即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勤政为民、清正廉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求真务实、开拓创新4条标准，并督促机关全体干部党员对照4条标准开展工作。同年4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机关党员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提出的“八荣八耻”社会主义荣辱观内涵精神。2007年，区直机关工委在党建工作中导入ISO

9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全面推行机关规范化管理。2008年2月,区直机关工委统一采集、上报、整理区直机关党组织和党员信息,并录入党员信息管理系统。2009年4月,为适应统筹城乡发展新要求,区直机关所有党组织与8个街道中39个社区党支部进行互联共建对口工作,同过组织生活;对社区党支部提供政策、资金、信息和技术等方面的支持和帮助。是年7月,区直机关工委向榆中县青城小学捐赠1000多册图书;10月26日,区直机关工委联合省军区第二休养所举办“暖暖重阳日 声声敬老情”老少同乐联谊会。2010年,区直机关工委表彰在党建工作和“五个好”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受到表彰的机关党建最佳指导者8人,机关党建示范点8个,机关党建管理先进单位8个,“五个好”党员示范岗8人,优秀党务工作者18人。是年,区委印发《关于在全区党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各党组织成立部门创先争优领导小组,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三、党风廉政教育工作

1993年7月,区直机关工委下发《关于整顿区直机关工作作风的安排意见》,并利用一个月时间整顿机关工作作风,解决纪律松散和工作推诿扯皮的问题。8月25日,整顿工作结束后,向区委提交了机关工作作风整顿报告。2005年7月,区直机关工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下发《关于推行党务公开实施意见》,逐步推进党务公开;至11月,完成了从筹备启动、组织运行、总结验收、整章建制4个阶段党务公开的实施工作。2006年9月,区直机关工委以“知荣辱、树新风、做可爱的安宁人”为主题,开展机关作风整顿月活动,解决机关“惰气、暮气、娇气、霸气”问题,打造“高效、廉洁、勤政、务实”的机关形象。2008年7月,区直机关工委开展“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树形象”活动。2009年4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开展创建机关党建工作示范点、规范服务示范科室、“五个好”党员示范岗活动,并纳入党建目标责任管理考核。2010年5月,按照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实施纲要》精神要求,区直机关工委开展以党员领导干部为主要对象,转变机关作风、提高执政能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重点的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

四、机关职工文体活动

1996年8月,区直机关工委组织“迎国庆、庆中秋”文艺演唱会,全区25支干部职工队伍参加。1997年4月,随着区直机关各党组织结构的变化,区直机关工会和机关各工会小组也相继进行了调整和改选,并对所有会员具体信息登记造册。8月19日,区直机关工会为培养职工“爱工作、爱集体、爱团结”的良好风尚,联合区总工会在区直机关中开展职工文化娱乐活动,活动时间定为每月月末周五的下午,以工会小组为单位参加。2004年6月,区直机关工委为纪念共产党建党83周年,组织各党支部举办迎“七一”庆党建歌咏比赛。2006年,欢度春节和喜迎“十一五”开局之年,区直机关举办了“迎新春越野环城赛”和“机关欢庆腰鼓队活动”,区直机关所属各单位干部职工及统办大楼内全体干部职工相继参加。2007年5月,区直机关工委开展清理社区、家园、河道的“三清洁”活动和规范行为大会战,清理垃圾,治理脏、乱、污染源,整顿、改善工作和生活环境。2008年7月7日,北京奥运会圣火在安宁传递,区直机关工委组织1200名机关干部在安宁区银滩路路口、北滨河路孔家崖街道刘家庄路口、582号路口、和平路口、丁香园两侧等6个路口,迎接奥运圣火的到来和传递。2009年6月,区直机关60余名党员为生活困难的群众送去慰问品,并为他们打扫卫生,表演文艺节目。

第十二节 史志编纂工作

一、机构

1984年6月,区委正式设立安宁区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办公室(简称区党史办),二级科室,隶属区



委办公室。1993年7月，为编纂首部《兰州市安宁区志》，区政府临时设立安宁区地方志办公室；1997年在机构改革中撤销，与区委党史办合并办公。1999年，《兰州市安宁区志》编纂任务完成之后，原班人员解散，后续工作由区委党史办组织完成。2010年，区党史办有主任1人、工作人员2人。

二、党史征研工作

(一) 党史资料征集及编纂

1984年至1999年，区委党史办陆续征集安宁建区以来，全区党组织在各条战线、各个时期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史料，整理完成党史专题资料14篇7万余字的文稿，主要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安宁区的干部理论教育工作报告》《建国以来安宁教育发展史略》《安宁区工会工作40年回顾》《安宁区妇女工作历史回顾》《安宁区小康建设纪实》等。

1991年9月，区委党史办编辑印制《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组织史资料》（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精装16开本、20万字，印量600册。1999年3月，由区委组织部完成《中国共产党兰州市安宁区组织史资料》（1987年10月至1998年12月），全书2万字、16开本油印简装。2005年4月，区委党史办正式出版《安宁区大事记》（1991—2000）。2008年12月，党史办编辑出版《见证·安宁》一书，内部印刷，简装16开本、26万字，印数1500册。2009年9月，党史办编辑出版《安宁区60年大事记要》（1949—2009），内部印刷，简装16开本、23万字，印数1000册。

(二) 参与举办兰州市建党80周年大型图片展

2005年，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市委统一部署各县区党史办共同举办《兰州市建党80周年大型图片展》。区委党史办先后收集、复制党史图片400多幅，精选图片40多幅，设计展板5块，设置工业、农业、科技教育、文体活动、城乡新貌等5个系列。大型图片展于2005年6月25日在兰州市博物馆展出。

三、方志编纂工作

(一) 编纂《安宁区志》工作

1988年3月，区委党史办启动首部《兰州市安宁区志》的编纂工作。1992年6月，专设区志编纂办公室，外聘8名专家、学者、老干部参编。《兰州市安宁区志》编纂工作历时10年，于1999年11月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全书78.2万字，插图93幅，16开本，精装护封，印数1000册。该书上溯事物发端，下迄公元1990年，主要记述安宁区自然与社会的历史和现状，填补了安宁有区无志的空白。2000年，获甘肃省地方志优秀成果一等奖。

(二) 编纂（乡）街志及专业志工作

2003年年底，区委党史办上报《关于开展（乡）街志工作的报告》；2004年区委、区政府正式批文下发。十里店、孔家崖、吊场、安宁堡等乡、街组织编纂力量，部署乡、街志的编纂工作，截至2005年基本形成志书初稿，其中《吊场乡志》内部印刷，全志8章34节，有图照26幅，13万字，彩色32开简装本，成为安宁区首部乡志。2006年5月，国务院颁发《地方志工作条例》，安宁区动员开展二轮区志的续修志工作，区公安分局、环卫局、规划土地局、科技局等区直机关和区人民武装部在为续修区志提供资料的基础上，陆续编修成《公安志》《环卫志》《科技志》等专业志稿，未正式付印。2009年，《安宁区规划土地志》（30万字）及《安宁区军事志》（22万字）内部印刷成书。

四、年鉴编辑工作

2007年开始，区委党史办承担《甘肃年鉴》《兰州年鉴》中安宁区地情资料的供稿任务，每年供稿一次。供稿内容包括区域自然地理、当年的人口构成、经济指标、城市建设、社会事业发展概况，以及精神文明建设等基本资料，形成区委、区政府执政一年的综合性资料文献。

第十三节 档案工作

一、档案工作

(一) 馆藏档案

根据国家档案馆颁发的《档案馆工作通则》，区档案馆主要收藏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各街道、国有破产企业的文书、财会、科技等档案。1991年开始对馆藏所有档案进行检查、整理、鉴定，修补、复制（严重受损档案）。到2010年，馆藏档案和资料69个门类，共计36434卷（册）。其中，档案23003卷（册），包括文书档案8726卷、科技档案324卷、会计档案10158卷、婚姻档案1530卷、桃花会档案20卷、印章档案388枚、音像照片档案775盘（册）及死亡干部、人口普查、工业普查、地名普查等档案1082卷；资料4431册，包括经典著作、政策法规文件汇编、报刊公报、地理地图书籍、《中国地方志总论》《皋兰县志》《皋兰县续志》《重修皋兰县志》《甘肃人物志》《安宁区兵要地志》等史志和《辞海》《辞源》《康熙字典》《中国人名大辞典》《地名大辞典》等工具书。（参见表2-2-6）。

表 2-2-6 安宁区档案局保存档案资料统计表

年份	全宗 (类)	档案		其中								资料 (册)
		卷数 (卷)	排列 长度 (米)	文书 档案 (卷)	科技 档案 (卷)	会计 档案 (卷)	婚姻 档案 (卷)	桃花会 档案 (卷)	印章 档案 (枚)	音像 (盘) 照片 (册) 档案	其他 档案 (卷)	
1978	17	2583	20	2323		260						180
1982	17	2127	20	1867		260						300
1985	18	3476	43	3206		260					10	480
1986	19	3856	48	3586		260					10	810
1987	19	4004	49	3729	5	260					10	823
1988	19	4017	49	3729	8	270					10	844
1989	19	4017	49	3729	8	270					10	948
1990	21	4559	56	3998	8	526					27	1054
1991	22	4581	56	4020	8	526					27	1138
1992	22	4853	60	4020	8	792					33	1228
1993	25	8070	72	4270	26	3456					318	1312
1994	26	8812	126.1	4323	26	3456		20		669	318	1396
1995	26	8963	137.35	4471	26	3456		20		672	318	1492
1996	34	9388	143	4711	26	3456	165	20		672	338	1598
1997	45	10154	144.22	5238	28	3693	165	20		672	338	1696
1998	45	10398	153	5433	77	3693	165	20		672	338	1787
1999	47	10398	154	5433	77	3693	165	20		672	338	2020
2000	48	10970	160	5783	77	3812	165	20	3	772	338	2170
2001	49	11317	164	6129	77	3812	165	20	3	773	338	2320
2002	49	11691	168	6367	87	3812	289	20	3	775	338	2625



续表 2-2-6

年份	全宗 (类)	档案		其中								资料 (册)
		卷数 (卷)	排列 长度 (米)	文书 档案 (卷)	科技 档案 (卷)	会计 档案 (卷)	婚姻 档案 (卷)	桃花会 档案 (卷)	印章 档案 (枚)	音像 (盘) 照片 (册) 档案	其他 档案 (卷)	
2003	49	12529	176	6446	324	3956	634	20	36	775	338	2837
2004	51	13419	190	7192	324	3956	761	20	36	775	355	2983
2005	51	14132	195	7275	324	4106	979	20	72	775	581	3173
2006	51	14888	198	7530	324	4106	979	20	72	775	1082	3383
2007	59	15233	206.5	7534	324	4106	1297	20	95	775	1082	3781
2008	65	20756	222.5	8130	324	8505	1532	20	388	775	1082	4061
2009	66	22372	237.5	8516	324	9735	1532	20	388	775	1082	4181
2010	69	23003	243.5	8726	324	10158	1530	20	388	775	1082	4431

(二) 档案资料开放和服务工作

20世纪90年代初,国家档案局颁布《各级国家档案馆开放档案办法》,省档案局下发《关于批准试行甘肃省档案馆开放档案实施细则的通知》。据此精神,区档案局(馆)制定实施细则和开放办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身份证、工作证、介绍信,均可到档案局(馆)查阅、利用所需档案。从2006年起,区档案局(馆)成为政务信息公开场所,向社会开放档案达19个全宗2620卷(册);同时,建立婚姻档案数据库,实现了婚姻档案的计算机查询。录入案卷级目录、文件级目录等共16.88万余条,全文扫描去污15万余幅。

为方便利用,提高档案的查找率,区档案馆自建馆初始遂陆续编制安宁区《档案馆介绍》《全宗介绍》,主要记录档案馆的发展演变过程,又编制《档案全宗指南》《档案馆指南》《档案全宗存放地点索引》《全宗卷》《案卷目录》《案卷文件目录》《人名卡片》《资料目录》《开放档案目录》等,印刷成册,成为检索工具,每年增添完善;婚姻档案实现全文计算机检索,可在电脑上即刻查询;提供到馆查阅和电话查询两种利用档案的方式;设立现行文件阅览中心,实行星期一至星期五全天提供档案、资料服务。1982年至2010年,档案服务共接待3560人次,提供查阅档案14180卷,提供证明1783份。(参见表2-2-7)。

表 2-2-7

安宁区档案馆提供档案服务情况统计表

年份	接待(人次)	提供参阅档案(卷、册)	提供证明(份)
1982	77	196	
1983	110	305	
1984	62	295	37
1985	42	415	89
1986	115	648	30
1987	123	537	19
1988	161	690	21

续表 2-2-7

年份	接待 (人次)	提供参阅档案 (卷、册)	提供证明 (份)
1989	116	602	14
1990	124	436	14
1991	117	482	28
1992	80	385	7
1993	131	616	13
1994	118	966	10
1995	155	802	18
1996	86	212	25
1997	89	212	23
1998	82	491	42
1999	79	396	37
2000	142	645	75
2001	93	267	89
2002	99	332	90
2003	104	790	89
2004	93	423	53
2005	194	881	90
2006	193	359	151
2007	150	435	189
2008	180	545	195
2009	207	250	115
2010	238	567	220
合计	3560	14180	1783

(三) 档案资料编研工作

1993年至2010年,区档案局编纂《安宁区领导人名录》《安宁区档案志》《安宁区历年来表彰名录》《安宁区历年自然灾害简录》等16种20余册,计71万余字;收集整理有宣传安宁“十里桃乡”的书画、文字和照片资料。(参见表2-2-8)

表 2-2-8

1993年至2010年安宁区档案局编研成果表

时间	编纂书目	字数统计
1993年	《安宁区1991—1992年大事记》《兰州市安宁桃花会(一)》	3万字
1994年	《安宁区档案志》《档案馆指南》《安宁区1994年利用档案效益录》	3万余字
1995年	《安宁区1995年利用档案效益录》《企业档案工作文件汇编》《安宁区历届政治协商会议简介》	2万余字
1996年	《安宁区历年来表彰名录》《安宁区名优桃树品种介绍》《安宁区1993—1995大事记》	3万余字



续表 2-2-8

时间	编纂书目	字数统计
1997年	《安宁区历年自然灾害简录》《安宁区1956—1973年常委会议议题汇编》	2.1万字
1998年	《安宁区委常委会会议议题汇编（1974—1982）》	0.5万字
1999年	《安宁区委常委会会议议题汇编（1983—1992）》	3.5万字
2000年	《安宁区人大常委会会议议题汇编（1993—2008）》	3万字
2002年	编制了13个单位的《全宗指南》	1.8万字
2003年	《兰州市安宁桃花会（二）》《安宁区领导人名录（二）》、15个《全宗名册》《档案馆指南》	8.7万余字
2004年	与区志办合编《安宁区大事记（1991—2000）》	7.6万字
2005年	《全宗指南》《档案馆指南》编写和修订	6万字
2006年	《十里桃乡的桃文化》	0.24万字
2007年	《古话今话说仙桃》	0.5万字
2009年	与区委党史办合编《安宁六十年大事记要》	23万字
2010年	《安宁区档案局2010年度档案工作会议资料汇编》	5万余字

二、档案管理工作

（一）管理制度

1991年以来，在原有规章制度的基础上，区档案局重新制定《档案工作人员职责》《档案馆提供利用档案制度》《档案馆保密守则》，新增订《机关档案室职责范围和业务管理权的意见》《文书处理工作制度》《文件归档制度》《安宁区社区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安宁区档案馆开放档案实施办法》《立卷归档制度》《查档利用制度》《档案保管制度》《规范化档案室管理制度》《查阅、复制档案规定》《档案馆库房管理制度》《档案安全防范制度》《档案接收制度》《档案的鉴定、销毁制度》《档案统计制度》《抢救破损档案的规定》《区档案馆开放档案办法》，以及《区档案馆岗位责任制》《馆长岗位责任制》等20余项制度、规定，确保档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和岗位责任制的明确化。

（二）行政执法工作

区档案局于1992年组织档案执法队伍，开展经常性的档案执法监督检查。2003年8月，有2名档案工作人员取得《行政执法证》。2008年，按照《机关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分批对26个部门和单位的档案整理工作进行指导，严格验收，并下发档案执法检查报告；对28家单位进行档案执法检查，提出整改意见；向全区114个部门和单位下发《关于全区档案执法工作进行自查的通知》，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就档案工作制度、归档文件的完整情况、“八防（防盗、防光、防高温、防火、防潮、防尘、防鼠、防虫）”措施、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进行全面自查。2009年，档案执法队对31家单位进行档案执法检查，提出整改意见。

（三）规范化管理工作

1. 机关事业档案管理

2001年至2010年，区档案局对区属机关的几万卷各种门类的档案进行鉴定、整理，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同时，对161家机关、学校、街道的文书、会计、科技档案，采取现场检查、指导、督促的办法，共计整理及立卷归档20956卷、31918件，经过验收，案卷质量合格达到档案管理标准。

2. 乡镇企业档案管理

1994年,区档案局在2个乡镇企业进行建档试点,吊场乡乡办企业黄河绒线厂建立档案室。1995年,有27家单位的39人先后参加乡镇企业建档、建档标准、档案分类及文书、会计、科技档案的基本知识培训班。至1999年有19个乡镇企业完成建档。

3. 国有破产企业档案管理

2008年,区档案局指导并接受5家国有破产企业的会计档案。

4. 社区档案管理

2003年,区档案局在沙井驿街道的3个社区进行社区建档试点。至2010年,58个社区全部开展档案规范化管理工作,建立社区档案室54个,整理各类档案2887件。

5. 中小学校档案管理

2008年,以学习《中小学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和专业知识为主要内容,区档案局举办全区中小学档案专、兼职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班,推动中、小学档案管理的规范化管理。至2010年,对13所中、小学的档案进行规范化指导,整理档案350卷。

6. 家庭建档

2009年,区档案局举办街道、社区家庭建档培训班,无偿提供档案装具,进行一对一指导,有20余户建立起家庭档案。2010年,区档案局贯彻甘肃省“城乡万户家庭建档活动”指导意见,完成25户家庭建档示范户。

7. 农业农村档案管理

1998年,全区完成5个村级建档、2个农业科技建档任务。1999年,针对“两低一差”(基层领导和文档人员的档案意识低,档案保管条件差),区档案局培训基层档案管理人员23人次。2007年,安宁堡街道整理出文书、财会档案88卷。2008年,区档案局指导安宁堡街道东门、南门村委会整理文书档案36卷(册)、财务档案52卷(册),推动12个村的文件材料收集和归档立卷工作。

8. 社会保险档案管理

2009年,区档案局重点对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医疗保险管理局、就业服务管理局等专项档案管理工作进行规范化指导。截至2010年,全区社保档案管理逐步规范。

1997年4月14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在机构改革中做好档案整理、移交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各单位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和负责机构改革中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据此,区档案局制定了档案整理移交的范围、具体要求为主要内容的实施办法。

(四) 上等升级工作

1991年至2000年,根据《甘肃省各级机关档案管理等升级试行办法》的标准,全区上等升级的档案管理单位有34个,其中省一级27个、省二级4个、省三级3个。2008年,甘肃省档案局颁布新的评定标准,并对历史荣誉予以保留。2008年,区检察院档案室被甘肃省档案局、甘肃省检察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示范档案室”;2009年,又被甘肃省档案局、甘肃省检察院评为“省特级档案室”,是兰州市第一个达到省特级的机关档案室。

三、机构

(一) 安宁区档案局

1990年6月28日,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调整档案工作领导体制的通知》精神,成立安宁区档案局,科级建制,为政府直属机构,与1978年7月成立的区档案馆实行局、馆合署办公。1997年机构改革中,入区委编制序列,属区委办公室领导,核定编制6名,局、馆被定为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实行局、馆合一。2007年至2010年,区档案局编制8人,设正、副局长各1名,工作人员6名(包括行



政执法人员3名)；区档案局办公面积330平方米，办公用房6间、档案库房9间；配备微机、扫描仪、打印机、档案管理软件。2009年，区档案局投资1.2万元购置档案柜，增添设施。

1993年8月，区档案局(馆)被省档案局授予甘肃省二级综合档案馆；1996年10月，晋升为甘肃省一级综合档案馆。2008年被省人事厅、省档案局授予“全省档案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009年被省档案局评为档案管理“特优”单位；2003年、2004年、2008年被评为全市档案工作先进集体。2010年10月，区档案局(馆)新馆建设申请得到重视，国家发改委、国家档案局印发《关于印发中西部地区县级综合档案馆建设规划的通知》，甘肃省发改委、甘肃省档案局转发并印发《甘肃省县级档案馆建设规划汇总表》，区档案馆列入其中，同年又被列入全区档案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中。

(二) 区属单位档案机构

1991年，全区116个单位配备专兼职档案人员，部分单位建有综合档案室。至2010年，已建立行政机关档案室28个，社区档案室42个，村级档案室12个，民营企业档案室2个。档案工作涵盖121个行政机关、事业单位，46个社区和12个村、22家民营企业。

(三) 档案馆(室)选介

1. 安宁区检察院档案室

1978年，安宁区检察院档案室成立，内设办公室、接待查阅室、档案库房、荣誉室、陈列室，办公面积240平方米，设置有25列100组档案密集架、高性能计算机、高速扫描仪、档案数据专用存储服务器等设备。2007年，开始室藏档案机读目录管理。2010年，完成档案数字化加工，共扫描档案349741余页。2008年、2009年，分别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示范档案室、甘肃省特级档案室。

2. 西北师范大学档案馆

1957年，西北师范大学成立档案室，2000年7月，成立档案馆。系科技事业单位档案管理国家二级馆和甘肃省档案工作示范单位，正处级建制。2010年，内设办公室、网络信息室、编研室和文书、教学、财会、科技、人事、学生档案室；有8名专职人员，其中，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2人、硕士研究生2人。档案馆占地面积600多平方米，收藏建校以来党群、行政、教学、科研、基建、设备、出版物、产品、财会、声像、人事、学生等门类的档案11万余卷(件)，数字化档案信息46万余条(幅)，其中，新中国成立前档案200多卷。档案馆建有案卷目录、文件目录、全文三级数据库。有档案管理服务器和“南大之星”档案管理信息系统，配有复印机、计算机、扫描仪、刻录机、数码照相机等办公设备40多台，建有快速、高效、完善的计算机网络和网页并与校园网对接。2003年被国家档案局、国家档案馆授予“全国档案工作优秀集体”荣誉称号；2006年、2009年被甘肃省档案局评为省直机关单位档案管理工作“特优”单位；2008年被甘肃省档案局授予“全省档案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010年被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授予“全省干部档案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第十四节 党校工作

一、机构

1991年，区委党校设教研室、办公室、财务室，教职员编制8人，实行常务副校长负责制。1993年至1997年，设专职班主任。1997年至2001年，聘请省委党校教师参与教学。2006年，引进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和法律工作者各1名任教。2010年，有专职教师3人、工作人员4人。

二、干部轮训及培训

1991年至1996年，区委党校主要以《社会主义若干问题学习纲要》为培训内容，以邓小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和法律法规知识对干部进行轮训。1997年至1999年，根据区委

干部培训5年规划,每年举办领导干部培训班1期(3天)50人;中青年后备干部培训班1期(30天)40人;乡(街)、村干部培训班2期(7天),每期40人。2000年至2010年,区委党校以邓小平理论、“三讲”(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以及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至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和省、市、区各次党代会精神为指导,结合党章,对领导干部进行纪律教育、法律法规教育培训。

1991年至1995年,每年举办一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1996年,遵照中共中央“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在培训入党积极分子的同时,注重对企业、农村一线优秀中青年及社会其他阶层优秀人员的培训。2000年至2010年,学员由200人增至350人,学员由区委组织部决定,每期培训5天至6天,考试合格发给合格证,有效期3年。

三、学历教育

2003年至2008年,区委党校同省委党校联办两年制不脱产学历班,设经济管理专业和法律管理专业本(专)科,毕业学员500名。2003年,区委选拔农村优秀青年到经济管理大专脱产学历班学习,学制2年,毕业学员50名。2005年9月,为村、社区主任和书记举办经济管理大专学历班,2007年有毕业学员100名。2008年学历班停办。

四、理论研究

1993年,区委党校以“科研为教学服务,为学员服务,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服务”为宗旨,开展理论(科研)与实践的探讨研究,有3篇论文入选兰州市首届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1999年,《如何改进和完善干部培训工作,提高培训质量》一文在省、市党校进行交流。2000年,《试论我国产业结构的优化》一文在市级刊物“黄河论坛”发表。2001年,《浅谈“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深刻内涵及时代意义》一文参加兰州市党校系统第七次理论研讨会,并入选优秀论文。2003年,党校与区委组织部共同开展“如何引导私营企业主中的先进分子积极向党组织靠拢,不断壮大入党队伍”的课题调研。

第三章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

自1990年1月5日,安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至2007年1月8日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共召开5届区人民代表大会。

一、安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1990年1月5日至1993年1月7日)

安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届内一共召开了3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90年1月5日至9日召开。出席代表124人,列席代表34人、特邀代表17人。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法院、区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区政府《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安排意见报告》。大会选举王宏兴为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范士勇、王执绪、于世光为副主任;陈文达为区政府区长,陈万昌、刘洪胜、邵达洪、张寿真(女)为副区长;仲希荣为区法院院长,何俊杰为区检察院检察长;王增寿、朱秉文、李天文(女)、李宗润、张凤珍(女)、张永慈、郑万义、郑家奎、罗国雄、党世禄、黄灵德11人为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立议案2项:《关于清除农村部分农民未经批准占用耕地乱建房屋的议案》《关于解决幸福巷四栋楼百来户居民吃水难问题的议案》。

第二次会议于1991年1月27日至31日召开,出席代表129名,列席代表61名,特邀代表23名。



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增选王安泰、鲁林泰为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立议案2项：《关于强化和改善安宁区行政执法工作的议案》《关于加强文化市场管理的议案》。

第三次会议于1992年2月19日至24日召开，出席代表125名，列席代表35名，特邀代表33名。会议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八五”计划纲要（草案）》，审议并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工作意见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及财政工作意见的报告》。大会选举马国斌、马维民、马德富、王德华、宁国斌、史玲玲（女）、孙复华（女）、陈文达、宋开杰、安全利、杨良琦、应植芸、张秀琴（女）、李桂兰（女）、李福民、范士勇、金绍龄、赵海、高崇华、胡晏（女）、郝希贤（女）、徐明珠（女）、章兰（女）、梁庆祥、谢敏昌25人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选。立议案2项：《关于制定科教兴区五年发展计划、签订科教兴区目标责任制》《校地联合加速提高区属企业领导经营管理素质》。2月，区人大常委会接受王宏兴不再担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的请辞报告，任命范士勇为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代主任。

二、安宁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1993年1月8日至1997年12月21日）

安宁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届内一共召开了5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93年1月2日至8日召开，出席代表131名，列席代表40名，特邀代表49名。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并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工作意见的报告》。大会选举李延禄为安宁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于世光、仲希荣、胡忠实为副主任；张景辉为区政府区长，邵达洪、张寿真（女）、黎望海、李平均为副区长；罗耀庭为区法院院长，康文宝为区检察院检察长；马玉武、王安泰、刘木、朱秉文、任克春、辛春仓、李天文（女）、李秀华（女）、张东贵、张永慈、吴照年、罗国雄、黄灵德13人为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立议案2项：《关于尽快落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的议案》《关于尽快对区煤制气工程建设问题作出决策的议案》。

第二次会议于1994年1月25日至28日召开，出席代表132名，列席代表36名，特邀代表50名。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关于兰州市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三届一次会议议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补选景予欣为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李天文（女）不再担任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立议案2项：《关于在乡镇企业积极推行股份合作制，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议案》《关于解决教师住房困难的议案》。

第三次会议于1995年1月10日至13日召开，出席代表133名，列席代表41名，特邀代表53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立议案1项：《关于加快安宁区“两高一优”农业发展的议案》。3月，区人大常委会十四次会议增补李延禄

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月，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任命司鑫为安宁区政府代区长。

第四次会议于1996年1月23日至26日召开，出席代表132名，列席代表39名，特邀代表53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安宁区“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草案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大会选举司鑫为安宁政府区长，张寿真（女）为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补选肖安鹿、惠占福为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张景辉不再担任安宁区政府区长职务、张寿真（女）不再担任副区长职务、于世光不再担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木与王安泰不再担任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立议案2项：《关于建立液化气供应站的议案》《关于十里店地区连片供热网建设的议案》。

第五次会议于1997年1月15日至18日召开，会议听取、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及计划安排草案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选举李发刚为安宁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补选于宗和、张锡广为安宁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选举丁忠廉、于宗和、马清水、王明华、王振军、司鑫、左灿湘、史玲玲（女）、朱前进（女）、李友悟、李延禄、杨发明、陈银祯、何秀兰（女）、张景辉、周文麟、郑宝贵、施建国、章兰（女）、廖增福20人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立议案2项：《关于维修小街巷道路的议案》《关于开通安宁堡地区有线电视的议案》。4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接受辛春仓不再担任安宁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报告。

三、安宁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1997年12月22日至2002年11月21日）

安宁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届内一共召开了5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97年12月22日召开，出席代表143名，列席代表32名，特邀代表65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选举陈万昌为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寿真（女）、仲希荣、胡忠实、李发刚、刘有录（挂职）为副主任；司鑫为区政府区长，李平均、刘立川、姜晓红（女）、咸大明（挂职）、李克荣为副区长；贾忠南为区法院院长，高彩云为区检察院检察长；朱秉文、任克春、李忠、李水荣、巩锐（女）、吴照年、张永慈、张盛金、张锡广、黄灵德、韩海泉等11人为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补选陈万昌、杨玉平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立议案1项：《关于保护地下水资源的议案》。

第二次会议于1999年1月19日至22日召开，出席代表145名，列席代表38名，特邀代表53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补选柴克庆为安宁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巩锐（女）不再担任安宁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7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接受司鑫不再担任区长的请辞备案报告，任命李继彬为区政府代区长。

第三次会议2000年1月16日至19日召开，出席代表146名，列席代表37名，特邀代表67名。会



议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选举李继彬为区政府区长，陈应祥为安宁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增选祁永安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接收司鑫不再担任政府区长职务的请辞报告，9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任命魏秀龙为安宁区政府副区长。

第四次会议于2001年2月13日至16日召开，出席代表144名，列席代表44名，特邀代表68名。会议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意见的报告》。听取《安宁区“十五”计划纲要（草案）》和关于编制《“十五”计划纲要（草案）的说明》。通过关于《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决议。3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接受李平均不再担任安宁区政府副区长职务的请辞报告，补选李平均为安宁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第五次会议于2002年1月16日至19日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49名，列席代表49名，特邀代表75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意见的报告》。大会补选董成利、程兴农为安宁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选举马小琴（女）、王俊卿、左灿湘、齐宗孝、祁永安、杨玉平、李玉基、李延兰（女）、李继彬、李福民、吴玉兰（女）、吴海洋、余继东、张景辉、陈万昌、陈秀蓉（女）、陈球庚、赵晓琴（女）、莫愧、栾行健、唐增寿、黄大功、戴渊23人为出席兰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接受李忠、张锡广不再担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2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接受李继彬不再担任区政府区长职务的请辞报告，任命张淑菊为安宁区政府代区长，张永财、魏秀龙为副区长。

四、安宁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2002年11月22日至2007年1月7日）

安宁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届内一共召开了4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2002年11月22日召开，出席代表146名，列席代表34名，特邀代表84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选举陈万昌为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有录、李平均、王颖、丁以军、郭成莉（女）、杨发明为副主任；张淑菊（女）为区政府区长，张永财、李克荣、魏秀龙为副区长；达世才为区法院院长，高彩云为区检察院检察长；马延福、冯永林、朱波兰（女）、刘伟、刘武江、许信胜、李多润、尚亚林、郭颜彬、程兴农10人为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大会接受李继彬不再担任区政府区长、贾忠南不再担任区法院院长的请辞备案报告。

第二次会议于2003年12月15日至19日召开，出席代表147名，列席代表44名，特邀代表93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意见的报告》。大会补选王元大、俞济元为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郭颜彬、许信胜不再担任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8月，区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任命谭生龙为区政府副区长。12月，区人

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任命王波为区政府副区长。

第三次会议于2005年1月12日至15日召开,出席代表147名,列席代表51名,特邀代表75名。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意见的报告》。大会补选徐德成、郭林贞、于建础为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马延福、李多润、程兴农不再担任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

第四次会议于2006年1月22日至25日召开,出席代表144名,列席代表48名,特邀代表98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实施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意见的报告》。大会选举严志坚为区政府区长。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接受张淑菊(女)不再担任安宁区政府区长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7月,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任命廖全军为安宁区政府副区长(挂职)。11月,区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任命甘培岳、邢磊、王慧玲(女)为安宁区政府副区长。2006年10月,补选魏职恩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五、安宁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2007年1月8日至2011年10月12日)

安宁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届内一共召开了5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2007年1月8日至12日召开,出席代表146名,列席代表77名,特邀代表66名。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选举王永生为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魏职恩、李克荣、刘有录(挂职)、丁以军、郭成莉(女)为副主任;严志坚为安宁区政府区长,甘培岳、邢磊、廖全军、王波、王慧玲(女)为安宁区副区长;王玉花(女)为安宁区法院院长,肖顺禄为安宁区检察院检察长;于建础、马济远、王彦群、毛瑞银、冯汉民、冯永林、刘伟、刘校、尚亚林、俞济源、徐德成、郭林贞12人为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万世文、王永生、王韶珊、左灿湘、朱红伟(女)、朱宗贵、刘恩良、刘嘉新、严志坚、李玉基、李森洙、吴继德、张悌先、陈万昌、杨玉平、陈秀荣(女)、周德宣、封奎祥、赵晓琴(女)、柳正乾20人为出席兰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二次会议于2008年1月9日至11日召开,出席代表145名,列席代表37名,特邀代表104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补选刘志智为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接受廖全军不再担任安宁区政府副区长职务和刘伟不再担任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

第三次会议于2009年1月7日至9日召开,出席代表146名,列席代表39名,特邀代表101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接受冯汉民不再担任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3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接受严志坚不再担任安宁区政府区长职务的请辞报告。9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任命席飞跃为安宁区政府代区长职务。12月，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任命管宝云为安宁区政府副区长职务（挂职）。

第四次会议2010年1月7日至9日召开，出席代表145名，列席代表38名，特邀代表101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各项报告决议，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接受严志坚不再担任区安宁政府区长和郭成莉（女）不再担任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的请辞备案报告。选举席飞跃为安宁区政府区长，鲁茂林为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洪涛、梁元林为安宁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补选席飞跃为出席兰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1月10日至12日召开，出席代表145名，列席代表33名，特邀代表114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兰州市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各项报告决议，审议批准《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计划安排的报告》《兰州市安宁区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一、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及其工作

1991年至2010年，历任5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

（一）安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安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届内共召开19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114项，审议重大事项24项，作出决议、决定29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7名。办理人民代表大会议案6件，代表建议、批评、意见269件。受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146件（次）。

（二）安宁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安宁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届内共召开35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213项，审议重大事项38项，作出决议、决定47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58名。办理人民代表大会议案9件，代表建议、批评、意见319件。受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376件（次）。

（三）安宁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安宁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届内共召开34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208项，审议重大事项41项，作出决议、决定49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04名。办理人民代表大会议案2件，代表重点建议24件，一般建议、批评、意见212件。受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278件（次）。

（四）安宁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安宁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届内共召开27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171项，审议重大事项32项，作出决议、决定34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2名。办理代表重点建议19件，一般建议、批评、意见253件。受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184件（次）。

（五）安宁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安宁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届内共召开36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2148项，审议重大事项43项，作出决议、决定49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63名。办理代表重点建议24件，一般建议、批评、意见204件。受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131件（次）。

二、安宁区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

表 2-3-1 兰州市安宁区第十二届至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任职表 (1990年1月至2011年10月)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第十二届 (1990年1月5日至 1993年1月7日)	主任	王宏兴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2年2月
		范士勇	男	汉	1992年2月至1993年1月(代)
	副主任	范士勇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2年2月
		王执绪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于世光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第十三届 (1993年1月8日至 1997年12月21日)	主任	李延禄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副主任	于世光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6年1月
		仲希荣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胡忠实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张寿真	女	汉	1996年1月至1997年12月
		李发刚	男	汉	1997年1月至1997年12月
第十四届 (1997年12月22日至 2002年11月21日)	主任	陈万昌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副主任	张寿真	女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仲希荣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0年1月
		胡忠实	男	汉	1997年12月至1998年2月
		李发刚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刘有录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1年10月
		陈应祥	男	汉	2000年1月至2002年11月
李平均	男	汉	2001年1月至2002年11月		
第十五届 (2002年11月22日至 2007年1月7日)	主任	陈万昌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副主任	刘有录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11年10月
		李平均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王颖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丁以军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郭成莉	女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杨发明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魏职思	男	汉	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		
第十六届 (2007年1月8日至 2011年10月12日)	主任	王永生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副主任	魏职恩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李克荣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刘有录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月
		丁以军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郭成莉	女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月
		鲁茂林	男	汉	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

三、安宁区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及工作机构

1992年年底，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原设1办、3委、1科（办公室、法制工作委员会、财经城建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联络科）的基础上增设人大信访室。2002年机构改革中，保留1办、5委（室），增设城建环资工作委员会。至2010年，区人大内设办公室、法制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城建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人大信访室。安宁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原设十里店、孔家崖、吊场、安宁堡、刘家堡、沙井驿6个乡人大主席团，正科级。2004年撤乡建街后，设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银滩、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正科级。

第三节 工作监督与法律监督

1991年至1997年，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对行政、司法机关的工作监督，重点对50多个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执法不严、违法不究以及徇私枉法等问题进行督查。督促建立执法责任制和错案追究制。审议财税体制改革、劳动用工制度改革、城市集体经济及乡镇企业改制、商贸市场建设等工作报告；围绕提高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审议供热供水、道路拓修、市场管理等情况报告；围绕维护社会稳定，审议评议物价、劳动就业、严打斗争等情况报告。

1998年至2002年，区人大常委会围绕经济发展中的重点问题，改革开放中的难点问题，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行使监督职权。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40多件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检查。针对群众来信来访所反映的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加大监督力度，责成有关机关依法查处典型案件，维护法律权威和尊严。

2003年至2006年，区人大常委会从“区区合一”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大局出发，法律监督以“突出重点，注重实效”为原则，重点对区政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情况进行检查；对“一府两院”及行政执法部门贯彻区人大常委会依法治区决议、落实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情况、禁毒和社会综合治理情况、“三五”普法教育等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促。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调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执法检查；组织部分代表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的执法检查。对《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甘肃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和《兰州市促进和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办法》《兰州市保障重点工程建设若干规定》《兰州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等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坚持边查边改，注重整改落实。

2007年至2010年，区人大常委会把监督重点放在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上。围绕区委的工作重点，参与“城中村”改造、平山造地、社区和村级组织换届选举、重点项目的督查。先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和《兰州市制止和处理违法建设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强化执法监督，促进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对“五五”普法工作、区政府兴办的“十件实事”和“两区”建设进程等情况进行工作监督。对区政府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兰州市市政工程管理暂行办法》《兰州市城市生活饮用水源保护和污染防治办法》的执行情况，

加大了督查力度。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进行执法检查。坚持“分别受理、综合分析、统一交办、定期反馈、严格督办”的原则，加强信访监督工作。

第四节 人民代表工作

1990年至1992年，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和健全人民代表每季度集中学习和活动制度，经常走访代表，及时传达党和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及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重点。根据工作重点，向人民代表寄送调查（视察）提纲，按人民代表要求，集中或分散视察、调查，会同“一府两院”现场解决问题。按照人民代表行使调查、视察、检查的职权的要求，扩大人民代表参与面，增加监督覆盖面。发挥人民代表的参政作用，定期召开人民代表座谈会，征询人民代表对人大常委会的意见，接受人民代表的监督。邀请人民代表列席有关会议，为知政、议政、参政创造条件。1993年至1997年，区人大常委会从提高人民代表参政素质，改善人民代表参政条件，拓宽人民代表参政渠道入手，加强对人民代表的服务工作。请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给全区人民代表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法》，明确人民代表的权利和义务，树立人民代表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定期组织人民代表进行学习、参观、调研等活动，推动代表活动制度化、经常化。1993年至1997年5年间，共组织代表600多人次开展参观、视察、检查和评议活动。把监督落实人民代表议案和建议作为尊重人民代表民主权利的重要内容，抓好交办、督办、审议、反馈等环节的工作。

1998年至2002年，区人大常委会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走访联系人民代表，各工作部门分工联系人民代表，常委会负责人定期接待人民代表的制度。广泛听取人民代表意见和建议，把常委会工作置于人民代表监督之下。区人大常委会分期分批集中组织人民代表学习宪法、学习人大工作基本知识，提高人民代表理论水平，为人民代表依法履行职务奠定基础。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有计划、有重点地组织专业人民代表小组，围绕常委会审议的议题，针对性地开展调研、视察活动。及时给人民代表征订寄送有关人大工作的报刊和学习材料，通报各个时期区人大常委会及区政府重要工作情况，为人民代表了解民情、掌握政情、开展活动创造条件。开展人大常委会联系人民代表、人民代表联系选举单位或选民的“双联系”活动。对人民代表反映强烈或久拖不决的问题，组织人民代表现场视察，督促承办单位改进工作，完善办理制度，提高办理实效，让人民代表满意，让群众满意。区人大常委会加强与基层人民代表的联系，指导、帮助6乡人大工作，并邀请6乡人大主席出席和列席常委会会议。与省内外80多家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建立联系制度，定期交流材料，互通信息。参加全国19城区人大工作研讨会和兰州市3县、5区人大工作联系会。接待30多个县（区）人大常委会的到访考察。

2003年至2006年，区人大常委会对区十五届人大代表进行集中培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等有关法律，交流学习体会和履行人民代表职务的经验。2007年至2010年，区人大常委会采取多种形式，有针对、分批次对全体人民代表进行法律法规、履行职责的培训。全区148名新当选的人民代表按街道编为8个代表联络组，确定组长和联络员，形成人民代表工作联系网络。制定《区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指导人大街道工委工作办法（试行）》，加强与街道人大工委联系，帮助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召开现场会、组织人民代表实地调研、电话督促等方式，加强办理单位和办理环节的沟通联系，提高办理效果和质量。组织省、市、区人民代表视察兰渝铁路编组站、安宁区重点项目建设、小街巷改造、交通管理等工作；有计划地组织人民代表旁听法院案件审理，监督支持审判机关依法履行审判职责；帮助各街道建立代表民情接待日和代表活动日工作制度，深化“代表进社区”民情直通车制度。2010年，邀请人民代表130多人次参加区人大常委会的视察、监督和调研工作，组织各街道工委开展各项代表活动24次。

第五节 选举工作

1995年,安宁区人大常委会遵照“党委领导、人大主办、各方配合”的指导原则,坚持思想到位、人员到位、工作到位,确保换届选举在法律的轨道上运行,选出十三届乡人大代表265名,乡级领导班子成员37名。

1997年,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十四届人大代表选举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制定人大代表名额分配和选区划分方案。通过宣传动员和巡回检查指导,选出人民代表143名。

2001年,安宁区十里店、孔家崖、吊场、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6个乡人大进行换届选举,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加强组织领导,依法检查指导,登记选民26819人,参选选民26001人,参选率达96.95%,选出人民代表265名,乡人大主席6名,正、副乡长29名。

2002年,安宁区人大常委会做出《关于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的决定》,利用广播、电视、宣传车巡回宣传及会同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街道组织辖区单位上街集中宣传等形式,营造换届选举氛围,选出安宁区第十五届人大代表146名。

2006年,安宁区人大常委会第26次会议决定成立选举委员会,通过安宁区十六届人大代表名额分配和选区划分方案,组织召开换届选举动员大会,举办骨干培训班,巡回检查指导颁发选民证、推荐代表候选人和投票选举等关键环节,选举产生安宁区十六届人大代表148名。

第四章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

第一节 机构

一、人民政府及其领导

1955年,兰州市安宁区人民委员会成立,驻安宁东路33号。1968年,改为安宁区革命委员会。1981年,改为安宁区人民政府。1995年年底,迁安宁西路500号。2010年,区政府管辖8个街道,共有12个村、46个社区。

表 2-4-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人民政府历届区长、副区长任职表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第十二届 (1990年1月至 1993年1月)	区长	陈文达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2年10月
		张景辉	男	汉	1992年10月至1993年1月(代理)
	副区长	刘洪胜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邵达洪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陈万昌	男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张寿贞	女	汉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第十三届 (1993年1月至 1997年12月)	区长	张景辉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5年12月
		司鑫	男	汉	1995年12月至1996年1月(代理)
		司鑫	男	汉	1996年1月至1997年12月

续表 2-4-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第十三届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副区长	邵达洪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张寿贞	女	汉	1993年1月至1996年1月
		黎望海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李平均	男	汉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第十四届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区长	司鑫	男	汉	1997年12月至1999年7月
		李继彬	男	汉	1999年7月至2000年1月(代理)
		李继彬	男	汉	2001年1月至2002年6月
		张淑菊	女	汉	2002年10月至2002年11月
	副区长	李平均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1年3月
		刘立川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姜晓红	女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李克荣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咸大明	男	回	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挂职)
		魏秀龙	男	汉	2000年9月至2002年11月
张永财	男	汉	2002年10月至2002年11月		
第十五届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区长	张淑菊	女	汉	2002年11月至2006年1月
		严志坚	男	汉	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代理)
	副区长	张永财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6年3月
		李克荣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6年3月
		魏秀龙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6年10月
		谭生龙	男	汉	2003年8月至2006年11月
		王波	男	汉	2003年12月至2007年1月
		廖全军	男	汉	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挂职)
		甘培岳	男	汉	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
		邢磊	男	汉	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
王慧玲	女	汉	2006年11月至2007年1月		
第十六届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区长	严志坚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
		席飞跃	男	汉	2009年8月至2010年1月(代理)
		席飞跃	男	汉	2010年1月至2011年1月
		甘培岳	男	汉	2011年6月至2011年10月(代理)
	副区长	甘培岳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邢磊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
		王波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9月
		王慧玲	女	汉	2007年1月至2011年9月
		宋迎昌	男	汉	2007年7月至2009年7月(挂职)
		管宝云	男	汉	2009年11月至2010年9月(挂职)



续表 2-4-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第十六届 (2007年1月至 2011年10月)	副区长	苏勇	男	汉	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葛春晖	男	汉	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郭芷佟	男	汉	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李自武	男	汉	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赵晓琴	女	汉	2011年9月至2011年10月

二、政府组成部门

1991年,安宁区政府组成部门有政府办公室、民政局、劳动局、人事局、教育局、文化局、财政局、税务局、工商局、供销社、农牧水电局、卫生局、商业局、经济委员会、粮食局、公安分局、科学技术委员会、统计局、人防办公室、广播电视局、计划生育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物资局、乡镇企业管理局、编制委员会、司法局、审计局、城乡建设委员会、执法局、精神文明办公室、体制改革办公室、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行政监察局、保密局、档案局、环境保护局,共36个工作机构。

2005年机构改革后,安宁区工作部门有区政府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科学技术局、监察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事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规划国土资源局、城市建设管理局、农业局、文化体育局、卫生局、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审计局、环境保护局、统计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个;议事协调机构的办事机构1个:安宁区人民防空办公室;部门管理机构1个:安宁城市管理局。

2010年,在以上机构的基础上进行组建和更名。组建的机构有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统筹发展局。更名后的机构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局、广播影视局、经济合作服务局。

第二节 政务公开

2001年,区政府民政、信访、劳动、社保、土地、建设等行政管理部门率先在全区实行前台式办公,公开办事程序和结果,增强办公的透明度。并建立区级投诉中心,接受媒体和公众监督。具体做法:(1)政府各部门简化手续,减少环节,主动为企业、市场运作提供服务,最大限度减少行政审批项目,压减收费项目和标准;(2)认真清理“乱收费”“乱摊派”,做到收费公正、合理、透明;(3)建立公示(栏),规范公共权力行为,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4)启动政务大厅窗口服务功能,把18个职能部门的100项业务纳入政务大厅一站式办理,方便群众;(5)基层政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依法治乡、治街、治厂、治教、治村。

2005年1月7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关于健全和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的意见》,全面推行村务公开制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06年,进一步改进文风、会风和工作作风,精简会议、文件,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行政成本。规范公共权力行为,完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开展财政预算执行审计、专项资金审计、投资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2007年,区政府提出:民政、信访、劳动、社保、土地、建设等部门率先在全区实行前台式办公,增强办公的透明度。年内建立区级投诉中心,接受媒体和公众监督,促使各职能部门公正、公开,公平办事。继续推行AB角岗位工作制度,年内建成政府综合办事大厅,新建5个街道便民服务大厅,建成15个标准化社区便民服务点。加快电子政务建设,健全自动化电子信息网络,实现三级联网。2010年,完成区政府门户网站改版升级,增强政府工作的透

明度。区法院通过立案大厅、展板和电子大屏等形式，公示和宣传案件受理程序、收费标准、办案纪律等，加大执法的透明度。

第三节 职能转变

安宁区政府在转变职能方面，强化政府对社会经济活动的宏观管理，减少对社会经济事务的直接管理和不必要的行政干预，加强统筹规划，政策指导，组织协调，提供服务和检查监督职能。涉工、涉商部门将生产、经营管理职能交给企业；将属于市场的职能转向市场；把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职能交给社会服务性组织承担，这些部门原有的行政职能适当集中，分别交计划、经济、农业等政府部门进行综合管理。区政府从实际出发，打破城乡部门和所有制界限，推行一体化服务，并向经济实体转变。建立健全政府行政管理体制：一是理顺区、乡关系，区直各部门将属于乡政府的职责权下放给乡政府管理，健全乡政府职能；二是理顺同级政府职能部门之间的关系，明确各部门的职责权限，合理分工，避免交叉，健全行政运行程序、办事规则和政府部门之间的协调制度；三是理顺党政关系，尽量撤并党委与政府业务交叉、对口设置的机构。通过职能转变，实现“全能政府”向“有限政府”转变，“人治政府”向“法治政府”转变，“权力政府”向“责任政府”转变，“管制政府”向“服务政府”转变。

2003年，区政府开展以“转变作风，树立形象，加快两区经济发展”为主题，以“讲学习、讲宗旨、讲大局、讲效率、讲廉洁”为内容的作风整顿活动，提高干部素质，提高政府工作质量和效率。继续开展行风评议活动，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过错追究制，依法规范政府行为。2006年，区政府提出以依法行政为基础，建设务实高效廉洁的政府。一是加强政风建设，严格规范干部的从政行为。二是以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为重点，加大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力度。三是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把工作重点放在强化后续监管、简化程序、提高效率、方便办事和优质服务上，建立完善公务员考评、奖惩机制，推行竞争上岗和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四是注重实效，了解民情民意，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五是建立社情民意反映制度、重大事项社会公示制度和专家咨询制度，发挥监察和审计等部门对行政机关运用权力、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2007年，区政府实施“阳光工程”，建设务实、高效、廉洁的“六型”政府。通过考核竞争上岗，实行末位淘汰制，提高干部整体素质。2008年，区政府提出继续实施“依法治区”战略，完善城市居民自治和村民自治制度；坚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政协通报工作制度；重点加强领导干部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权力监督，查处以权谋私行为。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公开办理事项、简化办事程序。落实首问责任制、限期办结制；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设节约型、节能型机关；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继续深入开展政风行风评议工作。2009年，区政府继续推进机关规范化管理效能建设，建立健全效能监督机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和电子政务建设，正式启动政务大厅窗口服务功能，把18个职能部门的100项业务纳入政务大厅一站式办理，提高办事效率，方便人民群众。2010年，区政府按照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最大限度减少行政审批项目。减少会议、减少应酬、精简文件，腾出更多的时间解决实际问题。加强政府网站和电子政务建设，降低行政成本，规范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

第四节 惠民实事

区政府以人为本，关注民生，承诺每年兴办惠民实事。

2004年，区政府确定为民兴办8件实事：（1）开工建设吊场乡、孔家崖乡宽裕型小康住宅工程；（2）启动新时代文化广场工程；（3）拓建2条城市规划道路；（4）建成费家营、十里店社区肉菜综合市场；



(5) 建成安宁疾病控制中心大楼；(6) 改造兰州市四十五中学教学楼；(7) 建设安宁区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 改造5条小街巷道路。

2005年，确定为民兴办8件实事：(1) 配合市上完成北滨河路西延银农段道路建设；(2) 建成3条以上城市规划道路；(3) 改造5条小街巷；(4) 完成费家营社区天然气安装改造工程；(5) 建成孔家崖街道社区肉菜市场；(6) 建成培黎街道社区服务示范中心；(7) 建成沙井驿河湾村人畜饮水解困工程；(8) 建成沙井驿街道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06年，确定为民兴办10件实事：(1) 拓建585号道路，整治大青沟排洪道；(2) 开工建设培黎广场地下商城；(3) 开工建设安宁商厦；(4) 完成5条城市规划道路建设；(5) 整治安宁东路，改造5条小街巷；(6) 配合市园林局建设银滩湿地公园；(7) 建成费家营什字地下通道；(8) 建成西北师大西门过街天桥；(9) 开工建设十里店综合市场；(10) 完成银滩路小学迁建和兰州市四十四中学危房改造。

2007年，确定为民兴办10件实事：(1) 开工建设5条城市规划道路，完善银滩大桥匝道，整治5条小街巷；(2) 综合整治大青沟和深沟2条排洪道；(3) 综合整治安宁西出口；(4) 建成12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新开工建设10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5) 开工建设30万平方米的农民安置住宅小区工程；(6) 综合整治582号、578号道路，打造成精品样板街；(7) 建成培黎街道综合市场，清理周边马路摊点；(8) 建立运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养老保障及大病医疗救助体系；(9) 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体系，年内全区农民参合率达到90%以上；(10) 开工建设1个省级标准化社会福利中心。

2008年，确定为民兴办10件实事：(1) 全面整治改造兰州西北出口；(2) 完成10条小街巷改造；(3) 综合整治安宁东路；(4) 启动建设银滩湿地公园二期工程；(5) 开工建设新长风小学，开工扩建十里店第二小学；(6) 新开工建设30万平方米农民重建安置住宅工程和10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工程，建成200套廉租住房；(7) 建成安宁区行政办证中心和“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8) 建立并完善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体系，年内居民参保率达到80%以上；(9) 建成8个标准化“精品社区”；(10) 开工建设安宁区保育院。

2009年，确定为民兴办10件实事：(1) 开工建设3条规划路，整治10条小街巷；(2) 建成10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和250套廉租住房；(3) 开工建设30万平方米农民重建安置住宅工程，建成10万平方米；开工建设沙井驿新农村建设康居工程；(4) 开工建设黄河湿地生态文化园；(5) 改造2所学校D级危房；(6) 开工建设安宁区影视文化中心；(7) 建成安宁区文体活动中心；(8) 新开工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所，建成2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9) 规划建设3个标准化社区，建成5个精品社区；(10) 建成安宁区计划生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2所计划生育服务所。

2010年，确定为民10件惠民实事：(1) 启动实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2) 完成4条规划路建设，改造安宁东西路；(3) 开工建设22万平方米安居工程和30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安居工程；(4) 在全区主次干道统一安装地埋果皮箱；(5) 改扩建2所学校，新建安宁区幼儿园；(6) 开工建设新城区综合医院；(7) 新建3个标准化示范社区；(8) 新建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5个社区卫生服务站；(9) 建成安宁区残疾人康复中心；(10) 建成2个社区为老服务中心。

至2010年，全区城市公用设施方面：完成新建、拓修、整治街巷道路84条；建成安宁东西路环境卫生示范街一条；建成费家营什字地下通道、西北师大西门过街天桥；建成农村“卫生厕所”100座；启动新时代文化广场工程；完成狼舌头上水工程、十里店二期绿化上水改造工程，仁寿山生态建设工程，电力城网农网改造工程；建成十里店、安宁堡、沙井驿河湾村人畜饮水工程；实施安宁国家生态环境建设工程；启动天然气进区工程，完成费家营社区天然气安装改造工程；完成微机“校校通”工程；建成安宁110千伏变电站，修建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7栋。

民生方面：完成教师住宅楼面积 3840 平方米，职工住宅 1.1 万平方米，学生公寓 5 万平方米；建成 14 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新开工建设 10 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建成 450 套廉租住房；开工建设 30 万平方米的农民安置住宅小区工程；建设 22 万平方米安居工程和 30 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安居工程；建设吊场乡、孔家崖乡宽裕型小康住宅工程；开工建设沙井驿新农村建设康居工程；建成省级标准化社会福利中心、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区文体活动中心、区计划生育综合服务中心、区行政办证中心、“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2 个社区为老服务中心、2 所计划生育服务所；建成培黎街道社区服务示范中心、6 所沙井驿等街道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7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建成 8 个标准化“精品社区”；建成十里店乡、吊场乡、沙井驿乡 3 个文化站；开工建设安宁区影视文化中心；建立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养老保障及大病医疗救助体系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体系；新建区幼儿园，完成儿童戏水游泳池 300 平方米；建成费家营、十里店、孔家崖等 7 个社区肉菜市场。

经济建设方面：发展农村科技示范户 100 户，发展遮阳网 50 亩，“多位一体”日光温室 50 亩，食用菌 500 亩；完成黄河药市改扩建工程。

第五节 议案、提案和转办件办理

1990 年至 2000 年，区政府共接受和承办人大意见、建议 807 件，接受和承办政协提案、建议 506 件。2001 年至 2010 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意见 480 件，政协委员提案、建议 750 件，办理市长专线转办件 1399 件，办结率达 100%。

第六节 公务员管理

一、机构

1991 年 8 月，区人事局加挂退休干部管理科牌子，科级建制。1992 年，安宁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成立，科级建制。

2010 年 5 月，安宁区政府组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再保留区人事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区人事局、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职责整合划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区退休干部管理科、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下设安宁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区劳动保障监察中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区就业服务局、区医疗保险局 5 个办事机构。全系统编制 53 名，其中局机关 16 名、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9 名、区就业服务局 8 名、区医疗保险局 8 名、区劳动保障监察中队 7 名、区人才交流中心 5 名。

二、公务员培训

2000 年至 2004 年，安宁区在公务员及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中，先后开展了微机应用、知识经济、WTO 基础知识、依法行政、项目管理、行政许可法等培训工作。

2005 年 12 月，区政府组织 998 名干部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培训。先后开展“公共服务”“公共行政”“公共政策”“公共经济”“公共危机与管理”和《公共管理核心内容读本》《践行科学发展观实务读本》《“十二五”规划发展战略培训读本——当代热点问题解析》《公务员职业道德学习读本》《公务员依法行政读本》等读本和公务员配套法规、政府行政效能建设、计划生育相关政策等专题的学习与培训。同时，加强对公务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的管理和考核工作。把培训经历、学习表现和培训考试考核结果，作为公务员任职、定级、晋升职务的重要依据；成为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职务评聘与晋升、职业转换与执（职）业资格认定与注册的必备条件。



2010年,区政府制定《安宁区2010年干部培训计划》,完成全区党务干部培训班、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新招录干部培训班等主体班次39期,集中培训1400多人次;外派参加省行政学院和市委党校培训班的科级干部20名。

三、干部录用考核

1991年,为解决各乡干部人员短缺,市、区人事部门为农技、农机、农经、畜牧、林业等部门聘用干部26名;为安宁公安分局录用干部4名;办理转干25名。1993年,区政府人事部门对干部进行年度考核,采用领导与群众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办法,从“德、能、勤、绩”4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公务员考核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和不称职4个等次。考核结果与年终一次性奖金挂钩,不称职者不予发放。

2000年开始,区政府对干部的录用全面推行聘用制度。区属事业单位与职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聘用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义务和权利。对不同类型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区别情况分别实行聘任、选任、委任、考任制度。引进竞争机制,选拔任用领导人员,建立健全任期目标责任制,对任期目标完成情况予以考核。设置专业技术干部岗位,明确岗位职责、任职条件和聘任期限,竞争上岗,择优聘用。对技术干部,逐步实现专业技术职务的聘任和岗位聘用的统一。对教师、医师等专业技术岗位,推行执业资格注册管理制度。以岗位职责和聘用合同为依据,建立适合不同专业技术干部工作特点和岗位特点的考核指标体系。

区政府对专业技术干部管理工作比较重视,按照“政治上关心、工作上重用、生活上照顾”的原则,努力为专业技术干部搞好服务,解决困难,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调动专业技术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逐年壮大。2009年,安宁区机关、事业单位1767名干部中,有机关干部802名、事业管理干部194名、专业技术干部就有771名,专业技术干部占全区干部总数的43.6%。

四、人员退休

安宁区的干部退休坚持到龄即退的原则,执行《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公务员退休年龄确定为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行政事业单位共有离退休干部1298人,其中,离休干部23人、退休干部918人、工人身份退休的干部(以工代干)357人,全部纳入干部管理范畴。

五、专业技术职称(务)评聘

1991年,安宁区行政事业单位专业技术职务评定名额由兰州市人事局下达,然后向相关单位核准分配。2000年以后,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评定由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转变为以定职为主的评审方式。2001年,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数由限额控制转变为按岗位结构比例设置。2002年,卫生系列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通过考试取得任职资格,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实行考评相结合的方式。2004年,事业单位推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分开”,实行竞争上岗。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共有专业技术干部957名,其中评聘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干部81名、中级563名、初级313名;评选农村实用人才225名,其中中级57名、助理级77名、员级91名。

六、公务员奖励

2008年,中组部和人事部颁发《公务员奖励规定(试行)》,规定公务员、公务员集体奖励分为:嘉奖、记三等功、记二等功、记一等功、授予荣誉称号,并规定公务员奖金奖励标准。至2010年,安宁区公务员有457人获奖,其中记三等功38人。

第七节 经济管理工作

一、机构

1991年至2010年期间,区政府负责经济管理与监督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是区计划委员会、区经

济贸易委员会、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区发展改革委员会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1991年至1997年，区经济计划委员会机构编制11人。2002年，区经济计划委员会改名为安宁区发展计划委员会（简称区计委），编制9人。2003年，“区区合一”中，区计划委员会和兰州经济区经济发展局合署办公。

2005年3月，区计划委员会、区经济贸易委员会、区外贸合作局和区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合并，改组为发展改革委员会，内设办公室、综合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协调、工业交通、商业贸易、综合改革、目标管理、非公有制经济9个办公室，编制37名。

2006年7月，兰州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与区发改委合署办公，内设综合经济管理科（综合统计科）、项目投资服务科、企业服务科，核定编制23名。保留安宁区目标管理办公室和安宁区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安宁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办公室牌子。

2010年11月，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与区发改委分离，安宁区成立发展和改革局，划出区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区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交通运输局。新组建的区发展和改革局，内设局办公室、综合经济办公室、项目服务办公室、目标管理办公室、重大项目办公室和物价局6个室（局），核定编制24人。

二、经济发展管理工作

（一）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1991年至1995年）

全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增强经济实力显著为目标，实施“科教兴农”战略，初步形成了以“两高一优”为主体的现代农业生产格局，其中乡镇企业作为振兴全区经济的突破口，以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进行综合配套。

1995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完成39634.99万元，比1991年工农业总产值18173.11万元，增长118.21%。1995年，农业总产值完成4150.19万元，比1991年的3703.96万元增长12.04%；1995年，工业总产值完成35204.20万元，比1991年的15024.10万元增长134.31%。1995年，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完成61977万元，比1991年的12864.30万元增长381.77%。1995年社会商品销售总额完成34391.50万元，比1991年的12715.90万元增长17.04%。1995年，财政总收入完成4859万元，比1991年的2851.70万元增长70.38%。199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为2079.97元，比1991年的1181.12元增加76.10%。

（二）第九个五年计划时期（1996年至2000年）

安宁区委、区政府带领全区人民贯彻中共十五大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认真落实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在中央关于加大投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一系列宏观政策推动下，以西部大开发为契机，围绕市区提出的“突出工业、提高农业、以工补农、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发展思路，坚持“生态立区、科教兴区、工业强区、商贸活区、依法治区”方针。

全区生产总值由1995年的39354.99万元，增加至2000年的12.07亿元，按可比口径年均增长8.6%。其中，一、二、三产业分别达到6100万元、67400万元和47200万元，年均增长分别为2.9%、8.5%和9.4%。财政收入由1995年的4859万元提高到6582万元，年均增长35.45%。全区一、二、三产业比重由1995年的4.8:67:28.2，调整到5.1 : 55.8 : 39.1。高新技术产业占全区工业增加值比重达25%。全区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47200万元，比1995年增长72%。200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6724.2万元，比1995年的34391.50万元增长123.09%。2000年，全区区属工业产值完成72395.8万元，比第八个五年计划期末3950.3万元增长1732.66%。2000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132100万元（现价），实现乡镇企业增加值21752万元，成为全区经济发展的主要增长点。第九个五年计划期末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3503万元，比第八个五年计划期末的2514万元增加40989万元，增长16.30%。2000年，完成财政收入6582万元，比1995年的4859万元增长35.4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由1995年的4199.80元增加到2000年的5850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1995 年的 2079.97 元提高到 3640.23 元, 增长 75.01%。

（三）第十个五年计划时期（2001 年至 2005 年）

安宁区委、区政府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和十六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会议精神, 落实省、市会议精神, 坚持以“发展经济区, 建设新城区”统揽工作全局, 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创业实干打硬仗”, 抢抓机遇, 迎难而上, 突出重点, 整体推进。

到第十个五年计划期末的 2005 年, 全区地区生产总值(GDP)由 2000 年的 12.07 亿元, 增加到 24.56 亿元, 增长 103.47%。人均 GDP 达到 11610 元。其中, 一、二、三产分别实现增加值 0.53 亿元、9.35 亿元和 14.68 亿元。实现工业企业增加值 8.55 亿元, 区属企业工业增加值 4.10 亿元。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5.74 亿元。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69 亿元。地区性财政收入由 2000 年的 6582 万元增加到 1.99 亿元, 其中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0.65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从第九个五年计划期末的 3640.23 元增加到“十五”末的 4731.90 元, 净增 1091.67 元。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100%。

（四）第十一个五年计划时期（2006 年至 2010 年）

安宁区委、区政府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精神, 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牢牢把握国家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政策机遇, 贯彻省委区域发展战略和市委“1355”总体思路、“再造兰州”战略, 立足“全域统筹, 率先发展, 打造兰州现代都市核心区、新兴产业聚集区和生态人文宜居区”的目标, 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

2010 年, 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由 2005 年的 24.56 亿元增加到 70.95 亿元,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从 2005 年的 25.40 亿元增加到 121.6 亿元; 地区性财政收入从 2005 年的 1.99 亿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12.18 亿元;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89.56 亿元, 5 年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90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31.35 亿元; 三产结构比例由 2005 年的 2.2 : 38.01 : 59.7 调整到 2010 年的 0.3 : 59.3 : 40.4。全区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12914 元, 农民纯收入 7969 元(现价)。

第八节 物价管理工作

一、机构

1991 年至 2010 年期间, 安宁区政府负责物价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是区物价检查所、区物价局。

1985 年 4 月, 区物价检查所成立, 科级编制。1996 年 10 月, 更名组建安宁区物价局, 一套人马, 挂三块牌子(物价局、物价检查所、价格认证中心)。内设办公室、行政事业收费管理股、经营性收费管理股、价格检查股。2005 年 12 月, 核定编制 6 人。其中, 行政 1 名、事业 5 名; 有大专以上学历程度 5 人,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1 人。2010 年 12 月, 编制增至 8 人。

二、社会物价控制工作

1991 年, 在深化商业企业改革、搞活商品流通、促进消费品市场繁荣工作中, 市政府、省商业厅决定在兰州市场选择部分商业零售企业推行重庆市“放开经验”的试点, 除国家管理定价和省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管理定价的少数商品之外, 放开白酒、啤酒等 71 个种类(品类)商品的零售价格。同年 7 月, 甘肃省放开的 120 种(类)工业消费品的差价控制, 实行市场调节价。同时,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调整粮油统销价格的通知》精神, 对辖区粮油经销商店进行跟踪调查, 注视市场动态。1992 年, 兰州市放开饮食业价格和 9 种轻纺产品以外的产品价格。1993 年, 放开市管平价挂位。1994 年, 以市政府决定监审的 23 种商品价格作为重点, 落实国家、省、市各项价格调控措施, 并对市场菜价实行限价管理。1996 年, 对“米袋子、菜篮子、煤炉子”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商品价格进行重点监审管理, 严格落实提价申报备案制度。2000 年至 2007 年, 重点监审药品、成品油、餐饮、旅游价格及教育、医疗、行政事业

性收费，促使经营者认真执行国家价格法规，确保民生方面的价格政策落实到位。

三、物价监管工作

(一) 明码标价工作

1991年，区物价检查所对国家定价的粮油、生产资料，国家指导价的肥皂、洗衣粉、灯泡等实行市场调节价，蔬菜实行限价。实行“红、蓝、绿”三色标价签的明码标价。1994年，国家计委发布《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全区在商场和集贸市场开展集中整治活动，严肃查处违犯明码标价规定的案件。2001年，区物价局把落实明码标价，保护消费者的知情权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在全区商贸零售网点、生产和生活资料交易市场及中介服务等场所，强化落实和监督检查，明码标价得到普及。

(二) 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工作

1991年，区物价所配合兰州市工农业产品成本调查队完成刘家堡、十里店、孔家崖3个乡，6个调查户的4个蔬菜品种（茄子、辣子、番茄、黄瓜），并对农产品成本调查分析和上报，为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2001年，区物价局对市场肉、蛋、菜、奶等66种商品价格，9种工业生产资料价格进行监测，对市场销售的农副产品、农资产品的价格进行采集、分析，并上报省、市物价局。2003年“非典”时期，区物价局成立药品价格监督管理领导小组，抽调4人组成检查组，开展药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重点监测清热解毒液等29种医药价格波动情况，实行一日一报制度，使医疗卫生材料、粮油、牛肉面价格在短期内得到适度回落。

表 2-4-3

1995年至2010年10月粮、油、肉、蛋价格表

单位：元 /500克

年份	主食			副食（肉、蛋）			
	米	面	油	大肉	牛肉	羊肉	鸡蛋
1995	1.74	1.36	4.30	6.00	8.40	8.40	3.73
1996	1.64	1.27	4.02	5.00	7.30	7.00	3.85
1997	1.55	1.02	3.60	10.00	8.00	8.00	3.50
1998	1.06	1.18	3.90	4.80	7.50	7.00	2.00
1999	1.19	1.02	3.00	5.00	6.00	5.50	2.15
2000	1.00	1.02	2.90	4.00	6.90	6.90	2.06
2001	1.19	1.08	2.60	4.35	10.09	10.00	2.30
2002	1.18	1.08	3.00	4.30	8.39	5.50	2.30
2003	1.06	1.02	3.30	4.20	7.50	6.60	2.35
2004	1.60	1.20	3.60	6.50	7.50	7.00	2.70
2005	1.80	1.20	3.80	5.60	7.50	7.50	2.80
2006	1.82	1.20	3.70	5.80	7.00	7.00	3.50
2007	1.76	1.30	5.00	11.00	13.00	13.00	3.45
2008	1.56	1.44	7.70	11.00	16.00	14.00	3.55
2009	1.89	1.50	4.40	8.50	15.00	15.00	3.80
2010	2.20	1.56	4.80	7.50	17.00	17.00	4.20



表 2-4-4

1995 年至 2010 年 10 月份蔬菜价格表

单位：元 /500 克

年份	白菜	油菜	西红柿	大葱	土豆	芹菜	青椒	胡萝卜	莲花菜	白萝卜	圆茄子
1995	0.30	0.40	1.10	0.60	0.80	0.50	2.50	0.60	0.30	0.45	0.71
1996	0.60	0.60	0.80	0.80	0.50	0.60	1.80	0.50	0.30	0.30	0.70
1997	0.50	1.50	1.20	0.80	0.65	0.60	2.00	0.40	0.30	0.40	0.60
1998	0.50	0.70	1.00	1.00	0.80	0.70	1.50	0.60	0.45	1.04	0.30
1999	0.80	1.00	1.00	1.20	0.60	0.70	2.00	0.50	0.35	0.50	1.15
2000	0.70	1.50	2.00	1.00	1.10	1.00	2.00	0.45	0.35	0.40	0.40
2001	0.35	0.50	0.60	0.30	0.35	0.40	0.60	0.70	0.30	0.35	0.50
2002	0.30	0.40	0.50	0.30	0.30	0.40	0.70	0.60	0.30	0.30	0.60
2003	0.20	0.30	0.60	0.30	0.30	0.60	0.70	0.60	0.30	0.40	0.70
2004	0.23	0.50	0.75	0.35	0.30	0.40	0.70	0.40	0.40	0.40	0.60
2005	0.40	0.60	0.70	0.60	0.45	0.70	1.00	0.70	0.30	0.50	0.70
2006	0.60	0.60	0.80	0.80	0.50	0.60	1.80	0.60	0.50	0.60	0.90
2007	0.50	1.50	1.20	0.80	0.65	0.60	2.00	0.80	0.50	0.80	1.60
2008	0.50	0.70	1.00	1.00	0.80	0.70	1.50	1.00	0.50	0.70	1.50
2009	0.80	1.00	1.00	1.20	0.60	0.70	2.00	1.00	0.70	0.60	2.00
2010	0.70	1.50	2.00	1.00	1.10	1.00	2.00	1.20	0.80	1.00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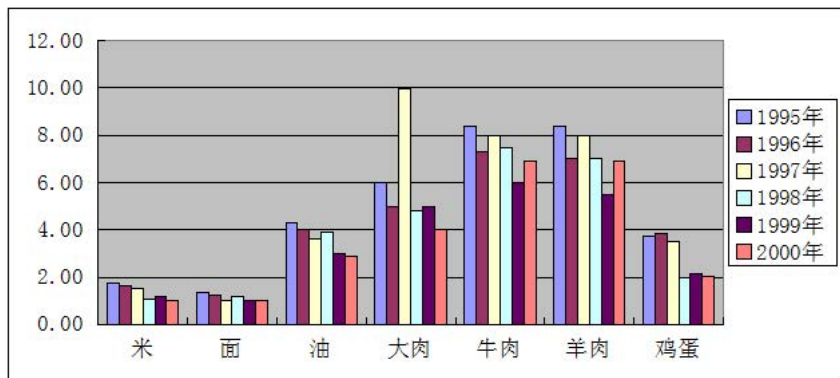


图 2-4-1 1995 年至 2000 年 10 月份粮、油、肉、鲜蛋及蔬菜价格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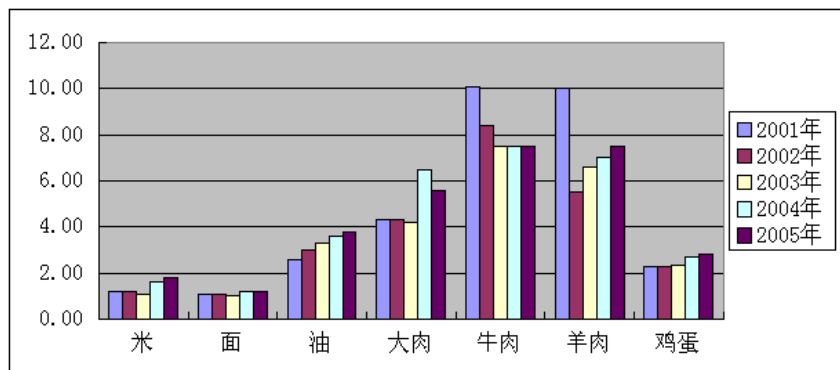


图 2-4-2 2001 年至 2005 年 10 月份米、面、油、肉、蛋价格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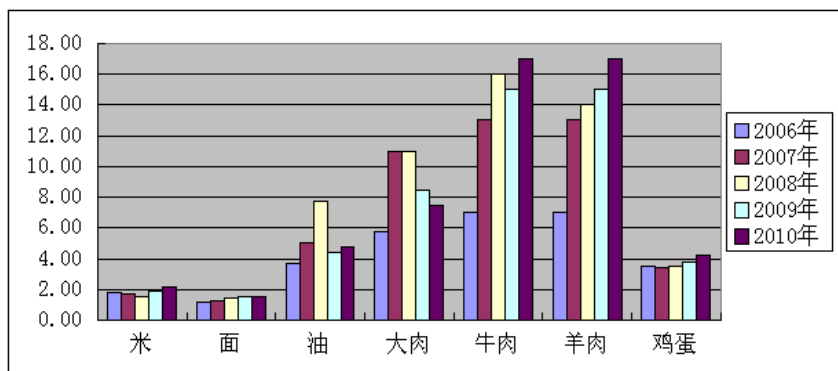


图 2-4-3 2006 年至 2010 年 10 月份米、面、油、肉、蛋价格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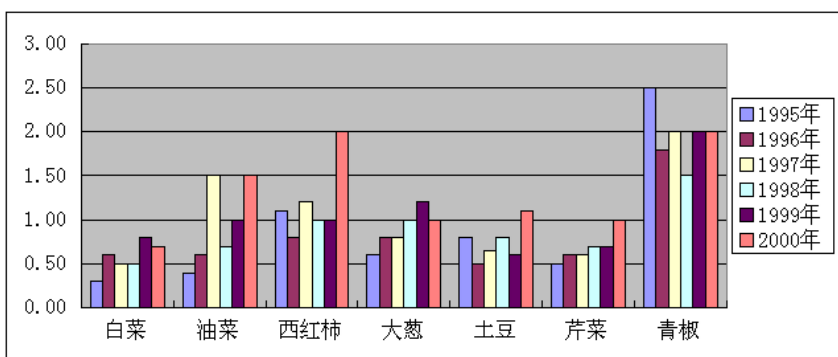


图 2-4-4 1995 年至 2000 年 10 月份蔬菜价格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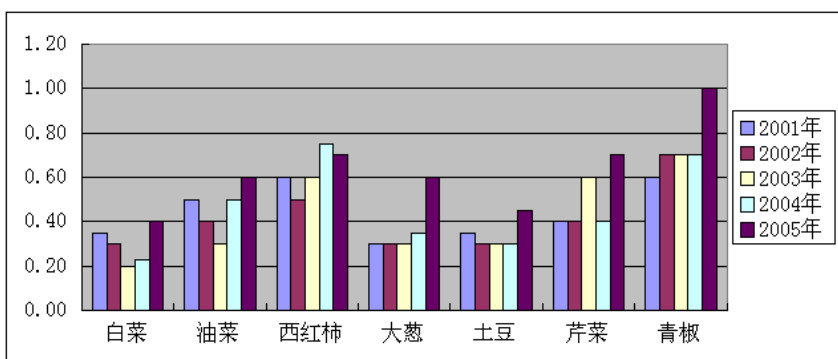


图 2-4-5 2001 年至 2005 年 10 月份蔬菜价格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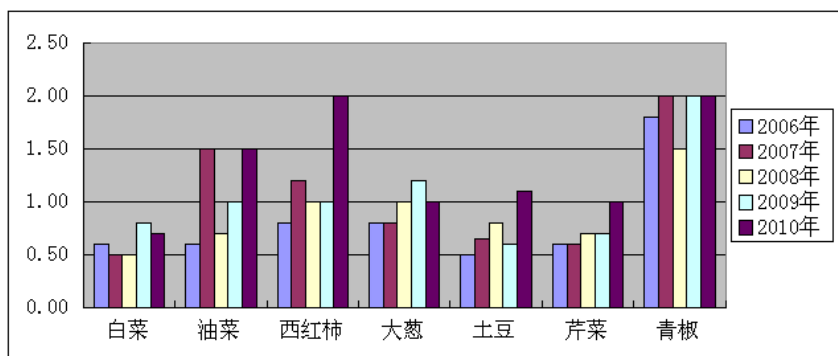


图 2-4-6 2006 年至 2010 年 10 月份蔬菜价格示意图

（三）处理价格举报工作

从1991年开始，区物价检查所加强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布价格举报电话，受理群众对医疗药品价格、电力价格，以及教育、物业收费等投诉举报。2003年，受省内外“非典”疫情影响，部分药价和相关商品价格呈现大幅度上涨势头，区物价局畅通信息渠道，从重、从快处理违法单位和个人。2007年至2010年，进一步加强12358价格监督举报电话案件处理，强化价格监督管理，年均办理各类价格举报案件40多件。

（四）建设价格信用体系工作

1991年至1995年，区物价检查所会同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百货、五金、烟酒、副食等8个行业的商业流通单位，连续开展5届“物价、计量”信得过评选活动，动员各行业优秀企业积极参加评选，帮助企业事业单位健全价格管理制度，完善定调价手续，加强行业自律，提高自我管理水平和文明经商，诚信经营，不断构筑符合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价格信用体系。

（五）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1991年至1997年，区物价所会同财税部门，先后对生产资料价格、居民消费品价格，医疗卫生、房地产和国家行政机关收费等，开展一年一度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其间：1994年，重点开展粮、油、肉、蛋、菜等基本生活必需品的价格监督检查。1998年，重点检查和抽查中小学收费情况，对违纪学校责令其退还多收价款。联合其他部门在“四大”（元旦、春节、“五一”、国庆）节日期间，开展牛肉面、粮油、元宵、油条、蜂窝煤、大路菜等商品价格和质量的检查。2002年，区物价局与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涉案物品价格鉴证工作的通知》，执行《禁止价格欺诈行为的规定》，对全区商业网点、旅游等行业进行集中整治。把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和社会关注的焦点，作为价格监督检查的重点。对“菜篮子、米袋子、煤炉子”等价格，采取经常性地巡回检查；重点跟踪检查调整出台的重大商品的收费价格，保证人民生活必需品价格的基本稳定和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中各项价格改革措施的落实。2003年“非典”期间，对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违犯法律规定牟取暴利的10家单位给予行政处罚，罚款8100元。2005年6月，配合区财政、残联等6部门，完成残疾人专用车辆的价格认证，共评估车辆248辆，评估金额153.6万元。2006年至2010年，每年组织检查组对节假日市场进行物价专项检查，稳定节日市场。

（六）健全完善法规制度工作

2004年，区物价局健全和完善《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实施细则》《价格行政案件审理委员会工作程序实施细则》《行政执法证件管理规定》《承诺与公示制度》《关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等法规制度，打印装订，干部人手一册。上墙公示收费审批规定，公开接受监督。2008年，加强监管，增加透明度，落实依法行政责任制，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行政审批制度。

四、收费管理工作

1991年至1995年，适应市场变化要求，区物价所集中建立健全各类市场物价管理制度。1996年，共办理医疗门诊、美容美发等经营性收费许可证81户。1998年，全面清理涉及收费的文件，对153个行政事业单位及非企业组织的172本收费许可证、292个收费项目、1256个收费标准做全面审核。培训209名收费员，核发收费员证，实行《企业交费登记卡》制度。向企业收费的区属单位严格实行《进企业收费通知书》审批制度。根据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贯彻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各项收费优惠政策的通知》，变更相关单位的收费许可证，确保优惠政策落实。2001年，联合工商行政管理、公安等相关执法单位和业务主管部门开展成品油、医疗、教育、汽车维修、土地和房屋建设收费等专项检查。2003年，开展涉煤价格和收费专项检查。2004年，对行政事业单位专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及标准进行审核，办理收费许可证。对乡街法律事务收费、工程咨询收费、水价等9项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登记和上报审批。将经营单位

的收费系统分类纳入管理目标范围,实行静态与动态相结合的管理。开展汽车市场价格整治工作,查处汽车维修行业中的乱收费、高收费行为。2005年,检查区属17所学校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的公示及“一费制”执行情况。2007年至2009年,专项监督检查教育、医疗、涉农、物业等收费情况,对10家物业公司进行重点检查,对其违法行为依法做出处理。2010年,对区属19所医疗、卫生机构的药品、服务项目和标准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检查一家,规范一家。

第九节 国土资源管理工作

一、机构

1991年至2010年期间,安宁区政府负责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是安宁区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2002年更名为安宁区规划国土资源局)、安宁区土地开发办公室、安宁区征地办公室。

1953年3月,兰州市第七区人民政府成立,下设生产科,主管征地工作。1954年4月,生产科改为生产建设科,主管城乡建设土地管理工作。1955年1月,第七区更名为安宁区。1961年1月,设区计划委员会,主管国家建设用地工作。1968年2月,成立安宁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统一管理国家建设用地。1982年5月,设安宁区城市建设局,主管城乡规划建设 and 土地管理。1985年,区城市建设局下设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1986年5月,区城市建设局改称城乡建设委员会。1988年5月,区政府撤销征地办公室,成立安宁区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与安宁区城乡建设委员会分设办公,标志着安宁区历史上第一个主管城乡规划和土地管理的行政机关的正式成立。(城乡建设委员会1997年3月改称建设局,主管城市建设工作。)科级建制,核定人员编制15名(其中行政人员3名、专项事业人员12名),内设办公室、财务股、地籍管理股、土地利用规划股、建设用地管理股、监察股。1989年8月20日,安宁区土地监察执法队成立,隶属区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与监察股合并,股级建制,定事业编制6名。

1992年3月24日,安宁区土地开发办公室成立,科级建制,直属区政府领导。设专项事业编制7名,领导职数2名。主要负责实施安宁区的土地开发工作;同年9月14日撤销。

1994年6月20日,安宁区成立征地办公室。8月18日,安宁区土地估价事务所成立,属事业性质,科级建制。

1997年5月5日,区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总编制9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含局长1名、副局长2名),机关后勤1名。下设办公室、财务室、规划建设管理股、建设用地审理股、地籍管理股、规划土地监察执法队、土地估价所、城市建设拆迁安置管理办公室。

2002年6月13日,区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规划国土资源局,列入政府机构。

1990年7月,安宁区矿产资源管理所成立,隶属区计委领导,负责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监督管理。1998年、2003年、2004年,区政府先后对矿产资源管理秩序进行治理整顿和规范,依法取缔无证采砂(石)点38个。首次编制《2002年至2010年安宁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02年6月28日,矿产资源管理所撤销,原计划委员会矿产资源管理职能和人员划归安宁区规划国土资源局管理。至2007年出让采矿权16宗。2008年,全区建成各类矿山企业18家,其中砖瓦用黏土矿6家、玻璃砂矿4家、建筑用花岗岩(凝灰岩)矿8家。矿业总产值达4000万元,从业人员近3200人。

2005年12月1日,安宁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修工作领导小组成立。

2006年2月28日,设立兰州市国土资源局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兰州市规划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与兰州市国土资源局安宁分局合署办公。副县级建制,配备一正三副领导职数,副职分别负责经济区、安宁区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的日常工作。7月31日,确定兰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兰州市规划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和兰州市国土资源局安宁分局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三块牌子”



实行双重管理。内设综合科、土地管理科、规划科。下设经济区执法大队（安宁区土地监察执法大队）、经济区土地储备中心、经济区土地评估所。核定编制31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事业编制23名。领导职数：局长1名、副局长3名；下属各科、执法大队、土地储备中心、土地估价所领导职数各1名

二、土地规划制定工作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先后两次制定《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第一次是以1997年为基年到2010年；第二次是以2009年为基年到2020年。

（一）土地利用现状

1997年，土地详查变更资料显示，全区土地总面积8679.52公顷。其中，农用地面积2357.60公顷，占总面积的27.16%；建设用地面积2056.89公顷，占总面积的23.70%；其他用地面积4265.03公顷，占总面积的49.14%。

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调查数据显示，安宁区土地总面积为8232.81公顷（对外称82.33平方千米）。2009年年末土地资料显示，全区土地总面积8232.81公顷，比1997年减少446.71公顷。全区土地总面积8232.81公顷中，农用地面积1598.64公顷，占总面积的19.42%；建设用地面积3177.71公顷，占总面积的38.60%；其他土地面积3456.46公顷，占总面积的41.99%。

1. 农用地

1997年，农用地总面积2357.60公顷。其中，耕地面积551.12公顷，占23.38%；园地面积1129.65公顷，占47.92%；林地面积260.35公顷，占11.04%；牧草地面积14.55公顷，占0.62%；水域面积401.93公顷，占17.05%。

2009年年末，农用地总面积1598.64公顷。其中，耕地面积304.08公顷，占农用地总面积19.02%，分布在安宁堡、刘家堡和沙井驿街道；园地403.31公顷，占25.23%，分布在安宁堡街道；林地786.99公顷，占49.23%，分布在十里店、培黎、安宁堡街道的北山；随着城乡一体化结构的转换与调整，牧草地已在本区消失，其他农用地104.26公顷，占6.52%。2009年耕地比1997年减少了44.83%。

2. 建设用地

1997年，建设用地总面积2056.89公顷。其中，城镇、村居民点、独立工矿用地1863.82公顷，占建设用地总面积的90.61%；交通用地120.75公顷，占5.87%；水利设施用地72.32公顷，占3.52%。

2009年年末，建设用地总面积3177.71公顷。其中，城镇建设用地2115.45公顷，占建设用地总面积66.57%，在全区均有分布；农村居民点用地502.74公顷，占15.82%，分布在银滩路、孔家崖、刘家堡、沙井驿街道；采矿用地284.21公顷，占8.94%，分布在安宁堡和沙井驿街道；交通、水利用地178.37公顷，占5.61%；其他建设用地96.94公顷，占3.05%。2009年建设用地面积比1997年增加了54.49%。

3. 其他用地

1997年，其他用土地总面积4265.03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9.14%，主要分布在北部和西部丘陵山地。

2009年年末，其他用地总面积3456.46公顷。其中，水域面积373.08公顷，占其他用地总面积10.79%；自然保留地面积3083.38公顷，占89.21%，分布在安宁区北山。

（二）土地利用战略

安宁土地总面积小，北部山地沟坎纵横，地形破碎，发展农业与城市建设用地、城市建设与生态屏障用地矛盾突出。进入21世纪，区委、区政府提出“城内挖潜、山地恢复生态、经济异地发展”的区域发展思想，统筹安排各行业用地，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发展以“桃园之乡”“天斧沙宫”和仁寿山森林公园为依托的观光农业、生态农业，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加强生态涵养和绿色空间建设，保持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推进开发区“一区多园”的发展模式，加速城镇化进程，盘活存量土地，实行集约

利用,形成合理的产业结构和城镇体系;强化土地用途管制,转变土地利用方式,坚持“开源”与“节流”并举的方针,合理开发土地后备资源,正确处理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全局利益、快速发展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

(三) 土地利用目标

在(1997—2010年)《安宁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背景下,2006年,区委、区政府制定《安宁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9—2020年)》土地利用目标为:

1.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

在保障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社会经济阶段的阶段性和集约用地的发展趋势,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到2020年,全区建设用地总规模不突破4355.08公顷。

2. 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推动土地利用方式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挖潜,由粗放低效向集约高效转变。优化城市内部土地利用结构,严格控制外延扩张。加快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的用地管理,推行废弃地整理,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提高用地效率。规划期内人均城镇工矿用地面积不超过98平方米。

3. 协调土地利用与生态环境建设

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改善安宁区土地生态环境。到2020年,全区林地总面积增加至1540.10公顷,比2009年面积增加753.11公顷。

(四)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与布局调整

1. 农用地

2009年,安宁区农用地面积为1598.64公顷;规划至2015年为1342.24公顷;2020年保持在1822.23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比重由2009年的19.42%上升至22.13%。主要减少耕地、园地和其他农用地面积,增加林地面积。

(1) 严格执行耕地保有量指标

2009年,耕地总面积304.08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3.70%。至2015年,耕地面积为44公顷。

(2) 适当调整园地面积

2009年,园地总面积403.31公顷;规划至2015年为200.21公顷;2020年保持在243.89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比重由2009年的4.90%下降至2.96%。规划期间,发展休闲、生态和观光农业,完善以“桃园之乡”为依托的都市休闲旅游观光农业区。

(3) 逐步增加林地面积

2009年,林地总面积786.99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9.56%。规划至2015年为1053.85公顷;2020年为1540.10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18.71%。充分利用有条件的未利用土地资源进行造林,有效增加十里店、安宁堡、孔家崖等街道林地面积,逐步恢复生态环境。

(4) 合理安排其他农用地

2009年,其他农用地总面积104.26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1.27%。规划至2015年面积减少到44.18公顷;2020年达到38.24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0.46%。科学合理优化其他农用地,减少农村道路和田埂面积。

2. 建设用地

2009年,安宁区建设用地面积3177.71公顷;规划至2015年为3911.51公顷;2020年达到4163.37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比重由2009年的38.6%增加到50.57%。

(1) 有序增加城镇用地

2009年,城镇用地总面积2115.45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25.70%;规划至2015年为3346.06公顷;



2020年达到3572.56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3.39%。在不突破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依据区域人口和产业迁移方向、城镇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确定城镇体系空间布局。规划期内保障安宁区重点建设项目用地需求，安宁堡、沙井驿、刘家堡等街道城乡建设用地在时有规模基础上适当扩大。科学实施经济技术开发区“增容扩区”，引导走“一区多园”的发展模式。

(2) 调整农村居民点用地

2009年，农村居民点用地总面积502.74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6.11%；至2020年，不再保留农村居民点用地。

(3) 合理安排采矿用地

2009年，采矿用地总面积284.21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3.45%。规划期内充分发挥特色矿产资源优势，合理安排采矿用地布局，实行矿产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修复并重的管理手段，逐步关停对生产环境破坏大的采矿用地。至2020年，采矿用地减少196.86公顷，尚存87.35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1.06%。

(4) 适当增加交通、水利用地

2009年，安宁区交通水利用地178.37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2.17%；规划至2015年为259.67公顷；至2020年面积增至266.48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3.24%。规划期内保障兰渝铁路等重点项目的建设，同时根据区公路交通建设总目标，全面开展区内589号（学府路）、578-1号（通达路）、512号（华兴路）等多条重点规划道路的建设工作；保障重点水利设施用地，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5) 其他建设用地

2009年，安宁区其他建设用地总面积96.94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1.18%；规划至2015年为218.43公顷；至2020年达到236.98公顷，占安宁区土地总面积的2.88%。主要用于发展旅游业，着力打造生态旅游、休闲旅游和观光农业旅游。

3. 其他土地

2009年，安宁区其他土地面积3456.46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1.98%；规划至2015年为2979.06公顷；到2020年保持在2247.21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27.30%。

(1) 水域

2009年，安宁区水域总面积373.08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53%；规划期内保持在367.36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46%。

(2) 自然保留地

2009年，安宁区自然保留地总面积3083.38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37.45%；规划至2015年为2611.70公顷；2020年减少至1879.85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22.83%，减少的自然保留地主要用于增加林地面积。

(五) 土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总体目标是保护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平衡，实现国土综合整治，促进可持续发展。坚持土地利用和生态建设并重的原则，改变“先破坏后治理、边治理边破坏”的土地利用方式，处理好土地利用与生态环境建设的关系。

基础性生态用地与生态屏障建设用地的规模和布局：

严格控制对天然林、湿地等基础性生态用地的开发利用，在保护和改善生态功能的前提下，严格依据规划统筹安排。规划至2020年，安宁区形成多样性的生态格局，具有生态功能的园地、林地和部分自然保留地面积达到3600公顷以上，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40%以上。落实《兰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确定的生态屏障建设用地的布局，加大安宁区北山生态屏障建设。在北山沿线，依托时有林

地资源开发利用荒山、荒地、荒坡，建设一批林业重点生态工程；继续加强北滨河路绿化工程建设，增加城镇公共绿色空间；以仁寿山森林公园为基础，以“桃园之乡”为依托，发展生态、观光休闲农业。林地保存率达 80% 以上，城区绿化率达 38%。

(六) 中心城区用地规模与布局

中心城区空间管制范围与《兰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划定的中心城区在安宁区的范围相同，包括城市规划建设区和北部需要控制的自然山体。四至为：东起九州台与城关区相连，西至中川公路以西至山脚线，南临黄河与七里河区，西固区隔河相望，北依北山与皋兰县相邻。

规划期末中心城区规划控制范围 7474.10 公顷，占安宁区土地总面积的 90.78%；2015 年中心城区人口达 31 万人，人均用地 108 平方米；2020 年达到 38 万人，人均用地 96 平方米。

表 2-4-6 兰州市下达给安宁区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2005 年)	(2015 年)	(2020 年)
耕地保有量	147	44	—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2462	3283	3635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344	2875	3102
城镇用地规模	1997	2589	2842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	821	1173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	257	

注：该指标来自兰土规修〔2010〕4号《关于调整县（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有关指标并明确兰州新区和两个国家级开发区增容扩区规划用地指标的通知》、兰国土资地〔2012〕38号《关于加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及数据库建设的紧急通知》

表 2-4-7 兰州市安宁区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表

指标名称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目标年 (2015 年)	规划目标年 (2020 年)	指标属性	
	2005 年 (土地变更)	2009 年 (土地调查)				
总量指标 (单位：公顷)	耕地保有量	147.00	304.08	44.00	—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	—	—	—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	2462.00	3182.08	4003.08	4355.08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344.00	2902.41	3433.41	3660.41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1997.00	2399.66	3433.41	3660.41	预期性
增量指标 (单位：公顷)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	—	821.00	1173.00	约束性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	—	257.00		约束性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	—	—		约束性
效率指标 (单位：平方米/人)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112	118	101	98	约束性
	人均城镇用地	95	103	100	97	约束性



三、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

自1991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根据1988年12月29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决定》修正。1998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修订通过。1998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号公布。规定：全国实行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由县（区）级以上人民政府确定，土地主管部门具体承办。国有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如荒山、荒坡、国有农场、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建设用地、城镇居民住房建设用地的土地所有权，均属国家所有，单位和个人依法使用的国有土地，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登记造册，确认使用权，核发《国家土地使用证》；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由县（区）级人民政府登记造册确认所有权，核发《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经营、管理。已经分别属于村内两个农民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内各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小组经营和管理；已经属于乡镇农民所有的，由乡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管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依法用于非农业建设的由县（区）级人民政府登记造册，确认建设用地使用权，核发《集体土地使用证》。1996年，土地调查结束时，归属安宁区的土地总面积为8679.50公顷，其中国有土地5557.27公顷，集体土地3122.22公顷。2008年国家第二次土地大调查时，归属安宁区的土地面积为8232.81公顷，其中国有土地6131.43公顷，集体土地2101.38公顷。

四、土地使用

（一）建设用地使用管理

建设用地分农业建设用地和非农业建设用地。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用地（农田水利渠道、田间道路、打谷场等）称为农业建设用地，其余均为非农业建设用地[包括国家建设用地、乡（镇）村集体建设用地、农村个人建房用地，外商投资企业用地等]。非农业建设用地都得通过征用（占用）集体土地、行政划拨国有土地或受让国有土地而取得。对各种非农业建设用地，依法实行全程管理。自1987年开始，安宁区建设用地审批纳入兰州市用地计划管理。根据国家、甘肃省每年编制下达给兰州市的建设用地指标，由兰州市计划委员会和规划土地管理局共同编制各项建设用地计划，并作指令性指标下达各县（市）、区和有关部门。

1990年5月19日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1994年省、市人民政府颁布相应的“实施办法”和“暂行办法”，对各种建设用地逐步实行有偿使用制度，改变过去“无偿、无期限”为“有偿、有期限”的土地使用制度。安宁区的土地统一由市规划土地管理局实施有偿使用，履行市一级规划土地管理。

（二）土地使用和建设用地审批

根据198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条、第四条规定：“国家建设征用菜地一亩以下，耕地三亩以下，其他土地十亩以下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批准”。1992年至2010年，安宁区先后为农业银行安宁办事处等24宗国家建设项目办理用地审批手续，面积59.536亩（其中耕地2.059亩）；审批兰州台新化学有限公司等联营集体建设项目31宗，面积661.073亩（其中果园地、弃耕地478.984亩）。

1997年4月1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管理切实保护耕地的通知》。针对安宁区区内乱占耕地、违法批地和浪费土地的问题，区委、区政府对1991年1月1日至1997年以来的各类建设用地进行了一次全面清查，对一些项目按违法占地处理后，上报省、市有关部门及时补办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

依据1991年1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四条和2001年10月22日国土资源

部发布的《划拨用地目录》的规定，并报市国土资源局备案，2003年安宁区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3宗，用地单位为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兰州铁道学院（兰州交通大学）、安宁区卫生防疫站，面积10.61万平方米（159.17亩）。2004年，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3宗，用地单位为甘肃政法学院、兰州交通大学、甘肃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东方中学，面积4.52万平方米（67.83亩）；另代征道路、绿地6366.96平方米（9.55亩）。2005年，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3宗，用地单位为甘肃政法学院、兰州交通大学、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面积1.62万平方米（24.35亩）；另代征道路、绿地2254.41平方米（3.38亩）。2006年，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7宗，用地单位为甘肃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东方学生公寓、甘肃省红十字血液中心、甘肃农业大学、酒泉市政府驻兰办事处、甘肃省科教城指挥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510所、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面积117.01万平方米（1755.21亩）；另代征道路、绿地3.74万平方米（56.07亩）。2007年，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6宗，用地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兰州海关、兰州城市学院、窑街煤电有限公司、甘肃社会主义学院、甘肃省电力公司兰州超高压公司，面积19.30万平方米（289.47亩）；另代征道路、绿地2.83万平方米（42.39亩）。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从1990年起至2006年，安宁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均按1990年5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国土资源部第21号文《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1994年6月《甘肃省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实施办法》《兰州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办法》，以及2003年1月21日兰州市规划国土资源局、兰州物价局《关于公布〈兰州市近郊四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标准〉的通知》规定执行。

2006年8月，《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国土资源部《关于发布实施〈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标准〉的通知》规定，建立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统一公布制度，工业用地必须采用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其出让价格不得低于公布的最低价标准。按照要求，安宁区实行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12月31日，市政府下发《兰州市贯彻国土资源部〈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和市场价评估确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标准的办法，原标准同时废止。

2007年4月4日，监察部、国土资源部发出《关于落实工业用地招标挂牌出让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工业用地遗留问题的范围和时间，要求在2007年6月30日前签订完国有土地出让合同。不符合条件或者超过期限的，应按照规定采用招拍挂方式出让或租赁。经济区对其工业用地在政策规定的期限内进行出让，至6月30日协议出让工业用地47宗，面积123.07万平方米（1846亩），核收土地出让价款4.1亿元。期限之后工业用地进行储备，以招拍、挂方式供应。

五、地籍管理

（一）地籍调查

1988年至1992年，兰州市安宁区规划土地管理局对6乡32个村11152户农宅地籍进行调查，绘制宗地图、填制表格数据，对沙井驿、安宁堡等乡村876户农宅的集体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1992年12月7日，兰州市规划土地管理局组织专家对安宁区土地详查外业调绘工作进行实地检查，地类、调绘、补测、现状地物4项总评合格率为96.2%，达到验收标准。

（二）土地登记发证

1991年，安宁区完成土地利用现状详查并展开土地总登记工作。截至2010年年底，共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527宗，占地面积为16169491.95平方米（合24254.12亩）；为11个单位12宗地颁发《集体土地使用证》12本，占地面积179445.99平方米（合269.17亩）；为6个乡（街道）32个村的85宗地颁发《集体土地所有权证》85本（集体农用地、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绿化荒山未颁发），占地面积为



12878344.71 平方米（合 19317.42 亩）。

六、国家建设用地管理

1987 年，《甘肃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规定，凡在兰州市辖区范围内的建设单位需要土地，均向市规划局申请办理建设用地手续（3 县及红古区由各县区人民政府转报市规划局）；规定了各级人民政府审批征用土地的权限。兰州市在实行该办法第三十条第四款时，规定红古区及榆中、皋兰、永登 3 县依照该款执行，近郊 4 区（城关、七里河、安宁、西固）征用菜地 666.67 平方米（1 亩）以下，耕地 1999.99 平方米（3 亩）以下，其他土地 6666.67 平方米（10 亩）以下的，仍由兰州市人民政府审批，权限不再下放。

2003 年 12 月，区政府印发《兰州市安宁区项目建设土地实施意见》，并成立安宁区征地小组，加强对国家建设用地的管理。2007 年，国家实行土地审批制度改革方案，从“审批环节、审批事项、批准权限、报批方式、报批程序和审查内容”六大方面对新增建设用地进行“全方位卡位”。安宁区实施土地供地备案制度、公开供地信息、监督检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执行，出现违法供地不予审批下一批次用地，明确各种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等制度。

七、执法检查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规划土地执法监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查处土地违法行为立案标准》《土地违法案件查处办法》，兰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兰州市制止和处理违法建设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

1991 年，区政府查处违法占地案 5 件，占地面积 1726.67 平方米（2.59 亩）。其中，收回土地 1 件，面积 580 平方米（0.87 亩）；拆除没收 1 件，面积 30.21 平方米。根据 1997 年 4 月 1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管理切实保护耕地的通知》要求，7 月，区政府下发《关于对安宁区进行违法占地违法建设大检查的通知》，抽调人员，组成清查队，对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进行清查。1998 年 8 月，区政府对河涝坡村、西街村承包地修建砂台、采砂、挖砂进行清理，并下发《禁止耕地内修建砂台、采砂、挖砂的通知》及《复垦通知书》。对河涝坡村 23 户、西街村 44 户、南门村 10 户、东门村 21 户挖砂户，限期 15 日停止违法行为，恢复土地原貌。11 月 18 日和 20 日，区政府分别下发《关于禁止在耕地上采砂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土地管理，严禁在承包地上取土挖砂的通知》。1999 年，为确保兰州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实施，区政府颁发通告，对刘家堡道路（北起刘家堡路与安宁西路交叉口、南至甘肃农业大学校门）两侧建筑用地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2003 年 3 月 14 日，区政府下发《进一步治理整顿土地市场秩序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土地市场治理整顿工作，共调查 139 个单位，142 宗地（不含遗留 50 件及市局移交 34 件），总面积 187.63 万平方米（2814.51 亩）。查清了各类用地情况，处理了一批土地违法案件，清理出一批遗留问题。8 月 18 日，区委、区政府贯彻执行市政府《关于加强近郊四区农民及居民私房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发布《关于坚决制止违章建房和乱采、滥挖的通知》，召开制止“四乱（乱采、滥挖、乱搭、乱建）”专题会议，6 乡党政主要领导参加。会后采取措施，严肃执法，查处乱采、滥挖、乱搭、乱建户 50 户，面积达 10125 平方米；强行拆除 8 户，面积 300 平方米。2007 年 9 月 30 日，区政府制定“土地执法百日行动方案”，自查清理出“以租代征”和“未批先用”案件 3 件，面积 174.59 万平方米（2618.86 亩）；查出 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的非农建设违法违规项目 14 件，面积 186.22 万平方米（2793.33 亩），立案调查后结案 13 件，收缴罚款 168 万元。

八、土地开发及储备

2003 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和《关于进一步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安宁区委、区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

管委会决定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其任务是盘活、开发利用存量土地，建立土地收购、储存、出让机制，优化土地资源配制。截至2008年，“农用地转用”报批储备土地248.42万平方米（3726.31亩），国有土地储备274.72万平方米（4120.78亩），出让土地18.94万平方米（284.17亩）。

表 2-4-8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土地征用情况表

序号	单位	面积	时间
1	开发区一、二期征地	294719.71 平方米 (442.08 亩)	1993 年至 1995 年
2	西北农资交易市场征用吊场乡集体土地	759.99 平方米 (1.14 亩)	1994 年 8 月
3	开发区李家庄征地建楼	19000.00 万平方米 (28.50 亩)	1994 年
4	区城市集体经济管理局征收原兰州环球胶带厂土地	9800.00 平方米 (14.70 亩)	1995 年 2 月
5	区政府征用吊场乡与刘家堡交界线以东土地	4406.67 平方米 (6.61 亩)	1996 年 8 月
6	区政府征用吊场乡集体土地	10180.00 平方米 (15.27 亩)	1997 年 4 月
7	安宁信用社征用吊场乡集体土地	3366.67 平方米 (5.05 亩)	1997 年 7 月
8	区地税局、兰州烟草专卖局安宁分局、加油站征地、孔家崖等 4 单位征地	13000.00 平方米 (19.50 亩)	1997 年 7 月
9	安宁区信用社征用吊场乡桃海宾馆内土地	146 平方米 (0.22 亩)	1998 年 4 月
10	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征地	1933.33 平方米 (2.90 亩)	1998 年 10 月
11	区农业机械供应公司征用吊场乡集体土地	673.33 平方米 (1.01 亩)	1999 年 10 月
12	新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征地	7973.33 平方米 (11.96 亩)	2000 年 10 月
13	安宁区检察院征地	15480.00 平方米 (23.22 亩)	2000 年 12 月
14	安宁园区征地	9333.38 平方米 (14.00 亩)	2001 年 3 月
15	578# 规划路（银安路）道路征地	46666.66 平方米 (70.00 亩)	2001 年 9 月
16	中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区征地	19933.33 平方米 (29.90 亩)	2001 年 10 月
17	兰州黄河绒线厂征地	10000.00 平方米 (15.00 亩)	2001 年 12 月
18	建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征地	28000.00 平方米 (42.00 亩)	2002 年 6 月
19	甘肃农业大学征地	113786.66 平方米 (170.68 亩)	2002 年 7 月
20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征用吊场乡集体土地	133.33 平方米 (0.20 亩)	2003 年 5 月
21	中和置业有限公司征地	28333.31 平方米 (42.50 亩)	2003 年 6 月



续表 2-4-8

序号	单位	面积	时间
22	兰州海关征地吊场乡集体土地	41519.96 平方米 (62.28 亩)	2003 年 12 月
23	520# 深安路道路征地	82533.33 平方米 (123.80 亩)	2005 年 8 月
24	北滨河路银农段征地	1380.00 平方米 (2.07 亩)	2005 年 10 月
25	银滩路小学征地	20299.98 平方米 (30.45 亩)	2005 年 10 月
26	520# 深安路征地 (不包括宅基地、集体地)	72326.59 平方米 (108.49 亩)	2005 年 10 月
27	兰州市工商局安宁分局建设行政办公楼征收土地	9566.67 平方米 (14.35 亩)	2005 年 12 月
28	世纪大道征地 (不包括宅基地、集体地)	70273.33 平方米 (105.41 亩)	2005 年 12 月
29	兰州兴安企业集团公司征地	493.33 平方米 (0.74 亩)	2006 年 2 月
30	沙井驿路网工程 (银滩路街道办事处) 征用土地	46.67 万平方米 (700.00 亩)	2006 年 3 月
31	桃海宾馆车行征收土地	1646.67 平方米 (2.47 亩)	2006 年 4 月
32	甘肃农业大学东侧征收土地	184656065 平方米 (276.94 亩)	2006 年 7 月
33	甘肃农业大学东侧征地	25806.64 平方米 (38.71 亩)	2006 年 9 月
34	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银滩路街道派出所建设征地	880.00 平方米 (1.32 亩)	2008 年 4 月
35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项目征地	15026.65 平方米 (22.54 亩)	2008 年 6 月
36	世纪大道道路及西储用地表征地	319759.68 平方米 (479.64 亩)	2008 年 6 月
37	北滨河路农沙段道路工程 (七一滩和李家庄部分征用土地) 征地	287473.05 平方米 (431.21 亩)	2008 年 12 月
38	518 号建宁路城市规划路亚行建设征地项目征地	2866.66 平方米 (4.30 亩)	2010 年
39	北滨河路银农段北侧生态景观工程征地项目征地	4326.66 平方米 (6.49 亩)	2010 年 4 月
40	区政府储备土地征地	12086.67 平方米 (18.13 亩)	2010 年 5 月
41	安宁区城中村改造重建安置点 (03—03 号) 征地项目征地	6533.33 平方米 (9.80 亩)	2010 年 5 月
42	沙井驿农村安居工程征地项目征地	14199.99 平方米 (21.30 亩)	2010 年 7 月
43	区建设局 578.1 号银安路城市规划路修建项目征地	4140.00 平方米 (4.71 亩)	2010 年 8 月
44	576 号街坊路城市规划路亚行建设征地项目征地	16859.98 平方米 (25.29 亩)	2010 年

续表 2-4-8

序号	单位	面积	时间
45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75152.38 平方米 (112.73 亩)	2003 年
46	兰州铁道学院 (兰州交通大学)	29692.15 平方米 (44.54 亩)	2003 年
47	安宁区卫生防疫站	1267.9 平方米 (1.90 亩)	2003 年
48	甘肃省政法学院	27782 平方米 (41.67 亩)	2004 年
49	兰州交通大学	5308.9 平方米 (7.96 亩)	2004 年
50	甘肃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方中学)	17127 平方米 (25.69 亩)	2004 年
51	甘肃省政法学院	5322.9 平方米 (7.98 亩)	2005 年
52	兰州交通大学	1381.3 平方米 (2.07 亩)	2005 年
53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9532 平方米 (14.30 亩)	2005 年
54	甘肃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方中学学生公寓)	16399.2 平方米 (24.60 亩)	2006 年
55	甘肃省红十字血液中心	6511.6 平方米 (9.77 亩)	2006 年
56	甘肃农业大学	94190 平方米 (141.28 亩)	2006 年
57	酒泉市政府驻兰办事处	17800.2 平方米 (26.7 亩)	2006 年
58	甘肃省科教城建设指挥部	163796.2 平方米 (245.69 亩)	2006 年
59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510 所	99712.4 平方米 (149.57 亩)	2006 年
60	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71732.53 平方米 (1157.59 亩)	2006 年
6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兰州海关	20425.7 平方米 (30.64 亩)	2007 年
62	兰州城市学院	85836.1 平方米 (128.75 亩)	2007 年
63	中国人民解放军 68005 部队	9548.2 平方米 (14.32 亩)	2007 年
64	窑街煤电有限公司	39283.9 平方米 (58.92 亩)	2007 年
65	甘肃社会主义学院	26098.6 平方米 (39.15 亩)	2007 年
66	甘肃省电力公司兰州超高压输变电公司	11787.4 平方米 (17.68 亩)	2007 年



第十节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工作

一、机构

1986年7月,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成立,科级建制,与安宁区经济计划委员会合署办公,编制2人。1993年10月,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更名为安宁区技术监督局,科级建制。1997年5月,核定编制10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8人。2001年6月,实行省以下垂直派出机构,安宁区技术监督局更名为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编制28人,其中行政19名、事业9名。2004年2月,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内设办公室、标准计量室、质量监督室、特种设备安全稽查室,均为股级建制,编制16人;设派出机构——安宁区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核定事业编制5人。

二、质量监督

1991年至1995年,安宁区技术监督局(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对流通领域的商品质量进行大检查,检查商品主要有糕点、酒、糖果、罐头、饮料等类,受检数为商品总数的15%。检查显示:检查商品合格率59.77%,基本合格率26.73%,不合格率13.50%。对变质、过期食品的经销单位分别给予限期退货、没收、现场销毁的处理。1996年至2000年,对眼镜、家电维修等行业进行摸底登记和资格考核认证,实施维修许可证、专业技术上岗证监督检查。其间,专项检查经营服装企业,批次合格率为63.30%;食品批次合格率为95%;食品标签批次合格率为92%;检查5户10批次的粮油肉蛋禽奶,批次合格率为100%。检查国有、集体、个体批发零售环节的化妆品200多种。

2001年至2006年,先后对生产经营化妆品、建筑钢材、小家电、石油沥青纸胎油毡、纯净水5种产品的企业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对经营电线电缆、交流弧焊机、电动工具、电风扇、家用电器5种产品的企业进行安全认证的监督检查。对食品、化妆品、建材、农药、电线、电缆、PVC建筑管(型)材等共计350批次产品进行抽样检验。新建企业质量档案36家。兰州众邦电线厂、兰州小二黑食品公司通过质量体系评价考核,其产品获得“甘肃名牌产品”称号。兰州好为尔食品有限公司、兰州小二黑食品公司的产品获得“国家免检产品”称号。2007年至2010年,建立政府推动、部门联动、企业主动的“质量兴区,质量兴企”工作机制。与有关部门签订目标责任书,与企业签订《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书》64份。启动“创新提升质量,名牌促进发展”的质量月宣传咨询服务活动,推进质量兴区、名牌战略工作。将蜜桃栽培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服务新农村、农家乐旅游服务标准等纳入“质量兴区”目标管理。确定对10类涉及人体健康的重点产品企业、生产许可证涉证企业和3C认证企业加强监督和管理。在全区60家重点企业中,确定6家企业的6种产品,实行产品质量全过程监管。建立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制度,每季度向区政府提交分析报告,并在8个街道设立质监工作站,确保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三、计量监督管理

1991年1月,全国统一实行长度米(m)、重量千克(kg)、液体容量升(L)、压力兆帕(MPa)等法定计量单位。以此为契机,至2010年,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对区属工业、商贸系统、农贸市场、乡镇企业的计量器具实行常规检查,共检查计量器具11544台;推行法定计量单位、衡器、压力表、竹木直尺改制,衡器改制率、更换率均达98%以上;固定摊位的合格计量器具推行率达到99%;流动摊位的合格计量器具推行率达到40%;集贸市场的各种衡器强制周检率达95%。其间,2008年对5家加油站、27台加油机进行专项计量监督检查,证书齐全。开展20家在建楼盘的专项检查,送检电能表552块、水表250块;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监督检测150批次,涉及食品、化妆品、农药、化肥、种子、中草药饮片、化工、建材、电线电缆等行业。完成定量包装商品检定335批次。牵头开展2008年国家第三季度定量包装专项抽查,累计抽查企业32家7个品种168批次,标注合格率97.02%,检验合格率97.62%;复检4批次,标注和检验合格率均达100%;牵头开展2008年甘肃省定量包装专项抽查活动,

累计抽查企业 30 家 2 个品种 80 批次, 标注合格率 100%, 检验合格率 98.8%, 复检 1 批次, 检验合格率达 100%。2009 年, 登录国家技术监督局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系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 完成计量数据建档 1347 家, 强检计量器具建档 1750 台件。实现固定门店强检计量器具建档率 100%。2010 年, 制定《安宁区服务重点用能企业节能和能源计量工作实施方案》及安宁区重点用能企业联系制度, 与 8 家单位签订《服务业诚信计量承诺书》, 组织开展辖区建筑工地四表检查, 完成水表送检 1000 块, 电表送检 655 块。全年完成衡器检定 1573 台件。

四、标准化管理

1998 年, 安宁区消灭无标生产工作通过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考评。1999 年至 2007 年, 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监督抽查化妆品和食品标签标准、公共标志和警示牌标志图形符号, 督促企业进行标准注册备案。完善更新标准化数据库, 建库商品标准 444 项, 其中国家标准 277 项、企业标准 78 项、行业标准 86 项、地方标准 3 项。

2008 年至 2010 年, 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与区农业局联合修订《安宁区无公害蜜桃栽培技术规程》和《无公害蜜桃鲜果质量》的地方标准。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根据第六批国家级、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实施方案》, 分别确定安宁蜜桃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和安宁堡街道农家乐经济合作社为省级标准化示范项目试点单位, 并获省级项目综合考核第一的成绩。与旅游部门制定《安宁区农家乐经营户旅游服务质量星级评定办法(试行)》《安宁区农家乐特色村认定办法(试行)》《安宁区农家乐经营户旅游服务质量星级评分表》。指导“农家乐”经营户使用“质量安全”标志的产品, 杜绝使用无证产品。定期巡查生产加工“三泡台”大杯茶的 4 家企业。重新对标准数据库进行审核、修改、录入, 确保产品标准有效率达 100%。制定下发《服务新农村工作实施方案》, 监督检查餐饮、美容美发、洗染等窗口服务网点, 开展“安全、方便、舒适、快捷、高效”的服务标准化达标活动。

五、统一代码工作

1989 年, 国务院颁布《关于建立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报告》国发〔1989〕75 号; 1993 年, 省、市政府提出实施意见; 1993 年 8 月, 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与相关单位联合开展摸底调查工作, 全区 56 家党政机关、12 家事业单位、12 家社会团体、904 家企业于年底完成建立统一代码标识工作; 2010 年, 完成代码新办 908 家、换证 316 家、迁 31 家、变更 202 家、迁入 58 家、废置 52 家, 完成代码电子档案 1472 份、制卡 573 张, 安宁区代码数据库总数 4811 家。

六、技术监督服务

1995 年至 2010 年, 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安宁区技术监督局)以保护消费者权益为目的, 每年“3·15”在培黎广场等地为广大消费者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政策; 开展“关注食品药品安全关爱健康人生”“节约光荣浪费可耻”“树立质量法规观念提高全民质量意识”“法律进学校进社区”“服务三农建设安宁”等主题活动。累计散发传单 31300 多份, 接受咨询 1100 人次。累计接待群众投诉 13 件, 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800 元。

七、行政执法检查

1991 年开始, 兰州市安宁区标准计量局依法对食品、化妆品、眼镜、小五金、家具、农资产品、絮棉制品、电工产品、石油、煤炭、烟花爆竹、建材、汽车配件、消防材料以及特种设备等进行专项执法检查。1991 年至 2010 年, 安宁区技术监督局查处并结案 300 起; 查获伪劣商品窝点 4 个, 货值 29 万元; 查获制假窝点 1 个, 罚没款 5.8 万元; 查处假酒货值 7 万余元; 受理消费者投诉 17 起, 挽回经济损失 5800 余元; 查处 10 户经营户和销售“地条钢”的企业; 查处特种设备案件 39 起, 发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责令限期改正; 销毁价值 5000 余元的假冒伪劣商品; 受理民事调解案 3 件, 挽回经济损失 45.9 万元。

八、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001年5月,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从劳动行政管理部划归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管理,安宁区技术监督局建立完善特种设备电子档案,与184家特种设备使用和生产单位签订“安全承诺书”,实现一档、一账、一表、一图。实行微机动态管理,定期排查特种设备的使用,检验、检测、日常维护保养及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至2010年,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宁分局对辖区的特种设备制造、安装、使用、维修、改造、报废等环节中,建立了一套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单位档案251户,各类特种设备246台件,实施全过程监管。每年最少巡查一次,并组织各类设备的安全培训和安全演练。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改率、建档率、巡查率均达100%。

第十一节 统计工作

一、机构

1991年,区统计局实有工作人员9人;1997年,核定编制10名,其中行政编制9名、事业编制1名。1998年,全区3街(道)、6乡配备专兼职统计员18人;区属行政、事业、企业单位及驻区企业,共配备专兼职统计员320人。1999年,安宁区社会经济调查队成立,科级建制,事业性质,定编6人,隶属区统计局。2000年,落实统计综合配套改革方案,3街(道)、6乡、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调整后,统计站人员有64人。2002年,核定局机关行政编制9名。2003年,核定社会经济调查队编制6人,其中副局长1名(兼任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至2010年,区统计局机关行政编制9人、社会经济调查队编制6人,实有工作人员18人,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社会经济调查队副队长1名。

二、统计调查

1998年,市政府批准各县区原实行的“条块结合”的统计调查体系,变更为“以块为主”的区域统计,即以县区行政区域为基础的属地统计。中央、省、市驻区行政企事业单位的统计调查工作统归县区统计局管理,形成以区域经济为核心的统计管理与调查模式。实行区域统计后,全区涉及的统计专业包括劳动工资统计、社会人口统计、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农业综合统计、工业统计、物资能源消耗统计、批零贸易、餐饮业统计、建筑业统计、文教卫生计划生育等综合统计、个体工商户经营情况统计,共10个方面。此外,还有农村住户抽样调查、城市居民生活和物价指数调查、各种临时性抽样调查、周期性各种普查等。其中:

劳动工资统计范围:1952年,为私营以上(不含私营)的城镇单位,主要包括企业、事业、机关,实行全面统计。

工业统计范围:1981年,为全部乡及乡以上企业、村及村以下企业和个体户。1999年,工业统计口径调整为规模以上企业(年销售收入在300万元以上企业)全面统计,规模以下企业及个体户实行抽样调查。2005年,调整为年销售收入在500万元以上的企业划作规模以上企业,实行全面统计;500万元以下企业实行抽样调查。1991年开始,工业主要的考核指标为1990年不变价工业总产值。从2002年开始,工业总产值改为考核现行价总产值,并把工业增加值作为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2004年全国第一次经济普查后,兰州市统计局只考核县区工业增加值指标。

农业统计范围:1949年为6乡及农、林、牧、渔服务业单位,实行全面统计。

2003年,批零贸易、餐饮业统计由原来的全面统计,调整为限额以上企业全面统计,限额以下企业抽样调查推算。批发业限额在2000万元以上,零售业限额在500万元以上,餐饮业限额在200万元以上。

2000年以后,地区生产总值数据实行下管一级的评估制度,国家对省(自治区、直辖市)、省对市(州)、市(州)对县(区)数据进行定期评估,经评估认定后的数据方可发布。

1962年,固定资产投资按项目所在地,原则上实行地域统计;建筑业按企业注册地原则进行统计。

随着住房制度改革,市场房地产业快速发展,从2002年起,增加房地产业统计,主要统计房地产业经营业和房地产业物业管理业经营状况的数据,按企业的注册地原则进行统计。

三、统计信息服务

1998年,全国统计信息网络建设延伸到县(区)一级。2002年,兰州市统计局建成兰州市统计内网,安宁区统计局与省、市联网,进行网上信息互动。区统计局抓源头数据采集与质量,加强统计分析研究,按月、按季度为省网、市网提供各类专业统计分析、简明信息、工作动态100篇以上。每年给党政领导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分析调研报告20篇以上。主要经济指标数据按月提供各级领导及有关部门,及时反映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所有统计报表全部实行计算机汇总上报、发布。区统计局工作由统计事后服务向事前预警预测服务转变,由单纯的数据质量对比分析向参与部门领导决策、实行社会经济运行全过程监督服务转变,由微观信息咨询向宏观地域经济和社会科技发展服务转变。推出《统计公报》《统计年鉴》《统计资料》《统计信息》《统计调研报告》等,扩大统计服务范围,转变统计信息服务观念。编印《1949—1998年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1999年至2005年的《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十五”安宁区社会经济发展综览》,以及2005年至2010年的《安宁区统计年鉴》。

四、抽样调查

(一) 1995年1%人口抽样调查

1995年7月1日至1996年5月30日为抽样调查时限。抽选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居委会、省建五〇二居委会、省农科院居委会、甘肃铝厂居委会、元台子居委会、沙井驿村村委会6个小区为调查对象。总调查人数为2846人,出生34人、死亡11人,出生率11.95‰、死亡率3.87‰,自增率8.08‰。

(二) 1997年人口变动抽样调查

1997年9月15日至10月30日,抽样调查师大第二居委会第一居民小组、助剂厂居委会第二居民小组,水挂庄居委会第四居民小组、兰州铁道学院家委会第十二居民小组,安宁堡乡黄家滩村委会村民小组、红艺村村委会村民小组。合计调查562户、1920人,出生13人、死亡3人。

(三) 200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

200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是2005年10月31日夜晚居住在本调查小区的户口在本户的人数,2005年10月31日未居住本户的人数;在调查的标准时间是2005年11月1日零时。抽选培黎街道4个社区的9个小区,西路街道4个社区的9个小区,孔家崖街道2个村委会的4个小区作为对象。总调查人数为3715人(其中男1828人、女1887人),出生24人、死亡7人,出生率6.46‰、死亡率1.88‰。

五、专题普查

(一) 第二次基本单位普查

普查的标准时间为2001年12月31日,普查范围是安宁区内的全部法人单位及产业活动单位,以及所有个体户。普查工作自2001年10月15日开始,2002年4月底结束。

经普查登记,全区共有法人单位1461个,其中法人单位909个、产业活动单位552个。各类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从事第一、二、三产的比例分别是:法人单位为1.21%、38.61%和60.18%,产业活动单位为1.09%、5.43%和93.48%。

(二) 第三产业普查

普查的标准时间为1992年12月31日零时。安宁区第一次第三产业普查由区计划委员会与区统计局共同承担,于1992年11月开始,历时半年。经普查,全区共有第三产业单位数1991年749个,从业人员18657人。其中,独立单位404个,从业人员13189人;单独单位345个,从业人员5468人。增加值为12484.1万元。1992年单位数811个,从业人员19305人。其中,独立单位436个,从业人员13427人;



单独单位 375 个，从业人员 5878 人。增加值为 14537.7 万元。

个体单位数：1991 年为 982 个，从业人员 1882 人，增加值为 1681.9 万元；1992 年为 1420 个，从业人员 2896 人，增加值 2078.2 万元。按第三产业普查细则要求，对 10% 的样本，142 户个体单位进行了调查。

（三）经济普查

1. 全国第一次经济普查

普查的标准时间是 2004 年 12 月 31 日，时段是 2004 年度。是集工业、建筑业、第三产业和基本单位于一体的综合性普查，目的是全面掌握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信息。根据安排，安宁区经济普查工作自 2004 年 5 月起，至 2005 年 6 月止，历时 14 个月。

普查结果：安宁区共有基本单位 1352 个，其中法人单位 946 个（工业企业 301 个、交通运输业 5 个、建筑及房地产业 44 个、商贸餐饮业 176 个、服务业 105 个、行政事业 306 个、金融业 9 个），产业活动单位 406 个（工业企业 111 个、建筑及房地产企业 2 个、商贸餐饮业 42 个、服务业 23 个、行政事业 205 个、信用社 23 个），个体经营户 4590 个；从业人员 8787 人；营业面积 21.38 万平方米。

2. 全国第二次经济普查

普查的标准时点是 2008 年 12 月 31 日，时期资料为 2008 年度。普查目的是全面了解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了解各类企业和单位能源消耗的基本情况，建立健全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根据安排，安宁区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自 2008 年 8 月起，至 2009 年 7 月止，历时 12 个月。

普查结果：2008 年年末，安宁区共有从事第二、三产业的法人单位 991 个，产业活动单位 372 个，个体经营户 5200 个。

（四）农业普查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的标准时点是 2006 年 12 月 31 日，时期资料是 2006 年度。根据安排，安宁区农业普查自 2006 年 5 月起，2007 年 11 月止，历时 19 个月。

安宁区涉农街道 6 个、村 32 个。普查总户数 10473 户，其中家庭户 10363 户、集体户 110 户。全区农户年末居住人口 39139 人，农村户籍人口 35137 人，常住人口 39218 人。人均拥有住宅面积 62.94 平方米。全区共有农业单位 94 个，其中法人单位 59 个、产业活动单位 35 个。

（五）工业普查

1. 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行第三次工业普查的通知》，普查的标准时点：安宁区于 1995 年 8 月开始，12 月 31 日 24 时截止。

普查结果：

全区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达 327 个，其中区属 228 个，占企业总数的 69.72%；从业人员 40304 人；资产总额为 308993 万元；实收资本为 65004 万元；现价工业总产值达 168968 万元。

全区独立核算企业 312 个，占全区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总数的 95.41%。其中，区属工业 228 个，占全区独立核算企业总数的 73.1%。

全部独立核算工业中，乡及乡以上企业 140 个，占总数的 44.87%，比 1985 年增加 47 个。其中，区属企业 97 个，占总数的 69.29%，比 1985 年增长 51.6%。从业人员达 38031 人，比 1985 年增长 8.5%。全部工业总产值达 155207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4.1 倍。工业增加值完成 32949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1.4 倍。产品销售收入完成 134989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3.6 倍。

1995 年年末，安宁区大中型工业企业 10 个（其中大型 6 个、中型 4 个），比 1985 年增加 2 个，占全部工业企业的 3%。大中型企业资产为 224072 万元，占全区所有资产的 74.4%；实现工业增加值为

21749 万元，占全部工业的 66%；销售收入为 90726 万元，占全部工业的 67.2%。

2. “三资”企业、中国港澳台地区商人投资企业

1995 年年末，全区工业企业中，“三资”企业 7 个。其中，外商投资企业 3 个，占“三资”企业的 42.86%；合资合作企业 4 个，占 57.14%。

中国港澳台地区商人投资企业 2 个。

3. 乡镇企业

1995 年年末，全区乡镇企业 188 个，拥有固定资产 4991 万元，实收资本 10421 万元。年末从业人员 7208 人，比 1985 年增长 7.05%。其中，乡办企业 58 个，从业人员 6175 人；村及村以下单位 130 个，从业人员 1033 人。

4. 工业所有制结构

1995 年末，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深入，全区工业所有制结构呈现出以国有工业为主，其他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发展格局。工业所有制中国有工业比重下降，非国有工业比重上升。在全部工业总产值中，国有工业个数占全部工业的比重由 1985 年的 31.2% 下降到 1995 年的 20%，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89.1% 下降到 75.1%。

5. 工业劳动者状况

1995 年年末，全区工业企业和工业生产单位的从业人员达 40353 人。其中，乡镇工业从业人员 7221 人，占总数的 17.90%；“三资”企业从业人员 1049 人，占总数的 2.60%。按经济类型划分，国有工业从业人员 28575 人，占 70.81%；集体工业从业人员 8715 人，占总数的 21.60%；私营工业从业人员 1009 人，占总数的 2.50%；个体工业从业人员 322 人，占总数的 0.80%；股份制工业从业人员 401 人，占总数的 0.99%；其他工业 1331 人，占总数的 3.30%。

第十二节 审计工作

一、机构

1991 年至 1999 年，区审计局内设办公室、行政事业股、企业审计股。定编 11 人，含审计事务所 3 人。有助理会计师 1 人、审计师 2 人。2000 年至 2002 年，有初级专业技术职称 2 人，中职专业技术职称 4 人，注册会计师 3 人。2003 年，编制 13 人。安宁区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成立，副科级建制，事业性质，核定事业编制 3 名，隶属区审计局管理。2006 年至 2010 年，区审计局内设行政事业、经济责任审计、工程审计、行政 4 个办公室。定编 12 人，有初级专业技术职称 1 人、中级专业技术职称 5 人，注册会计师 1 人、注册税务师 1 人。

二、国家审计

1991 年至 1993 年，财政审计采取“上审下”制度，区审计局对区财政年度总决算进行审计，形成审签意见。根据 1994 年 8 月 31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区审计局从 1997 年开始对上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

(一) 对区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996 年，区审计局制定《预算外资金管理暂行办法》。1996 年至 1999 年，对资金量大的部门预算外资金的使用方向制定明确的开支比例，对 3 街道和 6 乡预算内、预算外及集体资金账户的资金收支进行全面审计，使各部门各项财政资金按财政制度和规定执行，完成 3 年一个审计周期的预定计划。对屡查屡犯的个别单位进行跟踪审计，解决各单位预算外资金底数不清、乱用资金和私设“小金库”的问题。违纪单位逐年减少，违规金额大幅度下降，预算外资金的单位专户储存率由 1995 年的 39% 上升到 1999



年的 100%。

2001 年、2002 年，经审计建议，区财政部门对街道所属服务站和机关服务中心的收入列入预算外资金，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范围；区土地局收取的土地管理费属行政性收费，全额纳入预算内管理；推进细化部门预算，强化预算监督管理；规范会计秩序，加大部门预算执行和预算外资金收支及其他资金收支的管理及监督；加强对招待费、移动电话费的审计；加强乡级财务收支管理及会计核算，规范统一的财务会计报表和报告制度，统一集体资金会计科目和核算，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货币资金管理和监督。

2006 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区审计局对医疗保险、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下岗补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医疗救助、农村特困群众救助及城市低保医疗救助资金专户进行审计。审计政府采购 77 批次审计，其中集中采购 60 批次，部门或分散采购 17 批次；采购总预算 267.37 万元，实际采购总金额 233.17 万元。2010 年，审计 15 个单位，审计资金 87676 万元，占预算全部资金的 68.97%。

(二) 预算延伸审计

2003 年至 2010 年，接受预算延伸审计单位 125 个，审计资金 24475.52 万元，其中有问题资金 4001.28 万元，违规资金 13.29 万元，不规范资金 1411.54 万元。对接受审计单位的发票管理、现金管理、专款资金管理、清理债权债务，完善征地补偿款支付手续等提出纠正意见 233 条。（参见表 2-4-9）

表 2-4-9

1997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预算执行审计情况表

年份	接受审计单位（个）	审计资金（万元）	备注
1997	25	2051	对 1996 年度审计
1998	30	4617	对 1997 年度审计
1999	24	3597	对 1998 年度审计
2000	17	1709	对 1999 年度审计
2002	18	—	对 2001 年度审计
2003	20	2600	对 2002 年度审计
2004	19	1800	对 2003 年度审计
2005	21	4442	对 2004 年度审计
2006	20	4613	对 2005 年度审计
2007	16	6042	对 2006 年度审计
2008	16	10620	对 2007 年度审计
2009	16	19458	对 2008 年度审计
2010	15	87676	对 2009 年度审计

(三) 对企业经营审计

1991 年至 2002 年，企业经营审计的重点是对承包企业的资金使用、库存结构、成本费用、产品销售、财务成本、资产管理等进行审核，核实企业盈亏和各项经济指标完成以及债权、债务状况。区审计局审计企业 10 家，违规资金 1.32 万元。

(四) 金融与保险业审计

1990 年至 1999 年，区审计局对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安宁办事处年度财务收支和年度决算进行合规性审计，发现违规资金 260.17 万元。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安宁办事处年度财务收支进行合规性审计，发现不合规资金 195.83 万元，未缴税金 5.79 万元，账外资产 7.53 万元。将未缴税金全部上缴审计专户。

(五)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1991年至1995年,区审计局重点对国有企业干部任期内的实绩、工作状况及其所担负的经济责任进行量化评价和考核,审计有无侵占国有资产等情况。1998年至2007年,开展对区政府机关、事业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以有无决策失误为重点。2004年,开展对干部任期中审计,试行审前公示制度。建立审计档案,由区纪检监察机关将审计报告归入领导干部廉政档案。至2010年,全区139位领导干部经过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审计资金212119.81万元,查处不规范资金5552.77万元。

(六) 建设项目审计

2004年至2010年,区审计局对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及室外工程、区人力资源市场业务楼、区疾控中心业务楼、安宁区市政所综合楼工程、农业生态园工程、孔家崖综合楼、区教育局6所学校危房改造工程、银滩路街道小康住宅、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等214项建设工程审计,报审工程结算金额70597.15万元,审定工程结算金额61582.72万元,虚报工程金额9014.43万元,平均核减率12.77%。区审计局提出建设性建议8条。

(七) 项审计项目与调查

2004年至2010年,区审计局对新农村建设试点示范村(桃林村)项目奖金收支情况、兰州桃海实业有限公司安宁西路至北滨河路用地待征补偿费用、安宁堡街道办事处村委会及所属公司等48个项目进行审计。完成农民负担情况、征用农民集体所有土地补偿费管理使用情况等6个审计调查项目。

(八) 工程项目审计

2006年、2007年,区审计局对安宁堡街道、十里店街道等单位报审142项工程,报审工程总金额7097万元;2008年,对孔家崖街道、安宁区检察院等单位报审144项工程,报审工程总金额18941.6万元。

二、社会审计

(一) 离任审计

1992年至1998年,区审计事务所受托审计安宁区日杂货副食品公司、玻璃仪器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金属制品厂等13个单位的离任经理和厂长,审计查实管理不规范资金374.9万元,查出漏提税金9.5万元,账务处理差错4.9万元,采取多摊成本、预提费用和虚挂“应付款”等方式截留利润90万元,专用基金挤占成本2.4万元,查出公款私存、隐瞒收入金额为36.4万元。

(二) 承包经营审计

1992年至1998年,区审计事务所受托审计安宁区物资总公司、安宁建兰砖厂等单位的10个承包经营项目。查实管理不规范资金667.7万元,多摊费用成本虚增利润等问题资金166.4万元,账务处理差错、未作收入等问题资金48.1万元。

(三) 经济效益审计

1992年至1999年,区审计事务所受托审计兰州汽车离合器厂、安宁百货公司等企业的80个经济效益项目,查实管理不规范资金3504.8万元。查出兰州汽车离合器厂待处理财产损失等问题资金101.3万元,安宁区机关服务中心桃源招待所专项基金挤占成本等问题资金99.3万元。

(四) 企业财务收支审计

1992年至1998年,区审计事务所受托审计十里店乡保安堡村材料厂、安宁城市建设信用社、西北石油钻井助剂厂等7个单位的财务收支项目,查实管理不规范资金119.1万元。

(五) 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审计

1992年至1998年,区审计事务所受托审计安宁区卫生防疫站、文化馆、沙井驿村委会等6个单位的财务收支项目,查出违规资金193万元。2009年,区审计事务所对环卫局、机关服务中心等单位报审115项工程,报审工程总金额12827.07万元。

第十三节 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一、机构

(一)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

1991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简称区工商局)内设办公室、企业股、个体私营股、市场管理股、经济合同股、经济检查股,在册70人。1993年,新设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直属),副县级建制在册80人。1994年,区工商局增编10人,工资自支,增编后在册为90人,其中行政20人、事业10人、自支60人。

1995年,实行市一级的垂直管理,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更名为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简称工商安宁分局),内设7个科室、1个经济检查大队,在册98人。1999年2月,省以下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实行垂直管理,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在册106人。2004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内设机构调整为6个,经济检查大队调整为直属机构;9月,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保留建制)合署办公,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在册109人。2005年5月,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内设机构再次调整为1室(办公室)、6科(人事教育科、法规科、登记注册监督管理科、市场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财务科)、1队(经济检查大队)、6所(十里店工商行政管理所、培黎工商行政管理所、西路工商行政管理所、园区工商行政管理所、刘家堡工商行政管理所、沙井驿工商行政管理所),在册111人。2009年8月,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增设监察室,在册人员136人。2010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在册139人。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代管区个体劳动者协会、私营企业者协会、消费者协会、区工商事务咨询所。

(二) 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所

1991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设十里店、西路、沙井驿3个工商行政管理所(简称工商所);1994年,增设黄河市场工商所;1995年,增刘家堡工商所;1996年,设立孔家崖工商所;2004年9月,设立园区工商所,履行开发区内的工商行政管理职能;2004年,确定7个工商所为工商安宁分局派出机构,科级建制;2010年,裁撤孔家崖工商所,将黄河市场工商所更名为培黎工商所。整合后6个工商所工作范围如下:

1.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十里店工商所

深沟以东,马槽沟以西,黄河以北区域。办公地址在分局办公大楼一楼。

2.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培黎工商所

深沟以西,水挂庄沟以东,黄河以北区域。办公地址在分局办公大楼一楼。

3.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西路工商所

安宁西路以北,水挂庄沟(长新路)以西,桃林路以东区域。办公地址在万新北路万欣家园商铺2楼。

4.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园区工商所

安宁西路以南,水挂庄沟(585号路)以西,万新南路至银滩大桥以东,黄河以北区域。办公地址在安宁区科教产业孵化园4楼。

5.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刘家堡工商所

安宁西路至福兴路以南,万新南路至银滩大桥以西,仁寿山大街以东,黄河以北区域。办公地址在桃海市场农机大厦2楼。

6.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沙井驿工商所

植物园至桃林路至530号路以西,福兴路至黄河以北区域。办公地址在城临路4号4楼。

(三) 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区分局经济检查大队

1991年，经济检查大队系区工商局内设的经济检查股；1995年，调整为内设经济检查大队；2004年7月，确定为分局直属机构。

二、市场监督管理

1991年至1996年，依据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城乡集贸市场管理办法》《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甘肃省颁布《甘肃省城乡集贸市场管理办法》《甘肃省查处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条例》等法律、法规，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联合公安、消防、防疫、卫生等政府职能部门集中建立健全各类市场消防、治安、食品安全、卫生管理等制度。1997年，整顿场容场貌，严把商品入市检验关；建立完善食品质量信息公示制度，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纳入企业信用分类监管系统，区分守信企业、警示企业、失信企业、严重失信企业等不同情况，依法实施不同层次的监管。1998年，集中整治市场，摊位划行归市，规范秩序，诚信经营，热情服务。2000年至2010年，全力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推进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关口前移；建立食品准入制度，督促食品经销企业建立和落实食品质量进货检查验收制度、购销台账制度、市场开办者质量责任制度和销售食品质量承诺制度，严格落实不合格食品退市制度；推行重要商品“场厂挂钩”“场地挂钩”制度；全面落实市场巡查制。适时开展元旦和春节市场、旅游市场、饮料市场、农资市场、电信市场、网吧、校园周边以及食品安全等专项市场整治，打击违法行为，保障消费者权益不受侵害。2006年，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快速反应机制，完善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网络。至2010年，十里店、邱家湾、黄河、桃海、万里等市场先后被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达标市场、市级示范市场、市级文明市场。其中，十里店市场从1991年至1996年连续3届被评为省级文明市场。

三、经济合同管理

(一) 经济合同监督检查

1994年至1998年，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组织企业法人代表、负责人、专兼职人员举办培训班5期，培训498人；下发合同示范文本和学习材料1300余份；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培训班1期，培训100余人。1999年3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颁布执行，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采取申报合同、调查合同、巡查调解、考核命名等方式进行合同管理。2005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推广示范合同文本3000余份，提供咨询服务340余次，全区企业合同履约率达98%以上；2009年，全区企业合同履约率达到95%，示范合同使用率达91%，未发现违法合同；2010年，全区企业合同履约率达到98%，推广示范合同文本2800份，示范合同使用率达90%。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共查处合同案件35起，价值金额41.2万元，罚没金额10129万元；鉴证经济合同511件，金额287498万元。

(二) 查处调解案件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查处经济合同案件32起，其中违法欺诈合同案8起，罚没款29.5万元，为企业追讨债务40万元。向对方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资信调查发函18封，调查合同金额603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6.3075万元。罚款2.18万元。行政调解立案2件，涉案金额10.7万元。

(三) “重合同、守信用”活动

1991年至2003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据“重合同、守信用”的5条标准，逐户检查验收，报请区政府批准，先后命名“重守”企业249户。2004年，申报命名区级“重守”企业2户，清理不符合“重守”企业6户。2006年至2008年，申报“重守”企业：区级9户、市级7户、省级5户。至2010年，全区有“重



守”企业 266 户。

四、经济检查

1991 年至 1996 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组织开展元旦、春节两节市场和农资市场、夏季饮料市场、粮油市场的专项治理；开展建筑市场、市场主体资格大检查；打击走私贩私、药品回扣等不法行为。共检查各类企业、个体户 5564 户（项），16 类商品，294 个品种，总价值 394 万元。查处非法经营化肥和假冒伪劣自行车、化妆品、肥皂、白酒、啤酒、香油、挂面、酱醋、大包西服、走私汽车等案件 128 起，立案 32 起，罚没 51 万元，挽回经济损失 25.3 万元，捣毁制假窝点 8 处。

1997 年至 2002 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集中开展反欺诈反回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建筑装饰装潢材料市场、集贸市场、房地产市场、文化市场、农资市场的打假专项整顿治理；清理无菌医疗器械，清查拼装汽车、废旧物资收购；查处病猪肉及其制品，取缔电脑游戏等。查处各类经济案件 1526 起，案标值 466.09 万元，立案 224 起，罚没款 55.9 万元。就地销毁过期种子 250 千克，取缔制假窝点 37 处。

2003 年至 2004 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以食品安全治理为重点，开展“诚信维权”年主题宣传活动和维权进社区、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先后 4 次专项检查 9 处市场，3 户大型超市，8 户小超市的上市商品，查处过期、变质的饮料、饮品、食品和保健品等 12 大类 34 个品种，责令 19 户商家停业整顿。两年共查处假药、假种子、注水鸡、以旧充新手机、以马肉充牛肉、过期霉变腐竹等各类违法违章案件 880 起，罚没款 118.1 万元，吊销营业执照 268 起；收缴“杀鼠剂”1180 袋（支）；捣毁制假窝点 9 个、地沟油炼制窝点 3 处，查获地沟油 21 桶，计 3780 千克；取缔非法粮食加工点 1 个，没收假玉米种子 500 千克；取缔地条钢加工力车轴窝点 2 处，没收劣质车轴 1880 根；查处中药材、食品等案件 35 起，案值 16.89 万元，罚没款 11.67 万元。

2005 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开展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整顿和规范盐业市场秩序、“反假冒、反侵权”的整治执法检查。查处兰州胜利酒厂不正当竞争案、兰州永华食品公司推销冒牌产品案、白万泉贩销私盐案等各类经济违法案件 497 起，罚没金额 26.4629 万元。清理汽车运输中介机构 3 个，汽车驾校 3 所，汽车维修企业 16 户；立案查处非法倒卖报废汽车的单位 1 个，非法拼装汽车的个人 1 人，案值 4 万余元。查扣违法拉运涉嫌私盐 8 吨，捣毁七里河区出租房“加工”分装食用精碘盐窝点，查获工业用盐 7.8 吨。

2006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开展石油成品油市场、废旧金属收购点、太阳能市场的专项治理，打击生产销售色情、暴力、恐怖等不良玩具的违法行为，取缔传销活动和制售假冒茅台酒的违法行为。对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虚报注册资本，以及机动车制动液、防冻液、润滑油市场、互联网销售等进行综合治理，查处兰州旭东药业公司商业贿赂案；捣毁传销窝点 9 个，遣散传销人员 211 人；依法取缔赵家庄社区的氧气、乙炔仓库 1 座。5 年共查处各类经济违法案件 1507 起，罚没金额 68.60 万元。

五、企业登记管理

（一）企业登记

1991 年，全区在册内资企业 713 户，从业人员 54943 人，注册资金 67398 万元。1996 年 4 月起，受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委托，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有限公司执照，为兰州金海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注册资金 330.00 万元。1996 年，在国有企业改革由政策性调整向体制性创新转变中，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设立登记注册大厅，推行首问首办责任制及“四公开一承诺”，即：收费政策标准公开，职能职责公开，工作纪律公开，办事程序公开。承诺服务标准和服务时限。从咨询受理到收费发照实行“一条龙”服务，方便群众办事，增强办事透明度。1998 年年底，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帮助 17 户企业的改制工作，支持兰州航空万里机电厂、兰州汽车制造装配厂等国有企业利用闲置厂房、场地破墙经商，建成

万里综合市场、农机大世界市场等，吸纳、消化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2004年7月至2010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先后颁布《企业登记程序规定》《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个体工商户登记程序规定》，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围绕抓规范、抓监管、严把市场主体准入关，探索新的企业监管模式，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企业登记。2005年，完成辖区各类开业、变更、注销、吊销企业档案的分类整理和E6企业数据库的录入工作，全面推行对各类企业的信用分类监管。2005年年底，全区394户内资参股有限公司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登记注册。2006年1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允许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注册登记，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开始发放有限公司营业执照。2008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出台《关于加强企业登记服务职能、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13项放宽市场准入的优惠政策、11项服务措施和净化市场环境的3项管理办法。2009年1月6日，企业注册登记工作转移到区政务大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窗口，率先实行企业登记“一审一核制”，开展“一站式”服务。除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外，一律放开，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制定《关于施行“一站三员”制度助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工作安排》，在政务大厅窗口和各工商所登记窗口设立8个助推经济发展工作站，为重点企业派驻行政指导协调员、为重点项目选派重大项目联络员、为大型超市、商场和市场设立消费维权服务员共计45人。（参见表2-4-10、表2-4-11、表2-4-12）

表 2-4-10

1991 年至 1997 年安宁区各类企业登记表

单位：户、人、万元

年份	合计		其中					
			全民所有		集体所有		联营及其他经济类型	
	企业数	注册资金	企业数	资金	企业数	资金	企业数	资金
1991	713	67398	207	52238	489	14573	17	587
1992	812	69335	222	52633	568	15902	22	800
1993	1071	75555	242	53270	805	21291	24	994
1994	1313	82816	275	54516	998	24790	40	3510
1995	1453	89449	290	58129	1110	27372	53	3948
1996	1556	113618	312	78343	1175	29495	69	5780
1997	1434	111352	262	75213	1086	27854	86	8285

表 2-4-11

1998 年至 2005 年安宁区各类企业登记表

单位：户、人、万元

年份	合计		全民所有		集体		联营及其他经济类型		公司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本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本 (万元)
1998	1277	110153	228	73707	946	27338	103	9108	—	—
1999	1024	100309	202	72441	738	19483	31	3165	53	5220
2000	952	101672	204	71671	618	17650	27	2830	103	9521
2001	967	112478	196	71243	613	13054	20	1023	138	27158
2002	981	112912	196	71968	606	12483	22	1053	157	27408

续表 2-4-11

年份	合计		全民所有		集体		联营及其他经济类型		公司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本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本 (万元)
2003	720	107131	153	68668	408	7292	19	580	140	30591
2004	743	95013	147	52690	401	7066	18	530	177	34727
2005	730	92321	143	51854	382	6832	16	530	189	33105

注：“—”表示没有数据。

表 2-4-12 2006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内资企业登记表

年份	合计		其中							
			全民所有制		集体所有制		股份合作及其他企业		公司	
	企业数 (户)	注册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金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资本 (万元)	企业数 (户)	注册 资本 (万元)
2006	930	211279	151	100347	373	5722	17	610	389	104600
2007	902	225283	142	100285	368	5559	18	615	374	118824
2008	876	201657	33	6185	351	18915	26	10809	466	165748
2009	456	190131	36	5810	154	14950	15	10615	251	158756
2010	476	208941	36	5810	154	14920	15	10615	271	177596

(二) 个体户与私营企业登记管理

1991年,全区有个体工商户1753户,从业人员3361人,注册资金46万元;私营企业34户,从业人员686人,注册资金426万元。至1996年年底,个体工商户达到2334户,从业人员4604人,注册资金1435万元。1998年,全区私营企业,由1997年年底的75户增长到1998年年底的203户。至2005年年底,全区有私营企业542户,从业人员4349人,注册资金42037万元。

2009年年初,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下发《关于经营烟花爆竹办理营业执照有关问题的通知》,就经营烟花爆竹营业执照的办理时间、方法、限制时间等作出详细要求,春节期间共办理经营烟花爆竹执照54户。2010年,围绕“素质效能提升年”活动,共登记各类私营企业1314户,总户数比上年同期增加19.9%,其中有限责任公司1216户、个人独资企业93户、合伙企业5户;从业人员9678人;注册资本174919万元。个体工商户5509户,总户数比上年上升8.53%;从业人员12099人;投资16535万元。(参见表2-4-13、表2-4-14)

表 2-4-13 2006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个体工商业登记表

年份	企业户数(户)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2006	3648	7574	8042
2007	3699	7456	8555
2008	4538	8929	10097

续表 2-4-13

年份	企业户数(户)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2009	5076	10505	12017
2010	5509	12099	16535

表 2-4-14 2006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私营企业登记表

年份	合计				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数(户)	投资者人数(人)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企业数(户)	投资者人数(人)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企业数(户)	投资者人数(人)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企业数(户)	投资者人数(人)	从业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2006	617	1551	3732	48189	90	90	551	1386	10	27	105	120	517	1434	3076	46683
2007	633	1534	3950	47580	94	94	573	1605	11	30	103	145	528	1410	3274	45830
2008	813	1674	4447	53700	99	97	585	1759	10	28	93	135	704	1549	3769	51806
2009	1045	2267	7562	140601	88	88	451	2697	5	14	25	133	952	2165	7086	137771
2010	1314	2849	9678	174919	93	93	472	2747	5	14	25	133	1216	2742	9181	172039

三、落实信用制度

1999 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运用 E6 登记管理软件,在电子档案中落实企业信用体系分类监管制度,做到“谁登记、谁录入,谁检查、谁录入,谁表彰、谁录入,谁处罚、谁录入”。对 1349 户企业做出信用分级并简述原因和评价调整,其中 A 级企业 1123 户、B 级企业 153 户、C 级企业 20 户、D 级企业 53 户。

六、非公有制经济管理

(一) 个体与私营经济管理

1996 年 4 月,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受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委托,开始核发有限公司执照,29 日为安宁区第一户由两个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兰州黄河铝窗装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注册资金 50.00 万元。2000 年 6 月 21 日,改革开放后安宁区首家个人独资企业——兰州安宁伟龙汽配大世界领照营业。2005 年 6 月 1 日,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对个体工商户实施分层登记管理,部分权限下放到辖区工商所,做到“五个统一”,即统一核定字号名称,统一审批程序,统一行业划分,统一规范填表,统一规范用语。由登记内勤担任审查员,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所所长担任核准员。是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首次登记注册第一户一个人的有限公司——兰州智耀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并发放营业执照。2007 年年初,安宁区第一家合伙企业——新新建材厂登记成立。2008 年,兰州中和投资创业集团、兰州小二黑食品集团和兰州泰字兔业专业合作社注册登记,实现改革开放后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零的突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为兰州桃海石化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办理首例股权出质登记,出质股权 2159 万元,担保债权 370 万元。2009 年,安宁区政府上报百事兰州生产基地项目投资额 3000 万美元,参加第十五届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宁卧庄现场签约仪式。2010 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坚持依法注册登记 5509 户。

(二) 扶持就业工作

1998 年,安宁区全面启动扶持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程,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制定《关



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若干规定》和《关于进一步发展个体私营经济促进下岗职工再就业的几点意见》，设立扶持下岗失业人员绿色通道。2002年12月，制定《关于落实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有关收费优惠政策的实施办法》。2005年，全区从事个体经营的503户下岗职工得到再就业优惠政策扶持，累计减免登记注册、个体工商业管理费、城市管理费等费用111万元；全面落实下岗失业人员、大学毕业生及城镇退役士兵的各项优惠政策，鼓励再次创业，对自谋职业的大学毕业生优先受理、优先审批、优先发照。2006年，新办下岗职工、应届高校毕业生营业执照156户，减免登记、管理费14.4万元；落实国家优惠政策的下岗职工经营户及大学毕业生564户，占登记总户数的15.7%，共减免各项费用60余万元。

七、商标广告管理工作

(一) 商标管理工作

1991年至1992年，全区注册商标126件，审查核转商标注册20件，变更注册商标2件，续展注册商标2件；有8户企业参加全省著名商标评查活动。1993年7月1日起，地方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商标核转工作停止，国家推行代理制，全区注册商标累计138件。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指导企业办理商标注册14件，服务商标2件，续展注册商标2件、变更注册商标3件。1994年，使用注册商标企业52户。其中，全民企业22户，注册商标47件；集体企业30户，注册商标47件。1995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指导企业商标注册申请7件，变更商标申请2件；商标印刷企业达到6户，商标验证和商标印制单位抽检率达50%。1996，指导企业商标注册申请5件，变更申请2件，清理过期又未提出续展的失效注册商标18件；审查上报商标印制指定企业5户，商标印制企业发展到11户（其中国有企业4户、集体企业7户）；参加商标广告法规培训，组织企业333户，共352人参训。1998年，指导企业商标注册申请11件、变更申请3件、续展注册商标6件，清理过期未提续展的失效注册商标17件，整理健全商标管理档案55户企业。

2001年，全区使用注册商标企业79户；2004年注册商标109件。2005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摸清辖区历年商标注册底数，走访检查辖区261户企业，清理已注销企业和未年检查无下落企业53户拥有的注册商标110件，清理已停产停业33户企业拥有的注册商标49件；正常经营的59户企业，拥有119件注册商标；有17个自然人注册了27件商标；1户企业2005年申请注册商标1件，2户企业使用未注册商标2件。

(二) 查处假冒商标工作

1995年至2010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开展注册商标专用权保护的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商标侵权行为。立案查处兰州亨达实业公司假冒注册商标案，收缴商标标识900件，商标印模1套；查处兰州东方乐包装彩印厂等4户擅自印制商标违法行为，收缴罚款1.2万元；查处兰州凯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销售商店等企业擅自张贴“五十铃”“三菱”“尼桑”“丰田”等注册商标图形违法行为，收缴罚款4500元；查处安宁永丰化工原料销售服务中心假冒“建伟”牌水泥早强剂行为；查获侵犯“田七”驰名商标系列商品192瓶；检查经营户759户，市场14个。

(三) 广告管理工作

1991年至2010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辖区广告企业进行登记、年度检查验证、年检换证、办理户外广告登记等工作；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广告业务员培训班；参加省、市局组织的大型宣传、检查活动；动员广告经营单位和企业参加“中华好风尚”公益广告月活动；制定《安宁区商标广告行业九五发展规划》和《安宁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开展虚假违法广告专项整治活动；重新审查广告经营单位22户，其中收回广告经营许可证不再登记发证14户、注销1户、换新证7户；纠正不规范户外保健食品、药品、医药、横幅、条幅广告233条，不规范用语广告15处；清理乱设广告牌、门头广告等350块，收缴印刷品广告10380份；验换证注销23户；对未办理登记手续的收

缴罚款 840 元，督促办理登记 9 起；查处非法广告案件 11 起，罚没款 2.37 万元，案值 24.02 万元。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1991 年至 2001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主要由区消费者协会承担，受理案件多以投诉商品质量（重）量、买卖平等、服务质量为主，皆通过调解平息纠纷。2002 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设立 12315 申诉举报中心和专线投诉电话，配有专人、专车值守。受理消费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申诉；受理制假售假、合同欺诈、商标侵权、虚假广告、传销商品、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的举报；受理消费者与经营者发生的权益争议；向有关职能部门快速分送受理的申诉、举报，并监督处理结果的反馈；答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咨询；统计、分析、提供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信息。2003 年，提升改造消费者申（投）诉系统，基层工商所配备计算机设备和管理软件，申（投）诉受理和反馈更为方便、迅速。2004 年，以“构建和谐社会”为主导，全区普遍建立“一会两站”，即在各工商所管理区域建立消费者协会基层分会，在社区、商厦、市场、超市、医院等公共场所设 12315 消费者投诉站和维权联络站。形成覆盖全区城乡，辐射各行业、多领域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体系。

2006 年，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以“消费与环境”为主题，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宣传活动，共散发宣传材料 4800 余份，出动执法车辆 20 台次，现场接受群众咨询 240 人次。开展 12315 消费维权教育进校园活动，向学生讲解消费维权案例，传授消保维权知识，赠送消保维权资料，取得“一个学校教育一批学生，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若干个家庭带动全社会”的效果。2007 年至 2010 年，围绕“消费和谐”“消费与责任”“消费与发展”“消费与服务”年主题，在每年举行的“3·15”维权宣传活动中，发放宣传材料 15400 余份；培训西北师范大学师生 300 余名；在仁寿山、植物园设立消保维权站 2 个，现场接受景区消费者的申投诉；组织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诚信单位”评选活动；邀请 19 户重点企业、6 个重点项目和 7 户重点商场（市场），召开实施“一站三员”制度对接会，为重点企业悬挂“一站三员”公示牌；联合区卫生监督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商贸委、农业局、兰州交通大学化工学院和电信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等，开展“送法五进”活动，即送法进商场、进校园、进军营、进企业、进农村。1991 年至 2010 年，共受理消费者申（投）诉 6633 件，挽回经济损失 129.65 万元，办结率达 98.6%。

第十四节 城乡发展规划

一、城乡规划

（一）城区规划区界定

根据 1979 年《兰州市总体规划》和 1987 年《兰州市安宁区分区规划》，安宁区城区规划范围为东起九洲台、白土梁一线与城关区毗邻，西至虎头崖与西固相接，南临黄河与七里河区、西固区隔河相望，北依九州台、大青山、仁寿山、凤凰山与皋兰县接壤。东西长 19.6 千米，南北宽处 7 千米，最窄处 2.7 千米，依山面河，由滩地、川地、山地、黄土梁峁沟壑区组成。

（二）城区规划

1953 年 12 月《兰州市第一版总体规划（1954—1974 年）》获中央西北局批准，1954 年 12 月获国务院批准。其中，安宁区城市规划土地面积为 23.07 平方千米。兰州市城建规划确定：安宁区沙井驿为砖瓦制造地区，因其土质良好，黄河用水方便，又远离市区；圈定安宁区的大部分区域为工业区，给工业发展保留必要的后备用地，并对工业区和居民住宅区的排水、供电、道路共享建筑和广场、工程管线、绿化及居住街坊做了统一规划；安宁堡乡规划新住宅区，划出台地、滩地和川地作为蔬菜、瓜果生产基地；安宁堡、仁寿山为风景区，安宁堡的果园为蔬菜瓜果供应区；规划从七里河西站广场，向西北越黄河新桥，



经十里店至安宁堡，长 10 千米，宽度为 50 米的市区交通主干道；自十里店至安宁堡果园边缘的 9 平方千米土地，划为计划工业区基地，将在国家第二、第三个五年计划中全部利用。

1979 年，《兰州市第二版总体规划（1979—2000 年）》中，将安宁区定位为以机械、精密仪表工业为主，全省高等院校科研单位集中的地区。安宁西路以北有甘肃长风科技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中航工业兰州万里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兰新电表厂，十里店主要有兰州汽车配件厂、省建筑公司、市建筑公司预制厂，布局在安宁 3 厂附近和十里店地区为居民生活居住区。确定安宁区城市用地规模为 37.5 平方千米，人口规模控制在 22 万人左右。1982 年，城乡建设用地大致 11.5 平方千米，规划到 2010 年全区城乡建设用地面积将达到 27 平方千米。

2001 年，出台《兰州市第三版总体规划（2001—2010 年）》，新城区规划面积 43 平方千米，安宁区占 34 平方千米。有规划路 72 条，道路长度 113.10 千米，道路面积 454.88 万平方米。土地利用现状新城现状总用地 4178.09 公顷。其中，现状建设用地 1046.71 公顷，占总用地的 25.05%；水域和其他用地 3131.38 公顷，占总用地的 74.95%。

规划按照“带状组团分布，分区平衡发展”这一基本原则，确定安宁城区为兰州市 4 个区之一，城区黄河以北、徐家湾以西至沙井驿地区的狭长地带为兰州市沿河谷带状分布的 7 个组团之一。安宁组团总体上是兰州市的文化教育、高新产业、新型建材、电子仪表、生活居住的功能区，但因各地段的现状和发展条件差别较大，故只能分地段分别拟定发展的主导方向。

规划徐家湾以西、洄水湾至十里店地段逐步形成生活居住用地区段；十里店至费家营地段是安宁区级中心所在地，重点发展该区的区中心建设和 514 号路段以南高新技术产业建设，突出区级中心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之主要职能；规划营门滩地段为第二市级中心，主要发展行政办公、金融、文化、教育、体育、商贸、居住、高新技术产业等，以带动城市西部各项事业的发展。缓解城关中心区的压力，使兰州市平衡发展。保护环境，严禁有污染的项目在该区建设；规划 513 号路和铁道学院以北至山前及 571 号以东地段为机械、电子、仪表工业的发展地区；规划 571 号路以西到安宁堡地段为绿色走廊地段，形成兰州市区内环境优雅的风景游览休闲娱乐区；规划元台子以西到沙井驿地段为地方性建材工业区，大力发展建材新型工业。

（三）分区规划

1987 年的《安宁区分区规划》确定，安宁区是区级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又是兰州市文教科研区和以精密仪表、家用电器、新型建材为主的工业区，同时也是市郊疗养游览和瓜果蔬菜生产基地。规划人口为 15 万人。工业用地 47.20 万平方米，仓库用地 10.00 万平方米，生活居住用地 635.60 万平方米，公用事业用地 109.24 万平方米，道路广场用地 141.72 万平方米，绿地 268.04 万平方米，农村居民宅地 107.43 万平方米。

1. 规划范围内

自东向西共划分为三片五个功能区。其中：

三片：城市—农村—工业区。总体保留城乡交错的特色。

五个功能区：仓库区、行政商业居住区、文化教育区和仪表家用电器工业区、风景游览疗养区、电力走廊和新型建材为主的工业区。其中，(1)仓库区：东起徐家湾，西至洄水湾。(2)行政商业居住区：东起七里河大桥，西至十里店桥，南北以黄河和山根为界，是安宁的旧城区，区政府机关所在地。(3)文化教育区和仪表家用电器工业区：十里店以西至刘家堡之间的大片地区，全省大专院校主要分布于此，环境较为宁静，也是主要居住地区。(4)风景游览疗养区：刘家堡以西至齿轮厂之间的广大桃林区。(5)电力走廊和新型建材为主的工业区：元台子以西至中川公路的广大地区。

2003 年的《兰州市新城规划》经兰州市委、市人大、市政府批准同意实施。该规划对安宁区世纪大

道和黄河两岸重要地段编制城市设计,对整体景观及重要节点进行设计,以提升新城的整体景观质量。

2. 规划期限

起始年为2001年,终止年为2010年;近期为2001年至2005年。规划范围为兰州汽车齿轮厂以东、刘沙公路、510号规划路、511-1号规划路、514-2号规划路以南、517号规划路北侧和崔家大滩地区。规划面积4178公顷,其中安宁区涉及范围3800公顷。

3. 规划区现状

人口为17.39万人,其中农业人口为4.70万人。按照《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00—2010年)》的要求,考虑到新城建设的实际情况,2010年人口控制规模为33万人,建设用地控制规模为33.77平方千米,人均建设用地规模为102.32平方米/人。兰州新城区总规划43平方千米,安宁区34平方千米,占全部面积的79.07%。

规划通过调整时有工业用地的结构,搬迁原有污染企业,改变效益很差的小企业的用地性质,建设安宁高新技术产业区。

4. 规划结构

(1) 三核、四轴、五片区

根据用地环境条件及新城的功能定位,规划结构概括为三核、四轴、五片区。其中:

三核:①位于迎门滩:包括大剧院、科技馆等文娱建筑和行政办公建筑、商业金融建筑以及世纪广场。②位于马滩:包括金融商贸、科技会展建筑以及休憩广场和配套居住区。③位于崔家大滩:包括体育中心、商业金融、配套居住区。

四轴:①沿河生态景观轴:充分利用黄河丰富的生态及景观资源。②城市空间景观轴:南起西津西路,北至植物园的世纪大道,是联系南北两山的视觉通廊,是兰州市重要的城市空间景观轴。③城市空间发展主轴:东西向贯穿马滩、迎门滩、崔家大滩的三滩路是新城空间发展的主轴,也是反映现代兰州城市形象的主要轴线之一。④城市空间发展副轴:安宁东路—安宁西路贯穿新城的北侧,作为新城空间发展的副轴。

五片区:规划区根据区位及交通条件,分为马滩片区、崔家大滩片区、安宁南片区、安宁北片区和万亩桃园片区。

(2) 六横、两纵、一环

规划新城道路交通形成“六横两纵一环”的路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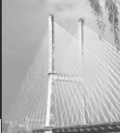
“六横”:规划将刘沙公路平行于安宁西路向东延伸,穿过大青沟后向南在培黎广场与安宁东路相接;贯穿马滩、迎门滩、崔家大滩的三滩路主要功能是联系东西向交通。横向的6条主要交通干道为:刘沙公路、安宁西(东)路、三滩路、北滨河路、南滨河路、西津西路。其中,安宁西(东)路、三滩路、西津西路为生活性主干道;刘沙公路、北滨河路、南滨河路为交通性主干道。

“两纵”:规划设置一条南北向的世纪大道,北起兰州植物园,南至西津西路,全长4270米,控制红线宽度100米,道路红线60米,两侧各留20米绿化带;规划一条从培黎广场向南连接西津西路的交通性主干道,使城市南北向交通更为顺畅、便捷。

(3) 静态交通规划

车场规划:按照国家标准,城市公共停车场用地总面积按规划城市人口0.80平方米计算,新城总共要控制停车场用地为26.40公顷。停车场布局必须与道路网络的疏散能力相配合,在新城中心区、金融商贸区、体育中心均需配置社会停车场。

广场规划:规划区现状由1个广场——培黎广场,规划保留,并强化其为市民服务的职能。在新城核心区规划设置1处市级游憩集会广场——世纪广场。



(4) 公共交通规划

公共场站规划：近期以调整、改造治理为主；远期以规划新增为主。

公交线路规划：沿生活性主、干道布置公交线路，保证公共汽车站服务面积以 500 米半径计算，不小于新区面积的 60%。

(5) 绿地系统规划

建构城市绿化网络：鉴于兰州城市建设用地的紧张，绿化网络的建构必须以结构的合理性来弥补数量的不足。利用兰州新城规划建设的契机，确保绿化用地的落实，形成周边生态保护圈和内部绿地网络的大格局，以取得最佳的自然生态效应。在兰州“两山夹一川”生态构架的基础上，以黄河河道为主脊，以拦河道、排洪沟为支系形成城市绿化网络。规划在崔家大滩沿南河道建设防护林带及公共绿地，与南侧的彭家坪和北侧的万亩桃园形成跨黄河的绿色长廊，同时向东与马滩的南河道绿带连接，再向北跨越黄河通过排洪沟绿带与北山、白塔山联系。

创造富有特色的绿色景观：兰州拥有独特的大自然山水构架，绿地系统若经营得当，可形成“山在城外，水绕城中，山水相伴，四季常青”的景观特征。为确保现代化大尺度的城市空间与自然山水相契合，规划通过南北向的道路绿化和排洪沟绿化反映城市与自然融合依托的空间关系。在黄河两岸形成“四季常青、三季有花、水映城廓、树伴流水”的绿色格局，把黄河两岸的滨河绿带建设成开放式大型带状公园，分段建设主题性景区，凸显段段不同，景景有别的自然风景林。

(6)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水源保护措施：加强对二级水源保护区内的建设管理，不得发展污染型工业；加强对时有工业、企业的环境整治，严格禁止工业、企业向水体排放未经处理过的污水、废水。

大气环境保护的措施：治标先治本，防止大气污染应先控制大气污染源。在规划布局中，应注意将污染型工业用地设置在主导风向的下游；进行城市道路交通综合治理，加大机动车排气的监控和治理力度，减轻机动车尾气排放污染；把大气综合治理与植树造林、改善区域小气候结合起来，提高绿化面积，增强植被的自然进化和吸附能力。

噪声控制措施：综合整治主要交通路网，减少交通噪声源，实行新城中心区车辆禁鸣措施；增加行道树、建筑竖向绿化种植，起到对噪音的衰减作用。

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结合区域综合建设垃圾处理设施，综合考虑垃圾处理问题；加强对工业固体排放的监管，严格禁止有害物质、污染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生态保护措施：完善生态保护条例，严格控制土地开发和加强对水土流失的管理；加强对时有万亩桃园的保护，严格控制新建项目；强化对水源保护区的管理。

(7) 市政工程规划

供水工程规划：确定城市供水规模为 30.50 万吨/日，其中工业自备水 5.50 万吨/日，城市水厂提供 25 万吨/日。工业自备水不得供给生活用水，也不得与城市供水管网联网；利用经济杠杆，建立合理性水价体系。在保证必要用水的前提下，大幅提高过度用水的成本；对水质要求不高的农业、绿化用水，应尽量利用靠近水体的优势，就近采用；规划采用低压消防供水系统，消火栓布置间距不大于 120 米。

雨水及防洪工程规划：规划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管道按“高水高排，就近排放”的原则，就近排入周边水体；对规划区构成影响的各条冲沟，以“固为主，大沟滞，小沟泄”为原则进行处理；山内沟体进行植被覆盖，固水固沙；大沟采用工程措施进行滞流消能，降低山洪的强度与淤泥，小沟则尽快排入黄河；确定河堤防洪标准为百年一遇，相应河堤标高为 1536 米至 1522.80 米。可采用路堤结合的方式，路堤在满足防洪、交通要求的前提下，充分考虑沿河景观；加强对黄河主、次河道的疏浚工作，对妨碍行洪的滩涂建筑必须予以拆除，对在滩涂上进行采挖作业的应加强管理。

污水工程规划：改变污水处理厂乃至城市污水处理系统的性质，由政府承担的市政公用事业向环保产业转化，政府通过一系列扶持措施使其具有独立运行的能力；确定规划区污水量为 24.60 万吨/日，由和平滩污水厂、陈官营污水厂共同处理；对于重污染工业应限制进入。电镀、医院废水必须先经专门处理达标后方可排入城市管网。另外，应控制氮、磷等难降解物质的使用。

电力工程规划：片区总的计算负荷为 29.06 万千瓦，负荷密度为 0.86 万千瓦/平方千米，人均用电负荷为 0.88 万千瓦/人；220 千伏/110 千伏桃林村变电站，计划近期将取代 220 千伏/110 千伏南坡变电站的系统地位。

电信工程规划：（1）邮政规划：区内规划设置 1 所邮政处理中心，位于 02—07 地块占地面积 4296 平方米（6.45 亩）；共设置 9 所邮政支局，均采用附设式。（2）电信规划：规划片区总的容量为 25.60 万线，市话普及率为 64%。

片区内规划建设 1 座信息枢纽中心，利用时有电话局用地，位于安宁地区 04—10 地块，独立占地，占地面积为 13087 平方米（19.65 亩）。

片区内规划 3 座目标局，均独立占地，即：03—10 地块占地面积 3800 平方米（5.70 亩）、19—14 地块占地面积 7000 平方米（10.50 亩）、28—08 地块占地面积 60939 平方米（91.5 亩）。片区内规划两座 IP 局，均独立占地，即：16—12 地块占地面积 4000 平方米（6 亩）、22—13 地块占地面积 8600 平方米（12.90 亩）。

片区内规划建设 1 座移动通信局，独立占地，即 15—08 地块，占地面积 3600 平方米（5.40 亩）。片区内规划四座有线电视分中心，全部采用附设式，预留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

（8）燃气工程规划

以“西气东输”的天然气为气源，规划区内用气量。本规划供气对象为片区内居民生活用气、公共建筑用气、必要的工业生产用气以及黄河以北新建筑的采暖用气、原有集中锅炉房煤改气的用气量。居民耗气量定额 0.19 立方米/（人·天），公建用气量按居民用气量 25% 计算；居民管道气化率：近期（2005 年）65%，远期（2010 年）75%；规划区内总用气量：按冬季 1202890 立方米/天，夏季 128194 立方米/天；高峰小时用气量 11354 立方米/小时。

（9）兰渝铁路编组站

2009 年规划建设兰渝铁路编组站，总占地 406.67 万平方米（6100 亩）。涉及安宁区 3 个街道 8 个小区和村，占地 329.07 万平方米（4936 亩），占征占地面积 80% 任务。主要项目有货车北环线枢纽工程，主要控制型工程是桑园子大桥、长寿山隧道和南坡坪大桥，还要建成机务段、车务段和中转站。铁道部和国家发改委审定的工期为 18 个月，要求 2010 年年底通车。

（10）东区改造、中区提升、西区开发

2010 年 8 月，区委召开九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区委、区政府根据会议就兰州市委全面城市化的统一部署和目标提出的要求，坚持“科学规划、分布推进、完善功能、强化保障”精神，按照“城乡一体、整体联动、市场化运作”的原则，采取新城区建设和旧城区改造同步推进的方法，结合兰州市第四版城市规划的编制方案，全面整合城乡资源，合理调整生态、休闲、行政、产业、生活等各项功能性区块，实施片区联动建设。加快推进东区改造、中区提升、西区开发的三大组团发展步伐，努力驱动城市功能完善、生态景观宜人进程。同时启动编制城市一体发展总体规划。

东区改造：重点以十里店旧城改造工程为依托，建设“十里花都”及“十里文化长廊”，提升改造安宁东城区，打造集高档写字楼、商务宾馆、国际知名商业街和购物中心、大型超市为主的东城商业圈。

中区提升：重点以辖区丰富的自然、人文、旅游资源 and 生态优势为依托，推进生态与人文底蕴的深度融合，积极发展文化旅游业，突出“两带夹一片”（黄河一带、北山一带、新城一片）的总体布局，打造安宁精品，助推一日游产业发展。



西区开发：重点以兰州作为西北物流区域中心城市和 21 个物流节点城市之一、兰渝铁路编组站和兰州西出口优势为依托，在沙井驿地区规划 15 平方公里，规划建设以家居建材、汽车图书、五金机电、农资农货销售为主，集商贸物流、货运仓储为一体的现代化物流聚集区。

规划从 2010 年开始，推进实施亚行贷款兰州城市交通项目(BRT)，打通安宁到市中心的快速公交管道，并同步调整安宁东西路的公交网，把快速公交系统建成便民利民的省、市公交服务示范长廊。

(四) 乡镇规划

20 世纪 80 年代，安宁区是兰州市的蔬菜区，全区有 6 个乡、33 个村，村镇人口约 3.57 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28%。1983 年在市建设委员会指导下，安宁区开始编制以十里店以西其余 5 个乡的总体规划。1985 年 12 月 12 日，总体规划通过市建委、市规划局的审查验收。1986 年 11 月，区政府正式批准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沙井驿乡 5 个乡的村镇总规划。1987 年的《安宁区分区规划》进一步明确了这 5 个乡镇规划。1989 年年底，区政府完成上述 5 乡的详细建设规划。

规划范围：时有乡镇企业 44 个，由于发展迅速，匆匆上马，存在着一定程度的盲目性，需要逐步加以调整。

发展方向调整：安宁乡镇企业的性质是建材加工业，区内大工业配套产品加工业，农副产品精加工业。乡镇企业用地调整：建材加工业，原则上集中到沙井驿地区和楼梯沟以南零星地区；副食品加工业，应逐步集中到刘家堡地区；大工业配套产品逐步集中到楼梯沟南北两侧；有污染噪音大的企业，迁至沙井驿兴办。

1. 农村居民点规划

共规划农村居民点 21 个。农房用地指标分为 3 级：十里店、吊场、孔家崖 3 乡每人宅基地控制为 40 平方米，安宁堡乡平均每人 65 平方米，沙井驿村人均控制在 70 平方米以下。共规划宅地 10743 公顷。（见表 2-4-15）

表 2-4-15

安宁区村镇建设用地规划
(不同规划期村镇建设用地数量、类型及分布)

年份	村镇建设总占地(亩)	村镇居民用地(亩)	乡村道路用地(亩)	公建用地(亩)	工业用地(亩)	商业服务行业用地(亩)	其他用地(亩)
1995	9069.3	3927.12	828.82	347.40	3617.80	169.16	178.93
2000	7535.44	3361.11	807.61	343.73	2614.11	176.54	232.34
2020	6435.72	2046.69	576.17	442.78	2906.80	182.67	280.66

2. 人防及防灾规划

人防工程：其中有被用作仓库、实验室和其他生产。规划考虑争取在近期内利用面积达 50% 左右。

二、其他规划

(一) 《兰州市沙井驿工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该规划由兰州市规划国土资源局委托陕西省城乡规划局编制完成，于 2002 年批准实施。

1. 规划区范围：西起南坡坪村，东至兰州汽车齿轮厂，北起山脚一线，南到规划的滨河路。总面积 7.87 平方千米。

2. 发展定位：以发展新型建材、化工为主、高新技术产业为向导的工业园区。

3. 人口规模：区内居住人口 3.90 万人，其中村民 0.90 万人、居民 3 万人。区内可提供 4 万个就业岗位。据此，在本区工作和生活人口可达 6 万人。

4. 用地规模：区内总建设用地 644.60 公顷（644.60 万平方米），人均用地 165.28 平方米。

工业园区规划以二类工业为主，刘沙公路以北以一类工业为主，少量三类工业布置于西部。

5. 土地利用规划：①居住用地 64.63 公顷，可居住 3 万人；村民居住用地 43.23 公顷，可居住 0.90 万人。具备相应配套的公共服务设施。②办公用地 17.33 公顷。③工业用地 208.28 公顷，为占地用地的 32.30%。④仓储用地：规划在中部建一货运站，为综合型货运站，占地面积 5.65 公顷。仓储用地总面积 43.34 公顷，占总用地的 6.30%。

6. 道路交通规划：①区内道路网为方格状路网型式，建立起三纵三横的道路管架。三纵：中川路、前进路、经七路。三横：北过境路、516 号路、滨河路。②城市主干道 4 条，划分为 2 种类型：一种设计车速为 40 公里/时，道路红线宽 40 至 42 米；另一种设计车速为 40 公里/时，道路红线宽 30 米。次干道设计车速为 35 公里/时，红线宽度为 24 米。③规划在区内设 2 个公共停车场，面积分别为 3.12 公顷和 1.42 公顷。④规划公交客运总量：远期在本区生活和生产的人数约 3.90 万人，从事生产而不在外区居住的人数约 2 万人，乘坐公交车的人次约为 1 万人次/日，占总出行人次的 25%。⑤根据《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按每 1200 人 1 辆标准车配置，考虑到本区在外地居住人数较多，故采用 800 人 1 辆标准车标准，共需 29 辆公交车。由 3 条公交线路组成。公交站场 1 处，占地面积 0.89 公顷。

(二)《兰州市城中村改造总体规划》(2006—2010 年,安宁部分)

1. 规划范围

安宁区城中村改造总体规划的范围为 21 个：十里店街道 3 个、孔家崖街道 5 个、银滩路街道 7 个、刘家堡街道 6 个。总占地面积 28.8 平方千米，占安宁区新城区用地部分的 84.70%，其中宅基地面积约 1.29 平方公里。

城中村类别可分为 3 类：①完全没有农用地或者有极少量农用地，或已经完全被城市所包围的有十里店街道 3 个村。以“拆”“改”并举，以“拆”为主，用“旧城改造”的方式推进。②有少量农用地和处于城市近期重点建设区域及已经落实建设项目的有 15 个村，即：孔家崖街道 5 个村、银滩路街道 7 个村和刘家堡街道 3 个村。要实施征地拆迁，整体重建。③整体搬迁，就近改造的城中村有刘家堡街道的 3 个村。

2. 规划期限

2006 年至 2010 年。

3. 改造规模与强度

①规划在安排布局城中村改造重建用地时，参照《兰州市城中村改造房屋拆迁安置及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补偿安置标准全市统一确定为每户 160 平方米”，结合建设用地周边配套等因素，按照 10%~20% 上浮安排城中村改造重建用地。②规模调控为：重建用地面积 67 万平方米，拆除建筑面积 188 万平方米，重建总建筑面积 130 万平方米。

4. 城中村改造重建用地布局

安宁区城中村重建用地布局为 21 村 4 居住点（7 块地），总用地 61 公顷。其中，刘家堡街道用地面积约 13.50 公顷；十里店街道用地面积约 16.80 公顷；孔家崖街道用地面积约 15.10 公顷；银滩路街道用地面积约 15.60 公顷。

三、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机构

1990 年，区环保局与区建委合署办公，统称安宁区建设委员会，下设市政工程管理所、道路绿化管理所、环境卫生管理所、城乡建设开发公司 4 个事业单位；全系统共有职工 733 人。1999 年，安宁区建设局成立；2003 年，改称安宁区城市建设管理局，与兰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和房地产管理局合署办公，下设办公室、财务室、建设科、招标办公室、质量监督站、拆迁办公室、防汛办公室、房屋管理办公室和市政所。2010 年，改称安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简称区住建局），新增人民防空工作办公室、住房制度改革领



导小组办公室和交通运输局，有职工 96 人。

第五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

第一节 机构

1983 年 12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安宁区委员会成立（简称区政协），内设办公室、文史资料委员会办公室、教文卫体委员会办公室。每届由主席、副主席、办公室主任组成主席会议，处理常务委员会日常工作。1987 年 1 月 9 日，区政协二届一次会议设置行政办公室、工作组办公室、提案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史资料委员会办公室，以及科学技术组、农林畜牧组、卫生体育组、文艺教育组、工商企业组、民族宗教组、祖国统一组。1990 年 1 月，区政协三届一次委员会设置教文卫体委员会、学习提案文史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1993 年 4 月，区政协四届二次委员会将设置的 3 个委员会调整为经济科技委员会、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提案法制委员会 4 个委员会。

2002 年 6 月 28 日，政协机关行政编制 9 名，内设政协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各 1 名）、经济科技委员会办公室、教文卫体委员会办公室、提案法制委员会办公室、学习文史委员会办公室，4 办设领导职数各 1 名。

表 2-5-1 安宁区政协第三届至第七届委员会正、副主席任职表

届别	姓名	职务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备注
第三届 (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李延禄	主 席	男	汉	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赵槐振	副主席	男	汉	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王玉国	副主席	男	汉	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王天祥	副主席	男	汉	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不驻会
	杨秉瑞	副主席	男	汉	1990 年 3 月至 1993 年 1 月	增补
	赵邦林	副主席	男	汉	1992 年 2 月至 1993 年 1 月	增补
第四届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王执绪	主 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王玉国	副主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1 月	因年满 60 周岁辞去副主席职务
	王天祥	副主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不驻会
	赵邦林	副主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刘治阜	副主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张庆同	副主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不驻会
	王克俭	副主席	女	汉	1994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增补、不驻会
杨玉平	副主席	男	汉	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不驻会	
第五届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	王执绪	主 席	男	汉	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2 月	因年满 60 周岁辞去主席职务
	黎望海	主 席	男	汉	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11 月	增补
	王天祥	副主席	男	汉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	不驻会

续表 2-5-1

届别	姓名	职务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备注
第五届 (1997年12月至 2002年11月)	刘治阜	副主席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1年1月	
	张庆同	副主席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0年9月	不驻会
	杨玉平	副主席	男	汉	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	不驻会
	王克俭	副主席	女	汉	1999年1月至2002年11月	增补、不驻会
	王颖	副主席	男	汉	2000年1月至2002年11月	增补
	贾仲瑚	副主席	男	汉	2001年2月至2002年11月	增补、不驻会
	吴照务	副主席	男	汉	2002年1月至2002年11月	
第六届 (2002年11月至 2007年1月)	黎望海	主席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杨玉平	副主席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不驻会
	贾仲瑚	副主席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5年7月	
	吴照务	副主席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5年1月	
	张永慈	副主席	男	汉	2002年11月至2007年1月	
	莫愧	副主席	男	汉	2003年12月至2007年1月	
	赵晓琴	副主席	女	汉	2005年1月至2007年1月	增补
	张俊南	副主席	男	汉	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	增补
	史邦兴	副主席	男	汉	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	增补
第七届 (2007年1月至 2010年1月)	马玲媛	主席	女	东乡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杨玉平	副主席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不驻会
	张俊南	副主席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赵晓琴	副主席	女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不驻会
	莫愧	副主席	男	苗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高彩云	副主席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史邦兴	副主席	男	汉	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	

第二节 历届政协委员会

自1990年1月4日,安宁区政协第三届委员会至2007年1月7日第七届委员会,安宁区共召开了5届政协委员会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三届会议(1990年1月4日至1993年1月2日)

1991年至1993年,安宁区政协第三届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三届二次会议

1991年1月24日至27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74人、实到62人,列席54人、邀请31人。会议学习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高崇华的讲话,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三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补选杨秉瑞为区政协副主席。

(二)安宁区政协第三届三次会议

1992年2月19日至22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74人、实到65人,列席47人、邀请29人。会议听



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王德华的讲话。列席安宁区人大十二届三次会议，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兰州市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及八五”计划纲要（草案）》及其他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三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补选赵邦林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副主席；表彰和奖励区政协三届一次会议以来的优秀提案、先进承办单位（个人）和优秀调查报告。

二、安宁区政协第四届政协会议（1993年1月3日至1997年12月21日）

安宁区政协第四届委员会届内共召开了5次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四届一次会议

1993年1月3日至6日召开。出席委员89人，列席21人、邀请42人。会议听取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书记王德华的讲话。列席区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4个报告；举行区级领导同委员的民主协商座谈会。会议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选举丁有年、王虹（女）、王玉国、王天祥、王执绪、王坤东、王福祯、王嘉长、马贵翔、刘治阜、何源清、安靖福、邹宜仙（女）、姜穗、张庆同、施建国、赵邦林、赵党生（女）、房思勤、刘有寿20人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选举王执绪为政协主席，王玉国、王天祥、赵邦林、刘治阜、张庆同为区政协副主席。

（二）安宁区政协第四届二次会议

1994年1月24日至27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89人、实到72人，列席22人、邀请41人。会议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王德华的讲话。列席区人大十三届二次会议，听取区长张景辉作《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补选王克俭、张玉麟、杨生贵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委；增补王克俭为政协副主席；会议接受王玉国因年满60周岁而辞去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副主席职务的申请。

（三）安宁区政协第四届三次会议

1995年1月9日至12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98人、实到88人，列席46人、邀请77人。会议传达全国地方政协工作座谈会精神，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王德华的讲话。列席区人大十三届三次会议，听取区长张景辉作《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其他各项决议。

（四）安宁区政协第四届四次会议

1996年1月22日至25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80人、实到68人，列席32人、邀请81人。兰州市政协副主席叶彦家、中共兰州市委统战部部长陈斌俊参加，中共安宁区委书记张景辉到会讲话。会议传达省、市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列席区人大十三届四次会议，听取区长司鑫作《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增补杨玉平为区政协委员、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兼职副主席，朱晓华为委员、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

（五）安宁区政协第四届五次会议

1997年1月13日至16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90人、实到82人，列席35人、邀请85人。会议听取区委书记张景辉讲话。列席区人大十三届五次会议，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4个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

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四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表彰奖励区政协四届一次会议以来的优秀提案和先进承办单位（个人）。会议期间，举办区级领导与政协委员民主协商座谈会，共商安宁区两个文明建设发展大计。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书记张景辉、区政府区长司鑫、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副书记王超英出席。

三、安宁区政协第五届政协会议（1997年12月22日至2002年11月20日）

安宁区政协第五届委员会届内共召开了5次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五届一次会议

1997年12月22日至25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108人、实到100人，列席32人、邀请100人。会议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金大年的讲话，列席区人大十四届一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4个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选举王虹（女）、王天祥、王执绪、王坤东、王宝坤、王恩涌、王嘉长、孔祥学、刘治阜、李军、吴行权、邹宜仙（女）、张庆同、张慧迪、陈兴冲、房思勤、杨玉平、施建国、施逸云、贾义翔、董家瑞、蔡善绪（女）、廖国柱23人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选举王执绪为区政协主席，选举王天祥、刘治阜、张庆同、杨玉平为副主席。

（二）安宁区政协第五届二次会议

1999年1月18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108人、实到委员93人，列席26人、邀请92人。会议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金大年讲话；列席区人大十四届二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4个报告，分组与区级领导进行民主协商；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其他各项决议；增补王克俭（女）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副主席。

（三）安宁区政协第五届三次会议

2000年1月15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108人、实到102人，列席22人、邀请89人。会议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祁永安讲话；列席区人大十四届三次会议开幕式，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各项决议；选举王颖、贾仲湖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增补王颖为区副主席。

（四）安宁区政协第五届四次会议

2001年2月12日召开。出席委员应到113人、实到92人，列席28人、邀请89人。会议听取中共安宁区委书记祁永安的讲话；列席区人大十四届四次会议开幕式，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安宁区“十五”计划（草案）》；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选举事项；会议接受王执绪因年满60周岁而辞去政协主席职务的申请，增补黎望海为区政协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政协主席，贾仲瑚为副主席。

（五）安宁区政协第五届五次会

2002年1月15日召开，会期3天。会议讨论审议区政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五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选举吴照务为区政协副主席。

四、安宁区政协第六届政协会议（2002年11月21日至2007年1月6日）

安宁区政协第六届委员会届内共召开了4次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六届一次会议

2002年11月21日至25日召开。出席委员118人，列席32人、邀请76人。会议通过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政协决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各组酝酿选举办法和候选人情况等汇报；选举黎望海为区政协主席，杨玉平、贾仲瑚、吴照务、张永慈为副主席，选举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25人。

（二）安宁区政协第六届二次会议

2003年12月15日至18日召开。出席委员118人，列席50人、邀请人94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区人大十五届二次会议开幕式；审议通过区政协六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各项决议，审议通过提案审查报告及选举事项。

（三）安宁区政协第六届三次会议

2005年1月11日至14日召开。出席委员118人，列席49人、邀请93人。会议听取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区十五届三次人代会，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表彰优秀提案、先进承办单位；通过各项决议；会议补选赵晓琴（女）为区政协副主席。

（四）安宁区政协第六届四次会议

2006年1月21日召开，会期4天。会议讨论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六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安宁区十五届四次人代会并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大会补选张俊南、史邦兴为区政协副主席。

五、安宁区政协第七届政协会议（2007年1月7日召开）

截至2010年1月6日，安宁区政协第七届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

（一）安宁区政协第七届一次会议

2007年1月7日至10日召开。出席委员118人，列席49人、邀请93人。会议讨论中共兰州安宁区委书记俞敬东讲话；讨论并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区十六届一次人代会，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选举马玲媛（女、东乡族）为区政协主席，杨玉平、张俊南、赵晓琴、莫愧、高彩云、史邦兴为副主席。

（二）安宁区政协第七届二次会议

2008年1月8日至11日召开。会议讨论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书记俞敬东的讲话；讨论并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安宁区十六届二次人代会，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通过各项决议；表彰优秀提案、先进承办单位；通过选举及其他事项。

（三）安宁区政协第七届三次会议

2009年1月6日至9日召开。会议讨论了中共安宁区委书记俞敬东的讲话；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安宁区十六届三次人代会，听取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表彰优秀提案、先进承办单位；通过各项决议。

（四）安宁区政协第七届四次会议

2010年1月6日至9日召开。出席委员130人，列席47人、邀请104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中国人

民政治协商会议兰州市安宁区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列席安宁区十六届四次人代会，听取并讨论《安宁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审议通过各项决议。

第三节 主要工作

一、委员提案办理

1990年1月至1992年2月，区政协第三届委员会共收到提案和意见、建议175件，其中属于经济建设类17件、教文卫体48件、城建环保类25件、农业类19件、综合治理类27件。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158件。其中，解决落实99件，占立案总数的62.66%；逐年落实解决的30件，占立案总数的18.98%；条件限制无法解决的16件，占立案总数的10.13%；上报13件，占立案总数的8.23%。

1993年1月至1997年1月，区政协第四届委员会共收到提案和意见、建议307件，其中属于经济建设类79件、教文卫体类68件、城建环保土地类96件、社会综合治理类64件。经审查，立案处理119件，作为意见、建议188件，按一般来信处理34件。其中，基本解决206件，占立案总数的67.1%；列入工作计划逐年解决落实48件，占立案总数47.7%；因条件困难不能解决22件，占立案总数的6.7%；作为参考31件，占立案总数的9.5%。

1997年12月至2002年1月区政协第五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提案和意见、建议437件。其中，经济建设类141件，占总数的32.27%；城建、土地、环保和生态建设类130件，占总数的29.75%；科技、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类82件，占总数的18.76%；政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类50件，占总数的11.44%；统战、政协、民族、宗教类20件，占总数的4.58%；其他方面14件，占总数的3.20%。经审查，立案287件，作为意见、建议的有113件，不符合立案条件的有23件。

2002年11月至2006年1月，区政协第六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委员提案和意见、建议350件。其中，经济建设的86件，占总数的24.57%；城市建设与管理的93件，占总数的26.57%；科教文卫体73件，总数的20.86%；生态绿化建设与环境保护的9件，占总数的2.57%；特色农业园区建设的2件，占总数的0.57%；政法社会治安与综合治理的37件，占总数的10.57%；民族宗教3件，占总数的0.86%；其他方面47件，占总数的13.43%。经审查，立案243件，作为意见、建议处理44件，作为来信处理的2件，转交市政协16件。

2007年1月至2010年1月，区政协第七届委员会共收到提案和意见、建议424件。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331件，不予立案93件。立案的提案和意见、建议中，经济建设方面36件，科教文卫体方面76件，城市建设与管理方面63件，社会治安综合治理53件，特色农业建设方面12件，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24件，劳动与社会保障6件，民族宗教3件，其他58件；解决落实98件，列入工作计划逐步解决的130件，待后解决的19件，留作参考的4件。

二、委员视察

1991年至2000年，区政协主席、副主席分别带领各委员会委员，先后就农村水利建设、农村幼儿园工作、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果树上山进沟情况、校办工厂、食品卫生、十里店农贸市场、私营企业、春耕生产、农村卫生、计生委服务站、区健康教育所、市场物价、教师队伍建设和“门前三包”和“农村改厕”、十里店北山绿化上水工程、农业十大科技项目推广、农业科技应用项目进展情况、创建文明城区活动、提案办理情况、六乡文化站建设、综合开发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情况、安宁区食用菌生产情况、执法队伍教育整顿、个体与私营经济发展情况、初中教学活动、广播电视网络建设、文化市场发展、黄河市场、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社区建设、桃海市场、新建10个农村医疗点、青石沟垃圾场建设、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情况、北山绿化情况、环保绿化建设及水源地污染治理



情况、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创建爱婴医院工作、宗教工作、农村文化站达标建设、黄河石资源及收藏情况、农村计划生育工作、村民自治试点情况、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情况、北山绿化工作、创建“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区”工作、禁毒工作等情况进行视察。提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建议书、北山绿化和城市道路建设、环保绿化视察报告及建议、意见 47 篇（份）。

2001 年至 2010 年，区政协委员就提案办理情况、环境保护与治理工作、城市绿化建设、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疾病防治工作、文明城区建设、南北两山绿化工程、国家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计划生育工作、土地利用规划工作、“城中村”改造、政法队伍建设、万亩桃园建设、安宁科技孵化园建设、街道社区文化建设、农村义务教育政策落实、安宁区重点项目建设、劳动保障工作、社区卫生建设等工作进行视察调研。提出报告、意见、建议 19 篇（份）。

三、委员调查研究

1991 年至 2010 年，区政协各委员会组织委员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分别撰写出关于发挥安宁区鲜桃生产优势、引黄河水上南北两山加速绿化、加强农村文化体育工作、建设标准化学校、执行食品卫生法情况、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开发区农户农业生产投入情况、个体经济及私营企业发展情况、乡镇企业实施“2312”工程、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和推广、安宁区卫生服务建设、国有工业企业改革与发展、土地管理、安宁区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乡镇停产半停产企业情况、推广“三优一满意”活动试点和文明一条街创建、社区建设、在校生违法犯罪等情况的调查报告、建议 43 篇。

四、文史资料编辑出版

2001 年 12 月，由安宁区政协主办、安宁学习文史资料委员会编辑的《安宁文史资料选辑》第一辑（创刊号）出版，32 开本，10 万余字。2002 年 4 月 25 日，区政协召开文史工作会议，讨论文史资料征集问题；10 月，《安宁文史资料选辑》第二辑出版，增添民族宗教、谱序等内容。

第六章 民主党派

截至 2010 年，安宁区有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中国民主进步党（简称民进）、中国农工民主党（简称农工党）、九三学社等 6 个民主党派组织，共有成员 245 人。

第一节 民革安宁总支部

1991 年至 2005 年，民革兰州市委在安宁区建有安宁支部。2008 年 11 月，民革安宁总支部成立，下设 2 个支部。2010 年，民革安宁总支部有党员 29 人。其中，女党员 14 人；博士生 1 名、硕士研究生 2 名、本科生 9 名；有 1 人担任兰州市政协常委，2 人担任安宁区政协常委、3 人任委员。总支主委王虹兼任民革兰州市副主委、兰州市政协常委。

民革安宁组织从 1991 年至 2009 年先后派出 16 人参加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统战系统干部培训班、后备干部培训班、兰州市民革新党员培训班、甘肃省少数民族干部培训班等。2003 年，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区政府聘任民革安宁支部主委王虹为行政评议员。2006 年，民革党员王虹、蔡新运连续 3 年被区政府聘为特邀监察员。至 2010 年，民革安宁总支提交教育、文化、环境保护、城市建设、城中村改造、医疗制度改革、社区建设等提案 93 件。其间，2008 年、2009 年，总支成员集体调研提出《关于我区服务型社

区建设的调研报告》和《关于在安宁区建立再就业培训中心的提案》，获区政协第六届委员会优秀提案奖；总支主委王虹《关于拆迁重建安宁幼儿园的提案》和《关于加强城市棋牌室管理的提案》，分别获区、市政协委员会优秀提案奖。2007年至2010年，总支成员为弱势群体捐款8120元，衣物600余件。王虹、范学虹、王国治、蔡新运等连续多年受到民革市委表彰。2009年，民革安宁总支被民革兰州市委会评为兰州市先进民革党支部。

第二节 民盟安宁总支部

1997年10月，民盟安宁总支部成立，历2届。至2010年，下辖6个支部：安宁支部、区机关支部、兰州市第二十中学支部、职业技术学校支部、兰州师范支部、沙井驿支部。有盟员56名，其中女盟员28人，大学以上文化程度占盟员总人数的90%。

第一届总支部委员会（1997年10月至2004年12月）主任委员为施建国，副主任委员为丁怀亮、康新方。第二届总支部委员会（2004年12月至2010年）主任委员为赵晓琴，副主任委员为甘庆祖、赵建华、王红艳。

民盟安宁总支部有多人担任市、区级领导。2008年，民盟安宁总支和西路街道枣林路社区开展“科普进社区”活动，邀请市政协委员、市妇幼医院乳腺科主任、盟员史立岭为西北师大幼儿园教师作“关爱女性健康”知识讲座，并为60多名女教师免费进行乳腺检查。盟员张萍获2008年甘肃省优质课表彰奖，胡向利获2009年度区招商引资先进个人。

第三节 民建安宁总支部

1993年12月，民建安宁支部成立。2007年10月30日，民建安宁总支委员会成立，有会员43人，其中女14人，大专以上学历19人、大专以下学历24人，35岁以上40人、35岁以下3人，省、市、区三级人大代表1人，政协委员2人。

民建安宁总支委员会第一届成立于2007年7月30日，主委为廖彬，副主委为王宾、赵海、薛宝安。

2007年以来，民建安宁总支支部向区政协会议提出《关于加快城中村改造安居工程建设步伐的建议》《关于安宁区加强高校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的建议》和《关于加强安宁区失地农民技能培训的建议》提案。总支主委廖彬，担任区政协常委、区私营企业协会副会长、甘肃省烹饪协会副会长，被中国餐饮业国家级评委评为甘肃省烹饪大师。2007年4月，荣获全国优秀餐饮企业家称号，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钓鱼台国宾馆受到国家领导人接见。2008年，荣获兰州市“首届有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奖。2008年，廖彬的甘肃永靖天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永靖县上车村小学捐赠价值5000余元的学习用品及体育器材。他个人多次为孤寡老人、灾区同胞、孤残儿童捐款捐物，奉献爱心。

第四节 民进安宁总支部

2004年6月16日，民进安宁支部成立。李多河为主任，朱延俊为组织委员，刘寿石为宣传委员。2007年6月8日，民进安宁总支部成立，李多河为总支主任，张林萍、丁薇为总支副主任。民进安宁总支下设安宁支部、职业技术学院一支部、职业技术学院二支部共3个支部。有会员64人，其中女会员44人。在职会员44人中，有副教授13人、企业家6人、兰州市政协委员3人、安宁区政协委员4人。会员中，大专学历11人、本科41人、研究生2人。



民进安宁总支提倡讲政治、讲大局、讲传统、讲团结、讲奉献精神，参与和谐新农村、和谐校园建设，加强村校之间的联系与合作。民进兰州职业技术学院支部开展技术下乡、农民工培训、下岗职工再就业培训等工作，被民进甘肃省委会评为2007—2008年度、2009—2010年度先进支部。总支主委李多河、副主委张林萍被民进市委会评为先进个人。李多河多次获得“兰州市十大杰出青年”、兰州“改革开放三十年风云人物”、安宁区“十佳杰出工作者”、安宁区政府“两区”建设“拓荒牛”、安宁区优秀“创业工作者”等荣誉称号。2008年，李多河动员公司员工和企业家为岷县受灾群众、家庭贫困的学生捐款捐物，累计帮扶资金逾15万元。

第五节 农工民主党安宁总支部

1997年10月，农工民主党安宁区支部成立。2006年7月31日，农工民主党安宁区总支委员会成立，下设3个支部。至2010年，有党员32人，其中金永强、金占荣为第七届、第八届安宁区政协委员、第五届中国农工民主党兰州市委员会委员，沈彤、董亚仁分别为第七届、第八届安宁区政协委员，金占荣为农工民主党甘肃省第六次代表大会代表。农工党安宁总支联合十里店街道园艺社区开展“统战进社区，农工献爱心”的医疗咨询便民服务活动，提供服务150余人次，发放医疗保健宣传册200余份。

第六节 九三学社安宁支社

2002年9月4日，九三学社安宁支社成立。2010年，党梓文为支社主委，支社有成员21人。其中，研究生3人、大学学历15人；19人拥有专业技术职称，其中高级工程师2人、高级教师2人、副教授1人、工程师3人、主治医师2人、副主任医师2人、会计师1人、讲师1人、初级职称5人；1人任兰州市人大代表，1人任区政协常委，3人任区政协委员。党梓文任九三学社兰州市青年委员会副主委、兰州市人大代表、安宁区政协常委。安宁支社先后派40人次参加中共兰州市委组织部、统战部组织的各类培训班，撰写论文、学习体会10多篇，围绕热点难点问题建言献策，提出议案、提案18件。为弱势群体奉献爱心，捐款2000余元，衣物100余件。2010年，被九三学社兰州市委会评为兰州市先进基层组织。社员党梓文、陈东林、张会全、刘丕焕连续多年受到九三学社兰州市委会表彰，副主委陈东林被九三学社兰州市委会评为“参政议政先进个人”，党梓文被九三学社省委会评为“优秀社员”。

第七章 人民团体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共有总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文联、科协、红十字会、残联、侨联、台联等10个人民团体。

第一节 安宁区总工会

一、工会代表大会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总工会共召开了4届工会代表大会。

(一) 第四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

1992年11月19日召开,出席代表142名。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常委巩锐代表第三届安宁区工会委员会作工作报告,区委副书记范文到会祝贺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工会委员会,委员19名、常委9名,巩锐当选区总工会主席、马维民当选副主席。

(二) 第五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

1997年11月19日召开,出席代表139名、列席代表24名。巩锐代表第四届工会委员会作工会工作报告,区委副书记王超英到会祝贺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安宁区工会委员会,委员19名、常委7名,巩锐当选区总工会主席、王汝平当选副主席。1998年5月,巩锐调离,五届二次全委会补选柴克庆任区总工会主席。2000年9月,王汝平调离,五届五次全委会补选罗桂珍任副主席。

(三) 第六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

2003年11月18日召开,出席代表85名、列席代表20名。柴克庆代表第五届委员会作《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认真履行维护职能,努力开创全区工会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区委书记张强到会祝贺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安宁区工会委员会,委员15名、常委11名,柴克庆当选区总工会主席、罗桂珍当选副主席。2006年3月,柴克庆调离,六届二次全委会补选赵继清任区总工会主席;2009年3月,赵继清离职,六届八次全委会补选辛春仓任区总工会主席。

(四) 第七届安宁区工会代表大会

2009年11月30日召开,出席代表105人、列席代表72人、特邀代表3人。辛春仓代表第六届委员会作《提振信心,维护和谐,为安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贡献》的工作报告,区委书记严志坚到会祝贺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工会委员会,委员15人、常委9人,辛春仓当选区总工会主席,杜晓磊当选副主席。

二、职工代表大会

1982年8月17日,区总工会向区委呈报《关于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报告》,随后成立安宁区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领导小组。同年12月,全面开展基层企业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工作。1992年,安宁区36个基层企业全部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2008年,区总工会制定下发《安宁区区域性、行业性(非公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至2010年,有187个基层单位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其中非公企业94个。

三、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一) 参政议政

1991年起,区总工会与区政府建立相互协调、相互支持机制,为工会参政议政提供重要渠道。区总工会主席、副主席先后被选为区人大代表和区政协委员,从决策层推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工作。同时,区总工会和职工代表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所赋予的职责,参政议政,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二) 集体合同

1995年10月,安宁区企业建立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实施协调指导领导小组成立。同年年底,全区55家企业2533名职工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2008年,有79家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议,签订率达92%。2010年,120家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协议,职工合法权益从法律上得到保障。

(三) 再就业工程

1998年,安宁区总工会会同区就业服务局先后举办8期转岗免费培训班,培训下岗职工278人,组织28人参加市培训中心培训班3期;协助行政安置和分流下岗职工274人,为下岗职工捐款18.58万元。2008年,在撤乡建街、实行城乡一体化建设中,区总工会为涉农社区建立工会组织和再就业培训中心,专业培训失地农民195名,有165人走上工作岗位。



四 职工劳动保护监督检查

1985年8月,安宁区总工会成立“安宁区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要求区属公交、建筑企业工会等百人以上企业或单位成立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小组,小组成员3人至5人;百人以下企业或单位设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1名。1992年,区属建筑公司和18家工业企业建立工会劳动保护监督小组19个,有车间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59名。1998年4月,区总工会与区劳动局、区司法局等共同组建安宁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主任由区总工会主席兼任。并向基层工会印发《兰州市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暂行规则》。2010年,全区130家企业(含私企)建立了劳动保护法律监督制度和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制度,占应建企业的92%以上;有兼职监督检查员325名。

四、女职工工作

1993年7月15日,区总工会成立“安宁区工会第二届女职工委员会”,委员会由7人组成,李华任主任,并制定了《安宁区女职工委员会条例》。1995年,根据国家《女职工保护规定》,制定《安宁区女职工劳动保护实施细则》,区总工会将女职工保护列为重点工作,坚持基层单位对育龄女职工每两年进行一次妇科病检查,对怀孕7个月以上的女职工安排轻工作,脱离有害作业场所,女职工“五期”保护基本落实。1998年,区总工会举办下岗女职工培训班,有28人就业,占培训人数的46.7%。2003年,为女职工举办电脑和女职工干部培训班,培训人员59名;举办女职工知识讲座3期,参听200余人。2004年,举办新世纪女职工综合素质达标活动,有1142人参加,占女职工总数的95%。其中,770人理论学习达标,42人在活动中加入中国共产党、共青团组织,涌现出192名先进人物。是年,参加各类培训班学习的女职工有531人。2007年至2010年,安宁区有120家企业与工会签订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达93%。先后有区环境保护局、区人民医院、康宁汽车离合器有限责任公司、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刘家堡街道的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被兰州市总工会命名为兰州市女职工工作示范单位;桥头、培黎、费家营社区的女职工委员会被命名为兰州市社区工会女职工工作示范点;桥头社区被确定为女职工素质教育活动点。全区基层工会组织全部建立女职工委员会。

五、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1991年8月,根据兰州市总工会《关于乡镇企业中建立工会组织的通知》,安宁区成立第一家乡镇企业——兰州安宁衬衫厂工会委员会和第一家私营企业——兰州市安宁区高级轿车修理厂工会委员会。至1992年年底,全区基层工会组织发展到50个,会员达5126人。1993年,区属18家工业企业经改制只剩5家(其中中国有4家、集体1家),商业系统百货、糖酒、粮食等11家公司归属兰州市,区属企业工会相对减少。为加强乡镇企业工会组建工作,区总工会成立以区委副书记挂帅的安宁区乡镇企业组建工会领导小组。1994年,成立乡镇企业工会组织42个,发展会员3407人;在3个街道、6个乡政府以及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等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工会组织。2001年,根据区委批转的《关于在新经济企业中组建工会的实施意见》,区总工会成立安宁区私营企业联合工会委员会,负责组织、协调全区私营企业工会工作。2002年,兰州黄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兰州培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甘肃大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130家非公有制企业均成立工会委员会。2005年,工会建设向社区拓展,全区23个社区全部建立工会委员会。2006年,区委下发《关于在全区建立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工共建制度的实施意见》。2008年,区委组织部与区总工会共同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在全区“两新”组织中深入开展党工共建工作的实施意见》,提高“两新”组织中党组织和工会组织的覆盖面。是年7月,区总工会制定《关于规范和加强街道工会工作的实施意见》,到9月底,8个街道全部成立街道总工会,实行属地化管理,配备专职副主席。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基层工会组织发展到208个,涵盖独立法人920个,会员达到30498人。

六、建设职工之家

1990年,兰州化工原料厂工会成为全区第一个模范职工之家。1995年,在乡镇企业工会开展建设合

格职工之家和争创模范职工之家活动中,安宁型砂厂等10个企业工会达到模范职工之家标准,安宁堡预制构件厂等8个企业工会达到合格职工之家标准,受到兰州市总工会通报表扬。区总工会被兰州市总工会评为全市“建家”活动中唯一一个先进单位。2004年,区总工会创建合格工会组织10个,完成兰州市总工会下达的创建计划。2009年,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被甘肃省总工会评为全省模范职工之家。至2010年,全区共建成职工之家120个。

七、职工文体活动

1991年,中国共产党建党70周年之际,区总工会举办大型文艺汇演2场,44个单位510名职工参加演出,观众达3000余人。1996年,区总工会举办乡镇企业第一届职工篮球赛,参赛队伍7支,十里店、刘家堡、安宁堡乡获前三名。1997年6月,区总工会协同相关单位举办职工“迎回归、爱祖国”文艺演唱会,20多家单位近千名职工参加。1999年9月,区总工会举办职工“庆国庆、迎澳门回归”文艺演唱会。2000年1月12日千禧年之际,区总工会发出《关于在春节期间举办文化娱乐活动的通知》,各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开展多种形式、丰富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2004年,区总工会举办乡镇企业职工庆“十一”文艺汇报演出,全区6个乡和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等12个单位参加,500多名职工观看演出。2008年,区总工会联合区文体局、区工商联、团区委、区妇联共同举办“庆五一、迎奥运”职工体育竞赛,50多家单位和1300多名职工参加。2009年,7家单位的18名职工歌手参加兰州市第四届职工歌手大赛,区总工会获优秀组织奖。

八、帮扶解困

1991年7月,区总工会根据兰州市总工会《关于进行生活困难职工登记建立生活困难职工档案的通知》,对全区生活困难职工实行建卡建档。年底,慰问特困户14家,为每户发放200元困难补助。2004年,为134名特困职工建立档案,累计发放慰问金和实物30万元。2008年8月,区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成立,对困难职工实行大病医疗救助4人,为90名特困职工免费办理重大疾病医疗保险。2009年,建立区总工会、街道总工会、社区三级困难职工帮扶站(点),实现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网络化管理。至2010年,区总工会发放困难补助、慰问金和实物达70.18万元,为54名困难职工子女上大学资助11万多元,对12人实施大病救助。

第二节 共青团安宁区委员会

一、机构

1997年7月8日,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常委会通过《团区委关于调整基层团组织机构的报告》,决定:(1)团区委成立机关团委,凡党的关系归口机关工委管理的单位,其团关系归口机关团委管理;(2)成立区公安分局和工商分局团委;(3)十里店街道、西路街道、沙井驿街道分别成立共青团工作委员会(简称团工委),团工委书记由街道党委任命;(4)成立工业总公司团委、商业总公司团支部;(5)乡办学校团组织隶属关系同党组织隶属关系保持一致,凡党组织关系在乡上的,团组织关系隶属于乡团委,其余归口区教育局团委;(6)区音乐幼儿园、医院、物资总公司团支部和防疫站、保健站联合团支部均直属团区委。

2003年10月15日,共青团安宁区委员选举产生了中国少年先锋队兰州市安宁区第一届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7人。2010年,共青团安宁区委员会设书记1人、副书记1人,常务委员会委员7人、委员21人。

二、代表大会

1991年至2011年2月,共青团安宁区代表大会共召开了7次。

(一) 共青团安宁区第六次代表大会

1992年11月20日至21日召开,出席代表112人。共青团安宁区副书记姜晓红代表第五届委员会作《同心同德,奋发进取,在四化建设中建功立业》的工作报告,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副书记范文到会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1人、常委5人。

(二) 共青团安宁区第七次代表大会

1995年10月11日至12日召开,出席代表110人。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副书记王超英到会并讲话,第六届团委书记辛春仓代表共青团安宁区第六届委员会作《振奋精神,团结奋斗,在安宁经济建设中勇立新功》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1人、常委5人。

(三) 共青团安宁区第八次代表大会

1998年9月16日至17日召开,出席代表100人。第七届团区委书记贾义翔代表第七届委员会作《强化名牌意识,狠抓特色工作,进一步提高全区共青团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的工作报告,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副书记王超英到会并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第八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7人、常委9人。

(四) 共青团安宁区第九次代表大会

2001年12月30日召开,出席代表120人。团区委副书记李录代表第八届委员会作《认清形势,服务大局,开拓创新,与时俱进》的工作报告。团区委常委冯宁致开幕词。选举产生第九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7人、常委9人。

(五) 共青团安宁区第十次代表大会

2004年9月29日召开,出席代表145人。团区委书记王珺代表第九届委员会作《与时俱进,奋发进取,为实现安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奉献青春》的工作报告。大会表彰先进基层团组织、优秀团干部和优秀青年志愿者。选举产生第十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7人、常委8人。

(六) 共青团安宁区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2007年11月28日召开。出席代表145人。团区委书记王彦群代表第十届委员会作《立足新起点,谋划新发展,创造新业绩,引领团员、青年在“两区”跨越发展的进程中谱写青春新篇章》的工作报告。大会表彰先进基层团组织、优秀团干部和优秀青年志愿者。选举产生第十一届委员会,选出委员16人、常委7人。

(七) 共青团安宁区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2011年2月28日召开。出席代表178人。团区委书记马伊清代表第十一届委员会作《永举团旗跟党走,挥洒青春写华章,引领团员、青年为建设现代化新安宁再立新功》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第十二届委员会,选出委员21人、常委7人。

三、团员青年教育工作

1996年8月14日,团区委下发《关于在全区团员中深入开展“学理论、学党章、学团章”活动的安排意见》并开展“三学”(学理论、学党章、学团章)活动,举办团干部和青年骨干培训班,推进团干部队伍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2001年1月4日,下发《关于成立共青团安宁区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领导小组》,组织全区团员干部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2月19日,下发《关于深入开展揭批“法轮功”滔天罪行,拒绝邪教崇尚科学的通知》,组织团员、青年学习文件,教育青年远离邪教组织,倡导科学文明、健康向上的新风尚;3月10日,下发《关于在全区团员中开展禁毒预防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教育、引导团员青年远离毒品,健康成长;同年,组织大中专院校、中小学以及政府机关事业单位200余名青年志愿者,在培黎广场开展“保护母亲河,做环保小事”的大型宣传活动。2003年4月1日,下发《关于清明节前后组织团员青年和中小学开展缅怀革命先烈活动的通知》,开展为期10天的走访老红军、老战士、军烈属,到华林山烈士陵园扫墓,举办演讲比赛、国情报告会等活动。同年,以

“建青年之家，做青年之友，谋青年之事”为理念，启动安宁区青年中心试点工作，为青年的成长、成才提供发展平台，被共青团中央授予“全国青年中心建设先进县区”称号；组织 300 多名团员青年和青年志愿者集体参加大青山“青年林”植树活动。2005 年 3 月，启动“安宁实创青年林”活动，以“为同一条河献同一份爱”为主题，组织 500 名青年志愿者到大青山植树；组织辖区各单位、大专院校的团员青年和青年志愿者共 2000 余人对安宁区黄河沿岸进行垃圾清理，掀起保护母亲河行动的春季热潮。同年 9 月 29 日，下发《“推优”入党的实施办法》，各级党团组织加强培养团员青年，充实党的新生力量。2007 年 6 月，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组织团员青年 100 余人观看影片《我的长征》。2008 年 6 月 13 日，团区委开展以“创建文明城市志愿者在行动”为主题的服务月活动，掀起创建文明城市热潮。2009 年，联合区总工会、区妇联等部门举行庆“七一”重温入党誓词、唱红歌聚人心活动，学习吴大观先进事迹。2010 年，举办“构筑坚强堡垒，争做时代先锋”的主题演讲比赛，开展“团徽闪亮勇争先”活动。

四、少年先锋队工作

2003 年 10 月 15 日，中国少年先锋队安宁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参会代表 136 名，列席代表 50 人。大会听取审议安宁区少先队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少先队安宁区第一届工作委员会，表彰优秀少先队组织、优秀辅导员和优秀少先队员。2005 年 7 月，共青团安宁区委以素质及心理修养、少先队基础建设与教育科研、少先队活动策划与安排等为内容，举办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10 月，组织中小學生参加第七届甘肃省青少年书信文化大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008 年 10 月 13 日，安宁区 150 名小学生参加团市委组织的建队日活动，参观地震博物馆。2009 年 5 月，举办安宁区第一届十佳少先队辅导员、十佳少先队员表彰大会暨为“孩子鼓掌”文艺汇演，号召少先队员以先进为榜样，努力学习，勇于实践，快乐成长；9 月，举办“爱祖国、爱安宁”绘画及征文比赛活动；11 月，开展“大手拉小手”科技知识传播暨青少年校园科技创新活动。2010 年 10 月 13 日，团区委选派 5 名辅导员参加兰州市少先队辅导员技能展示大赛，获二等奖，辅导员孙李乐展示《“立”的艺术》获该项一等奖。

五、关心下一代工作

1997 年，团区委下发《关于表彰“关心青年的好领导”的决定》，表彰热心未成年人工作的各级党政领导和各界人士。2000 年 6 月 23 日，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成立，区团委联合 14 家单位组成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分别同区人大、综治办、公安分局、检察院、法院、司法局、教育局、劳动局、广播电视局等部门，联合成立各系统“青少年维权岗”，建立健全预青工作组织网络。2003 年 5 月 4 日，下发《关于创办“知心家庭学校”的实施意见》，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学校、社区建立知心家庭学校，向学生家长传授儿童教育学、心理学、生理卫生学、营养学，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等知识。2005 年 9 月 29 日，团区委举行庆“十一”升旗仪式暨两区建设青年突击队成立仪式，有 3000 余名青年、中小學生参加。2008 年 5 月 31 日，区团委开展“六一”慰问贫困儿童活动，向困难家庭儿童赠送书包、文具、水彩笔等学习用具。2009 年 7 月，安宁区各中小学校成立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2010 年 5 月 5 日，团区委联合刘家堡街道团工委、兰州交通大学青年志愿者协会，开展“爱心传递”关爱农民工子女活动；与区教育局、妇联开展“关爱特困儿童共享一片蓝天”的慰问活动，对 15 名特困孩子，每人给予 300 元的助学金资助。同年 12 月 9 日，开展“安全随我行，快乐伴成长”主题活动，在崔家庄小学对农民工子女进行安全知识教育。

第三节 安宁区妇女联合会

一、机构

1990 年年底，安宁区 3 街道、6 乡共建有 52 个妇女代表大会（简称妇代会）组织，其中街道 23 个、



乡村 29 个；街道、乡配备妇联干部 9 人。1993 年，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协调委员会调整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简称妇儿工委），成员由 23 个单位组成，副区长任主任，办公室设在区妇联。2004 年撤乡建街道后，村妇代会变为社区妇联，8 个街道和社区的妇联组织增至 58 个。2010 年，全区共有街道妇联 8 个、社区妇联 58 个、机关事业单位妇委会 19 个，配备专兼职妇联干部 85 名。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由 27 个成员单位组成。各企事业单位建立女职工委员会 158 个，设女工委委员 22 个。2010 年，区妇联有主席 1 人、副主席 1 人、妇儿工委办主任 1 人，编制人数 4 人。

二、妇女联合会代表大会

1953 年 5 月至 1988 年 3 月，安宁区妇女联合会代表大会召开 9 次；1991 年至 2010 年，召开 4 次。

（一）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次代表大会

1993 年 3 月 30 日至 31 日召开，出席代表 104 名、列席 30 名、特邀 16 名。省、市妇联和区委、区人大、区政协领导参加。会议通过区妇联第九次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讨论审议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时期妇女工作的目标和任务，传达省妇联第八届六次全委会精神。大会选举产生 23 人组成的第十届妇联执行委员会，常委 9 人。选出出席兰州市第十届妇代会的代表 15 人。

（二）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1998 年 4 月 7 日至 8 日召开，应出席代表 126 名、到会代表 120 名，列席 22 名、特邀 30 名。市妇联主任吴国瑞、区委副书记王超英到会讲话。大会审议并通过区妇联第十届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 19 人组成的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常委 9 人；选出出席兰州市第十一次妇代会的代表 14 人。

（三）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2003 年 4 月 16 日至 17 日召开，出席代表 132 名，列席和特邀代表 53 名。会议审议通过区妇联主任朱波兰代表第十一届执委会作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 21 人组成的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常委 11 名。

（四）安宁区妇女联合会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

2008 年 5 月 5 日至 6 日召开，出席代表 133 名，列席和特邀代表 55 名。会议审议通过区妇联主任卢凤兰代表第十二届执委会作的《务实创新追求卓越引领两区妇女共建共享和谐美丽新安宁》工作报告。选举产生 19 人组成的第十三届执行委员会，常委 9 人。

三、巾帼建功竞赛活动

1991 年以后，区妇联先后开展“好妈妈”“五好家庭”“家庭教育”“双学双比”“‘三八’绿化工程”“家庭文化建设”“科技女能手”等活动。1993 年，区妇联与区总工会等单位联合开展“巾帼建功”竞赛活动，参加人数达 1736 人次，完成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课题 28 项，创造经济效益 1375 万元。同年 11 月，省妇联授予安宁区印刷厂厂长杨凤英、沙井驿乡河湾村农民罗惠芳“三八红旗手”称号。2000 年，开展“修建‘大地之爱母亲水窖’募捐活动”，70 个单位捐款 32163.5 万元。中航工业兰州飞控仪器总厂退休女职工陈进兰捐款 2000 元，受到兰州市妇联表彰。区妇联被甘肃省城镇妇女“巾帼建功”调解领导小组评为“巾帼建功”先进协调组织。2005 年 3 月，区妇联召开纪念“三八”妇女节表彰大会，表彰 10 个先进妇女组织、14 个五好文明家庭、17 个学习型家庭、19 名“巾帼建功”活动先进个人、12 名“双学双比”活动女能手、14 名优秀妇联干部。2008 年，十里店街道妇联等 18 个单位、18 人分别获安宁区妇联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称号，10 户家庭获和谐家庭示范户称号，6 人获“双学双比”活动能手称号，8 人获优秀母亲称号。

四、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

1991 年，区妇联制定《九十年代安宁儿童发展规划》，提出降低 5 岁以下儿童重度营养不良患病率，要求进行家教知识宣传，90% 的 0 岁至 14 岁儿童家长接受科学抚育儿童知识教育。2002 年，制定《2001 至 2012 年安宁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提出发展妇女教育，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加强妇幼卫生机构保健

服务能力,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建立文明、和谐、稳定家庭,保护妇女合法婚姻权利;遏制对妇女的暴力侵害,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行为等;建立妇女状况动态研究、数据采集和资料传播机制。2003年,实施世界银行“赋予西部贫困、失学妇女知识与就业机会”项目,为24名下岗女工争取创业资金76530元,免费培训14名下岗女工,其中11名妇女重新走上工作岗位;在创建再就业活动中,实现妇女再就业358人。2004年,区妇联联合有关单位在兰州交通大学举办“关爱困难儿童,彰显一片爱心”募捐晚会,募集捐款5957.5元,资助110名即将辍学的女童。2008年至2010年,区妇联建立再就业指导中心2个、再就业工作指导站3个、家政服务队4个、便民网点19个和“三八”服务站15个;成立妇联法律顾问小组,在全区23个社区建立起“妇女之家”和“妇女维权站”。

第四节 安宁区工商业联合会

1991年,根据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工商联若干问题的指示》精神,安宁区工商联进行机构调整,吸纳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港澳台胞、海外华侨及其亲属投资的企业人员为工商业联合会会员。安宁区个体劳动者协会、私营企业协会、乡镇企业协会,以及其他行业协会作为团体会员自愿加入工商联组织。1992年6月16日至17日,区工商联选举产生第六届常务委员,有会员105名。其中,新增非公有制会员54名(个体户48名、私营企业6名),占会员总数51.43%,集体经济界会员5名、乡镇企业会员21名、个人会员1名、特邀会员2名、团体会员2名、原会员20名。会员分布在全区工商业、供销、乡镇企业、街道以及驻区经济界等17个行业中。至2010年,区工商联已历10届,有会员557人,下辖十里店、安宁堡街道2个商会。

第五节 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

一、机构

1958年2月,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简称安宁区科协)成立。“文化大革命”期间,科技工作瘫痪。1983年12月,安宁区科协恢复,编制2人。1991年5月20日,安宁区科协在区民政局登记注册,1997年安宁区科协技术协会挂靠科技局,与区科技局合署办公。行政编制1人,主席由区政府领导兼任。安宁区科协基层组织情况:1991年至1996年,相继成立安宁区地理协会、区园艺协会、区畜牧兽医协会、区医学会、区林学会、区离退休科技工作者协会、区青少年科普协会。至2008年,安宁三街六乡全部建立了科普协会。至2010年,安宁区科协基层组织共有11家(省级1家、地级1家、县级9家)。其中,非公有制企业科协组织1家(县级)、大专院校科协组织2家(省级1家、地级1家)、街道科协组织8家(县级)。共有会员2398人,其中企业科协7人、大专院校科协2360人、街道科协31人。

1992年3月,安宁区科协举行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科协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常委、科协主席,苏长冬当选主席,邵达洪、张志蕙(女)当选副主席。1993年2月13日,区科协第三届委员会第二次常委会选举邵达洪为主席,刘武江为副主席。1994年4月15日,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任刘武江为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7月19日会议免去刘武江区科协副主席职务。1996年,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更名为安宁区科学技术局。1997年,区政府明确安宁区科技局是区政府主管全区科技工作的职能部门,区科学技术协会挂靠区科技局,与科技局合署办公。同年11月24日,安宁区科协第四届代表大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李守钰为区科协主席,赵晓琴为区科协副主席。

2002年8月22日,安宁区知识产权联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成立。区科技局局长马维民兼任办公室主任,区科协副主席赵玉萍任副主任。2006年3月24日,区委常委会任命赵晓琴为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免去李守钰区科协主席职务（退休）。2007年3月，安宁区科技局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科技局局长孙洋任小组组长，区科协主席赵晓琴为副组长。

表 2-7-1 兰州市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历届主席、副主席名录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苏长冬（兼）	主席	1987年10月至1992年12月
邵达洪（兼）	主席	1992年12月至1997年12月
李克荣（兼）	主席	1997年12月至2003年3月
李守钰	主席	2003年3月至2006年3月
赵晓琴（女）	主席	2006年3月至2010年12月
张志蕙（女）	副主席	1987年10月至1993年1月
刘武江	副主席	1993年1月至1994年7月
陈引娣（女）	副主席	1993年6月至1996年1月
郭成莉（女）	副主席	1997年4月至1998年12月
赵玉萍（女）	副主席	1998年10月至2010年12月
李庭红（兼）	副主席	1998年11月至2002年4月
赵晓琴（女）	副主席	1997年年11月至2006年3月

三、科普工作

1992年，安宁区科协技术协会为推广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先后举办工农业科技培训班30期，培训科技人员2500余人次；为2000余人次进行科技咨询服务；印发科普资料10000余份；放映科技录像6场；举办科技画廊2期。有1279户科技示范户、243名农村工程技术人员参加了科技普及工作。1994年，安宁区6乡成立乡科学技术协会，创建科普文明村乡5个（至年底增至22个）。1998年6月13日，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区科协）、区教育局组织开展安宁区科教兴市（区）宣传活动。区直部门、街道及驻区有关单位举办科技成果展和科普宣传活动，进行专家现场咨询。2000年，区科协举办科技讲座，学术、技术经验交流会及大型科普宣传活动4期，参加人数10000人次，举办各类培训班50期，培训人员3000人次；举办食用菌实用技能短期培训班6期，参训人数达350余人次，120人接受系统的食用菌专业知识培训；召开现场经验交流会3次，参会人员达200余人次；编辑出版《兰州市安宁区双孢菇栽培技术》手册，印发3000余份。2001年，区科协成立食用菌专业研究会和食用菌推广中心，培养出懂技术，会管理的人员1500余人。2002年，区科协在区、乡、村三级科普网络组织科普宣传活动32次，展出各类科普挂图100余幅，展板24块；印发各种宣传材料及书籍5000余份（册）；举办各类科学技术培训班22期，培训人员1300多人次；举办科技讲座3期，160人参加；指导各类技术现场操作300余人次；举办中国农大“食用菌和牲畜养殖知识”函授班1期，有70人取得绿色培训证书。2005年，区科协以科普之冬（春）、桃花旅游节、科教兴市（区）宣传月及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活动为契机，利用有线广播、录像、板报、画廊等媒介，通过科技知识问答、科技成果巡展、科普资料发放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科普活动。举办各类宣传展览300余块（次），散发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册），参观人数达10000多人次；发布科技信息15条，科技论文2篇。根据市科学技术协会章程，成立科普分会55家（社区23、村32），开展2所大学科协组织建设基础工作。

2008年1月，区科技局、（区科协）邀请农业技术专家为村民讲授有关生活小常识、蔬菜种植、果树栽培、

人与自然等方面知识,发放图书资料 1000 余册,展出展板 30 块;5 月,区科技局、区科协在安宁西路费家营社区举办“健康知识讲座”科普活动。

1996 年至 2007 年,安宁区财政每年拨科普经费 20000 元(按人均 0.1 元科普经费规定,全区科普经费为 19180 元)。

四、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获科技奖项

1991 年 12 月 26 日,市科协对安宁区科协等 10 个科普工作先进集体和巨有志等 20 个科普工作者给予表彰。

2001 年 12 月 27 日,兰州市科协授予安宁区科协 2000 年至 2001 年度兰州市农村科普工作先进集体;12 月 30 日,宁区科协在科普之冬(春)活动和科技“三下乡”工作中获完成目标管理一等奖。2007 年,区科协获中国科协授予的第十二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2008 年 4 月 11 日,区科协获中国科协授予的“2007 年度全国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优秀站点”称号。2009 年,中国科协、财政部授予安宁区科协安宁堡桃子协会 2009 年科普惠农先进单位称号,奖励资金 20 万元。同年,区科协获中国科协授予的第 24 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九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优秀组织奖。

第六节 红十字会

一、机构

1991 年,安宁区红十字会有理事 15 人,基层分会 15 个,拥有会员 800 余人。1994 年 5 月 12 日,红十字会第二届第二次会议补选产生 1 名会长和 1 名副会长,增补理事 12 人,常务理事、会长由区政府副区长担任。同年,成立安宁堡乡红十字会,会员 59 人,打破了乡一级无红会的历史。发展红十字青少年 29 人。1995 年 8 月,16 个基层红会登记造册,建立年整顿发展制度。1996 年,发展基层红会 3 个,会员 84 人,红十字青少年 17 人;对 6 个基层红会核发团体会员证。2007 年 4 月,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理事 39 名,选举会长、常务副会长各 1 名,专职副会长 1 名,副会长 5 名。至 2010 年,有基层红会 19 个,会员 1260 人,红十字青少年 73 人。

二、历届安宁区红十字会

第二届:1994 年 5 月 12 日,区红十字会第二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补选产生了 1 名会长和 1 名副会长,增补了 12 名理事。有常务理事会长 1 名、同常务理事常务副会长 1 名、常务理事副会长 1 名、常务理事秘书长 1 名、理事 27 名。

第三届:1996 年 4 月 25 日,区红十字会第三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对红十字会理事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有常务理事会长 1 名、常务理事常务副会长 1 名、理事 31 名。

第四届:2004 年 8 月 26 日,区红十字会召开第四届理事会。会上更换和增补了理事会成员。更换和增补后的会长 1 名、常务副会长 1 名、副会长 1 名、秘书长 1 名、常务理事 8 名、理事 34 名。

第五届:2007 年 4 月 11 日,区红十字会第五届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结果产生了第五届理事会理事 39 名,聘请名誉会长 1 名、名誉副会长 3 名,同时选举产生会长 1 名、常务副会长 1 名、副会长 5 名,专职副会长 1 名;经会长提名,表决通过了秘书长人选 1 名。

三、红十字会工作

(一)宣传培训

1991 年至 2010 年,区红十字会在“世界红十字日”“纪念中国红十字会成立周年”纪念“杜南的生日”(注:杜南,瑞士人,红十字创办人)“迎接新世纪”和“人道博爱工程系列活动”中,组织基层



红会分别设点,宣传“凝聚人道力量,重建美好家园”的精神、普及红十字知识和卫生防病知识。开展“三救三献”(应急救援、急救救护、人道救助、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区红十字会共计发放宣传材料 1.55 万份,展出宣传版面 270 块;举办心肺复苏培训班 4 期,培训现场急救人员 200 人次;组织培训 29 名个体行医者,并配发急救证和急救包。

(二) 救灾募捐

1990 年,区红十字会在粮食部门的配合下,组织了全区性的募捐活动,为古浪、天祝景泰地震灾区捐款 48494.60 元,粮票面值 86557.35 千克(173114.7 斤),粮指标 86805 千克,衣物 52280 件。1994 年,为贫困地区募捐衣物 37354 件。1995 年 8 月,为永登地震灾区捐款 5461 元、衣物 1013 件、被子 1 床。

(三) 献血活动

1999 年开始,区红十字会开展无偿献血宣传周等活动,区属医院无偿献血量占临床用血量的比例达 80% 以上。

(四) 敬老助残

在区教育局的协助下,区红十字会在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四十五中学,组织 300 多名青少年,开展“我心中的红十字”和“红五月”为主题的绘画、征文活动,举办 3 期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普及卫生知识、培训初级救护技能,开展敬老助残等社会服务活动。组织 40 名红十字青少年,到安宁福利院擦窗扫地,为 11 名孤寡病残老人服务。2005 年,慰问西路、银滩路街道困难户 105 户,在助残日慰问南门村 10 户残疾人家庭,送去米、面、油、衣服等生活用品。

1991 年 3 月,区红十字会及各基层红十字会组织评出先进集体 3 个、先进会员 37 名。其中,万里机电厂、区人民医院、区红十字会被推荐为市红十字会表彰单位,薛纯曾等 10 名会员推荐为市级先进会员。2007 年 8 月,费家营社区卫生服务站被列为社区红十字会服务试点单位;10 月,沙井驿村卫生所列为省红十字会援建博爱卫生站。

第七节 安宁区残疾人联合会

一、机构

1989 年 6 月,安宁区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区残联)成立,科级建制,设正、副理事各 1 名,与区民政局合署办公。1991 年 6 月,根据《关于明确安宁区残疾人联合会建制的通知》,区残联归民政局领导。1995 年,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成立。1998 年,区残联与区民政局分离,成为区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团体;4 月,区残疾人扶贫解困领导小组成立,组长由副区长担任。2000 年 5 月,区助残联络站成立,下设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残疾人康复服务指导站、残疾人用品用具供应站。2003 年 6 月,全区 23 个社区成立残疾人协会。2005 年 10 月 1 日,区残联专职委员全部上岗工作。2008 年 1 月,全区街道、社区及 21 个涉农社区的残联专职人员全部纳入政府公益性岗位。2009 年 7 月,安宁堡、沙井驿街道的 12 个村委会残联专职委员上岗工作。

1996 年 7 月至 12 月,区民政局对全区残疾人户普查显示:残疾人家庭 1751 户,残疾人 1822 人(其中肢体残疾 290 人、智力残疾 227 人、视力残疾 86 人、精神残疾 143 人、听力语言残疾 215 人、综合残疾 861 人)。2004 年 6 月,再次对残疾人基本情况调查摸底,全区有残疾人 1114 户,其中城镇 564 户、农村 550 户。

二、残疾人联合代表大会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残联共召开 3 次代表大会。

(一) 安宁区残联第二次代表大会

1996年7月23日召开，参加代表71人，其中残疾人代表35人、亲友代表1人。区政府副区长邵达洪当选区残疾人联合会主席。

(二) 安宁区残联第三次代表大会

2003年4月4日召开，区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产生新一届残联领导及理事会成员，李克荣当选新一届主席团主席，选出执行理事长1人。

(三) 安宁区残联第四次代表大会

2007年11月4日召开，区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参加会议，区政府区长严志坚讲话，会议产生新一届残联领导及理事会成员，选出理事长1人、副理事长1人。王慧玲当选新一届主席团主席。

三、残疾人维权工作

2001年10月16日，安宁区残疾人法律服务协调领导小组成立，区人大法工委主任兼任组长；11月26日，《安宁区残疾人事业“十五”计划（2001—2005）》全面贯彻执行；12月，区政府出台《安宁区残疾人优待暂行规定》。是年，安宁区被评为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区、全省残疾人工作先进县（区）。2003年5月21日，十里店乡司法所被司法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简称中残联）命名为“全国残疾人维权示范岗”，该所成为兰州市唯一一家被命名的基层司法所，省、市、区领导为示范岗揭牌。2010年2月，区残联向安宁区所有残疾人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残疾人证。

四、残疾人康复中心

1994年，安宁区成立社区康复领导小组3个、社区康复专业指导小组3个，指导和保护残疾人的健康。2008年，区政府为培黎、费家营、刘家堡等9个社区配备各种康复器材，资金达11.6万元；投资1376.8万元，开建使用面积1332平方米的安宁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康复中心配有各种康复设施，为残疾人提供轮椅、手杖、助听器等各类残疾人用品、用具。2010年10月，安宁区被民政部、卫生部、中残联评为“全国残疾人社区康复示范区”。

五、残疾人就业工作

1991年开始，区政府采取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发展社会福利生产，至1994年，兴办社会福利企业20家，使一部分有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得到就业安置。1995年，区民政局发出《关于撤销安宁信达进口汽车修理厂等7家企业的通知》，对不安置残疾人就业的7家企业给予撤销处理。1999年6月16日，区政府下发《关于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和征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通知》。为残疾人就业方便，对772名残疾人办理了残疾证，为31人办理残疾人车辆准驾证，为411名残疾人提供就业渠道。2002年，5家福利企业安置残疾人202人就业。城镇户口残疾人就业率达到95%以上；对农村丧失劳动能力、无依无靠的残疾人，送到区福利院集中供养，使其衣、食、住、行、医疗得到保障。

2001年，张恩和被评为甘肃省十大杰出残疾人，残疾人刘玉国、韩先荣、张恩和获兰州市自强模范称号。

六、残疾人救助工作

1991年至2010年，区政府成立10个残疾人协调委员会组织；开展“视觉第一中国行动”，为白内障患者提供服务；制定《长江新里程计划——盲童入学项目实施方案》，为盲童就学给予资金支持；开展“志愿者助残”“爱心助残”“扶残助残”专项募捐活动，有957个（次）企事业单位、11735人次捐款48.45万元，为41位残疾人捐赠轮椅。2005年7月，取缔残疾人车辆营运，248名残疾人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并享受医疗、就学、就业等8个方面的补助政策；对农村原用摩托车进行运营的残疾人员，从是年8月开始每月补助50元，补助期限暂定为3年，生活补助由财政拨付，是年发放救助金25750元。2007年，区民政部门发放农村残疾人员生活补助61800元。2008年，免费为42名脑瘫患者、26名听力患者进行检查；是年，省、市、区领导慰问沙井驿街道元台子社区2户贫困残疾人，送去大米、面粉、



食油和 500 元慰问金。

七、残疾人运动会

1998 年 6 月 28 日, 安宁区伤残人体育运动协会成立。1990 年、1991 年, 先后举办两届残疾人运动会, 分别设田径、乒乓球、象棋、拔河、趣味竞赛等 5 大项 20 多个小项比赛。1993 年 9 月, 区体育运动委员会配合区残联举办残疾人象棋、跳棋比赛, 有 40 名残疾人参加。1995 年, 安宁区 2 名运动员参加甘肃省第四届残疾人运动会, 获 3 块金牌、1 块银牌、1 块铜牌。2002 年 4 月, 安宁区残疾人朱鑫在甘肃省第六届残疾人运动会上分别获得 100 米蛙泳、50 米蛙泳第一名, 梁宝获得跳高第一名。2008 年 7 月, 在安宁区第三届残疾人运动会上, 169 名运动员中有 71 人获奖, 刘家堡、十里店、银滩路街道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

第八节 安宁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1996 年 1 月, 安宁区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区侨联)成立。第一届委员会选举兰州铁道学院机械厂厂长刘秉钺为侨联主席。

1996 年至 2010 年, 区侨联走访慰问困难归侨侨眷 60 多户, 送去慰问品合人民币 1.2 万元。归侨、侨眷和海内外侨胞通过各种渠道为四川汶川特大地震、青海玉树地震和甘肃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 3 万余元。

2004 年以来, 区侨联向区政协提交内容涉及城市建设、城中村改造等方面的提案共 48 件, 其中集体提案 6 件, 委员个人提案 42 件、调研报告 3 件。提案《提早做好社区办公地点整体规划布局》《关于加强我区台、侨联工作的建议》得到区委、区政府的重视, 并得到落实。

2010 年, 安宁区侨联获全市侨联系统先进层组织荣誉称号。

第九节 台胞台属联谊会安宁分会

一、机构

(一) 安宁区对台工作小组

1991 年 9 月 11 日, 区委、区政府成立安宁区对台工作小组, 由 8 人组成; 登记台属 260 户(其中区属单位 47 户), 分布于工、农、商, 文化教育等战线。

(二) 台胞台属联谊会安宁分会

1991 年 9 月 20 日, 兰州市台胞台属联谊会安宁分会(简称区台联)成立, 大会选举产生由 16 人组成的第一届理事会, 设常务理事 5 人。至 2010 年, 历 4 届, 有台胞台属 326 人(户)。

二、联谊工作

2007 年至 2010 年, 区台联向区政协提交城市建设、城中村改造等方面提案 50 多件, 其中集体提案 6 件、个人提案 40 多件。区台联会长王恩涌任市政协常委期间, 向市政协提出提案 40 件, 其中《关于加快安宁区城中村改造步伐的提案》《关于整修甘农大至城市学院路段的建议》《关于在北滨河路银沙段建设“滨河公园”的建议》获市政协优秀提案奖。区台联理事朱正平获 2010 年省高校科技进步二等奖, 秘书长陈国麒诗歌作品《安宁礼赞》获全国诗歌大赛金奖。每年春节、中秋节, 区委统战部组织台联理事慰问台胞台属, 走访生活困难的台胞台属, 送慰问品。“5·12”汶川特大地震、舟曲泥石流灾害和青海玉树地震发生, 区台联都组织台联理事成员和政协委员捐款, 捐物。西北师大台联与国际慈善组织牵线搭桥, 捐款助学, 资金达 40 多万元; 兰州交大台联也多次组织会员开展捐资助学活动。

三、获得荣誉

区台联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连续荣获兰州市对台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07 年，区台联会长王恩涌被中国力学学会聘任为科普委员，2008 年，被聘任为中共甘肃省委信息员、中共兰州市委信息员；2008 年 12 月，当选为兰州市台联副会长；2009 年被省政府、省侨联授予“甘肃省归侨侨眷先进个人”；2010 年，获甘肃省“十一五”科研管理先进个人称号。

第八章 公安·检察·审判·司法行政

第一节 公安

一、机构

1991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内设政工科、秘书科、政保科、内保科、预审科、治安科、消防科、户政科 8 个科，1 个行政拘留所，刑警队、治安队 2 个队，十里店派出所、安宁西路派出所、刘家堡派出所、沙井驿派出所 4 个派出所。1994 年，增设纪律检查委员会，后改称纪检科。1996 年，增设联防科和法制科。1998 年，根据《安宁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分局设立办公室、纪检监察室、计算机通讯室等 3 个室，政工科、内保科、治安科、户政科、法制科、预审科、消防科等 7 个科，政保大队、刑侦大队、禁毒大队、治安大队等 4 个大队，十里店派出所、安宁西路派出所、刘家堡派出所、沙井驿派出所、开发区派出所等 5 个派出所。

2001 年，安宁公安分局取消秘书科建制，改设办公室、装备行政科；治安大队改设治安大队和缉毒大队；政保大队更名为国家安全保卫大队（简称国保大队），增设联保科、公共信息网络监察科、科技通信科。在全省先期探索建立指挥中心（无编制）。刑侦大队内设技术中队、直属中队，5 个派出所建立驻所刑警中队。派出所警务运行模式为三队（驻所刑警中队、责任区民警中队、治安巡逻中队）、一站（保安服务站）、一室（指挥室）、一组（内勤组）。区禁毒办公室移交分局直属管理。

2007 年 11 月，依照《公安部县级公安机关机构设置的指导意见》，安宁公安分局政工科更名政工监督室（加挂督查大队牌子）；指挥中心与办公室合并（加挂办公室牌子）；装备行政科、科技通信科合并为警务保障室；治安科、户政科、公共信息网络监察科合并为治安管理大队；刑警大队更名为刑事侦查大队，下设 3 个责任区刑侦中队；缉毒大队更名为禁毒大队（加挂禁毒办公室牌子）；撤销治安大队，在原基础上组建特警大队；新成立培黎派出所和银滩路派出所，并在派出所推行“两队（巡逻民警中队、社区民警中队）、两室（指挥室、调解室）、一组（内勤组）、一站（保安服务站）”的警务运行模式。

2010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指挥中心增设网通中队，科技通信和公共信息网络监察职能划归网通中队。至此，安宁分局编制 257 人，实有民警 213 人、无人民警察身份的公务员 7 名、工勤人员 7 名。

表 2-8-1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公安分局历届领导名录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刘宗静	局长	1987 年 11 月至 1993 年 9 月

续表 2-8-1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赵海	局长	1993年9月至1995年10月
李友悟	局长	1995年11月至2000年11月
黄大功	局长	2000年12月至2005年5月
封奎祥	局长	2006年9月至2010年12月
高峰	政委	1988年11月至2000年1月
李友悟	政委	2000年12月至2002年11月
封奎祥	政委	2003年9月至2006年9月
杨顺心	政委	2006年9月至2010年12月

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一) 取缔邪教组织工作

1991年,安宁公安分局根据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同境外会道门的渗透破坏活动作斗争的通知》精神,为反渗透斗争掌握动态,摸底调查区内反动会道门道首和骨干分子。1996年,查处一贯道道徒113名,其中道首、骨干33人,分布在十里店乡、吊场乡、孔家崖乡、安宁堡乡等地,通过查处,有效地防止其“复道”活动。1999年7月至12月,取缔邪教组织活动点16个,处理邪教组织活动痴迷者108名;破获十里店桥深沟(与皋兰交界处)邪教案件,挖出第二批骨干分子,瓦解邪教组织在安宁区的主要组织。2000年,举办邪教组织活动痴迷者教育转化学习班,进行教育转化工作。2003年,抓捕外地到兰州人员芦某、霍某,破获以讲“圣经”、看病为名,蒙骗、强迫刘家堡、安宁堡农民加入邪教组织一案,与白银、西宁两地警方联手查清此案。至2010年年底,共破获一邪教组织案件42起,收缴邪教组织书籍、挂图、磁带、录像带等宣传品3305件,登记邪教组织活动痴迷者190名。

(二) 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2000年至2002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坚持“积极参与、摆清位置、履行职责、妥善解决”的原则,疏导、化解中兴电子仪器厂、兰州汽车齿轮厂、兰州汽车制配厂职工因工资待遇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上访闹事苗头,化解孔家崖乡部分农民因土地纠纷阻挠工程施工、堵塞交通的事件,形成“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闹事不出区”的良好局面。2003年至2006年,落实维稳工作责任制,以“发现得早,控制得住,处置得好”为目标,以农村、困难企业和大专院校为重点,开展人民内部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工作,处置群体性事件80余件(次)。

2001年9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意见》和《兰州市社会治安防范管理体系建设三年规划》,各街道、乡均成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设立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由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抽调民警担任。社区、村设立综治领导小组,每个社区配置30名至50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管理员(简称综治员)。2002年,按照民政部《关于在全国推进城市社区建设的意见》和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和改革派出所工作的意见》要求,安宁分局各派出所为23个社区配备社区民警,兼社区治安副主任,不承担破案指标,专做安全防范工作,并实行信息奖励制度。2010年,全区综治员人数达到860人。

2008年,针对国企改革、“城中村”改造中的利益调整等问题,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施行“警民联调”工作新机制,化解重大矛盾纠纷98起,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14件(次)。2009年,发挥派出所的“调解室”作用,化解重大矛盾纠纷62起,处置群体性事件18件(次)。2010年,开展“重大社会矛盾积案化解年”活动,化解重大社会矛盾19件,处理民间纠纷1267起,处置群体性事件37件(次)。

（三）公共娱乐场所管理

1991年至2010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采取集中或日常清理整顿文化娱乐场所的行动，累计取缔、关闭游戏厅219处，停业整顿320家，限期整改91家，查处播放淫秽录像厅17处，拆除封闭式包厢124间、清理营利性陪侍132人；收缴按摩床31付、可调试灯具48件，电子游戏机、麻将机33台，淫秽光盘录像带738张（盘）、淫秽图片687张，非法出版物76116册；发《隐患通知书》37份。从2006年起，安宁分局坚持“动静结合，以动为主”“谁经营、谁负责”的原则，落实三基管理措施，逐一建档，签订责任书，适时组织对文化娱乐场所的治安清查，整顿规范其经营行为。

（四）特种行业管理

1. 旅馆业管理

自1991年起，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每年与业主签订治安责任书，制作下发《安宁分局旅馆业检查登记簿》，张贴《旅客住宿温馨提示》。坚持每月检查旅馆业入驻信息制度；结合各种专项行动进行突击检查。2003年以后城市建设加快，针对水挂庄、真乐庄等失地农民在自建出租屋内办起小型旅店的情况，安宁分局根据《租赁房屋治安管理规定》，对小旅店逐一登记，签订治安责任书。2010年，按照“实名、实情、实数、实时”登记要求，对19家旅店、宾馆和38家小旅店全部安装旅馆业信息系统，输入旅客信息88633条，日均传输量255条，排名全市第二。

2. 废品收购业、刻字业、印刷业管理

1991年、1993年、1995年、2001年，针对废旧收购点多次发生非法收购犯罪分子盗窃的工业原材料的问题，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先后开展39次清理整顿，查处50个废品收购站点，破案29起，缴获非法收购的金属202吨。清理整顿印刷复印厂点82处，刻字点2处，发现各种不安全因素478件，发隐患通知书35份。

2003年至2010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两次对339家特种行业统一发放《治安管理制度牌》，实行三级管理，逐一建立档案，签订各类目标责任书，防止滋生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整治隐患21处，收缴非法杂志、小报及其他违法宣传资料2856册（张）。发现报送制假电话号码233个，抓获制贩假证人员8名，收缴制作假证名片122张、假证件25个、假印章7枚，清洗、覆盖制贩假证联系电话号码4771处。破获制贩假证案件10起，打击处理14人，查抄窝点2处。

3. 枪支弹药及危爆物品管理

1993年至1997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对使用爆炸物品的7个单位，逐个签订《安全责任书》，每年分别进行安全检查1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清理登记单位、个人枪支240支。结合严打斗争，收缴各类枪支173支，子弹174发、过期雷管7861枚、炸药1.5千克，管制刀具175件。1999年、2002年，清理整顿民用爆炸物品，对涉爆单位负责人、安全员和爆破员进行业务培训和安全管理教育。审核换发许可证、存放证，取缔存放点1处，收缴剧毒物品氰化钠395千克、雷管26支、炸药240千克、各类枪支116支、子弹817发，底火905枚、雷管89枚、烟花264枚、爆竹93.56万头、管制刀具90件。

2003年至2010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召开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工作会议，强化单位安全责任。8个涉爆单位安装电子监控设施、36名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押送员受到全方位培训。落实22个涉枪涉爆单位和38个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物品单位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

（五）治安防范

1. 群防群治

1991年，安宁区有治安室14个、治安岗亭2个，有治安联防队员121名；巡逻盘查，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分子179名。1994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建立封闭式自行车看护棚45个。1996年，安宁分局成立集贸市场治安室，招聘治安员12名。1997年，安宁区住宅小区和村镇推行“民安工程”，建立以110



报警服务台为龙头，巡警、治安警为主体，派出所、治安联防队为基础的治安防范网络。1998年，发展治保会93个，治保人员510名。2001年，黄河市场、蓝天公寓设立治安室，新增保安34名，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2002年，安宁分局在辖区新建治安值班室7个，督促重点单位安装电子报警器12个，易发案地安装夜间警灯16个，职工群众安装防盗装置12704个。2004年，安宁分局举办首届各单位内保干部培训班，有48个单位的60名保卫干部参加。2006年，按照“预防为主、单位负责、突出重点、保障安全”的方针，明确339个单位和216家大中型企业内保职责。2010年，安宁分局与35个重点单位签订《治安目标责任书》，对196家企事业单位和68处居民楼院实行值班看护措施，形成全区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2. “网格化”巡逻与监控机制

2002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出台《关于建立安宁公安分局“网格化”街面巡逻机制的实施意见》，建成互联互通的四级动态巡逻机制。安宁分局成立3个治安大队直属巡逻中队，每个中队配置警力6人、警车1辆、摩托车5辆，在全区主干道巡逻；成立派出所巡逻中队，由1名所领导担任中队长，由民警、联防队员和保安队员65名组成；5个派出所巡逻中队下设19个巡逻组，每组3至4人，在规定区域巡逻。在社区组建社区巡逻队，由社区综治员协助社区民警开展巡逻工作；在辖区组建辖区单位巡逻队，全区23家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均成立专职巡逻队伍。

2007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建成3个视频监控室（指挥中心、十里店派出所、刘家堡派出所）、112个监控点。2008年，建成80个监控点、3个派出所（安宁西路派出所、银滩路派出所、开发区派出所）监控室。2010年，安宁分局招聘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员48名，每个派出所分配6名，分3班24小时轮班值守。同年年底，全区建成392个监控探头、7个派出所的视频监控平台，形成覆盖全区治安的监控网络。

3. 110指挥中心

2002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组建指挥中心，设主任1名、副主任2人。2004年，在5个派出所建立指挥室，实行民警24小时值班制，统一配置工作台及计算机、基地台、电话、传真机、监视器、彩电等现代化办公设施，固定机动车1辆。建成8个重点地段的技防监控系统，安装电子报警器67套，与指挥中心联网。2007年，指挥中心担任警务指挥与协调、警令上传下达、社会面视频监控、信息化建设与推广、信息收集与研判等职能。2010年，将科技通信、公共信息网络监察职能划归指挥中心，增设网通中队。

(六) 禁毒工作

1998年10月，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禁毒大队举办禁毒展览，200余人参观。2000年5月，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禁毒大队组织全区2800余名群众观看禁毒电影，在中小学作禁毒报告26场，受众达1.5万余人。

三、刑事侦查

(一) 刑事案件

1991年至2010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先后侦破“7·17”特大入室抢劫杀人案、“9·11”杀人案、“10·21”伤害致死案、罗×拐卖妇女案、“6·12”张某某纵火杀人案、“7·15”王某某被伤害致死案、绑票杀害学生李某案、强奸案等大案。

1991年至2000年，平均每年立刑事案件523起。其间，共出现2次发案高峰和2次低落期。1994年，发案突破600起关口，为618起；2000年，突破700起大关，为721起。1992年、1998年发案较低，分别为329起和380起。2001年以后，发案逐年下降，平均每年立案405起。2003年至2006年，发案稳定在300起之内，尤其是2006年，发案仅为297起。2008年以后，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外来人口不断增加，发案又进入一个高峰期，每年发案在1000起以上。2010年，发案为1155起。1991年至2010年，安宁公

安分局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 11500 起，破获 8232 起。平均破案率 76.8%。

(二) 严打整治

1991 年至 2010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先后开展反盗窃专项斗争、“抓禁毒、反盗窃、挖团伙”专项斗争、百日严打整治行动、统一严打清查行动、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行动、治理自行车被盗专项行动、“打盗抢、促防范、保平安”百日会战专项行动，并以“哪里问题突出就整治哪里，什么问题反复就整治什么问题”的原则，共进行重大行动 22 次，出动干警 10021 人次，清理各种场所及会馆、铺面、出租屋、网吧 5382 处次，破获刑事案件 843 起，查获罪犯 180 人，审查违法犯罪分子 773 人，捕办罪犯 28 人。

(三) 打击毒品犯罪

1991 年至 1995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共破获贩毒案件 266 起，查获毒品 237.14 克。其中，1991 年破获贩毒案件 15 起，缴获海洛因 97.85 克、其他毒品 4.2 克，铲除毒品原植物“米兰子”1.18 万余株；3 月 22 日，安宁公安分局刑警队破获贩毒人员周某贩卖海洛因 38 克的大案。1994 年，贯彻“三禁并举”方针，安宁分局开展“抓禁毒挖团伙”春季攻势和“抓禁毒、反盗窃、挖团伙”斗争；当年破获贩毒案件 80 起，缴获海洛因 127.4 克。

1996 年至 2000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破获贩毒案件 747 件起（重大案件 14 起），缴获海洛因 2035.42 克。其间，1996 年 1 月 18 日，破获以王某为首的 9 人贩毒团伙，缴获海洛因 204 克、自制手枪 6 支、子弹 81 发、汽车 1 辆、摩托车 2 辆及一批毒资和通信工具。1997 年，查破贩毒案件 112 起（其中特大案 1 起、重大案 11 起），缴获海洛因 241.25 克；查获一起 4 人组成的贩毒团伙，缴获海洛因 79.5 克。2000 年 4 月 12 日，在康乐开往兰州的长途客车上查获海洛因 643 克；4 月 22 日、23 日，接连破获 2 起贩卖毒品大案，缴获海洛因 778.5 克。

2001 年至 2005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破获毒品案件 228 起，缴获海洛因 24088.97 克。其间，2001 年，在破获杨某贩卖海洛因 550 克的特大案件之后，又查获马某贩卖海洛因 1.027 千克的特大贩毒案件。2003 年 6 月 6 日，经缜密侦察，查缴海洛因 2.3 千克、贩毒面包车 2 辆，抓获公安部督捕的重大在逃犯 1 名。2006 年至 2010 年，禁毒大队共破获贩毒案件 135 起，缴获海洛因 7545.84 克；破获公安部目标案件，缴获海洛因 2064 克。

(四) 打击经济犯罪

1998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将内保科改制为经侦队，专门侦办经济犯罪案件。2000 年至 2010 年，共接到经济犯罪报案 148 起，立案 124 起，查破 116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50 人，追缴挽回经济损失 340.6 万元。其间，开展依法打击金融、财税、证券期货以及非法集资、传销、制售伪劣商品等经济犯罪活动；开展打击假人民币、假发票犯罪专项行动。

(五) 打击流窜、团伙犯罪

1991 年至 2010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共破获流窜盗窃团伙、盗窃自行车团伙、抢劫、绑架、强奸、伤害、强迫妇女卖淫等犯罪团伙 357 个（其中涉案嫌疑犯 616 人，作案 523 起，盗窃财物价值达 227.8 万元），追缴赃款 147.93 万元，收缴自行车 70 辆、摩托车 31 辆、微型面包车 2 辆、各种凶器 91 件，捣毁窝点 13 个。其间，2002 年，破获长期流窜西固、七里河、城关作案的犯罪团伙，抓获作案成员 14 名，破获系列流窜抢劫、盗窃、绑架等重大案件 30 起，缴获仿“六四”式手枪 1 支，收缴作案工具斧头、菜刀、匕首各 1 把，追回被抢手机 4 部、被盗抢摩托车 3 辆。

四、安全保卫

1991 年至 2010 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除完成历年全国和省、市、区“两会”，历届桃花会、兰洽会、传统节庆，以及大型庆典活动的安全保卫外，还先后完成党和国家领导人、中央各部委、省、市领导以及外宾、联合国官员到安宁视察的安全保卫 20 多次。

五、户籍管理

(一) 常住户籍人口管理

1993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实现4个派出所户口微机管理。1997年,完成41500户的户口簿和19148人的身份证换发工作。1998年,详细登记有人无户、有户无人的情况,年终及时归户。2000年,实行责任区民警下段工作制度,解决人户分离、重漏户问题,核对常住户口43148户150934人,完成“五普”前的户口整顿和156676人的身份证升位、编码工作。办理居民身份证3050人,办证率100%;补办身份证201人;查验身份证52678人。2002年9月,省公安厅出台《户、证工作规范化管理暂行规定》,落实户口改革政策,减少办理手续,简化审办程序,健全户政管理长效监督制约机制。2008年,公安部下发《关于进一步严密户口登记和居民身份证件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严格工作责任制,严密出生登记,健全佛教道教寺庙和宫观户口管理,规范市区户口迁移程序、居民户口簿管理、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程序,严密身份证制作流程控制。严厉打击伪造户口、身份证件的违法犯罪活动。

(二) 流动暂住人口管理

1991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登记暂住人口2939人,登记管理率为92%。1995年,据公安部第24号令《租赁房屋治安管理规定》要求,实行“以房管人、以证管人”模式,全年登记暂住人口5246名。1999年,结合专项治理,集中清理暂住人口聚集地47处,登记暂住人口5816人,办证2561人,与789家房屋出租户签订治安责任书。2000年,与房屋出租户签订《治安管理责任书》686份,占出租户总数994户的69.01%;登记暂住人口6124名,发证5205名。2005年,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用工谁负责、谁留宿谁负责”的原则,抓劳务组织单位、用工单位、出租房屋3个环节,开展人口调查和户口核对,登记暂住人口20693人,办证13962人。2006年,登记暂住人口27905人,办证18255人。2007年,暂住人口全部实行网上管理,登记暂住人口11107人,办证6681人。2008年,按照属地管理、一般人口常规管理、重点人口重点管理、高危人群跟踪管理、流动人口动态管理的原则,登记流动暂住人口14366人,录入警综平台13240人,办证13253人。2009年,总结推广以房管人、分层次管理、社会化管理的基础上,全部实行网上管理。2010年,以“三口一屋”工作为基础,探索“以证管人、以房管人、以业管人”的管理服务新模式,全年共登记流动人口32820人,办证29333人,录入警综平台30912人。建立出租房屋档案2769户,录入警综平台2561户。

六、科技强警

(一) 通信信息建设

1991年至2000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通讯设备主要以固定电话为主,每个单位只有1部电话。2001年至2005年,根据《安宁公安分局信息通信系统建设规划》,建成安宁分局程控电话网,有程控固定电话244部、传真机10部、无线通信基地台8部、手持对讲机220部,达到人均2部电话(手机、固话)、1部对讲机。派出所拥有1部传真机、1部无线通信基地台。2006年至2010年,安宁公安分局固定电话与全省政法网并网,与全省公安机关免费通话;民警人手一部“警务通”手机,可在全市公安机关、民警之间免费通话。

(二) 办公自动化

2001年,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建成公安信息网和9个信息系统,各科、所、队、室均建有网站,公安部门之间、民警之间、单位与民警之间的各种文件(涉密除外)、图片自动传输、上网公布。2008年,安宁分局在全省、全市公安机关首先实现每位民警拥有1台电脑的目标。2009年,陆续为全体民警配置公安数字证书,可以查阅全国公安机关的信息,与全省公安民警传输文件,实现办公自动化。

七、交通管理

兰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安宁大队(简称安宁交警大队)正科级建制,隶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

队领导。2005年5月,配备大队长、教导员、副大队长各1名。下设政秘、行政、宣传车管、事故处理、驾驶员服务中心5个股,1个执勤中队和中川独立执勤中队。2008年9月,安宁交警大队增设副大队长1名,增设宣传和违章处理股。2010年年底,共有交通民警38人。同时,兼管永登县树屏乡、中川镇、秦川镇、上川镇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安宁交警大队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协作、社会联动、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工作思路,集中力量解决影响城乡道路交通秩序和道路畅通的热点难题。2006年,实施安宁区畅通工程,注重交通法规、交通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创建平安畅通县区。至2010年,交通事故由2002年的336起、受伤168人、死亡40人、经济损失427600元,下降到交通事故47起、受伤34人、死亡22人、经济损失75302元,分别下降了6.15倍、3.94倍、0.82倍和4.68倍。

表 2-8-2 1990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道路交通事故统计表

年份	起数(起)	受伤人数(人)	死亡人数(人)	经济损失(元)
1990	86	16	4	62300
1991	94	42	8	83200
1992	120	49	12	105100
1993	116	77	16	109200
1994	132	105	20	192600
1995	161	136	25	151400
1996	155	130	27	174500
1997	201	181	25	151400
1998	235	153	23	276750
1999	267	170	38	337200
2000	285	169	23	347400
2001	291	209	27	300570
2002	336	168	40	427600
2003	204	89	18	307650
2004	115	37	23	244100
2005	95	43	21	209500
2006	96	88	20	152670
2007	80	68	17	117040
2008	88	79	25	145390
2009	59	42	34	112852
2010	47	34	22	75302

八、消防

1982年,安宁消防中队始建。2010年,在编60人,其中干部7人、战士53人。有执勤车辆8辆(其中“解放”牌水罐车2辆、抢险救援车2辆、举高喷射车2辆),总载水量36.5吨。安宁消防中队担负东至徐家湾,西至杏花村,南至北滨河路的消防安全保卫任务。2002年至2010年,全区发生火灾290起,其中重大火灾2起,受灾41户,伤亡5人(3伤、2亡),烧毁建筑面积12859.70平方米,造成经济损失1565711元。

附：

重大火灾案例

1998年11月19日，沙井驿建材公司子弟学校四年级2名学生到公司三车间点燃草堆取暖，火势迅猛，其中1名学生当场烧死。

1999年5月4日，费家营万新路北侧一处平房发生重大火灾，河南到兰州做生意的李姓一家4口人被烧死，一朱姓青年妇女被烧成重伤。

2003年2月，桃林村发生重大火灾，当场烧死2人、烧伤5人。火灾系人为纵火，按刑事案件做了处理。

2003年4月9日，培黎学校在办公楼搬运行李中，一学生不慎将烟头夹入行李引发大火，造成经济损失8.4万元。

2010年1月2日，万里航空机电总公司西福利区8号楼一户主，因醉酒卧床吸烟引起沙发着火，致一氧化碳中毒死亡。

2010年3月26日，兰州助剂厂A车间起火并发生爆炸，造成部分硫酸溶液泄漏，3名工人被烧伤。

第二节 检察

一、机构

1991年，安宁区检察院内设刑事检察一科、刑事检察二科、经济科、法纪检察科、办公室、举报站中心6个机构。1997年，内设机构增为办公室、政工科（含法警队）、反贪局、审查批捕科、审查起诉科、法纪技术检察科、控告申诉科、民事行政检察科8个。2002年，审查批捕科、审查起诉科、法纪技术检察科分别更名为侦查监督科、公诉科、渎职侵权检察科。2003年，增设职务犯罪预防科、法律政策研究室。2008年，增设纪检监察科、检察技术科。2010年，内设机构有12个，即：办公室、政工科（包括法警队）、反贪局、侦查监督科、公诉科、反渎职侵权局、控告申诉科、民事行政检察科、职务犯罪预防科、法律政策研究室、纪检监察室、检察技术科。人员编制58人，实有51人，其中正、副检察长4人，专职委员2人，监委委员3人，检察员19人，助理检察员3人，书记员4人，法警6人，无法律职务10人。

表 2-8-3

1990年至2010年安宁区检察院检察长任职表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何俊杰	检察长	1990年1月至1993年1月
康文宝	检察长	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
高彩云	检察长	1997年12月至2006年11月
肖顺禄	检察长	2006年11月至2010年12月

二、刑事检察

1991年，区检察院配合公安部门和法院，开展以打击制贩运毒品为重点的斗争，重大案件提前介入，保证捕判活动顺利进行。1992年，受理刑事案件69件102人；经审查，批准逮捕100人；受理审查起诉、免于起诉的案件95件137人；审结101件154人。1993年至1997年，刑事检察体现“从重从快”方针，快捕快诉，审查起诉孙某某杀人案、王某某等7人贩毒贩枪案、刘某等7人抢劫强奸案、高某某等7人特大盗窃案等。1997年，刑事检察工作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区检察院同公安部门和法院密切配合，开展反窃车、反抢劫、反盗窃、打流窜、打流氓、打击车匪路霸等专项斗争。1993年至1997年，受理公安机

关提请批捕犯罪嫌疑人734人,经审查批捕695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犯罪嫌疑人839名,审查后提起公诉700人。1998年至2003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的犯罪嫌疑人515件856人,经审查批准逮捕495件829人,不批准逮捕27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各类刑案件644件1028人,经审查提起公诉523件794人,移送市检察院57件130人。2005年,区检察院适时介入侦查,及时批捕起诉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案3起、强奸及强迫他人卖淫案1起,在法定期限内一律提前办结。2010年,提请公诉的团伙犯罪23件100人,其中毒品犯罪17件19人。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114件179人,提前介入区检察院自侦部门报请逮捕案件7件7人;经审查批准逮捕111件175人,不捕3件4人,不捕率2.63%。受理移送审查起诉170件266人,经审查提起公诉159件240人,移送市检察院7件19人,退查1件2人。凡检察院起诉的案件,法院均做有罪判决。

2006年至2010年,连续5年无错捕案件,批捕质量走在全国检察系统前列。

三、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监督

1997年,区检察院设立民事行政检察科。1997年至2005年,共受理民事、行政申诉案42件,审查处理42件。其中,立案审查18件,审结提请抗诉和建议提请抗诉10件;法院审结抗诉案件3件。2010年,审查追加逮捕犯罪嫌疑人9人;对公安机关立案监督3件,撤案监督2件;给公安机关发《纠正违法通知书》3份、《提供法庭审判所需证据材料意见书》38份,涉及补充侦查相关证据意见和建议100余份。先后9次提前介入公安机关对重大、疑难案件的讨论。向发案单位发《检察建议》3份。公诉部门通过审查,追诉漏犯5人,追诉漏罪12起。提前介入引导侦查13次,提请抗诉3件。全年民事行政监督共受理申诉案件22件,其中立案16件、不立案6件。参与区法院督促执行案8件。

四、控告申诉检察

(一)受理举报

1990年至2005年,区检察院健全完善举报线索受理登记、审查呈批、分流反馈、保密初查等工作制度;共受理举报线索639件,其中贪污234件、行贿9件、受贿77件、挪用公款142件、滥用职权26件、重大责任事故11件、玩忽职守16件、非法拘禁7件、财产来源不明5件、侵犯公民权利5件、其他107件。2006年至2010年,对举报线索实行专人负责,专人管理,从举报受理、登记、转办、保管、清理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严格保密,并向社会承诺举报有功人员按规定给予物质奖励,有重大贡献的予以重奖。共受理举报线索157件,其中转反贪局143件,转反渎职侵权局10件,转纪检监察科1件,转公安机关3件。

(二)控告、刑事申诉

区检察院坚持有错必纠原则,全案复查,全程负责,彻底解决。息诉工作实行“两见面”制度,即立案复查时与申诉人见面,耐心听取控告、申诉理由,防止简单的书面审查;送达复查决定书时与控告、申诉人见面,向当事人说明理由,宣传法律,做好息诉工作。1990年至2005年,共受理控告、刑事申诉案件92件。其中,立案复查4件,未立案88件;不服免于起诉或者不起诉5件,不服立案7件,不服撤诉2件,不服不批捕1件,不服法院判决22件,其他55件。以上案件均以复查或审查起诉息诉。2006年至2010年,共受理控告案件75件,受理申诉案件53件(民事44件、刑事9件)。其间,2010年,落实首办责任制,坚持检察长接待日制度,接待来访群众52人次,法律咨询500余人次。全年受理各类案件57件。自行办理刑事申诉案8件,口头答复1件,息诉罢访7件。

(三)受理刑事赔偿

自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实施至2010年,区检察院受理赔偿案5件,其中给予赔偿1件、不予赔偿4件。2006年至2010年,赔偿案4件,其中不予赔偿3件、给予赔偿1件。凡不符合赔偿条件的,给予书面答复。



五、预防职务犯罪

(一) 反贪污贿赂犯罪

1991年,安宁区检察院查处万元以上案件10件。突破涉及白银公司电视台台长等5人的特大贿赂案,查获赃款805万元;查处兰州飞控仪器厂贪污贿赂案6件,挽回企业损失近百万元。1995年,查处万元以上贪污、贿赂大案9件13人;查处县(处)以上领导干部贪污、贿赂犯罪3件4人。1998年至2002年,受理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104件,初查立案侦查52件68人;立大要案30件39人,“三机关一部门”案件3件5人;挽回损失3400余万元。2003年至2005年,重点查办党政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贪污贿赂及科级以上领导犯罪案件,共受理初查贪污贿赂案线索67件,立案27件29人。立案侦查贪污10万元以上和挪用公款百万元以上的国家工作人员3人,县处级以上干部5人,金融、教育、医疗、电力、土地等涉嫌犯罪人员14人;追缴赃款赃物和非法所得510万元。2006年至2010年,立案39件42人,全部结案,挽回经济损失5528万元。

(二) 惩治渎职侵权犯罪

1991年,安宁区检察院受理渎职侵权等各类法纪案件10件,立案侦查3件4人,侦查终结,移送起诉。1996年,受理线索16件,初查15件,立案侦查3件13人,逮捕1人,移送起诉2人,移送免诉3人。2006年至2010年,受理线索11件15人,初查10件13人,立案侦查2件2人,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法院判决2件2人。

(三) 预防职务犯罪

2003年10月,安宁区检察院设立职务犯罪预防科,建立预防工作机制和预防网络,在国营长风机器厂、甘肃省送变电工程公司等7个单位开展法制教育讲座,有3000余人参加。2010年,建立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机制,联合区纪委、区审计部门在10家单位进行专题预防调查和宣传活动,发出《检察建议》,提出整改措施20余项。与15个单位建立预防职务犯罪工作联系站,选聘25名纪检、监察人员为专兼职联络员,实现检察预防与单位预防合作。组织召开预防工作专题学术交流会,总结经验,交流方法,对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上级部门给予肯定,2010年,《检察日报》做了公开报道。

六、惩治未成年人犯罪

安宁区检察院对未成年人犯罪着力于法律震慑,彰显轻罚、重教的司法理念。2004年,成立“女子”办案组,帮助犯罪嫌疑人剖析犯罪根源,激发其悔罪心理,鼓励其重新生活的勇气。办案中采取暂缓起诉、量刑建议、社区司法校正等补救措施。对初犯或轻微犯罪的未成年人,做到封存污点,使失足青少年不因受到歧视产生自卑心理,影响前途。2007年,对12件18人涉案嫌疑犯罪人中的在校学生,未采取强制措施,未直接移送起诉。对失足青少年,通过开展检(检察院)校建联教育、法治大讲堂教育、正反“双向”教育和制作“案例图片”宣传等系统教育工程,取得较好的效果。

2004年以来,安宁区检察院连续4年分别被评为国家、省、市优秀青少年维权岗称号。

第三节 审判

一、机构

1991年,安宁区法院内设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庭、告诉申诉庭、刘家堡人民法庭8个机构。1993年,改告诉申诉庭为立案庭,增设经济纠纷调解中心。1997年,增设政工科、司法警察大队。2001年,民事审判庭更名为第一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更名为第二民事审判庭,刘家堡人民法庭更名为第三民事审判庭。2008年,内设庭室有政工科、政策研究室、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第一民事审判庭、第二民事审判庭、第三民事审判庭、审判监督室、执行庭、行

政审判庭、司法警察大队 12 个。至 2010 年，共有工作人员 72 人，其中正、副院长 6 人，审委会专职委员 2 人，正、副庭长 12 人，科长 1 人，正、副大队长 2 人，副政委 1 人，正、副主任 5 人，审判员 19 人，助审员 4 人，书记员 4 人，法警 6 人，其他干部 2 人，工人 8 人。区法院干警大专文化程度达到 100%，其中研究生 5 人、本科 55 人、大专 12 人。

表 2-8-4 1991 年至 2010 年 安宁区法院院长任职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任职时间
仲希荣	男	汉	1987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
罗耀庭	男	汉	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
贾忠南	男	汉	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
达世才	男	汉	2002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1 月
王玉花	女	汉	2006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

二、刑事审判

1991 年至 2003 年，安宁区法院在刑事审判中坚持“严打”方针，根据社会治安形势适时调整打击重点，坚持稳、准、狠、快的审理原则，依法“从重从快”惩罚故意杀人、抢劫、强奸、流氓、盗窃、故意伤害等严重危害社会的刑事案件 1272 件 1890 人。2004 年，区法院充分利用公开审判、当庭宣判和接受法律咨询等形式，宣传法律、弘扬法制，增强公民知法、懂法、守法意识。在社区、高校开展审判活动 8 次，旁听群众上千人次。公开开庭率达 100%，当庭宣判率达 51.5%。通过对判处缓刑免刑人员进行定期回访考察，督促他们改过自新、重新做人。2007 年，区法院坚持快办案，严把审限关，全年无一被告人超期羁押；核查监外执行罪犯无一脱管、漏管。至 2010 年，共受理各种刑事案件 2527 件，审结 2467 件，结案率 97.63%。

三、民事审判

(一) 婚姻案件审判

婚姻案件是民事案件中的主要部分，安宁区法院处理婚姻案件，坚持以调节为主，但不搞久调不决，对夫妻感情确已破裂，调解和好无望的依法判决离婚。2003 年，审结的 169 件离婚中，调解和好 25 件，判决不准离婚的 15 件。判决离婚时，注意处理好子女的抚养和财产分割。法院把化解矛盾，消除隔阂，维护妇女、老人、未成年人和残疾人合法权益作为重点，定纷止争，努力营造团结和睦、平等文明的社会主义新型婚姻家庭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1991 年至 2010 年，共受理离婚及婚姻家庭纠纷案件 4113 件。

(二) 其他民事案件审判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法院受理债务、赔偿、“三养”（扶养、抚养、赡养）、继承、变更抚养关系、房屋宅基地、返还财产、相邻关系纠纷、损害赔偿、房屋租赁、买卖纠纷、土地征用、拆迁补偿纠纷、侵权纠纷、劳动争议、医疗纠纷、交通肇事、民商事案、破产等各类民事案件 13723 件，区法院立足化解疏导，按照“能调则调，当判则判，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原则，审结结案 13006 件，结案率 94.76%。其间，1998 年至 2002 年，给予特困群体司法救助，对 176 案的诉讼费予以缓、减、免，累计达 78 万元。2009 年，区政府发放救助款 64500 元，为 5 位申请人实行司法援助。

四、经济案件审判

1991 年至 2005 年，安宁区法院受理贪污、受贿、挪用公款、买卖合同、金融、企业承包租赁、信贷等经济纠纷案共计 3867 件（旧存案 92 件），诉讼标的 11707.3 万元，审结 3740 件，结案率 96.72%，挽回经济损失 9785 万元。其中，依法惩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经济犯罪案件 63 件 86 人，57 人被定罪



判刑。

五、行政诉讼案件审判

1991年至2010年，区法院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67件，结案151件，结案率90.42%。

六、审判监督

2002年，区法院公示“诉讼须知”“诉讼费收取办法”和“民事、经济各类案件举证须知”，落实公开审判制度。2003年，区法院以“公正与效率”为工作主题，规范立案工作制度，落实公开审判制度，实行案件“繁简分流”制度和人民陪审员制度。2005年，人民陪审员参与审判案件42件。2010年，严格规范审判活动，实行立审分开，审执分开，审监分开，审判活动从立案到执行纳入依法和有序轨道；加强管理评估、拍卖活动，由政工科现场监督，与双方当事人共同签字确认；推行法务公开，实现执法透明度；由立案庭负责审限时效监督，及时跟踪案件审理期限，督促按时结案。全年发出审限督办令384份，审结发回重审案件20件，评查法律文书1004份，卷宗1050宗。

七、案件执行

1991年至2010年，区法院受理各类执行案件3994件，执结3549件，执结率88.86%，执行标的达7727万元。其间，市中级人民法院抽调200名干警，在安宁区强制执行以种种借口和手段规避或不服从法院判决、多年来难以执行的“骨头案”3件，拆除非法建筑房屋17间，排除妨碍、疏通道路1处，为全市法院执行会战打开局面。40天展开4次“集中执行”和“执行会战”，执结案件76件（37件为历史积案）。对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下岗职工等弱势群体追索赡养费、抚育费、抚恤金、养老金以及工伤事故赔偿费。按照市法院《关于为我市国有企业改革提供司法保障的十四点意见》，对涉及国有企业改制的案件，该中止的中止，该暂缓执行的暂缓执行，慎重对待，妥善处理。

第四节 司法行政

一、机构

兰州市安宁区司法局成立于1982年3月，为区政府工作部门。2010年，内设党政办公室、普治办公室、基层司法办公室、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安置办公室、社区矫正办公室。下属机构有兰州恒信公证处、安宁区法律援助中心及8个街道司法所、4个法律服务所、1个律师事务所。2005年，8个街道司法所立户列编，每所配备3人至4人，办公面积都在100平方米以上。每个所都设置司法所长办公室、法制宣传室、人民调解室，配备了电脑、传真机、激光打印机、数码照相机等办公设备，实现了办公室自动化；90%的司法所达到省级规范化要求。

安宁区各司法所属区司法局派出机构，统一挂牌为“安宁区司法局某某所”，规范印章样式和标准，实现区司法局为主、街道为辅的双重管理体制。区人事部门统一调配工作人员，区司法局与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实行双向考核管理制度。2010年，全区8个司法所和4个法律服务所共有工作人员25人，区司法局核定编制45人。

二、法制宣传

（一）“二五”普法（1991年至1995年）

区司法局以宪法为核心，以专业法为重点，对各部门、各系统专业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学习和岗位培训。全区76196人参加普法学习，占应参加人的96%。其中，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223人，科技干部2391人，一般干部13065人，职工39266人，农民、城镇居民20251人。以学法，促用法；以用法，深化普法。其间，考核验收52个党政机关、116个企事业单位；司法系统主管部门直接考核验收下属8个单位。全区应普法单位合格率达到100%。全区有31个先进单位和50名先进个人受到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

(二) “三五”普法(1996年至2000年)

区司法局以基层普法、行业普法、地方普法为依法治理工作,以领导干部学法普法为重点。全区165个科级单位中有159个单位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普及面达96.36%;148个单位开展依法治理,占依法治理的90%。应普法对象80500人,实际参加77350人,占应普法对象96.09%。全区有30个普法治理先进单位和40名先进个人受到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

(三) “四五”普法(2001年至2005年)

区司法局根据“两个转变、两个提高”目标,即由全民法律意识向全民法律素质转变,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运用法律手段管理转变。普法期间,成立“四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186个,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1024名;举办法制培训班608期,28000余人次参加。接受普法教育人数多达10万人,占应普对象的92%。其中,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及青少年学生普及率达100%,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普及率为90%,居(农)民普及率为90%,外来民工普及率为70%。全区有8987人次机关干部参加普法考试。全区50个先进单位和50名先进个人受到区委、区政府的表彰奖励。

(四) “五五”普法(2006年至2010年)

区司法局以传播法律知识、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为重点。全区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212个,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1024名;落实普法专项经费共230余万元。其间,区属司法部门共举办各类法制讲座106期,受教121000人次;全区42家大中型企业260名经营管理人员70%以上接受法律知识培训;司法部门在安宁地区张贴悬挂法制宣传标语200余幅,出墙(板)报420期;出动宣传车180余次,发放宣传材料12万余份;开展咨询服务1200余人次,调解纠纷200余件;为学校选配31名法制副校长和50名法制宣传校外辅导员,开展“大手拉小手、小手带大手”“送法入校”、法治辅导报告等活动100多场次;全区42家大中型企业260名经营管理人员70%以上接受了法律知识培训;在开展法律进宗教场所活动中,为全区12处宗教活动场所选配25名法制宣传联络员。同时,区司法局建立普法考核证制度,参考率和合格率均达95%以上。“五五”普法期间,安宁区获全国“五五”普法工作中期先进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全省“五五”普法工作先进县区称号。全区有5个村荣获省司法厅授予的甘肃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3家企业荣获省司法厅授予的甘肃省诚信守法企业称号。

三、民事纠纷调解

2005年,经区司法局整合规范后,全区有人民调解委员会(简称调委会)98家,其中街道8个、社区(村)58个、企事业单位5个、专业性调委会26个、行业性调委会1个;共有调解员315名。2009年,安宁区落实财政提供专项经费建立人民调解个案补助机制,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处的矛盾纠纷实行“个案补助”。建立了人民调解个案补助制度,对考评合格的案件按照调解纠纷的难易程度、质量、社会影响大小、规范程度等,给予不同层次的补助。2006年至2010年,全区各级调委会调解各类纠纷684件,调解成功667件。

2010年,刘家堡司法所工作人员崔文萍被评为省级人民调解能手,银滩路司法所所长宋黎丽、安宁堡司法所所长赵万云被评为兰州市人民调解能手。

四、法律服务与援助

2003年10月9日,安宁区法律援助中心成立,定编4人,2006年正式运行。8个街道共成立13个法律援助工作站。2008年,又增设省劳教二所工作站。至2010年,法律援助工作站达14个,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389件,接待群众来电来信来访、解答疑难、法律咨询1500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50000余份。

2007年,区委将法律援助工作列为全区社会救助体系,法律援助经费由区财政按全区人口人均0.5元列支。

第五节 公证工作·律师工作

一、公证工作

兰州恒信公证处原名兰州市安宁区公证处，成立于1984年7月，隶属于兰州市安宁区司法局。2003年3月28日，经甘肃省司法厅同意，安宁区公证处更名为兰州恒信公证处。有公证人员2人，其中副主任级公证员1名、公证员1名，聘请公证联络员27人。2004年，有公证员3人（在编1人、外聘2人），公证员助理3人。

兰州恒信公证处在安宁区司法局指导和监督下工作，本着减少纠纷，服务于民的宗旨，自1991年至2010年，解答各类法律咨询10万余件，办理公证14702余件。（具体见下表）

表 2-8-5 1991 年至 2010 年兰州恒信公证处办理公证情况表

年份	民事类（件）	经济类（件）	共计（件）
1991	146	7	153
1992	169	23	192
1993	199	102	301
1994	189	31	220
1995	150	21	171
1996	126	25	151
1997	92	18	110
1998	139	6	145
1999	149	5	154
2000	177	51	228
2001	693	566	1259
2002	861	52	913
2003	832	135	967
2004	1562	243	1805
2005	1125	272	1397
2006	1011	126	1137
2007	651	51	702
2008	770	220	990
2009	1037	405	1442
2010	1648	617	2265
合计	11726	2976	14702

二、律师工作

经甘肃省司法厅批准，2008年8月，甘肃王力律师事务所成立，位于安宁西路499号，是安宁区唯一一家个人律师事务所。王力律师事务所在区司法局指导和监督下工作，以“为和谐社会服务、为法律服务”为根本，以“尽全力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为目标，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至2010年，有专职律师5人、兼职律师2人。主要为客户代理各类诉讼案件，为企业事业单位担任法律顾问等服务工作，代理公民、法人对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措施提起复议申诉等。

第九章 国防建设事业

第一节 国防武装力量

一、人民武装组织

安宁区人民武装部，隶属兰州军区领导。1994年12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命令，人民武装部回归军队序列，随即更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武装部。下辖街道、院校、企业等22个人武部，分别是：十里店、培黎、孔家崖、西路、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人民武装部；西北师范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兰州城市学院、甘肃政法学院、兰州职业技术学院、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8个院校人民武装部；兰州飞行控制公司、兰州航空机电公司、兰州星火机床公司、甘肃铝业集团、长风信息集团、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6个企业人民武装部。

1997年1月，安宁区国防动员委员会成立，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19人，办公室设在区人武部。

二、兵员征集

1984年，国家实行义务兵役制为主体，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遵照国务院、中央军委征兵命令，每年征集1次，从8月开始分5个步骤进行。

(一) 兵役登记

征兵前，区人民武装部对辖区12月31日前年满18岁至20岁的男性公民进行兵役登记，填写《兵役登记表》，报区征兵办公室备案批准，初步审查合格称应征公民。

(二) 明确任务

征兵命令下达后，区政府和安宁区人民武装部即成立征兵机构，召开征兵工作会议，传达年度征兵工作政策、规定，下达基层征兵任务，宣传动员应征青年自愿报名应征。

(三) 体格检查

对确定的应征青年进行封闭式体格检查，体检工作严格按照国防部、卫生部颁布的《应征青年体格检查标准》执行。

(四) 政治审查

按照公安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和总政治部《关于征集公民服现役政治条件的规定》，对体检合格的青年，进行政治审查。

(五) 定兵交接

对体检、政审合格的青年逐个审查确定最终入伍新兵。兵员确定后，统一办理新兵档案和交接工作，欢送新兵入伍。2008年，国务院、中央军委调整兵员征集主体，由农村和城镇待业青年调整为各级各类院校应届毕业生。

第二节 人民防空

一、机构

安宁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简称人防办）是安宁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办事机构，下设综合办公室、指挥通讯科、财务工程科、平战结合科。1990年至1998年，人防办定编6人，实有5人。至2010年，有干部职工6人，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二、防空报警和演习

1997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实施，1998年9月28日甘肃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2000年11月24日，兰州市政府第24次常务会议通过《兰州市人民防空警报实施管理办法》，为人民防空的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建设提供了法律依据。

(一) 通讯报警

1991年，全区有警报器15台。防空警报由单一的固定设备和人工鸣放，发展到统控、分控和自控相结合的防空警报报知系统。2004年3月，更换3台警报器，新增8个警报点；4月，建立防空警报统控中继站，新增警报11台，更新统控装置11台，全区警报系统达到覆盖均衡状态。2006年，区人防办增设无线电台1部。2007年，全区设置警报器共22台，设点单位21个。2010年，区政府办公楼顶增设电声警报器1台。至此，全区有警报器23台。

自2010年7月29日起，全省警报试鸣日由每年6月20日改为9月18日。

(二) 人防演习

2006年9月8日，根据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关于“金城—06”实兵演习的通知》，兰州市演习指挥部统一部署，安宁区启动《安宁区防空袭方案》，在西北师大社区组织临战人口紧急疏散实战演习。

2007年，安宁区建成人防专业分队4支，达到组织齐全、编制满员、组织结构合理的目标。每年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注重质量、平战结合、专业对口、队伍精干、训练有素”的要求，严格队员出入和干部调整、配备，集中专业分队，进行防空紧急集结、信息保障、应急通讯、桥涵应急抢险、抢修等科目训练。

三、人防建设

2002年8月7日，市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通过《兰州市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办法》。2003年，全区有各类人防工事63个。2004年以后，新增人防面积约33000平方米。

四、人防教育

根据各个时期形势，每年采取集中学习，上街设点咨询，发放资料，张贴标语，知识竞赛，以及广播、电视、电影院等多种形式进行人防法律法规宣传。1986年，在初级中学进行人防知识试点教育，并得到普及。1999年，开始以防核武器、防化学武器、防生物武器（简称“三防”）为重要内容的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教育。历年选派人防教师参加省、市举办的培训班及人防教学交流会；开学前，制定人防教育工作计划，发放人防教材。2003年至2007年，累计发放人防教材9500本，每年受教1800多人，累计达9000余人。2010年，全区13所初级中学开设“三防”教育课，有人防教师42人。

五、平战结合

为贯彻平时和战时结合原则，人防工程既注重工事利用，又注重经济效益，利用建成的人防设施，因洞制宜，办种植业、养殖业、娱乐业，做仓库、科研、博物馆等。据统计：1992年人防利用面积占总工程的46.35%。2001年至2006年，人防工事年收入占平战结合年收入83%；2010年，平战结合收入30万元。



第三篇

经济

第一章 农业

第一节 农业体制改革

安宁区农业经济体制变革经历了3个时期：1978年至1983年2月，是以计划经济为主体的集体管理体制变革时期；1983年3月至2005年，是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体的双层经营体制变革时期。（这两个时期中，1990年以前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专业户和新经济联合体，前志均有记述。）2004年至2008年，是以服务城市、支持城市建设为主体的股份制经济体制变革时期。

一、第二轮土地承包

1996年，安宁区农牧水电局对第一轮农村土地承包合同进行审核、清理。1998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通知》，按照省、市部署，全区6个乡32个村开始家庭联产承包制的第二轮土地承包。这次承包的原则是：“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整户外迁的土地收回。”同年，河湾村654户农民率先签订土地承包合同，领取了《土地经营权证书》，30年农村土地承包期被首次明确。1999年12月，全区共签订土地第二轮承包合同6850户，占应签户的77.98%。至2000年年底，除孔家崖乡外，安宁区十里店、吊场、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等5个乡政府与26个村的8236农户续签农村土地承包合同，共承包土地1.23万亩。

二、股份制经济

2004年11月26日，传统的农业经济已经不适应城市开发建设的形势，农业从管理体制上向服务、支持城市化方面转化，安宁区6个乡一次性转变为街道办事处。2006年12月21日，兰州市作出“城中村”改造决定，刘家堡以东4个涉农街道的21个村被列入改造范围。至2007年11月，21个村全部完成集体资产的清产核资、评估、股份量化工作，4226.69万元的集体净资产全部转变为股份资产，农民成为股东，农村集体经济逐步被股份制经济替代；25678名村民全部转为城镇居民，村民委员会转为社区居民委员会。

第二节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安宁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经历了4个阶段：1978年至1983年年初，是以种植业为主的发展阶段；1983年至1990年，是以种植业、养殖业均衡发展阶段；1991年至2003年，是以农业产业向集中化、规模化、基地化发展阶段；2004年以后，农业产业开始进入向特色化、都市休闲化发展阶段。（前两个阶段前志均有记载）2007年4月24日，区委、区政府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提出要从全区大农业着想，充分利用安宁的山、川、滩等土地资源，以生态建设为主，发展特色农业、经济农业和生态观光农业，开垦荒山、荒坡、荒沟，扩展农业发展空间。同年，安宁堡街道在仁寿山平山造地500亩，用于休闲生态农业发展；次年建成占地100余亩的世外桃源。2008年，沙井驿街道平山造地800余亩，用于养殖小区建设。区政府利用安宁堡、刘家堡部分土地为绿地保护范围，规划建设生态休闲农业园。

一、优势产业基地

1996年，基本形成以刘家堡乡为中心，依托省农科院科技优势，培育精细蔬菜生产基地，成为番茄、黄瓜、茄子生产优势区域，覆盖原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的部分区域。至1998年年底，生产面积达1.18万亩，占全区精细蔬菜种植面积的80%以上。

1998年至2010年，逐步形成以下几个优势产业基地：



（一）培育优质果品基地

以安宁堡乡为中心，依托安宁桃优势，培育优质果品基地，成为桃、梨、枣生产区域优势，覆盖七里河黄河大桥至刘家堡广场（安宁东、西路）以北的十里店乡邱家湾部分园地、刘家堡乡崔家庄软儿梨园地、安宁堡乡的园地和河湾村的部分园地。成型面积达 6500 余亩，占全区果品栽培面积的 66%，产量达 0.18 万吨。

（二）羊角辣椒生产基地

以沙井驿乡河湾村为中心的优质安宁羊角辣椒生产基地。该区域覆盖吊场乡、刘家堡乡的部分蔬菜生产区域。生产面积达 950 余亩，占全区辣椒生产的 60% 以上，成为远近闻名的辣椒村。

（三）食用菌生产基地

以安宁堡乡黄家滩村为中心，依托日光温室群较为集中的优势，开展双孢菇较大规模的生产栽培，成为食用菌生产优势区域。该区域覆盖十里店乡山坪子、孔家崖乡大青山、刘家堡乡、安宁堡乡的部分地区，成型面积 500 余亩。

（四）优势养殖业基地

以孔家崖乡大青山下坡台地为中心，依托靠山近市、远离居民区的优势养殖业基地。该区域涵盖邻近北山、黄河滩及荒地，成型面积 350 余亩。至 2000 年，奶牛基地规模养殖户达 43 户，存栏达 549 头；100 头以上猪场、5 头以上牛场、2000 羽以上禽类养殖的规模养殖大户增加；牲畜及家禽存栏量达 6.52 万头（羽），占全区存栏量的 80% 以上。

二、农业龙头企业

1992 年，区政府以吊场乡投资兴建的桃海市场为主，培育较大型农副特产销售与批发的安宁区农业龙头企业。桃海市场占地 40 余亩，1999 年被省农业厅、市农业局列入农业龙头企业进行重点培育，2003 年通过兰州市龙头企业认证。

1998 年，区政府以省农垦总公司好为尔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为主，培育较大型农副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该企业设备精良，1999 年被列入安宁区农业龙头企业重点扶持，2003 年通过农业部、省农业厅、兰州市农业局的农业龙头企业认证。2004 年 9 月 17 日，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荣获 2003 年度甘肃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称号。

农业龙头企业的培育和形成，带动农副特产、养殖业向产业化方向发展。

三、特色产业与都市休闲产业

2001 年，农业产业结构逐渐转移到服务城市、支持开放、开发的建设上，逐步形成特种养殖、种植、休闲观光的新产业。

2001 年至 2004 年，食用型仙人掌在沙井驿乡河湾实验站引种成功；十里店乡、安宁堡乡地区开始规模生产马蹄莲、菊花等花卉；沙井驿乡引进梅花鹿试养成功。黄家滩村为食用菌生产户每亩补贴 1000 元，鼓励农户发展特种种植与养殖业。

2005 年，刘家堡街道刘家堡村发挥辖区内省农科院科技、信息和销售优势，与吴家庄村联合投资 600 余万元兴办农资市场。有种子经营户 48 户（其中种子、农药兼营的 9 户），专营农药 13 户，专营肥料 1 户。经营国内外蔬菜、瓜果、特产种子约 300 多个品种，经营国内外 400 多种农药。

2006 年，刘家堡街道集中使用征地资金，兴建都市春天、梨韵、梨景 3 个生态精品园。其中，都市春天占地 200 余亩，投资 2000 余万元；2007 年 4 月投入使用，同年收入 1000 余万元，纳税 90 余万元。

2007 年，孔家崖街道发挥北山地理优势，引进冬季滑雪项目，开辟新的休闲服务项目。安宁堡街道黄家滩村投资 600 余万元兴建仓储冷冻市场。

2005 年，区委、区政府提出“个、十、百”都市休闲农业发展思路。安宁堡街道发挥桃资源优势，

走服务城市、休闲观光农业的路子,是年发展农家乐 33 户,为城郊特色农业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2008 年,“农家乐”发展到 104 户,年收入近 1000 余万元。2009 年,围绕建好“城乡一体化先行区”的战略目标,推进都市休闲观光农业、生态农业、精品“农家乐”为支撑的新型产业建设,启动“农家乐”提升改造工程,对仁寿山景区进行全面改造,建设明清一条街、寿山大院、寿山 9 号“农家乐”等。至 2010 年,都市春天、梨韵等休闲精品园和“农家乐”,全年接待游客 85 万人,营业总额达 1.05 亿元,人均收入 0.79 万元,保持 13% 的增长。

第三节 种植业

一、粮食

1991 年,全区有耕地面积 2.11 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0.17 万亩;粮食总产量 100.92 吨。1995 年,耕地面积 2.05 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0.17 万亩,总产量 71.50 吨。1991 年至 1995 年的 5 年间,耕地面积减少了 1.91%,粮食产量减少 0.29 吨。1995 年以后,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沙井驿乡村不再种植粮食。(参见表 3-3-1)

表 3-3-1 1991 年至 1995 年安宁区粮食生产情况表

年份	农作物 总播种面积 (亩)	粮食播种面积 (亩)	其中:占农作物总 播种面 %	亩产 (千克)	粮食总产量 (吨)
1991	15541.5	1707	10.98	59.12	100.92
1992	16609.5	1647	9.96	75.00	124.70
1993	16767.0	1697	10.20	107.30	182.20
1994	16459.0	1697	10.29	93.20	162.20
1995	17437.0	1697	9.73	43.90	71.50

二、经济作物

(一) 果树种类与品种

1991 年,果园面积 0.89 万亩,水果总产量 1.08 万吨。1995 年,果园面积 0.81 万亩,水果总产量 1.24 万吨。2000 年,果园面积 0.56 万亩,水果总产量 0.91 万吨。2005 年,果园面积 0.51 万亩,水果总产量 0.48 万吨。2010 年,果树面积 0.38 万亩,水果总产量 0.38 万吨。

表 3-3-2 1991 年至 2010 年部分年份果园果树种植面积与产量表

年份	种植面积 (亩)	亩产 (千克)	总产量 (吨)
1991	8936.90	1208.80	10803.15
1995	8061.40	1534.90	12373.20
2001	5214.00	1431.70	7165.10
2005	5067.00	955.90	4844.00
2010	3809.00	991.00	3774.00



表 3-3-3 1991 年至 2010 年部分年份桃园面积与产量表

年份	面积 (亩)	产量 (吨)
1991	6052.60	6741.62
1995	4747.00	4832.40
2001	2957.35	4170.20
2005	2874.85	2425.00
2010	2531.00	3067.00

2005 年至 2010 年, 全区果树有 7 类 181 个品种, 其中地方品种 60 个、引进品种 121 个, 主栽品种 53 个, 以苹果、桃、梨、杏、葡萄、枣、李子、草莓 (草莓不是果树类) 为主。尤以桃产业占全区水果产业的比重较大, 桃园主要集中在安宁堡乡。(参见表 3-3-2、表 3-3-3、表 3-3-4)

表 3-3-4 1991 年至 2005 年果树种类及品种情况表

品种	地方品种	引进推产品种	主栽品种
苹果	国光、绵苹果、七月鲜、红星、黄香蕉、青香蕉、印度、祝光、红玉、紫庆、楸子、冰糖、沙果、倭锦、大元帅、巨型、甘露、黄魁、鸡冠	新红星、富士、礼泉富士、烟富、长富 2 号、天王 1 号、乔纳金、玫瑰红、魁红、艳红、超红、首红、千秋、北斗、银红、红香蕉、白玉、红嘎拉、银红、短枝富士、辽达、世界一、秦冠、津轻、王林	新红星、富士、礼泉富士、烟富、长富 2 号、天王 1 号、乔纳金、玫瑰红、红嘎拉、白玉、津轻、秦冠
桃	半水不早、六月桃、大籽朱砂尖、小籽朱砂尖、东方红、大离核桃、小离核、迟水桃、大旱桃、小旱桃、平顶子、噎死狗、嘉庆蟠桃(荷叶桃)、白离核桃、疙瘩水桃、大鹰嘴、小红桃	京红、白凤、大白花、岗山白、岗山 500 号、尖顶大久保、平顶大久保、山根白、绿化 9 号、仓方早生、春雷、雨花露、大雨花露、庆丰、麦香、久保王、筑波系列、甘选 3 号、早凤王、川中岛、迎庆、一线红、赤园蜜、河南水蜜、北京大雪桃、深州蜜桃、新川中岛、优系川中岛、中华寿桃、稀蜜、京唐晚蜜、颐红水蜜、新世纪、天宝蜜、霜红桃、红光蜜、六月蟠、紫蟠、燕蟠、巨蟠、天王桃、武汉 2 号、北京 7 号、莱山蜜、瑞光 27、绿光鲜、京杂 27、初暑红、重阳红、冬桃、雪桃、红雪桃、冬雪蜜桃、北京水蜜、天津水蜜、上海水蜜	京红、白凤、大白花、岗山白、岗山 500 号、尖顶大久保、平顶大久保、山根白、绿化 9 号、仓方早生、春蕾、雨花露、大雨花露、庆丰、麦香、久保王、筑波系列、甘选 3 号
梨	软儿梨、大粉冬果梨、小粉冬果梨、马奶头、窝梨、巴梨、酥木梨、鸭梨、苹果梨、长把梨、吊蛋子	黄金、水晶、大果水晶、丰水、五月鲜、法兰西、雪花梨、早酥梨、京华梨、锦丰梨、三吉梨、早宝、嘉宝、日面红、大巴梨、新星、新水、丰水、玛尼拉、冬酪、苍溪梨、砀山酥	黄金、大果水晶、丰水、早酥梨、京华梨、锦丰梨、早宝、嘉宝、日面红、大巴梨
葡萄	玫瑰香、龙眼、紫水晶、白葡萄、马奶子	巨峰、乍哪、白玉、无核白、矢富罗沙、皇家秋天、美人指、金优、特早熟大粒无核、选拔巨峰、早生高墨、黄金香、滕稔、红提、黑提、凤凰 51	选拔巨峰、早生高墨、黄金香、滕稔、红提、黑提
杏	大接杏、金妈妈、大偏头、猪皮水杏、虎爪子、小红杏子、鸡蛋皮、兰州一号	金太阳、凯特、早红一号、早红二号、早荷一号、早荷二号、张宫圆、李广杏、中华红杏	大接杏、金妈妈、金太阳、凯特、
李子	红李子	黑霸王、红宝石、日本秋姬李、牛心红、美丽女皇、安哥诺、蓝宝石、李王、黑宝石、玫瑰皇后、日本早熟蜜李、澳李 14	红李子、黑宝石、玫瑰皇后、澳李 14
枣	兰州木枣(兰州红枣)、坛坛枣、棒棒枣	鸣山大枣、梨枣、晋枣、骏枣、灵宝大枣、龙枣、哈密大枣	兰州木枣(兰州红枣)、坛坛枣

续表 3-3-4

品种	地方品种	引进推广品种	主栽品种
草莓		宝交早生、金红玛、圆球、大将军、玛尼亚、四季草莓、五月香、狮子头、巨早、普通草莓、明宝、春香、巨星、牛心果、扇子面、静香、全明星、紫晶、鸭嘴草莓、红宝石、拉瑞特、鸡心草莓	宝交早生、金红玛、圆球、大将军、玛尼亚、四季草莓、五月香、狮子头、巨早、普通草莓、明宝、春香、巨星、牛心果、扇子面、静香、全明星、紫晶、鸭嘴草莓、红宝石、拉瑞特、鸡心草莓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 蔬菜

1991年，全区蔬菜种植面积1.38万亩，总产量4.81万吨。1995年，蔬菜面积1.57万亩，总产量5.59万吨。2000年，蔬菜面积1.72万亩，总产量7.01万吨。2005年，蔬菜面积1.53万亩，总产量5.01万吨。2010年，蔬菜种植面积下降，全年播种0.47万亩，总产量0.90万吨。（参见表3-3-5）

表 3-3-5

1991 至 2010 年安宁区部分年蔬菜种植表

年份	种植面积 (亩)	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	亩产 (千克)	总产量 (吨)
1991	13784	88.69	3491.50	48128.90
1993	9250	55.16	4225.80	39089.10
1995	15715	90.12	3557.40	55905.00
1997	18025	100.00	3679.20	66318.20
1999	17906	100.00	4210.60	75396.16
2001	16334	99.86	4120.50	67305.00
2003	14141	97.90	4319.70	61085.00
2005	15281	99.14	3278.10	50094.00
2010	4734	99.02	1907.00	9028.00

蔬菜种植种类有12大类521个品种，其中地方品种110种，引进品种411种。主栽品种有118种，主要有植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白菜类大白菜，甘蓝菜类结球甘蓝、球茎甘蓝，绿叶菜类菠菜、莴笋、茼蒿、芹菜，茄果菜类茄子、辣椒、番茄，瓜菜类黄瓜、南瓜，豆类刀豆、龙豆、豇豆、扁豆、豌豆、大豆（黄豆）、蚕豆，蒜菜类韭菜，薯芋菜类土豆，食用菌菜类平菇、香菇、双孢菇，还生蔬菜类香椿、金针菜，野生蔬菜类苦苣菜、苜蓿等大类。

(三) 花卉

1. 葵花籽

1991年，在吊场乡盐碱地播种50亩，均为地方品种，亩产量160千克，总产8吨。1996年，种植面积25亩，亩产200千克，总产量5吨。此后不再种植。

2. 花卉

1991年，安宁区就有花卉种植，至2000年总体花卉种植量不大，故没有统计数据。2001年，全区开始批量种植，面积有22亩，栽种0.75万盆。时有菊花、海棠、唐菖蒲、月季、香石竹、郁金香、矮牵牛等品种。2005年，种植面积达132亩，盆栽18.95万盆。2010年，种植面积达74亩，栽种5.51万盆。



可分以下几类：

(1) 以赏花为主的花卉

菊花、芍药、月季、君子兰、牡丹、令箭荷花、百合花、仙客来、杜鹃花、梅花、蟹爪兰、山茶花、水仙、香石竹、唐菖蒲、一串红、扶桑、夹竹桃、昙花、郁金香、大丽花、花石榴、马蹄莲、碧桃、倒挂金钟、秋海棠类、绣球花、矮牵牛、三色堇。

(2) 以观叶为主的花卉

一品红、文竹、金钱树、叶子花、吊兰、橡皮树、伞竹、仙人掌。

(3) 以观果为主的花卉

葡萄、短枝苹果、金橘、五色椒、无花果、火龙果、结石榴。

(4) 以品香为主的花卉

含笑、夜来香、米兰花、白兰花、茉莉花、玫瑰。

(参见表 3-3-6)

表 3-3-6 2001 年至 2005 年安宁区花卉种植表

年份	种植面积 (亩)	鲜切花面积 (亩)	盆栽花数量 (盆)
2001	22	22	7500
2002	63	32	37900
2003	30	6.1	71000
2004	59	5.4	84600
2005	132	132	189520
2006	121	121	111200
2007	75	75	67700
2008	40	40	10000
2009	49	30	13500
2010	74	53	55155

四 食用菌

1997 年，安宁堡实验站试种 65 平方米的双孢菇，河湾村陈万禄在日光温室试种 0.15 万棒金针菇，十里店乡山坪子试种香菇，均获得成功。1998 年，在安宁堡实验站筹建菌种室，培育平菇、双孢菇、金针菇、猴头菇、香菇 5 大类 19 个菌种，分高、中、低温型，可满足全区菇农生产需要。2001 年产量达 521 吨，2005 年产量达 669 吨，2010 年产量 5 吨。(参见表 3-3-7)

表 3-3-7 200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食用菌产量表

年份	产量	平菇	其他蘑菇
2001	521	7	514
2002	424	60	364
2003	640	—	640
2004	465	—	465

单位：吨

续表 3-3-7

年份	产量	平菇	其他蘑菇
2005	669	142	527
2006	335	261	74
2007	45	45	—
2008	10	10	—
2009	8	8	—
2010	5	—	5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农技农艺

(一) 倒茬套种

1991年，为防止蔬菜土壤传染病害的发生，采用倒茬栽培。上茬栽种茄果类蔬菜，下茬栽种十字花科蔬菜或豆类，避免连茬。刘家堡等乡常年茬茄子、辣椒行间套种豆类、叶菜类，或上茬黄瓜、番茄套种豆类。1998年，随着日光温室的发展和遮阳网的使用，根据市场需求蔬菜栽培向多品种、多茬口发展，有深冬茬油菜，早春茬茄子，秋茬番茄等。

(二) 栽培模式

1991年后，露地栽培面积逐年减少，下茬蔬菜多为露地种植。上茬与常茬栽培，前期多为保护地栽培，主要有：

1. 沙田种植

利用5厘米以下卵石与绵沙自然混合物或自然绵沙覆盖土壤表面。沙田上覆盖塑料大棚栽培番茄、辣椒、茄子、黄瓜等蔬菜的主要有沙井驿河湾村、吊场乡。

麦草覆盖韭黄软化栽培：麦草覆盖生产韭黄，亩产在2500~5000千克。1991年后生产农户及面积较少。

2. 塑料薄膜覆盖（大棚）

1992年，全区塑料大棚面积达7000余亩，多为半圆拱形竹架大棚，用于茄果类、豆类、瓜类蔬菜春早熟或秋延后栽培。

3. 遮阳网覆盖

1997年，引进示范遮阳网覆盖的保护地栽培技术。利用遮阳降温，防虫避蚜、防病、防雹等，主要用于越夏高温及初秋播蔬菜。

4. 地膜覆盖栽培

具有增温、保墒、保肥、防虫等功效，多用于春季蔬菜的提前栽培。

四、病虫害防治

(一) 大棚茄果类蔬菜主要病虫害防治

1991年，安宁农技站承担万亩大棚茄果类主要病害综合防治课题，在大棚和温室内推广使用兰烟“灭蚜烟剂”和“百菌清烟剂”，杀虫控病效果在85%以上。至1993年12月，该课题3年共落实防治面积1.4万亩，挽回产量损失0.83万吨，挽回经济损失674万元。防治工作达到国内先进水平。1998年2月，在日光温室茄子等作物上发现世界检疫性害虫美洲斑潜蝇，及时请省、市专家鉴定，召开现场会，筹资购特效药1.2万多瓶，免费发放农户，及时喷药，摘除虫叶，有效控制虫害，没有造成大面积损失。

(二) 桃潜叶蛾和桃瘿蚜果病的防治

1996年,桃潜叶蛾虫害波及全区桃园,河湾村、安宁堡山根受害面积达300余亩,减产9万千克,全区损失达25万千克。1997年至1998年,区农技站连续两年列为课题,对该虫发生规律及综合防治进行技术攻关,采取清理杂草,烧毁枯叶,用氰久、敌敌畏加氧化乐果、氧乐氰、菌马乳油、速灭杀丁等农药交替喷打,虫害得到控制和消灭,防治效果达95%以上。2005年6月初,邱家湾近300亩桃树发生病害,并迅速传播、蔓延,农民称“桃非典”,经专家现场诊断判定为桃瘿蚜果病,主要危害桃芽、叶片、果肉内部,不易被发现。在技术人员指导下,采取落花后立即喷药,药液有两种配制方法:用克螨特73%乳油1500~2000倍液,或用1.8%阿维菌素乳油4000倍液进行配制,实施后取得良好效果。

(三) 蔬菜防病技术

从1993年起,安宁堡科技示范户朱功祖经过反复摸索试验,采用番茄作砧木嫁接茄子,防治番茄黄萎病效果很好。1998年7月3日,由区科委邀请省、市专家鉴定,结果表明此项技术填补了省内空白,属全国领先。

(四) 苹果蠹蛾防治

2008年,苹果蠹蛾在部分区域少量发现,区农业局在各街道成立果树病虫害机动防治小组,配备机动喷雾器24台,重点对全区果树病虫害进行统防、统治。

五、肥料施用

(一) 肥料种类

有机肥有:家厩肥、人粪尿、牛粪、羊粪、猪粪、鸡粪。牛羊粪、鸡粪、猪粪主要购于养殖场;炕粪从郊县运来;油渣主要从河西、青海等地购入,用于菜果基肥。无机肥(化肥)有:复合肥、氮磷复合肥、尿素、碳酸氢铵、硝酸铵、硫酸铵、氨水、氯化铵、过磷酸钙、磷二铵、磷酸氢二钾、氯化钾、硫酸钾、果树专用肥等,用作基肥和追肥,大部追肥随水浇灌。使用量根据蔬菜品种各异,一般每亩15~20千克。尿素、磷酸氢二钾、过磷酸钙还可用作叶面追肥。

(二) 测土配方施肥

2010年3月,安宁区正式启动测土配方施肥项目,以土壤测试和肥料田间试验为基础,根据农作物需肥规律、土壤供肥性能和肥料效应,在合理施用有机肥料的基础上,提出无机肥料中微量元素的施用数量、时期和方法。

第四节 农业保障设施建设

一、安宁区畜牧防疫检验室

2003年,农业部投入114万元建成。

二、安宁区无公害蔬菜检验室

2003年,省、市投资20万元建成3个蔬菜产品质量检测点。2007年,省、市投资10万元,完善安宁区无公害蔬菜检验室、蔬菜产品质量检测点和农产品质量监测设施。

三、安宁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实验室

2004年建成,面积75平方米,配备RP-410型农药残毒快速检测仪、气象色谱仪、电泳仪等先进检测设备。具备对农产品中农药残留物和种子纯度、净度、发芽率水分等种子质量的检测功能。年监测农产品0.67万多个,种子500个,检测合格率达到99.5%。

四、安宁区动物检疫检测室

2006年,启动安宁区动物检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07年,农业部投入130余万元,建成安宁区畜牧防疫检验室,化验室面积105平方米。2008年,甘肃省农业厅投资44万元,完善动物检疫设施和服务基础建设,配备监测车、执法车各1辆。2009年8月建成,并通过农业部及省、市专家组验收合格,投入运行。检验室具备对三聚氰胺、瘦肉精、奶牛两病以及全区重大动物疫病的检测能力。

五、安宁区市场农产品质量检测点

2009年10月,安宁区农业局与驻区大型农产品交易场所协调,并争取市上配套设施,分别建成华联超市、培黎学生城超市、兰州介实农产品有限公司、桃海市场农产品质量检测点。

第五节 农业技术引进与推广

一、高效节能日光温室

1991年10月,全区第一座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冬季蔬菜试验点在吊场乡试验站建成,安宁区农业局、安宁区科技局共同投资1万元,面积1亩,当年选种黄瓜获得较高的收益;1992年发展到22亩。1993年,实行高效日光节能温室的“两高一优”(高产高效优质)农业措施,新建33亩;1994年达到162亩。这一工程获“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在农业上的推广应用”金桥项目,推广价值涉及全区乃至全市日光温室的发展。1995年12月,区财政局拨款22万元,给新增日光温室户每增1亩补贴2000元;年底增加温室106.27亩。1996年,安宁区农技站获省农业厅高效日光温室新技术实验研究二等奖。1997年,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发展到408亩。

二、工厂化育苗工程

1991年11月,孔家崖乡筹资40万元创建工厂育苗化中心,建筑面积990平方米,主体工程有实验室、暖气管道、框架、锅炉和育苗旋转架,是年投入生产。1992年冬,生产番茄2500千克,优质菜苗26万株。而后每年育苗80万株,生产越冬菜2万千克。

三、10项农业新技术

1995年,安宁区确立优良品种、设施农业、配方施肥、节水灌溉、中低产田改造、蔬菜秋延后生产、果菜嫁接、新养殖、果菜的保鲜、深加工和食用菌栽培等10项农业新技术推广,使“两高一优”农业面积达80%以上。至1997年,高科技农业推广面积达7400亩;配套施肥技术推广面积7500亩;节水滴灌面积35亩;果菜嫁接技术推广面积210亩;优质果品丰产栽培390亩;蔬菜良种覆盖率达90%;蔬菜秋延后生产1500亩;新农药化肥示范面积14亩;良种畜禽暖棚先进技术养殖面积达5000平方米,养殖畜禽12300头(羽);化学药剂清除渠道杂草30000米。10项农业新技术已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四、食用菌品种推广

1997年,日本和省食用菌专家深入安宁堡、刘家堡乡做学术报告和田间技术指导。此后菌种发展到21个品种。2000年,安宁区科委、科协投资7000元,又引进双孢菇新品种杂13、新16、双1、2796等6个,夏季高温草菇品种1个,鸡腿菇品种2个,白灵菇品种1个,推广种植面积达300余亩,获经济效益450万元。2001年后,全区食用菌面积推广达500余亩,实现收入750余万元。2008年,农业部、甘肃省农业厅、兰州市科委、科协总共投资700多万元,建成黄家滩食用菌冷库,占地面积8000平方米;先后培养懂技术、会管理的科技人员1500余人,并成立食用菌专业研究会和食用菌推广中心各1个。

五、桃高产优质关键技术

2005年以来,引选和推广新优特桃品种,科技特派员推广四季修剪、配方施肥、果园秸秆覆盖、单果精准管理、有害生物无公害化治理等桃高产优质关键技术。鲜桃单产由2004年的950千克增加到2008



年的 1650 千克，年总产量由 4800 吨增加到 8300 吨，优质商品果率达 82%。农民人均收入由 4505 元增加到 5435 元，净增 930 元，农民因桃产业人均增加纯收入 863 元，重点农户桃果年收入 1.6 万元至 3 万元，最高达 6 万余元，平均每人年收入达 3200 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71%。2007 年、2008 年，两年累计新增产值 5370 万元，累计新增纯收益 3082 万元，财政增收 429 万元。2009 年、2010 年，引进春颜、迎庆、岗山 500、筑波 83、84 等优良桃树品种，推广无公害集成栽培技术（配方施肥、合理灌溉、果实套袋、果园生草、果园铺膜、花果管理）和桃秋季延后栽培技术（矮化蹲苗、定植、整形修剪、温湿度管理、肥水管理、病虫害防治），保证安宁桃的色泽、外观、果形、口感、风味、贮藏性都达到优质。

第六节 农产名品

一、安宁白粉桃

2008 年、2009 年 8 月，先后获得中国果品协会授予的“中国十大名桃”“中国最著名品牌”称号。2010 年，安宁堡街道先后被中国果品协会授予“中国鲜桃之乡”和“中国优质白粉桃基地”称号。安宁蜜桃外观艳丽，滋味鲜美，果肉含有丰富的蔗糖、葡萄糖、果糖、维生素 C 等多种营养成分，具有健美皮肤、清胃润肺、祛痰利尿的功能。且品种繁多，以白粉桃、迟水桃、紫桃、京红桃、早香郁桃、半早桃最为著名。尤以白粉桃为最，其果个大形圆，呈黄白色，阳面鲜红，皮薄易剥，肉质细腻，汁多味甜，被誉为“蟠桃”“寿果”“果中皇后”。

二、安宁羊角辣椒

1986 年，河湾实验站技术人员经过试种、筛选、多亲杂交、分离选育、集团混合采种等措施，选育出一个适应性强、早熟、丰产、抗病、多皱的常规型辣椒优良新品系。1998 年 7 月，兰州市科委组织专家对羊角形新品种第 LG-18-5-27 辣椒鉴定，认定为优良辣椒新品种，在常规育种中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获兰州市农业科技进步三等奖。后由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命名为“安宁羊角”。此后广为栽种，主要品种有陇椒 2 号、安宁羊角、新选 22 号尖椒等。辣椒果大、肉厚、多皱、辣味适中，因富含多种维生素而驰名，以沙井驿河湾村产品为上等。

三、软儿梨

果形圆，肉质细。深秋霜杀后，在自然温度下冻结成冰球储藏至第二年初春食用最佳。富含果酸、苹果酸、柠檬酸、蔗糖、葡萄糖等成分，营养价值极高。具有清热解毒，润燥止咳，生津化痰，滋身祛疾之功效，是食疗兼备、风味特殊的梨中精品。

四、酒枣

农历八月中秋，选皮色紫红，颗粒大而均匀，果形短壮圆整，皱纹少，痕迹浅，皮薄核小，肉质厚而细实的优质大枣，用粮食酒浸泡后装坛密封储藏至春节即可食用。酒枣不仅保持鲜枣的色泽，而且枣香酒香相融，清醇芬芳，甘甜酥脆，风味独特。具有祛脂降压、降低胆固醇、解毒抑癌、补血益气、养阴补虚、健脑安神、提高免疫力的功效。还是逢年过节待客之妙品。

第七节 农村劳动力转移

一、向乡镇企业转移

1991 年开始，乡镇企业高速发展，农村剩余劳动力主要向乡镇企业转移。1996 年，桃海门窗公司、安宁堡衬衫厂扩建，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 500 余名。孔家崖乡整合区内建筑企业，成立安宁区第二建筑公司，吸纳农村劳动力 500 余人。至 2000 年，全区乡镇企业吸纳农村劳动力 1.17 万人，其中安宁区劳动力 980 余人。

二、向养殖业转移

1991年开始,农民自发发展养殖业。至2002年,畜禽养殖存栏量达18余万头(羽);从业人员达800余人,占农村劳动力的4%。

三、向第三产业转移

1991年起,受驻安宁区大专院校扩招学生需求及专业市场兴建,房屋出租业、餐饮业和商品零售批发业逐渐形成规模发展。1996年,甘肃农业大学扩建,吊场乡李家庄村集体和村民开始经营房屋出租和商品零售、洗浴业。1997年,桃海市场安置30余名失地农民从事管理和商品零售,开创集体安置失地农民的先河。1998年,蓝天公寓建成,带动孔家崖乡的水挂庄、廖家庄村、王家庄村房屋出租业的发展,80%以上农村家庭从事房屋出租。2005年,三产吸纳从业人员1万余人,占农村劳动力的45%。2010年,城市吸纳农村劳动力1.6万余人,城乡劳动力输转1.1万人,劳务收入达9965万元。

第八节 农业产值·农民收入

从1991年至1995年,农业生产坚持“以菜为主,菜果并举”,农业产值分别为3703.96万元、3864.48万元、4004.80万元、4004.29万元、4150.19万元,5年平均增长3%以内;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为1181.12元、1231.68元、1292.51元、1544.62元、2079.97元。1995年与1991年比,净增898.87元。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实际高于农业产值的增长。

1996年,农业产值基本稳定在4210.2万元和4400.2万元之间,年增长3.5%左右;农民人均纯收入从2440.16元增长到2000年的3640元,人均纯收入年增长8.8%以上。2002年至2004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010元、4250元、4506.5元;至2005年达到4732.9元,年增长8%以上;2010年达到7869元。虽然农业产值和增加值在减少,但是农民纯收入在增加。

第九节 农机管理及服务

1993年7月,区农机技术服务部停止办公。1995年年底,全区农业机械总动力达2.74万千瓦。其中,有拖拉机323台,耕作机械25台,排灌机械94台,植保机械3台,畜牧机械18台,运输机械680辆,农田基本建设机械9台,设施农业机械2台,其他机械(人、畜力)1.7万台(辆)。三级农机修理厂1个,修理工5人,技术人员3人。乡村农机人员1494人。

1999年12月,区农机管理站停止办公,其职责归区农牧局。2000年4月,区农机监理站实施农用运输车及其驾驶员的安全监理工作。2000年年底,全区农业机械总动力达3.15万千瓦。其中,有拖拉机27台,耕作机械8台,排灌机械92台,植保机械1台,畜牧机械29台,运输机械859辆,农田基本建设机械10台,设施农业机械2台,其他机械(人力)1.07万台(辆)。三级农机修理厂1个,修理工3人。乡村农机人员1697人。

2005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颁布实施,按照规定,农用运输车(低速载货汽车和三轮运输车)及其驾驶员的安全监理工作移交给兰州市公安局安宁交通警察大队。全区农业机械总动力达1.93万千瓦。其中,有拖拉机1台,耕作机械6台,排灌机械73台,植保机械2台,畜牧机械40台,运输机械730辆,农田基本建设机械7台,设施农业机械4台,其他机械(人力)2240台。三级农机修理厂1个,修理工3人。乡村农机人员1111人。2008年4月,区农机监理站实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10年8月7日,区政府发布《安宁区农机重特重大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并对畜牧养殖机械和农田植保机械实施监管。

第十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86年,安宁区农业局改为区农牧局。1990年,区农牧局与区水电局合并,改为区农牧水电局。1997年,撤销区农村工作办公室,业务工作合并到区农牧水电局。2002年,区林业局与水利局合并,组建区农业局,保留区林业局、水利局牌子,编制11人。2007年,区林业局、水利局划入区生态建设管理局,区新农村建设办公室并入区农业局,其编制10人。2010年6月,安宁区城中村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安宁区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农业局合并,保留区农业局牌子,成立安宁区城乡统筹发展局,行政编制8人,机关工勤编制1人,暂保留事业编制7人;安宁区畜牧兽医局暂与区城乡统筹发展局合署办公,领导职数1人。

至2010年,区属农业科技服务机构有农业技术推广站(7人)、畜牧兽医站(5人)、农业经济管理站(6人)、检疫站(5人)、农业机械管理站(4人),共计27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7人(高职1人、中职3人),形成区、街道两级农业服务体系。

第二章 林业

第一节 植树造林

自2000年,以林业重点工程建设为切入点,相继实施“退耕还林工程”“三北四期工程”“天然林保护工程”“南北两山绿化工程”等国家重点林业建设工程。使全区北山基本实现绿化,建成公益林面积5.85万亩;完成上水提灌工程25处,总装机容量达0.59万千瓦时;发展绿化承包单位59家。至2010年,全区的森林资源主要由国有林场(九州台造林站)、北山林业服务管理站和绿化承包单位经营管理,其中北山林业服务管理站下设九洲台、关山沟、荞麦沟、下沟、楼梯沟、沙井驿、大青山7个林业管理站。

一、人工造林

1991年至2002年,植树造林逐年以均匀态势增长。2003年、2004年,造林面积主要由国营林场完成。2005年以后,没有新造林任务,每年根据树木成活率、保存率进行补植补造。仅2006年,补植造林面积1.5万亩,主要点种籽种,栽种各类苗木,抚育引进的名特优经济林及高档次绿化苗木,补植成活率达80%以上。(参见表3-2-1)

表 3-2-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人工造林情况表

年份	荒山造林(亩)	新育面积(亩)	备注
1991	1620	140	—
1992	1664	124	—
1993	1809	163	—
1994	2062	143	—
1995	1710	50	—
1996	1530	60	—
1997	2030	60	—

续表 3-2-1

年份	荒山造林 (亩)	新育面积 (亩)	备注
1998	1504	110	—
1999	2025	74	防护林 1525 亩、经济林 500 亩
2000	10270	8630	经济林 1027 亩
2001	14975	14975	防护林 14575 亩、经济林 400 亩
2002	12864	27840	防护林 12864 亩
2003	3000	208	防护林 1500 亩、经济林 500 亩
2004	10000	44000	—
2005	—	114	据成活率、保存率补植补造
2006	—	76.58	补植造林 15000 亩
2007	—	76.58	补植补造 11800 亩
2008	—	63.30	补植造林 6230 亩
2009	—	—	补植造林 10540 亩
2010	—	76.40	补植造林 5720 亩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北山绿化工程

1983 年，区政府制定“划定荒山区域，绿化单位包干”的方案，实行荒山绿化承包制度，在北山前的宜林荒山坡上，27 个单位承包面积 1.89 万亩。1985 年，绿化成活保存面积增长到 0.51 万亩，森林覆盖率 4.1%。1990 年后，承包单位增加到 47 个，除国家给予适当造林补助外，各承包单位集中人力、物力，自筹资金，平整土地，修上山公路，架输电线路，修上水工程及基础设施。在 1.9 万亩的绿化工程中，成林面积达 4595 亩，占绿化总面积 37.4%。至 1995 年，共完成人工造林 1.81 万亩，成活保存面积 0.91 万亩，灌溉面积 0.89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7.4%。

1996 年，安宁区十里店绿化上水工程指挥部成立，建成九州台改造延伸配套工程，十里店绿化上水一、二期工程，长寿山、仁寿山绿化上水等配套工程，扩大绿化灌溉面积 0.85 万亩。至 1999 年，全区累计用于北山荒山绿化上水工程资金 1064.75 万元，基本形成北山的绿化灌溉骨架。进入 21 世纪，逐步采用喷灌、窝灌技术，建成绿化上水工程 16 处，有水浇地 1.99 万亩。全区绿化包干单位增至 57 家，承包绿化荒山面积 2.93 万亩，人工造林成活保存面积 4.27 万亩，森林覆盖率 35%。

2005 年以后，每年加强幼林抚育管护，补植造林。栽植苗木以红柳、柠条、沙冬青、白榆、臭椿、串根杨等为主，条件好的地方种侧柏。干旱绿化以灌木林为主，上水绿化以乔木为主，乔灌草结合，在沟内栽乔木，沟坡种草或栽灌木。2009 年，北山绿化工程建设面积 2.90 万亩，其中有林地 0.93 万亩，灌木林 1.97 万亩。至 2010 年，北山绿化面积 6.87 万亩，完成植树造林 6 万亩，1780 万株。许多山头郁郁葱葱，绿树成荫，已成为保护城市环境的一道“绿色长城”。

三、退耕还林工程

安宁分 4 个阶段实施：

(一) 2000 年至 2001 年为试点示范阶段

2000 年完成退耕还林 9054 亩，其中退耕还林 54 亩、荒山造林 9000 亩。2001 年，完成退耕还林 2000 亩（属荒山造林）。

(二) 2002 年至 2003 年为启动实施阶段

完成退耕还林工程任务 4000 亩（属荒山造林）。

(三) 2004 年至 2006 年为规模推进阶段

完成退耕还林工程补植造林 7000 亩，其中荒山造林 4000 亩。栽植裸根柠条苗 29.5 万株，点种柠条籽 1.16 吨。完成育苗任务 150 亩，完成封山育林任务 3000 亩，设置机械围栏 1200 米，树立标识牌 2 个，配备管护人员 2 人。

(四) 2007 年至 2010 年为巩固成果阶段

由造林变为管护和封育为主。2008 年，国家林业局委派北京林业规划院组成检查组，依据《退耕还林工程退耕地还林阶段验收办法》，对安宁区退耕还林工程进行阶段验收，退耕还林面积核实率、合格率均为 100%。至此，全区累计完成退耕还林工程 2.21 万亩，其中退耕还林 54 亩，荒山造林 2.2 万亩。2009 年，退耕还林工程建设面积 2.03 万亩。

根据《退耕还林条例》规定，按核定的实际面积，向承包经营权人提供粮食补助、种苗造林补助和生活费补助。每亩退耕地每年补助粮食（原粮）100 千克，生活补助费 20 元；种苗造林一次性补助 50 元，补助期限 1999 年至 2001 年；还草补助 5 年，2002 年以后补助 2 年；还经济林补助 5 年；还生态林补助 8 年。2004 年，国家将粮食补助改为现金补助，标准不变，按每千克粮食 1.40 元折算成现金，即每亩退耕地每年补助 140 元。

四、“三北”四期工程

197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在西北、华北北部、东北西部地区建设“三北”防护林体系，从 1978 年开始至 2050 年结束，分为 3 个阶段 8 期工程建设。1978 年至 2000 年为第一阶段；2001 年至 2020 年为第二阶段；2021 年至 2050 年为第三阶段。第一阶段分 3 期工程：1978 年至 1985 年为第一期；1986 年至 1995 年为第二期；1996 年至 2000 年为第三期。此后两个阶段按 10 年为一期。

1986 年至 1995 年，安宁区完成第二期工程造林任务 1.81 万亩，平均保存率达 70% 以上。1996 年至 2000 年，完成第三期工程造林任务 1.62 万亩。2002 年至 2003 年，完成第四期工程造林任务 0.40 万亩。按照省、市部署，完成五期规划建设任务 3 万亩，其中封山育林 2.40 万亩，荒山造林 0.60 万亩。2004 年，对造林面积、成活率及保存率采用样地、样行全面自查。后经省林业厅、市林业局检查验收，面积核实率达 100%，苗木成活率达 85% 以上。2009 年，“三北四期”工程建设面积 0.39 万亩。

五、天然林保护工程

1998 年 9 月，省政府下发《关于停止国有天然林采伐的决定》；10 月 1 日起，在全省范围启动天然林保护工程（简称天保工程）。工程分两期进行：2000 年至 2005 年为第一期；2006 年至 2010 年为第二期。天保工程的主要任务是全面停止天然林采伐，有效管护好时有森林资源。2002 年 4 月《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兰州市实施方案》经省林业厅审核执行。随之，安宁区出台《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安宁区实施方案》。

安宁区实施天保工程管护面积共 2.30 万亩，其中生态林 0.39 万亩、商品林 1.91 万亩。范围涉及 6 个乡镇（街道）、1 个区属国有林场。2009 年，拨付九洲台造林站森林管护资金及养老保险 1 万元，对天然林资源进行保护。

按照“公益林管死，商品林放活”的思路，对生态公益林严格林木采伐许可管理制度，加强封山禁牧，让村民自觉圈养大牲畜和羊群，确保工程区的林木和植被；对农田交错的经济林，以乡（街道）为单位，划分管护责任区，签订管护责任书，落实责任，由农户承包经营管护。2000 年至 2010 年，全区天保工程建设总投资 37.88 万元。

第二节 重点公益林

一、重点公益林补偿

2004年,安宁区在森林分类区划界定成果的基础上,按省、市要求进行重点公益林区划界定。市政府下拨补偿资金36万元,下达安宁区重点公益林补偿面积4万亩,补偿标准每亩5元。2006年,经省级核查,重点公益林补偿面积由4万亩增加到5万亩,补偿金额41万元。2009年,市政府下拨补偿资金28万元,经省林业厅核查后,新增纳入补偿的重点公益林0.84万亩,认定重点公益林补偿面积5.84万亩。2010年,甘肃省林业厅、兰州市林业局认定安宁区重点公益林补偿面积5.62万亩,市政府下拨补偿资金28万元。

二、重点公益林管护

2005年,在启动实施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中,建立机构,健全制度,与林地承包单位及护林员层层签订管护合同,责任落实到人。2010年,按照新的《甘肃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实施细则》,对已签订的管护合同进行变更和补充完善,将5.62万亩的管护责任落实到实施单位,落实管护队伍34人,管护人员52人。签订管护合同86份,其中林业主管部门与实施单位签订管护合同34份,实施单位和护林人员签订管护合同52份。初步形成相对完善的管理管护体系。

三、封山禁牧

2006年至2010年,以林业水利局、南北两山绿化工程指挥部、森林公安派出所和街道林业站为主成立禁牧督察队,各街道成立由主管领导任队长的禁牧队,分工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全面推进封山禁牧工作。各林权责任人及林地承包者均配备专职护林人员,负责各自管护地段的禁牧工作。各街道和有关部门实行舍饲圈养,与养殖户签订《禁牧保证书》,严禁牛羊践踏林木。在主禁区大青山、九州台、仁寿山等地,设置封山禁牧、护林防火、重点公益林管护等标志牌百余块,实施封山禁牧面积约7万余亩。

第三节 林业病虫害防治

1991年至2006年,全区先后建起了区、乡、村三级农技实验站(组)和农业科技咨询网络,加大北山林木病虫害防治工作力度,主要通过药物、生物、苗木免疫等手段进行病虫害防治。2007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为0,无公害防治率达90.5%,测报准确率达78.4%,种苗产地检疫率达100%。在全区开展的绿色二号行动中,查处加拿大一枝黄花53枝。设立样地检测苹果蠹蛾,经适时检测,全区无苹果蠹蛾发生。2008年,全区完成产地检疫苗木面积310亩,检疫各类苗木43.8万株,产地检疫率达100%;调运检疫苗木9.15万株,树种250千克,检疫率100%;复检苗木22.29万株,复检率100%;完成林地有害生物防治面积0.33万亩;设立苹果蠹蛾疫情检测点18个,实行3日一监测,7日一上报制度,全面掌握疫情动态。并根据监测结果,按照统防统治、群防群控原则,全区统一行动,共投入资金30余万元,出动0.55万人次,开展4次大规模防治活动,防治面积达1.38万亩。

2009年,安宁区以规范种苗基地为突破口,推动种苗管理工作走向法制化、规范化。结合换发新证,清理整顿无证生产、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对符合生产、经营条件的补办《种苗生产许可证》10份,《种苗经营许可证》9份;通过喷洒农药、树木涂白、刮树皮、缠塑料袋等多种方法防治有害生物,防治面积2500亩,防治率达100%;无公害防治面积2300亩,防治率91%;实施产地检疫面积445亩,调运检疫苗木1.01万株,苗木产地检疫率、复检率达100%。2010年,实施产地检疫面积446亩,产地检疫苗木96.9万株,草花24.9万株,产地检疫率100%。安宁区生态局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重点对园林绿化工程使



用的苗木从包装、运输、复检等环节加强监督管理,做到无《调用检疫合格证》的苗木不调,无《产地检疫合格证》的苗木不用,保证春季造林苗木的安全使用,杜绝外来有害生物入侵和蔓延。

第四节 森林防火

1992年,安宁区成立护林防火指挥部,由分管副区长任指挥,区生态建设管理局(林业局、水利局)局长、森林公安局安宁派出所所长任副指挥,成员单位人员根据区政府职能机构调整变更而进行相应调整变更。2004年,成员由区林业局、水利局、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教育局、广电局、安监局及区属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办主管(分管)领导组成,下设办公室。

1991年至2010年,区委、区政府以“领导重视、责任落实、制度健全、群防群治、上下一心、常抓不懈”的森林防火工作思路,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区森林防火工作会议;先后制定《安宁区重大森林火灾消防预案》《火案调查制度》《护林防火宣传制度》和《值班制度》;区政府与区林业局、水利局、教育局、广播局、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森林公安局安宁派出所等部门签订《护林防火目标责任书》;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与各绿化承包单位、施工单位签订《防火目标责任书》;制定《安宁区护林防火工作预案》,各场(站)负责人、包片责任人签订目标责任书,把护林防火责任落实到每块地段,每个山头,每个人员。安宁区生态局成立督查组巡查山头,严防火灾;巡查单位的值班情况、防火设备、通信工具是否到位;巡查重点林区道路是否畅通;巡查重点林区是否派专人死看死守,是否修筑防火隔离带、隔离墙,发现问题及时发出隐患通知书,及时整改。林区各单位坚持“预防为主,消灭”的森林防火方针,抓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工作。2006年、2008年,在九洲台至沙井驿各重点路口设立护林防火点6个,坚持双休日正常上班,24小时轮流值班制度。并出动专兼职防火人员80余人,车辆20余辆次,深入宣传护林防火知识和责任。基本形成林业主管部门、街道和林业站、承包单位的三级护林防火格局。至2010年,全区建防火瞭望塔1座、瞭望台2座、防火检查站2处,防火设备有32型风力灭火机2台、便携式风力灭火机4台、手投式干粉灭火器24个、灭火器48箱等。20年间无重大森林火灾发生。

第五节 森林资源分布及权属结构

据2004年统计,安宁区森林资源各街道均有分布,林地主要分布在十里店、孔家崖、安宁堡3个街道,合计面积2402.7公顷。林木总蓄积1.96万立方米。(参见表3-2-2)

表 3-2-2

2004年安宁区林地面积林木面积和蓄积情况表

统计单位	林地总面积 (公顷)	活立木总蓄积量 (立方米)	林地						四旁树		散生木	
			有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林		株	蓄积 (立方米)	株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安宁区总计	4365.70	22531	1347.60	17054	2792.60		4.40		49126	4654	33925	823

续表 3-2-2

统计单位	林地总面积 (公顷)	活立木总蓄积量 (立方米)	林地						四旁树		散生木	
			有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林		株	蓄积 (立方米)	株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面积 (公顷)	蓄积 (立方米)				
十里店街道	1458.00	4823	496.20	2155	915.40		4.40		24043	2443	15344	225
孔家崖街道	281.00	8407	172.10	7135	87.10				10563	1190	2078	82
银滩路街道	134.50	1152	44.20	759	67.60				2782	362	683	31
刘家堡街道	229.00	434	76.20	230	140.80				3306	156	1916	48
安宁堡街道	663.70	6343	476.00	5996	124.50				3270	101	9627	246
沙井驿街道	1599.50	1372	82.90	779	1457.20				5162	402	4277	191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权属结构

2004年，全区林地面积共有4365.7公顷，权属分为国有和集体两类：北山林地为国有，计3901.9公顷，占总面积的89.4%；川区经济林地为集体所有，计463.8公顷，占林地总面积的10.6%。

林木权属分为国有（包括林业系统国有、非林业系统国有）、集体、个人及非公有制四类。（参见表3-2-3、表3-2-4、表3-2-5）

表 3-2-3 2004年安宁区有林地面积按林木权属划分情况表

单位：公顷

森林面积	林木权属面积及其所占比例							
	国有		集体		个人		其他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1347.6	752.0	55.8	144.2	10.7	449.1	33.3	2.3	0.2

表 3-2-4 防护林面积按林木权属划分情况表

单位：公顷

防护林面积	林木权属面积及其所占比例							
	国有		集体		个人		其他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891.1	752.0	84.4	113.1	12.7	23.7	2.7	2.3	0.2



表 3-2-5 2004 年安宁区经济林面积按林木权属划分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顷

经济林面积	林木权属面积及其所占比例							
	国有		集体		个人		其他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456.5	—	—	31.1	6.8	425.4	93.2	—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六节 林产品

1991 年，全区果园面积为 8936.90 亩，水果产量为 1080.32 吨。2000 年，果园面积为 5582.00 亩，水果产量为 9148.70 吨。2001 年，果园面积为 5344.00 亩，水果产量为 7165.10 吨。2010 年，果园面积为 3809.00 亩，水果产量 3773.50 吨。2001 年至 2010 年，果园面积下降 1535 亩。2001 年与 2010 年水果产量相比，下降 3391.60 吨。（参见表 3-2-6）

表 3-2-6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林业产值情况表

年份	林业产值（万元）	果园面积（亩）	水果产量（吨）
1991	23.91	8936.90	1080.32
1992	25.61	8735.90	1197.15
1993	39.73	8434.90	1212.84
1994	31.53	8291.62	1237.50
1995	23.71	8061.40	1237.32
1996	25.58	7699.00	1196.02
1997	24.27	6469.00	982.16
1998	36.08	6376.35	1099.76
1999	135.72	6157.00	10005.90
2000	135.72	5582.00	9148.70
2001	201.72	5344.00	7165.10
2002	180.34	5214.00	8581.20
2003	119.18	5214.00	8360.60
2004	236.73	5067.00	6540.84
2005	252.00	5067.00	4844.00
2006	536.42	4866.00	3903.00
2007	117.17	4599.00	4366.00
2008	116.53	4599.80	3846.00
2009	116.41	4275.80	3774.00
2010	85.24	3809.00	3773.50

第七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84年,安宁区林业局成立,与区水电局合署办公,对外称安宁区林业水电局。1990年4月,区水电局并入区农牧局,改为区农牧水电局;区林业水电局更名为安宁区林业局。1997年3月,区林业局与区水电局再次合并为安宁区林业水利局,编制17人。2002年机构改革中,成立安宁区农业局,加挂区林业、水利局牌子,编制23人。2007年3月,安宁区林业水利局、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区园林局整合组建成立安宁区生态建设管理局(与区南北两山绿化指挥部合署办公),加挂区林业水利局、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2008年,市编委正式批准区林业水利局为科级建制,事业单位,编制15人,内设党政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绿化管理科、水利工程科、项目工程科、绿委办公室6个科(室)。

第三章 养殖业

第一节 畜禽

一、畜禽饲养

机械化的普遍使用,使农业生产的役畜马、骡、驴逐步淘汰。1991年,安宁区有大家畜362头(其中奶牛246),猪0.62万头,羊0.51万只,鸡5.01万羽;2000年,有大家畜499头(其中奶牛496头),猪0.38万头,羊0.29万只,鸡1.67万羽;2010年,有大家畜470头(全系奶牛),猪0.27万头,羊0.19万只,鸡1.15万羽。

1997年,规模化养殖逐步代替分散养殖,全区有各类养殖户160户。2005年,达到233户,规模养殖占全年总饲养量的95%以上。奶牛产业迅速发展,1991年奶牛存栏246头,2005年奶牛存栏达459头。2006年至2010年,奶牛存栏保持基本稳定。(参见表3-3-1)

表 3-3-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畜禽存栏情况表

年份	大牲畜 总头数 (头)	其中				猪 (头)	羊 (只)	鸡 (羽)
		骡	驴	马	奶牛			
1991	362	12	102	2	246	6244	5054	50100
1992	302	5	72	2	223	6436	4953	54200
1993	289	6	63	—	220	6897	5030	52000
1994	273	6	48	—	219	4587	5411	59800
1995	235	5	46	—	183	6461	7208	55600
1996	260	2	45	—	213	6599	6370	51500
1997	263	2	40	—	221	6656	6844	52500
1998	356	—	34	—	322	5007	5384	30100
1999	423	—	3	—	420	5723	4734	26600
2000	499	—	3	—	496	3846	2883	16700
2001	475	—	3	—	472	3414	2186	25900

续表 3-3-1

年份	大牲畜 总头数 (头)	其中				猪 (头)	羊 (只)	鸡 (羽)
		骡	驴	马	奶牛			
2002	465	—	1	—	464	3987	2285	15100
2003	490	—	1	—	489	3689	2966	18300
2004	510	—	1	—	509	4969	4506	16000
2005	460	—	1	—	459	5113	4223	20900
2006	556	—	—	—	556	3421	2270	37000
2007	512	—	—	—	512	2875	2202	6000
2008	497	—	—	—	497	2840	2120	25000
2009	512	—	—	—	475	2929	1948	11500
2010	470	—	—	—	470	2672	1936	11500

注：表中的“—”表示没有数据。

二、畜禽产品出栏及产量

1991至2005年年底，全区猪出栏数从0.46万头增到0.96万头，比1991年增长109.91%；2005年，羊出栏数较1991年增长169.32%。至2010年，城乡一体化建设步伐加快，全区畜牧生产逐步实现由传统型向商品型的转变，猪、羊出栏数较2005年比呈波浪下降式。（参见表3-3-2）

表 3-3-2

1991至2010年安宁区畜禽出栏情况及产量表

年份	出栏（头、只、羽）			肉、蛋、奶产量（吨）				
	猪	羊	鸡	猪肉	羊肉	禽肉	牛奶	鲜蛋
1991	4560	2838	18200	470.18	68.05	18.15	528.88	259.39
1992	4536	2635	20800	505.65	52.60	23.20	576.00	316.85
1993	4537	2709	50900	521.45	59.15	51.05	335.60	416.30
1994	5275	2800	11800	580.00	64.85	24.75	622.90	446.75
1995	6069	3005	37000	519.60	156.27	38.82	503.93	597.71
1996	9637	3338	38300	795.05	162.30	42.85	490.90	593.50
1997	10951	5528	37900	908.94	162.50	40.60	610.00	451.75
1998	5679	5924	31100	471.35	124.65	40.40	1056.00	210.70
1999	4615	4124	26200	386.40	75.38	34.10	1444.00	266.00
2000	4126	3411	51800	346.59	54.58	134.70	1832.00	167.00
2001	6276	4199	67300	470.70	67.18	87.49	1544.00	259.00
2002	6703	4082	42300	502.74	65.31	54.99	1452.00	151.00
2003	5623	3406	55500	421.74	54.49	72.15	1940.00	183.00
2004	—	27023	37600	754.43	432.37	48.88	1080.00	160.00
2005	9572	7644	12000	717.91	122.30	15.60	588.00	209.00
2006	8568	5086	33000	642.60	82.98	42.00	1975.00	370.00

续表 3-3-2

年份	出栏 (头、只、羽)			肉、蛋、奶产量 (吨)				
	猪	羊	鸡	猪肉	羊肉	禽肉	牛奶	鲜蛋
2007	5368	1959	99000	402.61	30.35	12.87	1876.00	60.00
2008	1850	640	21500	133.20	10.89	27.95	1801.10	250.00
2009	2035	617	13100	146.53	10.49	17.00	1792.80	115.00
2010	3407	1633	38300	245.31	27.76	49.79	1543.80	115.00

注：表中的“—”表示没有数据。

三、畜禽品种

1991年至2005年，安宁区重点养殖的畜禽品种有奶牛、猪、羊、鸡、鸭、兔6种。

(一) 奶牛

以荷兰黑白花品种为主，有少量的中国黑白花奶牛。

(二) 猪

以长白、苏白、约克夏、巴克夏、杜洛克、大约克夏、汉普夏品种为主。经多年引进改良，多以饲养川猪、杜洛克、长白、大约克夏的二元、三元杂交猪为主。

(三) 羊

以绵羊为主，属蒙古羊血统，体态中等，尾垂而长，毛色纯白，也有头耳部为黑色的。还有少量大尾寒羊，外貌纯白，公母羊均无角，耳大，颈粗而长，脂尾肥大，尾有中沟，生长发育快。1999年引进小尾寒羊，繁殖率高，一胎多产3~4羔。

(四) 鸡

蛋鸡品种有罗曼、海兰、伊沙褐、来航等。肉鸡品种有安卡红、AAA、三黄、明星肉鸡、肉杂鸡等。

(五) 鸭

2000年5月，北京填鸭在安宁堡乡养殖成功，是年饲养肉鸭近万羽。

(六) 兔

以日本大耳白，中国大耳白，比利时、新西兰兔为主。

四、饲草饲料

1991年至2010年，精饲料。主要有玉米、蚕豆、大豆、高粱等，绝大多数靠外购。养殖专业户用多元配合饲料和全价精饲料，品牌有正大、博亚、石羊等。

1991年至2008年，农作物秸秆。每年秋季牛、羊养殖专业户，利用大量玉米等农作物的秸秆铡碎青贮、氨化，作为冬季主要的粗饲料。

1991年至2008年，果树树叶。秋冬季节，养殖户收集桃、苹果、梨、枣等树叶，晾晒囤积，作为羊等牲畜的冬季饲料。

1991年至2008年，牧草。有紫花苜蓿、玉米秸秆。野生的有芦苇、彬草、灰条、扫帚草等。

1991年至2010年，食品废料。有酒糟、酱醋糟、豆渣、豆腐水等。

第二节 水产

全区水产养殖面积小，产量少。水产养殖品种多为鲤鱼、草鱼、鲢鱼。1995年，建成安宁堡乡黄家



滩村渔业示范村，渔场面积 50 亩，投放鱼苗 15 万尾，以垂钓为主。2001 年，有观赏鱼养殖户 5 户，年养殖量 11 万尾。2009 年，全区基本没有以渔业经营为目的的鱼塘，主要以休闲园、农家乐小型观光鱼池为主。

表 3-3-3 1991 年至 2005 年安宁区份渔业生产情况表

年份	养殖面积 (亩)	水产品产量 (吨)	养殖产量 (吨)
1991	10	0.20	0.20
1996	75	5.00	5.00
1999	119	20.00	20.00
2000	98	30.00	30.00
2005	2	5.00	5.00

第三节 特种养殖

1998 年，全区特种养殖品种有香猪、七彩雉鸡、火鸡、鹌鹑、樱桃谷鸭、蝎子等。

2000 年，九州鹿业有限公司在沙井驿乡南坡坪饲养东北梅花鹿；2001 年，移至十里店乡山坪子饲养，有鹿 82 头。2001 年，全区肉鸽饲养量达到 0.4 万羽。

2008 年，沙井驿街道河湾村建成獭兔养殖场，年养殖量达 0.2 万只以上。

第四节 防疫

一、畜禽疫病防疫

1993 年，安宁区成立防治牲畜口蹄疫指挥部。2005 年，更名为安宁区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安宁区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制定《安宁区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预案》，坚持“加强领导、密切配合，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 24 字方针，改春秋两季免疫为常年免疫。以强制免疫注射与集中消毒灭源相结合的办法，防控重大动物疫情。

1991 年，全区免疫注射防治的动物疫病种类有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鸡新城疫、猪丹毒、猪肺疫、羊痘、仔猪副伤寒、鸡传染性支气管炎、鸡法氏囊、鸡马立克等。1998 年、1999 年、2004 年、2006 年，先后在十里店、孔家崖、刘家堡、沙井驿乡街发现 1 次奶牛 O 型口蹄疫和 3 次生猪 O 型口蹄疫疫情。所在乡街以及安宁区分局公安派出所、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安宁区商业贸易管理局、安宁区卫生局、安宁区环卫局等部门积极配合，及时扑杀病畜及同群畜，彻底消毒饲养场所 15 天，有效控制了疫情的发生和蔓延。

二、禽流感防控

2004 年 2 月，安宁区发生疑似高致病性禽流感，区政府立即采取应急预案，捕杀各种禽类 2.22 万羽；消毒各类车辆 71.43 万辆，消毒面积累积达到 5.17 万平方米；紧急免疫接种禽流感疫苗 1.21 万羽，免疫率达到 100%。区农业局建立饲养禽类的疫情普查制度，开展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的强制免疫工作，当年累计免疫各种禽类 4.45 万羽，免疫率达 100%，有效防控了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发生和蔓延。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安宁各乡街均无兽医站和检验防疫专职人员,动物防疫工作由区农业综合服务公司管理。2008年12月,安宁区兽医局成立,与农业局合署办公,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同时,安宁区动物检疫站更名为安宁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所,区畜牧兽医工作站更名为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各有工作人员4人,隶属区农业局。2009年,新建孔家崖、沙井驿街道防疫站,无正式编制,检验防疫业务均由街道干部管理。至2010年,全区共有街村兽医站3个,工作人员9人。

第四章 工业

第一节 工业发展概况

1991年,安宁区境内有工业企业126家,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32家(中央企业2家、省及市属企业21家、区属企业9家),区属集体企业94家。工业企业总产值达10.75亿元,固定资产原值0.60亿元。1992年,国有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工厂制”向“公司制”开始改制,工业企业总产值达12.51亿元。1993年,113家工业企业,完成总产值13.21亿元。1994年,根据国务院、省、市有关企业改革的精神,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新型企业,完善企业领导体制和管理体制,健全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企业财会制度、劳动人事制度、分配制度,理顺政企关系,逐步解决国有企业的各种历史包袱。1995年,以明晰产权关系为突破口,区别不同情况,采取改组、联合、兼并等形式,将企业存量资产有偿转让给法人和自然人,加快企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区属企业兰州弹簧厂、兰州帆布厂、龙海燃料化工公司、五金机械厂、安宁印刷厂、金属制品厂实行租赁经营、效益递增承包、股份合作制改造和联合合资。同年,全区企业155家,工业企业总产值达13.99亿元。2000年,地区规模以上(年销售或营业额500万元以上)工业企业达126家,其中区属工业达96家,全年新增工业企业10家。工业企业总产值完成18.27亿元。

2003年6月,国家级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按“出城入园”战略,调整工业发展布局,实行园区建设、产业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相继引进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兰州鑫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甘肃圣龙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兰州兰太锻压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等石油化工及装备制造等新型产业。在高新技术产业中,逐步形成以兰州众邦电线电缆公司为重点的电器机械制造,以兰州金路交通设施公司为重点的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以和盛堂有限公司为重点的医药制造等产业。全区规模以上企业101家,完成工业总产值23.50亿元。

2005年,实施“抓大放小”战略,在“抓大”方面,通过兼并联合和资产优化重组,形成甘肃东兴铝业(集团)公司等5家大企业集团。全区规模以上和规模以下工业企业608家。在64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辖区企业17家(包括1家非独立核算企业),区属企业47家。同年,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28.90亿元。2007年,在“放小”方面,因地制宜,因企制宜,对小企业采取兼并、破产、租赁、股份制等形式,完成不同形式的改制,全区规模以下及个体户达523家。非公有制工业企业发展到503家,占全区工业数的84.1%。其中,股份制企业50家,外商与中国港、澳、台商企业3家,其他私营企业147家,个体工业经营303家。同年,全部工业总产值完成48.90亿元,工业增加值12.82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45.12亿元,实现增加值11.76亿元;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3.78亿



元, 实现增加值 1.06 亿元。股份制企业占到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总量的 57%, 达到 50 家, 成为工业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

至 2010 年, 在“工业强区”战略的实施中, 全区拥有工业企业 618 家,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计 85 家 (驻区企业 9 家、区属企业 76 家), 规模以下工业及个体工业企业单位 533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按产权类型分: 国有企业 7 家、集体企业 11 家、股份制企业 59 家、外商企业 6 家、其他企业 2 家。规模以上企业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56.8%, 综合经济效益指数为 108.6%。全区企业工业总产值 121.55 亿元, 实现工业增加值 30.85 亿元。其中, 规模以上企业完成产值 116.20 亿元, 实现增加值 29.20 亿元; 规模以下企业完成产值 5.35 亿元, 实现增加值 1.65 亿元。(参见表 3-4-1)

表 3-4-1 2010 年安宁区规模以上企业名单表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1	十里店街道	兰州兴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	刘家堡街道	兰州安宁长城机械厂	
2		兰州旭康药业公司	28		兰州倚能电器制造公司	
3		甘肃中电科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9		兰州中天科技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		甘肃科耀电力有限公司	30	安宁堡街道	东方乐服装公司	
5		兰州威特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		黄河铸造厂	
6	甘肃高校振兴印务有限公司	32	兰州城临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	兰州恒顺磨料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33	兰州市安宁堡型砂厂			
8	兰州威特焊接材料公司	34	兰州华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9	兰州立祥纸业有限公司	35	兰州福海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10	孔家崖街道	甘肃科瑞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36		甘肃广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11	孔家崖街道	甘肃科耀有限公司	37		兰州味美食品有限公司	
12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38		大众新型保温建材科技公司	
13		兰州小二黑食品有限公司	39		兰州安宁型砂厂	
14		兰石实业石油有限公司	40		兰州泓志彩色金属压型板有限公司	
15	银滩路街道	甘肃银兴电力有限公司	41		兰州广成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6		甘肃金珠电力有限公司	42		安宁堡街道 甘肃捷锐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		兰州易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3	沙井驿街道	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8		兰州金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4		甘肃圣龙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9	安宁西路街道	中国航空工业兰州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45	沙井驿街道	兰泰锻压有限公司	
20		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46		兰州建华金属加工厂	
21		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7		兰州阳光炭素有限公司	
22		兰州振兴化工厂	48		兰州鑫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3		兰州机床厂	49		兰州金润宏成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	刘家堡街道	兰州和盛堂制药有限公司	50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25	刘家堡街道	兰州刘家堡铸件厂	51		沙井驿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注)	
26		兰州金环机械厂	52		兰州桃海石化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3			兰州助剂厂

续表 3-4-1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54	沙井驿街道	三美装饰材料公司	71	安宁园区	兰州天智机械有限公司
55		甘肃凯瑞混凝土有限公司	72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6	安宁园区	兰州立盛达新技术有限公司	73		兰州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57		兰州复兴厚药材公司	74		甘肃浩泰电建有限责任公司
58		兰州天际环境有限公司	75		兰州长城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59		兰州培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76		兰州矿场机械有限公司
60		甘肃宏宇变压器有限公司	77		兰州东兰塑料彩印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1		兰州金路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78		甘肃众友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62		甘肃明珠胶业有限责任公司	79		莫高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63		兰州顺创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0		甘肃科隆农业有限公司
64		兰州金诺绿色能源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1		兰洛炼化设备有限公司
65		兰州实华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82		海兰德泵业有限公司
66		甘肃天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		兰州佛光制药有限公司
67		兰州黄河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84		奇正药业有限公司
68		兰州鑫达智能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85		兰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69		兰州众诚石油开采设备有限公司	86		甘肃电力瑞华电器有限公司
70		兰州众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7		甘肃兰塑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 2010 年之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法人工业企业；
2. 沙井驿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停产），实际生产企业数 85 家。

1991 年，安宁区工业行业结构以机械工业、非金属矿制造业、金属冶炼及制品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为主。通过 20 年的发展，至 2010 年，已形成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机械制造业、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造纸及纸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金属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 22 个工业行业，高新技术企业在工业经济中的比重达到 30%。（参见表 3-4-2）

表 3-4-2

2010 年安宁地区规模以上工业行业分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单位 (家)	行业分类	工业总产值 当年价	新产品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当年价	工业增加值 当年价
1	2	非金属矿采选业	3520	—	4674	885
2	1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399	—	15053	3368
3	2	食品制造业	6210	—	3890	1561
4	2	饮料制造业	109738	—	80060	27581
5	1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5041	—	6113	1267
6	2	造纸及纸制品业	4182	—	4974	1051
7	2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1574	—	1431	396

续表 3-4-2

序号	企业单位 (家)	行业分类	工业总产值 当年价	新产品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当年价	工业增加值 当年价
8	2	石油加工及核燃料加工业	36354	—	29332	9137
9	5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93676	—	113931	23544
10	5	医药制造业	71389.8	—	37210	17941
11	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87896	—	93719	22091
12	2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3797	—	3514	594
13	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200901	—	127145	50494
14	6	金属制品业	136498	29659	139556	34307
15	11	专用设备制造业	79160	5871	120234	19896
16	15	通用设备制造业	50736	2838	42305	12752
17	5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27744	16158	29547	6973
18	7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159201	—	147844	40013
19	1	通信、计算机电子设备制造业	22860	12301	17655	5746
20	3	仪器仪表及办公用机械制造	18552	420.1	12026	4663
21	4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7440	—	9775	1870
22	3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21922	—	3215	5510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二节 区属企业

一、企业改制

1991年，区属工业企业在完成第一轮承包期的基础上，推行第二轮承包经营责任制。其中，国有企业有弹簧厂、附件厂、紧固件厂、帆布厂、离合器厂、五金机械厂、砖瓦厂、化工原料厂、宝山机械厂9家；区属集体企业有精达钢窗厂、金属制品厂、石油化工厂、环球胶带厂、安宁印刷厂、振华电表零件厂、金城五金厂、兰州锌品厂、兰天电器厂、有机化工厂等94家。1992年，区属工业企业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坚持目标管理，全面落实企业自主权，在建筑公司、区日用杂货副食品公司进行综合配套改革试点。打破“一大”（大锅饭）、“三铁”（铁交椅、铁饭碗、铁工资）的制度，实行“干部能上能下，职工能进能出，工资能升能降”的企业运行机制。企业逐步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同时，按“政府放权，企业管严”的原则，开展企业内部机制转换试点。

1994年，区属工业企业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推行现代企业制度，完善经营承包制，对部分企业实行租赁、国有民营、改组联合、转产经营、破产兼并等生产经营模式，以提高经济效益。1995年，区委、区政府制定下发《城市工业改革实施意见》，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实行“一厂一策”“一厂多策”形式，探索资产优化组合，进行拍卖、兼并、转产等方面的尝试。兰州弹簧厂、兰州帆布厂实行租赁经营；有6家企业实行效益递增承包；甘肃省龙海燃料化工有限公司实行股份合作制改造，联营合资。五金机械厂、安宁印刷厂、金属制品厂实行“退二进三”（即经济调整中，鼓励一些没有产品，或者濒于破产的中小型国有企业从第二产业中退出来，从事第三

产业)。1997年,全方位落实企业改革措施,区属国有、集体企业的兼并、出售、重组、租赁等取得实质性进展。兰州弹簧厂剥离重组工作结束,兰州锌品厂整体租赁给兰炼三叶公司,五金机械厂改为十里店供热中心,并建成投入使用。改制、兼并、托管、租赁的改革在兰州化工原料厂、离合器厂、宝山机械厂、印刷厂等企业起步。1998年,城市集体企业兰州精达钢铝门窗厂、兰州石油化工厂改制后正式挂牌,区砖瓦厂完成改制的前期准备。1999年,国有企业在实施“退二进三”中,实现扭亏2家,减亏22万元。2000年,石化机械厂、宝山机械厂等17家国有及集体企业进行改制、改组、改造,其中黄河锌品责任有限公司托管兰州化工原料厂,众鑫建工机械有限公司租赁宝山机械厂。

2005年,按照“393”(即用3年左右的时间,基本完成国企改革任务,使90%的国有企业完成产权多元化的股份制改革,使90%的国有企业职工完成国有身份的置换,使35家左右长期亏损、资不抵债、无市场竞争力的企业,通过实施依法破产或政策性破产,彻底退出国有序列)国企改革攻坚计划,因企制宜,一厂一策,完成安宁建筑公司、兰州弹簧厂、兰州离合器厂等改制企业12家,1312名在职和退休职工得到安置,筹集资金解决企业868名退休职工的医保问题。根据《安宁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全区纳入改制范围的区属国有集体工商企业共13家(工业企业8家、商贸流通企业4家、建筑企业1家),共有在册职工910人,离退休职工392人,企业总资产0.92亿元(含1995年土地估价),总负债0.99亿元,占有土地面积29.33万平方米(440亩)。其中,兰州胶囊厂、兰州化工原料厂、兰州锌品厂(集体企业)资不抵债,实行依法破产。一次性安置职工303名,支付安置费用0.28亿元,依法核销外债1.35亿元,收回土地17.60万平方米(264亩),公开挂牌出让土地2万平方米(30亩),回笼资金0.85亿元。

对长期停产、关门的兰州市安宁区物资总公司、安宁砖瓦厂、兰州宝山机械厂、兰州紧固件厂、安宁金属制品厂(集体企业)、安宁区糖酒副食品公司(集体企业)等7家企业,实行“政府回收资产、土地,一次性安置职工”。果菜公司一次性安置职工214名,政府支付一次性安置费用0.57亿元,收回资产160万元,收回土地8.97万平方米(134.52亩),公开挂牌出让土地1.33万平方米(20亩),回笼资金0.27亿元。安宁区建筑公司由泰兴门窗装饰有限公司整体兼并,77名职工由兼并方出资安置。兰州汽车离合器厂、兰州弹簧厂,按规定程序进行资产量化,成立新的股份有限公司,盘活存量资产0.10亿元。对停产和半停产状态的兰州塑料厂,于2006年10月,进行改制重组,依法破产终结,退出国有序列,分立3家有限公司(兰州兰塑管材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兰塑薄膜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兰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391名在岗职工进行国有身份置换,安置在新组建的3家公司。重组后进入市场运营,职工全员入新公司工作。至2010年,经过改革改制,区属工业企业逐步由计划经济过渡到市场经济的主体,参与市场竞争,实现自我经营,自我完善,自我发展。(参见表3-4-3)

表 3-4-3 1997 年至 2008 年区属企业改制情况表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改制时间	改制形式	主要产品	改制前经营状况	职工人数(人)		
	改制前	改制后					合计	在职	退休
兰州帆布厂	国有	民企		整体兼并	篷布	停产	91	81	10
兰州精达钢铝门窗厂	集体	股份制	1997年	量化部分股权的实业公司	各类门窗	半停产	85	74	11
兰州振华电表零件厂	集体	股份制	1997年	经营方式转换	仪器电表	半停产	122	56	66



续表 3-4-3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改制时间	改制形式	主要产品	改制前经营状况	职工人数(人)		
	改制前	改制后					合计	在职	退休
安宁印刷厂	集体	租赁	1998年7月	股权置换	印刷	半停产	71	44	27
兰州龙华钢窗厂	集体	股份制	1999年4月	依法破产	钢铝门窗	停产	60	37	23
兰州金城五金厂	集体	股份制	1999年10月	依法破产	小五金	停产	53	36	17
兰州环球胶带厂	集体		1999年11月	依法破产	胶带	停产	62	56	6
兰州石油化工机械厂	国有	股份制	2001年	资产兼并、托管股权置换	机械	半停产	114	103	11
安宁石油化工厂	集体	股份制	2001年	土地拍卖	化工	停产	114	80	34
兰州安宁五金机械厂	国有		2004年3月	依法破产	小型机械	停产	74	57	17
兰州汽车离合器厂	国有	股份制	第一次 1997年 第二次 2005年	经营方式转换股权置换	配件	半停产	85	53	32
兰州弹簧厂	国有	股份制	第一次 1997年 第二次 2005年	整体兼并三家国有企业	各类弹簧	半停产	141	75	66
兰州宝山机械厂	集体			资产兼并、托管股权置换	机械	停产	71	47	24
兰州塑料厂	国有	股份制		依法破产	塑料制品	负债率高	391	职工身份置换	
兰州紧固件	国有	股份制		经营方式转换股权置换	标准件	停产	147	106	41
兰州化工原料厂	集体			资产兼并、托管股权置换	化工	停产	134	85	49
兰州锌品厂	集体			资产兼并、托管股权置换	锌品	停产	151	买断与身份转换	
安宁砖瓦厂	国有	股份制		资产兼并、托管	砖瓦	半停产	60	43	17
安宁金属制品公司	集体			股权置换	镵铁制品	停产	50	24	26
兰州万峰实业公司	集体	股份制		依法破产	经营电子电器、仪表,五金交电等产品重组	停业	123	57	66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企业发展

1991年,区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9家、集体所有制企业94家。在改革改制中,大部分企业与原来的行政管理部门脱钩,变为承包制经营、股份制或民营企业。同时,新生众多私营企业和工业个体户。1994年起,在加大企业体制改革的同时,持续开放开发。2000年,区属独立核算工业企业96家;内资工业企业95家,其中国有企业9家、集体企业57家、私营独资企业1家、外资企业1家、合作合伙企业14家、股份合作企业13家。2003年,一批新兴企业、高科技企业及规模以上企业落户安宁,显现企业总部聚集效益。

2005年, 区属独立核算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52家, 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单位221家, 个体经营303家。2010年, 区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76家(其中重点骨干企业20多家),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83.77亿元, 工业增加值(当年价)19.67亿元; 规模以下工业及个体工业企业单位530家, 其中集体工业71家、私营企业95家、联营企业4家、其他51家、个体企业309家。全部从业人员6780人。

2000年, 工业经济稳步发展, 初步形成以医药、新型建材、石油化工、砖瓦建材、精细化工等多行业的格局, 至2010年继续实施工业强区战略, 工业生产保持平稳、较快发展。(参见表3-4-4、表3-4-5、表3-4-6、表3-4-7)

表 3-4-4 1991年至1998年区属国有企业年度主要产品产量表

产品	计量单位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各类弹簧	万件	115.57	126.20	105.60	101.00	100.00	85.20	22.80	—
汽车钢板簧	吨	324.00	293.00	—	—	—	—	—	—
农机钢板簧	吨	366.00	247.00	—	—	—	—	—	—
各类汽车配件	万件	4.50	4.91	3.89	4.17	6.15	1.66	0.76	0.76
紧固件	万件	4318.50	1245.71	2518.55	1400.74	1121.04	1194.40	—	—
帆布	万平米	47.27	41.39	25.57	8.20	—	—	—	—
金属门窗	万平方米	9.11	15.55	22.20	21.28	12.85	10.87	6.67	6.67
氧化锌	吨	3484.70	2434.00	3013.20	2672.90	1858.00	1675.00	1684.00	—
镗铁制品	吨	38.00	27.00	—	31.30	—	—	—	—
取暖用品	吨	20.00	13.00	—	—	—	—	—	—
印刷品	令	2442.00	3374.00	3500.00	4000.00	4800.00	4800.00	—	—
型砂	万吨	10.86	11.55	12.19	12.27	11.89	7.44	6.75	6.42
压裂砂	万吨	2.93	3.15	4.40	4.87	6.31	6.11	7.06	7.58
各种砂石	万立方米	14.05	15.76	22.94	13.04	25.82	24.94	36.95	32.36
普通砖	万块	25207.29	17741.06	18900.00	27632.00	34616.97	27715.68	27173.49	27423.20
水泥预制件	立方米	21536.40	25039.80	27800.00	28406.42	24904.00	21681.00	18599.00	15597.00
罐头	吨	544.55	659.40	600.00	326.10	345.00	254.00	214.00	101.00
铸件	吨	1670.28	2245.40	3887.62	4114.33	5152.00	4266.00	2501.00	4189.41
铁制农具	件	2273.00	3934.00	4300.00	1000.00	—	—	—	—
日用玻璃制品	万台	9.80	16.10	—	25.40	—	—	—	—
琉璃瓦	万片	7.41	8.50	100.00	83.00	73.00	51.42	88.66	52.00
瓜子	吨	864.41	1380.49	1544.00	1974.00	1207.00	1056.00	6930.62	294.10
涂料	吨	90.00	345.90	—	—	—	—	—	—
工业凡士林	吨	108.60	314.67	—	454.00	551.00	371.00	—	383.51
胶带	万卷	12.10	16.88	2.79	4.13	—	—	—	—
日用玻璃制品	吨	—	8.30	1.44	7.50	—	4.00	1.00	2.00

续表 3-4-4

产品	计量单位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硅铁	吨	—	—	—	700.00	1400.00	978.00	—	645.00
锌粉	吨	352.00	76.40	171.10	77.70	97.00	—	—	—
服装	万件	28039.00	24.31	21.09	35.25	20.00	15.71	12.54	17.06
电焊条	吨	2012.00	1925.00	3200.00	2575.00	1331.00	2006.00	2013.00	12.18
木制家具	万件	0.52	0.51	0.46	0.30	0.05	0.06	0.03	0.20
再生石油	吨	474.00	—	—	—	—	—	—	—
空花水瓶壳	万个	4.60	3.08	—	—	—	—	—	—
电热褥	万条	—	—	—	0.51	0.32	0.10	—	—
乙炔气	万瓶	3.14	3.61	4.00	4.63	4.62	4.65	4.83	5.08
绒线	吨	—	—	—	170.00	527.00	716.00	405.00	628.00
皮鞋	万双	—	0.64	1.00	1.98	2.00	1.36	0.90	0.21
炼油化工设备	台	21.00	38.00	—	—	216.00	258.00	7.00	—
橡塑制品	吨	18.75	24.68	20.51	19.65	20.00	30.00	35.80	36.60
集装箱	吨	115.00	67.00	—	100.00	—	—	—	—
润滑油	吨	—	—	400.00	1300.00	1901.00	1970.00	1175.00	867.70
改制钢材	吨	—	—	—	3786.00	8103.00	9810.00	4049.00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表 3-4-5 1999年至2010年区属国有企业年度主要产品产量表

产品	计量单位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配混合饲料	吨	1005.00	802.00	826.00	906.00	900.00	1000.00	—	—	—	—	—	—
方便主食品	吨	334.00	—	—	4013.00	—	—	—	—	—	—	—	—
乳制品	吨	6497.00	8000.00	10925.00	14262.00	15294.00	17829.00	10628.00	—	—	—	—	—
罐头	吨	376.00	—	—	—	—	—	—	—	—	—	—	—
酱油	吨	214.00	—	—	—	—	—	2271.00	—	—	—	—	—
白酒	吨	100.00	—	—	—	—	—	—	—	—	—	—	—
冷冻食品	吨	2384.00	—	—	—	—	—	—	—	—	—	—	—
绒线(毛线)	吨	7820.00	607.00	859.00	346.00	465.00	270.00	—	—	—	—	—	—
服装	万件	16.52	41.40	38.50	42.00	42.30	18.63	30.00	—	—	—	—	—
家具	件	1841.00	—	—	—	—	—	—	—	—	—	—	—
纸制品	吨	799.00	—	—	—	—	—	—	—	—	—	—	—
单色印刷品	万令	4.67	4.60	7.40	2.20	2.30	3.20	5.60	—	—	—	—	—
多色印刷品	万令	0.09	0.10	—	—	—	—	—	—	—	—	—	—
润滑油	吨	717.50	435.30	—	20492.00	16284.76	13160.00	12016.00	—	—	—	—	—

续表 3-4-5

产品	计量单位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硫酸(折100%)	吨	632.40	—	—	—	—	—	—	—	—	—	—	—
颜料	吨	863.00	954.70	810.10	730.70	—	—	—	—	—	—	—	—
建筑金属品	吨	—	—	270.00	—	—	—	—	—	—	—	—	—
焊条	吨	—	—	2121.00	1104.00	—	—	—	—	—	—	—	—
铸件	吨	—	—	3506.00	3623.10	2907.15	—	—	—	—	—	—	—
砖	万块	—	—	—	20269.80	—	—	28109.00	—	—	—	—	—
中成药	吨	—	—	—	—	—	—	402.00	—	1351.00	1156.20	9850.00	6987.00
变压器	台	—	—	—	—	—	—	616.00	681.00	—	1156.20	—	—
铝合金	吨	—	—	—	—	—	—	2271.00	4046.00	1068.00	4348.80	—	—

注：1. 表中数据均采用统计资料与年鉴数据；
2.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表 3-4-6 1991 年至 2010 年区属工业企业综合情况表

年份	企业数(家)		职工数(人)		工业总产值(当年不变价、万元)	劳动生产率(元/人)		利税总额(万元)	年平均工资(元)	
	国有	集体	国有	集体		国有	集体		国有	集体
1991	9	94	1067	1355	15024.10	19411	22136	1141.30	1615.40	1362.70
1992	9	95	1057	1392	17261.60	6239	6163	1268.40	1766.40	1463.50
1993	9	84	1055	2223	22009.80	9855	5462	1699.40	2369.00	2010.30
1994	10	92	1124	2087	28558.59	10409	9201	2072.00	3133.00	2776.00
1995	10	115	1113	1753	35204.20	9855	6852	2258.00	3628.00	3262.00
1996	10	94	1118	1514	43222.60	11832	—	1433.00	3594.00	3206.00
1997	8	83	898	1029	51565.20	14046	3793	897.00	3453.00	3157.00
1998	8	73	425	628	58030.10	15407	12500	1275.00	3401.00	3178.50
1999	9	88	1207	2134	63330.80	24741	—	642.00	2787.00	2551.00

注：1. 从 1994 年至 1997 年国营企业加集体企业不等于总计（反映区属工业企业的实际状况）；
2. 2000 年国营企业改为国有企业；
3. “—”表示没有数据。

表 3-4-7 2000 年至 2010 年区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综合情况统计表

年份	企业数(家)	职工数(人)	工业总产值(当年不变价、万元)	劳动生产率(元/人)	利税总额(万元)	年平均工资(元)
2000	96	3451	72395.80	27611.00	2021.00	7652
2001	84	3432	83967.00	30072.90	2065.00	10815
2002	75	6777	87458.00	35101.20	4201.00	5176

续表 3-4-7

年份	企业数 (家)	职工数 (人)	工业总产值 (当年不变价、 万元)	劳动生产率 (元/人)	利税总额 (万元)	年平均工资 (元)
2003	75	6966	94083.50	42698.00	3433.30	6215
2004	89	11761	111453.10	29765.00	6000.80	7578
2005	52	6922	151095.60	50670.00	12626.60	8985
2006	57	9389	216058.20	65109.00	5388.50	13498
2007	65	8672	277721.30	83984.00	12372.10	15409
2008	76	9976	521128.00	141291.00	37532.00	19768
2009	76	10201	702346.60	192824.00	65900.00	19021
2010	76	11200	837708.40	206758.00	54400.00	22962

注：1. 表中数据采用《安宁区统计年鉴》数据，为1990年不变价；
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在500万元及以上的法人工业企业。

三、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1992年，区属工业企业隶属安宁区经济委员会。1993年，隶属安宁区城市集体企业局和工业交通局。1997年，隶属安宁区工业交通局、城市集体经济管理局及的工业总公司。2002年、2003年，隶属安宁区经济贸易委员会。2004年，安宁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区经济贸易委员会、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和区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归并为发展改革委员会（简称区发展改革委），工业企业隶属之，国有资产由区财政局管理。2005年，区发展改革委内设区经济贸易委员会、区乡镇企业管理局、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局、区第三产业办公室等职能部门。2010年5月，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局（中小企业、乡镇企业管理局），区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责整合，组建成安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工业、信息产业和非公有经济的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发展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承担信息产业的行业管理，工业信息资源开发与信息技术利用的组织协调。内设党政办公室、经济科、企管科、节能科、项目科、信息科、托管科、服务科和财务科9个科室，有工作人员25人。

第三节 乡镇企业

一、经济效益

1991年，全区有乡镇企业1036家，实现乡镇企业总产值1.29亿元，乡镇企业工业产值0.93亿元。1995年，有乡镇企业1412家，实现乡镇企业总产值为6.20亿元；乡镇企业工业产值4.11亿元。至1997年，乡镇企业发展到1505家，实现乡镇企业总产值12.40亿元；乡镇企业工业产值8.57亿元。

表 3-4-8

1991年至1997年安宁区乡镇企业发展状况表

年份	企业数(家)					职工数 (人)	乡镇企业 总产值 (万元)	乡镇企业 工业产值 (万元)
	合计	乡	村	联产	个体			
1991	1036	64	12	5	955	8471	12864	9296
1992	1058	61	7	4	986	8283	16809	11354
1993	1351	61	5	4	1281	10920	26545	17939

续表 3-4-8

年份	企业数(家)					职工数 (人)	乡镇企业 总产值 (万元)	乡镇企业 工业产值 (万元)
	合计	乡	村	联产	个体			
1994	1449	60	12	4	1373	12449	42485	29031
1995	1412	67	8	7	1330	13620	61977	41131
1996	1604	67	6	11	1520	14652	89306	57331
1997	1505	69	6	13	1417	14924	124046	85721

注：采用《安宁区统计年鉴》的数据，表中所有的总产值和工业产值都是1990年不变价。

2000年，全区乡镇企业1735家，完成总产值13.21亿元，实现工业总产值7.84亿元，工业增加值1.29亿元。2005年，乡镇企业有2530家，完成乡镇企业总产值23.38亿元(现价)，实现工业增加值3.36亿元；实现利税总额0.88亿元，比1991年的715.03万元，增加11.3倍；乡镇企业固定资产原值达到6.03亿元，比1991年的0.47亿元增加11.8倍。至2010年，乡镇企业发展到3840家，比上年增加309家；从业人员1.9万余人；企业增加值为9.96亿元，与上年同比增长14.88%；工业增加值6.92亿元，与上年同比增长7.33%。

表 3-4-9 1991年至1997年安宁区乡镇企业发展状况表

年份	企业数(家)				职工数 (人)	乡镇企业 总产值 (万元)	乡镇企业 工业 总产值 (万元)	乡镇企业 增加值 (万元)	乡镇企业 工业增 加值 (万元)
	合计	集体	私营	个体					
1998	1457	56	27	1374	10236	90158	54779	14815	8546
1999	1622	51	23	1548	10681	110049	65115	18028	10504
2000	1735	52	24	1659	11182	132100	78425	21752	12870
2001	1843	49	21	1773	11708	156123	91737	27840	16792
2002	1821	47	22	1752	11722	182490	101080	32200	19000
2003	2276	34	22	2220	13018	213060	115210	38116	22687
2004	2423	—	—	—	13254	—	—	44726	27282
2005	2530	—	—	—	13879	233800	130700	53190	33567
2006	2320	—	—	—	14375	—	—	64145	42093
2007	2417	—	—	—	14904	—	—	74108	50133
2008	2729	—	—	—	13702	—	—	82788	58294
2009	3531	—	—	—	13702	—	—	86717	64445
2010	3840	—	—	—	19090	—	—	99645	69166

注：1. 采用《安宁区统计年鉴》的数据；
2. 2004年开始仅对规模以上业进行统计；
3. 总产值按当年价计算；
4. 表中的“—”表示没有数据。

二、乡镇企业改制

20世纪80年代末,鼓励乡镇企业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如安宁堡型砂厂,推行“一包三改”,即层层承包,改革用工、分配、奖惩制度。至1986年,乡镇企业生产规模年提高1.3倍。

1992年,根据市政府的统一安排,安宁区坚持“因地制宜、因企施策、分类指导、不搞‘一刀切’”的原则,在乡镇企业全面推行股份合作制。1993年7月24日,区政府成立区乡镇企业股份合作企业清产核资审查领导小组。兰州桃海钢窗公司率先完成股份合作制,实现“投资多元化、管理民主化、风险分散化、产权明晰化”的股份合作制企业,在全区起到典型示范作用。1994年,是全市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推广年”,全区有19家企业完成股份合作制改造,其中乡办18家、村办1家。

全区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主要有3种形式:(1)农户参股合作型,这类企业大部分生产规模较小;(2)集体、职工(农民)参股型,这类企业大都由集体企业改制而来,规模较大,经营效益较好;(3)横向参股联营型,基本原则和做法是:因企制宜,分类指导,对于乡村集体企业,采取存量折股,增量扩股的方式改制;对于私营和个体企业,鼓励和引导向股份合作制过渡或转换;对新办企业,原则上要求一步到位办成股份制或股份合作制企业,从起步就按规范化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机制运行;对一些产品无销路、扭亏或启动无望,甚至资不抵债、濒临倒闭的企业,实行兼并转让、租赁或拍卖。

1998年6月,区委、区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全区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决定》,要求在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中严把5关,即清产核资关、资产评估关、产权界定关、股权设置关、收益分配关。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坚持以创新机制、复活企业、盘活资产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推进产权合理流动。坚持兼并、出售、拍卖、租赁、破产、组建企业集团等多种形式并举,逐步把市场机制、竞争机制引入产权的流动转让过程,推进多种形式的改革。坚持“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方针,推动乡镇企业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至2000年,全区乡镇企业共完成各类企业改革159家。其中,股份合作制企业140家,占改制企业总数的88%;承包企业2家,占改制企业总数的1.3%;租赁企业17家,占改制企业总数的11%。

2003年,区第八次党代会提出“乡镇企业改制要实现新的突破”。同年5月,区委出台《关于加快全区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提出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改制形式、改制程序,乡镇企业改制加快步伐,乡镇企业全部完成产权制度改革。同年,有乡镇企业2287家,从业人员13018人,工业增加值为2.27亿元,乡镇企业总产值21.31亿元,固定资产原值达4.55亿元。

三、产业结构

20世纪90年代,安宁区乡镇企业进入第二次快速发展时期,由粗放型发展逐步走向集约型发展,乡镇企业规模和竞争力显著增强。至2000年,全区乡镇企业涉及工业制造、建筑、交通运输、批发零售贸易、服装制作、旅游饮食服务等6个行业。乡镇企业总数达1735家,总产值13.21亿元。其中,工业企业215家,包括建材、化工、金属制品、机械、纺织、食品重点行业,占乡镇企业总数的12.39%;产值7.84亿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59.35%。建筑企业4家,占0.23%;产值0.22亿元,占1.67%。交通运输企业932家,占53.72%;产值2.72亿元,占20.59%。批发、零售、贸易企业394家,占22.71%;产值1.50亿元,占11.36%。旅游饮食服务业190家,占10.95%;产值9237万元,占6.99%。

2005年,全区乡镇企业以“发展经济区,建设新城区,推进农村城市化”为指导,突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做优做强和机制创新。涉及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批发零售业、住宿及餐饮业、社会服务业等行业。乡镇企业总数达2530家,比2000年新增795家。从业人员达到13879人,全年乡镇企业增加值完成53190万元,工业增加值完成33567万元;2010年全区乡镇企业3840家,从业人员19090人,企业增加值完成99645万元,工业增加值完成69166万元。

(一) 机械制造业

机械工业是乡镇工业的大行业，包括机械制造业、金属制品业、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仪表仪器及其他计量器具制造业。2005年，全区乡镇机械企业有16家，完成工业产值3.38亿万元，占乡镇企业工业总产值的25.86%。生产铸铁件4007.31吨，铸钢件670吨，压力容器246台和4113吨，石油钻采配件850吨，电焊条946吨，埋弧焊条56吨。

(二) 建筑材料业

建筑材料业是安宁区乡镇企业的传统行业，在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期间，对推动乡镇企业发展曾经发挥了积极作用，由于受投入不足和行业特点，始终处在低水平发展。截至2005年年底，安宁区乡镇建筑材料企业有13家，占乡镇企业总数的0.51%；从业人员1823人，占乡镇企业职工总人数的13.13%；产值0.30亿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的1.28%、工业总产值的2.30%。年生产机砖1.98亿块，水泥预制构件0.45万立方米。

(三) 建筑业

至2005年，全区有乡镇建筑企业10家（其中集体企业1家、私营个体企业9家），占全区乡镇企业总数的0.40%；从业人员276人，占全区乡镇企业职工总人数的1.99%；完成总产值0.46亿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1.97%。

(四) 交通运输业

1991年，全区乡镇交通运输企业发展到436家，从业人员1085人；总产值0.18亿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13.95%。2005年，全区乡镇运输企业有1111家，比1991年净增675家；从业人员2332人，占乡镇企业职工总人数16.80%；总产值4.95亿元，占乡镇企业总产值21.17%，比1991年增长7.22%。

(五) 批发零售业

1991年，全区乡镇批发零售企业268家（其中乡办4家、个体264家），从业人员372人，总收入0.16亿元，总产值370.6万元。1992年4月，吊场乡政府投资建成兰州桃海市场，成为全区最大的蔬菜、瓜果批发市场。1994年8月，十里店乡政府投资建成兰州黄河市场。2001年10月，兰州桃海实业公司投资建设的桃海商业广场投入运营。至2005年，全区有乡镇批发零售企业达539家，其中乡办1家、个体538家；从业人员2048人，比1991年净增1676人；完成总产值2.30亿元，比1991年增加6106倍，占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9.84%。

(六) 住宿、餐饮业

1991年，乡镇住宿及餐饮企业有112家，从业人员330人，总收入468.6万元。2005年，企业达到418家，从业人员1535人；营业收入1.51亿元，比1991年增加31倍。

(七) 服装和石油化工行业

1991年至2005年，服装和石油化工行业均有较大发展。

四、企业产品

1991年至2005年企业以工业为主体，有9大行业，门类较全，产品达200多种。

(一) 主要产品

1. 采掘工业

产品有石油压裂砂、型砂、玻璃砂、块石等。

2. 机械电子

产品有压力容器、反应釜、热交换器、金属构件、压裂泵、高压阀、铸铁（钢）件、石化设备件、空冷器、制袋机等。

3. 冶金工业

产品有碳化硅、电焊条、埋弧焊丝、烙铁硅渣等。

4. 石油化工

产品有石油树脂、溶剂油、润滑油、乙炔气、油墨、胶圈、密封条等。

5. 建材工业

产品有红砖、多孔砖、石棉瓦、水泥预制构件等。

6. 食品工业

产品有乳制品、白酒等。

7. 服装加工业

产品有各种面料西服、套装、工作服、衬衫、厂服等。

8. 造纸工业

产品有包装纸、瓦楞纸、箱板纸、凸版纸、卫生纸、餐巾纸、纸箱、彩印包装盒（箱）等。

9. 医药工业

产品有洁白胶囊、咽扁颗粒等。

(二) 名优产品

(参见表 3-4-10)

表 3-4-10 1995 年至 2007 年安宁区乡镇企业省、市名优产品一览表

年份	企业名称	产品品牌	省优产品名称	省乡镇企业名称	市优产品名称
1995	甘肃东方乐服装有限公司	“东方乐”牌衬衫	—	甘肃省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
	兰州长河焊条厂	“兰光”牌碳钢焊条	—	—	—
	兰州桃海钢窗公司	“寿山”牌实腹钢窗	—	—	—
2000	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好为尔”牌乳品	—	—	—
2001	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好为尔”牌乳品	陇货精品	—	—
2001	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	“友谊”牌 JF6D-600 智能环保型纸砂复合制袋机和纸砂复合包装袋	—	—	兰州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2002	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	“友谊”牌 JF6D-600 智能环保型纸砂复合制袋	—	甘肃省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
	甘肃东方乐服装有限公司	“东方乐”牌衬衫	—	甘肃省乡镇企业第一届十大名牌产品	—
2003	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金兰”牌石油树脂	—	—	兰州工业名品
	兰州市安宁堡型砂厂	“兰力”牌石油压裂砂	—	—	兰州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2004	兰州洁宝公司	“洁宝”牌卫生巾	—	—	兰州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甘肃省优质产品重点推荐企业	—	—

续表 3-4-10

年份	企业名称	产品品牌	省优产品名称	省乡镇企业名称	市优产品名称
2005	安宁胜利酒厂	“安宁红”系列白酒	—	—	兰州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
2007	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	“友谊”牌 JF60-600 智能环保型纸砂复合制袋机	甘肃省名牌产品	—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出口产品

1991年，安宁区乡镇企业发展出口产品。2005年，乡（镇）出口企业3家，企业人数247人；出口产品主要是碳化硅、硅铁、纸砂复合制袋机；完成出口交货值0.38亿元，其中直接出口0.20亿元，间接出口0.18亿元。

五、企业管理

（一）制定年度计划

1991年至2005年，安宁区乡镇企业管理局的计划科负责编制和下达年度计划。根据市乡镇企业管理局下达的目标任务，结合乡镇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经上下协商、综合平衡后制定。年度计划包括综合计划和财务计划，其中综合计划的主要内容有企业数、从业人员、总产值、增加值、工业总产值、利润、主要产品量等。然后下达给各乡和兴安公司，再分解落实到各村和企业。区政府还制定相应的措施和奖惩办法，考核乡镇企业的增加值、工业增加值、乡镇企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从业人数等6项指标，以确保年度计划任务的实现。

（二）制定中长期规划

2005年10月，安宁区乡镇企业局制定全区乡镇企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和2020年长远发展的基本思路。发展目标：乡镇企业总产值年均增速10%以上，达到34.95亿元，其中工业总产值达到18.84亿元；乡镇企业增加值年均递增10%以上，达到8.32亿元，其中工业增加值达到5.07亿元；乡镇企业从业人员平均递增4%，达到1.64万人，至2010年净增2900人就业；实缴税金达到0.55亿元；年销售收入上千万元，实缴税金50万元以上的乡镇企业达到15家，其中0.5亿元以上的企业5家，1亿元以上的企业2家。至2020年年末，使全区乡镇企业经济总量进一步扩大，乡镇企业总产值平均递增15%以上，达到141.39亿元，其中工业总产值达到76.22亿元；乡镇企业增加值平均递增15%以上，达到33.66亿元，其中工业增加值达到20.51亿元；实缴税金达到0.9亿元，乡镇企业从业人员达到2.43万人。

（三）统计报表

1989年9月，省统计局和省乡镇企业管理局联合下发《甘肃省农村社会经济统计指标体系制度方法》，对乡镇企业统计范围作出新规定：凡是乡（镇）、村集体以及联户和个体办的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服务业和其他企业都属于乡镇企业统计范围。凡列入范围的企业都同时具备以下3个条件：（1）有固定的生产经营组织、场所、设备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人员；（2）常年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从事独立核算的条件或虽非独立核算单位，但有单独的账目；（3）应持有当地工商行政或有关部门颁发的营业（经营）执照。除农业企业外，共设计14种统计报表，分月报、季报、半年报和年末预报。2004年7月，安宁区乡镇企业管理局被农业部乡镇局确定为乡镇企业信息统计直报点。

（四）财务管理

1994年3月，市乡镇企业管理局下发《1994年财务审计工作要点》，文件就全区乡镇企业新财务会



计制度贯彻执行、财务审计验收标准、加强股份合作制企业财会工作等6方面提出规定和要求。(1)统计报表范围和口径:从1994年7月起,凡列入统计范围的乡镇企业,具有法人资格,独立拥有和使用资产并能承担债务,有经营场所和组织机构,独立核算并能编制会计报表4个条件。(2)统一报表填报方法和报送程序。产值、产量指标由企业统计部门按有关规定计算,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的同时,将财务所需指标数据提供给企业财务部门。工业增加值指标由企业财务部门计算,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税金、利润总额等经济指标由企业财务部门根据会计核算资料进行核算,在向主管部门报送的同时,将有关数据根据提供给统计部门。

(五) 劳资管理

乡镇企业的职工劳动报酬,各企业根据自己的经济效益,自行制定分配方案。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工资分配方法主要有4种:(1)工分制。车间班组按职工完成任务的数量质量评工记分,年终按工分总值一次兑现。2000年后,实行工分制的乡镇企业仅有安宁预制厂、长城砖厂等企业。(2)工资制。一般参照国有企业职工工资发放办法,按职工工龄、技术等级、贡献大小评定工资级别,造册报乡镇企业主管部门审批后支付工资。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乡镇企业工资审批制度取消,仅有少数企业实行这种分配制度。(3)计件工资。大部分企业依照工人所完成合格产品的数量,计发工资。(4)基本工资加奖励。完成定额任务,发给基本工资。超额部分,按比例提取奖金。有的企业根据职工完成任务的情况和表现,评定综合奖、超产奖、节约奖、全勤奖、安全奖等单项奖。企业管理人员一般实行目标责任工资制。

1991年,安宁区乡镇企业有职工8471人,发放工资总额0.12亿元,年人均工资1416.60元。2005年,全区乡镇企业职工增加到13879人;发放工资总额0.87亿元;年人均工资6268.46元,比1991年净增4851.86元。

(六) 基础管理

1991年,农业部下发《关于乡镇企业管理基础工作办法》,考核内容有标准化、计量、定额、信息、规章制度、基础教育、班组建设等7方面。安宁区乡镇企业管理局在全区乡镇企业开展“抓基础,强管理”的质量达标活动。1998年11月,区委、区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全区乡镇企业发展的决定》,区乡企局制定《关于加强全区乡镇企业管理工作的意见》,确定黄河市场等7家企业为专项管理试点单位。至1999年年底,全区有56家乡镇企业通过市乡企局全面质量管理达标验收。2000年以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政府职能的转变,乡镇企业各项管理达标验收活动逐步走向市场,政府职能部门从微观管理变为宏观指导。

(七) 技术管理

1991年后,技术管理工作的重点转移到鼓励和引导企业加大投入,引进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设备上,进行技术改造。同时,加强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开展产学研活动。1993年,全区乡镇企业完成技术改造项目16个,投资636万元,其中包括长城机械厂铸钢生产线等,新增产值900万元,利税460万元。2002年至2005年,全区乡镇企业累计完成技术改造项目32项,利税0.7亿元,其中包括亚华石油公司生产线、长城机械厂新上树脂砂生产线、兰州桃海机械厂压力容器生产线改造等项目。

(八) 人员培训及职称评定

区乡镇企业管理局指定专人负责全区乡镇企业人才引进、职工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等工作。1991年至1995年,省、市、区乡企局培训乡镇企业人员845人。2000年至2005年,培训1200人,其中区级培训850人,省、市培训350人。

1991年至1995年,根据《甘肃省乡镇企业实行职务聘任制的实施办法》及有关文件精神,在乡镇企业中开展工程类、统计类、经济类、会计类专业技术职务评定工作,由县(区)乡镇企业管理局组织本

县(区)乡镇企业干部职工参加,并进行初审,报市局审核,由省乡镇企业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安宁区乡镇企业共有104人获得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其中中级21人、初级83人。2004年至2005年,评定初级以上职称34人,其中中级10人、初级24人。

(九) 安全生产管理

安全生产管理在区委安委会领导下,由区乡镇企业管理局负责实施管理、监督、检查、指导。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载体,加强对重点行业、危险化学品企业、易燃易爆企业的安全检查;重点开展元旦、春节、“五一”、国庆、春季、冬季等安全检查,杜绝重大伤亡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健全乡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机构,人员到位,责任明确。2004年,区乡镇企业管理局制定《全区乡镇企业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各乡、兰州兴安企业集团公司也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理预案和安全生产工作机制。2003年,区乡镇企业管理局被市安委会评为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六、政府行政主管

1984年6月,安宁区社队企业局改为区乡镇企业管理局,负责管理十里店乡、孔家崖乡、吊场乡、刘家堡乡、安宁堡乡、沙井驿乡6个乡经济贸易委员会和兰州兴安企业集团公司所属工业、交通运输、建筑业、服务业及联办、个体企业。其职责是制定发展农村乡镇企业规划,组织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培训。2005年,区乡镇企业管理局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企业管理科,实有工作人员11人。2010年5月,安宁区乡镇企业管理局整合进安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第四节 企业选介

一、区属企业

(一) 国有控股企业

1. 莫高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12月29日成立,注册资本3.21亿元,2008年4月,莫高国际酒庄有限公司在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成。位于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1号,占地5.33万平方米(80亩)。公司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设备,建成1.5万吨葡萄酒生产线;建成葡萄酒文化博物馆和中国葡萄酒文化中心,采用敦煌莫高窟传统工艺彩绘技术复制敦煌莫高窟壁画,100余米葡萄酒文化长廊,诉说着关于葡萄酒的古老传说;建成面积1.38万平方米的葡萄酒文化地下酒窖,窖区拥有法国进口橡木桶6000个。占地400平方米的葡萄酒主题餐厅,可满足200人同时享受酒食。独创“产权式酒窖,管家式服务”的经营管理模式。主要产品为“莫高”牌系列葡萄酒金爵士、酒庄赤霞珠、黑比诺等高档干红和XO、啤酒大麦芽、甘草系列产品和苜蓿草产品。公司大麦芽生产能力17万吨。2007年9月,葡萄酒生产能力2.5万吨。生产甘草片10亿片。公司总资产11亿元,净资产10亿元。酒庄拥有4座大型现代化仓库,占地面积1万平方米。2010年,完成产值4.5亿元。成为集研发、生产、参观、旅游、高新技术和循环经济为一体的综合性国际酒庄,系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上市公司及甘肃工业百强企业之一。

2. 兰州倚能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2004年成立,隶属兰州倚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兰州倚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电气制造公司。2009年3月25日,经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安宁分局批准,更名为兰州倚能电气制造有限公司。地处兰州市安宁区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厂占地面积4万平方米。年生产能力约8000万元,是经济开发区内的重点企业之一。主要产品有KYN28(A)-12Z、KYN26-7、KYN18-12(Z)、KYN1-12、KYN28-2(GZS1)、KYN18A-10金属铠装中置移开式开关设备、XGN2-12(Z)、XGN2-10箱型固定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HXGN 环网柜、40.5 千伏系列高压开关柜（XGN2-40.5 kV、JYN1-40.5 kV、KYN61-40.5 kV）、0.5 kV 组合式箱变（箱变压器）、12 千伏组合式箱变（预装式、美式、智能式组合式、欧式箱变压器）、微机监控直流电源柜、MSN、GCS、GCK 抽出式开关柜、GGD 低压开关柜、户外电缆分接箱、XL、XJC 照明配电箱、电容补偿箱及户表箱、计量箱等。另一类主要产品为从 10 千伏至 330 千伏电压等级的薄壁离心钢杆、钢管杆、变电所构件和钢结构产品。该类产品获得甘肃省电力公司 1998 年生产许可和入网资格，在西北五省的城农网改造和输配电线路工程中得到广泛应用。同时，公司新上配网自动化装置、智能无功补偿设备、合成绝缘子等项目。长期致力于西北市场上电力系统、工业、民用等工程项目中输配电设备的新建、更新与改造。为电力发电、轨道交通、邮电通信、建材建筑、轻纺石化、冶金矿山等国家重点发展行业提供各类电气产品和输配电成套装置。2010 年完成产值 0.2 亿元。

3.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蓝科路 8 号。简称蓝科高新，是以兰州蓝科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为平台，由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整体改制并引进战略投资者，2001 年 4 月 30 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4 亿元。有股东 8 家，即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工程公司、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总公司、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开拓投资有限公司、盘锦华迅石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石油钻采机械、炼油化工设备、海洋与沙漠石油设备和工程、炼油化工和天然气处理及液体回收工程、轻工与食品机械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及石油钻采机械和炼油化工设备的性能测试与评定、石油和石油化工及其装备的计算机软件引进与开发、技术咨询及相关工程设计与总承包等业务。公司秉承“科技开创民族品牌，质量赢得华夏信誉”的企业理念，充分发挥科技先导、体制先进、管理高效的优势，不断创造出新技术、新产品。至 2010 年 5 月，其设备和产品已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与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俄罗斯、英国、德国、法国、挪威、丹麦、西班牙、苏丹、伊朗、伊拉克、叙利亚、南非、科特迪瓦、印度、缅甸、古巴、巴西、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相关公司保持技术交流合作关系。2010 年，产值 11.20 亿元。已成为一家国有控股、产权多元化的现代高科技企业。

4. 兰州佛光制药有限公司

位于安宁区戴家庄 2 号，占地面积 2.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 万余平方米，建有 400 平方米的化验检测中心，配备国内先进的检测分析仪器。有员工 40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占 30%、大中专以上学历员工占 70%。该公司隶属兰州佛慈中药企业集团，其前身是清朝末年兰州地区著名的“安泰堂”药店的药材加工作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5 年经改造，步入中药制药企业行业并正式挂牌为兰州中药厂，时属甘肃省医药公司。1998 年，加入兰州佛慈中药企业集团；2001 年，企业改制为中外合资企业，更名为兰州佛光制药有限公司，系全面通过 GMP 认证，集科研、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三资企业。2003 年公司年生产能力达 1000 吨，中药材提取、炮炙量 1000 吨，拥有片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微丸、糊丸）、散剂、膏剂、颗粒剂、硬胶囊剂 6 个剂型，近 180 个品种。生产的各种中成药配方严谨、独特，工艺先进科学，疗效显著。拥有二益丸、参茸固本还少丸、复方陆马陆药片、陇马陆药胶囊、陇马陆胃药片、竹叶椒片、舒肝消积丸、定眩丸等独家产品。其中，竹叶椒片、舒肝消积丸、定眩丸为国家三类新药；二益丸、参茸固本还少丸、竹叶椒片、定眩丸获得国家中药保护品种；陇马陆胃药片获国家工艺专利。中药保护品种二益丸、参茸固本还少丸具有百年历史的名优传统验方。2010 年，完成产值 1.13 亿元。

(二) 集体企业

1. 兰州好为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 6 月成立，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122 号，占地面积 3.13 万平方米，有从业人员 345 人。

公司从单一的乳品加工，上升到以草产业、种植业、畜牧业和加工业为链条全面发展的农业产业化企业，是一家以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制品和乳制品为主的高科技企业。2000年，公司通过ISO 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被国家9部委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和全国48家“中国学生饮用奶计划”定点生产企业之一。1998年至2000年连续被评为全国食品行业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2001年，“好为尔”牌乳品是甘肃省唯一获得陇货精品。是集甘肃省名牌、甘肃省著名商标、兰州名品为一身的乳品企业。2003年，公司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5900万元，销售收5700万元。

2. 兰州阳光炭素有限公司

1997年成立，位于安宁区沙井驿南坡坪村，占地面积1万平方米，有员工360多人，公司拥有固定资产0.50亿元，流动资金2.3亿元。1997年至2000年，主要经营铝合金产品。2001年，转产电极糊产品，年产30万吨，全国20个省的150多家用户计200多台矿热电炉使用该公司的电极糊产品。2004年通过ISO 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7年，取得中国质量公认驰名品牌称号。2008年，被中国电石工业协会批准设立为中国电极糊研发基地。2010年，完成产值6.17亿元。2007—2010年连续获得市、区级“纳税先进单位”和“发展非公经济先进单位”称号。

3. 甘肃兰塑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位于安宁堡街道东门村，系兰州塑料厂改制重组的一家股份制有限公司，原厂建于1962年，时为甘肃省第一家塑料加工国有中型企业。2010年改制后，集团拥有兰塑塑业有限公司、兰塑管材有限责任公司、兰塑薄膜有限责任公司、格尔木兰河塑业有限公司、格尔木兰河塑业销售安装有限公司、兰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兰塑塑业有限公司机械模具分公司7家公司；职工300余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42人，各类专业工程师22名；集团拥有70多台套塑料制品加工生产线，可生产各种塑料制品30多个品种、300多种规格。2010年，年生产能力5万吨。“兰塑”牌商标被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甘肃省著名商标。

(三) 非公企业

1.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始建于1999年9月，是一家以电线电缆生产为主业的股份制企业，总部位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7.53万平方米。2000年3月正式建成投产，有员工328人。2003年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0.76亿元，实现企业销售收入0.61亿元。2010年，企业资产12亿元，员工2000余人，电线电缆年生产能力过100亿元。产品销往甘肃、宁夏、西藏、新疆、青海等地。该公司生产的高技术集束电缆及预分支电缆，在甘肃省内尚属首家。新上的110千伏高压三层共挤交联生产线，填补西部地区的空白。该公司是集高科技电线电缆生产与科研一体的现代化、花园式的线缆生产基地，已成为中国西部10省区产能最大的电线电缆制造企业、甘肃省工业百强企业、中国电线电缆百强企业之一。

2. 兰州恒顺磨料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1997年4月成立，位于安宁万新路356号。公司注册资金150万元，占地面积0.6万平方米，有职工30多人。主导产品为碳化硅、石墨、增炭剂、硅铁、硅渣等，销往欧美及韩国、日本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公司隶属于安宁区孔家崖街道的股份制民营企业，从建厂初期的50万元启动资金发展到2010年224万元的总资产，年产2万吨，年均产值达到0.2亿元。

3. 兰州立祥纸业有限公司

2001年3月成立，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万新路358号，占地1.05万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0.75万平方米，有员工75名。注册资本150万元，总资产0.14亿元。是兰州市唯一通过国家造纸环保检测的民营造纸企业。公司以回收的废纸做原料，经过水处理，生产制造工业箱板纸和瓦楞纸。产品远销内蒙古、宁夏、青海、陕西、甘肃，成为西北多家大型包装企业首选的供应商。2010年，年产1.50万吨高档瓦楞纸，年产值0.35



亿元。

4. 甘肃电力瑞华电气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银安东路110号，成立于2001年6月，由甘肃电力明珠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41.05%）、瑞典国瑞华公司（出资比例35%）、甘肃电建实业公司（出资比例11.12%）、兰州倚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8.33%）、甘肃电力变压器厂（出资比例4.5%）共同投资组建的中外合资电气制造企业。注册资金0.18亿元，占地2.13万平方米，有员工82人。主要生产绿色环保型卷铁芯无励磁调压全密封变压器、组合式变电站、电缆分支箱等产品。通过ISO 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是西北地区最大的卷铁芯配电变压器生产企业，被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省贸易经济合作厅评定为外商投资先进技术型企业。2003年，公司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0.39亿元，实现企业销售收入0.34亿元。2010年完成产值0.26亿元。

5. 兰州小二黑食品有限公司

1997年成立，兰州市安宁区银安路535号，占地面积1.33万平方米，有职工140余人。具有年产1.2万吨酱油、食醋的生产线，设备先进，化验检测齐全，工艺合理，卫生达标，是集科、工、贸为一体的综合性现代化食品企业。建厂以来，研究、开发、生产“小二黑”牌酿造食用味醋、食用酱油等系列产品20余种。从1999年开始，连续5年被甘肃省消费者协会评为“向消费者推荐产品”。2002年“小二黑”商标，被省工商局认定为“甘肃省著名商标”。2003年，“小二黑”商标，兰州市政府授予“兰州名品”称号。是年，完成工业总产值753万元，实现企业销售收入860万元。2010年完成产值0.23亿元。

6. 兰州和盛堂制药有限公司

2005年成立，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枣林路21号，占地2.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85万平方米。所属河西中药材种植基地占地400万平方米（6000亩），自产中药材数十种。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有资产达8000万元。有职工260人，聘用教授2人。其中高级工程师2人、执业药师16人、工程师25人；硕士生2人，大专以上学历占职工总人数的40%。是一家集药品科研、生产、营销为一体的现代化制药企业。拥有国内先进仪器设备、科学技术条件、科研力量，生产品种45个，所产剂型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合剂、滴丸剂、糖浆剂、散剂已全部通过国家GMP认证。其中，自行研制、仿制、移植药品15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国内独有、国家中药保护品种5个，系甘肃全省中药新药保护品种，已形成中药、藏药特色的主打品牌。自主研发的国家四类新药、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医保目录品种洁白胶囊，国家三类新药、国家中药保护品种金参润喉合剂和妇痛宁滴丸，国内独家品种、纯中藏药戒毒新药、国家中药保护品种福康片等产品，疗效确切，行销全国各地，销售连年翻番。2010年，完成产值1.81亿元。

7. 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2000年8月14日，注册资金为1400万元，占地总面积为35万平方米，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坪村，主要经营碳九系列石油树脂、石油溶剂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有职工230人。公司拥有重碳九石油树脂、轻碳九石油树脂、油品储运加工等5套生产装置，4.5万立方米的化工原料及油品储存罐区。设计能力为年产石油树脂4万吨，溶剂油6万吨。公司成立多年来，生产稳步发展，管理不断加强，创造出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国内同行业享有较高的声誉。被兰州市经委命名为“诚信企业”。2003年，主导产品“金兰”牌石油树脂被兰州市政府授予“兰州工业名品”称号；2004年1月，被甘肃省经贸协会确认为“甘肃省优质产品重点推荐企业”。2010年，完成产值0.68亿元。

8. 兰州金润宏成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5年11月投资2000万元筹建，2006年6月建成。位于甘肃省兰州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坪开发小区，占地面积1.07万平方米。2009年，公司有6大职能管理部门，有职工100人，其中生产人员80人、管理及技术研究人员20人。是生产和销售歧化松香及歧化松香酸钾皂的化工企业。具有精密检测设备，

先进工艺技术,使用自主知识产权,采用新型催化剂,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主要产品为歧化松香、歧化松香酸钾皂、脂肪酸钾皂。产能规模为年产歧化松香 1 万吨、歧化松香酸钾皂 0.8 万吨、脂肪酸钾皂 0.5 万吨。主要用于橡胶,合成树脂生产助剂。2010 年,完成产值 0.36 亿元。

9. 兰州金路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 1996 年,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万新路 342 号,是集交通安全设施的生产制造和施工、公路专用标线涂料和专用标线设备的科研开发、生产制造和销售的交通工程专业企业。2002 年,取得建设部颁发的行业最高资质——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交通安全设施资质。2003 年,通过 ISO 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注册资金 3000 万元。2003 年,公司有员工 200 人,其中具有中高级职称者占员工总人数的 38%。公司先后参与甘肃、陕西、青海、山西、河北、内蒙古等省(自治区)数十条国家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的施工建设。公司产品涵盖公路标线涂料、画线机械设备、反光标志牌及标志杆制作三大板块。生产有常温型丙烯酸厚浆道路标线漆、热熔反光涂料和雨夜震荡涂料等三大系列十几个品种,1997 年至 2010 年连续 13 年通过交通部交通工程监理检测中心的质量检测。2002 年上述产品被兰州市经委、质量技术监督局、消协评为“兰州市质量信得过产品”,2004 年被兰州市政府授予“兰州名品”称号,2004 年,其公路专用画线设备系列产品被省科技厅评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公司被认定为“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市政府授予“优秀非公有制企业”,公司拥有的(金路)“GOLDENROAD”牌商标被省工商局和省消协授予“2008 年度甘肃省著名商标”。2010 年,完成产值 0.9 亿元。

10. 甘肃浩泰电建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7 月 5 日成立,注册资金 2000 万元,位于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 38 号,具有送变电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及独立法人资格。内设总经理办公室、工程部、财务部、质量安全部,有员工 55 人。公司是集土建、电气工程安装、钢结构制作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先后承建 110 千伏陇南成徽二回变电所土建变电扩建间隔工程、110 千伏玉垒变电所土建变电扩建间隔工程、110 千伏陇南礼县长道变电所土建变电扩建间隔工程等多座变电所的电气安装工程。2010 年,产值 0.22 亿元。

11. 兰州桃海石化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原为兰州桃海机械厂,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473 号,始建于 1988 年。占地面积 4 万平方米,有 0.36 万多平方米的容器生产车间,年生产能力达 3000 吨。公司设生产部、技术部、质量部、经营部、设备部、财务部、企业管理办公室、容器制造厂。2005 年,有正式员工 144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5 人、工程师 20 人、助理工程师 17 人,技术干部占员工总人数的 21%。以“顾客至上、质量第一、信誉第一、优质服务”为其经营理念。公司拥有主要生产设备、试验设备 190 多台(套)。2001 年,生产的一批援外产品,竣工验收时,受到德国、埃及、日本、缅甸等外国专家的一致好评。是年,被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重合同、守信用单位”。2005 年,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 A2 级(即一、二、三类)压力容器生产制造许可证。2010 年,年初,取得一、二类压力容器设计证书,并通过 ISO 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两个生产加工基地,为全国多家油田、化肥厂、化工厂、炼油厂、氯碱厂及碱业公司生产制造铬钼钢、碳钢、低合金钢、不锈钢、双相不锈钢及钛材和钛复合板、有色金属等各种材料的一、二、三类压力容器产品和大型金属结构件。还生产各种类型的换热器、变换炉、反应釜、氨冷器、解析塔、光气反应尾气吸收塔、循环光气滤渣储罐、主反应器、循环反应器、液氯储槽、液氨中间槽、液化石油气卧式储罐等设备产品,并为中科院制造多台加速器壳体。2006 年、2007 年,连续两年被中国农业银行甘肃省分行评为“年度 AA+ 级信用客户”,被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推荐为“产品质量检验合格防伪系统单位”。2010 年,完成产值 0.56 亿元。

12. 兰州众诚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新厂建成,地处兰州市安宁区城临路 7 号。占地面积 1 万平方米,2007 年有职工 80 人,



其中高级技术职称 5 人、中级技术职称 10 人、技师职称 10 人。是集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售后服务为一体的专业石油钻采设备生产企业。拥有一批多年从事石油钻采设备开发设计及制造的技术专家和高级技术操作熟练工人, 各类大型成套钻机的。具备设计和生产 2000~7000 米各类石油钻机的部件配件的能力, 具有车、铣、镗、刨、插、钻等较为齐全的加工设备。公司坚持“高科技、高质量、高水平管理、不断拓展国内外市场”的发展战略。主导产品有天车、游车、大钩、游钩、水龙头、转盘、绞车、电磁涡流刹车、泥浆泵等石油钻采设备的各种部机和配件。为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宝鸡石油机械厂、四川宏华公司以及国内油田提供符合 API 规范的 ZJ-70D 钻机电驱动绞车 5 台, ZP-175、ZP-205、ZP-275、ZP-375 转盘 300 余台。2002 年, 通过 ISO 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提供出口古巴、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阿塞拜疆、委内瑞拉的各种型号钻机 150 余台套。2004 年, 向美国及加拿大出口全英制的 ZP-175、ZP-205 转盘各 2 台样机, 会同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联合开发符合美国市场需求的 C-275 转盘; 是年通过 APISpecQ1 质量体系认证审核, 拥有美国石油学会 API-7K、8A 的会标使用权。2006 年, 美国销售商订货达到 268 台。2010 年, 完成产值 0.4 亿元。

13. 甘肃味美食品有限公司

1996 年建立, 地处安宁区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工业园区, 占地约 9333 平方米, 投资 0.46 亿元, 有员工 100 人 (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1 人)。公司以生产味精、鸡精为主业, 酿造调味品为副业, 是甘肃省一家现代化生物发酵工程产业链公司。年综合生产能力 2 万吨, 主要产品有“铃铛”牌、“三兔”牌、“铁桥”牌味精、鸡精三大类十几个品种。“铃铛”牌商标经国家工商局注册为甘肃省名牌产品, 其系列产品销售甘肃、陕西、宁夏、青海、新疆等西北城市, 调味品市场覆盖较广。2010 年, 完成产值 0.39 亿元。

(四) 中外合资企业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雪花路 8 号, 隶属 1994 年成立的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该公司总部设于北京, 股东为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和全球第二大啤酒商比利时百威英博集团。是生产、经营啤酒、饮料的中外合资企业。2007 年 3 月 28 日,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在兰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园区动工兴建, 工程总投资 3.73 亿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 亿元)。同年 11 月建成并投产。工厂占地 13.20 万平方米, 设计生产规模每年 2 亿千升。该公司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啤酒酿造专业人才和质量控制体系, 从原料筛选加工到成品酒包装均采用卫生的工艺管线和灌装设备, 全程运用最先进的自动化控制系统, “兰州地产”雪花啤酒风味纯正和口感良好。公司 2008 年至 2010 年每年实现销售收入 6.5 亿元, 年利税合计 1.2 亿元, 其中利润 0.4 亿元、税金 0.8 亿元。向社会提供 300 余个就业岗位。2010 年, 完成产值 4.58 亿元。

(五) 中国台湾地区商人投资企业

兰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成立, 隶属于台湾顶新国际集团。位于兰州市安宁区蓝科路附近, 占地面积 5 万平方米, 有员工 300 余人, 管理人员中 90% 具有高等学历。公司投资 2500 万美元, 从意大利、德国、瑞典及中国台湾地区引进世界一流水平的全套生产线 4 条。主要生产“康师傅”系列饮料, 即瓶装饮用矿物质水、茶饮料、果汁系列饮料、酸梅汤等 10 多个品种。2007 年 9 月, 通过 ISO 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被兰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确认为“先进技术企业”, 获 2006 年度兰州市“优秀工业企业奖”“商务诚信企业”“甘肃工业 100 强企业”“十佳外引内联企业”。2010 年, 完成产值 1.9 亿元。

(六) 其他类型企业

1. 甘肃中电科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集新能源项目建设、风力发电设备制造、贸易等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位于沙井驿工业园。

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设总经理工作部、财务资产部、计划经营部及安全生产部。主营风力发电设备制造, 拥有 60 吨、40 吨、20 吨、16 吨、10 吨龙门吊、数控万能式卷板机、数控切割机、自动焊机、气体保护焊机等各类大中型机械。2007 年、2009 年, 根据公司的整体部署及承接项目要求, 分别成立中电科耀大丰分公司及瓜州分公司, 并建塔架生产厂。取得压力容器设备制造许可证、电力设施承装承修许可证、ISO 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及 GB/T 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有 6 项专利通过国家专利局实用新型专利认定。尤以焊接工艺及效率在全国同行业中, 处于领先优势。2010 年, 总产值 0.73 亿元。

2. 兰州长城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998 年成立, 位于安宁区九州通西路 64 号。公司从事石油化工、电力、冶金、煤化工等行业机械设备制造、研发和配件的供应。建有 2 万平方米的专业生产厂房, 拥有激光加工设备 6 台, 可移动现场激光加工设备 1 套, 数控机械加工中心 3 套, 转动机械加工设备 3 套, 精密机械加工车床 14 台, 普通加工机械 20 台。还有非标设备制造厂房 0.6 万平方米, 新产品开发中心 0.4 万平方米及各种完善的质量检测设备和配套完善的职工生活设施。公司有职工 100 多人, 其中工程师 52 人、高级工程师 32 人。已取得 ISO 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一级供应商。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北京设计院、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及国内知名科研机构、大专院校合作, 开发出激光熔敷修复、透平机组(炼油厂用烟气轮机)修复、国外进口压缩机齿轮箱及齿轮修复、冷热壁高温滑阀修复等新技术, 在国内数十家石油化工生产厂家得到应用。开发出可倾轴瓦轴承、蜂窝密封等大型透平机械主要配件。吸收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技术, 掌握炼油厂烟气轮机关键部件转子、静叶和动叶片制造的先进技术, 掌握炼油厂及煤化工用高温蝶阀、特殊滑阀、塞阀的设备制造技术, 并为数十家石油化工企业提供多套备件。能够成套生产石油化工、煤化工用高温节能透平机组。全面形成产品的研发、制造一条龙服务的能力。2010 年, 完成产值 0.60 亿元。

(七) 乡镇企业

1. 兰州桃海实业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桃海商业步行街, 兰州桃海实业有限公司是在兰州经济开发区注册的民营企业, 经营项目主要有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社区服务、学生公寓、计算机网络等。有员工 280 多人, 法人代表杨玉平。公司创建于 1988 年 5 月, 时为兰州桃海门窗有限公司, 以生产钢门窗异型材为主的工业企业。1993 年完成股份合作制改制。1997 年 5 月, 企业实行股份制; 12 月, 改建为兰州桃海实业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 公司实施“退二进三”, 投资兴建兰州桃海商业广场和桃海学生公寓、桃海花园 3 个项目。2007 年, 公司区域收入营业额 2 亿元以上, 其中桃海公司实业营业收入 0.32 亿元; 区域内商户上缴税费 500 多万元, 其中桃海公司实缴税金 280 多万元; 企业资产达 2 亿元以上。

2. 兰州刘家堡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刘家堡 275 号, 前身系刘家堡农具厂。始建于 1958 年, 是生产加工中小农具的乡办集体工业企业。1998 年 5 月, 刘家堡乡政府对企业以抽资转让的方式进行改制, 由乡办集体企业改制为民营股份合作制企业。改制后, 扩大规模投资 450 万元, 生产能力由原来年产 400 吨增加到 1200 多吨, 净增 3 倍。2007 年, 企业完成工业产值 602 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 398.6 万元, 利税 15 万元。2010 年企业完成工业产值 0.52 亿元。

3. 兰州桃海科教宾馆

位于安宁区安宁西路 283 号, 前身为兰州桃海宾馆。由区政府与吊场乡政府共同投资, 于 1985 年合资兴建的集体企业。1993 年, 区政府抽资转贷于吊场乡政府, 由乡政府独家经营。2002 年 5 月, 乡政府将桃海宾馆整体转让给甘肃高校后勤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由乡办集体企业改制为民营企业。2007 年,



桃海科教宾馆有床位 121 张，实现营业收入 223 万元，利润总额 66 万元，实缴税金 5 万元。2010 年，企业完成营业收入 245 万元。

4. 兰州安宁型砂厂

位于安宁区安宁堡街道寿山村碱水沟，1960 年由区政府投资兴建，1979 年交由安宁公社管理。1986 年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成立后，兰州安宁型砂厂交兰州兴安总公司管理，属乡办集体企业。2004 年 12 月，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以出售转让的方式对企业进行改制，一次性定向出让给企业法人代表，由法人代表承担一切债权债务，企业内部实行股份制，企业性质变更为民营企业。2007 年，该厂完成工业总产值 642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636 万元，实缴税金 31 万元。2010 年，企业完成工业产值 0.11 亿元。

5. 兰州安宁建兰砖厂

始建于 1984 年，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乡焦家庄村。企业用地租用皋兰县九合村土地，隶属兰州兴安总公司，为乡办集体企业。2004 年 2 月，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以出售转让的方式，一次性定向出让给企业法人代表，由法人代表承担一切债权债务，企业内部实行股份制，企业性质变更为民营企业。2007 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570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190 万元，缴纳税金 12 万元。2008 年，业务转行，移交给皋兰县开发区。

6. 兰州市安宁区长城机械厂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兰州市安宁区福兴路 9 号，企业总资产达 795 万元，有职工 118 人。1984 年，调整产品结构，开发引进新技术、新产品。工厂由农机修造转向为国有大中型企业配套服务，搞铸造专业化生产。1985 年，购进安宁铸造厂冶炼炉及旧设备 1 套，并获得铸造专业生产许可证。1988 年，为兰州电力修造厂配套生产的随主动静电除尘器获国家金奖；为兰州电机厂配套生产的 ZTH 小型系列发电机获国家银质奖。1989 年 5 月，经省政府批准，晋升为甘肃省一级企业。1990 年 4 月，被评为省、市乡镇明星企业，获得中宣部、农业部授予的全国乡镇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04 年，投资 500 万元新上树脂砂生产线，生产效率提高。获得兰州市市经济委员会、市专业化办公室、市铸造协会授予的技术进步先进企业称号。2005 年，企业生产铸铁件 1100 吨、铸钢件 670 吨，完成工业产值 720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651 万元。

7. 兰州黄海机械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原系兰州黄河铸造厂，位于国家级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公司占地面积 4 万平方米（60 亩），其中建筑面积 2.3 万平方米。1994 年 8 月，由安宁堡乡政府投资 162 万元兴建，为重点乡办集体企业，以生产铸铁件为主，有职工 60 人，以本乡农民为主。后发展为以兰州兰石国民油井公司、兰州瑞德电专集团公司等几十家大中型企业供应链的固定客户体。2005 年，企业生产铸铁件 1616 吨，比 1995 年增加 47.45%；完成工业产值 808.9 万元，比 1995 年增长近 4 倍。2006 年，企业自筹资金近 6000 万元，迁建安宁堡街道实验站原址，并引进树脂砂生产线，生产规模扩大，生产工艺和技术有效提高。年生产铸铁、铸钢件 5000 吨，有色金属铸件 60 吨，机械加工产品 2000 吨。

8. 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原名兰州城临石油机械厂，系 2000 年租赁安宁堡乡集体土地的民营企业，主要以生产石油钻采设备为主。2006 年，投资 4500 万元扩建，搬迁至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城临路 9 号，新建民用改装车项目。先后取得 ISO 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美国石油协会 API 认证证书，GB/T 24001-2004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 GB/T 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先后与吐哈、青海、长庆、辽河等大型油田建有稳固的合作伙伴关系，产品出口印尼、伊朗、哈萨克斯坦等国。2007 年，企业资产总额达到 4500 万元，有职工 167 人，其中高、中级技术人员 21 人。完成工业增加值 688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0.33 亿元，实缴税金 177 万元，职工平均收入达到 1.7 万元。

9. 兰州桃海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桃海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是兰州甜甜冷饮食品厂改制的企业。兰州甜甜冷饮食品厂于1991年1月建厂，属吊场乡政府所办的集体企业。1996年6月进行内部股份合作制改革。2001年6月，乡政府以整体出售的方式，将甜甜冷饮厂产权转让给兰州桃海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0. 兰州市安宁建筑预制构件厂

始建于1979年3月，位于安宁区万新路31号，是兰州兴安企业总公司直属企业。生产预应力空心楼板、民用全配套预制构件等。2000年至2005年，生产水泥预制件4500立方米，完成工业产值275万元，实现销售收入82万元。

11. 兰州市安宁堡型砂厂

始建于1967年，位于安宁堡乡红艺村，安宁堡乡办集体企业。企业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精”的经营理念，做优做精主要产品——石油压裂砂，销往大庆、辽河、胜利、长庆等全国十几个大油田。2003年，“兰力”牌石油压裂砂，被评为兰州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企业被石油部指定为“援油群星”重点企业。2005年，生产石油压裂砂99818万吨，型砂10166吨，完成工业总产值1657.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0.17亿元，实缴税金94万元，企业资产总额1350万元，有职工280人。

12. 兰州市安宁区第二建筑公司

位于安宁区福兴路12号。1981年3月，经区政府批准成立，是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的企业。公司拥有总资产1300余万元，下属工程项目部11个，有职工267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63人。主要施工机械设备157台（件），建有标准试验室，配有60万牛顿液压万能试验机、抗渗试验机等10余台测试设备。先后承建兰州交通大学、兰州众邦电线电缆公司、桃海实业公司等建筑工程，均以工期短，质量好得到好评，连续多年被评为甘肃省“重合同、守信用”单位。2005年，公司资产总额0.14亿元，完成竣工面积2.95万平方米，营业收入0.20亿元，缴纳税金52万元。

13. 甘肃东方乐服装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桃林路197号，占地约1.3万平方米，总资产663万元，有职工300余人，前身系安宁衬衫厂。1986年5月，由安宁堡乡投资兴办的集体企业，是20世纪80年代兰州市乡镇企业中最大的衬衫生产厂。建厂初期有厂房4间，职工80多人。90年代，注册“东方乐”牌男式衬衫，并被评为省、市乡镇企业名牌产品。1993年，组建成立甘肃东方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规模和实力不断增强。2002年，“东方乐”牌衬衫被省乡镇企业局评为“甘肃省乡镇企业第一届十大名牌产品”。至2005年，企业拥有全套GAD服装电脑设计、制版系统以及具有先进水平的服装专用生产设备高速电脑平缝机、链环双针机等设备260余台，西服、制服、职业装生产线2条，衬衫生产线3条，具备生产高、中档西服、衬衫、各类职业装的实力。生产各类服装28.2万件，完成工业总产值0.46亿元，实现营业收入680万元。

14. 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2000年8月，注册资金为500万元，位于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坪村，占地约35万平方米，有职工212人。主要经营碳九系列石油树脂、石油溶剂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拥有重碳九石油树脂、轻碳九石油树脂、油品储运加工等5套生产装置，有45000立方米的化工原料及油品储存罐区。设计年产石油树脂40000吨，溶剂油60000吨。2004年1月，被甘肃省经贸协会，确认为甘肃省优质产品重点推荐企业。2005年，生产石油树脂1.88万吨，溶剂油4.10万吨，完成工业产值1.60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65亿元，缴纳税金270万元。

二、驻区企业选介

2010年，驻区企业有部属企业2家、省属企业4家、市属企业5家。主要产品是航空航天机械、电子、商品混凝土、电解铝、金属切削机床、家用洗衣机、食用胶囊、汽车配件等。



（一）部属企业

1. 中国航空工业兰州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建于1956年，隶属国防科工委。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万新路71号，占地面积6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1.9万平方米；有职工4000余人，其中技术人员占职工总人数的20%；固定资产2亿多元，年产值、年销售额过亿元。该厂设有省级技术中心、航空电子电传电动技术中心，并有机械、电机、热处理、表面处理、锻铸、铸造、冲压、工具制造等多个专业分厂。拥有综合性的生产条件和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包括产品设计和研制、工艺管理、质量控制、市场营销和企业管理。已通过ISO 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先进水平的“加工中心”“车削中心”精密螺纹、齿轮加工设备、三坐标测量机以及齐全的冷热加工、装配、测试装备等。专门从事航空电机、电器、电动机构及机载计算机的开发研究和制造，研制生产10个类别331个型号的航空机载设备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种飞机的操纵、燃油、电源、发动机、环控、照明、火控、导航、轰炸和告警等系统，在其领域具有显著的技术优势和竞争力。先后获直流驱动电机、单相异步电机、钕钴电机、余度电动机构、多功能大功率电动机构、新型机外照明装置等15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奖。开发的民用产品有微型汽车、高速工业缝纫机、食品包装机、吸尘器、印刷电路板CAD/CAM钻床、简易数控、电动轮椅及轮椅电动机构，以及节水灌溉装置等，其中20余项获国家和省部级奖励。2010年年完成产值2.15亿元，上缴利税5.6亿元。

2. 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西路120号，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占地面积42.93万平方米（644亩）。是国家“一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之一，是中国航空工业专门研制生产飞行自动控制系统及其他航空仪表的大型综合企业，隶属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简称国防科工委）。企业建于1966年11月，占地24.50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3200万元，建筑面积9.50万平方米，职工总数2471人。2005年，企业占地面积42.93万平方米，有职工3500余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100余名，其中博士和部级专家及研究员级高工28名、硕士23名，高、中级技术人员500多名。有各类生产设备2420余台（套），工艺门类齐全，可进行飞控系统、陀螺、舵机、指示器等产品及数字式综合测试设备设计制造、仪器仪表装配调试、精密机械加工、冲塑压加工、有色金属铸造等。企业具有先进、完善的机械电子产品环境实验手段，在中小型精密机电产品研制可以从事热、电、力、磁等物理测试及计量。1997年，通过ISO 9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航空航天工业部兰州飞控仪器总厂下设4家子公司、1个航空技术中心、6家专业化分厂。可为多种型号的飞机配套生产130多种型号的自动驾驶仪、传感器、陀螺仪表、电动舵机、微特电机及相应产品数字式综合测试设备等产品，其中20多种被评为国家、部、省级优质产品。开发出一系列民用产品，其中以SYZ-4型四梭圆织机、SPL90-1100拉丝机为主的成套塑料编制设备，除销售全国各省市外，还成批出口泰国、美国、印尼、南非等十多个国家，在国际塑编设备市场占有一定份额。“兰飞”牌C-L3个型号系列的人工机械心脏瓣膜，在全国200多家医院临床应用，获中国名牌产品和甘肃省优质产品称号，被国家科委列入“火炬计划”。2010年，完成产值2.65亿元，上缴利税0.29亿元。

（二）省属企业

1. 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270号，占地5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5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净值4.36亿元，资产总计14.32亿元。是国家“一五”期间投资建设的156项重点工程之一。其归属历经第二机械工业部、第四机械工业部、海军某部、机械电子部、电子部、信息产业部等。1955年9月，国营长风机器厂（当时第一厂名国营第781厂、第二厂名国营兰新无线电厂，1965年7月第一厂、第二厂合并改名为国营长风机器厂），也是苏联援建的重点工程之一开始筹建。1957年1月，国家调整基建工程项目，国营第781厂缓建，项目保留；1958年1月复建。1960年，811产品被送中南海展览；1966年验收投产，

建成生产性建筑物 17 座, 建筑面积 4.43 万平方米, 全厂职工总数 2160 人 (其中技术人员 380 人)。总建筑面积 9 万平方米。主要机械设备 3689 台, 电子仪器仪表 344 台, 投资总额 0.41 亿元, 固定资产原值 0.30 亿元, 达到主管部第四机械工业部 1965 年的设计生产能力。1984 年、1985 年两年, 工厂投资 2500 万元, 从日本东芝公司引进了双缸喷淋式洗衣机和 46 厘米 (18 英寸) 彩色电视机两条生产线。1992 年, 工厂开始实施股份制改造。以国营长风机器厂民品部分为基础, 联合中国宝安企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电子集团物业公司共同发起, 于 1993 年 12 月 18 日创立甘肃长风宝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筹集股金 1.75 亿元, 成为甘肃省第一家工业企业上市公司。建有年产 80 万台洗衣机、15 万台彩电、20 万台电冰箱能力的生产线, 拥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大型注塑设备、成型设备、精密加工设备、专用检测设备和环境试验设备。1999 年, 4 项产品参加建国 50 周年阅兵并获得国务院、中央军委阅兵装备领导小组和信息产业部分别授予长风厂“9910 工程突出贡献奖”“9910 工程集体金奖”。1999 年 12 月, 以国营长风机器厂为依托, 以甘肃长风宝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骨干, 吸收虹光微波器件公司、天光微电子公司、庆华通信公司、华夏电器公司、中兴电子器材公司等 5 家军工电子企业的优质资产组建的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是省政府批准成立的甘肃省大型电子工业企业集团。从业人员约 6000 人 (母体企业从业人员 4271 人, 其中工程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 1168 人)。长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研制生产的四大系列军工电子产品, 均获得国家、部级科技进步奖和优质产品等奖项。2010 年, 完成产值 26700 万元, 上缴利税 963.9 万元。

2.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原名东方红铝厂, 位于安宁区焦家庄 1 号。占地 13.33 万平方米。1967 年筹建, 次年投产, 年产 2500 吨电解铝。1977 年技术改造后, 产能达 1 万吨。1978 年, 更名为甘肃铝厂。1980 年产量达 2 万吨。1987 年, 组建甘肃铝业公司。1993 年, 兼并陇西铝厂, 成立甘肃铝业集团公司, 年产电解铝 5 万吨。下属有甘肃铝厂、陇西铝厂、铝型材厂、紧固件厂、碳素厂、实业公司等。该公司是甘肃省属国有有色金属大型骨干企业。2006 年, 成立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2010 年 8 月, 甘肃东兴铝业公司与中国西北地区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酒泉钢铁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初步性战略重组, 双方共同在嘉峪关建设百万吨级风电载能特色铝合金节能技术改造项目。随着酒钢集团公司对东兴铝业投资的持续增加, 甘肃东兴铝业公司成为酒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东兴铝业公司下辖嘉峪关分公司、陇西分公司、兰州分公司和兰州建华金属加工厂 4 家分公司, 总资产近 80 亿元, 员工 4000 余人。企业主营电解合金铝, 拥有 240 千伏安、400 千伏安、500 千伏安 3 条大型电解合金铝生产线, 形成年产合金铝 85 万吨的生产能力。甘肃东兴铝业公司多次被安宁区工商局、银行、税务等单位授予“诚信单位”“信贷诚信企业”“纳税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被甘肃省政府列为重点支持发展的工业骨干企业。2010 年, 完成产值 2 亿元。

3. 兰州助剂厂

该厂系 1966 年化工部投资兴建, 地址在兰州市安宁区南坡坪 358 号。是国内第一套高压聚乙烯装置配套生产了专用引发剂 (催化剂), 该产品 1972 年被化工部定点为生产有机过氧化物的专业工厂。工厂下设研究所, 在有机过氧化物等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方面, 始终保持国内先进水平。为兰州、北京燕山、大庆、上海等国内大型石化行业生产 30 余种引发剂 (催化剂)。产品有 5 大类 50 余种 100 多个牌号, 主要用于聚乙烯、聚氯乙烯、聚苯乙烯及苯乙烯共聚物、甲基丙烯酸酯、乙烯-酸酯乙烯酯等塑料的聚合引发剂, 橡胶行业的硫化剂, 不饱和聚酯的固化剂, 塑料的交联剂, 丙纶纤维的分子量调节剂, 计有近万吨的生产能力。1998 年通过 ISO 9002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1999 年取得自营进出口权, 产品远销欧洲、美国、俄罗斯、中东、东南亚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10 年, 完成产值 6200 万元, 上缴利税 674.4 万元。



4. 甘肃建设七建混凝土构件公司

系甘肃建设七建混凝土构件公司下设的分公司，始建于1965年，地址为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38号，占地4.32万平方米。2005年，从业人员500多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66人、技术工人260多人。固定资产3400万元。公司斥巨资2000万元建成2座固定式60搅拌站和2座移动式30搅拌站，原材料计量系统全部采用最先进的微机监控，砼质量全部达标。购置40、50、60、80混凝土拖式泵10台，日本三菱砼搅拌运输车8辆，日本产装载机1台，国产“山工”牌装载机2台，20吨和30吨重型汽车吊2辆。具备搅拌、运输、泵送和吊装为一体的一条龙服务。试验室设备和技术达一级试验室检测水平，能够生产C10-C60优质混凝土，填补西北地区无高标号混凝土的空白，年生产能力为30万立方米。1999年，该公司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并通过ISO 9002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3次入选全国建设施工500强，3次荣获全国先进施工企业称号。2010年，完成产值1.31亿元。

（三）市属企业

1. 兰州机床厂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888号，工厂占地22.3万平方米。1958年创建，系机械工业部在西北地区定点生产CW6163、CW6180系列车床的骨干企业。1999年总资产1.41亿元，固定资产6849万元。在职职工899人，其中管理人员109人、专业技术人员145人（其中高职3人、中职53人、初职89人）。有各类专业生产设备180余台。2000年，与美国里海机床公司共同投资组建中外合资机床制造企业——兰州里海机床有限公司，采取主要部件用树脂砂铸件与床脚一体铸造且应用密烘技术，提高机床的内在质量及外观质量。2000年并通过ISO 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4年，投入600万元进行设备改造及部分设备更新。主导产品有CW6163、CW6263、CE6180、CW6280车床，成功试制CTK61638L、CT6140、CK630、QK1212、CK6163、CK6180等经济型数控车床、各种规格的数显车床，以及C61100、C61140、C61160等重型车床、L-Z217X2000深孔钻床。产品销往全国各地，部分产品出口英国、法国、加拿大等国。在2006年国企改制中，与天水星火机床厂进行重组。2007年，完成产值1.07亿元，实现销售收入1.07亿元，实现增加值2755.1万元。其产品曾分别获2003年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2008年所研发的数控卧式车床、变频数控车床、数控立车，通过甘肃省科技厅、甘肃省经委组织的科技成果及新产品鉴定，其中数控车床技术水平达“国际先进”和“国内领先”。2010年，完成产值2.93亿元。

2. 兰州中兴科技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前身为国营中兴电子仪器厂（第八九六〇厂），创建于1966年，位于安宁区福兴路98号，占地面积4.8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1980年有职工1200余名，各类技术人员500余名。1980年，改制为立兰州中兴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下设印制电路板、绿色光源、太阳能、德森管材等7家分公司和独立公司。与兰州理工大学设联合研发中心1个。主要生产电路板、节能灯、太阳能光辅电源、变压器、聚氯乙烯管材、聚丙烯管材等产品。1986年年产值达1000万元，年销售额1200万元（部分为贸易销售）。产品主要销往西北5省，其中节能灯出口英国、南非、中亚、东南亚、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1996年至2000年每年出口创汇100万元人民币。是甘肃省首家同时通过ISO 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 18001-1999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3个国际标准认证的企业。2005年转型，公司分别成立分公司和独立子公司7家、兰州理工大学联合研发中心1个，员工630人。是集科、工、贸、房产为一体的新型科技民营企业集团。公司已进入IT产业发展，在PC销售服务、系统集成、网络通信工程等项目上取得一定成绩。并在新材料研发上取得长足进展。2010年，完成产值0.14亿元。

3. 兰州汽车齿轮厂

建于1940年，现位于安宁区桃花村89号，占地14万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5.2万平方米。1984年前隶属于甘肃省机械集团总公司，有设备465台，其中主要生产设备344台。该厂以生产中卡载重汽车

变速箱齿轮和后桥螺伞齿为主，其主要产品是“解放”“东风”等系列中卡汽车齿轮。2003年，企业在册职工1424人，离退休791人。2004年年底，实际资产负债率为395%。2005年7月，完成依法破产立案工作，建立新型的股份制企业。2006年6月，实现产权置换和职工国有身份置换，妥善安置职工，退出国有序列。

4. 兰州沙井驿建材有限公司

位于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元台子446号，1952年，在城关区红山根下建厂，1964年迁入沙井驿，时名沙井驿砖瓦厂。是“中国500家最大建材工业企业”之一，甘肃省内最大综合性建材生产工业基地。1997年公司主要产品有页岩烧结多孔砖、空心砖及砌块、挤塑聚苯乙烯泡沫板建筑保温材料、岩棉制品、水泥制品、建筑塑料制品、建筑机械、石膏制品、涂料、轻质墙板、耐磨材料和防水材料等。其主导产品页岩烧结多孔砖、空心砖及砌块年产达25万立方米以上，聚苯乙烯挤塑板年产达3万立方米，其中岩棉板、挤塑聚苯乙烯泡沫板符合第三步建筑节能标准要求。“腾蛟”“沙井驿”系列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大型商厦、住宅小区和重点工程项目之中，深受设计、建筑和施工单位信赖和推崇，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获多项国家专利，并被列为甘肃省墙材主导产品，取得甘肃省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质量资格认可证，1981年被甘肃省工商局、甘肃省质监局授予“腾蛟”商标为“甘肃省第三届著名商标”，1984年被甘肃省工商局、甘肃省质监局授予“沙井驿”商标甘肃省第四届著名商标，1986年被兰州市工商局、兰州市重工业局授予“沙井驿”为兰州知名品牌60强之一。2008年沙井驿建材有限公司为中国砖瓦工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1985年，企业改制重组为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2005年，改制重组为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按照兰州市委、市政府“393”国企改革政策要求，改制重组为兰州沙井驿建材有限公司。2006年开始，企业全面停产3年时间，1000余名企业职工下岗。2007年，随着兰渝铁路编组站、北环路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公司盘活企业时有土地，建物流园。

5. 甘肃省明珠明胶业有限责任公司

1968年建立，时名兰州市制胶厂，位于沙井驿南坡坪130号。1996年，更名为兰州市明珠明胶公司。2000年11月28日，改制重组立甘肃省明珠明胶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国有资产参股的有限责任公司。占地面积9.5万平方米，固定资产0.6亿元，有员工300余人，其中工程技术专业人员50人。公司利用甘肃和周边省区丰富的牛骨资源，深度开发加工生产明胶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行业和食品行业。2000年年产明胶1000吨，其中高档药用明胶占75%以上，是国内明胶行业主要生产厂家之一。拥有荷兰引进的全套自控明胶干燥设备，德国引进的明胶用电脑控制高速离心机和三效蒸发器。2010年，完成产值0.36亿元。

第五章 公用事业

第一节 电力

一、电力设备

1984年，十里店桥以西，安宁堡咸水沟以东由两台2万千伏安的变压器供电，安宁堡以西由1台30万千伏安的变压器供电。1990年，全区有10千伏输电线路，全长80千米，低压线路全长30千米。1996年3月，兰州市供电局征用孔家崖乡集体果菜地建220千伏变电所。2003年3月，建安宁110千伏变电站。



至 2010 年年末，安宁区内（包括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有变电站 6 座，即 220 万 110 千伏变电所 1 座，容量为 24 万千伏安；110 千伏变电所 5 座，即水挂庄、安宁变电所容量各为 6.30 万千伏安，安宁堡变电所容量为 12.60 万千伏安，郑家庄变电所容量为 1 万千伏安，兰通变电所容量为 1 万千伏安。公网变压器 408 台，总容量 88.84 兆伏安；高压输电线路 10 千伏输配电线路 42 条，总长度 212.27 千米、10 千伏配电线路总长度 218.02 千米、0.4 千伏线路 152.60 千米；配电变压器 390 台（总容量 87810 千伏安），柱上开关 107 台。10 千伏电缆 85 条，52.97 千米；110 千伏电缆 12 条，1.60 千米。开闭站 9 所，配变站 30 座。用电负荷 11868 千伏安，总供电能力年均 492000 万千伏安，供电可靠率不低于 99.90%。综合电压合格率 99.99%，居民客户端电压合格率 96%。

二、电价标准

1990 年以前，农业用电每千瓦时 0.03 元，工业用电每千瓦时 0.35 元，居民用电每千瓦时 0.20 元，民用电每千瓦时 0.249 元。1993 年非居民用电调价为每千瓦时 0.294 元，居民用电不变。2004 年调价为：居民用电每千瓦时 0.47 元，非居民用电每千瓦时 0.673 元。2010 年年底，安宁区居民生活用电量为 9588 万千瓦时，其中城镇居民用电 8551 万千瓦时、农村居民用电 1037 万千瓦时。1994 年至 2010 年，累计完成售电量 3.98 亿千瓦时。

三、兰州供电公司安宁分公司机构

1993 年 10 月，安宁供电所成立，隶属兰州市城关供电公司，位于刘家堡广场西侧。2005 年，改为兰州供电公司安宁分公司。2009 年，安宁分公司新设十里店营业厅、费家营营业厅、中心乡营业厅（皋兰县中心乡头沟村）3 个营业厅。负责安宁地区电费及业务费的收取、用电业务受理和 10 千瓦以下报装任务。并正式开通自助缴费终端卡式电表充值功能。

2003 年，安宁分公司荣获兰州市委、市政府“世纪文明”单位称号。2009 年，荣获省供电公司“五星班组”“六型班组”称号。

第二节 热力建设

1988 年，兰州市刘家堡热力中心建成，由兰州机床厂管理。采取联片自供，有 10 吨燃煤锅炉 4 台，供热面积 20.50 万平方米。之前，除大专院校和几家大型企业自具供热外，安宁区没有社会性的集中供暖热源，皆属分散的小锅炉供暖，耗能高、污染大，供热矛盾突出。

1996 年，由安宁五金机械厂改制，建成十里店供热站，有 10 吨燃煤锅炉 2 台，400 千伏安箱式变压器 1 台，全自动水处理装置 1 套。属股份制企业。2004 年，建立兰州银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由兰州市热力总公司仁和热力公司管理，属股份制企业，采取集中供热，有 10 吨天然气锅炉 3 台，供热面积 28.13 万平方米。2007 年 10 月，建成兰州吊场集中供热站，占地面积 2760 平方米。有 20 吨热水锅炉 2 台，800 千瓦变电室 1 座。供热面积 50 万平方米。次年，投资 3500 多万元建成 2 台 20 吨水煤浆锅炉和 17 所换热站。2008 年 8 月，建立兰州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安宁庭院小区），属民营性质，由兰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管理局管理，有 10 吨天然气锅炉 2 台，供热面积 21.80 万平方米。还相继建成新兴热力公司、宝和园热力站等供暖企业。截至 2010 年，全区有集中供热站 7 家。供热方式以蒸汽、水暖和天然气锅炉为主。蒸汽供热分布在各中小企业，供热能力年均 52 吨/时；在供燃气上，安宁已进入兰州市总体天然气供气网，各主次干道均铺设管径 DN250 毫米的中、高压燃气管网约 20 千米，基本覆盖全区。另有西北师大、城市学院、甘肃农大、交通大学等自行供热系统，面积 500 万平方米至 550 万平方米。全区共有 10 吨以上锅炉 49 台，10 吨以下锅炉 160 台。已形成天然气、水煤浆等清洁能源为主、布局合理的供热格局，全区集中供暖率达到 80% 以上，供热面积为 228 万平方米。

第三节 供气

一、石油液化气

1970年,兰州炼油化工总厂、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向兰州市居民供应石油液化气。1973年,兰州机床厂等单位陆续建起液化气站,安宁群众始用石油液化气,一改使用薪柴、秸秆、麦草的燃火方式。1988年9月20日,安宁区煤制气工程动工兴建,液化气受益范围逐步扩大。2000年后,天然气进入安宁区,液化气逐年递减。截至2010年,仅有源和液化气站、恒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液化气站、兰飞工贸公司液化气站3处,以经营民用液化气为主,经营总容量为211.58立方米。全区液化气年消费量6.73吨,其中工业生产年消费1.45吨,居民年消费5.28吨。

二、天然气

2001年10月,兰州燃化集团投资3817万元,开始在北滨河路中段和578号路、586号路、七里河黄河大桥至刘家堡等干线上铺设天然气高、中压管线36.2千米,建成调压站2座,服务站2个。完成管道穿越黄河工程和安宁东、西路主干道管道8585米,支管3600米的铺设,建调压站1座。全区登记天然气居民用户1475户、公福用户1户、锅炉24台、茶浴炉6台、大灶11家。2002年,天然气公司安宁服务站成立,有员工18人。服务马槽沟以西、黄河以北城区的天然气供应、抄表、收费、户内巡查、安检、维修及安全工作;甘肃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兰州输配分公司第四管线所成立,有员工17人。管理东起兰雅房地产,西至沙井驿的天然气用户和公福用户,负责安宁片区调压箱、调压柜、燃气阀井的设备维护、输配管网的天然气供应、设备维护保养及23.49千米管网干线的天然气供应。

截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内有天然气次高压管网干线13.21千米,中压管网干线44千米,庭院管线166.63千米;有燃气调压箱269台,燃气调压柜140台,燃气阀井281座。有天然气用户47131户、公福用户980户、餐饮用户613户、锅炉用户115户、工业用户21户、加气站4户,总用户达48864户。

三、CNG(天然气、液化气)加气站

2010年,全区有CNG加气站4处,即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兰州销售公司费家营加油加气站(安宁西路395号)、兰州欣利加气站(洄水湾5号)、兰州公交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客运公司加气站(安宁西路595号)、兰州华能能源有限公司银安路加气站(银安路)。经营压缩天然气的充装和销售。

第四节 供水·排水

一、供水工程

1991年以前,安宁区自来水管理工作一直由七里河水管所代管,其中沙井驿地区的自来水由西固水管所供给。1993年10月成立安宁水管所,正式负责水管业务。四水厂以东至七里河黄河大桥以及徐家湾的2条主输水管线,由兰州市自来水公司第四水厂供水,支管遍布整个城区。供水能力由1992年的每日1.8万吨提高到1997年的每日2.35万吨。

2001年6月,完成“拓建给水工程”并投入运行,供水干线有4条与城区管线碰接,其中2条直径600毫米、管线880米的管线通往银滩大桥;1条直径600毫米、管线880米的管线通往北滨河路;另外1条直径500毫米、管线1016米的管线通往586号路。安宁区日增供水量达3万立方米。

2007年8月,兰州供水集团与法国威立雅水务(黄河)投资有限公司合资,组建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约400万元,恢复兰州市自来水公司第四水厂迎门滩水源地2号、4号、8号3眼水井,更新配套电气线路和电器设备,安装3组供水泵组及配套设施,敷设兰州市自来水公司第四水厂至安宁高新技术园区的供水管道1.60千米,实现新增日供



水 7000 立方米。至 2010 年年底, 铺设干线水管 130.30 千米, 生产能力每日 6.60 万吨, 年工业用水 1347 万吨、生活用水 548 万吨, 居民自来水普及率 100%, 年人均生活用水 46.30 吨。

制、供水生产工艺流程由黄河地表水, 经取水、一次沉淀、混凝加药二次沉淀、过滤、氯消毒进入清水库, 一次加压输送, 最后通过二次供水设施进入各住户。管网水水质合格率为 100%。地表水源水防护取得国家二级标准。

二、排水工程

(一) 雨水管网

安宁区地势西高东低, 北高南低。雨水管网主要布置在安宁东西路两侧, 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雨水管道按“高水高排, 就近排放”的原则, 就近导入洪沟。

雨水排除工程始建于 20 世纪 80 年代。1990 年, 共有雨水管道 15.33 千米 (其中主次干管路管网总长 10.86 千米, 小街巷管道总长 4.47 千米) 检查井 314 个。至 2010 年, 安宁区的雨水干管道总长度为 51.03 千米, 雨水支管总长度为 26.45 千米, 其中 570 号路以东地区改造、更换及延伸雨水干管道累计长度 50.19 千米, 雨水支管长度 25.76 千米; 检查井 1258 座, 收水井 2935 座; 沙井驿地区雨水管网干管长度 0.84 千米, 支管总长度 0.69 千米。(参见表 3-5-1)

表 3-5-1 安宁区道路管线情况表 (雨水)

序号	路名	路号	起止地点	管长 (米)	管径 (毫米)	检查井 (座)	收水井 (座)	雨水 支管长 (米)	修建时间 (年)
1	安宁西路	514 号	刘家堡—水挂庄桥	3560	500~1200	83	219	1989	1983
2	安宁东路	514-1 号	水挂庄桥—十里店桥	548.19	800	14	72	381	1983
3	安宁东路	514-2 号	十里店桥—黄河市场	2443.60	300~500	57	222	1010.30	1983
4	北滨河路	517-1 号	七里河桥—银滩桥	4739.70	500~800	114	341	3652.20	2001
5	北滨河路 (银农段)	517-1 号	银滩桥—甘肃农大	1843	400~500	43	124	1449	2007
6	北滨河路 (农沙段)	517-1 号	甘肃农大—西沙桥	10950	400~1200	266	735	7740	2008
7		520 号	银滩桥—甘肃农大		400~1200		196	2745	2006
8		571 号	514 号—桃林村	3408	600	94	45	304	1992
9		572 号	514 号—植物园	1338	600	26	42	230.90	1999
10		578 号	514 号—银滩桥	1239.20	400~800	30	46	484.20	2002
11		578-1 号	北滨河路—578 号	1304.80	400	28	40	437	2007
12		510-1 号	西沙桥—沙井驿	745.50	400~800	20	47	345	1992
13		T580 号	安宁西路—交大后门	915	500	27	37	976.65	
14		576 号	514 号路—甘肃农大	727.35	500	19	75	250.80	
15		579 号	514 号路—电力学校	1728	600	40	65	243.80	1998
16		511 号	514 号—公安家属院	1611.80	500	43	43	218.80	1995
17		512 号	571 号—572 号	1015.90	500	22	27	184.60	
18		518 号	586 号—公安局	593.75	500	13	90	814	2004

续表 3-5-1

序号	路名	路号	起止地点	管长 (米)	管径 (毫米)	检查井 (座)	收水井 (座)	雨水 支管长 (米)	修建时间 (年)
19		582号	514号—北滨河路	1969	400~500	49			北段 2001 南段 2005
20	和平路	586号	514号—北滨河路	936.30	500	23	46	165	2002
21	健康路		十里店桥—586号	1678	500	42	87	378	东段 2006 西段 2007
22	十里店南街		南街7号—83号	613.90	400	17	22	67.60	
23	十里店后街		文化巷—后街21号	681.40	500	20	25	59	
24	邱家湾路		培黎广场—市45中	727.80	600	20	26	80.30	
25	邱家湾小学路		邱家湾路—514号	190	600	4	8	28	
26	文化巷		514号—十里店南街	324	400	6	10	40.70	
27	附中巷		十里店南街—十里店后街	180	400	4	9	46.70	
28	幸福巷		514号—山根	244.10	500	10	20	18.40	
29	福兴路		514号—中兴厂	927.20	400	31	49	133.70	
30	农科院路		农科院—西门村	331	500	14	26	100	
31			西沙桥北—西沙小区	192	500	6	12	65.60	
32	电影院路		514号—十里店后街	33.90	300	3	6	10.80	
33		519号	593号—北滨河路	620	500	14	22	242	2005
34		594号	安宁东路—北滨河路	627.50	500~600	16	35	248	2008
35	政府东巷		安宁东路—政府家属院	210	500	6	12	42	1998
合计				50191.89		1258	2935	25758.05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 污水管网

1983年翻建安宁东、西路时，首次敷设污水管道长度5029米，修建检查井112座。1990年，建成管道总长度5510米。2001年，修建517号路七里河桥至银滩桥路段时，敷设管径为1000毫米的钢筋砼管4880.94米。2007年至2008年，续建517号路银滩桥至西沙桥段时，先后敷设管径为600毫米至1000毫米的钢筋砼管11006.1米。2010年，实施北滨河路马槽沟至七里河黄河大桥段污水收集配套工程（系节能减排重点工程），配套管网全长1.70千米。至此，全区污水管道总长度38.91千米，检查井835座。污水干管主要沿北滨河路西段铺设大青沟方向水挂庄桥出口，采用钢筋砼管，埋深2.50米至1米，管径400毫米至1500毫米。（参见表3-5-2）



表 3-5-2

安宁区道路管线情况表(污水)

序号	路名	路号	起止地点	管长 (米)	管径 (毫米)	检查井 (座)	修建时间 (年)
1	安宁西路	514号	刘家堡—水挂庄桥	3551.51	400~600	79	1983
2	安宁东路	514-1号	水挂庄桥—十里店桥	1068.90	500	24	1983
3	安宁东路	514-2号	防化连—北滨河路	579	400	17	2007
4	北滨河路	517-1号	七里河桥—银滩桥	4880.94	1000	85	2001
5	北滨河路 (银农段)	517-1号	银滩桥—农大	1790	1000	26	2007
6	北滨河路 (农沙段)	517-1号	农大—西沙桥	9216.10	600~1000	166	2008
7	深安路	520号	银滩桥—甘肃农大	3159	300~1000	58	2006
8	桃林路	571号	514号—桃林村	416.45	400	17	1992
9	枣林路	572号	514号—植物园	425.65	500	18	1999
10	银安路	578号	514号—银滩桥	1772.60	400、600、 800	41	2002
11	通达街	578-1号	北滨河路—578号	1064.50	400	36	2007
12	万里街	579号	514号—电校	1228.80	600	29	1998
13	建宁路	518号	586号—兰州市公安局安宁分局	1946.60	400	51	2004
14	科苑路	582号	514号—北滨河路	935	500	32	北段 2001 南段 2005
15	长新路	585号	514号—长新电表厂	845	500	18	2007
16	和平路	586号	514号—北滨河路	937.80	1000	18	2002
17		586号	知行学院—514号	560	500	13	2007
18	健康路		514号—586号	1678	600~1000	40	东段 2006 西段 2007
19	十里店后街		水站—小关山沟	654.90	400	15	
20		519号	593号—北滨河路	542	500	12	2005
21	政府东巷		安宁东路—政府家属院	210	500	6	1998
22		594号	安宁东路—北滨河路	662.90	400~500	16	2008
23	学府路	T580号	安宁西路—交大后门	786.75	500	18	
合计				38912.40		835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五节 防汛·洪道治理

境内有大小洪道 22 条，支沟 214 条，流域总长度 155.90 千米，其中主沟沟谷长 134.67 千米。流域总面积 610.93 平方千米。多为泥石流沟，少数为水石流沟和泥石流沟。

一、防汛治理

1990 年，有各条洪道 19 条，其中 9 条经过整修，长度 10.756 千米。此后区政府每年汛期前全面检查，

清除淤积，疏通沟道。采取以“固为主，大沟滞，小沟泄”的方法进行处理：山内沟体进行植被覆盖，固水固沙；大沟采用工程措施进行滞流消能，降低山洪的强度与淤泥，小沟则尽快排入黄河。2007年，区政府编制《安宁区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并发放“防洪明白卡”4万份。2009年，对全区22条洪道全面进行调查摸底，发布《区政府关于加强汛期洪道安全管理工作的通告》，按照“谁建设、谁拆除、谁清理”的原则，查处和取缔洪道内的违法建筑和洪道周边的非法采石、挖砂、洗砂企业。各街道设公布险情报警电话，专人24小时值守。在楼梯沟、大沙沟、深沟设置警示牌。2010年，按照“统一规划、一沟一策、综合治理”“政企联治”的原则，桃海公司计划投资3.6亿元，实施大青沟洪道综合治理项目，按一百年一遇的洪量设防，在沟两边建设面积6000平方米的商业步行街和休闲娱乐设施，达到“以沟养沟、治沟为宝”的目的。

二、洪道治理

(一) 大青沟治理

大青沟由小青沟、贼沟、石槽沟、红道坡沟、蚂蚁沟等主沟、15条支沟汇集而成。1988年至1992年，投资93.82万元，加筑上游段水泥砂浆砌块石护底、护坡1585米。1996年，投资25万元，排洪道清淤2.50万立方米。2007年，投资3200余万元，进行综合整治建设，工程南起北滨河路，北至安宁东路，总长940.24米，宽21米，深度4.6米至6.9米。共完成清淤65800立方米，换填土10126立方米，浆砌护坡、沟底铺块石21000立方米，围堰砌筑10000立方米，人工拆除旧河堤1210立方米，拆除原有兰天公寓桥60米。2009年10月完工。

(二) 泥麻沙沟（安宁段）治理

位于刘沙公路与中川公路交接处。2007年9月，区政府作为平山造地配套工程，计划总投资约8675.66万元，完成1.70千米洪道一级护坡和二级护坡土坝压实的底部浆砌块石衬砌工程。实际完成工程总投资的4251.93万元。同年年底，疏通刘沙公路以北的里黄沟北段洪道617米，工程投资238.50万元。

(三) 黄河岸线治理

2010年，北滨河路安宁段（河岸线15250米，河堤达标15250米），治理防洪堤长度30.43千米，护砌长度3.64千米。

(四) 洪道清淤

2007年至2010年，先后投资495万元，清理大小关山沟、深沟、楼梯沟和其他9条洪道淤泥和垃圾70515立方米。（参见表3-5-3）

表 3-5-3

2010年安宁区涵洞分布表

序号	沟名	所在区域及位置	流域面积 (平方千米)	流域长度 (千米)	护砌数量 (米)	性质
1	马槽沟	安宁区徐家湾	0.83	2.40		水石流
2	圈沟	安宁区徐家湾	0.53	1.60	130	水石流
3	咸水沟	安宁区徐家湾	0.62	2.10	150	水石流
4	半截岔沟	安宁区洄水湾	1.06	2.70	220	水石流
5	枣树沟	安宁区洄水湾	0.52	2.60	180	泥石流
6	关山沟	安宁区制配厂	3.16	4.70	570	泥石流
7	小关山沟	安宁区十里店	0.29	1.60	610	泥石流
8	里程沟	安宁区十里店	2.31	4.70	790	泥石流

续表 3-5-3

序号	沟名	所在区域及位置	流域面积 (平方千米)	流域长度 (千米)	护砌数量 (米)	性质
9	深沟	安宁区十里店	65.64	23.80	290	泥石流
10	小青沟	安宁区水挂庄	0.65	1.80		泥石流
11	石槽沟	安宁区水挂庄	1.15	2.60		泥石流
12	红道坡沟	安宁区水挂庄	0.99	2.60		泥石流
13	大青沟	安宁区水挂庄	7.52	6.50	400	泥石流
14	蚂蚁沟	安宁区水挂庄	0.65	1.80		泥石流
15	盐池沟	安宁区水挂庄	0.30	0.90		泥石流
16	楼梯沟	安宁区水挂庄	1.58	2.50		泥石流
17	大沙沟	安宁区安宁堡	87.15	20.40	300	泥石流
18	驢马沟	安宁区红艺村	5.06	7.50		泥流
19	碱水沟	安宁区桃花村	5.93	7.10		泥流
20	李黄沟	安宁区元台子	3.31	4.90		泥石流
21	泥麻沙沟	安宁区沙井驿	419.38	49.50		泥石流
22	盐沟	安宁区蛤蟆沟	2.30	1.60		泥石流
合计			610.93	155.90	364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洪道治理规划

2010年6月13日,印发《兰州市市区河洪道综合治理利用实施方案》,对安宁区的洪道治理作出规划:近期2011年至2012年对泥麻沙沟(刘沙桥—邹家庄段)、2012年至2013年对深沟(514号—师大东门段)、2013年至2014年对大关山沟(石阶—制配厂段)、2014年至2015年对咸水沟出口段进行综合治理利用;远期(2016年至2020年)对其余河洪道按照轻重缓急逐步进行综合治理。并提出实行“一沟一策、一洪道一方案”的原则,在保证百年一遇的行洪安全前提下,采取多种模式因地制宜地实施河洪道综合治理利用。

第六章 建筑业·房地产开发

第一节 城市住房制度改革

一、住房公积金

1994年,实施房改起步阶段的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住房保证金制度。据统计,全区共收取住房公积金25.2万元,住房保证金16.3万元,联建职工住宅面积达29000平方米。1996年1月1日,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执行《兰州市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该办法规定:区属未缴存公积金的单位尽快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未建立住房公积金的单位,暂不出售公有住房;未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个人,不安

排参加房改购房。1997年7月1日起,实行按干部职工工资总额各5%计缴住房公积金。同年,收回住房公积金80万元,出售公房收回资金232万元。1998年8月,国务院要求全面推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同时调整使用方向,不再发放单位和政府项目贷款,而向职工个人发放贷款,用于购买、建造和大修自住住房。1999年4月,国务院颁布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健全住房公积金制度。2002年3月,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决定》,住房公积金由设区城市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进行属地化管理,实行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运作、银行专户存储、财政监督的原则。2005年10月,市政府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缴存工作的通知》,规范住房公积金的管理工作。2007年,全区单位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分别上调到上一年度平均工资的10%和7%。2009年,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上升至单位12%,个人9%。同年,全区为新建经济适用房,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9000余万元。至2010年,区属103个财政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全部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建缴人数达到4500人。区财政局累计补贴住房公积金4525万元,个人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每月每人均为481.01元。

二、公有住房出售

1994年前,由区政府和企业投资统包统建住房,实行“统一管理,统一分配,以租养房”的公有住房实物分配制度。住房被当作干部职工共享的实物福利,按家庭人口分配,实行低租金制。1995年,区政府制定《安宁区公有住房出售实施细则》,开始公有住房制度改革,全区范围内的公房实施按标准价计价出售政策。

公房出售范围:区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区属事业在辖区内建造、购置的住房,凡属下列5种情况者不予出售。即:临大街的底层住宅;机关、事业、企业单位和各类学校内与办公、生产、教学区无法分隔开的住房;未经规划许可的临时建筑;列入改造范围的旧房以及影响道路改造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住房;产权归属不明的住房、抵押、查封未解除的住房。

公房出售对象:主要为夫妇(含离退休人员)均在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并在区内有常住户籍的干部职工,年满30周岁,并有10年工龄以上的未婚干部职工。1993年12月31日前已按标准价购买了住房的干部职工,因离婚没有住房的一方,如符合购房条件的,可凭离婚判决书或协议离婚证书申请参加房改购房等。

公房出售价格:1996年,市场价每平方米1460元,成本价每平方米730元,职均工资3100元,标准价500元,负担价332元,抵交价168元,年工龄折扣2.59%,旧住房年折旧率1.55%,现住房折旧率5%,一次付款折旧率20%。

公房出售情况:1995年,对全区范围内的公房不论新旧,首次统一分批出售1419套,建筑面积100179平方米。翌年,出售成套楼房1063套,占总成套楼房的86.85%。其中,区直出售786套,企业出售227套,其他出售50套。累计收回售房款914.20万元,实际收回726.20万元。其中,区直收回654.50万元,实际收回466.50万元(因退建房集资、保证金等);企业实际收回259.70万元。

1998年,区属单位应进行房改62个,实际审批60个,审批出售2000套,面积15000平方米;实际出售1810套,面积135750平方米。以标准价向职工出售的公有住房,同年成本价补交差价款后,由部分产权过渡到完全产权,完成总户数的95%。逐步完善职工住房档案数据,停止住房实物分配,全面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2000年,采取个人申报登记、群众监督、单位自查核定、清房办查对审核的办法开展清房工作。2005年,分类办理区属企事业单位房屋产权证。调查最低收入家庭住房状况,并汇总上报、建档。2008年,建立住房保障体系。

三、经济适用住房

1995年,安宁区政府按照《兰州市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向区直各单位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离退休职工、教师和住房困难户,提供优惠政策,以行政划拨方式,优先安排供应套形面积



和销售价格。1999年，首批经济适用房25242平方米建成交付使用。同年，全区经济适用房竣工面积达49602平方米。2001年，制定经济适用住房的配套政策，建立职工住房档案，微机管理职工住房情况。时年，由房改办具体负责，建设经济适用住房20000平方米；建成区政府家属院15号、16号2栋8层框架结构的经济适用房192套，总建筑面积18770多平方米。由财政拨款127万元，征地6713.33平方米（10.07亩）。2006年至2010年，全区共下达经济适用住房建设计划42万平方米，工程总投资约14亿元；竣工和基本竣工25.80万平方米，完成投资约5.20亿元，销（预）售约19万平方米。

四、廉租住房

2007年，安宁区建立健全城市廉租住房制度，完善配套政策、工作机制和住房保障体系。廉租住房采取在经济适用住房中配件的方式进行建设，凭《城市低保金领取证》优先向无房户、特困家庭或人均住房面积在6平方米以下的家庭安排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2009年，保障范围扩大到人均住房面积10平方米以下的最低收入家庭。每年9月份年度审核并受理资格新申请一次。至2010年年底，安宁区以购买及新建两种方式共建设廉租住房601套，总面积32427平方米，总投资7800万元。其中，桃林路50套，面积3173平方米，建成并配租；蓝星花园108套，面积5400平方米；培黎广场299套，面积16589平方米；万里西区144套，面积7265平方米。累计发放租赁补贴910.5万元。

五、公共租赁住房

2010年，计划投资600万元，采用购买的方式建设公共租赁住房35套，总建筑面积约2300平方米。国家拨付建设补助资金49万元，剩余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5：5比例分担。

六、政府部门主管机构

1993年4月，安宁区成立房屋管理办公室，属区建委领导。1995年2月，安宁区成立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属区建设局独立部门。2000年清房结束后，区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归区政府办公室。2001年3月，区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办与区房屋管理办公室合署办公，事业性质，股级建制。区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政编制1名（主任），区房屋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4名。两办主要负责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棚户区改造，住房基金的归集，以及购房资格审查、手续办理、销售及下属物业公司的管理等。

第二节 拆迁工作

一、拆迁地段

2005年，《兰州市城市房屋拆迁地段划分规定》出台，明确规定安宁区二类地段为：长新路以东，九州台造林站以西，北山根以南，黄河以北。三类地段为：桃林路至街坊路（含兰州师专、甘肃农业大学）以东，长新路以西，北山路以南，黄河以北。四类地段为：桃林路至街坊路以西地段。

二、拆迁工程

2004年3月，全区拆除小康住宅工程房屋面积2265.3平方米，工程现场拆除费用82.94万元。2005年，世纪大道前期准备工作涉及拆迁面积30万平方米，其中段银滩路街道有拆迁户1200多户，向每户村民发放约400元的搬家费和每平方米每月10元的过渡费，自寻住处。2006年，拆除违法建筑244处，面积3.9万平方米。首次实现兰天公寓违法配套设施的和平拆除。2007年，完成拆迁11.55万平方米。2009年，完成电影院、文化中心招待所等26家租房户的搬迁安置工作，拆除旧建筑物10000平方米。

至2010年，拆迁投资9.50亿元，其中区级投入3亿元，拆迁居民962户、企业16家、商铺182个。拆迁村民构筑物及建筑物305.30万平方米，涉及4个街道21个村的改造拆迁。完成589号规划路、578-1号规划路、512号规划路、519号规划路、附中路、B586号路6条道路的拆迁工作，安置拆迁住户、

企业 784 户（家），涉及拆迁户数 1.2 万多户（家），3.4 万多人。

三、兰渝铁路编组站拆迁

2010 年 8 月 19 日，针对兰渝铁路编组站项目，成立 8 个分片包干小组进村入户，分步展开摸底评估、土地丈量、拆迁安置等工作。是年年底，完成拆迁面积 59050 平方米，拆迁附属物面积 411231 平方米，与 109 户住户和 5 家企业签订拆迁协议。

四、代征道路

至 2010 年，全区代征道路 42 处，总面积为 201135.10 平方米，其中未拆面积 45116.70 平方米，施工占用面积 8970 平方米，市场占用面积 3240 平方米，院子占用面积 16190.40 平方米，已拓建道路面积 88165.10 平方米，已留出面积 39452.90 平方米。

五、政府部门主管机构

2007 年，安宁区成立拆迁办公室，事业编制，人员 6 人，属区政府直接领导。2008 年，依据《兰州市城中村改造拆迁集体土地上城市居民宅基地房屋的补偿安置办法》，每项拆迁工程，由区领导、拆迁办公室、街道办事处及相关单位组成拆迁领导小组，独立运作。

第三节 城乡住房建设

一、村镇（社区）建设

1985 年，十里店乡投资 90 万元建成 17 栋新式住宅楼，建筑面积 6009 平方米，为全区农村集体住房建设之首。1986 年，孔家崖乡开建 4 栋住宅楼，面积 5500 平方米。同年，全区开展第一次城镇房屋普查统计，共有各类房屋建筑 2011337 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 6.43 平方米，户均面积 27.43 平方米。至 20 世纪 80 年代末，全区修建新房的农户达 50% 以上，住宅由钢筋混凝土结构代替土木砖混结构。

1992 年，在调整城市分区规划中，增加一区三片：一区，即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片，即韭菜湾小区、沙井驿工业开发小区、桃林开发小区。1993 年，建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居民搬迁楼 15000 平方米。1995 年至 1996 年，建成开发区农民住宅搬迁工程 30000 平方米。2002 年，市民政局下达安宁区“星光计划”项目 25 个，其中街道中心项目 3 个、社区站 22 个。共投入资金 550 万元（其中省、市下拨 237 万元，区上投入 313 万元），在兰州市率先建成并投入使用 19 个“星光老年之家”（含社区办公地），并改造维修西路街道服务中心。

2003 年 3 月，区政府成立农村宽裕型小康住宅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安宁区小康住宅小区规划和实施意见（草案）。对 6 个乡的村民人口、年龄结构、宅基地分布、房屋结构、住宅面积及乡村道路进行摸底登记，就此拉开全面推进农村宽裕型小康建设的序幕。是年，区委、区政府首先在安宁堡街道桃林村进行撤村建居试点。按照“三清四改四通五化”（清理粪堆、清理垃圾堆、清理柴草堆，改水、改厕、改灶、改圈，通路、通电、通自来水、通宽带网，硬化、净化、亮化、绿化、美化）的进村入户要求，以城市化标准进行整顿改造。对村镇环境进行综合整治和村容绿化美化，建成垃圾台 5 个，安装垃圾箱 80 个，清理村内垃圾 2000 吨。硬化村级道路 3300 米，拆除占道违章建筑 200 户 2000 平方米。建成 5 座标志性村大门，修缮民宅大门 101 户。建成总长 1200 米的休闲观光长廊 1 处，安装路灯 73 盏。铺设自来水管和下水管道各 3000 米，自来水入户率达到 70%。兴建村幼儿园、卫生所为一体的 780 平方米综合楼及村（居）委会办公楼和占地 2000 平方米的文化中心。至 2010 年，安宁区村镇（社区）有房屋 163.44 万平方米，居民有房屋 137.79 万平方米，钢混结构房屋 119.68 万平方米，砖木结构 17.81 万平方米，砖土木结构 0.30 万平方米，公共设施房屋 6.30 万平方米。（参见表 3-6-1）



表 3-6-1 2010 年安宁区乡村住房建设情况表

指标	单位	合计	十里店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村镇时有房屋	万平方米	163.44	29.62	23.21	23.12	40.18	25.15	22.16
居民时有房屋	万平方米	137.79	28.25	22.50	22.45	26.60	18.69	19.30
钢混结构房屋	万平方米	119.68	28.12	22.50	17.44	26.60	12.42	12.60
砖木结构	万平方米	17.81	0.13		5.01		5.97	6.70
砖土木结构	万平方米	0.30					0.30	
公共设施房屋	万平方米	6.30	0.88	0.59	0.45	1.60	2.28	0.5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旧危房建设

2009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政府实施农村困难群众的危房改造工程，争取资金 356 万元，改造危旧房 846 户，其中整村建设 811 户、分散建设 35 户。

三、城中村改造

2006 年，市委、市政府下发《关于加快实施城中村改造的决定》，同时颁布 9 个配套文件。区委、区政府成立安宁区城中村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安宁区城中村改造撤村建居和小区整合实施方案》《安宁区城中村改造政策汇编》和《安宁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招商册》，抽调工作人员 22 人，配合区建设、土地规划、民政、发改委、财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及街道开展城中村改造的政策宣讲，学习培训。深入农户，摸底登记人口状况、房屋状况、集体资产等，建立“一户一卡、一村一册”的工作制度。调查统计城中村改造的拆迁补偿、住宅安置用地、农民养老医疗、安置住宅建设费用预算。区委、区政府成立 12 人的安宁区城中村改造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导小组。同年，确定十里店、孔家崖、银滩路、刘家堡 4 个街道的 21 个村实行城中村改造，涉及拆迁总户数 12174 户（其中农村常住户 7871 户，城镇居民 3129 户，子女的父母一方是城市户口、另外一方是农村户口的两半户 1174 户），总人口 34198 人（农村常住人口 24458 人、城镇居民人口 9740 人）。2007 年，完成村民的“农转非”户口花名册填报、审批表登记、张榜公示、审查签章、安宁公安分局审批、户籍信息变更等任务，全部发放了新户口簿。

2010 年年底，安宁堡、沙井驿 2 个街道 12 个村完成撤村建社区后，也并入城中村改造范围。至此，安宁区城中村改造共涉及十里店、孔家崖、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 6 个街道，33 个涉农社区，约 1.78 万户，5.57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4 万人）。按照市委、市政府“土地换安置、地产换房产”“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的方针及“土地向集体集中、产业向小区集中”的原则，采用“整体打捆”和自筹资金等方式进行建设。楼房套型尊重群众意愿，从实际需求出发，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公共设施。具体规划重建安置点 6 个（9 个地块），占地面积 110.69 万平方米（1660.40 亩），规划设计总建筑面积约 312 万平方米，其中村民还房面积 230 万平方米。

（一）沙井驿街道重建安置小区

该小区系兰州市首家农民整体异地集中安置民生工程，总占地面积约 13.47 万平方米（202 亩），共建 28 栋楼，建筑面积 42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31.80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10 亿元，总户数 3590 户，容积率 3.23%，建筑密度 21.44%，绿地率 32.60%。按农民人均 40 平方米还房，可安置农民 7921 人。房屋建筑面积设计为 80 平方米左右，同时兼顾 60 平方米。另外，失地农民人均可获得房屋 40 平方米，其中 25 平方米用来居住，剩余的 15 平方米为一楼商铺用来出租，解决农民“上楼”后的经济来源问题。2009 年 7 月开工，分东、西两区分步建设，一期 8 栋楼主体工程 2012 年年底完成。小区配备有社区综合

服务中心、幼儿园、学校、商铺等基础公共设施。

(二) 银滩路街道重建安置小区

该小区项目分 A、B 两区。2005 年 10 月，一期 A 区投资建设住宅楼 10 栋 8 层，占地面积 4.25 万平方米（63.80 亩），总建筑面积 7.88 万平方米，总投资 1.02 亿元，入住 750 户农民。2008 年，一期 B 区建设住宅楼 5 栋 33 层，占地面积 3.85 万平方米（57.70 亩）。总建筑面积 13.40 万平方米，入住 1320 户农民。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0.30 万平方米，综合楼 2.80 万平方米，幼儿园 3000 平方米。二期计划建设 7 栋楼，占地面积 3 万平方米（45 亩），总建筑面积 9.13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室 0.53 万平方米，商铺约 1.20 万平方米，实际住宅面积为 6.98 万平方米。房屋户型分为 5 种，面积分别有 40、60、80、100、120 平方米，可入住 867 户农民。

(三) 刘家堡街道重建安置小区

该小区属市政府确定的 10 个试点小区之一，分两期规划建设。总占地面积 16.54 万平方米（248.09 亩），建筑面积 43 万平方米，总投资 7.50 亿元，计划安置 3612 户 8400 人。其中，住宅总面积 36 万平方米，公建面积 7 万平方米（包括商铺 1 万平方米）。2007 年 10 月，一期开建住宅楼 15 栋 1762 套，总建筑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已建成 12 栋，入住 1364 套。由深圳天居公司“整体捆绑”投资建设 6 栋，面积约 7.40 万平方米，已开工建设。

(四) 孔家崖街道重建安置小区

该小区属市政府确定的 10 个试点小区之一，工程安置点分为 2 个地块（03 号至 04 号、03 号至 05 号）规划建设。一期工程占地面积 3.14 平方米（47.06 亩），其中 4 栋（1 号至 4 号住宅楼）于 2005 年至 2006 年相继建设，占地面积 1.03 万平方米（15.50 亩），建筑面积 2.77 万平方米（包括商业铺面 4100 平方米），总投资 2770 万元，2007 年竣工，216 户拆迁户入住。二期工程于 2009 年开建，占地面积平方米 4.27 万平方米（64 亩），总建筑面积 41.92 万平方米，可入住房 834 套。

(五) 十里店街道重建安置小区

属于“城中村”改造重点区域，2009 年 9 月 22 日经省建设厅批准，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16.80 万平方米（252 亩），总建筑面积 46.60 万平方米，共 17 栋楼，分南区和北区。是年，开建 4 栋安置楼，面积约 8.84 万平方米，其中 2 栋楼已入住 146 户 480 人。

四、单位建设

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安宁区的单位建设主要采取零星分散的建设方式，项目建设多为 4 层至 8 层的职工住宅楼和商业、办公用房。随着房改工作的开展，单位、职工住宅楼的建设步伐加快。截至 2009 年，单位建设据不完全统计，总面积达 28 万平方米，总投资达 22140.65 万元。（参见表 3-6-2）

表 3-6-2 1987 年至 2009 年安宁区部分单位建设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栋数 (栋)	套数 (套)	总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竣工年份
1	环卫站住宅楼			2600		1987
2	市话六分局			2324	1225	1991
3	卫生、教育、工交手联社、十里店南街等			17000	540	1991
4	公安分局办公楼等			10500	1048	1993
5	全区新建（包括区联建住宅楼）	10	392	61415	1510	1994
6	区政府统办大楼			1527	2350	1995



续表 3-6-2

序号	单位名称	栋数 (栋)	套数 (套)	总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竣工年份
7	区政府 7、8 号及公安分局住宅楼等			11000		1996
8	新华书店综合楼			3400	298	1997
9	兰州市老年公寓			1230	110	1997
10	邮政综合楼			5800	511	1997
11	区医院综合楼			1863		1997
12	城市住房建设			82000	6878	1998
13	公安分局办公楼			8300	1019	1999
14	兰天学生公寓			59000	5600	2000
15	检察院办公楼			6528	492	2002
16	疾控中心大楼			1800	280	2004
17	妇幼保健站办公楼			1000		2004
18	文化活动中心			2800	279	2009
合计		10	392	280087	2214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四节 建筑业

20 世纪 90 年代，安宁区有建筑公司 5 家。随着城市建设的迅速发展，至 2010 年，有注册的建筑公司 16 家，其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有建筑企业 9 家。按资质等级划分：一级 2 家、二级 3 家、三级 7 家、不分等级 4 家。直接从事工程质量检测的机构有 4 家：即兰州铁成土建新技术开发部、甘肃宏强混凝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甘肃兴安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兰州华裔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有施工单位 115 家，在建单位工程 263 个。（参见表 3-6-3）

表 3-6-3

2010 年安宁区一、二、三级建筑企业表

编号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批准日期
1	兰州万力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砌筑作业分包	一级	
2	兰州新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砌筑作业分包	一级	2010 年 8 月
3	甘肃中盛道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市政工程	二级	
4	兰州市安宁区第二建筑公司	集体	房屋建筑	二级	安宁区乡镇企业局
5	兰州安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砌筑作业分包	二级	2009 年 10 月
6	甘肃翔飞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房屋建筑	三级	2009 年 4 月
7	兰州华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预拌商品混凝土	三级	2009 年 4 月
8	甘肃大众建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建筑装饰装修	三级	2009 年 4 月
9	甘肃泓深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防腐保温	三级	2009 年 9 月
10	甘肃广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预拌商品混凝土	三级	2009 年 9 月

续表 3-6-3

编号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批准日期
11	兰州豪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建筑装饰装修	三级	
12	甘肃方正建筑门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金属门窗	三级	2011年4月
13	甘肃信合地暖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水暖电作业分包	不分等级	2008年5月
14	兰州江泰建筑劳务分包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水暖电作业分包	不分等级	2009年4月
15	兰州众通地暖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水暖电作业分包	不分等级	2010年5月
16	兰州华盛金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水暖电作业分包	不分等级	2011年9月

第五节 房地产开发

一、房地产企业

1984年10月,安宁区首家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兰州市安宁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成立。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城市房屋建设从统建方式走向综合开发建设。20世纪90年代,从事商品房屋开发建设的企业发展到5个,年度总投资不足3000万元。2004年,全区房地产投资建设进入高峰期,房地产业大规模兴起。至2007年有开发商20家,房地产投资总额为11.71亿元,同比增长300倍。2010年年底,全区从事商品房屋开发建设的公司达到23家(参见表3-6-4)。各类房地产业投资总额达到50亿元以上。商品房屋建设的融资渠道主要有4种形式:

- (一) 政府从城市维护费划拨一部分资金给房屋公司作为周转资金;
- (二) 向建设银行贷款;
- (三) 向社会集资或联建联营;
- (四) 预售商品房屋。

表 3-6-4 安宁区房地产开发公司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资金(万元)	地址	在职人员(人)	注册年份
1	兰州万佳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出售、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装修;建筑装饰材料、水暖器材、五金交电	518	511路102号	43	2000
2	兰州中汇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室内外装修;建筑、装饰材料批发零售	1000	安宁东路1号		
3	甘肃隆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资质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不含进口摄、录像机)、工矿设备的批发零售	800	银安西路38号		
4	兰州建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产开发、建筑(不含贵金属)、五金交电(不含进口摄录像机)、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批发、零售	800	安宁西路132号	121	2002.
5	兰州康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产品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托管等	500	桃林路189号	12	1996
6	甘肃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城市房地产综合开发、商品房销售管理、建筑材料等	500	安宁东路151号	36	2000



续表 3-6-4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资金 (万元)	地址	在职人员 (人)	注册 年份
7	兰州众望置业有限公司	装饰、装潢、物业管理、租赁、技术咨询、发包土建、安装工程、金属材料等	100	费家营(开发区综合楼)	20	1996
8	甘肃金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建筑材料销售	1100	安宁西路 459 号		
9	兰州利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房屋租赁; 装饰装潢; 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批发零售	800	安宁开发区十字商业网点		
10	甘肃力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筑、建材行业		安宁西路 475 号	30	
11	兰州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场地出租、资源开发、物业管理等	6000	安宁东路 1 号		1994
12	兰州市安宁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商品住宅	409	安宁东路 462 号	16	1984
13	兰州金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建材、建筑机械设备、日用百货批发、零售等	500	刘家堡 514 号	30	2001
14	甘肃明珠电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建筑工程咨询、装饰装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力器材等	1000	费家营(经济开发区内)	10	2000
15	甘肃新开元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及物业管理; 新型环保建材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3000	安宁西路 292 号		
16	甘肃黄河家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50	安宁东路 1 号(黄河市场)	27	2000
17	甘肃万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	2000	高新区 557 号	10	2002
18	甘肃威龙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出租、物业管理、建筑材料、百货、机电等	10	安宁东路 244 号		2008
19	兰州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	10000	安宁西路 459 号		2007
20	兰州琪祥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场地、房屋租赁、机械修理、租赁、运输工具租赁、技能培训、微机修理、培训、文化用品、建材、化工、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等	185	费家营(经济开发区内)	40	2000
21	兰州兰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开发、房屋租赁、房屋维修、房屋销售等	3000	水挂庄 12 - 1 号		2001
22	兰州新家园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经营与管理、房地产主项目咨询、评估、可行性估、可行性研究、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等	500	费家营(开发区综合楼)	12	1999
23	甘肃中和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 商品房销售; 物业管理; 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1000	葛家巷道村 15 号	16	2002

注: 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房地产管理

截至 2010 年, 全区商品房办理登记 3954 套, 面积 45.09 万平方米; 房屋初始登记核准 32 宗, 面积

37.17万平方米;二手房转移登记1279套,面积14.27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登记176套,面积1.77万平方米;房改售房42套,面积3073.21平方米。

三、房地产交易

至2010年,累计房屋按抵押登记6063套,贷款金额26.05亿元;在建工程抵押登记13宗,面积21.97万平方米,贷款10.86亿元;土地转让3宗,面积1.77万平方米;收入金额287.40万元。产权调整1套,面积76.24平方米;面积界定38宗,面积180.41万平方米;完成各项税费6988.25万元,其中契税5141.27万元。

四、房地产经营

安宁区房地产完成经营投资分别为:2003年1886万元,2004年3.91亿元,2005年5.22亿元。2007年,增至12.19亿元,同比增长81.78%;商品房投资为7.60亿元,占房地产经营投资总额的62.34%。建成实创现代城、黄河家园、北岸公馆、黄河水岸颐园、桃海花园,工程面积65000平方米。2008年,房地产业完成投资12.07亿元,同比下降1.04%,占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21.41%。2009年,房地产业完成投资9.40亿元,同比下降22%,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13.84%。

五、商品房开发与销售

1992年至2000年建成商品房1.11万平方米,销售额281万元。2007年年底,商品房面积达到37.95万平方米,年均销量在30万平方米以上,销售额11.71亿元。至2010年,商品房年均销量有所下降,为26.70万平方米,销售收入9.49亿元。

2006年至2010年,商品房销售均价逐年攀升,其中2006年为2548元,2007年为3400元,2008年为3986元,2009年为4124元,2010年为5526元。

2004年至2008年,先后新建22个楼盘(商品房小区),主要分布于十里店桥至刘家堡范围内。其中,高层住宅楼136栋11728套,总面积160.85万平方米,总住宅面积147.64万平方米。

至2010年,全区有住宅小区86个,单元住宅楼330余座,单位967个。开发金色豪门、金水湾等中高档次住宅区和花园别墅10个,开发房屋面积达到300万平方米,吸纳外来人员10万人。

第七章 商贸业·餐饮业·服务业

第一节 商贸体制改革

1989年起,除安宁区煤炭公司外,安宁区百货公司、糖业烟酒公司、蔬菜公司、食品公司、饮食公司、服务公司、医药公司、日用杂货副食品公司和安宁区供销社、物资总公司等商业企业,均逐步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其承包经营的方式分别有利润包干、超额分成;利润包干、技术分成;以丰补歉、超额分成;保本经营、盈利全留、亏损不补;亏损包干、减亏全留、亏损不补;利润包干、费用结余分成等。企业的经理由企业民主选举、招聘;企业的管理干部由企业自主任免;企业有权确定内部机构设置和人员的编制,有权招聘技术干部,录用调配职工,给职工晋升工资,对有贡献的职工进行奖励,对违法乱纪的职工进行惩处,直至开除。

1993年,按照省体改委等部门下发的《关于国有小型商业企业实行国有民营的意见通知》,区委、区政府将安宁区百货公司、糖业烟酒公司、饮食公司、服务公司、医药公司、供销社(农副公司)等区属商业企业的资产、人员关系、人事管理权整体移交市级专业公司归口管理。商业企业引入市场竞争机制,



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

2005年，在兰州市国有企业改革的“393”（即用3年左右的时间，基本完成国企改革任务，使90%的国有企业完成产权多元化的股份制改革，使90%的国有企业职工完成国有身份的置换，使35家左右长期亏损、资不抵债、无市场竞争力的企业，通过实施依法破产或政策性破产，彻底退出国有序列）攻坚中，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以产权转换和职工身份置换、企业资产重组和资源整合、完善国资监管体制为主要内容，区属国有集体工商企业共13户纳入改制范围。2005年，安宁区煤炭公司的资产、人员关系、人事管理权整体移交给兰州市煤炭总公司。2007年、2009年，安宁区物资总公司、糖酒副食品公司、果菜副食品公司实行“关门走人，政府收回土地、资产，统一安置职工”的改制形式，企业解体。2008年1月，安宁区食品公司改由兰州市食品公司管理，原企业58名职工由区政府管理。

第二节 商品消费

一、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991年，安宁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7亿元。商品销售总额中，国有商业0.57亿元、集体商业0.27亿元、个体商业0.43亿元，商业零售额0.98亿元、饮食业0.20亿元、非零售额965.00万元。商业利润总额为85.91万元，其中全民53.84万元、集体32.07万元。1995年，社会商品销售总额3.43亿元，销售总额比1991年增长17.04%。其中，国有企业为1.18亿元、集体企业0.40亿元、个体1.85亿元。

1999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03亿元；200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67亿元，比上年增长9.10%。批发零售贸易业完成4.67亿元，餐饮业完成0.94亿元。2001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50亿元，比上年增长23.86%。批发零售贸易业完成8.27亿元；餐饮业完成1.24亿元。2004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15亿元，增10.39%。其中，国有经济0.37亿元，下降1.87%；集体经济1.09亿元，持平；个体经济4.90亿元，增长0.24%；私营经济0.75亿元，下降5.33%；股份制经济0.80亿元，下降8.15%；其他经济4.24亿元，增长35.5%。汽车销售成为全区零售市场的主导行业，以金穗康、金阜康、大华汽车销售为代表的汽车销售行业，全年累计销售汽车2084辆，比上年增长1.47倍；累计销售额3.54亿元，增长80.57%，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9.14%。中西药品旺销，全年完成销售额2.52亿元，增长61.78%，成为消费市场的第二大主力行业。钢材销售增幅显著，全年累计销售钢材16.55万吨，增长14.95%；实现销售额5.01亿元，增长13.59%。2005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0亿元，比上年增长12.71%。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非公有制经济零售额11.93亿元，所占比重为87.08%。全年限额以上零售企业中汽车类零售额高速增长，汽车行业累计实现销售额4.81亿元，累计销售轿车2901辆。高校餐饮实现营业收入0.83亿元。中西药品旺销，全年完成销售额3.03亿元。

2006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75亿元，比上年增长14.96%。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非公有制经济零售额12.60亿元。2007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18.31亿元，2008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21.67亿元，2009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26.08亿元。2010年，全区落实中央“扩内需、保增长”措施，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1.35亿元。

二、“双进”工程

2007年，全区推进“便利消费进社区，便民服务进家庭”的“双进”工程。进行放心早餐、放心肉、放心豆制品及社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建设。先期投放26个放心早餐车作为试点。2008年，利用原有商业设施新建早餐经营网点120个。引进爱客豆制品实业有限公司和兰州新星食品有限公司等8家，在放心豆制品经营点经营。整顿规范放心肉经营点12家，猪肉质量实现5个（如后腿净肉：不带碎骨、不带肥肉、不变肉色、不带病、不注水）100%，全区生猪定宰率达100%，所有菜市场、超市、集体食堂、餐

饮单位所购猪肉 100% 来自定宰企业。

三、家电下乡

2008 年,按照市商务局家电下乡销售网点的标准,全区落实家电下乡门店 10 家,手机下乡门店 3 家。承担家电下乡销售的产品,必须质量有保证、规格不断档、货源不脱销、售前有计划、售中有宣传、售后有服务。是年,销售家电下乡产品 591 台(其中彩电 166 台、冰箱 160 台、洗衣机 243 台、手机 4 部、太阳能 18 台),补贴金额 108.75 万元。

2009 年,在家电下乡的基础上,按照市商务局要求,又确定家电以旧换新门店 2 家、回收网点 1 家。同年,全区销售家电下乡产品彩电、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热水器、电磁炉、太阳能共计 3916 台,补贴金额 192.30 万元;家电以旧换新销售 186 台,补贴金额 44.57 万元。2010 年,全区销售家电下乡产品达 10179 台,补贴金额 352.65 万元。

第三节 粮油经营

1991 年,兰州市粮油总公司安宁购销公司,共有十里店、桥西、铁院、新兰、长风、农大、安宁堡、齿轮厂、元台子、沙井驿等 10 个粮站,职工 127 名,年销售各类粮油 38619 吨(包括各类面粉、大米、油品)。1993 年,粮油改革开放,多成分、多渠道、多元化经营发展,为规范粮食市场秩序,由兰州市粮食稽查大队专门负责粮食行业的市场监督管理。1997 年,兰州市粮油总公司安宁购销公司改制成兰州市安宁粮油有限责任公司(幸福巷 8 号);1999 年 7 月 9 日登记注册,注册资金 153 万元。公司内设办公室、财务部,在册员工 10 人。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主要经营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2002 年,公司跨行业发展,经营房地产开发。2010 年,公司投资 1600 万元,在安宁西路 714 号新建 10045 平方米职工经济适用房。

第四节 食盐与煤炭经营

一、食盐专营

1991 年至 2004 年,食盐一直由省商务厅批准零售经营。2004 年,兰州盐业分公司安宁批发部成立,负责安宁区的食盐批发业务。2008 年,安宁批发部撤销,其职能并入兰州盐业分公司第二客户经理部(中盐甘肃联销七里河专营店)。2010 年,全区食盐销量达 1000 多吨。

二、煤炭销售

1991 年,兰州市煤炭工业总公司安宁区公司主营煤炭,有职工 46 人,年销售煤炭 450 吨。2000 年,有职工 44 人,有 5 个经营网点,年销售量 390 吨。2005 年公司改制重组,移交兰州市煤炭局管理,为兰州市国资委下属的兰州煤炭有限责任公司。2006 年,注册成立兰州泽源商贸分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2010 年,内设财务部、行政与人力资源办公室、资产经营安全部,有职工 43 人,有 2 个经营网点。

第五节 医药经营

1996 年 4 月,安宁医药公司由全民所有制改制为国有控股企业,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安宁药店、安康药店、元台子药店、费家营药店。2002 年 1 月第二次改制中,国有资本全部退出,由职工集资认购股份,实行资本重组,成为民营性质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地处安宁东路 148 号,办公场地约 800 平方米,营业面积 0.24 万平方米,仓储面积 0.8 万平方米,租用土地面积约 2 万平方米。



至 2010 年, 公司有员工 100 名, 专业技术人员 33 人。内设办公室、质管部、财务部、采购部、储运部、营销部。公司一次性通过 GSP 认证, 实行统一化的计算机管理, 购、销、调、存全部联网。主要经营医药、药材、器械等 7 大类, 共计万种产品品种, 业务范围达陕西、宁夏、内蒙古、青海等地。年销售额超过亿元。是“AA 信用”企业。2000 年销售总额 849.6 万元, 2004 年销售额达 0.82 亿元。2005 年, 中西药品畅销, 全年销售额 3.03 亿元, 同比增长 19.89%。2010 年, 全区 3 家医药企业, 批发销售总额为 2.43 亿元。

第六节 烟草专卖

1992 年 10 月, 兰州市烟草专卖分公司安宁批发部成立。1995 年 4 月, 在兰州市烟草专卖分公司安宁批发部的基础上成立兰州市安宁区烟草专卖局, 与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安宁区公司合署办公, 两块牌子、一套人马, 受安宁区政府和兰州市烟草专卖分局(分公司)双重领导。2000 年, 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安宁区公司下设业务股、财务股、专卖股、办公室, 有职工 19 人, 卷烟批发网点 2 个。2005 年 3 月 25 日, 国家烟草专卖局批复取消安宁区级公司法人资格, 成立安宁区烟草营销管理经销部, 与兰州市烟草专卖分公司实行资产一体化核算管理。

2006 年 6 月, 兰州市烟草专卖分公司核定安宁区烟草专卖局(安宁区烟草营销管理经销部)为正科级编制, 下设专卖股、综合办公室、稽查中队、客户服务部、督察小组; 11 月, 安宁区烟草营销管理经销部更名为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安宁营销部。至 2010 年, 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安宁营销部下设综合办公室、专卖监督管理科(内部专卖管理监督科)、督查考评组、稽查大队、客户服务部, 有职工 30 人。区境有烟草专卖刘家堡管理所 1 个, 烟草零售点 914 户(城市 706 户、农村 208 户)。1995 年至 2004 年, 平均每年为国家上缴税收 89 万元。2005 年 3 月 25 日被取消法人资格后, 所有税收均由兰州市烟草分公司统一上缴。2010 年, 兰州市安宁区烟草专卖局上缴税收 7.27 亿元。

第七节 商贸餐饮服务

一、商品交易市场

1991 年, 全区有商业网点 1250 户, 其中全民所有制 87 户、集体所有制 72 户、个体 1091 户。2000 年, 商业、餐饮业 3314 户, 其中限额以上(限额以上企业是指商业企业年批发额在加 2000 万元以上、零售额在 500 万元以上、餐饮业企业年营业收入在 200 万元以上)6 户、限额以下 140 户、个体商业 1408 户、个体餐饮业 360 户、农对非市场交易额 1400 户。2007 年, 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业 4027 户, 其中限额以上 17 户(其中商业 11 户、餐饮业 6 户)、限额以下 220 户(商业单位推算 190 户、餐饮业单位推算 30 户)、个体商业 2840 户(便民超市、再生资源回收店、家庭服务、洗染店、照相冲印店、美容美发店、大众洗浴场所、维修铺等)、个体餐饮业 950 户。2010 年, 全区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业 4052 户, 其中限额以上商业企业 15 户、餐饮业 7 户、限额以下 240 户(限额以下商业定位推算数 190 户, 餐饮单位推算数 50 户)、个体商业 2840 户、个体餐饮 950 户。

二、集贸市场

1991 年, 安宁区有沙井驿、刘家堡、费家营、邱家湾、十里店 5 个综合集贸市场, 均为占据次干道经营的马路市场。另外, 在居民相对集中的铝厂、元台子、汽车齿轮厂、长风厂、万里厂、长新电表厂、农大、铁院、师大设有 9 个交易点。1995 年, 由长风机器实业公司在原长风交易点的基础上扩建为长风综合集贸市场; 由万里机电总厂投资兴建万里综合集贸市场。1996 年 8 月, 经区政府批准, 依托甘肃农大、省农科院的农业科学技术优势, 在刘家堡乡街坊路设立兰州市农业科技种子市场。1998 年至 1999 年,

因刘家堡至沙井驿公路拓建,分别注销关闭费家营、沙井驿综合集贸市场,并在拖拉机配件厂福利区设立拖配厂交易点。2000年12月,由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公司投资扩建元台子交易点,更名为元台子综合集贸市场。2004年8月,由孔家崖乡投资兴建孔家崖综合肉菜市场,由桥头社区在制配厂设立交易点。2006年以来,政府实施退市还路、城中村改造等惠民工程,兰州黄河市场、邱家湾、沙井驿综合集贸市场相继关闭,原拖拉机配件厂、汽车齿轮厂、长风厂、万里厂、长新电表厂、农大、交大设置的7个交易点也陆续关闭。

2000年,由兰州诚信电力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在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安路开设兰州诚信电力超市,成为安宁区第一家超市。2002年1月,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在安宁西路桃海学生公寓开设华联安宁店。同年12月,兰州奥尔华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安宁分公司在十里店桥培黎广场学生城开设奥尔华超市(2004年注销关闭)。至2005年,区内有各类市场10个,大中型超市2个,各类小型超市91个,交易点9个。

三、市场选介

(一) 安宁桃海市场

1992年4月由吊场乡投资兴建,一期工程占地2.2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73万平方米,有固定经营户750余户,日进场交易商家达1000余个,以蔬菜瓜果批发为主,是兰州市主要蔬菜、副食批发市场。1999年,市场交易额1.01亿元。2007年以来,每年市场交易额达2.87亿元,创产值0.66亿元,费税收入162万元。2008年,被评为全国重点市场之一、全省十大、全市三大重点批发市场之一。至2010年,市场占地3.45万平方米(51.80亩),建筑面积1.08万平方米,营业及办公用房近360间。日流动客商845家,蔬菜瓜果类经营者354家,肉禽蛋及各种水产品、副食品经营者57家,各种日杂百货摊点156家。成为安宁地区及银滩路街道的龙头支柱产业。市场管理委员会由区工商、税务、公安、街道办事处和市场管理人员共同组成,物业管理160人,实行1办(市场综合办公室)7部(治安宣传部、后勤服务部、后勤机修部、环境卫生部、无公害蔬菜检测部、基础建设维护部、计划财务部)管理机制。市场设有运输、信息、商务代理等配套服务机构,全封闭管理,治安人员昼夜值勤巡逻,确保客商经营安全。

(二) 兰州黄河市场

位于七里河黄河大桥北侧。由兰州黄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投资3亿元,于1994年8月8日建成开业,总面积3.59万平方米。1995年,形成建筑装饰材料与中药材专业市场并存的经营格局。1996年9月,被国家卫生部、医药局、工商局联合批准为全国17家国家级中药材专业市场之一。主要经销甘肃党参、黄芪、甘草、当归、生地、板蓝根和全国各地常用中药材及中药饮片约800余种,年销售额达2亿元左右。形成以黄河药材市场、黄河众友医药配送中心、黄河建材市场为主的商贸区。1998年年底,市场总投资达0.5亿元,生产总投资额0.5亿元,资产总额达1亿元,拥有各种经营户692户,年营业额达10亿元以上,缴税费500万元。2000年,黄河市场成交额达4.78亿元,增长0.8%。2008年,药材专业市场迁至安宁高新开发区的现代网络销售物流中心,占地约60余亩;2009年10月,甘肃众友药业集团公司接管该市场,迁址安宁区莫高大道35号。

(三) 万里综合市场

1995年由万里机电总厂投资兴建,次年12月投入运营。市场占地0.8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54万平方米,有铺面126间,散摊交易大棚3座,柜台240米,固定经营户270余家。经营商品有粮、油、肉、蛋、水产品、蔬菜、百货、干鲜、日杂等。1997年市场管理规范达标,1998年被评为兰州市示范市场、市级文明市场。1999年交易额达0.35亿元。2000年至2010年,年均成交额0.26亿元。

(四) 长风综合集贸市场

1995年由长风机器实业公司投资在原长风交易点基础上扩建,市场占地0.1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420平方米，入场经营商户100余家，散摊200余个。经营商品有肉、禽、蔬菜、瓜果、食品、水产等。1996年至2010年，年均成交额0.12亿元。

(五) 元台子综合集贸市场

2000年2月，由兰州市沙井驿建筑材料公司投资，在原元台子交易点基础上扩建。市场占地0.1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800平方米，铺面28间，散摊交易大棚1座，柜台50个，有固定经营户82家，日上市交易摊百余个。经营商品有粮、油、肉、蛋、水产品、百货、干鲜、日杂、蔬菜、水果等。2001年至2010年，年均成交额700万元。

(六) 孔家崖综合肉菜市场

2004年8月，由孔家崖乡投资兴建，市场占地面积0.2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10万平方米。经营商品有肉、禽、蛋、干鲜、副食品等。2006年至2010年，年均成交额120万元。

(七) 邱家湾综合集贸市场

1984年建成，经营食品、禽蛋、水产品、蔬菜、干鲜果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等。1998年成交额0.48亿元，1999年交易额0.51亿元，2000年交易额0.48亿元，2001年交易额0.24亿元。2002年交易额0.3亿元。2003至2005年，年均成交额0.32亿元。2006年关闭。

(八) 十里店市场

1979年由区工商局市场建设中心投资建成，面积0.50万平方米。主要经营肉类食品、禽蛋、水产品、蔬菜、干鲜果品。1998年交易额0.28亿元。2000年至2010年，年均成交额0.19亿元。

(九) 兰州市农业科技种子市场

2007年12月，刘家堡社区（涉农）投资0.25亿元建成，占地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82万平方米。主营农业机械、种子、化肥、农药，入场经营户58户。年均成交额0.23亿元。

(十) 培黎商城

2006年，区委、区政府确定改造培黎广场，改造工程占地面积1万多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0万平方米，其中地面提升改造面积约0.87万平方米，工程总投资约0.5亿元。改造工程采取招商引资、市场化运作的方式进行建设。工程建成后，地面工程归区上所有，地下工程从建成之日起，投资商享有40年的经营使用权，40年后所有权归属区上。2007年12月，完成地上地下主体工程。2009年5月，地下商场建成并投入使用。至2010年，入住商户150余户，年均交易总额300万元，利税16万元。

表 3-7-1 2008年至2010年安宁区综合、肉菜市场经营统计表

序号	市场名称	市场地址	主办单位	面积 (平方米)		摊位 (个)	经营 户 (个)	从业 人员 (人)	总投资 (万元)	年交 易额 (万元)	年上 税费 (万元)	开业 时间
				占地	经营							
1	桃海市场	安宁西路457号	银滩路 街道		7260	380	379	1465	1280.00	3600.00	450.00	1992年 4月
2	十里店 肉菜市场	十里店后街马 路市场	市场管理 中心	5000	500	80	120	240	5.00	500.00	—	1983年
3	西北师大肉 菜市场	西北师大院内	师大 总务处	256	256	13	13	18	—	—	—	1998年
4	培黎肉菜综 合市场	511-1 东侧	培黎街道	4000	4000	160	300	400	350.00	500.00	—	2007年 9月
5	万里肉菜综 合市场	万新路中段 西区	西路街道	8600	3000	40	17	30	70.00	2.00	—	2006年 10月

续表 3-7-1

序号	市场名称	市场地址	主办单位	面积 (平方米)		摊位 (个)	经营 户 (个)	从业 人员 (人)	总投资 (万元)	年交 易额 (万元)	年上 税费 (万元)	开业 时间
				占地	经营							
6	元台子肉菜市场	元台子广场	沙井驿建筑公司	1500	2700		80	100	5.00	3.00	—	2001年
7	齿轮厂社区肉菜市场	桃花村 89 号	沙井驿街道	250	1000	20	20	30	12.00	—	—	2004年
8	孔家崖肉菜市场	兰州交大北路	孔家崖街道	2480	2400	20	52	113	220.00	150.00	—	2005年 6月
9	刘家堡马路市场	刘家堡广场	刘家堡街道	1200	1200	52	48	52	3.50	—	—	1988年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餐饮服务业

1991年，餐饮业销售总额 0.2 亿元。2000年，餐饮业完成 0.94 亿元。2010年，餐饮业累计实现零售额 5.43 亿元，同上年比增长 38.97%。（参见表 3-7-2）

表 3-7-2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餐饮从业人员及经营额表

年份	从业人员 (人)	全部餐饮业营业额 (万元)
1991	427	1998.00
1992	359	2301.00
1993	375	3910.00
1994	410	4470.90
1995	560	6747.00
1996	706	12665.00
1997	835	13947.00
1998	937	14629.90
1999	620	16469.00
2000	1035	9413.60
2001	881	12358.60
2002	1035	12910.90
2003	1303	12397.80
2004	1569	12513.50
2005	1670	22272.00
2006	1934	27687.20
2007	2641	28660.40
2008	3103	35146.20
2009	2805	39065.30



续表 3-7-2

年份	从业人员(人)	全部餐饮业营业额(万元)
2010	3093	54289.00

第八节 酒类商品管理

2006年3月,成立安宁区酒类商品管理局,系区商务局下属二级局。负责全区酒类市场的监督、管理、服务和协调。执行《甘肃省酒类流通随附单实施办法》,批发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随附单,确保酒类溯源制度落地。贯彻《甘肃省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商品实施办法》,对酒类零售、餐饮、酒吧、娱乐等场所进行监督、检查,规范酒类市场秩序。每年开展放心酒示范店评选活动,对证照齐全、信誉良好、文明服务、遵纪守法、制度健全、管理规范的经营户予以表彰。严厉打击假冒伪劣酒品,净化酒类市场,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2007年,查处54起销售假酒案件,查获假冒茅台酒、五粮液、剑南春系列酒147瓶,泸州老窖系列酒226瓶,世纪金徽系列酒300瓶,标值达10万余元。2008年,备案登记酒类经营户96家、餐饮户20家。实施《酒类流通随附单》制度,检查酒类经营网点2936家,查处运销储各环节中的假冒伪劣酒类案件236起,查获违法物品6吨,标值29万元;行政处罚119家,备案登记(零售)1500家,上缴罚没款13.27万元。签订散装白酒销售保证书3家,签订诚信保真承诺书10户,发放禁止向未成年售酒宣传标识500张,评选出放心酒示范店15个。2010年,开展酒类商品市场的专项整治,出动执法人员450人次,检查酒类经营户395家,查处销售假冒伪劣酒类经销商73户(家)、收缴假冒伪劣酒427瓶,价值5.8万余元。

第九节 物资经营

一、机构

1990年,安宁区物资局和区物资总公司合署办公,属区政府直属单位,下设安宁区供销经理部、区物资综合门市部、区农村物资供应站、区日杂副食品公司。1992年,下设机构调整为安宁区物资总公司第一分公司、第二分公司、区物资开发公司。1993年,撤销各分公司设立安宁区物资总公司银川、西宁、天水、武威分公司。1994年,增设张掖和嘉峪关分公司。1997年,安宁区物资局改为安宁区物资总公司,并撤销安宁区物资综合门市部、区物资开发公司、区建筑材料供应公司。1998年至2000年,相继撤销银川、嘉峪关、张掖、天水、西宁、武威分公司和安宁区供销经理部。

二、经营模式

1991年,计划物资的采购与供应在流通环节协调,特种专用物资实行直达供货,普通常用物资实行采购入库,按各生产企业提供的指标计划供应。计划内物资实行“订到、拿到、供应到”,规格不符的物资,采取调剂、串换,保证全区工业生产的需要。计划外物资(议价物资)做到不压库存,企业需求,供应到位。1992年,生产资料由计划供应转向市场按需供应,取消计划内物资,区属各工业企业到市场上自由采购,物资管理由计划采购供应变为自由购销。

1993年,由“小而全”的经营转换为“大而专”的经营,开始专营钢管,与本钢、武钢达成“代理销售协议”,在外阜设立钢管现货直销网点,专销各种规格的钢管。由“上门找生意”变为“坐地经商”的营销。1998年,销售开始滑坡。1999年,销售继续大幅度下滑,《代理销售协议》停止履行。2000年后,因金属材料的资金占用量大,无启动资金,暂停营业。2007年12月30日,安宁区物资总公司解体,

政府收回资产，安置职工。

表 3-7-3

1991 年至 1999 年安宁区物资销售指标利润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销售任务		超额完成	上缴利税		超额完成
	销售计划	实际完成		计划完成	实际完成	
1991	854.67	1850	995.33	17.10	21.68	4.58
1992	888.86	4451	3562.17	17.80	27.17	9.37
1993	924.41	7757	6832.59	18.50	59.71	41.21
1994	1800.00	7646	5846.00	40.00	30.87	40.85
1995	1800.00	6870	5070.00	40.00	30.87	-9.13
1996	3000.00	7325	4325.00	40.00	46.10	6.10
1997	3150.00	7345	4195.00	42.00	90.71	48.71
1998	3307.00	4986	1679.00	44.10	48.60	4.50
1999	3472.00	2307	-1165.00	46.30	18.71	-27.59

第十节 石油（天然气、液化气）经营

1998年，安宁区建立西北石油销售公司安宁销售点。2002年后，陆续建立费家营加油站、元台子加油站、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兰州销售分公司金牛加油站、安宁加油站、鹏渊加油站、沙井驿加油站、三叶安达加油站。据统计年鉴资料，2006年，汽油消费量合计782.75吨，其中工业生产消费245.38吨，非工业消费537.37吨。2008年，汽油消费量合计948.0吨，其中工业生产消费250.8吨、非工业消费697.2吨。2009年，汽油消费量合计788.5吨，其中工业生产消费478.1吨、非工业消费310.4吨。2010年，汽油消费量合计732.43吨，其中工业生产消费563.64吨、非工业消费168.79吨。

主要成品油加油站简介：

（一）西北石油销售公司安宁销售点

1998年11月由天通石化股份公司投资兴建，2009年9月被中石化甘肃公司收购。位于安宁西路519号，2010年，经营面积0.20万平方米，有职工13人。日销售油料15吨，其中汽油7吨、柴油8吨。每日可为500辆各类车辆加油。

（二）中国天然气孔家崖加气站

2006年9月，由省发改委批准、兰州华能能源公司投资兴建。位于银安路科教城西区地段，是兰州市首个四枪机加气站，安宁区首个纯CNG加气站，也是全省第一个使用绕线式电机的节能加气站。2007年年初，经营面积0.40万平方米，有职工40人。每日可为各类车辆加气2万立方米。获安全生产企业、年度兰州市燃气行业经营管理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三）中石油费家营加气（油）站

位于安宁西路395号，占地0.33万平方米，有员工19人。2004年9月改造为钢结构网架雨棚，有加油机2台8枪，储油罐4座，每座20立方米，最大储油量51吨，日销量7吨。有加气机3台6枪，美国安吉压缩机1台，固定瓶组3个共2.76个水容积。主要产品为压缩天然气，日销售9000多立方米，并有气瓶充装资格。

第十一节 对外贸易

安宁区对外贸易进出口资料显示：2003年，出口689万美元，进口287万美元。2004年，出口422万美元，进口279万美元。2005年，出口495万美元，进口85万美元。2006年，出口662万美元，进口100万美元。2007年，出口1060万美元，进口107万美元。2008年，出口1359万美元，进口132.6万美元。2009年，出口1401万美元，进口160万美元。2010年，出口1235.6万美元，进口14万美元。出口地有美国、日本、荷兰、西班牙、俄罗斯、墨西哥、加拿大等15个地区和国家。详见表3-8-4。

表 3-8-4 2003年至2010年安宁区出口企业商品情况表

企业名称	商品	行业	出口国家
兰州助剂厂	二特戊基过氧化物 (DTAP)	化工	美国
兰州助剂厂	过氧化二苯甲酰 (BPO)	化工	荷兰
兰州助剂厂	2,5—二叔丁基过氧化—2,5—二甲基己烷 (BPDH)	化工	日本、西班牙
兰州助剂厂	过氧化—2—乙基己基碳酸叔丁酯 (TBEC)	化工	荷兰
兰州助剂厂	1,1—二叔丁基过氧化—3,3,5—三甲基环己烷 (CH335)	化工	荷兰
兰州助剂厂	叔丁基过氧化氢 (TBHP)	化工	韩国
兰州助剂厂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TBPB)	化工	俄罗斯
兰州正昌实业有限公司	选别机	工业	埃塞俄比亚、加拿大、墨西哥
兰州正昌实业有限公司	比重机	工业	韩国
甘肃海纳新晖科技有限公司	针织男上衣	服装	马来西亚
甘肃海纳新晖科技有限公司	针织女上衣	服装	阿联酋、韩国
甘肃海纳新晖科技有限公司	针织女裤	服装	泰国
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	制袋机	包装	俄罗斯、土耳其
兰州金安新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袋	包装	菲律宾、马来西亚

第十二节 政府行政管理机构

1991年，安宁区商业局内设党政办公室、综合业务办公室、酒类专卖局3个部门，有工作人员6人。1993年，区商业局更名安宁区商贸办公室，取消内设的综合业务办公室，有工作人员5人。1997年，接受区经济贸易局行业指导。2002年，区商贸办公室改为安宁区商贸总公司，物资局改为物资总公司，行业指导不变。2002年，区经济贸易局更名为区经济贸易委员会（简称区经贸委），内设党政办公室、工业管理办公室、商业管理办公室，编制13名。2003年，撤销区商贸总公司。2006年，撤销区经贸委，成立安宁区商业贸易委员会（简称区商贸委），内设党政办公室、旅游局、三产办（安宁区第三产业办公室）、酒类专卖局4个部门，工作人员22名。至2010年，区商贸委增设综合业务办公室和市场管理所，有工作人员29名。

第八章 经济技术合作

第一节 招商引资

一、政策

2001年6月,开始建设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园区,为鼓励各种经济成分的中外投资者前来投资开发,区委、区政府制定《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宁园区优惠政策》,对入区企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零收费”,省级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安宁区财政代企业上缴;对重大项目实行“一事一议”“特事特办”,以及土地出让政府倒挂的优惠政策。2003年,先后制订出台经济区税收优惠政策,对在经济区投资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经营期十年以上的,从获利起,企业所得税实行“二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在土地优惠政策方面,对在经济区投资生产出口产品、高新技术产品的企业用地,其土地使用权按现行土地成本价出让。

1991年至2010年间,在开放开发、招商引资方面,安宁区遵照实施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并根据本区实际制定出以下一些具体政策:

(一) 土地使用政策及规定

对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重大项目建设用地,经市政府批准报批后,可以预公告,提前进行征地、规划建设。国内外投资者可以依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土地成片开发。土地使用权最长:农业用地、住宅用地70年,工业用地60年,商业用地50年。期满后可以依法申请延长。其土地使用权在使用期限内可依法转让、出租和抵押。

(二) 大额投资及百强企业的优惠政策规定

对投资额在5000万美元以上的高新企业项目和从园区创业服务中心、软件园、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孵化企业毕业的企业,进入安宁区投资建设视其科技含量,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由经济园区给予适当补贴。对世界500强、国内100强企业,以及投资额5亿元以上的项目用地,实行更为优惠的政策。

(三) (新办) 高科技电子产品企业的优惠政策(2002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

1. 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产的集成电路产品(含单晶硅片),按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所退税款由企业用于扩大再生产和研究开发集成电路产品。

2. 对生产线宽小于0.8微米(含)集成电路产品的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封装企业的投资者,以其取得的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直接投资于本企业增加注册资本,和作为资本投资开办其他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封装企业,经营期不少于5年的,按40%的比例退还其再投资部分已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款。

4. 对国内外经济组织作为投资者,以其在境内取得的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作为资本投资于西部地区开办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封装企业或软件产品生产企业,经营期不少于5年的,按80%的比例退还其再投资部分已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款。

(四) 对(新办)内资企业的优惠政策(1991年执行)

1. 以内资开办的企业,其进行技术转让以及在技术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技术转让有关的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所得，年净收入在 30 万元以下的，可暂免征所得税。超过 30 万元的部分，按适用税率征收所得税。

2. 内资开办的企业，以自筹资金新建技术开发和生产经营用房，按国家产业政策确定免征建筑税。

(五) 对(新办)中外合资企业的优惠政策(1991年执行)

新办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期在 10 年以上，经企业申请税务机关批准，可从开始获利年度起，头两年免征所得税。免税期满后，纳税确有困难的，经批准在一定期限内给予适当减免税照顾。

(六) 对(新办)外资企业的优惠政策

1. 在区内新建经营期 10 年以上的生产性外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兴办生产性内联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两年内由同级财政返还企业所得税，后 3 年减半返还企业所得税。新建经营期十年以上的，投资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外资 100 万美元）以上的生产性投资企业，在减免和返还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可再申请延长三年减半收取返还企业所得税（1997 年执行）。

2. 外商投资者从所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利息、红利收入，免征所得税，其收入可以自由汇出境外（1997 年执行）。

3. 外商投资企业技术开发费比上年增长 10% 以上（含 10%）的，经税务机关批准，允许再按技术开发费实际发生额的 50% 抵扣当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1999 年执行）。

(七) 对连锁经营企业、现代物流企业的优惠政策(2006年执行)

连锁经营企业、现代物流企业，按照国家西部大开发的优惠政策，减按 15% 征收所得税；对放心早餐承办企业和新办社区肉菜市场，免征营业税、所得税两年；商贸流通企业安置下岗再就业人员达到规定比例的，享受国家有关减免税优惠政策；下岗再就业人员在市场内经营的，享受国家有关减免税优惠政策；商贸流通企业购进国产设备符合税法规定的，享受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各类企业和单位已有土地新建社区肉菜市场，按照“出城入园”政策对待，土地出让金按 80% 返还；经市政府批准的物流项目，其用地可按工业用途出让。

(八) 对技术转让等技术性服务的优惠政策

1. 科研机构的技术转让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对高等学校的技术转让收入自 1999 年 5 月 1 日起免征营业税。

2. 科研机构、高等学校服务于各业的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承包所取得的技术性服务收入暂免征企业所得税（1999 年执行）。

(九) 进出口方面的政策规定

1. 在区内兴办生产性企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经省计委和省级税务部门审批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可执行零税率（1997 年执行）。

2. 投资企业出口产值达到当年总产值 70% 以上的，经税务机关核定，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1991 年执行）。

3. 高新技术企业生产的出口产品，除国家限制出口或者有规定的产品外，都免征出口关税。

4. 保税货物转为内销，必须经原审批部门批准和海关许可，并照章纳税。其中，属于国家实行配额和进口许可证的产品，需按国家有关规定报批补办进口手续和申领进口许可证。

5. 高新技术企业用于高新技术开发而国内不能生产的仪器和设备，凭审批部门的批准文件，经海关审核后免征进口关税。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出口业务开展较好的高新技术企业可授予外贸经营权。根据业务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高新技术企业可以在国外设立分支机构（1991 年执行）。

二、招商引资形式

(一) 节会招商引资

一是利用安宁桃花会招商。从1992年,第9届安宁桃花会开始至2010年第27届桃花会,每一届都把经贸洽谈、项目招商作为“经济唱戏”的一项主要内容来进行。2000年开始,专设“安宁桃花会招商引资项目签字仪式”。二是利用市政府每年举办一次的兰州经济贸易洽谈会(简称兰洽会),开展节会招商。2007年,第14届兰洽会上,安宁区举办项目专场签约招商。三是利用兰州黄河文化旅游经贸洽谈会以及参加全国性的经贸洽谈会、区域论坛会、广交会、厦洽会、中博会、高交会等节会推介项目,招商引资。

(二) 园区招商引资

2006年,新批复各类项目共82个,计划总投资约60亿元。至年底,全区在建项目72个(其中续建项目32个、新开工建设项目40个),累计实现投资总额23.33亿元,同比增长70.98%。特别是倚能电力集团、中石油西北化工公司总部的入驻,使总部经济发展取得重大突破,为全区经济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2007年,按照“发展抓项目、项目抓重点”的思路,先后签约引进国内知名的中石油西北销售物流集散中心、中铝连城铝业总部、九州通物流、华润雪花啤酒项目、佛慈医药科技、蓝科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众友医药、莫高酒业等项目77个,签约投资179.12亿元。2008年,兰州经济开发区实施“招商引税”战略,创新招商方式,在规划、建设等重点部门建立4个招商分局,形成“一体四翼”的招商格局。先后签约项目40项,其中工业类项目16个,商贸类项目13个,农业项目1个,基础设施及其他项目10个。签约总投资163亿元,实现到位资金27.78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11.12%。当年,集中开工总投资29.42亿元的中铝连铝总部、大雁手机总部等13个项目。2009年,签约引进百事可乐、苏宁电器、甘肃图书物流中心等各类项目40项,其中合同项目25项,已开工建设20项、建成3项;新签合同投资108亿元,完成投资10.45亿元。2010年,开发区立足“全域统筹,率先发展,打造兰州现代都市核心区、新兴产业聚集区和生态人文宜居区”发展目标,签约引进兰州新纪元汽车城、甘肃凤凰山钢材物流园、兰州国际建材家居博览城、兰州立达国际广场等21个重大项目,新签合同总投资124.8亿元,实际到位资金48.49亿元,同比增长15.5%。开工建设8项,完成投资14.78亿元,同比增长41.4%。7个中央扩大内需项目、11个市列重大项目和48个区列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全区有各类在建项目167个,累计完成投资68亿元,同比增长20.7%。保障项目建设用地供给,推进兰渝铁路编组站333.33万平方米(5000亩)土地征收和拆迁安置工作。

(三) 网络招商引资

1999年,甘肃经济信息网建立,安宁区招商引资项目入网,与全国3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信息交流与合作。2002年7月15日,正式开通安宁区经济信息网,用安宁区政府网站对外推介宣传,发布招商信息,与国内外客商、企业、组织进行网上交流、联系、协商,开展招商引资。

(四) 组团招商引资

2006年、2008年,先后组团到浙江义乌招商,参加环渤海、珠三角考察招商。引进北京华联、百事可乐生产基地、远成现代物流西北总部、兰州九州通医药物流中心、顺创石油机械、东方软件园、驱动磁力泵等入工业园。引进众友医药物流中心、国美电器等5个现代物流项目,实现了安宁商贸流通业发展史上的新突破。

(五) 股权招商引资

1993年、2006年、2008年,先后与兰州化学工业公司、香港旭连工程公司、甘肃永达冶金有限公司、窑街矿务局、湖南省娄底区湘中贸易公司、甘肃润凯绒毛有限公司等实现企业合作。

(六) 对接组织招商引资

2000年,招商引资从找企业转向找行业,从对接个体转到对接组织。招商信息增加,客商对接效率提高,



招商成本降低。与上海、福建、广东等地政府组织、行业协会、商会实行深度对接。

三、成果

1992年至2010年,全区引入经济联合及技术合作项目合同(协议)366个,引进项目签约总投资额719.72亿元。其中,工业项192项,农业项23项,商贸项110项,基础设施及其他项41项。已建成项目88项,正在建设和待建的项目142项。合计合同总投资699亿元,合计到位资金48.57亿元。(参见表3-8-1)

年份	投资合同(协议)	数量(家)	合计总投资额	(新增项目)完成投资
1992	引资签约	6	0.08	—
2000	招商引资项目签约	9	1.91	—
2001	引进(协作、合作)	8	5.40	—
2002	各类招商引资项目	32	20.70	—
2003	各类招商引资项目	29	25.29	—
2004	新签合同项目	33	11.06	—
2005	新签合同项目	36	13.30	—
2006	新签合同项目	35	67.01	14.03
2007	新签合同项目	77	179.12	20.88
2008	新签合同项目	40	163.05	37.40
2009	新签合同项目	40	108.00	31.51
2010	新签合同项目	21	124.80	48.49

注: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二节 经济协作

一、区域合作

2001年9月,在首届中国西部药品药材交易会上,安宁区与全国各地厂商签订合资项目合同200个,并在全国多地设立联系窗口。黄河中药材专业市场的214个精品经营档进行订购和拍卖招商,共成交70%的档位,拍卖交易额达1500万元。2002年,与港、台、深(圳)地区开展经济合作交流。

2003年、2005年,与中西部地区、天津、环渤海湾进行协作,召开院地院企合作暨项目对接工作会议,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科技孵化器正式启动。2006年,加入全国地方工业联营组织、西北信息联络网和深圳南北技术协作网等国内各种技术合作组织,开展信息交流与合作。2007年5月,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与福建省泉州经济开发区以互惠互利原则,签订对接合作协议。区委、区政府先后在珠三角、长三角地区召开区域协作新闻发布会。2008年,区委、区政府印发《中国·兰州区域经济发展研讨会暨投资合作洽谈会安宁区(经济区)工作方案》,洽谈会有项目推介洽谈,区域经济发展研讨“五加二”(兰州、白银、天水、武威、定西加宁夏银川、青海西宁)城市经济带。2009年6月,区政府与清水县政府举行友好县区签字仪式,为两县区开展产业、人才、经济等领域的对接搭建起平台。

二、技术合作

1993年12月,区委、区政府为区属企业牵线搭桥,在安宁琉璃瓦厂的基础上,借用沿海先进技术,投资96万元扩建改造,建成年产300万片标准型号琉璃瓦,年产值达1350万元,成为当时西北最大的

琉璃瓦生产线。同月，由香港旭达工程公司、甘肃永达冶金有限公司出资兴建的电解铜冶炼厂在沙井驿落户，投资160万美元，年产值0.38亿元，实现年利税970万元，可就业50余人。1994年，甘肃民族科技研究院与刘家堡乡在桃林开发小区联办兰州威信制药厂，占地面积2.7万平方米，固定资产9211万元，员工320人，专业技术人员75人，主要主产戒毒“福康片”。1996年3月，甘肃润凯绒毛有限公司征用安宁堡乡集体土地3.08万平方米（46.2亩），与安宁堡乡、金达光电材料厂联办企业。1997年10月28日，兰州长河焊接材料厂与新疆八一钢厂资产重组，合作经营，组建新钢长河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在全区乡镇企业历史上开创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联合的先例。1999年，参与中国和瑞士合作开展培训项目，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2000年，与陕西省开发“农拖钢板”项目。2003年，技术经济合作主要以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沙井驿工业园区等四园为主开展。2006年1月，与美国柏尔敦国际有限公司达成优质石油压裂砂北美市场独家销售代理合同，安宁的“砂子”登陆北美市场。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9月20日，区委五届四次扩大会议决定成立安宁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聘请驻区各单位领导及有关专家学者等共谋安宁经济发展。同年10月22日，成立安宁区发展经济领导小组，下设工业协调委员会、科教协调委员会、项目论证委员会。1992年9月，成立安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办公室，内设秘书、政策研究、项目开发、规划建设、金融管理、人事公关6个部室。1998年7月，区政府设立安宁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和区外经外贸外资办公室，为区经贸局内设机构，对外挂牌开展业务。1999年3月，区经济技术开发办公室更名为安宁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核定编制5人，事业性质，预算单列，职能从经贸局析出。2001年10月，成立兰州市安宁区外引内联投资项目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经济协作办公室。

2002年6月，安宁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更名为安宁区招商局（加挂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牌子），是区政府主管对外开放、国内外经济合作的职能部门，核定事业编制5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2003年6月，市委、市政府作出《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经济区招商局与安宁区招商局合署办公。2010年12月，安宁区招商局更名为安宁区经济合作服务局（加挂区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牌子），由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区政府工作部门，内设综合办公室、招商科、投资服务科，保留事业编制不变。其职责是承办进区企业和投资项目的审批及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的审核、发放；监督、检查合同章程的履行；为投资项目从立项、开工到投产进行全程跟踪协调服务，为入区企业优惠政策的落实服务，为制定安宁区投资环境、政策法规、产业规划的宣传及组织实施工作服务；统计汇总招商引资信息、招商项目动态等资料，建立项目储备库和信息库，建设经济协作信息网络，为投资者提供高效、快捷办事的“绿色通道”。实行项目建设的“限时办结制”和“一站式办公制”，加快行政审批手续。

第四节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一、区域面积

1993年3月，市委、市政府根据中央“一个开放城市可以设立一个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精神，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济区，省级）。规划面积为9.42平方千米，其界定区域为：北区，大青沟以西，514号路（水挂庄桥—桃林路）、516号路（福兴路）、以南，532号路（南起北滨河西路，北至刘沙公路）



以东，黄河北岸，规划面积 6.72 平方千米；南区，马滩南河道和滨河西路所围全部地域，规划面积 2.70 平方千米，其中起步区 0.52 平方千米，外围控制区 6.57 平方千米。（参见下图《兰州经济区、新城区规划》）



图 4-8-1 兰州经济区、新城区规划

2002 年 3 月 15 日，国务院批准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为全省唯一实行国家级经济开发区优惠政策，正式纳入兰州市经济技术发展的总体规划中。其界定区域为：东起 580 号（学府路）、581 号规划路（北滨河西路至南坡坪 T511 号尚未命名），西至 530 号（起固安大桥止刘沙公路）规划路 [南起 516 号路（福兴路），北仁寿山大街]，南起 516 号（福兴路）、517-1 号北滨河路（银农段至农沙段）规划路和甘农大北侧，北至 502 号（刘沙公路）、511 号规划路（东起安宁东路，西至刘沙公路），总面积 9.53 平方千米。（参见下图《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



图 4-8-2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

二、“区区合一”

2003 年 6 月 30 日，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指出：要致力于发展高新技术的方针，坚持以工业项目为主、吸收外资为主、出口创汇为主，把经济区培育成兰州经济新的增长点，建设成全市体制创新的示范区、外向型经济的聚集区和

出口创汇基地。为实现上述要求，对经济区、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并对经济区运行坚持的原则、主要任务、发展目标、管理权限、运行体制、发展措施、扶持政策及协调领导、组织保证作了明确规定。

“区区合一”使安宁成为兰州市 8 个县区中唯一享有市级审批权限的城区，区政府按照“一个项目、一个班子、一套方案、一抓到底”的建设思路，展开已签约项目的入驻落地、开工建设工作。2009 年，区科技孵化大厦全面建成，国家级交大科技产业园等五大科技孵化园功能日趋完善，孵化面积达 16.5 万平方米，院企院地合作迈上新的台阶，在全省率先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推进科技创新。

三、园区规划与建设

2003 年，经济区完善优化“三个功能区”建设，即工业区、高新技术产业区和沙井驿新材料、制造业产业园区。并组建兰州新城建设投资公司和运营方案。

2005 年 10 月，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目标，经济区以提高吸收外资质量为主，以发展现代制造业为主，以优化出口结构为主，致力于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开展行政商务服务园、高新技术产业园、生态农业园、沙井驿工业园四大功能园区的建设。同时对经济区规划范围予以调整，将兰州新城区安宁区部分和安宁区马槽沟以西包括沙井驿在内的区域整体纳入经济区的政策范围，享受经济区的相关优惠政策，最大限度地发挥经济区、安宁区的叠加优势，同时启动建立 4 个园区。

(一) 行政商务服务园

规划范围南至北滨河路（517 - 1 号路、银农段至农沙段），北至 510 号路（北滨河路）和 511 号路，东至马槽沟，西至高新技术产业园和生态农业园的东边线，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2800 万平方米（42000 亩），以房地产建设为基础，重点建设农村宽裕型小康住宅、各类中高档住宅、办公写字楼等；以开工建设的世纪广场为核心，规划 1 平方千米左右用地建设中央商务区，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利用区内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科技研发优势，发挥聚集效应，建设教育科研基地；以商贸流通业和现代服务业为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现代服务业。最终把该区域建成人流、物流、商流、信息流汇聚的综合性区域。2006 年，引进九州通医药物流中心、众友医药物流中心、国美电器等 5 个现代物流项目；倚能电力集团、中石油西北化工公司总部入驻。2008 年，五星级酒店项目、华悦集团农业产业化基地、奇正集团总部基地项目、中国华能集团甘肃总部、西部管道甘肃管理中心等相继开工建设。

(二) 高新技术产业园

位于刘沙公路以南，西至大沙沟，东至桃林路，规划面积 227 万平方米（3405 多亩）。该园体现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方针，依托现有企业的扩散和辐射，加强与东部沿海地区的经济联合与技术合作，优先发展以 IT 产业、生物医药产业为主的高科技产业，重点引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高新技术项目，突出创业服务园、高科技孵化园、产业孵化园等重大项目招商，逐步形成兰州利用外资的聚集区。

2000 年 3 月，兰州众邦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正式投产，当年实现工业产值 0.5 亿元。2004 年 3 月，二期工程正式投产，年产值达 5 亿元，成为兰州市最大的民营制造企业。同年 5 月，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起步，36332.97 平方米（545 亩）土地由项目单位全部征用。签订合同的有涩宁兰天然气输送调度中心等 4 家；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的企业有兰州格力森实业公司等 5 家；年内开工建设的有甘肃天元植物蛋白有限责任公司等 4 家。2005 年 2 月，康师傅投资 500 万美元生产矿物质水生产线正式投产。同年 9 月，总投资 0.67 亿元的磁力驱动全密封离心泵项目奠基动工。

2007 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道路、给排水、供电、路灯、通信、供热、燃气等管网设施建设基本完成。签约引进项目 7 项，其中投资 0.3 亿元以上的项目 6 个。落地开建项目 17 个，总投资额 21.1 亿元。同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13.05 亿元，同比增长 40%；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7 亿元，同比增长 259%。

2008年,引进各类项目7项,引进资金6.96亿元。南特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外包基地建成运营。是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实现工总产值21亿元,同比增长37.9%,实现工业增加值5.3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77亿元,同比增长16%。2010年,有10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入驻科技孵化器6家,中介服务机构3家。随着新城区科技孵化大厦的建成,国家级交大科技园等五大科技孵化园孵化面积达16.5万平方米,人孵企业71家,实现产值及销售收入3亿多元,创利税0.6亿元。同年,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完成工业产值42亿元,同比增长23%。(参见表3-8-2)

表 3-8-2 2000年至2010年高新技术园入驻企业表

企业名称	入园年份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行业类别	主导产品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 资产	流动 资产			
兰州培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997	2346.68 (4.87亩)	640	700	制造业	配电柜	500
兰州格力森酒业有限公司	1999	13333.40 (20亩)	500	—	制造业	白酒饮料	200
兰州通达板式换热器有限公司	1999	9333.38 (14亩)	500	—	制造业	板式换热器	123
兰州天际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2000	—	—	—	制造业	水处理产品	500
兰州三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9000.05 (13.5亩)	400	—	制造业	机械加工	400
涩宁兰天然气调度指挥中心	2001	33000.17 (49.5亩)	5000	—	总部经济	设施建设	8亿元
甘肃天元植物蛋白有限公司	2002	49333.58 (74亩)	9500	—	制造业	大豆分离蛋白	10309
兰州绿源辐照有限责任公司	2003	6666.70 (10亩)	1160	200	服务业	辐照灭菌、灭活	600
兰州金诺绿色能源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3	2866.68 (4.3亩)	71	159	制造业	节能产品	100
兰州和盛堂制药有限公司	2004	25333.46 (38亩)	3000		生物医药	中成药	3000
兰州中启铁路电务器材有限公司	2006	5666.70 (8.5亩)	400	300	制造业	铁路信号器材	1000
兰州众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6	18133.142 (27.2亩)	4000		制造业	牵引机, 张力机	1995
兰州立盛达铁路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6	—	395	193	制造业	工矿电机车	588
兰州众诚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2006	10026.72 (15.04亩)	1800	2500	制造业	石油钻采设备配件	600
兰州长城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2007	20000.10 (30亩)	2100	700	制造业	烟机	1800
东兰塑料彩印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7	8993.33 (13.49亩)	3800	—	制造业	塑料产品	1000
甘肃浩泰电建有限责任公司	2007	5600.03 (8.4亩)	771	229	制造业	电力线	1000
兰州泓志彩色金属压型板有限公司	2007	11733.39 (17.6亩)	952	802	制造业	彩钢压型板	815.5

续表 3-8-2

企业名称	入园年份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行业类别	主导产品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 资产	流动 资产			
甘肃莫高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2007	50666.92 (76 亩)	32000	—	制造业	葡萄酒	15000
兰州鑫达智能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2007	5333.36 (8 亩)	523	586	仪器制造	智能仪器	500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2007	132000.66 (198 亩)	37320	—	制造业	雪花系列啤酒	3100 万美元
兰州三阳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7	8666.71 (13 亩)	3500	—	制造业	太阳能设备	—
甘肃众友药业中药饮片加工有限公司	2008	37333.52 (56 亩)	300	100	医药制造	中药饮片	300
兰州金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2008	18666.76 (28 亩)	200	—	制造业	公路划线设备	1400
甘肃科隆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8	17533.15 平 方米	5150	—	农业	啤酒大麦	1000
兰州矿场机械有限公司	2008	14666.74 (22 亩)	4000	1000	制造业	特种车辆	2000
兰州天智机械有限公司	2008	13600.07 (20.4 亩)	1682	1320	制造业	石油钻采设备	2060
兰州大雁通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9	18666.76 (28 亩)	9000	2000	生产研发 物流	手机	2180
兰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2009	141334.04 (212 亩)	4800 万美元	—	制造业	饮料	1600 万美元
兰州恒园乳业有限公司	2009	18333.43 (27.5 亩)	3800	1150	食品	饮料	50
甘肃宏宇变压器有限公司	2009	46666.20 平 方米	13000	5000	制造业	变压器	7000
西北电网有限公司兰州输变电运行公司	2009	18133.42 (27.2 亩)	—	—	国企	—	—
兰州西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	8000.04 (12 亩)	2200	2000	医药物流	医药配送	2000
兰州新兰药业有限公司	2009	1266657.30 (190 亩)	28052	14000	制造业	扶正胶囊茜芷胶囊	3450
甘肃远程物流有限公司	2009	14133.40 (21.2 亩)	3500	500	服务业	物流仓储	500
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09	45333.56 (68 亩)	462	264	医药物流	医药连锁	4000
兰州兰洛炼化设备有限公司	2009	8666.71 (13 亩)	560	—	制造业	换热器	2000
甘肃普禾臣限责任公司	2009	50000.25 (75 亩)	21541	—	医药	品医医疗器械	3000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	76667.05 (115 亩)	21000	2000	制造业	石油化工设备	24000
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9	70667.02 (106 亩)	26000	4800	制造业	藏药	1000



续表 3-8-2

企业名称	入园年份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行业类别	主导产品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 资产	流动 资产			
兰州泰瑞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009	7333.37 (11 亩)	2936	1734	制造业	柱塞泵	1000
兰州腾达石油钻采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9	33333.50 (50 亩)	7700	1000	制造业	石油钻采设备	2568
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010	123333.95 (185 亩)	30000	20000	制造业	电线电缆	18000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 生态农业园

位于刘家堡和安宁堡地区，东至 530 号路，西至兰州汽车齿轮厂，南至 517 号路（北滨河路银农段至农沙段），北至北山山脚，规划总面积 347 万平方米（5205 亩）。按照农业生态学与生态旅游学原理建设园区，充分保护绿地，实现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使之成为集观光、娱乐、休闲、民俗、购物为一体，具有自然、清新、质朴农业文化内涵的生态农业园。2005 年，农家乐发展到 33 家。2006 年，开工兴建都市春天、梨韵、梨景 3 个生态精品园，次年 4 月投入使用，当年收入 1000 余万元，工商税收 90 余万元。2008 年，农家乐达到 104 家。2009 年，提升改造仁寿山风景区农家乐。2010 年，仁寿山旅游服务中心总面积 5.2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0.55 万平方米。

(四) 沙井驿工业园

规划范围西起沙井驿街道南坡坪、甘肃铝业公司，东至兰州汽车齿轮厂，北至凤凰山山脚，南至黄河，总面积约 786 万平方米（1.18 万亩），可开发利用的土地约 400 万平方米（6000 亩）。依托甘肃和兰州的优势，该园规划建设汽车制造园、石化产业园和新型建材及新材料工业园。2005 年 9 月，年产 1 万吨的歧化松香项目动工建设。2007 年，青藏物流园区启动建设集仓储、加工、配送、期货、信息、综合服务为一体的大型物流园区。2010 年，相继开建兰渝铁路编组站、兰州西部生产资料物流基地、总投资 32 亿元的兰州新纪元汽车城、总投资 5 亿元的甘肃图书物流中心。至同年年底，沙井驿工业园区累计建成项目 12 个，完成工业产值 31.05 亿元。

第五节 经济区行政主管机构

1993 年 3 月，建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杨良琦兼任管委会主任，高智国任常务副主任。1999 年 11 月，省政府同意设立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安宁园区。2002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年 8 月，由刘亚军兼任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主任，魏国真（兼）、谭生龙任副主任。

2003 年，为整合区内资源，发展区域优势，赋予经济区市一级规划、建设、管理权限，经济区党工委、管委会作为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代表市委、市政府行使领导职责和管理、开发建设职能。经济区和安宁区主要领导兼职，分管领导交叉任职，履行双重职能。经济区管委会内设机构为副县级建制，按照“一办七局”设置经济区职能部门，除党政办公室单设，与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叉任职外，人力资源开发局、经济发展局、财政局、建设和房地产管理局、招商局、环境保护局、兰州市规划国土资

源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分别与安宁区相应部门合署办公。经济区其他党务、政务和社会事务工作由区委、区政府相应机构承担。同年7月,张强任中共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书记,张淑菊、魏国真、张永财任副书记,谭生龙、李克荣、魏秀龙任委员。张淑菊任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魏国真、张永财、谭生龙、李克、魏秀龙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04年3月,经济区人事制度改革,实行绩效考核办法,各部门中层领导7个职位公开竞聘,工作人员上下双向选择。4月,市编委发函,明确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与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均为国家级开发区,两管委会内设机构为副县级建制,干部按副县级配备;经济区、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享受同等待遇。

2005年10月,市委、市政府确认经济区享有市一级经济管理权限,完善“区区合一”管理体制。经济区内设机构调整为“一办七局一分局一公司”,即党政办公室;人力资源开发局、经济发展局、财政局、建设和房地产管理局、招商局、环境保护局、兰州市规划国土资源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兰州市规划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事业编制55人,其中领导职数8人(含兼职5人、纪工委书记1人)、局办领导职数15人。工作人员依照公务员管理,缺编人员实行公开招聘。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管理体制,对73个职位公开竞争上岗,21位年轻干部通过竞争走上中层管理岗位,初步建立适合两区建设和发展的全新用人机制。2011年1月,市委、市政府决定,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不再与安宁区实行“区区合一”体制。

第九章 交通运输业

第一节 公路

一、国道

312线(上海至伊宁)又称甘新公路,始建于1927年,贯通安宁东西。甘新、甘青公路主要由黄河北岸的安宁区穿过。到1953年兰州市第一版城市总体规划出台后,兰州才逐渐完善了城关至七里河、至西固的交通大通道。1981年,被编入国道312线,路基宽12米,路宽9米,在安宁境内长约19.30千米,从东至西分为徐家湾路安宁段、安宁东西路、桃林路、刘沙公路。为国家二级公路(详见前志)。

二、省道

(一) 甘青公路

原称兰湟汽车路,是甘肃与青海、西藏的重要连接通道。起点位于皋兰县忠和乡,至青海西宁市城北朝阳乡,系国家“五纵七横”国道主干线丹东至拉萨的重要组成路段。安宁区境段为甘新公路的重复线,路面二级柏油。

(二) 中川公路

1970年5月竣工通车,全长41.78千米,路宽9米,在安宁区境内从西沙大桥至焦家庄约5千米。从黄河北岸行可通过徐家湾路安宁段、安宁东西路、桃林路、刘沙公路,直通中川公路,到达兰州航空港。1982年,移交兰州市公路总段管理(详见前志)。

(三) 北环路过境通道(规划路)

东起雁青黄河大桥,西至沙井驿与高速公路连接,规划总长30千米。一期工程西起培黎广场,接T571号路,穿越九州台山体,经T458号路东至大砂坪北出口甘青公路(109号)国道段,在七里河黄河



大桥与安宁东路相接。项目全长为 8.50 千米，按城市 1 级主干路标准设计，包括道路、桥梁、隧道、立交等。2010 年 9 月开工建设，工期为 18 个月。

（四）安高公路

1998 年 10 月 25 日竣工通车，南起安宁刘沙公路，北至皋兰县九合镇，全长 25 千米。其中，九合镇内 22.71 千米，安宁段 2.29 千米。路宽 6.50 米，四级公路，沥青/水泥路面。

（区境道路、桥梁、涵洞详见第三篇第十二章第九节市政建设）。

三、乡村道路

2007 年至 2010 年，共计投资 725 万元，对十里店桥至山坪子道路、刘家堡街道生态园道路、安宁堡街道桃林村、沙井驿街道河湾村道路、银滩路街道银安路至葛家巷道路、安高公路（安宁段）等 10 条道路按四级公路进行技术改造，其中 Y255 至仁寿山、桃林村至 511 号路、红艺村至刘沙公路、Y274 至北滨河路四条农村公路长度 4.70 千米。乡村道路全部硬化，均为水泥或砖路面。

四、道路养护

辖区内的道路、桥涵（不含跨黄河桥梁）、雨污水管道、防洪设施的巡查、养护管理由安宁市政公司负责。2000 年至 2003 年，道路养护和市政设施维护累计投入资金 1192.06 万元。2004 年至 2005 年，油路补修 24078 平方米，罩面 2101 平方米，维修道路 1538 平方米，维修人行道板砖 9268 平方米，更换道牙 1585 米，管道疏通 64310 米，清掏井子 12202 座（次），更换维修检查井盖 156 座，更换维修收水井圈算 1059 座，清道清淤 3988 立方米，清明沟 1700 米。2009 年，区政府发布《安宁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细则》，将 15 千米农村道路全部纳入养护范围。至此，道路养护基本达到路面平整、坚实，路拱适度，路肩整洁，边沟畅通，桥涵等建筑物维修完好，桥孔内水流畅通，标志齐全鲜明，路旁行道树整齐成行，宜林路段无明显空白段，树木发育良好，管护完善的要求。

第二节 铁路

2008 年，兰州枢纽货车北环线及北编组站工程在沙井驿开工建设，这是横跨甘川渝三省市的铁路交通大动脉——兰渝铁路在西北地区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货运集散中心。新建的北编组站设“三级七场”及机务段、车辆段和折返段。建成后，兰州原有的货运系统转移至黄河以北，客运系统则布置在黄河南岸，形成环抱母亲河的“南客北货”“客内货外”的环形枢纽格局。这一工程填补了安宁区无铁路的空白。

第三节 公共交通

一、公交车

1990 年以前，有 3 路、15 路、46 路等公交车通过或交接于安宁境内。

1991 年，开通西关什字至崔家庄 103 路专线车，有公交线路 7 条，车辆 113 辆。1993 年，所有线路全面实行单车承包制经营，各项指标层层分解到各科室、车队、车组和个人，并签订经济目标承包责任书。开通西站至万里厂 103 路专线车（附线，后改为 72 路专线车）。1996 年 6 月，开通西站至甘肃农业大学的 121 路专线车，运营面包车 13 辆。1997 年，开通十里店桥至五泉山的 131 路专线车，运营中巴车 25 辆。1999 年，兰州公交三公司完成两级管理模式和建成分公司办公自动化网络，实现六科五室计算机联网。2002 年，公交三公司自筹资金 16 万元，为 3 路、72 路、45 辆车配置 IC 卡机。2003 年，推出“温馨巴士”品牌线路、103 路区域“文化巴士”及 15 路黄河风情“观光巴士”。同年，对 15 路培黎广场站点、72 路西站站点实施 CIS 战略，采用 5S 管理模式。2004 年，投资 126.76 万元，155 辆车实施双燃料车辆技

术改造,推行无人售票线路5条,安装投币机72辆,改装投币机97辆。公交三公司制定《驾、乘、站调及辅助人员暂行管理实施细则》,坚持“走有保障、留有岗位”的原则,对45岁以上人员采取走留自愿、转岗、分流、内退等办法,共分流、内退职工140人,转岗14人,并组建51人的安全服务稽查大队。全面实施ISO 9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2005年至2006年,天然气改造的车辆253辆,液化气改造的车辆9辆,未改造36辆。实现计算机管理,推动办公自动化的发展进程。在3路安装车载数字高清平板电视。2007年,采取收付约定,分期付款的方式购置新车60辆。至2010年,安宁区境向兰州东部市场、市中心繁华区、西固工业区等通行公交线路11条,有运营车辆311辆,日客流量达5万人以上。(参见表3-9-1)

表 3-9-1 1991 年至 2010 年运营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年份	车辆 (辆)	客运里程 (万千米)	客运收入 (万元)	客运人次 (万人次)	固定资产		职工人数 (人)	全员劳动 生产率 (元)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1991	113	646	810	5589	770	473	1042	7774
1992	132	641	1007	5443	919	570	1034	9068
1993	140	654	1101	5194	959	574	1075	11133
1994	141	730	1330	5357	1098	674	1086	14100
1995	153	845	1510	5563	1469	953	1147	14499
1996	157	908	2013	5754	1662	1083	1168	18280
1997	201	1161	2393	6343	2069	1334	1187	20335
1998	274	1367	2841	6810	2481	1549	1220	22368
1999	287	1522	3104	7622	3166	1926	1320	23988
2000	290	1518	3650	7746	3679	2666	1380	26449
2001	254	1378	4113	7600	4437	2659	1398	29826
2002	251	1516	4192	8201	3362	1741	1358	29915
2003	266	1607	4622	7467	3934	1842	1389	29600
2004	306	1629	4137	5260	3763	1760	1450	28531
2005	311	1662	4035	5363	4536	2046	1261	31998
2006	311	1698	4832	6303	3108	2245	1292	32386
2007	311	2038	5885	6878	6589	5173	1302	36735
2008	311	2112	6904	7894	7221	5225	1423	40612
2009	311	2265	7670	8677	8034	5505	1432	45118
2010	311	2301	8056	8986	8945	5588	1427	47388

二、快速公交系统 (BRT) 规划

2007年,亚行办提出在安宁区建设快速公交专线BRT的设想。这是介于轨道交通和常规公共汽车之间、具有专用路权、封闭运行、智能信号、车外售票、水平上下、大容量车辆等一系列特征的地面新型公共公交系统。2008年3月,亚行技术援助团派20多名专家到安宁区,经过勘察和对交通流量的测算,提出具体意见。后经反复论证,兰州市决定利用亚行的长期低息贷款,实施快速公交专线BRT的建设。该公



交专用通道线路西起安宁仁寿山公园门口，东至兰州西站，全长 12.3 千米。有中央岛式的车站 19 个，平均站距 0.68 千米。沿途加建 6 个地下通道和安宁费家营地下商城通道，工程全长 496 米，宽 33 米，是兰州市唯一一个全向互通式地下行人通道。一期工程刘家堡广场至西站，拟于 2011 年 3 月开工修建，2012 年 12 月竣工。

三、出租车

20 世纪 90 年代，安宁区出现中型面包“招手停”载客，随后由黄色微型面包车“黄蛋子”取代。进入 21 世纪，完全由舒适、便捷的绿色出租车（俗称“绿桑”）所代替。出租车行由 1 个发展到 3 个。2001 年，原兰州八方出租车有限公司、甘肃兴农小汽车出租车行、兰州北方出租公司 3 个合并，组建兰州万众出租车有限公司，管理人员 8 名，参营驾驶员 200 多人，属出租客运二级资质企业。办公场所占地面积 510 平方米，停车场 600 平方米，有合同车辆修理厂 1 座。为自动网络化管理，公司管理人员及驾驶员实现局域网通信。2010 年，全区运营出租车 164 辆，实行昼、夜双班制，全天运营时间在 20 个小时左右。平均每辆出租车日运营里程为 300 千米至 350 千米，平均载客距 5 千米左右。

兰州万众出租车有限公司先后被兰州市评为“市级文明单位”，连续 5 年被兰州市消费者协会评为“诚信单位”。2004 年至 2007 年被兰州市交通局城运处评为“先进单位”，被兰州市公安局交通治安分局评为“治安巡防先进单位”。有 4 辆车被评为“全省出租车行业文明使者示范车”。2006 年，驾驶员卢瑞斌被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推举为第四届昆仑杯“全国十大见义勇为好司机”，并于 2008 年被甘肃省公安厅聘请为特约监督员；2009 年被评为兰州市劳动模范。在中国质量协会、全国用户委员会、甘肃省质量协会的《2008 年兰州市出租车行业乘客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中，公司乘客满意度为 85.2%，比兰州市总体水平（71.3%）高出 14%。

四、兰州公交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客运公司机构

1968 年，成立兰州市汽车公司第三车场，隶属兰州市汽车总公司。2005 年 7 月，改制为兰州公交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客运公司；11 月，迁址安宁西路 595 号，占地 38819 平方米（58.23 亩），可供 300 余台车辆停放。2007 年，刘家堡总调度站建成，面积 263 平方米。2008 年 8 月，IC 卡发售中心投入运营，安宁服务部可办理包括 A、C、D 等各类 IC 卡的制售、充值、挂失、补办等综合业务。2010 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894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588 万元。有车辆 311 辆。有职工 1427 人。有办公楼 1 栋，并有保养车间、加气站、天然气锅炉房各 1 座。

附 1：

兰州公交公司第三客运公司（三场）荣誉辑览

1991 年，兰州公交公司三场被省建委表彰为“甘肃省城市公共交通优服竞赛优胜集体”；兰州公交公司三场 3102 号车组、3104 号车组、8 路站头保修班被建设部、中国城建建材工会表彰为“全国城市公交优服竞赛优胜集体”；兰州公交公司三场 3 路被省建委表彰为“甘肃省城市公共交通优服竞赛优胜线路”；兰州公交公司三场 15 路团支部被团省委授予“做合格团员、建标准化支部先进团组织”。

2001 年，兰州公交集团第三客运公司被团省委授予“红旗团组织”。

2004 年，兰州公交集团第三客运公司党支部被中国建设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国海员建设工会委员会授予“全国建设系统基层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兰州公交集团第三客运公司 103 路线被团省委授予“甘肃省青年文明号线路”。

2005 年，兰州公交集团第三客运公司 103 路线被建设部、共青团中央授予“青年文明号线路”。

2007 年，团市委、建设厅授予 103 路为“全国青年文明号”牌；8 路、15 路、被《兰州晨报》评为乘客满意“十佳”线路，15 路被省消协评为“消费者满意”线路。

2010 年，兰州公交集团第三客运公司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

附 2:

2010 年安宁区境公交线路

3 路 (兰州西站—崔家庄) 途经一毛厂、桥南、预制厂、制配厂、十里店、培黎广场、铝厂家属院、西北师大、政法学院、铁道学院、安宁区政府、费家营、兰新站、长风医院、刘家堡。

15 路 (西关什字—培黎广场) 途经中山桥、磨沟沿、西湖公园、西湖北街、陆军医院、七里河桥口、兰州木器厂、毛条厂、预制厂、制配厂、十里店。

20 路 (兰州植物园—雁滩商贸城) 途经万新路口、费家营、孔家崖、省党校、寓言故事园、实创现代城、罗九公路、颐园、搅拌厂、华兴厂、龙园、金城关、白塔山、富星家居广场、市政府、市警察支队、大教梁、甘肃画院、雁滩小区路口。

46 路 (崔家庄—沙井驿) 途经桃树林、安宁堡、红光村、齿轮厂、元台子、李家坪。

72 路 (电力学校—兰州西站) 途经费家营、铁道学院、党校、安宁区医院、培黎广场、十里店、一毛厂。

80 路 (西固城—兰飞总厂) 途经庄浪路口、山丹街市场、五一市场、先锋路、牌坊路、陈官营、公交四公司、深沟桥、范家坪、崔家营、西部欢乐园、马滩口、银滩桥东、银滩桥西、吴家湾、费家营、万新路口。

103 路 (西关什字—崔家庄) 途经解放门、文化宫、西湖公园、小西湖、七里河、七里河桥、兰州西站、一毛厂、预制厂、制配厂、十里店、培黎广场、铝厂家属院、西北师大、政法学院、铁道学院、费家营、兰新站、长风医院。

121 路 (兰州西站—甘肃农大) 途经桥南、制配厂、十里店、培黎广场、西北师大、费家营、长风医院、刘家堡、兰州师专。

131 路 (培黎广场—五泉山) 途经十里店、制配厂、预制厂、桥南、一毛厂、兰州西站、七里河桥、七里河、小西湖、西湖公园、文化宫、西关什字、双城门、南关什字、中山林。

310 路 (桃林村—兰州西站) 途经二十中、崔家庄、刘家堡、长风医院、兰新站、费家营、安宁区政府、兰州铁道学院、政法学院、西北师大、铝厂家属院、培黎广场、十里店、幸福巷、安宁医药公司、制配厂、七里河黄河桥北 (新厦水岸天成)、七里河黄河桥南、火星街什字、兰州四中。

142 路 (实创现代城—百合园) 途径众友医药中心、七里河黄河桥北、罗九公路、颐园、兰雅集团、搅拌厂、华兴厂、小西湖、西湖公园、白马浪、中山桥、西关什字、双城门、南关什字、静宁路口、广场西口、广场南口、皋兰路、铁路局、铁路文化宫、铁路新村、牟家庄、泳乐大世界、春蕾机械厂、红山西村。

第十章 邮政·电信运营商

第一节 中国邮政兰州市安宁区分局

一、邮政网络

1997 年 10 月, 建成面积 5700 平方米的安宁邮政分局综合楼, 其中营业面积 797.90 平方米。1998 年, 安宁区邮电局分设为安宁区邮政局和安宁区电信局。区邮政局为科级建制。2010 年下设安宁东路、徐家湾、刘家堡、迎门村、元台子、交大、十里店邮政所和安宁邮政分局营业部 8 个邮政网点。

2002 年开始, 邮政大力发展网络优势, 开通邮政综合计算机网, 与全国大中城市互联, 主要城市特快专递 48 小时就能到达, 重点城市 24 小时到达, 正常范围 7 天至 15 天到达。邮政汇兑改为电



子汇兑，实行全国联网三级管理。2003年，用计算机网络传递日常业务，生产场所业务处理采取信息化，电子化。

二、邮政业务

主要经营国内和国际邮件寄递、报刊等出版物发行、特快传递、包裹寄递、集邮业务；办理邮政汇兑、邮政储蓄、邮政物流、邮票发行等；承担军邮、边防通信、盲人邮件和党报党刊的发行。1990年，邮政业务总量为181.075万元。2009年达779.39万元。2010年，投递路线单程总长145千米，投递点2个，乡村通邮率100%，业务收入771.71万元。（参见表3-10-1）

表 3-10-1

1991年至2010年运营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年份	局所数量 (个)	函件收入 (元)	业务量 (万件)	特快收入 (元)	业务量 (件)	包裹收入 (元)	业务量 (件)	报刊收入 (万元)	报刊业务量 (万件)	集邮收入 (万元)	集邮业务量 (枚)
2005	8	1097571	97.70	856398.5	76032	647332.82	44367	69.65	215.36	28.11	32457
2006	8	1052002	83.76	969951.71	40722	1087498.73	48960	84.00	273.46	49.30	178356
2007	8	1077695	61.84	1272817.95	52486	947659.05	47960	89.80	249.39	95.10	374968
2008	8	946686	46.31	1450924.06	50886	868627.31	45180	90.60	258.44	110.70	585333
2009	8	1197412	44.58	1331539.85	48550	721715.25	30303	113.22	259.87	128.11	439703
2010	8	1216770	54.12	1513430.28	55964	441936.743	30976	53.49	114.10	97.28	185118

三、储蓄

1986年，中国人民银行兰州市分行批准安宁邮政分局恢复开办专业的邮政储蓄存取款业务，继续执行全国统一利率，坚持“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存款有息、为储户保密”的原则，开办活期、定期储蓄。业务范围有零存整取、整存整取、活期储蓄、汇兑款转储蓄、代发工资、异地存取等。

1990年，邮政储蓄点有安宁分局和十里店邮电所，储户2817户，储蓄余额2562694元。1992年储蓄业务由手工操作发展为微机操作。1996年与全国联网。2003年开办委托储蓄保险业务。2005年，全区邮政储蓄点发展为4个，储蓄余额219382625元。2010年年底，储蓄点增至5个，员工70人，储蓄余额82773987元。

第二节 中国电信兰州市安宁区分局

一、电信业务

1990年以前，电信业务以线路建设、机房维护为主。有步进制交换机2000门。1991年以后，陆续增加前台服务、安装、后端网络运行维护、工程建设、固定电话、移动通信、互联网接入及应用等综合信息服务。1992年12月，正式开通程控电话，总机容量达4000门。完成管道安装50千米，敷设电缆40千米，出局总线6800对，工程投资1225万元。陆续开办长途直拨电话、自动寻呼系统、移动电话、磁卡电话、分组数据交换网、电信电话会议、“160”“168”“10000”电话信息服务台等新业务，“114”查号台实现微机查号。电报业务渐渐销声匿迹。基本实现“家家通电话，人人有手机”。

1996年至1997年，开通公用电子信箱业务，光缆总长度为123.05千米，出局线对49300对。电话容量扩大到25000门。1999年安装IC电话134部。2004年至2008年电信体制改革，获得移动业务牌照。2009年，获得3G业务牌照。知名品牌有“天翼”“我的e家”“商务领航”“号码百事通”等。至2010年，

移动通信网的 3G 网络基站总数为 180 个，互联网端口总数 6.90 万个，基础传送网的本地光缆 0.35 万皮长千米。电话交换机总容量 18.13 万门，固定电话用户 3.59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18.68 万户。年收入 5478 万元。

二、中国电信兰州市安宁区分局机构

1979 年 6 月，成立安宁电信局。1991 年，建成五层框架结构的主机楼。1995 年实行企业法人登记，政企分开。1997 年，建成沙井驿电信支局大楼。1998 年，邮政、电信分营。2000 年，成立安宁电信分局，隶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2010 年，安宁电信分局内设办公室、营销中心、维护中心、营业管理室，有服务网点 23 个，职工 110 人。网络覆盖范围：东起徐家湾农机站排洪沟，西至西固区河口乡张家大滩村全长约 40 多千米的区域。

第三节 中国移动兰州市安宁区分公司

2006 年，中国移动安宁区分公司成立，隶属中国移动甘肃公司。截至 2010 年，有营业网点 10 个，员工 110 人，合作渠道计 180 个。拥有“全球通”“神州行”“动感地带”等著名服务品牌。用户号码段包括“139”“138”“137”“136”“135”“134（0 至 8 号段）”和“150”“151”“152”“157”“158”“159”“188”。2008 年 5 月 23 日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并入中国移动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2010 年，用户数达 31.34 万户，年收入 1.80 亿元。拥有数占安宁区总人口数的 136%，移动通信网覆盖率达到 100%。公司与 116 个国家和地区、200 多个运营公司开通自动漫游业务。（参见表 3-10-2）

表 3-10-2

中国移动安宁区公司营业情况表

年份	职员（人）	营业网点（个）	用户数（万户）	资金收入（亿元）
2006	37	4	20.57	1.10
2007	68	8	22.85	1.15
2008	82	8	25.39	1.32
2009	102	9	28.21	1.55
2010	110	10	31.34	1.80

第四节 中国联通兰州市安宁区分公司

2005 年 1 月，成立中国联通安宁区分公司，隶属中国甘肃联通公司。有营业网点 11 个，员工 18 人。经营“世界风”“如意通”“新时空”“新势力”四大客户品牌和“联通无限”“联通商务”两个业务品牌，以及“联 10010”服务品牌。至 2010 年，联通计费用户 6.80 万户，收入 2800 万元。

第五节 中国铁通兰州分公司安宁区网点

2001 年 7 月，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简称铁通）成立，在安宁区设立两个网点，即培黎营业厅和科教城营业厅。可向社会公众提供固话、长途电话、互联网、数据通信、网络资源出租、综合信息服务（CRIS）、全视通、职能电话卡等多种通信业务。2008 年 5 月 23 日，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并入中国移动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第十一章 金融业

2004年11月26日,银联商务有限公司在甘肃省成立分公司。2008年6月21日,中国银联甘肃分公司成立,以银行卡使用为代表的非现金支付手段逐渐普及,具备一卡多户、通存通兑、约定转存、自动转存、代收代付、电话银行、自动缴费等多项服务功能。至2010年,安宁区相继成立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兰州商业银行7个支行和1个信用联社,有各银行的下属营业网点共51个。各银行均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发行、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等。从过去企业找银行转变为银行上门为企业服务,增加对实体经济及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各支行在竞争中加强管理,不断创新、发展。

第一节 银行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安宁支行

2009年6月,成立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开发区支行;2010年10月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安宁支行。营业面积0.11万平方米。存款7.04亿元,贷款0.15亿元。2010年,支行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发展部、营业部。存款8.89亿元,贷款0.77亿元。下辖安宁西路、东路、科教城、安宁庭院4个营业网点。

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安宁支行

1979年10月,成立中国农业银行安宁办事处,前身系中国人民银行的农金股、会计辅助股。1980年挂牌营业,并托管农村信用社。1991年,内设11个股室,下辖8个营业网点,营业面积约960平方米。1996年10月,农村信用社安宁联社分出,由中国人民银行代管,农业发展银行安宁支行分设。1998年10月,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安宁区支行。2009年10月,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行。2010年,内设客户部、财会运营部、综合管理部。下辖安宁支行营业室1个,桥滨、开盛、银桥3个支行,十里店、水挂庄、万新路、长风、师专5个分理处,共9个营业网点,有员工134人。营业面积0.43万平方米。同时,构建有庞大的电子化服务网络。同年年末,存款余额16.63亿元,贷款余额7.4亿元。位于安宁西路186号。

三、甘肃省农村安宁信用联社

20世纪90年代初,安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简称信用社)接受农业银行领导下的经营管理。1996年8月,国务院作出《关于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1997年,安宁区农村信用社与农业银行脱钩,开始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化,以农村信用社为重心开展工作。安宁信用社设有营业部、十里店信用社、孔家崖信用社、市场信用社、刘家堡信用社、安宁堡信用社、河湾信用社、培黎信用社、东路信用社等共11个营业分理处和网点。1991年,总计接收存款0.5亿元,发放贷款0.35亿元。1997年,存款余额为2.22亿元,其中储蓄存款1.3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达1.54亿元,实现利润81.17万元。2006年存款余额8.84亿元,较2003年增长84.87%。其中,储蓄存款6.0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5.46亿元,较2003年增长87.93%。2010年,存款达到30.26亿元,贷款14.25亿元。位于安宁区银滩路203号

四、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宁支行

1987年8月,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兰州市安宁区办事处。1991年,内设会计股、业务股、储蓄股、

人秘股。工作人员 86 名。下属营业网点有十里店、桃林分理处和水厂、施家湾、西路、铁道学院、西北师大、十里店桥头储蓄所。1998 年，并入兰州市电力支行，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兰州市电力支行安宁办事处。2005 年，改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安宁支行。2009 年，下属营业网点全部划归中国建设银行兰州金城支行。2010 年，存款 11.98 亿元，贷款 9.90 亿元。位于安宁西路 504 号

五、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行

1958 年 5 月，成立的中国人民银行兰州市安宁办事处，位于安宁区十里店。仅设营业室一所服务机构，后陆续开设费家营、沙井驿 2 个分理处，安宁东路、十里店桥头、长新电表厂、兰州铁道学院、新兰仪表厂、万里机电厂、安宁西路、刘家堡乡、兰州齿轮厂、沙井驿元台子 10 个储蓄所，中兴厂、党校 2 个代办所。1985 年，中国人民银行分家时将安宁办事处划归工商银行，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支行安宁办事处，并保留上述所有下设机构，在册人员 273 人。2004 年，迁址安宁西路 399 号，营业面积 4000 平方米。2007 年 10 月，中国工商银行实施股份制改革并上市，遂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行，内设个人金融业务部、法人业务部、会计结算部和办公室。下属安宁支行营业室 1 个，十里店、培黎、长新、科教城、交大、莫高路、刘家堡支行、费家营第一、第二支行 9 个。各项存款余额 2.42 亿元，贷款 1.37 亿元。

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行

2001 年 8 月 2 日成立，位于安宁西路 63 号，营业面积 609.78 平方米。至 2010 年年底，共有员工 16 人，营业网点 2 个。2007 年，存款 2.11 亿元，贷款 0.43 亿元。2010 年，存款 5.25 亿元，贷款 2.27 亿元。迁址于安宁区银安西路 6 号

七、招商银行安宁支行

2005 年 12 月 25 日成立，位于安宁西路 498 号，营业面积 1000 平方米，在岗员工 21 人。是安宁区唯一一家招商银行营业网点，主营吸收社会存款，发放贷款，办理国际业务，代理业务等。在安宁科教城设有自助银行。银行存款逾 7 亿元，贷款逾 2 亿元。多年来为区民政局、医保局代发低保金、医疗保险，为困难群众提供生活便利，得到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客户的认可。

八、兰州银行安宁支行

兰州商业银行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国家控股地方性股份制银行，其前身是城市信用社，1997 年 6 月 28 日，改为城市合作银行；2008 年 6 月 23 日，更名为兰州银行。同年，兰州银行安宁支行成立，有员工 61 人，下设 2 个营业网点和 3 个 24 小时自助银行。营业面积达 2100 平方米。2005 年，全行资产总额 202.13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176.57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09.92 亿元，全年实现账面利润 0.88 亿元。开展融资性同业存放业务，实现同业利息收入 390 万元。2010 年，存贷款余额 4.86 亿元。位于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385 号。

表 3-11-1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金融业存贷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银行从业 (人)	各项存款	居民储蓄	定期	活期	各项贷款	利息收入
1991	—	37045	23620	19390	4230	38743	—
1992	—	44367	30611	24613	5995	47529	—
1993	—	65993	42895	35445	7450	54139	—
1994	—	65005	50848	34264	11824	64506	—
1995	—	89901	65888	56663	9225	76266	—
1996	—	104845	77535	66568	10967	90830	—

续表 3-11-1

年份	银行从业 (人)	各项存款	居民储蓄	定期	活期	各项贷款	利息收入
1997	—	117206	87663	72435	15228	101822	—
1998	—	138771	100810	57523	43287	109879	—
1999	617	159377	110343	85187	25156	101285	7154
2000	602	184966	122500	90207	32293	113997	6665
2001	588	227603	144839	104841	39998	148203	6975
2002	554	268733	170138	91393	78745	190506	8846
2003	520	330833	229978	147232	82746	247351	10050
2004	520	386034	240289	171439	68850	263792	12033
2005	561	427000	2745000	190600	84000	243400	12000
2006	495	446710	250185	168464	81721	219809	11913
2007	446	456740	262892	181431	81461	234967	22649
2008	473	533593	330131	235684	94446	2401123	17409
2009	461	702723	404670	304509	100161	320504	18570
2010	537	902550	506947	337944	169003	391093	27863

注：1. 数据采用《安宁区统计年鉴》；
2.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二节 证券

1988年，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在兰州筹资成立甘肃证券公司。1991年1月18日，甘肃证券营业部成立。1993年省证券委员会成立，下设办公室，挂靠省体制改革委员会。1994年年底，由甘肃证券公司成立安宁西路证券营业部。2005年8月，接受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2008年8月，正式挂牌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兰州安宁西路营业部。至2010年，有员工19人，经纪人20人。营业部面积1500平方米。营业部与多家银行实现三方存管合作，依托总公司投资理财中心，推出“彩虹理财计划”投资顾问业务，组建专业投资顾问团队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投资咨询服务。业务范围包括：A股、B股、基金、权证、国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代办股份转让、创业板、融资融券，固定收益等创新业务。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万新南路744号。

第三节 保险

一、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宁支公司

2003年2月，中国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安宁营销服务部成立，位于培黎广场学生城三楼，营业面积558平方米，有员工67人。设有寿险、财产险、养老险、客户服务部。主要经营寿险、财产险、养老险等险种。2008年，保险金收入480万元；2009年，保险金收入548万元；2010年，保险金收入873万元。

二、中国人寿兰州市安宁专业化支公司

1997年1月，中国人寿兰州市安宁专业化支公司于正式建立，下设个险业务部、内勤、财险业务部

等部门，有员工 135 人。公司主要负责整个安宁片区所有产、寿险业务的承包与服务，是兰州市保险业综合性保险公司。2010 年，保费总收入 900 万元，赔付 120 万元。位于安宁区安宁东路 327 号。

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安宁支公司

1984 年，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安宁办事处成立。1996 年，人寿和财产分业经营，成立中保财产保险公司兰州市安宁支公司。2003 年，改制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公司，营业面积 263.9 平方米，有员工 12 人。主要经营企业财产、家庭财产、机动车等险种。2007 年，保费收入 0.24 亿元，理赔支出 0.15 亿元。2008 年，保费收入 0.25 亿元，理赔支出 0.15 亿元。2009 年，保费收入 0.26 亿元，理赔支出 0.15 亿元。2010 年，保费收入 0.28 亿元，理赔支出 0.15 亿元。位于安宁区安宁东路 321 号。

表 3-11-2

1999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保险事业发展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1999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一、财产险收入	1130	952	1182.50	—	1589.80	1542.00	1738.50	2424.54	2483.00	2613.00	2840.00
企业财产险	190	140	207.80	—	262.90	182.30	165.40	172.99	129.00	183.12	204.00
家庭财产险	14	20	57.30	—	6.30	3.30	0.20	1047.00	1.20	3.60	3.00
运输工具险	883	768	830.70	—	1279.60	1316.30	1516.30	2202.72	2314.80	2379.66	2631.60
二、人身险收入	1546	2162	4588.60	—	4267.00	2726.00	2785.00	3904.00	4169.00	3782.00	4538.00
寿险业务	1390	1970	1747.50	—	1964.00	1242.00	2785.00	3534.00	3767.00	3371.00	4381.00
意外险	156	188	171.90	—	87.00	117.00	—	104.00	116.00	108.00	82.00
三、财产险支出	836	612	665.10	—	889.80	871.30	1545.10	1382.41	1443.90	1562.68	—
企业财产险	81	76	60.60	—	107.90	89.10	125.60	117.28	213.20	51.00	—
家庭财产险	6	3	5.60	—	1.70	1.30	10.90	0.02	—	2.00	—
运输工具险	743	513	595.50	—	760.40	760.70	1390.20	1250.11	1232.70	1484.50	—
四、人身险支出	23	167	1267.70	—	183.00	224.00	217.00	20.00	179.00	276.00	179.00
寿险业务	23	25	790.20	—	—	—	—	—	—	—	—
意外险	—	119	140.10	—	63.00	38.00	20.00	31.00	9.00	25.00	32.00
全年保费收入	—	—	—	—	—	—	4524.50	6158.54	6652.00	6395.00	7432.00
全年各类赔偿	—	—	—	—	—	—	1762.10	1584.40	1623.00	1839.00	—

注：1. 表中合计数与分项累计数不相符，原因是没有把“责任险、建工险、其他险”等险种一一细列；
2. 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十二章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第一节 水利工程建设

一、小水利维修改造工程

1990 年，全区共有各种大小提灌工程 27 处，安装水泵电机 106 台（套），总装机容量 6071 千瓦。泵站机电设备 50% 运行已达到 20 年以上，设备老化，效率差，能耗大。且大多属“三边”（边勘测、边



设计、边施工)工程。此后,由于城市建设需求,土地被征用,部分泵站被拆除。至2010年,全区有水利工程14处,安装水泵电机93台套,总装机容量0.57万千瓦。

从2007年开始,市水利局连续4年给安宁区列入小水维修改造工程项目12个,共投入维修资金267.48万元,其中省投资金32万元,市投资金84万元,地方自筹151.48万元。这些工程分别是:

2007年4个:抗旱项目安宁区提灌工程、刘家堡街道熊家十字泵站、十里店街道关山沟上水工程、九州台绿化上水工程十一泵站。

2008年3个:安宁区苗圃水利设施配套工程、孔家崖街道洞子车泵站维修改造工程、安宁区河湾泵房改造工程。

2009年3个:银滩路街道宝兴庄提水工程维修、大青山上水工程、沙井驿村凤凰山生态修复项目。

2010年2个:仁寿山泵房改造维修工程、孔家崖街道银滩泵站河堤修复加固工程。

二、电力提灌工程

(一) 洞子车多级泵站一泵站

1992年3月竣工,总装机流量为0.270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为244千瓦,总扬程为65米,有水泵4台,总控制灌溉面积0.16万亩。属孔家崖街道,系农田、绿化灌溉工程。

(二) 十里店多级泵站一泵站

1998年4月建成,总装机流量为0.384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为127千瓦,总扬程为24米,有水泵3台,总控制灌溉面积3905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农田、绿化灌溉工程。

(三) 十里店多级泵站二泵站

1998年7月竣工,总装机流量为0.285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为520千瓦,总扬程为95米,有水泵4台。从一泵站提水至二泵站,再提水至三泵站,总控制灌溉面积0.39万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绿化灌溉工程。

(四) 十里店多级泵站三泵站

2000年8月建成,总装机流量为0.215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为594千瓦,扬程152.50米,有水泵5台,控制灌溉面积0.25万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绿化灌溉工程。

(五) 九州台多级泵站五泵站

2002年8月竣工,总装机流量为0.08立方米/秒,装机功率200千瓦,总扬程为172米,有水泵2台,控制灌溉面积0.36万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绿化灌溉工程。

(六) 九州台多级泵站八泵站

2002年9月竣工,总装机流量为0.043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115千瓦,总扬程为150米,有水泵1台,控制灌溉面积0.10万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绿化灌溉工程。

(七) 十里店多级泵站荞麦沟泵站

2002年9月建成,装机总流量为0.043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为160千瓦,总扬程为246米,有水泵1台,控制灌溉面积0.14万亩。由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管理,系绿化灌溉工程。

(八) 四千渠多级泵站一泵站

2005年5月建成,装机总流量为0.270立方米/秒,装机总功率175千瓦,总扬程为36米,有水泵2台,控制灌溉面积920亩。属安宁堡街道,系农田灌溉工程。

(九) 刘家滩泵站

2005年5月建成,装机总流量为0.210立方米/秒,装机功率132千瓦,总扬程54米,有水泵3台,控制灌溉面积861亩。属刘家堡乡,系农田灌溉工程。

(十) 狼舌头多级泵站仁寿山四泵站

2007年建成, 装机总流量为0.060立方米/秒, 装机总功率为55千瓦, 总扬程为50米, 有水泵1台, 控制灌溉面积0.15万亩。属安宁堡街道, 系绿化灌溉工程。

(十一) 金河湾多级泵站二泵站

2008年7月建成, 装机总流量为0.262立方米/秒, 装机功率142千瓦, 总扬程为15米, 有水泵4台, 控制灌溉面积约0.10万亩。属沙井驿乡, 系农田灌溉工程。

三、农村人饮安全工程

2002年, 安宁区开始兴建农村人饮安全工程, 截至2007年, 工程总投资453.95万元, 分4期建设, 规划解决全区农村饮水困难人口11695人。主要人饮工程有:

(一) 安宁堡乡、十里店乡农村人饮解困工程

2002年兴建, 安宁堡乡工程铺设直径160聚乙烯管道0.60千米, 建集中供水房4座, 闸阀检修井17座; 十里店乡工程铺设直径50镀锌管0.30千米, 直径25镀锌管0.23千米, 建闸阀检修井23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1780人。

(二) 沙井驿街道河湾村农村饮水工程

2005年兴建, 河湾村铺设直径160聚乙烯管道0.13千米, 直径100聚乙烯管道0.11千米, 直径63聚乙烯管道0.11千米, 直径50聚乙烯管道0.10千米, 直径40聚乙烯管道0.96千米, 建闸阀检修井43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2688人。

(三) 沙井驿街道焦家庄村农村饮水工程

2005年兴建, 铺设直径160聚乙烯管道0.16千米, DN108×4钢管600米, 建闸阀检修井4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2688人。

(四) 安宁堡街道农村饮水工程

2006年, 新建100立方米蓄水池1座, 铺设上水压力管道直径125聚乙烯管道0.16千米, 铺设输水干支管道0.98千米。其中, 直径125聚乙烯管道1150米, 直径90聚乙烯管道650米, 直径75聚乙烯管道0.33千米, 直径50聚乙烯管道0.19千米, 直径40聚乙烯管道0.25千米。铺设配水管道直径40聚乙烯管道1.07千米, 建闸阀检修井81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7342人。

(五) 沙井驿街道农村饮水工程

2007年兴建, 修建300立方米高位水池1座, 渡管1处, 敷设引水管道0.24千米, 输水干支管总长1.1千米, 配水管长1.5千米, 修建闸阀井59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2631人。

(六) 安宁堡街道黄家滩村农村饮水工程

2008年兴建, 安宁堡街道新打日出水量为1742立方米/天机井1眼, 敷设上水管道直径160聚乙烯100管(1.00兆帕)0.35千米, 输水干管直径110聚乙烯100管(1.00兆帕)1100米, 直径75聚乙烯100管(1.00兆帕)0.20千米, 总长0.31千米, 修建管理房2间, 修建闸阀井6座。解决饮水困难人口4559人。

第二节 农业灌溉**一、灌溉形式**

安宁区农业灌溉主要有农田面积灌溉, 林地面积灌溉, 果园面积灌溉。因农作物种植以蔬菜、瓜果为主, 其生长周期为每年的4月至7月, 灌溉起于3月下旬, 止于12月中旬。多采用大地块、大地埂的自流漫灌、串灌方式, 每亩灌水量(按生长苗情期依次浇水)一般在140立方米至200立方米之间, 冬水高达



250 立方米至 300 立方米，造成水资源的严重浪费和土壤肥力的大量流失，并形成土壤次生盐渍化。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灌溉技术也有所改进。

(一) 漫灌

1991 年以来，采用斗渠、农渠、毛渠配套，条田成块、长畦短浇的方法。0.5 亩以下地块的灌水量比 1.5 亩的灌水量少 16.5%，故全区普遍推行小畦灌溉、小块灌溉和浅灌、沟灌。后来，由于城市发展，农田面积逐年减少，且多呈分散状态，斗渠、农渠也不复存在，多数渠道改成管道输水。至 2010 年，所有农田采用漫灌方式。

(二) 喷灌

1985 年，始在九州台、仁寿山、大青山进行喷灌建设。2000 年以后，在山林地广为推行。截至 2010 年，安宁北山绿化上水总面积 1.99 万亩，其中喷灌面积达 1.16 万亩，其余面积采用沟窝灌。

(三) 滴灌

1996 年，兰州市引进先进的滴管技术，曾在大青山实施滴灌，由于滴管对水的透明度要求极高，用浑浊含泥沙的黄河水极易堵塞机具，此项技术再未实施。

二、农田灌溉

1992 年全区农田有效灌溉面积为 1.81 万亩；到 2000 年减至 1.68 万亩，减少 0.13 万亩。2001 年有效灌溉面积为 1.61 万亩；到 2010 年减至 1.17 万亩，10 年间减少 0.44 万亩。减少原因主要是基建占地、交通占地和农户庄基占地等所致。1992 年，保灌总面积 2.47 万亩；2010 年，保灌总面积增至 3.20 万亩，增加 0.73 万亩，主要原因是开发山地所致。（参见表 3-12-1）

表 3-12-1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农田灌溉面积情况表

单位：亩

序号	年份	有效面积	林地面积	增加果园面积	总面积
1	1991	15541	1620	112	21055
2	1992	18125	4440	128	24685
3	1993	17850	4500	150	24493
4	1994	26700	6600	150	33450
5	1995	17850	6820	150	24820
6	1996	17850	6820	300	24970
7	1997	17100	6820	150	24070
8	1998	17400	6820	120	24340
9	1999	17100	7020	150	24270
10	2000	16800	12320	150	29270
11	2001	16050	15162	450	31662
12	2002	16050	17534	450	34034
13	2003	15300	19617	450	35367
14	2004	15300	19867	450	35617
15	2005	15150	19867	450	35467
16	2006	12000	19867	450	32317
17	2007	12000	19867	450	32317

续表 3-12-1

序号	年份	有效面积	林地面积	增加果园面积	总面积
18	2008	12000	19867	450	32317
19	2009	12000	19867	450	32317
20	2010	11700	19867	450	32017

注：数据采用《安宁区建国五十周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1949—1998）》。

第三节 水土保持

一、水土流失

据资料显示，1985年以来，安宁区水土流失主要在北部丘陵干旱山地和黄河沿岸及滩地。水土流失有水力侵蚀和重力侵蚀两种，侵蚀面积达72.78平方千米。其中，水力侵蚀面积32.8平方千米，重力侵蚀面积49.98平方千米，分别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45%和55%，年均分侵蚀量为18.19万吨，侵蚀模数每平方千米为500吨至5000吨。黄河沿岸沟道大面积采石挖沙，加速地表植被的破坏，人为造成了严重的水土流失。

二、小流域治理

安宁区水土保持小流域治理始于20世纪80年代，一直处于摸索治理阶段。从2000年开始，九州台流域被列入国家年度计划进行小流域治理，面积3.72平方千米。2005年，又增列火焰山流域，流域面积2.36平方千米。截至2010年，流域治理面积达27.32平方千米，综合治理小流域2条。一条是2000年九州台流域被市水保站列为治理年，完成规划任务，达到治理标准要求，并通过验收；另一条是2003年火焰山流域被市水保站列为治理年。至2010年工程仍在实施阶段。

三、水土保持法规、监督、规划

地方性水土保持法规。1998年，区政府制定《安宁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实施细则》《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职责》《安宁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程序》《安宁区水土保持监督员管理办法》4个地方性法规，并于1998年第七次政府常务会议通过实行。

设置区、乡（街）、村三级水保监督机构。1999年6月，经区政府研究决定任命陈银祯等7人组成安宁区专职水保监察员，曹玉成等12人为安宁区兼职水保监察员。同年7月，分别成立乡级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分站，以主管水保工作的乡长、水利水保员、林业员为成员，共12名，是时任命村级网络水保管护员33名。

规划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区域。1999年9月，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制定《安宁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区域规划》，划分区境大部分川、滩农业耕作区为重点预防保护区，涉及6个乡的29个村；划分北部低山丘陵及沟壑地带的九州台、抱龙山、大青山、远景山、长寿山、仁寿山、凤凰山、望东山、火焰山，以及李麻沙沟、大沙沟、咸水沟、楼梯沟、关上沟、深沟为重点综合治理区；划分沙井驿乡为重点预防监督区。

第四节 水利管理

一、渠道管理

1991年至2006年采取分级分段管理，干渠由区水管单位直接管理，部分由所在乡（街）管理，支渠



由乡（街）分别管理，斗渠均由村（社区）管理。干支渠划段包干，责任到管理人员。严格执行灌区配水计划，实行计划配水，禁止一切擅自从渠道内取水的行为，分水口的留取由灌区专管机构确定，其他人员不得任意开口或取水。渠堤内外边坡要求整修平整，保持光滑无杂草杂物。根据渠道沿线的地形地貌，做好防止洪水入渠的措施。用黏土防渗层的渠道，如停灌时间过长，产生干缩裂纹，定期放水湿润，保护黏土面层。用浆砌块石或混凝土板作防渗层的渠道，及时补修脱落的接缝或封顶。放水前或放水时均要检查各建筑处的结合部，看有无冲刷淤积情况，渠道有无鼠洞等隐患，渠道及边坡有无异常，及时处理渠堤渗漏或堤坡塌方，确保渠道通水正常。

二、泵站管理

1990年后，提灌工程由6乡分别管理，由各乡水利队负责，业务往来由水利员承担。2010年，全区共有14处水利工程40座泵站。区南北两山指挥部成立1个上水服务站，下设2个班，管理2处水利工程14座泵站；十里店街道管理2座泵站；孔家崖街道管理2座泵站；银滩路街道管理1座泵站；刘家堡街道管理3座泵站；安宁堡街道成立用水者管理协会，管理2处水利工程10座泵站和3处农村安全人饮工程；沙井驿街道的8座泵站分别由各村委会管理。

三、人饮工程管理

全区分4期（2002年至2008年）建成的6处人饮安全工程，涉及3个街道，其中十里店街道、沙井驿街道直接接通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自来水，工程日常维护管理、运行由威立雅水务集团负责。安宁堡街道所有的水利工程（含人饮工程）由安宁堡街道用水管理协会统一管理，制定有泵站运行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值班记录、工作记录等。协会对招聘的管理人员实行上岗培训，要求熟练掌握电气设备操作技能，经考试合格后方能上岗，值班人不得少于2人。强化粪便管理，每天清扫泵站周边垃圾，保持泵站及水源清洁卫生。检查蓄水池井盖是否上锁，盖子是否严密，并定期选取水样，在24小时内直接送卫生防疫站进行水质化验，确保水质达到卫生健康的标准。安宁区人饮和水利工程均为小型水利提灌工程，根据“谁受益，谁管理”的原则，全部由各个用水单位（乡、村）自己管理使用。

四、水费征收

1991年至2010年，水费征收仍沿袭土地承包后的方式，后来各街道因经济实力不同，各涉农街道农业水费的收缴标准不尽相同，由街道贴补居多，水费征收按20元/（亩·年）至65元/（亩·年）计算。

水利工程灌溉制度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各乡村重新登记水地，张榜公布，实行“按苗配水，以亩定时，以时定量，以村为主，依次轮灌”的灌溉制度，农民按实灌地亩缴纳定量水费。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55年，安宁区抽水机站管理委员会成立。1960年4月12日，安宁区水利科成立。1975年12月31日，安宁区农机水电局成立，与农牧局合署办公。1987年7月，设林业水电局。1992年7月，设安宁区水电局。1995年3月安宁区编委批准成立安宁区水政水资源办公室、安宁区水土保持工作站、安宁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科级建制，隶属于安宁区水电局领导，核定事业编制4名，后增至5名。1997年机构改革中撤销安宁区水电局。1997年3月设林业水电局，2002年11月撤销。2002年12月成立农业局，加挂安宁区林业水利局。2004年7月，安宁区编委批准成立安宁区水政监察大队，人员编制内部调剂使用。2007年3月生态局成立，由林业水利局、“两山绿化”指挥部、绿委办合署办公。2010年，安宁区林业水利局编制5人。

第六节 环境保护

一、机构

1983年,成立环境保护办公室,隶属区城乡建设局。1990年6月,成立安宁区环境保护局,编制8名,隶属区建委。2002年,编制15人,有局长1人、副局长1人、监理站长1人、监测站长1人。2005年3月,归属区政府工作部门序列。同月,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环境保护局,与区环保局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管理体制。下设事业科级站2个:安宁区环境监理站、安宁区环境监测站。2010年,有工作人员30人,其中行政编制5人、事业编制25人。

二、环境状况

安宁区空气污染以扬尘、煤烟和机动车尾气混合污染为主。春季有沙尘暴扬尘,冬季有厂矿企业燃煤造成的煤烟型污染。2002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54天,占全年天数的42.2%。2008年为268天,占全年天数的73.42%,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最高年份。2010年为233天,占全年天数的63.83%。该年空气中的二氧化硫和二氧化氮平均浓度值分别为0.057毫克/立方米、0.048毫克/立方米,达到国家一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值为0.157毫克/立方米,达到国家三级标准。

2010年,黄河安宁段地表水,按水域功能类别达到相应的水质标准,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建立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1座,工业废水处理率、生活污水处理率均达10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1.92平方米,城镇绿化覆盖率达到35.35%,林木绿化率达到42%。

噪声污染主要以交通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为主,在人口、机动车辆增加的情况下,噪声环境质量有所改善,交通干线噪声值有所降低,在全市各县(区)中噪音污染最低。

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安宁区的环境质量从2002年到2010年逐年得到提升。(参见表3-12-2)

表 3-12-2

2002年至2010年安宁区环境质量主要指标统计表

年份	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 (一、二级)	二氧化硫年 平均浓度 (毫克/立方米)	二氧化氮 年平均浓度 (毫克/立方米)	可吸入颗粒 物平均浓度 (毫克/立方米)	降尘量 (吨/平方千米)	沙尘及浮尘 影响次数 (次)	水源地水 质达标率 100%	噪声平均 等效声级 (分贝)
2002	154	0.080	0.057	0.199	24.66	11	100	56.2
2003	207	0.086	0.050	0.174	21.55	7	100	55.7
2004	205	0.071	0.054	0.169	20.13	11	100	54.9
2005	238	0.068	0.037	0.157	19.96	5	100	56.7
2006	205	0.057	0.052	0.193	22.60	13	100	55.2
2007	271	0.060	0.042	0.129	20.78	5	100	52.7
2008	268	0.071	0.055	0.132	19.72	6	100	59.9
2009	236	0.059	0.042	0.150	18.89	5	100	52.0
2010	233	0.057	0.048	0.157	21.20	15	100	54.6

三、污染治理

1991年至2005年,区政府每年组织专门队伍对锅炉烟尘、废水排放、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项目、全区环境执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等开展专项检查治理活动,累计出动1200人次,检查413家,立案36家,结案30家。至2008年,受理查处各类环保信访案件384件,承办人大议案1件,



政协提案 1 件。

(一) 大气治理

1998 年至 2004 年, 大气治理 17 项, 重点整治工业污染、燃煤污染、二次扬尘、餐饮煤油烟污染和机动车尾气污染, 推广使用清洁能源, 加大工业污染源治理, 坚持不达标车辆不准上路行驶, 从严路查和抽查, 狠抓餐饮油烟排放问题。2005 年, 区内各类炉、窑、灶 724 台(眼), 其中锅炉 189 台、炉窑 24 台、茶浴炉 55 台、大灶及饮食灶 456 眼, 全年耗煤 17 万吨。年燃煤排放废气 18 亿立方米, 其中二氧化硫 3487 吨、烟尘 5846 吨, 粉尘 520 吨。通过监管, 烟控区内锅炉烟尘浓度达标率 90.3%, 烟气黑度达标率 96%。执行清洁能源改造“123 计划”(一年完成公交车天然气改造, 二年完成出租车天然气改造, 三年完成除大型集中连片供热锅炉之外的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 推进煤改气进度, 热电联产集中供热, “上大压小”, 依法拆除城区所有燃煤小锅炉, 以天然气锅炉、水煤浆锅炉替代老式燃煤锅炉。2010 年, 辖区单位投资 2170 万元, 完成 9 家 17 台 92 吨位的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其中, 拆除 1 家 2 台 2 吨位; 水浆煤改造 1 家 2 台 12 吨位; 天然气改造 7 家 14 台 78 吨位。消减原煤消耗 16325 吨, 消减烟尘 131 吨, 消减二氧化硫 209 吨, 消减氮氧化物 201 吨。完成 15 户餐饮污染治理, 完成任务 100%。

(二) 废水治理

1998 年, 关停小电镀厂 1 家, 小造纸厂 1 家, 征收排污费 30 万元。2002 年至 2005 年, 完成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曝气池、沉淀池施工, 设计日处理污水能力 20 万吨。2005 年 12 月 9 日, 污水管道穿越黄河工程通顶。污水处理厂服务面积达 42 平方千米, 服务人口约 50 万人。

2006 年, 对迎门滩一、二级水源地保护区内工业、生活违法排污进行整治, 封堵排污口, 依法搬迁养猪场 1 家, 停止采石挖沙, 并将兰州城市学院、省农科院生活污水排放管线改道延长。2007 年, 投资 3800 万元, 完成七里河、安宁区污水截流改造工程, 关闭污水排放口 117 处。取缔违法生活垃圾堆放点 2 处, 杜绝水源地范围的垃圾倾倒。将甘肃农业大学等 495 个生活废水排污口纳入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污水截流管网, 封堵迎门滩地下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所有排污口。督促兰州小二黑食品有限公司等单位, 限期完成水污染治理。2008 年至 2009 年, 城市污水处理由日增 2 万吨到 6 万吨, 再到 16 万吨, 工业废水和生活废水处理率达到 100%。并完成饮用水源地调整划分和市县级饮用水源保护区规划。2010 年 9 月, 迎门滩水源地调整为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公司自备水源, 不再纳入兰州市饮用水源地管理范围。

(三) 噪声治理

自 1995 年以来, 区政府不断加强对噪声的治理, 巩固提高噪声达标区质量。对施工噪声通过控制施工时间以降低噪声排放; 对商业经营和娱乐业噪声, 通过控制营业时间, 采取降噪消音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对交通噪声采取禁止鸣号、重点路段设置警示牌、车辆分路行驶等降低噪声排放, 达标率 95%。在中、高考期间, 联合文化、公安、城市执法局统一行动, 媒体公布举报电话, 对考场周围进行检查监控, 及时查处和制止违法行为。每年组织开展创建安静居住小区活动, 个别年份区域噪声达标率达到 100%。

(四) 固废治理

2003 年, 集中处置工业固体废弃物。暂时储存的, 采取防渗漏、防二次扬尘等措施; 指定生活垃圾必须倒入垃圾场, 清理整顿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垃圾场; 集中处置医疗垃圾, 防止各种病毒传播。2008 年至 2010 年, 完善兰州市医疗垃圾月报表制度、工业固体废物季报表制度、危险废弃物和废弃化学品申报登记制度。开展固体废物渣场和医疗废物管理的检查, 纠正企业废弃物掩盖不及时, 渣场无明显标识等问题, 实现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专项检查危险废弃物经营单位、重点危险废弃物产生单位的应急预案落实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安全保卫。开展危险废弃物申报登记, 对危险废弃物产生、收集、贮存、处置及利用实施全过程监督。

四、环境法制

(一) 环境法制宣传

每年在“4·22”地球日、“6·5”世界环境日、节能宣传周、“12·4”法制宣传日,在培黎广场等处开展主题宣传活动。2004年至2010年,累计向群众发送各类宣传材料万余份,挂图150余副,悬挂宣传横幅50余幅,发放宣传册100余册,环保调查问卷700余份。现场设立咨询台,接受群众的咨询、投诉。日常以《环保生态》和《创模简报》为载体,向各级领导、有关部门报告环境工作的新亮点、新重点,提供可靠信息。

(二) 环境法制建设

1998年7月7日,区政府下发《〈兰州市实施防治城区冬季大气污染特殊工程〉分解方案》。1999年11月10日,区政府制定《2000—2003年生态环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12月16日转发区环保局《安宁区2000年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工作方案》的通知。2000年4月,区环保局作出《安宁区建设燃煤控制区实施意见安排》;11月8日,区政府批准建设11.83平方千米烟尘控制区。

2004年,建立建设项目环保“一票否决”和第一审批权。制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新建、技改、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管理制度》《清洁生产促进法》。同年,依法审批工业项目7个,否决污染项目2个,取缔非法排污企业5家。完善排污收费标准,对8户拒缴排污费的个体餐饮和建筑单位,法院实施强制执行。2005年,制定《安宁区环境保护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安宁区环境保护局行政执法责任制》。修订和完善建设项目环保审批验收、环境监察、排污收费的工作制度、工作程序、执法标准、执法依据,制定各类规章制度67项。同时,编制《安宁区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和2015年远景目标》《安宁区环境污染及辐射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开展创建“绿色单位”,弘扬绿色文明活动,命名绿色学校5所、绿色社区1个、绿色机关1个、绿化企业1家、绿色村镇1个、绿色家庭2个。

2006年,完善环境保护信息管理系统,实现污染源信息动态管理。受理排污单位申报510家,其中企事业单位130家,餐饮服务业380家,将排污工作从源头抓起。处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3起。指导企事业单位开展ISO 14000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工作。依照《兰州市城市生活饮用水源保护和污染防治办法》,制定《迎门滩水源地应急预案》。2007年,遵照《国家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办法》,定期检查仁寿山公园、兰州植物园、九州台自然生态保护区。制定“排污申报—排污核实—排污收费”的法定程序。

2008年,全面完成全国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取得区内628家企事业单位污染源数据,其中生活源499家,工业源127家,集中式处理设施2家。并建立安宁区污染源数据库,上报国家予以审核。编制完成《安宁区农村环境保护规划》。制定《安宁区2008年餐饮业综合整治方案》,对121个餐饮户下达整治通告,与100个餐饮户签订《餐饮业综合整治承诺书》。根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大黄河兰州段水环境监管力度的紧急通知》,对区内重点涉水的40余个单位进行检查和监测。制定印发《安宁区深化城市管理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意见》,形成政府统一协调,区环保局、发改委、卫生管理、城市行政管理、住建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等部门的联动格局。2009年至2010年,完善各项制度,规范运行程序。下发《放射性同位素及射线装置申报通知》,现场检查8家企业、17所医院、5所学校。为12个放射源单位发放《辐射安全许可证》。制定《安宁区安宁堡街道桃林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从农村基础设施、居民饮水、生活能源清洁度、农业面源污染、绿化带景观建设等方面进行整治。

第七节 生态建设

一、机构

1984年4月,安宁区道路绿化队更名为安宁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事业单位,科级建制,有职工58人。



下设业务股、财务股、后勤股和党政办公室、工程项目部、植保站。2007年，并入安宁区生态建设管理局。

2007年，成立安宁区生态建设管理局，由区林业园林水务局和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等机构组建，与区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部署办公。区生态局下设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区九州台造林站、区苗圃、区水政水资源办公室。负责全区林业绿化、森林资源、水资源、城市园林、湿地公园等生态环境的建设与管理。

二、公共绿地

1991年前，安宁区公共绿地总面积7.12公顷。包括1个广场、2个游园、2个花坛和4个绿地。此后，逐年进行改造，至2010年增加大小广场4个、游园10个、绿地14个。全区公共绿地总面积达554622.92平方米，各种树木7969株。其中，常绿树1123株，11个品种；落叶乔木2331株，28个品种；灌木4515株，21个品种。小灌木100662株，4个品种。草花4534.4平方米。草坪48298平方米。垂直绿化915米。（参见表3-12-3）

表 3-12-3

安宁区公共绿地现状表

序号	名称	绿化面积 (平方米)	拓建 时间 (年)	绿化 时间 (年)	2010年绿化状况					小灌木 (株)	垂直 绿化 (米)	草坪 (平方米)	草花 (平方米)
					种类	合计 (株)	常绿 树 (株)	落叶 乔木 (株)	灌木 (株)				
1	洄水弯景观绿地	3600.52			丰花月季、金叶女贞、黄杨等								
2	罗九公路路口绿地	3051			黄刺玫、连翘、丁香、榆叶梅等								
3	河滩育苗绿地	13000	1999	1999	各类乔木、灌木、小灌木	6			6	4875			
4	沙井驿小游园	18640	1992	2007	草坪及各类乔灌木	36			36	27300		4750	
5	586号路绿地	12920	1990	1991	雪松、冬青、木槿、紫薇、剑麻、铅笔柏、龙柏、金叶女贞、红叶小檗、黄刺玫、冬青、雪松	531	49	124	358	5193		9000	
6	省委党校门前(路南)绿地	6806	1991	1991	落叶乔木	47	26	19	2				
7	585号路绿地	5933	2007		落叶乔木							5933	
8	银滩大桥南北两侧储备地绿地	17882	2007	2007	草坪、丰花月季、雪松、金叶女贞等	312	312			41800		12792	
9	费家营游园绿地	34353	1991	1992	2004年补植红叶小檗、金叶女贞、四季菊、万寿菊等	430	217	35	178	4350	80	1080	917
10	健康路林带	1344	1983	1987	落叶乔木	122	102	11	9				
11	596号路绿地	6069	1995	1996	榆叶梅	170	25	144	1				
12	西沙桥绿地	41120	1984	1985	紫穗槐、无刺槐	3826	244	1808	1774			177	1517

续表 3-12-3

序号	名称	绿化面积 (平方米)	拓建时间 (年)	绿化时间 (年)	2010年绿化状况				小灌木 (株)	垂直绿化 (米)	草坪 (平方米)	草花 (平方米)
					种类	合计 (株)	常绿树 (株)	落叶乔木 (株)				
13	丁香园北侧绿地	16141	1988		丁香、水杉、银杏、雪松、国槐、丰花月季等	1929	41	77	1811	17100	635	7500
14	丁香园东侧绿地	1761	1988		丁香、栾树、刺柏、黄杨、红叶小檗	323	99	109	115			1750
15	长风游园绿地	6600	1984	1984	龙爪槐、丁香、榆叶梅、红叶李、雪松、冬青球、连翘、红叶碧桃、木槿、五叶地锦、黄刺玫、月季、金叶女贞、三叶草	237	8	4	225			4211 352.4
16	污水厂深沟两侧街头绿地	8153			金叶女贞、草坪、国槐等							
17	596号路北街头育苗绿地	10109			各类乔木、灌木、小灌木							
18	污水厂深沟东侧街头景观绿地	6000			三叶草、金叶女贞、红叶碧桃、雪松等							
19	围墙周边分车带绿化	511-1号路	2680		黄杨							
		533号路	1300		黄杨、金叶女贞等							
		513号路	2500.4		黄杨、金叶女贞等							
		512号路	2350		黄杨、金叶女贞等							
		570号路	3710		龙柏、黄杨、木槿等							
20	湿地公园、北滨河路西段、银滩大桥北端东西两侧绿地	328600			各类乔灌木							
合计		554622.92				7969	1123	2331	4515	100618	715	48421 3446.4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园林

20世纪60年代,安宁区主要以服务城市绿化为主,园林建设处于低谷期。80年代以来,单位绿化和园林建设进入生态绿化大发展时期,以草坪和栽植乔木为主。2000年以后,园林建设纳入城市建设规划,得到长足发展。截至2010年,城区公园面积36.4公顷,园林绿地面积241.89公顷,平均绿化覆盖率由2007年的30.33%提高到2010年的35.10%,人均占有绿地面积由9.07平方米提高到11.82平方米。林木绿化率达到42%。2010年被省政府评为“甘肃绿化模范县(区)”。

主要园林:

(一)丁香园

位于七里河黄河大桥北东侧。1988年拓建,总面积17981平方米,栽植各种树木816株,草坪2424平方米。2001年,全面改造为东西两园,配置台阶式大型水体、彩色喷泉、座椅、射灯、健身步道等。2004年提升绿化品位,增加树木品种及高大树木和花卉。至2010年,北东两侧绿化面积17902平方米,共栽植各种树木2252株。其中,常绿树140株,落叶乔木186株,灌木1926株。小灌木684平方米(17100株),草坪9250平方米,垂直绿化635米。

(二)水景园

又称寓言故事园,位于北滨河路西路,东接生命之源主题雕塑,北邻省委党校,东西长455米,南北最宽处52.5米,最窄处46米,总面积约52000平方米。2003年6月20日开建,次年6月10日落成。园内栽植各种树木1200余株,草坪面积1万平方米。主要有常青树雪松、白皮松、樟子松、云杉等;有乔木树合欢、枫杨、银杏、椿树、梓树、丝棉木等;灌木有金叶女贞、红叶小檗、木槿、丁香、黄刺玫、红瑞木等。

(三)长风小游园

原名长风公园,占地面积6600平方米。1984年修建,园内先后栽植各类乔灌木18种共237株,主要有龙爪槐、丁香、榆叶梅、红叶李、雪松、冬青球、连翘、红叶碧桃、木槿、五叶地锦、黄刺玫,有品种月季、金叶女贞、三叶草等。已成为休闲、纳凉、娱乐为主的活动场所。

(四)生态文化园

位于省农科院至西沙大桥之间。工程面积41.6万平方米,全长9千米,采用全新的设计理念和造景手法,总投资1.2亿元。2010年6月开工,次年8月建成。栽植银杏、国槐、龙柏、雪松等各类乔灌木花草70余种,各类乔木9000多株、花灌木6500多株、地被植物28万平方米,种植野花组合1万平方米。建成水域面积10.7万平方米,铺装园路广场3.6万平方米,23个小广场,安装木栈道9150平方米,建成景观亭8座。二期工程以天地之初、自然形成为主题,通过“日之光”“月之华”“黄河之水天上来”“三象开泰”“远古足迹”等节点景观,追根溯源,梦回远古,感受黄河文化之魅力,提高生态文化园的景观效应。

(五)费家营游园

位于桃海市场北侧。1991年完成基础建设工程,占地面积7000平方米,次年完成绿化工程。园区修建花池9个,有常绿树、落叶乔木430株,灌木4394株,草坪957平方米,草花2005平方米,垂直绿化280米。2004年,补栽金叶女贞、红叶小檗共3100株,栽种四季菊、荷兰菊、鸢尾、小丽花、万寿菊等861平方米。2005年,进行园路改造和亮化建设,铺装道板砖2700平方米,安装灯具20多盏。

四、绿色雕塑

2006年至2010年间,区生态局按照“平面增量、空间造景、突出特色、彰显魅力”的城市园林发展思路,采取规划建绿、沿街布绿、破墙透绿、拓荒种绿、造型添绿、垂直挂绿等有效形式,逐步形成开放式、精品化和景观化的城区绿化长廊。在北滨河路、湿地公园、丁香园、生命之源等重要节点制作绿色雕塑11座,安装灯杆吊篮247组,半圆组合花盆102套,鞍式组合花盆2900套,摆放盆花26万盆,梯形花

盆 82 套, 垂吊牵牛 74000 盆, 增加了道路垂直绿化的景观效果。2008 年又制作钢结构骨架和植物结合的“祖国版图”“绿色希望”“字牌”“黄河水车”“十二生肖”“大象”“和平鸽”等绿色雕塑 29 座, 嵌植色彩鲜艳、花色繁多、盛花期长的一年生草花矮牵牛、三色堇、五色草、万寿菊等各种草花平均 38 万盆, 形成凸现方案主题的立体造型, 其中“三象开泰”雕塑, 或低头觅食, 或仰天长啸, 或静立沉思, 形态可爱, 栩栩如生, 荣获兰州市园林局的金城最美绿色雕塑银奖。

五、道路绿化

安宁区道路绿化范围东起徐家湾的马槽沟, 西止沙井驿黄河桥, 分为东路片、西路片、沙井驿片 3 大片。东路片有 12 条道路, 西路片有 15 条道路, 沙井驿片包括已改造的刘沙公路和未改造的刘沙公路。至 2010 年, 在 27 条主次干道路上, 种植各种行道树 13909 株, 绿化面积 130810.69 平方米。其中, 常绿树 1243 株, 落叶乔木 11405 株, 灌木 1261 株。种植小灌木 20333.26 平方米 (615382 株), 草坪 (分车带绿地) 39973.54 平方米, 草花 2777 平方米, 绿篱 430 米。垂直绿化 815 米。2010 年, 全区实现“路网、绿网”同步进行, 形成“一路一特色、一街一景观”的道路绿化特色。(参见表 3-12-4)

表 3-12-4 2010 年安宁区道路绿化表

序号	名称	起止点	绿地面积 (平方米)	长度 (米)	拓建 年份	绿化 年份	2010 年绿化状况				小灌木 (平方米)	分车 带绿 地草 坪(平 方米)	
							种类	合计 (株)	常绿 树 (株)	落叶 乔木 (株)			灌木 (株)
1	514 号 东路	七里河黄河 大桥—十里 店桥	12300	2128	1983	1967	加杨、国槐、 刺柏、荷兰菊、 鸢尾、金鸡菊、 冰菊、月季、 金叶女贞、	1216		1103	113	5865	
2	514 号 西路	水挂庄—刘 家堡广场	35400	3450	1983	1968	刺槐、杨树、 云杉、雪松、 国槐、月季、 红叶小檗、金 叶女贞、四季 菊、荷兰菊、 黄杨等	1309	556	753		8003.26	14543
3	586 号路	水挂庄桥 头—滨河北 路	585	1000	1989	1990	无刺槐	260		260			
4	511 号路	安宁东路— 兴农公司	337.50	826	1996	1998	无刺槐	150		150			
5	596 路号	省委党校大 门—586 号 路	909.75	380	1996	1996	柏树、刺槐、 榆树	111		111			660
6	571 号路	安宁西路— 施家湾	1003.50	1240	1990	1990	国槐、刺槐	446		446			
7	581 号路	511 号路— 514 号路	266.40	1115	1997	1997	馒头柳	185		185			
8	512 号路	572 号路— 571 号路	570		2000	2001	国槐、香花槐	236		236			
9	572 号路	安宁西路— 植物园	661.50	1227	2005	2001	国槐、刺槐	294		294			



续表 3-12-4

序号	名称	起止点	绿地面积 (平方米)	长度 (米)	拓建 年份	绿化 年份	2010 年绿化状况				小灌木 (平方米)	分车 带绿 地草 坪(平 方米)	
							种类	合计 (株)	常绿 树(株)	落叶 乔木 (株)			灌木 (株)
10	578-1 号路	北滨河路至 578 路号	4781.85	828	2007	2007	国槐、冬青、 红叶小檗、月 季、金叶女贞、 丰华月季、栾 树等	238		238			4246.35
11	518 号路	586 号路至 公安局	5608	2142	2005	2005	元宝枫、木槿、 榆叶梅、冬、 青球、国槐等	698		410	288	800	5100
12		师大林带	16200	1350	1967	1983	丰花月季、雪 松、刺柏、榆 叶梅、红叶小 檗、黄杨等	758	111	633	14	5285	5800
13	桃林路	刘家堡路至 甘农大	2700	1800	1990	1991	刺槐	241		241			
14	刘家堡街 坊路	安宁西路至 农大	544.50	59700	1966	2003	无刺槐	242		242			
15	万新路		11000	2931.83	2007		法国梧桐、常 青树、刺柏、 冬青球、圆柏、 龙柏球、丁香、 碧桃、紫叶矮 樱、黄刺玫、 榆叶梅、木槿、 小圆柏、铺地 柏、金叶女贞、 丰华月季	1921	576	577	768	380	
16	十里店后 街、附中 巷、健康 路、邱家 湾、长 新路	桃林村西至 沙井驿黄河 大桥	19800	7760		1969	国槐、各种落 叶乔木	1818		1818			
17	深安路	银滩桥至北 滨河路	580.50	2515.60	2005	2006	落叶乔木、栾树 法国梧桐	258		258			
18	刘沙公路	北滨河路至 519 号路	180		2006		国槐、落叶乔木	80		80			
19	519 号路	593 路号至 实创西门	553.50	270	2006		国槐	246		246			
20	511-1 号 路	571 至 570 号路	459		2007		国槐	204		204			
21	徐家湾路	洄水弯至马 槽沟	738	2172.2	2006	1984	刺槐、椿树、 国槐	328		328			
22	593 号路	北滨河路至 519 号路	180	320		2005	国槐	80		80			

续表 3-12-4

序号	名称	起止点	绿地面积 (平方米)	长度 (米)	拓建 年份	绿化 年份	2010 年绿化状况				小灌木 (平方米)	分车 带绿 地草 坪(平 方米)	
							种类	合计 (株)	常绿 树 (株)	落叶 乔木 (株)			灌木 (株)
23	594 号路	北滨河路至 安宁东路	371.25				法国梧桐	165		165			
24	深沟污水 厂路	滨河路至达 家庄	193.5				国槐	86		86			
25	铝厂家属 院路	514# 东路至 山根	173.25				法国梧桐	77		77			
26	582 号路	安宁西路至 北滨河路	555.75	967	2005	2001	栎树	247		247			
27	都市春天 路	北滨河路至 都市春天生 态园	193.5				国槐	86		86			
28	513 号东 段路	万新路至 580 号路	420.75			2005	国槐	187		187			
29	中石油	585 号路至 582 号路	135				香花槐	60		60			
30	570 号路	516 路号至 刘沙路	6243.8				法国梧桐	396		396		5352.8	
31	533 号路	512-1 号至 513-1 号路	416.25				国槐	185		185			
32	578 号路	费家营什字 至银滩桥	2747			2002	国槐	332		332		2000	
33	513-1 号 路	570 至 532 号路	400.5		2005		国槐	178		178			
34	513 号西 段	570 至 571 号路	425.25		2005		国槐	189		189			
35	512-1 号 路	571 至 570 号路	528.75		2000		国槐	235		235			
36	T502 号 路	西沙大桥至 沙井驿 收费站	2647.14				金丝柳	167		167		2271.39	
合计			130810.69					13909	1243	11405	1261	20333.26	39973.54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六、黄河风情线绿化（北滨河路安宁段）

东起北滨河西路七里河黄河大桥，西至银滩黄河大桥。绿地面积 149583 平方米，分车带 20000 平方米，种植行道树 1803 株，大型模纹花坛 4 组，乔灌木 50 余种。主要乔木有国槐、紫叶李、红叶李、金丝垂柳、垂柳、旱柳、西府海棠、银杏、樱花、梓树、五角枫、七叶树、法桐、木槿等；常青树有雪松、白皮松、油松、樟子松、云杉、刺柏、侧柏等；灌木有金叶女贞、红叶小檗、小叶黄杨、瓜子黄杨、丁香、黄刺玫、红瑞木、红叶碧桃、紫叶矮樱等。北滨河路的绿地物业管护，以南由兰州市园林绿化局负责，以北由安宁区园林绿化所负责。

七、庭院绿化

进入 21 世纪,城市绿化逐步深化,以人为本,以植物为主体,形成舒适宜人的理想环境。2004 年,建成区政府家属院绿地面积 3800 平方米、经管学院门口绿地面积 100 平方米。至 2007 年间,以实创现代城、北岸公馆、安宁庭院等高档小区的庭院景观绿化各有千秋,各展风韵,或亭阁回廊、绿树掩映;或池水喷泉、锦鳞游泳;或小桥流水、花圃草坪。2008 年,建成孔家崖街道银滩港、农大小区、孔家崖街道科苑小区、银滩路街道康居小区、安宁堡街道城投安居小区小游园 5 个,绿化面积达 40377 平方米。建设刘家堡街道吴家庄、崔家庄小区、孔家崖康居小区、十里店街道和平小区绿地 4 个,绿地面积 20100 平方米。完成众邦金水湾居住区 7 栋楼顶绿化。

2010 年全区庭院绿化面积达 240 公顷,有园林化标兵单位 4 家,花园式单位 12 家,花园式小区 6 家,园林化单位 55 家,绿化达标单位 10 家。小区绿化建设已成为全市调研观摩的典范。(参见表 3-12-5)

表 3-12-5 2010 年安宁区部分花园式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占地面积(平方米)	绿地面积(平方米)	绿地率(%)	年份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	23672	9473.74	65	2010
兰州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800	53100		2010
甘肃农业大学	470000	175000		2008
兰州电力学校	78000	24600	35	2007
倚能·黄河家园小区	146000	50000	35	2008
众邦·金水湾	43000	18000	42	2008
科教城安宁园区	454000	100000	45	2009
安宁庭院	86700	47700	55	2009
金河丽园	79887	30800	38	201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八节 城市管理

一、机构

(一) 安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05 年 9 月,成立安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加挂安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牌子,合署办公。区执法局下设党政办公室、法制办公室、督查信访室、人事劳资室、财务室,编制 16 名;区执法大队核定编制 100 名,实有工作人员 105 人,科级建制,事业性质。下设机动中队、十里店中队、西路中队、孔家崖中队、银滩路中队、刘家堡中队、安宁堡中队、沙井驿中队 8 个副科级执法中队。各中队均配备执法车辆、通信工具和取证设备。共有 15 辆执法车、2 辆皮卡车、1 辆执法专用车。

(二) 安宁区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局

2001 年 6 月,区环卫所更名为安宁区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局,隶属区政府领导,行政事业混编,定员 12 人(行政 2 人、事业 10 人),科级建制。下设党政办公室、总务科、财务科、业务科(设公厕管理所、清扫所、清运所)。2007 年年底,环卫局实行全员解聘,重新“定编制、定岗位、定职责”竞聘上岗,将 473 名招聘人员缩减为 387 人。实行绩效考核,风险保证金制度。2008 年,核定人员为 134 人,被精简人员分流到作业第一线。同年 8 月,成立环卫执法中队,由局内 15 名职工组成,配有 3 辆专用车辆。

2010年,实有职工518人,其中正式职工134人、临时工384人。

2007年8月,设环卫110指挥中心,下设收费办证、投诉受理、综合服务、应急处理4个服务窗口,有工作人员6人,属环卫局直属部门。为全省第一家“一站式”服务中心,实行24小时工作制。

(三) 安宁区市政工程管理所

1983年11月,成立安宁区市政工程管理所,隶属兰州市政处,科级建制,事业单位。1988年9月移交安宁区政府管理,核定编制115名。2001年,职工集资成立兰州源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内设党政办公室、工会、股份公司、生产科、管理科、机械队及后勤办公室。其中,生产科29人(下设油路队、管道队、洪道队三个施工队),管理科23人(下设东路队、西路队、北滨河路队)。2010年实有职工80人。属两级管理形式,行政隶属区住建局,业务由兰州市政管理处监督指导。

二、市容市貌管理

行政执法大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管理。层层签订管理目标和执法责任书,实行定人、定岗、定时、定责的责任追究制。在全区开展“洁净安宁”“门前四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包里面)和“卡、劝、巡、拆”四位一体的执法综合整治行动,配合各街道对辖区商户进行调查摸底、登记造册。至2010年,共出动宣传车3600余辆次,执法车辆4500余辆次,出动执法人员6300余人次,开展广泛宣传。发放“门前三包责任书”2053份,发放遏制违法建设《预先告知书》1427份、《违法建设学习手册》24000余份,下发《规范整治马路市场告知书》2000余份。共清理拆除破旧户外广告及门头标牌1728个,收缴灯箱480个,拆除乱挂过期条幅1100多条。清理乱贴乱画广告52716张,处罚97人次。规范整合8个啤酒广场,87个烧烤摊位,153个餐饮点。整治16个洗车店,20个废品收购站,24个早餐摊点。查处车辆遗撒路面3883起,二次扬尘运输车1568辆,现场整治1292辆,处罚233辆,查扣43辆。清理整治“六乱”56409处。取缔废品、废弃物收购点9处。清理脏乱差地段32处,整治餐饮污染94处。拆除大关山沟、小关山沟、大青沟、狼沟等74间旱厕。查扣河道违法采沙大型机械4台,现场制止非法采砂人员40余人次,劝阻拉沙车辆20余辆。制止农村违法建筑272处,面积37521平方米。拆除兰天学生公寓配套设施违法建设10322平方米。制止城区违法建设450处,40000平方米,依法拆除345余户的违章建筑10.7358万平方米。整顿占道经营街巷15条,占道经营摊点192481处,流动摊点12764处,清理店外店10548家。

2008年,在实施“城区大变脸”工程中,对全区围墙统一风格、色彩、标准进行改造。共粉刷围墙2.3万米,清理眼界楼体立面32万平方米,统一粉刷围墙立面约2.5万平方米,粉刷楼体立面24.12万平方米。

三、环境卫生管理

(一) 公厕管理

1990年,全区有公厕21座,旱厕派专人清扫,水厕承包给个人管理。农村完成双瓮漏斗式改厕50个。1995年,为达国家卫生城市标准,二类公厕改建一类公厕2座,二类公厕提高标准5座;次年装修公厕18座(水厕7座,旱厕11座)。建成农村卫生厕所100座。2001年,公厕实行经济承包管理“谁承包谁负责,谁出问题谁受罚”。有直管公厕18座(一类2座、二类9座、三类7座)。2008年,直管公厕41座(一类16座、二类15座、三类3座、流动7座),实行“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的公厕管理,并拍租4座公厕经营权,租期一年。2010年,直管公厕达43座(一类20座、二类14座、四类1座、环保公厕7座、车载公厕1座),皆能“清掏清运”。同年10月1日,全区37座直管公厕实行免费开放。公厕管理所有管理人员12人。

(二) 道路清扫

1994年,清扫保洁所清扫8条一、二、三级道路,面积770459平方米。分2个班次,12小时不离岗,全天巡回保洁。有职工257人。到1997年,清扫12条主次干道,面积786986平方米。每天3大扫,巡

回保洁。果皮箱每日清掏 1 次，垃圾箱每周清洗 2 次。新增吸扫结合的扫路车 1 辆。

2003 年至 2004 年，清扫 20 条道路，面积达 1264090 平方米。要求一级路面一日三扫两保洁，每人每日定额 3800 平方米；二级路面一日两扫，半日保洁，定额 4800 平方米；三级路面一日一扫，定额 5800 平方米。新购置 15 辆电动保洁车，配发安宁东路、安宁西路作业站。2006 年，清扫道路增加到 26 条，面积达 1471535 平方米。

2008 年，市、区两级政府投资 1200 多万元，为安宁区配备 50 多辆先进的各类环卫作业车辆和设备。道路清扫实行对内承包、对外招标，将 45 条道路分别承包给 45 个班组。至 2010 年，清扫道路增至 57 条，面积 2187223 平方米。要求每日做到“一大扫、两保洁”（一次全面扫除、两次局部小扫）。清扫保洁队有职工 320 人。有清扫车 5 辆，电动保洁车 35 辆，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40% 以上。（参见表 3-12-6）

表 3-12-6 2010 年安宁区环卫局专业清扫路段表

组名	路段等级	起止点	清扫面积（平方米）	人员（人）
大桥组	二级	黄河大桥—联运七队	48579	12
前街组	二级	联运七队—十里店桥	44254	11
师大一组	二级	十里店桥—铝厂家属院	38930	9
师大二组	二级	铝厂家属院—水挂庄桥	36745	8
586 组	二级	水挂庄桥东路口—北滨河路口	37792	6
后街组	二级	十里店后街东西两条及文化巷	33492	6
党校组	二级	十里店桥—又一村	35849	6
滨河东一组	二级	罗九公路车站—顺风肥牛酒店门前	50400	6
滨河东二组	二级	黄河市场丁香园—罗九公路车站	30100	7
滨河西一组	二级	黄河市场门前岔口—97 号电线杆	39400	7
滨河西二组	二级	97 号电线杆—污水处理厂岔道口	37000	6
滨河西三组	二级	污水处理厂岔道口—党校东坡处	37000	6
滨河西四组	二级	党校东坡处—583 路口电线杆	37000	6
滨河西五组	二级	583 路口电线杆—银滩大桥下	37000	7
徐家湾组	三级	徐家湾路口—罗九公路	15436	4
西路一组	二级	水挂庄桥—铁院西墙	50090	9
西路二组	二级	铁院西墙—西路街道派出所	48090	9
西路三组	二级	西路街道派出所—安宁职业中学东门	48500	9
西路四组	二级	职业中学东门—崔家庄广场	48500	9
西路五组	二级	崔家庄广场—安宁堡新农村	44860	8
长新路	三级	水挂庄桥西北路口—水挂庄小学	17835	3
万新路	二级	费家营什字—万里山根	47000	9
581 组	二级	型材厂路口—地震局	19500	6
刘沙一组	三级	安宁堡新农村—红艺村	36830	5
刘沙二组	三级	红艺村—元台子	38235	5
刘沙三组	三级	元台子—李家坪东边	41682	6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垃圾清运

1990年，年清运垃圾33800吨。1991年，垃圾清运要求做到“密闭收集、密闭清运、随到随清”“日产日清”“三净二不”的清运标准。重点路段实行垃圾不落地、袋装化收集管理，减少居民家中和门店垃圾留置。1992年，审验各种车辆16辆，喷刷铁垃圾台、垃圾箱3次；清理死角、脏源35处。2001年，整治垃圾点280处。要求主次干道早8点以前、小街巷早10点以前全部清运完毕。2007年6月，开建蓝天公寓垃圾压缩转运站，建筑面积60平方米，高度8.5米。维修垃圾箱（台）113个、果皮箱153个、下沉式垃圾箱69次、架子车92辆。垃圾场喷药3次，垃圾箱喷药5次。维修清扫站点和公厕22处。审验车辆23辆，审验驾驶员43名，完成大修车辆3辆，中修15辆，小修26辆，检修和换件修理58辆次，合格率达100%。2010年，清运垃圾68380吨，移动土方47680立方米，掩埋垃圾56230平方米。

2010年，清运队有职工69人（正式工15人、聘用制合同工54人）。下设11个车组和设施维修厂、垃圾场。

（四）垃圾场

20世纪70年代，区内有韭菜湾和白云台2座垃圾场。1980年，增划南坡村3条沟道垃圾场投入使用。1986年，区政府将沙井驿李黄沟23.33万平方米（350亩）沟地划拨为临时垃圾倾倒地，至2010年仍在用。垃圾场对生活垃圾灭菌后，进行“无害化”处理，然后分层掩埋夯实，填沟垫地，推平盖上素土。原孔家滩、营门滩、和平滩等处垃圾场已垫成平地利用。（参见表3-12-7）

表 3-12-7 安宁区历年垃圾清运、掩埋、移动土方量情况表

年份	月清运量 (吨)	年清运量 (吨)	年突击清运量 (吨)	掩埋垃圾 (立方米)	移动土方 (立方米)
1991	2945.33	35344			720
1992	3833.33	46000	9000	9900	7800
1993	2966.67	35600	9800	3100	1800
1994	3420.83	41050	4025	6900	3800
1995	3543.75	42525	4525	6500	
1996	3603.33	43240	2880	5472	
1997	3458.33	41500	3500	5472	
1998	3648.75	43785	4050	9043	5458
1999	3712.50	44550		12600	5260
2000	3654.17	43850			
2001	3915	46980	290	68300	14520
2002	1781.67	21380	590	65850	12868
2003	3733.33	44800	1855		
2004	3733.33	44800	2565		
2005		35391.72	3086	35613	13894
2006		39642.80	4918	37223	14642
2007		59968	4760	57248	23262
2008		58690	6500	40600	19750
2009		59260		43980	30800



续表 3-12-7

年份	月清运量 (吨)	年清运量 (吨)	年突击清运量 (吨)	掩埋垃圾 (立方米)	移动土方 (立方米)
2010		68380		56230	4768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五) 环卫设施建设

1992年，有垃圾台23个，垃圾箱145个，果皮箱263个。至2010年，有垃圾箱162个，下沉式垃圾箱125个，果皮箱380个，地理式果皮箱1000个，喷漆垃圾箱160个。投入使用垃圾中转站2个，垃圾台22个。

2008年，市、区两级政府投资1200多万元，配备专用设施车56辆。到2010年，共有专用设施车115辆，其中自卸式车4辆，压缩垃圾车13辆，微型垃圾车20辆，摇摆式车7辆，拉臂式车2辆，粪罐车3辆，扫路车3辆，喷药车1辆，密封车1辆，泔水车2辆，洒水车4辆，高压清洗车1辆，推土机2台，小型保洁车35辆，清雪铲车和撒布机车2套，其他车辆15辆。新建公厕5座，购置新型移动式环保公厕7座。

(六) 环卫执法

2007年8月，成立环卫执法中队，分东路、西路队，有工作人员16名，配有专用车2辆，隶属区环卫所。2009年2月，增设环卫执法机动分队。分队实行划片包干，定岗定责，24小时不间断巡查。2010年，共查处违规遗撒车辆24辆，处理教育乱倒泔水车辆17辆，下发整改通知单60余张，监管不合格整改单位79个，监督整治路面脏乱差121次，全年收缴垃圾代运费323.1918万元。

环卫110指挥中心依据《兰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及专业法规，全天候受理环境卫生的投诉和应急事件。2008年，市民投诉318起，办结率100%，处理卫生死角脏源268处，出动车辆1000多次，出动人员2000多人，清运垃圾18655吨。2009年，受理市民投诉移交案件819起，办结率100%。2010年，受理各类投诉1211起，办结率100%。先后被人民网、省及市电视台、《甘肃日报》《兰州日报》《甘肃经济报》《兰州晚报》《鑫报》《发展》等省内外媒体采访报道20余次，并称“安宁环卫110开创了甘肃环卫历史的先河”。

四、市政管理

(一) 业务管理

至2010年，办理开挖（抢修）手续183个，面积约38146平方米，办理占用单位手续24个，面积3212.3平方米；补充损坏、丢失的检查井盖、收水井盖2033个；处理洪道违章开挖（占用）77处，面积2210平方米；处理违章排水27处；处理乱倒垃圾车辆27辆；清理“三堆”99处，面积285平方米；疏通管道114963米，清掏井子8971座。摸底调查全区22条洪道1次。清理洪道淤泥及垃圾30404平方米。巡查道路、桥梁94次；发放违章通知书86份；办理数字化城管中心案卷2000余件，回馈率100%。

(二) 市政设备

截至2010年，区市政工程管理所有大货车、翻斗车、工程车、推土机、压路机、车床等机械设备16辆（台、顶），净值20.5万元。租赁车辆11辆（长期合同租赁3辆，临时租赁8辆）。（参见表3-12-8）

表 3-12-8

2010年安宁区市政工程管理所设机械设备表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净值（元）
130客货车	JB130 / 165T	辆	2	40467.72

续表 3-12-8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净值(元)
解放大货车	CA-100 / 4T	辆	1	12844.00
解放翻斗车	W-340 / 4T	辆	1	16620.77
东风大货车	BQF / 5T	辆	1	31258.67
推土机	东方红 60	台	1	4926.45
压路机	12-15T 5T	台	2	68192.56
工程车	58-1	台	2	11347.85
蛙式打夯机	HP-201	台	1	795.80
车床	C6140、C6180	台	2	13332
潜水泵	4	台	2	2044.98
棉账房		顶	1	3150.00
合计			16	204980.8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九节 市政建设

一、道路

安宁区交通道路的发展大致经历了 3 个阶段：1983 年以前为雏形阶段，共修建 13 条道路，其他主干道 3 条（实际是 1 条，即安宁东西路，在规划上分为 3 条）；次干道 3 条（即桃林路、刘沙路、中川路）；其他支路为 7 条。总里程 29.674 千米，占地面积 0.65 平方千米。1984 年以后，安宁区耕地征用增多，经济社会发展向城市化转型，道路建设进入城市化发展阶段，到 1999 年修建规划路 5 条，（即 586 号路南段、刘家堡街坊路、581 号路、572 号路、578 号路），总里程为 6.035 千米，占地面积 0.14 平方千米。共修建干支道路 20 余条，小街巷道路 20 余条，分别为 35.079 千米和 10.5 千米，人均占有道路面积 7.3 平方米。

跨入 21 世纪后，安宁区的交通道路建设进入快速发展阶段，2000 年沿黄河北岸分 4 段修建北滨河路，同时建成银滩黄河大桥，提高西出口交通能力。2003 年，安宁区经省、市政府批准，确定以经济区发展带动新城区开发与建设；至 2010 年，拓修 16 条主次干道，打通新城区世纪大道、582 号等城市规划道路，总里程为 31.812 千米，占地面积 1.34 平方千米。形成以安宁东、西路为生活性主干道，以北滨河路、刘沙公路、511 号路为交通性主干道的 3 条东西向道路。

（一）六横八纵规划路网

1. 六横

（1）T599 号路（517 号）北滨河路

517-1 号（T599 号）路：东起黄河市场，西至银滩黄河大桥，是兰州市各路网的主要干道，同时也是百里黄河风情线的重要组成部分，以生态湿地公园为主，结合桥头广场形成游憩性生态廊道。1999 年 12 月开工修建，2001 年 9 月通车。标准为城市一级干道，路面结构水泥，道路全长 4863.34 米，宽度 42 米，面积 204260.3 平方米，总投资 2.9 亿元。

517-2 号（T599 号）路：即银滩黄河大桥至西沙黄河大桥段，于 2007 年 9 月建成，总投资 5 亿元。道路全长 11965 米，宽度 42 米，面积 502530 平方米，双向 6 车道，全线设桥梁 5 座，压力拱涵 2 座，人行通道 8 座，跨农大泵房桥 1 座、修建停车场 3 座。分为银农段和农沙段，途经迎门滩、甘农大、刘家滩、黄家滩。其中，银农段长度 1650 米，农沙段长度 10315 米，2008 年 1 月建成。项目总投资 9.2833 亿元，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桥梁、人行通道、洪道治理、雨水、污水、消防、照明、绿化及交通管理设施等。

(2) 520号(T591号)深安路

东起银滩桥,西至甘肃农大,路面结构沥青,道路全长2515.6米,宽度50米,面积125780平方米。工程投资1.2亿元,于2006年12月新建。另外,投资4847.99万元,修建520号路地下综合管道,纳入输水干管、配水管、热力管线、电力电缆及电信电缆5种管线,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至75年。

(3) S583号路(518号路)建宁路

518号(S583号)西段:东起570号路,西至北滨河路,道路全长610米,宽度36米,面积21960平方米,工程投资1897.5万元,修建于2004年9月。2010年翻建。

518号(S583号)中段:东起区检察院,西至570号路,道路全长1748米,宽度36米,面积62928平方米,工程投资3009万元。修建于2004年9月。2010年翻建。

(4) T514号规划路(原514号路)安宁东西路/T511号路(516号路)

安宁东西路(514号):位于安宁区中心,贯穿全区。东起七里河黄河大桥北,西至刘家堡兰州机床厂西侧,与刘沙公路相连,是安宁区的生活性主干道。道路全长6982.163米,分东西两段。七里河黄河大桥北至水挂庄桥为东路,水挂庄桥至刘家堡兰州机床厂西为西路。1983年,共投资547.17万元,对安宁东西路进行全面翻建、改建;1984年6月,全线竣工通车。规划2011年3月20日继续提升改造,总投资23264.92万元。该路况为3种路型:①514-2号规划路:东起七里河大桥北,西至培黎广场,路面结构沥青,三块板型,道路全长2198.183米,宽度40米,面积87927.32平方米,工程投资3682.17万元。②514-1号规划路:东起培黎广场,西至水挂庄桥东,路面结构沥青,四块板型,道路全长1338.56米,宽度52米,面积69605.12平方米,工程投资5711.76万元。③514号规划路:东起水挂庄桥,西至刘家堡广场,路面结构沥青,三块板型,道路全长3445.42米,宽度52米,面积179161.84平方米,工程投资13870.99万元。

T511号规划路(516号):西起T502号路接兰州市西北出口,东至T532号路。道路全长6939.924米,宽度40米,道路规划红线宽度为50米,面积277596.96平方米,道路北侧预留10米绿化带。工程投资约50640.05万元,本工程总工期12个月,计划于2014年6月底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5) 511号规划路(T571号)

东起培黎广场,西至570号路,道路全长5764米,宽度36米,面积207504平方米,工程投资10449万元。规划开工时间为2011年5月。

(6) S573号规划路东段(原512号)华兴路

西起580号路(T580号),东至585号路(B584号),2005年大修。路面结构水泥,拟建道路长度932.12米,宽度24米,面积22370.88平方米。工程拟投资1533万元。道路涉及拆迁面积2270.36平方米,评估工作已完成,与拆迁户均已签订补偿协议。

2. 八纵

(1) B586号规划路(原586号路)和平路

北起水挂庄桥,南至北滨河路,路面结构沥青,拟建道路长度1076.79米,宽度27.5米,面积29611.725平方米。工程拟投资2012万元。待建。

(2) B584号规划路(原585号路)长新路

北段:北起511号路,南至514号路,路面结构沥青,道路长度1020米,宽度27.5米,面积28050平方米,工程拟投资978万元。道路涉及拆迁面积12717.65平方米,评估工作已完成,正在核算费用,待建。

南段:北起514号路,南至北滨河路,路面结构沥青,道路全长960米,宽度27.5米,面积26400平方米,

工程拟投资 624 万元。待建。

(3) S578 号规划路 (原 578 路) 银安路

南起安宁西路,北至 511 号路,道路全长 1655 米,宽度 20 米,面积 33100 平方米,工程投资 4518.22 万元。2002 年 8 月新建。2011 年 5 月翻建。

(4) S556 号规划路 (原 572 号路) 枣林路

南起 520 号路,北至安宁西路,道路全长 903.56 米,宽度 30 米,面积 27106.8 平方米,工程投资 2278.5 万元。1999 年新建。2010 年 9 月 20 日翻建,次年 8 月竣工。

(5) S554 号规划路 (原 571 号路) 桃林路

①南段:南起 520 号路,北至刘家堡广场,道路全长 1172 米,宽度 36 米,面积 42192 平方米,工程投资 2101.47 万元。1992 年 9 月改建。2010 年 3 月翻建,次年 6 月竣工。

②北段:南起刘家堡广场,北至 511 号路(桃林村),1992 年 9 月改建。道路全长 1327 米,宽度 24 米,面积 31848 平方米,工程投资 1892.6 万元。2010 年 6 月翻建,2011 年 5 月竣工。

(6) T550 号规划路 (原 570 号路)

南段:南起 518 号路,北至福兴路,道路全长 491.4 米,宽度 32 米,面积 15724.8 平方米,工程投资 832.1 万元。与 518 号(S583 号)西段共投资 1897.5 万元。2010 年 3 月开工,10 月竣工。

(7) 532 号规划路

北起 502 号规划路,南至 516 号规划路,属园区道路,道路全长 1425.53 米,宽度 40 米,面积 57021.2 平方米,工程拟投资 6652 万元。南段征地拆迁未完成,待建。

(8) T532 号规划路 (原 530 号路)

南起北滨河路,北至仁寿山,道路全长 2109 米,宽度 60 米,面积 126540 平方米,工程拟投资 6348 万元。待建。

(二) 主次干道

1. 刘沙公路 (510 号路)

东起施家湾与桃林路相接,西至中川公路,是兰州市直通中川机场的一条最便捷的道路。道路全长 8918.7 米,宽度 19 米至 24 米。原为甘新公路,沙砾路面。1992 年年初,市政府决定改造拓建施家湾以西为“迎宾路”,沙井驿以东段投资 30 万元全面维修。沙井驿以西段概算投资 2063 万元,改建东起元台子李黄沟东侧,西接中川公路,进行拓宽改建。改建后的刘沙公路全长 4689 米,沿途修建李麻沙沟桥,涵洞 5 座,埋设雨水管 4102 米。1995 年,对刘沙路西段进行滑坡、塌方路面的维修,改善路况的工程。2005 年,兰州市公路总段投资 200 多万元,对刘沙公路沿线进行全面整治。

(1) 世纪大道

修建于 2005 年,北起植物园,南至欢乐园,道路全长 4270 米,工程投资 56904 万元,设计区用地 429.4 公顷。贯穿新城的南北向干道,是新城区的城市中轴线和建设发展的主轴线,从北至南分为四段:

植物园入口—安宁西路段:全长 1172 米,道路红线 100 米,是整个世纪大道的北段。

安宁西路—学府路段:为世纪大道的中段,全长 1284 米。道路红线 116 米。其中中央绿化带宽 80 米,两侧车道各宽 18 米,与中心广场等组成连续的人行广场空间。

学府路—滨河北路段:全长 848 米,道路红线 100 米,两侧均为高等学校用地。主要承担三滩路及滨河北路的交通联系。

滨河北路—西部风情园入口段:全长 966 米,其中广场入口段的道路红线 96 米,宽度为 36 米,两侧绿化带各宽 30 米。

(2) 571 号路 (桃林路)

南起 514 号路西端公交公司汽车回车场, 北至施家湾与刘沙公路相交。道路全长 1324.14 米, 宽度 21.2 米。面积 28071.768 平方米。1992 年 3 月初至 8 月在原建路面上改建加铺 20 厘米厚水泥混凝土面层, 改善路况, 投资 120 万元。2005 年, 兰州市公路总段投资 195 万元, 对桃林路至元台子段 4.5 千米沥青混凝土加厚工作, 道路加宽 0.5 米。

(3) 刘家堡街坊路

北起兰州机床厂, 南至省农业大学, 途经省农科院、兰州师专。道路全长 1706.5 米, 宽度 13 米, 面积 22185 米, 人行道两边各 3 米, 总投资 108 万元, 于 1992 年建成。2003 年大修改造。

(4) 徐家湾路

原为甘新公路的一段。西起安宁东路, 东至马槽沟 (贡博沟桥)。在马槽沟附近将其划分为安宁区路段和城关区路段。安宁境内路段长度 2172.2 米, 宽度 13 米, 面积 28238.6 平方米, 为黑色碎石路面。2005 年进行修复整治, 投资金额 23.29 万元。(参见表 3-12-9)

表 3-12-9 2010 年安宁区部分道路情况表

序号	路名	原	新	起止点	路面结构	长度 (米)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人行道 (米)	人行道状况	新建、整修时间	备注
1	安宁东路	514-2	T514-2	七里河大桥—十里店桥	沥青	2128.8	40	8515.2	6+6	道板砖	原为土路, 1983 年改建	主干道
2	安宁东路	514-1	T514-1	十里店桥—水挂庄桥	水泥	1339.5	52	69654	4.5+4.5	道板砖	原为土路, 1984 年改建	主干道
3	安宁西路	514	T514	水挂庄桥—571 号路	沥青	3444.96	52	179138	6+6	道板砖	1984 年改建, 东段 2002 年大修	主干道
4	桃林路	571	S595	安宁西路—施家湾	沥青	1324.14	21.2	28071.8	3+3	沥青砂	1992 年 9 月改建 1995 年大修	次干道
5	刘沙路	510-1	S522	571 号路—西沙桥	水泥	8918.72	19~24	187293	2~3+2~3	沥青砂		次干道
6	徐家湾路	418	B418	防化连—马槽沟	沥青	2172.2	13	28238.6	4+4	道板砖	2006 年改建	次干道
7	北滨河路	517-1	T599	黄河市场—银滩桥	沥青	4863.34	42	204260	4+3	道板砖	2001 年 9 月新建	主干道
8	北滨河路 (银农段)	517-1	T599	银滩桥—甘农大学	沥青	1650	42	69300	4+3	道板砖	2007 年 9 月新建	主干道
9	北滨河路 (农沙段)	517-1	T599	甘农大学—西沙桥	沥青	10315	42	433230	4+3	道板砖	2008 年 1 月新建	主干道
10	深安路	520	T591	银滩桥—甘肃农业大学	沥青	2515.6	50	125780	5+5	道板砖	2006 年 12 月新建	次干道
11	长新路	585	B584	安宁西路—长新厂	沥青	853.12	14	11944	5+0	土路		次干道
12	万新路	579	B576	费家营—电力学校	沥青	1423.6	19	27048	5+5	道板砖	1998 年改建	次干道
13	银安路	578	S578	费家营—银滩桥	沥青	1300	37	48100	5+5	道板砖	2002 年 8 月改建	次干道
14	街坊路	576	S568	安宁西路—甘农大	水泥	1706.5	13	22185	3+3	沥青砂	2003 年大修	次干道

续表 3-12-9

序号	路名	原	新	起止点	路面结构	长度(米)	宽度(米)	面积(平方米)	人行道(米)	人行道状况	新建、整修时间	备注
15	兰飞街	575	B564	安宁西路—513号路	沥青	316	13	4018	5+1	道板砖	2006年大修	次干道
16	长风街	573	T560	安宁西路—513号路	沥青	320	11	3520	1.5+1.5	道板砖	2005年大修	次干道
17	兴安路	513	B575	万新路—枣林路	沥青	1400	15	21000	3+3	沥青砂	东段 2005年大修	次干道
18	华兴路	512	S573	桃林路—长风车队	沥青	656	17	11152	4+4	沥青砂	2000年改建	次干道
19	枣林路	572	S556	安宁西路—植物园	沥青	1227	17	20859	4+4	沥青砂	1999年新建, 南段 2005年改建	次干道
20	农科院路			街坊路—农科院	沥青	337.1	7	2359.7				次干道
21	建安东西路	511	T571	安宁东路—兴农公司	沥青	1110	17	18870	5+3	沥青砂	北段 1995年新建	次干道
22	和平路	586	B586	水挂庄桥—交大西门	沥青	937	22	20614	5+2.5	道板砖	2002年8月新建	次干道
23	学府路	580	T580	安宁西路—交大西门	沥青	729	12	8748	5+5	道板砖	2002年8月新建	次干道
24	地震博物馆路			铝型材厂—博物馆	沥青	620	6	3720			2005年新建	次干道
25	健康路	591	T592	十里店桥—586号路	沥青	1331.48	17	22635	4+4	道板砖	西段 2006年改建, 东段 2007年改建	次干道
26	建宁路	518	T583	586号路—公安局	沥青	2142	27	57834	4+2	道板砖	2004年9月新建	次干道
27	577号路	577	B570	安宁西路—513号路	水泥	310	7	2170			2004年大修	次干道
28	科苑路	582	B582	安宁西路—北滨河路	沥青	967	24	23208	5+5	道板砖	北段 2001年8月新建, 南段 2005年新建	次干道
29	热源路			安宁西路—银安路	沥青	673	14	9422	3.5+3.5	道板砖	2005年改建	次干道
30	593号路	593	B596	北滨河路—519号路	沥青	320	18	5760	3+3	道板砖	2005年新建	次干道
31	519号路	519		593号路—实创西门	沥青	270	20	5400	4+4	道板砖	2005年新建	次干道
32	通达路	578-1	S574	北滨河路—578号路	沥青	828.01	32	26496	4.5+4.5	道板砖	2007年9月新建	次干道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 小街巷

1990年前,全区有小街、巷20条,道路全长1047米。1991年开始陆续修建、改造街巷34条,总长度3655米。1997年,对小街巷全面进行改造整治,埋设排水管道,新修或维修收水井,铺设沥青、水泥路面、人行道砖,更新道牙,安装路灯。此后,每年列入计划,分批改造整治。至2010年,全区共整治建设小街巷168条,全长64164.79米,面积456361.5平方米,工程投资10061.3万元。(参见表3-12-10、表3-12-11)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年度	数量(条)	长度(米)	面积(平方米)	投资(万元)
1	1997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1997	19	7796	55341	266
2	1998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1998	10	3852	39467.50	404.10
3	1999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1999	17	4719	19412	241.10
4	2000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0	17	6418	38936	303.10
5	2001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1				
6	2002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2				
7	2003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3	14	7613	50679	639.00
8	2004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4	8	5030	41508	560.80
9	2005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5	12	4555	34018	985.60
10	2006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6	13	4849	34891	715.70
11	2007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7	15	6016.60	67637	3146.80
12	2008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8	13	4717	30839	1433.40
13	2009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09	15	3510	19092	736.70
14	2010年小街巷整治工程	2010	15	5089.19	24541	629.00
合计			168	64164.79	456361.50	10061.30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路名	起止地点	长度(米)	宽度(米)	面积(平方米)	车行道		人行道	
					宽度(米)	面积(平方米)	宽度(米)	面积(平方米)
十里店南街	师大东门—七队	1020	12	9600	6	6120	3+3	6120
十里店后街	培黎街道—水站	485.9	11	3465.4	6	2915.4	1.1×2/3	550
园艺村路	南街—深沟小桥	1110	5	5550	5	5550		
园艺村支路	南街—园艺村路	200	4	800	4	800		
公安巷	安宁东路—后街	110	2	220	2	220		
向阳新村	十里店粮站—后街	400	3.5	1400	3.5	1400		
幸福巷	安宁东路—山根	350	4	1400	4	1400		
深沟桥路	十里店桥—建筑公司	211	6.5	1411	6.5	1411		
邱家湾路	培黎广场—市45中学	714.3	10	7143	7	5030	1.5/1.5	2142.9
邱家湾支路	安宁东路—邱家湾路	190	7	1330	5	950	1.5/0.5	380

续表 3-12-11

路名	起止地点	长度 (米)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车行道		人行道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电信路	弹簧厂—里程沟头	205	4.8	984	4.8	984		
文化巷	安宁东路—南街	324	10	3240	7	2268	1.5/1.5	972
三号楼巷	计生委—3号楼	189	6	1134	6	1134		
附中巷	后街—师大附中	192	3	768	3	576	0.5/0.5	192
沙井驿街路	46 车站—沙街办	320	6	2880	6	1920	1.5/1.5	960
政府东巷	安宁东路—政府家属院	210	6	1890	6	1260	2+1	630
交校路	邱家湾路—交校	100	6	600	6	600		
福兴路	刘家堡广场—中兴厂	750	7	3850	7	3850		
关山沟路	制配厂桥—煤气站	358	7	2506	7	2506		
小关山沟路	七队—山根	150	9	1350	5	750	2+2	600
酒厂路	南街—酒厂	153	6	918	6	918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 26 条亚行贷款规划道路

26 条城市规划道路是兰州市首次利用亚行贷款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重大项目。2010 年，安宁区计划先建设 23 条规划道路，其中区政府承担建设 8 条，亚行道路交通项目承担建设 15 条。总长 30.62 千米，面积 1063851 平方米，投资 14.60 亿元。（参见表 3-12-12）

表 3-12-12 26 条亚行贷款城市交通项目和区划规划道路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点	长度 (米)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1	514 号规划路	水挂庄桥—刘家堡广场	3445.42	52	179161.84	13870.99	2011 年 3 月 20 日	在建
2	514-1 号规划路	培黎广场—水挂庄桥东	1338.56	52	69605.12	5711.76	2011 年 3 月 20 日	在建
3	514-2 号规划路	七里河大桥北—培黎广场	2198.18	40	87927.32	3682.17	2011 年 3 月 20 日	在建
4	580 号规划路	517-1 号规划路—511 号规划路	2305.28	32	73768.96	6951	2011 年 4 月 10 日	在建
5	511 号规划路	592 号规划路北端—570 号规划路北端	5764	36	207504	9488.35	2011 年 5 月 4 日	在建
6	578 号规划路	514 号规划路—511 号规划路	1655	20	33100	4518.22	2011 年 9 月 30 日	在建
7	576 号规划路	520 号规划路—514 号规划路	847.22	30	25416.60	1707.26	2011 年 3 月 1 日	2011 年 10 月 31 日
8	518 号规划路	517-1 号规划路—570 号规划路	610.63	36	21982.68	985.40	2010 年 3 月 5 日	2010 年 10 月 5 日
9	572 号规划路	514 号规划路—520 号规划路	903.56	30	27106.80	2278.50	2010 年 9 月 20 日	2011 年 8 月 20 日



续表 3-12-12

序号	道路名称	起止点	长度 (米)	宽度 (米)	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10	516号规划路	530号规划路—514号规划路	2417.74	40	96709.72	10071.84	2011年8月31日	在建
11	570号规划路南段	518号规划路—516号规划路	491.40	32	15724.80	832.10	2010年3月05日	2010年10月5日
12	571号规划路	514号规划路—520号规划路	1172	36	42192	2101.47	2010年3月10日	2011年6月30日
13	571号规划路北段 翻建道路	刘家堡广场—511号规划路	1327	24	31848	1892.60	2010年10月28日	2011年5月30日
14	502号规划路(大沙沟桥)	570号规划路—530号规划路	953.10	36	34311.63	1958.07	2012年3月10日	在建
15	589号规划路	580号规划路—578号规划路	668.78	24	16050.86	489		
16	578-1号规划路东段	578号规划路—574号规划路	1186.94	36	42729.84	1641	2010年3月	
17	590号规划路 延伸段	590号规划路—511号规划路	533.25	20	10665.12	266		
18	585号规划路南段	北滨河路—514号规划路	960	27.5	26400	624		
19	512号规划路东段	580号规划路—585号规划路	932.12	24	22370.88	1533		
20	519号规划路	519号规划路建成段向北220米	220	15	3300	221		
21	附中路	北滨河路—593-2号规划路	667.30	13	8674.913	348	2010年7月14日	在建
22	511-1号规划路	570号规划路—530号规划路	1359.75	22	29914.5	5349		
23	512-1号规划路	570号规划路—530号规划路	1523.70	32	48758.4	5986		
24	513-1号规划路	571号规划路—530号规划路	1624.59	22	35741.178	4800		
25	532号规划路	502号规划路—516号规划路	1425.53	40	57021.2	6652		
26	533号规划路	512-1号规划路—516号规划路	870.45	22	19149.9	2572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桥梁与涵洞

(一) 跨河桥

20世纪80年代安宁区跨河桥有两座,即七里河黄河大桥和西沙黄河大桥。2001年,建成银滩黄河大桥。至2010年,全区有跨河桥3座,总长度1993.53米;有跨沟桥25座,总长度551.42米。另有深安黄河大桥工程项目签约。

1. 七里河黄河大桥

北连安宁东路,南接七里河区敦煌路,是连接安宁区与兰州市区的主要通道。1956年开工兴建,1958年年底竣工通车。全长276.12米,桥面总宽18.40米。上部为七跨钢筋混凝土双悬臂加柱梁结构,

下部为重力式墩台。2000年9月,市政公司改造桥下路面并修复3个桥洞,对桥面4处进行接缝铺路的加固工程。2009年该桥被兰州市列为重点“诊治”对象;2010年由兰州市投资97万元对桥面、栏杆、伸缩缝等“桥面系”再次进行维修。2005年日担负机动车交通流量10700辆,2010年达14605辆。

2. 西沙黄河大桥

位于沙井驿,北连中川公路,南接西固区钟家河,是由南向北经安宁区通往中川机场的必经之桥。1971年设计施工,1974年7月验收通车。全长320米,桥面宽10米。上部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筒支架加钢桁架梁,下部结构为重力式墩台。因未采取抗震措施,被列为国家抗震加固重点项目,1983年7月加固1次。2005年,再次设计、修整,除对原桥墩预制加固外,桥面全部换上新梁、新护栏及照明设施。

3. 银滩黄河大桥

位于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北连安宁区迎门滩,南接七里河马滩,是连接安宁、西固、七里河区的重要通道,为黄河上游第一座现代化斜拉桥。1997年3月开工修建,2001年8月验收通车,总投资2.9亿元。由主桥、引桥、引道三部分组成,桥梁总长1397.41米,主桥全长963.48米,30个墩台,主桥两跨共266米,为单塔双索面斜拉桥。索塔为倒H形钢筋混凝土结构,塔高29米,主桥采用漂浮体系,桥面宽25米,设计洪水流量百年一遇,抗震烈度8度。2005年,日担负机动车交通流量21539辆,2010年达29211辆。

4. 深安黄河大桥

位于安宁区西部,北起北滨河路,南接七里河区深沟桥。2007年8月,上海市政设计院设计的“蝶形”拱桥通过专家评审。2010年5月,“BT”工程项目投资协议书签约。

(二) 跨沟桥

安宁区25条洪道主沟纵割全区,东西交通全赖桥梁沟通。1990年以前,有各种跨沟洪道桥14座。1991年至2010年,经过新建、扩建和改建,跨沟桥增加到25座。

1. 十里店桥

位于十里店狼沟上,是安宁东路主要桥梁。1957年7月修建,投资10.77万元,桥面长度24米,宽度16.5米。1992年3月扩建,桥两侧各加宽10米,利用原桥人行道改建为分车带,使之成为三板型。设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和花坛。加宽部分为普通钢筋混凝土T形筒支架。加宽后桥面总宽36.5米。造价62万元。

2. 大青沟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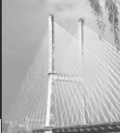
位于水挂庄大清沟上,是连接安宁东、西路的主要桥梁。1957年3月修建,投资14.59万元,桥面长度24米,宽度22.5米。1993年5月扩建,投资63万元,加宽为36.5米,设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和花坛。

3. 泥麻沙沟桥

位于刘沙公路与中川公路交接处。1992年5月,迎接“丝绸之路节”时修建。2007年改建,投资474万元,桥面长33米,宽31米,桥高16.19米,上部结构为承式钢桁架筒支梁,共6片,系原西沙黄河大桥拆下之旧钢桁架,下部结构为现浇重力式水泥混凝土台,桥台基础置于黏土岩层。(参见表3-12-13)

表 3-12-13 2010 年安宁区主要桥梁表

序号	桥名	桥位	结构形式	桥长 (米)	桥面宽度(米)		修建时间 (年)
					车行道	人行道	
跨河桥							
1	七里河黄河大桥	敦煌路北段	钢筋混凝土双悬臂梁	276.12	12.	3.2×2	1958
2	西沙黄河大桥	西固钟家河	钢筋混凝土筒支架钢桁架	320	8	1.5×2	1974
3	银滩黄河大桥	安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	单塔双索面斜拉桥	1397.41	20	2.5×2	1997



续表 3-12-13

序号	桥名	桥位	结构形式	桥长 (米)	桥面宽度(米)		修建时间 (年)
					车行道	人行道	
跨沟桥							
1	十里店桥	安宁东路	钢筋混凝土双悬臂梁	24	28	4.25×2	1957 年建 1992 年加宽
2	水挂庄桥(大青沟桥)	安宁西路	钢筋混凝土双悬臂梁	24	28.5	4×2	1957 年建, 1992 年加宽
3	关山沟桥	兰州专用汽车 制造厂	石拱	16	28	2.25×2	1960
4	马槽沟桥	徐家湾路	钢筋混凝土板梁	7.9	9	1.5×2	1977
5	楼梯沟桥(3座)	万里机电厂	钢筋混凝土简支梁	15.3	5		1981
		兰州铝型材厂	钢筋混凝土简支梁	28	10.1	1.2×2	
		铁道学院后门	钢筋混凝土简支梁	22.6	3		
6	里程沟洪道桥(5座)	十里店力车厂 宿舍区	钢梁木桥	11.4	4		1969
		十里店蔬菜商店	钢筋混凝土梁	9	53.5	1×2	
		十里店粮站	钢筋混凝土梁	25	7.5		
		某部	木梁	8	4		
		省标准计量管理处	钢梁木桥	11	4		
7	李麻沙沟桥	李麻沙沟下游入 河口处	上承式钢桁架简支梁	33	15	4×2	1957
8	碱水沟桥	刘沙路元台子	钢筋混凝土板梁	9	7		1971
9	北滨河路马槽沟	徐家湾马槽沟	先张法预应力钢筋混凝土 板梁	13	27	3×2	1999
10	北滨河路枣树沟桥	徐家湾枣树沟	先张法预应力钢筋混凝土 板梁	13	27	3×2	1999
11	北滨河路关山沟桥	安宁区关山沟	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13	25	3.25×2	2000
12	北滨河路深沟桥	安宁区深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19.96	35	3.25×2	2000
13	北滨河路大青沟桥	安宁区大青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19.96	35	3.25×2	2000
14	北滨河路排洪沟桥	安宁区大沙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50	24	3+4	2007
15	北滨河路善马沟桥	安宁区善马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20	24	3+4	2007
16	北滨河路咸水沟桥	安宁区咸水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20	24	3+4	2007
17	北滨河路里黄沟桥	安宁区里黄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20	24	3+4	2007
18	北滨河路泥麻沙沟桥	安宁区泥麻沙沟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33	24	3+4	1992 年建 2007 改建
19	蓝天公寓人行过街天桥	西北师大西门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空心板梁	85.3	4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 涵洞

至 2010 年，安宁区境内共有公路涵洞 10 个，总长度 220.3 米。（参见表 3-12-14）

表 3-12-14 2010 年安宁区涵洞分布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长度 (米)	孔径 (米)
1	沙井驿涵洞	沙井驿	28.3	1.9 × 2
2	泵称房涵洞	泵称房	26.3	1.2 × 2
3	小关山沟涵洞	七队	38.6	1.25 × 2
4	八号窑涵洞	八号窑	25.4	1.2 × 2
5	七号窑涵洞	七号窑	26.4	1.25 × 2
6	深沟东涵洞	十里店	9.3	1.35 × 2
7	米黄沟涵洞	元台子	30	5 × 4.5
8	大沙沟涵洞	下川	12	1.2
9	拴马沟涵洞	刘沙路	12	5 × 1
10	鱼儿沟战备路涵洞	汽车配件仓库	12	5 × 1
合计			220.3	

注：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广场与雕塑

(一) 培黎广场

位于十里店桥西北侧。1986年为纪念国际主义战士、新西兰人路易·艾黎而建。2009年,进行改造扩建,总面积达到 12240 平方米,改建后的绿地面积达 3406 平方米,开发地下商场面积 6600 平方米。广场分为观景平台区、中心区和入口区 3 部分。路易·艾黎雕像置于广场中心的圆形喷泉中,北侧有花岗岩浮雕。广场地面用花岗岩配铺图案,道牙采用黑基石。广场庄重、时尚,已成为市民集会、休闲、娱乐、健身、购物的理想之地。广场东部为 15 路、131 路公共汽车站终点站。

1995 年,区委、区政府命名安宁培黎广场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二) 城市雕塑

安宁区的城市雕塑始于“文化大革命”时期,1968年12月万里厂建成毛泽东塑像。1986年,培黎广场建成《艾黎和中国孩子》雕塑。20世纪90年代多为校园纪念性或标志性景观雕塑,计有 16 座。2000 年起,随着黄河风情线的确定及开工建设,城市雕塑应运而生。2004 年,《生命之源》大型雕塑和 8 组寓言故事雕塑相继落成。2008 年,安宁庭院建成《开门大吉》《太平有象》《鱼跃龙门》和《六艺地表》及 4 组富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大型原创性雕塑小品,与黄河风情线有机地融为一体,成为母亲河畔一道最靓丽的风景。2010 年,开始征集伏羲女娲标志型主题雕塑设计方案。另外,还有寺庙雕塑。截至 2010 年年底,区内公共区域共有纪念性、主题性、装饰性、小品性景观雕塑 40 余座,材质有玉雕、石雕、金属雕、陶雕、泥雕、砖雕等。

1. 毛泽东塑像

1968 年 12 月 26 日建成,位于万里厂北门广场中心。塑像置于圆形喷泉中,为钢筋水泥结构,像高 7.1 米(寓意 1921 年 7 月 1 日中国共产党成立纪念日),底座高 5.16 米(寓意 1966 年 5 月 16 日“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总高 12.26 米(寓意 1893 年 12 月 26 日毛泽东生辰)。(见右图)

2. 寓言故事园雕塑

又称水景园,2004 年 6 月 10 日建成,位于省委党校之南黄河岸边。园内有寓言故事“瞎子摸象”“指鹿为马”“对牛弹琴”“凿壁偷光”“司马





光砸缸”“龟兔赛跑”“铁杵磨成针”“狐假虎威”雕塑 8 组，造型新颖，栩栩如生。雕塑均用蚂蚁石材质雕成。

3. 《生命之源》水景雕塑

2004 年 6 月建成，位于北滨河路西延段寓言故事园内，占地面积 3749.44 平方米。雕塑总高 14.2 米，彩陶造型参照甘肃彩陶中最具代表性的马家窑型彩陶设计，主体分为两部分，底座呈圆形拱体好似一双双手高举，寓意人类对伟大生命的炽热追求；上方是水柱喷涌而出的彩陶瓶，再现“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的意境。彩陶纹饰，线条流畅，标志着中国古代制陶工艺技术的高度发达。整座雕塑构思奇特，造型别致。雕塑安置在水池之中，上有喷泉，四周种植灌木花草，映衬水与人类生命的不解之缘。（见左图）



4. 老子塑像与《道德经》碑廊

2007 年建成，位于安宁仁寿山下。老子像高 6.9 米，长 36 米，宽 2 米，重 60 吨，由高标号的特殊水泥雕塑而成。老子方面大耳，长须垂胸，右手握着一卷简牍，是全国最大的人造老子塑像。老子像后是《道德经》碑廊，碑廊长 36 米，宽 2 米，由 56 块碑组成，元代著名书法家赵孟頫书写的《道德经》以碑帖的形式刻于其上。（见右图）



5. 寿星雕像

2010 年建成，位于仁寿山公园内，雕像总高 19.5 米，采用福建优质的泉州白全石加工而成。寿星慈眉善目，左手持仙桃，右手持龙头拐杖，神鹿依旁，是甘肃最大的寿星雕像。由寿仙台、休息亭、台梯 3 部分组成。四周以观景台、寿比南山山地健身台、2400 平方米的植物“寿”字和 72000 平方米的植物“八卦”为衬托，传统文化韵味浓厚，充分彰显仁寿山独特的福寿文化。（见左图）



6. 观音圣像雕塑

2010 年 7 月建成，位于安宁区沙井驿报恩寺外，背倚凤凰山，面向黄河。总高 8.8 米，用整块缅甸玉石雕琢而成。圣象雕工精细，庄严自在，露天而供。（见右图）



四、路灯与照明

（一）路灯

1990 年以前，安宁区道路照明有路灯 975 盏，总功率 167.8 千瓦。架空线 23.35 千米，电缆 4.3 千米。变压器 8 台，配电箱 8 台，电杆 555 根。供电线路 27.65 千米。

1991 年，省农大筹资 5 万元，兰州师专筹资 5 万元，省农科院筹资 2 万元，计 12 万元，在街坊路安装路灯，照明线路总长 2.17 千米。2003 年，总投资 583.4 万元，在健康路、万新路、十里店后街、十里店南街安装路灯，照明线路总长 5.45 千米。2005 年，投资 17 万元，改造安装 514 号西路路灯工程。2007 年有路灯 4797 盏，线路总长度 127 千米。

截至 2010 年，路灯发展到 6612 盏，庭院灯 602 盏，功率为 1680.8 千瓦，灯柱 3555 根，总管线 151.87 千米。其中，主干道 4798 盏，功率为 1230.55 千瓦，灯柱 1904 根，管线 88.75 千米。次干道 1534 盏，功率为 419.05 千瓦，灯柱 1484 根，管线 57.08 千米。小街巷 147 盏，功率为 27.6 千瓦，灯柱 147 根，管线 5.24 千米。广场游园 20 盏，功率为 0.9 千瓦，灯柱 20 根，管线 0.3 千米。人行过街天桥及地下通道 113 盏，功率为 2.7 千瓦，管线 0.5 千米。路灯监控分站箱 36 台，路灯配电箱 37 台，其中箱内开关 109 台。变压器 31 台，供电线路 136.82 千米。路灯着灯率达到 95%。

1. 光源

1963年前为白炽灯。1964年试装第二代光源的汞灯，提高照度。20世纪70年代普及汞灯，试装第三代光源的钠灯，照度有所提高。80年代，继续普及汞灯，推广钠灯。1990年后，道路照明完全淘汰白炽灯，全部用第三代光源的高压钠灯。

2. 供电控制线路

1975年前，道路照明供电控制线路均为架空线。1980年以来，发展埋设电缆。1990年以后，凡新建改建工程一律采用地下电缆。

3. 控制方式

20世纪50年代初，用分散式闸刀控制，每个灯柱配置闸刀开关一把，管理工人夜间检查路灯，白天更换损坏灯泡，每天早晚开关每盏灯，费时费力。1956年，用电磁开关，但仍为分散控制。1975年，采用光电时钟集中控制。1987年，始用微机控制路灯开关。2001年10月，兰州市路灯管理所安装路灯智能监控系统，实现对全区路灯全天候24小时不间断的智能化控制，彻底结束人工开关路灯的历史。2005年，实行“半夜灯”控制：黄河风情线上的路灯，晚上零点以后关闭；主次干道的路灯，晚上零点以后关闭一半，双排灯关闭一排，单排灯亮一个关一个，实行隔灯控制，节能40%，一年节约路灯电费400多万元。同时，亮化设施的遥测、遥控、遥信管理，使路灯控制进入西北乃至全国的先进行列。

1990年至2010年，路灯照明施工、维护、电费等工作，由兰州市管理路灯所统一管理。

(二) 节日亮化

为活跃群众节日文化生活，营造欢乐、喜庆、祥和的节日气氛，安宁区于2007年1月试行亮化工程。范围为北滨河路、迎宾大道和578号路、582号路4条精品示范街，设9个重要亮点，并就景观带整体灯光照明、灯光布置、景观营造、灯具选型、环保节能等作了设计和投资估算。以每年的生肖为特色，突出一个主题，使亮化节点不断有所创新，形成安宁区亮化特色。2007年3月6日，区政府成立区亮化工程指挥部。以“节能、环保、时尚、美观”为原则，开始实施亮化美化工程，以展现“和谐安宁、魅力新区”的亮丽画卷，营造浓春气息。

2008年初春，先后在北滨河路马槽沟至银滩桥段的护坡、黄河大桥、丁香园、《生命之源》景点、银滩大桥及湿地公园等景区内和沿途的灯杆上、分车带绿化灌木丛中，悬挂、摆放特制的LED花灯，有中国结、鼓灯、桃树灯、黄河精灵、瀑布、音乐喷泉、水车、桥洞等造型。景观依次排开，交相辉映。两条1200米长的巨龙腾起黄河北岸，金光闪闪，蔚为壮观。

2009年，台湾中华花灯艺术学会提供内具透光性能，可变幻多种色彩，外由电子丝绒布扎制而成，并经过防水处理的90多组花灯摆置在黄河沿岸，夜晚的寓言公园“飞禽”翱翔，“走兽”奔跑、“蝴蝶”翩翩起飞，“海鱼”悠悠掀浪，亦真亦幻，色彩斑斓。在银滩桥体上，利用斜拉索的线条，勾勒出流星雨的视觉效果，呈现出“九天飞瀑”的壮美景观。

2010年1月，亮化布展的街道扩展为5条街道、7处主题公园，布展长度超过20千米，布展规模和档次达到历年之最。丁香园西园的“虎福吉祥”形象生动，东园的组灯“福满人间”溢彩流光；滨河路旁的护坡挂满总数达6666个灯笼，一片火红；安宁庭院的“中华飞天”跃跃欲升。594号路、生命之源景点布放的4条长龙，总长2010米，栩栩如生；真草隶篆的“虎”符迎春，形成一面流动的虎墙，两侧一片五彩桃林；省党校门口安放25个灯笼柱，红白相衬，分外耀眼。湿地公园大堤上放置高14米，长35米的“黄河龙”，气吞山河。园内湖面点缀着许多荷花灯，小桥、栈道、小路均用LED灯带勾边，仿佛一幅江南水乡的画卷。



第十三章 旅游业

第一节 区内旅游

2001年,旅游产业面临难得发展机遇,旅游工作逐渐列入区委、区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旅游资源开发、配套设施建设、客源市场开拓、旅游行业管理日趋完善,吃、住、行、游、购、娱乐更加配套,全区旅游的产业规模和发展优势日益显现。安宁区旅游局于2003年组建,为区政府主管旅游工作的职能部门。

安宁区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风景秀丽,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全区地面文物和旅游景点共计30多个。有闻名遐迩的文溯阁《四库全书》藏书馆;有集历代先贤、国学经典碑墙,和自然景观融为一体的兰州国学馆(原皋兰文庙);有纪念明代著名的思想家、文学家、哲学家和军事家,陆王心学之集大成者,精通儒家、道家、佛家的王阳明新建的“王阳明纪念馆”;有背靠巍峨凤凰山,面朝滔滔黄河水,始建于明代万历年间(1573—1620),毁于“文化大革命”,1994年在遗址上重建的“报恩寺”;有彰显百年名校文化底蕴,成为文化名片的“西北师范大学博物馆”;有既具江南水乡建筑韵味,又有西北高原豪放气势的“仁寿山风景区”等。历代著名人物朱克敏、朱克敬、王三祝等都是安宁的骄傲,也是安宁珍贵的名人资源。“兰州太平歌”“兰州鼓子”“安宁社火”在安宁一脉传承。富于传奇特色的奇、险、美的“天斧沙宫”自然景观及十里桃林的田园风光均极具开发潜力。

2003年整区推进城乡一体化,旅游业确立为加快城市化进程的“四大主导产业”之一,区政府贯彻区域旅游“建点、成线、区域发展”的指导性政策,有计划地实施“旅游兴区、旅游强区”的战略,对全区旅游发展进行全面规划,利用资源优势、发展旅游业,培育和壮大区域旅游特色实体,走安宁区产业转型、旅游兴区、推进城市化的新路子。开发天斧沙宫地质公园,增加仁寿山景区森林覆盖面,打造集休闲、观光、娱乐、旅游风景区。建设城区独特景观,使城市建设景观化,城市环境花园化。形成以“文溯阁—兰州国学馆—地震博物馆—王阳明纪念馆—天斧沙宫—仁寿山风景区—报恩寺”为北环线主线的城区旅游。开通城区“文溯阁—兰州国学馆—水上巴士—寓言公园—银滩码头”等南环线水上旅游。发挥兰州市新城区和国家级兰州经济开发区生态农业园的比较优势,围绕拥有人文气息浓厚的仁寿山公园风景区、气势雄伟的丹霞地貌的“天斧沙宫”“火焰山”旅游景区的地理优势,对特色农业的“农家乐”产业,区内各类旅行社、酒店、旅游餐饮和景区景点进行规范化管理,坚决制止和避免损害游客的现象发生,确保游客人身和餐饮安全,旅游环境良好。2005年,一批具有安宁特色的名菜、名小吃和星级“农家乐”的文化旅游体验全面提升。

一、九洲台森林公园

位于兰州城区黄河之北、城关与安宁区相交地带。九洲台属祁连山海西褶皱带和陇西盆地之间的过渡地带,是一座典型的黄土阶地高山,海拔2067米,为兰州市北山第一高峰。其横断面黄土厚度为180米至187米,是地球黄土层最厚的一个制高基准点,为世界之最。年均气温8.9摄氏度,相对温度5.9%,属半干旱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峰顶似台,平坦如砥,略呈长形,总面积约0.5万余亩。其台群山环抱,三沟四梁绿色装裹,巍峨峻秀,与皋兰山遥相对峙,形成两山夹长河,拱抱兰州城的态势。登高远眺,黄河胜景,繁华市容,一览无余。相传大禹导河积石,路过兰州登临此台,眺望黄河水情,制定治水方案,并在此将天下分为九州,故名九州台。已成为兰州市民锻炼身体、避暑休闲和游览观赏兰州市容市貌的一块“宝地”。

二、文溯阁《四库全书》藏书馆

《四库全书》是在清乾隆皇帝亲自主持下，由纪昀等 360 多位学者编纂而成，先后有 3800 余人参与抄写工作，费时 13 年。书名源于初唐官方藏书分为经、史、子、集四个书库，号称“四部库书”或“四库之书”，因其收录了 3500 余种古书，基本囊括了古代所有图书，故称“全书”。全书为了整齐美观，一律手抄，成正本 7 份（另有底本 1 份），分别藏于北京文渊阁、圆明园文源阁、热河行宫文津阁、奉天陪都文溯阁（总称内廷四阁）、杭州西湖行宫文澜阁、镇江金山文宗阁、扬州大观堂文汇阁（总称江浙三阁）。以上 7 部书在英法联军入侵时文源阁被焚毁，在太平天国战争中文宗阁、文汇阁也被焚毁。文澜阁虽有散佚，经后人补抄基本齐全。文渊、文津、文溯基本完整保存。

1900 年，文溯阁《四库全书》出现散佚。1914 年，将其运到北京，保存在保和殿。1925 年，奉天教育人士拟办图书馆，《四库全书》被运回沈阳入藏文溯阁，经清点，发现缺书 16 种，共 72 卷。1926 年，南京政府派人到京雇佣抄手 20 余人，历时近一年依文渊阁本抄补完整。1931 年，文溯阁《四库全书》落入日本人之手。抗日战争胜利后，1946 年才被收回。1948 年东北解放后，东北图书馆（现辽宁图书馆）接受沈阳故宫博物院图书馆全部藏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 年 10 月，为保护国家珍贵文物，国家将文溯阁《四库全书》转至黑龙江省讷河县城外一小校内；次年因防水灾又移至北安县，1954 年 1 月才运回沈阳。1965 年 10 月，为安全考虑，经国家有关部门协调，批准文溯阁《四库全书》移送甘肃保存。1966 年 9 月 13 日，甘肃省与辽宁省双方在沈阳进行清点交接，移存的典籍有文溯阁《四库全书》6199 函 36313 册 79897 卷。另有《简明目录》《总目》《考证》《分架图》等 39 函 265 册。还有《钦定古今图书集成》1 部 576 函 5020 册。是年 10 月，文溯阁《四库全书》从沈阳运至距兰州 75 千米的连城鲁土司衙门内保存。1971 年，榆中县甘草店甘肃省图书馆备战书库落成后，《四库全书》在那里存藏了 40 余年。文溯阁《四库全书》成为甘肃省图书馆专库精心保藏的重点特藏文献。

2000 年，甘肃省人大、省政府决定投资 6000 多万元，在九州台西侧新建文溯阁《四库全书》楼；2002 年落成。文溯阁占地 3.126 公顷，总建筑面积 5757 平方米。继承四库七阁的传统风格，为外二内三的仿古建筑，包括主楼、副楼、办公楼。主楼占地 1900 平方米，一、二层为展览厅，三楼存放《四库全书》影印本。副楼占地 1400 平方米，用于学术研究。馆内功能齐全，设施先进。这里凉爽干燥，背山面河，环境幽静，是镶嵌在丝绸之路上一颗文化明珠。

三、皋兰文庙（兰州国学馆）

原位于兰州市张掖路南侧延寿巷的皋兰县文庙，始建于清初，系靖远侯张勇故居。清乾隆五年（1740）改为皋兰县文庙，后改为兴文社，残存过厅、尊经阁、大成殿、崇圣祠等建筑，总建筑面积约 950 平方米，是兰州市现存为数不多的古建筑之一，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002 年，因道路拓建，易地迁建于九州台南麓，占地 1.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0.15 万余平方米。按文庙建筑通制，沿中轴线依次布设棂星门、泮池、戟门、明伦堂、大成殿、尊经阁、崇圣祠。东西两侧建有礼乐亭和曲廊。除恢复文物建筑外，大成殿内置大成至圣先师孔子及“四配十二哲”塑像；西宫墙北端建文昌门，里侧嵌文庙古碑；东宫墙侧壁建《孔子圣迹图》碑廊。在古建筑的外墙上，镌刻着经典书法美文和传世名画浮雕。整体建筑殿堂亭庑具备，戟门棂星相辉，雕梁画栋，丹碧辉煌。

兰州国学馆，于 2009 年 7 月正式挂牌。依托皋兰县文庙而建，并增设国学大讲堂、书画展厅和贵宾接待室，摆置皇宫椅、圈椅、交椅、中堂、博古架等仿明清式古家具，材质均为红檀、绿檀、紫檀、鸡翅木、花梨木。殿堂高雅，古典气息浓厚。在国学馆的院落里，摆放着先秦诸子及后世在哲学、医学、农学、文学、书画及科技方面取得突出成就的国学人物雕像，基座上镌刻着人物生平与成就。国学大讲堂定期邀请国学专家进行专题讲座，平时通过多媒体播放国学文化音像资料，展示仿古家具，开展书画创作交流活动。2010 年 9 月 28 日，在孔子 2561 年诞辰之际，先师孔子行教铜像落成，铜像高 3.2 米，重约 2.5 吨。兰州



市委、市政府举行纪念活动和落成典礼。这里恰似蓬莱飞至，尽占北山风水，三面绿山环抱，南面揽城瞰河，堪为黄河风情线上的点睛胜景。

四、仁寿山公园

位于安宁区西北，距兰州市中心 18 千米。据《皋兰县志》载：仁寿山“安宁堡之主山，草木叶卉俱佳，堡中人多有八九十岁者。康熙十五年，王进宝领兵渡河时，有朱某者率乡人，练筏济之，其人百有六岁乃终，或谓得此山敦凝之气”。为兰州北山山系之一，左右群山逶迤，连绵不绝。仁寿山公园始建于 1958 年，是兰州市早期绿化基地。公园面积达 213.33 万平方米（0.32 万亩），其中绿化面积 153.3 万平方米（0.23 万亩），各种建筑面积 0.3 万平方米。1999 年以来，相继投资 1000 多万元，完善供电、排水、道路、通信、安全防护等基础设施和专用设施。修建仁寿山庄、怡景苑宾馆两处休闲度假区和观景休憩的亭台楼阁，与山上古建庙宇、桃林花木组成集游憩赏花、餐饮娱乐、度假休闲为一体的国家 2A 级景区。这里远观大河奔流，近看绿荫葳蕤。春天桃花灿烂，天地为之生色；夏秋瓜果飘香，游人为之陶醉。

文献记载，1938 年从东北、华北流亡到兰州的学生同当地仁人志士相聚在安宁堡桃园，借灼灼桃花抒思乡之情，发救国宏愿。后沿袭为春季踏青赏花的桃花盛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83 年 10 月，安宁区委、区政府决定，每年 4 月中下旬在仁寿山公园为中心的十里桃乡举办桃花会；至 2010 年已历 27 届，游人达 1000 万人次以上。

五、兰州地震博物馆

位于安宁区大青山脚下，距兰州市中心 15 千米。是利用长达 400 米的人防工事创办的国内首家地震专业博物馆。1989 年正式向社会开放。该馆横跨于一条古地震断裂带上，占地面积 3500 平方米，馆门洞口断层面山岩嶙峋，破碎面清晰可见，呈现一副震魔的狰狞面孔。馆内是蜿蜒蛇形的山洞长廊，展览面积 2000 余平方米，在迷离梦幻的灯光下显得神秘莫测。内设地震知识壁画馆、甘肃地震馆、国外地震馆、文物史料馆、“5·12”汶川地震馆、地震仪器馆、抗震设防馆和勇闯无人区馆。内容丰富，资料珍贵。外部博物馆主楼设有音像厅，观众可在这里看到国内外重大地震的珍贵音像资料。还有可供观众亲身体验震灾刺激的地震活动房。博物馆已成为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全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兰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六、兰州植物园

位于安宁区西北，紧邻大青山脚，距兰州市中心 15 千米。前身系兰州市施家湾苗圃，始建于 1993 年。植物占地 36.66 万平方米（550 亩），绿化面积 35.33 万平方米（530 亩），鱼塘 3 亩，人工湖 2.8 万平方米（42 亩）。园内拥有各类植物 300 余种、60 余万株，其中有银杏、水杉、龙柏、杜仲、丝棉木、玉兰、文冠果等珍贵树木十多种。按植物分类建有蔷薇园、丁香园、松柏园、牡丹园、观果园、草药园。1999 年，建成占地 1.3 万平方米（20 亩）的敦煌园。2005 年，市政府投资 800 余万元，修建园路，改造游览步道，扩大人工湖水体面积，改善湖驳堤岸环境，并增建展现西北特色的百合园和宿根花卉园，种植观赏、食用、野生等 9 个百合品种和 27 个宿根花卉品种。2008 年 11 月 11 日，正式更名为兰州植物园。园内植物研究所占地 3.33 万平方米（50 亩），花卉温室 7000 多平方米，有观赏花卉 50 多个品种，培育花草 100 多个品种、奇贵观赏花草 70 种以上，是兰州市主要花卉研种培养基地。

园内湖光树影，空气清新，莺歌燕舞，繁花似锦。樱花、碧桃、丁香、连翘、榆叶梅、黄刺玫，以及牡丹、芍药、百合、睡莲、菊花和各色草花随季变换，不断开放。是人们春观花，夏纳凉，秋赏菊，冬品茶的绝佳境地。自 1998 年始，每年 4 月中旬至 5 月上旬，都要举办“花卉王国中的皇后郁金香”花展，10 月举办菊花展，观者如潮，已成为兰州植物园的形象品牌。

七、天斧沙宫地质公园

位于安宁堡大沙沟龙凤峡中，因两侧悬崖石壁上有形似龙凤的石灰石夹于其间而名。龙凤峡大沟深幽，

小沟横陈，冲沟毛沟纵横交错，天斧沙宫即在其中，占地约 13.33 万平方米（2000 亩），系由距今 2500 万年前的红色沙砾岩经风化水蚀而成。发现最早的文字记载是清光绪十七年（1891 年 10 月 11 日），地理学家陶保廉路过兰州沙沟，其《辛卯侍行记》云：“折北行，三里，安宁堡之北。五里，沙沟。宽二三丈，两旁乱山，路曲而平。三里，路稍宽，有岩石突起，下方上圆，如楼台。土石皆红黄色。”天斧沙宫属典型的黄河丹霞地貌，是珍贵的原生态自然遗产。因其鬼斧神工般地呈现出结构严谨、形体壮丽、建筑精美、布局统一的宫廷建筑群，被列为“甘肃十大景观”之一。景区内分布着连环营、女王宫、金凤湖、滚龙岭、卧龙驿馆、迎宾厅、仙人洞山、宫院长廊、诵经殿、落仙塔、议事厅、开国女王墓、金洞沟、三色塔、侧流洞、聚宝殿、姊妹塔、飞燕塔、众蟾望海、海马出海、通天径、宫女垂泪、擎天柱、惆怅石、薄壳宫、公主望夫、泪珠洞、铁牢、白蛇探路等 35 处景观。整个景区以古、险、奇、拙、雄、厚、美见长。散处各山头的风化物，瞻之在前，忽焉在后，一沟多景，一景多形，置身其中，恍如迷宫。还有探险、攀岩、植物标本采集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2013 年，经省地质公园评审专家组评审通过，省国土资源厅同意批准为省级地质公园。

八、兰州银滩湿地公园

位于安宁区北滨河路银滩大桥北端东西两侧，是甘肃省首个湿地保护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投资 4000 余万元，于 2005 年 11 月开建，建设面积 32.86 万平方米，长约 3 千米。其中，湖体、水域面积 5.9 万平方米，绿化面积 20.688 万平方米。公园以水景为核心，围绕“水、草、路、桥、石”造景，形成 4 个功能区，即生态保护区、自然景观复原区、科普教育区和休闲游览区。并保留现存的芦苇等植物，恢复其茫茫草海的大尺度景观效果，使游人有回归自然的感觉。2007 年 4 月 30 日，银滩湿地公园向游人开放。二期规划将湿地地形调整为圆弧状自然曲线，沿岸设计安排雪域高原、黄河首曲、沙湖芦荡、塞外风光、壶口瀑布、地上悬河、五岳之尊、奔流入海八大景观。并实施禽类生物的放养计划，恢复禽鸟自由翱翔、生机勃勃的景象。

九、大青山生态运动园

位于北山安宁段，距兰州市中心仅 10 千米，经过几代安宁人坚持不懈的生态环境治理和基础工程建设，绿化面积达到 43.53 万平方米（653 亩），交通、用电、通信、绿化用水、人饮都已开通。

2006 年，总投资 4000 多万元，开发滑雪旅游项目，分为一期、二期工程，占地面积 39.99 万平方米（600 亩）。滑雪场位于费家营黄土山坳里，用 4 台喷雪机造出占地 70 亩、厚度 50 厘米至 80 厘米的雪，设滑雪道 6 条，雪道两边分别是 500 米、1000 米的两副雪上电梯。2007 年 12 月 23 日开放营业。滑雪场集滑雪、健身娱乐、高尔夫运动场馆、度假休闲、景观园林、度假山庄为一体，可容纳 2000 多人次滑雪。场内还有雪地摩托车、雪圈等游乐项目。有滑雪场专用车辆接送，72 路公交车亦可到达大青山脚下。2008 年 1 月 8 日，由市委宣传部和安宁区旅游局主办的首届兰州冰雪旅游节在这里举行。

十、西北师范大学博物馆

位于西北师范大学院内，馆舍面积 0.3 万平方米，设有历史文物馆、校史馆、动物标本馆和植物矿物标本馆。馆藏商周至清朝的各种文物 1500 多件，主要有青铜器、甲骨文、陶瓷器、古文书、古钱币等。其中，国家三级以上文物 191 件。有闻名于世的敦煌写经卷，珍贵的西夏印、西夏腰牌，驰名中外的甘肃彩陶，流光溢彩的名贵青瓷等；馆藏古生物化石 300 余件，动物标本 1500 余件，植物标本 170 余件，地矿标本 700 余件。其中，有采集于甘肃永靖最大的恐龙足印化石标本，有和政距今 1300 万年前的世界仅存十件之一的“库班猪化石”标本，有肃北距今 2.4 亿年前的“鱼类化石”标本和距今 1.3 亿年前保存完整率达 75% 以上的恐龙（禽龙）骨架化石标本，和政距今 600 万年前的大唇犀头骨化石标本、布氏和政羊头骨化石标本等，有世界珍稀野生保护动物朱鹮标本，有分布于甘肃境内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金丝猴、雪豹、野驴、斑尾榛鸡标本，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甘肃省省鸟红腹锦鸡标本，珍稀无脊椎动物红珊瑚、海豆芽、



酸酱贝、中国鲎、阿波罗绢蝶、双珠大绢蝶标本等。有珍贵的石英晶体标本和宝石级的矿物标本如刚玉、黄玉、绿柱石、海蓝宝石及 20 世纪 50 年代民主德国赠送的来自欧洲 27 个国家和地区的 200 余件矿物标本等。

十一、雪花啤酒厂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兰州工厂，于 2007 年 10 月正式建成投产，公司获得了“兰州市 2007 年底最佳投资奖”。工厂从原料筛选加下到成品酒包装采用了最先进的生产工艺管线和灌装设备；糖化麦汁生产采用全自动微机中心控制操作，生产上艺采用全封闭隔氧式生产，麦汁煮沸采用动态低压煮沸上艺和闪蒸上艺技术，相比其他技术能节约能源 30 以上。啤酒过滤采用世界上最先进的硅藻土烛式过滤系统和 PVPP 精滤系统，有效去除细小凝固物，确保雪花产品口味纯正。对产品品质进行严格的仪器品控管理，保证啤酒口味的纯净性、协调性、一致性和口味新鲜度。采用天然气锅炉，没有任何污染，达到对社会环境的保护。在生态绿化方面，在保持原有地貌的生态环境基础之上进行园林绿化，使厂区成为一个环保型、花园式的新型啤酒生产基地。

十二、莫高国际酒庄

1999 年 12 月 29 日，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3.21 亿元，注册地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号园区。2000 多年前，张骞出使西域，给古凉州带来第一粒葡萄种子，开启中国葡萄栽培和葡萄酒酿造的历史，成为中国葡萄酒的发祥地。莫高顺应历史“再现昔日凉州葡萄美酒神韵”，建成甘肃省和中国西部第一家葡萄酒企业。2002 年，世界著名物理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李政道品尝莫高葡萄酒后，盛赞：“莫高、莫高，是最高？是最高？是！莫再高。”2004 年完成了首发上市，成为知名上市公司和中国著名葡萄酒品牌。在甘肃武威建成 2 万亩酿酒葡萄种植基地和 5 万吨贮酒能力的莫高庄园，为提升品牌形象、促进产业升级、实施战略东移，2008 年，在兰州安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莫高国际酒庄，历经三年多建设，一座集研发、生产、参观、旅游、文化为一体的高标准、多功能、艺术化、国际化的现代酒庄建成。有葡萄酒博物馆、文化广场、研发中心、大型酒窖，是集参观经济、旅游经济、总部经济为一体的全国最高端的酒庄。莫高酒庄采用敦煌传统工艺彩绘技术复制敦煌莫高窟壁画长达 100 多米的葡萄酒文化长廊。是观光、休闲、娱乐的旅游景点。

附：

精品线路

（一）黄河风情线生态休闲一日游

生命之源、银滩小游园、北滨河路生态文化园、报恩寺、都市春天、刘家堡百年梨园。

（二）北山生态休闲度假

九州台、国学馆、四库全书馆、大青山运动游乐园、地震博物馆、寿山文化旅游产业园、天斧沙宫地质公园。

（三）安宁休闲农业体验游

刘家堡百年梨园、安宁堡千亩枣园、安宁堡万亩桃园、安宁堡农家乐。

（四）园区工业观光体验一日游

众友九州通、康师傅、莫高国际酒庄、华润雪花啤酒长廊。

（五）科普一日游

地震博物馆、西北师大博物馆、兰州交大科技研究院、兰州植物园。

（六）科研院所暨高校文化体验一日游

甘肃省委党校、甘肃省社会科学院、西北师范大学、甘肃政法学院、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甘肃农业科学院。

第二节 旅游服务

截至 2010 年, 安宁区内有旅行社 12 家。有旅游星级饭店 9 家, 标准床位 3000 张。有星级农家乐 55 家。2009 年, 共计接待游客 70.4 万人次, 实现旅游总收入 0.7235 亿元 (含宾馆招待所), 较上年分别增长 11.4% 和 11.9%。2010 年, 接待游客 85 万人次, 营业总额达 1.05 亿元, 同比增长是 19.70% 和 45.1%。

一、安宁区旅行社 (12 家)

甘肃丝路旅行社、康辉旅行社、森林沙漠旅行社、金色大漠旅行社、春之旅旅行社、东西旅行社、兰州新时尚旅行社、幸福快车旅行社、沁园春旅行社、甘肃假日国际旅行社、甘肃丝路旅行社、绿昌源旅行社。

二、大型餐饮业

(参见表 3-13-1)

表 3-13-1 安宁区 1991 年至 2010 年大型餐饮业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地址	从业人员 (人)	包厢 (个)	餐位 (座)	规模	
						占地 (平方米)	投资 (万元)
1	鑫海大酒店	北滨河路黄河家园西侧	200	70	800	5000	3500
2	天悦大酒店	费家营十字西南侧	40	20	200	2000	2000
3	颐园大酒店	费家营万新路十字路口	35	12	100	600	200
4	四海宫	北滨河路西路 384 号	180	20	800	3600	2600
5	黄河楼	七里河黄河大桥以东	230	23	300	400	200
6	东方宫餐饮有限公司	费家营十字	30	6	200	2000	1000
7	马老六餐饮有限公司	费家营十字	200	40	500	4300	1500

三、旅游宾馆

(参见表 3-13-2)

表 3-13-2 安宁区 1991 年至 2010 年宾馆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地址	星级	面积 (平方米)	从业 人员 数 (人)	投资 额(万 元)	接待 能力 (人)	会议 室数 量 (个)	客房 (间、套)					
									总数	套房 (套)	标间	单间	电脑 房	普间
1	王府饭店	长风路口	3 星	2500	85	5600	300	3	105	5	9	9	9	73
2	桃海宾馆	桃海市场西 侧	无	3000	65	2000	3500	—	111	6	105	—	—	—
3	长风宾馆	长风路口	无	2700	26	800	80	—	50	1	49	—	—	—
4	兰苑招待所	培黎广场	无	260	15	300	99	—	33	0	33	—	—	—
5	如家宾馆	交大对面	无	1800	50	900	400	—	92	12	80	—	—	—
6	育苑宾馆	安宁西路 88 号, 交大院 内门口	无	5000	60	1500	200	8	60	11	49	—	—	—



续表 3-13-2

序号	名称	地址	星级	面积 (平方米)	从业 人员 数 (人)	投资 额(万 元)	接待 能力 (人)	会议 室数 量 (个)	客房(间、套)					
									总数	套房 (套)	标间	单间	电脑 房	普间
7	师大专家楼	师大东门口	无	5500	89	1000	280	5	113	6	91	0	全部 房间 配有 电脑	16
8	党校招待所	省党校	无	3000	24	120	150	3	50	0	50	0	全部 房间 配有 电脑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星级农家乐(55家)

(一)五星级(1家)

仁寿山9号院。

(二)四星级(5家)

寿山大院、梨韵生态园、枣园山庄、景花之春、钓鱼岛。

(三)三星级(12家)

三合苑、玉堂家苑、田园雅憩、福乐苑、伊顺园、帅府火吧、睿园、芳香园、桃林山庄、馨鑫园、苗寨、浓情家园。

(四)二星级(15家)

后街庄园、乡间驿站、同乐园、元帅园、桐欢桃苑、桃源人家、绿荫山庄、雲锦苑、民乐苑、八方缘、丰泽苑、紫凝山庄、月香苑、红玉园、聚福苑。

(五)一星级(22家)

寰家茶园、开盛苑、临河庄园、香淋苑、韵桃苑、仙桃园、亮亮桃苑、快乐农家、万香苑、桃园人、家乡里乡亲龙凤苑、乡村小院、桃花岛、亲朋苑、大三元、金苹果、怡宁苑、龙盛苑、天合园、福兴苑、春天苑、都市庄园。

第三节 开发监管

2004年,成立安宁区旅游产业发展协调小组,组长由分管区长担任,成员由区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负责全区旅游发展的重大决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政府设立100万元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全区旅游业项目编制、宣传促销、产品开发、教育培训、招商引资、资源保护及相关奖励等。2005年1月,在黄河风情线安宁银滩段筹建黄河文化园;4月,安宁堡街道建设东门村仿古精品苑休闲园项目。2007年,根据兰州“十一五”规划,发展黄河水上旅游观光、漂流活动项目。2008年,建设仁寿山生态文化旅游景区、寿星景区的2个大型停车场和景区道路建设,新建和改造10座农家乐厕所;建立健全旅游行业诚信单位档案,规范提升农家乐23户,安宁堡的东门社区和刘家堡的崔家庄社区申报为甘肃省旅游示范村;自筹资金20万元、申请旅游专项资金30万元,逐步完善九洲台景区道路建设。2009年,兰州植物园被兰州市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正式评定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安宁滑雪场等3家景区评定为国家2A级旅游景区。申请并通过兰州王振牛肉面大王有限公司生产的兰州特色小吃的科技成果鉴定,取

得自主知识产权，申请国家专利，成为甘肃省旅游产品。

维护旅游市场秩序。按照《甘肃省旅游条例》的规定，组织区公安局、交通局、工商分局、卫生局、物价局等部门，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甘肃省旅游条例》的各种行为进行严厉查处，坚决打击，确保旅游者的正当利益。邀请高等院校领导专家对农家乐经营业主，景区、景点讲解人员分别进行专业培训。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新闻媒体，监督评议景区景点的服务工作。在全区旅游行业开展文明单位、文明景区、文明旅行社、文明星级饭店创建活动，参与“行风热线”的来访和咨询，答疑解惑办结率达100%。

第四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2001年3月，区政府设立安宁区旅游办公室，与兰州市安宁区旅游公司一套机构，挂两块牌子。事业单位，科级建制，编制4名。2003年1月，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旅游局，原建制、编制不变，隶属区发展计划委员会管理。2010年编制6人。

第十四章 财政

第一节 财政收支

一、收入

1991年，兰州市对安宁区财政实行“三保一挂”（保收入增长、保财政平衡、保工资发放，与奖惩挂钩）体制。1992年，区财政对预算外投资管理实行“财政专户储存”管理。1994年，实行新的财税体制，教育费附加比例由2%提高到3%；工商税、农业税、罚没收入比原计划有所超额。1997年，对预算外资金实行综合财政收支预算管理。2003年后，与国家级经济区实行“区区合一”，财政收入增长速度加快。2005年财政收入0.85亿元，2006年突破亿元，达到1.41亿元。2010年，区级财政收入突破10亿元大关，达到16.20亿元。（参见表3-14-1）

表 3-14-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财政收入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小计		一般预算收入	基金预算收入	预算外收入
1991	28910	统计年鉴 28510	28910	—	—
1992	3264	3216	3261	—	3
1993	3858	3854	3854	—	4
1994	2073	4559	2073	—	—
1995	2155	4859	2155	—	—
1996	2530	5059	2530	—	—
1997	3337	5188	2635	164	538
1998	3304	5855	3299	5	—



续表 3-14-1

年份	小计		一般预算收入	基金预算收入	预算外收入
1999	3714	4419	3710	4	—
2000	3841	6582	3840	1	—
2001	5090	7504	4675	415	—
2002	4521	7697	4515	6	—
2003	4146	10273	3558	588	—
2004	6175	17140	4191	22	1962
2005	8525	19939	6496	27	2002
2006	14141	31317	10554	1492	2095
2007	45100	14781	20008	22680	2412
2008	56233	22428	30086	24006	2141
2009	66911	26029	37625	27672	1614
2010	162002	121800	45331	113882	2789

注：1. 财政提供数据与《年度统计资料》《年度统计年鉴》不一致，是统计口径问题，财政局是地方级统计口径，《年度统计资料》《年度统计年鉴》是中央、省、市、县（区）4级统计口径（1991年至2004年为统计资料；2005年至2010年为统计年鉴，是一年一本）；
2.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支出

1991年至2006年，财政总支出10.92亿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0.24亿元，企业挖潜改造资金支出0.17亿元，科技三项费用支出632万元，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支出0.49亿元，公检法支出1.11亿元，行政管理类支出2.23亿元，工业交通支出34万元，农林水气支出0.39亿元，文教卫生支出3亿元。16年间基础设施建设、科技教育、民生保障等费用不断增加。

2007年至2010年，财政总支出40.70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33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15.56%；教育支出3.00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7.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6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6.53%；医疗卫生支出1.65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4.02%；环境保护支出0.20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0.5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4.14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10.11%；农林水事务支出1.14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2.79%；其他支出0.79亿元，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1.94%。4年里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行政管理费、公检法司、教育、社会保障、城乡社区、农林水务等经费的支出得到充分保证。（参见表3-14-2、表3-14-3、表3-14-4、表3-14-5、表3-14-6）

表 3-14-2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财政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小计	一般预算支出	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外支出
1991	16794	16794	—	—
1992	1952	1952	—	—
1993	2252	2252	—	—
1994	2613	2631	—	—

续表 3-14-2

年份	小计	一般预算支出	基金预算支出	预算外支出
1995	2666	2666	—	—
1996	3251	3245	—	6
1997	4124	3383	192	549
1998	3868	3841	27	—
1999	4419	4413	6	—
2000	4808	4797	11	—
2001	6633	6062	571	—
2002	7822	7822	—	—
2003	9448	8822	626	—
2004	1339	11385	15	1995
2005	15671	13521	20	2130
2006	21524	18080	1485	1959
2007	57819	34542	20752	2525
2008	83410	56893	24527	1990
2009	91936	70637	19631	1668
2010	173818	71716	100036	2066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表 3-14-3

1991 年至 2006 年安宁区财政分类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基本建设支出类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类	科技三项费用类	支援农村生产支出类	农林水利气象事业费类	工业交通事业费类	水利和气象支出	社会保障补助支出	城市维护费类
1991	90	912	—	778	320	16	—	—	1593
1992	13	94	—	93	68	2	—	—	189
1993	25	66	—	67	114	1	—	—	232
1994	57	145	—	188	94	1	—	—	296
1995	1	43	—	94	44	—	—	—	301
1996	51	55	—	109	58	2	—	—	470
1997	25	78	1	189	53	—	—	—	376
1998	17	44	4	115	52	—	—	13	586
1999	25	16	25	101	61	—	—	45	705
2000	20	85	39	90	83	—	—	84	729
2001	177	—	79	52	107	—	—	120	814
2002	771	—	62	49	133	2	—	49	910
2003	131	25	81	99	120	—	26	331	1069



表 3-14-3

年份	基本建设支出类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类	科技三项费用类	支援农村生产支出类	农林水利气象事业费类	工业交通事业费类	水利和气象支出	社会保障补助支出	城市维护费类
2004	164	30	103	103	161	10	28	96	1320
2005	296	30	116	193	226	—	65	101	1422
2006	546	60	122	514	348	—	111	664	1741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表 3-14-4

1991年至2006年安宁区财政分类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城镇青年就业经费类	文教卫生事业费类	科学事业费类	其他部门事业费类	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类	国防支出类	行政管理费类	公检法支出类	价格补贴支出	其他支出类	专款支出类	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类	卫生经费类	行政事业离退休经费类	上解支出类
1991	40	5205	47	864	296	—	3616	1272	76	1237	432	—	—	—	15015
1992	2	574	4	102	37	—	419	130	8	174	43	—	—	—	1916
1993	—	586	4	126	39	—	475	178	—	268	71	—	—	—	2018
1994	—	704	4	49	43	—	527	187	4	263	69	—	—	—	2393
1995	—	784	5	28	46	—	617	222	1	325	120	35	—	—	2343
1996	—	603	9	51	33	—	714	299	2	256	197	10	295	31	2514
1997	—	670	16	63	31	3	677	292	16	542	—	—	317	34	2063
	教育事业费	文体广播事业费	—	税务统计财政审计事业费	—	—	—	—	—	—	—	—	—	—	—
1998	659	100	24	99	46	—	800	344	18	381	149	—	368	22	2274
1999	796	122	23	105	71	—	936	456	17	328	181	—	373	27	2485
2000	935	145	13	130	93	3	946	485	13	232	216	5	429	22	2561
2001	1221	187	26	207	134	—	1156	751	—	79	412	—	514	26	2670
	—	—	—	其他部门事业费	—	—	—	—	—	—	—	—	—	—	—
2002	1343	208	31	349	604	—	1358	752	—	228	449	—	496	28	2730
	—	—	科学支出	—	—	—	—	—	—	—	—	—	医疗卫生支出	—	—
2003	1569	216	40	619	716	—	1585	889	—	182	547	—	557	20	2730
	—	—	—	—	—	—	—	—	—	—	—	债务利息支出	—	—	—
2004	1836	312	42	1950	670	—	2042	1208	—	328	343	15	605	19	2730

表 3-14-4

年份	城镇青年就业经费类	文教卫生事业费类	科学事业费类	其他部门事业费类	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类	国防支出类	行政管理费类	公检法支出类	价格补贴支出	其他支出类	专款支出类	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类	卫生经费类	行政事业离退休经费类	上解支出类
2005	2124	359	146	1789	842	—	2455	1501	—	479	576	22	757	22	2730
2006	2646	470	82	1832	1176	2	4015	2120	1	292	384	15	915	24	2730

注：1. 表中栏目增添新的内容为本年度支出科目的变更，或者调整后的科目；
2.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表 3-14-5

2007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财政分类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一般公共服务	公共安全	教育	科学技术	文化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医疗卫生	环境保护
2007	11400	3842	5164	355	246	2743	2376	394
2008	21061	3599	7560	505	808	4148	3187	269
2009	13798	8165	7867	706	727	12773	4572	530
2010	17057	4952	9446	785	825	6925	6392	846

表 3-14-6

2007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财政分类支出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	工业商业金融等事务	其他支出	交通运输	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管理等事务	采掘电力信息等事务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资源勘测电力信息等事务	住房保障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上解支出
2007	4140	2158	69	1564	—	—	—	—	—	—	—	—	—	2739
2008	9596	1778	1206	3037	130	9	—	—	—	—	—	—	—	2740
2009	11652	3662	—	1569	35	—	64	3881	609	—	—	—	—	2737
2010	16034	3760	—	1763	36	—	—	—	1412	583	318	82	500	2744

注：1. 上解指下级财政部门将本年度财政收入交到上一级财政部门；
2. 表中栏目增添新的内容为本年度支出科目的变更，或者调整后的科目；
3. 表中的“—”为没有数据。

第二节 财政管理

一、国有资产管理

1991 年 8 月，区经济委员会、财政局下发《关于调查核实国营工业企业国有资产的通知》，要求各企业对 1980 年以来国有资产的增减变动情况进行详细的调查核实工作，着重做好固定资产和固定基金、专用基金和专用拨款、流动基金和债务的调查核实。通过对各项财产物资的盘点、稽查，做到资金实、家底清；要求企业彻底清理购置的固定资产，弄清闲置的原因，对未安装使用的尽快安装使用，对不需



要的办法处理,对确需报废的,必须经厂技术部门和主管部门鉴定,报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准后才能报废;还要求成本核算必须真实,债权、债务及时清理。为企业资产的增值和第二轮承包合同中的重要指标提供依据。1993年,财政局逐步集中国有资产管理权限,探索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休形式,逐步建立国家资本金投入、保全、积累、流向及企业税后利润分配的管理制度。1995年,对全区14家企业的财产清查显示,清查后的资产总额为0.6961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4%;资产损失592万元,资产损失率为8.5%;资金挂账208万元,资金挂账率为12%。1996年4月,转发市财政局《国有资产年度报告制度的通知》,落实《国有企业财产监督管理条例》,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明晰产权关系,实施产权管理,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推动资产的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对经营性资产实行有偿使用并监督实现保值增值。开展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企业年检和年度检查工作。1997年,抓国有资产的监管和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占有权的登记工作。

1993年,财政局开始行政事业单位的财产清查和摸底工作,以防止国有资产流失。1994年4月至5月,共清查登记全区行政事业单位81个,其中行政单位40个、事业单位40个、社团1个。清查核实的全部资产数为5118万元,其中国有资产核实数4615万元,占全部资产的90.17%。1996年,区政府印发《安宁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转发《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根据安宁的实际情况补充规定:各行政事业单位处置国有资产(包括调拨、转让、报废、报损),必须履行审批手续,不再划分审批权限,一律报国资办审批,未经批准不得随意处置。处置资产主管部门审查后,报国资办申请立项,经具有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后,由国资办对评估价值予以确认并下达《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批复书》,各单位凭《批复书》调整资产、资金账目。1997年,运用产权登记证,强化行政事业单位的产权管理意识,明确国有资产所有权属国家,单位只享有占有、使用权,改变以往部门所有、单位所有的理念。继续开展账外资产的清查入账工作,以防国有资产的流失。2010年,经查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量5.17亿元。其中,行政单位国有资产总量0.91亿元,占国有资产总量的17%;行政单位独立核算机构44个,行政编制人员人均占有8.70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量4.26亿元,占国有资产总量的82.40%。

二、预决算管理

(一) 预算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预算管理条例》和市政府批转的《关于严格控制行政事业经费开支的意见》,强化经费包干管理,严格按预算和进度安排支出,维护预算的严肃性。严格编制综合财政预算,从严审核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标准,从严审批社会集团购买力,合理压缩和节减会议费、差旅费、招待费;严格控制一般性和消费性支出,最大程度节约财政资金,努力实现财政资金的合理配置。筹措资金,保证全区职工工资的按时发放和机构的正常运转,保证社会保障、科技、教育、卫生、农业等重点工作和经济区建设的资金需求。鼓励行政部门分流人员兴办经济实体,减轻财政负担,补充事业发展经费。对事业单位分别情况,实行“定奶、限奶或断奶”措施,促进全额预算单位向差额补贴过渡、差额补贴单位向自收过渡、自收自支单位向企业化管理过渡。加强人大监督职能,严格执行财政预算,建立健全经费核批程序,重视预算支出的审核工作,按轻、重、缓、急处理资金需要。

预算编制:收入预算按照每年市财政工作会和区经济工作会确定的收入增长目标,与各税务征收部门分解落实任务。支出预算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在确保人员经费、机关正常运转的前提下,确保重点支出所需。预算编制完成后及时向人大报告,严格按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

预算收支:预算收入分为各项税收及附加、非税收入及其他收入。预算支出分为经常性支出(人员及公用经费等)、建设性支出、科技三项费支出及其他方面支出等。

预算执行:定期向人大汇报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预备费动用情况,年底预算调整报区人大常委

会批准执行。

预算科目设置：按照每年财政部下发的《政府预算收支科目》执行。

(二) 决算

财政决算遵循“真实、准确、全面、及时”的原则，每年年终召集区属各部门财务人员，传达落实省、市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部署全区财政决算工作。依照各单位上报的决算报表，审核汇总，报经区人民政府通过后，如期向市财政上报全区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待次年上级批复区财政决算后，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预算外资金管理

1991年，对区建委和土地局系统的预算外资金及往来账目进行摸底调查。并把预算外资金的调查转为经常性互作，纳入正常轨道，制定措施，完善规章制度，扭转全区预算外资金管理混乱的局面。1995年6月，转发《兰州市预算外资金管理办法》，采取宣传动员、调查摸底，预算基数、编制预算、逐步推进的办法，对全区预算外资金实行统一管理。是年，全区预算外资金余额180万元。累计存入财政预算外资金专户97万元。1996年，全区有预算外收入的行政事业单位69个，按审计调查面要超过三分之一以上的要求，对财政局、法院等21个部门，逐个进行重点审计调查。结果显示：21个单位1995年度，预算外收入总额599.43万元，其中专项基金收入143.90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199.91万元，其他预算外资金收入255.62万元。未发现擅自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等问题。1995年度支出491.47万元，主要用于发展本行业和本单位的业务支出及上缴财政。1995年累计结余229.95万元。1996年6月印发《安宁区预算外资金管理暂行办法》，1997年11月下发《安宁区预算外资金实行分类管理的暂行规定》。至2010年，一直从制度上严格预算外资金的管理。2000年至2009年间，预算外资金纳入预算内统一管理。

四、财政监督检查

1991年至1999年，区政府成立治理“三乱”(乱罚款、乱收费、乱摊派)办公室以来，先后抽调406人次，组织检查小组130个，对2725个单位(次)开展偷漏税、乡镇企业清欠税款、党政机关、企业及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无偿占用车辆、电脑、通信设备、假借名义调用企业或单位资金充作本单位小金库搞福利、向企业和单位索要赞助、拖欠公款长期不还、清理单位“小金库”以及违反控购纪律的“双清双查”和财税物价大检查。共查出违纪金额1048.2万元，罚款125.26万元，上缴国库850.8万元。其中，1992年，查出区属9家国有国营企业产成品资金损失120万元，3家国有企业潜亏金额76.7万元。2008年至2010年，对区属25个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票据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缴未及时上缴的非税收入189万元，查出使用非财政票据收取非税收入63.93万元，以及往来款项530.66万元。将非税收入全额上缴，非税专户实行统一管理。查缴12个单位的“小金库”资金178.88万元(含自查)。2000年至2009年间，监督检查逐步由财政专项检查。

表 3-14-7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财政监督检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抽调人数	检查组数	检查单位	自查户数	违纪金额	小金库	清欠税款	罚款金额	应入库	上缴入库	入库率 %
1990	—	—	—	—	—	—	—	51.00	—	48.50	94.30
1991	—	12	332	58	135.50	—	62.50	51.00	—	157.50	81.02
1992	—	—	354	161	57.50	—	—	—	43.50	22.60	53.40
1993	135	24	795	—	181.68	—	—	21.76	65.10	65.10	100.00
1994	93	20	580	—	129.00	—	—	—	127.00	125.00	89.90

续表 3-14-7

年份	抽调人数	检查组数	检查单位	自查户数	违纪金额	小金库	清欠税款	罚款金额	应入库	上缴入库	入库率 %
1995	178	27	366	—	112.30	—	—	1.50	54.50	36.50	73.20
1996	—	23	57	72	149.10	—	—	—	149.10	149.10	100.00
1997	—	24	260	—	212.80	—	—	—	212.80	199.10	93.60
1998—1999	—	—	24	24	52.20	—	—	—	52.20	47.40	91.60
2009	—	—	16	—	—	87.70	—	—	—	—	—
2008—2009	安宁区医院被查出使用非财政票据收取非税收入 53.7868.48 万元和往来款项 530.66 万元, 所收取的非税收入未按规定上缴区财政非税专户进行统一管理(安财发〔2009〕99 号和 100 号文件)										
2010	16	—	20	—	—	91.18	—	—	91.18	91.18	100

注: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五、政府采购

1999 年, 国家对财政体制进行改革, 取消实行多年的专控管理职能, 推行政府采购制度。2002 年, 区政府成立采购办公室, 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确定政府采购目录, 管理政府采购资金和协调采购物料。2003 年 1 月, 取消采购办公室, 设立安宁区政府采购中心。其工作流程是: 采购项目申报—采购方式审批—采购程序。政府采购中心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技术需求、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和市场情况, 编制采购招标文件, 经采购人确认后报分管领导签发, 在指定媒体发布招标邀请公告。经评标委员会、监察局、审计局人员对评标结果签字、认可, 政府采购中心将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公告。然后, 政府采购中心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在采购活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资料报政府采购中心备案。2004 年至 2010 年, 全区采购 1261 批次, 预算资金 5496.88 万元, 采购资金 4572.13 万元, 节约资金 925.33 万元, 节约率 0.84%。

表 3-14-8

2004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政府采购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年份	采购批次	预算资金	采购资金	节约资金	节约率 %	车辆保险
2004	21	75.58	65.78	10.38	0.87	—
2005	50	329.30	295.35	33.95	0.89	—
2006	81	269.00	234.00	35.00	0.86	—
2007	102	524.00	436.00	88.00	0.83	—
2008	123	1187.00	973.00	214.00	0.82	119
2009	346	1432.00	1175.00	257.00	0.82	166
2010	538	1680.00	1393.00	287.00	0.82	253
合计	1261	5496.88	4572.13	925.33	0.84	488

注: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安宁区财政局内设预算科、行财科、财监科、社保科、教科文科、会计科、企财科、城建科、农财科、办公室,在编19人。另有由财政局管理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1993年,安宁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成立,副科建制,隶属区财政局领导,设领导职数1名,编制22人;1996年,改为国有资产管理局。1998年,安宁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与财政局合署办公,有工作人员24人。2000年3月,设立安宁区基本建设工程预决算审核管理中心。2002年,区政府新设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撤销,其职能由区财政局行使。同年,成立区政府采购办公室,科级建制。2003年1月,设立安宁区政府采购中心,计有25人。2005年,成立安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与财政局企业科合并,核定职数2名,局长1名,科长兼会计工作,总计26人。2008年8月,设立非税收入管理局。2009年8月,设立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至2010年,区财政局内设办公室、预算科、行财科、政府采购中心、财监科、社保科、教科文科、会计科、企财科、城建科、农财科、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国库支付中心14个科室(中心),有工作人员38人。

第十五章 税务

第一节 国税

一、税收

1991年,区国税局完成税收0.43亿元。1995年,完成税收0.45亿元。2000年,完成税收0.40亿元。2005年,完成税收0.77亿元。2010年,完成税收3.83亿元。管辖纳税户1896户,其中小规模纳税人703户,一般纳税人446户,个体工商户747户。(参见表3-15-1)

表 3-15-1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国税局税收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税收收入	年份	税收收入
1991	4254	2001	4271
1992	4221	2002	4684
1993	5001	2003	5332
1994	5999	2004	6706
1995	4526	2005	7700
1996	4331	2006	12600
1997	3341	2007	18600
1998	3575	2008	27100
1999	3764	2009	33000
2000	3993	2010	38270

二、税种税率

(一) 增值税

1979年,国家税务总局试行增值税;1984年和1993年经过两次改革。2008年11月5日,经国务院第34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自2009年1月1日起施行。增值税是对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就其实现的增值额征收的一个税种。增值税实行价外税,划分为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两种。一般纳税人税率是17%、13%;小规模纳税人税率按征收税率征收(以一个季度为纳税期限的规定仅适用于小规模纳税人);出口货物适用零税率。

(二) 企业所得税

1994年1月1日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除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外,就其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后采取统一内资企业所得税制,即把原国营企业所得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和私营企业所得税3个税种合并为一个统一的企业所得税,采用比例税率形式,基本税率为33%。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经济特区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继续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对西部大开发的优惠政策,新税法实施后继续执行。

(三) 个人所得税

1981年,个人所得税正式开征。1986年9月,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收入调节税暂行条例》,规定对本国公民的个人收入统一征收个人收入调节税,纳税的扣除额标准降低至400元。而外籍人士的800元扣除标准并没有改变。1993年10月31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1999年8月,经第二次修改,新开征储蓄存款利息税20%。2007年12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对个人所得税法进行第四次修正,个人所得税免征额自2008年3月1日起由1600元提高到2000元。2008年,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2010年,对个人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取得的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四) 车辆购置税

车辆购置(汽车、摩托车、电车、挂车、农用运输车等)税率为10%。

(五) 消费税

消费税是对特定的消费品征收的一种税。主要在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环节征收,其中包括:实行增值税后税负下降较多的产品;某些奢侈、高档的消费品;某些不可再生的资源类消费品等,税目有11个。实行从量定额和从价定率2种计征办法,设置14档税率(税额),详见下表:

表 3-15-2

消费税税目税率表

税目	税率
一、烟	
1. 卷烟	56% 加 0.003 元 / 支
(1) 甲类卷烟	36% 加 0.003 元 / 支
(2) 乙类卷烟	5%
(3) 批发环节	36%
2. 雪茄烟	30%
3. 烟丝	
二、酒及酒精	20% 加 0.5 元 / 500 克 (或者 500 毫升)
1. 白酒	240 元 / 吨
2. 黄酒	250 元 / 吨
3. 啤酒	220 元 / 吨

续表 3-15-2

税目	税率
(1) 甲类啤酒	
(2) 乙类啤酒	10%
4. 其他酒	5%
5. 酒精	
三、化妆品	30%
四、贵重首饰及珠宝玉石	
1. 金银首饰、铂金首饰和钻石及钻石饰品	5%
2. 其他贵重首饰和珠宝玉石	10%
五、鞭炮、焰火	15%
六、成品油	
1. 汽油	1.40 元 / 升
(1) 含铅汽油	1.00 元 / 升
(2) 无铅汽油	0.80 元 / 升
2. 柴油	0.80 元 / 升
3. 航空煤油	1.00 元 / 升
4. 石脑油	1.00 元 / 升
5. 溶剂油	1.00 元 / 升
6. 润滑油	0.80 元 / 升
7. 燃料油	
七、汽车轮胎	3%
八、摩托车	
1. 气缸容量 (排气量, 下同) 在 250 毫升 (含 250 毫升) 以下的	3%
2. 气缸容量在 250 毫升以上的	10%
九、小汽车	
1. 乘用车	
(1) 气缸容量 (排气量, 下同) 在 1.0 升 (含 1.0 升) 以下的	1% 3% 5%
(2) 气缸容量在 1.0 升以上至 1.5 升 (含 1.5 升) 的	9%
(3) 气缸容量在 1.5 升以上至 2.0 升 (含 2.0 升) 的	12%
(4) 气缸容量在 2.0 升以上至 2.5 升 (含 2.5 升) 的	25%
(5) 气缸容量在 2.5 升以上至 3.0 升 (含 3.0 升) 的	40%
(6) 气缸容量在 3.0 升以上至 4.0 升 (含 4.0 升) 的	5%
(7) 气缸容量在 4.0 升以上的	
2. 中轻型商用客车	
十、高尔夫球及球具	10%
十一、高档手表	20%
十二、游艇	10%
十三、木制一次性筷子	5%
十四、实木地板	5%

三、征收管理

(一) 征收

1994 年, 税收开始征、管、查“三分离”的分权征管模式, 取代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一员到户, 各税统管”的集权征管模式。1997 年, 开始建立“以申报纳税和优化服务为基础, 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 集中征收, 重点稽查”的新征管模式。2001 年, 公布实施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国税征管实现以专业化为主，综合性为辅的流程化、标准化分工的征管工作新格局。2003年，推行增值税申报纳税“一窗式”管理，强化增值税管理，方便纳税人。2004年，税收征管信息系统（CTAIS）正式上线运行，全区国税进入以计算机为依托，纵横交错的监督机制，实现制度管人、程序管人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二）征管

20世纪80年代中期至1994年税制改革前，“征管查合一”。1994年税制改革至1998年，以申报纳税和优化服务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1999年至2003年实施“科技加管理”。2004年至2007年，实施“34字征管模式”（以申报纳税和优化服务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强化管理）。2008年至2010年，实施信息管税、税源专业化管理，创新完善税收征管模式，逐步构建现代化税收征管体系。

（三）稽查

稽查工作严格按照选案、检查、审理、执行四分离的分工原则开展。1991年至2000年间，稽查局共检查纳税人27644户。

四、干部管理

1995年开始，国税系统率先实行干部竞争上岗，双向选择；领导干部交流轮岗和挂职锻炼工作；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征管质量考核和执法责任制年度考核；推行政务公开制度；开展以爱岗敬业、公正执法、诚信服务、廉洁奉公为基本内容的干部职业道德教育；建立健全符合税收工作实际的预防、惩戒相结合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体系。

五、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89年1月，安宁区财政税务局分设安宁区税务局，隶属兰州市税务局，有工作人员33人。1994年9月，按照分税制财政体制的规定，安宁区税务局分为安宁区国家税务局（简称区国税局）和安宁区地方税务局（简称区地税局）。区国税局内设办公室、人事监察科、税政管理科、计划财务科、征收管理科、发票管理科，编制25人。下属税务稽查分局，十里店、西路、沙井驿税务所，重点企业税务所和市场税务所。共计人员53人。国税机构由国家税务总局垂直管理。

2006年5月至2010年，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成立，与区国税局一套人马，挂两块牌子。

第二节 地税

一、税种、税率

（一）营业税

按行业设置9个税目，实行行业差别税率。

1. 交通运输业（陆路运输、水路运输、航空运输、管道运输、装卸搬运）税率3%。
2. 建筑业（建筑、安装、修缮、装饰及其他工程作业）税率3%。
3. 金融保险业税率5%。
4. 邮电通信业税率3%。
5. 文化体育业税率3%。
6. 娱乐业（歌厅、舞厅、卡拉歌OK舞厅、音乐茶座、台球、高尔夫球、保龄球、游艺）税率5%至20%。
7. 服务业（代理业、旅店业、饮食业、旅游业、仓储业、租赁业、广告业及其他服务业）税率5%。
8. 转让无形资产（转让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商誉）税率5%。

9. 销售不动产（销售建筑物及其他土地附着物）税率 5%。

(二) 个人所得税

1. 工资、薪金所得，适用超额累进税率，税率为 3% 至 45% 工资、薪金所得适用。

全月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元)
全月应纳税额不超过 1500 元	3	0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1500 元至 4500 元	10	105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4500 元至 9000 元	20	555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9000 元至 35000 元	25	1005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35000 元至 55000 元	30	2755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55000 元至 80000 元	35	5505
全月应纳税额超过 80000 元	45	13505

2.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

级数	每次应纳税所得额 (含税级距)	不含税级距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元)
1	不超过 20000 元的	不超过 16000 元的	20	0
2	超过 20000 元至 50000 元的部分	超过 16000 元至 37000 元的部分	30	2000
3	超过 50000 元部分	超过 37000 元的部分	40	7000

3. 稿酬所得，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 20%，并按应纳税额减征 30%。

4. 劳务报酬所得：

级数	含税级距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元)
1	不超过 15000 元的部分	5	0
2	超过 15000 元到 30000 元的部分	10	750
3	超过 30000 元至 60000 元的部分	20	3750
4	超过 60000 元至 100000 元的部分	30	9750
5	超过 100000 元的部分	35	14750

5.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 20%。

(三) 企业所得税

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基本税率为 25%。

(四) 资源税

以重要资源品为课税对象，资源税的应纳税额，按照从价定率或者从量定额的办法，分别以应税产



品的销售额乘以纳税人具体适用的比例税率或者以应税产品的销售数量乘以纳税人具体适用的定额税率计算。

(五) 城镇土地使用税

甘肃省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土地使用等级每平方米年税额见表：

表 3-15-6

土地等级	区域范围	新税额标准
三级	青石沟（或称“安宁堡大沙沟”，北起天斧沙宫与皋兰交界处，南至入黄河处）以东的南北所有区域	14 元 / (年·平方米)
四级	青石沟（或称“安宁堡大沙沟”，北起天斧沙宫与皋兰交界处，南至入黄河处）以西的南北所有区域	12 元 / (年·平方米)

(六) 房产税

房产税的税率，依照房产余值计算缴纳的，税率为 1.2%；依照房产租金收入计算缴纳的，税率为 12%。

(七)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 的部分，税率为 3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 的部分，税率为 4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 的部分，税率为 5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 的部分，税率为 60%。土地增值税按照纳税人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适用的税率计算征收。

(八) 印花税

1. 购销（包括供应、预购、采购、购销结合及协作、调剂、补偿、易货等）合同，按购销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2. 加工承揽（包括加工、定作、修缮、修理、印刷、广告、测绘、测试等）合同，按加工或承揽收入万分之五贴花。
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包括勘察、设计）合同，按收取费用分之五贴花。
4.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按承包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5. 财产租赁（包括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合同，按租赁金额千分之一贴花。税额不足一元的按一元贴花。
6. 货物运输（包括民用航空、铁路运输、海上运输、内河运输、公路运输和联运）合同，按运输费用万分之五贴花；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7. 仓储保管（包括仓储、保管）合同，按仓储保管费用千分之一贴花。仓单或栈单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8. 借款合同，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不包括银行同业拆借）所签订的借款合同，按借款金额万分之零点五贴花。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9. 财产保险（包括财产、责任、保证、信用等）合同，按保险费收入的千分之一贴花；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10. 技术（包括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合同，按所载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11. 产权转移书据（包括财产所有权和版权、商标专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使用权等转移书据），按所载金额万分之五贴花。

12. 营业账簿（包括生产经营用账册、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合计数的万分之五贴花；其他账簿，按件贴花 5 元。

13. 权利许可证照（包括政府部门发给的房屋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专利证、土地使用证），按件贴花五元。

(九) 车船使用税

表 3-15-7 甘肃省车船税税额标准

税目		计税单位	年基准税额	备注	
乘用车 [按发动机汽缸容量 (排气量) 分档]	1.0 升 (含) 以下的	每辆	240 元	核定载客人数 9 人 (含) 以下	
	1.0 升以上至 1.6 升 (含) 的		420 元		
	1.6 升以上至 2.0 升 (含) 的		480 元		
	2.0 升以上至 2.5 升 (含) 的		720 元		
	2.5 升以上至 3.0 升 (含) 的		1800 元		
	3.0 升以上至 4.0 升 (含) 的		3000 元		
	4.0 升以上的		4500 元		
商用车	客车	中型	每辆	960 元	核定载客人数 20 人以下
		大型	每辆	1020 元	核定载客人数 20 (含) 人以上, 包括电车
	货车	整备质量每吨	96 元	包括半挂牵引车、三轮汽车和低速载货汽车等	
挂车		整备质量每吨	按照货车税额的 50% 计算		
其他车辆	专用作业车	整备质量每吨	96 元	不包括拖拉机	
	轮式专用机械车		96 元		
摩托车		每辆	72 元		
船舶	机动船舶	净吨位 每吨	不超过 200 吨的	3 元 / 吨	拖船、非机动驳船分别按照机动船舶税额的 50% 计算; 拖船按发动机功率每 1 千瓦折合净吨位 0.67 吨计算
			超过 200 吨但不超过 2000 吨的	4 元 / 吨	
			超过 2000 吨但不超过 10000 吨的	5 元 / 吨	
			超过 10000 吨的	6 元 / 吨	
	游艇	艇身长度每米	不超过 10 米的	600 元	
			超过 10 米但不超过 18 米的	900 元	
			超过 18 米但不超过 30 米的	1300 元	
			超过 30 米的	2000 元	
			辅助动力帆船	600 元	

(十)城市维护建设税

采取地区差别比例税率。根据纳税人所在地区不同而适用不同税率，具体如下：纳税人所在地在市区的，税率为7%；在县城、镇的，税率为5%；所在地不在市区、县城或镇的，税率为1%。所在地为工矿区的，应根据行政区划分别按照7%、5%、1%的税率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单位或个人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的适用税率，一律按其纳税所在地的规定税率执行。县政府设在城市市区，其在市区办的企业，按市区的规定税率计算纳税。

(十一)教育费附加

以各单位和个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的税额为计征依据，教育费附加率为3%，分别与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同时缴纳。对农村不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的乡村企业、联合体企业、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应按照纳税人的销售收入和0.4%的附加率计算征收教育费附加。对从事生产卷烟和经营烟叶产品的单位，减半征收教育费附加。

(十二)耕地占用税

占用耕地建房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单位或者个人，为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人，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耕地面积为计税依据，按照规定的适用税额一次性征收。

(十三)契税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转移土地、房屋权属，承受的单位和个人为契税的纳税人，契税税率为3%至5%。

(十四)甘肃省地方教育附加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消费税的单位和个人，分别按照实际缴纳“三税”税额的2%同时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1995年至2010年税（费）收入情况参见表3-15-8。

年份	税收收入				基金收入	
	计划数	实际完成数	累计完成数	占年计划百分比 %	实际完成数	累计完成数
1995	1807	2047	2047	113.28	—	—
1996	2416	2669	4716	110.47	—	—
1997	3020	3148	7864	104.24	—	—
1998	3303	3559	11423	107.75	—	—
1999	3766	3845	15268	102.10	—	—
2000	3191	3433	18701	107.58	2340	2340
2001	3708	4183	22884	112.81	4295	6635
2002	4524	5188	28072	114.68	4616	11251
2003	5787	6795	34867	117.42	4760	16011
2004	7410	7868	42735	106.18	5167	21178
2005	8765	9473	52208	108.08	5855	27033
2006	10030	8956	8956	89.29	8814	35847
2007	14474	17289	17289	119.45	10134	45981

续表 3-15-8


年份	税收收入				基金收入	
	计划数	实际完成数	累计完成数	占年计划百分比 %	实际完成数	累计完成数
2008	27362	27217	27217	99.47	13617	59598
2009	31643	33192	33192	104.9	14591	74189
2010	58069	68145	68145	117.35	18071	92260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4年9月1日,区税务局分设区地方税务局(简称区地税局),属省地方税务局垂直管理。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科、征收管理科、农税科。工作人员 12 人。下属稽查队,西路、东路、沙井驿、刘家堡税务所和重点税务所 5 个,有员工 25 人。该局主要负责安宁区 8 个街道所有地方税种和社会保险费以及为省、市政府代征的基金(费)的征收管理工作。

2010年6月,成立甘肃省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内设 8 个科室、6 个直属单位,有干部职工 98 人。承担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安宁区 3337 户纳税户的税收征管和 623 户行政企事业单位的社会保险费征缴工作。



第四篇

文化

第一章 科学技术

第一节 科技工作

一、科普宣传

1991年至1996年,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在全区开展大型科普宣传活动43次,宣传和咨询1.83万人次。印发《安宁区两高一优农业典型经验和技術汇编》《安宁科技》等科普资料和读物6500多册。组织科技人员参加“科教兴市”知识大赛,安宁区代表队荣膺全市第一名。

1998年6月,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科协)、区教育局,各区直部门、街道及驻区有关单位举行“科教兴市(区)”科技成果展示交易、专家现场咨询、科普宣传、文艺演出等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日活动。是年9月,区科协举行“科学技术与跨世纪蓝图”等大型科普宣传活动,兰州地震博物馆免费开放1周,参观人数达2000人次。

2000年至2002年,区科技局结合“科普之冬(春)”“科教兴市(区)”宣传月、科技下乡等活动,开展大型科普宣传活动4次,1万人次参加。区、乡、村三级科普网络组织科普宣传32次,播放科技录像12场次,展出各类科普挂图100余幅,展板24块,观众480人次;印发各种宣传材料及书籍5000余份(册)、《安宁区双孢菇栽培技术》3000余册。科技普及率达95%以上。2005年,区科技局、区科协、区知识产权局开展“科技成果巡展”“专利法”“大学科普宣传教育活动”“科技创造未来——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科技活动周”等大型科普活动6次,展出主题科普展板300余块,散发宣传资料5000余份(册),参观人数达1万多人次。2006年2月,国务院颁布《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06—2010—2020)》,决定把“节约能源资源(节水、节电、节约天然气等)、保护生态环境(与大自然和谐相处、减排断污等)、保障安全(安全生产、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应急避险等)、健康(保持健康的小常识等)”作为今后的工作主题。2007年12月,区委、区政府制定了《安宁区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工作制度》和《安宁区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细则》,并提出安宁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十一五”的目标是:促进科学发展观在全社会的树立和落实;以重点人群(未成年人、农民和城乡劳动人口、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行动带动全民科学素质的整体提高;加强基础科普设施的建设。2008年6月18日举行启动仪式。当年,开展科普宣传大联合活动20次,有“企业文化建设与自主创新”“健康知识讲座”“科技成果巡展”“公民道德宣传日”“建设节约型社会科普巡展”等活动,共悬挂横幅6幅,展板300块,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咨询人数1000多人,参观人数1.9万余人。区知识产权局印制了有关专利申请的条件、方法、程序、知识产权保护等的法律法规资料1000余份开展宣传活动。

2007年至2010年,区科技局参加兰州市科技成果、专利技术与资本对接平台对接活动2次;开展“科普活动周”和“科技、文化、卫生、司法”四下乡等大型科普宣传活动,展出各类展板300余块,散发各类宣传资料3000余份(册),参观人数4000余人次;以奥运为契机,组织“健康科技奥运”科普征文活动,征文3000余篇,评出奖项50篇;在科技活动周期间,组织200多名中学生参观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发放区科协、科技局编印的《科普知识50题》,在兰州交通大学礼堂开展了“反对邪教、崇尚科学”科普进校园活动,参加学生300多名。区科技局、区知识产权局联合在培黎广场开展了主题为“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大型现场宣传咨询活动,设咨询台2个,悬挂横幅2条,发放宣传资料1600多份。2010年10月13日,在培黎广场,市委政研室、市税务协会、市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区科技局等10余个单位参加了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社会科



学界联合会、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共同举办的“兰州市暨安宁区 2010 年社会普及周示范活动”，目的是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普及科学知识，区科技局散发宣传材料 6 种 3000 多份，接待咨询 260 多人次；十里店街道等 8 个街道组织了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修订通过）、党的各项科技方针政策及科技典型户的先进经验为内容的各类科普知识宣传活动共 247 期。此期间：区知识产权局统计安宁地区职务专利发明人和非职务专利发明人共计 10 项专利，受理专利申请 58 件、授权 22 件；参加“首届中国专利技术展示交易周”甘肃分会场活动 1 次；参加“兰州地区新春专利技术展示交易活动”1 次；在兰州市城关区东方红广场，参加了甘肃省科技厅主办的主题为“文化战略发展”2009 年“甘肃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设立展位、散发宣传资料 2000 余份，聘请西北师大专业教师为群众答疑解惑；区科技局、区知识产权局会同甘肃省内 25 个成员单位参加了由省知识产权局、省委宣传部、省科协举办的主题为“创造 保护 发展”、以“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为核心的 2010 年甘肃省保护知识产权现场宣传周活动（活动中为全省专利申请量首次超过百件的兰州理工大学颁奖）。兰州桃花节期间：2007 年，区科技局举办西部开发兰州论坛，邀请经济学家茅于軾、北京大学人才研究中心主任雷原、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魏后凯等专家主讲，省、市有关领导、部门及全区干部、教师、学生、群众等 2400 余人参加；2008 年，区科技局、区科协、区地震局及 8 个街道联合组织“建设节约型社会科普巡展”（仁寿山广场），展出节能减排展板 50 余块，发放科普宣传资料 1000 多份，内容有市民日常生活和工作中节能、节水、节气、节油、节约纸张等方面的常识与窍门，约有 1.2 万余名观众参观展览，首展后，继续在师大社区等 15 个社区展出，15 名科普志愿者同时开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的科普宣传和义诊活动。

全区营造出重知识、用科技、促发展的良好氛围，群众科技意识普遍增强。

二、科技培训

1991 年至 2010 年，区科技局、乡（街道）先后组织科技示范户、农村工程技术人员、广大农户进行工农业科技培训 150 多期，培训 9700 人次；区科技局组织参加中国农村致富技术函授大学的《食用菌和牲畜养殖知识》、高效节能日光温室、食用菌栽培技能等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 92 期，培训 11170 人次，有 70 人通过并取得绿色培训证书，培训农村党员、基层干部 160 人，科技带头人 56 人；区知识产权局举办“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保护知识产权，促进创新发展”“知识产权与自主创新”等专利知识培训班 11 期，培训 1130 人次，编发《安宁区知识产权》4 期 500 份；区科技局举办企业自主创新、工业设计快速成型、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申报、科技三项费管理等知识讲座和培训班共 6 期，驻区及区属中小企业 90 户、42 个部门的 260 多名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参加；组织农家乐旅游服务培训班，学习公关礼仪、导游业务、餐饮管理等课程，从业人员 65 人参加。

附：

安宁堡街道农民科技培训学校

20 世纪 80 年代，安宁堡乡腾出会议室作为农民教育学校，推广朱功祖茄子如何嫁接番茄、提高产量、增加抗病性的技术。至 20 世纪 90 年代，定期邀请甘肃农业大学、甘肃省农业科学院的教授和专家到田间地头指导技术、解决难题，受到广大农户欢迎。2005 年，安宁区大力实施国家级富民强县行动计划即万亩桃基地建设项目，在此推动下，安宁堡农业科技培训学校在街道办事处正式挂牌成立。设有领导机构，聘请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教师。按照“会干什么，将来干什么”等目标，将学员划分成科技示范户、乡土人才、无技术专长三类，并建立相应档案。根据分类确定培训对象和培训内容，编写有《无公害农作物栽培》《双孢菇栽培》《优质桃栽培》等实用教材。培训目标实行分级制：一级为培养农村致富带头人、农村科技致富能手、农村科技企业家；二级为培训农村科技示范户，提高“土专家”“田秀才”的劳动致富能力；

三级为提高普通农民的劳动技能。采取课堂传授与田间地头指导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相结合的方式,讲给农民听,带着农民干,一业一训,一技一训,有计划、有步骤、有层次地进行。根据实际灵活机动安排班数和期数。培训结业由区科技局、农业局、劳动局等部门组织考核并分别发给技术职称证书、绿色证书或务工上岗资格证。到2007年,共举办各类实用培训班、讲座、座谈32期(次),培训农民1000多人。

三、科技活动

(一) 科普文明乡、村、示范户活动

1987年,有科技示范户150户。1991年,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在1乡5村科技达标(科普文明)乡、村创建活动中,发展科技示范户992户,评选出科普文明村9个;1994年,创建科普文明乡1个(刘家堡乡),科普文明村4个(孔家崖乡廖家庄村、吊场乡上庄子村、刘家堡乡赵家庄村、安宁堡乡东街村)。1996年,开始刘家堡农业科技一条街建设。1997年,科技示范户发展到1600户,约占全区农户的15%,成为推广转化科技成果和普及科技知识的“二传手”。科技示范户享有“五优先”照顾:优先参加技术培训和参观学习,优先获得技术资料 and 科技贷款,优先得到实验种苗和试验所需物资设备,在试验、示范和开发新产品中,在贷款和减免税方面给予优先照顾。至1998年,全区6个乡33个村全部通过科普文明乡(村)达标验收。1999年,农村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41人。2002年,科技带头人56人,发展科普示范文明户52户。2010年,安宁区的4个新农村示范村安宁堡街道桃林村、东门村、黄家滩村以及沙井驿街道南坡坪村成立了科普宣传站,有了专门的组织机构,市科协还为4个宣传站分别赠送了科普宣传栏。年底8个街道均完成了科普统计任务。

(二) 科普基层组织建设

2005年,成立安宁堡街道黄家滩村等33个村级科普领导小组,成立安宁西路街道兰飞社区等55个科普分会(社区23个、村32个)。区科技局开展兰州交通大学、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科协组织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区科技局完成中国科协、甘肃省科学技术厅部署的科普统计工作。2008年,市科技局授予培黎社区、科苑社区为市级科普示范社区称号。2010年,全区8个街道、56个社区均配备科技专干、社区科普宣传员和志愿者,基本形成区、街、社区、户4级科技示范推广网络体系、服务网络体系、科普宣传网络体系和地区信息网络结构体系,即以安宁区农业技术推广站、街实验站为中心,以农民技术员、科技示范户为主体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网络体系,以安宁区科技咨询站为中心的区、街、村三级科技服务网络体系,以街科协(学会)为中心,协(学)会员为主体的科普宣传网络体系,以社区科普领导小组为中心,以科普宣传员、科普辅导员、科普指导员为主体的社区科普活动服务网络体系。2010年,安宁堡街道的优质桃基地、农村专业技术协会桃子协会和食用菌协会重点抓农业技术推广和普及,农民稳步增收,繁荣当地经济,安宁堡桃子协会被评为中国科协、财政部授予的“2010年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先进单位称号。

(三) 科普工作统计调查

2008年,区科技局完成全国科普工作统计调查任务:全区有科普专职人员34人,科普兼职人员458人。科技馆1个,科学技术博物馆2个,青少年科技馆1个,非场馆类科普基地1个,社区科普专用活动室23个,农村科普活动场地3个,科普宣传专用车3辆,标准科普画廊1个(长度15米,展览总长度790米),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1个,省级科普教育基地1个。

(四) 实施“1230”工程

1996年至2000年,区科技局在实施甘肃省提出的全面提高农民掌握和应用农业先进技术水平的“1230”工程中,培训农村党员、基层干部830人,占受训人数的10%;涌现科技带头人1300人,占受训人数的15.3%;培养科技明白人8500户。推广种植业实用技术73项,其中包括费林太阳板的应用、日光温室无



土栽培试验、藤稔葡萄丰产栽培、果菜新优品种引进、食用菌生产技术、日光温室香菇生产试验、香椿栽培技术示范、礼泉富士中矮化砧密植丰产栽培、水果套袋技术的应用推广、日光温室油桃栽培、蔬菜嫁接技术推广、白金针菇示范生产以及新型高档菌菜猴头菇、四孢菇、榆黄菇栽培试验等；推广养殖业实用技术 8 项，其中包括良种畜禽引种、暖棚养殖、肉用美蛙养殖、樱桃谷鸭引进养殖、EM 养殖等；推广实用技术 20 多项，其中包括老果园更新改造、除草剂推广、二氧化碳颗粒气肥示范、新农药化肥激素推广、美洲斑潜蝇综合防治技术推广、芦荟引种生产及配方施肥等。

（五）创建全国科学技术进步先进区

1999 年，安宁区向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申请参加“科技工作先进城（县）区创建”活动，成为全国首批科技工作试点县区。2001 年至 2004 年，科技部 4 次对安宁区“通过全国科技进步（县）区考核”。2003 年、2004 年 2 次通过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验收，被科技部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区”“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2005 年，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厅评为“全省科技系统先进集体”“甘肃省知识产权系统先进集体”。2006 年，被甘肃省知识产权局评为“甘肃省知识产权工作先进单位”。2007 年 6 月，30 项考核指标通过省、市验审。区科技局连续五年分别获得兰州市县（区）科技工作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2010 年，安宁区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区”，获得国家、甘肃省、兰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48 项（市级 15 项）。

（六）实施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

科技兴区亮点工程之一。2005 年 9 月，区委、区政府成立兰州市安宁区科技富民强县工作协调领导小组。10 月底，安宁区被科技部和财政部纳入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实施试点县（市），“安宁区万亩桃基地及产业化综合开发”纳入试点立项项目。11 月，科技部、财政部拨款 100 万元，兰州市财政拨款 30 万元，区、街两级政府投入 750 多万元作为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资金。从北京市、河南省新乡市桃果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天津试验站、甘肃省农业科学院果树研究所，引进美、日、韩等国和国内选育的新、优、特桃品种（包括油桃、蟠桃）46 个，共计苗木 1.6 万余株。经引种观察实验，从中遴选出 18 个外观优美、内质优异、储运性能良好的桃品种，通过高接换优和嫁接育苗等方式进行规模示范推广，建成桃生产园 6000 亩，桃示范园 4200 亩（新品种丰产密植园 200 亩，桃优质高效生产基地 1500 亩，新品种培育推广基地 2500 亩），桃观光休闲园（农家乐）48 户 1000 亩，另有日光温室反季节桃生产示范基地 40 亩，总面积达 11200 余亩。并制定桃无公害标准化生产技术规范。从此，安宁桃的品种结构得到优化和调整，形成早、中、晚熟期配套的系列品种。至 2008 年，完成集生产、旅游、休闲、观赏并带动其他产业发展的多功能高科技桃产业综合开发基地，甘肃省科学技术厅受科技部、财政部委托，组织专家验收“安宁区万亩桃基地建设及产业化综合开发”项目，达到标准。

（七）青少年科技活动

1991 年至 2010 年，万里、十里店、长风、兰飞、银滩路等区属小学，在知识竞赛、纸航模、儿童科技作品、智力竞赛、科技活动的“第二成果”中，获国际奖（联合国环保基金）1 个，国家级奖（中国少年军校总校）2 个，省级奖 3 个，市级奖 45 个，区级奖 1 个。其间，十里店小学被设为兰州市青少年知识创新基地；在第 20 届全国青少年创新大赛中，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学生胡永楼获优秀竞赛项目一等奖。区科技局、科协会同有关单位组织青少年科普讲座、科普知识进校园、“环保节能你我他”“科学探索乐趣多”“科学在我身边”“科技在心中，创新在手中”等科技活动。开展以“弘扬科学精神携手建设创新型安宁”“反对邪教崇尚科学”“防震减灾”“大手拉小手科技知识暨青少年科技创新”等科普征文活动。组织中小学师生 7000 余人次参加在兰州交通大学举行的第 24 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九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大赛，参观了“梦系太空—载人航天事业里程和成就展览”“嫦娥一号”卫星模型、“长征三号甲”运载火箭及机器人展示表演等。共计 20 多场次，发放宣传材料 1000 多份。其中，2008 年，

有 2834 名学生参加兰州市第 20 届纸模型制作比赛，孔家崖第二小学、长风小学、崔家庄小学荣获金奖，5 所学校获银奖。2009 年 11 月，区科技局组织安宁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作品 269 幅。评出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作品一等奖 8 幅、二等奖 18 幅、三等奖 30 幅、优秀奖 30 幅；科学小论文和小制作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1 件、优秀奖 2 件；优秀辅导教师 8 名；优秀组织奖 6 个。

表 4-1-1 1991 年至 2010 年科学技术工作获省级以上荣誉情况表

序号	获奖单位	获奖荣誉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区科技局	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1999 年申请参加）	科技部	2003 年
2	区科技局	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区（2001 年至 2002 年度）	科技部	2004 年 1 月
3	区科技局	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人事部 科技部	2004 年 10 月
4	安宁区	全国第一批科技工作试点县	科技部	2004 年
5	张强、张淑菊、马维民	全国市、县（区）科技进步先进个人	科技部	2004 年
6	区科技局	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先进集体	省科技厅	2005 年
7	区科技局	全省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省科技厅	2005 年 2 月
8	区科技局	“通过全国科技进步考核”（2003 年至 2004 年度）	科技部	2005 年 12 月
9	陶明德、张永财、赵玉萍	全省科技进步先进市县（区）创建工作先进个人	省科技厅	2005 年
10	区科技局	通过全国科技进步考核（2003 年至 2004 年度）	科技部	2006 年 1 月
11	区科协	第 12 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	国家级	2007 年
12	区科技局	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2005 年至 2006 年度）	人事部	2008 年 1 月
13	区科协	“2007 年度全国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优秀站点”称号	中国科协	2008 年 4 月 11 日
14	安宁堡桃子协会	2009 年科普及惠农村先进单位（获 20 万元资金）	中国科协 财政部	2009 年
15	区科协	第 24 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 9 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优秀组织奖	中国科协	2009 年
16	安宁堡街道桃林村	新农村示范村	省科技厅	2009 年
17	区科技局	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2007 年至 2008 年度）	人事部	2010 年 1 月

第二节 科技孵化器

一、科技孵化器概况

2003 年，国家级兰州交通大学科技产业孵化园创建，是安宁区科技孵化器的开端。2005 年，兰州科技产业孵化园建成，吸引机械、化工、制药、在校大学生创业等 20 多户企业（项目）来孵化园发展，吸纳社会资金 1 亿多元，当年孵化器实现技工贸总收入 2 亿多元。2006 年后，又建成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兰州经济开发区大学生创意产业园、兰州职业技术学院专利技术孵化园。5 个科技企业孵化器共计入孵企业 50 多户，完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89 项，开发新产品 32 项，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54 项，获得国家火炬计划及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12 项。2007 年 4 月，区科技局出台、执行《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入孵企业管理办法》（6 章 13 条）。2008 年 8 月，新增兰州新城科技孵化大



厦。至此，安宁区形成6个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16.5万平方米，居兰州市首位。入孵企业（进驻到科技孵化器内经营并接受该孵化器所提供的孵化服务的企业）共计65户，实现产值及销售收入3亿多元。至2010年，科技孵化器入孵企业共计71户，实施各类科技项目26项，取得科技成果8项，新增产值1.8亿元，创利税6000余万元，10户毕业企业（区科技局制定的毕业企业条件为：在发展过程中拥有自己独立的厂房，年营业额在500万元以上且上税）实现产业化。科技孵化器为社会提供1800余个直接就业岗位，并带动相关服务业发展。区科技局人才库达到93人，项目库达到135项。

二、科技孵化器简介

（一）兰州交通大学科技产业孵化园（国家级）

创建于2003年，地处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安宁园区，占地面积11.2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8万平方米，拥有基础设施8000平方米的标准化厂房4栋。2004年，被省科技厅、教育厅认定为省级大学科技园。2006年6月，兰州交通大学科技园孵化园建设合作委员会成立，下设办公室。10月，被科技部、教育部认定为全国62个国家级大学科技园之一，是省内第二个被认定的国家级大学科技园。2007年，国家绿色镀膜工程中心、兰州大成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兰州金诺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兰州天际环保有限公司、兰州润泽生化有限公司、兰州立盛达铁路技术有限公司等高新科技孵化企业10余户入驻，完成产值1.6亿元，利税1800万元，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近500个。2010年，完成产值2亿元，利税8000万元。成为高校大学生科技创业实习基地、软件外包服务基地、兰州市创业孵化基地、大学生科技创业见习基地、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二）兰州科技产业孵化园（区级）

2005年9月16日正式挂牌运营，位于安宁西路459号，占地面积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6万平方米。投资1.2亿元，建有4个孵化单元和综合服务楼、学术报告厅等配套设施。引进兰州鑫达智能仪表有限公司、甘肃申誉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14户高科技企业（项目）入园孵化，涉及机械化工、IT、制药等领域。2008年，实现技工贸总收入3.7亿元，创利税6000万元，解决社会就业岗位800多个。区科技局先后为企业成功申报国家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65万元，争取兰州市知识产权产业化项目资金、科技发展项目资金38万元（至2009年区科技局不再管理）。

（三）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国家级）

2007年4月成立，系综合类科技企业孵化器。位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6号，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使用面积3000平方米，资产总额1000万元，有管理人员4名。拥有商务中心、多功能会议厅、洽谈厅、成果展厅等服务设施。分生物医药、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五大技术领域，可为入孵企业（进驻到科技孵化器内经营并接受该孵化器所提供孵化服务的企业）提供办公、商务、实验等综合服务，搭建企业享受政府税收、技术、资金等优惠政策承接平台。当年实现产值约1.5亿元。12户入孵企业办理工商注册。2008年，入驻企业36户，孵化企业研发成果20项，成果转化10项，安排从业人员1000人，销售收入2.4亿元，创税收600多万元。2009年，入孵企业71户，实现产值及销售收入2.8亿多元，创利税6000多万元，4户毕业企业（区科技局制定的毕业企业条件为：在发展过程中拥有自己独立的厂房，年营业额在500万元以上且上税）在工业区内征得土地，实现了产业化。至2010年，入孵企业73户，实现产值及销售收入3亿多元，创利税6300多万元。被省科技厅列为省级专利发展专项计划项目园区。

（四）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学生创意产业园（区级）

2007年4月26日，该园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同时揭牌运行，系共青团安宁区委筹划并协调各方成立的扶持大学生创业的专门园区，占地面积120平方米。以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园中园”的方式入驻产业孵化园，实行园区项目化运作。其入驻办理流程是：拟入驻大学生提交创业申请书→“SYB”创办你的企业培训→提交项目商业计划书→园区受理、审核、评估、批准→工商受理、税务登记→签订企业入驻协议，正式入驻。至2010年，兰州大学生创业信息服务中心、兰州光

点广告有限公司、兰州弘兴中天文化传播公司、神舟电脑兰州交通大学创业店、兰州翼途动画工作室等由大学生创办的企业入驻创意产业园，享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优惠政策和科技孵化园的扶持政策。2010年创利税161万元，成为大学生创业、创意产业基地。

(五)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专利孵化园（市级）

2007年7月18日，由兰州市知识产权局、区科技局、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共同组建成立，是甘肃省首家专利技术孵化基地与中介服务机构。位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楼。其主要工作是筛选技术含量、市场潜力大的专利项目入园孵化，实现专利项目的商品化、产业化和规模化生产。甘肃长风科技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兰州飞控仪器总厂、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入驻，形成以高新技术产品、建材、食品、纺织、机械加工、仪表、医药、电线电缆为主的工业体系。至2010年，取得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108项，获国家专利14项。培育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如人工机械心脏瓣膜、板壳式换热器、可视电话、高效湍流粉磨机、多功能大口径管道等，经济效益可观，均获省专利实施优秀奖。

(六) 兰州新城科技孵化大厦（区级）

2007年12月11日，在安宁堡城临路开工建设，总投资2.2亿元，占地面积1.0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1.4万平方米，该科技孵化大厦为“双子座”设计，28层，可容纳500户企业入驻具有“场所、服务、培育”功能。是甘肃省面积最大、服务设施齐备、服务功能较强的综合类科技企业孵化园。2010年1月，申请区政府专项资金280万元，正式启动兰州新城科技孵化大厦，意向入孵企业有15户。

三、院地院（校）企合作

1992年2月19日，区人大十二届三次会议提出《校地联合加速提高区属企业领导的经营管理素质》的议案。2003年，省委、市委相继出台《关于加强地方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科技合作的意见》。2004年4月18日，安宁区首次召开院地院企科技合作论坛暨科技合作项目洽谈会，签订院企合作项目4项。2005年9月16日，区委、区政府召开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院地院企合作暨项目对接工作会议，达成技术合作协议12项，择选院地院企暨技术难题对接项目9项，协议资金3500万元。同时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专家顾问团，制订《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关于加强地方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科技合作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06年，筹办兰州新城区建设与区域经济发展科技论坛暨院地院企合作会议，征集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区属部门各类论文43篇，出版发行《科技纵横》专刊。新签约合作项目21个，发布科技成果24项，攻克技术难题3项。2007年，举办院地校企合作协调会，向甘肃省、兰州市推荐辣椒碱、扫路机干式清扫技术等3项合作项目。2009年，区科技局重点抓“风电涂料”项目和工业循环水系统改造及自动控制系统研发等21个院地校企合作项目。2010年6月、7月，举办园区企业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对接联谊会，驻区33户企业100多名企业代表参加，召开决策咨询暨发展论证座谈会，34位专家学者、优秀企业家与安宁区四大家领导、各部门负责人参加。当年，院企校企合作项目有茶多酚研制、百合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尼龙板浇注模新工艺研发、制药关键环节温度湿度监督优化方法研究等。

第三节 科研基地

一、生产实践科学基地

(一) 甘肃农业大学定西三结合基地

1983年创建，位于定西市安定区李家堡镇。系农学、资环、林学、植保、农经等专业教学、科研和生产实践基地之一，担负本科生、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教学实习和毕业论文制作工作。每年有10名至15



名本科生、5名至8名研究生在基地进行毕业实习和论文研究。还担负农学专业本科生作物栽培学、耕作学、旱农学等课程的教学实习和综合性、设计性试验的实施工作。创建以来,已培养农学及相关专业本科生500余人、硕士40余人、博士10余人。“十一五”(2006年至2010年)期间,马铃薯产业团队承担国家、省部级课题29项,国拨总经费2700万余元。其新品种、新技术和科技培训,在省内外50亿平方米(750万亩)土地上实施关键技术集成示范与科技服务,实现新增产值22亿元。

(二) 兰州市无公害肉猪养殖繁育基地

2009年,由甘肃恒丰高新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省现代养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联手建成,总投资3700万元,位于彭家坪,系甘肃省最大的现代化肉猪养殖繁育基地。生产总指挥刘孟洲,是甘肃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博士生导师、省科技功臣,被誉为陇原的“养猪司令”。在繁育基地里,来自美国、英国的“名猪”,住的是软卧包厢(猪舍),喝的是自来水(感应水龙头),吃的是干拌面(配合饲料),睡的是钢丝床,享受的是中央空调和地暖(猪舍热交换通风系统),戴的是金耳环(猪检测仪)。创建以来,其技术推广应用到西北五省区44户万头级养猪企业,累计推广种猪100多万头,新增利税1.39亿元。其产量占兰州肉猪需求量的60%。

(三) 数控技术实训基地

2007年,由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申请中央财政支持440万元而筹建,2008年11月安装调试并投入教学。借鉴“双元制”模式,依托兰州万里精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营造真实的工程环境,给学生创造与企业相似的生产环境,实现生产性实训的专业实践教学。并承接精密零配件或批量零件的来料加工和教学器械、模具等特色产品的开发制造。与甘肃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兰州市城关职业技术学校、兰州交通技工学校、安宁职业技术学校、兰州铁路技工学校、张掖职教中心、天水职教中心等设备进行设备资源共享。至2010年,共有5797名毕业生在基地实习。

二、人文社会科学基地

(一) 兰州交通大学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西北交通经济研究中心

2010年5月,甘肃首批设置的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挂靠于兰州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心立足甘肃,面向西北,服务社会,服务交通,以科研项目为支撑,具有科学研究、政策咨询、社会服务多重职能的研究基地。其交通运输与物流管理研究,有骨干成员李引珍、牛惠民、何瑞春、崔炳谋、刘林忠等16名博士教授;运输与物流经济研究,有骨干成员王久梗、廉李章、冯等田等14人;交通工程经济研究,有骨干成员赵延龙、王恩茂、莫俊文等8人;基础产业经济研究有骨干成员骆进仁、李新文、袁杰等12人。

(二) 甘肃政法学院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甘肃省经济法制研究中心

2010年10月,是甘肃省教育厅批准成立的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该基地设由7位校内外相关领域专家组成的学术委员会。有专职研究人员17人,其中教授4人、副教授9人,硕士以上学历占95%。每年拥有不少于10万元的科研经费。基地围绕国家和甘肃省发展战略,针对经济和民商法学科前沿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法学理论与实践问题,组织高水平研究,为新型科研创新示范点。有5个研究方向:商事立法理论问题研究、循环经济法律问题研究、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法律问题研究、民法理论与社会保障法律问题研究、西北地区民商事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研究。是聚集和培养优秀学术人才,产出创新成果,形成学术交流的开放平台,已争取国家级科研项目16项,省部级科研项目30多项。

2. 西北民族地区侦查理论与实务研究中心

2010年10月,是甘肃省教育厅批准成立的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地设由7位校内外相关领域专家组成的学术委员会。专职研究人员共17人,其中教授8人、副教授6人,硕士以上学

历占 90%。每年拥有不少于 10 万元的科研经费。其研究方向是西北民族地区犯罪与侦查理论研究、刑事科学技术、犯罪心理测试技术。争取国家级项目 3 项，省部级项目 10 多项。

(三) 甘肃农业大学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甘肃农村发展研究院

2005 年,由省农牧厅、发改委、教育厅、科技厅及甘肃农业大学共同组建,省政府批准成立。是立足甘肃,面向农村,围绕甘肃农村经济发展问题开展“三农”问题的研究机构。下设“三农”发展战略研究室、“三农”发展规划研究室、“三农”发展实证研究室。至 2010 年,主持各级各类课题 25 项,完成多项咨询规划工作,项目总经费 256 万元。在《光明日报》(理论版)、《中国农村经济》等报刊上发表论文 50 多篇。

2. 西部农村发展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

2010 年 5 月,由省教育厅批准成立。下设农村社会保障研究所、农村社会发展研究所、农村区域开发研究所、农村人口与环境研究所。有专、兼职研究人员 80 余人,其中高职 43 人。成立以来,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5 项,完成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省科技厅软科学、省社科规划项目课题多项,出版学术专著 7 部,发表学术论文 40 余篇。

(四) 兰州城市学院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兰州城市学院西北方言研究中心

2004 年,以该院文学院现代汉语方言学科为主体成立甘肃方言研究所。2005 年,现代汉语与方言学科被遴选为校级重点学科。2007 年,入选为省级精品课程。2010 年 5 月,建成西北方言研究中心,被确定为甘肃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为全国有影响的方言研究基地之一。研究方向为西北方言与民族语接触、西北方言文献研究、甘肃社区语言文字应用、西北方言词汇训诂。下设资料室、语音实验室、方言文献研究室、方言与民俗研究室、简牍研究所 5 个二级机构。馆藏中文图书 1.5 万册、外文图书 0.21 万册,常年订阅中文报刊 50 余种、外文报刊 10 余种。语音实验室设施和设备总值 200 多万元。中心主任由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层次)莫超担任,有教授 3 人、副教授 7 人、讲师 3 人,其中博士 6 人。2008 年至 2010 年,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4 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项目 3 项,其他科研项目 10 余项,总资助金额 160 多万元。出版专著 11 部,发表论文 60 余篇,其中 CSSCI 来源期刊 30 多篇。获得省社科成果二等奖 2 项,省高校社科成果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4 项,省教学成果奖 2 项。在保安语研究、白马藏语研究、白龙江流域汉语方言语法研究、洮河流域汉语方言语音研究、河州方言研究、西北汉语与少数民族语接触研究方面尤显其学术优势与发展后劲。

(五) 铁道部继续教育西北基地

1996 年 9 月,铁道部批准兰州铁道学院为铁道部继续教育西北基地,成为全国四大继续教育基地之一。主要任务是对全国铁路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干部及职工进行知识更新、补充、扩展和强化培训,并指导解决工作实践中的问题。由各个学院(自动化学院、电信学院、铁道技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交通运输学院、机电学院、化工学院、土木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承担培训项目。2007 年至 2010 年,共培训项目 123 项,办培训班 169 个,培训人数 16476 人。分别发给结业证、资格证、操作证、技能等级证、继续教育证等证书。培训时间 30 天、50 天、10 个月、1 年不等。

(六) 西北师范大学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截至 2010 年,西北师范大学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共 9 个,分别是:

1. 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研究中心

2000 年由教育部批准,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有研究人员 40 人,工作人员 2 人。研究方向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研究;承担教育部的委托项目并申请有关项目;协调西北地区的教育科学研究人员、教育行政人员和教师参与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跟踪指导西北地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区的工作;为实验区培训新课程骨干教师;提供国内外课程研究信息,并开展咨询服务。完成了与新课程实验有关的各



项任务及教育科学研究项目，并开展新课程的培训和教学。

2. 西北少数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04年由教育部批准，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有研究人员35人，其中专职20人、兼职15人，教授30人、副教授5人。研究方向为：民族教育政策研究；民族基础教育研究；宗教与学校教育关系研究。至2010年，主持各类项目50余项，研究经费300余万元。发表各级论文120余篇，出版研究丛书3套，获得各类奖励60余项。

3. 甘肃教育发展研究院

2005年由省政府批准，省级研究院（中心），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研究团队共44人，其中教授17人、副教授15人。22人具有博士学位。研究方向为：西部地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与农村教育政策研究；西北少数民族教育发展研究；高等教育发展与区域人力资源开发研究。在《教育研究》上发表论文3篇。

4. 甘肃旅游发展研究院

2006年由省旅游局批准，省级研究院（中心），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旅游学院。有研究人员9人，其中教授4人、副教授4人、讲师1人。研究方向为：经济学、旅游管理、旅游经济、旅游企业管理、民族旅游、跨文化旅游。发表论文6篇，获奖科研项目1项。

5.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

2007年由教育部批准，教育部研究中心（基地），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政法学院。有教授28人。专职人员2人。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思想政治教育。出版专著2部，发表论文1篇。

6. 甘肃省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中心

2007年由省政府批准，省级研究院（中心），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文史学院。研究人员36人，其中教授11人、副教授18人、讲师6人。研究方向为：古代神话与先秦文学研究；先秦文献与汉语史研究；先秦诸子与古代文化研究；考古与先秦史研究；民俗与文化资源研究。至2010年累计发表论文159篇，出版著作20部，争取各类项目35项。

7. 西部边疆史地研究中心

2010年由省教育厅批准，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文史学院。有研究人员30人，其中正高14人、副高16人。研究方向为：西北疆域演变与国家稳定；西北边疆环境变迁；西北边疆民族宗教问题；西北边疆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汇集研究人员多年来的研究成果，出版《西北开发史研究》等专著30余部，发表论文120余篇，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甘肃省社科规划项目20余项。

8. 西部教师教育研究中心

2010年由省教育厅批准，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有专职研究人员20人，其中教授8人、副教授9人；兼职研究人员15人（其中教授7人、副教授6人，高级教师2人）。研究方向为：西部地区教师队伍建设管理；教师培养研究；教师在职发展研究；民族教师教育。汇集纳入成员多年的研究成果，出版专著3部，A类期刊发表论文80篇，B类期刊发表论文120篇。

9. 西北民族地区社会发展与地方治理研究中心

2010年由省教育厅批准，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隶属西北师范大学政法学院。有研究人员36人，其中教授17人、副教授15人。研究方向为：西北民族地区多元文化发展研究；西北民族地区社会与政治稳定研究；西北民族地区社会发展研究；西北民族地区地方治理研究。2007年至2010年，基地申报课题43项，经费440.4万元。出版著作26部，发表论文415篇，其中CSSCI 103篇。

(七) 甘肃省中等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

2007年挂牌成立，位于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安宁堡桃林路社区）内。基地依托该学院师资面向全省中职院

校培训广播电视传输维护工、图书馆报刊制作工等工种的技术人才。每年向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需晋升和认等的汽车驾驶员中级工进行为期一个月的专业理论和操作技能的培训教学。至2010年培训人数近千人。

(八) 汉语国际推广中小学基地

2006年,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被国家汉语对外推广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为甘肃省唯一一所汉语国际推广中小学基地,2007年10月21日正式揭牌。至2010年,有10余个国家的留学生在该基地学习汉语。在英国国王中学设立“孔子课堂”,国际班毕业学生分赴四海。

(九) 兰州市第一批科学技术普及教育基地

2006年,兰州地震博物馆、西北师范大学、兰州职业技术学院被市政府命名为兰州市第一批科学技术普及教育基地。

第四节 高新技术开发应用

一、区属工业高新技术开发应用

1991年,全区工业系统和乡镇企业开展技术进步、产品改造和达产达标评比活动。1992年,开展创建科技进步先进企业活动,树立科技意识,提高科技开发、更新改造及科学管理能力。1993年,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为乡镇企业寻找和介绍适用科技推广成果和产品15项。1994年,区科委申报科研项目3项,示范推广9项,新增产值50万元,新增利税20万元。1995年,完成5项工业科技成果。其中,兰州离合器厂的轻型汽车离合器系列产品开发填补西北空白,新增产值20万元;精达钢铝门窗开发的新型电视监控电动防盗门填补省内空白。到1997年,实施科技创新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名牌培育工程和成果转化工程,共完成工业科技计划课题6个,企业消化吸收25项先进技术成果,开发14个新产品,完成13个技改项目,创造了钢铝门窗、“东方乐”衬衫等名牌。1999年工业企业改制,市场竞争激烈,区委、区政府为企业争取省、市扶优扶强资金和科技发展资金,重点扶持兰州威信制药厂、兰州石化设备厂、兰州桃海集团、兰州东方药集团、兰州好为尔集团公司等企业技术改造和新产品开发。

2000年,区委、区政府确定10户技术装备达到国内90年代中期先进水平的区属重点骨干企业,以点带面,新产品产值率(区级)达到20%以上。以工业开发园区为重点,引进落户12个成熟的科技成果和先进装备,开工建设年产500万元的企业4户,区内注册、区外办厂、年产500万元以上企业6户。2001年,个别企业依托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兰州大学、甘肃工业大学等科研院所的科技成果转化产品,经济效益显著增长: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年总产值10425万元,兰州好为尔集团公司年总产值6504万元,兰州金路交通设施有限责任公司年总产值1505万元,成为安宁区的龙头工业企业。2002年,“产、学、研”结合方式深入大专院校、科研部门、驻区大中型企业,先后开发出水溶纱复合袋、稠油降粘剂、热熔反光涂料、波纹管加热器等10项新产品,其中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波纹管加热器,被国务院确定为推广项目,实现年产值2000万元。

2006年,区委、区政府推动安宁区科技孵化器建设,吸引20多户行业涉及机械、化工、在校大学生创业、制药等领域企业,完成产值1.3亿元,并制订《兰州市安宁区科技孵化器企业(项目)入驻管理办法》及各项管理制度,全区工业产值500万元以上的重点企业67户。全区产学研项目80余项。全区80%的乡镇骨干企业成立了技术研发中心。2007年,国家级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孵化园引进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各类孵化企业42户。至2010年,全区以兰州众邦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兰州金路交通设施责任有限公司、兰州和盛堂制药有限公司、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倚能电力集团、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西北电网750千伏兰州输变电运行工区、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饮品生产线)等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企业30余户。



二、驻区工业高新技术开发应用

(一) 人工机械心脏瓣膜

兰州兰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利用军工优势,联合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长海医院共同研制成功 C-L 短柱型人工机械心脏瓣膜,1996 年 3 月通过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组织的技术鉴定,填补了国内空白。又研制标准型、短柱型和全炭双叶型人工机械心脏瓣膜产品。至 2010 年,公司生产能力达到年产 8000 只瓣膜的水平,在全国 600 多所医院临床应用近 7.5 万例。在全国被誉为信得过的“兰州瓣膜”品牌,并出口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二) 计算机全自动控制超大容积汽车灯具镀膜成套设备及镀膜工艺

由兰州交通大学范多旺教授等研制完成。有 ZDL2050、ZDL2051、ZDL1600、ZDL1601 四种型号。整个镀膜工艺(镀铝、镀氟化硅、镀氟化镁、镀铬、镀钛、等离子轰击等)过程由计算机全自动控制,设备性能先进,工艺可靠,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具有世界先进水平。占据国内市场一定份额,销售收入超过 5000 万元,纳税总额近 500 万元。2007 年 11 月 30 日,由科技部批准,依托兰州交通大学和兰州大成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国家绿色镀膜技术与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成立。

(三) 寒旱地区耐久混凝土研制及应用

由兰州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王起才教授主持研究。应用于陇海线桥梁加固和青藏线长江源特大桥施工中,解决了桥后张梁混凝土耐久性防护施工中的世界性难题。

(四) 机车用中冷器、散热单节为主的多系列高科技产品

由兰州交通大学机电学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王良璧教授自主研发,性能居国内领先水平。在呼和浩特、乌鲁木齐、郑州、上海、北京等铁路系统推广应用。

(五) WR-0030 型短波全数字化宽带接收机

由兰州交通大学电信学院严天峰副教授研制。广泛应用于国内一些省市的无线电射频频谱信号的快速监测和管理、通信仪器仪表维修等领域。该产品改进的宽带频谱信号分析仪在复杂宽带通信信号的分析 and 检测中得到应用。

(六) 交流变频架线式工矿用电机车

由兰州交通大学机电学院测控技术研究所寸立岗副教授主持研制,适用于煤矿、冶金、矿山、铁路、公路隧道等行业窄轨铁路地面防爆场所的运输牵引,具有牵引力大、制动性能优、适用范围宽、安全性能好的特点,在内蒙古、甘肃的数十户矿山企业及广州地铁推广应用。

(七) 铸铝合金低压铸造新工艺

由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经过多年摸索、试验,引入该工艺,使复杂铸件合格品率极大提高,广泛应用于多个军工电子产品的铸件生产中。

(八) 盐浴钎焊工艺

由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在“87 号产品”科研生产中被应用。该工艺具有温度稳定性高、焊缝成型美观饱满、工件变形小、焊接成品合格率高的优点,保证平板天线电气性能要求,为新品科研生产提供了保障。

第五节 科技成果

一、区属科技成果

1991 年至 2010 年,区属工农业及其他部门科研项目共 178 项,其中工业 58 项、农业 74 项、软课题 46 项。2005 年至 2010 年,共取得科技成果 141 项,发明专利 391 项。

二、驻区企事业单位科技成果

1991年至2010年,据不完全统计,驻区企事业单位获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社科奖等共1051项。其中,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25项,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项,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万里机电有限责任公司19项;甘肃省农业科学院236项,甘肃省社会科学院147项;中共甘肃省委党校51项,甘肃农业大学110项,兰州交通大学194项,西北师范大学190项,甘肃政法学院37项,兰州城市学院22项。

第六节 防震减灾工作

一、监测点

2006年至2010年,有省属测震台1个(枣林路国家数字强震速报子台);市属测震台1个(安宁地震台);市重点宏观哨3处(十里店山坪子养鹿场、大青山奶牛场、楼梯沟养猪场),观测员3名;乡镇防震减灾助理员8名,地震应急联络员108名。

二、防震

1991年5月19日,区政府制定《安宁区发生破坏性地震的应急措施》。1995年10月,制定《安宁区未来震前应急与震后抢险救灾预案》。1998年8月制定《安宁区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并于2001年5月、2007年8月两次修订。2005年7月,转发市政府关于《兰州市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设防要求管理规定》。2009年,全区8个街道及区内厂矿企业、机关、学校、医疗等单位均制定出各自的《预防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各单位成立应急领导小组。2010年5月,区政府将建筑物地震安全性评价纳入区基建管理基本程序,确保建筑物的抗震设防能力。

(一) 安宁区抗震救灾组织指挥体系

由区委副书记、区长任指挥长,主管副区长、区政府办主任、区地震局局长、区人武部部长任副指挥长,成员由区委宣传部、区地震局及有关部门、街道、乡镇等31个单位负责人组成。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区地震局。指挥部下设12个抗震救灾工作组(紧急救援队)。(参见表4-1-2)

表 4-1-2 安宁区抗震救灾工作组(紧急救援队)职责表

救援队名称	负责单位	组成成员	救援职责
人员抢救组	区人武部	部队驻军、武警、民兵预备役、社会志愿者	抢救被埋压人员,组织自救、互救
医疗救护组	区卫生局	区级各医院及卫生防疫部门	抢救伤病员、控制传染疾病、监控灾区卫生状况,向灾区提供医护人员、药品及医疗器械
交通运输组	区政府办	区直各部门和社会各有关单位及其车辆	保证抢险人员及物资运输畅通,及时转移灾区伤病及死亡人员
生命线工程抢修组	区建设局	建设、燃气、电力、自来水等部门	尽快恢复供电、供水、供气及市政基础设施等功能
通信保障组	区广电局	广电、电信、移动等部门	尽快恢复被破坏的通信设施,保证抗震救灾通信畅通
物资供应和灾民安置组	区民政局	财政、商贸、保险及大中型企业工会等物资部门	负责救灾物资的发放、灾民安置、救援款筹集发放和管理工作,保障灾区生活必需品的供给,保险公司按照保险责任及时理赔
治安保护组	安宁公安分局	公安、武警、交警等部门	加强灾区社会管理,预防和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加强对政府机关、金融单位、储备仓库、救济物资集散点等主要部门的警戒,维护社会治安、交通秩序



续表 4-1-2

救援队名称	负责单位	组成成员	救援职责
宣传报道组	区委宣传部	宣传、地震、广电等部门	统一口径进行应急宣传,及时向社会发布震情、灾情及抗震救灾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通过互联网向海外发布灾情信息,争取各方面的援助
次生灾害防御组	安宁公安分局次生灾害防御组	消防、石化、天然气、建设等部门	负责灾区的易燃易爆物品处理,严密监控和抢修输油、输气管道
对外事务组	区政府办		负责安置外宾、外商、外籍救灾人员、科学考察队及新闻记者的接待和协调工作
震情监测组	区地震局	地震部门及监测台站	负责召开紧急会商会,判断震情趋势,对前兆异常跟踪监测,对现场进行科学考察,并进行震害评估及应急科普知识宣传等工作
应急资金组	区财政局	财政、金融、民政、保险部门	做好应急资金筹备和拨款,民政部门做好各种救灾款的管理和发放工作,保险公司做好保险赔付工作

(二) 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

2010年7月28日,安宁区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成立,在区文化体育活动中心广场举行授旗仪式。由安宁西路、培黎街道和社区及消防、安监等部门志愿者组成,共计100人。各级各类救援队伍服从指挥部的指挥和协调,由指挥部划定责任区,部署救援任务。要求按照搜索营救程序在地震废墟中进行人员抢救。

三、地震应急避险场所

有仁寿山广场、兰州交通大学体育场、西北师范大学体育场、刘家堡广场、兰州城市学院体育场。总面积8.58万平方米,可容纳5.72万余人就近避险。

四、地震知识宣传与培训

1991年以来,区地震局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宣传,防震减灾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宣传活动,开展汶川、唐山大地震纪念日等活动。其间:2008年5月,区科协、科技局、地震局联合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周”活动,通过图片展示、音响播放、专家讲解等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介绍了防震减灾的政策、法规,防震、避震的方法、技巧,特别是震后自救、互救常识和技能,共发放宣传材料1000余份,咨询群众300余人;在统办大楼摆放地震科普宣传展板6块,在电子屏幕滚动播出防震自救知识;组织2000余市民参观兰州市地震博物馆;在地震示范学校—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开展课堂讲解、应急演练活动,取得“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效果。2010年5月12日,在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进行地震应急逃生演练,整个演练过程仅用了1分30秒。组织地震应急救援处副处长景天孝以“直面地震灾害”为题、省地震工程研究院高级工程师李明永博士以“地震安全性评价的重要性”为题、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刘兵以“媒体传播与科学普及之我见”授课。

五、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8月20日,安宁区单设地震办公室,结束1979年以来与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合署办公的历史,科级建制。1995年11月,成立安宁区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张景辉。2002年6月,机构调整中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地震局,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编制3人,领导职数1名。2010年,有人员6名。地址:安宁西路500号。

第七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一、机构

(一) 安宁区科技局

1997年5月,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更名为安宁区科学技术局,属政府职能部门,编制7人,其中行政6人、事业1人。2008年,取得行政执法证3人。2010年,区科技局、科协行政编制6名(科协1名),事业编制1名,工勤人员1名;设局长1名,党组书记1名,副局长1名,科协主席1名(科级);实有工作人员9名。有办公电脑11台,打印机6台,传真机2台,扫描仪1台,复印机2台。

(二) 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

1991年5月20日,安宁区科学技术协会在区民政局登记注册。1997年,行政编制1人,主席由政府领导兼任,副主席由区科技局领导兼任。挂靠科技局,合署办公。

(三) 安宁区知识产权局

2001年,国家确定兰州市为全国专利工作试点城市,规定:一等奖奖金5000元,二等奖奖金3000元,三等奖奖金1500元。新标准从发布之年开始执行。安宁区是兰州市专利试点县(区)之一。2004年,安宁区知识产权办公室更名为安宁区知识产权局,隶属区科技局,法人代表由局长担任。

(四) 安宁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2007年4月成立,系全省首家。隶属区科技局,有工作人员7人,聘用1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6人。实行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运营模式。中心面向全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及中小科技企业提供项目申报、技术咨询、商务信息、技术查新、科技信息、注册代理、投融资等科技中介服务业务,在中小企业和政府机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金融机构之间架设桥梁。

(五) 安宁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2007年4月成立,下设咨询发展部、企业服务部、综合管理部。有工作人员22人,其中固定职工13人(中心主任1名、副主任2名)、聘用9人,大专以上学历21人,中级以上职称16人。专业涉及理学、工学、经济学、工商管理、外语等。

2008年,上述两“中心”职能合二为一,实行技术、信息、咨询、培训、项目申报、成果转化、市场推广等科技中介服务职能。2010年2月,分别注册为独立法人,被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认定为甘肃省和兰州市创业基地。

二、基层组织

(一) 科技组织

1. 乡农业服务中心和实验站

1991年,设立安宁区农村经济管理指导站。6个乡相继成立农业服务中心,完善十里店、孔家崖、安宁堡、吊场、刘家堡乡各乡农业实验站和河湾实验站、兴安农业实验站。聘用具有管理经验和专业特长的集体人员30名,其中农技11人、农机9人、畜牧6人、农经4人。

2. 乡村专业技术研究会

1993年,成立安宁堡乡蔬菜专业研究会、吊场乡前庄村辣椒专业技术研究会、安宁堡乡果树研究会、十里店乡果树专业技术研究会。1994年,成立植保、养殖等农村专业技术研究会19个。

3. 街道农技推广站

至2010年,有沙井驿街道农技推广站(7人)、安宁堡街道农技推广站(14人)、十里店街道农技推广站(3人),共计2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1人(含中级职称4人、初级职称7人、技术员4人)。全区8个街道均设立街道科委,56个社区均成立科技领导小组。

（二）协会组织

1. 区级协会

1991年至1996年，安宁区地理协会、区园艺协会、区畜牧兽医协会、区医学会、区林学会、区离退休科技工作者协会、区青少年科普协会先后成立，7个协会共有会员118人。

2. 街乡协会

1994年，安宁区3个街6个乡全部建立科普协会。2005年1月，安宁堡桃子协会成立。2007年6月、7月，沙井驿辣椒协会、安宁堡食用菌协会成立。共有会员280人，有中级职称31人、初级职称63人。

3. 高校科协

2007年5月、12月，兰州交通大学、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科学技术协会分别成立。

4. 厂矿科协

20世纪80年代中期，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工业部兰州飞控仪器总厂、中国航天工业部兰州万里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科学技术协会先后成立。1994年，兰州化工原料厂、弹簧厂、离合器厂、紧固件厂4个企业科协成立。非公有制企业科协组织1个。

附：

安宁堡桃子协会

2005年1月13日成立。协助区科技局实施“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即“安宁万亩桃基地建设”项目，在红艺村建成6亩丰产密植示范园和100亩新品种示范基地，在仁寿山大饭布袋建成40亩日光温室桃子示范点；先后进行40多个大田桃子早熟、中熟、晚熟等品种栽种，引进新品种15个。组织果农技术培训5期10场，达2000多人次。桃子病虫害防治面积4000亩，防治率95%以上。桃子亩产2000千克至2500千克，平均每亩收入4500元至5000元以上。2008年，开辟新的农业科技培育生产基地，果树种植“上山进沟”，在北山小饭布袋平整土地850多亩，依照八卦图案栽植优质桃树苗及绿化树28万株。栽植培育的反季节桃亩产2650千克。在新兰路口、中川机场、红艺村村前广场建立安宁堡品牌桃直销点3个。与山东、北京、河南等桃子主产区的林果所、林果销售市场建立供销信息网络，发布信息270多条，网上订单30多万元。2010年，为各村销售鲜桃55131千克，葡萄、鲜枣3500千克，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7690元；完成优质精品安宁白凤桃提纯复壮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的申报。安宁白凤桃先后被中国果品协会、甘肃省第二届林果花卉交易展览会评选为中国和甘肃十大名果之一；中国果品协会授予“中国最著名品牌”称号。安宁堡桃子协会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评为先进科普协会，并获2009年科普惠农兴村计划专项资金20万元。朱功祖被中国果蔬产业品牌论坛组委会授予“中国果蔬产业发展贡献奖”；刘有硕被授予甘肃省、兰州市“农村优秀实用人才”称号，有“桃王”美誉。

三、驻区科技机构

1991年至2010年，在兰州市工商管理局安宁分局登记的驻区科研机构和技术服务企业共164户，其中科学研究机构133户，技术服务企业31户。

四、科研单位选介

（一）甘肃省农业科学院

其前身为始建于1938年的甘肃省农业改进所。1952年，在安宁区刘家堡成立甘肃省农林厅农业试验总场。1958年10月，在武威黄羊镇成立甘肃省农业科学研究所；12月25日扩大为甘肃农业科学院（地级）。1982年，院址再次由黄羊镇迁入安宁区刘家堡。至1985年，院设办公室和科学管理、政治、人事、计财、总务5个处，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土壤肥料、植物保护、果树、蔬菜、科技情报7个研究所。有中心测试室1个，张掖、榆中、黄羊镇、兰州4个试验场。共计职工1306人，其中科技人员445人（其

中高级职称 8 人、中级职称 116 人、初级职称 321 人)；行政人员 105 人；工人 756 人。2006 年，确定为甘肃省人民政府直属公益类事业单位，实行省财政一级预算，设有 7 个职能处室，另设纪检委、工会和后勤服务中心。研究机构设有 13 个专业研究所(中心)，3 个兰外专业试验站，3 个试验场；有国家甲级工程咨询中心、国家协会级绿色农业兰州研究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 2 个农业部重点野外科学观测试验站。在全省不同生态区设有 10 个综合试验站和 30 多个农村试验示范基地。省农科院主要以应用开发研究为主，承担国家和省上下达的重点项目，组织区域性重大科技项目的协作攻关。改革开放以来，尤以农作物种植资源创新及新品种选育、主要农作物高产优质高效栽培、区域农业(旱作节水、生态环境建设)可持续发展、土壤肥料与节水农业、病虫草害灾变规律及综合控制、农业生物技术、林果花卉、农产品贮藏加工、设施农业、畜草品种改良、绿色农业、无公害农产品检验监测和农业工程咨询设计等 13 个研究领域为主。全院在职职工 928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666 人，高级研究人员 191 人、中级研究人员 213 人、初级研究人员 262 人，博士 52 人、硕士 112 人，国家级优秀专家 3 人、省级优秀专家 12 人，省属科研院所学科带头人 6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7 人，博士生导师 2 人、硕士生导师 30 人，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2 人、省“333 科技人才工程”29 人、省“555 创新人才工程”31 人。有 3 个团队进入省级科技创新团队。建院以来，共取得各类科技成果 830 项，其中，获国家级奖励成果 24 项，省部级奖励成果 216 项，国家专利 6 项。

(二)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

其前身为 1964 年 1 月成立的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编制 27 人，实有工作人员 23 人。1968 年，机构撤销。1977 年 12 月，恢复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地级)；同年成立中共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委员会。1978 年，有科研人员 18 人；10 月，筹办院刊《社会科学》。1979 年 10 月，更名为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厅级)。占地面积 23672 平方米，院址建宁路 143 号。2010 年，核定事业编制 158 人，实有职工 153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11 人。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人员 42 人，高级职称 42 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5 人，省优专家 3 人，省“333”“555”人才 7 人，省领军人才 9 人，博士 19 人、硕士 42 人。内设院办公室、科研处、行政计财处、工会、后勤服务中心，政治、经济、哲学、法学、社会学、历史、文化、信息化、农村发展研究所、杂志社、图书馆 16 个处级机构。另有 7 个院属、19 个所属非实体研究中心。共有哲学社会科学学科 25 个，分为重点学科、主要学科、新兴学科和特色学科。建有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甘肃省基地、永昌研究基地、党建研究基地和河西分院，与西北师范大学联合建有全省第一个社会科学类(伦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主办有全国中文核心期刊《甘肃社会科学》(双月刊)和《开发研究》。从 1979 年建院到 2010 年，共承担各级各类课题 1550 余项，平均每年 40 多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华青年基金项目、西部项目 75 项，国际合作项目 17 项，省部级项目 425 项，各类委托课题 330 项，院所研究项目 698 项，横向课题 5 项。公开发表论文、研究报告 4202 篇，平均每年 120 余篇。出版学术著作 230 部，完成调研、咨询报告 262 项，共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292 项。以经济、社会、文化、舆情和县域 5 本甘肃蓝皮书的编研出版为载体，探索建立了哲学社会科学服务甘肃的有效机制。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先后接待日本、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德国、澳大利亚、匈牙利、挪威、苏联、印度等 10 多个国家不同学科的访问学者 150 余人次。选派研究人员 45 人次到荷兰、以色列、俄罗斯、美国、瑞典、加拿大、澳大利亚、新加坡、埃及、英国等国家考察、访问、参加国际学术会议。

五、科技人员

(一) 科技人员概况

1991 年区属科技人员计 600 余人，2003 年有 777 人，2010 年为 1039 人。2003 年，全区(含驻区单位)有科技人员 12316 人，万人拥有 613 人；2010 年，全区科技人员 21175 人，万人拥有 966.02 人。

（二）科技特派员

1. 农业科技特派员

2008年11月19日,成立安宁区科技特派员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有成员17人,下设办公室(在区科技局)。2009年,领导小组制定《安宁区科技特派员工作实施方案》,农业科技特派员由3人增至6人,农村包点由30个增加到60个。在病虫害防治、科学使用肥料农药、果树修剪、蔬花蔬果、品种引进、科学饲养等方面为农民提供零距离服务。共举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农药兽药安全使用与管理、苹果蠹蛾防控、无公害蔬菜栽培、种子经营管理、农村经济合作社等培训班16期,培训人数2360人次,发放资料4500多份。编有《安宁区无公害露田栽培技术规程》《怎样提高桃子品质》《怎样熬制石硫合剂和科学使用》《怎样防治桃红颈天牛》《无公害蜜桃栽培》等科技宣传资料。2010年,选派6名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市级科技特派员。

2. 企业科技特派员

2009年,区科技局提出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2010年12月,出台《安宁区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暂行)》,筛选具备开发潜力的企业科技特派员16人,由中科院旱寒区的环境与工程研究所、省农科院的有关专家组成。先后举办技术培训17次,举办新品种、新技术现场观摩会5次,参加培训和观摩者8500人次以上,技术入户率90%以上。摸底调查有开发潜力的企业16户,征集技术难题10条。有7名科技人员和7户企业达成合作协议,展开工作,并发放特派员补助3.5万元。安宁区成为全省第一个启动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的区(县)。

六、科技管理

（一）政策规划

1991年,安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出台《安宁区农村科技示范户暂行管理办法》。1992年,区委、区政府制订《“八五”及今后十年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关于开展创建科技进步先进企业、加速工业进步活动的意见》。1996年,区委、区政府制订《关于实施科教兴区的决定》《关于贯彻市科技大会精神加速实施“科教兴区”战略的实施意见》《安宁区关于创建科技进步企业的若干规定》。1998年,区科技局、人事局、财政局等联合印发《关于大力发展民营科技企业的通知》。2001年,区政府印发《安宁区创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活动的实施方案》。2003年7月,安宁区以总分714.6分(总分为889分)通过验收,实现了“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的奋斗目标。2005年,区政府制订《安宁区科技发展基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科技发展基金的目的、来源、使用对象、使用期限、利率和还款、审批程序。同年,成立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专家顾问团,制定《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宁区)关于加强地方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科技合作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至2010年,还制定有《关于加速科学技术发展的决定》《安宁区实施科技西部大开发战略,加速科教兴区战略实施意见》《安宁区科学技术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安宁区建设国家创新试点城市实施方案》等政策、规划。

（二）三项经费管理

三项经费由区财政局每年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专款专用。2002年以来,先后出台《安宁区科技三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3章16条)、《安宁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6章27条)。区科技局统一编制《科学研究项目计划表》《安宁区年度科技计划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09年,制订《安宁区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指南》,分指导思想、立项原则、申报内容、申报条件、项目申报五部分。据资料统计,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共立科技计划项目257项,其中区列108项、市列121项、省列18项、国家列10项;共使用资金2912.9万元。市科技局统计,从2000年至2010年,安宁区本级科技三项经费共2723.7万元。

（三）专利、成果管理

2000年,区政府出台《安宁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管理办法》,规定管理范围和科技成果鉴定办法。

各乡科委管理本乡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以及奖励与保密。2005年,区科技局制定《安宁区专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安宁区专利战略研究》,每年安排“安宁专利实施专项资金”,用于专利申请、专利维权、专利培训宣传、专利执法及重大专利技术项目实施的风险资助。2010年3月,开始执行《安宁区专利授权资助资金暂行办法》。

四 奖励

1986年,制订《安宁区科学技术进步奖励试行办法》。1994年9月22日,区委、区政府印发《安宁区科学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奖励办法》。1996年,市政府印发《关于提高兰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兰州市科学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奖资金额度的通知》,规定一等奖奖金5000元,二等奖奖金3000元,三等奖奖金1500元。新标准从发布之年开始执行。

第二章 教育

第一节 高等教育

一、概况

1998年以前,安宁区内有西北师范大学、兰州铁道学院、甘肃农业大学、甘肃经济干部管理学院、甘肃政法学院、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及中共甘肃省委党校8所高等院校。1999年,西北师范大学合并了甘肃经济干部管理学院;同年西北师范大学成立知行学院(位于甘肃政法学院东侧)。2003年4月,兰州铁道学院更名为兰州交通大学。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与培黎石油技工学校合并,于2006年专升本,并更名为兰州城市学院。2009年4月,甘肃省交通学校(位于邱家湾)提升并更名为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2009年8月,兰州师范学校(位于刘家堡以北)和兰州教育学院(兰州市城关区)并入兰州职业技术学院(位于安宁堡桃林路)。同年,兰州职业技术学院成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2010年,区内高等院校达10所。在校学生120965人。教职工总数10144人,其中教授812人、副教授2107人,中级职称2957人、初级职称789人。详见表4-2-1。

表 4-2-1

2010年驻兰州市安宁区高等院校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

院校名称	教职工总数	教授	副教授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在校学生数
西北师范大学	2584	270	502	892	208	25473
兰州交通大学	2352	198	559	583	15	28595
甘肃农业大学	1478	139	227	243	8	16001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406	39	115	143	115	8017
兰州城市学院	1104	58	226	425	175	14332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780	3	187	295	166	7355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13	3	58	90	20	3844
甘肃政法学院	732	68	157	197	62	15100

续表 4-2-1

院校名称	教职工总数	教授	副教授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在校学生数
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	102	1	4	52	5	2248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	393	33	72	37	15	
合计	10144	812	2107	2957	789	120965

二、院校简介

(一) 西北师范大学

前身为国立北平师范大学，发端于1902年建立的京师大学堂师范馆。1937年“七七”事变后，北平师范大学与同时西迁的国立北平大学、北洋工学院共同组成西北联合大学，北平师范大学整体改组为西北联大下设的师范学院。1939年师范学院独立设置，改称国立西北师范学院，1941年迁到兰州安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同建设的重点大学、国家重点支持的西部地区14所大学之一。至2010年，有18个二级学院、49个系、2个教学部、101个教学科研中心（所）、36个实验室（部），1个国家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2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1个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1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6个省级重点学科、20个校级重点学科，5个省级以上人才培养基地。是国务院首批确定的具有三级学位授予权的单位，有教育学、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数学、化学5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6个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9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2个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7个专业学位授权点，59个普通本科专业。为全国唯一一所非“211”“985”地方高校获得的最高层次专业学位举办权，涵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等9个学科门类，涉及25个一级学科。学校产权用地面积834344平方米，建筑面积596177平方米。在校学生25473人；教职工总数2584人，其中教授270人、副教授502人，中级职称892人、初级职称208人。

(二) 兰州交通大学

2003年4月，兰州铁道学院更名为兰州交通大学，占地面积104.33万平方米，建有3个校区，1个大学科技园区。2005年至2010年，学校相继成为全国高水平运动员招收院校（招收、培养134名高水平运动员）、优秀本科生免试推研资格院校、中国政府奖学金海外留学生招收院校（共计培养、招收来自18个国家的留学生203人）、全国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及全国工程管理硕士（MEM）专业学位授权单位。设有土木工程学院、自动化与电气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交通运输学院、机电工程学院、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数理与软件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艺术设计学院、文学与国际汉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铁道技术学院、国际交流学院和继续教育学院等17个学院和1个体育教学部。有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6个博士点，64个硕士点，50个本科专业。有1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2个省级教学团队，2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5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6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9个省级重点学科；1个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个教育部长江学者创新团队，8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4个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88个各类研究所。该校是甘肃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铁道部继续教育西北基地，西北地区小语种培训基地。学校图书馆藏书192.08万册，有中外期刊4000多种，电子图书49.2万册，声像资料3.5万余件，是甘肃省五大文献收藏单位之一。2010年，学校有全日制学生28595人，成人学历教育在册学生17433人。有教职工2352人，其中教授198人、副教授559人，中级职称583人、初级职称15人。有包括4名双聘院士、3名国家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3名国家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学者、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甘肃省领军人才人选在内的各类高层次人才230余位。学校以兰州交通大学董事会为纽带,与120多个企业单位、科研机构及政府部门建立合作关系,与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30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学术交流与合作关系。多次被评为全国和甘肃省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

(三) 甘肃农业大学

系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优秀学校、省部共建和甘肃省重点建设高校。占地70.1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50.21万平方米。设有16个学院(教学部),50个本科专业。2007年以来,草业科学、动物医学、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土地资源管理、农业机械化与自动化、动物科学、农林经济管理等专业被确定为国家级、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有1个国家级重点学科(草业科学)、1个农业部重点学科和13个省级重点学科;4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2个博士学位授权点,62个硕士学位授权点;1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4个省部共建和省级重点实验室。2010年,在校学生16001人;有教职工1478人,其中教授139人、副教授227人,中级职称243人、初级职称8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2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一二层次4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人,农业部“全国农业科技推广标兵”1人,农业部专家指导组成员3人;“甘肃省科技功臣”“十大陇人骄子”各1人,甘肃省特聘科技专家4人,甘肃省领军人才30人;突出贡献专家、特贴专家、教学名师等74人。学校面向全国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有硕士研究生1503人、博士研究生379人。为国家培养各类高级专门人才10万余人,涌现出中国科学院院士、英国皇家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甘肃省科技功臣、陇人骄子等一大批杰出校友。学校与美国、澳大利亚、英国、俄罗斯、埃及等国家的20多所大学和科研机构保持学术交流与合作关系,与美国等国家合作成立中美草地畜牧业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

(四) 甘肃政法学院

系省属政法公安类普通高等院校,占地面积36.93万平方米。设有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公安分院、公安技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行政学院、人文学院、计算机科学学院、艺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人民武装分院12个二级学院。有实验管理中心、司法鉴定中心、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甘肃省政法干部培训中心等12个教学、管理及培训机构。有证据科学技术省级重点实验室、公安技术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甘肃省经济法研究中心和西北民族地区侦查理论与实务研究中心,以及2个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和11个校级科研机构。有法医DNA实验室、法医毒理实验室、文件检验实验室、ERP沙盘模型实验室、法律实验实训中心等53个特色明显、设备功能齐全的教学实验室。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和电子图书共110万余册。2010年,在校学生有15100人;有教职工732人,其中教授68人、副教授157人,中级职称197人、初级职称62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330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3人,甘肃省领军人才4人,省级教学名师3人,甘肃省优秀专家2人,全国优秀教师2人,兼职客座教授150人。自建校以来,向社会培养各级各类人才5万余人。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英格兰科技大学、伍斯特大学等院校建立互派留学生、访问学者的校际学术交流与合作关系。

(五) 兰州城市学院

2006年,经教育部批准,由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和培黎石油学校(新西兰国际友人路易·艾黎于20世纪40年代创办)合并,专升本,更名为兰州城市学院,成为一所普通全日制本科大学,隶属甘肃省教育厅,分校本部、东、西3个校区。其演变情况是:1992年10月,国务院规范普通专科学校校名,将兰州师专更名为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设中文、政史、数学、物理、化学、外语、音乐、体育、美术、计算机科学教育10个系17个专业,有成人教育中心、电化教育中心、计算机中心和甘肃省小学校长培



训中心, 附设甘肃省试验中等专业学校和附属中学。1998年, 全校有教职工470人(其中专任教师257人), 有教授6名、副教授65名、讲师171名。在校学生3263人, 其中普通专科生2363人、成人专科生900人。10个师范类专业、7个非师范专业, 承担省级科研项目156项, 出版、参编各类学术著作和教材106部, 有58人次获得国家、省级科研成果奖励, 有51人次获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后勤工作者、“省园丁”等荣誉称号。2003年年底,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与培黎石油学校合并后, 占地面积从15.20万平方米增加到31.70万平方米, 校舍建筑面积由不足13.00万平方米增加到30.20万平方米。2005年, 累计增设汽车运用技术、酒店管理等13个专科专业, 机电一体化技术等8个高职专业, 学校的专科(高职)专业共计44个。

2006年2月14日,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升本并更名为兰州城市学院, 有本科专业37个, 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门类。有物理、化学及化工、计算机、体育、教育技术、焊接工艺、数控、汽车故障诊断与检测等综合实验室及实训中心68个, 有省级以上精品课程11个。设全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重点建设基地、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育师资培训甘肃基地、甘肃省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基地, 以及全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非学历培训甘肃站、甘肃省职教师资培训中心、小学校长培训中心、幼儿师资培训中心、甘肃省第21职业技能鉴定所等省级研究培训机构。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76.2万册, 电子图书13.5万册, 中外学术期刊2365种, 电子期刊8500余种。2010年, 全日制在校学生14332人; 有教职工1104人, 其中正高职称58人、副高职称226人, 中级职称425人、初级职称175人, 博士76人、硕士358人。建成双语课程8门、校级精品课程8门、网络课程21门、综合素质类课程150门, 植入(引进)课程4门。校学术委员会审核确定学前教育(艺术教育方向)和焊接技术与工程为校级特色专业, 学前教育专业被评为省级特色专业。获得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经济学、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音乐学、英语6个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权。有4366名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 共计发放975.7万元。培养教师 and 各类人才3万余名。

(六)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09年4月, 是省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 由甘肃省交通学校提升并更名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占地17.23万平方米。设有公路与桥梁工程系、汽车与筑机工程系、管理工程系、信息工程系、基础教学部等5个教学单位, 开设道路桥梁工程技术、汽车运用技术、物流管理、计算机应用技术等18个专业。开办多层次的成人函授学历教育和岗位培训, 拥有9个鉴定工种的国家级第24职业技能鉴定所及特殊工种技能鉴定站。2010年, 在册全日制学生3844人。在职教职工213人, 其中正高3人、副高58人, 中级职称90人、初级职称20人。“双师型”教师60余人。有5个实验中心、7个微机室、27个实验室。坐拥设备先进的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及电子阅览室, 图书馆馆藏文献50万余册、报刊420种, 并有全球最大的CNKI中文期刊全文数据库、Apabi电子图书数据库、馆藏文献数据库等。与省内40余个企事业单位建立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 并签订就业合作意向。自创建以来, 培养合格人才1.2万余名, 就业率保持在90%以上。成为甘肃省交通专业技术人才的“摇篮”、国家实施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甘肃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等称号。

(七)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1999年成立。2004年2月, 被教育部确认为甘肃省首批独立学院, 属本科层次的普通高等院校(民办),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校园占地17.53万平方米, 有各类教室300余间, 微机室和各类实验室72间, 计算机1300多台, 数字化语音教室15间, 多媒体电化教室20间。设有中国语言文学系、外国语言文学系、经济管理系、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工程系、法律系、艺术系、数学系、新闻系、教育管理系及公共课程教学部、实验中心等11个系(部、中心)。图书馆馆藏图书40余万册, 建有校园宽带网络、外语教学广播系统、大学生活动中心、体操训练室、美术展览室。开设汉语言文学、新闻学等20个全日制普通本科专业和30

多个专业方向。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贫困生生源地助学贷款等国家奖助学金以及甘肃省“三好”学生奖、优秀学生干部奖等。2010年,在校学生8017人。在职教职工406人,其中教授39人、副教授115人,中级职称143人、初级职称115人,博士、硕士学历教师210人。并与西北师范大学师资共有、资源共享。2005年1月定为甘肃省重点调研单位。2006年被甘肃省民政厅评为“自律与诚信建设先进单位”。2009年,在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甘肃赛区的比赛中,获得1个特等奖、1个二等奖和2个三等奖。

(八) 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

前身为1959年建立的万里工业学院。1975年改为“七二一”大学。1982年5月27日,中国航空工业部批准组建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1996年设甘肃省第20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航空工业第34职业技能鉴定站,为学生和企业职工开展50多个工种的技能鉴定工作。2000年成为甘肃省开办高职教育的首批试点学校。2004年教育部、甘肃省教育厅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2009年跻身甘肃省机电职业教育集团和甘肃省“两后生”(初中毕业后未升入高中、高中毕业后未升入大学的学生)职业教育培训集团成员单位。2010年,在校学生2248人。有教职工102人,其中正高1人、副高4人,中级职称52人、初级职称5人。历年为学生和企业职工技能鉴定1339人次。

(九)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前身为兰州市第三十五中学。1982年推进教育改革时,停办普通高中班,改普通教育为职业技术教育,在全市率先增办职业高中班。1984年10月26日,经市政府批准,学校正式命名为兰州职业技术学校,隶属市教育局,县级建制。1994年,经甘肃省教育委员会、甘肃省计划委员会审批,成立甘肃省兰州职业中专,一校两制,职业中专、职业高中并存,挂两块牌子。1995年,市政府将其纳入教育“542”工程进行重点建设。1996年2月,经国家级重点职业高级中学评估审议小组审议,被国家教育委员会审定为首批国家级重点职业高中。1999年,兰州职业技术学校、兰州市工科职业学校、兰州市第十七中学合并,称兰州职业技术学校,并列入甘肃省“461”工程建设学校之一。2001年6月28日,甘肃省教育厅批准建立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系专科层次的高等职业学校,实施高等职业教育。学院整体从城关区畅家巷迁往安宁区安宁堡(此为发展的总校区),新征土地11.33万平方米。2008年,市政府决定将兰州职业技术学院与兰州教育学院(成立于1958年,是以高等师范教育为主的一所综合性多学科高等院校)、兰州师范学校(创办于1904年,百年磨砺、享誉陇原;1986年从城关区东郊小学迁至安宁区刘家堡桃林路)进行教育资源整合,组建后成为新的兰州职业技术学院。2009年8月,省教育厅批准将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兰州教育学院和兰州师范学校进行资源整合,校名依旧为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系市政府直属副厅级事业单位,接受省教育厅业务指导,省、市共建,成为安宁区新增的一所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至2010年,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坐拥总校区、兰州教育学院校区、兰州师范校区、火车站校区4个校区,占地面积30.8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54万平方米。设50个专业,12个系部。在校学生7355人;教职工780人,其中正高3人、副高187人,中级职称295人、初级职称166人。

(十)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

前身系1949年10月成立的西北人民革命大学兰州分校。1952年11月7日,中共甘肃省委党校成立。占地面积3.3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3万平方米。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1983年改为校务委员会领导体制,内设20个机构。1994年,校内机构增至28个,并开办研究生班。1995年3月,首届招收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经济管理4个专业的15名研究生入学,脱产全日制学习,学制两年。2002年,体制改革后合并成25个处级机构。2009年,进行岗位等级认定工作,首期聘用251人。至2010年,已形成4网(校园网、中央党校远程教学网、图书馆局域网、全省党校VPN专网)、2平台(校园网站平台、全省党校远程视频会议平台)、8系统[电子邮件系统、视频点播系统、校园一卡通系统、



办公自动化(OA)系统、多媒体教室集控系统、教学课件录播系统、体育馆信息管理系统、职工工资查询系统]、2库(教学视频资源库、历史图片库)的校园信息化建设架构。办有《甘肃党校报》《甘肃理论学刊》《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研究报告》《甘肃省情》《报告选》《教学参考》《党校教育动态》1报6刊。2010年,全校有教职工393人,其中正高级职称33人、副高级职称72人、中级职称37人、初级职称15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人,甘肃省优秀专家3人,全国和甘肃省宣传文化系统拔尖创新人才1人,甘肃省领军人才5人,“555”创新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6人,陇原创新人才扶持计划人选、“西部之光”访问学者7人。1997年至2010年:独立或合作发表论文、调研报告4134篇,出版专著、教材453部;获中宣部、甘肃省“五个一”工程奖6项,全国党校系统优秀科研成果奖28项,甘肃省科技进步奖5项,甘肃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奖114项,甘肃省“敦煌文艺奖”1项,获全省党校系统和本校优秀科研成果奖530多项。

第二节 成人教育

一、扫盲后继续教育

1986年,安宁区被评定为基本扫除文盲区。此后,脱盲巩固率为98.4%。1993年,3街、6乡共有青壮年76820人,其中文盲半文盲161人,非文盲率达99.8%。1994年,区级有扫盲专职工作人员3人,乡、街22人。乡农民教育机构健全,教师全系兼职,教学场地利用区属学校(一般为小学)的教室、乡政府的会议室、乡文化站的活动室,每周集中文盲学员辅导一次,其他时间分散学习,基本达到“八落实一保证”(落实经费、人员、时间、地点、责任、目标、教材、政策,保证教学质量)。扫盲经费政府财政拨11.51万元,乡村自筹2.5万元,教育事业费列支(农村教育附加费)3万元。脱盲1人所需经费198元。同年,安宁区成为兰州市首批扫除青壮年文盲县区。至2004年,以加强农民科技培训和提高农民素质(脱盲人员的综合素质包括学习能力、生产与生活能力、参与社会的能力)为重点,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培训,完善农村成人教育功能。2005年至2007年,随着“城中村”改造的推进,8个街道均成立街道社区学校,以此为依托开展扫盲后继续教育,对15岁至50岁的人员,进行劳动技术培训,巩固扫盲成果,使青壮年非文盲率、扫盲后继续教育普及率一直保持在100%;街道社区学校和扫盲后继续教育中心覆盖率、社区教师培训率100%。并引进北京纵横码培训项目,160人次参加计算机智能培训。2008年,投资42.65万元,在孔家崖街道社区学校成立方舟心理辅导站,开通心理咨询热线。2010年,专项社区教育经费获22.45万元,配备电脑13台,配发教材1000余本,培训教师160多人。成立社区学校和扫盲后继续教育兼职教师志愿者队伍,对居民进行社区学历和非学历教育、职业技术教育,使“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理念日益深入人心。同年,安宁区15岁至50岁青壮年中,达到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者46854人,占59%;初中文化程度者28294人,占35.7%;小学文化程度者4182人,占5.3%。获得1所省级、2所市级、5所区级示范性街道社区学校称号。

二、实用技术培训

1994年,全区有农民技术学校6所,约占地885平方米。1996年,重点培训农村知青利用科学技术勤劳致富。2004年,先后举办各种培训班18期,完成各类实用技术培训3652人次,超额完成年计划,并开展“绿色证书”培训、乡村干部知识产权培训、汽车修理培训等。2005年,共组织培训班22期,培训人数达7168人次。其中,农业技术培训6000人,计算机培训601人,会计培训24人,外语培训835人,美术培训87人。2006年,区属各相关部门共培训成人8352人,其中农村实用技术培训5750人,资格证书培训420人,岗位证书培训40人;民办培训机构共培训人员2410人。2007年,各类农村成人实用技术培训达到9643人,其中农村成人文化技术培训学校培训5500人,民办培训机构培训人员4143人。有

365 人获得农业实用技术资格证书, 50 人取得岗位证书, 930 人取得计算机培训证书。2008 年、2009 年, 实现成人高中班即“一村一名大学生”培养计划, 有 121 名青年农民进入甘肃农业大学脱产学习; 十里店街道建宁路社区对 130 多名下岗职工进行再就业培训, 80% 的培训人员持证上岗; 安宁堡街道社区学校对 120 多名居民进行餐饮、旅游等服务行业技能培训, 100% 在本地“农家乐”持证上岗。2010 年, 对 200 多位社区教师进行计算机技能培训和心理咨询师技能与实操培训, 有 50 人参加第一期纵横码汉字输入法的培训。并和兰州方舟心理咨询有限公司、“爸妈在线”甘肃省中心建立合作关系, 有 30 多人参加社区工作人员心理知识讲座。

三、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1993 年, 全区有 1771 人参加高校招生考试, 6681 人次参加自学考试。1995 年至 1997 年, 有 13329 人参加成人高考。2003 年至 2010 年, 安宁区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数总计 1712 人。(参见表 4-2-2)

表 4-2-2 2003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数情况表 单位: 人

人数 半年段	年份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上半年	403	210	130	97	75	56	48	35
下半年	249	146	93	56	29	25	34	26	
合计	652	356	223	153	104	81	82	61	

第三节 中等职业教育

一、概况

1991 年至 2010 年, 安宁区内的中等专业学校和技工学校随着形势的发展, 经历了合并、提升和撤销的变化。其中, 甘肃省石油化工学校并入兰州铁道学院(2000 年); 培黎石油学校并入兰州城市学院的前身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03 年), 后发展成为兰州城市学院培黎石油工程学院(2009 年 11 月); 兰州师范学校并入兰州职业技术学院(2009 年); 甘肃省交通学校提升并更名为甘肃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国营万里机电厂技校提升为万里职工学院, 后发展为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 工商银行兰州干部中等专业学校改为中国工商银行甘肃金融培训学校。撤销的有国营长风机器厂技校、兰州飞控仪器厂技校、兰州专用汽车制配厂技校、兰州汽车齿轮厂技校。至 2010 年, 区内继续保留办学的中等专业学校有甘肃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甘肃省实验中等专业学校(隶属于城市学院, 成立于 1995 年)、西北师范大学体育艺术中专部、甘肃理工金城中等专业学校、甘肃省国防科技工业学校、中国工商银行甘肃金融培训学校、兰州电力学校(电力职工中专)、安宁区教师进修学校(1991 年至 2010 年无招生, 保留编制, 其职能与教育局教研室合并) 8 所;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安宁职业技术学校、兰州中泰联合职业技术学校 2 所。

二、中等专业学校选介

(一) 甘肃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

1979 年 9 月建校至 2004 年 4 月, 隶属甘肃省建材局领导。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改隶甘肃省经济委员会。2008 年以后, 改隶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该校以“职业教育就是就业教育”为办学思想, 以“家长放心, 学生高兴”为就业理念, 以“就业一个学生, 脱贫一个家庭”为就业宗旨。设有硅酸盐工艺及工业控制、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电气运行与控制、机电一体化、电子技术应用、工业分析与检验、建筑与工程材料、环境保护与监测 8 个专业。具有满足教学要求的水泥物理性能检验实验室、水泥



化学分析实验室、金相岩相实验室、混凝土实验室、电机实验室及电工、金工实习场，有 8 个多媒体教室、24 个计算机教室（网络教室）。图书馆藏书 14 万余册，阅览室订阅报刊 75 种以上。2010 年，有教职工 162 人，其中在编教职工 70 人、外聘教师 90 人，高级讲师（含高级工程师）27 人、讲师（含工程师、技师）56 人、助讲 32 人，“双师型”教师 38 人，硕士研究生 15 人。在《中国建材科技》《中国建材》等刊物发表论文 16 篇，主编、参编出版全国性中职院校教材 9 本。该校与国内几十户大型国有企业签订长期用人协议，形成畅通的就业渠道。建校以来，毕业生共 7654 人，就业 7500 人，平均年就业率保持在 98% 以上。获中国职业教育功勋人物、全国建材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先进个人、甘肃省师德标兵、“省园丁”奖教师各 1 人。学校先后获得全国建材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毕业生分配工作先进学校、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全国建材行业技能鉴定先进单位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站、全省建材系统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二）甘肃省国防科技工业学校

1984 年成立，隶属甘肃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是一所全日制工科普通中专。学校占地 26766.8 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 16199.42 平方米，其中教学及辅助用房 8088.42 平方米。校内教学楼、综合楼、学生公寓楼、食堂、多功能礼堂等设施齐全。其校训为“勤奋、敬业、文明、自强”。学校实行封闭式管理，学生公寓每间均设电话，教室安装有线电视监控网。1997 年与平凉丰收机械厂联合办学，设立分校 1 所。1998 年与兰州铁道学院、甘肃工业大学联合办学，教育层次得到提升。2010 年，在籍学生 1100 余人，教师中高职占职工总数的 15%、中职占 55%、初职占 30%。附设甘肃省国防系统工商行政管理干部培训中心，负责全省国防系统初、中级工商管理干部的培训工作。建校以来，培养合格毕业生数千名。

（三）甘肃理工金城中等专业学校

2010 年甘肃省教育厅批准成立的全日制普通中等专业学校，以培养机械、电子、石油、石化、电力、城市轨道交通等行业应用型中、高级技能人才为主。位于安宁区桃花村 89 号。占地面积 1.99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46 万平方米。当年专任教师 56 人，在校学生 517 人。学校由兰州理工大学参股，依托省城人才资源优势，建有完备强大的师资结构体系，其中博士、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教师占教师总数 50% 以上，聘请兰州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等高校的优秀硕士研究生担任专业课教师，聘请长期从事高中教学和高考辅导的国家级、省级、特级教师担纲文化课教学。建有省级教育基础信息库，以及教育质量、学生流动、资源配置和毕业生就业状况等监测分析系统。学校设有发电厂与变电所运行自动化、城市轨道交通、会计电算化、工程测量、机电技术应用、焊接技术、工程机械、汽车运用与维修、石油化工设备与工艺、电子商务、电子技术与通信、农业机械等专业。该校以“办学质量高、专业知识强、就业前景广”为办学思路，以“工学结合，学以致用，修德励志，自强不息”为教学理念。同年年底，统计论文 25 篇（EI、ISTP 检索 11 篇）、科研成果 8 项（含专利 1 项）。

（四）西北师范大学体育艺术中专部

1996 年成立，是省教育厅批准的全日制中专学校，依托西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办学，毕业颁发国家承认的中专文凭。至 2010 年，共培养毕业生 1310 多人，其中 90% 以上考入北京、上海、广州、四川、陕西等地的音乐、舞蹈艺术院校继续深造，10% 的学生到幼儿教育、文艺团体、群众文化等机构（单位）就业。甘肃省大型舞剧《大梦敦煌》的舞蹈演员 40% 来自于该校。

（五）兰州电力学校

1984 年建校，隶属甘肃省电力工业局。学校位于万新路北端。占地面积 7.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7 万平方米。1991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中共甘肃省电力党校设在该校。固定资产 8900 多万元。图书馆建筑面积 5510 平方米，藏书近 18 万册，电子阅览室 50 个座位。有 1 个 400 米跑道的标准体育场，4 个半封闭篮球场和 2 个半封闭羽毛球场，1 座活动中心。先后开设 24 个专业；1991 年后逐渐增设电厂

及变电站电气运行、电厂热能动力设备运行、供用电技术、发电厂集控运行等 11 个专业。建有实习工厂及电工、电机、电子、继保、高压等 16 个实验室和 330 千伏变电站模拟操作系统, 220 千伏变电仿真机、300 兆瓦火电仿真机。拥有 8 个计算机房、6 个多媒体教室, 400 余台计算机, 互联网接入的校园网覆盖全校。

2010 年有教职工 261 名, 其中硕士研究生 9 人、本科学历 133 人, 高级职称 73 人、中级职称 68 人, 专职理论教师及实习教师 116 名、教学管理和学生管理人员 34 人。学生 3000 多人。自创建以来, 向社会输送电力人才 1.7 万多名, 函授生 3330 多名, 并为电力系统承担 2.5 万人次的培训任务。该校是国家第 42 技能鉴定所, 全国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站, 全国制图员远程培训站,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职业指导教学训练实验基地。获“全国电力系统职业技术教育先进集体”“甘肃省普通重点学校”等多项国家和省、市荣誉称号。

三、职业技术学校选介

(一) 安宁职业技术学校

始建于 1966 年, 原称兰州市安宁区红专学校, 1978 年更名为安宁公社中学。1981 年再名兰州市安宁乡中学。1984 年 9 月, 区教育局按照国家要求, 将其改建为职业中学, 隶属区教育局。初有财会专业, 后建汽修实习车间和财会模拟实验室。开设见习课和实习课, 并聘请国营万里机电厂、国营长风机器厂和兰州交通技工学校的工程师或教师讲授专业课, 其时毕业生供不应求, 安宁职中声名鹊起, 1996 年在校突破 400 人。1998 年后生源锐减, 2000 年只招收到 66 名新生。2005 年, 开始实行准军事化全封闭式管理。2006 年, 区政府拨专款 20 万元, 购置微机 43 台, 新建第二微机室。是年, 筹资购置切诺基、桑塔纳、五十铃等新车型的发动机 3 台, 汽修专业向现代化水平看齐; 在 20 个实训基地的基础上, 新建长青大众汽修公司、兰州陇峰汽修厂、广州乐迪有限公司、解放一汽兰州服务站、上海聚散依依西餐厅、苏州博信信息公司实训基地 5 个。招生 199 名。

2007 年 12 月, 学校整体并入甘肃省社会主义学院, 全称为兰州市安宁职业技术学校, 成为该学院的二级事业单位, 隶属甘肃省委统战部。仍保留中等职业教育办学, 修订和重编各专业教学计划, 整体优化课程体系, 新开设学前教育专业。2010 年 9 月, 新校竣工, 占地面积 2.6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5383 平方米。学校内设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处、招生就业中心。2010 年, 有教职工 52 人(含退休 8 人), 其中专任教师 38 人, 一专多能的教师占 60%; 开设 5 个专业课程, 在校学生 350 人。自成立至 2010 年, 毕业生 3780 名, 就业 3700 名, 就业率 90% 以上。

该校相继获得省、市园林化单位称号, 甘肃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市英特尔未来信息教育培训基地及市级重点职业学校称号。参加兰州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技能大赛, 有 21 名学生获奖、6 名教师获优秀辅导教师称号。

(二) 兰州中泰联合职业技术学校

前身为 1991 年 1 月 20 日成立的全日制前进职业学校, 地址在雁滩(兰州市城关区)。2003 年, 整体迁入中共甘肃省委党校院内(兰州市安宁区)。有综合高中、“3 + 2”五年制大专连读、高级技工等多个教学模式。开办现代物流(3 + 2)、高级护理(3 + 2)、学前教育(师范类 3 + 2)、综合高中(普通高考、春季高考、“2 + 2 + 1”直升省高职院校)、数控加工、机电一体化、汽车检测与维修、列车乘务、影视动漫等多个专业。学校与山东工业技师学院、泰山护理技师学院、潍坊商业学校、江苏江都职教中心、三门峡卫生学校、宝鸡振华职业学院建有稳固的联合办学关系。其实习、实训、就业安置系统保障学生专业对口、学有所用、学有所成。2010 年, 在校生发展到 1007 人(2001 年在校生 180 人); 有教职工 84 人, 其中专任教师 67 人, 高级教师 16 人。有 10 人获国家、省、市骨干教师称号。学校以“父母之心”关爱学生, 以“师长之情”教育学生, 以“带兵之道”要求学生, 共计培养复合型实用型毕业生 2897 人。从 2003 年起,



毕业生就业率、升学率由 85% 增至 100%。先后获全国民办教育先进集体称号、中国民办教育创新与发展贡献奖,连续 4 次获得兰州市职业教育质量优秀奖。被评为全国民办院校就业示范学校、全国大学生就业实训精品课件课程工程实验学校、市级重点职业学校。

第四节 中学教育

一、概况

1991 年,全区共有中学 17 所,其中区属 5 所、市属 2 所、高等院校属 5 所、厂矿属 5 所。在校学生 8225 人,其中区属中学在校学生 1358 人。1995 年 8 月,区教育局决定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继续办好完全中学,面向全地区招收初、高中学生;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撤销高中部,全力办好独立初中,面向十里店、西路街道地区招收学生。后撤销兰州机床厂职工子弟学校(中学部)、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职工子弟学校(初中部)。1999 年,兰州市第十七中学并入兰州职业技术学校。2005 年,区内第一所民办中学—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东方中学成立。2006 年 1 月,兰州市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学校(1994 年后一贯制)移交区教育局。2006 年,区委、区政府决定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与西北师范大学联合办学,更名为西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改区属为民办。2007 年,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飞行控制仪器厂、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万里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兰飞中学、万里中学、长风中学均划为市属中学,成为兰州市第四十九中学、第五十七中学、第六十五中学。2009 年,区政府成立沙井驿地区 5 所学校资源整合工作领导小组,逐步实现五校合并后新建 1 所沙井驿学校(一贯制)的构想。

至 2010 年,全区共有普通中学 15 所,其中区属 4 所、市属 4 所、高等院校属 5 所、民办 2 所。总共有教学班 267 个,在校学生 12757 人、教职工 976 人、教师 852 人。其中,区属中学有教学班 20 个(17 个初中班、3 个高中班),在校学生 694 人、教职工 124 人、教师 112 人;民办中学有教学班 58 个,学生 2885 人、教职工 171 人、教师 135 人。(参见表 4-2-3)

表 4-2-3 2010 年安宁地区中学情况表(15 所)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建校时间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完全)	安宁西路 154 号	区属	1970 年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学校(一贯制)	沙井驿 107 号	区属	1950 年
兰州汽车齿轮厂学校(一贯制)	桃花村 89 号	区属	1954 年
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中学)	元台子	区属	1969 年
兰州市第四十九中学(完全)	万新璐 42 号	市属	1960 年
兰州市第五十七中学(完全)	万新路万里东村 3 号	市属	1961 年
兰州市第六十五中学(完全)	安宁西路 744 号	市属	1958 年
兰州市第二十中学(完全)	桃林路 108 号	市属	1962 年
甘肃农业大学附属中学(一贯制)	营门村 1 号	高等院校属	1958 年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十里店南街 21 号	高等院校属	1901 年
西北师大第二附属中学	安宁东路 967 号	高等院校属	1978 年
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安宁西路 118 号	高等院校属	1970 年
兰州城市学院附属中学	街坊路 90 号	高等院校属	1984 年
西北师大实验中学(完全)	邱家湾 27 号	民办	1978 年

续表 4-2-3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建校时间
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东方中学(完全)	安宁西路 358 号	民办	2005 年

二、学校选介

(一)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区属中学)

前身为 1970 年创办的安宁中学,位于安宁西路 514 号。1978 年更名为安宁区第一中学,1985 年更名为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占地面积 13333.33 平方米。1993 年,定为完全中学。2008 年,新建 5817 平方米功能齐全的综合教学楼,按部颁标准设置理化生实验室、语音室、微机室、多媒体教室。增设图书资料阅览室和音乐、美术等专用教室。翻新改造 2284.5 平方米的旧教学楼。铺设 6 道 200 米的标准塑胶跑道;有容纳 3 个标准篮球场、1 个羽毛球场和 1 个排球场的操场,并铺设人造草坪。修建、绿化 600 多平方米的花坛和绿化带,硬化了校园道路。该校以“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厚积薄发、赶超一流”为奋斗目标,树立“校兴我荣、校衰我耻”的忧患意识,倡导寓教于乐、因材施教、有效课堂、爱生学校等教育教学理念。至 2010 年,有教学班 15 个,学生 506 人;教职员工 78 人,其中专任教师 71 人、中高级教师 25 人。教师在国家、省、市级各类教育刊物上发表论文 28 篇。教师黄婷、刘玉玲获优秀指导教师一等奖并被授予“全国优秀科技辅导员”称号,校长张东升被授予“全国科教先进校长”称号。该校被评为“地理科普教育基地”。

(二) 兰州市第四十九中学(市属中学)

1981 年 7 月,国营新兰仪表厂子弟学校分离为新兰小学、新兰中学。1988 年,国营新兰仪表厂更名为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兰州飞控仪器总厂,新兰中学随之更名兰飞中学,新兰小学更名兰飞小学。2007 年 6 月,兰飞中学移交兰州市管理,更名为兰州市第四十九中学。2010 年 8 月,在原址(费家营十字向北 100 米)建新校舍,占地面积 2 万余平方米,建筑面积 1.36 万余平方米,包括教学、实验、办公 3 栋楼,拥有 8 个现代化理化生实验室,36 个多媒体教室,10 个语音、美术、音乐、劳技等功能教室,有“校校通”“班班通”信息化、现代化设备。2010 年,有 32 个教学班(含高中 4 个班),1371 名学生。有教职员工 115 人,其中教师 102 人(高级教师 29 人、一级教师 47 人)。从 1977 年到 2010 年,该校被大专以上高等院校正式录取的学生有 5000 多名。先后被命名为市级示范性学校、语言文字示范学校,被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确定为教育硕士与教师培训实践研究基地。多次获市教育局教育教学质量进步奖、优秀奖,安宁地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三) 西北师大附属中学(高校属中学)

该校溯源于 1901 年创建的北京“五城学堂”,1937 年 9 月迁至兰州。其后几迁校址,几易校名,直至 1988 年 9 月,由西北师院附中更名为西北师大附属中学(周培源题写)。学校位于十里店南街 21 号,占地面积 10.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6.3 万平方米。设办公室、教务处(下辖 4 个职能部门、11 个学科教研组、17 个学科备课组)、学生工作处、教育研究室、总务处、治安办、国际部、教育资源与信息中心、饮食服务中心、工会、团委、兰州教学设备厂(2007 年停办)。图书馆藏书 20 万册,其中纸质图书 19 万册、电子图书 1 万册;音像光盘资料 300 余套。设有藏书室、借书处、学生阅览室、教师阅览室、电子阅览室等。2010 年,有教职工 187 人,其中专任教师 162 人。高级教师 68 人、特级教师 3 人。有 52 个高中班,2478 名学生。改革开放以来,为高等院校输送学生 1 万余名。办有《教研论坛》杂志,刊登论文 1100 篇。

该校以“勤、慎、诚、勇”为校训,以“和谐容大,卓越发展”为教学理念。2001 年,诺贝尔奖获得者、著名国际物理学家李政道博士为学校题词:“崇尚科学,培育英才。”同年 5 月,与牛顿母校—



英国国王中学缔结为友好学校，每年两校领导、师生交流互动。先后派出近百人次师生赴英国、法国、美国、德国、日本、澳大利亚、韩国、新西兰等国考察访问和短期留学，并接受培养来自德国、意大利等国的高中留学生。5次在兰州举办“中美中学生文化交流夏令营”活动。2006年，被中国国家汉语国际推广领导小组办公室确立为甘肃省唯一的“汉语国际推广中学实习基地”。2007年开始面向世界各国招收中学留学生。2008年，开办国际班，引进国外中学先进教育理念和国际高中课程，首届国际班55位学生100%被美国排名前120的学校录取。学校素以启迪有方、英才辈出而闻名，其中有中国科学院院士孙鸿烈、梁晓天、席泽宗，中国工程院院士徐乾清、陈秉聪、郭重庆、朵英贤、柴天佑，美国和吉尔吉斯科学院院士王浩、徐大雄，以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中国杰出女科学家吕植等。被省教育厅命名为首批省级重点中学和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2007年进入“中国百强中学”。2010年以升学率和教育教学绩效综合评价双第一的成绩获省级示范性高中教育质量一等奖。高考一本、二本上线率，各学科竞赛等指标连续十余年稳居全省同类学校之首。

第五节 小学教育

一、概况

1991年，全区有小学26所，其中区属14所、高等院校属2所、厂矿10所。在校学生9394人，其中区属小学学生4933人。同年，安宁堡小学和安宁堡乡小学合并为安宁堡小学。此后，撤销中心电子仪器厂小学。十里店乡小学、孔家崖乡第一小学、孔家崖乡第二小学、吊场乡小学、刘家堡乡小学、崔家庄小学、安宁堡乡小学、河湾小学、沙井驿学校（小学部）、南坡坪小学10所乡集体办小学，统一划区教育局管理。2005年年底，兰州机床厂职工子弟学校（小学部）并入长风小学。2006年，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小学部）、兰州汽车齿轮厂学校（小学部）、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职工子弟学校（小学部）、甘肃铝业公司子弟小学均移交安宁区管理。2007年，因沙井驿地区铁路编组站等项目开发建设，校园周边居民搬迁，造成学校办学困难，沙建司学校的学生分流到沙井驿学校、齿轮厂学校的学生分流到河湾小学，遂撤销2所学校。2007年，甘肃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长风小学、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飞行控制仪器厂所属兰飞小学、中国航空工业部兰州万里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万里小学均移交安宁区管理。2009年，将南坡坪小学、河湾小学整合到沙井驿学校，在沙井驿街道新农村安置小区配套建设新的沙井驿学校（完全中学），至此，区教育局完成沙井驿地区5所学校的整合工作。同年，区政府投资在邱家湾小学原址建新校，并更名为培黎小学。

至2010年，全区共有小学22所，其中区属19所、高等院校属3所。共计教学班243个，学生11861人，教职工739人（其中教师683人）。19所区属小学计教学班206个，学生9752人，教职工664人（其中教师613人）。（参见表4-2-4）

表 4-2-4

2010年安宁区小学情况表（22所）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建校时间
兰州专用汽车修理厂职工子弟学校	安宁东路153号	区属	1969年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小学	十里店南街77号	区属	1938年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第二小学	保安堡339号	区属	1968年
兰州市安宁区培黎小学	邱家湾21号	区属	1976年
兰州市安宁区水挂庄小学	长新路30号	区属	1966年

续表 4-2-4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建校时间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一小学	刘家庄村 67 号	区属	1937 年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二小学	孔家崖村 335 号	区属	1957 年
兰州市安宁区银滩路小学	富强路 12 号	区属	1956 年
兰州市安宁区刘家堡小学	赵家庄 99 号	区属	1915 年
兰州市安宁区崔家庄小学	邹家庄 181 号	区属	1957 年
兰州市安宁区兰飞小学	万新路 124 号	区属	1959 年
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小学	万里东村 45 号	区属	1958 年
兰州市安宁区长风小学	安宁西路 718 号	区属	1958 年
兰州市安宁区安宁堡小学	仓院街 47 号	区属	1935 年
兰州市安宁区河湾小学	下河湾 202 号	区属	1945 年
兰州汽车齿轮厂学校(小学部)	桃花村 89 号	区属	1954 年
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小学部)	元台子	区属	1969 年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学校(一贯制)	沙井驿 107 号	区属	1950 年
兰州市安宁区南坡坪小学	南坡坪村 46 号	区属	1969 年
西北师大附属小学	安宁东路 805 号	高等院校属	1945 年
兰州交通大学附属小学	安宁西路 88 号	高等院校属	1962 年
甘肃农业大学附属小学(一贯制)	营门村 1 号	高等院校属	1965 年

兰州市标准化小学验收情况，参见表 4-2-5。

表 4-2-5

安宁区“兰州市标准化小学”验收情况表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验收时间	验收单位
兰州市安宁区兰飞小学	万新路 124 号	区属	1990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小学	万里东村 45 号	区属	1990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长风小学	安宁西路 718 号	区属	1990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水挂庄小学	长新路 30 号	区属	1993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河湾小学	下河湾 202 号	区属	1995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培黎小学	邱家湾 21 号	区属	1996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小学	十里店南街 77 号	区属	2000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南坡坪小学	南坡坪村 46 号	区属	2000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一小学	刘家庄村 67 号	区属	2001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第二小学	十里店保安堡 339 号	区属	2002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崔家庄小学	邹家庄 181 号	区属	2002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二小学	孔家崖村 335 号	区属	2004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安宁堡小学	仓院街 47 号	区属	2004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学校(一贯制)	沙井驿 107 号	区属	2004 年	市教育局

续表 4-2-5

学校名称	地址	隶属	验收时间	验收单位
兰州市安宁区刘家堡小学	赵家庄 99 号	区属	2005 年	市教育局
兰州市安宁区银滩路小学	富强路 12 号	区属	2007 年	市教育局

二、学制与教材

1991 年至 2010 年，区属小学学制均为 6 年制。其间，2002 年，开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音乐、体育、美术、自然、劳动 8 门课程。2003 年，改“思想品德”为“品德与生活”，改“自然”为“科学”，并增设英语、心理健康、信息技术课程。同年，区属各小学逐步配置多媒体教学设备和计算机室。2008 年，全区计算机教学设备已达到“两基”（基本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国检标准。

1991 年至 1998 年，使用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的教科书。1999 年至 2010 年，使用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教科书。

三、学校选介

（一）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小学

始建于 1958 年，系中国航空工业万里机电总厂子弟学校。1979 年，该校分离为万里小学、万里中学。至 2010 年，万里小学占地面积 8248.3 平方米，建筑面积 4138 平方米。教学班 24 个；学生 1295 人；教职工 70 人，其中小教高级以上职称 33 人，“省园丁”奖 1 人，省、市、区级骨干教师 12 人，市级学科带头人 2 人，市、区级教学新秀 17 人。该校以“双主体和谐发展”的办学思路，坚持“走特色之路，寻教育之源，奠发展之基，还生命之本”的办学思想，遵循“军魂养德，生本立教，以技促能，书香润学”的办学宗旨，努力实现“承知行文化，营书香校园，做幸福教师，育阳光学生，创陇上名校”的办学愿景。学校确立的育人目标是“为学生的人生发展导航”；校训为“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校风为“知行合一，咎理善行”；教风为“博学善教，爱生力行”；学风为“业精于勤，事成于行”。创建以“少年军校”和“储蓄文明”为特色的德育阵地；开设以“生本教育”为特色的高效课堂。开办小学艺校（第二课堂），有架子鼓、扬琴、二胡、小号、月琴、笛子、书法、舞蹈、摔跤、武术、合唱队、围棋等 20 多个班。与万里幼儿园合办学前班。并成立校乐队、小天鹅电视台。建有校办工厂。2004 年，在创建书香校园、赏名曲名画、诵国文经典、倡导学生学习国学的活动中，一年级诵《三字经》，二年级诵《弟子规》，三年级诵《名贤集》，四年级诵《增广贤文》，五年级诵《论语》，六年级诵《诗经》。2010 年，在艺校基础上成立校内少年宫，开设绘画、书法、合唱、围棋、舞蹈、田径、足球、跆拳道、手工制作（十字绣、剪纸、折纸等）、航模、阅读、经典诵读、课本剧、摄影、通讯员培训、快乐英语、趣味数学等 20 多个自选科目，学生可凭兴趣爱好自由选修。该校先后荣获少年军校全国百所示范学校、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主题活动示范点、市级语言文字工作示范校、甘肃省国防教育委员会先进集体、全国少年儿童“双有”（心中有祖国、心中有他人）主题教育活动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连续 3 年获区教育质量优秀奖。

（二）兰州市安宁区长风小学

1958 年成立，原系国营长风机器厂子弟小学。后更名长风小学。2005 年，兰州机床厂学校（小学部）并入该校。2007 年，长风小学移交地方。区政府投资 3500 万元重建校园。2009 年，竣工。学校占地面积 1.4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47 万余平方米。新校园采用抗震支架技术，实现平安校园、园林校园、文化校园、智能校园、特色校园“五园”一体的构想。2010 年，有教学班 20 个；在校学生 1176 人；教职工 66 人，

其中教师 58 人, 小学高级教师 34 人, 本科以上学历教师 24 人。该校以“新雅”(知新、求新、纳新、创新; 高雅的文化、儒雅的教师、美雅的校园、和雅的家长)为核心教育理念, 贯穿于学校的“三风”(校风、教风、学风)建设; 秉承“以德治校, 质量立校, 特色兴校, 教研强校”办学思路, 视国粹京剧、艺术教育、国际象棋、经典诵读为特色教育, 将其进课堂、上课表。先后获得全国和甘肃省五星大队、中华经典诗文诵读实验学校、兰州市特色活动示范学校等多项荣誉。学生书画作品、国际象棋比赛在国家和省、市、区各类比赛中屡获大奖。4 次获全国少年儿童“双有”(心中有祖国、心中有他人)主题教育活动先进集体。连续 4 次获市、区教育教学质量优秀奖。

三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小学

创建于 1938 年。学校占地面积 6000 平方米, 建筑面积 5024 平方米。1990 年安宁区属学校首批建成的标准化小学。1995 年, 申请列入全市十所重点小学建设计划。至 2010 年, 有 26 个教学班, 1596 名学生; 有教师 78 人, 大专以上学历教师 72 人, 其中中级职称 45 人、初级职称 26 人。有省、市、区级骨干教师 12 人, 省、市级教学能手 3 人, 全国优秀教师 1 人, “省园丁”奖 1 人, 市级优秀教师 2 人, 市、区级教学新秀 17 人。该校的办学目标是“为教师的发展铺路, 为学生的成功奠基”, 以“崇礼尚实”为校训, 以“健康、快乐、聪慧、儒雅”为办学理念, 以“勤勉、自律、和谐、创新”为校风, 以“崇德、博学、尚实、敬业”为教风, 以“在学习中学会生活, 在生活中学会求知”为学风。坚持以爱国主义教育和养成教育为重点, 开展科技节、艺术节、体育节、国文经典诵读、家长开放课、家教讲座、主题班(队)会、各类竞赛等丰富多彩的活动, 使学生的个性得以健康发展。通过书法、绘画、舞蹈、演讲等活动, 开发以“礼”为主题的校本课程体系, 建设以“桃李”为核心理念的学校文化体系, 营造浓厚的校园文化氛围。先后被评为甘肃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示范校, 全省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单位, 省级语言文字示范校, 兰州市示范性小学、示范性家长学校、爱生学校示范校、艺术教育特色学校。连续 4 年、6 年分别获市、区教育质量优秀奖。

四 兰州市安宁区崔家庄小学

1957 年创办。占地面积 8004 平方米, 建筑面积 3198 平方米。现为二级二类标准化小学。学校有多媒体语音教室、计算机室、多媒体电教室、体操训练房、音乐教室、美术教室、图书室等。有 4 个教室配备多媒体自动讲台。2010 年, 有教学班 12 个, 学生 544 人; 教职工 35 人, 其中小学高级教师 20 人、一级教师 11 人; 硕士学历 1 人、本科学历 25 人、专科学历 8 人、中专学历 1 人, 教师学历达标率、合格率 100%。有市、区级骨干教师、教学新秀 12 人。该校以“规章建校、管理强校、质量立校、科研兴校”为办学思路、“以人为本, 实现学生与教师共同发展”为办学理念, 以“诚实、守信、勤奋、创新”为育人目标。2008 年, 先后参加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提前读写”实验、“整本书阅读”等远程合作项目和“书香校园”创建活动。先后获兰州市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兰州市远程教育示范校和区级文明单位、平安校园创建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2008 年、2009 年获安宁区教育教学质量优秀奖。2010 年, 获兰州市小学教育教学质量优秀奖, 成为“兰州市爱生学校”实验校之一。

五 兰州市安宁区银滩路小学

原系吊场乡小学, 建于 1956 年。2007 年, 由银滩路街道投资 1000 多万元重建, 并更名为银滩路小学, 位于安宁区富强路 1 号。新校占地 12266.67 平方米, 建筑面积 4740 平方米。含图书室、阅览室、少先队和科技活动室、荣誉室、语音室(48 座)、美术室、服装室、音乐教室、声乐室、心理咨询室、微机教室(63 台)、电教器材室、体育器材室等 16 个专用教室和 1 个多媒体教室。拥有塑胶操场, 地面卫星接收系统, 校园局域网。图书馆藏书 12394 册。学校投资 60 万元, 对荣誉室、科技活动室、少儿活动室等功能教室进行装修, 并按教育部《中小学各科教学器材配备目录》和课程改革的需要补充完善各专用教室的教学仪器设备。投资 64708 元建成自然实验室。2007 年通过兰州市一级一类标准化小学验收。2010



年,有教学班12个,学生544人。进城务工流动儿童270人,留守儿童8人。开设特教班,有6名残疾儿童就读。适龄儿童入学率100%。有教师39人,其中高级教师25人,本科学历22人、大专学历11人、中专学历6人,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100%。全国“双拥”活动先进个人2人,全国优秀辅导员1人,省级优秀辅导员1人,市、区级骨干教师8人,区级教学新秀5人。该校根据合格加特长的标准,实施“校本课程”“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实验,以孔子的儒家思想营造学习氛围,鼓励学生诵读《弟子规》《三字经》《朱子家训》《论语》等经典。音乐、美术、体育是学校的特色教育活动,其中少儿美术活动广泛普及,学生作品获奖率达90%,个人获奖240多人次,集体获奖约30多次,教师获奖60多人次;女子垒球队获兰州市第五届、第六届运动会垒球比赛第三名、第二名,兰州市中小学女子垒球比赛获第一名、第四名、第二名,分获全国少年儿童女子垒球锦标赛季军和全国少年儿童女子软式垒球锦标赛冠军,运动员个人获奖32人次,教练被授予国家级优秀教练员称号。该校先后获市、区优秀大课间评比二等奖、一等奖,获兰州市远程教育示范校、优秀留守流动儿童示范家长学校、群众体育先进单位、交通安全先进单位、文明单位、劳动先锋号等称号,被评为区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区绿色学校。

附:

兰州万里少年军校

1994年4月,在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甘肃省国防教育委员会,甘肃省教育委员会,兰州市国防办教育委员会,兰州市委宣传部,兰州市教育委员会,兰州军分区,安宁区委、区政府,安宁区国防教育委员会及兰州军分区空军通讯训练大队的共同努力下创办成立。省关心下一代委员会主任吴坚为少年军校题写校名,并到学校视察指导。场地为3500平方米至4000平方米的露天操场、160平方米的露天平台。通过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让学生从意志、身心、志趣、体魄到组织纪律方面得到良好的锻炼。起初,由四五六六年级共800多名学生参加,统一着装,时间为一周,后来全体学生参加,每年一次,多在暑假进行。训练内容主要有队列、军体拳、擒拿拳、救护、唱军歌、看军人风姿录像片等,把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和人民军队光荣传统有机结合起来,培养学员良好的军事素质和革命军人的优秀品质。已成为学生益智、健体、自我磨炼的好战场。2000年、2001年,先后被安宁区、甘肃省国防教育委员会发文命名“兰州万里少年军校”。2003年9月24日、2007年7月22日,军校2次代表省、市、区赴北京参加中国少年军校举办的第四届、第六届少年军校检阅仪式,接受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检阅,被共青团中央、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中国少年先锋队全国工作委员会授予参检优秀奖,并被授予“少年军校全国百所示范学校”“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称号。至2010年,训练学生约1.5万人次。落实中央“国防教育要从娃娃抓起”的精神,军校由工厂移交地方。

第六节 幼儿教育

一、概况

区统计局统计:1991年,全区有幼儿园16所,其中区属4所(含农村2所)、驻区12所;共计班数114个,含辖区内小学附设的学前班23个;在园幼儿3823人,含学前班797人;有教师175人。2010年,全区有幼儿园28所,其中区属7所、驻区21所;共计班数147个,含学前班2个;在园幼儿1014人,含学前班89人;有教职工663人,其中教师298人。

2010年,在区教育局注册的幼儿园有16所,其中区属2所、集体办6所、高等院校属3所、民办5所;有幼儿3210名;教职工305人,其中教师194人。学前一年、两年、三年的入园率分别为98.1%、92%、82.5%。区属幼儿园隶属于区教育局管理,民办幼儿园(实为托护点)的管理、审批在区政府政务大厅教育局窗口办理。同年,全区有民办幼儿园(实为托护点)47个。(参见表4-2-6)

表 4-2-6 2010 年安宁地区幼儿园情况表 (区教育局注册)

园名	地址	隶属	建园时间
兰州市安宁区幼儿园	安宁区十里店南街 69 号	区属	1958 年 9 月
安宁区音乐幼儿园	安宁区十里店 3 号楼北侧	区属	1988 年 2 月
十里店街道幼儿园	安宁区十里店园艺村 330 号	集体	1976 年 3 月
万里机电总厂万里幼儿园	安宁西路万新街 54 号	集体	1958 年 8 月
兰州飞控仪器总厂兰飞幼儿园	安宁区安宁西路兰飞西村 225 号	集体	1960 年 8 月
孔家崖街道幼儿园	安宁区孔家崖街道孔家崖村 167 号	集体	1976 年 8 月
安宁堡街道幼儿园	安宁区安宁堡南门村 14 号	集体	1958 年 5 月
兰州沙井驿建材公司幼儿园	安宁区元台子 323 号	集体	1970 年 1 月
西北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	安宁区安宁东路 967 号	高等院校属	1939 年 12 月
甘肃农业大学幼儿园	安宁区营门村 1 号	高等院校属	1953 年 8 月
兰州城市学院幼儿园	安宁区街坊路 11 号	高等院校属	2005 年 9 月
黄河保育院	安宁区十里店园艺村 29 号	民办	2003 年 8 月
实创现代幼儿园	安宁区北滨河路实创现代城 13 号楼	民办	2006 年 9 月
长风保育院	安宁区长风新村 82 号	民办	1959 年 2 月
大地幼儿园(兰州交通大学附属幼儿园)	安宁区安宁西路 118 号	民办	1958 年 8 月
安宁小天使幼儿园	安宁区沙井驿 26 号	民办	1997 年 9 月

二、管理

2005 年,区教育局制定《安宁区民办学校(幼儿园)注册审批办法》,对民办幼儿园逐步实行分类管理。2006 年,针对民办幼儿园办园水平、安全工作、食品卫生等多方面调查现状,下发《关于对民办学校、幼儿园进行清理整顿的通知》,对区内幼儿园的办学、办园情况进行评估打分,对 3 所不够审批条件的幼儿园,提出整改要求和书面回复。2008 年,下发《安宁区民办幼儿园审批管理规定的通知》,在区政府政务大厅设窗口,办理民办幼儿园的审批及幼儿教师资格认定。2009 年,区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区教育局制定《安宁区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征求意见稿),区财政每年设立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200 万元,用于公办幼儿园建设以奖代补、民办幼儿园扶持、幼儿教师培训、省和市级示范园创建奖励、幼儿园分类评估奖、绩效评价奖励等。

幼儿园皆采用园长负责制,分设园长、副园长各 1 名。园长主持全园工作,负责教职工聘任,调整人员结构、党政工作及后勤等;副园长负责业务教学工作,定期对教师及保教人员进行考核、评估。幼儿园设园务委员会、家长委员会、伙食委员会、保健组、教研组、后勤组及安全督导组。

三、教材

均以教育部颁发的《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幼儿园教学大纲》为依据,设语言、计算、音乐、美术、常识、体育课程,分别在大、中、小班实施教育教学任务。无论选取哪种教材,皆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教育规律,杜绝小学化倾向。各园均根据本园的特点或优势选定并开发独具特色的园本课程,如兰州市安宁区幼儿园的教材是主题综合活动课程(华东师范大学研究推广),兰州交通大学幼儿园的教材是新时代幼儿园发展课程,甘肃农业大学幼儿园选用徐卓娅主编的《幼儿多元智能活动课程》。幼



儿园课堂教学多以游戏为主，让孩子们在玩中学、学中玩。

四、幼儿园选介

(一) 安宁区幼儿园

创办于1958年。1996年，区政府投资163万元在十里店南街65号建新园。1998年综合楼落成，占地面积2200平方米，建筑面积2100平方米。拥有9个标准班（含教室、寝室、卫生间）及音乐、舞蹈多功能厅、语音室等一流教学设备。2010年，有9个教学班；幼儿368名；教职工51名，其中教师33名，教师专业合格率100%。有市、区级骨干教师9名，市、区级教学新秀21名。其办园宗旨是“一切为了孩子，真诚服务于家长”。教育理念是“以养成教育为基础，以美术教育为特色，以探索体验为途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坚持教育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的办学思路。被甘肃省教育委员会评定为甘肃省一类幼儿园；先后获兰州市文明单位、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家长工作先进集体，区“双文明”先进集体、文明校园、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党支部等荣誉称号。

(二) 西北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

始建于1939年。占地面积5800平方米，设有音乐、舞蹈多功能厅、标本室、绘本阅览室、幼儿美术创意室、贝贝厨房等幼儿活动室及室外多种大型玩具。其办园宗旨是“开发幼儿潜能，发展幼儿个性，尊重幼儿的人格、权利，用爱心伴随孩子在和谐、友爱的环境中健康、快乐地成长”。以培养活泼健康、乐学探究、文明礼貌、勇敢自信的儿童为目标；以常规教养工作为主体，兴趣培养为手段，艺术及双语教育为特色。挖掘高校教育资源，探索特色教改之路。2010年，有教学班12个，幼儿400多名，教职工55人。先后有30多人次获省级优秀教师，市、区级教学新秀、骨干教师，西北师大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教师有60多篇论文发表、获奖，幼儿有200多幅美术作品在国内外绘画大赛中获奖。多年保留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食品卫生先进单位、儿童卫生保健先进单位、防疫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1992年，该园达标首批省级一类幼儿园。幼儿园食堂被评为食品卫生量化达标A级单位和食品卫生放心单位。

(三) 安宁区音乐幼儿园

1987年由区妇联集资创建，1988年正式开园。占地面积800平方米，建筑面积428平方米。1994年通过兰州市二类标准化幼儿园验收。2010年，有教学班5个，幼儿152人，保教人员17人（在编7人、招聘10人）。在编高级教师3人，一级教师2人。大专以上学历7人，专业合格率100%。该园坚持“在教育过程中尊重与要求和谐统一”的教育理念，以发展孩子个性，开发孩子潜能，促进孩子整体和谐发展为核心，为孩子提供丰富适宜的课程，温馨开放的环境与敬业优秀的教师，促进孩子们健康发展。秉承“把最宝贵的东西给予儿童”的教育思想，培养孩子宽阔的胸襟、活跃的思维、好学的态度、开阔的视野和文明的行为习惯。以艺术教育为特色，通过绘画、手工、舞蹈、体操等方式让孩子们尽情表达。绘画、舞蹈作品50多次获得全国、省、市的奖励。论文10篇分别获省、市、区级一、二、三等奖。先后被全国妇联、市妇联授予巾帼建功示范岗和区级文明单位称号。有10余人次获市级“好军嫂”、三八红旗手、“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

第七节 特殊教育

一、概况

1990年，区教育局在培黎小学开办第一个特教班，有学生12人。1995年，银滩路小学开办1个特教班，有学生6人。两校有专职教师5名。特教班使用培智学校专用教材和课程计划，选派专任教师进行教育教学活动。根据学生残疾状况和康复程度，实施分类教学，耐心讲解，个别辅导，反复强调，尽量使学

生掌握一定的文化知识和基本技能。还开设劳动技能课,教扫地、缝纫、切菜、做饭,提高残疾学生的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其余残疾儿童分布在区内部分中、小学的不同年级随班就读,与其他学生享受同等待遇。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 100%。并对孤残儿童逐一建有档案。2010 年,优化银滩路小学和培黎小学特教班办学条件,加强特殊教育专业指导,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水平。27 名残疾儿童中,入特教班就读 17 人,随班就读 10 人,入学率 100%。

二、特教管理

区教育局把特殊教育纳入义务教育范围,由教育股主管,设有特教专干,学校有专门分管特教工作的领导。区政府和相关部门先后制定《安宁区“十二五”特殊教育发展规划》《关于加强随班就读工作的管理的意见》和《中小学招生意见》等文件。召开专门会议,加强随班就读工作的管理,招收残疾少年儿童就近入学,实行“零拒收”,做到“生活上关心、学习上照顾”。教育其他学生关心、爱护他们,不歧视他们。完善普通学校附设特教班特教资源配置,市教育局下拨特教专用经费,用于特教教室建设。区财政投入特教专用经费 5 万元,购置特教教学及康复设备,并为特教班粉刷教室、购置课桌椅,改善残疾儿童的学习条件,优化育人环境。并成立安宁区特殊教育随班就读指导中心,履行布局调整、工作指导、检查考核等行政职能,会同教育股、安宁区教师进修学校、教研室、学前教育办公室等部门,对全区特教工作的教研科研、教育咨询、师资培训、特教工作计划制订、过程记录、课堂现状、档案建设等进行检查指导。

严格挑选热爱残疾人教育事业、具有人道主义精神、关心爱护残疾儿童的教师承担教育任务,指派专任教师参加省、市、区的各种业务培训;组织教师赴外省和特教学校参观学习,参加特教经验交流会;组织特教骨干教师参加培训班,学习缺陷补偿理论和语言康复训练的操作方法;开展特殊教育课题研究。落实考核制度,评优选先对特教教师倾斜,特教班的 5 名专职教师,均为区级优秀教师,享受区财政单独列支的特教津贴(职务工资的 15%),班主任陈雪琴、裴明华被评为省级优秀教师。

第八节 民族教育

区教育局成立民族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学校成立民族团结教育领导小组,形成校长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主要抓,大队辅导员、年级组长直接抓,全体教师共同抓的格局,保障民族团结教育落到实处,收到实效。各中、小学利用教材引导学生了解全国 56 个民族的历史、文化、宗教、风俗习惯。低年级学生以《中华大家庭》教材为主,高年级学生以政治常识、历史教材为主,学习民族的历史文化,增强学生的民族自豪感,提高民族团结意识。在每年 5 月的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中,围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组织少数民族教师座谈会,办“民族团结月”主题板报,开展“中华经典诗文朗诵”和“中华民族一家亲”知识竞赛及征文比赛,引导师生牢固树立各民族之间相互离不开的思想观念。利用宣传栏、班级板报、红领巾广播站、书画评展、国旗下讲话等形式,宣传中共民族政策,宣传少数民族优秀人物的故事和民族英雄事迹,宣传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典型及各族人民在民族团结工作中取得的丰硕成果,弘扬民族大团结大发展大繁荣的主旋律,使尊重少数民族、加强民族团结、反对民族分裂的意识在学生的心底扎根。2010 年,区教育局邀请 16 名甘南藏区中小学校长到安宁 10 所学校挂职交流。兰州城市学院对甘南藏族自治州和天祝藏族自治县的 80 名中小学校长进行了 15 天的集中培训。

西北师范大学附设西北少数民族师资培训中心和藏族师资培训中心。1992 年,学生 780 人,普通民族生 400 人,共计 1180 人。1994 年 6 月,藏族师资培训中心毕业 121 名学生,返藏教学。

西北师大附属中学开设少数民族高中班,1996 年至 2010 年,先后有回、藏、蒙古、哈萨克、东乡、土、撒拉、保安、裕固族等少数民族的 700 多名学生就读。



第九节 民办教育

一、概况

1999年,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成立,为安宁区第一所民办大学。2003年,兰州中泰联合职业技术学校整体迁入甘肃省委党校院内,区内增加一所民办中等职业学校。2005年,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东方中学成立,为安宁区第一所民办中学。2006年,西北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成立。2008年,经区教育局审批的第一批民办幼儿园有小天使幼儿园、双语保育院和黄河保育院长风分院。至2010年,全区民办教育机构共9个。教育局注册的民办幼儿园5所、办理的托护点47个,中学2所,民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1所,民办高等院校1所。

二、学校选介

(一)大地幼儿园

原为台湾幼儿园品牌。2001年,在兰州市七里河区(西站)创办,名称仍为大地幼儿园。始有教师10人,幼儿90人。2004年10月,该园与兰州交通大学后勤集团合作(后勤社会化改革以公办民助的形式办园),在兰州交通大学附属幼儿园(创办于1982年的一所高校附属公办幼儿园,2003年通过兰州市教育局一级二类幼儿园达标验收)主要硬件设施进行装修美化(1栋2层教学楼,9个教学班的配置),添置室外大型玩具,并对外招生。2006年,通过一级一类标准化幼儿园验收。至2010年,有教学班10个,幼儿300名。有教师25人,大专以上学历5人。以国际视野培养完整儿童为园训,其行动纲领是连锁智慧穿越十八(即通过连锁方式整合专家及一线园长、教师的团队智慧,使幼儿18年后成长为具有竞争力的优秀人才)。教育目标是4:2:4(综合能力40%,价值观20%,认知发展40%),即以促进认知发展顺利衔接义务教育为基础,以提高综合能力为核心,以促进价值观形成补充,以培养幸福感为目的。教育原则是“N=1”,“N”指整班或整个校园,“1”指每一位幼儿;“N=1”即在集体教育中尊重个体的价值与尊严。课程框架是:语言数学为基础的领域教育,促进思维发展的创思学习,丰富多元的选择性活动。教材是dadi阅读、dadi美语、dadi数学、MIT智慧堡、奇奥盘创思课程、学前预备课程(毕业班专用)。至2011年6月,由兰州交通大学附属幼儿园收回自主办园,大地幼儿园遂迁址兴安路教育港继续办学。

(二)西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

发端于1978年建的十里店中学,次年8月首招初中学生200余名。1982年秋,开招高中学生,由初级中学升级为完全中学,更名为安宁第二中学。1987年,改名为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仍隶属区教育局管理。占地面积2360平方米。1993年,定为初级中学。1995年7月,撤销高中部。2004年,区政府投资400万元,新建教学楼,建筑面积4038平方米。建有理化生实验室、电脑室、多媒体教室。2006年1月,区委、区政府决定和西北师范大学联合办学,将该校命名为西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改国有为民办,协议期限为25年。学校成立董事会,修建塑胶操场,重新装备理化生实验室,增添上万册新图书。并投入资金1200万元,更新改造原有教学楼,新建5000余平方米的学生公寓和2200平方米的学生食堂,基础设施完善。2010年,有教学班18个(含高中8个);学生788人。教职工39人,教师38人,其中高级教师16人、中级教师17人。市民办学校办学水平评估第三名。先后获语言文字示范校、兰州市教育教学质量优秀奖、安宁区教育教学进步奖等荣誉。

(三)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东方中学

始创于2005年,是一所民办全日制完全中学。学校占地5.3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前期投资达1.2亿元。有标准教室70间,每间配有多媒体教学设备;有实验室11间、微机室4间、教师电子备课室1间、通用技术教室4间及机器人探究工作室、阅览室。图书馆拥有图书、杂志4万余册(种)。拥有室内乒乓球馆、学生形体训练室、乐团演奏厅、千人学生会堂。有400米标准塑胶田径场、篮球场、

排球场、足球场、网球场。投资 150 万建成“校园音视频安全防范系统”和“课堂教学评估系统”。有教学班 52 个，在校学生达 2700 多人，教职员工 280 多人。其校训是“明德自强，涵育生机”。教学理念是“文理并重，和谐发展，学有特色，卓越成功”。在全国数学、物理、化学、英语、信息学、航模等学科竞赛中有各年级学生 1000 多人次获得一等奖。2007 年以来，中考成绩连续 4 年名列全市示范性中学第一。先后获兰州市社会力量办学突出贡献奖和市级示范性学校、教科研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第十节 教师队伍

一、师资管理

1991 年至 1998 年，教师的管理依据国家颁布的《中小学教师管理办法》进行。1999 年 4 月，对区属 13 所学校教师状况进行摸底调查，评选骨干教师 114 名，占教师总数的 29.4%。2002 年 9 月，区委、区政府出台《安宁区事业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安宁区中小学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成立中小学教师聘任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区属学校人事制度改革工作的指导和协调，并在区属 4 所小学实行教师聘用合同制试点。2003 年 10 月，区教育局制定《安宁区中小学教师聘任制实施方案（试行）》及《安宁区中小学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细则（试行）》，下发《安宁区中小学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改革工作安排意见》，教职工聘任制在区属中小学全面推行。改革坚持全员聘任原则，即各学校除领导由上级部门任命外，学校管理人员、教师、工勤人员全部实行聘任制。教职工全员参加竞聘，聘期 3 年，聘用期满根据综合考核情况，确定是否续聘。各校制定本校的《教师聘任制实施细则》《教职工考核办法》和《学校二次分配管理办法》，根据核定的编制数，按专兼结合、一人多岗的原则设岗，公布岗位、限额、要求和职责，确定不同学科的定员数，由区中小学教师聘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审查批准后，学校公布并签订聘任合同，颁发聘书。2005 年，完成第一轮聘任工作，区属 18 所中小学、幼儿园及安宁区教师进修学校共有教职工 612 人，聘用教职工 552 人，占教职工总数的 90%。2008 年 7 月，完成第二轮聘任工作，区属 23 所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进修学校共有教职工 843 人，聘用教职工 782 人，占全体教职工的 92%。2007 年，完成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实施工作和区属学校二次分配审批工作，制定《安宁区义务教育学校校长绩效考核细则（草案）》《校长绩效考核测评表》及《学校绩效考核测评表》。

1991 年至 2010 年，有 3 人被评为全国优秀教师（其中 1 人为全国中小学德育先进工作者），12 人获“省园丁”奖，1 人获“金城十佳园丁”称号，50 人获市级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十里店小学校长白郁芳、水挂庄小学书记兼校长康正品被评为兰州市建校育人好校长（书记）。

表 4-2-7

1991 年至 2010 年区属教师人数变化情况表

单位：人

年份	小学教师	中学教师	幼儿园教师	合计
1991	337	139	17	493
1992	324	141	17	482
1993	341	155	20	516
1994	364	161	18	543
1995	381	168	18	567
1996	390	175	20	585
1997	404	181	23	608
1998	385	175	24	584



续表 4-2-7

年份	小学教师	中学教师	幼儿园教师	合计
1999	390	180	26	596
2000	384	172	28	584
2001	398	175	31	604
2002	395	174	32	601
2003	402	172	33	607
2004	411	173	31	615
2005	410	170	32	612
2006	439	210	33	682
2007	658	200	39	897
2008	641	167	35	843
2009	635	171	40	846
2010	682	166	40	888

二、教师培训

1991年至2010年,区属教师、校长1500多人次先后参加继续教育、学历提高、中欧甘肃基础教育项目推广县、新教师岗前、计算机信息技术、WTO知识、英语、新课程、英特尔、多媒体课件制作、教研课题专项、项目管理、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全国校长发展学校培训。全区幼儿园、小学、初中教师学历合格率达100%,高中达97.2%;各学科专任教师配套率达100%;小学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达91%,初中专任教师本科学历达75%。

三、职称评定

1995年起,全区中小学教师实行职称评定。2010年,区属学校共有高级教师56人、中级教师452人、初级教师227人,未定级教师98人。

1997年,安宁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制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流程是:网上申请报名→教育教学能力测试→体检→正式申请教师资格→现场确认安排及提交认定材料→领取教师资格证书。

表 4-2-8

2010年区属学校教师职称分布情况表

单位:人

学校名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未评
兰州市安宁区安宁堡小学	1	24	11	8
兰州市安宁区长风小学	—	32	23	4
兰州市安宁区崔家庄小学	1	21	12	3
兰州市安宁区河湾小学	1	12	5	3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二小学	1	20	10	1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第一小学	—	15	3	7
兰州市安宁区兰飞小学	—	37	14	11
兰州市安宁区南坡坪小学	1	10	4	3

续表 4-2-8

学校名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未评
兰州市安宁区培黎小学	1	16	8	6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第二小学	-	23	11	6
兰州市安宁区十里店小学	1	42	23	11
兰州市安宁区水挂庄小学	-	20	5	2
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小学	-	22	23	14
兰州市安宁区银滩路小学	-	21	17	4
兰州市安宁区刘家堡小学	-	18	6	2
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职工子弟学校(小学)	-	9	5	3
兰州汽车齿轮厂学校	1	11	8	-
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	1	15	4	-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26	31	18	2
兰州市安宁区教师进修学校	1	3	-	-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学校	4	12	8	4
兰州市安宁区幼儿园	-	21	11	4
合计	40	435	221	98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教师待遇

1986年，安宁第二中学（今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前身）修建家属楼解决42户职工住房困难，成为安宁区一大喜事。1993年，安宁区第一栋教师楼落成，108户教师入住。1995年至2000年，由教师个人集资修建职工住宅楼4栋，建筑面积15710平方米，彻底解决了安宁职业中学、孔家崖第一小学、孔家崖第二小学121户教师的住房困难。1999年、2008年、2009年，区委、区政府分别在区委家属院、金华苑小区、万里东村住宅小区解决200余户教师住房。

1994年，6个乡镇不同程度为民办教师增加工资30元至100元。区教育局举办民办教师培训班2期，其中18人考上成人中专和兰州师范学校，两年后转录为公办教师，8名考试合格后录为干部，1名被评为省优秀教师直接录用。1999年，剩余54名民办教师全部转为公办教师，彻底解决了民办教师问题。1996年至2000年，为27名教师家属及子女办理“农转非”手续。教师工资按月定额发放，平均工资略高于当地公务员的平均水平。2004年，农村中小学教职员工的工资标准、工资项目、发放时间与城市中小学教职工做到三统一；刘家堡乡、沙井驿乡等5所学校教师的医保问题得到解决；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逐年增长；区政府在医疗报销、教师子女就业等方面对教师实行倾斜政策。

2005年、2008年，区政府两次投资100万元购置通勤车3辆，改善教职工乘车条件。2006年，协同刘家堡、沙井驿、安宁堡、十里店街道兑付资金60万元，解决历史遗留的拖欠教职工年终奖、取暖费、医药费问题。并解决了企业移交学校的教师安置等遗留问题。

第十一节 教学研究

一、机构

区教育局设教研室。内设教研室主任、中学学科教研员、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员、小学语文学科教研员、小学数学学科教研员、小学英语学科教研员、小学综合学科教研员。2010年,在编教研员6人,其中高职2人、中职3人,公务员1人,本科学历4人、大专学历2人。

二、课程改革实验

1991年至2010年,教改实验先后有学习解读教学大纲、教材分析、同课异构、语文阅读教学模式探讨、小学高年级数学解决问题能力研讨、解读课标、课改实验课交流、课堂导入专题研讨等。其间,2003年,安宁区课改实验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制定《安宁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方案》和《课改实验师资培训计划》。2004年,区教育局出台《关于加强新课程校本培训的指导意见》,印发《关于新课程校本培训中推行“自修—反思”式培训模式的指导意见》,成立区校本培训指导小组,组建讲师团。区教育局通过《安宁教育通讯》和《安宁教研简报》定期或不定期地向学校发布课改信息,通报实验成果。各学校召开家长座谈会或通过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广为宣传,为推动课改实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2005年,区教育局印发《安宁区校本课程开发指导意见》,启动校本课程开发工作。十里店第二小学、孔家崖第二小学开发“文明礼仪教育”和“安全教育”校本课程;十里店小学的“国文午餐”取得初步成果;安宁堡小学的“书法”课程,得到家长支持。教研室鼓励、指导实验学校以课题研究形式运作全区的课改实验,申报省、市级课改科研课题。同年,立项省级课题4项、市级课题7项、区级课题4项。2006年11月,安宁区召开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经验现场交流会,驻区小学及区属中小学正副校长和教导主任70人参加,会上兰州交通大学附属小学、长风小学、十里店小学、邱家湾小学(今培黎小学前身)、万里小学、兰州沙井驿建筑工业公司学校等24篇材料进行交流。2007年,申报省、市级“十一五”教育教学规划课题12项,立项市级课题10项(重点课题5项)。2008年,申请《激励策略在课堂教学中的有效性研究》等10项研究课题。2009年,全区17所中小学申报省、市级规划课题13项。同时,万里小学引进广州郭思乐教授的“生本教育”理念,突出学生、突出学习、突出探究、突出合作,开发“行·知”课堂教学的“七环七知”流程,即“自主求知、课前展知、回顾理知、小组探知、全班促知(评价)、释知(点拨)、精知(提升)、固知(评研)”,在一年级至三年级实验,学生的学习能力获得提升。崔家庄小学引进山东的“整本书阅读”活动,教师首先向学生推荐符合其年龄特点的书籍,然后选择一两本在全班阅读、交流,注重阅读活动设计与相关年段语文学科课标相结合。指导学生读书方法、口语交际、书面表达,提高阅读能力。该活动由个别班级推广到全校所有班级。教师卢君、王莉等围绕整本书阅读撰写的论文多次获奖。教师王莉的整本书阅读交流录像课《月亮狗》获得全国“创新杯”录像课二等奖。2010年,立项31项,有4项获教育成果奖。

三、教研活动

1993年,安宁地区中小学中心教研组成立,聘请兼职教研主任6名,教研员48名,小学学区校长8名。同年,举办业务讲座14讲,参加教师达815人。举行优秀教案评选、教学观摩、教师“三能”比赛、班主任工作现场会、小学二年级数学百题无差错竞赛等活动。1996年,开展“五讲三查一提高”教学活动(讲职业理想、职业道德、职业纪律、职业责任、职业技能;查工作态度、思想作风、组织纪律;提高教师思想道德素质)。听课、评课共224节,评出好课36节。邀请西北师范大学教育专家做报告3次,听众1400多人。举办“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艺术水平”讲座3场、观摩课10节。音体美中心教研组评出5节优质课,2人分别获得省级优秀体育教学组织奖、音乐教学录像课一等奖。制订《安宁区小学教师基本功训练要求及实施细则》《安宁区小学教师基本功训练实施方案》《安宁区小学教师基

本功训练管理办法》，从“三笔字”（粉笔、钢笔、毛笔）、板书设计、普通话、教学环节等6个方面，达到讲话标准化、写字规范化、教学形象化目标。1997年，区属中学因班级少成立联校中心教研组，开展教材教法分析讲座6次，听课240节，查教案240本。举办区属小学校长教学观摩课，2300人次参加。组织实施《安宁区改变薄弱初中面貌实施方案》，请西北师范大学外籍教师及附中校长作《如何教好英语课》和《美中教育之对比》报告。1998年，372名教师参加各类讲座、培训，听课45节，查教案936本。1999年，以教材教法研究为中心，开展讲座16场次，1000余人次参加。举办青年教师现场教案设计竞赛，12人获奖。参加省、市录像教学课评选活动，数学课、语文课分别获得二等奖、三等奖，10篇教案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

2003年，参加甘肃省小学语文研究会组织的论文竞赛、兰州市小学教学案例设计竞赛、小学语文探索新课程课堂教学竞赛和论文竞赛、第一届小学音乐优质课竞赛、兰州市中学优质课竞赛，有92人获奖，其中10人次获市级奖。2005年，在各种形式的教学研究活动中，中小学教师共发表论文47篇，其中国家级4篇、省级39篇、市级4篇，获奖论文14篇（国家奖项3篇，市级一等奖2篇、二等奖6篇、三等奖3篇）。2006年，全区42位教师赴嘉峪关参加省教科所组织的小学数学优质课观摩研讨活动；参加省、市组织的心理健康教育论文及案例评选活动，有26篇论文分获一、二、三等奖。2007年，参加省第二届小学语文骨干教师献课活动，50余人次参加；举办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培训班2期，参训教师800多名；参加全市“学校体育、卫生与健康、艺术和国防教育论文评选活动”，3篇论文获得一、二、三等奖；参加中国十城市第21届体育教学观摩研讨活动，2篇论文分获二、三等奖。2008年，在全市初中思想品德课课堂教学论坛论文评选活动中，2篇论文获二等奖。2009年，举办中小小学青年教师入门成果汇报课评选活动，86名青年教师参加，语文、数学、英语、综合4个评议小组同时展开课堂评选，68名教师获得表彰；参加兰州市教学论文比赛，9人获一等奖，32人获二等奖，37人获三等奖；参加省教科所论文比赛，3人获一等奖，9人获二等奖，1人获三等奖。2010年，区教育局组织中小学“我的读书故事”演讲比赛活动，2所中学获一等奖，3所学校获二等奖，6所学校获三等奖，8所学校获优秀奖。

四、教研成果

至2010年，区教育局教研室编发《安宁教研简报》50期。出版教师论文集《经验与探索》《求实与创新》《安宁区课程改革探索与实践》等6集，共收录论文356篇。编辑《用爱耕耘——安宁区优秀班主任工作经验谈论文集》2册、教育发展成果《闪亮的足迹》1册。摄制安宁教育发展成果纪实短片《借力东风行航船，长风破浪谋发展》1部。《未来导报》刊发区属学校特色文化建设的专题文章《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

第十二节 教育管理

一、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1年，区教育局内设教研室、计财股、教育股、办公室、督导室、教育工会。1995年由十里店南街迁址安宁西路500号。1997年，编制14名，其中行政编制13名，事业编制1名。2002年，核定机关行政编制7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区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1名；事业编制3名。2010年，行政编制8名，暂保留事业编制2名，工勤人员编制1名。保留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及科级领导职数1名，保留安宁区校外教育办公室、安宁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牌子。下设督导室、人事股、教育股、计财股、基建办、教研室、校外办公室。有工作人员35人，均为大专以上文化程度。

二、教育经费

1991年，安宁区教育经费支出235万元，其中中学82万元、小学113万元、幼儿园8万元。学生平

均预算内教育事业费和公用经费逐年增长(公用部分按照10%的速度递增)。1995年,建立以财政拨款为主,多种渠道筹措教育经费为辅的体制,全区预算内教育经费拨款的增长比例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比例。2000年,支出1248万元,其中中学376万元、小学686万元、幼儿园87万元。2010年,支出8096万元,其中中学1339万元、小学6004万元、幼儿园343万元。20年支出总计48699万元,其中中学11289万元、小学31860万元、幼儿园2185万元。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属各中小学总计投资375.73万元,添置课桌椅7410套、教学仪器694套、体育器材612套、图书13113册。区财政列支专项资金1000多万元,按照《兰州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评估标准(试行)》规定要求,逐步为学校配备各类学科专用教学设备、图书类设备、劳动技术设备和校园网设备。

三、招生

(一)小学招生

按照区委制定的“上学有优教”教育发展目标,实施“两免一补”政策、保障残疾儿童和特困生上学、规范招生、设立政务窗口、实施营养改善计划等工作,进城务工随迁适龄子女、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均能就近上学。2010年,招收新生1946人,全区九年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为100%。

(二)初中招生

从1998年起,各校均实行划片免试入学(西北师大附中自行命题考试招生)。1999年,实行“划片招生、就近入学、对口直升”招生办法,全区小升初招生1385名,完成招生数107.1%。2009年,全市初中实行“免试入学、相对就近,整校划拨、兼顾户口”招生政策,1533名小学生划拨入学,并在各学校进行公示。2010年,全区共招初中学生2745人,流动人口子女、残疾学生100%入学,并享受同等教育。

2010年,全区高中招生1690人,全日制高校招生27840人,成人继续教育招生14870人,中等职业学校招生2394人。(参见表4-2-9)

表 4-2-9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地区各类学校招生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

年份 (年)	小学		中学				技校	职高	中职	高等院校		
			初中		高中					全日制		继续教育 学院
	区属	驻区	区属	驻区	区属	驻区				省属	民办	
1991	831	674	311	1296	71	2188	384	176	1087	3799	—	—
1992	908	650	282	1398	48	686	318	189	1108	4545	—	—
1993	1100	1936	235	1217	54	752	366	324	1483	5875	—	—
1994	1096	968	235	1400	59	832	220	266	1291	6424	—	—
1995	1090	940	338	1387	48	832	188	120	1169	6544	—	—
1996	1159	930	359	1345	56	873	216	115	1327	6180	—	—
1997	1118	855	290	1284	59	849	202	181	1982	6463	—	—
1998	880	785	302	1358	96	1188	180	196	1797	6961	—	—
1999	919	863	490	1563	88	938	343	140	2299	8943	—	—
2000	982	943	440	1687	95	1000	160	86	3396	12540	—	—
2001	955	927	318	1684	92	1082	257	101	3170	14512	—	—
2002	917	919	255	1759	115	1223	17	55	3684	15478	—	11580

续表 4-2-9

年份 (年)	小学		中学				技校	职高	中职	高等院校		
			初中		高中					全日制		继续教育学院
	区属	驻区	区属	驻区	区属	驻区				省属	民办	
2003	905	916	276	1688	96	1473	30	192	2898	15460	—	14976
2004	851	992	203	1599	139	1464	41	247	3728	16188	1232	15461
2005	942	1004	153	1719	92	1648	62	269	2972	18120	1563	13045
2006	1017	971	275	1842	160	1630	62	476	2881	21575	2075	15742
2007	1648	346	239	2037	212	1430	—	542	2815	22013	1846	16008
2008	1698	334	114	2306	117	1635	—	553	2028	25436	1925	15138
2009	1538	290	289	2227	—	1518	—	268	2704	25566	2068	14096
2010	1578	358	126	2619	16	1674	—	607	2394	25444	2396	14870
合计	22132	16601	5530	33415	1713	24915	3046	5103	46213	268066	13078	130916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教育惠民政策

(一) 奖励学子

1999年，吊场乡人民政府对考入大学本科的学生每人奖励2000元，大专生奖励1500元，中专生奖励1000元，开创全区奖励莘莘学子的先河。

(二) 设立助学基金

2000年，区教育局设立助学基金，联合社会企事业单位、个人，开展“一帮一”系列助学活动。至2010年，平均每年筹措资金2万余元帮助经济困难学生；为留守儿童每人发放300元助学金；与兰州和盛堂药业有限公司等10户企业签订捐资助学合同，给予文天斌等10名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每人每年1000元的资助，直至大学毕业；与区妇联为105名区属中、小学特困学生联系对口帮扶单位，资金共计3.54万元；与各级部门协调，对考上大学的寒门学子给予2万元资助。

(三) 生源地助学贷款

为保障高中学生进入大学学习，全区开展生源地助学贷款活动。到2008年，为148名困难学生办理助学贷款手续，金额达157.75万余元。2010年，援助163人，贷款金额83.93万元。

(四) 减免学杂费

2005年起，对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即持有当地民政部门颁发的特困证卡、低保证的农村特困子女和城市低保户子女），实行“两免一补”（免费提供教科书、免杂费及对其中的寄宿生补助生活费）政策。至2010年，有40864人次减免学杂费410.9162万元；为14274人次发放教科书补助费42.9459万元；免费发放教科书10374套；免收2098人次进城农民工子女借读费45.996万元，补助公用经费、取暖费144万元。

(五) 入学率全面覆盖

区教育局出台《安宁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留守儿童义务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和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保障农民工子女平等享有入学机会，构建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到2010年，全区九年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100%，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



100%，城市流动人口子女 3957 人，接纳率 100%，留守儿童均能按时入学。

五、危房改造

2005 年，筹资 774 万元，改造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水挂庄小学、邱家湾小学（今培黎小学）、银滩路小学、河湾小学、沙井驿学校、南坡坪小学的 6659 平方米 D 级危房，新建校舍面积 9349 平方米。2006 年、2007 年，兰州市城市房屋安全鉴定办公室会同专家鉴定移交的 7 所企业学校和邱家湾小学的校舍，共鉴定 D 级危房面积 15215.09 平方米。

2009 年 8 月，启动校舍安全工程。全区校舍危房总面积 53163 平方米，占区属中小学校舍总建筑面积的 76.2%。其中，Bsu 级危房 20473 平方米，占校舍总建筑面积的 29.34%；Csu 级危房 11588 平方米，占校舍总建筑面积的 16.6%。Dsu 级危房 21102 平方米，占校舍总建筑面积的 30.24%。同年 10 月，区教育局编制《安宁区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三年规划》。区政府成立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领导小组，制订《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实施方案》，通过拆迁、规划、土地、建设等部门解决工程推进中的问题。校安工程长风小学易地新建项目竣工，十里店、水挂庄小学教学楼加固项目，兰飞、万里、专汽厂、安宁堡、培黎小学危改项目 8 个；区幼儿园易地新建项目在建；完成十里店第二小学危房改造项目、沙井驿“五校合一”整合工作、北京第二实验小学兰州分校新建项目的前期规划设计工作。至 2010 年，全区累计投资约 7000 万元用于全区中小学改建、扩建工程，其中用于新建教室、锅炉房，危房改造等资金 1786.8827 万元，面积 26080.6 平方米。

六、教育信息化建设

从 2003 年开始，各校增设信息技术课。确定南坡坪、河湾、安宁堡、崔家庄、刘家堡、银滩路小学，孔家崖第一小学、孔家崖第二小学、十里店第二小学、沙井驿学校为农村远程教育项目学校。2004 年，配置彩色电视机 20 台、DVD 播放机、天线、卫星接收机、卫星接收计算机、投影机、手动幕布、激光打印机等农村远程教育设备各 10 套，为沙井驿学校配备计算机 30 台。

2005 年 3 月，教育部—微软（中国）“携手助学”甘肃项目启动，甘肃省信息技术师资培训中心在安宁区正式成立。2006 年，全区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项目共投入资金 44.4 万元，建成现代远程教育模式二 9 所、模式三 1 所，并安装所有软、硬件设备。2009 年，投资 16 万元，启动安宁区中小学数字校园工程，各校配建计算机教室和多媒体教室，开展信息技术教育和远程教育。至 2010 年，基本建成覆盖全区农村中小学的现代远程教育网，形成卫星电视教育和光盘播放教育为一体的现代远程教育体系，并通过省、市远程教育检查组验收，居全市前列。

七、校长队伍建设

按照国家教委要求“八五”期间（1991 年至 1995 年）全体校长轮训一遍，区教育局安排的培训课程有“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政策法规”“学校管理”“教育学科知识讲座”“教育管理实践”等。其间，出台《校长聘任制办法》和《校长聘任制实施细则》。2005 年起，区委、区政府组织教育系统干部“竞聘上岗”选拔活动，先后有 30 人通过考试（笔试、面试）选拔到校长、副校长岗位。校长岗位培训率 100%。区教育局先后组织校长参加全国中小学校长高级研修班、第三届全国校长发展学校、挂职锻炼和校长网络学校等培训，举办“学校文化管理与品牌学校建设”研讨会，提高校长领导学校课程改革能力。制订《安宁区义务教育学校校长绩效考核细则（草案）》《校长绩效考核测评表》及《学校绩效考核测评表》。每年给区属学校校长征订《中小学校长》杂志。

八、学校安全管理

区教育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陆续出台《学校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试点方案》《教育系统食品卫生安全事件应急预案》《教育局防汛应急预案》《学校及周边安全管理联系会议制度》《校车安全管理联系会议制度》《教育系统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教育系统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校

车安全管理条例》等文件，强化安全管理。定期召开全区学校安全工作会议，每年与区属学校签订《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给中小学选配法制副校长。严格执行学校集体外出审批制度、节假日期间事故报告制度。开展逃生紧急疏散演练，增强学生自救、自护的逃生意识。从2008年开始，区政府出资为全区义务教育学生投保校方责任险。2009年，下发《“平安校园”创建活动的通知》，下发《安宁区教育系统甲型H1N1流感防控方案》等文件，各校组织开展“安全伴我在校园，我把安全带回家”主题教育活动，使安全教育真正进校园、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响应“全市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宣传月”活动，预防和减少中小学生学习溺水、自然灾害、人身侵害、互联网欺骗、食物中毒及交通事故；发放《致学生家长一封信》，加强对子女的非在校时间学习、生活、安全进行全程监管。联合区综治办、安宁公安分局等单位深入中小学和幼儿园及周边，通过实地查看、座谈等方式对学校及周边安全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

2010年5月20日，安宁区在全市率先启动“护童计划”。区政府批拨专款，为全区22所区属中、小学（幼儿园）配备保安44名；为部分中、小学（幼儿园），安装电子监控设备；争取市列校园安全专项资金，为中、小学，幼儿园配置消防器材及安全教育读本；有效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使学校财务室、微机室、语音室、宿舍等重点区域防范率达到100%。

表 4-2-10

安宁地区学校校训、教育（教学）理念汇集表

序号	学校名称	校训	教育（教学）理念
1	西北师范大学	勤学、求实、敬业、创新	崇尚学术，追求卓越
2	兰州交通大学	尚德、励志、博学、笃行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遵循教育规律，坚持规模、质量、结构、效益协调发展，追求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的和谐统一；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师资队伍建设为重点，坚持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大力开展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以本科教育为基础，积极发展研究生教育；秉承学校艰苦奋斗、严谨治学的优良传统，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能力强、素质高、具有创新精神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发挥工科优势，突出铁路特色，立足甘肃，面向全国，服务交通，努力把学校办成以工科为主，多学科协调发展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大学
3	甘肃农业大学	敦品励学、笃志允能	立足甘肃，着眼西部，面向全国，服务“三农”，提高质量，稳定规模，优化结构，突出特色，提高效益，全面提升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的整体水平。以本科教育为主体，积极发展研究生教育，坚持立德树人，以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努力建设以农科为优势，多学科发展，有特色、高水平的教学研究型大学
4	甘肃政法学院	崇德明法、弘毅致公	法学创品牌，公安学办特色，法商结合，多学科协调发展
5	兰州城市学院	厚德博学、慎思创新	宽口径、厚基础、强素质、有个性、善创新
6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厚德、勤奋、尚能、笃行	遵循教育规律，适应市场需求，强调行业特色，实行产教结合，突出实践技能，提高综合素质
7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知术欲圆、行旨须直	面向地方生产、建设、管理、服务一线，培养具有良好的基础理论知识和综合素质，较强的应用能力与实践创新能力，德智体美全面发展，能胜任相关行业、职业和岗位工作需要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8	兰州航空工业职工大学	崇文尚德、自强不息	航空报国，技能为先
9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	公、诚、勤、勇	质量立院、服务地方、求异创新、存同提升、融合转型、错位竞争



续表 4-2-10

序号	学校名称	校训	教育（教学）理念
10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	实事求是	因岗定学、按需施教
11	甘肃省国防科技工业学校	勤奋、敬业、文明、自强	学知、学做、学会生存、学会共处
12	甘肃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	求真、求实、求善、求美	职业教育就是就业教育
13	甘肃金城理工中等专业学校	爱、严、勤、活	工学结合，学以致用，修得励志，自强不息
14	兰州中泰联合职业技术学校	以勤治学、以正养德、以毅健身、以诚处事	以人为本，因材施教，扬长避短，量身定制
15	甘肃省实验中学中等专业学校	厚德博学、慎思创新（沿袭城市学院）	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育人为根本，以专业为核心，全面培养高质量应用型人才
16	兰州市安宁职业技术学校	勤学苦练，立志成才	对学生一生发展负责，为学生一生幸福奠基
17	兰州电力学校	严谨、勤奋、求实、成才	学校规范有特色，教学严谨有特点，管理严格有特效，学生合格有特长
18	西北师大附中	勤、慎、诚、勇	和谐容大、卓越发展
19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崇德、博学、自主、创新	仁爱长存、雅行相伴、启智永恒、培养真人
20	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	厚德、博学、纳新	勤学善思、崇善尚美、因材施教、务实创新
21	兰州市第四十九中学	团结奋进、严谨求实	不遗弃一个差生
22	兰州市第六十五中学	博、长、风、雅	育人为本，发展之上
23	兰州市第五十七中学	尚德、远志、求是、笃行	尊重每一位学生，激励每一位学生，成就每一位学生
24	兰州市第二十中学	明德励志、笃学躬行	以人为本、质量立校、文化管理、追求卓越
25	西北师大第二附属中学	严、勤、实、恒	同振共鸣，和谐发展
26	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厚德博学、慎思笃行	“德育为首、育人为本”和“全员育人”
27	甘肃农业大学附属中学	崇德、笃志、勤学、力行	严谨求实、百花齐放、质量第一
28	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东方中学	明德自强、涵育生机	文理并重、和谐发展、学有特色、卓越成功
29	兰州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	尚德崇健、务实求新	以师生发展为本，为民族未来负责
30	兰州汽车齿轮厂职工子弟学校	勤奋笃学、求真务实	以人为本，和谐自主，促进师生双发展
31	兰州机床厂职工子弟学校	勤奋、好学、健康、活泼、向上	一切为了孩子的成长，一切为了孩子的未来

续表 4-2-10

序号	学校名称	校训	教育(教学)理念
32	长风小学	千里始足下、行知贵日新	以“新雅”为核心的教育理念
33	万里小学	言必须行、行必有果	学会赏识,善待差异;发现潜能,唤起自信
34	银滩路小学	让每一个孩子幸福地成长	润泽生命、幸福成长
35	培黎小学(原邱家湾小学)	学以致远	手脑并用、尚美启智
36	兰飞小学	明明白白做人、踏踏实实做事	崇尚科学、追求卓越
37	十里店小学	崇礼尚实	健康、快乐、聪慧、儒雅
38	十里店第二小学	坚持是迈向成功的阶梯	持之以恒(以“恒”为核心的“恒”文化)
39	崔家庄小学	诚实做人、踏实做事	以诚实成就高尚品格 用踏实谱写丰美人生
40	刘家堡小学	儒雅乐观、求真至善	培养好习惯、端正好品德(以“养正”为核心理念,出自于《易经》)
41	安宁堡小学	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和而不同,异彩纷呈——为学生的绚丽人生打好底色(以“缤纷教育”为核心理念)
42	河湾小学	墨韵书香、陶冶心灵	一笔一画写好字、一点一滴做真人
43	南坡坪小学	不放弃、重参与	一切为了学生的发展,一切为了教师的发展,一切为了学校的发展
44	孔家崖第一小学	尚德树人、宁静治学、仁爱求真	坚持以德治校不妄为,持续发展勤思维
45	孔家崖第二小学	情暖于阳、智明于光	春晖育人、阳光成长
46	水挂庄小学	崇德、明理、阳光、文明	水润生命、学养美德
47	兰州专汽厂子弟学校(滨河小学)	源、渊、愿、远	尊重灵动生命、开启生命之源
48	西北师大实验幼儿园	开发幼儿潜能,发展幼儿个性,尊重幼儿人格权力,用爱心伴随孩子在和谐友爱的环境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培养活泼健康、乐学探究、文明礼貌、勇敢自信的儿童
49	兰州市安宁区幼儿园	勤奋、求实、敬业、奉献	以养成教育为基础,以美术教育为特色,以探索体验为途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50	安宁区音乐幼儿园	无痕教育、有痕成长	以发展孩子个性,开发孩子潜能,促进孩子整体和谐发展为核心,努力为孩子提供丰富适宜的课程,温馨开放的环境与敬业优秀的教师,以促进孩子的健康发展
51	大地幼儿园	以国际视野培养完整儿童	以一流设备、一流教学、一流管理、一流保育、从爱开始,欢悦每一个孩子的童年,陪伴每一个孩子的成长,为他们描绘一个有爱有梦想的未来

第三章 文化艺术

第一节 群众文化

一、传统节日的文化活动

(一) 社火

安宁社火始于明，盛于清，发展于今。每年元宵节前后，乡人集合，敲锣打鼓，施以烟火，或祭祖先，或庆丰收，寄百姓美好愿望和来年五谷丰登。以安宁堡社火队为例，其名称、形式和排队顺序是：

社旗——社火中的仪仗队，表演队伍的前导。多以长形刀旗和三角形龙凤旗为主，旗上图案既有代表中华民族古老象征的长龙，又有代表地方特征的标记。20世纪50年代后，龙凤旗被红、黄、蓝、绿彩旗取代，并有书写着乡街村名和社火队名的横幅门旗。

春官老爷——由有威望的老人或族长装扮，骑乘骏马，头戴红缨帽，身穿山羊皮袄，鼻架墨镜，手持羽扇。身旁有腰系战裙，腿上裹着行缠，足蹬靴履的武士护卫。武士手执三角旗，前后舞跃。社火走街串巷，乡民设案迎接。口齿伶俐的春官诵诗云：“社火到门前，四季保平安。人畜多兴旺，富贵万万年。”主人分糖果、香烟、酒枣与春官随行，到达门前，主人着礼服迎接，为春官斟酒致礼，春官答礼后吟诵：“头次接，头次迎，迎得社火进大门。一来进门同娱乐，二来进门赶（瘟）神。”意在迎喜接福，驱邪逐瘟。20世纪50年代后期，安宁堡社火队再无春官老爷了。

锣鼓——即兰州太平鼓舞，为社火中主要表演项目。太平鼓铿锵有力，富有节奏，柔中有刚，刚中有柔，雄浑古朴，气势宏伟。行进中以“红拳”架势为主，剽悍雄壮，煞是威武。

太平鼓为社火中主要表演项目。太平鼓铿锵有力，富有节奏，柔中有刚，刚中有柔，雄浑古朴，气势雄伟。行进中以“红拳”架势为主，剽悍雄壮，煞是威武。原本由青壮年男子表演。2000年，安宁堡组建50多人的首支女子太平鼓队。她们头戴英雄巾帽，身穿雪白木兰服，腰系红绸带，脚蹬运动鞋，一个个宛如花木兰般英姿飒爽。表演时，领队大旗指挥，锣、钹击节，进行队形变换、舞蹈。领队举大旗和着节奏上、下、左、右舞动，表演者根据旗语，左手举鼓，忽上忽下，时左时右，右手握麻绳鼓鞭，边击鼓边舞蹈。常以“二龙戏珠”出场，有“鹞子翻身”“金牛入海”“两军对垒”“四面埋伏”“虎跃山涧”“鹏翅扶摇”等百余种花样。动作整齐利落又不失粗犷豪放，阵容多变，鼓声震天，吸引四面八方的人涌来观看。

竹马——柔细竹条扎就，糊以白纱布成形，分马头、马前身、马后身及马尾，用红、黄、蓝、黑水粉颜料着色。表演时绑在化妆儿童的前胸和后背。如在夜间演出，前后可燃烛，称为竹马灯。竹马有10对或12对，分两路纵队，前面马童手执小红旗指挥。在激越高亢的锣鼓声中，马队忽左忽右，忽前忽后，飞奔厮杀，跳跃嘶鸣，摸爬滚打。情绪热烈奔放，如同古战场两军交战一般。

竹马在表演中，唱《竹马歌》：

正月里来是新年，西汉昭君去和番，怀抱琵琶泪满面，放声哭出雁门关。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二月里来龙抬头，王宝钏梳妆上彩楼，王孙公子有千万，绣球单打薛平男。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三月里来三月三，三人结义在桃园，张飞跨马战吕布，老爷月下斩貂蝉。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四月里来四月八，镇守三关杨六郎，孟良焦赞杨家将，杨宗保绑在法标上。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五月里来五端阳，刘秀十二走南阳，大刀苏宛赶得慌，扶起光武坐洛阳。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六月里来热难当，专诸敬鱼刺王僚，鱼藏宝剑刺的妙，姬光出世坐龙朝。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七月里来七月七，虎牙大将军姚期，孝母教子忧国民，辅佐光武定统一。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八月里来山头黄，王彦章夜把兵书观，回马枪来征西汉，到后来死在苟家滩。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九月里来九重阳，浥池县张魁一命亡，姜子牙背的封神榜，到后来封的张玉皇。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十月里来顶太平，霸王咸阳为作君，鸿门宴上刘邦到，张良定计脱了身。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十一月镇浥池，马刚锄奸把命丧，徽宗杀妃要兵退，忠奸斗争正义扬。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十二月月年满，覆舟水擒庞德将，关公面前立不降，命归阴曹终一场。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十二月是闰月，孙二娘开店十字坡，人肉包子蒙汗药，单等豪杰武二哥。三步楞登三，三步楞登花儿红。

20世纪70年代后，社火中再未装扮竹马。

龙灯——龙首用胶泥作模，用纸糊成形，另用铅丝、竹皮扎成形壳，糊着青色气纱布。龙身用木条做成圆筒状支架（每个支架内可插蜡烛，以备夜间表演），约长1.5米，7个至9个，再用绘有鱼鳞片的布裹在架上。龙尾用铅丝扎成，蒙以纱布。把龙首、龙身和龙尾用麻绳串联成龙体。龙身20米，龙首、龙尾各1米。领龙之人持红色宝球（球内也可装蜡烛），9人撑龙。紧锣密鼓中，宝球翻飞，巨龙紧追不舍，忽而前耸，忽而扑地，盘旋游动，上下翻飞，行云流水，栩栩如生。

旱船——船头、船身、船尾均用竹竿扎成，用红绿彩绸及纸花装饰，五彩缤纷，鲜艳夺目。渔家女驾船，老渔翁划桨，飘飘悠悠，边划边舞。时而涉险滩，破恶浪；时而风平浪静，随波荡漾。幽默滑稽，极具乡土气息。

高跷——1935年冬，国民党于学忠所部51军某营驻扎安宁堡，军民同练社火，官兵教乡民演技。从此每逢过春节，社火队有了踩高跷项目。高跷用木棒制作，长1米许，后加高到2米。高跷分两路纵队前进，人数不限，一般为20人左右。穿戏装，持刀枪，扮成戏剧或小丑人物。脚踩高跷，边走边舞，娴熟自如，如履平地，惊险新奇，神态风趣。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20世纪50年代安宁堡高跷队扮《铡美案》《断桥》《女起解》《打柴劝弟》等戏剧人物。20世纪60年代扮《西游记》，由肖振龙扮孙悟空，罗学贵扮猪八戒，朱光祖扮沙僧，李多义扮唐僧，在安宁堡老戏场子，踏四门，跳方桌，技艺精湛。进城关区表演行至五泉山，人山人海，道路交通为之堵塞。70年代扮“工、农、兵”；80年代扮三国戏《回荆州》（仁寿山绿化队青年扮）；90年代中期，因道路冰滑危险大，安宁堡社火队取消踩高跷。

疯婆娘——头戴锅锅帽，插红花，脸涂粉红，两耳垂红辣椒，身着绣边红绿大袄，足登绣花翘尖鞋，一手提棒槌，一手提小簸箕，边走边扭，边扭边说，语言生动、诙谐，惹人好笑。此为“风”婆，为掌管刮风的祈神。

膏药望子——戴草帽圈，挂长髯，穿长袍。一手持漏斗形灯笼，四角悬挂膏药状（菱形）饰物，另一手摇铁铃。分题“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国泰民安”“人寿年丰”等吉祥语。此为“雨师”，为掌管降雨的神祇。与“疯婆娘”相向扭舞，寄寓兴风降雨的愿望。

呱（“呱”在方言里是傻、呆之意）娃子——人数不限，脸涂黑灰，反穿羊皮袄，腰系铁制响铃，手执沾有黑灰的笤帚骨爪，旋于疯婆娘周围，如有人挑逗疯婆娘，他们即可群起而攻之。

大头罗汉——由数人装扮，头扣大头面具，身穿艳丽服装，边走边扭。

兰州狮舞——又叫“扫堂狮子”。狮头模型用纸筋加麻纤（碎）制成，狮身用白布挂麻染绿，狮毛由毛绒编成，或用带毛山羊皮，将毛染绿。狮前腿用山羊皮制作，缚于撑狮头表演者腿上，另一表演者撑后身。领狮人头戴燕青帽，插红绒球，着黑布紧身服，大裆裤，步云鞋，黑系腰，英俊、潇洒、威武、



精神。在欢快的锣鼓节奏中，一只或数只雄健狮子出场，或投足，或摆尾，或滚动，或跳跃，或翻腾，或二狮争斗，或脚踩绣球，或抖毛搔痒，或钻桌爬凳，煞是威武勇猛，活泼可爱。狮舞为社火压轴节目，也是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之一，每逢元宵佳节或集会、庆典，民间都以狮舞来助兴。

20世纪80年代后，安宁堡兰州狮舞在省杂技团尤鸿燕的指导下，吸取诸家之长。2007年春，在全市狮王比赛中，安宁舞狮队在领狮人柴宗峰导引下，狮子欢天喜地，绣球吉祥如意，或匍匐雄视，或游戏玩耍，跳、闹、翻、转大拜年，摇头摆尾贺新春，活灵活现，一举夺冠。

20世纪50年代前，社火于农历腊月准备，农历正月十二始，栽灯杆，挂花灯，社火集中，先为各庙“进香”，然后走街串巷，为乡民和外乡群众表演，一直闹到农历正月十七方告结束，准备春耕。50年代后，社火队伍中新增秧歌、腰鼓、打花杆等项目。1978年，改革开放后，生产发展，乡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闹社火风气更浓，劲头更足。女青年也冲破世俗偏见，和男子一样，舞龙耍狮，扭秧歌，打腰鼓，挥彩旗，打花杆，积极参加社火队各项活动。1988年增加儿童社火队。1989年春节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40周年之际，安宁堡组织400人的社火队，兰州市第十七中学（1999年该校并入兰州职业技术学校）50名学生安塞腰鼓队加入，给社火输入时代气息和热爱社会主义的内容，并每年为省城市民表演。至2010年，仅参加兰州市文化局主办的春节社火表演比赛（社火大拜年）12场，累计参演人员1.29万余人次。参加区文化局主办的春节社火进城表演比赛9场，累计参演人员1.19万余人次，博得群众的广泛好评。

（二）迎春灯展、灯会

“灯”与“丁”谐音。过去百姓家中生了男孩，便在门口挂上一盏灯，以庆“添丁”之喜。又因“灯”与“登”音同，常常以灯作为佳礼馈赠，寓意祝兴旺贺成功。农历正月十三，家家门上贴大红对联、挂彩灯，各乡村重点布置1条至2条灯街。多以四面纱方形灯绘制《西游记》《水浒传》《三国演义》《岳飞传》《杨家将》等古装刀马人，还有本地特色的瓜果蔬菜灯、年年有余（余）灯、八仙过海六瓣转宫灯、3米高2米宽的钟鼓楼形的大转灯，形态各异，满目喜庆。各乡政府楼顶、乡文化站悬挂大型的灯饰或各种灯具。1988年开始，各式灯展延伸至仁寿山公园、培黎广场、主干道等公共场所。2007年至2010年，区委、区政府春节期间举办大型灯展，以费家营十字、宝石花路为观赏点，驻区企事业单位的大门、行政楼、科研楼以灯装饰。尤以七里河黄河大桥两侧及北滨河路以西至兰州银滩湿地公园、兰州银滩黄河大桥的道路两旁，以假山、花、草、石、树、桥、雕塑、喷泉、墙面、湿地为依托，均安放各种大型、巨型灯饰，北滨河路安宁段的绿化带安放绵延数里、气势恢宏的巨龙和喜盈门灯饰。综合运用现代声、光、电技术，奇光异彩，美轮美奂。当夜幕降临，或举家观灯，或结伴同游，欢声笑语，热闹非凡，吸引城关区、西固区、七里河区的居民蜂拥观赏，最多时多达数万人。

省谜协会会长张志有、青年谜家成发荣均生活在安宁区，其制、射俱佳。

（三）焰火

2007年至2010年元宵节，由市委、市政府主办，区委、区政府和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承办的“和谐安宁”“黄河明珠·春意盎然”焰火晚会，分别在北滨河路银农段、安宁段举办。其间，2009年6月12日，第十五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开幕当晚，安宁区在安宁庭院承办焰火晚会，由“魅力兰州”“梦幻兰州”“活力兰州”“和谐兰州”4个篇章组成。上万种高、中空礼花及组合礼花，升腾绽放，摇曳多姿，流光溢彩，璀璨夺目。

（四）春节团拜及迎新春文艺演出

1993年开始，由区文化局、文化馆组织春节团拜演出。至2007年举办15场演出，参演人员506人，共演出节目157个，累计观众7000余人。其中，2002年、2007年，区委、区政府两次举办迎新春大型文艺汇演，省电视台、市歌剧院、武警文工团及全区各单位100多人参演，演出节目30多个，受到广大

观众热烈欢迎。

二、法定节日的文化活动

“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文艺演出。1993年、1997年、1998年、2000年、2002年，区妇联和区文化馆为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开展妇女健身操比赛、好妈妈才艺大赛及文艺节目演出，街道社区、业余团体、大专院校舞蹈队共计1745人参加，演出节目87个，观众1200余人。

“五一”国际劳动节文艺演出。2000年“五一”期间，宣传部、文体局、教育局、总工会、团区委组织干部职工学习革命史，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观看主旋律影片3部，观众800多人。2008年，区文体局举办迎奥运、庆“五一”健身操表演，辖区街道及大中专院校300人参加，演出节目15个，观众1000人。2009年，市委、市政府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第二届兰州合唱节，全区机关单位200多人参加演出，演出节目17个，观众1万人。

“七一”建党节文艺演出。1991年至2010年，区委宣传部和区文化（体）局组织机关单位、学校、文艺骨干开展“歌颂祖国歌颂党”“党在心中演讲”比赛，“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纪念红军长征胜利70周年等文艺演出10场，及纪念建党80周年、85周年电影展播展映。参演人员1767人次，演出文艺节目230多个，播放电影10部，观众1.44万人。

“八一”建军节文艺演出。1991年、2000年、2007年“八一”建军节，区民政局、文化馆组织全区文艺骨干开展军民共建文艺演出，参演人员300多人，演出文艺节目54个，观众2400多人。

“十一”国庆节文艺演出。1991年至2010年，区委、区政府、区委宣传部主办，区文化（体）局、文化馆分别举办庆国庆卡拉OK大赛、群众舞蹈大赛、庆祝“十一”文艺汇演、歌颂社会主义、歌颂改革开放20年伟大成就、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50周年、兰州解放50周年优秀节目展演暨安宁地区颂祖国、迎回归文艺演出，安宁区综治员庆国庆文艺汇演等大型文艺演出15场，全区文艺爱好者、大专院校、艺术院校和机关事业单位职工3440人次参加，演出节目217个，观众达9100多人。举办庆国庆广场电影展播1次，播放电影2部，观众400多人。

其他节庆、庆典文艺演出。1992年，区文化局组织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50周年文艺演出，有80人参加选拔节目赛。1993年、1995年，区教育局、文化局举办庆祝教师节文艺演出和教师风采大赛，区属中、小学校师生188人参加，演出节目47个，观众1380人。1999年，区文体局组织迎接澳门回归诗歌朗诵会，38人参加朗诵。2003年，区委宣传部为展现安宁新面貌、新风采，举办创建文明城市文艺展演，区文化馆及辖区业余团体70人参加，演出节目16个，观众200人。2008年，为支援汶川地震灾区人民，举办华夏同心创文明城市义演活动，区文体局、文化馆50人参演，上演节目14个；同年，为传承发扬非物质文化遗产，区文体局组织安宁区兰州鼓子协会，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才艺展示，30人参演，演出曲目14个，观众300多人。2009年，区残联为展示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风貌，与区文化馆举行新春联谊会，各街道残疾人文艺骨干30人登台演出14个节目，观众100余人。2010年，区文体局主办文体系统文艺汇演，60人参演节目20个；安宁公安分局主办安宁区综治员文艺汇演，100人参演，节目15个，观众500人；区委宣传部主办8场“创建文明城市共建美好家园”文艺演出，区文化馆及辖区业余文艺队100人参演，每场演出18个节目，观众达千人以上；培黎街道主办“心手相连、情系舟曲”义演，60人参演节目15个，观众260人。

三、参演参赛活动

1992年、1994年、1995年，区文化局组织机关、学校等单位分别参加兰州市第七届“黄河之声”群众音乐会选拔赛、中国首届丝路节开幕式、中国第四届艺术节、兰州市黄河之夏音乐会演出4场。1996年至1999年，为参加全国第七届群星奖，组织选拔赛6场，有460余人参加，演出节目111个。

2002年至2010年，每年7月至8月参加“黄河风情文化周”展演，共计演出69场，区文化馆及辖



区业余文艺团队、各街道社区（村）的文艺爱好者 1320 人参演。长风老年艺术团的舞蹈《我要走出大山》获一等奖。

2004 年、2007 年、2008 年，辖区街道 500 人次分别参加兰州市第一、第二、第三届农民艺术节表演，演出节目 26 个，展现农民建设者的时代风貌和勤劳勇敢品格。

2002 年至 2007 年，区文化馆于每年 2 月组织 40 余人的表演队伍，参加兰州市文化庙会文艺展演 6 场。

2005 年、2006 年 5 月，全区机关单位干部职工 2000 人两次参加兰州市第二、第三届“五月歌潮”大型群众歌咏比赛演出节目 30 个。

2004 年、2005 年，区文化馆组织各街道 800 余人，参加市体育局和群艺馆举办的健康妈妈健身操大赛、第二届都市妈妈健身操大赛，表演节目 19 个，得到广大妇女的热烈称赞。

1991 年至 1999 年，区委宣传部、团区委、区文化馆等部门组织开展安宁区首届、第二届青少年舞蹈大赛，青春舞蹈大赛，青年韵律操比赛，第一届保险杯卡拉 OK 大奖赛，机关街道居民 1008 人参赛，演出节目 153 个，观众 3500 人。组织中、小学生故事演讲比赛 4 场，参赛学生 113 名，听众 1150 余人。

2010 年 8 月，区文体局主办安宁区“夏韵畅想”才艺大赛、卡拉 OK 大赛，等 38 个项目，全区业余爱好者 36 人参赛，观众 400 余人。

四、文化下乡活动

1991 年以来，区文化局、文化馆为活跃农村文化生活，组织文艺骨干、文艺小分队深入农村或社区进行文艺演出。其中，1994 年，区文化局、科技局、卫生局组织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至 2010 年，共计演出 12 场，演出节目 180 多个，参演人数 665 人次，观众约 3050 人。邀请陇原秦剧社、枫叶京剧团下乡演出戏剧专场、折子戏 6 场，演出节目 60 个，观众 2700 余人。

五、广场文艺活动

1992 年至 2001 年，区文化馆为丰富群众业余生活，隔年夏天举办广场群众纳凉晚会或舞会。6 场晚会有 850 人参加，表演节目 52 个，观众 1850 余人。

2006 年、2010 年 2 月，区文体局举办首届和第二届安宁区“和谐之春”文艺演出，辖区街道、文化馆 400 人参演，自编自演舞蹈、器乐、少儿拉丁舞、秦腔、健美操、武术、太极拳、太极扇等节目 34 个，观众 600 多人。同时，举办大型猜谜活动，以及兰州太平歌、兰州鼓子、兰州狮舞、安宁刺绣、安宁剪纸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活动。

六、培训辅导

1994 年、1995 年，区文化馆组织电子琴培训班 2 期，一期 30 天，一期 60 天，培训音乐爱好者 37 人。1996 年，组织暑假少儿电子琴培训班 50 天，辖区小学生 50 人参加；举办暑假少儿讲故事培训班 30 天，30 名小学生参加。1998 年，分别举办暑假舞蹈培训班、暑假声乐培训班，全区舞蹈、声乐爱好者 90 人参加。1996 年、1998 年，为提高各乡文化专干文艺水平，举办文艺骨干培训班 2 期，乡文化专干及文艺骨干 78 人参加。其间，还举办了 2 期少儿美术培训班。1999 年后，社会上各类培训班渐渐多起来，区文化馆停止了相关培训活动。

第二节 文学艺术

一、诗词选录（7首）

雨霁看桃花

清·王三祝

宿雨最无私，
新桃若有知。
桃开花映颊，
雨霁色飞眉，
物障清明后，
天真烂漫时。
胥夸红可爱，
一柳俏生枝。

王三祝（1798—1882年），安宁区孔家崖乡真乐村人。清代兰州名医、诗人。著有《达雅堂诗》《达雅堂词》《达雅堂诗话》等数卷。

安宁堡看桃花

民国·卓特夫

招寻人似蝶蜂忙，
桃坞桃洲处处香。
底事迷花看不足？
一枝犹自忆平阳。

刊于1940年《西北日报》。

安宁堡看桃花

民国·孙桂舫

（一）

安宁遍地是桃花，
一片绯红宛似霞。
十里风光无限好，
人间仙境属田家。

（二）

沐浴春风姿态新，
红颜带雨更精神。
安宁堡内桃千树，



一树桃花一美人。

刊于1940年《西北日报》。

安宁堡赏桃花

民国·王树氏

安宁堡外好寻芳，
云淡风轻曝艳阳。
黄土童山加粉垫，
原畴碧柳点新妆。
繁花十里凭君赏，
纵目登临趣正长。
塞上春光容易老，
欲留片影借诗囊。

刊于1940年的《西北日报》。

游安宁桃林

匡扶

(1955年)

平生初作筏子客，
奇峰仁寿乐登临。
桃花绚烂人欢语，
陶令何须世外寻。
大留牵引差能不，
二立仍须背上伏。
兰君惯备催诗酒，
小醉花丛意态舒。

匡扶，西北师范大学教授，甘肃省文史馆馆员。该作品中“大留”长女文留，“二立”即次女文立，时俱稚幼。兰君指内子杨萼。盖全家到兰州后初次携游桃林也。

咏安宁

马乐庸

(一)九州云台

哪得台高望九州，盖缘胸有甲兵留。
愁云西去连青海，冷月南归入绮楼。
古木成灰多燹燹，新杨见绿几春秋。
兰城宛转千寻下，亚路金街送远流。

(二) 天斧沙宫

海落山升亿万年，何由造此众沙峦。
罗浮彼得无穷楼，汉阙唐宫几许欢。
曾有象龙为照护，尚留鹰雁共盘桓。
最宜仁寿山岷望，神会中西各族仙。

(三) 仁寿霞阁

仁者由来寿自高，养年况复有鲜桃。
爱山苦种驱荒树，乐道勤灌盖世苗。
阁上观霞天地阔，堂前逐客翠红娇。
文明应溯炎黄尧，绝顶欣看出古陶。

(四) 桃园歌乐

何处春为陇上魁，安宁桃海斗芳菲。
离天帝子红云落，傍水伊人紫雾围。
十万工农登雅道，满城士女汇华衣。
花容人面凭更易，惟愿笙箫岁岁吹。

马乐庸，甘肃省诗词学会常务理事，著有《乐庸诗抄》《对霞居吟草》等诗文集。该作品获1996年第十三届桃花会“桃花杯”诗词大赛一等奖，作品选入政协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编辑的《安宁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2003年10月。

游兰州安宁区桃花会

张思温

胜日寻芳共啸歌，桃花十里见繁柯。
春来大地添新色，一片嫣红剪绮罗。

通衢飞驶过长桥，花笑人欢彩帜飘。
盛世欣逢应奋笔，河山点染更多娇。

心通海峡涌银涛，议政多谋定策高。
行见春华结秋实，再看八月摘新桃。

该作品为3首绝句，选入政协兰州市安宁区委员会编辑的《安宁文史资料选辑》第三辑，2003年10月。

兰州安宁区桃花会

赵逵夫

万树珊瑚向远滨，浅深浓淡俱峥嵘。
情歌四起人不见，满眼飞红舞太空。

谁访瑶池玉女踪。当时古朴话纤秣。
春风已见红颜笑，又卷香魂上九重。

赵遼夫，西北师范大学教授，中文系主任。

二、楹联选录

仁寿山公园仁寿亭联

林草

桃花映红黄河水；
柳丝拂绿仁寿山。

朱延有、朱鹤天创作联

看不清莫急权当收音故事听；
站得稳为妙须留余地后人观。

火树银花添景；
和风瑞雪迎春。

朱延有，安宁堡街道窦家庄人，系安宁堡文化站第一任站长。作品有《老堡子的故事》《大儒后人汇聚仁寿山》，在各种报刊、杂志上发表有关安宁堡历史、故事文章 20 多篇。

朱鹤天拟联

仁寿东风生柳叶；
安宁春色泛桃花。

安国宁邦乡井乐；
仁疆寿域山河新。

1991 年 1 月 29 日乡戏台联。

名扬四海太平鼓；
德泽千家改革风。

安知勤俭通裕富；
宁为身心达健康。

作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

毛文彩拟联

争春惜春，吟诗不负桃花艳；

绿化美化，作赋须夸丽日红。

贺第八届桃花会联

马乐庸

仁者乐山树万木，自当长寿；
游人爱美会桃花，必有良缘。

桃花会联

邵自立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竟约村姑护花去；
芳草无语，横铺翠毯，端迎城女踏青来。

邓明拟联

饮茶赏景桃花艳；
品果聆蛩玉蟾圆。

邓明，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此联创作于安宁第九届桃花会。蛩：读音 qiong, 阳声。

第九届桃花会联

蒋安民

要游早些来，莫辜负十里桃花，一山诗画；
且玩好了去，最难得阳春烟景，大块文章。

迎奥运激情广场大家唱即兴拟联

朱宗成

雄浑旷达黄河水；
钟萃毓秀仁寿山。

朱宗成，安宁堡文化站第二任站长。创作于2007年7月19日。

吴栋泽拟联

笙歌动地太平乐；
翰墨溢香盛世图。

李逢霞拟联

桃红柳绿五百年风雨铸就安宁；
山清水秀三十载改革再造辉煌。

三、歌谣

(一) 孟姜女

正月里来说孟姜，十五的孟姜找范郎。找下的范郎者三日亲，秦始皇就舍命者打长城呀，我的范郎呀。
二月里来二月八，家家户户把坟发。人家们发坟者成双成对呀，孟姜女发坟者一个人呀，我的范郎呀。
三月里来三清明，家家户户们上新坟。人家们上坟者一大群呀，孟姜女上坟者一个人呀，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四月里来四月八，娘娘庙上把香插。人家们插香者求儿女呀，孟姜女插香者为范郎呀，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五月里来五月阳，黄河里挑水熬米汤。人家们熬汤者有人喝，孟姜女熬汤者连门泼，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六月里来热难挡，黄河沿上浆衣裳。人家们浆衣有人穿呀，孟姜女浆衣压柜箱，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七月里来秋风凉，大麦子不黄者小麦子黄。手患上弯镰刀割小麦，连割带收背场上呀。连枷打来嘛簸箕扬，尕皮背背上者进磨房。青龙马打的白虎砖研，白虎的嘴里淌白面。粗箩箩来细箩旦，粗细的箩儿担三遍。粗的嘛粗的我吃上，细的嘛细的等范郎呀，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八月里来桂花香，织女银河会牛郎。人家们都在一搭里呀，孟姜女泪眼望长空，何日能相逢？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九月里来九重阳，黄菊花开在路两旁。有心肠摘来嘛无心肠戴，再摘上两朵者等范郎呀。

十月里来十月一，家家户户送寒衣。寒衣送到者十万里，活人嘛缅的死人意，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十一月来下大雪，寒口的嘴里冻出血。红床嘛被窝者捂不热，得知男子的冷和热呀，哎呀呀我的范郎呀。

十二月里来一年满，家家户户过新年。人家们过年者鸡和肉，孟姜女过年者泪汪汪，哎呀呀我的范郎呀。杀你个头。

(二) 兰州城

兰州城，穷光蛋，街上灰尘冲上天，夜有走人看不到边，羊皮筏子当军舰。砂锅里煮的洋芋蛋，炕上铺的烂毡毡，小孩子精沟子乱跑滩。

(三) 迎春歌

正月十三、二十三，多谢亲戚的一瓶烟。

此烟那不是别的烟，那兰州城里的好水烟。

初八、十八、二十八，我谢亲戚的一杯茶。

此茶不是别的茶，福建省的香片茶。

初九、十九、二十九，多谢亲戚的一杯酒。

此酒不是别的酒，兰州城里的好烧酒。

出来大门一棵柳，柳树上落的花斑鸠。

花花斑鸠三点头，合起锣鼓回家走。

(四) 兰州太平歌

1. 拜年歌

喜洋洋，迎新春，万紫千红放花灯。鞭炮响得震乾坤，锣鼓社火热烘烘。锣一声，鼓一声，狮子绣球耍龙灯。花鼓竹马往前行，罗汉流水是佳音。党的政策好得很，致富治穷不忘本。永远跟着党前进，四化建设放光明。

太平锣鼓响连天，我给同志们来拜年，一拜同志们喜事多，万事如意乐呵呵。二拜生产翻一番，群众生活大改观。三拜全家大团圆，团团圆圆心喜欢。

正月里来是新春，正月十五闹花灯，狮子龙灯闹翻腾，太平锣鼓颂太平。

二月里来龙抬头，乡镇企业展宏图，去年增产又增收，今年更上一层楼。
 三月里来三月三，水肥土种是关键，打药施肥果实甜，科学种田夺高产。
 四月里来四月八，四方游客赏桃花，三十里桃乡三十里花，人如潮水花如霞。
 五月里来五端阳，端阳佳节喜洋洋，富民政策暖心房，新鲜蔬菜送市场。
 六一节日快到来，幼儿园里真气派，优生优育推行开，人们关心下一代。
 七月里来七月七，银河牛郎会织女，小伙姑娘笑嘻嘻，简办婚事破旧礼。
 八月里来桃子红，出口鲜桃三百吨，蜜桃要往香港运，港胞吃了喜盈盈。
 九月九呀九重阳，长寿老人把福享，社会主义幸福长，敬老院里有保障。
 十月里来气象新，举国上下迎国庆，四十周年大变化，强了国家富了民。
 部队（政府）门前一棵柳，柳树上落的花喜鹊，花花喜鹊三点头，打起锣鼓往回走。

2. 观新年

大年初一我下凡，家家户户过新年。
 春联哪对子贴门前，我又来在哪个宝庄里站。
 春灯彩绸挂廊檐，抬头我往上房看。
 桌上供的财神仙，一面个供的八仙寿，一面个供的寿八仙。
 房里坐着长寿仙，幡供祭祀面前献。
 明灯香蜡真好看，长寿那仙把我看。
 你当说我是哪一个，我是刘海撒金钱。
 左手我把麒麟牵，右手拿的是金钱圈。
 麒麟送子送状元，长寿他把弥陀念。
 状元送到贵房里，金钱撇到宝庄里，荣华呀富贵呀万万年。

第三节 书画·摄影

一、书画摄影展览

1991年至2010年，区委宣传部、区文化馆组织，区书画联谊会、美术家学会、摄影家学会先后承办桃花旅游节摄影展、桃海书画展、迎“七一”书画作品展、庆“十一”书画摄影展、农民美术书法作品展等12场次，展出书法、美术、摄影作品1665件。其间，1997年、2003年、2007年，区文化（体）局为挖掘书画人才，先后组织3次美术书法比赛，有180人的300幅作品参展。2004年7月，全区征集作品221幅（件），全部入选兰州市首届农民艺术节大型展览，其中3幅作品入选农民艺术节精品展。2007年，征集作品30件参加兰州市第二届美术书法摄影展。2009年，杨文婵油画作品《暮霭下的羊群》入选兰州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作品展。2010年7月，兰州市第一届农民艺术节中，安宁堡街道朱宗成书法毛泽东诗词《沁园春·雪》获三等奖；区文体局获得优秀组织奖。在第一、二、三届兰州市农民艺术节中，安宁堡街道朱宗成、彭维君、朱延中3人获“农民艺术家”称号。

二、获奖作品

（一）贾晋摄影作品

1991年，《票友》《九寨珠帘》分别获省摄影艺术展优秀奖、西北五市三等奖。1992年，《丝绸连金城》获中国首届丝绸之路节摄影大赛一等奖，《秋水》《秋声》获全国群众艺术摄影大赛优秀奖，《窥》《父与子》分获省家庭摄影大赛二等奖、三等奖。1993年，《秋》获全国“草原杯”摄影大赛优秀奖。1994年，《动与静》获黄河上下九省市摄影比赛优秀奖，《又一春》获省“生活杯”摄影大赛优秀奖。2007年，《沐》



获兰州市农民艺术节摄影大赛一等奖。2009年,《搏浪》获兰州市庆国庆摄影大赛一等奖。2010年,《博》获省科技界美术书法摄影大赛佳作奖。

(二) 杨文婵美术作品

2009年,油画《北山迎秋》获全国教师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竞赛专业组三等奖,水粉画《高高跷》获第四届甘肃省群星艺术节美术、书法、摄影展三等奖。2010年,油画《静物》获兰州市农民美术作品展银奖。

第四节 图书

一、图书与阅览

(一) 安宁区图书馆藏书

1965年,有图书210册、报纸10种、杂志10种。1974年,藏书增加到5000册。1981年藏书约6000册。1983年藏书约8000册。1985年藏书1万余册、报纸杂志100余种。1995年,藏书2.8万余册、报纸杂志60余种。2007年,藏书3.2万册、报纸杂志50余种。至2010年,藏书达3.4万册、报纸杂志60余种。

(二) 全国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安宁支中心

2009年3月,在安宁区图书馆内新建该中心,设公共电子阅览室60平方米、主机房20平方米和多功能厅50平方米,配有服务器3台,卫星接收系统1台,主干交换机1台,业务终端计算机34台,以及便携计算机、投影机、投影幕、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等,接入10M光纤。区图书馆服务器全天24小时运行,每周更新卫星资源,数字资源总量达3TB(计算机储存容量单位)。公共电子阅览室有4.5万册电子文献数据库,并开展形式多样的辅导、咨询、培训等惠民服务,平均每天接待读者30人次。多功能厅为读者定期免费播放最新电影、家庭教育视频讲座等。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配备的Interlib图书馆集群系统,使馆藏图书全部实现自动化管理和“无纸借阅”。

(三) 兰州市少儿图书馆安宁分馆

2008年,区图书馆与兰州市少年儿童图书馆携手开建兰州市第一家少年儿童图书馆安宁分馆;2009年6月6日,揭牌开馆。该分馆配置少年儿童课外读物19大类、8000余册,其中文学、艺术、教育和科技类图书1000余种。实行借阅一体的少儿阅览室工作流程,精品少儿图书上架开放,开辟少儿读书园地及新书介绍专栏,提供与小学课程同步的课外辅导课件,开展节假日播放爱国教育影片及讲座、阅读推广等活动。持借阅证的小读者达1438人。

(四) 盲文及盲人有声读物阅览室

2010年,在安宁区图书馆内开建;2011年8月17日正式挂牌开阅,系全省首家。阅览室配置多功能电子助视器、盲文点显器、阳光读屏软件、盲文刻印机、盲文有声阅读机等设备。有纸质盲文图书237种、600册,音像有声读物315套。阅览室免费向视障群体服务,盲人读者可通过先进设备,更加方便地学习知识、交流信息,与常人一样获得网络阅读与查询的快乐,平等地享受政府提供的公共服务。已接待视障读者130余人次,培训视障读者上机使用50人次。

(五) 农家书屋

2007年,安宁区开建“农家书屋”1个。2008年,于黄家滩村建“农家书屋”1个,桃林村、东门村、刘家堡社区、科苑社区、南街社区建立图书室,面积161平方米,有书架36个,藏书8390册。2009年,区文体局制定《安宁区农家书屋建设工程计划方案》,每年对35名“农家书屋”、社区图书室及文化共享基层服务点的管理员进行图书整理登记、编码、分类、排列上架的培训。至2010年,共有“农家书屋”17个。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局配送图书4022余种、4512余册,音像232种、410余张,共计价值54204.76余元。

表 4-3-1 安宁区农家书屋建设情况表

序号	农家书屋名称	农家书屋面积 (平方米)	农家书屋建成时间
1	沙井驿街道南坡坪村	15	2007 年
2	安宁堡街道东门村	50	2007 年
3	安宁堡街道桃林村	80	2007 年
4	安宁堡街道黄家滩村	10	2008 年
5	十里店街道园艺社区	80	2009 年
6	安宁堡街道南门村	40	2009 年
7	安宁堡街道西街村	96.8	2009 年
8	安宁堡街道河涝坡村	40	2009 年
9	安宁堡街道红艺村	50	2009 年
10	安宁堡街道东街村	36.8	2009 年
11	沙井驿街道齿轮厂社区	100	2009 年
12	刘家堡街道吴家庄社区	200	2009 年
13	刘家堡街道崔家庄社区	80	2010 年
14	刘家堡街道刘家堡涉农社区	40	2010 年
15	刘家堡街道马家庄社区	15	2010 年
16	银滩路街道李家庄社区	20	2010 年
17	十里店街道保安堡社区	45	2010 年

六) 企事业单位图书馆

至 2010 年, 驻区省、部属企业建有图书室 10 个, 藏书 1 万册以上。42 所学校均有图书馆 (室), 其中大专院校 10 个、中等专业学校 9 个、中小学校 23 个。总计藏书约 2000 万余册。

七) 学校图书馆选介

1. 西北师范大学图书馆 (高校)

1902 年创立, 1939 年独立建馆, 面积不足 400 平方米, 馆藏书刊仅 38573 册。1990 年, 根据全国和甘肃省文献资源全面调查, 该馆文献总量居甘肃省高等院校前列, 并有大量珍贵文献。至 2010 年, 有 2 个分馆, 即校本部逸夫图书馆和新校区图书馆, 总建筑面积 46752 平方米。新校区图书馆划分为古籍图书特藏阅览区和储备书库 (1 层至 2 层), 中文图书借阅区和电子文献阅览区 (3 层至 5 层), 信息共享空间和工具书、外文图书借阅区 (6 层), 报刊借阅区 (7 层), 办公区 (西侧辅楼)。率先采用“一门式”服务管理模式和图书馆智能管理系统。设有综合业务部、采编部、借阅部、期刊部、古籍部、咨询和技术部及办公室。全校各类文献总量为 349.80 万册, 其中图书馆纸质文献 116.75 万册, 各学院纸质文献 66.37 万册, 电子书刊 166.68 万册。有计算机 453 台, 网络信息点数 1302 个, 数字资源量 1.8 万 GB (计算机存储容量单位)。工作人员 76 人, 其中高级职称 1 人、副高级职称 16 人、中级职称 45 人, 硕士研究生 20 人、本科 35 人、大专 14 人。

2.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图书馆 (中学)

始建于 1992 年, 建筑面积 2000 多平方米, 设有藏书室、借书处、学生阅览室、教师阅览室、电子阅览室等。藏书近 20 万册, 其中纸质图书 19 万册、电子图书 1 万册。音像光盘资料 300 余套, 订阅中外文杂志 400 多种, 其中专业报刊所占比重超过 60%。设有检索台、新书架、精品书架、工具书架、专



题书架等。可供 500 余名读者在馆阅览和自习。学生阅览室有座位 100 个。图书借阅处有书架 40 个，摆放杂志 260 余种、报纸 20 余种、合订本期刊 120 余种。图书馆有工作人员 5 名。

3. 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小学图书室（小学）

2005 年建立，面积 16 平方米，有图书 5000 册，仅给教师开放。至 2010 年，面积扩展到 80 平方米，图书达 3 万多册，人均 30 本，可供师生借阅。

二、图书发行

（一）甘肃新华书店集团安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1958 年，该公司为省新华书店设在安宁区的一个门市部。1966 年，称十里店新华书店，后改名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新华书店。1996 年 2 月，投资 298 万元，在原店基础上（安宁东路 323 号）拓建综合楼，设计面积 3400 平方米，其中营业面积 1500 平方米。1997 年 7 月，经营图书增至 6000 多种。2008 年，更名为甘肃新华书店集团安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隶属省新闻出版局，直属兰州市新华书店。

年份	社科哲学	文化教育	文学艺术	自然科学	少儿
2003	2333	10185	1828	594	1050
2004	3069	23507	5001	991	1640
2005	858	21642	4493	645	3971
2006	571	19974	3624	737	4461
2007	921	16114	2454	464	4759
2008	3738	15545	3487	791	5878
2009	1458	12779	2584	659	6100
2010	1326	12794	1584	283	5643

（二）甘肃新华书店集团物流园（飞天物流园）

1998 年 12 月，投资 1000 万元，在安宁区建图书储运大楼，隶属省新闻出版局，直属省新华书店。次年 11 月竣工，建筑面积 1 万多平方米，为西北地区最大，也是全省的教材、图书集散地。已全面实现电脑程控叉车、图书自动捆扎和图书进、转、存、发一条龙式的微机化管理。2010 年 6 月，甘肃新华书店集团飞天物流园的奠基仪式在沙井驿工业园区举行，占地约 16.67 万平方米，投资估算达 2.4 亿元，分 3 期实施：一期建设图书物流和综合设施，二期建设三方物流，三期建设出版、传媒、印刷及研发基地。建成后位于十里店以东的储运大楼将整体搬迁，合二为一，发挥兰州“坐中四连”区域优势，辐射青海、宁夏、新疆、陕西及西藏等省区，成为西北地区重要的图书配送、物流基地。

第五节 文化市场

一、管理机构

（一）安宁区文化稽查队

1989 年，区文化局增设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1997 年，组建区文体局，撤销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下设文化稽查队，副科建制，编制 4 人，设队长 1 人、稽查队员 3 人。负责全区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地

址在健康路38号。2007年，撤销文化稽查队，划归兰州市文化行政执法支队。

(二) 兰州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支队安宁大队

2007年12月11日，兰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兰州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支队，下设城关大队、七里河大队、西固大队和安宁大队，均为科级建制，隶属兰州市文化出版局，行使文化、新闻出版、文物等文化市场管理的行政处罚权。安宁大队编制8人，其中正科1人、副科1人、工作人员6人。2010年，实有工作人员共5人，办公面积20平方米，地址在健康路38号（与区文体局相邻）。

二、文化市场

(一) 歌舞娱乐市场

1991年，有卡拉OK歌舞厅等娱乐场所22个。1994年，有舞厅13个、经营性乐队10个、卡拉OK音乐茶座35个、台球厅14个、电子游戏机（室）51个。2008年，文化娱乐场所（包括卡拉OK厅、KTV量贩等）达30个。2010年文化娱乐场所计26个。

(二) 音像（电子出版物）市场

1994年，全区有音像经营点32个。2008年，有音像制品店10个。2010年，有音像、电子出版物经营点3个。

(三) 出版物（图书、报刊）市场

1991年，有个体书店24个。1994年，有书报零售出租摊点26个。2008年，出版物经营点（包括书刊的零售、出租等）32个。2010年，个体书店40个、报刊亭6个，年销售各种图书20多万册。

(四) 印刷市场

2008年，有印刷或打字企业81个。2010年，印刷企业31个，打字复印（门店）111个。

(五) 互联网经营场所（网吧）

1991年，安宁区无网吧。2002年，有网吧6个。2010年，有网吧53个。

(六) 书画、收藏市场

最早在十里店桃源文化中心一层有“土众书画社”。至2010年，在桃海鸽子市场有6个，新兰路口花鸟鱼市场有5个，均为自发形成的小型书画市场，规模较大的有锡亮书画室、绪艺阁及桃林村社区的书画室。安宁区收藏具规模的有王府饭店一层的现代名家书画院安宁书画艺术交流中心（兼书画）和银滩路街道（原吊场乡）的“磊石轩”（石头收藏）。

(七) 文物市场

散见于民间，小型的、不定期的，或游商。

三、行政执法

1997年至2010年，文化市场监管部门先后制定的行政执法制度有《文化稽查队工作职责》《安宁区文化稽查队投诉举报制度》《安宁区文化稽查队向社会承诺》《安宁区文化稽查队工作人员“五要六不准”》《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管理制度》《对无证经营的管理制度》《印刷复制企业管理制度》《关于开展打击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春季战役的安排意见》等。其间，2000年安宁区实行费改税，任何部门对娱乐场所进行监督检查时，不再收取任何费用。2006年，区文体局出台《安宁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网吧及网络游戏管理工作的安排意见》《“打黄扫非”行动方案》等。其中，对网吧的管理，制定有《网吧管理制度》《网吧卫生标准》《安宁区文化稽查队温馨提示》，聘请22名网吧义务监督员，召开网吧业主大会，签订责任书。2010年，下发宣传《倡议书》《网吧“一牌一证”公示制度》，并对53个网吧配发公示牌。要求将“禁止未成年人进入”公示牌和“网络经营许可证”悬挂在醒目位置；坚决杜绝未成年人上网，实行实名登记上网；推广应用绿色上网软件，阻断不良信息；搞好场所内外环境卫生，悬挂创建文明城市内容的横幅。



2007年至2010年,平均每年受理文化市场举报20多起,查处相关案件15起。联合公安、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进行集中检查20余次,出动执法人员约1300人次,执法车辆200多辆次,检查各种场所1000个次以上。收缴销毁非法出版物2000余册,非法盗版软件1万余张,取缔无证、流动经营摊点150余个。其中,2006年“反盗版百日行动”中,查缴非法盗版音像制品1200余张,盗版电子出版物1800余张。在严厉打击治理淫秽色情和低俗信息“线下”传播专项行动中,查处“涉黄”手机通信店2个,并移交公安部门。

1993年,区文体局廖志强被文化部授予“全国文化市场管理先进工作者”称号。兰州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支队多次被国家部委、省、市授予“打非扫黄”先进集体等称号。

第六节 广播·电视·电影

一、广播

1991年至1995年,逐年建成十里店、刘家堡、吊场、孔家崖、安宁堡、沙井驿6个乡广播站,经兰州市农村广播电视建设质量评审委员会评定,除孔家崖为二级广播站外,其余皆被评为一级标准化广播站。1996年11月,安宁区广播电影电视局代表甘肃省参加在浙江绍兴召开的全国农网建设先进经验交流会。1998年,广播覆盖全区总农户10296户,覆盖率和收听率达到98%。2000年,完成6个乡广播户外音箱的全面更新。2002年9月,光缆传输立体声广播开通,50W调频广播停播。2003年5月,为沙井驿村、南坡坪村和河湾村配备广播音箱4套。2006年3月,争取市局配套资金6000元,为安宁堡和刘家堡街道购置高音喇叭及接收设备。年底,沙井驿焦家庄村、安宁堡永兴村2个50户以上通电自然村的“村村通”通过省、市联合验收。至2010年,调频广播站2个,标准化街道广播站6个,各种喇叭250只,安宁农村广播网络建设覆盖率100%。

安宁调频广播分早、中、晚3次播音,全天播音300分钟。除定时转播中央台、省台主要节目外,还结合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设置专题节目。自办节目有《安宁新闻》《农家乐》《理论广播讲座》《农业战线》《学科学讲卫生》《对农村广播》《法制园地》《听众信箱》《科技与生活》《为听众服务》《计划生育》等。

二、电视

(一) 安宁区电视发射转播台

1991年8月,区电视差转台完成改频工作,由原来12频道50W改为24频道100W。附属设备有45米铁塔、发射平台、发射天线、天线放大器、频道变换器、调制器、混合器、导频信号发生器、发射功率放大器。差转台转播兰州电视台节目,每天播出时间约300分钟。1997年,有线电视开始普及,电视差转台停播。2003年,位于十里店桥深沟13号的差转台及发射铁塔和部分设备整体转让,电视差转台结束其历史使命。

(二) 有线电视网络建设

1996年,区委、区政府把建设有线电视网列为十件实事之一,先由元台子、兰州汽车齿轮厂、兰州拖拉机配件厂、安宁堡乡起步,陆续发展到刘家堡、吊场、孔家崖、十里店等乡。1997年,投资49万元,铺设12千米长的有线电视网主干线,运用光纤将信号传送到安宁堡、沙井驿乡和部分厂矿企业。1998年,投资250万元,全部建成有线电视网,覆盖6个乡的17个村和部分厂矿院校,入网户达2000余户。1999年,建设有线电视前端机房,安装4.5米卫星接收天线2面,接收各省卫星电视节目。安装1.5米卫星接收天线1面,接收中央3、5、6、8台共4套加密节目。购置卫星电视解密机4台,开始传输20套节目。2000年,卫星接收天线发展为4.5米2面、2米2面、1.5米1面,共计5面。有线电视网络东起黄河市场(毗连

七里河黄河大桥)西至沙井驿,全长25千米,传输节目40套,覆盖全区6个乡、32个村和部分厂矿院校。2001年,利用光纤优势,采用HFC网(是一种经济实用的综合数字服务宽带网接入技术,是公认的最具前景的网络之一)构建传输平台,开通有线HFC宽带网络。2002年,完成焦家庄3.2千米的光纤铺设和安宁综合信息网网址建设。可接收传输有线电视节目50套。2003年1月,建立安宁区有线电视管理站。2004年11月,建成广播电视信息传输中心,有电视墙5组、电视机38台、等离子电视1台。2005年,与兰州市有线电视网络公司联网并转播传输其信号。

2006年10月,有线电视开始由模拟向数字化转换,铺设改造2.5千米主干线光缆。2007年,投资100万元,改造750兆以上双向传输网络,新架设有线电缆10千米,新增光接点12个。完成2000户有线传输网络更新改造,使每个光接点所带用户数量保持在500户以内,并取得“广播电影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2008年,筹资60万元,新架设有线光缆6千米,新增光接点8个,完成小区新楼3000户的入户布线任务,完善9个20户以上通电自然村的有线电视“村村通”。2009年,筹资100余万元,新架设有线光缆、电缆5千米,新增光接点10个,购置2000余台机顶盒和智能卡,对黄河市场、省预制厂、西固热电厂、丰宁德尚、区法院、城投公司等小区3800位用户进行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到2010年,投入网络建设发展资金200万元,新架设有线光缆1.05千米,电缆7500米,新增光接点5个。完成10千米沙井驿有线电视光缆重建工程,恢复沙井驿乡有线电视网络。完成数字电视前端平台的升级改造,增加数字调制器、解码器、加扰机等一批先进设备,新增数字电视用户3000余户。至此,安宁有线电视已覆盖全区8个街道的46个社区、12个村和部分厂矿院校。网络东起黄河市场徐家湾,西至甘肃铝业公司,主干线全部为750兆光纤传输,全长50千米,电缆支干线150千米,传输节目51套,发展有线电视用户2万多户(2010年新增1450户)，“村村通”所涉及的9个自然村,有线电视覆盖率达到100%。

(三) 网络维护管理

由工程部专门负责,设主任、工程队长各1名,有工作人员7名,微型工程汽车两台。随时处置各种线路故障,保证网络安全传输。2006年9月,广播电视电影稽查队成立,突击检查变为经常检查,尤其对网络重点线路、光接点和放大器加强了巡查。制定有预防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重大节会期间,领导亲自带班巡查,播控机房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严密监控有线电视播出画面,确保节目安全播出。建立24小时服务热线,实行服务承诺制,一般维修不超过24小时、新用户安装不超过3天、大型事故抢修不超过48小时。

三、电影

1990年,安宁影剧院(位于十里店北街)有职工14人。1997年,影剧院经理为法人代表,有职工11人,隶属兰州市安宁区文化体育局。2002年,改属安宁区广播电影电视局,至2010年,职工人数未变。安宁影剧院曾连续3年在市委、市政府举办的“兰影杯”大赛中夺得“文明杯”,并获永久保留权。

(一) 安宁影剧院

1992年,该院被评为兰州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节重点演出场馆,丝路节组委会拨款5万元,演员化妆室、更衣室、舞台乐池、内台,以及其他设施进行完善增装舞台吊杆。1994年9月,第四届中国艺术节组委会仍指定其为演出场馆,下拨20万元,用于场馆灯光、音响、舞台、接待等达标配置,购置美国百威专业音响1套,舞台吊杆10道,更新舞台灯光供电系统。1996年,自筹资金4万余元,购置杜比环绕立体声解码器1台、高保真立体声功放器2台、稳压电源1台、重低音音箱2只、环绕音响等设备,当年投入使用,是安宁唯一一家立体声电影院,也是“兰洽会”的重点场馆。从1992年至1996年共接待专业、业余、群众演出100余场。1999年至2002年,放映电影共1062场,观众约5.4万余人,收入13万元。2003年,因亏损严重无法经营,基本处于停业状态。

（二）农村电影放映队

1959年，购置一套16毫米的“长江”放映机，组成安宁区巡回放映队。至1962年，共放映电影600场次，观众约40万人次。1963年至1968年，巡回放映电影约160场次。影剧院美工师制作放映三镜头幻灯参加甘肃电影队举办的调演后，被省电影队抽调参加全省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队，到甘南、阿拉善右旗等边远地区演出一年。1979年至1980年，电影队停止活动。2004年5月，安宁影剧院和安宁区广播电视局合资购买2台甘光400型16毫米流动放映机。至2007年，放映队在农村电影“2131”工程中共放映电影90场，啤酒广场放映70场，其他电影49场，共计209余场，收入3.1万余元。2008年，放映电影36场，超额6场完成全年放映任务。2009年、2010年，放映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影片82场。

（三）驻区单位影剧院

1990年，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兰州专用汽车制配厂、国营长风机器厂、国营新兰仪表厂、国营万里机电总厂、兰州机床厂、甘肃农业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铁道学院、沙井驿建筑材料工业公司的俱乐部（礼堂）均有电影院。2007年至2010年，只有兰州交通大学会堂、甘肃农业大学俱乐部偶尔放映电影，其余全部停映。

四、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90年，安宁区广播站、安宁区广播电视局合署办公。局长、副局长兼任正、副站长，有工作人员10人。1994年，广播站增加摄像记者编制1人。1997年3月，区广播站与区广播电视局合并，一个机构、两块牌子，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2002年6月，更名为安宁区广播电影电视局；安宁影剧院由安宁区文化体育局移交安宁区广播电影电视局管理。区广电局内设行政办公室、工程网络部、用户发展部、机房播控部、技术事业部、电影工作部、财务办公室、车辆管理办公室及安宁区广播站、广电稽查队、刘家堡营业部。2003年，又成立区有线电视管理站。至2010年，该局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6人。职工总数50人，其中正式人员16人、聘用人员24人、安宁影剧院职工10人，大专以上文化程度16人，有中等专业技术职称3人。

区广电局先后获得全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管理工作先进集体、市广播电视系统先进集体、区维护稳定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20余项。

第七节 文物

一、遗址

（一）望远墩烽火台遗址

位于沙井驿街道西约1000米的望远山山顶东侧。据载明代兰州参将营所辖烟墩17座，望远山“烟墩”即其中之一。据调查，烽火台原为覆斗形，黄土夯筑而成，夯层厚0.15米至0.2米。因常年风雨侵蚀，至2010年，烽火台外观已变为高5米、底部直径12米的馒头状土堆，原来形制已无法辨析。望远墩烽火台是安宁区仅存的长城遗迹，对研究安宁区当时的政治、军事史具有一定的历史和科研价值。

（二）沙井驿驿站遗址

即沙井驿堡墙遗址，原名沙金儿堡，位于沙井驿42号，甘肃省建筑材料工业公司学校西南侧。堡墙平面略呈梯形，东西长201.7米，南北长71米，总占地面积约1350平方米。原堡墙之上建有女儿墙，南侧正中开有砖券门洞。20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办沙井驿砖瓦厂时，部分堡墙被毁，之后在基本建设中陆续被挖除，现仅残存两段，总长287.5米。堡墙黄土和红黏土夯筑而成，底部宽7米至7.8米，顶部宽0.3米至1米，高0.8米至6米，夯层厚0.12米至0.14米。个别夯土层内发现木炭、骨头、瓦片等杂物。

(三) 上洼遗址

位于沙井驿村西北 50 米上洼子山根，北依凤凰山，东至砖厂蓄水池，西至草料场（万营巢）约 100 米。该遗址曾发现窑址一处，窑穴高 1 米、宽 1 米，窑中置有十多件陶器。其中 2 件陶器保存完好：一件彩陶罐口径 12 厘米，通高 22 厘米，底径 8.5 厘米，颈部饰网纹，肩腹部饰锯齿边弧形宽带纹；另一件口径 6.5 厘米，底径 4 厘米，通高 8 厘米，属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遗存。遗址地表未发现文化遗迹，埋藏深度及文化堆积情况不详。据曾经出土遗物的情况判断，该遗址南北长约 200 米，东西宽约 400 米，占地面积约 8 万平方米。

二、出土文物

1993 年 4 月，在安宁堡仁寿山三清殿附近平山造林时挖出彩陶 26 件，其中，保存完好的有 3 件，陶罐表面粗糙，形态瘦高，黑红双彩，余皆破损。另有 3 件被省、市文物局专家定为三级文物；据考证为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距今约 4500 年。

三、文物保护

经国家文物局最终审核确定，安宁区不可移动文物、历史遗存点共计 13 处。其中古建筑 3 处，古遗址 3 处，石刻 1 处，近现代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 处，工业遗产 4 处。核实已消失文物点 17 处。皋兰县文庙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仁寿山古建筑群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另有馆藏文物 26 件。

四、可移动文物

(一) 大明安宁堡神庙记碑

碑首圆形，碑额篆书“大明安宁堡神庙记”，两行，每行 4 字。碑阳楷书 18 行，满行 46 字，余行 11 字至 23 字，记述安宁堡及神庙修建的缘起和过程。落款“大明嘉靖改元岁在壬午春三月九日重建，郡人铁笔□□□（‘□’表示经长时间磨损、已无法辨认的字）”字样。碑高 1.70 米，碑宽 0.69 米。此碑原立安宁堡北城真武祖师庙内，1958 年移置仁寿山财神庙，1986 年再移仁寿山祖师殿山门东侧 2 米处。

(二) 深沟儿墩军碑

又称万历军墩石，系明万历十年（1582 年）二月军事防御之遗物。1947 年 8 月何士骥发现，于西北师范大学东北角大水塔（台址）处。碑体青石质，较为规整。宽 64.50 厘米，高 42.00 厘米，厚 8.00 厘米，面积 0.27 平方米。碑石上部自右向左横刻“深沟儿墩”，下部竖刻 16 行，记述明代长城沿线各烽燧、堡墩的驻防情况、驻军人数、火器、器械、军资及生活资料配备。现存西北师范大学历史系文物陈列馆。

(三) 乾隆敕赐蛟龙碑

清乾隆四十五年（1780 年）庚子八月初六，为彰显金城王氏“严守边关，有功于民，多出高官”的家族业绩，皇帝敕赐。碑高 286 厘米，宽 84 厘米。原立沙井驿南坡坪，历代王氏家族精心保护。20 世纪 60 年代至 70 年代“文化大革命”中王氏人将碑埋于地下。1992 年永登县王汝珊在族人支持下，寻访此碑。至 2007 年清明节在南坡坪村委会院内发掘而出，现立于沙井驿凤凰山下的王氏祖茔。

(四) 安宁堡建堡 500 周年纪念碑

2005 年 8 月 26 日，在仁寿山广场中轴线上落成。碑通高 5.55 米，碑宽 1.25 米，碑厚 0.35 米。由二龙戏珠碑帽、碑身、莲花碑座组成。材质为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凤凰山美玉石，由安宁堡集资提供。朱宗成撰写碑文，朱敬祖书写“金城第一堡”，碑刻名家杜永庄（“天下黄河第一桥”的桥碑承建者，陕西人）精心设计完成。外围 12 根栏杆，其中狮头柱 8 根。2006 年，该纪念碑移至仁寿山山门西。



表 4-3-3

安宁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不可移动文物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朝代、年代	类别	单体文物 (个)	占地面积 (平方米)	保存 现状	
已知文物点	1	皋兰县文庙 (省保单位)	清代	古建筑	7	9900	较好	
	2	仁寿山古建筑群 (市保单位)	明(弘治年间)、清	古建筑	3	1102	较好	
	3	安宁堡城隍庙	清(乾隆 1785 年— 1792 年)	古建筑	4	892.5	较好	
	4	望远墩烽火台遗址	明代	古遗址	1	24	差	
	5	上洼遗址	新石器时代	古遗址	1	80000	较差	
	6	沙井驿驿站址	明(明洪武年间)	古城址	1	1350	较差	
	7	深沟儿墩军碑	明(明万历十年二月)	石窟寺及石刻	1	0.27	较好	
已消逝文物点	1	三官庙		古建筑				
	2	安宁堡址		古遗址				
	3	墩岭烽火台		古遗址				
	4	帽帽墩烽火台		古遗址				
	5	唢子墩		古遗址				
	6	沙岗墩		古遗址				
	7	狼墩		古遗址				
	8	俞家桥路墩		古遗址				
	9	界碑墩		古遗址				
	10	二楞墩		古遗址				
	11	安宁堡水利工程		古遗址				
	12	南坡坪墓群		古墓葬				
	13	十里店墓群		古墓葬				
	14	焦家庄墓群		古墓葬				
	15	焦家庄遗址		陶器采集点				
	16	鸚鵡嘴遗址		陶器采集点				
	17	仁寿山遗址		陶器采集点				
新发现文物点	1	兰州银滩黄河大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97年至2001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35634	好	
	2	西北师范大学 早期建筑	西北师范大学 青年教师 2 号 公寓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4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1984	一般
			西北师范大学 水塔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20 世纪 50 年代初)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75	一般
			西北师范大学 正大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8 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30	较好

续表 4-3-3

类别	序号	名称		朝代、年代	类别	单体文物 (个)	占地面积 (平方米)	保存 现状
新发现 文物点		西北师范大学 早期建筑	西北师 范大学 行政壹 号楼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60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1200	较好
工业 遗产	1	国营长风机器厂旧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8年至1964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1	230000	较好
	2	国营万里机电总厂旧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6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	670000	较好
	3	国营新兰仪表厂旧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8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2	429300	较好
	4	兰州机床厂旧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1958年)	近现代重要史迹 及代表性建筑	40	207613.72	较好

五、寺庙

(一) 仁寿山古建筑群

位于仁寿山公园内，其祖师殿、三清殿始建于明清。20世纪五六十年代古建筑群陆续被拆毁。1958年，《大明安宁堡神庙记》碑移置仁寿山财神庙，并在原址建凉亭一座。1985年区政府批准恢复，道教徒众虔心募捐筹资，原地原样返建扩建，先后增建翠红堂、吕祖庙、三母庙、城隍庙、大圣庙、文公祠、老子祠等13座庙宇祠堂。祖师殿坐北向南，面阔五间，进深三间，歇山布瓦顶。前檐柱间装置隔扇，后墙两梢间各开一门，檐下明、次间各施异形单栱二攒，梢间一攒，建筑面积288.1平方米。1984年仁寿山古建筑群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 皋兰县文庙

原址在兰州市张掖路延寿巷，清康熙时为靖逆侯张勇宅，乾隆五年（1740年）改为皋兰县文庙，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设兴文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84年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002年迁建九州台前山树木园（参见本志经济篇第九章第一节旅游景点三）。

(三) 安宁堡城隍庙

位于安宁堡街道后街57号。请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初建，大殿失火后于民国23年（1934年）重建。城隍庙坐西向东，占地892.5平方米，建筑面积280.4平方米。大殿面阔三间，进深三间，前出廊，悬山布瓦顶。殿内有民国36年（1947年）赵学文书“威灵显赫”四字匾。南、北配殿均面阔三间，进深一间，硬山布瓦顶。大门面阔三间，进深二间，歇山布瓦顶。两次间前方砌八字墙，后方建门房，两侧墙体各镶一块石碑，分别记述金花娘娘行宫修建过程及行宫修建捐款人姓名。民国36年（1947年），乡人在此创办石灰生产合作社。1949年北平（今北京市）和平解放，自8月起，一度为安宁区农副公司安宁堡门市部占用。现为安宁堡街道文化站。

第八节 桃花会·蟠桃会

一、桃花会

1984年春，市、区政府首次将沿袭已久的民间桃花会举办成一年一度按届举办的安宁桃花会。又从2003年（第20届）开始，安宁桃花会改为兰州桃花旅游节。至2010年，已经举办二十七届，每届为期10多天，以安宁堡仁寿山为中心，游览观众达六七十万人。



节会遵循“节约、文明、活泼、安全”方针，坚持“热烈隆重、喜庆祥和、形式新颖、力求节俭”原则，突出“文化搭台，经济唱戏”。每届节会都有重点或主题。1994年（第11届）突出经济开发主题，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开门招商，外引内联，成为一项新内容。1996年（第13届）以“安宁在奋进”为主题。1998年（第15届）以“唱响主旋律，齐心办花会”为宗旨。2000年（第17届）以经贸洽谈、项目招商为重点。2003年（第20届）以“开放、开发、合作、发展”为宗旨。2006年（第23届）坚持“以花为媒，发展为本”原则，把产业开发、旅游观光、招商引资融为一体。2007年（第24届）以“民乐、和谐、发展、共赢”为宗旨。2008年（第25届）以“开放开发、喜迎奥运、和谐共进”为主题，把旅游观光、招商引资、文化交流融为一体。2009年（第26届）以“魅力新区、百姓安宁、科学发展、合作共赢”为主题。

节会期间，各企业、事业单位和大专院校举办联合文艺演出，先后邀请东方歌舞团、东方华夏艺术中心及艺术家王昆、马玉涛、才旦卓玛、蒋大为、腾格尔、张也、解晓东、笑林、李国盛、乌日娜等艺术家登台表演。中国曲艺家协会、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举办“送欢笑到基层”演出，并深入安宁堡村民家中，送去精彩节目。中华民歌手龚玥、西北民歌王王向荣、中华绝技奇人刘永革、全国红歌会总冠军梅林组合等演出助兴；还在甘肃政法学院体育场举办《中华情·激情兰州》大型演唱会，中央电视台4频道现场直播，观众达5万余人。开展群众性“桃花杯”卡拉OK大奖赛、老年迪斯科、大专院校歌舞表演、青年健身操和武术表演；举行“桃花杯”男女篮球赛、“桃花杯”诗词大赛、中国象棋擂台赛、千人新城环城赛、甘肃百姓生活游、黄河漂流等多种文体活动；举办工艺美术展、民间艺技展、盆景根雕展、摄影作品展、农民书画展、民间剪纸刺绣展；举办召开信息发布、招商引资、经贸洽谈、用户订货、商品展销等各类活动，以及科技、法律、卫生保健、计划生育等多种宣传教育咨询活动。邀请经济学家茅于軾、北大人才研究中心主任雷原、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魏后凯等专家，围绕西部发展与开发区建设主题，探讨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功能定位、发展战略、运行模式等重大理论与实务问题。科技部党组成员、《科技日报》社社长张景安、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金碚等国家有关部委领导在高峰论坛作专题报告。每届都有国外国内和其他省、市参观者前往观光踏青，赏花游春。

1991年至2010年桃花会期间，据不完全统计，与外地企业、客商签订协议和合作项目64个，总金额达276.2366亿元，引进资金1.5416亿元。以“花”为媒的兰州桃花旅游节，已经发展成为集经贸、文化、旅游为一体的对外交流平台和综合性城市节会。

二、蟠桃会

2003年8月，由区委、区政府主持在仁寿山举办安宁第一届蟠桃会。2005年7月第二届蟠桃会后，每年举办1次，至2010年共举办7届，每届历时70多天，接待游人10万余。

蟠桃会成立有领导小组，下设宣传报道、环境整治、会务接待、治安督查4个小组。定有节会主题，如“品尝瑶池蟠桃，游览桃园风光，畅饮黄河啤酒”“走进世外桃源，品尝仙桃盛宴，感受仁寿文化，共享生态和谐”等。每届蟠桃会集休闲、娱乐、旅游、观光、品桃为一体。其间，安宁堡农家开放桃园，摆出桃宴，盛情待客。“掏上10块钱，桃子随便吃”，游客可以一边尝鲜品茶，一边浏览桃乡风光。组织开展以文艺汇演、“农家特色菜大比武”、鲜桃采摘及“桃王”评选、“我爱桃乡”诗歌朗诵及歌唱桃乡大赛、福寿文化书画展、登山比赛、啤酒大赛以及“桃乡有我一棵树，我与桃树共成长”认养等系列活动。邀请西北师范大学、兰州城市学院等高等院校的专家学者、各省市旅行社举办生态旅游论坛，为安宁都市生态旅游业的发展建言献策。节会实行“四免”，即：整个节会期间免收“世外桃源”门票；游客到安宁堡辖区内的生态精品园和农家乐免费品尝鲜桃；游客车辆到指定停车场免收停车费；组委会在培黎广场和刘家堡广场提供“桃乡直通车”，免费接送游客一天。

第九节 家谱

一、概况

据走访调查,安宁区编修家谱曾经较为普遍,安宁堡街道有朱氏、柴氏、窦氏、吴氏、李氏、徐氏、路氏、葛氏、苗氏、王姓、赵姓、张姓、陈姓、钟姓、孙姓、顾氏、彭氏、基氏、晏氏;孔家崖街道有王氏、孔氏、尹氏、于氏、张氏;沙井驿街道有王氏、俞氏、张氏、韩氏;银滩路街道有赵氏、葛氏、吴氏;刘家堡街道有俞氏、赵氏;十里店街道有陈氏、戴氏、苗氏、芦氏。“文化大革命”中,家谱大都被烧,家庙(宗祠)被砸被毁。改革开放以后,续修家谱逐渐兴起,有几处新建家祠。至2010年,全区续修家谱18部。

表 4-3-4 安宁地区家谱情况表

家谱名称	家谱续修时间	家谱作者	所属街道	家祠所在地	新修家祠时间
《金城王氏家谱》 七续(20卷)	1992年至2004年	王汝绪 王汝珊	沙井驿街道	沙井驿凤凰山	老家庙(凤凰山)
《王氏家谱》	2008年	王东升	孔家崖街道	兰州交通大学 后北山山上	2005年
《金城朱氏家乘》 (二续)	1997年	朱延有	安宁堡街道	安宁堡仁寿山	1998年
《金城朱氏家乘》 (三续)	1997年	朱宗成	安宁堡街道		
《金城李氏家乘》	2000年	李再荣	安宁堡街道	安宁堡仁寿山	2006年
《金城柴氏家谱》 (三续)	1993年	柴文光	安宁堡街道	皋兰县朱家井	1999年
《吴氏家谱》	2006年	吴荣泽 吴栋泽 吴源泽	安宁堡街道	安宁堡	拆除
《重修俞氏閤族宗谱》 (4卷)	1947年	俞钟铨	沙井驿街道	皋兰县俞家湾	1999年
《重修甘肃俞氏宗谱》 (8册)	1996年至2010年	俞荣漳	沙井驿街道		
《吴氏家谱》		吴行运	银滩路街道	银滩路吴家庄	拆除
《金城安宁葛氏家谱》	1999年	葛方寿	银滩路街道	银滩路葛家庄	拆除
《孔子世家谱》		孔德双	孔家崖街道	刘家峡半个川	1990年
《苗氏家谱》	1997年	苗占川	十里店街道	十里店苗家庄	老家为(存100多年)
《兰州戴氏家谱》		戴明善	十里店街道	十里店戴家庄	老家庙
《芦氏家谱》(4册)	1997年	芦兆福	十里店街道	十里店园艺村	老家庙
《芦氏家谱》(4册)	2003年5月	芦发科	十里店街道		
《陈氏家谱》	(老家谱)	陈华	十里店街道	十里店园艺村	无存 (原址现机关用房)
《刘氏家谱》	1976年	刘植	刘家堡街道	马滩	老家庙

二、家谱选介

(一) 孔家崖《王氏家谱》

安宁区孔家崖真乐村(王家庄)王氏族人依据王阳明八世裔孙王三祝于清咸丰十一年(1861年)所修《真



乐村族谱》，共研考证，补漏增新，十二世裔孙王东升执笔，于2008年续修而成。

该谱尊王阳明为一世祖。王阳明（王守仁），浙江余姚人，字伯安，仕明朝南京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左都御史，封光禄大夫、柱国、新建伯，谥文成。其始迁之祖可追溯至东晋王羲之的第二十三代孙王寿，由山阴迁至余姚，奠定基址。《真乐村族谱》载：明武宗正德十四年，宁王朱宸濠叛乱，王阳明率军平叛。间有王阳明之孙宣一公、宣二公兄弟二人为避乱世生变，流转迁徙，途经金城，定居兰州袖川，后筑王家堡，聚族而居。宣二公传四代，有王永命、王永和、王永满举家迁至真乐村（今安宁区王家庄）繁衍生息。今修《王氏家谱》世系图表明，王三祝系王永满第四世孙。谱称：“始迁金城在安宁者为海日公之曾孙也（海日，名王华，明成化十七年状元，王阳明之父），一迁而苏，再迁山左之兖，自兖三迁而山右太原，四迁则陕右之，居金城袖川……”“有三祝公屡下江南，详考补漏拾遗，修谱，作序，吾辈足信矣！”

《王氏家谱》对王氏家族历代世系演变均有所述。“袖川东村世系图”和“袖川西庄五世世系图”，分别示意宣一公、宣二公落户金城后之世系情况，安宁真乐村各房、各支世系图尤为详明完备。图表按辈序详列十二代、千余人之名。由1520年记至2008年，凡480余年。纵观图表，安宁王氏承属关系明朗，亲疏远近了然。该谱打破女不上谱之旧规，使该支无男户不致无记而断代，是为创新也。

（二）沙井驿《金城王氏家谱》

金城支王氏第二十六世孙王贤首次续修。二续为金城支王氏第二十七世王克恭、王克恕。四续为金城支王氏第三十二世孙王守赉与族弟王守先、王继祖。五续为金城支王氏第三十三世孙王疆、王楨。六续为金城支王氏第三十四世孙王文陞、王文魁、王文昌。尔后，金城支王氏第三十五世孙王汝绪，耄耋之年，抱病续修家谱，然事未竟而辞世。1992年，金城王氏家族成立第七次修谱会，公推王汝珊（王氏三十五世孙，永登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原局长、县政协调研员）为会长，再次开始七续家谱之路。他阅史书，觅碑文，寻残谱，考断代，绘世系，摄影像，立茔谱，足迹踏遍了金城王氏徙居的省、地、县的几十个村社和数百户家族，搜集整理家族中的20多种谱牒蓝本，一一核对，字字斟酌，统其相同，纠其相左，补其纰漏，焚膏继晷，殚精竭虑，历时18年，终于编撰完成《金城王氏家谱》。2004年春，正式出版家谱和光碟。家谱分上、下两卷，内容包括“寻根问祖”“谱序篇”“碑志铭”“排行志”“家规家训”共12部分，全书12万余字，耗资15万余元。并捐赠上海图书馆、兰州市图书馆、永登县图书馆收藏。

（三）安宁堡《金城朱氏家乘》

1998年，由安宁堡人朱宗成在前谱基础上续修并印刷出版。全书分朱文公像及像赞、朱子家训、朱子家训释文、朱栢庐治家格言、始祖母泉氏画像、金城安宁堡朱氏天栢支谱序、金城安宁堡朱氏嬗递源流考、24字新派语、大明安宁堡图、安宁堡神庙、族贤录（朱天材、朱太淑、朱学儒、朱元祖夫妇、朱宗义、朱孝祖、朱铭祖等）、大明安宁堡神庙记碑文、安宁堡建堡500周年纪念碑文、金城朱氏族谱序（老谱）、金城朱氏家乘序、始修《金城朱氏家乘》归祠供奉记、成立朱熹思想研究会、重修家祠决定、告宗亲一封信、黄土高原文公魂（朱延有）、朱文公祠（朱氏家庙）建设大事记、赞诗等。附有图照。书中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24字定为族人后昆命名依据，在“延祖宗家学，永世庆明良，克立维从厚，生繁德泽长”20辈分之后，依次排名，每辈顺序只占一字，定位得名，不宜擅自颠末。自安宁堡朱氏始祖元峻公始，“富”字辈为第三十四世。

三、族（家）训选录

王氏族训

人类社会 基于家庭 尊祖敬宗 睦族敦伦 齐家爱国 兴邦固本 夫妻二人 家庭核心 情深意笃
互爱互敬 男不尊大 女不卑从 互敬互爱 情感交融 穷莫易节 富不变心 风雨同舟 比翼鹏程
双方父母 共同侍奉 善其衣食 便其住行 医其疾病 娱其精神 桑榆逢春 夕阳更红 婆翁媳婿

理解尊重 休戚关情 偶有不贤 理解宽容 婆待儿媳 应若亲生 儿媳对婆 应为娘亲 婆媳难处
 儿应居中 巧施斡旋 妙语开心 兄弟姐妹 手足情深 心相默契 行相照应 供养老人 协力同心
 遗产继承 以法为凭 亲密无间 黄土成金 妯娌融洽 家门有幸 若有摩擦 兄弟秉正 不可偏信
 切勿怂恿 温言明理 春阳消冰 邻里相处 以和为重 与人为善 坦荡真诚 严于律己 宽以待人
 倘生纷争 主动调停 握手言和 高下莫争 居安思危 防患未然 辛勤劳动 致富光荣 财源广进
 俭朴节用 用而不奢 俭而不吝 衣莫嫌旧 食勿贪丰 有当思无 富应慈贫 细水长流 筹划精心
 合家和睦 夫妇相亲 择妻选婿 重于情缘 情投意合 志女言端 自主婚姻 幸福美满 计划生育
 优生优育 琢玉成器 教子成人 天下父母 人同此心 人生启蒙 贯彻终生 身教重范 言教莫松
 勤劳务实 庄敬持身 严而无度 反生怨恨 爱而不宠 严格示训 拔苗助长 百害子孙 自古纨绔
 毁于嬉纵 寒门贵子 并非天生 矢志苦学 磨砺成锋 儿孙年少 应端品行 纵欲有害 恶习伤身
 救国酬志 学好本领 知识高峰 奋勇攀登

注：“王氏族训”摘自《王氏家谱》（孔家崖）。1861年至2008年，该家训随着家谱的编修几经修改完善。详见“家谱选介”里“《王氏家谱》（孔家崖）”。

四、宗祠（家庙）选介

（一）金城朱氏宗祠

位于安宁堡仁寿山三官庙西。清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金城朱氏倡率族众，聚集锱铢始建，占地1333平方米。正堂三楹，高脊花檐，朱红漆柱。堂内正壁高悬右颊有七星痣文公巨幅画像。龛台置龛阁，阁内奉《金城朱氏家乘》总谱。龛阁前供“宋微国公朱熹字元晦之灵位”及金城朱氏始祖元峻公以下至五世先祖精致牌位木主。上悬“派衍新安”（十世孙朱德寿撰题）、“理学正宗”（1938年朱有福敬献、朱绍良撰题）、“紫阳世泽”（1949年春朱正中、朱子瑞撰题）三块巨匾。嘉庆八年（1803年）建祭台、抱厦，上悬“忠孝传家”匾。道光八年（1828年）建二门过庭三楹，门窗雕刻精美，花卉飞鸟，栩栩如生。庭中上悬“德垂后裔”匾额。庭内里门两侧墙壁绘有清代兰州温虚舟所作《风雪行旅图》。整个建筑布局严谨，规模宏伟。正门青瓦朱门，脊高檐飞。前有青砖照壁，耸立街心。前门两侧有砖拱便门。院分前后两院，后院古松参天，牡丹青竹俱佳。尤一株百年迎春花木，态虽苍而枝叶犹茂，即使霜雪压顶，仍香气袭人。每逢正月、清明和农历七月十五日，祠内银烛高照，果酒飘香，族众杀猪宰羊，焚香化表，奉祀朱文公及先祖。1979年建安宁堡大队办公楼，朱氏宗祠被拆除。1998年朱氏宗亲戮力同心，在仁寿山东侧重新选址修建，十年间扩建3次而成。宗祠坐北向南，左右各五间厢房，三开大门，五节登祠台级，宏伟凝重。



图 4-3-1 金城朱氏宗祠

（二）王氏宗祠（王阳明纪念馆）

位于安宁区北山毓山之下（兰州交通大学以北约500米）。2005年3月1日，王家庄真乐村王氏王阳明纪念馆（王氏宗祠）破土动工，工程分3期，于2013年11月建成，占地面积4200平方米（包括接待站2200平方米）。该纪念馆为仿古建筑，红墙碧瓦，飞檐翘角，雕梁画栋，古朴典雅。馆内殿舍布局方正，清新明朗。正殿设王阳明玉雕坐像，后悬王阳明彩色朝服画像。殿前设香炉供桌，旁有王氏族人建祠募捐名录，立王氏家族石刻碑记。东西配殿设走廊，绘花草鱼虫，竹兰梅菊。该馆总投资698万元，由王氏族人自筹资金、募捐建成，为西北第一个王阳明纪念馆。



4-3-2 王阳明纪念馆



4-3-3 王阳明先生朝服玉石像

（三）沙井驿王氏宗祠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原名沙金儿，后改名沙井堡，明代时为河西军事驿站。金城王氏宗祠就坐落在沙井驿凤凰山下，该“宗祠”为王氏族人在自耕地所建，含祖茔占地约 8000 平方米（12 亩）。宗祠内陈列乾隆皇帝御赐“蛟龙碑”及三槐王氏文化名人雕像。清乾隆四十三年（1778 年）戊戌八月初六日，乾隆皇帝御赐甘肃金城王氏蛟龙碑，彰显其“严守边关，有功于民，多出高官”业绩。蛟龙碑俗称“神龟驼碑”，碑首为乾隆御赐双龙头，碑座为夔夔霸下龙头座，碑高 345 厘米，碑宽 83 厘米。民国 9 年（1920 年），



4-3-4 金城王氏沙井驿《王氏宗祠》旧照



4-3-5 乾隆皇帝四十三年敕赐金城王氏蛟龙碑

因大地震宗祠曾修复；“文化大革命”期间，为防“破四旧”，此碑掩埋于地下；2006 年清明节，挖掘出蛟龙碑，仍立于沙井驿凤凰山下。近 240 年，金城王氏族人精心保护此碑。

金城王氏宗族，源流肇基，自商周太子晋得姓，有史数千年。宋、元朝之前远祖，世代承袭，堂号“三槐堂”。蛟龙碑碑文记载：元朝时，甘肃金城王氏祖籍南直隶（南京）常州府无锡县。明朝定都金陵（江苏南京应天府），王氏先祖在朝官居高位。金城王氏家族珍存的清同治六年（1867 年）《王氏三代宗谱》和同治十二年（1873 年）《王氏宗谱》记载：“金城支王氏始祖讳天禄，字子永，行彦六，本贯南直隶常州府无锡县人，本族多为高官，且有功于民，

被民称为巨族。大明洪武，成立国邦，官授指挥使之职，携眷属效河西入籍，居兰数世，奉令严守边口，其域名沙井堡。”明朝建立，因河西吐蕃番邦侵边，大批江南将士遣戎河西。金城王氏先祖王天禄于明洪武元年（1368年）由江苏南京应天府奉命来兰，遂定居于沙井驿，成为金城王氏始迁祖，历二十四世。

该明代墓葬群及清乾隆御赐金城王氏蛟龙碑，经兰州市文物局组织专家多次勘验，为研究明军攻占甘肃后大批江南将士遣戎河西的这段历史提供了翔实可靠、极其珍贵的史料。

第四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一节 概况

2004年4月，文化部、财政部发布《关于实施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的通知》《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实施方案》（附件）。2005年6月，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根据甘肃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作会议精神《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实施方案》，安宁区于2006年启动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按照普查时间期限5年，制定下发《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小组，下设专家委员会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挂靠区文化馆。在“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工作方针指导下，区文化馆适时开展挖掘申报区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使濒临失传的流传年代久远的文化奇葩重放光彩。业务人员深入8个街道和社区、村庄，走访调查民间艺人、知情者2000多次，调查收集民谣、谚语、民间故事3万余字，调查收集兰州鼓子、兰州太平歌歌词10万余字，撰写普查报告、代表性传承人传记等12万余字，组织拍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影像资料1200余分钟，征集珍贵历史影像资料500余分钟并制作光碟60盘，拍摄资料照片数千张并建立档案予以保存。编辑印发《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汇编》和《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录》。2009年，通过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验收审查组的验收。

2006年，由省文化厅确定、省人民政府公布了“兰州鼓子”“兰州太平鼓舞”在内的85项为甘肃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6年5月20日，“兰州鼓子”“兰州太平鼓（舞）”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7年4月16日，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兰州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通知》（兰政发〔2007〕34号）中，包括安宁区的“兰州鼓子”“兰州太平歌”“兰州太平鼓舞”40项在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榜上有名。2007年6月14日，经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专家委员会论证，区人民政府将安宁地区发展的“兰州鼓子”“兰州太平鼓舞”“兰州太平歌”“兰州狮舞”“兰州棺木彩绘”“刺绣”“剪纸”共7项公布为《安宁区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2008年6月13日，省人民政府公布了“兰州太平歌”等88项为甘肃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是年，安宁区的“狮舞”“剪纸”“棺木彩绘”“刺绣”公布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至此，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国家级2项、省级1项、市级4项、区级7项。

区文化馆下设兰州鼓子传习所、兰州太平歌传习所、兰州油漆彩绘传习所。并被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公布为市级第一、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代表性传习所。

第二节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一、兰州鼓子

原称“兰州鼓子词”，简称“鼓子”，是兰州地区流传千年的一种民间曲艺形式。传统曲目内容大致分为赞美贺颂之词，咏物写景之词，叙述民间故事和历史故事三类。总的价值取向是宣扬忠孝节义思想，灌输邻里亲族和谐共处理念。曲牌根据内容不同而各有特点：有的悲壮苍凉，一唱三叹；有的喜悦和平，音韵春风化雨；有的热烈紧张，曲调跌宕起伏；有的柔媚轻舒，有余音绕梁之韵致。

兰州鼓子不仅思想内容丰富，表现手法也别有洞天，既擅长表现生死离别之情，也长于传递英雄情怀。演唱起来，雄浑豪放时拔剑起舞，叱咤不平，壮士迟暮，气凌幽燕；平和典雅时，东风徐来，不惊一尘，落花无言，人淡如菊；哀怨凄婉时，美人婵娟，手弹玉弦，池上独酌，愁对青樽。

兰州鼓子的伴奏以三弦为主，以扬琴、月琴、二胡、笛、琵琶、板胡、箫为辅。打击乐器则使用兰州本地特有的圆形小月鼓（早期还用八角鼓、四页瓦、瓷碟等），并为乐队的领头，“鼓子”也因此而得名。

兰州鼓子属于曲牌连缀体的说唱形式，主要有排调、越调、平调、悲调四类腔调，每类包含数目不等的若干曲牌。现存资料中可见到 50 多种曲牌，常用的 30 个左右，涵盖 300 多首曲目，如《鼓子头》《赋唱》《太平年》《石头子》《罗江怨》《推船》《坡儿下》《打枣歌》等。

兰州鼓子的表演，一般演唱者坐着清唱，无形体表演，有一人、两人、三人演唱之分。严格按兰州方言行腔。演唱形式以唱说为主，有的段子光唱不说，有的段子光说不唱，还有的有唱有说、似唱似说。多为一人演唱，众人帮腔。唱腔清雅婉转，音域幽广，表白清晰，起伏平和，能将喜怒哀乐等复杂的思想情绪表现得淋漓尽致。表演中最有特点的是“帮腔”，艺人称其为“接声”或“拉哨子”。“帮腔”是在演唱“三朵花”“太平年”“哈儿哟”“摔截子”等曲牌时，演唱者唱到段末处，由伴奏者接着句尾（一般是固定衬词处）“帮腔”。每当“拉哨子”时，听众们也往往一同帮腔，相和者数十人至数百人。

兰州鼓子传统名段主要有：《草船借箭》《踏河》《西厢记》《演功》《钱行》《林冲夜奔》《武松打虎》《苏小妹三难新郎》《拷红》《一文钱》《木兰从军》《平贵探窑》《燕青打擂》《渔樵问答》《三顾茅庐》等。鼓子艺人创作的新段子有：《仁寿山》《雨中送亲人》《韩英见娘》《白访黑》《金城赞》等。区文化馆收集整理兰州鼓子词百余段，兰州鼓子录音、录像 30 余段，拍摄资料照片数百张。

安宁区兰州鼓子传承谱系：安宁区兰州鼓子艺人有严格的、脉络分明的传承谱系，主要分布在安宁堡、沙井驿及十里店街道一带。（参见表 4-4-1）

表 4-4-1

安宁区兰州鼓子艺人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序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一代	朱自乾	80岁(1961年已故)	演唱、三弦
	郑毓禄	80岁(1971年已故)	演唱、三弦
	朱福堂	80岁(1954年已故)	演唱
	王坤生	1860年出生,卒年不详	演唱
第二代	柴德明	73岁(1982年已故)	演唱、三弦
	路先锋	70岁(1980年已故)	演唱、三弦
	窦汉三	75岁(1980年已故)	演唱、三弦
	罗文秀	94岁(1988年已故)	演唱、三弦
	郑鸿盛	78岁	演唱、三弦

续表 4-4-1

代序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二代	段树堂	91岁	演唱、三弦、扬琴
	王亚禄	78岁(2006年已故)	演唱、三弦
	崔树坡	67岁(1994年已故)	演唱、三弦
	朱延明	89岁(1982年已故)	演唱、三弦
	朱子义	74岁(1996年已故)	演唱、三弦
第三代	朱子盛	80岁	演唱、三弦
	朱自清	83岁	演唱、三弦
	朱延刚	71岁	演唱、三弦
	朱海金	58岁	二胡
	朱克汉	66岁	二胡、三弦
	朱有德	70岁	二胡
	程发源	68岁	二胡
	朱延海	60岁	板胡
	朱明	68岁	扬琴、三弦
	罗学成	74岁	演唱
	柴德保	70岁	扬琴、三弦
	魏世发	67岁	演唱、乐器
	朱宗利	62岁	演唱
	郑永瑶	57岁	演唱、乐器
	崔毓德	57岁	演唱、乐器
	王本基	57岁	演唱、三弦
	张稀言	58岁	演唱、三弦
	崔耀德	54岁	演唱、三弦
	于柏林	43岁	演唱、三弦
	张文勇	55岁	演唱、三弦
张文清	50岁	演唱、三弦	
第四代	崔承本	36岁	演唱、扬琴



安宁区兰州鼓子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魏世发 男，汉族，生于1940年7月。区内兰州机床厂工人。兰州鼓子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安宁区兰州鼓子传习所负责人。从小受父亲魏万育影响学唱兰州鼓子，师从段树堂、米永庆、陆应魁等，至2010年有弟子8人，其中高树林在鼓子界小有名气。魏世发演艺注重五音技巧，高平韵仄，字正腔圆。以四年之功，攻破兰州鼓子的“海调和正平调”两大难点，对传承和保护兰州鼓子起了重要作用。演唱曲目主要有《三顾茅庵》《渔樵问答》《别后心伤》《白访黑》等。1983年参加甘肃省广播电台录音；1992年参加什川“兰州鼓子演唱会”（并任评委）；



2003年先后参加兰州首届农民艺术节演出、中国传统音乐学会第十三届年会暨第一届国际学术研讨会民间音乐演出、亚太民族音乐学会第十一届国际会议民族音乐演出。收集和整理兰州鼓子曲谱100多首。

郑永瑶 男，汉族，生于1950年9月，中共党员。兰州鼓子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自幼受其父郑鸿盛的言传身教，并受教于老艺人段树堂、陈德福、王金山、王雅禄等，在兰州鼓子的演唱和伴奏上颇有造诣。演唱的主要曲目有：《拷红》《别后心伤》《白访黑》《武松杀嫂》《双锁山》《怀德写约》《卖花郎》等20多首。创作新唱段《金城赞》《五台会兄》等。1982年参加甘肃省文学艺术联合会召开的“兰州鼓子”专题座谈会；2004年参加中国传统音乐学会、第十届年会，兰州鼓子演唱会；2005年参加在兰举办的台湾民间音乐家观摩的民间曲艺兰州鼓子演唱会；2006年参加西北师大主办的亚太地区民间音乐兰州鼓子演唱会。

二、兰州太平鼓舞

传说明初朱元璋命大将徐达、副将冯胜率部西征，由陇东庆阳西进至巩昌（今陇西），收临洮而后攻兰州。把守兰州城的元军将领王保保（扩廓帖木耳）筑城于兰州黄河北踞守，负隅顽抗，徐、冯久攻不下。适逢元宵节来临，兰州地区闹社火，徐达心生一计，令士兵扮为社火队鼓手，鼓内暗藏武器，混入城内，趁元兵观看社火不备之际，只听一声炮响，社火队顿时变成战斗队，里应外合，一举攻下城池。为了庆祝胜利，祝愿天下太平，百姓安居乐业，遂称此鼓为“太平鼓”，亦叫得胜鼓。兰州太平鼓舞则以独特的社火形式流传至今。

安宁区兰州太平鼓舞最早始于明末清初，太平鼓原为棋子形平面鼓，至今保存有红鼓和黑鼓两种。红鼓为解放后所制，象征喜庆、欢乐、吉祥。黑鼓为兰州地区解放前所制，意为求雨，五行中水为黑色。红鼓高80厘米至90厘米，鼓身用木板箍紧白布包裹后上色，鼓面为牛皮，直径50厘米至55厘米，绘有花卉、狮子、太极和八卦等图案，以苞钉绷紧，中间有铁环为抓手，红绸装饰。鼓条为麻绳拧成，长50厘米。鼓重9.5千克。黑鼓高100厘米，鼓面直径60厘米，重量15千克，内装弹簧，敲击后有共鸣回音，鼓带较长，可挎于肩上，鼓垂于膝盖下，可抛向任何一方。

鼓手的服饰有4种：一是头戴黑罗帽，耳边插有大红绒球，全身着黑色武松服，腰间扎一宽黑带，镶有金边，脚蹬黑色短靴。二是上身着白色对襟衫，下身着白色紧腿裤，头上扎有白色彩边围巾，前后胸均装饰有小镜子，腰间扎一彩边宽带，脚蹬白色短靴。三是全身及头饰均为红色，腰间扎黑腰带，脚蹬红靴。四是全身及头饰着黄色，腰间扎一彩条腰带，脚蹬黄色短靴。

兰州太平鼓舞的技法，以洪拳（小洪拳）架势为基础，经过历代传人的创编和完善，揉进了部分戏剧架子功和武术的技法，加强了节奏的变化，槌鼓有轻重缓急，动作有前后上下抛接等。兰州太平鼓舞为群舞，鼓队不能少于28面，见双不见单，部分鼓队已达到80余人。队形排成三行至四行，前锣后钹。在帅旗指令下，鼓手将鼓带斜挎于右肩，鼓身置左膝下，左手执鼓，右手执鞭。随着锣、钹伴奏，鞭条飞舞，鼓声震天。队形变化流畅，鼓舞有踩帮、鹞子翻身、坐马式、左跺子、旋风腿、四门阵、鸭子三拌嘴、巧手鹅掌、盘头花子、两军对垒、三阳开泰、五朵金花、麦浪滚滚、四门斗底、五福临门、悬崖勒马、举鼓捕步、一转一骑、集体过鼓、杀鼓等。

安宁区兰州太平鼓舞表演者，主要集中在银滩路、安宁堡、沙井驿3个街道。每年春节期间，各太平鼓队纷纷上街表演，鼓声不息。安宁区代表队参加过兰州市第一、二、三届文化庙会的社火表演，多次在兰州市太平鼓舞大赛中获奖。

安宁区兰州太平鼓舞传承人：

安宁区兰州太平鼓舞第一代传承人有李文喜、朱纪、朱延大、薛银保、刀爷、吴振堂等。第二代传承人有徐维纪、吴世臣、吴行义等。第三代传承人有李繁茂、豆家老七、柴德祯、路德年等。第四代传承人有金兰印（女，汉族，1957年3月22日生，现为兰州太平鼓舞区级代表性传承人）、邓玉莲、白玲等。

第三节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2008年6月被甘肃省人民政府评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是兰州地区特有的一种民间曲艺形式。最早见于文字记载的是清道光年间兰州回族诗人马世焘（1809年至1875年），在其《兰山竹枝词》，第一首所写闹元宵时兰州“满城都唱太平歌”的情景。民国时期兰州太平歌盛极一时。1953年、1965年春节，兰州市文化部门举办太平歌演唱会，场面壮观，唱家荟萃，听众云集。1966年后逐渐消失。进入20世纪80年代，兰州太平歌在安宁区一带复兴，元宵节前后闹社火，太平歌演唱声响彻方圆数十里。由于现代流行文化的冲击和城区的大规模扩展，安宁已成为兰州太平歌的主要保存地和流传地区。

兰州太平歌一般在元宵节前后数夜，歌手在街头、村落热闹之处演唱，一人击太平鼓，一人打镲钹伴奏。歌手以兰州方言演唱，曲调简单，一句上扬，一句下抑，有时照顾节拍，在歌词中加上虚词。歌词有长达上百句的，也有十多句的，一般为三四十句，句末押韵。内容取自《东周列国志》《三国演义》《说唐》《水浒》《说岳》等章回小说中的故事，有评书的特点。太平歌演唱时，先以鼓、钹为前奏，招徕听众，场面起来后，歌手不拘形式，或坐或站，旁若无人，引吭高歌，听众、路人驻足而听。当乐队奏完一通鼓钹后，人群中便有捷足先登者亮了嗓子。当歌手演唱完头一句后，就有一声鼓、钹，用拖腔唱完第二句时，就连敲三声鼓、钹，然后一句一句唱下去。唱到最后则须两字、三字拖腔到两句节拍，这时，伴奏者知道歌手的唱词要结束了，接下来是一通鼓、钹，鼓、钹一停，鼓、钹声又起，便会有人接着再唱。整首曲调呈现出气韵流贯、朴拙高古的韵致，加之用兰州方言唱出来，诙谐幽默，令人捧腹。有的歌词则是唱家、歌手即兴现编，互相戏谑逗乐，用以展现歌手的应变能力。兰州太平歌现存的作品主要有：“三国”系列、“水浒”系列、“隋唐”系列、“说岳”系列、“二十四孝”系列等传统历史故事。民间故事有《十二月》《拙老婆》《灰老鼠》等。流传于安宁区的单段主要有《大淹板》《桃园结义》《张飞保护诸葛亮》《孟良投杨家》《刘统领打兰州》《诸葛亮》《金沙滩舍子》《十个字》《武松十字坡》《十二个月》《燕青打擂》《蝶恋花》《茉莉花》《岳太夫人》《淤泥河救驾》《双飞燕》《黄巢灭唐》等。

兰州春节闹社火时，还要演唱“烟歌子”，它是“秧歌”的音变。烟歌子是用兰州方言演唱的兰州小曲子，大致可分为3种：一是《煞鼓曲》，是在耍社火间歇时，由一人唱一曲小令，一人击太平鼓为节拍，内容多为表达民众的生活。兰州太平歌的主导思想为庆贺丰收、祈祷太平盛世、表达民众安居乐业的愿望，兼之娱乐助兴、消除疲劳、鼓舞民众精神。在数百年的流传过程中，歌词内容大有拓展，有神话故事、历史人物的事迹、才子佳人的恩爱情仇，也有民众日常生活内容。二是《竹马曲》，在跑竹马子时，小演员边跑边唱，唱完一小段后，社火队成员与观众一起帮腔，唱“三步愣登三，三步愣登花儿红”，全场气氛热烈。三是《上香曲》，祈求神灵保佑、风调雨顺、消灾免祸。只能一人独自站唱，伴奏鼓点和唱法都很严肃。主要有《鼓楼唱曲》《雷祖庙唱曲》《八腊庙唱曲》《金花娘娘庙唱曲》《大财神唱曲》《家祠唱曲》等。

由于老太平歌手的凋谢，现在已将太平歌与烟歌子混为一谈，现辩正如上。

安宁区兰州太平歌艺人传承谱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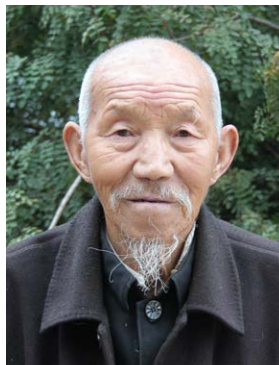
表 4-4-2 安宁区兰州太平歌艺人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2006年为准)

代序	姓名	性别	年龄	居住地
第一代	李光廉	男	已故	安宁堡
	金 师	男	已故	安宁堡

续表 4-4-2

代序	姓名	性别	年龄	居住地
第二代	达师	男	已故	安宁堡
	陈少爷	男	已故	刘家堡
	邓元娃	男	已故	安宁堡
	孙彪	男	已故	安宁堡
	柴世元	男	已故	安宁堡
第三代	朱德祖	男	83岁	安宁堡
	路有年	男	已故	安宁堡
	路盛年	男	83岁	安宁堡
	徐向诚	男	已故	安宁堡
	朱自清	男	84岁	沙井驿
第四代	陈寿年	男	69岁	安宁堡
	柴世民	男	63岁	安宁堡
	陈德祥	男	59岁	安宁堡
	尕眼睛	男	已故	安宁堡
	孙九福	男	已故	安宁堡

安宁区兰州太平歌代表性传承人：



朱自清，男，汉族，生于1926年12月，沙井驿街道下河湾村人，少时读过小学。兰州太平歌省级代表性传承人，安宁区兰州太平歌传习所负责人。2008年受邀为区文化馆举办的兰州太平歌培训班讲授演唱特技。演唱曲目有《兰州蔬菜》《十个字》等。（见左图）

朱德祖，男，汉族，生于1927年7月，安宁堡人。兰州太平歌省级代表性传承人。20岁左右师从达师、邓元娃、柴世元等学唱兰州太平歌。年轻时除在当地演唱外，常到兰州城关区东方红广场、城隍庙、庙滩子等地演唱，听者无不喝彩。主要演唱曲目有《孟良盗墓》《三国》《茉莉花》《十想大哥》等。（见右图）



第四节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一、兰州狮舞

狮舞，又称狮子舞、耍狮子，是一种拟兽舞蹈，历史久远，且地域分布极广。相传，狮子是文殊菩萨的坐骑，随着印度佛教传入中国，舞狮子的活动也输入中国。有资料显示，狮舞源于汉代，见载于《汉书·礼乐志》，盛于南北朝，是中原与西域文化交流的产物。也有人认为，狮舞是公元5世纪时产生于军队，后来传入民间的。还有人认为，狮舞的技艺是引自西凉的“假面戏”。不过，唐代狮舞已成为盛行于宫廷、军旅、民间的一项活动。唐段安节《乐府杂寻》中说：“戏有五方狮子，高丈余，各衣五色，每一狮子，

有 12 人，戴红抹额，衣画衣，执红拂子，谓之狮子郎，舞太平乐曲。”白居易《西凉伎》中对此有生動的描绘：“西凉伎，西凉伎，假面胡人假狮子。刻木为头丝作尾，金镀眼睛银帖齿。奋迅毛衣摆双耳，如从流沙来万里。”

兰州狮舞的狮头用纸筋加麻纤（碎）制成，狮身用白布挂麻染绿，狮毛由毛绒编织，或用带毛山羊皮，将毛染绿。引球用塑料制小球穿上钢丝，彩绸包扎。狮头、狮身、狮披大小匀称，色彩协调。引狮郎（多为武术好手）上身穿一百单八将黑色衣服，腰间系黑色系腰，下身穿黑色灯笼裤。也有穿和狮披一样金黄色和红色相搭配的衣裤。舞狮头者身穿黄色连体服，扎腰带。舞狮尾者身穿黄色背带裤。

安宁区有表演特色的狮舞队主要在安宁堡街道和沙井驿街道河湾村一带。经普查，兰州狮舞代表性传承人健在的有：

安宁堡第三代传承人李多福、柴德功。第四代传承人柴世龙。第五代传承人柴宗峰（1986 年生，大专文化程度，师从朱延明、朱宗宝等前辈，兰州狮舞区级代表性传承人）、冯彦。参见《安宁堡兰州狮舞传承谱系表》（参见表 4-4-3）。

沙井驿第三代传承人陈万泰。第四代传承人陈江贵、李多仁。第五代传承人辛世元、陈江善。第六代传承人成德川、朱自发。（参见表 4-4-4）

表 4-4-3

安宁堡兰州狮舞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别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一代	李文熹爷	享年 102 (1975 年已故)	人称“社头”
第二代	罗 仪	享年 100 (1984 年已故)	人称“社头”
	陆富年	享年 85 (1989 年已故)	人称“社头”
	晏文华	享年 90 (1990 年已故)	人称“社头”
	朱延年	享年 75 (1989 年已故)	人称“社头”
	李多荣	享年 73 (1991 年已故)	人称“社头”
第三代	朱宗孝	享年 85 (1989 年已故)	人称“社头”
	李多福	70	人称“社头”
	柴德功	71	人称“社头”
	陆成和	享年 75 (1993 年已故)	人称“社头”
	孙九祯	享年 70 (1995 年已故)	人称“社头”
第四代	朱武祖	58	领狮
	朱杰祖	49	狮头
	柴世龙	42	狮头
	朱银芳	52	领狮
	朱宗保	42	狮头
	朱滔祖	29	小狮
	朱炜祖	30	小狮
第五代	吴 静(女)	21	领狮
	柴宗峰	21	领狮
	柴克胜	18	狮头



续表 4-4-3

代别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五代	柴光胜	16	狮头
	吴成虎	16	狮头
	邹豆传	18	狮头
	张宏明	17	狮头
	朱宗鑫	18	狮尾
	柴宗国	18	狮尾
	路景旭	16	狮尾
	柴光旭	17	狮尾
	柴宗虎	15	小狮
	柴宗鹏	14	小狮
	柴克鑫	15	小狮
	张 帅	16	小狮
	朱宗强	15	小狮
	朱嘉祥	15	小狮
	柴 乐	14	小狮
	冯 彦	14	小狮
柴尚昊	14	小狮	

表 4-4-4

沙井驿兰州狮舞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别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一代	吴进恭	90(已故)	人称“社头”
第二代	三喜爷	108(已故)	人称“社头”
	陈合会	100(已故)	人称“社头”
	陈永奎	73	领狮
	陈万科	89(已故)	狮头
	陈万孝	87(已故)	狮尾
第三代	陈万泰	70	领狮
	陈江林	55	狮头
	朱自福	80	狮头、狮尾
第四代	陈江贵	50	领狮
	李多仁	46	领狮、狮头
	陈江伟	36	狮头
	李 军	36	替补
第五代	辛世元	28	狮头
	陈江善	34	狮头、狮尾

续表 4-4-4

代别	姓名	年龄(岁)	备注
第五代	吴泽玉	45	狮尾
	陈红虎	22	狮尾(甩尾)
	李 军	36	狮尾
	陈江虎	22	狮尾
第六代	成德川	22	领狮、狮头、狮尾
	陈继全	20	狮头
	吴泽文	18	狮头
	陈继辉	20	狮头
	朱卫东	19	狮尾
	卉 强	19	狮尾
	陈继聪	18	狮尾
	毛文军	22	狮尾
	朱自发	25	狮尾

二、安宁刺绣

安宁刺绣多用于婚丧嫁娶、打扮孩子和一般生活用品,如装饰在衣、帽、鞋、袜、围腰、腰带、被、褥、床单、床围、帐帘、枕头、荷包、烟包上等。技法多种多样,如绣花、架花、挑花、托花、游花、锁花、勾花等。图案多是花卉禽兽,也有古今人物、历史故事,寄托着吉祥如意、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等美好愿望。其中,凤凰和老虎的图案造型,近于汉代瓦当图案。色彩常用大红、桃红、草绿、石绿、藏蓝、藏青、石黄、金银等。颜色的应用十分讲究,黑底上常用大红、翠绿、桃红、草绿等,看起来底沉色艳而不轻浮,黑而有光泽,加上金银线的点缀,给人以富丽堂皇之感。白底上多有桃红、粉红、草绿、石绿、石青等颜色,效果鲜艳而高雅。藏青、藏蓝和石黄多起点缀调和作用。整个色彩单纯而不单调,明朗绚丽而又柔和悦目。还有用姜黄、淡黄、石青、石黄等各种色布作底子的,这类刺绣看起来质朴潇洒。

刺绣器具主要有:绣花针(大、中、小),各色丝线(五色线)、图样、布料、剪刀、撑布夹子、织带、烫钻、烫图、彩珠花边、印花等。

刺绣在安宁区均有分布,主要集中在安宁堡街道。代表人物及获奖作品有:郎秀莲《绣鸳鸯》获第四届中国艺术节民间民俗美术展优秀奖,刺绣荷包36件获兰州市首届农民艺术节农民艺术展作品一等奖等。崔玉蓉《脸谱》入选兰州首届农民艺术节展览。晏德存、宗小菊《鸳鸯枕头》《动物荷包》入选市美展。柴月英、罗净尘合创绣品《八仙过海》(20世纪40年代作品)现存仁寿山祖师殿。

表 4-4-5 安宁刺绣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住址	备注
第一代	郎秀莲 外曾祖母	女	(已故) 时间待考		曾为鲁土司衙门绣娘,精通锦刺绣
第二代	米 氏	女	1847 年	青海民和县川口镇	
第三代	李春兰	女	1919 年 5 月	青海民和县川口镇史纳村	

续表 4-4-5

代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住址	备注
第四代	郎秀莲	女	1951年10月	安宁堡乡西街村	原籍青海县民和县
	晏仲智	男	1949年1月	安宁堡马家滩	
	李国香	女	1944年8月	安宁堡桃林村	
	晏得存	男	1951年5月	安宁堡东街村	
	朱义珍	女	1947年3月	安宁堡河涝坡村	
	崔玉蓉	女	1959年6月	安宁堡街道幼儿园	
第五代	王春霞	女	1978年5月	安宁堡马家滩	



安宁刺绣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郎秀莲，女，汉族，1951年10月生，祖籍青海民和县，安宁堡乡西街村农民，安宁刺绣区级代表性传承人。年轻时学习嫁妆刺绣，婚后学习花卉、动物刺绣，一生绣针不离手，针法达30多种，最常见的有辫针绣、抢针绣、铺绒绣、打兰绣、施扣针、双面绣、铺绒花绣等。创作大小作品300余件，主要有被面、枕套、桌布、靠垫、床单、鞋垫等。其绣品无论花卉、动物，神态生动，色彩艳丽，视觉冲击力较强。作品销往日本、美国及中国台湾等地。主要代表作品有“绣鸳鸯”“龟寿延年”“盘龙灯”“孔雀开屏”“连年有鱼”“绣球”“龙凤呈祥”“六凤朝阳”“二龙戏珠”“十二生肖”等。作品曾由省、市妇联代表甘肃在敦煌、庆阳、广州、深圳、青海、宁夏等地展出。1994年8月，作品“绣鸳鸯”参加第四届中国艺术节民间民俗美术展并获优秀奖。2001年获安宁区新春刺绣表演优秀奖。2004年7月，刺绣荷包36件入选兰州市首届农民艺术节农民艺术展，并获一等奖。刺绣荷包7件参加首届甘肃省民族民间文化艺术节、甘肃省民族民间民俗艺术展览。2005年3月，在安宁区妇女联合会上被评为“双学双能”活动女能手。2006年3月，被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文明农户”荣誉称号。

三、安宁剪纸

剪纸这一民间艺术历史悠久，相传在商周时期已经出现，约公元前11世纪，最早是用植物叶子裁剪而成。据《史记晋世家》记载，有“桐叶封弟”的故事，其中“肖桐叶为圭”这便看作是剪纸的雏形。发展到汉代，更有“汉妃抱娃窗前耍，巧剪桐叶照窗纱”的诗歌传颂。可是剪纸初始，是一种有意无意地表现。劳动、工作之余，拾起一片桐叶信手剪个形状，或发泄一下情感，或随手赠人以娱乐。1967年在新疆高昌遗址挖掘出魏晋时期的五福团花剪纸，分别为对马团花、对猴团花、忍冬纹团花、菊花团花和八角形团花。剪纸艺术所涉猎的范围已经很广泛，所使用的材料也更多样化。唐代是剪纸艺术的大发展时期，出现许多赞扬剪纸的诗文，李商隐诗曰：“镂金作胜传荆谷，剪彩为人起晋风。”到了元、明、清，剪纸艺术更趋成熟。

安宁剪纸是安宁区民俗文化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以刀、剪、纸张剪刻出的艺术品，主要用于家庭窗花和其他门窗、室内装饰，也用于服饰中的剪纸刺绣（花）、鞋垫、帽花，或者民间信仰中的虎枕、寓意纹样、门神等。其取材广泛，所表达的意境亦很丰富，情人相会有“鸳鸯戏水”，结婚嫁娶有“喜鹊登梅”，节庆活动有“五谷丰登”“六畜兴旺”“连年有鱼（余）”，生儿育女有“五子登科”，庆贺寿诞有“松鹤延年”等，欢庆、喜悦、祝福寓意包含其中。尤其在丧葬白事上有各种纸花、纸筒、纸幡，寄托生者对死者追忆、抚慰的悲伤之情。还有民间传说诸如“唐僧取经”“大闹天宫”“八仙过海”“百

鸟朝凤”“梅兰竹菊”以及人物肖像等，形神兼备，细致精美。

安宁剪纸代表人物与获奖作品有：张秀兰的《回娘家》入选第四届中国艺术节民俗展。彭翠珍的《国庆献礼》参加兰州首届农民艺术节并获金奖。吴美兰、朱宗成的《喜悦》入选市美展。苗秀花、吴美兰、朱宗成合创的《六字灭虫法》入选市美展。柴克梦、吴美兰合创的《猪多肥多粮多》入选市美展。王定斌、苗秀花合创的《我是公社小社员》入选市美展。苗秀花的《红灯记》入选市美展。梁赛珍创作的《红楼梦人物》、彭翠芳创作的《人物》入选市美展获银奖。

表 4-4-6 安宁剪纸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住址	备注
第一代	窦乃青	女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安宁堡东门村	籍贯：兰州 民族：汉族
	柴秀兰	女	1939 年 4 月	安宁堡街道窦家庄 8 号。	
第二代	彭翠珍	女	1953 年 6 月	安宁堡小学	
	彭翠芳	女	1956 年 3 月	安宁堡街道黄家滩	
	苗秀花	女	1957 年 10 月	安宁堡东门村	
	陆立秀	女	1950 年 2 月	安宁堡街道西街村民委员会	
	柴淑霞	女	1947 年 3 月	安宁堡东门外 254 号	
	路桂香	女	1957 年 4 月	安宁堡后街 10 号	
	顾秀兰	女	1952 年 2 月	安宁堡前街 52 号	
第三代	柴宗宝	男	1979 年 2 月	安宁堡街道黄家滩	
	苗成萍	女	1965 年 7 月	安宁西路 472 号 501 室	



安宁剪纸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彭翠芳，女，汉族，生于 1956 年 3 月，家住安宁区费家营兰飞东村 55 号楼。安宁剪纸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自幼得益于祖母、母亲剪纸技艺的熏陶、感染，喜爱民间剪纸艺术，在祖母的精心指导下熟练掌握画、熏、订、掏空等剪纸的流程和技巧。剪纸 40 余年，既继承传统技艺，又结合现实社会生活，不断创新，发扬光大，尤以剪纸人物、蔬菜著称。其作品《欢度青年》1976 年获安宁区剪纸大赛一等奖；《人物》2001 年在兰州市乡镇民间工艺作品展中获银奖；《花鸟鱼虫》《十二生肖》入选 2003 年甘肃省首届民间剪纸艺术展中，并被甘肃省文化馆收藏；《花鸟》2004 年入选兰州市首届农民艺术节并获一等奖。

四、安宁棺木彩绘

兰州棺木彩绘不但式样繁多，而且彩绘复杂。在等级森严的封建社会里，唯有王公贵族才能使用四爪龙(蟒)图案，但在兰州棺木彩绘中也屡见不鲜。何以如此？兰州人会异口同声答：“彭爷挣下的。”“彭爷”即明朝兰州人彭泽，《明史》有传，弘治三年进士，官至左都御史、右都御史、太子太保、兵部尚书。民间传说他曾抱太子登基，立下大功，皇上特准兰州人死后享有“前蟒后鹤”的棺木哀荣，于是兰州棺木彩绘即流传下来。

安宁棺木式样及彩绘内容：

大寿材，过去大寿材根据木材薄厚分为三五、四六，即帮三寸或四寸，盖五寸或六寸。不管哪一种，



当头彩绘纹样可做成“前蟒后鹤”，即前当头堆塑“蟒（四爪龙）”，后当头堆塑“鹤”。前当头也可做“穿花蟒”“夔龙捧寿”等图案，后当头做“鼎（香烟不断）”“莲花”图案。两帮（墙）用沥粉双钩写“百寿图”，或者“百福百寿”“福寿双全”“百蝠”“百花”“穿花蟒”“团花”等图案。棺板纹样用线流畅，色彩对比强烈，装饰性很强。

行材，即“四块瓦”，传统讲究落叶归根，若客死他乡，尸体必须运回家乡，为运输方便，便于捆绑，棺做成四块瓦的形状。木材过于薄者，做成“半行半寿”，即寿材的形状，只不过棱角刨圆。这两种棺板，彩绘的纹样、内容与大寿材基本相同。

连身转，过去富裕家庭遵从“慎终追远”遗训，不惜花重金操办丧事，除大寿材外，还有“槨”。一般人家办不起有棺有槨的丧事，只好从简，做成“槨”的形状，曰“连身转”，所谓连“棺”带“槨”。这种棺两边墙及前后当头钉有一条“带”，“带”上的彩绘纹样叫“满身花的小点金”，彩绘复杂且工作量相当于一座三间庙宇的彩绘。此外，还有“小点金”“金青绿”“五彩”等。两边墙及当头（即“带”以下至底帮及脚子的部分）的彩绘、内容与大寿材相同，

安宁棺木彩绘的底色分为两种：一种叫清水活，因棺木采用柏木，木活要精细，能亮出木材本色，使旁观者一眼看出是好柏木做的棺材；另一种叫大红四明亮，因棺木大部分被红色遮盖，只在前后当头及两边墙上开方光（开方堂子），这部分要亮底色，堂子里绘“前蟒后鹤”“百寿图”。

安宁棺木彩绘，首先要打好底色——批灰、刷水色，将棺木上的节疤、空洞、裂缝等灰平（清水活要尽量少灰），待灰疤干后，将亮底的部分（清水活全部、大红四明亮开光部分及“拖泥”即底脚最下部分）洗出木纹，待干后刷一道水色，以凸显出木材质感。而在大红四明亮的其他部分刷两道红色浆，这样底子就做好了。第二步，堆塑“前莽后鹤”，用胶泥或香泥（香灰加胶成泥）堆塑成半浮雕式蟒、鹤的身体部分，再用沥粉画成。两墙沥粉双钩篆体“百寿图”，盖顶画“一平（品）清莲”，或“一瓶（品）富贵”，或“福寿荣归”字样。下部画“事事如意”纹样。盖瓣开堂子（两边可开可不开），前边盖顶男丧者画“寿星”，女丧者画“麻姑”，两边画“金童”“玉女”，下边画“王祥卧冰”。两墙画二十四孝（部分）。除“百寿图”堂子外，两边墙桦头部分，可前后各开一堂子，一般画“四季花卉”，讲究的也画“四贤图”（男性）“四贤母”（女性）。沥粉全部完成后，彩色部分要分别彩画，干后刷清漆两道，待干，用金粉银粉将沥粉部分进行装饰，彩绘完工。棺木内部最简单的是糊一层花纸，复杂的批灰、刷清漆，最讲究的批灰、打磨平整后，刷两道银朱色（淡朱红色）。刷清漆有两种做法：一种是贴金，将金箔按不规则的方形，贴在没有完全干透的清漆上，叫“满天星”，或将纸剪成不同的花纹漏空、贴金。另一种是先用群青及粉，画“三兰花子”（名为“三兰花子东方亮”），“三兰花子”一般点画成“福寿三多”，然后上清漆。棺木彩绘以漆和矿物质颜料为主，可使棺木具有防腐性和长久保存性。

安宁棺木彩绘历史悠久，工艺繁杂，讲究也多，如“前蟒后鹤”的蟒，有平蟒有堆蟒，堆蟒必须挂头，即半浮雕的蟒身，另做一个立体的蟒头悬挂上。还讲究一翻身、两翻身或三翻身的蟒。三翻身蟒的四爪讲究“抓、拿、挖、蹬”四个动作。“金童”“玉女”“老寿星”也可做浮雕式的，头另挂。百寿字的笔画疏密也有讲究，横画不得少于5画等等。

安宁棺木彩绘的主要用具：捻子，是一种用猪棕自制的“笔”，用来拉线、勾线、填色等。高粉筒子（高粉即沥粉），传统的高粉筒子用猪尿泡（膀胱）制成，现在大多用塑料袋代用。高粉筒子前端装有用铜皮和铁皮制成的高粉嘴子，内装泥浆，是棺木彩绘用泥浆作画的主要工具。粉线包子，用布制成，内装颜色，主要用来弹直线。还有尺子、各种刷子、毛笔等作画工具。用料有漆、皮胶（用来打底、起高粉）、泥浆（用胶和大白土混合而成，也有胶和被浸泡过的香粉混合制成）、金箔（用于高档彩绘）等。

表 4-4-7

安宁棺木彩绘传承谱系表
(年龄以 2006 年为准)

代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住址	备注
第一代	朱延奎	男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安宁堡	兰州人 汉族
	朱义祖	男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安宁堡	
	许延石	男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城关西关什字	
	达建中	男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白塔山,后迁王保保城	
	张师傅	男	(已故)时间待考	原住城关区	
第二代	朱成瑛	男	1940年1月	现住城关区庙滩子希望花园一单元80号	
第三代	朱宗成	男	1948年7月	现住安宁堡上庄子43号	
	郭军	男	1960年9月	住安宁堡街道红艺村	
	朱克堂	男	1965年5月	住城关区庙滩子希望花园一单元801号	
	朱克杉	男	1967年10月	住城关区庙滩子希望花园一单元801号	
第四代	朱家攀	男	1966年3月	住安宁堡上庄子43号	
	朱家家	男	1973年10月	住安宁堡上庄子43号	
	俞小萍	女	1966年	住安宁堡上庄子43号	
	白 矜	女	1979年	住安宁堡上庄子43号	
	朱红雨	女	1971年	住刘家堡马家庄	

安宁棺木彩绘代表性传承人简介:



朱宗成,男,汉族,出生于1948年7月,安宁堡人,高中文化。担任安宁堡街道办事处文化站站长(1969年任至今)。安宁棺木彩绘区级代表性传承人,安宁区兰州油漆彩绘传习所负责人。年少即开始学习棺木彩绘,曾求教于朱彦奎、朱义祖、朱成瑛等民间艺人。学成后言传身教将棺木彩绘技艺传给两个儿子和儿媳。平生悉心研究彩绘艺术,娴熟掌握“前麟后鹤穿花龙”“前麟后鹤百寿图”等棺木彩绘的经典技艺。在兰州市近郊四区绘制过“五彩座”“二十四孝”“麻姑献寿”“百蝠百寿”“八仙过海”“四贤图”“四贤母”“四季花卉”等众多棺木彩绘款式,彩绘风格色彩鲜明、线条流畅、造型生动。其书画作品曾参加国家、省、市、区各种展览并获奖。代表作有《喜看公社丰收景》《大明安宁堡》《龙腾虎跃今胜昔》《万事如意》《沁园春·

雪》等。现为副高级国画艺术家、金城寿山文公书画院副院长兼秘书长、甘肃兰州朱熹思想研究会副秘书长、安宁区美术家协会副秘书长、甘肃诗书画安宁活动中心理事。2005年获农民艺术家称号。

朱建祖 男,汉族,1958年8月生,高中文化,安宁堡乡桃林村人。自幼跟随其父朱延奎(系安宁棺木彩绘第一代传人)学习棺木彩绘。从艺40年间,挑担提箱,东奔西走,不论寒暑,熬夜磨炼,形成自己的彩绘风格和表达方式,在继承传统画技如“百寿图”“穿花龙”“二十四孝”“前麟后鹤”基础上,能通过逝者的不同年龄、性别、身份地位,勾画不同的色彩内容,并逐渐形成产业链,在特殊行业中留下好的口碑。同时,他将棺木彩绘技艺应用于古建筑彩绘和泥塑上,为沙井驿报恩寺创作大型佛教彩塑和庙宇殿堂的装饰彩绘,深得好评。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一、行政管理机构

1991年,安宁区文化局内设行政办公室、财务室、档案室和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编制5人。1997年4月,撤销安宁区文化局和安宁区体育运动委员会,组建安宁区文化体育局,同时撤销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其职能并入区文体局。2006年,核定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2人。2010年,区文体局内设文化办公室、体育办公室、市场办公室等科室,编制9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2人。有工作人员24人,本科以上学历15人。

二、文化事业单位

(一) 安宁区文化馆

1958年成立安宁区文化站,1965年建安宁区文化馆。1989年12月,区文化馆迁址位于十里店的桃源文化中心办公。2008年8月,再迁枣林村20号,馆舍面积1400平方米。内设办公室、群文辅导部、美术部、摄影部、音乐舞蹈编辑部、文化遗产部,配有多功能厅和舞蹈、合唱、器乐排练活动室及兰州鼓子传习所(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等。至2010年,有音乐、美术、摄影、舞蹈、编辑、曲艺等专业人员14人。

(二) 安宁区图书馆

最早的机构为1965年建的安宁区宣传站图书室(安宁东路新华书店东侧文化馆内,1968年闭馆)。1971年7月,安宁区宣传站图书室正式成立(位于十里店南街安宁区旧电影院内)。1981年,安宁区图书馆成立(馆址、馆舍未变),与区文化馆一套机构、两个牌子,隶属安宁区文化教育局。1983年,图书馆与文化馆分离,有工作人员4人。1985年安宁区文化局成立后,图书馆隶属区文化局,有工作人员5人。1997年,图书馆隶属区文体局,馆藏2.8万余册,报纸杂志60余种。2008年7月,图书馆迁至原兰州机床厂子弟学校教学楼内(枣林村20号),占楼两层,馆舍面积1878平方米。副科建制,编制5名,实有工作人员9人(本科学历6人、大专学历3人)。馆内设有全国文化共享工程安宁支中心、兰州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安宁分馆、外借部、盲文及盲人有声读物阅览室、期刊阅览室、报纸阅览室、电子阅览室、采编室、文献编辑制作室、辅导部、多功能厅、读者自修室等。有计算机49台,配置语音读屏电脑、多功能电子助视器、盲文刻印机、有声阅读机、阳光读书郎、触摸检索机、图书消毒柜、电子监控门等设备。图书馆以“读者第一,服务至上”为宗旨,以“普通均等”为原则,成为基础项目全部免费的公益性事业单位。2010年,在第四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中,被文化部评为三级图书馆。

(三) 街(乡)文化站

1985年,6个乡相继成立农村文化站。安宁堡、吊场、孔家崖3个乡成立乡体育运动委员会,并配备文化专干(文化站站长)。1991年,区文化局在安宁堡乡召开全区农村文化体育工作现场会议,共250名代表参加。1996年,安宁区始有农村晨练点;次年各乡普及,并在各种节庆活动中组织大汇演和美术、书法、摄影展览。至2010年,安宁堡、刘家堡、沙井驿街道3所文化站保留。

附:

安宁堡乡文化站

1965年春,在关帝庙内建平房十余间,辟为安宁堡大队文化室,聘请本乡书画爱好者朱秀珍、罗学德管理。设图书阅览室,开展读报评书,宣讲故事,球类比赛,歌咏舞蹈等活动。“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活动,至1974年恢复活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5年8月25日,成立乡文化中心,有游艺大厅和图书阅览室。乡文化中心成立后,坚持开展读书阅览、戏剧演出、春节社火、太平鼓表演,写春联、猜谜语、灯展,书法、绘画、剪纸、刺绣、雕塑展览,篮球、武术、中国象棋、围棋、老年健身

操、卡拉OK演唱等文体体育活动。同时,结合普法教育、学习雷锋、计划生育、拥军优属、科教兴农、扶贫帮困、“十星级文明农户”评选等工作,采用广播宣传、街头标语、黑板报、放录像、放电影开展文艺宣传活动。1990年,被市、区文化局授予“先进文化站”称号。1992年被列为全市达标文化站之一,安宁堡乡也被授予“民间艺术之乡”称号。

四、文化艺术团体

(一) 安宁区兰州鼓子传习所(安宁区兰州鼓子协会)

1988年12月成立,有会员30多人,年龄都在六七十岁。每周三、六、日在区文化馆内坚持活动。为抢救、挖掘、整理、创新兰州鼓子不懈努力,攻破兰州鼓子的“海调和正平调”两大难点,对保存和传承兰州鼓子起了重要作用。

(二) 安宁区摄影学会

1989年10月成立,设会长1名(区文化馆贾晋担任),副会长3名(安宁保险公司侯德江、西北师范大学郑屹和蔡月芳担任),注册会员32名,设在区文化馆。至2010年学会机构无变化。建会以来举办摄影展20多期,举办摄影培训班和摄影艺术讲座多次,参与区内外其他文艺团体的交流活动。至2010年,有上千件摄影作品入选全国及省、市摄影展览和摄影大赛,屡有获奖。

(三) 安宁区美术家协会

1989年10月成立,有会员30人。多次举办美术展览和美术培训班。

(四) 安宁区桃源诗词书画学会

于1991年成立桃源诗词联楹学会。主要创始人是马乐庸、冯冶。马乐庸为甘肃省诗词学会常务理事,四川晚霞诗书画院诗词部副部长兼新体诗研究所副所长。冯冶为《甘肃诗词》主编,陇风诗书画社《陇风》总编。马乐庸个人作品印刷出版有《乐庸诗抄》《对霞居吟草》等诗文集。冯冶个人作品出版有《冯冶诗选》,其词作品《沁园春·学人吟》获中华诗词李杜杯赛优秀奖。成立之初有会员10人;后来参加人数逐年增加,安宁区离退休刘学忠、朱树本、袁明权等人相继加入;刘学忠曾任“名誉会长”;蒋安民曾任副会长。几年后,一些书画爱好者也参加进来。学会在20世纪90年代后期更名为“安宁区桃源诗词书画学会”。学会会员最多时达到百余人;后因人员变动,年老体弱会员增多,新会员补充很少。2009年7月27日,学会会员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了第四届学会理事会,会长达延文,副会长刘广训、黄灵德、王颖、王国仁,秘书长由黄灵德兼任。

(五) 安宁书画家联谊会

1999年5月由区政协发起成立,设会长1人,理事2人,有会员160余人。收藏全国和省书法家协会理事、主席、副主席,以及省画院专职画家的国画、书法作品35幅,其他书画作品30多幅。2005年停办。

(六) 长风夕阳红秦腔自乐班

1992年组建,时有演职人员30多名,司鼓柴世明、琴师李玉民小有名气。排演有20多出折子戏。每周二、四、六在军民共建的长风公园演出。在全区五六个自乐班中,该团文武乐队、个人演技及硬件设备首屈一指,多次参加安宁区举办的春节、农历正月十五戏曲演出,在票友表演中屡屡获奖。

第五章 卫生

第一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一、机构

2006年,安宁区被指定为甘肃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简称新农合)试点区。新农合是一种政府组织、引导、支持,农民自愿参加,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农民医疗互助共济制度,其目的是减轻农民因疾病带来的过重经济负担,缓解农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2007年4月,设立新农合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事业编制3人,隶属区卫生局。先后制订新农合“实施方案”和“暂行办法”,印制1.23万余份“明白卡”,发至每户农民家中,并为各街道录制宣传录音带,使农民充分了解新农合的意义,调动参加的积极性。

二、新农合基金管理

新农合基金由农民个人自愿缴费、地方财政和中央财政补助三部分组成。设立区、街两级管理经办机构,实行以区为主,街、村经办机构一体化管理。区财政局开设新农合基金财政专户,以“专户储存、专户管理、独立计息、专款专用”方式封闭运行,形成财政部门、经办机构、医疗机构和管理机构四方互相制约、互相监督机制。

三、基金筹集

2007年,参加新农合农民34116人,每人缴费30元,省财政补助15元每人,市财政补助10元每人,区财政补助15元每人,共收缴统筹基金241.55万元。2010年,参加新农合农民14231人,中央、省、市、区分别补助32元、40元、11元、17.18元,共收缴统筹基金142.77万元。由于“城中村”改造,每年参加新农合农民身份转为居民的人数逐年增多,涉农街道仅剩安宁堡和沙井驿农民14783人。据此,调整实施方案为:乡级定点医疗机构起付线100元,补偿比由70%提升为75%;区级起付线400元,补偿比由60%提升为70%;市级医院起付线1300元,补偿比由55%提升为60%;每人每年补偿封顶线为3万元。

表 4-5-1

安宁区新农合基金筹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合计
基金收入	241.55	305.92	232.86	142.77	923.10
中央补助	—	131.00	118.00	32.00	281.00
省级补助	51.20	105.00	73.00	40.00	269.20
市级补助	34.00	14.00	5.60	11.00	64.60
区级补助	54.00	21.00	8.37	17.08	100.45
个人缴款	102.35	34.92	27.89	42.69	207.85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详见表 4-5-1。

四、参合率

2007年为92.21%,2008年94.37%,2009年94.54%,2010年96.27%(农业人口14783人,参加新农合的农民14231人)。合计参加新农合农民97212人,平均参合率94.35%,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本

实现全覆盖。

五、社会效益

2007年,新农合专户支出基金77.42万元。2010年,支出基金220.2万元,实际平均补偿比例从2007年的32.05%提升到2010年的40.15%。其中,区级医疗机构次均住院费用为2754元,次均补偿为1381元,实际补偿比为50.15%。2010年,住院补偿893人次,补偿220.2万元;门诊补偿60人次,补偿0.06万元;正常住院分娩补偿33人次,补偿0.77万元。农合基金年最高补偿限额从2007年的8000元提升到2010年的3万元。

第二节 医疗单位

一、区属医院

(一) 安宁区人民医院

1958年5月,该院在联合诊所的基础上建立,占地1586平方米。1972年,建门诊楼1栋(2层),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1974年至1980年建住院部楼1栋(4层),建筑面积3270平方米。1992年,门诊30661人次,出院治愈率达94%。1998年,建医疗综合楼1栋(4层),建筑面积1814平方米,开设床位132张。2005年以来,陆续购置各种现代化医疗诊断、分析、检测、治疗、监护、信息化管理网络等设备。2007年,电视腹腔镜系统正式投入临床使用,并引进“腹腔镜切除术”新技术,完成手术100余例。至2010年,有专业技术人员80人,其中高级职称9人、中级职称32人、初级职称39人。设置有综合门诊(包括五官科、口腔科、皮肤科、中医科、理疗科)、外科、妇产科、内科、儿科(包括新生儿科)、颈椎腰椎病专科、疑难杂症科、手术室、药械科、检验科、B超心电图、放射科等23个科室及向阳社区卫生服务站。拥有500毫安安全自动电视操作X光机、全自动多参数麻醉机、电脑母胎监护仪、彩色多普勒脑血流及外周血管检查仪、全自动多参数监护仪、全自动血球计数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自动血凝仪、多导联自动分析心电图机、电脑肛肠治疗仪、妇科微波治疗仪、B超机、肺功能仪、电视腹腔镜系统、自动煎药机、便携式除颤监护器、血库冰箱等大型高、精、尖设备,成为现代化综合性二级医院。

医院多次被评为安宁区文明单位、窗口行业优质服务示范单位,被市卫生局评为“十佳文明”医院先进单位。获2005年度甘肃省临床血液学常规室间质量评价活动成绩优良奖,2006年“兰州市规范化药房”称号。首批入选省、市、区三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被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评为省直医疗保险优秀定点医院。

(二) 安宁区万里医院

前身为中国航空工业部万里机电总厂职工医院,始建于1959年,系非营利性公立医疗机构。占地面积20848平方米,拥有床位120张。2007年12月,移交安宁区管理。2009年8月,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万里医院。设置有内、外、妇产、儿、眼、耳鼻喉、口腔、检验、放射、超声、心电、预防等17个科室,拥有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德国德尔格麻醉机、呼吸机、美国通用400B/W彩色超声诊断仪、美国惠普心电监护仪、深圳迈瑞多功能心电监护仪、大型电视X光机、自动洗片机、深圳迈瑞BC-3000全自动血球仪、全自动电解质分析仪、日本东亚血凝仪、二氧化碳仪、尿液分析仪、肺功能仪、眼科手术专用显微镜、超声波乳化机、日本奥林巴斯膀胱镜、超声电脑胎儿母亲监护仪、胃镜、胰岛素泵、空气消毒机、口腔综合治疗机等先进医疗设备。至2010年,在岗人员102人,其中正式职工67人、临聘专业技术人员27人,有副主任医师8人、主治医师10人、住院医师8人、主管技师5人、技师3人、主管护师19人、护师9人。

1996年被中航工业部评定为甘肃省国防工办兰州医院,曾连续十多年获市级文明单位和园林化单位称号。2009年,门诊护理部获得兰州市优秀护理集体,儿科获得兰州市优秀护理服务集体称号;医院获得甘肃省卫生行业护理岗位技能大赛三等奖。2002年、2007年,被定为兰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



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定点单位。

（三）安新大医院

2010年1月14日，区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建设“人性化、园林式的三级甲等医院”议题，属安宁新城区内综合医院建设项目。该院位于刘家堡，规划总用地面积138760平方米，是一座集医疗、康复、防保、教学、科研、培训为一体的三甲综合医院。在建之中。

二、驻区医院

1991年，驻区医院有6个，即万里职工医院、长风职工医院、兰飞职工医院、沙井驿砖瓦厂职工医院、西北师范大学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空军医院。2001年，又增加兰州机床厂职工医院、兰州汽车齿轮厂职工医院、兰州铁道学院校医院、甘肃农业大学校医院。至此驻区医院增至10所。2004年6月，兰州空军医院整体转隶兰州军区总医院，更名全称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总医院安宁分院（三级甲等医院）。2007年，万里职工医院移交地方管理。至2010年，驻区医院共6所：厂矿医院2所（长风职工医院、兰飞职工医院），校医院3所（兰州交通大学医院、西北师范大学医院、甘肃农业大学医院），部队医院1所。选介如下：

（一）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总医院安宁分院

原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空军医院，创建于1969年。2000年，投巨资改造门诊及病房，优化就医环境，已成为甘肃省有影响的综合性大型医院之一。该院占地面积16.4万平方米，医疗用房建筑面积5.93万平方米，床位550张，年门诊量约17万人次、住院近万人次。设24个专科，35个专业。医院有医护人员396人，其中主任医师8人、副主任医师41人、主治医师55人，护士202人。拥有全身螺旋CT、计算机X线摄影（DR、CR）、大型数字平板X线机、大型高压氧舱、彩色四维超声、床旁血液净化系统等大型设备，具备完善的重症监护病房和血液透析中心。是首批进入省市医保、新农合和各类商业及行业医保的定点医疗机构。其核医学科核素治疗血管瘤、瘢痕增生、恶性胸腹水、关节滑膜渗出等在省内享有一定知名度，成果获军队科技进步奖。该院秉承“仁爱、博纳、严谨、求实”办院理念。1996年被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评审为“三级甲等医院”，先后被国家、总后勤部、省、市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爱婴医院”“全军园林式绿化先进单位”“全国扶残助残先进单位”“百姓放心医院”“窗口示范文明单位”“伤病残职工劳动能力鉴定定点医院”等称号。2010年，被兰州军区联勤部表彰为“保障打赢、服务部队十佳单位”“参加玉树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单位”。

（二）长风职工医院

始建于1971年，隶属国营长风机器厂（今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安宁西路770号。医院占地6300平方米，建筑面积6042平方米。2010年，有医务人员120余人，其中副主任医师4人、中级职称30余人。设有3个病区和临床科室、医技科室30个。开设床位106张。年门诊量约7万人次，年住院约1700人次。拥有惠普彩色B超机、“狼”牌腹腔镜系统、前列腺汽电切镜、24小时动态心电图仪、彩色经颅多普勒诊断仪、电视纤维胃镜、肠镜、全自动血球分析仪、500MA电视X光机、麻醉机、全自动生化仪、多参数监护仪、血液透析、体外碎石机等先进设备20余台。开展有胃癌根治术、乳腺癌根治术、结肠直肠癌切除术、甲状腺手术、前列腺电切术、胆总管探查术、卵巢切除术、子宫肌瘤切除术、腹腔镜胆囊切除术、急性心肌梗死溶栓术、脑出血微创椎颅引流术、白内障超声波乳化手术等创新技术。是一所集预防、保健、医疗、康复、计划免疫于一体的综合性二级医院，省、市医保定点医院，省急救中心定点120网络医院。

三、民营医院

（一）安宁区红十字会脊椎病骨科医院

1991年11月，祖传正骨医生崔仲礼在安宁西路设立骨科诊所。1992年10月，法人代表崔仲礼投资

约 20 万元，在安宁区人民医院建脊椎病骨科专科，后迁至西北师范大学医院四楼，设床位 33 张。1995 年 1 月，区红十字会和崔仲礼联合开办脊椎病骨科医院，隶属安宁红十字会领导。医院聘用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行政人员 11 人，后申请核定事业编制 15 人。1997 年 9 月，更名为兰州脊椎病骨科医院，并转为民办性质。1998 年 11 月，迁至七里河区西津东路 467 号。新址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有床位 30 张，每年收治骨科病人上千例。至 2010 年，有工作人员 30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 18 人、主任医师 10 人。

(二) 兰州曙光中医医院

2009 年 10 月，经市卫生局批准开业，是一所中医医院，地址十里店文化巷。设有内科、儿科、妇科、外科、中医科及医学影像科等科室。2010 年，有医护人员 101 人，其中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3 人，博士生导师 4 人，主任医师 9 人、副主任医师 11 人、主治医师 14 人，护士 60 人。有大型胃镜设备、BBT 微波治疗仪、大型彩超、妇科不孕不育诊断治疗仪、进口电子阴道镜、电子宫腔镜系列、前列腺电解治疗仪、全电脑高频肛肠综合治疗仪、美国进口全自动高频 X 光机、全自动精子分析仪、盆腔炎治疗仪、三合一红外线治疗仪、男性性功能康复治疗仪等现代化高科技设备。

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2004 年，开始建立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有社区卫生技术人员 236 人，业务用房面积 11788 平方米。2007 年建成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2008 年，1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与 2 个综合医院（区人民医院、万里医院）签订“双向转诊协议”，20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办有医保定点资格证，9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纳入市级医保，6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开展中医诊疗。到 2010 年，全区已建成 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布在 5 个街道办事处，建成 23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人口约 28.2 万人，覆盖率达 90%。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管理慢病、重度精神病患者、孕产妇、新生儿及预防接种，为 65 岁老年人和儿童体检。2009 年，入户调查 1.8 万份，发放健康教育处方及相关资料 6.9 万余份。2010 年，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7 万余份，为老人、妇女等重点人群建档 3.9 万份。（参见表 4-5-2）

表 4-5-2 2010 年安宁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情况表

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人员配备
安宁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安宁堡河涝坡	2007 年 12 月	1400	副主任医师 1 名，医师 7 名，助理医师 1 名，药师 1 名，护师 1 名，护士 6 名
培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培黎广场学生城 2 层	2007 年 12 月	1200	主任医师 3 名，副主任医师 4 名，主治医师 5 名，医师 3 名，助理医师 1 名，检验师 1 名，护师 1 名，护士 10 名
安宁西路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安宁西路 888 号	2006 年 12 月	1000	主治医师 1 名，医师 4 名，助理医师 1 名，护师 3 名，护士 2 名
西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安宁西路 36 号	2004 年 10 月	412	副主任医师 3 名，主治医师 3 名，医师 2 名，主管护师 5 名，护师 6 名，护士 3 名
刘家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刘家堡街坊路 368 号	2006 年 12 月	1750	主任医师 1 名，副主任医师 3 名，护士 4 名
孔家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宝石花路	2010 年 10 月	1596.45	副主任医师 1 名，主治医师 2 名，护师 1 名，护士 6 名
十里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十里店城中村改造 4 号楼北	2010 年成立	400	主治医师 1 名，医师 2 名，护士 2 名



续表 4-5-2

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人员配备
沙井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沙井驿	2005 年申请成立	2000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2 名, 护士 2 名
培黎街道向阳社区卫生服务站	初在向阳社区院内; 后在培黎广场同济药房 2 层	2005 年	236.5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2 名, 护士 2 名
安宁西路街道费家营社区卫生服务站	区政府家属院内	2009 年 2 月	200	副主任医师 1 名, 主治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主管护师 1 名, 护士 1 名
安宁西路街道万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万新路 175 号	2006 年 12 月	150	医师 2 名, 护师 1 名, 护士 2 名
安宁西路街道长风社区卫生服务站	安宁西路 770 号	2006 年 4 月	120	主管医师 3 名, 护师 2 名, 护士 3 名
孔家崖街道科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银安路	2006 年 12 月	122.13	主治医师 2 名, 医师 2 名, 护士 2 名
十里店街道桥头社区卫生服务站	十里店保安堡 62 号	2006 年 12 月	160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2 名, 主管护师 2 名, 护士 2 名
十里店街道南街社区卫生服务站	十里店文化巷	2007 年 12 月	196	医师 2 名, 牙科医师 1 名, 护士 3 名
十里店街道园艺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岸公馆 8-7-102 号	2007 年 12 月	280	主治医师 1 名, 护师 1 名, 护士 1 名
安宁西路街道水挂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长新路	2007 年 12 月	150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护师 1 名, 护士 3 名
培黎街道建宁路社区卫生服务站	建宁路	2007 年 12 月	151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护师 1 名, 护士 1 名
孔家崖街道王家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安宁西路 223 号	2007 年 12 月	275	医师 2 名, 护士 2 名
银滩路街道银滩路社区卫生服务站	银安路 527 号	2004 年 10 月	160	医师 2 名, 主管护师 1 名, 护士 2 名
安宁西路街道兰飞社区卫生服务站	万新路 118 号	2009 年 2 月	156	副主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护师 1 名, 护士 1 名
十里店街道保安堡社区卫生服务站	十里店保安堡居委会旁	2006 年 12 月	210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护士 3 名
孔家崖科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银安路 178 号	2009 年成立	200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护士 3 名
沙井驿街道齿轮厂社区卫生服务站	沙井驿齿轮厂桃花村 89 号	2010 年	360	助理医师 1 名, 护士 1 名
安宁西路街道枣林路社区卫生服务站	兰机新区 3 号楼	2010 年	227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护士 3 名
银滩路街道宝兴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银滩路街道康居小区 6 号楼	2010 年	230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3 名, 护士 4 名
孔家崖街道孔家崖社区卫生服务站	银安路 391 号	2010 年	242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2 名, 护士 2 名
培黎街道甘铝社区卫生服务站	安宁西路	2010 年	250	主治医师 1 名,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中医助理 2 名, 护士 3 名
安宁西路街道阳光社区卫生服务站	万新路	2010 年	150	医师 1 名, 助理医师 1 名, 护士 2 名

续表 4-5-2

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人员配备
刘家堡街道刘家堡社区卫生服务站	省农科院院内	2010年	427	主治医师1名, 医师1名, 主管护师2名
安宁堡街道桃林路社区卫生服务站	沙井驿建材西路	2010年	120	主治医师1名, 医师2名, 护师1名, 护士2名

五、个体诊所

1991年10月, 成立安宁区卫生工作者协会, 并整顿个体开业医生, 发放行医许可证35个。1994年, 全区有个体行医77个, 75个基本达到行医要求, 2个因违犯计划生育有关条例而吊销行医执照。1996年, 全面检查个体诊所的药品, 查出劣药20余种, 价值700余元, 现场销毁。1999年, 动员驻区及区属医疗单位的退休和下岗医护人员投资办诊所, 乡村新增10个农村医疗点, 全区33个村中30个村设置1个至3个医疗点。2000年, 个体诊所发展到108个, 有医护人员258人。2010年, 个体医疗诊所达118个, 医护人员313人。

第三节 食品药品管理

一、建立三级监管网络体系

2001年以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1984年9月20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00年1月4日以国务院令第276号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02年9月15日以国务院令第360号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09年7月8日国务院第73次常务会议通过)要求, 食品药品安全工作逐级纳入政府目标责任考核, 在8个街道成立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站, 在16个社区建立食品药品安全管理工作室。借助乡镇(街道)、村(社区)行政管理网络, 建立以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专干为主, 协管员、信息员和社会监督员及食品药品公益性岗位为辅的“一专三员一岗位”的基层食品药品协管体系, 实现以各职能部门为依托, 以街道监管站为支撑, 以社区工作室为抓手的三级监管网络体系, 达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无盲区全覆盖监管。按照“分工明确, 各有侧重, 相互支撑, 协同运转”原则, 街道食品药品监管站、社区工作室对辖区“四品一械”单位实施动态巡查, 承担档案建立、协助办案、餐饮服务许可初验、备案登记、信息监测、组织培训、科普宣传等工作。至2010年, 共建立和更新监管对象诚信档案830余户, 每月巡查经营使用户2次或3次, 监督覆盖面达到100%。初次检查验收餐饮服务单位320余个, 组织从业人员基础知识培训20余次。协助职能部门查处各类食品药品违法违规案件160余起, 捣毁无证经营制假的中药材、中药饮片黑窝点4处。编撰并上报食品药品安全信息90余期。

二、食品药品监管

1992年, 区政府调整任命药品监督员, 成立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小组,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卫生工作者协会每年开展2次集体活动, 通报假劣药品案件, 鼓励会员协助药品监督员清理游医、药贩。1993年12月, 清理封存犀牛角(广角)、虎骨原料及标有这2种成分的中成药, 并明令停止使用。1995年4月, 成立由副区长领导的医药管理领导小组, 结合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 以打假为重点, 对药品经营者从药品常识、身体状况、守法知识、经营场所、进货渠道、药品质量、储存库房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查。2次检查黄河中药材市场, 突击检查集贸市场, 清理无证游医设摊卖药现象。1996年, 2批颁发“中华人



民共和国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40个，取缔无证诊所2个，现场销毁劣药20余种。取缔集贸市场无证游医、药贩12处。1997年8月，兰州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宁分局会同区卫生局召开工作会议，明确指定药品供货批发企业，严格规定药品进货渠道。1999年，区卫生局制订《安宁区医疗机构药品采购管理规定》《安宁区药品经营、使用“十不准”》，进一步加强药品的监督执法管理。2008年至2010年，共查处无证生产经营中药材、中药饮片以及硫黄熏蒸、掺杂制假、非法加工等违法案件217起，查处违规、假劣及不合格中药材、中药饮片约174.4吨，违法货值金额272万余元，罚款162万余元。每年将药械批发企业列入重点监管范围，确保每季度监督检查2次以上，并在建宁医药市场（位于街坊路，与农村信用社相邻）设立监管中心，定期召开药械重点企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进行监督抽检和评价性抽检。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注册证持证率100%。对物流企业实行驻点监管，确保药械质量安全。按照“高校食堂抓防控、大型餐饮抓提升、小型餐饮抓卫生、无证餐饮抓整治”工作思路，以点带面，靠实责任，开展餐饮服务量化分级工作，提升食品的安全保障水平。从2001年到2010年，行政处罚药品45.99万元、器械5.8万元、保健品2.15万元，餐饮食品网店6000元。

第四节 妇幼保健

一、妇科病防治

坚持一年一度的妇科病普查普治，及时掌握发病情况，做到早发现、早治疗。1991年，已婚育龄妇女24032人，应查6741人，实查4796人，普查率71.14%；查出患病人数1580人，患病率32.94%。1996年，已婚育龄妇女24262人，应查8087人，实查4384人，普查率54.21%；查出患病人数1053人，患病率24.02%，为1991年至2010年最低。2010年，已婚育龄妇女50261人，应查16754人，实查13106人，普查率78.23%；查出患病人数6584人，患病率50.24%，为1991年至2010年最高。

长期开展妇女“五期”（经期、孕期、产褥期、哺乳期、更年期）卫生保健指导。2008年，区妇幼保健站开设妇科临床门诊、手术室、观察室，引进聚焦超声波妇科治疗仪、TCT检查（液基薄层细胞检测）、乳腺红外线检查仪等多项医疗设备，开展妇科常见病的检查和治疗、阴道炎症的药物治疗、妇科计划生育手术以及宫颈糜烂、宫颈息肉等化学疗法。2009年，与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健康扶贫工程组委会签订协议，引进妇女病普查普治项目，诊治育龄妇女7795名。经检查妇科病前五位的发病率依次为：慢性宫颈炎49.50%、乳腺疾病18.81%、阴道炎5.56%、盆腔及附件炎3.55%、子宫肌瘤1.72%。病理检查508例，确诊宫颈癌患者6例。液基细胞学检查1172人。慢性宫颈炎海极星聚焦超声治疗3778例。所有患者均得到及时治疗，对手术治疗的妇女跟踪随访，治疗效果良好。对宫颈癌患者，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给予每人1000元的医疗救助。

表 4-5-3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妇女病普查普治情况表

年份	已婚育龄妇女数 (人)	当年应查数 (人)	实查数 (人)	普查率 (%)	患病数 (人)	患病率 (%)
1991	24032	6741	4796	71.15	1580	32.94
1992	26564	7617	5175	67.94	1752	33.86
1993	24531	7085	4058	57.66	1373	33.61
1994	23938	6900	4136	59.94	1355	32.76
1995	24114	8038	4266	53.07	1528	35.82

续表 4-5-3

年份	已婚育龄妇女数 (人)	当年应查数 (人)	实查数 (人)	普查率 (%)	患病数 (人)	患病率 (%)
1996	24262	8087	4384	54.21	1053	24.02
1997	25457	8485	4528	53.36	1521	33.59
1998	19078	6690	3792	56.68	1160	30.59
1999	21479	7436	4207	56.58	1275	30.31
2000	21099	7385	4862	65.84	1471	30.26
2001	20399	7139	4702	65.86	1488	31.65
2002	20506	6835	4509	65.97	1406	31.18
2003	20316	6772	4468	65.98	1406	31.47
2004	20427	6809	4494	66.01	1942	43.21
2005	20226	6742	4586	68.02	2095	45.68
2006	20254	6751	4593	68.03	2110	45.94
2007	20648	2391	1150	48.10	740	64.35
2008	20820	6940	5395	77.74	2271	42.09
2009	20216	6809	4494	66.01	1942	43.21
2010	50261	16754	13106	78.23	6584	50.24

二、婚前保健

婚前保健,包括婚前健康检查、婚前卫生指导、婚前卫生咨询。实行“政府买单,免费婚检”制度,坚持“认真、严肃、亲切、守密”婚检原则。对查出有传染病或其他疾病的患者,严格按照规定发放婚检证明,控制传染病的传播流行,把好出生人口素质第一关。(参见表 4-5-4)

表 4-5-4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婚前保健工作情况表

年份	婚前 检查 数 (人)	检查结果			疾病分类与构成比例									
		正常 数 (人)	患病 数 (人)	患病 所占 比例 (%)	传染病		遗传病		性病		生殖系统病		其他	
					例数 (人)	所占 比例 (%)	例数 (人)	所占 比例 (%)	例数 (人)	所占 比例 (%)	例数 (人)	所占 比例 (%)	例数 (人)	所占 比例 (%)
1991	1800	1698	102	5.67	62	60.80	2	1.96	—	—	35	34.30	3	2.90
1992	2200	2009	191	9.51	102	53.40	1	0.52	—	—	66	34.60	22	11.00
1993	2000	1846	154	8.34	69	44.80	—	—	—	—	76	49.30	9	5.85
1994	2200	1963	237	10.80	62	26.20	—	—	—	—	153	64.60	16	6.75
1995	2310	2085	225	10.80	74	32.90	—	—	—	—	143	63.60	8	3.55
1996	2406	2125	281	13.40	105	37.40	2	0.70	1	0.30	65	23.10	108	38.40
1997	2360	2153	204	9.31	83	40.70	2	1.00	—	—	52	25.50	67	32.80
1998	2460	2261	199	8.80	71	35.70	—	—	—	—	91	45.70	37	18.60

续表 4-5-4

年份	婚前检查数(人)	检查结果			疾病分类与构成比例									
		正常数(人)	患病数(人)	患病所占比例(%)	传染病		遗传病		性病		生殖系统病		其他	
					例数(人)	所占比例(%)	例数(人)	所占比例(%)	例数(人)	所占比例(%)	例数(人)	所占比例(%)	例数(人)	所占比例(%)
1999	2600	2420	180	7.44	63	35.00	-	-	8	4.44	91	50.60	18	10.00
2000	2286	2130	156	6.82	50	32.10	-	-	18	11.50	88	56.40	-	-
2001	2300	2061	239	10.40	74	31.00	2	0.80	24	10.00	139	58.20	-	-
2002	2168	1872	296	13.70	60	20.30	-	-	13	4.39	219	74.00	4	1.35
2003	1424	1215	209	17.00	33	15.80	-	-	4	19.10	164	78.50	8	3.83
2004	128	104	22	17.20	4	18.20	-	-	1	25.00	15	68.20	2	9.10
2005	98	80	18	18.40	1	1.10	-	-	-	-	17	17.40	-	-
2006	206	182	24	11.70	2	8.33	-	-	-	-	22	91.70	-	-
2007	116	107	9	7.76	-	-	-	-	-	-	9	7.76	-	-
2008	358	309	49	13.70	6	12.20	-	-	1	2.04	24	49.00	18	36.80
2009	1414	1287	127	9.12	6	5.26	-	-	1	3.00	87	69.30	33	26.00
2010	1718	1550	168	9.78	41	24.40	-	-	2	4.88	127	75.60	-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三、孕产妇系统管理

1991年6月，区政协《关于加强乡卫生院专职妇幼保健医生》提案纳入政府工作，妇幼保健工作列入各乡卫生院目标责任之中。1995年，各医疗单位及各乡卫生院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10月2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1996年以来，按照“创建爱婴医院全球行动标准”和“创建爱婴医院十条标准”，开展“创建爱婴医院”活动，全区6所设产科床位的医院均实行“母婴同室”，宣传母乳喂养。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空军医院制定“创建爱婴医院行动计划”，住院分娩率达98.81%，母乳喂养率达88.92%。同时，全区将孕产妇系统保健管理和儿童系统保健管理责任制由农村推向城市，实行妇幼保健目标管理责任制：凡每一例产妇完成早孕建卡、产前8次以上检查、产后3次以上访视的，为1例完整的系统保健管理；妇幼保健人员完成1例系统保健管理，可得到相应的劳务补贴和奖励；每年年终，对孕产妇系统保健工作做得好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由此，产前检查由3次提高到5次，再提高到8次以上，产前检查率、早孕建卡率、产后访视率、产后42天检查率、孕产妇系统保健管理率明显提升，各项指标达到市级标准。2009年5月，印发《安宁区2009年“降消”项目实施方案》《安宁区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确保母婴健康。（参见表4-5-5）

表 4-5-5

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孕产妇系统保健管理情况表

年份	产前检查		早孕建卡		产后访视		42天检查		系统管理	
	人数(人)	8次以上(%)	人数(人)	百分率(%)	人数(人)	百分率(%)	人数(人)	百分率(%)	人数(人)	百分率(%)
1991	941	86.30	285	26.20	921	84.40	602	58.60	285	26.20

续表 4-5-5

年份	产前检查		早孕建卡		产后访视		42天检查		系统管理	
	人数 (人)	8次以上 (%)	人数 (人)	百分率 (%)	人数 (人)	百分率 (%)	人数 (人)	百分率 (%)	人数 (人)	百分率 (%)
1992	981	90.10	352	32.40	922	84.70	637	58.40	352	32.40
1993	981	87.30	360	32.10	941	83.70	651	57.90	360	32.10
1994	897	87.70	382	37.30	831	81.20	670	65.40	382	37.30
1995	984	88.40	599	53.90	907	81.50	774	69.50	599	53.90
1996	932	90.80	540	52.80	890	86.70	834	81.20	529	51.50
1997	953	90.20	673	63.70	868	82.10	814	77.00	646	61.10
1998	1041	91.80	771	68.10	996	87.90	981	86.60	720	63.00
1999	1059	99.30	878	82.40	933	87.50	876	82.20	847	79.00
2000	1030	86.20	983	82.00	1108	92.70	968	81.00	895	74.90
2001	1014	86.90	1061	91.00	1009	86.50	950	81.50	879	75.40
2002	969	86.90	1013	90.90	992	89.00	897	80.50	841	75.40
2003	681	86.00	677	86.40	710	90.60	705	88.90	613	78.20
2004	955	86.80	955	86.80	998	90.70	990	90.10	884	80.40
2005	934	88.60	916	86.90	957	90.80	951	90.20	883	83.80
2006	984	88.70	964	86.90	1007	90.80	998	90.00	930	83.90
2007	1231	91.00	1215	89.80	1268	93.70	1256	92.80	1168	86.30
2008	1278	92.00	1251	90.10	1309	94.20	1306	94.00	1235	88.90
2009	1159	92.90	1145	91.80	1186	95.10	1178	94.50	1113	89.30
2010	1354	99.90	1245	91.90	1354	100.00	1310	96.70	1220	90.00

四、围产期保健

围产期保健是妊娠 28 周至产后 7 天内，对孕妇产前、产时和产后保健的全过程。自 1953 年推行新法接生以来，每年对接生人员进行审查和考核，以提高新法接生率。2002 年，开设产前检查室，早孕建卡检查内容增加孕妇血色素及血型测定，完成孕产妇贫血发生的早期监测及新生儿溶血症的早期预防。2006 年，开展孕早期及孕中期的保健服务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孕妇在停经 50 天后到站进行早孕检查，凡确诊妊娠者，及时建立孕产妇保健卡，检查项目增加孕妇微量元素测定、血液分析、尿液分析，以及产前艾滋病筛查，并列入孕产妇系统保健管理范围，按规范要求完成孕早期及孕中期的保健。对每位孕妇进行高危因素筛查与管理，建立高危孕产妇档案，实行专人专案管理。2009 年，全区有产妇 1247 人，住院分娩率达 100%，孕产妇保健覆盖率 100%。全部进行了产前筛查、艾滋病检测与梅毒检测，无孕产妇死亡，无新生儿破伤风发生。

遵照《甘肃省新生儿疾病筛查实施细则》和兰州市实施“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要求，实行定人定岗，定期到辖区接生机构收集、验收新生儿“新筛”血片，保证血片质量，提升“新筛”水平。2010 年，新生儿疾病筛查 9847 人，筛查率 72.84%。（参见表 4-5-6）

表 4-5-6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围产期保健及新法接生情况表

年份	孕产妇 产检查 率(%) 8次+	孕产妇 保健覆 率(%)	剖宫 产率 (%)	会阴 裂伤 (Ⅲ度)	产妇住 院分娩 率(%)	高危孕 产妇住 院分娩 率(%)	孕产妇 死亡数 (人)	孕产妇 死亡率 (十万 分之一)	围产儿 死亡数 (人)	围产儿 死亡率 (‰)	新法接 生率 (%)	新生儿 破伤风 率(‰)	新生儿 出生 缺陷发 生率 (%)
1991	86.30	95.20	8.40	—	89.69	100.00	1	98.23	19	18.18	100.00	—	-1
1992	90.10	94.90	9.17	—	96.98	100.00	—	—	14	12.83	100.00	—	-1
1993	87.30	96.60	10.94	—	87.90	100.00	—	—	15	20.71	100.00	—	-1
1994	87.70	96.90	10.13	—	82.29	100.00	—	—	11	17.58	100.00	—	-1
1995	88.40	97.20	13.04	—	100.00	100.00	1	77.64	27	20.96	100.00	—	-1
1996	90.80	97.30	16.80	—	99.40	100.00	1	78.00	22	20.45	100.00	—	-1
1997	90.20	97.50	19.10	2	98.80	100.00	—	—	16	14.91	100.00	—	-1
1998	91.80	97.30	24.30	—	100.00	100.00	—	—	22	19.30	100.00	—	-1
1999	99.30	97.80	25.20	—	100.00	100.00	—	—	21	18.70	100.00	—	-1
2000	86.20	97.60	31.60	—	99.50	100.00	—	—	24	19.60	100.00	—	-1
2001	86.90	98.00	34.92	—	99.91	100.00	1	85.76	23	19.56	100.00	—	-1
2002	86.90	98.50	37.66	—	100.00	100.00	1	89.21	17	15.17	100.00	—	-1
2003	86.00	100.00	38.26	—	100.00	100.00	—	—	14	17.72	100.00	—	-1
2004	86.80	100.00	38.02	—	100.00	100.00	—	—	20	18.08	100.00	—	-1
2005	88.60	100.00	35.76	—	100.00	100.00	—	—	18	16.97	100.00	—	4.74
2006	88.70	100.00	37.68	—	100.00	100.00	—	—	17	15.21	100.00	—	6.31
2007	91.00	100.00	36.62	—	100.00	100.00	—	—	16	11.76	100.00	—	5.90
2008	92.00	100.00	35.06	—	100.00	100.00	—	—	18	10.03	100.00	—	7.39
2009	92.90	100.00	32.64	—	100.00	100.00	—	—	11	8.78	100.00	—	6.41
2010	99.93	100.00	32.10	—	100.00	100.00	—	—	4	4.42	100.00	—	6.00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五、儿童保健

(一) 托幼园(所)保健

1991年,集体儿童保健以《兰州市托幼园(所)卫生保健分级分类达标准》进行考核,31所托幼园中,一级园3所、二级园1所。1993年,入园(所)儿童体检率98.46%,检出水痘及其他散在传染病,出具体检证明。1994年,健康检查工作人员444人,体查率100%,不合格3人调离岗位。2000年,儿童集体体检3998人,体检率100%。检出表面抗原阳性7例,出具体检证明。杜绝乙肝表面抗原病毒携带者进入托幼园所。2007年,42所(含临时3所)托幼园(所)中,持有卫生保健合格证的18所,申请办理的7所;有保健医39人,全部参加卫生保健培训班,持证上岗率达到100%;托幼工作人员361人,年度健康体检率100%,调离患病者4人。2009年,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托幼园所卫生保健管理工作的通知》。2010年,入园儿童体检率100%。

（二）儿童常见病查治

1993年，7岁以下散居儿童9277人，儿童系统保健管理8023人；3岁以下儿童体检3331人，检出佝偻病572人，贫血320例，治愈率、矫治率100%。1994年，7岁以下儿童体检9217人，查出的儿童常见病全部给予治疗。2000年，7岁以下散居儿童7511人，儿童系统保健管理6500人；3岁以下儿童检出佝偻病616人，营养不良及贫血80例，湿疹159例，先天性心脏病、畸形等14例，遗传病1例，对查出的疾病进行治疗与矫治，并给家长传授常见病的防治及小儿保健知识。2010年，7岁以下儿童8524人，体检7849人，生长发育评价率100%；儿童系统保健管理6827人。5岁以下儿童6403人，生长发育评价5474人，中重度营养不良患病率2.12%；中重度贫血患病人数13人，患病率0.31%。3岁以下儿童3963人，体检3378人，生长发育评价率100%，儿童系统保健管理2974人。

第五节 疾病预防及控制

一、传染病防治

1991年，全区急性传染病总发病率为404.59/10万，计划免疫“四苗”接种率99.70%，加强接种百白破90.79%，糖丸90.50%，麻疹疫苗98.17%，乙脑85%；糖丸普服应服1241人，实服1217人。疫情监测5所医院共发生传染病706例，报告688例。2003年，区疾控中心先后制订《重点传染病应急处置预案》《甲型H1N1流感应急处置预案》。2004年，安宁区传染病网络直报系统投入运行，传染病报告实现区、乡两级网络直报。2005年，4所乡镇卫生院配备传染病网直报专用微机。2006年，对辖区512名医务人员进行传染病知识考核。2007年，下发预防控制高致病性禽流感“应急预案”，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同年6月6日，崔家庄小学发生流行性腮腺炎疫情，经现场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疑似28例，立即进行隔离治疗。2010年，全区有各级各类直报单位29个。

2000年至2010年，共计报告甲乙丙类传染病24种13414例，死亡4例。其中，甲类1种，9例，无死亡；乙类16种，11246例，死亡4例；丙类7种，2159例，无死亡。年平均发病率595.08/10万，年平均死亡率0.18/10万，年平均病死率0.03%。发病率最低的是2003年（313.4/10万），最高的是2009年（1071.38/10万）。

2000年至2010年，发病率居前5位的疾病是细菌性痢疾、病毒性乙肝、肺结核、丙肝、手足口病，年平均发病率分别为189.81%、156.44%、55.27%、26.79%、25.73%。

地区分布：全区8个街道年平均发病率在21.47/10万至182.79/10万之间，安宁西路街道最高（182.79/10万），培黎街道其次（130.86/10万），银滩路街道最低（21.47/10万）。

职业分布：发病以学生、散居儿童、工人、幼托儿童、离退休人员为主，分别占总发病数的25.7%、15.10%、9.09%、8.33%、7.97%。

年龄分布：各年龄组均有发病，发病比例最高的年龄组为20岁组，占总发病数的15.53%，其后依次为25岁、15岁、35岁等年龄组，分别占总发病数的7.25%、7.03%、5.94%。

季节分布：全年均有病例发生，发病最高峰在7月，合计病例1859例，占全年总发病数的13.16%；2月发病数最低，占全年总发病数的3.67%。5月至11月为发病高峰季节，发病数占全年总发病数的72.60%。

各类传染病构成：肠道传染病占总报告发病数的44.21%，呼吸道传染病占17.47%，自然疫源及虫媒传染病占0.01%，血源及性传播占37.91%。

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2007年至2010年，主要有流行性腮腺炎、水痘、甲型H1N1流感等7起，均按严格防治要求及防治规范，全面进行预防和处置。2008年4月，安宁区与全国同步实行传染病自动预



警信息系统。至 2010 年，累计收到时间序列预警信号 491 条，响应率 100%，经分析、核实、判定，全部排查疑似事件。

(一) 甲类传染病防治

1. 鼠疫

无病例。

2. 霍乱

2002 年 9 例。首例经省疾控部门实验室病原检测，认为稻叶型霍乱弧菌，随后对病人采取流行病学处理时，在同班和同宿舍又发现 8 名轻型腹泻病人，被省、市定为临床符合病例。

(二) 乙类传染病防治

1. 非典与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

2003 年，全国多地非典疫情暴发，安宁区立刻成立预防控制领导小组，分别设置疫情应急小组、流行病学调查和消杀小组、疫情报告及信息管理小组、宣传和保障小组、食品卫生监督小组，具体负责非典型肺炎疫情调查、消毒和处置工作。是年 12 月 23 日，区卫生局印发《安宁区 2003—2004 年传染性非典型肺炎医疗救治工作预案》，举办 125 人的卫生法规及 SARS（非典型肺炎就是重症急性呼吸综合症）防治知识培训，并邀请专家授课。2006 年后，区疾控中心分别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人禽流感、手足口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和应急卫生队。2009 年，制定下发《安宁区传染性非典型肺炎预防与控制实施方案》等，提出并规定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分类及标准、突发事件的报告与通报以及应急反应等工作保障。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坚持 24 小时疫情值班制度，及时通报信息；严格执行《全国不明原因肺炎病例监测实施方案》，完善预检分诊制度，落实首诊责任制，确保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从 2003 年起，为应对和及时处置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区疾控中心储备的物资有：消毒剂 2378 千克，其他消毒剂（过氧乙酸、84 消毒液、甲醛、漂白粉、洗手液等）18746 瓶、消毒器械 874 台件，防护服 8760 件，防护用品 68620 个件。

2. 艾滋病

1995 年，开始实施重点人群的抗体筛查工作，对甘肃省第二劳动教养工作管理局（简称省第二劳教所），1991 年 12 月 6 日成立，所址位于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412 号。1991 年至 2010 年，共收容收治劳教、戒毒人员 1 万多名。其中，男 1.2 万余名、女 600 多名，少教 200 多名，涉毒 9000 多名、其他 5590 名。2009 年 1 月被司法部命名为“部级现代化文明劳教所”的吸毒人员进行 HIV（是一种能攻击人体免疫系统的病毒）抗体筛查。按照国家哨点监测方案要求，每年完成 400 人的监测任务。2004 年，安宁区发现首例艾滋病感染者（男性，有吸毒史）。至 2010 年，累计报告 HIV 感染者和病人 25 例，转出和失访 4 例，现管理 11 例，其中 HIV 感染者 7 例，艾滋病病人 4 例。有 5 例病人接受抗病毒治疗。年龄全部为 18 岁至 45 岁的青壮年，男女性别比为 10 : 1（女 =1）。传播途径：同性传播占 54.55%，注射吸毒传播占 18.18%，配偶间传播占 9.09%，传播途径不详占 18.18%。

2005 年，区政府成立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并相继成立安宁区阿片类物质成瘾者社区药物维持治疗工作领导小组和安宁区第二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管理办公室等技术小组。同年，区疾控中心成立性病艾滋病防治科，组建高危人群行为干预工作队，负责艾滋病防治、宣传和干预工作。2006 年，先后获得国际艾滋病防治项目，即第五轮、第六轮全球基金艾滋病项目和全球基金艾滋病滚动项目的支持，开展以政策倡导、宣传培训、高危行为干预、自愿咨询检测、病人感染者管理及关怀救助为主要内容的艾滋病综合防治工作。对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专门建有档案，对在册病人及家属进行随访和 HIV 检测，对随访到的感染者和病人进行 CD4 细胞检测（艾滋病毒攻击对象是 CD4 细胞，其检测结果对艾滋病治疗效果的判断有重要作用）采样送检。每月上报 VCT 检测（即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咨询个

案登记表、高危行为干预报表。同年，区疾控中心艾滋病初筛实验室通过省级评审，承担全区艾滋病检测任务。并建立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室，免费开展工作。截至2010年，区疾控中心累计干预暗娼12040人次，外出打工人员2.41万人次，吸毒人员253人次，性病门诊就诊者干预1450人次。进行免费自愿咨询检测共计4500人。

3. 病毒性肝炎

1986年至2004年发病人数为区内第二位，2005年后上升为第一位。至2010年，发病7515例，年均发病率175.33/10万，死亡6例，死亡率年平均0.15/10万，病死率0.09%。其中，甲肝756例、乙肝4852例、丙肝837例、其他类型肝炎及未分型1070例。

1996年，实施计划免疫卫VII项目，对部分贫困人群开展乙肝疫苗接种，成为控制肝炎流行有效措施。2002年，启动新生儿乙肝与安全注射GAVI项目，乙肝接种率和新生儿首针及时接种率均达到95%以上。200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甲肝疫苗纳入儿童计划免疫。

4. 麻疹

1986年至2010年，麻疹处于低发病率水平，其中1988年至1995年连续8年无病例。2008年发生1起暴发疫情，全年发病46例，发病率20.23/10万，是24年（1886年至2010年）中发病率最高年份。1991年至2010年，共报告发病140例，发病率5.32/10万。

2005年4月，在全区开展麻疹疫苗查漏补种和强化免疫工作，对8月龄至14岁儿童，接种4753人，接种率100%。2006年11月，开展2岁至7岁儿童麻疹复种工作，接种1898人，接种率99.11%。2008年，实施“2006年至2012年全国消除麻疹行动计划”，对8个月龄至14岁儿童开展麻疹强化免疫活动，接种25797人，接种率98.31%。

表 4-5-7

1999年至2010年安宁区麻疹监测情况表

单位：人

年份	报告病例	风疹	其他	实验室	临床确诊
1999	24	1	14	9	—
2000	25	4	11	10	—
2001	48	—	29	19	—
2002	18	—	12	6	—
2003	6	—	5	1	—
2004	5	—	5	—	—
2005	15	5	7	3	—
2006	13	1	—	11	1
2007	10	4	4	2	—
2008	140	57	67	14	2
2009	28	18	4	2	4
2010	40	14	23	2	1
合计	372	104	181	79	8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5. 细菌性和阿米巴性痢疾

细菌性痢疾简称痢疾，是志贺菌属痢疾杆菌引起的常见、高发急性肠道传染病。1986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细菌性痢疾发病12316例，死亡0例，年均发病率360.00/10万。发病以散发和季节性流行为主，无水型或食物型暴发疫情报告。2006年之前，痢疾位居安宁区各年发病顺位前1位，2007年以来退居第2位，传染病总病例发病率呈上升趋势。

6. 伤寒和副伤寒

1986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伤寒发病48例，无死亡，年均发病率为1.15/10万，疫情以低水平散发为主。

7.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简称流脑。起病急，进展快，病死率高，易发生不良预后。1986年至2010年共报告5例，死亡1例。流脑疫情整体上呈低水平散发态势，年均发病率为0.13/10万，年均死亡率为0.03/10万。

8. 百日咳

实行计划免疫以来，发病持续降低。仅1986年报告3例，当年发病率2.76/10万。至2010年，再无报告病例。

9. 猩红热

1986年至2010年，共发现猩红热病例524例，年平均发病率13.10/10万。

10. 淋病

1986年至2010年，共发现、检测和治疗淋病病例466例，年平均发病率12.11/10万。

11. 梅毒

1986年至2010年，共发现、检测和治疗梅毒病例270例，年平均发病率7.01/10万。

12. 疟疾

1986年至2008年无病例。2009年，发现1例输入性病例。2010年无病例。

(三) 丙类传染病防治

1. 流行性感

2004年至2010年，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传染病报告信息管理系统》显示全区累计报告发病10例，无死亡，年均发病率为0.65/10万。

2. 流行性腮腺炎

1986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发病514例，无死亡，年均发病率为33.52/10万。2004年实行传染病网络直报，该病纳入常规传染病常规监测，以春秋两季呈季节性流行和局部学校暴发疫情为主。2006年、2007年，水挂庄小学和崔家庄小学发生2起腮腺炎暴发疫情。

3. 风疹

2004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发病259例，无死亡，年均发病率为16.89/10万。该病纳入常规传染病常规监测。

4. 急性出血性结膜炎

系肠道病毒70型引起的一种急性传染性眼病。2004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发病2例，年均发病率为0.13/10万，无暴发疫情报告。

5. 流行性和地方性斑疹伤寒

1986年至2010年，发病3例，年平均发病率0.13/10万。

6. 其他感染性腹泻病

系指除霍乱、细菌性和阿米巴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以外的各种病原体肠道感染引起的腹泻病。2004年至2010年，累计报告发病664例，无死亡，年均发病率为43.30/10万。

四 地方病防治

1985年, 安宁区委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成立, 由区卫生局、教育局、广电局、工商局、质监局、人口和计生委、卫生监督所等7个单位组成, 下设办公室。1991年5月5日, 更名为安宁区人民政府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2006年, 制定《安宁区重点地方病防治规划》。至2010年, 负责地方病防治工作的疾控人员有6名, 其中中心副主任1名、科长1名、业务人员4名。另外, 区疾控中心下设的预防二科, 也分管地方病防治工作。地方病防治既有年度工作安排, 也有重点地方病防治长远规划, 每5年制定1次, 形成“政府领导、齐抓共管、预防为主、科学防治、突出重点、因地制宜、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社会参与”的长效机制。

1. 碘缺乏病

1989年, 碘盐合格率87%、8岁至10岁学生尿碘中位数 > 100 ug/L。1991年, 碘盐合格率100%、8岁至10岁学生尿碘中位数 > 100 ug/L。2000年, 碘盐合格率95.66%、8岁至10岁学生尿碘中位数 > 100 ug/L。2010年, 全区在组织领导、碘盐管理、儿童尿碘营养水平方面, 均达到国家实现碘缺乏病危害阶段目标指标要求。

2. 地方性甲状腺肿

儿童甲状腺肿大率1989年7.31%, 1991年2.31%, 1995年11.31%, 2000年6.25%, 2005年9.52%, 2010年3.5%。全区儿童甲状腺肿大率控制均达到国家实现碘缺乏病危害阶段目标指标要求。

3. 布鲁氏菌病

每年对辖区奶牛厂及个体养殖户的人群进行布病流行病学调查及实验室检测。1989年至2010年受检8000人左右, 其中1989年检出布病患者1名, 1994年检出2名, 2007年检出1名。2010年监测养殖户人员30名, 检出1名阳性。对患者均做流调工作, 并已康复。

4. 麻风病

1966年确诊1例麻风病患者, 已治愈, 至2010年仍在世。1991年10月4日, 成立安宁区麻风病基本消灭考核领导小组, 每年对这例麻风病人及其家属进行专项调查, 一切正常, 无可疑表现。至2010年, 全区无现症病人。

另外, 克汀病、地方性氟中毒、大骨节病、寄生虫病, 尚未发现。

五 结核病防治

1991年8月, 区卫生防疫站成立结核病防治所, 承担全区的结核病业务工作。1992年7月, 区政府成立安宁区结核病控制项目工作领导小组, 下设办公室。启动实施世行贷款结核病控制项目(卫V项目), 覆盖全区所有乡镇, 免费查治结核病。2002年、2003年, 根据《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2001至2010年)》, 实施规划管理、健康促进、督导检查、监控评价等防治工作, 先后实施FIDELIS项目、全球基金项目和中央转移支付项目。2005年, 健全结核病防治网络, 有防治专业人员4人。区内各医疗单位及村医均经结核病防治知识培训, 负责疑似病人推荐和活动性肺结核病人的转诊。2001年至2010年, 共接诊肺结核疑似病人2180例, 痰检2834例, 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790例, 全部落实免费治疗政策, 治愈率91.2%。农村群众结核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达100%。

表 4-5-8 2000年至2010年安宁区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及死亡情况统计表

年份	发病数 (人)	发病率 (1/10万)	发病定基比 (%)	死亡数 (人)	死亡率 (1/10万)
2000	662	406.94	100.00	—	—
2001	686	394.95	97.05	—	—

续表 4-5-8

年份	发病数 (人)	发病率 (1/10万)	发病定基比 (%)	死亡数 (人)	死亡率 (1/10万)
2002	824	443.15	108.90	—	—
2003	622	313.40	77.01	1	0.50
2004	989	477.33	117.30	—	—
2005	992	468.93	115.23	1	0.47
2006	1192	550.89	135.37	—	—
2007	1377	619.14	152.15	—	—
2008	2041	897.62	220.58	1	0.44
2009	2441	1071.38	263.28	1	0.44
2010	1588	858.39	239.88	1	0.54
合计	13414	715.14	—	5	0.37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二、免疫规划

1982年开始，逐步建立“区—接种点”二级预防保健网络，形成预防接种卡、证、册、簿管理制度。2005年之前，系原卫生防疫站防疫科的工作内容之一，没有分设独立科室。2005年8月，安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成立后，免疫规划工作归入预防一科负责。

(一) 免疫规划路程

1983年，全区开始接种脊髓灰质疫苗、卡介苗、百白破疫苗、麻疹疫苗“四苗防六病”。198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年2月21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六次会议通过）规定“预防接种实行接种证制度”，免疫规划有了法律基础和政策保障。1996年，世行贷款卫Ⅶ项目提供乙肝疫苗，对贫困人口乙肝易感人群免费接种；至2002年项目结束，全区贫困儿童累计接种乙肝疫苗1148余人次。2002年GAVI项目实施，该项目使所有新生儿能够接种免费乙肝疫苗，称之为“五苗防七病”，乙肝疫苗接种率和首针及时接种率达到95%以上。200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甲肝疫苗纳入儿童计划免疫，持续至2009年结束。累计为安宁区提供乙肝疫苗12300人份，下发11450.1人份，破损13.2人份；收到乙肝疫苗用AD注射36900支，下发32904支，破损44支；收到免疫规划疫苗用AD注射71215支，下发57259支，安全盒20个。

(二) 免疫规划实施

安宁区预防接种的组织形式主要有：常规免疫接种、强化免疫、扫荡式免疫、预防性接种（针对重点地区重点人群的接种）、应急接种和查漏补种6种。

1. 常规免疫接种

1985年，按照国家提出分三步实现计划免疫接种率达到85%的目标，安宁区免疫规划迈上规范化发展轨道。1992年，卫生部决定在全国开展常规免疫接种监测和报告工作，要求基层接种单位每年汇总统计上报一次，安宁区常规免疫接种率报表基本统一。1998年，卫生部印发《儿童免疫接种率监测方案》，方案要求每两月统计上报一次常规免疫接种率情况，常规免疫接种率监测和报告进一步规范化、科学化。2004年，《中国免疫规划监测信息管理系统》启用，常规免疫接种率监测报表从手工统计填报转变为现代化网络统计传报，报表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进一步提高。资料显示，1990年以来除个别年份外，“四苗”报告接种率均达到90%以上，已形成有效的免疫屏障。

1986年至2010年安宁区“四苗”接种率调查表

年份	调查 儿童 (人)	接种卡		接种证		卡痕		卡介苗		糖丸		百白破		麻苗		四苗全程		乙肝疫苗		五苗全程	
		数 (个)	率 (%)	数 (本)	率 (%)	数 (人)	率 (%)	数 (人)	率 (%)	接种 人数 (人)	接种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数 (人)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1986	210	210	100.00	210	100.00	—	—	191	90.95	172	81.90	176	83.83	147	70.00	142	67.64	—	—	—	—
1987	210	210	100.00	210	100.00	—	—	210	100.00	206	98.09	207	98.57	206	98.09	198	94.28	—	—	—	—
1988	210	194	92.38	210	100.00	—	—	210	100.00	204	97.14	208	99.05	206	98.09	200	95.23	—	—	—	—
1989	—	—	—	—	—	—	—	—	—	—	—	—	—	—	—	—	—	—	—	—	—
1990	210	210	100.00	—	—	—	—	210	100.00	207	98.57	204	97.14	207	98.57	201	95.71	—	—	—	—
1991	154	154	100.00	154	100.00	—	—	154	100.00	153	99.35	152	98.70	151	98.05	149	96.75	—	—	—	—
1992	202	202	100.00	202	100.00	—	—	202	100.00	200	99.01	199	98.51	198	98.02	194	96.04	168	96.04	—	—
1993	42	42	100.00	42	100.00	—	—	42	100.00	42	100.00	41	97.62	42	100.00	41	97.62	29	97.62	—	—
1994	305	305	100.00	305	100.00	—	—	304	99.67	297	97.38	296	97.05	298	97.70	284	93.11	152	96.11	—	—
1995	144	144	100.00	144	100.00	—	—	143	99.31	142	98.61	141	97.92	141	97.92	137	95.14	141	95.14	—	—
1996	—	—	—	—	—	—	—	—	—	—	—	—	—	—	—	—	—	—	—	—	—
1997	—	—	—	—	—	—	—	—	—	—	—	—	—	—	—	—	—	—	—	—	—
1998	232	229	98.71	232	100.00	—	—	229	98.71	229	98.71	227	97.84	227	97.84	223	96.12	213	91.81	—	—
1999	210	209	99.52	209	99.52	—	—	209	99.52	201	95.71	203	96.67	205	97.62	198	94.29	—	—	—	—



续表 4-5-9

年份	调查 儿童 (人)	接种卡		接种证		卡痕		卡介苗		糖丸		百白破		麻苗		四苗全程		乙肝疫苗		五苗全程		
		数 (个)	率 (%)	数 (本)	率 (%)	数 (人)	率 (%)	数 (人)	率 (%)	接种 人数 (人)	接种 率 (%)	全程 人数 (人)	全程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数 (人)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全 程 人 数 (人)	全 程 率 (%)	
2000	210	206	98.10	210	100.00	—	—	210	100.00	206	98.10	205	97.62	209	99.52	199	94.76	—	—	—	—	
2001	210	206	98.10	210	100.00	—	—	207	98.57	203	96.67	208	99.05	210	100.00	200	95.24	208	99.05	—	—	
2002	—	—	—	—	—	—	—	—	—	—	—	—	—	—	—	—	—	—	—	—	—	
2003	210	203	96.67	208	99.05	203	96.67	205	97.62	202	96.19	202	96.19	202	96.19	199	94.76	200	95.24	—	—	
2004	210	203	96.67	208	99.05	187	89.05	206	98.10	202	96.19	202	96.19	201	95.71	192	91.43	205	97.62	190	90.48	
2005	210	198	94.29	209	99.05	200	95.24	203	96.67	202	96.19	203	96.67	200	95.24	189	90.00	204	97.14	189	90.00	
2006	210	201	95.71	210	100.00	194	92.38	210	100.00	202	96.19	204	97.14	201	95.71	190	90.48	205	97.62	189	90.00	
2007	210	196	93.33	208	99.05	—	—	205	97.62	201	95.71	207	98.57	205	97.62	199	94.76	199	94.76	199	94.76	
2008	210	209	99.52	210	100.00	205	97.62	206	98.10	210	100.00	206	98.10	201	95.71	195	92.86	209	99.52	194	92.38	
2009	210	201	95.71	210	100.00	194	92.38	210	100.00	206	98.10	206	98.10	201	95.71	190	90.48	208	99.05	189	90.00	
2010	210	210	100.00	210	100.00	—	—	210	100.00	209	99.52	207	98.57	205	97.62	—	—	—	—	—	—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2. 强化免疫和扫荡式免疫

根据中国向世界承诺于2000年消除脊髓灰质炎的目标,安宁区从1993年开始,每年开展1次2轮强化免疫,至2000年共开展8轮16次脊髓灰质炎疫苗强化免疫,报告接种率均达95%以上。2000年3月、4月,卫生部紧急部署有关省市开展0岁至9岁儿童脊髓灰质炎疫苗扫荡式免疫接种,安宁区3轮共接种45902人次,接种率100%。此后,又开展4次8轮脊髓灰质炎疫苗强化免疫活动,报告接种率和调查接种率均达到95%的要求。1999年至2010年,安宁区脊髓灰质炎(AFP)报告共9例(2000年、2001年、2003年、2004年、2006年、2007年无病例),其中2010年3例、发病率1.31(1/10万),48小时调查率、双份便采集合格率、7天送检率、75天随访表送达率均为100%。

3. 预防性接种

主要是项目式或国家通过转移支付形式实现的重点地区和重点人群的接种。安宁区主要有4项内容:世行贷款卫Ⅶ项目支持的针对贫困家庭儿童接种乙肝疫苗,1996年至2002年,共接种1148人次。2009年6月,全区进行乙脑疫苗查漏补种工作,6岁以下儿童接种2000余人次。2009年10月,启动在校大学生乙肝疫苗接种项目,10所大学接种30677人次。2009年11月,启动15岁以下儿童补种乙肝疫苗项目,该项目计划2年为一个实施周期。

4. 应急接种

2009年年底,开展重点人群甲型H1N1流感疫苗接种,主要接种对象为医务人员、学生及公共服务人员,累计接种4.2万多人次。

5. 查漏补种

2006年以后,全区开展多次扩大免疫规划疫苗查漏补种工作,消除免疫空白,提高疫苗接种率。

三、公共卫生监督

(一) 食品卫生监督检查

1991年,进行食品卫生监督1777户次,城市固定网点87个,监督频率每户达4次以上,6种食品抽送检218份,合格194份。食品从业人员培训3601人,换发和复核卫生许可证85户。依法处罚325户,处罚率38.92%。全年发生食物中毒2起,中毒44人。1993年5月,区卫生局印发《安宁区卫生许可证发放管理暂行办法》。1994年,区卫生局评选天天食品厂的冷饮和西北师范大学酱油厂的酱油为“食品卫生信得过产品”,兰州电力学校伙食科被评为“食品卫生信得过单位”,西北师范大学膳食处等13个单位被评为食品卫生先进集体。1995年,发生食物中毒1起,中毒5人。2001年,全区食品经营网点1005户,全部发放复核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5526人,健康体检5312人,检出“五病”(肝炎、细菌性痢疾、化脓性皮肤病、活动性肺结核、伤寒)69人,皆调离。全年食品卫生监督检查4165户次,监督覆盖率100%。依法警告并限期改进712户次,没收销毁产品3户70千克,罚款26户1.06万元,取缔违法生产经营窝点3户,责令停业改进209户次。2004年以来,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实施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分门别类规范小型餐饮的经营行为,与业主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统一印制配发“餐饮业经营者食品采购与进货验收台账”,强制餐饮单位与有资质的废弃油脂处理单位签订废弃油脂回收协议书,建立、完善餐饮单位卫生管理档案。2010年,直管餐饮单位378户,集体用餐单位62户。

(二) 医疗服务与血液安全监督检查

2005年,确定每季度最后1周为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周,以无证行医、非卫技人员行医、出租和承包科室、超范围行医、非法采供血、非法医疗广告、非法进行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手术等为重点,逐街逐巷、挨门挨户地进行地毯式监督排查。至2010年,共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30余次,取缔“黑诊所”74户,没收药品器械240余箱,开展医疗市场专项整治20余次,检查医疗机构2500多户次,年监督频次达2次以上,落实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执业行为记录备案制度。



2004年以来,每年将临床用血监管作为综合监督检查的主要指标,督促用血单位成立血液管理机构,完善血液管理制度,对血液的来源、储存、发放进行规范管理。至2010年,共监管临床用血医疗机构2户,未发生血液自采自供违法行为和血液质量问题。

(三) 环境卫生监督检查

1.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

每年组织开展游泳、洗浴、沐浴场所及“五小”经营单位(小于30平方米的小理发馆、小于20间的小招待所、大于30平方米小于50平方米的美容院、小于50平方米的洗浴房、小于100平方米的歌舞厅)的多次专项检查,在大中型公共场所推行空气质量定期检测公示制度。从业人员体检、培训合格持证率达95%以上,“五病”调离率100%,空气质量监督监测合格率100%。其中,1997年,每月采样监测游泳池水3次,泳者健康检查11578人。2009年,对旅社、游泳场、沐浴场、大中型美容美发等场所分步推行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至2010年,直管公共场所经营单位240个。

2. 饮用水卫生监督

1992年,对饮用水采样48份,水质监测合格率99.31%。1997年,末梢水全年监测采样12次,监测168项次,合格率97.62%。自备水源、二次供水全年监测12次,采样24份,监测168项次,合格率100%。2008年以来,每年对集中式供水单位从水源防护、净化设施、处理工艺、消毒设施、消毒剂等环节进行两次监督检查,对进厂水、出厂水、末梢水进行2次监督检查,水质监测合格率100%;至2010年,直管乡镇集中式供水单位1个,摸底掌握二次供水单位68个,64个取得卫生许可证,供水设施清洗消毒率100%。

3. 学校卫生监督

各校恢复周末卫生大扫除和寒暑假期间的卫生保洁活动,每年开学学校自行开展1次专项检查。区卫生监督所协同区教育局、工商分局、行政执法局开展学校周边环境的综合整治,联合区疾控中心开展教学及生活环境的采光、照明、微小气候全面监督监测;对安宁职业中学及区属中、小学学生开展体检,进行综合卫生评价。2010年,辖区大、中、小学在校学生体检率100%,学校卫生管理机构、制度健全率100%,学校卫生管理建档率100%,学生健康档案建档率100%,学校制定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率100%。

4. 职业放射卫生监督

1997年,对2个区属厂(长城机械厂、安宁五金加工厂)、3个乡镇企业(桃海钢门钢窗厂、沙井驿砖瓦厂、预制件厂),每厂采样3个点,进行空气粉尘浓度监测,合格率100%。对铸造厂、化工厂6个高温作业点进行高温作业环境监测,合格率100%。配合市防疫站对安宁区人民医院、万里职工医院、长风职工医院、兰飞职工医院、机床厂职工医院、齿轮厂职工医院等6个医疗单位X线进行监督检查。2005年,开展煤炭、水泥、皮革行业职业危害监督检查。2006年,开展作业环境有害因素监督监测。2008年,对乡镇企业、板材加工市场等存在职业性危害因素的企业进行摸底调查,完成调查单位13个,人数2277人。2010年,辖区职业性有害企业13个,职工1683人,接触职业性危害594人,职业健康体检率55.7%,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建档率53%。有放射性诊疗机构2个,年监督频次2次以上,监督覆盖率100%,放射装置许可证和工作人员持证率100%。

第六节 健康教育

一、机构

1992年5月5日,安宁区健康教育所成立,编制2名。2010年,编制3人,属事业单位,实有工作

人员 5 人。配备照相机、录音机、放像机等健康教育设备。

1997 年, 各乡、街成立健康教育所, 配备健康教育人员。1998 年, 重新造册登记各网络单位健教人员。2002 年, 24 个社区均建立健康教育领导小组, 辖区各单位相继成立 86 个健康教育机构。至 2010 年, 共有专兼职健教人员 110 名。基本形成领导机构、师资队伍、教育计划、教学内容、教学设备、教育活动“六落实”的健康教育三级网络。

二、重点人群健康教育

1992 年至 2010 年, 培训基层健康教育专干 69 人, 组织健康教育巡讲活动 3 次, 建立社区群众健康档案 8000 余份。先后出动 580 余人次, 发放《健康知识手册》《公民健康素养 66 条》《健康教育读本》等宣传资料 37 万余份册, 张贴传单 3000 余份, 悬挂横幅 758 条, 贴标语 1000 余条, 播放录音 330 次、录像 217 次, 现场参加人数达 14.6 万余人次; 以乡、街、社区老年人、妇女、青少年、村民、农民工、新入校的大学生以及劳教人员等为对象, 累计举办糖尿病防治、金字塔食谱、艾滋病防治、毒品有害健康、手足口病、骨质增生等健康教育知识讲座 211 期(场), 办宣传栏 107 个, 黑板报 2309 期(块), 电子屏 17 个, 墙体广告 33 个; 发放测试或问卷 25 次、32962 人次, 测试显示: 社区居民的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80% 以上, 食品行业、大型商场、超市、宾馆、网吧、歌厅等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率、卫生知识培训率 100%, 相关卫生知识知晓率和健康行为形成率分别达到 80% 和 70% 以上。

三、中小学健康教育

1993 年, 在中小学校全面开设健康教育课, 建成心理咨询室 19 个, 配备有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 建立心理健康教育档案。区健康教育所配合区教育局进行学校健康教育评价, 各校基本达到标准要求, 学生基础健康知识知晓率 90% 以上。2000 年, 中小学及大中专院校, 把预防和控制青少年吸烟作为素质教育的重点内容, 在每年的“世界无烟日”, 利用广播、板报、班会、讨论等形式进行控烟宣传教育。2007 年, 中小学生学习开展“拒吸第一支烟, 做永不吸烟的新一代”签名活动。

四、医院健康教育

2000 年至 2010 年, 区健康教育所组织辖区各医院利用宣传栏、上街咨询等形式广泛宣传各类疾病的防病知识、保健处方、心理指导。并对住院就诊患者和陪护人员开展健康知识教育, 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85% 以上。

五、控烟教育

1996 年, 区内有甘肃省农业科学院、兰州电力学校等 5 个无烟单位、12 个无烟厂区。1999 年开始, 每年“世界无烟日”开展“不要利用文化活动促销烟草”“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拒吸二手烟”“无烟广告—清洁的体育”等主题宣传活动。当年悬挂宣传横幅 68 幅, 板报 130 块, 发放传单 16760 份, 张贴禁烟标识 567 份, 清除烟草广告, 建立和保持无烟单位 20 个; 开展“拒吸第一支烟”“拒绝诱惑、拥抱健康”万人签名活动和“创建无烟单位、控烟从我做起”签字仪式。2010 年, 省卫生厅将区疾控中心列为全省 13 个无烟医疗机构卫生项目执行单位, 下拨控烟专项经费 3000 元。为创建 2 个无烟医疗机构, 成立医院一把手为组长的领导小组, 制定工作计划和奖惩办法, 设立禁烟标识, 各楼层均设劝导员。

六、九亿农民健康教育行动

1995 年 1 月, 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卫生局、广播电视局、农牧局联合下发《关于我区开展“全国九亿农民健康教育行动”的通知》, 并制定实施计划, 成立领导小组。各乡政府也相应成立机构。健康教育所安排时间、次数, 反复播放以农村健康教育为内容的系列音像制品。区广播电视局开设专题节目, 每周 2 次或 3 次定时播放宣传材料; 各乡广播站也定时定次定内容进行播放。至 2001 年, 年广播宣传 250 次, 播放录音带 6 次, 召开村民大会 10 次, 受教群众 2 万余人; 在农村组织开展“生命知识、生殖健康”为



主题的健康教育活动，先后在刘家堡乡、沙井驿乡、孔家崖乡和十里店乡举办培训班，受教人群 200 余人，印发健康教育知识问卷 300 份，测试显示健康知晓率 85%；结合农村“文明进万家”活动，在街、乡评比活动中，先后抽查家属区 32 个次，居民院落 160 个次，企事业单位 44 个次，主次干道、小街巷 44 条次，村委会 44 个次，农村院落 200 个次，乡属企事业单位 52 个次，农村道路、小街巷 64 条次，其中刘家堡乡 4 次获得流动红旗，十里店街道 2 次获得流动红旗，吊场乡、沙井驿乡、沙井驿街道先后获得卫生先进流动红旗。2002 年，评选出 26 个卫生先进并挂牌。2003 年，印发 1000 份“亿万农民健康教育促进行动计划”效果评估测试题，测试显示农村人群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85%，健康行为形成率 65% 以上。2005 年，围绕“家家学呼唤美德进农村”“家家议点评农家新鲜事”“家家做共签治家新协议”“家家乐展示农家新生活”“家家评争当家庭好成员”活动，评选出 20 个卫生先进单位。

附：

健康教育示范街

1993 年，根据区政府要求，建立东起七里黄河大桥，西至水挂庄桥的健康教育示范一条街。该街有各级单位、各类店铺 87 个，均设有健康教育机构、专（兼）职工作人员及相关劳动保障制度和措施，定期开办健康知识教育和健康知识考核，使健康教育知识知晓率达到 85% 以上，健康行为率达到 70% 以上。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一、区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1970 年 7 月，安宁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成立，下设办公室。2010 年，调整充实爱委会，由区委副书记、区长席飞跃任主任，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甘培岳等 5 人任副主任，各部门领导 38 人为成员。与区卫生局合署办公，设科级领导职数 1 人。

二、城乡环境卫生整治

1991 年至 2010 年，区爱委会先后制订《安宁区爱国卫生工作考核办法》《安宁区环境卫生检查考评标准》《安宁区卫生先进单位考评标准》《安宁区卫生流动红旗考评标准》《安宁区户外广告提升改造方案》及《安宁区 2009 年除害防病实施方案》等，共出动车辆 5210 辆次，参加人数 288576 人次，动员全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整治环境卫生和创建卫生先进单位活动。据不完全统计，共清除垃圾 50644 吨，清理花坛 76897 平方米，擦洗栏杆 64953 米，清理洪道 1714 平方米，清洗乱贴乱画和乱喷广告 68472 处、2291 张；清查乱贴广告单位 371 个，取缔违章广告横幅、条幅、彩旗 1465 条，拆除破损及不合规定的广告牌、标语牌、灯箱 1732 块处。整治马路沿线广告面积 5.8 万平方米；清理广场游园面积 1.4 万平方米；整顿临街阳台 57 个，拆除乱搭乱建棚（房）400 多处、65150 平方米；粉刷房屋围墙 3275 米，刷新墙面 200 平方米；规范建筑工地 30 处，查处施工二次扬尘 2 起；清洗店面 4310 户次，油漆柜台 1200 个次；取缔门前摊贩 32 个，沿街摊点、店外店 8890 户次；铺修路面 18121 米，清洗马路 37 次；疏通沟渠 4780 米；清掏污水井 1200 个次，清除脏源点、死角 12068 处；喷刷垃圾箱 616 个次、垃圾台 66 个次。垃圾日产日清，填埋垃圾 1600 平方米，填埋率 100%。在综合整治城市管理顽疾中，累计处罚 150 余人次；取缔占道经营 6988 个；整顿市场秩序 42 次处；查处“六乱”（乱悬、乱挂、乱贴、乱画、乱停、乱放）16889 处，清理信息发布栏 45 平方米，清理门头 1026 平方米，整治烧烤摊点 96 处，拆除乱搭乱建洗车点 26 处，取缔主次干道的废品收购站 16 户。通过整治，设立“三从八不”（兰州市民行为规范，即：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从小事做起；不说脏话、不随地吐痰、不乱扔乱倒垃圾、不损坏花木绿地、不吸烟、不损坏公物、不违反交通规则、不赌博吸毒）监督岗 22 个，设置爱国卫生公益广告标识牌 230 个，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 84074 份次，签订率 100%，落实率 90%，店内达标率 90%；主次干道统一安装地理式果

皮箱 100 个。新增垃圾清运车 24 辆, 实行“招手停”式垃圾收集方式, 垃圾袋装化收集率 30%。启动 25 辆电动保洁车, 加大清扫保洁力度, 全区 57 条主次干道严格执行“六净五无”(路面净、道牙净、树窝净、污水口净、果皮箱净、人行道净; 无瓜皮果核纸屑、无便溺、无遗撒物、无积水、无乱丢地段)的作业标准。全区表彰卫生先进单位 68 个, 对目标考核前三名的街道和单位给以表彰奖励。

三、农村改水改厕

1991 年至 1998 年, 全区 73 座旱厕进行二次粉刷、油漆、贴瓷砖。1999 年, 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占应改厕的 38.3%, 有 40 余个改建水冲式厕所, 200 余户改建双瓮漏斗式厕所。2001 年, 累计改厕 3536 个, 占 42%; 建成水冲式厕所 228 个, 双瓮漏斗式厕所 254 个, 通风改良式厕所 422 个, 其他类型卫生厕所 2640 个。2004 年, 全年改建卫生厕所 331 个。2010 年, 全区清理公厕 974 座次。

四、除害防病

1991 年开始, 除“四害”(苍蝇、蚊子、老鼠、蟑螂)以药物消杀与铲除蚊蝇滋生地为主。灭鼠经费按“谁受益、谁出钱”原则, 采取“群众出一点、单位投一点、政府补贴一点”办法, 由政府、单位、居民三方负担。至 1992 年, 全区集资 30349 元, 发放敌敌畏 200 千克, 购灭鼠药 4020 千克, 布粉块 126058 块, 鼠密度下降率 97.5%。1998 年, 筹资 43200 元(个人集资 8875 元), 购杀鼠药 4320 千克。城区抽查房屋 778 间, 布粉 1538 块; 农村抽查房屋 825 间, 布粉 1339 块。城区鼠密度不超过 1%, 农村不超过 3%, 全区鼠密度达到灭鼠标准。2002 年至 2009 年, 举办培训班 109 余期, 培训灭鼠骨干和灭鼠员 400 余人, 专业灭蝇员 500 余人次, 除害防病专业人员 4300 多人。重点对食品餐饮行业、集贸市场、医院、商场、宾馆、饭店、废品收购站、河洪道、建筑工地等特殊行业和重点地段进行统一灭鼠灭蟑行动。投资 622412 元, 投放灭鼠药 13.4 吨、4503 箱, 粘鼠板 16560 个, 捕鼠夹 2610 个, 鼠笼 260 个, 电猫 310 个; 投放灭蟑药 600 箱, 蟑螂屋 800 个, 灭蟑套餐 1212 多套; 投放灭蝇药 460 公斤, 灭蝇粉剂 131 箱。投放喷雾器 100 个, 一次性手套 2300 双, 口罩 3400 个。实现“全民灭鼠, 一役达标”的目的, 全区“四害”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

第八节 机构与管理

一、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一) 安宁区卫生局

1992 年 10 月, 区卫生局由位于十里店北街的老区委办公大楼搬至培黎广场区建设局大楼办公, 有工作人员 9 名。1995 年, 迁址区委统办大楼(安宁西路 500 号)。同年 11 月 1 日, 设立安宁区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办公室, 行使监督管理职责及办理医疗机构监督员的审查、发证、换证工作。2009 年, 设立安宁区医疗改革办公室。2010 年, 区卫生局内设办公室、财务科、社区管理中心、红十字会以及医政、新农村合作医疗、药品招标采购、基层妇幼、公共卫生应急、社区卫生管理办公室共 10 个职能科室, 实有工作人员 23 人, 本科以上学历 17 人。有办公电脑 17 台, 打印机 8 台, 传真机 2 台, 复印机 1 台。

(二) 安宁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1 年 12 月, 兰州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宁区分局成立。2005 年 10 月, 更名为安宁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并正式挂牌, 直属兰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办公室、监督稽查一科、二科、三科。有行政执法人员 19 人, 其中局长 1 人、副局长 3 人、副队长 1 人、科员 14 人。外聘食品药品监管专干 8 人, 食品药品公益性岗位 24 人。履行餐饮服务、化妆品、保健食品监管职能。监督稽查一科分管东网格片区(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街道); 二科分管西网格片区(银滩路、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街道);



三科分管重点网格（高新区）。

该局先后被评为市、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先进单位、目标管理先进单位，获市级文明单位和廉政文化示范点单位称号。安宁区获全省第一批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区、全省药品安全示范区荣誉称号，并推荐为国家级药品安全示范区。

（三）安宁区卫生监督所

2005年7月，区卫生防疫站被撤销，区卫生监督所成立，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属市卫生监督所垂直管理。定编12人，其中大学以上学历7人、中专以下学历5人。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科、监督一科、监督二科。是年8月，人员完成公务员身份转换。2006年，购置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515.6平方米。至2010年，有执法车2辆，电脑10台，打印机6台，复印件2台，照相机、摄像机等执法取证工具6部，甲醛检测仪、二氧化碳检测仪、一氧化碳检测仪、声级计、照度计等快速检测设备12台（件）。

二、直属事业单位

（一）安宁区疾控中心

前身系区卫生防疫站，1960年成立，人员2名，平房2间，无医疗设备。1995年至1998年，有职工23人，设办公室、防疫科、卫生科、检验科、食品科。2005年7月，卫生体制改革中成立兰州市安宁区疾控中心，科级事业单位，编制20人。位于安宁东路511号。2008年9月，该中心成立安宁区药物维持治疗门诊。2010年，区疾控中心在编3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4人、行政后勤7人。内设办公室、财务科、预防一科、预防二科、结核病防治科、性病艾滋病科、检验科、美沙酮门诊等功能科室。拥有原子荧光、气象色谱、酶标仪、低温冰箱、生物安全柜、微波消解仪等精密仪器10台件，可开展理化、微生物检测项目30多项，并有功能完善的冷链运转系统。

（二）安宁区妇幼保健站

1991年，该站位于十里店文化巷中段。有工作人员13人。内设办公室、儿童保健科、妇女保健科、化验室、放射科。有手提式10毫安X光机、电动吸引器、50毫安X光机、超微量生化分析仪、显微镜、儿童智测柜、诊断床、激光仪、B超机等设备。2008年，在原址上建成妇幼保健楼（5层），建筑总面积1150平方米。至2010年，有专业技术人员17人。其中副高1人、中职6人、初职10人，工勤2人。增设生殖保健科、特诊科。新建婴幼儿抚触室、DNA倍体分析工作站。配有迈瑞M7超声仪、多普勒胎心仪、多通道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全自动尿液分析仪、超微量生化自动分析仪、胎儿脐血液机、胎心监护仪、妊娠高血压病检测仪、多功能理疗仪、奥林巴斯全自动微波仪、儿童视力听力筛查仪、儿童骨密度测试仪等大型医疗设备。

该站主要开展0岁至6岁儿童系统化管理、孕产妇系统化管理、托幼机构工作人员定期体检、儿童智力测试、儿童体格发育评价、妇女病普查普治、计划生育4项手术、生殖健康服务、优生优育咨询指导等妇幼卫生工作。是办理出生医学证明、婚前医学检查定点单位。

三、管理

（一）医政管理

1. 社会办医和个体行医管理

1997年，区卫生局申报、登记社会办医、集体、个体诊所15个。1998年，对达标的2个门诊部，86个集体、个体诊所，颁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2002年，校验医疗机构133个，换证72个。2008年，调查摸底辖区内所有医疗机构，共登记各级各类医疗机构149个。2010年，登记182个。历年依法制裁7个非法行医诊所，取缔未经申报、登记和不具备办医条件的14个医疗机构。

2. 卫生行政执法规范

1999年，区卫生局建立卫生行政部门执法责任制和卫生监督员岗位责任制，制定卫生行政许可公示

制度,建立岗位职责等25项管理制度,制订《安宁区卫生局执法过错与错案责任追究办法》。

3. 医用垃圾处理

2000年,区卫生局规定凡区属和驻区各医疗卫生单位产生的医用垃圾均由兰州市医用垃圾处理中心集中处理。统一采用该中心提供的专用袋收集,专用车辆运输,专业人员搬运,专用设备处理。各医疗卫生单位必须分类装袋,认真填表,集中放置于指定地点。

(二) 中医药管理

2010年,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18个社区卫生服务站设置中医科、中药房。区卫生局将培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中医特色试点单位,开展四季养生、药膳治疗、温病防治、寒病防治、中医穴位治疗、中医循经推拿、中医健康教育及其他传统技术诊疗项目。举办10项(针灸、推拿、按摩、蜡疗、刮痧、挑擦、拔火罐、刺络放血、巨钩针、药贴治疗哮喘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项目培训班。参加兰州市名老中医评选活动,1人被评为兰州市名老中医。区卫生局成立中医药师承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启动了市、县、乡、村4级中医药师承教育。

(三) 执业管理

1. 护士执业管理

1994年,区卫生局首次为223名护士颁发护士执业证书,并注册登记。1998年开始数据化管理。2008年,357名护理人员,参加全国医学考试中心统一组织的护士执业考试,其中285人取得护士执业证书。其间,对连续3年考试未达到注册分数的4名护理人员,终止其护理资格。2010年,有注册护士158人。

2. 医师执业管理

1997年,区卫生局开始对私人医疗机构的医师进行执业许可证书的申请办理。1998年,为523人发放医师执业许可证书。2000年至2002年,115人(执业医师75人、执业助理医师40人)参加省卫生厅组织的临床实践技能和综合笔试。并为参加全国执业医师考试合格的22人登记注册。至2007年,共有502人参加全国执业医师考试。2010年,安宁区注册执业医师211人。

(四) 基本药物管理

2010年,区卫生局出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药品低差率销售及医疗服务收费减免实施方案》,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药品和医疗收费实行“一降八减免”,并筛选50种药品作为常用药品实行低差率销售,对挂号费等8项医疗收费项目实行减免。同步落实基本药物医保支付政策,全部纳入《甘肃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药物目录》和《甘肃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管理,归入医保甲类药品目录全额报销。

(五) 医德医风教育

1993年,开展医德规范教育。1996年,开展以“十大医院优质服务竞赛”,争创“文明医院”“文明诊所”,争当“十佳白衣明星”“向人民的好医生沈为众学习”等系列活动。1998年,开展“三优一满意”(优良秩序、优质服务、优美环境,人民满意)活动,整顿机关作风,开展“以病人为中心”“以救死扶伤”为宗旨的医德医风教育和争创“十佳文明医院”活动。2000年,组织“窗口行业优质服务”竞赛活动和“巾帼建功”活动。2001年,开展“以病人为中心,树立行业新风”和“建文明窗口,创文明行业”为主题的优质服务竞赛活动。2006年,开展卫生系统治理商业贿赂活动,纠正医疗服务中收受药品回扣、红包、开单提成、乱收费等不正之风。2008年,开展“建诚信医院创和谐社会”“爱岗敬业,争当业务能手”活动。2009年,实施医务人员医德医风考核制度,建立职工医德医风档案。并在医院显著位置张贴局、院两级监督举报电话和有奖举报措施。



第六章 体育

第一节 群众体育

一、学校体育

(一) 体育达标

1990年,区教育局配合区体育运动委员会对安宁区中小学进行体育达标验收。对中学毕业生进行《中学生体育合格标准》测试并签发合格证书。区属中小学体育达标率分别为91.4%、91.8%。1991年开始,各校均开展“两操”(眼保健操、课间操)“两课”(1周2节体育课)“两活动”(1周2次课外活动)及业余体育训练,坚持不断。1992年,中小学体育达标率分别为94.4%、94.3%。1994年,区属中小学全部实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学校体育工作条例》。2004年,区属中小学体育达标率均为97%。2007年,全区20所中小学开展优秀大课间操和自编操评比活动,6所学校分获自编操比赛一、二、三等奖,10所学校分获优秀大课间活动一、二、三等奖。2010年,区属中小学体育达标施标率100%,达标率96.6%,优秀率24.8%。

(二) 传统项目训练

1991年,安宁区传统项目训练4个,业余教练员10人,训练学生140人。1993年,兰州市第二中学、兰飞小学建田径点,十里店、刘家堡小学建棒球点,长风中学建乒乓球点,十里店小学建足球点,兰州铁道学院(今兰州交通大学)附属中学建排球点。暑假举办游泳、武术训练班,7个项目组建16个代表队,参赛人数270人。1997年,在兰州市各类体育比赛中,十里店小学田径训练队获第25届“环城赛”小学组男、女团体总分第一名,十里店第二小学棒球点保持全市第二名,兰州铁道学院附属中学乒乓球队获全市乒乓球比赛团体总分第二名。有5名运动员被选拔到兰州市组队赴日本参加少年棒球比赛。1999年,传统项目训练3个,业余教练员8人,训练学生75人。2004年,传统项目增至20个,业余教练员16人,训练学生400人。2005年,银滩路小学少儿垒球队获兰州市第五届运动会少儿组垒球比赛第三名、兰州市中小女生垒球比赛小学组第一名。获全国少年儿童女子软式垒球、垒球锦标赛冠军、季军,刘兴东获最佳教练员奖,2名队员分别获个人本垒打奖和安打奖。2006年,参加兰州市中小女生田径运动会,取得县区团体总分第四名、少年甲组团体第三名、个人单项第一名的成绩。取得兰州市少年摔跤柔道比赛儿童女子摔跤组个人第一、二、三名,少年男子组摔跤个人第二、三名的成绩。2008年,传统项目12个,业余教练员45人,训练学生775人(垒球50人、田径380人、摔跤柔道45人、足球120人、乒乓球100人、篮球50人、围棋30人)。

至2010年,全区有省级传统体育项目学校2所(十里店小学、兰州市第二十中学的田径);市级传统体育项目学校7所(兰州市第二十中学和十里店小学的田径、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和长风中学的篮球、万里小学的摔跤柔道、兰飞小学的足球、银滩路小学的垒球点);区级业余训练点22所。各训练点均落实训练时间、训练人数、教练员和训练场地,建有运动员训练档案,制定有训练计划(课时计划、周计划、月计划、年计划)。

附:

十里店小学田径传统训练点

1998年,十里店小学被命名为省、市、区3级田径传统训练点,也是兰州市课外活动特色学校。在参加全市中小女生田径运动会上,团体总分均进入前六名,其中2003年、2004年、2007年获田径总分第

一名。在历年元旦环城赛中，进入前三名的有14人次，有8人次获得第一名。向上级体育专业学校输送运动员60多人，其中20余人达国家健将级、国家一级、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学校连续7次被评为兰州市业余训练先进集体。2005年、2008年被市体育局评为兰州市体育传统项目训练点（学校）先进集体。

二、农村体育

1989年9月23日至10月1日，为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40周年，区财政拨款1.1万元，区农牧局和区体委本着“节俭、有序、文明、丰富”精神，联合举办第一届农民运动会，有6个乡和联营公司、安宁农行办事处参赛，运动员550人，比赛项目有篮球、田径、象棋、拔河、武术、乒乓球6项，安宁堡乡和吊场乡成绩突出被评为体育先进单位。

1991年仅元旦、春节期间，全区6个乡的33个村，有22040人次参加体育活动。其中，安宁堡乡投资1.5万元，举办为期18天的大型文体活动，1800人次参加。沙井驿乡投资7500元，举办全乡首届农民运动会，380人参加。此后，农村体育本着“农忙少搞，农闲多搞，节假日大搞”原则开展活动。1992年，区、乡、村体育活动次数达68次，累计活动天数101天，14873人次参加。每逢元旦、春节，乡政府和乡体育运动委员会组织农民开展冬季越野赛、滑冰、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老年门球、中国象棋、围棋、台球、武术、太极拳、气功、拔河、登山、游泳等体育活动。2004年，安宁堡人张德珍的吴式太极拳获香港国际武术节第二名，次年获第三届中国焦作国际太极拳交流大赛一等奖。2006年，区文体局为各街道配备4整套健身路径，篮球架8副，乒乓球台24副。完成南坡坪村、桃林村新农村体育场地示范设施建设。2010年，全年开展农村体育活动约170次，活动人数达14万人次。

三、职工体育

20世纪80年代，全区80%以上的大中型骨干企业成立体协，并得到共青团、妇联、民兵等组织的配合，采取小型多样、业余自愿原则，坚持因地、因时、因人制宜，广泛开展做广播操、跑跑步、爬爬山、游游泳、打太极拳等体育活动。有条件的单位组织竞赛活动或搞邀请赛，组建代表队，参加各种竞赛活动。1991年，全区开展职工7项达标活动，兰飞厂、长风厂、万里厂表现突出。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区人民医院每天坚持做第七套广播体操，成为制度。区文体局与区直机关工委、区妇联等联合开展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象棋等小型多样的体育比赛，还为体弱有病和退休的老年职工举办太极拳、练功十八法、气功医疗辅导员训练班。2002年，安宁区举办迎新春职工运动会，36个单位、500多名职工参加。2005年8月，安宁区举办综合体育运动会，50个单位、1640多人参加。比赛项目有篮球、乒乓球、28米运球接力、28米托球接力、跳绳、广播操、三分线投篮等8大项14小项。决出14个一等奖、14个二等奖、28个三等奖，4个体育道德风尚奖和团体总分前三名。2008年，区文体局、安宁工商分局等单位联合举办“庆五一、迎奥运”职工体育比赛，全区61个单位的1410名干部、职工参加了羽毛球、拔河、托球接力、双扣、象棋等项目比赛。2010年，举办安宁区“人防杯”健身趣味运动会。

四、老年体育

1991年，在兰州市老年人门球比赛中，区老年人门球队获第四名。同年，以培黎广场为中心和基地，每天清晨参加老年迪斯科的人数达260多人。并在万里机电总厂建立第二辅导站，每天约有300人参加。2002年至2007年，区老年迪斯科协会连续参加兰州市第三、第四、第五届老年人运动会及市老年体协举办的老年健身展示活动。其中，第五届有111人次参加4大类202个项目，取得团体总分第六名，县区第二名和优秀组织奖。参加兰州市武术、气功比赛，分获优秀奖组织奖等荣誉。2008年，安宁区举办门球选拔赛，有9个单位100多名离退休人员参加。2009年，安宁区2次参加市老年人健身活动大展赛，4个队共180多人参赛，获优秀表演奖。



第二节 全民健身

一、晨练点活动

1991年,全区晨练点开展韵律操、健美操、老年迪斯科比赛,共3700余人次参加。1995年,有晨练点16个,开始参加兰州市晨练点大汇演。1996年,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颁发《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农村、城市晨练点的锻炼人数急剧上升。1997年,晨练点增加到35个,有46支活动队,人数达5000多人。2001年,150人组成的培黎广场晨练代表队分别获得1995年、1998年全区一等奖,1997年全区二等奖。200人组成的万里厂晨练点迪斯科代表队分别获得1995年、1997年全区二等奖,2001年全区一等奖。春节期间,全区6个乡都组织开展多种项目的文体活动,总计182次,总人数21万人次。其中,农民文化体育活动人数占农村总数的30.8%,观众4.3万人次。2004年,晨练点发展到38个,全区12个社区开展篮球、排球、象棋、羽毛球、乒乓球等体育活动,有4500人次参加活动。2005年,安宁区组队参加兰州市群众艺术馆举办的“黄河医院杯”兰州市第二届都市妈妈健身操大赛中,万里劲松艺术团获二等奖。2010年,全区社区晨练点发展到76个,经常锻炼者3500余人,人数最多的晨练点有200多人。

二、群众系列体育活动

1991年,安宁区开始举办元旦越野赛,每年还有一次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老年人门球赛,至2000年全区开展迎省“七运”“八运”群众体育系列活动、迎省“十运”全民健身活动、迎香港回归全民健身大汇演、争办奥运全民健身等活动,以及“一二一”(寓意每天每人参加1次锻炼,学习2种以上健身方法,每年进行1次体质测试)工程启动,常年4万余人参加健身操、太极拳、太极剑、武术、大秧歌等体育锻炼。2001年以来,全面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第二期工程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工作方案,先后举办安宁区万名群众健步行活动,妇女健身操比赛活动,新春全民健身大拜年活动,“奔小康”百万农民健身活动,大学生万人健步行活动等。2007年8月13日至8月24日,区委、区政府在西北师范大学举办安宁区“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2007年‘体彩杯’综合体育运动会”,有54个区属部门的1117名运动员参加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田径、飞镖等10个大项的比赛。同年12月27日,在辖区520号规划路,区委、区政府主办安宁地区“迎奥运2008年元旦越野赛”,各大、中、小学校,部门单位、街道、人民团体59个代表队的1235人参加,最小年龄10岁。2008年8月3日,区委宣传部、区文体局在仁寿山广场举办“迎奥运盛会 展健身风采”全民健身优秀项目展示暨群众登山活动,有16个队500多人参加,最大年龄85岁。2009年,举办的48次体育比赛活动中,区级比赛6次,有111个单位、26个队组别、4113人次参加;机关、街道、社区(村)比赛13次,涉及52个项目、20个队组、6095人次参加。2010年,举办区级群众体育活动6次,有211个单位(代表队)、3859人次参加。体育活动项目有篮球、羽毛球、乒乓球、拔河、武术、健身、气功、长跑、登山、围棋、中国象棋、国际象棋等40个组别(项)82个小项。全区约14万人参加体育锻炼,占总人口的60%。

三、社会体育指导员

1995年,区体委印发《甘肃省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实施办法》,区体委罗兰珍、李多盛被市体委评为兰州市首批二级体育指导员。2006年,安宁区有一级体育指导员2人、二级10人、三级86人。至2010年,全区共有社会体育指导员450人,其中一级3人、二级40人、三级407人。安宁区每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18人(标准为12人/万人),无偿义务指导居民晨练。

第三节 竞技运动

1991年,安宁区运动员参加兰州市“储蓄杯”迎春环城赛,获青年组男、女个人第一名,小学女子

组团体第一、二名，中、小学男子组均获第三名。在兰州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上，获少年乙组团体第三名，少年甲组团体第四名，儿童团体第五名，个人获6个第一名、7个第二名、6个第三名，团体第四名。其中，少年男子乙组铅球比赛中，以14.01米打破省记录。安宁区在兰州市体育比赛项目中，共获得780分，名列兰州市体育竞赛工作第四名。全区举办运动会15次，参加人数4000人次。1992年，组织区级比赛13次，参加人数达1.88万人次；参加市级以上比赛12次，参加人数1.41万余人次。1993年，组织区级比赛11次，参加人数1.8万人次。参加市级比赛8次，分获兰州市少年棒球比赛第二名、兰州市中小学乒乓球比赛团体总分第三名、田径运动会丙组团体总分第一名、游泳比赛县区团体总分第二名、兰州市摔柔比赛县区团体总分第二名。1994年，组织区级比赛8次，参加各种比赛活动人数达18074人次。参加市级比赛6次，参加人数210人次。1995年，组织区级比赛4项，市级比赛3项。

2002年，参加兰州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获团体第二；乒乓球比赛获团体第二，6个单项第一。2004年，北京国际接力马拉松赛上，西北师范大学田径代表队以2小时7分17秒的成绩获男子组团体总分第一名，捧回“北京市市长杯”。2005年，安宁区组队在兰州市“甘草水泥”杯农民篮球赛中获得冠军，在兰州市首届“红牛杯”青少年篮球邀请赛中获第四名。在兰州市“五运”会上，区文体局组织600人的组队训练，以“创业实干打硬仗”精神，完成田径、篮球、足球、柔道、摔跤、游泳、乒乓球、门球、健美操、垒球、围棋等14个项目，获得金牌30枚、银牌20枚、铜牌24枚。团体总分930.5分，为县区第四名、奖牌数第五名。2007年，获得第二届兰州农民艺术节男子篮球比赛三等奖、中国象棋团体赛一等奖、拔河比赛三等奖。2008年，获兰州市第五届老年人运动会团体总分第六名、门球比赛第一名；兰州市游泳比赛成年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少年甲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少年乙组团体总分第三名。全区举办运动会11次，参加人数7.5万人次。2009年，有2200人次参加省、市及全国体育比赛16次，29个项目，其中获得兰州市第六届运动会县区组金牌榜第四名，团体总分第四名。

第四节 体育设施

1983年10月，全国体育场地普查中，安宁区有运动场2个，小运动场10个，足球场5个，篮球场96个，排球场36个，体操房2个；属区体委系统的手球场2个，室外旱冰场1个，室外游泳池1个，固定看台灯光球场1个。1996年4月，据全国第四次体育场地普查结果，全区体育场地居全省之首，有篮球场111个，排球场30个，门球场9个，运动场22个，网球场15个，健身房2个，体操房2个，游泳池1个，体育馆2个。2009年，全区体育场地建设面积达2.7万平方米，各机关、街道、社区（村）安装健身路径17条218件，篮球架4副，乒乓球台12副，羽毛球网架4副；建成5000平方米安宁区文体活动中心（位于枣林路）。西北师范大学建成6个灯光网球场，西北师大附中建成8000平方米2000座位的体育馆。至2010年，全区8个街道均拥有篮球场1个，室内体育活动室1个或2个，健身路径每个社区1条或2条，群众健身场所2处或3处；拥有400米跑道田径场1个，综合性体育馆1座和青少年体育活动中心1所；全区有标准体育场地257个，非标准体育场地（包括健身路径和一些不规范的活动场地）55个，占地面积484658平方米，使用面积351389平方米，人均1.59平方米（人均标准为0.15平方米）。

表 4-6-1 2010年安宁区大型体育场馆情况表

序号	体育场地名称	地址
1	甘肃政法学院体育场	安宁西路6号
2	甘肃政法学院体育馆	安宁西路6号



续表 4-6-1

序号	体育场地名称	地址
3	西北师范大学体育西场	安宁东路 805 号
4	西北师范大学东田径场	安宁东路 805 号
5	西北师范大学东体育馆	安宁东路 805 号
6	西北师范大学器械体操馆	安宁东路 805 号
7	兰州交通大学体育场	安宁西路 48 号
8	兰州交通大学体育馆	安宁西路 48 号
9	甘肃农业大学体育场	安宁迎门滩 1 号
10	甘肃农业大学练习馆	安宁迎门滩 1 号
11	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综合馆	安宁流沙路 37 号
12	兰州城市学院篮球馆	安宁街坊路 11 号
13	原兰州师范学校篮球馆	安宁桃林路
14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田径场	安宁区十里店 33 号
15	兰州市安宁梨韵休闲园游泳池	安宁西路 570 号路东侧
16	兰州市安宁区生态游乐园滑雪场	安宁区大青山（费家营十字以北约 800 米）

第五节 政府行政主管机构

一、安宁区体育局

1991 年，安宁区体育运动委员会、安宁区业余体育学校、安宁区体育中心，共有编制 6 人，一套人马、两个牌子、三个单位。设主任 1 人。1997 年 4 月，区体委与区文化局合并，组成安宁区文化体育局。

1998 年，安宁区被国家体育总局和教育部评为“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施行办法》先进区（县）”。2007 年，区文体局被国家体育总局和省市体育局授予“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活动先进单位”“全省中国体育彩票杯新春全民健身大拜年活动先进单位”“兰州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先进集体”称号。2008 年被省委、市委和市政府评为北京奥运会火炬接力甘肃、兰州传递先进集体。

二、安宁区（青少年）业余体校

1975 年成立，简称区业余体校。1991 年，开设儿童棒球（重点班）、柔道、自由跤、田径共 4 个班，有学生 50 人，有专职教练员 7 人。“八五”期间达到有教练、有经费、有场地、有学生“四有”训练标准和集中食宿、集中训练的条件。1999 年，训练学生 200 人，其中田径 80 人、儿童棒球 20 人、游泳 100 人。体校保持开办游泳、自由跤、武术 3 个项目的训练，有队员 80 人，平均每年为上一级体校输送 5 名至 10 名体育人才。2010 年，业余体校编制 2 人，有工作人员 4 人。

全区有市级传统体育项目业余训练点 6 所，区级业余训练点 22 个，参训人数达 1000 人左右，成为体育优秀后备人才的培养基地和成长摇篮。

三、体育协会组织

1989 年，安宁堡乡成立武术协会，设会长 1 人、副会长 2 人、委员 12 人，有会员 15 人。1991 年至 2010 年，先后成立区老年体协及老年迪斯科、武术、棋类和足球协会。有老年体协 8 个，及武术、门球、冬泳、信鸽、围棋、空竹协会和跑吧等，有会员 300 多人。

四、安宁堡乡体育运动委员会

1989年成立。是安宁区第一个乡级体育运动委员会，负责8个村的体育工作。随即象棋协会、残疾人体育协会、老年人太极拳培训站相继建立，安宁堡乡被评为“全省体育运动先进乡”。



第五篇

民生

第一章 民政事业·就业

第一节 社会保障体系

一、养老保险

(一) 职工养老保险

1991年7月,根据国务院《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安宁区开展国有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审核、基金征缴工作。同年,参保企业95家,参保职工27311人,征缴基金466.19万元;领取待遇人员5522人,医保局支付养老金5483万元。至2010年,参加职工养老保险企业145家,参保职工6775人,征缴基金2946万元;领取待遇人员1507人,全区支出养老金1980万元。

(二) 农村养老保险

1993年3月,安宁区被兰州市政府列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县区之一。至2006年年初,农村参保缴费人数累计4225人;年底退保2037人,正常领取养老金8人,其余2180名参保人员均自行停止缴费。

(三) 村干部养老保险

2008年,省政府颁发《甘肃省村干部养老保险试行办法》,把村干部养老保险列为省政府为民兴办的14件实事之一。至2010年,累计为辖区6个涉农街道33个村的156名村干部办理参保手续,参保人数146人,收缴养老保险基金46.55万元。

二、医疗卫生保险

(一) 职工医疗卫生保险

2001年5月,安宁区成立安宁区医疗保险局,隶属安宁区劳动局。2002年1月,区医疗保险局制定了《安宁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等8个配套文件,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启动运行。是年,参保单位有63个,参保职工2580人,征缴基本医疗保险费211万元(其中单位缴纳149万元、个人缴纳62万元),支付统筹基金63万元。至2010年,参保单位182个,参保职工11133人,征缴基本医疗保险费1581万元(其中单位缴纳1005万元、个人缴纳576万元);同年支付统筹基金524万元,个人账户支出580万元。2002年,安宁区首设8家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至2010年已达到27家,涵盖省、市、区综合和专科医院。

(二) 职工工伤保险

2005年1月,区医保局依据《兰州市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启动工伤保险工作;同年参保工伤险1035人,征收工伤保险费10万元。2010年,参保工伤险4014人,征收工伤保险费69万元。

(三)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自2007年居民医疗体系建立以后,安宁区城镇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逐年增加。2007年7月,根据兰州市医保局下发《兰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试行)》要求,至年底,城镇居民参保人数达33605人。2007年至2010年,参保人数分别为33605人、36073人、132832人、127514人,年平均增长率为41.6%。2009年、2010年,高等院校学生参保人数分别为88253人、79317人。到2010年,全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已达到应参保人员95%以上。

随着参保人员逐年增加,中央和地方财政对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基金补助也逐年递增。2007年6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缴费每年人均16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80元,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80元;同年9月,由每年人均160元调升至18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80元不变,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调升至



100元；2009年，由每年人均180元调整至20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80元不变，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调升至120元。

2007年6月，城市低保人员缴费每年人均30元，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130元；同年9月，缴费由每人每年160元调升至18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30元不变，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调升至150元；2009年，缴费由180元调升至20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30元不变，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调升至170元。

2007年9月，中小學生、中专、技校学生筹资标准由每年人均80元调升至10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40元不变，区财政每人每年补助调升至60元。2009年，大学、中专、中等职业学校及中、小学生筹资调至120元，其中个人缴纳40元不变，区财政补助每人每年80元；享受兰州市城市低保的在校学生，标准由每人每年100元调升至120元，其中个人不缴费，政府补助120元。

（四）农村合作医疗保险

从2007年1月起，农村居民全部纳入新型合作医疗，农村居民每人每年缴费70元，其中个人缴费每年20元，区财政局每人每年补助50元。村民住院医疗按政策规定给予一定补助。2010年，全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1.5%。

（五）城乡医疗救助

2010年，区医保局下发《安宁区城乡医疗救助试行办法》，建立以低保人员医保参保费代缴、发放门诊医疗救助费、困难医疗救助为主的3条医疗救助保障线，落实区纪委、财政局、民政局、卫生局等部门综合审批制度，确保城乡医疗救助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同年，累计发放大病医疗救助金及代缴低保人员参保费共计3045人次，共计173.92万元。其中，救助困难大病患者386人次，发放救助金166.40万元（城市314人，131.96万元；农村72人，34.44万元）；代缴城市一、二类低保人员医保参保费2506人，共计7.52万元。

三、城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一）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 低保标准及发放

1998年1月1日，根据《关于在全国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1997年9月国务院颁布）精神，安宁区政府实施《兰州市安宁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细则（试行）》，成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同年，纳入城市低保93户307人，低保标准定为每人每月100元，全年发放保障金103800元。1998年至2010年，全区低保标准共调升了7次（参见表5-1-1）：

第一次调升：1999年1月，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00元调升至每人每月120元；同年7月，又调升至每人每月156元。

第二次调升：2001年8月，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2001年国务院颁发）精神，安宁区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56元调至每人每月172元；全年，有177户418人被纳入城市低保，发放保障金40.52万元，发放率达100%。2002年6月，开始实现应保尽保政策，低保户扩大到2425户，共5312人享受低保待遇，发放保障金462.08万元，发放保障金增长率16.58%。

第三次调升：2005年，最低保障由每人每月172元调至每人每月192元。

第四次调升：2006年，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92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09元。低保对象从1998年93户307人，上升至2006年3494户8050人，年发放金额由1998年10.38万元上升至2006年885.90万元。

第五次调升：从2007年1月起，再次提高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92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30元。同年8月，为缓解物价上涨压力，根据省、市民政部门通知精神，区民政局决定对城市低保对象每人每月发放15元肉食补贴；10月，肉食补贴再提高10元，增至25元，8月至12月，发放临时补贴94.56万元。同年11月，区民政局出台《关于被征地农民转城镇居民后享受城市低保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就被征

地农民转城镇居民后享受低保有关问题作出相关规定，将十里店、银滩路、孔家崖、刘家堡等4个街道农转非困难居民按照《兰州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全部纳入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同年第四季度，一共有693户1842人失地农转非居民纳入低保。至12月底，全区共有3866户9122人纳入城市低保（其中含困难下岗失业新增人员），累计发放低保金1094.83万元。2007年3月，区民政局被省民政厅命名为“全省低保工作先进集体”。2008年，有956户2064人农转非居民纳入城市低保，新纳入城镇低保对象3815人，全区共有4174户9442人纳入城市低保，全年累计发放保障金1227.43万元，发放临时物价补贴575.53万元，月人均补差106.41元。

第六次调升：2009年，城市低保标准再次提高10%，每人每月由230元调升至253元；全区共有4356户9217人纳入城市低保，发放低保金1450.18万元，临时补贴690.19万元。

第七次调升：2010年4月，全面完成了城市低保提标扩面。城市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253元调升至每人每月278元。经过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张榜公示、严格审核，提标扩面政策于4月底全部落实到位，同月新纳入抵保139户348人，提标补发1月至3月低保金共计66.13万元。截至同年12月底，全区共有4349户9055人纳入城市低保，占全区总人口3.50%；全年累计发放临时物价补贴629.29万元，人均补差133.85元。

2. 规范城市低保管理工作

2005年，区、街成立了摸底核查领导小组；从3月1日开始，对全区4000多低保户逐一进行入户摸底调查工作，率先完成省、市4月份低保提标和分类施保的试点任务。2006年，市民政局下发《关于加强和规范城市低保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并规范保障范围，严格规范工作程序，据此，区民政局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全面复查工作。根据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城乡低保工作检查的通知》精神及全市低保工作会议精神，同年9月1日至9月30日，区政府对全区城乡低保进行了全面复查和清理整顿，区督查小组用重点排查的方法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社区的4701户10271人城市低保对象、503户1162人农村低保对象进行全面复查。经过复查，168户369人退出城市低保，新增1人；1户1人退出农村低保，新增1人。至2008年，全区累计清退不符合低保条件的城镇低保对象3494人。2010年年初，针对全区低保对象较多、动态管理难度大的实际，区民政局采取随机抽样的办法，每月抽取一个街道的一个社区，对其中所有低保对象入户核查；全年共抽查8个社区574户低保家庭。2010年，取消不符合享受条件的城市低保对象684人；废止《兰州市安宁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入户调查、核查、审批册》，启用新的《低保审核复核表》。

(二)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比照城市低保有关规定，1998年，安宁区实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截至2005年年底，有153户427人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付低保金11.42万元（参见表5-1-1）。2006年第四季度有168户494人纳入农村低保，发放保障金5.73万元。2007年1月，安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建立安宁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规定从2006年10月1日起，农村低保按人均收入不足1000元补足1000元标准发放。2007年，农村低保全面铺开，年人均收入不足1000元的困难家庭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全区享受农村低保168户494人，全年发放低保金22.91万元。2008年有352户960人纳入农村低保，全年累计发放保障金50.47万元。从2008年7月起，农村低保对象每人每月发放临时物价补贴10元；至下半年共发放5.44万元。2009年4月，根据全市城乡低保提标扩面精神，农村低保标准由年人均1000元提高到年人均1500元。全年全区纳入农村低保502户1161人，发放低保金106.90万元，临时物价补贴13.78万元，人均补差87.00元；2009年取消不符合享受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18人，新纳入274人。2010年，享受农村低保487户1115人，发放低保金113.89万元，临时物价补贴13.42万元，人均补差85.00元，因调升标准补发66.13万元；取消不符合享受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60人，新纳入低保对象14人。



表 5-1-1 1998 年至 2005 年安宁区城乡低保情况表

年份	类别	户数 (户)	人数 (人)	年发放保障金 (元)
1998	城市	93	307	130800
	农村	84	321	190000
1999	城市	124	377	124000
	农村	96	364	196000
2000	城市	169	395	202299
	农村	26	44	14706
2001	城市	177	418	405200
	农村	52	132	45700
2002	城市	2425	5312	4620864
	农村	74	180	52540
2003	城市	3165	7427	6134000
	农村	92	230	69000
2004	城市	3564	8330	7198600
	农村	122	317	99820
2005	城市	3572	8208	7447300
	农村	153	427	114200

表 5-1-2 2006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城乡低保情况表

年份	类别	户数 (户)	人数 (人)	年发放保障金 (万元)	月人均补差 (元)	临时价格补贴 (万元)
2006	城市	3494	8050	885.90	91.71	—
	农村	168	494	5.73	38.66	—
2007	城市	3866	9122	1094.83	101.32	94.56
	农村	168	494	22.91	38.65	—
2008	城市	4174	9442	1227.43	106.41	575.53
	农村	352	960	50.47	43.81	5.44
2009	城市	4356	9217	1450.18	116.37	690.19
	农村	502	1161	106.90	87.00	13.78
2010	城市	4349	9055	1395.30	133.85	629.29
	农村	487	1115	113.89	85.00	13.42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四、失业保险

1991年,安宁区参加失业保险单位有18家,收缴保险费2.52万元。1992年,参加失业保险的单位有23家,参加失业保险人员2367人,收缴失业保险额47.96万元。1993年,国务院颁布《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规定》,进一步扩大待业保险覆盖范围,提出由企业缴费,建立待业保险基金,用于保障待业职工的基本生活。

至 2005 年，全区参加失业保险的单位增加到 95 家，参保人数 2855 人。2010 年，全区参保单位有 112 家，参保人数 3837 人。其中，实际缴纳保险费人员 2106 人，收缴险费 88.13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27.52 万元。

表 5-1-3 1991 年至 2010 年失业保险金收支情况表

年份	参加失业保险单位 (家)	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人)	收缴保险费 (万元)	发放失业保险金 (万元)	领取失业保险人数 (人)
1991	18	—	2.52	—	—
1992	23	2367	47.96	—	—
1993—2000	—	—	30.38	28.11	430
2001	95	1756	9.20	22.46	216
2002	—	2956	11.00	67.90	3123
2003	—	2831	21.20	106.24	5186
2004	—	2905	10.37	85.08	4331
2005	95	2855	12.66	45.36	2046
2006	99	3320	34.80	243.36	—
2007	106	3612	43.32	693.58	—
2008	111	3644	75.47	873.61	—
2009	126	4168	196.51	427.00	—
2010	112	3837	88.13	127.52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或内容。

五、社会救助

2002 年，区政府下拨救济款 4.5 万元，救济 220 户困难户、特困户和五保户。2003 年，对 74 户特困、五保户 189 人发放救助金 5 万元。2004 年，为 198 户 792 名缺粮户发放救济金 6 万元。2005 年 4 月，区政府出台《安宁区社会救助体系实施意见》，对农村特困群众生活救助实行定期、定量救助，为农村 144 户 323 人特困群众发放定期救助款 7.6180 万元，对 52 户 193 人城乡特困群众发放临时救助款 17514 元。春节前对 200 多户城乡困难群众发放慰问品、慰问金 5 万余元。2006 年 7 月 4 日，安宁区成立了城乡社会救助体系领导小组，对 6 个涉农街道的 586 名特困群众发放救助资金 14.65 万元，对 492 户城乡困难户发放米、面、油等慰问品价值 10 多万元。2007 年 1 月 22 日，区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的决定》；同年，对 308 名供暖特困群众发放采暖补贴 15.07 万元，发放过冬煤 5.5 吨、煤气补贴 7 万元；对 13 户城市“三无”人员和城乡低保家庭的 10550 人，每人发放取暖补贴 100 元，共计发放取暖补贴 105.5 万元。两节期间，区政府组织慰问困难群众 1400 户、残困户 135 户，发放慰问金 120 万元。2009 年 1 月，为 10642 名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 155.84 万元；12 月，为 5762 户 13042 名城乡困难群众发放冬季取暖补贴 264.49 万元。2010 年，区政府下发《安宁区城乡居民临时救助试行办法》，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制度和联合审批制度。同年，为临时性、突发性原因造成基本生活暂时困难的 48 户（其中贫困大学生 36 人）发放救助金 17.39 万元。

第二节 民政事业

一、基层政权建设

(一) 社区居委会选举

2002年4月,根据区政府《安宁区社区组织选举方案》的通知,区民政局安排全区23个社区进行换届选举。通过宣传动员、划分选区、推选代表、召开社区居民代表大会、整章建制等措施,选举产生社区主任23人、副主任30人。2004年10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区政府提出《安宁区第二次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23个社区举行第二次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社区居委会主任、副主任93人,其中选派的23人干部当选社区中共支部书记兼居民委员会主任,公开招聘副主任29人,区公安分局选派治安副主任23人,辖区单位选派副主任18人。新一届社区居委会成员平均年龄30岁。

2007年11月至12月,23个社区进行第三次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按照先社区中共组织,后居民委员会的次序,选举产生社区居民委员会主任23人、副主任58人。社区主任平均年龄38.7岁,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21人;副主任平均年龄39.4岁,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43人。2010年10月,区委统一安排全区25个城市社区和21个“城中村”改造社区进行第四次社区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58个社区中,有46个社区采取不同选举形式,其中33个社区采取户代表选举形式,13个社区采用居民代表选举形式;选出新一届社区居民委员会成员251名,其中社区主任46名、副主任94名、委员111名。25个城市社区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占社区总数54.35%;21个“城中村”改造社区两委交叉任职,占社区总数45.65%。新一届社区两委干部中,中共党员占72%,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占60%。

(二) 村民委员会选举

1991年至2005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安宁区32个村民委员会完成5次换届工作(即:1991年第一届,1995年第二届,1998年第三届,2001年第四届,2004年第五届)。2008年1月15日,完成第六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当选的12个村主任中,女性1人,平均年龄44.2岁,大专以上学历1人、高中8人、初中3人;14名副主任中,女性11人,平均年龄42.9岁,大专以上学历2人、高中11人;选出村民委员会委员30人,平均年龄43.8岁,大专以上学历1人、高中文化程度9人、初中19人、小学文化程度1人。2010年换届,安宁堡、沙井驿街道的12个村进行“城中村”改造和撤村建居,原村两委班子未进行换届选举。

表 5-1-4

2000年至2004年农村基层组织情况(一)

年份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2000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乡村干部	人	358	45	63	61	60	78	51
	(1) 乡干部 其中:国家正式干部	人	204	30	39	38	38	38	21
	(2) 村委会干部	人	169	77	19	23	16	16	18
2001		人	154	15	24	23	22	40	30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续表 5-1-4

年份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2001	乡村干部	人	350	45	64	60	61	78	42
	(1) 乡干部数 其中：国家正式干部	人	201	29	39	38	37	38	20
	(2) 村委会干部数	人	149	16	25	22	24	40	22
2002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乡村干部	人	369	53	66	63	58	78	51
	(1) 乡干部数 其中：国家正式干部	人	210	36	39	41	36	38	20
	(2) 村委会干部数	人	159	17	27	22	22	40	31
2003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乡村干部	人	372	53	66	63	58	78	54
	(1) 乡干部数 其中：国家正式干部	人	213	36	39	41	36	38	23
	(2) 村委会干部数	人	159	17	27	22	22	40	31
2004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乡村干部	人	386	56	73	63	60	78	56
	(1) 乡干部数 其中：国家正式干部	人	226	39	45	41	38	38	25
	(2) 村委会干部数	人	160	17	28	22	22	40	31

表 5-1-5

2005 年至 2010 年农村基层组织情况 (二)

年份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十里店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2005	乡镇政府	个	6	1	1	1	1	1	1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169	17	27	29	25	40	31
2006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173	18	27	32	25	39	32
2007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175	19	28	31	25	40	32
2008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174	19	28	31	25	40	31



续表 5-1-5

年份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十里店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2009	村民委员会	个	32	3	5	6	6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73	—	—	—	—	42	31
2010	村民委员会	个	12	—	—	—	—	8	4
	村委会干部	人	73	—	—	—	—	42	31

注：(1) 2005年起为乡改街后数据；
(2) 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

(三) 社区建设

1991年9月，区委、区政府制定《关于加强城市街居建设的意见》，提出将各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职工家属和随军家属聚居区设立的居民委员会，改建成家属委员会。改建后，家属委员会仍接受街道办事处业务指导。1992年，根据《甘肃省实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家属委员会合并成由3个街道办事处管辖的52个居民（家属）委员会。其中，十里店街道20个、西路街道23个、沙井驿街道9个。1994年，52个居民（家属）委员会建有社区服务中心5个、志愿者队伍2个、服务网点15个。1999年12月，居民（家属）委员会主任生活补助由每人每月100元提高到160元，副主任由100元提高140元，各居民（家属）委员会专职中共支部书记生活补助由每人每月100元提高到160元，居民（家属）委员会成员和中共支部成员年底补贴，仍按20元标准执行。2001年3月26日，3个街道办事处对辖区的52个居民（家属）委员会进行调整，成立了23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其中十里店街道7个、西路街道12个、沙井驿街道4个。社区居民委员会成立后，区委、区政府选派23名中青年干部到社区任职。

2002年3月10日至4月25日，23个社区完成居民委员会第一届换届选举工作，每个社区配备5名至9名社区干部，并分别担任中共支部书记，居民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兼职副主任和1名至3名委员、3名至5名专职干部。各社区成立党建、禁毒、民事调解、城管卫生、计划生育、老龄工作等工作委员会，建立民政、公安、劳动就业、计生等政府职能部门。19个社区做到“一警一室”。2003年，安宁区争取到省、市财政资金16.14万元，区财政拨付4.3万元，为社区配备22台微机和激光打印机等，实现社区办公现代化。2004年，23个城市社区完成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甘铝、水挂庄、费家营、万里、长风、枣林路、元台子社区被甘肃省民政厅确定为省级城市社区建设示范试点社区。同年，区民政局启动“6310”工程，即：开展科技、文化体育、法律服务、综合治理、环境卫生、社区服务六进社区活动；开展社区与部队、社区与辖区单位、社区与包居部门三项共建活动；开展扶贫济困、扶老助残、优待抚恤、科技信息、法律服务、劳动保障、医疗保健、家政、学前教育、婚庆十项便民利民服务。十里店街道南街社区、安宁西路街道万里社区和沙井驿街道元台子社区建成图书室。2006年，区民政局投入资金80多万元，建成300平方米的建宁路社区办公用房并配置办公设施。至2006年年底，23个社区有工作人员181名，其中社区主任、副主任66人，低保、禁毒、再就业、残联、计生等专职干部115人。有治安治理安全员463人。2006年8月9日，安宁区被甘肃省民政厅命名为全省城市社区建设示范城，有5个社区被评为市级文明社区，11个被评为区级文明社区。2007年6月，区民政局制定《安宁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具体规定社区建设的标准、装修色调、办公用房管理等。登记已建居民小区75个，共有建筑面积3019928平方米，楼房26325套；其中，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46间，共2680平方米。9月14日，安宁区委、区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和谐社区”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强化社区服务功能，夯实和谐社会建设基础，实现区委、区政府提出的“魅力新区，活力新区，实力新区，生态新区，和谐新区”建设目标，为新城建设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同时，面向社会公开招聘347名社区专职干部，平均年龄36.8岁，大

专以上文化程度占 70% 以上。制定“城中村”改造中，新成立的社区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标准。2007 年至 2009 年，对万里、健宁路、福兴路、枣林路、培黎、元台子、齿轮厂、沙井驿、阳光、南街、科苑、吴家庄、马家庄、费家营、兰飞 15 个社区，按照“一厅六室两校两栏一市一场地”的和谐社区建设标准进行提升改造。在开展文明社区、党建示范社区、平安社区、精品和谐社区等创建活动中，各社区建立的中共支部为领导层，居民代表大会为决策层，社区居民委员会为执行层，社区协商议事会为议事层的社区管理体系。各社区健全便民利民、志愿者服务、社区就业、社区养老、残疾人帮扶、城乡社会救助等 6 大服务体系；大部分社区成立社区居民参与各类艺术团体，开办各类学习班、培训班；46 个社区全部达到“一区一警”标准。截至 2009 年年底，全区共设立社区家政服务、农民工服务站、老年食堂、医疗卫生服务站、图书阅览室、法律咨询、小市场、便民超市等社区服务网点 350 多个，发展社区志愿者组织 69 个，建成社区图书室 23 个。

2008 年 8 月，兰州市创建和谐社区领导小组对安宁 23 个社区进行评估验收，其中 18 个社区通过评估，平均成绩 774.76 分，位列全市第一。2009 年 3 月 25 日，区政府授予培黎、万里、福兴路、元台子 4 个社区“四星级社区”称号；授予南街社区、健宁路社区、科苑社区、费家营社区、枣林路社区、长风社区、农大社区、吴家庄社区、齿轮厂社区“三星级社区”称号。同年 9 月，安宁区被民政部命名为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2010 年 10 月，省民政厅命名万里社区、元台子社区为省级示范社区。

二、优抚工作

(一) 义务兵优抚工作

1991 年，农村义务兵优待金人均 590 元；2004 年调升至人均 4020 元；2010 年人均达到 5167 元。20 年增长了 7.76 倍。同时，减免义务工折款，优惠供应农用物资折款，免收各种费等。对获优秀士兵称号和立功的士兵兑现奖金 200 元/人至 500 元/人。2010 年春节和“八一”建军节期间，区委、区政府领导走访慰问部队全体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送去慰问金及慰问品价值 18.81 万元。

(二) 老复原军人优抚工作

1992 年，老复员军人定补标准为每人每月 50 元；1997 年调升至 100 元；2001 年调升至 150 元。2006 年，对 6 名在乡老复员军人提高到 315 元/月。2005 年，区民政局慰问军队复员干部 50 户，送去慰问品价值 11.4 万元。2008 年，为 18 名复员干部办理社保、医保和再就业优惠证，为 1 人办理户口关系；按照每人 4286 元的养老保险标准为 6 人办理报销手续，发放资金 2.57 万元。对 101 名参战、参核人员依照《关于落实优抚对象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精神，自 2007 年 8 月 1 起，按照每人每月 100 元发放补助，以后每年增长 10%。2010 年，对 159 名对越参战人员进行 4 次详细摸底和身份认定，落实复员干部社保补贴 16 人，16.55 万元。

(三) 烈属及伤残军人优抚工作

按政策对 11 户烈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的抚恤标准进行了调整，由 2002 年的每人每月 190 元至 195 元，调升至 2004 年的 245 元至 255 元。2006 年，烈属定期抚恤金，城市由原来的 3600 元/年至 4200 元/年，提高到 4260 元/年至 4980 元/年；农村提高到 2760 元/年至 3120 元/年。

按政策对 128 名伤残军人伤残保健金进行了调整。残疾军人伤残补助标准由 960 元/年至 11200 元/年，调升至 1250 元/年至 14560 元/年。提高 14 户烈属、因公牺牲家属的抚恤补助标准，共补发补助金 7 万元左右。2008 年，对 15 户烈属、因公牺牲家属发放抚恤补助金 7.7 万元，发放各类伤残抚恤金共计 75.6 万元。落实 4 名死亡军人一次性抚恤金共计 31.53 万元。2009 年，将 116 名伤残军人的补助金提升至 2160 元/年至 22680 元/年。落实 35 名六级以上伤残军人的医疗优待，一级至四级伤残军人的护理费提高到每人 874 元/月。2010 年，区民政局制定了《安宁区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细则》《安宁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一站式”结算服务操作规程》，按规定为 97 名参战退役军人、81 名七级以上残疾军人、4 名在乡老复员军人和 14 名“三属”（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人员发放门诊医疗补助



金共计 3.92 万元，为 32 名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发放一定数额门诊补助金。

（四）复转退伍军人安置

其间，1992 年为转业军人解决住房 5 套，解决随军家属、子女就业 27 名，入学、入托 11 名。2002 年发放退伍士兵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共计 68112 元。2004 年，安置退伍士兵和转业士官事业单位占安置人数的 27%、社区综治员占 25%，企业 48%。2005 年，接受登记退伍士兵中，属于安宁区安置的占 38%，安置人数达到应安置数 96% 以上。2007 年，安宁区共接收转业干部，全部安排到行政事业单位；发放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 40000 元，自谋职业货币安置人数达到 40%。并对 1998 年以来未安置的退役士兵予以解决。2008 年，接受转业干部，全部安置到事业单位工作；接受退伍士兵中政府安置占 16%，发放货币安置资金共计 38 万元，安置率达到 96% 以上。为多名复员干部办理了社保、医保和再就业优惠证，为 1 人办理了户口关系，并按照 4286 元/人的养老保险标准为多人办理了报销手续。对参战、参核人员依照兰州市民政局《关于落实优抚对象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有关文件精神，自 2007 年 8 月 1 起按照每人 100 元/月发放了补助。以后每年增长 10%，2012 年增加到 250 元/月。2009 年，接受退伍士兵中属于安宁区上安置人员中有得到安置人数占 86%。2010 年，发放城镇退伍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共计 25.80 万元，同年年底，区民政局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复员干部社保补贴 16.55 万元，取暖补助 3.70 万元，解困救助金 5.95 万元，同时，对越参战人员进行了 4 次详细摸底和身份认定工作。

（五）其他优抚工作

1992 年，安宁区开展优抚对象“优质、优先、优惠”三优服务活动。1993 年，全区为优抚对象解决住房 23 户。1995 年，对优抚对象实行“三定四包”（即：定点、定人、定任务，包看望安慰、包送物上门、包检查疾病、包家务劳动）。1997 年，完善优抚工作细则，全区有 25 个单位各自制定具体优抚办法，对优抚对象在分房、售房、就医、工作安排、生活等方面倾斜。至 2010 年，为重点优抚对象送慰问品、慰问金、困难补助、帮扶资金 191.385 万元；全区共慰问特困户、五保老人、军烈属、残疾人、困难职工、低保对象等 10589 户（次），送去慰问品、慰问金总价值达 144.81 万元；为 5621 户 12253 人发放冬季取暖费 255.12 万元；为 10417 名城乡困难群众和重点优抚对象发放临时价格补贴 143.785 万元。

三、双拥工作

1991 年，在开展双拥模范区建设活动中，区民政局在安宁区组建双拥工作机构 155 个。制定了辖区双拥工作规划，建立军民共建点 2 个，组织拥军优属服务小组 21 个。1991 年底，安宁区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命名为“双拥模范区”。1992 年，安宁区建成双拥模范乡街 4 个，5 个区属和驻区单位被命名为拥军优属模范单位，3 个部门被命名为拥政爱民模范单位。双拥活动中，为部队办实事 400 余件，部队为地方办实事、好事 250 余件。在 514 号公路建成双拥一条街、在长新路建成占地 21333 平方米地的“军民共建友谊林”，植树 2480 株。同年，区政府和 84574 部队被总政治部和民政部授予军民共建先进单位。12 月 27 日，安宁区委、区政府对西北师范大学等 68 个双拥模范单位、十里店街道等 6 个双拥先进单位以及解放军某部政委武玉湖等 80 名双拥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1995 年和 1996 年，中共兰州市委、市人民政府、兰州军分区表彰命名安宁区为“兰州市双拥工作先进区”，解放军某部为“双拥工作先进单位”。1997 年，兰空医院和兰州电校被中宣部和总政治部授予军民共建先进单位。1999 年根据省、市民政部门要求，“八一”期间，争创“双拥模范城”和“双拥模范区”活动中，是年年底，安宁区获全省“双拥模范区”称号。2000 年，区委和区民政部门慰问部队，每个部队送去慰问金 11000 元。走访兰州军分区和省军区，送去慰问金 6000 元。2003 年，区民政局将双拥工作纳入社区建设服务体系，3 月 27 日，安宁区再次荣获省委、省人民政府、省军区授予的“双拥模范城”称号，并授予安宁区西路街道办事处为“拥军优属先进单位”。2004 年，在双拥进社区，军民共建活动中，沙井驿街道元台子社区与解放军某部签

订了共建协议书；安宁西路街道万里、长风、兰飞、铁院、师大等社区与部队签订了共建协议书。在开展“天兰双拥模范线”创建活动，安宁区确定了国防林、民兵林各一处。“八一”建军节前夕，市委、市政府、兰州警备区命名表彰了安宁区双拥模范街道2个，拥军优属模范乡3个，拥军优属模范单位3个，双拥工作先进个人2名。2005年元旦、春节，安宁区四大班子主要领导，亲自带队走访慰问部队，送去慰问品折合2.4万元；8个街道办事处，对辖区重点优抚对象和部队进行走访慰问，送去8万多元的慰问品；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及军队复员干部50户，送去慰问品价值1万元。2006年9月，安宁区第五次受到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双拥模范区”命名表彰。节假日开展拥军慰问活动期间，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折合人民币1.4万元。2007年，区民政局制定下发了《2007—2010年安宁区双拥工作四年规划》和《兰州市安宁区2007年双拥工作安排意见》，安宁区各单位、各部队为优抚对象提供生产资料帮扶资金1.6万元。春节及“八一”期间，区四大班子及区属各单位对辖区部队及重点优抚对象进行了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共计15万余元。2008年春节前夕及“八一”期间，由区领导带队，组织有关人员，采取不同形式对部队、180户重点优抚对象、30户优抚困难家庭、16名老红军及解放前参加工作的老同志进行了慰问，送去慰问金、慰问品13万元。“八一”期间，区委、区政府组织开展了军政座谈会和“军事日”活动，购买了5000余册，价值9.88万元的科技图书，送往兰空干休所等单位。为解决部队吃菜问题，区政府投资4万元在河湾村建立了蔬菜日光大棚，并投资400万元，开工建设预备役综合楼。2009年，全区有46个党政机关、8个街道办事处、5个国有企业、部队共400余人参加了双拥宣传活动。区民政局与部队开展了“3·5”学雷锋为民服务活动，800多名群众接受了服务。同年，安宁区更换双拥宣传牌9面，新增宣传标语28条，制作了33块双拥展板、12块双拥固定宣传标牌；整理完成了四年双拥工作资料汇编、双拥工作专题片、双拥工作汇报等争创资料。在军民共建“社会主义新农村”“天兰双拥文明线”“绿色通道和生态建设”活动中。区政府投资10万元，完成了区人武部训练场的建设任务。在“双向服务、双向奉献”活动中，兰州军区总医院安宁分院组织医生、专家深入到安宁堡街道西街村为村民及孤寡老人进行医疗服务，并为4户老人送上慰问金1000元。同时，区科技局、双拥办邀请西北师大教授到部队为多名官兵讲授科技与通信知识。是年6月25日，省双拥模范区考核组一行在省双拥领导小组副组长，省民政厅副厅长张和平带领下，就安宁区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进行了检查验收，安宁区顺利通过。

2010年6月底前，安宁区8个街道达到新一轮双拥模范街道标准；60%以上的行政企事业单位达到新一轮双拥模范单位标准。在安宁区争创双拥模范区动员会上，区民政局与8个街道、29个驻区及区属部门，签订了争创双拥模范城目标责任书。同年，对全区中心路段和交通要道26块永久性大型双拥宣传标牌、灯箱广告进行了更新；对原有的双拥标语和车站、旅游景点、医院、商场的“军人优先”“军人免费”等标志进行了完善和规范；在主要路段新增宣传标语10条；并利用桃花会、双拥宣传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颁布九周年之际，开展系列双拥宣传活动。6月5日上午，在培黎广场、刘家堡广场同时举行了安宁区争创省双拥模范城大型宣传活动，区委、区政府领导亲临现场指导，区级各有关部门、区人武部、街道、社区（村）、区部队、居民约5000余人参加了宣传活动。现场散发安宁区争创第六次省双拥模范城宣传提纲等各种宣传材料5000余份，陆军总院安宁分院、安宁区医院、万里医院派出了30余人的医务队为市民免费义诊。由缝纫工、修鞋工、自行车修理工组成的双拥服务队为群众进行了义务服务。6月，在甘肃省委党校礼堂举办了由安宁区委、区政府，安宁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共同主办了争创“第六次”省双拥模范城“鱼水情深”大型双拥文艺演出。8月，双拥创建工作顺利通过了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双拥模范城的考评验收。

四、救灾救济

1996年8月，区政府为遭受暴雨灾害的刘家堡村民发放赈灾款6.4万余元、粮1.4万余千克。1998年，安宁堡乡发生洪涝灾害，区政府下拨救灾款2万元、救济款4万元。2001年8月，全区6个乡不同



程度遭暴雨袭击，区民政局募捐衣物 3.5 万件，省、市下拨救灾款 20 万元和发售福利彩票扶贫资金 10 万元进行救助。2003 年 11 月 18 日，区政府出台《安宁区农村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预案》，成立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领导小组，落实救灾工作分级管理及救灾款分级负担责任制，建立救灾协调机制和灾情会商机制。2005 年，为农村 180 户 472 人发放春荒救助款 5 万元。2006 年 7 月，沙井驿 2 次遭到暴雨袭击，区政府下拨救灾款 50 万元，对 5 个村进行救助。2007 年 4 月，安宁堡、沙井驿 727 亩塑料大棚被大雪压塌，8 月又遭暴雨袭击成灾，区民政局争取省、市、区三级救灾资金 44.58 万元进行救助。2008 年春，沙井驿、安宁堡街道日光温室育苗连续遭到阴雪天气，受冻成灾，省、市、区投资 148.46 万元进行维修改造，总面积达 6390 平方米；7 月，安宁堡、沙井驿、银滩路街道因大雨冰雹成灾，区民政局争取救灾资金 52 万元，救助 1080 名灾民。2009 年 4 月，安宁堡、沙井驿、银滩路街道 1017 亩塑料大棚被大风刮翻刮烂，省、市下拨救灾资金 45 万元，救助受灾群众 480 余名。2010 年春，全区有 5800 多亩农作物因干旱少雨受灾严重，区民政局争取上级救灾资金 10 万元，对 380 名困难群众进行救助。同年，为 5622 户 12255 人城乡受灾困难群众发放冬季取暖补贴 255.17 万元。

五、社会福利事业

(一) 福利院、老年公寓

1989 年，区政府投资修建安宁区社会福利院，这是安宁区唯一一家收养农村五保人员和城市“三无”人员的社会福利单位，有工作人员 5 人，设床位 50 张。1994 年，安宁区分散供养的五保人员生活标准由每人每月 50 元调升至 80 元，入住福利院的标准调升至每人每月 120 元。1998 年入住福利院的标准调升至每人每月 180 元。2005 年，安宁区有五保老人 24 人，其中分散供养 15 人，集中供养 9 人，集中供养老人由福利院服务人员管理照顾，分散供养老人实行村（组）或亲友包养，签订“包保合同”。同年，安宁区五保人员生活标准调升至每月 210 元。2006 年 10 月 18 日，区政府下发《关于提高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决定从 2007 年起，五保人员供养标准由月人均 210 元调升至月人均 400 元，全年 4800 元，由区财政负担，按年度供给，并结合经济增长水平逐年调整。分散供养标准调升至每人每月 300 元，由区财政预算列支，区民政局统一核发。

1998 年 6 月，安宁区老年公寓建成，有床位 30 张，内有生活起居、文化娱乐、康复训练及医疗保健等服务设施，实行 24 小时值班服务。老年公寓是全区唯一一家公办自费代养老人安度晚年的社会养老服务机构，属老年安居工程。截至 2005 年，共入住老人 24 人。

2007 年 3 月，根据兰州市“霞光计划”，区政府投资 24 万元对区福利院及老年公寓进行维修加固，粉刷墙面，铺设地板砖，翻修改造卫生间，购置新被褥、新床单，改善五保供养老人生活环境。11 月，区民政局决定福利院与老年公寓财务合并，集中和分散供养的五保老人均实行每人每月 400 元供养标准，由区财政预算列支。同时，决定聘请老中医、护士各 1 人，每月定期为福利院与老年公寓老人做一次健康检查，针对性地对老人做一些康复治疗。安宁区福利院及老年公寓推行院务公开及服务承诺制度，各项制度上墙明示，并制作各种墙体文化及宣传横幅，渲染环境文明。在生活照料上创建家庭氛围，注重生活护理、心理护理、精神娱乐和群体康复。对痴呆、卧床、偏瘫老人加强康复护理，严格按照“三个杜绝”（杜绝褥疮、杜绝走失、杜绝异味）要求办事，并以此对服务人员进行考核。至 2010 年，区福利院有床位 36 张，入住农村五保户、城镇“三无”人员 24 名，管理分散供养人员 10 名；老年公寓入住自费代养老人 30 人。

(二) 综合社会福利中心

2008 年 3 月 24 日，安宁区综合社会中心项目举行奠基仪式。该中心包括老年公寓和福利大厦。立项投资 7000 万元，实际投资 10000 万元。2009 年 5 月 31 日，福利中心 3 栋楼主体封顶，进入全面装修及室外景观工程建设阶段，2012 年竣工。中心占地 16666.67 平方米，设计床位 500 张，包括老年公寓楼、福利楼、综合福利大厦 3 部分。老年公寓楼建筑面积 15661 平方米，设计房间约 100 间，可入住 200 人

至 250 人；福利楼建筑面积 5364 平方米，可容纳 150 人至 180 人；综合福利大厦建筑面积 4666 平方米，设计床位 100 张至 120 张。中心建成后整合福利院、敬老院、老年公寓、老年大学、残疾人康复中心，成为集养老、医疗、保健、学习、娱乐、休闲为一体的省级标准化社会福利中心。

（三）孤儿救助

2006 年，兰州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弃儿救护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指定安宁区人民医院为弃儿救护专护医院，并在弃婴有捡拾、救治、移交等环节，进一步明确了民政、公安、医院等部门职责。2007 年 8 月，市民政局等 15 部门联合转发了省民政厅等 15 部门《关于贯彻民政部等十五部门〈关于加强孤儿救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要求民政部门作为孤儿救助的职能部门，全面掌握辖区孤儿的基本情况，及时登记造册。城乡散居孤儿要分别纳入城市低保和农村五保范围。民政部门监护的孤儿，可以集中安置在社会福利机构内抚养，也可家庭寄养。2010 年，对全区 16 周岁至 18 周岁孤儿受教育情况进行了调查摸底，将符合职业技能培训的 5 名孤儿上报市民政局，有 1 名孤儿参加了培训。2007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共救助弃婴 11 人，全部送往兰州市儿童福利院抚养；手术治疗先天性心脏病孤儿 1 人，唇腭裂孤儿手术康复治疗 1 人。

六、婚丧管理

（一）婚姻登记

1991 年至 2002 年，安宁区婚姻登记工作分别由十里店乡人民政府、十里店街道办事处、孔家崖乡人民政府、西路街道办事处、吊场乡人民政府、刘家堡乡人民政府、安宁堡乡人民政府、沙井驿乡人民政府、沙井驿街道办事处承担。由各街道所辖村民委员会、家属委员会或城市居民委员会、本人所在单位出具婚姻证明材料，并强制性婚检。1991 年至 2002 年，共办理结婚登记 11444 对，离婚登记 1141 对。2003 年，安宁区结束了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办理婚姻登记的历史，由区民政局集中办理婚姻登记。2005 年 7 月，安宁区婚姻登记处搬迁至十里店公证处。2006 年 1 月，安宁区民政局建立、健全了 8 项婚姻登记档案管理制度。同年年底，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搬迁至安宁西路街道办事处办公。2008 年 1 月，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搬迁到区民政局政务大厅。同年 8 月 8 日奥运会开幕日，共办理结婚登记 44 对，创安宁区日登记结婚历史新高。2009 年 6 月，安宁区婚姻登记结束了手写历史，婚姻登记证书开始用电脑打印。同时，按照《电子文件归档和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GB/T 18894-2002）要求，对婚姻登记档案进入微机管理，补录了 2009 年以来的婚姻登记信息册。2009 年 9 月 9 日当天共为 73 对新人颁发了结婚证书。

表 5-1-6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婚姻登记情况表

年份	结婚（对）	离婚（对）	年份	结婚（对）	离婚（对）
1991	862	72	2001	743	107
1992	927	53	2002	982	118
1993	1485	79	2003	1148	127
1994	503	36	2004	1276	263
1995	682	44	2005	1102	206
1996	1191	145	2006	1570	213
1997	1226	153	2007	1532	237
1998	894	97	2008	1398	258
1999	945	123	2009	1568	285
2000	1004	114	2010	1434	306

（二）殡葬管理

1997年7月21日，国务院发布《殡葬管理条例》，规定由民政部门负责全国的殡葬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该行政区域内的殡葬管理工作；有步骤地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丧葬用地，革除丧葬陋习，提倡文明节俭办丧事。1998年，安宁区加大了对殡葬工作的管理和宣传，在城乡街道进行了广泛宣传，印发传单500余份，广播宣传12次，通过宣传，打击了封建迷信活动，制止乱埋，使殡葬管理走上了法制化的轨道。2003年7月30日，根据兰州市民政局《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兰州市殡葬管理办法〉的通知》，安宁区民政局对非法私建公墓、乱埋乱葬、丧事大操大办、封建迷信活动等齐抓共管，实行综合治理。2004年3月23日至28日，开展“殡葬改革、移风易俗”宣传周活动。2005年，经过多次集中整治，全区共办理殡葬用品销售许可证19家，区境内无一处非法经营网点。2006年，区民政局加大综合整治力度，对全区的殡葬用品市场进行清理，共检查店铺15家，查封3家销售的封建迷信殡葬用品130多件，依法取缔非法开设的殡葬用品店铺2个，清理摊贩30余个。同时，对安宁区所辖农村公益性自然墓地进行了摸底检查，搬迁沙井驿平山造地地区墓穴500多个。制止非法土葬28起，现场制止21起，其中移交市民政局殡葬管理所7起。4月17日，区民政局邀请全区27家红白理事会、17家殡葬用品商店业主座谈及学习《殡葬管理条例》，建议殡葬用品商店业主增加鲜花销售，推行鲜花祭奠、绿色祭祀。4月19日，各街道开展“向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学习，倡议火葬”的活动，组织学习殡葬法规、条例，提倡文明祭祀。经过全面整顿，至2006年年底，安宁区有殡葬用品制造销售店铺28家，其中主干道安宁东西路11家、背街小巷17家。

2007年，对28家花圈铺子进行了执法检查，销毁封建迷信、丧葬用品100余件；配合兰州市殡葬管理所制止非法土葬5起。7月10日，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区民政局发文成立了安宁区殡葬管理所，并正式启用了安宁区殡葬管理所印章；发放兰州市民政局编印的殡葬改革宣传材料2300余份。2008年，推广“居家祭奠”“网上祭奠”“错峰祭奠”“代理祭奠”“社区公祭”和“集体公祭”等新形式，鼓励群众采取骨灰撒散、骨灰深埋和其他不占或少占土地的方式处理骨灰，倡导社会新风，引导文明祭奠。4月1日，安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兰州市安宁区清明节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3月14日至4月8日之间，启动了应急预案，实行了24小时值班制度；开展全区性的殡葬文化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5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6000余人；联合公安局、工商局等部门对18家花圈铺子进行执法检查，查封花圈铺2家，销毁封建迷信、丧葬用品100余件。2009年清明节期间，民政局组织开展以“倡导殡葬文明新风、维护旅游城市形象”为主题的殡葬法规政策宣传活动，全区参与宣传工作人员250余人，散发宣传材料10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000余人，查封封建迷信用品100余件，清理违法摊贩7个，取缔非法出售棺材铺2家。2010年清明前夕，区政府启动《兰州市安宁区清明节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全区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从3月20日起至4月6日之间实行24小时值班。3月30日当天共发放文明祭祀宣传材料10000余份，出动宣传车8辆，悬挂横幅8条，临街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同时在全区主要干道、红道坡、大青沟、长寿山等农村公益性公墓入口处悬挂以推行火葬、改革土葬为主要内容的殡葬改革宣传标语20余条。对封建迷信用品及沿街乱挂、乱摆、乱放殡葬用品行为进行清理整顿，没收封建迷信用品60余件；配合市殡葬执法检查小组，对北山的农村公益性墓地占用耕地情况进行了调查摸底。1991年至2010年，安宁区处理无名尸体68具。

七、民间组织管理

（一）社团管理

1990年2月17日，省民政厅、人事部向各地转发民政部、人事部《关于贯彻执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通知》。1991年，区民政局对全区38个各类社团进行了清理整顿，对符合规定的29个社团办理了核实登记手续。1994年，对全区29个社团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年检。1998年，登记社会团体达到30个。

2003年,对全区30个社团进行了年检,注销了9个不符合条件的社团。2004年,全年共注册登记9个老年协会,注销9个社团组织。截至12月,全区共有社团30个,民办非企业2个。2005年,区民政局对民间组织进行了执法大检查,对10个民间组织通报限期整改。

1991年至2010年,区民政局经过逐年的清理整顿、年检、注册登记,确认安宁区共有社会团体25家。(参见附表5-1-7)

表 5-1-7 1991 年至 2010 年安宁区社会团体登记表 (登记部门区民政局)

所在社区	登记时间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刘家堡社区	1991年11月	刘家堡街道计划生育协会	王李珍	刘家堡乡政府
园艺社区	1991年11月	十里店街道计划生育协会	柴得彪	十里店街道办事处
西路街道	1991年11月	西路街道计划生育协会	宋开杰	西路街道计生办
费家营社区	2000年	安宁区私营企业协会	高保民	安宁工商分局
费家营社区	2001年	安宁区消费者协会	高保民	安宁工商分局
费家营社区	2001年	安宁区个体劳动者协会	高保民	安宁工商分局
桥头社区	2003年	安宁区质量技术监督协会	李德胜	安宁东路281号
枣林路社区	2004年12月	西路街道枣林社区老年协会	王霞	枣林社区26号
费家营社区	2004年12月	西路街道费家营社区老年协会	张文玉	费家营社区420号
阳光社区	2004年12月	西路街道阳光社区老年协会	李泉梅	万新路191号
万里社区	2004年12月	西路街道万里社区老年协会	党连瑞	万里社区东区40号
费家营社区	2007年8月	安宁区安全生产协会	李录	安宁西路500号
费家营社区	2007年10月	安宁区慈善协会	段生玉	民政局办公室
安宁堡街道	2008年7月	安宁区安宁堡街道桃子协会	赵光辉	安宁堡街道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刘家堡社区	2008年	甘肃兰州朱熹思想研究会	朱自元	安宁堡街道东门村
福兴路社区	2009年4月	刘家堡街道福兴路社区老年协会	唐燕萍	安宁区福兴路12号
元台子社区	2009年12月	沙井驿元台子社区老年协会	薛秀芳	元台子321号
银滩路街道	2009年5月	银滩路街道人口和计划生育协会	张斌孔	银滩路葛家巷道15号
向阳社区	2009年12月	培黎街道向阳村社区老年协会	朱月红	安宁东路316号
甘铝社区	2009年12月	培黎街道甘铝社区老年协会	邵学娟	安宁东路850号
培黎社区	2009年12月	培黎街道培黎社区老年协会	刘春燕	安宁东路498号
南街社区	2009年12月	十里店街道南街社区老年协会	王文珍	十里店文化巷16号
桥头社区	2009年12月	十里店街道桥头社区老年协会	王海林	安宁东路99号
安宁堡街道	2009年11月	安宁堡街道用水者管理协会	朱功祖	安宁堡街道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孔家崖街道	2010年	甘肃兰州王阳明文化研究会	王云	兰州市安宁区学府路北端毓山下

(二) 民办非企业单位

2006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2家。2007年,区民政局对内部业务进行调整,单独成立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暂行条例》有关规定,对登记在册的民间组织进行重新调查、摸底、审核、登记、发证工作。下半年联合区教育局、公安局、文体局、工商局等有关部门对全区民非企业和社会团体进行了为期一周的执法大检查,在选择的30家民间组织中,查



封3家,限期整改11家。收缴所处罚的9家违规办校罚没款11300元,全部上缴区财政。并完成了全区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与社团政社分离筹备工作。2008年,根据省、市要求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有关的规定,区民政局从4月1日至15日,对辖区各社会团体和民非企业进行了一次全面调查摸底和清理整顿。对全区8个街道、23个社区进行了摸底,收集了第一手资料;对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家社会团体进行了依法登记,登记合格率达100%;完成了20家民间组织进社区工作。同年,对42家民间组织进行了年检,依法撤销了4家不符合条件的社团,年检率达96%,年检合格率达100%;完成社团及民非企业年度执法大检查,共查封非法民间组织5家,查处22家。2009年上半年,对已登记的65家民间组织进行了年检,参加年检的有62家,年检率95.4%,合格率100%;新登记社团1家,民非13家,注销2家,变更登记7家,补办6家,登记合格率达100%。对无证办学的6家民非企业进行了执法检查。2010年上半年,对已登记的89家民间组织中应参加年检的48家民间组织进行了年检,年检45家,年检率达到94%。法人变更登记4家,新登记民办非企业23家。5月中旬,全面铺开社会团体“小金库”治理工作。10月,根据群众举报,联合安宁区教育局对周琳舞蹈艺术学校进行了执法检查,并依法予以取缔。12月4日,区民政局会同公安局、工商局、教育局等部门对全区民间组织进行检查,对小燕双语幼儿园、新世纪幼儿园、嘟嘟幼儿园、博爱幼儿园、小博士幼儿园、东西方英语幼儿园等6家无证办学机构进行了依法查处,收缴账本、私章等。对常年不参加年检的安宁区奶业协会、安宁区食品药品协会、安宁堡乡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孔家崖乡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吊场乡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刘家堡乡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安宁堡乡计划生育协会、十里店乡计划生育协会、孔家崖乡计划生育协会、吊场乡计划生育协会等10家社会团体予以撤销。2010年年底,全区登记在册民间组织90家,其中民办非企业单位66家,社会团体24家。

八、行政区域边界与地名管理

(一) 行政区域边界管理

1993年,市民政局牵头组织安宁区与毗邻的城关区、皋兰县、七里河区、西固区,通过共同勘测边界,签订县(区)级行政区域4条,总长57公里。1994年,区民政局完成区内乡级行政区域界线30.86千米的勘定工作。根据1999年8月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勘界步伐确保边界地区稳定的通知》和兰州市民政局转发《关于做好勘界和维护边界地区稳定督促检查工作的通知》,从2001年起,安宁区界线管理重点由全面勘界转为日常管理,建立界线年度检查制度、行政区域界线社会公布制度、界线地形修测制度。落实分级负责管理边界责任制,对区、街人员、经费、物资等方面加大投入,提供保障。2005年,皋兰县中心乡盐池村与十里店深沟地区发生边界纠纷,银滩路街道与沙井驿街道“七一滩”权属引发争议,七里河区崔家崖与安宁刘家堡街道“青年滩”发生地界纠纷。安宁区民政局委托有关单位对“青年滩”和深沟进行勘察,经双方同意确定界线、地界,解决了纠纷。2006年至2010年,安宁区与城关区、西固区、皋兰县行政区域界线进行5次联合检查,重新认定相邻的界桩,修复丢失界桩,确保边界地区长治久安。2010年1月,重新勘察皋兰县中心乡曹家湾村与安宁区安宁堡乡桃林村的界线、界桩,化解纠纷,维护边界稳定。

(二) 地名管理

1993年,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批准成立。2002年,国家及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正式挂牌,道路建设逐步加快。

2006年至2007年,根据市民政局要求,区民政局共做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开展全区性地名普查、补查和地名数据录入工作,共收集各类地名信息2000多条。经过核对、整理,到2007年年底,完成了安宁区第一次地名数据的编码,导入1.0版工作。二是编制了地名规划文本。全面调查城市人文历史、居住区、建筑物、自然景观等,做好编制前有关资料和数据收集整理工作。制定形成安宁区地名命名方案。三

是绘制了《安宁道路路网图》。对全区已建、在建和5年内拟建的33条道路进行了摸底。经市民政局审定后,2007年对其中21条道路进行了命名及更名。其中,命名道路16条,将511号路刘沙公路至世纪大道段命名为建安西路;将世纪大道至安宁东路段命名为建安东路;511-1号路命名为城临路;513号路命名为兴安路;513-1号路命名为蓝科路;520号路南起银滩大桥西至世纪大道段命名为银安路;南起深安大桥,东至世纪大道段命名为深安路;530号路命名为仁寿山大街。570号路命名为莫高大道;573号路合并命名为世纪大道;576号路命名为银滩街;576-1号路命名为振兴街;577号路命名为兰飞街;578号路世纪大道至万新南路段命名为富强路;578-1号路命名为通达街;582号路命名为科苑路;591号路命名为培黎西街;592号路命名为培黎东街。更名道路5条:建宁路东起591号路,西至578号路段更名为建宁东路;建宁路东起578号路,西至570号路段更名为建宁西路;572号路(园林路)更名为枣林路;575号路(兰飞街)更名为长风街;银滩路南起520号路,北至费家营什字更名为万新南路;万新路南起费家营什字,北至511号路更名为万新北路。四建立安宁区门楼号牌档案,并按照“符合规定、照顾历史、便于管理、先新后旧、方便群众”的基本原则,做好门楼号牌编制、安装工作。对安宁区工业园区、北滨河西路等路段的门楼号牌进行了编排和制作安装。到2007年,全区地名工作基本形成了以地名档案为基础,地名信息为平台,地名标准为核心,地名文化为支撑,城乡地名标志为载体的覆盖全区的的社会公共服务体系。2008年,对主要干道的门牌号码进行了逐门逐户的排摸,登记造册,绘制平面图。对中车集团兰州工程机械修理厂、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宏宇变压器有限公司、兰州燕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等单位申请的门楼号牌进行了编制、安装。2009年,对黄河市场到十里店,桃林路、北河路西路,兰新南路马路一侧的门牌,挨家挨户进行排摸。根据国家地名数据库管理系统2.0版,完善地名数据库的采集及录入工作,更新录入地名信息1000余条。对兰州兰洛炼化设备有限公司、安宁区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局、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销售分公司、甘肃第一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兰州黄河永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甘肃电力科学研究院等单位申请门牌号进行了编制安装,全年安装门、楼号牌280多块,道路路牌119块。2010年,结合新城区开发,对全区门楼号牌进行了全面摸底登记,并建立了电子档案,完成了门楼号牌编制规划和全区未命名道路的命名方案,并进行了制作安装工作和新建道路的命名征求意见工作。全年已安装楼牌58块,门牌195块,维修路牌2块。10月1日起—10月15日之间。区政府对594号路等12条规划道路在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拟命名。

九、福利彩票

根据兰州市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我市社会福利社会化工作的意见》和《甘肃省社会福利基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精神,1998年至2003年,安宁区民政局共支出福利彩票公益金72万元,其中救助设施类项目65万元,非设施项目7万元。资助兴建区老年公寓大楼1栋,资助区残疾人康复医院购置医疗、康复器械,下拨救灾资金10万元,建成3个老年福利中心和19个社区老年福利服务站,资助手术儿童1名。2004年至2007年,省、市每年根据安宁区福利彩票销售额提成比例,分配安宁区福彩公益金累计156.58万元,其中用于福利院、老年公寓建设及维修资金4.37万元,用于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资金8.55万元,用于安宁区综合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建设47.43万元。2007年1月,依据省财政厅、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制止彩票入侵校园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实施“禁止向未满18周岁者出售彩票和支付中奖资金”的彩票管理制度,严禁彩票投注站点向青少年学生出售彩票,中小学校周围200米内不得设立彩票投注站点,600米内不得设立彩票专营场所。2008年至2010年,区财政下拨福利彩票公益金39.43万元和市拨福利彩票公益金148.7万元,用于安宁区综合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建设。

十、民政管理部门

1991年,安宁区民政局编制7人,其中行政6人、事业1人;设正、副局长各1人。1993年6月,



内设安宁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公室，科级建制，编制4人（1997年10月划归安宁区社会保障事业管理局）。2003年，成立安宁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2006年，设立安宁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3人。2007年，区民政局增加事业编制3人。至2010年，区民政局有行政编制5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2人；暂保留事业编制6人，工勤人员编制1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保留事业编制3人，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保留领导职数1人。

第三节 就业

1993年至2010年，安宁区先后成立安宁区职业介绍所、区劳动就业训练中心。1998年，区就业局安置待业青年5454人。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招用合同制工人1703人，集体所有制企业招工1088人，其他安置1072人，临时安置1591人；发放待业保险手册1463册，办理失业证、求职登记卡400余人；职业介绍529人次，职业指导750人次。2000年，区就业局制定《安宁区劳动力市场“三化”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劳动力市场向健全、完善、规范化方向发展。2001年4月，区劳动就业训练中心经上级部门批准成为劳动预备制培训基地。2003年12月1日，增设甘肃明珠胶业有限责任公司、兰州亚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兰州万茂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刘家堡下岗工人市场5家企业为“再就业示范基地”，并授予称号。2004年6月，区就业局以帮助失业人员、困难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再就业为目的，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服务、送温暖及落实社会保险补贴的“五送一落实”服务。在“再就业援助月”活动中，惠及未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困难人员8000人次。2005年，安宁区建成集就业局办公楼、就业训练中心、职业介绍中心、职业技能鉴定所、人力资源市场于一体的安宁区人力资源市场，面积1400多平方米，内设4级网络电教室、档案管理室、用工洽谈室等，实行就业“一站式”服务。是年，区就业局举办下岗失业人员“创办与管理微小型企业”培训班，就业培训902人次；举办大型劳动力用工洽谈会6次；新增城镇就业人员261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12200人；帮助有创业愿望、有创业潜力下岗失业人员创办小型炸油厂、美容美体中心、清洗加工厂。2006年，区就业局开通用工信息手机短信发布平台，提供高效便捷的职业介绍服务；全年支付再就业资金237.04万元；审核申报小额贷款35户，为8户贷款16万元。2007年，就业局开展再就业援助月活动，制定服务计划书64份，援助396人，落实再就业岗位87个，社会保险补贴70人；组织25家民营企业开展招聘周活动，进场求职者500多人，达成用工意向80人；开展辖区企业帮扶困难人员就业工程，以社区为单位，对就业困难人员进行登记造册、建档立卡，有101家企业为508名人员安置了就业岗位；创建就业社区6个。同年，区政府确定安宁区就业训练中心为首批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机构，培训专业包括物业管理、汽车维修、电工、焊工、中式烹调等。2008年，区就业局启用全省统一印制的《职工失业保险手册》，对18755名失地农民按年龄、性别、从业状况、技能、培训意向建立信息档案。并举办民营企业用工洽谈会，2000多人进场求职，58家企业提供3000多个就业岗位，达成用工意向200人。2009年，区就业局以“稳定就业，促进就业，扩大就业，我们真情援助”为主题，开展“再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等专项活动；举办用工洽谈会20次，发布用工信息36086个，组织824家企业参会，提供用工岗位25652个，进场求职人数累计达24688人次，6353名求职者与用工企业签订意向性协议。同时，组织各街道开展街道、社区劳动力资源统计摸底调查工作，建立电子版档案，实施动态化管理；制定出台《失业保险预警制度》《失业保险应急预案》，成立失业预警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综合协调失业预警应急管理工作。2010年，安宁区城镇新增失业人员就业4138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239人，解决困难人员再就业396人；期末城镇登记失业458人，职业介绍成功2860人；召开用工洽谈会21次，发布用工信息17006条，创办社区服务网点99个，建立创业促进就业示范点15个，

开发公益性岗位 335 个，劳务企业安置下岗人员 54 人；核准认定兰州义民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为“三星级”信用劳务中介机构；推行培训、就业、维权“三位一体”的工作模式，全年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11072。至 2010 年，为下岗失业人员办理再就业优惠证 3163 本，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 13826 本，安置“零就业”家庭 71 人；免费发放政策性宣传资料 20762 份，进行维权及法律援助 30 余人。

二、高校毕业生就业

2008 年 9 月，区就业局联合兰州大创就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兰州城市学院、甘肃政法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和知行学院举办“就业起步，我们共同努力”专题讲座 4 场。2009 年，开展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活动周，在校地联办高校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洽谈会上，接待毕业生咨询 2100 多人。向毕业大学生宣传法律、法规和创业政策，送就业岗位、送培训信息、送创业项目。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大学生就业政策指导》《帮助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政策》等宣传材料 10000 余份；为 160 多名大学生进行小额担保创业贷款政策咨询和登记，其中 120 人达成创业意向；有 165 家企业提供用工岗位 4260 多个，1500 多人与用工企业签订意向性协议；在转场招聘会上，为应聘大学生宣讲创业及就业的各项优惠政策，解答他们在创业、就业中的疑难问题并提供免费指导。

三、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

2007 年 3 月，安宁区 8 个街道开展帮助农民工实现就业的“春风行动”，区就业局为 500 名农民工提供免费政策咨询，发放“春风卡”等就业知识问答材料 2000 余份。2008 年，开展“进城务工帮你解难”的主题活动，发放宣传材料 5000 多份，发放“春风卡”2000 多份。为农民工提供职业介绍服务 1500 多人次，介绍成功 307 人。组织面向农村劳动者的专场用工洽谈会 2 次，组织劳务输出 130 人，其中女性 50 人。入户调查 564 户，对 690 名农村劳力外出务工人员调查登记。2010 年，全区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11072 人，其中有组织输转 6196 人、自谋 4823 人、境外就业 53 人；创劳务收入 9025.60 万元，完成年目标任务 101%；职业技能培训 2022 人，完成年目标任务 257%。

表 5-1-8

2005 年至 2010 年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情况表

年 份	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其中					创劳务收入		培训富余劳动力	
			有组织输转	自谋输转	就地转移	境外就业					
	人数 (人)	占年任务 %	人数 (人)	人数 (人)	人数 (人)	人数 (人)	占年任务 %	(万元)	占年任务 %	人数 (人)	占年任务 %
2005	12000	100	3500	2900	5700	—	—	2000.00	100	944	—
2006	13055	109	5568	2454	5033	—	—	2900.00	110	600	100
2007	11550	110	5415	1951	4184	120	100	1798.80	120	642	137
2008	4336	111	2019	738	1579	170	101	2399.40	110	1156	—
2009	5517	127	2960	866	1691	—	—	4056.20	128	202	100
2010	11072	100	6196	4823	—	53	106	9025.60	101	2022	257
合计	57530	—	25658	13732	18187	343	—	22180.00	—	5566	—

注：表中的“—”表示无该项数据。

四、劳动关系

(一) 劳动保障监察

1996 年，安宁区劳动监察中队成立。至 2010 年，区劳动监察中队累计检查用人单位 5114 户，涉及



劳动者 121293 人，补办流动就业证 983 人。督促企业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 30763 份。劳动年检 1115 户。纠正用人单位 130 户，为 5937 名劳动者追发工资 1880 万元。补办职业资格证 146 人，审查劳动合同 1673 份。接受群众举报投诉专项检查结案 721 起，下发询问通知书 190 份，整改指令书 465 份。接待群众来访 4567 人，清退 157 人押金 16.6979 万元，清退童工 5 人。

（二）劳动争议仲裁

1991 年至 2010 年，劳动局办结劳动争议案件 152 件，其中调解解决 69 件，裁决解决 58 件，案外调解处理 1 件，撤诉案件 24 件。

五、职工福利

1992 年，企业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在原基础上每人每月增加 20 元；职工死亡丧葬补助费调升至 800 元；职工因工死亡抚恤费调升至 1000 元；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抚恤费调升至 500 元。1997 年，职工和退休人员因病死亡的一次性抚恤费调整为 800 元。2000 年，丧葬费调整为 1200 元。2003 年，企业职工和退休人员死亡供养直系亲属生活困难补助调整为：配偶、父母城市每人每月补助 200 元，农村每人每月补助 180 元；子女、弟妹城市每人每月补助 160 元，农村每人每月补助 140 元；这些标准至 2010 年无变动。

六、职业培训

1991 年至 1995 年，就业局开设就业前培训班 38 期，培训 2404 人，其中培训中心培训 451 人、考试结业 1025 人，结业安置 606 人。1996 年至 2000 年，培训 4090 人，其中培训中心培训 1823 人，社会培训 880 人，转业转岗培训 765 人。2001 年至 2005 年，培训中心培训 2398 人，社会培训 2496 人。两项中创业培训 128 人，残疾人培训 31 人，公益性岗位培训 490 人，持证上岗培训 226 人，培训合格率为 90% 以上，培训后再就业率 50% 左右。2006 年至 2010 年，培训总人数 10134 人，两项中再就业培训 7208 人。就业培训 515 人、创业培训 577 人，持证上岗培训 193 人。残疾人培训 97 人；培训合格率为 90% 以上，培训后再就业率 50% 以上。

七、就业管理部门

安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992 年 3 月，安宁区社会劳动保险所更名为兰州市安宁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2002 年 6 月，安宁区劳动局更名为安宁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2010 年 5 月，安宁区人事局、安宁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职责整合划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安宁区就业服务局。1991 年 10 月，安宁区劳动服务公司改为安宁区就业服务局，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区劳动局。1992 年，有工作人员 11 人。2004 年 12 月，区就业局成立下属单位兰州市第三十一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2005 年 10 月，区劳动保障局劳务工作移交就业服务局，设立劳务工作办公室。2010 年 5 月，安宁区成立创业服务指导中心，与就业服务局合署办公。6 月，安宁区成立创业服务指导专家团，由政府、社会团体、知名企业、司法界等 20 多位权威人士组成。

街区劳动就业工作站。1997 年 5 月，安宁区 3 街 6 乡均成立劳动服务站。2003 年，3 个街道建立社会保障服务中心，23 个社区建立劳动就业工作站。2007 年，再建齿轮厂、沙井驿、万里、桃林、兰飞、长风 6 个充分就业社区。全区 8 个街道建立劳动保障事务所，46 个社区建立劳动保障工作站。聘用专干 76 名。实现劳动保障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制度和工作的“六到位”。

第二章 民族·宗教

第一节 民族

安宁区是以汉族为主的多民族居住县区,1990年7月1日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汉族人数128511人,占全区总人口的97.19%;少数民族26个,共有3718人,占全区总人口的2.81%。

2010年11月第六次人口普查,全区总人口288510人。其中,汉族278239人,占总人口96.44%;少数民族41个,共10271人,占全区总人口3.56%。少数民族人口百人以上的有9个,共10387人。按照人口多少,分别是:回族6281人,藏族1439人,满族836人,东乡族731,蒙古族351人,土族336人,土家族175人,维吾尔族126人,壮族112人。百人以下的少数民族有32个,共475人。少数民族散居于各街道社区,与汉族杂居。分布状况(参见表5-2-1)

表 5-2-1

2010年安宁区居民民族分布表

单位:人

族别	十里店街道	培黎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街道	安宁西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合计人数
汉族	32151	59098	27800	30144	75854	21629	20640	10923	278239
蒙古族	31	135	15	20	136	10	2	2	351
回族	664	1648	1127	499	1569	247	249	278	6281
藏族	131	443	42	181	461	92	33	56	1439
维吾尔族		66		2	57	1			126
苗族	1	11	1	12	20		1		46
彝族		19			7				26
壮族	2	49	4	13	39	2	2	1	112
朝鲜族	5	1	3	1	6	1			17
满族	80	195	63	91	358	32	12	5	836
侗族		13							13
瑶族	4	13	4	3	4	1			29
白族		10			1				11
土家族	9	48	11	18	81		4	4	175
哈尼族		1			1				2
哈萨克族	3	14		1	14				32
傣族		3			1				4
黎族		8	2		5	1			16
傈僳族		1					3		4
佯族		1							1
畲族	2	1		1	2		1		7

续表 5-2-1

族别	十里店街道	培黎街道	孔家崖街道	银滩街道	安宁西路街道	刘家堡街道	安宁堡街道	沙井驿街道	合计人数
高山族					3				3
水族		1					1		2
东乡族	63	217	19	70	206	45	14	97	731
纳西族		3							3
柯尔克孜族					4				4
土族	6	77	16	53	138	29	10	7	336
达斡尔族		1	1		1				3
仡佬族		3			2				5
羌族		11			2	1			14
布朗族		1							1
撒拉族	1	10		5	9	4	1		30
毛南族							2		2
仡佬族		3		2	2				7
锡伯族	13	12	2		3				30
塔吉克族					1				1
怒族					1				1
俄罗斯族		1			2				3
保安族	1	4	2	1	13	2	1	4	28
裕固族		19	8	17	22	3		4	73
京族					1				1
小计	33167	62141	29120	31134	79026	22100	20976	11381	289045

注：(1) 表中数字为安宁区统计局数据；
(2) 表中的空格表示无该项数据。

第二节 宗教

安宁区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基督教4教。截至2010年，有教徒约9000余人，占安宁区总人口的3.10%。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12处，其中佛教寺院1处，道教宫观1处，伊斯兰教清真寺2处，基督教聚会点8处。

一、佛教

安宁区佛教有汉传佛教，其信仰以净土宗为主，还有部分藏传佛教。佛教界遵循爱国爱教，祥和社，维护安定的“人间佛教”思想，在“遵纪守法好、安定团结好、教务管理好、生产自养好”和“维护法律尊严、维护人民利益、维护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的原则下进行佛事活动。截至2010年有佛教信众1500余人。

依法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所有沙井驿报恩寺1处。沙井驿报恩寺始建于明代万历年间（1573年至1620年），毁于“文化大革命”。1994年，经群众和佛教弟子募捐集资，在遗址上重建草庵。1997年，经区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登记发证，草庵被辟为宗教活动场所，并启动修复。至2010年，陆续建成大雄宝

殿和东西配殿、山门、天王殿、钟鼓楼、五观堂、斋堂、观音殿、地藏殿、玉佛殿、地藏苑等殿堂。建筑面积达 3600 平方米，可容纳百余僧人进行佛事活动。住持普正法师，字印寂，俗名灵宝印，1967 年生，甘肃省武山县人。1994 年中国佛学院本科毕业，1996 年出任报恩寺住持。至 2010 年任中国佛教协会国际部副主任、中国佛教港澳台联络办公室副主任、兰州市佛教协会副会长、报恩寺慈善功德会会长、东亚宗教文化学会中国分会监事、广东曹溪佛学院客座教授及研究生导师。先后在《法音》《佛教文化》《中国宗教》《法源》《洛阳佛教》等刊物发表论文数十篇。

附：

报恩寺慈善功德会

2007 年，经兰州市宗教局同意，报恩寺创办慈善功德会。2008 年 5 月 18 日，报恩寺为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区举行祈祷法会，慈善功德会向灾区捐赠 20 万元善款；8 月，慈善功德会秘书处多次赴武山和定西考察，捐资 21 万元为武山榆盘乡徐黄村 50 户村民、定西 20 户困难家庭修建水窖，解决吃水难的问题。2007 年，会长普正法师发起“甘露工程”，每年为甘肃缺水山区困难群众募捐修建 100 口水窖。2009 年，功德会先后为甘肃省武威市、天水市和陕西省陇县的大学及中学困难学生梁全、马静、马庆燕、杜云龙、冯江萍捐助 1.4 万元；为武威中路小学捐赠价值 6000 元的书包；为永登县秦川定西村小学捐助 2 万元；为安宁区培黎小学危房修建捐助 3 万元；为兰州市三县四区捐助修建水窖资金 20 万元；为武威市张义中路村捐修建道路善款 6 万元；为临洮县洮阳镇病人释德藏法师捐善款 1000 元；捐助临洮县妙音寺修复大雄宝殿 1 万元。2010 年 4 月 24 日上午，为青海省玉树地震灾区举行赈灾祈福法会，筹集捐助善款 3 万元；11 月 8 日，协同南京毗卢寺为“甘露工程”捐建水窖 107 口。

二、道教

安宁区道教属全真道，由道教管理委员会实行民主管理，建有教务、生活、财产、会计等制度。道教管理委员会组织道士学习国家宗教政策、法规；安排信众举行宗教活动；教育道人遵纪守法，爱国爱教；引导道人修持、学经；倡导“慈爱和同，济世渡人”，遵循和谐社会宗旨。

全区依法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仁寿山祖师殿 1 处。仁寿山祖师殿 20 世纪 50 年代被拆毁，1985 年恢复重建。1986 年经安宁区政府批准为道教活动场所，经市道教协会介绍，道姑马新莲（青海海湟中县人）常住。1990 年以后，由安宁堡乡政府和仁寿山公园自筹资金重新修建了三清殿、药王殿、财神殿、土地殿。

1997 年 8 月，安宁区十里店和外地信教群众捐款捐物，在十里店北面抱龙头山修建了观音庙和金华娘娘庙，重置大钟两口。至 2010 年，安宁区道教有殿堂 14 间，占地 2900 平方米，信徒 300 余人。

三、伊斯兰教

安宁区伊斯兰教属四大教派的“格的目”，即老教。1992 年和 1994 年经区政府批准，分别在十里店狼沟口和苗圃（今植物园）修建清真寺 2 座，由清真寺管理委员会管理，定期举行宗教仪式，传授宗教知识。寺内阿訇为掌教制和聘任制，阿訇掌理寺院各项重大宗教事务，集教学、教务于一身。阿訇任期原则上 3 年 1 届，也可连任 3 届。安宁区伊斯兰教徒，除回族外还有东乡、保安、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等穆斯林，至 2010 年有教徒 6600 余人，其中包括辖区高等院校的少数民族学生和外籍留学生。

依法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 2 处：

（一）安宁东路清真寺

位于安宁东路深沟 53 号。1995 年 10 月建成，占地 1200 平方米，有大殿 1 间，面积 335 平方米。2010 年有寺坊群众 2730 人。

（二）沙井驿清真寺

位于沙井驿元台子 439 号。1992 年被批准规划建设，占地 1400 平方米，有大殿 1 间，面积 230 平方



米。2010年有寺坊群众470人。

四、基督教

安宁区基督教有内地会和神召会两个宗派，接受兰州市“三自”（自治、自养、自传）爱国运动委员会和兰州市基督教协会指导。各聚会点以管理小组的形式，协助政府宣传贯彻民族政策、维护教徒合法权益；以基督教“荣神益人”的传统，提倡“博爱”精神，服务于社会。

基督教活动的主要内容：新教徒入教由牧师用“圣水”洗礼；圣诞节教徒集中于教堂举行仪式和吃圣餐；秋收后过一次“感恩节”；每星期日集中做礼拜，唱圣歌，诵圣经；平时早晚和饭前进行祷告。教会圣职人员可以为信徒举行受洗、圣餐、婚娶、追思、安葬等主礼活动。

1981年，落实宗教政策，信徒以十里店关山沟69号为家庭基督教聚会点。1993年9月17日，由基督教教徒张玉琴等5人组成基督教民主管理委员会；由信徒自筹资金10万元在十里店建成一座礼拜堂（称“基督教安宁第一堂”），可容纳近百人聚会。至2010年有信徒600余人。

依法批准开放的基督教聚会点有8处：

（一）长风厂聚会点

位于安宁区长风新村2栋2单元202室（信徒自愿提供）。

（二）刘家堡聚会点

位于刘家堡225号（信徒自愿提供）。

（三）安宁堡聚会点

位于安宁堡街道东门外65号（信徒自愿提供）。

（四）齿轮厂聚会点

位于沙井驿齿轮厂10栋中单元101号（信徒自愿提供）。

（五）十里店讲经点

位于十里店里程沟3号。

（六）元台子讲经点

位于沙井驿元台子335号。

（七）万里厂讲经点

位于施家湾，面积130平方米。

（八）兰飞厂聚会点

位于兰飞厂福利区西村小平房20号。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1987年，安宁区政府设民族宗教科；1997年4月，该科在机构改革中撤销。2000年3月，区政府办公室挂牌区民族宗教科，工作由区法制科兼顾。2005年3月，区民族宗教科更名为安宁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不列编制，与区政府办公室合署办公，主管全区民族、宗教事务工作。2010年5月，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与区委统战部合署办公，列入区政府序列，不计入政府机构数。同时，安宁区各乡、街配有兼职宗教管理干部，无挂牌机构。

第三章 社会风尚

第一节 思想道德建设

一、思想道德教育活动

20世纪80年代,安宁区在每年的“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中,以“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热爱中国共产党)树新风为内容,展开“三优一学”竞赛,动员群众治理“脏、乱、差”状况,创建优美环境,建立优良秩序,搞好优质服务,建设文明单位。期间区委、区政府曾对沙井驿砖瓦厂等52个“三优一学”先进单位及38名精神文明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对兰空医院等82个文明单位颁发奖牌,对3个先进个人颁发奖品。命名安宁东路为“文明街”。安宁区被市委、市政府命名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区”。

1991年,安宁区以学习雷锋为主线,深入进行道德教育,在农村开展创建文明村和五好家庭活动。1992年,在学雷锋活动中,区委要求做到五结合,即:把学雷锋活动与加强思想道德教育相结合,与端正党风、联系群众为人民服务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城区、改善生活环境相结合,与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密切军民关系相结合,与坚守岗位,立足本职、无私奉献相结合。全区共建立学雷锋小组385个,受到市委、市政府表彰的学雷锋先进集体7个,学雷锋标兵6名,学雷锋积极分子28名。在农村建成一批“双文明”示范村,评出“五星级”以上的农户324户。1993年至1997年,安宁区以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为核心,开展“讲文明、树新风”系列活动,突出城乡共建、军民共建、文明校园建设,建成省级文明单位3个,市级文明单位14个。

2003年,安宁区开展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为主要内容的公民道德建设;开展党政机关“三优一满意”、公民道德建设进万家、文明社区创建和企地共建、军民共建、校地共建活动。抗击“非典”期间,开展以讲文明、讲卫生、讲科学、改陋习、树新风的“三讲一改一树”活动。组织“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推进文明新风进社区”演讲比赛和科技、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活动。2006年,在公民道德实践月活动中,区委、区政府倡议市民自觉讲文明、讲公德、行规范、改陋习。组织开展“万佳诚信市民”“千佳诚信商店”“百佳诚信单位”“十佳诚信行业”的诚信建设工程和“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打造“诚信安宁”。并开展“知荣辱,树新风,做可爱安宁人”为主题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开展“培育甘肃精神,再塑陇人品格”活动,并举行“安宁精神”大讨论。2008年,以北京奥运会为契机,组织“和谐建社区,健康迎奥运,欢乐家庭总动员”“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活动。开展创建“和谐社区、和谐村镇、和谐单位、和谐家庭、和谐领导班子”“五创”活动。2009年8月,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宣传思想暨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表彰区委政法委等30家“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单位”;命名表彰2008年度的“文明街道”“文明社区”“文明村”等各类文明单位195个,其中国家级2个、省级11个、市级45个、区级137个。

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组织实施甘肃省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行动计划”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重点专项工作方案》,2004年9月,区委、区政府发出《全面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并召开全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



道德建设工作会议。2005年3月，区委、区政府成立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确立指导思想，制定方针原则，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三位一体”的未成年人教育体系。至2010年，全区各系统、各部门各履其责，密切配合，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实践活动：

（一）区教育局及辖区大中专院校、中小学校、幼儿园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贯穿于学校教育的各个环节，开展富有趣味的文体活动、社会调查、公益劳动、军事训练等社会实践活动；开展理论讲座、外出参观、知识竞赛、诗歌朗诵、党团员培训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的“三进”教育活动；以国内外重大事件、法定节日、传统节日、重要纪念日等节庆活动，以及中小學生入学、入队、入团为契机，开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教育活动；运用广播、宣传栏、黑板报、简报宣传社会主义道德知识，开展“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20字基本道德规范教育、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教育活动；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宿舍、文明教师、文明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校园之星”活动；开展“中国雏鹰行动”“青少年维权岗”“手拉手”“保护母亲河”、捐建“红领巾图书站”、捐助“双特生”（学习特别好、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等主题活动。安宁区幼儿园从孩子抓起，开展适合幼儿的“小帮手”“小标兵”“小伙伴”“小卫士”“小主人”的“五小”教育活动，教育幼儿从力所能及的事情和身边小事做起，教幼儿认识国旗、国徽，学唱国歌、争当升旗手，培养幼儿爱祖国、爱家乡的情感。

（二）区妇联成立安宁区家庭教育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制定下发《安宁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01—2010年）》和《安宁区妇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目标任务，确定每个乡（村）、街（社区）要建立各自的家庭教育示范点、家庭教育指导站和社区家长学校。2005年，全区23个社区建起家长学校，形成全区家庭教育的组织网络。组织开展适合青少年身心特点、贴近家长、贴近生活、贴近儿童的家庭教育活动。费家营社区组建暑期少年腰鼓队、开办少儿乐器班、书法兴趣班、围棋班，先后有150余名青少年参加；桥头社区家长学校组织未成年人学习交通法规，邀请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进行道路交通安全知识专题培训，上街协助交警维持交通秩序；培黎社区与邱家湾小学联合开办少儿活动中心，组织孩子阅读名人传记、开展体育比赛、演讲会，与省劳教二所举办现身说法的教育活动；邀请市消防特勤大队官兵讲授消防知识课，组织200名小学生参观新建的“消防消防教育馆”，增强未成年人处理应急事件的综合能力；组织未成年人到辖区残疾人、孤寡老人、军烈属家中打扫卫生，唱歌慰问，为老人带去欢乐，提升自身思想道德。开展关爱儿童、奉献真情的救助贫困失学儿童活动，发动社会各界救助困难家庭、单亲家庭儿童253名，捐助资金10万元。结合“公民道德宣传日”，发放《学生家长行为规范》《做合格的家长、培养合格人才——致全区家长的一封信》《安宁区儿童发展纲要》等宣传材料800余份，提供现场咨询20余人次。2006年2月28日，培黎街道培黎社区被命名为“兰州市小公民道德建设示范社区”。

（三）区校外教育办公室、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以“四进”（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公共场所）为重点，开展“我做合格小公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夏令营、冬令营、革命圣地游、红色旅游、绿色旅游等参观、瞻仰和考察活动；发挥“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劳模）队伍的作用，加强未成年人教育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形成“条块结合、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未成年人校外教育立体化工作网络。

（四）区政法系统根据“四五”普法要求，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法制教育列入家长、学校工作的计划中，制定未成年人法制教育长期规划和短期安排，组织学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条文。选派19名民警兼任辖区中小学校法制副校长和校外法制辅导员，实行法制副校长定期进校园制度；建立学校普法工作队，构建小学生法制启蒙教育、中学生法律常识教育梯次法制教育机制；通过“画说法律”图板展、“失足青

少年现身说法报告会”、毒品预防等教育活动，以案释法，提高青少年遵纪守法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全区共设立“青少年维权岗”5个，其中沙井驿派出所被团中央、公安部评为“全国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安宁西路派出所被团市委、市公安局评为“优秀青少年维权岗”。为防止社会不良环境对学生产生影响，公安分局会同安宁西路街道、区文化局、媒体对校园周边环境进行联合治理，使周围200米以内无一网吧，学校环境得到净化。

(五)区文体局协同区教育局在中小学校组织推广《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坚持三操(早操、眼保健操、课间操)、“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两活动”(两次课外活动)，全面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满足青少年儿童对体育健身的需求。

(六)区卫生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要求，加强青少年系统保健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五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在中小学校开设心理健康咨询课堂，普及卫生保健知识；围绕“控制吸烟，减少贫困”的主题，兰州市第四十四中举行“中小學生拒吸第一支烟”签名活动，800余名学生签名承诺要做永不吸烟的一代新人；加强食品卫生监督工作，严禁摊点出售“三无”食品和假冒伪劣食品，保证未成年人的饮食安全。

(七)区民政局、劳动局和区残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要求，改善福利院工作，开展家庭寄养和社会助养活动，提高孤儿和社会弃婴的养育水平；关注流动人口、下岗失业人员、单亲特困家庭未成年子女的生存状况，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八)区文体局、广电局、公安分局、工商行政管理局、费家营电信分局等部门联合清理整顿文化市场和学校周边环境，取缔无证“黑网吧”14家，查处违规网吧5家，为全区60家网吧安装ID实名登记系统；查处印刷、销售、购买盗版教辅教材读物单位4个，收缴有害卡通画册、淫秽“口袋本”非法读物438本(册)、淫秽光盘、游戏机软件305张(盘)、宣扬恐怖、暴力等有害内容的玩具、饰品156个。2003年，打击各种侵害青少年的违法犯罪活动，破获各类侵害师生人身、财产的刑事案件80起，查处治安案件24起，检查校园周边各类场所156家，发出治安隐患通知书14份，整顿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12处。

(九)区委宣传部、广电局、区记者站加强舆论引导和舆论监督，营造健康向上的舆论氛围，开办、制作、采制、刊播有益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专栏、专题节目，宣传先进典型，揭露危害未成年人成长的不良现象。团区委、区科协等人民组织把中小学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纳入素质教育发展规划，创办中小學生业余团校，推进社区共青团和社区少工委组织建设，把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纳入师资培训体系，建立完善校外辅导员制度、志愿者辅导员队伍。

(十)加强未成年人教育基地建设，发挥环境育人作用。安宁区4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西北师范大学博物馆、兰州市地震博物馆、兰州消防防灾教育馆、兰州卫星地球站)，全部向未成年人免费开放，各学校定期组织青少年学生参观，参观学生达4万人次。

第二节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一、创建文明城市

1995年，区委、区政府制定《关于安宁区创建文明城市的实施方案》，并成立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办公室。为了落实创建活动，区委、区政府召开创建文明城市动员大会。开展“树文明新风、做文明市民、建文明城市”千人签名活动；宣传教育市民“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从小事做起”“不说脏话、粗话，不随地吐痰，不乱扔乱倒，不损坏公物，不破坏花木绿地，不在公共场地吸烟，不违反交通规则，不赌博吸毒”“三从八不”教育。开展以清洁家园、清洁社区、清洁河道的“三清洁”活动，动员群众清扫阳台、



楼梯，清理卫生死角，整治社区环境，营造良好的公共环境。并开展“和谐社区、和谐村镇、和谐单位、和谐家庭、和谐领导班子”的“五创”活动。同年，安宁区被市委、市政府命名为“创建省级文明城”和“创建卫生城”先进集体。

1996年3月，区委、区政府设立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基金，制定了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奖惩办法》，并与200多个单位签订责任书。相继开展以“学雷锋、讲奉献、守规范、树新风”为主题，以“三从八不”市民行为规范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德宣传教育活动；以“植树造林、绿化美化”为主要内容的创建优美环境活动；以巩固卫生城成果、除害灭病、食品卫生、市容卫生、环境卫生为重点的夏季爱国卫生宣传教育整治，百日环境大整治；以及优质服务竞赛等活动。同年，安宁区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文明区”“双拥模范区”称号，实现了创建省级文明区和省级双拥模范区的目标。1998年，安宁区以迎接省级文明区检查为契机，通过省级文明区的复检验收，并获得较高评价。1999年，全区共建省级文明单位5个，市级文明单位24个，区级文明单位119个。

2004年，安宁区以创建国家级文明城区为目标，开展争创“文明社区、文明校园、文明单位、文明窗口行业”的群众性活动。2005年8月、9月，区委、区政府相继印发《安宁区创建“平安安宁”活动实施方案》《安宁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区活动实施方案》。提出2008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区”，力争2011年步入“全国文明城区”。同年，“创建卫生城市”通过国家和省级综合考评。2006年，全区先后建成国家级文明单位2个，省级文明单位3个，市级文明单位24个，区级文明单位60个。2007年5月，区委、区政府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再动员大会，区政府与各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全面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开展“文明单位”“精品社区”“和谐社区”创建活动，新建省、市级文明单位13个。

2008年3月24日，在全区宣传思想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会议上，区委、区政府提出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全面提升城区形象、文明品位，掀起“营造投资创业环境，打造城市文明品位”的新热潮。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切实把这项工作抓牢、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当年，由于认真落实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目标责任制，通过阶段性考评验收。2010年，安宁区万里、元台子社区被命名为省级示范社区。在全面推进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通过年度公共文明指数测评，安宁区创建了省级文明标兵的称号。

二、创建文明单位、社区（村）

从1983年开始，安宁区在精神文明建设和连续开展的“文明礼貌月”活动中，创建了一大批文明单位和社区（村）。1991年，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从领导作风建设、思想道德建设、环境建设、法制建设、双拥建设、科技文化建设、计划生育、经济繁荣等8个方面，制定了检查验收文明社区的八条标准。1993年，安宁区开展文明单位创建达标、文明小区创建竞赛、争创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区活动。1995年，根据“从严管理，一年一评，择优劣汰，废除终身制”的评审原则，对文明单位予以重新命名。1998年，区委、区政府提出“使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成为全区精神文明建设的辐射源和示范窗口”目标，以推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1999年，安宁区党政机关在农村开展“文明进万家”活动，全面促进全区的精神文明创建。2000年、2002年，安宁区通过省级文明区复检验收。至2005年全区建成国家级文明单位2个（兰州城市学院、刘家堡街道），省级文明单位8个，市级文明单位33个，区级文明单位128个，区级文明校园13个，区级文明行业9个。2007年，新建省、市级文明单位13个；市级标准化社区8个；示范社区10个；精品社区15个。20个社区达到平安社区创建标准，在全市考核验收中名列第一。2008年3月19日，授予十里店等8个街道为“文明街道”；授予西北师范大学等140个单位为“文明单位”；授予甘铝社区等36个社区为“文明社区”；授予南门村等10个村为“文明村”荣誉称号。2009年，开展“和谐社区”和“星级社区”创建活动，新建费家营、长风、枣林路3个标准化示范社区。18个社区被评为全市和谐社区。万里社区被评为“全国基层低保规范化建设典型单位”和第三批“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安宁质量技术监督分局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08年“市级精神文明单位”称号，给予表彰。2010年，万里、元台子社区被命名为省级示范社区。

三、创建“五好文明家庭”“优秀家庭成员”

1985年，在学雷锋、学先进、讲文明、树新风的精神文明建设中，安宁区开展“美德在我家”活动，对新兰仪表厂家属院46栋楼等11个五好院楼，王会芹等134户五好家庭进行表彰奖励。1999年1月，区委、区政府命名刘燕霞等10人为安宁区“十佳服务明星”；命名凌云胜等10人为“十佳文明市民”；命名李延国等10名学生为“十佳文明少年”。2003年3月，评选李桂兰、陈虎观等27人为“十佳文明市民”“先进科技示范户”。2006年3月8日，根据安宁区“文明农户”“文明家庭”评选标准，经各街道逐级评选推荐，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审核批准，决定谢新安等100户家庭为“文明家庭”，苏庆辉等60户为“文明农户”。

授予“文明家庭”荣誉称号的100户是：

培黎街道（30户）

南街社区：谢新安、曹国忠、陈伟、林青、荆孝民之家。

培黎社区：缪桂花、高峻岭、王雪香、刘登辉、茹雪萍之家。

健康路社区：潘勤、张金辉、高军峰、魏美之家。

向阳村社区：田惠全、赵淑本、廖湘莲、胡秀英之家。

师大社区：周共名、赵捷、李霞、张晓刚。

桥头社区：刘建安、黄聪、张立柱、张兰生、任明星之家。

甘铝社区：季益中、朱绳祖、裴红忠之家。

西路街道（54户）

铁院社区：陈昌国、蒲志荣、徐如朋、李兰英、杨文卿之家。

万里社区：张兰、鲍颖、刘雅莉、孟祥斌、曲兰、张春生之家。

费家营社区：苏玲萍、吴行运、彭翠花、柴玉珍、陈光洲、王慧之家。

兰飞社区：田耘、赵维民、江兆铭、邹玉良之家。

枣林路社区：高淑芳、水涵秀、刘学荣、张福生之家。

桃林路社区：顾小平、未明月、杨秀英、刘瑞芝之家。

福兴路社区：李桂芳、刘立英、卫传梅、罗玲之家。

刘家堡社区：冯旭东、卢炅、牟录贵、何发仓之家。

农大社区：张志豪、张芳莎、张志良、张荣霞之家。

阳光社区：李文斌、姚树琴、文彦平、高英华、韩成之家。

长风社区：李虎善、吴永智、岳海敏、苏万春之家。

水挂庄社区：巩刚军、李春英、马虎银、王楠之家。

沙井驿街道（16户）

元台子社区：王银文、赵新春、保承继、王之庭、周传安之家。

齿轮厂社区：陈月香、王柏林、陈自梅、祁发科、杨生义之家。

沙井驿社区：薛红来、高风彪、乔俊英之家。

西沙社区：宁岩红、张小军、张凤兰之家。

授予“文明农户”荣誉称号的60户是：

十里店街道（6户）

园艺村：苏庆辉、任炳和之家。

和平村：颜翠英、戴富祖之家。

保安堡村：胥学玉、王淑君之家。

孔家崖街道（10户）

王家庄村：张金玉、王建设之家。

孔家崖村：刘有明、陈延禄之家。

廖家庄村：李延清、廖有延之家。

刘家庄村：柴文忠、柴文苑之家。

水挂庄村：李天富、张光国之家。

银滩路街道（12户）

宝兴庄村：何能强、张树忠之家。

石磊庄村：于章祖、刘孝年之家。

乱庄村：刘海、吴照瑞之家。

李家庄村：李明、单尔信之家。

葛家巷道村：胡元香、李花兰之家。

前庄村：韩秀萍、赵志炎之家。

刘家堡街道（10户）

邹家庄村：管位珍之家；

马家庄村：崔荣德、李多孔之家。

吴家庄村：何谋德、郭玉萍之家。

刘家堡村：李秀芳、吴照斌之家。

赵家庄村：吴彩霞、熊安昌之家。

崔家庄村：柴克宏之家。

安宁堡街道（16户）

南门村：史发春、何能勇之家。

东街村：朱武祖、朱宗虎之家。

西街村：晏仲智、李多智之家。

红艺村：朱宗文、朱宗德之家。

挑林村：苗世香、路玉英之家。

东门村：朱悦珍、朱国祖之家。

河涝坡村：苗世良、窦积华之家。

黄家滩村：柴银梅、朱宗温之家。

沙井驿街道（6户）

河湾村：朱宗忠、陈万禄之家。

沙井驿村：王文林、张秀琴之家。

南坡坪村：张国良、唐桂花之家。

四、创建十星级文明农户

1991年5月29日，区委下发《关于在全区农村开展争创“十星级文明农户”活动的通知》。十颗星是，第一颗“政治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集体；第二颗“文化星”：重视文教、提高素质；第三颗“致富星”：科学生产、劳动致富；第四颗“守法星”：学习法律、遵章守纪；第五颗“新风星”：破除迷信、移风易俗；第六颗“计生星”：晚婚晚育、优生优育；第七颗“团结星”：家庭和睦、邻里团结；

第八颗“勤俭星”：勤俭持家、艰苦创业；第九颗“为公星”：乐善好施、造福乡里；第十颗“卫生星”：保护环境、讲究卫生。经过评选，1994年“十星级文明农户”达标村有6个，到1995年全区80%以上农户挂上不同级别的星牌。评选出10户“十星级文明农户”。他们是：

孔家崖乡：王本有。

吊场乡：张光中、杨秀蓉、周桂兰。

刘家堡乡：李广吉、李学义。

安宁堡乡：李多润、李多仁、朱延海。

沙井驿乡：张秀芳。

第三节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1986年7月，安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成立（简称区文明委），由11名委员组成，下设办公室，有工作人员5名，正、副主任各1名。1995年11月7日，安宁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办公室成立，主任1名由区委副书记担任，副主任由副区长、区委宣传部部长及区文明办、区委政府办公室、区城管办主任担任。1998年7月22日，成立创建文明单位领导小组。2005年3月，区文明委人员进行调整，同时成立十里店、培黎、孔家崖、安宁西路、银滩咱、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8个街道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配备专兼职干部16人。

第四章 居民生活

第一节 收入

1990年，安宁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57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33元。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城乡居民收入逐年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1991年的2373元增加到2001年的6325元，10年增长2.66倍；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991年的1181元增加到2001年的3850元，10年增长3.26倍。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00年的5850元，增加到12914元，10年增长了2.2倍；农民人均纯收入由2000年的3640元增加到7869元，10年增长了2.16倍（历年收入情况参见表5-4-1）。城镇单位在岗职工人均工资由1978年的621元增加到2007年的22349元，增长了35倍，年均增长13%。

表 5-4-1 1991年至2010年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变化表

年份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比上年增长 (%)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比上年增长 (%)
1991	2373	10.01	1181	4.24
1992	2663	12.22	1231	4.23
1993	2881	8.19	1292	4.96
1994	3750	30.16	1544	19.50
1995	4199	11.97	2079	34.65



续表 5-4-1

年份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比上年增长 (%)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比上年增长 (%)
1996	4885	16.34	2440	17.36
1997	5076	3.90	2873	17.75
1998	5867	15.58	3161	10.02
1999	5128	12.60	3440	8.83
2000	5850	14.08	3640	5.81
2001	6325	8.12	3850	5.77
2002	6555	3.64	4010	4.16
2003	7094	8.22	4250	5.99
2004	7683	8.30	4505	6.00
2005	8529	11.01	4731	5.02
2006	8408	1.42	5075	7.27
2007	9169	9.05	5435	7.09
2008	10675	16.42	6158	13.30
2009	11740	9.98	6962	13.06
2010	12914	10	7869	13.03

注：1990年，安宁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57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33元。

表 5-4-2

1991年至2010年城镇从业人员及工资收入表

年份	年末从业 人员数 (人)	在岗职工 工资总额 (万元)	人均工资 收入 (元)	年份	年末从业 人员数 (人)	在岗职工 工资总额 (万元)	人均工资 收入 (元)
1991	6412	1529.25	2372	2001	32225	29940.3	9295
1992	6470	1470.6	2663	2002	31542	35433.2	11330
1993	6399	1879.5	2881	2003	31991	36783.2	11531
1994	6124	2298.6	3750	2004	31112	41507.8	13378
1995	5903	2522.0	4199	2005	28110	43442.4	15830
1996	5700	2772.8	4885	2006	31717	58666.8	18323
1997	4912	2561.6	5076	2007	30529	67526.4	22349
1998	3775	2345.0	5867	2008	30314	77883.5	26211
1999	34574	24321.4	6956	2009	29779	84505.9	32521
2000	32872	25992.8	7415	2010	32767	104267.8	31223

数据来源：1998年以前为统计局《建国五十周年国民经济建设和发展统计资料(1949—1998)》；1999—2004年为《安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2005—2010年为《兰州市安宁区统计年鉴》。

第二节 消费

改革开放以来,经济全面发展,城乡居民收入显著增加,生活消费支出迅速增长,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城镇居民人均支出由1991年的2373元增加到2010年的12914元,20年增长4.4倍;农民生活消费支出由1991年的751.5元增加到2010年的7075元,20年增长8.4倍。居民生活消费的食品、衣着和基本生活用品支出所占比重在全部消费中的比重不断下降,而体现发展与享受需要的交通通信、医疗保健、文教娱乐等支出迅速上升。安宁区恩格尔系数由1980年57.4%下降到2007年的34.05%。(国际上衡量生活质量的综合性指标为:恩格尔系数60%以上为贫困,50%至60%为温饱,40%至50%为小康,40%以下为富裕。)城镇消费逐步向发展型、享受型转换,农村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过度。

一、城乡居民消费

随着收入的提高,城乡居民的消费水平也不断上升,并开始多元化的需求,消费结构日趋合理化。2007年,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到8193.34元,比1978年的344.4元增长了22倍,年均增长11.5%。城区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享受型”消费转变;农村逐步由“贫困型”“温饱型”消费向“小康型”消费过度。

二、农民消费

1998年,安宁区农民人均支出2396元。其中,食品开支984.49元,占人均纯收入的31.14%;衣着开支271.2元,占11.7%;日用品开支363.7元,占15.7%。2001年,人均消费支出2749.1元,消费结构为:食品支出占38.8%,衣着支出占11.98%,住房支出占6.28%,燃料支出占6.65%,商品服务占36.29%。2004年,人均消费支出3493元,增长较快的消费支出依次是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支出、医疗保健支出、文教娱乐支出,比上年分别增长94.31%、31.511%、17.91%。2010年对农村调查户调查显示,人均年消费7075元。其中,食品消费2823.7元,占39.9%(食品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对副食品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肉、蛋、奶及新鲜蔬菜消费增加);衣着消费739元,占10.4%;居住消费1314元,占18.6%;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支出294元,占3.5%;交通通讯支出600元,占8.5%;医疗保健支出490元,占6.93%;文教娱乐支出654元,占9.24%;商品服务支出159元,占2.24%。以下表中,可以反映出安宁区农民消费水平和消费结构变化情况。

表 5-4-3 1991 年至 1998 年安宁区各乡农民人均食品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318.81	380.09	354.16	387.19	271.89	472.30
1992	459.25	412.68	457.39	431.57	255.97	698.45
1993	456.51	482.36	494.53	418.00	422.51	644.91
1994	433.93	588.03	561.49	754.87	639.99	772.07
1995	788.60	834.56	871.65	737.92	777.86	501.80
1996	1143.32	1014.94	853.03	943.68	680.61	1197.28
1997	1090.19	1019.02	1084.54	895.24	612.06	1006.12
1998	1221.66	1151.09	943.31	1090.22	655.67	1204.63



表 5-4-4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电视机拥有量

单位：台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100	100	150	100	100	150
1992	140	100	110	100	100	110
1993	130	73	110	100	93	110
1994	110	107	130	120	127	110
1995	127	136	107	120	103	120
1996	100	110	144	130	120	100
1997	100	120	144	120	120	100
1998	125	130	178	130	127	113

表 5-4-5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自行车拥有量

单位：辆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170	100	140	160	180	130
1992	250	80	180	160	180	130
1993	240	153	180	160	227	130
1994	230	180	160	160	260	130
1995	187	184	173	123	205	120
1996	175	170	189	170	187	138
1997	175	190	200	130	187	100
1998	200	200	210	140	180	150

表 5-4-6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洗衣机拥有量

单位：台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80	33	110	90	73	60
1992	90	33	110	60	73	50
1993	100	47	110	60	87	50
1994	100	87	120	100	113	50
1995	100	96	107	97	98	80
1996	113	80	100	100	100	75
1997	113	90	100	100	100	88
1998	100	90	111	100	100	113

表 5-4-7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缝纫机拥有量

单位：台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50	20	100	30	53	40
1992	70	26	100	30	53	40
1993	80	80	100	30	33	40
1994	80	73	110	80	67	40
1995	53	76	67	73	80	40
1996	63	70	100	90	93	38
1997	63	70	100	100	93	25
1998	63	70	100	100	87	38

表 5-4-8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手表拥有量

单位：只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220	87	220	160	260	250
1992	420	100	300	160	260	250
1993	250	200	250	160	233	250
1994	320	180	210	160	333	250
1995	313	188	230	200	258	220
1996	263	210	211	290	273	125
1997	263	210	256	310	287	275
1998	275	210	300	290	300	313

表 5-4-9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收录机拥有量

单位：台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30	13	80	40	47	70
1992	70	20	40	50	47	70
1993	70	47	60	50	47	70
1994	80	47	50	30	93	70
1995	67	48	73	53	53	50
1996	63	60	89	90	47	63
1997	63	60	89	90	47	70
1998	38	20	89	50	53	100



表 5-4-10 1991 年至 1998 年每百户农民电风扇拥有量

单位：台

年份	十里店乡	孔家崖乡	吊场乡	刘家堡乡	安宁堡乡	沙井驿乡
1991	20	7	20	50	20	50
1992	50	7	20	50	20	50
1993	50	27	20	50	27	50
1994	70	53	40	50	67	50
1995	73	56	47	50	33	60
1996	50	50	33	20	40	13
1997	50	40	33	50	40	25
1998	63	30	56	70	53	63

第三节 奔小康

1992 年国家统计局与计划、财政、教育等 12 个部门联合制订《中国小康生活基本标准》：1.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2500 元；2. 城镇可支配收入 2400 元；3. 农民人均纯收入 1100 元；4.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 12 平方米；5. 农村钢木结构住房人均使用面积小康值为 $\geq 80\%$ ；6. 人均蛋白摄入量 75 克；7. 城市每人拥有路面 8 平方米；8. 农村通公路行政村比重 85%；9. 恩格尔系数 50%；10. 成人识字率 85%；11. 人均预期寿命 70 岁；12. 婴儿死亡率 31%；13. 教育娱乐支出比重 11%；14. 电视机普及率 100%；15. 森林覆盖率 15%；16. 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基本合格县比重 100%。

1993 年，依据省、市制定的小康指标，安宁区有 13 项指标达到或超过标准，一项基本达到标准，一项接近标准。其具体指标分别是：1. 农民人均纯收入 1292.51 元，最高的沙井驿乡达到 1603.19 元，最低的刘家堡乡 1111.42 元（小康标准为 ≥ 1100 元）；2. 人均日蛋白质摄入量 75.44 克（小康标准为 ≥ 75 克）；3. 食品支出占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7.6%（小康值为 $\leq 50\%$ ）；4. 年人均衣着消费达到 175 元（小康值为 ≥ 70 元）；5. 钢混、砖木住房结构比重为 75.5%（小康值为 $\geq 80\%$ ）；6. 农户电视普及率 106%（小康值台 / 百户 ≥ 70 台）；7. 文化生活消费比重 15.3%（小康值 $\geq 10\%$ ）；8. 劳动力平均受教育程度 8.3 年（小康值 ≥ 8 年）；9. 农村人口平均预期寿命 70 岁（小康值 ≥ 70 岁）；10. 安全卫生用水普及率 100%（小康值 $\geq 90\%$ ）；11. 已通公路的行政村比例达 100%（小康值 $\geq 85\%$ ）；12. 用电户比重达 100%（小康值 $\geq 95\%$ ）；13. 已通电话的行政村比重为 100%（小康值 $\geq 70\%$ ）；14. 享受社会保障的人口比重为 100%（小康值 $\geq 90\%$ ）；15. 万人刑事案件发案率为 9.4‰（小康值 ≤ 5 ）；16. 计划生育率为 95.94%（小康值 $\geq 99\%$ ）；17. 基尼系数为 0.24（小康值 $\geq 0.3-0.4$ ）。

1994 年 6 月 27 日，市委农村工作部与区委经济部、区政府农业办公室联合调查的数据显示：1. 农村经济发展较快。1993 年农村社会总产值 30243 万元，比 1990 年增长 20.24 倍；农业总产值 4004 万元，比 1990 年增长 9.8%；商品菜总产量达到 4514 万千克，比 1990 年增长 18%；果品总产量 1212 万千克，比 1990 年增长 7.9%。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 2.65 亿元，是 1990 年 0.13 亿元的 20.28 倍。2. 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快。二、三产业的比重已占整个农村经济的 86% 以上。3. 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快。1993 年全区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292.51 元，比 1990 年的 1133.88 元净增 158.63 元。4. 村镇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快。全区 6 个乡全部达标，卫生院（所）均已达到规范要求。5. 农民消费结构明显改善。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粮食作为主食已成过去，食物结构发生“一减三增”变化，即粮食消费减少，人均月消费 14.5 千克；副食品消费增加，月人均食菜量 13.5 千克、食肉量 1.8 千克、鲜蛋 0.275 千克、食油 1.15 千克；衣着、文化

生活服务消费支出比重增加,衣着人均年消费 197.5 元;文化生活人均年消费 204 元。

1995 年,安宁区建成小康乡 6 个,小康村 32 个,占全区村总数的 100%;建成小康户 8082 户,占全区总农户的 93.7%。24 项小康建设指标全部达标,整区一次性通过省、市两级小康验收,居全省前列。

1996 年,经省、市、区逐级验收,全区 6 个乡、32 个村 93.7% 的农户达到甘肃省制定的小康标准,成为“八五”甘肃省首批建成的小康县区之一。省委、省政府命名安宁区为“农村小康区”。区委、区政府对 1994 年以来达到小康标准的河湾村等 32 个行政村予以表彰奖励。

农村小康生活水平的提高,使农村宽裕型小康住宅建设加快步伐。2005 年,总投资 1500 万元,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的孔家崖街道小康住宅一期工程全面建成;总投资 1.02 亿元,总建筑面积 7.88 万平方米的 10 栋银滩路街道小康住宅一期工程开工建设。城中村改造,建成 10.62 万平方米的安居住房,738 户农民群众迁入新居,成为兰州市首批迁入小康住宅的农村居民。孔家崖街道廖家庄社区居民范英香搬进设施齐全的小康住宅,高兴地说:“看着干净明亮的新楼房,我们一家三代甜在心里呢。”2008 年年初,又有 203 户居民住进宽敞的楼房,还有 750 套小康住宅已分配给群众。2010 年,新开工建设的 30 万平方米安置房基本建成,大批居民群众即将入住。

第五章 民俗并方言

第一节 民俗

一、节日

法定节日、纪念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除传统节日外,又增加了以公元纪年的元旦、“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七一”中国共产党成立纪念日、“八一”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节、“十一”国庆节等节日。此外,还有一些特别纪念日,如 3 月 5 日学雷锋纪念日,3 月 12 日中国植树节,5 月 19 日全国助残日,6 月 25 日全国土地日,9 月 10 日教师节,农历九月九日老人节等。2008 年,国家将传统的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定为法定节假日。

时尚节日

进入 21 世纪,一些西方节日逐渐引进人们的生活中,情人节、愚人节、父亲节、母亲节、圣诞节在年轻人中十分流行。

情人节: 每年 2 月 14 日,年轻的夫妻、相恋的青年男女互送鲜花表达心意,鲜花以玫瑰为主,一朵代表一心一意,九朵代表爱情天长地久。

愚人节: 每年 4 月 1 日,朋友、同事及家人之间可以开一些令对方意想不到的玩笑,彼此不必介意,目的为了开心。

母亲节: 每年 5 月的第 2 个星期日,儿女买鲜花或其他礼物送给母亲,表达养育之恩,祝愿母亲幸福、平安、健康、快乐。

父亲节: 每年 6 月的第 3 个星期日,儿女送鲜花给父亲,或以其他方式祝愿父亲健康快乐、幸福长寿。

圣诞节: 从每年 12 月 24 日开始,第一天为平安夜,第二天为圣诞夜,第三天为狂欢夜。在年轻人中最为流行,圣诞树、圣诞老人、圣诞礼品带来西方节日的快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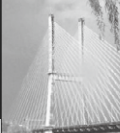


表 5-5-1

世界、全国纪念日一览表

时间	纪念日、节	时间	纪念日、节
1月30日	世界麻风日	6月26日	国际反毒日
2月2日	世界湿地日	7月7日	抗日战争日
2月10日	气象节	7月11日	世界人口日
2月14日	情人节	8月15日	抗日战争胜利日
3月3日	全国爱耳日	9月8日	国际扫盲日
3月8日	肾脏日	9月16日	臭氧层保护日
3月14日	警察日	9月17日	国际和平日
3月15日	世界消费日	9月20日	国际爱牙日
3月21日	世界睡眠日	9月27日	世界旅游日
3月22日	世界节水日	10月2日	国际减灾日
3月23日	世界气象日	10月4日	世界动物日
3月24日	结核防治日	10月9日	全国邮政日
3月31日	安全教育日	10月10日	精神卫生日
4月7日	世界卫生日	10月14日	国际标准日
4月22日	世界地球日	10月15日	国际盲人节
4月25日	全国免疫日	10月16日	世界粮食日
5月8日	世界红十字日	10月17日	世界消费日
5月11日	母亲节	10月24日	联合国日、世界脊髓灰质炎日
5月12日	国际护士节	10月28日	世界卫生组织确立男性健康日
5月15日	国际家庭节	11月8日	中国记者节
5月17日	世界电信日	11月9日	消防宣传日
5月18日	国际博物馆日	11月14日	联合国糖尿病日
5月22日	生物多样性日	11月17日	国际大学生节
5月23日	国际牛奶日	11月28日	感恩节
5月31日	世界无烟日	12月1日	世界防艾滋病日
6月6日	全国爱眼日	12月3日	世界残疾人日
6月15日	世界环境日、父亲节	12月9日	世界足球日
6月17日	防荒漠干旱日	12月24日	平安夜
6月23日	奥林匹克日	12月25日	圣诞节
6月25日	全国土地日		

二、传统节日

春节 农历正月初一，又称过年，是民间最盛大、最热闹的传统节日。凌晨，家家燃放鞭炮，点香火，祭神祭祖。晚辈给长辈拜年祝福，长辈给孩子们压岁钱。然后全家吃饺子或细长的臊子面。男女老少穿新衣，见面互祝“过年好”。这一天，人人笑逐颜开，个个喜气洋洋。从初二开始走亲访友，相互拜年。

改革开放以来，安宁带有封建迷信色彩的旧习俗、禁忌话语、限制行为逐渐消失。春节期间社会上组织的文艺演出、秦腔演唱、街头灯谜、礼品展销以及外出旅游等渐成风尚。

元宵节 农历正月十五，又称“上元节”“灯节”。安宁民间有扎彩灯、猜灯谜、耍社火、唱鼓子、放风筝、吃元宵的习俗。玩社火是乡民最为重视的年俗活动，寓意庆祝丰收，祈求五谷丰登、六畜兴旺。正月十五这一天，各乡、街社火队相继走上大街，各显身手。白天红红火火闹社火，晚上张灯结彩吃元宵。夜幕降临，皓月当空，阖家围坐吃元宵，寓意团圆和睦，日子过得像糖一样甜蜜。孩子们欢声笑语跳火堆。满天耀眼的烟花，街头五光十色的彩灯，猜谜射虎的人群，观灯逛街的人流，都沉浸在一片欢乐之中，俗有“小年大十五”的说法。

二月二 农历二月二吃麻麦（mǎ），象征五谷丰登。这天，家家忘不了炒一些麻籽、苡麦、豆子，嚼得满口喷香，寓意可免害虫危及五谷杂粮丰收。吃炒豆的习俗现已逐渐淡化，不过，二月二作为“龙抬头”的日子，人们仍不忘剃头理发图个吉利。这一天，理发店、美容院，生意火爆，价格虽然上涨，人们也不在意。

清明节 历来是人们纪念祖先、上坟祭扫的日子。民歌唱：“三月里来是清明，家家户户上坟莹。”延续至今，安宁人仍然继承祭祖、扫墓、踏青之俗。20世纪60年代，人们扫墓去坟地，祭献供品，烧香磕头，有的放鞭炮，宣示后人上坟。70年代推行火葬，人们多在华林山殡仪馆专用场地祭奠。随着兰州陵园墓地增多，扫墓人群也相对集中。为方便群众，清明前几天，政府开通扫墓公交专车，并出动交警保证道路畅通。2000年开始，兜售迷信祭品势头有所泛滥，所谓让亡人在阴曹也能享受到阳世现代化生活的纸糊楼房、小汽车、电视机、小姐等充斥殡葬市场。2008年以后，政府大力提倡文明祭祀，此类现象有所减少。

四月八日 农历四月八日为浴佛节，是释迦牟尼诞辰。这一天，五泉山浚源寺举行盛大的佛事活动。同时，五泉街头集市贸易红火热闹，人群络绎不绝。兰州俗有“四月八，浪（逛）五泉”之说。1997年，沙井驿报恩寺建成，成为兰州市又一佛教圣地，这一天，佛教弟子、信徒及四方观光群众，纷纷涌向沙井驿报恩寺礼拜佛祖，参加法事活动。自此，开创了安宁浴佛节，年年盛况空前，热闹非凡的场面。

端午节 安宁百姓俗有“早端午，晚中秋”之说，意为端午节热潮在早上，中秋节热闹在晚上。农历五月五日清晨，人们早早到河边洗脸、洗手，摘几支柳条、艾叶带回家插在门楣或屋檐下，既寓意辟邪驱鬼，也期盼树茂叶盛，家业兴旺，风调雨顺，禾苗雨润。进入21世纪，柳条、艾蒿无须亲自采摘，一大早就有进城农民摆摊专卖。历史上沿街“艾呀！艾呀！插上！插上！”的喊声绝迹。端午节家家绣荷包，给娃娃们手脚系五彩丝线、戴香荷包，涂抹雄黄酒防疫祛病等习俗已淡出大多数家庭。这一天吃粽子、吃绿豆糕习俗虽然保留，但纪念屈原的文化意蕴已弱化。

七月十五日 农历七月十五日是道家的中元节，佛教的盂兰盆节，老百姓则是祭奠先人的日子。同日，人们携带瓜果梨桃、香纸蜡烛上坟拜祖，表示对亡者的思念和敬意。夜晚，在黄河沿岸放逐河灯，超度坠入冥海中的亡灵。河灯有盆、碗大小，状若莲花，蜡烛固定其内，点燃后放入河中，随波逐流，顺水而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放河灯的习俗逐渐消失。如今，祭奠先人大多已不去坟地，晚上楼区沿街烧纸祭奠，堆堆火光闪闪，满街纸灰飞扬，到处酒菜饭渍，给安宁的环卫工人增加了清扫难度。

中秋节 农历八月十五日，时至中秋。晚上，摆上瓜果桃梨、时令糕点，合家欢聚，饮酒赏月，品香茶，尝月饼，尽情享受亲情的欢乐。过去的焚香祭月已淡化。2000年以来，最能体现中秋节的是商家的月饼大战，商店、超市摆放的月饼品种繁多，各式包装精美豪华，但价格远非昔比，动辄上百甚至千元一盒的价格，使这一圣洁的传统节日蒙上了不正常人际交往的阴影。

重阳节 农历九月初九日为老人节。节前，各单位开展各种形式的敬老、爱老活动，表彰敬老、爱老、养老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每到这一天，老年人黎明即起，爬山登高。安宁区委十余年来为离退休的干部



举行茶话会，以示庆贺。

十月一日 农历十月一日，天气渐寒，人们惦念先人冷暖，用纸糊成衣裤、鞋帽拿到坟上祭奠，祷告后焚烧，谓之“十月一送寒衣”。延至今日，这一习俗依然盛行，不过多在自家门前或附近大街路旁进行祭奠。

冬至节 公历12月21日或22日为冬至节，是二十四节气之一。冬至这天，安宁人的传统是早上要吃头肴泡馍馍。头肴就是用肉臊子、胡萝卜丁、洋芋丁、金针木耳、粉条勾制的稠汤，喝一碗暖至全身，希望整个冬季不被冻着。现在逐渐演变成吃饺子，传说吃了饺子不冻耳朵。

腊八 农历十二月八日，也叫“腊日”。这一天，安宁农村各家以黄米、黄豆、豌豆、扁豆等熬煮腊八粥，有的炆以葱花。腊八粥醇厚滑溜，老少皆宜，但不佐菜，意谓来年地里不长草。

腊月二十三 这一天是祭灶神的日子。晚上，各家在灶王爷牌位前献供品，烧香化表；神位两侧贴有“上天言好事，回宫降吉祥”的对联。民间有“腊月二十三，打发灶爷送上天”之谚语。此日一过，家家开始拆洗被褥、打扫房间，杀猪、宰羊，置办年货，准备过年。

除夕 亦称大年三十，是农历十二月的最后一天夜晚。这天，家家贴春联、挂彩灯，忙着准备年夜饭。在外的人也匆匆赶回家和亲人团聚。1983年开始，除丰盛的家宴，中央电视台春节文艺联欢晚会已成为安宁人熬夜守岁不可或缺的新习俗。零点钟声响起，立时鞭炮声大作，漫天烟花绽放，倾城欢腾，欢庆又一年新春到来。

三、衣食住行

服饰

20世纪60年代至70年代，安宁人的服装，无论男女皆以蓝、黑、灰为主，以穿中山装、列宁服为时髦。“文化大革命”期间，以戴军帽、穿绿军装为荣耀。80年代初期，蓝、灰色中山装、军便服渐渐退出，中青年女性已有穿裙子的出现；中期，超短裙、喇叭裤在青年男女中流行。90年代，裙装极为普遍，西装、夹克、两用衫已成为人们的普通服装。健美裤在年轻女性中风行一时。中青年妇女时兴烫发、染发，描眉涂唇，佩戴耳环、项链、手镯、手链、戒指等饰品。

进入21世纪，四季服装更为丰富多彩。夏季，男青年穿印有各种图案的T恤；女青年穿不同色彩的短裙、短裤、裙裤；中年妇女喜穿各式运动服；老年人也一改往日衣着的单调，西服、唐装已成时尚。春、秋季节，男士们内穿羊毛衫、羊绒衫，外套西服、休闲装或夹克衫；年轻女性则齐腰短衣配短裙、连体裤，天凉再套一件风衣，倍显潇洒飘逸。牛仔服、低腰裤则是青年男女之所好。部门工作人员打领带，穿白衬衣，着深色西服。冬季，人们早已告别传统的棉衣、棉裤。替代以质地轻柔、保暖良好、不同款式的滑雪衫、羽绒服、毛呢大衣、皮夹克。而女士头戴各式冬帽，足登长筒皮靴，身着裘皮或呢绒大衣。印有卡通、动物、花朵的各色童装也尽显服装的新潮、时尚。

饮食

20世纪50年代至1978年改革开放前，安宁农民早餐多是一碗馇饭、一撮腌菜，或带一块杂粮馍馍下地，个别家庭养奶羊只供婴儿或老人饮用；城市人家早点大多是馒头、稀饭、咸菜。那时，供应的粗粮多，细粮少，馍馍多用白面和苞谷面卷苦豆子蒸成，状如马蹄，故叫“马蹄子”；用黄小米面发酵成稠糊，盛碗蒸成叫“米黄子”。农村常年离不开馇饭、搅团。馇饭由黄米熬粥，旋撒糜面或苞谷面搅动而成；搅团无米，水开直接撒搅杂面而成。由于烹制简单，花钱少，耐饿，佐以自腌的白菜、莲花菜、萝卜，是当年农家百姓的主要饭食。现已很少食用，偶尔吃一顿图个稀罕。

1990年以来，早餐多以喝豆浆、奶粉、燕麦片、新鲜或袋装牛奶，除馒头、油条、花卷、鸡蛋、面包外，大街小巷还供应各种面点、米粥、牛肉面、包子、肉夹馍等和各种热饮。安宁家庭一年四季新鲜蔬菜不断，大米、白面，鸡蛋、鱼肉已成为百姓家的寻常食品。

安宁区大专院校集中，以前学生多在学校食堂就餐，谓之“吃食堂”。开饭时，学生挤在食堂窄小的窗口前，凭饭票排队打饭。主食多为馒头、面条，副食品种很少。现在学校饭厅宽敞，打饭口如小饭馆一般排列，主食供应馒头、花卷、米饭、包子、牛肉面、卤面等；菜肴有荤有素，以时令蔬菜为主，品种不下十余种，还可随点随炒。食堂配置消毒碗筷，干净卫生，无须自带；刷卡吃饭，快捷方便。除校内食堂外，街头大排档快餐盒饭也是大学生的就餐首选。孔家崖桃海小吃一条街蒸、煮、炸、炒一应俱全，面点品种繁多。而麻辣烫、盖浇饭、锅贴、炒米线等各种小吃，多是学生们的最爱。

传统饮食

一锅子面：将面和好擀开，切成七八十厘米长，二三毫米宽的长条，下锅煮熟，调以酱、醋、盐，以葱花炆锅，叫“白水面”；调洋芋者为“洋芋面”，调白菜者谓“白菜面”，调入浆水菜叫“酸菜一锅子面”。

揪面片：面和后搓成条，稍醒后拉长，揪成长宽二三厘米，厚二三毫米的面片下锅，调臊子叫“臊子面片”，调鸡蛋西红柿叫“鸡蛋西红柿面片”，羊肉汤煮成叫“羊肉面片”。

浆水面：浆水是将芹菜、莲花菜、萝卜、苜蓿切碎煮过后投入面汤，经三五日发酵而成。浆水清香酸爽，消暑解热；食后及时添水，常用不断，是安宁居民夏令喜食的家常饭。其做法是将长面煮熟，过凉开水，盛入碗内，浇上用油炆过葱花、花椒粒的浆水，再调以辣椒油，芫荽末即可，佐以油炸虎皮辣子、凉拌龙豆、花樱萝卜、黄瓜或腊肉，风味独特，清香滑爽。清末兰州进士王烜有诗赞曰：“本地风光好，芹菠美味尝。客来夸薄细，家造发清香。饭后常添水，春残便做浆。尤珍北山面，一吸尺余长。”

臊子面：瘦肉丁、胡萝卜丁、金针、木耳加调料酱油、盐、味精、姜末、蒜末炒熟后勾汤，放豆腐丁、绿菠菜，水粉勾芡，打入鸡蛋花做成臊子汤。面煮熟盛碗，浇上臊子汤，撒芫荽末即可食用。佐餐可用腌制的黄瓜、豆角、韭菜或凉拌的绿豆芽、莴笋和黄瓜。这样的臊子面色香味俱全，且营养丰富。一般在喜宴、庆寿、节日或招待客人时食用，丧事忌用。

干拌面：面条煮熟盛碗，调上辣子油、醋、盐、蒜泥、麻酱、芥末，再拌以各种炒菜谓之“干拌面”。

凉面：面条煮熟捞出过水，拌少许植物油晾冷，浇胡萝卜、青笋和番茄片制作的卤汁，调上辣子、醋、盐、蒜泥、麻酱、芥末谓之“凉面”。热面浇上萝卜片、番茄片、木耳等蔬菜勾成的卤汁，放几块肉片，调上调料则谓“卤面”。

拉条子：一律手拉而成，只是拉条子面稍软。吃时拌多种炒菜，调油泼辣子、醋、蒜。无论臊子面还是卤面、凉面、干拌面一律手工抻拉而成。

特色饮食

牛肉面也叫“牛大碗”，安宁人的首选快餐。牛肉面讲究“一清、二白、三红、四绿、五黄”。一清，指汤清。汤由带骨牛肉清炖后的原汁汤，辅以佐料制成，清澈见底，醇和鲜香；二白，指萝卜片白。萝卜切薄片，煮七、八成熟，用冷水漂过去其异味，加入牛肉汤内。有赞誉曰：“萝卜炖牛肉，胜似人参汤”；三红，指油泼辣子红。沸油投入花椒，花椒炸过捞出，辣椒面倒油内搅拌，即成鲜红晶莹、香味扑鼻的辣椒油；四绿，指香菜、蒜苗碎末；五黄，面条以蓬灰水和成，经反复搓揉抻拉，柔滑透黄。面煮熟捞入碗内，浇上清汤放少许牛肉丁、白萝卜片，调入红辣子油，最后撒上香菜、蒜苗末，一碗红绿相映、色香味俱佳的牛肉面就呈现在你的面前。面有毛细、二细、大宽、韭叶多种规格，顾客可以随意选择。牛肉面以其味美价廉在快餐食品中独领风骚。

安宁区的牛肉面馆，“文化大革命”时期退出市场，“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恢复并逐渐增多。牛肉面价格随市场经济自行调解。20世纪80年代，一碗牛肉面是三两粮票（1两=50克）0.28元，以后涨到0.5元、0.6元、0.8元。1992年取消粮票后，一碗牛肉面涨到1块钱。尔后从1元涨到1.2元、1.3元、1.5元、2元、2.5元，到2007年涨到一碗3块钱，2010年又涨到3.5元。1991年至2010年来，历次牛肉



面价格上涨幅度均在 16% 至 25% 之间。

凉粉酿皮 用食碱和蓬灰水和成白面团，置于凉水中搓揉，洗出淀粉浆和面筋，把面筋摊平蒸成蜂窝状，用镀锌铁皮圆盘盛半厘米厚的淀粉浆上笼蒸熟，晾凉后切成条状。一碗酿皮放上三四块面筋，再放几块白白的凉粉，调以辣子油、蒜汁、芝麻酱、芥末、醪醋即可食用，酸辣可口，柔滑筋道，所以传统叫“凉粉酿皮”。

油炒粉 凉粉切成两三厘米厚薄的小方块，平底铁锅放油略略翻炒，放少许酱油上色，撒葱末点缀。吃时盛碗，调以酿皮调料，香滑可口，多受女士们青睐。

醪糟、甜胚、酥饼，亦是安宁人喜食的风味小吃。十里店“金氏酥饼”制作传统，口味醇香地道，虽然价格由 2005 年 1 个 1 元，涨到 2010 年的 2 元，仍供不应求。

羊肉泡馍 炒锅将羊肉汤烧开，煮熟的羊肉切薄片置于锅内，放入粉丝、熟萝卜片，撒上芫荽、蒜苗，泡死面饼，佐以糖蒜。汤鲜肉嫩，饱肚暖身，是冬季最佳饮食。

居住

据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显示，安宁区常住人口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18.3 平方米；2010 年，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达到 30.51 平方米。10 年时间人均住房面积增加了 12.21 平方米，比 2000 年增长了 60%。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农村拆旧房、建新房一度成风，一砖到顶的瓦房取代土木结构的泥草房，玻璃门窗，水泥抹地。个别人家还修建了砖混结构的二层小楼，内墙喷刷涂料，外墙贴有马赛克。以后无论平房还是小楼都以瓷砖铺地，屋内装饰吊灯，摆放大立柜、五斗橱、写字台、简易沙发、茶几等，冬季取暖用烤箱。2005 年城中村改造，政府建成大批安居住房，农民告别几百年来平房陋居，搬进了三室一厅或两室两厅、水电暖齐备的高层大楼。室内彩电、冰箱、电脑、西梦思床，一应俱全。厨房里燃气灶、电磁炉、微波炉替代了传统的生火做饭方式。卫生间的抽水马桶代替了昔日的旱厕茅坑。到 2010 年，居住环境已发生翻天覆地的巨变。一栋栋高楼大厦，一个个家园小区，如雨后春笋般涌现。沿滨河路安宁段黄河风情线有众邦·金水湾、北岸公馆、倚能·黄河家园、安宁庭院、兰雅·亲河湾、北岸·御园、实创现代城等花园式楼群。每一家园小区都是小桥流水、亭台回廊、池水喷泉、草坪绿地的花园景致。楼群配置有地下停车场、健身器、垃圾箱、路灯、监控，以及商铺、幼儿园、小学等一应设施。区委、区政府为使居住环境更为时尚、靓丽，实施硬化、绿化、净化、亮化、美化“五化工程”：硬化从补一块砖做起、绿化从补一棵树做起、净化从捡一张废纸做起、亮化从增加一盏灯做起、美化从涂一面墙做起。做到草树搭配、乔灌结合，见缝插绿、破墙透绿，空地建绿，形成了一个山水结合，处处绿色的宜居城区。

出行

20 世纪 70 年代，人们出行多骑自行车，远行乘公交车。90 年代初，出现微型出租车天津大发，车身黄色，车体小，人称“黄蛋蛋”，收费低，深受人们的青睐。中期出现“招手停”（中巴），招手即停，很受欢迎。2000 年以后，出租车穿梭于安宁的大街小巷，公交车线路增加到 11 条之多。2010 年开建 B R T 快速公交，出行更为快捷方便。此外，摩托车、电动车、农村的三马子，也是近郊农民常用的出行工具。

四、婚丧礼俗

婚俗

安宁婚俗，从提亲、订婚到结婚，其间礼仪已简约不少，但“婚俗六礼”中的上门提亲延续至今。提亲时，男家同媒人（介绍人）携“四色礼”烟酒糖茶（包括用红头绳扎的两瓶酒、一条带四根肋巴的肉）到女方家，俗称“送酒瓶”。若女方家长打开酒瓶盖，收下礼品，割下一半肋巴肉退回，即表示同意，随后可商议订婚事宜。订婚时，男方送女方戒指、耳环、项链等首饰及其他礼品，女方请来攀亲盛情设宴招待男家，随后即可商定成婚时间及聘礼。婚事决定后，男女双方进行婚前身体检查，领取结婚证、计划生育指标，参加婚前培训等，然后拍婚纱照并选定完婚日期。娶亲当天，男方根据双方事前商定，租（借）若干轿

车去女方家迎亲。迎亲车队到达，女方鸣放鞭炮迎接，并准备简单食物招待，然后车队驶向男方家。喜客（女方亲属）参观新房并送娘家陪嫁物品，随即到酒店、宾馆举行婚礼。婚礼由司仪主持，证婚人宣读结婚证书，贵宾讲话，公婆上台接受新人敬礼，给新人送红包，俗称“改口钱”，新娘正式称公婆为爸妈。仪程完毕，婚宴正式开始。新人为每桌客人敬酒，知客（专门陪客人喝酒者）和每桌客人划拳并一一劝酒，喜宴持续时间依宾客多少而定，宾客吃完酒席散去，整个婚礼即可结束。婚礼庆典过程都有摄像、拍照，事后制碟分送亲友，留作纪念。

20世纪90年代初，喜事多在自家院落操办，请厨师、砌炉灶、借桌凳，吃肉喝酒，乡邻轮流座席，费用低又不失热闹红火。来客搭礼5元、10元；90年代中期增加到20、30元；21世纪以后，一般来宾都在100元，最少也得50元。随着收入增加，人们的攀比、奢华之风日趋严重，婚事规格和费用越来越高，成为婚事的一大弊病。

改革开放以来，婚事新办虽得到提倡，但旅行结婚、集体结婚仅在少数时尚青年和开明家庭中施行。

丧俗

2000年，安宁农村开始实行火葬，沿袭几千年的土葬习俗得到彻底改变。而且出现了丧葬服务公司，从搭建灵棚、提供丧具、布置灵堂、为逝者洗身穿衣、遗体接送、代办火花，实行一条龙服务。丧事简办已然成风，一般程序是：人死后，家属给亲戚朋友报丧，并在家设灵堂或在院里搭灵棚；亲友前来吊唁（送花圈、挽幛、礼金），为死者（或生前照片）上香、烧纸、磕头或鞠躬，孝子同时磕头跪谢；丧家宰羊或以头肴（臊子和菜丁等勾制的汤菜）和馒头、花卷招待来客。来客忌穿色泽鲜丽的服装，忌嬉笑喧哗，喝酒忌划拳。第三天清晨鸣炮起灵出殡，送火葬场殡仪厅，举行遗体告别仪式，或直接火化。丧葬完毕，丧家在饭店设宴答谢宾客，丧事即告结束。

寿俗

安宁人到60岁过生日方可称寿庆。旧时寿庆在家举行，中堂悬挂《麻姑献寿图》《八仙仰寿图》及寿联。堂桌设香案，摆寿桃、果品等，烘托喜庆气氛。祝寿时，寿者披红上座，晚辈磕头祝寿，亲朋好友送礼致贺。寿宴丰盛，款待大家吃长面，祝福老人福如东海，寿比南山。21世纪以来，寿庆多在酒店举行，主厅特挂大寿字，表示祝贺。寿宴开始，献上生日蛋糕，蛋糕插红蜡烛，60岁插6根、70岁插7根、80岁插8根……烛光摇曳，寿星许愿，大家同唱“祝你生日快乐”，欢乐的歌声中寿星吹熄红蜡烛，大家给老人送红包祝福。宴席开始，举杯给老人敬酒、说祝福老人长命百岁的话，最后同吃长寿面。寿庆过程或拍照或摄像以作留念。从60岁大寿开始，有的年年过；有的只过60、70、80、90；有的过60、66、70、73、80和84；那种为宜，依家庭经济、子女多寡、寿者身体状况决定。

第二节 方言·俗语

一、方言特色

安宁方言声母、韵母与北方话基本一致，除前志记述的主要特点外，它与普通话的区别主要是四声的不同，例如，“兰州”一词，普通话两个字分别读作第二声和第一声，安宁话则读第四声和第三声；“普通话”一词，应该分别读第三声、第一声和第四声，安宁话则读第一声、第一声和第三声，如此等等。安宁方言很多词汇，可以做多种解释，在不同场合表达的意思也不同，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兰州作为历史上的移民城市，有些很土的方言词语都具有南方方言味道。如，“乌鸦”，安宁人称为“老哇”；“扔掉”说“撻(lì ào)到”，“咬一口”说“摘(zhāi)一口”“孵化小鸡”叫“抱鸡娃子”。这里“撻”“摘”“抱”都由南方方言转化而来。

安宁方言特色比较突出的词语举例如下：

(一) 叠字

叠字是连用同一个字音的语言形式，汉语里很常见，安宁方言里尤其丰富，大体分为表示小的名词和描述性较强的形容词两大类。

单字名词重叠，如：门、窗、桌、凳、树、花、草、鸟等，表示小的时候，大都在它们的前面加上形容词“尕”，如尕门儿、尕窗子、尕桌子、尕椅子。

形容词后面加重叠字，譬如：“红的”说“红丢丢的”；“软的”说“软塌塌的”；“胖的”说“胖墩墩的”等。这种情况普通话里也有，安宁方言格外丰富。许多形容词根据需要都可以重叠字表示褒贬，如：“红丢丢的”带有赞扬口气，而“红咪咪的”则略带贬义。“黄楞楞”与“黄屁啊（p i a）屁啊（p i a）”；“黑幽幽”与“黑叭叭”；“白生生”与“白夸夸”等都是。另一种情况是，如果重叠字名词后面加上一个“儿”字，把“桌桌子”变成“桌桌儿（“儿”发é音），把“凳凳子”变成“凳凳儿”，把“抽抽子”变成“抽抽儿”带有亲切味道；直楞楞”变成“直楞楞儿的”（直成一条线）则表示赞赏。

(二) “那”和多义字“麻”“柴”“拐”

那（音nɑ）是安宁方言特有的第三人称代词，与“他”（她）同义，有时也带有亲昵的感情色彩。特别是过门不久的新媳妇，对人说到自己的丈夫时，总是用“那”而不用“他”例如：

问：你的花围巾这么好看，多少钱买下（hɑ）的？

答：是那买哈（下）的，多少钱我还不知道。（话里的“那”指丈夫。）

问：你怎么买着吃呢？

答：那转娘家去了。（这里的“那”指妻子，意思是指家里没人做饭。）

有时候，用“那”不用“他”（她），是讽刺或轻蔑的口吻，有欲抑故扬和“说反话”的修辞作用。比如：“那是天仙，我是猪八戒，我连那比啥呢！”（这里“啥”读“撒”音）“那”加上“们”，作为代词后面表复数，也有亲昵的意味。如：“我哥，我姐，那们都到医院里看我来了。”

“麻”，除了表示味觉麻辣的麻和感觉麻木的麻外，安宁人把天擦黑也称为麻，如“天麻了，赶紧回家！”“天麻了，赶快起床！”眼瞎或看不清楚也称为麻，如“老张的眼麻了（瞎了）”；“人老了，眼麻了（看不清楚了）”。把盲人称“麻眼儿”。

“柴”，除了指烧火的木柴，煮的肉不易嚼烂为柴外，安宁人把遭人讽刺或处境尴尬也称为“柴”。如“那（他）把我柴（讽刺）给了一顿”。“一个男人家带上个耳环子让人笑话，你柴不柴！”。

“拐”，拐的应用除了拐骗、拐弯、拐杖等外，安宁方言中有时也带有“说”或“做”的意思。如“胡说”可说“胡拐”：“你胡拐的撒啥！（你胡说的什么！）”；做事可说“拐哒”：“你加拐哒撒者呢？（你现在做什么呢？）”。有时也称骨关节为“骨拐”。

“尕”“价”“下”和“洋”的应用

“尕”，一般指小。如“尕爹”（最小的叔叔）、“尕舅”（最小的舅父）及“尕板凳”“尕媳妇”、“尕个子”等等。再如“尕的个你来，我问个话！”“尕的个”是称呼不知姓名的小孩。

对小孩亲昵的称呼，必须面对时称呼，如“尕！你爷爷在家没有？”“尕！不要（要读不捞）哭了”。如果对对方表示轻蔑或威胁，招呼一声“尕”，使口气加重。如“尕！你不捞忙，到时候我把你……”

“价”，含多种意思。“价！拿上”，这里的“价”含有给的意思；“价起（去）沙”，“价”带有否定或蔑视成分；“价不老（要）说老（了）沙”，“价”带有劝阻或央求意味。

“下”，安宁话里有时也发“哈”音，普通话说“上来，下去”安宁话则说：“上来，哈气”（“去”说“气”）。还有“山底哈”“桌子底哈”“把门帘子放哈来”等，“哈”一般都指方位。

“洋”，旧时安宁人把从外地或外国引进的东西习惯用“洋”来表示。如水果糖叫洋糖，火柴叫洋火，

蜡烛叫洋蜡，时髦称洋气，香皂叫洋胰子，方寸大的画片叫洋巴片，西红柿叫洋柿子，绿眼高鼻子的外国人称洋人等，此类“洋”的称呼，至今安宁一些老年人还在用。

(三) 安宁土音

特殊发音：以“zh”或“ch”作声母的字，读音特殊，汉语拼音无法表达。如：读“抓”（zhuā），是用上齿咬下唇（上下唇不接触），强发“巴”音；“捉”字，用同样口型强发“戳”音；“种”字强发“本”音；“主”强发“浊”音；“装”强发“放”音；“厨”强发“初”音，“穿”上齿压下嘴唇发音等，如“抓住”“煮熟”“主任”“种树”“装书”“厨子”“穿裤子”。还有“双”读“方”，“一双袜子”读“一方袜子”等。另外，“水”说“飞”“睡”说“匪”，如“水开了”读“飞开了”，“睡觉”读“匪脚”。“书”“树”“数”都发“富”音，如“看书”读“看夫（fū）”，“种树”读“种富（fǔ）”，“数数字”读“夫富字”。

举例：“一个叔叔，坐在树底下，看书喝水，你说舒服不舒服。”安宁土音则读：“一个富富，坐在福底哈，看富喝肥，你佛服富不服富”。

(四) 合音

说话时把两字合读一个音，如“厨房”，上齿压下嘴唇强发一个“撞”音；“做啥”合音读 zuǎ；“不要”合音读 bāō 安宁口语颇具情趣，但有时也令外地人莫名其妙。

(五) 古音

安宁人把“下”说“哈（hǎ）”，把“咸”说“汉（hàn）”，把“街”说“该（gāi）”，鞋读“亥（hài）”“巷”读“夯（hàng）”（小巷说尕夯道）；“角”读“各（gě）”，（牛角说“牛各”，豆角说“豆哥”）“解”说“该 gāi”，（把“纽扣解开”，读“把纽子该开”）等，都是由古代汉语演变而成。除此之外，厕所的“厕”，安宁方言则读“死”，“厕所”说成“冒死”；普通话“尾巴”，安宁方言读“衣罢”，“尾”读“衣”“黑”，安宁方言读“喝 hě”“天黑了”说“天喝了”；“白”读“柏 bǎ”，白天说“柏天”；“二”发“厄”音，“给”则发连音 gēr（无同音汉字）。

二、方言词语

安宁方言第一部区志（1999年版）已有记叙，再补充并按词语性质分类如下：

(一) 名词

爷父：指父子。

连手：朋友。

生活：毛笔。

条子：身材。

前崩娄：前额。

后马勺：后脑门。

眉眼骨：眉梢的骨头。

眼扎毛：睫毛。

牙叉骨：本为上下腭骨即牙帮骨，指说话口气硬，如：“你牙叉骨还硬得很。”

哈把子：下巴。

康（腔）子：胸部。

捏捏：女人乳房，如：“给娃娃啞个捏捏（即给孩子喂奶）。”

心口子：指胃。

脚把骨：踝骨或指脚腕。

勾子：屁股。

牛牛：指小孩生殖器。

泡子儿：睾丸。

骨拐：关节。

净勾子：裸体。

寡娃子：傻子。

丫丫子：指说话、动作带女人味的男人。

崽娃子：骂人语，即坏家伙。

顶达子：头顶扎起的一撮头发。

夹夹子：背心，或指套在衬衣外面，没有袖子的衣服。

抽抽子：口袋。

缠腰子：中间开口、下端带兜，裹在腰里的背心，分冬夏两种。

瓦渣子：瓷器也指陶器碎片。

隔隔子：指杳晃。

拉拉子：指较小的水桶。

老梆子：对老年人不尊重的一种说辞。

谝客子：会说、善于聊天的人（贬）。

块块子、毛毛子、分分子：指人民币元、角、分。

（二）动词、形容词

挖：挣，用力获取，如挖钱、挖光阴。

摘：咬，用牙齿咬住。

扎：吃的意思，如：“走！我们到馆子里扎一顿走”

浪：即逛、玩耍，如“娃们浪到了（孩子们玩去了）。”

撂（liào）：扔，扔掉。

瓜：憨、傻，如：“这个娃娃瓜者呢。”

淘：指数量大，有时也指多，如：“桃花节上人淘给了。”

叼：抢夺。

拐：对付或凑合的意思。

踏：走开，赶紧离开的意思（不高兴时说的）。如：“一边踏起啥！”

驾：给你的意思，如：“驾，拿上”。也表示马上、现在，如：“驾就走！”（马上就走）。

尪：小的意思，长辈对晚辈的一种亲切称呼。如：“尪娃。”

逮：随意或看不起对方时使用的一种称呼。

嘞：语气助词。不同场合表达的含义不同，有时说“嘞”，表示“就是”；有时说“嘞”表示“要不然”等。

将：表示刚才，如：“他将走（他刚走）。”

翱（ráo）：高兴、痛快、有意思。如：“今天玩翱了。”

叠办：多义词，指筹措、实施、进行之义。

缭乱：同“跌办”。

亮豁：赞扬某人性格品质优秀的词语，近似豪爽、侠义，也有做人大气的意思。

帮间：差不多的意思。

渥耶：心情舒畅或者事情如意、很合适的意思。

- 夯客：傻瓜或智力不足，带点骂人的意思。
- 哈数：尺度，或指主见，内心既定的方案。
- 挖抓：控制或掌握的意思。
- 光阴：借指钱财。如“挖光阴”，即挣钱。
- 木囊：窝囊、迟钝或者办事不干练、不利索。
- 背善：背运或倒霉。
- 忽碌：动弹、活动的意思。
- 骗过：懂得的意思，“骗不过”就是搞不懂或者反应不过来。
- 攒劲：棒、很好。
- 贵贱：无论怎样。
- 向算：盘算，即筹划或观测的意思。
- 个洁：为人严谨、处事周密，或夸人干练、整洁干净。
- 颇烦：不顺事引起发愁或烦恼。
- 展刮：外貌整洁亮丽，或者举止大方得体。
- 颠沌：脑筋糊涂或一时转不过弯。
- 颠晃：过分表现、有所忘形。安宁人有一句话：“你颠晃啥呢，我把你吃到蔴麦（mǎ）呢！”
- 跳弹（tǎn）：不合时宜地过分表现，等同于上蹿下跳。
- 蹿活：动作麻利，身手敏捷，也指滋味鲜美。
- 下茬：特别使劲、特别努力的意思。
- 雾住：一时反应不过来，或一时想不起来的意思。
- 扇住：盖住。
- 凶敦：阵势很大或态度凶狠。
- 擦洼：处境十分尴尬、困难，或低人一头的意思。
- 返揭：想办法努力完成某件事情，类似于倒腾、折腾的意思。
- 戳揭：责备人胡折腾。
- 烂脏：指下三烂的人，或者做某件事的水平很低。
- 些乎：差一点。
- 试着：指感觉到。“试不着”，即感觉不到。
- 翻舌：传闲话，有拨弄是非之意。
- 阵子：阵势。也指某人行为怪异、态度吓人。
- 架口：摆架子，或者高高在上的姿态。
- 宽展：指住房、场地宽敞，或人的心情顺畅，没有忧愁。
- 吝啬：吝啬，即小气鬼。
- 匝板：斤斤计较或指吝啬。
- 走作：走样或变形。
- 根脚：建筑物的基础。
- 头些：刚才。
- 软作：物品柔软，也指说话语气婉转。
- 让欠：差、弱。
- 下害：使坏、捣乱，或干坏事。

严攒：严谨、严密。

削末：稍微、很轻微的意思。

古今：指故事或发生的怪事。

松泛：轻松、宽松，负担不重的意思。

垛落：指脑筋糊涂、记不清事情。

日嘬：不客气地训斥，也有讽刺的含义。

日弄：捉弄、戏弄。

站唠：指等一下，暂缓一下的意思。

按端：恰巧、正好的意思。

茬口：情况、形势。

胡编：随意说话，没高低。

抬埋：安葬死者。

泼散：将祭品少许散于地，意给亡人吃。

燎擦：用点燃的黄纸在病人身上缭绕几下，以示驱邪扶正。

挑擦：治感冒偏方，搓捋患者太阳穴、背、上肢，捋至指尖放血。

挖擦：挖苦、奚落。

一刮：全部，如：“你把碟子里的菜一刮吃掉。”

喧谎：说谎。

好少：很多，如：“山上有好少的草呢。”

哈巴：也许，如“哈吧丢掉了”（也许弄丢了）。

满福：美、多，如：“这顿饭吃满福了。”“这一碗饭盛的满福。”

喧官：说话、闲谈。

敛攒：帮助人，如：“张家娶媳妇，我给敛攒一下。”

脏腑：胆量，如：“你这人有脏腑。”

架子：肩膀，如：“这几天我的架子痛着呢。”

站下：住宿，留人过夜叫“站哈”。

孽障：可怜，如：“那个人太孽障了。”

干散：麻利、能干或指漂亮。

矮包：窝囊、无能。

跌洼：做事差，在人群抬不起头来。

落连：处境窘迫。

心疼：可爱、漂亮，如：“这个娃娃长的心疼。”

腻哇：腻歪。安宁人指办事、干活不爽利，拖泥带水。

浪门：串门。

没治：没办法。

做劲：拿架子。

发嘛：了得、不得了。如：“大商场的价格发嘛得很（贵得不得了）。”

吃首：吃的样子或指饭量。

打折：收拾。如：“把屋里打折一下，吃不完的打折掉。”

哈好：好歹，不管怎样，如：“我手中哈好还有几大！”（意思好歹还有几个钱。“大”指钱）。

怯火：害怕，胆怯。

起首：一开始。

将将、将儿(ēr)：刚才、刚刚。

胀气：生气。

亮豁：好、漂亮。

胡拐：胡说。

浪敞：宽阔，如：“走！到浪敞地里踢球走。”

踢蹋：糟践、糟蹋。

哄送：哄高兴或打发。

嫌叹：嫌弃。

窜货：味道好

骚毛：捣乱、干扰。安宁人说：“抓住了告饶呢，丢开了骚毛呢。”

横巴朗：横着。

定定地：稳稳地坐着或站着，不乱动。

不上串：说话不着边际、不靠谱。

歹的很：奇特的很。

拉不展：不大方。

戳脖子、饼儿(ēr)子：即耳光子，如：“那(他)把我扇了个戳脖子(或饼儿子)。”

谋不得：得意忘形，不知深浅高低。

左挂子：指左撇子，习惯用左手拿东西。

不管三：不在乎、不当一回事的意思。

堕达子：说话颠三倒四，不合常情常理的人。

料片子：言过其实、夸夸其谈的人。

筛筛子：指好出风头或者过分表现自己的人。

梢(sāo)巴子：倒数第一。

舔勾子：奉承、讨好。

犟扳筋：固执、倔强，听不进别人的意见。

捂丝儿：终于、到底的意思。

待过儿：很快、一会儿的意思。

一搭里：一块儿、一起或者在一起的意思。

芽大豆：指性格内向，不善于表现自己内心感受的人。也指平时貌似温顺，发起脾气十分火爆的人。
如“芽大豆不憋(爆)憋了钻仰衬呢”(仰衬：纸糊的顶棚)。

哭皮胎：指性格软弱，喜欢哭泣的人。

挨不起：怕吃亏、答应了不兑现。

骚毛鬼：对打扰别人、跟人捣乱的人的不满称谓。

半脸汉：指智力有问题的人。

干碴子：纯粹、没有商量余地的意思。

几儿子：小气鬼。

攒帮子：说闲话(贬)，也指能说会道。

憻憻(chū)地：悄悄地。

年时个：去年。

编闲传：说闲话。

刹不住：忍不住。

叶子麻：做事胆大、狠。

彻古儿：根本，原来。

清汤寡水：面少汤多。

缓一会儿：休息一下。

款款儿地：慢慢地或小心地。

不给脖子：不理睬。

尪籽籽子：小家伙。

尪几几的：形容小。

瓜性性的：傻模傻样。

脏几哇大：意思太脏了。

硬鼓鼓地：勉强，带有强迫的意思。如：“我不想去，小王硬鼓鼓地把我拉上了。”

瘦肌麻秆：形容人的身体瘦弱，四肢像麻秆。

胡吹冒聊：形容没有边际的吹牛皮、说大话。

挣死把活：表示做事非常辛苦、不容易。

滴细滴细：形容事情进展或办理缓慢、每次完成的量很小。

大哗喧天：指在众人面前口无遮拦，说话过多过大的人。

朵三达四：做事笨手笨脚。

背三弯子：偏僻、无人的地方。

粘粘丝丝：难以断决。

差些乎儿：差一点点。

重三剥皮：一遍遍地说。

卖枣儿水：出卖别人，说别人坏话。

死驴犟板劲：倔强，认死理。

鸡毛猴性子：急性子。

生的穷、摆的匀：没有条件还要求完美，指穷讲究。

三、俗语

(一) 歇后语

头上套袜子——面子拉不下来。

精勾子断（攥）狼——胆大不害羞。

寡妇拉娃子——大家帮。

海外的陆压仙——不受三教佛管。

茅寺（厕所）里的石头——又臭又硬。

老虎的胡子上打秋千——不知死活。

老鼠尾巴熬汤——油水不大

尿（sú i）盆子喝酒——大杯（辈）子（调侃语）。

羊粪蛋子擦勾（屁股）子——屎对屎（骂人语）。

瓦渣子擦勾子——一槌子的买卖。

- 三间堂屋挂棒槌——由性儿甩（自己做主）。
 骆驼的门子（屁股眼）——高眼儿（挖苦人）。
 门缝子里看人——把人看扁了（瞧不起人）。
 过河摸泡子（睾丸）——小心到家了（讽刺过于小心）。
 石头上尿（ni ā o）尿（s ú i）——溅掉了（跑了）。
 狮子滚绣球——好的在后头。
 苏木梨，长把梨——过来过去尽是梨（利）。
 汤里头的葱花子——啥事都掺和（有不可或缺的意思）。
 稀泥刹不到墙上——办不成事。
 猴儿的屁脸当疮——小题大做。
 门背后的光棍——没出息。
 癞蛤蟆避端午——逃避干活。
 枣木和棒槌——一对儿。
 半空中打灯笼——高明。
 苞谷面打糰子——没粘（ran）（不打交道）。
 月里娃叫妈——腮子里胡拐（胡说）。
 老和尚敲钟——巴不得一声。
 小和尚念经——有口无心。
 三九天穿裙子——美丽动（冻）人。
 峨眉山的猴子——见多识广。
 和尚头上学待诏（理发）——找错地方了。
 狼吃天爷——没处下嘴。
 案板底下放风筝——高不到哪里去（指水平不高）。
 坑奘瓮子里拾娃娃——不可能的事（也讽刺图省事，贪便宜的人）。
 屎爬牛爬在炭渣子上——你没有动弹，我没有看见。（意思一样黑，难辨认。）
 红萝卜调辣子——吃着，看着。
 隔墙撂瓜皮——随心所欲。
 锯末烧肉——熏（凶）得很。
 磨道里等驴——总能逮着。
 猪吃桃核子——想（响）的脆，脆即好的意思。
 墙上挂口袋——啥话（画）。指想得好，却办不成的事。
 碟子里养鱼——浅练。
 塑匠给泥神不磕头——知道底细。
 猫儿吃糰糊——嘴上粘的紧。
 嘴里抹石灰——白吃。
 画匠的妈——会说不会画。
 木匠的斧子——偏刃子（指说话办事不公允，偏袒一方）。
 三十晚上借蒸笼——不是时候。
 给尼姑送梳子——没用。
 碗儿匠钉抬秤——大活。

城门里抬杠子——直出直进。
 卖水的见了黄河——眼里尽是钱。
 案板底下放风筝——驰不开。
 锅里的鸭子——肉烂嘴不烂。
 卖油茶不用勺子——倒（到）的好（夸人语）。
 狗肉上不了台盘——没档次。
 死猫儿抽不到树上——扶持不起来。
 吃的碗里的、恨（盯）的锅里的——贪婪、不知足。
 敲得尿锅子响（想）——想得很（调侃语）。
 癞蛤蟆打哈欠——口气大。

（二）农谚

下雨浇心，浇水浇根。
 庄稼一枝花，全凭肥当家。
 人哄地皮，地哄肚皮。
 商人看货堆，庄稼人看粪堆。
 一个驴粪蛋，一碗小米饭。
 头砂瓜，二砂菜，老砂地里种番瓜。
 挣死老子，富死儿子，饿死孙子。（沙田压砂不易，打井吊砂，掏洞挖砂，活苦又有危险。老子将新砂田压好，儿子可享用几十年，到孙子辈新砂变老，收成艰难。）
 若要枣儿不得稀，割树、整枝活削皮。（修剪枣树，环状削皮，促其结实的技术。）
 幼树枝多结果早，先乱后整少不了。
 单条跑不远，花芽一串串。
 枝条低了头，结果赛黄牛。
 若要桃子结的好，一拃一个条，一拳一个桃（修剪时枝条距离以一拃为宜，即伸开手，大拇指和中指两端间的距离为拃，蔬果以一拳距离为宜。）
 大棚管理有千万，掌握温度是关键。
 早扬帘子晚盖棚，棚内时刻要保温。
 日光温室就是好，通风排潮少不了。
 深麦子，浅糜子，谷子种到表皮子。
 新砂浅，老砂深，不新不老要点匀。
 庄稼跟前一株草，胜过脚下毒蛇咬。
 裁缝离不开案头，庄稼人离不开地头。
 好种子出好苗，好葫芦做好瓢。
 夏翻一次地，等于增施一次肥。
 地边萝卜树底下葱，苕莲要在盖楞上蹲。
 桃三年，杏四年，要吃核桃十八年。
 若要种好菜，防治病虫害。
 挖的深，筑的硬，你不活来我不信（指栽植树木）。
 若要富，栽桃树。
 惊蛰寒，冷半年。

燕子低飞蛇过道，癞蛤蟆出洞蹦蹦跳（天要下雨）。
南面过雨（暴雨或冰雹）过了河（指黄河），鹰雀老鸦不得活。



人物

人物传略

朱克敏 (1792—1873) 字时轩,号风林山樵,游华山人,晚号重游青海太华山人、颐道人、艮道人。皋兰县安宁堡人。清道光八年(1828)优贡生。清代书法家、教育家。通经史,能诗文,工隶、楷、行、草各体,时辞云:“楷书以苍劲胜,行草跌宕恣肆,自成一家。”尤擅绘画,水墨菊兰石头,笔致高远,异趣横生。以书画称誉陇上,其作品人多宝爱珍藏。其题菊诗云:“书画消愁四十年,三秦到处姓名传。而今再写辋川麓,犹足钦风八月天。”曾任陕西蓝田县玉山书院山长、甘肃靖远县乌兰书院山长,精心课士,多有成就。咸丰七年(1857)任甘肃省西宁府大通县训导,严加考校县学生员,整顿义学。与林则徐交为知己,有书信往来。光绪时,左宗棠督办新疆军务,路过兰州,见其作品,赞不绝口,言称在甘肃偏僻之地,竟有如此精妙书法。甘肃省史学会第一届副会长、历史学家赵俪生赞叹其书法:下笔如铁,气势如雷,全国无人能比。朱克敏自刻印石概括平生云:“乾隆年生,嘉庆秀才,道光贡生,咸丰教官。”著有《训蒙简要》《赋律入门法》《时轩诗文集》。

朱克敬 (1792—1887) 名亦轩,字香荪,晚年号暝庵、餐霞翁、牛应之。皋兰县安宁堡人,朱克敏之弟。清代思想家、文学家。早年因家境贫寒,流寓云贵。后至湖南,捐官为龙山县典史。虽为小吏,常至田间,调解曲直,访求民情。清同治十年(1871),得友人相助,客居长沙。曾受巡抚刘昆延聘,参与纂修《湖南省通志》,继修《龙山县志略》。尝忧心国事,议论时政。同治年,遭湖南布政使王文韶立案弹劾,后又被当地官绅谗言指控。一生交游甚广,与湘军重要人物和幕僚有密切往来,同学术界名人杨翰(直隶)、陈宝箴(江西)、张修府(浙江)、黄文琛(湖北),以及杨彝珍、阎正衡、邓绎、龙汝霖、黄彭年、王凯运等交往甚密。尤与洋务思想家、中国首任驻英法公使郭嵩焘友情颇深,彼此纵论时事,饮酒酬唱,多次向郭举荐人才,也为郭整理过奏稿(底本)。

他目睹太平天国运动以及云贵各族人民起义的巨大威力,深感中国将面临“千古未有之变”。面对腐朽的清王朝,他认为“国无大小,在能自立”,中国必须面对现实,制订策略,对付“夷人”,提出“师夷之长技所以致敌”的观点。认为中国应以农为本,大力兴办洋务,赞成派人到西方各国学习军事技术,欣赏西方“国有大政,谋及庶人”“法令严整,上下一心,议事常自下起”。慨叹中国舆论森严,君民隔绝,言路闭塞。提出“中外臣民极言得失……各献其能”的主张。还提出可同西方各国进行贸易,“彼以通商为吞噬之口,我即用其术以御之”。政府“应在各海口设总商之官”,选择“洋商”由中国人充任,授给冠带,给予资本,“使之贸易各国”。主张“遣使分驻各国,增置兵船”,以保护对外贸易。提出“遣官开矿或招商合股”之事。在对外策略上,他认为“和”要根据双方力量的对比而定,“和不可耻,和而苟安,乃可耻耳!”“和”是策略,目的是要增强国力,对付外敌。还提出过一套包括选良将、汰冗兵,练精兵和陆海防御计划。

他继承儒家思想,以为“六艺皆源于圣道”。但厌恶“八比盛行,道归一孔,千篇万卷,人人相同”的陈腐文风。他的文章,体裁不同,各具特色。论说文质朴切理,观点鲜明;笔记体语言流畅,文笔简洁。郭嵩焘等人赞其文“立意高深,纵放豪肆,深得文从字顺的原则”“识远而气昌,绝无规仿”。他留有诗篇300余首,无论是托物言志,借景咏情,或感事抒怀,“寄慨遥深”,颇有义山、姚合“雄丽凄清”之特色,亦具香山、子美“沉郁顿挫”之韵味。晚年,眼疾失明,目虽残而学不辍,湘中名士多推崇备至,贫病而歿。自拟墓志铭曰:“生无补于时,死无闻于后,既盲而学古无有,独以其盲传不朽。”

朱克敬一生著述甚丰,主要有亲自编次命名的《挹秀山房丛书》,其中多数文章生前已经刊行。他歿后,又重新刊行13种:《鹪言内篇》《鹪言外篇》《暝庵杂录》《晦鸣录》和《浮湘访学录》各1卷,《暝庵诗录》《暝庵学诗》和《暝庵丛稿》各1卷,《暝庵杂识》4卷,《暝庵二识》2卷,《儒林琐记》3卷(附1卷),《雨窗有意录》4卷(甲部),《柔远新书》4卷。还编撰有《历代边事汇钞》12卷、《国朝边



事汇钞》8卷和《湘军志》等。此外，未收入丛书的《通商诸国记》（1卷）被辑入《小方壶舆地丛钞》。

王三祝（1798—1882）字道馨，号贞一子，孔家崖乡真乐村人。原籍浙江余姚，明代心学家王阳明第八世孙。13岁中秀才，三赴乡试未中，遂废举业而志医道，成为清代兰州名医。著有《敏求录》3卷、《大雅堂遗稿》13卷及医著《验方集》等。且有“桃园诗人”之美誉。

王三祝一生笃信孔孟之正学和王阳明心学学说，所著《敏求录》是其代表作。《敏求录》有3卷刻本，其子皋兰县医学王之敦于清光绪七年（1881年）刻印，版藏大雅堂。书前王三祝自序云：“敏求录者何，余之好古力学、体念身心而有得者也。”《敏求录》仿《论语》《传习录》体例，以王阳明心学之说为根基，或谈治国，或论修身，其中颇有能发人深思者。有文介绍云：“《敏求录》系王三祝早岁读儒家典籍，窥天人之际，究圣贤之奥，求修齐治平之道，札记式的语录体心得。”其中，“取民之财，用民之力，而使之无余生者，虽有天下，岂能久享乎”“废学校立刑名以治世者，以法毒人者也，卒以自毒而已矣”“不积德功而用诈力以取天下者，必速亡”“简于官则国富，简于事则民安”等语，可谓警世之箴言。

刻本《敏求录》上卷有清光绪年间陈泰撰《道馨先生像赞·序》，其序曰：“卓哉先生，七松八柳。左图右史，富媿二酉。生平笃学，卷不去手。陶然自得，杯不离手。先生醉耶，太空无有。先生醒耶，渊乎内守。独见其大，不落窠臼。与则挥霍，取则不苟。高咏密咏，诗三百首。老当益壮，行年九九。卓哉先生，道馨不朽。”以四言韵语概括了王三祝读书治学的诗酒生涯。并言，王三祝闭门著书，恐见识不广，遂学孔夫子周游列国，游历“秦陇，溯襄阳，至大江上下，以及山之东西，河之南北，观历代之文物，求往年之故事”，使学问更为渊博，见识更为精微。

1991年8月17日，为振奋民族精神，弘扬地方文化，安宁区政协与孔家崖乡政府联合举办“王三祝先生逝世110周年纪念会”。区委、区政府、区文教宣传等部门以及乡村负责人和王三祝后裔代表等40余人出席。并选编《王三祝诗词选》一书。

李尚诚（1877—1942）字益斋，安宁区孔家崖乡水挂庄人。儿时读过几天私塾，后刻苦自学，学识大有长进。善书画，与当地名画家孔寿彭交往甚密。现家藏有孔寿彭赠送墨画梅、兰、菊、竹四条幅手笔。

李尚诚心灵手巧，平时对家乡灌溉农田的水车、水坝甚为留心，曾为水车、水坝做过大胆的技术改进。孔家崖原水车的挂水斗角度很平，水斗转到接水槽注水时，往往多被溢外，汛期更甚。尤逢天旱，车水供不应求。他细心琢磨，将挂水斗尾部角度提高，刚好转到接水槽时开始注水，待水斗转到接水槽尽头处水已注完，很少外溢，克服了多年溢水之虞。

原水车过水港底很平，河水流量小时水车转运缓慢，注入渠水很少。他趁水小季节大修水车，将上水港底用大片状块石砌成适当的坡度，提高流速，加快水车转动。另外，他每隔一段垒起石头取水平，用土办法加高水坝。经过多方面改进，使水位增高，流量增大，灌溉面积增多，得到当地群众称赞。

孔家崖原种田的籽楼，只有一对下籽筒，播种时先漏一遍肥料，然后再播一遍籽种。他发明了一种四筒楼，肥料籽种一齐下，省时省力。在种植西瓜上也有诀窍，一块地几亩西瓜，个儿一般大小，看起来横竖一条线，而且西瓜皮薄肉亮，很受市场青睐。孔家崖原无桃树种植，1935年，他首先引进桃树试种成功，开创了孔家崖种桃树的历史。

朱福祖（1911—1951）又名“双魁”。安宁堡人，幼年家贫辍学。长大后，多以帮人做活为生，尤其撑拿云梯攀摘果梨技艺，堪称一绝。

20世纪40年代，兰州北园某富户院边有冬果梨树一株，高约13.32米，枝长约6.66米。其中，一枝伸于屋顶，梨树结果虽繁，却因瓦房不宜搭梯，无法采摘，致使摘果能手望果兴叹。因此，不得不垂枝摇晃，收获“跌果”，但果价不及无伤好果三分之一。一年，慕名邀请双魁去采收。双魁臂力过人，胆大心细，他看过树势，胸有成竹，七手八脚支云梯，撑“戗杆”，攀树枝，架“天秤”，将易摘之果全部摘完，然后在主杆上架起“秤杆”，将身系于秤架。采摘中他身手矫健，轻舒猿臂，忽而施以“鹞子翻身”，

忽而展其“海底捞月”，约一袋烟功夫，他利用这个独创的“秤杆旋转摘果法”，将这枝果梨全部摘下，无一漏摘。此时在场“天把式”们面面相觑，啧啧称赞，阵阵掌声响彻梨园。有人赞叹：“这如同观看杂技，使人眼花缭乱”。有的夸奖：“双魁哥摘果技巧娴熟，比天津艺人‘撑杆’表演有过之而无不及，真是名不虚传。”摘毕，果主高兴不已，备以酒席招待，以示感谢。

又有一次，兰州举院后有家果园，园内有软儿梨树，其中一棵在黄河边，树高枝粗，有一枝伸向黄河，果实极难收获，果主也请双魁和族兄尕文哥同去采摘，他俩施以同法，将果全部收获。果主十分感激，备置丰盛饭菜招待，并付丰厚报酬，临别又给每人馈赠优质茯茶一份。两次献技，轰动金城，安宁堡“天把式”朱双魁之名，自此不胫而走。

昔日，安宁堡果农吊树、摘果一般只使用18杠云梯（1杠为50厘米），超过此长度撑拿时上端摇摆，树间操作不便。双魁采摘18杠云梯稍有不及之果，即巧施一般人不会使用的绝招老汉“背娃娃”。所谓“背娃娃”，就是备6尺（2米）长木棒“娃娃”，共6杠，下端两个“杠眼”不按梯杠，上梯时背於身后，状如背娃娃。18杠云梯最上端两个梯杠为活杠，用时抽出塞于并齐的云梯和“娃娃”的空杠眼，使二者套稳扎牢，连为一体。18杠云梯即可像变戏法似的变为22杠。如此上下采摘，运用自如。这样可免除树端之果因采收不上，只能摇落成为“跌果”之虑。此法一般情况下不使用。

双魁摘梨轻捷如猴，十分麻利，摘桃更是他的拿手好戏。昔日装桃用园笼，笼有“笼系”，双魁摘桃将“笼系”套于脖颈，双手采摘，有时将笼套于胳膊亦可收摘。一般桃农一天最多能摘十多担（1担=50千克），而双魁一人一天能摘20担（1000千克），这20担（1000千克）桃地处多处，要跑一二十亩地始能摘够。摘毕，将桃分为三等装笼，还要拔够封笼的杂草。择好、装好、封好，才算完工。乡人夸奖说：“双魁摘桃一人能顶好几个人。”

王天与（1911—1991）字梦寅，安宁区沙井驿人。天资聪颖，笃实谦逊，受家学熏陶，自幼酷爱武术。民国22年（1933），受其父王福辰影响，不堪国人被诬“东亚病夫”，奔赴南京，报考中央国术体育专科学校（简称国体），立志学习体育，以武救国。其间，全面系统地接受了科学的体育理论教育和素质、技能训练，并拜中央国术馆吴峻山、黄柏年等武术名家为师，精练八卦掌、形意拳、太极拳、查拳、三才剑、梅花刀、青萍剑、八艺拳、十二路弹腿等拳械，尤以田径、球类、游泳、体操成绩优异。民国25年（1936）毕业回乡，先后任教于甘肃省国术馆、甘肃学院（今兰州大学前身）、兰州师范专科学校，成为当时甘肃难得的体育人才和体育界先驱。曾因单双杠精湛的表演，被誉为“杠子王”。

民国26年（1937）秋，日本侵华，国土沦丧，王天与满怀抗日热忱，毅然应召，赴武汉战干一团高级将官班担任武术教官，教授武术击技、擒拿格斗、跳水、潜泳等军事体育项目，培养出一批骁勇善战的将士，赴抗日前线杀敌立功。当时，杜聿明、黄维都是战干一团的学员。一次，黄维不服，提出要与教师比试，王天与点头答应，诱其出手。刚一交手，黄维手腕即被锁定反折，疼的黄维不由跪倒，咧嘴大喊：“服了！服了！”从此，战干一团将军对这个少校教官不再小视。一次，侵华日军飞机突袭武汉，顷刻渡船被炸，江面一片呼救声，王天与凭着一副好身体、好水性，跃身江中，往返数次，救出落水百姓二十余人。

民国27年（1938），甘肃省教育厅委托时任西北战时干部训练团（简称“西训团”）的体育教官廖萍举办甘肃省体育教师训练班，廖萍特意邀请王天与和董敦曾协助工作。学员由各县轮流选送，每班40人，每期半年。王天与等3位国体老同学承担田径、球类、体操、国术等科目教学。他们实施新的体育教学法，设置新学科、规范训练和比赛方法并利用有限条件开展尚属空白的投掷、体操、摔跤、游泳等科目，培养了不少体育教师。甘肃体育教学由此得以规范，并逐步走向标准化、正规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王天与先后在兰州市第十三中学、兰州第一中学、兰州市第七中学担任体育教师。“文化大革命”期间，身心备受摧残，面对压力，不以己悲，始终乐观豁达，挺胸做人。1979年，



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要求各省、市体育运动委员会组织力量挖掘整理流传于民间的武术遗产，抢救国术精华，他主动请缨参加。年届古稀的他，不辞劳苦，东赴平凉、庆阳，西走丝绸古道，南下西和、礼县，北上皋兰、靖远，踏遍甘陇山川，访问了数百名民间拳师，查阅了大量地方史志、人物典籍等资料，历时三载，挖掘整理出数百套拳械套路，撰写了数十万字的武术资料。1982年12月，他被推举参加全国武术工作会议，受到国家领导人的接见并合影留念。1984年，他被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授予全国武术挖掘整理工作先进个人，多次被甘肃省体育运动委员会、甘肃省体育总会授予先进个人、积极分子等荣誉称号。王天与曾任甘肃省武术协会副主席、顾问，兰州市气功科学研究会顾问等职。1991年1月，王天与在兰州去世，葬于安宁区沙井驿，弟子捐资为其建亭立碑。

朱延有（1931—2007） 安宁堡乡人，1949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参加过甘南平叛，后转业甘肃省建公司工作。1962年回乡，先后担任安宁堡小学教师、大队文书、乡政府秘书。

朱延有勤奋好学，著述颇丰，曾为“甘肃诗书画联谊会”会员。一生创作诗词130多首、散文50余篇、楹联20多幅，素有农民笔杆子之赞誉。他撰写的《艰苦奋斗50年安宁古堡换新颜》一文，入编兰州市委党校出版的《兰州解放五十年》一书。《从衣食住行看安宁堡人民生活变化》一文，辑入中共兰州市委党史办公室编写的《激情岁月》书中。曾出版《悠悠桃乡情》《延有文集》《延有诗词》等作品集。他撰写的十余篇介绍安宁堡乡贤人物及其事迹的“老堡子的故事”，曾在《鑫报》连续发表。创作、导演，并亲自扮演角色的具有地方特色的小戏剧，多次参加过省、市、区的汇演。1964年他创作的歌舞《夸营长》，曾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演出。20世纪70年代创作的《换谷种》，剧本曾在《甘肃日报》发表；快板书《战黄河》《英雄滩》《四姑娘夸家乡》《十星级文明户》等在兰州歌剧院演出时获得一致好评。

20世纪90年代，朱延有致力于朱熹文公祠的筹建；并多次上北山寻根问祖，联络宗亲，了解朱氏源流、迁徙嬗变以及现状，为编修朱氏家谱、宣传朱熹思想文化，收集了丰富的资料，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了一定贡献。

朱延有曾受到过甘肃电视台的专访。

2007年正月，朱延有病重期间，仍念念不忘家乡文公祠的建设，并嘱托子女戚友，逝后遗体不要土葬，一定要火化，为近郊农民文明丧葬作出了表率。

人名录

1991—2010年安宁区出席兰州市第十一届至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表

兰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马国斌、马维民、马德富、王德华、宁国斌、史玲玲（女）、孙复华（女）、陈文达、宋开杰、安全利、杨良琦、应植芸、张秀琴（女）、李桂兰（女）、李福民、范士勇、金绍龄、赵海、高崇华、胡晏（女）、郝希贤（女）、徐明珠（女）、章兰（女）、梁庆祥、谢敏昌（25名）
兰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祁永安、陈万昌、杨玉平、丁忠廉、于宗和、马清水、王明华、王振军、司鑫、左灿湘、史玲玲（女）、朱前进（女）、李友悟、李延禄、周文麟、郑宝贵、施建国、章兰（女）、廖增福（19人）
兰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马小琴（女）、王俊卿、左灿湘、齐宗孝、祁永安、杨玉平、李玉基、李延兰（女）、李继彬、李福民、吴玉兰（女）、吴海洋、余继东、张景辉、陈万昌、陈秀蓉（女）、陈球庚、赵晓琴（女）、莫愧、栾行健、唐增寿、黄大功、戴渊（23人）
兰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席飞跃、万世文、王永生、王韶珊、左灿湘、朱红伟（女）、朱宗贵、刘恩良、刘嘉新、严志坚、李玉基、李森洙、吴继德、张悌先、陈万昌、陈秀荣（女）、周德宣、封奎祥、赵晓琴（女）、柳正乾（20人）

人物名录

一、部分安宁区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政治面貌	职务或专业	最高职称	取得时间	工作单位
刘萍	女	1963年5月	四川省	大专		审计师	高级审计师	2009年12月	区审计局
杨春花	女	1974年1月	甘肃皋兰	本科	中共党员	会计	高级会计师	2009年12月	
张性兰	女	1964年4月	兰州市	本科	中共党员	副高级兽医师	副高级兽医师	2003年12月	区统筹局
贺林芝	女	1960年7月	河北邢台	大专		英语	高级教师	2011年3月	安宁区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石建军	男	1958年11月	甘肃康县	大专	中共党员	英语	高级教师	2012年8月	
范学宜	女	1966年3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汉语言文学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李贺寿	男	1963年5月	甘肃天水	本科	中共党员	高级教师	副高级	2002年3月	区党校
张文俊	女	1969年8月	陕西渭南	硕士	中共党员	医疗	副主任医师	2002年9月	万里医院
聂红永	男	1974年9月	重庆巴南	本科	中共党员	颌面外科	副主任医师	2009年11月	
马俊杰	男	1964年4月	甘肃静宁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6年9月	
王爱荣	女	1972年11月	甘肃徽县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6年9月	
殷金海	男	1965年12月	山东惠民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2年9月	
白云	女	1969年7月	甘肃清水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6年9月	
李小琴	女	1965年9月	甘肃秦安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2年9月	
杨秀珍	女	1974年5月	甘肃秦安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09年11月	
梁金红	女	1971年8月	甘肃武威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11年12月	
许艳青	女	1973年7月	甘肃民勤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11年12月	
李丽芳	女	1973年12月	甘肃陇西	硕士	中共党员	工商管理	副主任中药师	2010年1月	
桑宁	女	1973年1月	甘肃临洮	硕士	中共党员	工商管理	副主任护师	2012年12月	
刘文兰	女	1973年11月	兰州榆中	中专		助产士	副主任护师	2012年12月	
康瑾	女	1966年9月	陕西韩城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13年1月	
孟涛	男	1975年7月	陕西三原		中共党员	药学	副主任药师	2013年12月	
袁帆	女	1969年8月	湖南桃江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副主任检验师	2009年12月	区疾控中心
李胜德	男	1966年3月	山东济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2011年12月	
杜兰祥	女	1961年1月	陕西户县	大专		食品卫生检验	副主任检验师	2011年12月	
岳桂琴	女	1968年1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医师	2012年12月	
吴君	女	1974年4月	甘肃天水	本科	中共党员	食品科学与工程	副主任检验师	2005年6月	
郭卫东	男	1967年10月	山西万荣	本科		临床医学	外科副主任医师	2008年12月	区人民医院
蒋国玲	女	1964年10月	甘肃天祝	本科		临床医学	妇产科副主任医师	2001年12月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政治面貌	职务或专业	最高职称	取得时间	工作单位
吕兰萍	女	1964年9月	河南新安	本科		临床医学	内科副主任医师	2009年11月	区人民医院
王香玲	女	1963年9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临床医学	内科副主任医师	2009年11月	
康登伟	男	1969年4月	甘肃临夏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内科副主任医师	2008年12月	
蒲志杰	男	1970年12月	甘肃天水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口腔科副主任医师	2008年12月	
阿登古丽	女	1970年4月	新疆奎屯	本科	中共党员	临床医学	妇产科副主任医师	2009年11月	
曹昭	男	1973年12月	甘肃平凉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医	中西医结合副主任医师	2012年12月	
陈东林	女	1967年11月	上海市	本科		临床医学	副主任护师	2013年1月	
柏希山	男	1968年12月	甘肃景泰	本科		临床医学	内科副主任医师	2013年12月	
瞿朝贵	男	1955年1月	甘肃永靖	中专	中共党员	化学	高级教师	2008年12月	河湾小学
李翠琴	女	1966年1月	甘肃白银	本科	中共党员	汉语言	高级教师	2008年12月	培黎小学
左晓玲	女	1968年12月	甘肃康县	本科	中共党员	汉语言	高级教师	2013年5月	崔家庄小学
刘国霞	女	1966年5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经济管理	高级教师	2013年5月	十里店二小
魏至孝	男	1957年6月	甘肃兰州	中专	中共党员	中学校长	高级教师	2013年5月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郝辉	女	1971年9月	山东临清	本科		英语	高级教师	2010年12月	十里店小学
王丽娟	女	1972年1月	河南偃师	本科	中共党员	小学校长	高级教师	2011年8月	
孔金燕	女	1968年8月	甘肃兰州	本科		小学语文	中学高级教师	2009年8月	孔家崖二小
窦爱芬	女	1965年9月	甘肃	大专		教师	高级教师	2001年12月	万里小学
田生金	男	1954年1月	甘肃酒泉	本科	中共党员	西北师大中文	高级教师	1988年11月	南坡坪小学
王春兰	女	1967年1月	甘肃临洮	本科	中共党员	教育管理	高级教师	2009年8月	长风小学
刘应龙	男	1966年5月	甘肃武山	本科	中共党员	教育管理	高级教师	2010年1月	
韩生林	男	1955年1月	甘肃兰州	大专		校长	副高级	2007年12月	沙井驿学校
朱聚祖	男	1963年12月	甘肃兰州	本科		化学教育	副高级	2006年3月	
芦柏星	女	1965年5月	甘肃兰州	本科			副高级	2008年3月	
芦发东	男	1962年8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副校长	副高级	1997年1月	
曹宏云	男	1959年5月	甘肃兰州	大专	民革党员	副校长	副高级	2007年5月	
靳民	女	1955年9月	甘肃兰州	大专			副高级	2009年3月	
魏至孝	男	1957年6月	甘肃兰州	中专	中共党员	中学校长	高级教师	2013年5月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任延寿	男	1937年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6年12月	
张功名	男	1940年3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3年12月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政治面貌	职务或专业	最高职称	取得时间	工作单位
卢沙丽	女	1950年1月	浙江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6年12月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周升元	男	1938年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3年12月	
陈桂芳	女	1945年4月	甘肃武威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7年12月	
李秀华	女	1946年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6年12月	
单金英	女	1943年12月	辽宁	高中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6年12月	
李兴华	男	1943年9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1993年12月	
张蕊萍	女	1965年5月	河南沁阳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0年12月	
吴世泉	男	1951年12月	甘肃兰州	大专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0年12月	
金祥弟	男	1959年1月	甘肃兰州	大专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1年12月	
苗丰金	男	1954年1月	甘肃安西	大专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2年12月	
李宽孝	男	1952年12月	甘肃兰州	大专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2年12月	
张晓娟	女	1965年7月	甘肃河水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2年12月	
于志珺	女	1957年11月	山东乳山	大专	九三学社社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3年12月	
李肃清	女	1952年8月	甘肃兰州	大专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3年12月	
徐 瑛	女	1964年1月	河南开封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3年12月	
田小军	男	1966年5月	河北意县	本科	民盟盟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3年12月	
任俊霞	女	1968年12月	甘肃靖远	研究生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3年12月	
王惠霞	女	1962年9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4年12月	
赵瑜红	女	1966年8月	安徽砀山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4年12月	
金 琴	女	1960年9月	宁夏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5年12月	
梁元新	男	1963年9月	陕西蒲城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5年12月	
周 平	男	1964年4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5年12月	
赵 辉	女	1962年9月	河北故城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6年12月	
宣融凜	女	1964年6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6年12月	
于文萍	女	1965年11月	河北定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6年12月	
牛广海	男	1965年7月	河北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7年12月	
郭 旭	女	1966年4月	河南郑州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7年12月	
柴德荣	男	1953年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8年12月	
魏立红	男	1965年8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郜建萍	女	1966年3月	山西榆社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王芝芬	女	1967年3月	山西平遥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姚雪梅	女	1968年7月	安徽利辛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刘玉玲	女	1970年12月	甘肃榆中	研究生	中共党员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09年12月	
王志萍	女	1968年11月	甘肃康乐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10年12月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政治面貌	职务或专业	最高职称	取得时间	工作单位
黄 婷	女	1969年12月	甘肃临洮	本科		中学教师	高级教师	2010年12月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曲延波	男	1964年1月	山东烟台	研究生	中共党员	教务处主任、 数学教师	副高级	1998年12月	兰州市第四十五中学
康文成	男	1954年4月	甘肃武威	大学	中共党员	党支部书记、 地理教师	副高级	2000年12月	
王永礼	男	1955年2月	甘肃兰州	大专	中共党员	物理教师	副高级	2002年12月	
黎继明	男	1963年1月	甘肃静宁	本科		物理教师	副高级	2003年12月	
陈丽华	女	1965年7月	江苏武进	本科		化学教师	副高级	2003年12月	
安永宏	男	1969年1月	甘肃天水	本科	中共党员	副校长、 数学教师	副高级	2003年9月	
王汝元	男	1965年4月	甘肃皋兰	本科	中共党员	校长、 语文教师	副高级	2004年12月	
成玉华	女	1962年7月	甘肃兰州	本科		体育教师	副高级	2005年12月	
闫淑红	女	1967年11月	甘肃兰州	本科		语文教师	副高级	2005年12月	
李延福	男	1964年9月	甘肃兰州	本科		语文教师	副高级	2005年12月	
宋 波	男	1971年8月	甘肃甘谷	本科		数学教师	副高级	2006年8月	
曹晓红	女	1965年8月	甘肃兰州	本科		生物教师	副高级	2006年12月	
秦 斌	男	1965年9月	甘肃会宁	本科	中共党员	体育教师	副高级	2006年12月	
段佩丽	女	1965年9月	甘肃静宁	本科		音乐教师	副高级	2007年12月	
邹锦华	男	1965年9月	甘肃兰州	本科		语文教师	副高级	2008年12月	
刘 宏	女	1971年5月	甘肃徽县	本科	中共党员	学校办公室主任、 语文教师	副高级	2010年12月	

二、部分驻区单位高级职称人员名录

1991年至2010年部分驻区单位高级职称人员名录

西北师范大学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王利民 刘 基 刘仲奎 王嘉毅 刘学林 丁虎生 李迎新 李 杰 郑绍婷(女) 曹海仙
 张文礼 李宝麟 孙建安 邵青山 王喜存 安 心 李万红 姚仲强 李亚琴(女) 张生勇
 尉 梅(女) 石永福 孟汇海 周效信 卢小泉 莫尊理 李长著 吕世虎 石义堂 苏一星
 贾应生 李朝东 王韵秋(女) 谢俊春 李玉璧 牛正兰(女) 孙继虎 何继龄 丁志刚
 杜睿哲 岳天明 孙 健 吴国喆 李 怀 张润君 李建国 赵逵夫 李并成 李积顺 李晓卫

龚喜平 肖锦龙 杨鹏飞 伏俊琏 黄怀璞 杨筱霭(女) 刘志伟 漆子扬 郝润华 田 澍
 李怀顺 周玉秀(女) 王晶波(女) 彭岚嘉 李占鹏 邵宁宁 刘 云 刘再聪 郭国昌
 雷恩海 韩高年 靳 健 姬秉新 金东海 万明钢 王光荣 郑 名(女) 杨 玲(女)
 周爱保 张建忠 李瑾瑜 张定强 刘旭东 傅 敏(女) 赵金录 许洁英(女) 王 鉴
 杨 军 张学强 孙百才 武和平 王亚民(女) 曹 进 靳 琰(女) 蔡兰珍(女)
 杜莉萍(女) 王 琦(女) 俞 婷(女) 赵卫博 朱东生 李彦荣 何 涛 王文澜
 柴 莺(女) 陈 虎 张君仁 郭 琳(女) 郭跃华 王宏恩 呼喜江 张玉泉 文 化
 冯建基 田卫戈 王玉芳(女) 樊 元 沈 滨(女) 林 勇 梁红梅(女) 杜延军
 关立力(女) 李兴江 李福祥 冯曦明 宋小明 王秋红(女) 杨立勋 张永丽(女)
 刘 敏(女) 王三北 把多勋 高亚芳(女) 王立群 朱瑞英 刘信生 陶菊春(女)
 王才士 王彩芬(女) 李永祥 马勤生 任小康 张贵仓 陶双平 颜荣芳 马如云 王治和
 陈祥恩 巩增泰 吴尚智 冯百明 伏升茂 苟平章 杨 勇 刘建成 杨得国 马巧珍(女)
 乔虎生 莫海长 马胜前 王成伟 段文山 孙爱民 董晨钟 陈宏善 薛具奎 薛具奎 袁 萍(女)
 宋海声 马书懿(女) 马永杰 王全州 陈 辉 杨鸿武 贾多杰 梁西银 宋玉民(女)
 王永成 耿志远 雷自强 胡中爱 吴红英(女) 苏碧桃(女) 赵存元 杜新贞 刘秀辉(女)
 马永钧 胡雨来 李 政 魏太保 许先芳(女) 严 军(女) 杨 武 何玉凤(女)
 黄丹凤(女) 王荣民 查 飞 张 彰 侯天德 俞诗源 龚大洁 赵庆芳(女) 陈学林
 张 继(女) 宁应之 丁 兰(女) 刘国安(女) 王一峰 杨 红(女) 孙 坤
 杨颖丽(女) 王利民 白永平 石培基 张长城 赵 军 张 勃 刘普幸(女) 石惠春(女)
 巨天珍(女) 张志斌 张松林 赵成章 王录仓 赵雪雁(女) 张明军 杨改学 张小红
 张筱兰(女) 李燕临 郭绍青 杨晓宏 吴永红 梁 丽(女) 李建珍 王 蕊(女)
 沙景荣(女) 王文昇 张学军 孙 杰 张学忠 芦平生 陈 青 王润平 陈仁伟 李 洁(女)
 任 涵(女) 孟峰年 常毅臣 郭秀文(女) 党小超 袁修春 李希合 李元旦 刘健松
 王宗礼 姚 军 胡小鹏 周 蓉(女) 张 兵 王兆璟 许 萍(女) 朱立芸(女)
 王建人(女) 刘贵洲 赵卫东 杲 强 李生有 张述猛 张盛庆 王 宇 黄永丰 田泽兴
 伏奋强 李旭强 文亚光(女) 李春涛(女) 李仲奇 贾金元 王卫萍(女) 李树林
 胡牛子 赵中甲 杨淑琴(女) 杨首中 南永吉 丁进正 许彩霞(女) 曹俊清 蒋永鸿
 李 萍(女) 刘国才 鲁亚玲(女) 张晓彤 吴家伟 周红英(女) 肖 娟(女)
 陈 川(女) 刘 颀(女) 宋学峰 王文槐 宋小红(女) 李玉民 辛万祥 王述华(女)
 刘兴华(女) 赵 瑾 杜鸿宝 黄友之 李 颖(女) 李振旭 李 杰(女) 杨涵雄
 漆林伟 王 勤(女) 伏 钰 张天顺 吴岩青(女) 王 颖(女) 周爱祖 张志恬
 猴小峰 金 奕 王俊洁(女) 葛文梅(女) 魏庆蓉(女) 惠银东 令润岗 孙 亮
 巨月芬(女) 雒 渭 靳树林 孙红梅(女) 马兰刚 安建勇 荆孝民 管兴明 郭乃菊(女)
 周 实 金秀华(女) 张 玲(女) 刘树智 包 勤(女) 高一萍(女) 赵兴荣
 杨天芬(女) 余 燕(女) 李晓东 马成源 张宏彪 孙 钧 窦继红 范胜邦 李 红(女)
 滕光辉 杨淑英(女) 穆 军 李发元 张兴武 安玉坤 侯经国 高黎明 师守祥 王 蓉(女)
 朱卫国 杨满年 郭新戈 王翠英(女) 李育红(女) 谈志堃 陈润民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王兰芳 吕文英 杨纳名 王 景 方倩琳 衡 均 王 仁 梁兆光 梁上燕(女) 程跟锁
 康智杰 杨 琪 郭明维 苏丽蓉(女) 张理中 何新征 高 赟 曾庆平 常正霞(女)

王晓丽(女) 王科 李景禄 傅象喜 雷鸣 李振江 裴东 权晓辉 葛盾 符得团
 陈科 王秀珍(女) 李玉泉 张中祥 李志刚 任仓胜 李刈(女) 罗杰群 陈蒲芳(女)
 吴琼(女) 温应州 李玉宏 张久相 赵惠强 李淑华(女) 谈振好(女) 彭伟
 哈宝玉 李刚 路宪民 岳子存 姜宗强 王宏英(女) 齐建辉 刘磊 郭建东 任万明
 金建萍(女) 李全宏 张芸(女) 陆春萍(女) 曹明 金建新 赵瑞盛 李敬国
 孟子为 元旦 陈秀实 张宗华 赵红岩 孙京荣 许培春(女) 戴莉(女) 格日草(女)
 郭锋 聂万鹏 张玉霞(女) 黄兆宏 雒鹏 王贵生 朱斌 董芬芬(女) 田河
 李晓英(女) 李华(女) 赵茂林 杨同军 连菊霞(女) 孙强 秦丙坤 杨小兰(女)
 杨华 罗立桂(女) 石培龙 郑峰 杜志强 张连银 潘春辉(女) 黄海英(女)
 许琰(女) 司晓莲(女) 苏婉儿(女) 王建新 孙继民 朱雪峰(女) 郎和(女)
 谢秀莲(女) 陈小娟(女) 卓杰 王冬兰(女) 黄少芸(女) 何述平 焦彩珍(女)
 巴建军 贺更粹(女) 苟正斐 刘丽平(女) 祁进玉 吕国光 杨中枢 王娟(女)
 李保臻 龙红芝(女) 王文岚(女) 李虎林 贾随军 温建红 李泽林 张国艳(女)
 熊华军 樊改霞(女) 康廷虎 黎淑珍(女) 王君灵(女) 陈之敏(女) 徐国柱
 刘慧阳 任重远 吕文澎(女) 周漫(女) 王飞 黄玉萍(女) 张生庭 曹依民
 赵秀兰(女) 董晓华(女) 李红霞(女) 高育松 黄彩霞(女) 邸小霞(女)
 薛小梅(女) 周亚莉(女) 马云霞(女) 王灏 丁瑶(女) 郭来福 李琴(女)
 金萍(女) 万晓艳(女) 周琳(女) 郑秀玲(女) 祁明芳(女) 李莉(女)
 张大军 马瑜慧(女) 李坤(女) 陈建红(女) 苏雅军(女) 郭骅 韦亦珺(女)
 奚临临(女) 郑雅心(女) 赵鹏 邹晓萍(女) 阚延龙 刘小虎 隋建明 李凤琴
 曹晓林 柴繁隆 张国荣 马仿明 黄丽珉(女) 白建涛 李敦 肖发展 张伯智 王尔义
 蔺晓霞(女) 张新民 樊宝平 孟士英(女) 刘亚文 王世勤 张志军 王晓义 王浩军
 田晓菁(女) 刘鸿燕(女) 徐媛媛(女) 柳建平 杨子平 安静(女) 付音(女)
 巫江(女) 苟晓霞(女) 魏彦珩 石红莲(女) 王山军 关爱萍(女) 卢丽(女)
 赵雪梅(女) 王恒玉 徐婧(女) 聂正彦 赵仁育 马慧莉(女) 马昂(女)
 刘晓玲(女) 魏宝祥 毛笑文(女) 欧阳正宇(女) 杨阿莉(女) 梁旺兵 乔锐智
 姚兵 王春林 周韶林 杨艳(女) 汪小琳(女) 陈幼明 牛忠慈 李焱(女)
 张晓帆 马国顺 张俐杰(女) 赵学锋 白荷芳(女) 曾玥(女) 许桃香(女)
 姚军(女) 门维江 曹文泉(女) 马满福 王小牛 吴红萍(女) 代祖华(女)
 齐永锋 王俐(女) 汪璇(女) 陈旺虎 冯德成 张翠萍(女) 蔺想红 张志昌
 张文汇(女) 王占平(女) 杨小东 马慧芳(女) 苟学强 甘德荣 王晓东 火元莲(女)
 祁守成 张登红 王涛 颀录有 李鹏程 王国利 苏茂根 赵松峰 丁晓彬 袁建超 孙丽萍(女)
 郭效军 赵辉 傅颖 彭波 杨彩霞(女) 王克虎 王志华(女) 刘颖(女)
 王芳平(女) 郭惠霞(女) 熊玉兵 王荣方 杨志旺 薛中华 任杰(女) 杨靖亚
 王其召 童金辉 宋鹏飞 周敏(女) 权正军 马恒昌 杨云霞(女) 路德待 俞洁(女)
 林奇 何晓燕(女) 陆璐(女) 蒯玉琴(女) 马君义 张克勇 李发军 王玮
 司克媛(女) 王峰 杨宁(女) 苏雪(女) 杨建设 万丽霞(女) 冯汉青
 丁艳平(女) 王建中 张杰 严江平 董庆士 孙庆峰 赵生龙 刘旻霞(女) 张淑谦(女)
 霍文冕(女) 贾文雄 雒占福 周喜斌 李净(女) 张瑛(女) 甄瞰 樊晓红(女)
 任志明 冯晓临 任傲(女) 常咏梅(女) 张军 贾志斌 马光仲 张雪莉(女)

张 浩 俞树煜 王卫军 王文君(女) 刘 涛 朱亚利 臧鸣放 王增喜 袁明煜 陈 辛
 张 薇(女) 张淑民 郭 蕾(女) 石高慧 师德明 董德平 杨丽娟(女) 赵兰革(女)
 董永明 米 艳(女) 王红梅(女) 韩 梅(女) 龚 云 张 兰(女) 张建华
 徐 嘉(女) 赵鸿章 陈红红(女) 柳春敏 魏 琦(女) 宫玉梅(女) 冯玉雷
 王德祥 惠松骐 胡晓春(女) 王明丽(女) 马宇鸿 马玉蕙(女) 韩云鹭 邢丽娟(女)
 白 宾 杨桂莲(女) 黄玉花(女) 朱晓雷 李 玲(女) 刘 莉(女) 张召琪
 李宇红(女) 沈 蕙(女) 张会田 宋小琴(女) 席亚兰(女) 李喜平 周文杰
 王艳芳(女) 郝相松 张发健 李 雄 任 平 蒲陶菊(女) 马继辉 何 舟(女)
 王君朝 杨启毅 魏明孔 李 丰 雷龙乾 林少雄 黄 钢 于 玲(女) 李梦轲 安天庆
 李兴福 张维忠 陈晓云(女) 王万盈 叶国菊(女) 徐文彬 张树东 丁静之(女)
 马 忠 吕晓娟(女) 熊向团 霍聪德 丁小斌 王晓丽(女) 令利军 黄皓浩 关晓琳(女)
 夏瑞雪(女) 赵民运 薄满红 李 丽(女)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张儒林 张明廉 金中山 许信胜 厉树忠 孙建安 王喜存 杨晓宏 金东海 董 捷(女)
 颜荣芳 刘嘉颖(女)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张 帆 时胜利(女) 李 骥 孟子为 程 里(女) 卢永红 王 科 宫玉梅(女)

甘肃政法学院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梁亚民 赵 鹏 马 礼 李玉基 焦盛荣 姚培珍(女) 杨 平 魏克强 郑高键 李重阳(女)
 马虎银 刘建青 薛栓良 罗 琼(女) 刘淑君(女) 张丽娟(女) 吴玲俐(女)
 蒋为群(女) 李波阳 马红平 沙万中 于光远 薛炳尧 王 平 范 刚 石恩林 付晓海
 王秋云(女) 李 青(女) 林 军 王 阳 汪桂琴(女) 梁琳娜(女) 岳世忠
 董志峰 马 进 姚万禄 剡根会 王汝发 何珍祥 白天佑 李洪萍(女) 陈 农 张天恭
 郭雪梅(女) 姚文振 冯书涛 付向东 芮守胜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肖立民 叶玉平(女) 陈 晖 杨景平 巩刚军 王维国 陈文明 巩海平 王志礼 孙 莉(女)
 何瑞林 牛 君 严文萍(女) 刘玉兰(女) 韩文春(女) 刘天瑞 武晓红(女)
 魏清沂 王存河 杨 涛 许春清 李积霞(女) 刘宁生 屈耀伦(女) 杨 红(女)
 严 军(女) 叶竹梅(女) 王 花(女) 吉敏丽(女) 韩忠伟 黄荣昌 阮 兴
 卢永红 刘晓霞(女) 杨进安 高晓春(女) 何恩光 王丽丽(女) 邓忠安 李 静(女)
 冯乐坤 王茂林 张秀玲(女) 张永来 田春苗(女) 何文杰 赵海燕(女)
 郭 龙 游 明 王旭霞(女) 刘为民 刘 琳(女) 马育红(女) 陈君武 张淑红(女)
 张焕霞(女) 张奋成 刘海燕(女) 杨宝宏 周 岩 孙多金 俞 文(女) 雷中坚
 杨淑鸿(女) 王云峰 李 珂(女) 杨永杰 邓家妹(女) 付春香(女) 杜永奎



李 蕾(女) 杨 齐 王晓天 姚玉龙 张 姝(女) 张 平(女) 练小勃 赵 民
倪娟芝(女) 王秋敏(女) 范立华(女) 赵 菁(女) 刘 俊 杨仲航 沈天炜
李 洁(女) 姜朝晖(女) 马海音(女) 唐丽玲(女) 王剑鸣(女) 王晓红(女)
刘雪英(女) 安 杰(女) 吴婉霞(女) 马 慧(女) 谢燕琳(女) 白建霞(女)
魏军梅(女) 马英兰(女) 陆双祖 张彩霞(女) 张 俐(女) 安德智 董健康
赵慧琴(女) 张彩红(女) 汪 玲(女) 陆 冰(女) 李 霞(女) 杨德祥
许 林 陈向华(女) 冯 硕 王永梅(女) 杨 薇(女) 王岩芳(女) 任 渊(女)
曾 明 李作平 刘晓薇(女) 付 泳 何 刚 高富强 张惠萍(女) 郑晓兰(女)
贾志城 史玉成 王宏璿(女) 俞发荣 赵 蓉(女)

兰州交通大学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任恩恩 余生明 姜国栋 王小明 杨子江 史百战 郭同章 张友平 林 钢 钱勇生 张孝远
刘振奎 米根锁 马彩云(女) 王竹玲(女) 戴学善 侯正东 张玉霞(女) 刘民生
王世昌 王铁军 李爱春 杨有海 张宝霞(女) 盖宇仙(女) 广晓平 陈晓金(女)
李引珍 李志恒 郝亚平(女) 王春生 蔡中宏 王起才 蔡慧林 王宇明(女) 孙珍寿
杨在忠 曾潮洁 党 琪 赵延龙 李忠歧 王 红 赵予萍(女) 贺 虹(女) 顾生杰
王阳春(女) 魏宗寿 王振清 胡彦奎 吴 卫 李 瑀 王 兵 屈 洪 武 凌 火久元
班 宁(女) 赵 超 杨志龙 刘玉桂(女) 施俊福 李明芳(女) 王 玲(女)
冯希平(女) 赵建华 陈华观 张小林(女) 罗 莉(女) 赵时中 温曙光(女)
胡永宁 徐 青(女) 陈东胜 王安正 孙有信 萨学洛(女) 李志渊 文继卿 何邦军
顾志宏 顾 欣(女) 任子荣 杨继前 王 华 张建军 袁 薇(女) 苏宏升 刘水平(女)
李 娜(女) 徐永亮 王晓丽(女) 陈全红 李立晋 刘凤奎 崔金贵 陈万庆 赵 平
杨长安 陈锦华(女) 高军锋 唐勇军 田建文 白家风 李昌锋 刘天民 李 旭 周占京
李 杰 赵 林 卢小戈 石广田 任万勇 傅 明 孟庆云 陈国宏 徐广有 程麓生 袁春森
徐 岩 樊 怡(女) 杜亚恒 杨 经 范多旺 党建武 罗进文 张友鹏 李举鹏 裴古英(女)
刘金虎 郑玉甫 王 喆(女) 伍忠东 王小鹏 田铭兴 安永祥 严天峰 王瑞峰(女)
董 昱 刘晓娟(女) 李 军 秦清根 李彦哲(女) 赵 峰 董海鹰 王思明 李 华(女)
滕青芳(女) 刘志强 王庆贤 杜亚洲(女) 吴辰文 李敬文 郑丽英(女) 胡晓辉
张忠林 闫光辉 谢彦峰 逯 迈 高继森 封志宏 杜丽霞(女) 吴 蓉(女) 崔用民
陈小强 罗映红(女) 王紫婷(女) 孙沉芳(女) 陈兴冲 梁 波 虞庐松 李仲勤
朱东生 田 琪 史生良 李健康 吴亚平 康希良 张香台(女) 孙东初(女) 夏祁寒(女)
施 琪(女) 王恩茂 马维珍 田元福 段固敏(女) 闫浩文 李培天 罗新宇 杨维芳(女)
王世杰 孙学先 刘有录 刘世忠 季日臣 张元海 王 旭 宁贵霞(女) 何文社 杨霞林(女)
杨 泉 孟 芳(女) 王根会 周世军 严松宏 李德武 高 峰 谢飞鸿 李志安 丁 立(女)
张克华 王磐炬 赵建昌 霍曼琳(女) 陈 波 余云燕(女) 张粉芹(女) 邹立华
廉李章 王久梗 袁 杰(女) 张克让 王文利(女) 金 梅(女) 李保知 骆进仁
吕 萍(女) 曹富雄 邵瑾菊(女) 王伯鲁 桑维军 杨思信 李 莹(女) 李 刚
潘采伟 高 溥 孙启国 王立华 石宗利 刘 兰(女) 吴庆记 王世道 王顺花(女)

牛卫中 洪涛(女) 罗冠炜 商跃进 丁旺才 何忠韬 张建辉 方海容 杨晋 李永昶
 王良璧 张永恒 梅元贵 常立民 李刚 董元信 郑玉(女) 蒋兆远 孟建军 祁文哲
 杜亚江 郭佑民 吕亚莉(女) 车军 张海明 陈学民(女) 赵德安 李德生 张国珍
 张淑英(女) 王三反 武福平 朱琨 王亚娥(女) 高孟理 孙三祥 张金萍(女)
 常青 赵保卫 伏小勇 肖举强 于连群 郝火凡 谢金宝 刘淑文(女) 崔炳谋 牛惠民
 何瑞春(女) 宋建业 王花兰(女) 贺国先 杨涛 吴芳(女) 焦永兰(女)
 刘林忠 杨延梅(女) 郑全成 张志昆 梁西萍(女) 陈静 钱永德 余莉(女)
 柏桦(女) 褚衍东 王小平 鲁怀伟 李沐春(女) 常迎香(女) 张睿(女)
 常文利(女) 程耀东 邱泽阳 刘荣珍(女) 赵文杰 李玉龙 胡萍(女) 蒋光前
 胡仿民 郝招 乔梁 韩小茜(女) 马兴胜 何维民 完颜华 董文魁 许力 李静萍(女)
 任宗礼 王九思 李师翁 刘改兰(女) 范旭阳 蒲艳玲(女) 赵延龄 张威 李志刚
 许新亚(女) 王莉(女) 张孟喜 王萍(女) 汤自安 王迎旭 韩相恩 王兆平
 俞建宁 李红(女) 王为群 马文字 杨妹娟(女) 任珺 陶玲(女) 柴玉萍(女)
 薛林贵 李勇华 张济世 李刚 雒志学 李晓东 买寿清 窦觉勇 邱红雷(女) 田永强
 张德军 弓发明 路金道 冯丽坚(女) 刘海莹(女) 路志宏(女) 李仲彩 戴维军
 李杨 严兴国 董海旺 刘青汉 温品琳(女) 邱建东 王清彦 张文明 权得定 宋涌利
 王进德 王志平 冯和平 曾明 邢宾(女) 温越 郭宁 朱爱红(女) 王锐锋
 黄燕鹏 李新文 周宗元 王法政 郭令原 刘玲(女) 高锋阳 卢永杰 闫军 周雪清(女)
 郭淑兰(女) 朱晓明 吴卫平 梁玉琦 万国银 刘钊 徐卫军 高云庆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夏红辉(女) 蒋跃宁 成玉桂(女) 史永芳(女) 李淑清(女) 张有道 李爱爱(女)
 张双文 高玉敏(女) 荣之君 姚翔飞 张纪星 郜建民 赵立香 颀栋栋 杨道莲(女)
 马学宁 齐瑞国(女) 董晓莉(女) 王筱平(女) 牛子娟(女) 张哲 孙爱良
 许鹏奎 陈敬(女) 冉美华(女) 李军旗 魏军 王兰芝(女) 沈宁(女)
 邓志杰 陈玉军 宋凌霄 武福 陈光武 何涛 旷文珍 白利华 陈莹(女) 李志明
 谢利民 马菁萍(女) 王武学 孙朝霞(女) 陈永喜 江葆红(女) 李淑霞(女)
 赵文慧(女) 方桂英(女) 高德宇 李丽(女) 杨宗仁 张红兵 马文祥 张永全
 赵祥庆 黄治云(女) 张玉娥(女) 张甦(女) 聂重喜 陈祎鸿 张春蕾(女)
 杨桂芹(女) 张蕊萍(女) 陶彩霞(女) 李国宁 陈永刚 肖蒙 王季祥 张斌
 贾石峰 吴晖 于涌 高万萍(女) 李启南 王坚生 韩泉叶 李锦屏(女) 武晓春(女)
 孙春霞(女) 王粤(女) 李贵栓 李积英(女) 梁龙学 刘建丽(女) 刘润章
 何万金 靳文强 贡力 程耀芳(女) 罗修纯 张耀(女) 阳红 孙一冰 王春芬
 王常峰 于清高 顾伟红(女) 王宏辉 沈伟 莫俊文 樊燕燕(女) 贾新堂 李晓钟
 祝连波(女) 姚德新 韩峰 王保成 滕旭秋(女) 苏彦江 关惠平 林丽霞(女)
 赵大亮 李明顺 任建民 黄志军 王丽琴(女) 赖天文 马镭 王丽娟(女) 陈碧金
 陈权 李子奇 张家玮 丁小军(女) 孙映芳(女) 李景韬 倪兰亭(女) 郭小平
 陈宇红(女) 万炎 孙云燕(女) 刘义 廖志江 曹永栋 夏礼斌 王建林 张继英(女)
 尹淑红(女) 张文煜(女) 文明 刘钦 张冀民 刘慧明 丁晓军 胡继红(女)
 刘颖(女) 朱进有 田仲勋 何红彬(女) 李明 武亚玲(女) 王彤玲(女)
 车建修 吴玉珍(女) 郭殿声 袁文英(女) 朱文贤 罗红(女) 陈队志 李爱姣(女)

边红丽(女) 徐立新 李万祥 王彦平 刘艳妍(女) 李可强 冯嘉莉(女) 郭齐升
 许金富 左丽娟(女) 朱常琳(女) 李宁洲 张艳龙 张金敏(女) 金花(女)
 程瑞琪(女) 李雪(女) 赵志刚 马殷元 张喜全 杨旭升 董海棠(女) 卫晓娟(女)
 李忠学 殷红(女) 贾克兰 张华 张翠玲(女) 柳德玉(女) 毛玉红(女)
 洪雷 孙迎雪(女) 裴元生 王拯 徐敏(女) 孙洪伟 马娟(女) 张春民(女)
 刘舰 曾立云 丁响(女) 许云峰(女) 张永秋 刘智勇 董炳戌 李炎(女)
 周文和 张健 汤萃文(女) 班云霄 杨惠君 李生彬 毛志宏 刘斌 张仲荣 王仲平
 傅忠宁(女) 吕斌 马昌喜 张静芳(女) 朱大鹏 金桥(女) 梁恒 李春玲(女)
 马晶文(女) 安婕(女) 赖露(女) 陈洁(女) 管博(女) 郑艳(女)
 朱小玲(女) 刘星(女) 柴辉(女) 赖红玲(女) 张真(女) 沈渭菊(女)
 王安民 王健(女) 邵锋 吕新忠 张玲(女) 王华荣 李庆兰(女) 栗永安
 贾翀 谷风(女) 何尚录 邓桂梅(女) 李积宪 张正成 邓醉茶 许军保 邵代根
 刘海忠 李建丰 田苗 周珺 武晓丽(女) 刘世忠 田广科 赵岩(女) 赵军
 肖冰(女) 徐军 赵红(女) 薛广红(女) 杨新文 司徒国强 宋晓宇(女)
 崔永君 张永花(女) 黎扬 吴六爱 杨朝霞(女) 蒲会兰(女) 石振民 张连
 闻有军 关彦莉(女) 张正红 朱红燕(女) 李晓康 谷小丽(女) 王小峰 范宏伟
 俞虹 杨伟 王立民 肖凤娟(女) 巨有谦 温晓光 管永红 盛丽(女) 苏碧泉(女)
 范福海 李学民 樊晓辉 郝艳玲(女) 张玉梅(女) 陈永志 李耀珍(女) 陈梅(女)
 白元儒 李彦 张金科 杨晓健 吕世友 梁万珍(女) 董民政 王烨 何乃普 谢亮
 孙建国 杨斌武 张国锦(女) 李丛芬(女) 冯田均 张存华(女) 武汉强 谢放
 王永斌 郑小平(女) 彭青(女) 李宗刚 缪仲翠(女) 安玉莲(女) 王良成
 刘源(女) 刘再满 李珺(女) 邱建华(女) 王成龙 王立新 黎白钰 郭聪(女)
 王小龙 许建林 刘旭 杨刚 苏星鸿 赵庶旭 刘伯鸿 王海涌 顾桂梅(女) 孙小伟
 姚晓通 闵永智 赵伟(女) 张宝芹(女) 祁延慧(女) 杜永文 赵跃利 唐祖建
 阮文青 肖心华 杨赟瑞(女) 孙银霞(女) 夏养君 贾剑青 韩惠(女) 杨永江
 李芬(女) 王景顺 岳辉 张梅生(女) 范元平 姜立学 陈德道 习文建(女)
 张芙丽(女) 朱俊雯(女) 曹仁涛 刘永孝 郝伟(女) 李晋武 韦思源 郭宝林
 李小平 刘岩 廖军生 徐永胜 王润国 石光耀 郭进龙 于军 于建民 韩进(女)
 蔡江明 陈智 张文辰 李建民 丁常青 谭丽(女) 高玉杰(女) 郑云水 陈海俊
 魏一鸣 王思华 苏利捷 陈维文 高嵘华(女) 王平清 魏萍(女) 黄丽贤(女)
 王全宇(女) 郑昊祖 王雨玫(女) 袁霞(女) 吝淑静(女) 焦红(女)
 孙文红(女) 郝群茹(女) 张爽(女) 王世奎 刘彩梅(女) 赵小玲(女)
 李铁光 刘松 李晓霞(女) 张丽(女) 于蕨(女) 李孝英(女) 吕蔚薇(女)
 王淑俊(女) 刘佐佩(女) 毛晓燕(女) 张秀青(女) 吴美华(女) 张学中
 杨宏丽(女) 杜德蓉(女) 张新华 赵雅凤(女) 王庆春 郭建新 薛长路 叶丽娜(女)
 吕卫东 刘昭 李建西 祝晓波 崔强 陈民 李欣 贾淑媛(女) 魏赟(女)
 周长 梁建隽 张效幸 李建中 黄瑛(女) 冯晶晶(女) 杨燕(女) 张丽虹(女)
 杨淑君(女) 于志勇 齐蓉(女) 周庆华(女) 蔡道安 胡菊英(女) 张岚(女)
 王彦彦(女) 姜雅萍(女) 董玉云(女) 冯利邦 王新伟(女) 陈艳(女)
 杨剑锋 高明霞(女) 朱高峰 汪再兴 郑韶先 耿中荣(女) 王成兵 郭磊(女)

李建光 任月英(女) 李茂青 冯等田 董唯光 张周卫 刘秋芝(女) 张晓兰(女)

兰州城市学院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王兴隆 孔庆浩 王汝锋 刘举科 张兴福 杨皖东 马振林 梁延堂 王基 姜秋霞(女)
 莫超 陈玉霞(女) 张飞鹏 魏素萍(女) 祁恒珺(女) 郑小平(女) 赵国虎
 张国福 白林 左义林 杨广银(女) 崔剑波 杜旭明 魏邦龙 朱正平 韩晓红(女)
 海存福 王素云(女) 张效贤 张艳红(女) 宋雪梅(女) 李旭东 张锐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章伟 保承军 李春燕(女) 张雷涛 张重党 赵明霞(女) 石莉萍(女) 王翠云(女)
 刘小平 李慧德 胡莉玲(女) 陈明凯 张力 刘玲玲(女) 杨彩玲(女) 李康兰(女)
 闫宏伟 段森宇 王怡 闫莉(女) 李云峰(女) 张林燕(女) 王太春 马小庆
 王晓平 孙传庆 郝伯荣(女) 张明 冯中毅 海波 刘君 熊炘 赵廷刚 刘永平
 李永军 吴红卿 田丽娜(女) 郑平(女) 李明(女) 杨子光 李碧琦(女)
 赵洁(女) 詹紫浪(女) 臧子龙 李曼生(女) 刘永莉(女) 刘海涛 苏旺辉(女)
 霍锦霞(女) 郭媛(女) 姚淑霞(女) 李树海

甘肃农业大学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柴守玺 牛俊义 窦学诚 王汉宁 王蒂 王化俊 常永义 郁继华 张俊莲(女) 孙万仓
 陈垣 柴强 颀建明 赵长增 蔺海明 郭丽琢(女) 方子森 陈佰鸿 杨江山 师桂英(女)
 张德罡 薛福祥 刘荣堂 徐秉良(女) 贺春贵 陈秀蓉(女) 王生荣 朱建兰(女)
 沈慧敏(女) 张新虎 刘长仲 师尚礼 赵桂琴(女) 柳小妮(女) 马晖玲(女)
 姚拓 柴兆祥 杜文华(女) 白小明 田新会 王森山 赵兴绪 余四九 刘英 崔燕(女)
 薛慧文(女) 胡永浩 李晓明 贾宁 刘磊 魏彦明 王雯慧(女) 吴润 曾巧英(女)
 张勇 陈智华 孙晓林 吴建平 李发弟 张兆旺 张利平(女) 罗玉柱 滚双宝 史兆国
 魏时来 郭艳丽(女) 雷赵民 韩向敏 刘哲 王生林 杨林娟(女) 张艳荣(女)
 景喆(女) 王致萍(女) 韩正晟 吴建民 魏宏安 施炯林 成自勇 高晓阳 吴劲锋
 王芬娥(女) 赵武云 贾生海 冯全 齐广平 张建生 马国军 张锋伟 赵春花(女)
 李毅 蒋志荣 孙学刚 王辉(女) 王有科 焦健(女) 杨富民 余群力 韩玲(女)
 毕阳 韩舜愈 贲建民 张仁陟 陈年来 邱慧珍(女) 刘学录 邸利(女) 王平
 韩建民 尚振海 刘养卉(女) 王清(女) 杨孝朴 张金文 李唯 马静芳(女)
 魏小红(女) 司怀军 李朝周 刘发央 李胜 张宁(女) 张峰 李广 王联国
 王万雄 赵军(女) 李铁汉 王兴民 蒲陆梅(女) 肖雯(女) 虎玉森(女)
 吕德文 黄有德 史琦云(女) 鲁挺 潘光炎 于品华 栗震霄 孙吉雄 牛菊兰(女)
 刘普海 曹致中 鄢珣(女) 崔泰保 李阳春 黄高宝 甘伯中 徐庚全 刘喜 晋小军
 张建农 黄鹏 张富 郭凤霞(女) 曹政权 周爱琴(女) 花立民 郑立颖(女)
 陈学让 张凝(女) 张巨宽 王金桂(女) 黄惠英(女) 冯致 王国利(女)



康天芳(女) 曲亚玲(女) 方梅(女) 王泽华 沈禹颐(女) 张志豪 刘昕
 王玲英(女) 李绪权 黄虎祖 鲁希英 唐占康 李旭侑 李振强 张毓敏(女) 金晓云(女)
 滕汉千 高学勇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景锐 史生荣 胡文忠(女) 孔学夫 慕平 金芳(女) 李彬 屈星 李玲玲(女)
 郭晔红(女) 闫丽娟(女) 秦舒浩 王玉萍(女) 马小乐(女) 王延秀(女)
 蒋倩(女) 廖伟彪 王海 陈本建 蒲小鹏 刘晓静(女) 王琦 李金花(女)
 杨宝生 魏列新 李惠霞(女) 杨成德 梁巧兰(女) 胡桂馨(女) 曹文侠 杨顺义
 焦婷(女) 鱼小军 袁莉刚(女) 赵晋军 岳海宁 叶得河 伏小平 马小军 包世俊
 杜晓华 张小丽(女) 王桂荣(女) 王立斌 何俊峰 陈国顺 黄成定 蔡原(女)
 张昌吉 蔺淑琴(女) 马友记 李金录 胡江 成述儒 张慧霞(女) 王建平 段小红(女)
 闫述乾 叶得明 陈秉谱 姚永鹏 吕剑平 李之风(女) 陈耀 莫琪江 马丁丑 李银霞(女)
 李秀萍(女) 刘莉(女) 闫茵(女) 叶立润(女) 海新权 刘佳伟(女)
 乔娟(女) 秦燕(女) 郭艳俊(女) 柴洪 王兴堂 田斌 张炜 邵世禄
 郭松年 戚乐磊 张恒嘉 孙步功 李晓玲(女) 张彦洪 黄晓鹏 刘丽霞(女) 安进强
 许健 万芳新(女) 李海燕(女) 陈彩苹(女) 王立白 星 张玉珍(女)
 唐红(女) 张如力 武利玉(女) 贺春燕(女) 田青(女) 黄海霞(女)
 马彦军 朱晓霞(女) 赵锦梅(女) 种培芳(女) 何静(女) 张盛贵 张珍(女)
 梁琪(女) 张忠明 蒋玉梅(女) 邵威平 李永才 杨冬梅(女) 王婧(女)
 张丽华(女) 刘淑英(女) 陈英 阎相奎 李良(女) 蔡立群 盖艾鸿 李纯斌
 杜自强 吴静(女) 罗珠珠(女) 孔庆文 冯瑛(女) 张世珍 王百玲(女)
 蒋明云(女) 李双奎 韩旭峰 马建欣(女) 李允 潘醒 杨军炜 周晓涛(女)
 刘绍涛(女) 吴应珍(女) 闫翔 尚明瑞 王文棣 委华 刘敏 田芳(女)
 张岁玲(女) 侯庆丰 隆滢(女) 张文政 李树栋 刘朝霞(女) 陈风华(女)
 朱院利(女) 周晓蓉(女) 董春莉(女) 杨萍(女) 马金娥(女) 何玉琴(女)
 杨晓军 丁伟 陈德蓉(女) 徐向宏 马琦 幸华(女) 张霞(女) 李葆春(女)
 杨德龙 武季玲(女) 刘霞(女) 李秉雄 党轲 刘成忠 张萍(女) 康立军
 刘强 韩俊英(女) 白明昌 郭小燕(女) 吴丽丽(女) 魏霖静(女) 张小平
 张小玲(女) 李国琴(女) 唐致刚 宋卫信 何述清 薛自学 张锋 赵连彪 赵有益
 年芳(女) 梁慧光 路军 马自军 乔海军 张志霞(女) 赵丽萍(女) 纪鸿
 李玉明 王小丽(女) 张凯宇(女) 汪文刚 廉虹(女) 魏兆民 栗明敏(女)
 马瑞雪(女) 杨莉(女) 聂卫军(女) 赵菲菲(女) 刘金凤(女) 寇红娟(女)
 扈萱(女) 任瑞昌 陈永新 鄂承梁 徐春兰(女) 马爱锦(女) 徐宝麟 任国林
 王萍(女) 范鸿雁(女) 孙旭林 王涛 苗钟立 胡有宏 陈炜 强科斌 张鸿立
 栾文举 周万海 郭忠 魏永红(女) 姚希芳(女) 李霞(女) 曹力萌(女)
 郭杰光 张方(女) 黄晓霞(女) 崔立云 马丽萍(女) 张晓兰(女) 梁楨
 安力(女) 李学才 徐长林 王美萍(女) 张咏梅(女) 来进花(女) 李康秀(女)
 屈海军 张雅萍(女) 张芝英(女) 马永理 杨联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李志强 宋庆阳 张宁锋 张 谦(女) 刘建梅(女) 王国强 邵胜子 徐 斌 陈纪胜
王文辉 刘宪敏(女) 史小溧(女) 李茂亭 梁丁伟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陈 君 管 频 赵力明 张世海 任 焱 刘 璘 纪光兰(女) 刘玲玲(女) 王一斐
李 莉(女) 马 华 杨庆云(女) 严 玮 张燕州 张 宇(女) 解 明 薛公俭
尚秀丽(女) 李 洪(女) 任晓玲(女) 王 旭(女) 张想明 田 红(女)
成 军 马志东 石 磊 石玥茹(女) 李彩霞(女) 王红霞(女) 马 铭 孙国联
任思羽(女) 吴秀娟(女) 王晓鹃(女) 肖金兰(女) 宋豫军 王运周 付清华
曲彩霞(女) 赵新成 费月英(女) 李维珍 郭凯明 李红霞(女) 薛小明 张义平
罗玉良 陈彪来

中航工业兰州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邓先仲 葛彦然 谭显金 陶泰金 王福昌 杨树芸 杨文波 杨渊水 智国卿 钟恕风(女)
周元义 雷 宁(女) 于海祥 程雅琴(女) 关 忠 林桂兰(女) 汪涛清 周逢国
安淑荣(女) 白应禄 蔡德田 蔡凤英(女) 曹世杰 常维业 陈炳炎 陈昌翰 陈朝生
陈仁山 陈荣德 陈玉枝(女) 陈助人 程树芬(女) 程志法 单维智 董进英 董静文(女)
董文芝 段占华 傅德伟 高 全 高志良 葛 欣 顾生元 顾 伟 郭连春 郭体功 郭伟民
郭 卫(女) 郭佐衡 韩德成 何兰香(女) 何清廉(女) 胡凤安(女) 胡宗耀
扈象谱 黄秋晨 黄 忠 季炳兴 贾有道 贾玉珍(女) 姜才甲(女) 姜长春 蒋国保
蒋淑茹(女) 蒋志强 焦书勤 金天嘉(女) 金有英 金宗坚 靳德发 李本源 李德义
李定乾 李恒安 李庆安 李淑珍(女) 李文瑞 李效富 李学业 李永治 李志斌 栗德发
连福昌 梁启民 刘恩聪 刘福禄 刘继邦 刘继衡 刘锦瑚 刘景明 刘俊芳(女) 刘全贵
刘文秀(女) 刘学文 刘有福 刘泽秀(女) 刘振东 卢丽君(女) 卢昭生 马长安
马德富 马万友 毛千龄 孟繁荣 农秉文 潘存夫 彭树诚 秦树岐 任聚民 任兰生(女)
邵福田 施文才 施永鹏 石玉山 司云岭 宋凤英(女) 宋三喜(女) 孙笃江 孙汉生
孙嘉芳 孙连元 孙素芳(女) 孙一舟 孙玉琴(女) 谈成云 田诚治 田多俭 田奎恒
王宝玉 王公才 王国钧 王化永 王敬一 王连友 王培珊 王绍绪 王士恩 王庶云 王扬翰
王 莹(女) 王治平 尉湘莲(女) 魏慈科 吴国清 吴淑芳(女) 吴月珍(女)
武殿文 夏文泉 向石松 谢玉璋 熊平反 熊学诗 徐国帧 徐文洲 许明华 薛国荣 晏德海
杨 镡 杨伯良 杨殿锋 杨宏模 杨基柱 杨克立 杨树仁 杨永福 杨永贵 尹裕光 于清吉
俞启仁 虞仲祐 翟菊梅(女) 翟文玉 张赅涛 张凤仙(女) 张凤英(女) 张继范
张汝尧 张瑞民 张悦宗 张珍阁 张治平 赵思齐 郑尔厚 郑启裕 仲崇玖 周洪孝 周盛林
周天元 周维勋 朱广发 宗式泉 汪嗣圻 唐本璋 黄国英(女) 徐 昌 刘智勇 李 勇
田 沛 孟祥斌 杨白明 张晓弘 黄 鸿 付小平 李维文 刘剑敏 但赛君 王许太 陈国峰
邹冰如(女) 周 琳(女) 魏家有 蔡广涛 李保柱 李炳申 左永文 叶宝明 王 立



郭峰 冯立晨 李荣庆 蒋成良 魏梅(女) 刘国公 葛莉珍(女) 颜风华(女)
 郭志操 陈乖丽(女) 张建州 李志力 袁廷芳(女) 赵亚东 董全忠 陈映文 王震宏
 马军祥 厉剑 薛宝安 郭海峰 袁建州 晏大琳(女) 倪黎明 宇钢强 吴纲 张建平
 李曙光 潘显峻(女)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马旭芳(女) 马作麟 石彩英(女) 陶甄(女) 王东升(女) 王学忠 许心顺(女)
 杨瑛(女) 赵德春(女) 周繁林(女) 陈卓英 阎凤枝(女) 史琦冬(女)

中航工业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顾伟 盛国苍 晁世元 黄志毅 张复京 成东伟 程百杰 孔霞(女) 高国旗 汤志杰
 王慧明 汪和平 刘立群 刘屹 马沛荣 李海滨 周建忠 曹建国 段云霞(女) 韩嘉云
 董秀兰(女) 颜荣鲁 畅爱东 郭建红(女) 何崇龄 杨炜 孙自军 杨自豪 武恒甲
 陈陇 董建华(女) 杜梁 彭晓媛(女) 谭力 周荣玲 朱军良 张晓虎 赵镜海
 王松海 胡小莉(女) 黄建 陆军 苏建强 张尊东 何金宝 杨世林 韩建华 秦海燕(女)
 陈楠 杜莉平(女) 苏金霞(女) 王新录 赵永光 王学文 唐棣 田苗 王重建
 岳邦彤 韩俊才 王洋(女) 刘忠 姚辉 于景爱 蓝宋生 王焕钊 傅元增 王玉梁
 辛更海 安春良 陈志翔 何惠明(女) 何其才 朱希庄 朱达文 庞举 秦贵川 伍玉林
 杨玘 周伯熊 王春瑞 王安成 蒋祖发 王传镛 李平安 梁跃峰 李晓宁 吴万钧 康元福
 王辉 王建明 牟文忠 钱进荣 王根松 武耀斌 刘世栋 陈海明 陆坤林 俞如赓 沈积强
 何敬 谢佐福 王根明 董新元 方立 任建敏 吴志瞬 孟俊杰 肖新权 张吉祥 刘立汉
 毛新民 许洁(女) 杨天正 王伍群 宋奎年 王为民 王振民 邵亚民 索颖青(女)
 黄克庄 陈洪康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崔喜荣(女) 柴发锐 郭莹(女) 贾真 李连梅(女) 刘亚宗 马敏生 孟炜
 潘文梅(女) 孙善武 张兵 张菊忠(女)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陈睦贤 党新建 苟旭源 郝文欣 姜永萍(女) 李军喜 李均阁 廉礼甲 梁文生 刘刚
 潘瑞华 孙涛 汪叶拾(女) 王燕霞(女) 吴育颖(女) 鲜淑兰(女) 谢万蓉(女)
 辛建洲 杨玉芬(女) 张朝辉 张小旭(女) 赵小强 包勇 程玉川 方涛 刘小龙
 孙林 王国平 王素花(女) 杨银良 展兴隆 张浩宇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方建萍(女) 安虎 胡继民 马晓峰 王全军 赵小萍(女)

兰州交大东方中学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汤自安

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何佳源(女) 赵超 陈明 徐海珍(女) 张立宏 张豫兰(女) 孙双伟 张守忠
金杰 刘锋 鲍军海 赵兰生 沈国忠 汪弩愨 王应琴(女) 王耀东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中教高级教师:

张盛庆 贾金元 刘国材 李生有 黄永丰 王宇 田泽兴 李学彬 伏奋强 文亚光(女)
陈宗英 李仲奇 胡牛子 赵中甲 许彩霞(女) 蒋永鸿 李萍(女) 肖娟(女)
张述孟 夏宝华(女) 李旭强 李春涛(女) 王卫平(女) 李树林 杨淑琴(女)
杨首中 南永吉 丁进正 曹俊清 鲁亚玲(女) 张晓彤 吴家伟 周红英(女) 陈川(女)
刘颀(女) 宋学峰 王文槐 宋小红(女) 李玉民 辛万祥 王述华(女) 赵瑾
杜鸿宝 黄友之 李颖(女) 李杰(女) 李振旭 漆林伟 王勤(女) 张天顺
王颖(女) 缙小峰 王俊洁(女) 魏庆蓉(女) 靳树林 伏钰 周爱祖 张志恬
令润岗 安建勇 刘兴华(女) 吴岩青(女) 金奕 葛文梅(女) 巨月芬(女)
杨涵雄 惠银东 孙亮 雒渭 孙红梅(女) 马兰刚 荆孝民 郭新戈 谈志堃

三、安宁区部分荣获省部级以上先进个人表

(一) 部分安宁区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获奖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张性兰	女	1964年4月	甘肃省兰州市	本科	第一次农业污染源普查先进个人		国务院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农业部	区统筹局
					畜牧技术推广先进	2010年8月	甘肃省农牧厅	
					畜牧工作先进	2012年9月	甘肃省农牧厅	
张彦吉	男	1938年4月	甘肃省临洮县	本科	1992年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	1992年9月	农业部	
李贺寿	男	1963年5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党校系统优秀教师	2010年12月	省委党校	区党校
雷文霞	女	不详	河南省郑州市	本科	全省法院系统“本科习、大讨论”演讲比赛一等奖	2008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区法院
					全省妇女“巾帼建功”标兵	2009年2月	甘肃省城镇妇女“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	
					全国妇女“巾帼建功”标兵	2009年3月	全国妇女“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高桂君	女	不详	福建省福州市	本科	法院系统先进个人	2005年1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区法院
胡 剑	男	不详	浙江省永康市	本科	全省法院“诉讼证据的理论与实践”学术讨论会优秀论文三等奖	2006年11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钟金龙	男	不详	安徽省舒城县	本科	全省法院“诉讼证据的理论与实践”学术讨论会优秀论文三等奖	2006年11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聂耀忠	男	不详	甘肃省民勤县	本科	二等功	2007年4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人民法院工作三十年荣誉奖章	2009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朱宗胜	男	不详	甘肃省兰州市	专科	人民法院工作三十年荣誉奖章	2009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罗学祯	男	不详	甘肃省兰州市	专科	人民法院工作三十年荣誉奖章	2009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刘仿东	男	不详	甘肃省静宁县	初中	人民法院工作三十年荣誉奖章	2009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王子山	男	不详	山东省滨州市	本科	人民法院工作三十年荣誉奖章	2009年9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王玉花	女	不详	甘肃省兰州市	本科	全省法院优秀论文三等奖	2010年2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王乃诚	男	不详	天津市	本科	全省法院优秀论文三等奖	2010年2月	甘肃省高级法院	
范兰灵	男	不详	甘肃省平凉市	本科	全省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先进个人	2010年9月	甘肃省政法委、省高级法院	
高彩云	男	1951年7月	甘肃省会宁县	不详	个人二等功	2005年1月	甘肃省检察院	
					模范检察官	2006年2月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全国检察机关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先进个人	2003年1月	最高人民检察院	
杨 盛	男	1967年5月	甘肃省平凉市	不详	个人二等功	2010年1月	甘肃省检察院	
肖顺禄	男	1958年3月	甘肃省皋兰县	不详	个人二等功	2011年1月	甘肃省检察院	
单金英	女	1943年12月	辽宁省	高中	全国优秀教师	1991年	兰州市第四十四中学	
崔仲霖	男	1940年10月	甘肃省兰州市	中专	省级园丁奖	1994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张蕊萍	女	1965年5月	河南省沁阳市	本科	省级教学能手	2005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左晓玲	女	1968年12月	甘肃省康县	本科	艺术教育园丁奖	2004年2月		文化部文化艺术人才中心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余梅	女	1972年2月	四川省	本科	全国少儿“心中有祖国、心中有他人”主题教育活动先进个人	2002年11月	全国少儿“双有”主题教育组委会	孔家崖第二小学
王丽娟	女	1972年1月	河南省偃师市	本科	全国优秀教师	2009年9月	教育部	十里店小学
					甘肃省两基工作先进个人	201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魏至孝	男	1957年6月	甘肃省兰州市	中专	甘肃省园丁奖	1997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十里店小学
					甘肃省特级教师	2000年12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甘肃省两基工作先进个人	201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刘兴东	男	1977年2月	甘肃省	本科	全国最佳教练员	2007年7月	中国垒球协会	银滩路小学
刘信生	男	1956年11月	河南省光山县	本科	甘肃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2006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西北师范 本科附属 中学
姬维多	男	1952年1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全国百名优秀教师思想政治课教师	1996年	中宣部、教育部	
张盛庆	男	1955年5月	甘肃省白银市	本科	全国学校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1999年1月	国家教委、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	
					全国“绿色学校园丁奖”	2003年2月	教育部、国家环保总局	
					甘肃省优秀教师“园丁奖”	2012年7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王文槐	男	1968年11月	甘肃省民勤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	2000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宋小红	女	1968年1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全国模范教师	2007年	人事部、教育部	
					全国教育系统中帼建功标兵	2007年	教育部、全国妇女联合会	
					全国三八红旗手	2008年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刘国材	男	1966年1月	甘肃省武威市	本科	兰州军区学生军训先进个人	2010年12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	
杨首中	男	1964年4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全国优秀教师	2004年9月	教育部	
					苏步青数学教育奖	2005年1月	教育部、上海市教委	
缙小锋	男	1971年8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甘肃省先进工作者	2010年4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苗占川	男	1955年2月	甘肃省兰州市	大专	省级园丁	1998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万里小学
朱惠珍	女	1951年3月	甘肃省兰州市	大专	全国少年军校优秀校长	2003年9月	团中央、全国少工委	
柴桂萍	女	1976年3月	甘肃省兰州市	本科	甘肃省青年教学能手	2007年9月	甘肃省教育厅	
王春兰	女	1967年1月	甘肃省临洮县	本科	甘肃省中小学特级教师	2010年12	甘肃省政府	长风小学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王春兰	女	1967年1月	甘肃省临洮县	本科	甘肃省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先进个人	201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长风小学
刘应龙	男	1966年5月	甘肃省武山县	本科	甘肃省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先进个人	201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汤自安	男	1960年9月	陕西省勉县	研究生	甘肃省“555创新人才”	2004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东方中学
封奎祥	男	1954年6月	辽宁省海城市	本科	三等功	2002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纪检、监察工作先进个人	2002年	甘肃省纪委、省监察厅	
					全省公安机关集中处理群众上访问题先进个人	2005年11月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公安机关网上追逃专项督察“清网行动”先进个人	2012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公安机关装备财务工作先进个人	2012年2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杨顺心	男	1958年1月	河北省武邑县	硕士研究生	二等功	1995年12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袁新群	男	1962年8月	山东省沂水县	本科	先进工作者	1993年	共青团甘肃省委	
					全省各族青年团结进步先进个人	1993年5月	甘肃省民委、团省委、省青联	
					学雷锋先进个人	1994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袁新群	男	1962年8月	山东省沂水县	本科	二等功	2007年12月	甘肃省公安厅	
路济龙	男	1964年6月	河北省清苑县	硕士研究生	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	2001年1月	甘肃省委政法委	
					全省优秀民警	2002年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2004年	甘肃省公安厅	
郭鸿斌	男	1971年9月	甘肃省平凉市	硕士研究生	全国公安系统“祝福祖国年誓言无声”公益短信征集活动优秀奖	2009年12月	公安部宣传局	
雷小清	男	1954年3月	陕西省大荔县	高中	全国公安信访工作长效机制建设先进个人	2008年5月	公安部政治部	
程敏	男	1956年1月	河北省武安市	大专	全省政法系统先进工作者	1990年4月	甘肃省委政法委	
朱德全	男	1965年6月	甘肃省平凉市	本科	全国公安机关110接处警工作先进个人	2005年12月	公安部政治部	
					优秀人民警察	2008年12月	甘肃省公安厅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梁济祥	男	1972年5月	甘肃省兰州市	大专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2005年5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刘增泉	男	1965年5月	山东省济南市	本科	一等功	2007年11月	甘肃省公安厅	
王长万	男	1968年1月	陕西省宝鸡市	大专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1998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王维宝	男	1972年11月	甘肃省榆中县	本科	二等功	2004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潘鹏飞	男	1977年1月	山东省莱州市	本科	二等功	2002年3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李刚	男	1967年2月	甘肃省甘谷县	本科	嘉奖	1990年4月	甘肃省公安厅	
					二等功	2010年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2010年	甘肃省公安厅	
魏晓鸿	男	1966年1月	甘肃省皋兰县	本科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1997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牛为民	男	1968年5月	河南省济源市	本科	全国公安机关奥运治安保卫攻坚战先进个人	2008年11月	公安部	
					二等功	2009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王涛	男	1976年2月	吉林省长春市	本科	三等功	1996年11月	甘肃省公安厅	
魏职兵	男	1971年1月	甘肃省皋兰县	本科	一等功	2000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高志敏	男	1966年1月	河南省滑县	本科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2006年12月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公安机关业务标兵	2006年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公安机关执法标兵	2011年6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李世民	男	1962年2月	辽宁省东沟县	本科	全省治安管理能手	2006年9月	甘肃省公安厅	
许自强	男	1962年5月	甘肃省榆中县	大专	二等功	2004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李延生	男	1970年12月	甘肃省兰州市	大专	全省公安系统“追逃”先进个人	2008年	甘肃省公安厅	
马长林	男	1974年11月	甘肃省环县	本科	一等功	2004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肖铭	男	1969年3月	甘肃省皋兰县	本科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1999年2月	甘肃省公安厅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2000年2月	甘肃省公安厅	
马宝宁	男	1965年11月	甘肃省兰州市	本科	三等功	2000年2月	甘肃省公安厅	
姚文军	男	1970年1月	甘肃省榆中县	本科	全省优秀社区和驻村民警	2008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徐光明	男	1966年5月	甘肃省成县	本科	二等功	2002年3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二等功	2006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二等功	2010年12月	甘肃省公安厅	
张权威	男	1974年11月	河南省洛阳市	本科	全省公安基础信息系统推广应用攻坚行动先进个人	2011年5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张选朝	男	1977年5月	陕西省周至县	本科	全省优秀社区民警	2010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李睿	女	不详	不详	不详	全省治安管理能手	2006年9月	甘肃省公安厅	
韩明	男	1955年7月	河北省顺平县	大专	同邪教组织斗争先进个人	2001年6月	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宣部、中央政法委、人事部、公安部、民政部、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7部委	安宁分局
陈忠厚	男	1974年9月	甘肃省庆阳市	本科	《桃花乡里写平安》被评为2009年度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新闻作品三等奖	2010年9月	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第二届中国警学论坛论文优秀奖	2010年7月	中国警察协会	
李晨光	男	1967年7月	甘肃省临洮县	本科	全省公安系统追逃先进个人	2009年4月	甘肃省公安厅	安宁分局
陈扬钧	男	1934年6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1年1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姜生成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党员	1991年7月	甘肃省委	
郝正里	女	1937年5月	不详	不详	全国优秀教师	1991年9月	国家教委、人事部	甘肃农业大学
张普金	男	1936年11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教师	1991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杨富珍	男	1938年8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	1991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陈士宾	男	1935年2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	1991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李志强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	1991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曹孜义	男	1937年4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1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陈宝书	男	1936年8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1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张容昶	男	1937年3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1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李朝松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科技兴农先进个人	1991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陈玉琪	男	1936年3月	不详	不详	优秀教育工作者	199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栗震霄	男	1948年12月	山西省原平市	学士	甘肃省优秀教师	199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张新虎	男	1957年4月	甘肃省甘谷县	博士	甘肃省优秀教师	199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全国优秀留学回国人员	1996年	国家教委、人事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吴自立	男	1933年3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教师	199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甘肃农业大学
滕振文	男	1940年4月	不详	不详	实验室先进工作者	1992年9月	国家教委	
张兆旺	男	1955年9月	甘肃省武威市	博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教学类三等奖	1992年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黄慎钊	男	1936年11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老龄工作先进个人	1992年	甘肃省政府	
鲁建华	女	1943年8月	不详	不详	全国教育系统“巾帼建功”先进个人	1993年3月	国家教委	
朱享林	男	1934年6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教学改革先进个人)	1993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李振强	男	1955年2月	甘肃省武威市	专科	甘肃省园丁奖(优秀班主任)	1993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赵兴绪	男	1961年10月	甘肃省漳县	博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研究类二等奖	1993年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全国教育系统劳动模范	1995年9月	国家教委	
徐复	男	1947年4月	不详	不详	全国教育系统审计先进工作者	1994年4月	国家教委	
陈北亨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劳动模范	1994年5月	甘肃省政府	
					中华农业科技奖和香港伯宁顿教育基金“孺子牛金球奖”荣誉奖	1997年12月	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	
沈慧敏	女	1958年11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	1994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甘肃省“园丁奖”	2006年10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赵有璋	男	1938年12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4年12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亚洲农业研究发展基金“亚农杯”农业贡献奖	1999年4月	亚洲农业研究发展基金会	
胡自治	男	1935年7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4年12月	省委、省政府	
张其中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优秀教师	1995年9月	省委、省政府	
孙光远	男	1964年10月	甘肃省民勤县	硕士	全国农业科技成果管理先进个人	1995年10月	农业部	
崔燕	女	1962年8月	河南省安阳市	博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教学类三等奖	1995年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甘肃省教学名师	2007年11月	甘肃省教育厅	
					全国优秀教师	2009年10月	教育部	
余四九	男	1961年6月	甘肃省秦安县	博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研究类二等奖	1995年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姚秀玲	女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先进科技工作者	1995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肃农业大学
杨孝朴	男	1962年11月	甘肃省靖远县	学士	甘肃省“园丁奖”	1997年10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钟逸岩	男	1937年11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优秀教师	1998年8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张福泉	男	1939年1月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农业科技推广优秀工作者	1998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黄高宝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1999年	人事部	
					首届优秀青年教师 教学科研奖励基金及首届青年教师奖	2000年	教育部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研究类三等奖	2002年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尚勋武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先进工作者	1999年	省委、省政府	
韩正晟	男	1956年9月	甘肃省庆阳市	博士	甘肃省高等学校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	1999年	中共甘肃省委	
赵国虎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第七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教学类)三等奖	2000年3月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李德忠	男	1949年10月	不详	不详	1994—2000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工作者	2000年12月	教育部	
白小明	男	1970年1月	甘肃省灵台县	学士	全国科技扶贫先进个人	2000年12月	科技部、中科院、中国科协	
刘孟洲	男	1938年8月	不详	不详	全国农业科技先进工作者	2001年1月	科技部、农业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局	
					甘肃省教育功臣	2004年5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王汉宁	男	1956年6月	甘肃省平凉市	博士	甘肃省优秀专家	2001年3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陈秀蓉	女	1959年3月	四川省资中县	博士	甘肃省优秀党员	2001年6月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优秀专家	2004年1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全国有害生物疫情普查先进个人	2005年12月	农业部	
李唯	男	1955年4月	甘肃省成县	博士	全国模范教师	2001年9月	人事部、教育部	
李新文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园丁奖”优秀教师	2002年7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罗玉柱	男	1962年2月	甘肃省景泰县	博士	全国高等学校优秀骨干教师	2002年12月	教育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龙瑞军	男	1964年11月	吉林省长春市	博士	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奖	2002年12月	教育部	甘肃农业大学
					中科院百人计划学者	2002年	中国科学院	
夙建民	男	1968年12月	甘肃省武威市	硕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第九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教学类)三等奖	2004年3月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刘长仲	男	1962年5月	重庆市	博士	甘肃省“园丁奖”优秀教师	2004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曹致中	男	1945年10月	甘肃省平凉市	学士	甘肃省先进工作者	2005年4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Grace Ann Bates		不详	不详	不详	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	2005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牛俊义	男	1957年12月	甘肃省会宁县	博士	全国劳动模范	2005年10月	教育部	
柳平均		不详	不详		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	2005年12月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	
孙学刚	男	1960年2月	辽宁省铁岭市	学士	甘肃省“园丁奖”	2008年10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王芬娥	女	1958年7月	甘肃省静宁县	学士	甘肃省教学名师	2009年11月	甘肃省教育厅	
虎玉森	女	1963年3月	河南省信阳市	学士	甘肃省“园丁奖”	2010年10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姚培珍	女	1946年11月	天津市	本科	甘肃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	2007年	甘肃省委	甘肃政法学院
李重阳	女	1961年10月	甘肃省静宁县	博士研究生	第六批“甘肃省优秀专家”	2006年12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王肃元	男	1955年11月	甘肃省天水市	硕士研究生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2004年4月	中华总工会	
李玉基	男	1962年12月	甘肃省会宁县	硕士学位	2004年全国优秀教师	2004年9月	教育部	
郑家奎	男	1937年11月	福建省福州市	大学本科	全国优秀教师	1993年9月	国家教委、人事部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张世海	男	1964年12月	甘肃省白银市	本科	全国交通系统优秀教师	1993年9月	交通部	
					全国交通系统优秀教育工作者	2001年9月	交通部	
张燕州	男	1961年4月	北京市	本科	全国交通职业教育先进个人	2004年9月	交通部	
马 铭	男	1971年5月	甘肃省武山县	本科	优秀指导教师	2010年8月	国家测绘局	
王运周	男	1972年5月	甘肃省会宁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	2002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尚秀丽	女	1968年9月	甘肃省天水市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	2010年9月	甘肃省委、省政府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蔡中宏	男	1966年10月	甘肃省环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3年	甘肃省政府	兰州交通大学
常 青	男	1947年5月	甘肃省镇原县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000年	铁道部	
					全国模范教师	2009年	教育部	
陈 静	男	1965年3月	湖北省郧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8年	甘肃省政府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8年	铁道部	
陈兴冲	男	1963年6月	江苏省启东县	博士研究生	教育部“骨干教师资助计划”资助者	2000年	教育部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000年	铁道部	
陈 珍	女	1935年11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2年	甘肃省政府	
程麓生	男	1954年3月	江西省婺源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4年	甘肃省政府	
褚衍东	男	1958年5月	山东省微山县	本科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6年	铁道部	
党建武	男	1963年5月	陕西省富平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7年	铁道部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第六届)	2003年	詹天佑铁道基金会	
					甘肃省优秀专家(第五批)	2004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甘肃省特聘科技专家(首批)	2005年1月	甘肃省政府	
					2006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006年9月	人事部、科学技术部、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范多旺	男	1955年3月	甘肃省永靖县	本科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2年	铁道部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998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教育部“骨干教师资助计划”资助者	2000年	教育部	
					甘肃省特聘科技专家(首批)	2005年1月	甘肃省政府	
					全国高校优秀骨干教师		教育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傅作钊	男	1938年3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兰州交通大学
顾守淮	男	1938年1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郭光辉	男	1936年7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9月	铁道部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96年9月	铁道部	
					火车头奖章获得者	1997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郭进	男	1960年5月	不详	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6年	铁道部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何瑞春	女	1969年11月	甘肃省临洮县	博士研究生	2009年“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2009年	人事部、科学技术部、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何涛	男	1977年12月	内蒙古商都县	硕士研究生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青年奖(第九届)	2009年	詹天佑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胡彦奎	男	1950年2月	辽宁省绥中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6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贾清田	男	1939年2月	不详	本科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94年8月	铁道部	
					全国优秀工会积极分子		中华全国总工会	
姜舜华	女	1937年4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2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蒋兆远	男	1954年3月	江苏省宜兴县	博士研究生	甘肃省特聘科技专家	2007年12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李爱春	男	1968年6月	河南省孟津县	硕士研究生	“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全国高校优秀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	2007年9月	教育部、人事部、北京市政府	
李师翁	男	1964年11月	甘肃省静宁县	博士研究生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4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李彦	男	1965年3月	山西省大同市	本科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8年	铁道部	
李引珍	男	1963年6月	甘肃省秦安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5年12月	铁道部	
					火车头奖章获得者	1999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2002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2007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007年12月	人事部、科学技术部、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李引珍	男	1963年6月	甘肃省秦安县	博士研究生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贡献奖(第九届)	2009年	詹天佑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兰州交通大学
李重庵	男	1944年2月	不详	本科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奖	1991年	中国科学院	
梁波	男	1964年1月	四川省隆昌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8年	铁道部	
林德琛	男	1926年9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1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刘凤奎	男	1962年12月	河北省清苑县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9年1月	铁道部	
刘有录	男	1949年12月	甘肃省天水市	博士研究生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9月	铁道部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逯迈	男	1968年12月	甘肃省秦安县	博士研究生	宝钢教育奖	1998年	宝钢教育基金会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9年	铁道部	
罗冠炜	男	1963年8月	湖南省双峰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9年	铁道部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2004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倪侠渔	男	1941年1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3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钱永德	男	1941年6月	不详	本科	国务院有特殊贡献专家	1997年	国务院	
邱熔处	男	1935年8月	不详	研究生	全国环境保护杰出贡献者	2000年12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任恩恩	男	1955年3月	陕西省周至县	本科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2002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任侠	女	1940年12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劳动模范	1994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4年	铁道部	
					甘肃省优秀专家(第三批)	1998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石振民	男	1945年9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2000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孙遇祺	男	1934年4月	河北省	研究生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田振际	男	1964年11月	不详	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9年	铁道部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2002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王兵	男	1957年2月	陕西省乾县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6年	铁道部	兰州交通大学
王伯鲁	男	1962年9月	陕西省韩城市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99年8月	铁道部	
王甲增	男	1938年2月	不详	中专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1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王良璧	男	1964年6月	甘肃省静宁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7年	铁道部	
					2009年宝钢优秀教师	2009年	宝钢教育基金会	
					2009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2009年12月	人事部、科学技术部、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王乃忠	男	1928年7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共产党员	1994年	铁道部政治部	
王起才	男	1962年11月	河北省晋州市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8年	铁道部	
王三反	男	1952年11月	河南省尉氏县	本科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王维汉	男	1939年2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1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全国铁路劳动模范	1991年	铁道部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第一届)	1993年	詹天佑铁道基金会	
王小平	男	1963年12月	甘肃省通渭县	硕士研究生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2006年9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王迎旭	男	1956年6月	陕西省咸阳市	本科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第一届)	1993年	詹天佑铁道基金会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4年	铁道部	
					火车头奖章获得者	1995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5年	铁道部	
魏宗寿	男	1954年7月	甘肃省秦安县	大专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吴鸿庆	男	1931年9月	不详	本科	全国教育系统劳动模范	1991年	国家教委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992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	1992年	教育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吴鸿庆	男	1931年9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10月	铁道部	兰州交通大学
					茅以升铁道科技奖	1999年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	
吴鸿庆	男	1931年9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7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伍忠东	男	1968年7月	湖南省醴陵市	硕士研究生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第八届)	2008年1月	詹天佑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谢金宝	男	1954年11月	陕西省扶风县	本科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96年9月	铁道部	
谢瑞峰	男	1939年5月	不详	本科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99年9月	铁道部	
闫浩文	男	1969年1月	甘肃省民勤县	博士研究生	2007年“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2007年10月	人事部、科学技术部、教育部、财政部、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杨桥生	男	1945年12月	不详	研究生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火车头奖章获得者	1993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杨有海	男	1963年9月	甘肃省靖远县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7年	铁道部	
杨子江	男	1962年8月	甘肃省陇南市	硕士研究生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000年	铁道部	
叶秀珊	女	1937年12月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5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于瑞珊	男	1935年2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2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俞建宁	男	1957年11月	宁夏吴忠市	研究生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6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2009年4月	中华全国总工会	
张建勋	男	1959年4月	不详	研究生	火车头奖章获得者	1996年	中华全国总工会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6年	铁道部	
张克华	男	1945年4月	不详	本科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8年	铁道部	
张孟喜	男	1963年7月	山西省万荣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9年	铁道部	
张相福	男	1931年12月	不详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1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张友平	男	1946年7月	甘肃省秦安县	本科	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1992年	甘肃省人民政府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85年9月	铁道部	
张忠辅	男	1937年6月	河南省长葛市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9月	铁道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赵邦华	男	1935年2月	不详	本科	铁道部优秀教师	1985年9月	铁道部	兰州交通大学
赵建昌	男	1962年1月	陕西省咸阳市	博士研究生	甘肃省特聘科技专家	2007年12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郑以则	女	1947年1月	不详	研究生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9月	铁道部	
					铁道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6年	铁道部	
周世军	男	1961年6月	甘肃省甘谷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1995年12月	铁道部	
					教育部“骨干教师资助计划”资助者	2000年	教育部	
朱东生	男	1964年11月	甘肃省崇信县	博士研究生	铁道部青年科技拔尖人才	2000年	铁道部	
朱琨	男	1944年7月	安徽省砀山县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科技工作者	1995年9月	铁道部	
朱曦	男	1937年3月	不详	本科	全国铁路优秀知识分子	1991年	铁道部	
刘仲奎	男	1963年1月	甘肃省通渭县	研究生	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	2002年	教育部	
					教育部“高等学校骨干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9年	教育部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8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有突出贡献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	1997年	人事部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次人选	1996年	人事部、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赵逵夫	男	1942年1月	甘肃省西和县	研究生	国家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	2006年	教育部	
					有突出贡献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	1997年	人事部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4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万明钢	男	1958年10月	河南省叶县	研究生	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	2001年	教育部	
					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8年	教育部	
马如云	男	1964年8月	甘肃省天水市	研究生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次人选	2009年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科技部等	
					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2002年	教育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马如云	男	1964年8月	甘肃省天水市	研究生	甘肃省优秀专家	2001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西北师范大学	
					教育部“高等学校骨干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9年	教育部		
董晨钟	男	1962年11月	甘肃省泾川县	研究生	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2001年	教育部	西北师范大学	
					教育部“高等学校骨干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9年	教育部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8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韩高年	男	1971年4月	甘肃省金昌市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09年	教育部	西北师范大学	
卢小泉	男	1966年12月	甘肃省天水市	研究生	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	2002年	教育部		
王嘉毅	男	1965年12月	宁夏回族自治区	研究生	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7年	教育部		
杨武	男	1966年2月	甘肃省西和县	研究生	教育部“高等学校骨干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1999年	教育部		
王鉴	男	1968年10月	甘肃省通渭县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06年	教育部		
王荣民	男	1966年10月	甘肃省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06年	教育部		
张明军	男	1974年2月	甘肃省庆阳市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09年	教育部		
吴国喆	男	1970年8月	甘肃省静宁县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10年	教育部		
杨颖丽	男	1971年1月	甘肃省漳县	研究生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010年	教育部		
张学军	男	1935年12月	甘肃省会宁县	研究生	甘肃省优秀专家	1994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李并成	男	1953年5月	山西省浑源县	研究生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	1998年	人事部、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等		
孔庆浩	男	1952年5月	甘肃省宁县	本科	2006年省高校社科成果二等奖；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006年	国务院		兰州城市学院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梁延堂	男	1956年6月	甘肃省榆中县	本科	于1997年、1999年先后两次被甘肃省委授予“甘肃省高等学校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荣誉称号,荣获“甘肃省高等学校教书育人奖”	1997年、1999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兰州城市学院
郑小平	女	1968年12月	河南省许昌市	博士	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012年	国务院	
					“园丁奖”优秀教师	2012年	甘肃省委省政府	
魏素萍	女	1961年1月	河南省	大学本科	甘肃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省级二等奖	2005年5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	
张飞鹏	男	1964年9月	甘肃省武山县	大学	法国总统勋章获得者	2006年7月	法国国防部	
赵国虎	男	1964年4月	甘肃省武威市	博士	霍英东教育基金青年教师奖	2000年12月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白林	男	1963年8月	甘肃省靖远县	硕士	全国优秀教师	2004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李春燕	女	1970年2月	甘肃省景泰县	本科	甘肃省教学成果二等奖	2005年	甘肃省教学成果评审委员会	
王素云	女	1969年4月	甘肃省兰州市	博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二等奖	2006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张效贤	男	1965年1月	甘肃省通渭县	本科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一等奖	2007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刘永平	男	1974年1月	甘肃省会宁县	硕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二等奖	2006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魏晋滢	男	1978年9月	甘肃省兰州市	博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二等奖	2006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一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赵廷刚	男	1970年12月	甘肃省庆阳市	博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二等奖	2006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李永军	男	1975年11月	甘肃省榆中县	博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甲组二等奖	2007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甲组二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刘玉胜	男	1977年8月	内蒙古凉古城	硕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甲组二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兰州城市学院
马士祥	男	1963年4月	甘肃省广河县	本科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二等奖	2007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陈婷	女	1974年12月	甘肃省庄浪县	博士	第六届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2009年	教育部	
					全国多媒体课件大赛优胜奖	2011年	教育部	
赵廷刚	男	1970年12月	甘肃省庆阳市	博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甲组一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苏旺辉	女	1975年1月	甘肃省会宁县	硕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甲组一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全国第十一届多媒体课件大赛优秀奖	2011年	教育部	
张锐	男	1966年1月	甘肃省渭源县	硕士	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一等奖	2008年9月	教育部、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刘海涛	男	1975年4月	甘肃省兰州市	硕士	全国软件专业人才培养与创业大赛甘肃赛区C/C++程序设计三等奖	2012年	教育部	
李媛	女	1984年8月	陕西省	硕士研究生	CCTV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甘肃赛区特等奖	2008年	中央电视台海外节目中心英语频道编辑部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CCTV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国家优胜奖	2008年	中央电视台海外节目中心英语频道编辑部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程志法	男	1939年10月	江苏省	大学	航空航天工业部劳动模范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陈卫国	男	不详			航空航天工业部先进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张康芳	男	1951年12月	河南省	高中	航空航天工业部先进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谭显金	男	1944年2月	四川省	大学	航空航天工业部先进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朱光明	男	1935年10月	湖南省	高中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优秀检验员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何治尤	男	1941年1月	四川省	中专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优秀检验员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李志斌	男	1939年2月	浙江省	大学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先进质量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杨渊水	男	1933年6月	福建省	大学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先进质量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顾生元	男	1943年2月	江苏省	本科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节能降耗先进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项川美	女	1939年11月	湖北省	大学	航空航天工业部监察工作先进工作者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严玉兴	男	1938年6月	甘肃省	高中	航空航天工业部航空系统汽车驾驶员安全标兵	1991年	航空航天工业部	
陶泰金	男	1945年12月	安徽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装备可靠性工作先进工作者	1993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徐鸣	男	1944年4月	上海市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工业劳动模范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郑战文	男	1968年7月	陕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优秀共产党员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许明华	男	1947年2月	上海市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百对优秀师徒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葛亦达	男	1962年6月	江苏省	高中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百对优秀师徒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史琦冬	女	1963年11月	河南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工业档案工作者表彰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邵文谦	男	1943年10月	山西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密工作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王修发	男	1940年1月	江苏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王治锁	男	1943年4月	甘肃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安全生产荣誉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党月亭	女	不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安全生产荣誉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马培成	男	1941年5月	甘肃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第三次工业普查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郑战文	男	1968年7月	陕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第三次工业普查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王秀华	女	1947年4月	山东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劳服企业第三次工业普查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冯杰昌	男	1937年6月	河南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劳动服务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奚志生	男	1946年12月	上海市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劳动服务先进个人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张杏莲	女	1942年7月	甘肃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神剑文学艺术学会优秀成果奖	1996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张军	男	1943年11月	甘肃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卫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于杰	男	不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叶长清	男	不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吕晖	男	1970年4月	陕西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张卫亚	男	1955年3月	甘肃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张莉	女	不详	不详	不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但赛君	男	1963年10月	湖南省	研究生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邵国芳	女	1953年4月	浙江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尉湘莲	女	1946年8月	甘肃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颜义兰	女	1963年9月	四川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财会工作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王化永	男	1947年9月	安徽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产品生产先进个人	1997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张军	男	1943年11月	甘肃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国家安全工作先进个人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邵文谦	男	1943年10月	山西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卫保密工作先进个人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钟爱滨	男	1955年11月	辽宁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保卫保密工作先进个人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张振国	男	1946年5月	上海市	高中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产品生产工作先进个人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马俊岭	女	1943年9月	河南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工作干部人事档案工作先进工作者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潘显峻	女	1971年5月	湖南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思想政治工作实践成果三等奖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席正平	男	1970年8月	甘肃省	大学	甘肃省1999年度新长征突击手	1999年	甘肃省	
刘 昆	男	1966年8月	四川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劳资统计先进个人	2001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马清水	男	1942年10月	河北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先进工会干部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鲍 琳	女	1950年5月	辽宁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先进工会积极分子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宋凤英	女	1954年5月	山东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工会工作优秀论文二等奖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曹栩燕	女	1973年7月	上海市	大学	甘肃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2002年	甘肃省	
李 勇	男	1967年11月	甘肃省	本科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2003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王福昌	男	1943年4月	山东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质量优秀员工	2003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杨文波	男	1946年11月	山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非典型肺炎防止工作先进个人	2003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郑 辉	男	1972年4月	山东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优秀共青团干部	2003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吴福元	男	不详	不详	不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优秀论文	2003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徐志强	男	1975年3月	山东省	中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劳动模范	2004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胡宝瑾	男	1956年9月	天津市	本科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企业管理制度与文化建设论文优秀奖	2004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马凌云	女	1972年10月	河北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2005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李向东	男	1971年11月	甘肃省	大学	航空工业优秀档案工作者	2006年	航空工业	
刘忠文	男	1962年	内蒙古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总经理鼓励奖”	2006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李伟平	男	1954年8月	河北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优秀共产党员	2006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史琦冬	女	1963年11月	河南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十五”档案工作先进档案工作者	2006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	
高昌海	男	1968年2月	山东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先进老干部工作者	2007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	
刘剑敏	男	1962年5月	江西省	本科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推进六西格玛管理优秀工作者	2007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	
宇钢强	男	1954年12月	山东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系统先进工作者	2007年	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	
郑战文	男	1968年7月	陕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先进管理者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袁建州	男	1964年10月	山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效能监察工作一等奖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刘国公	男	1963年6月	陕西省	本科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宇钢强	男	1954年12月	山东省	大专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实践成果三等奖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胡宝瑾	男	1956年9月	天津市	本科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实践成果三等奖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潘显俊	女	1971年5月	湖南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实践成果三等奖	2009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郑战文	男	1968年7月	陕西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优秀党务工作者	2010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万里航空机电公司
卢星	女	1963年1月	江苏省	大学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2009年至2010年度“江航杯”航空工业好新闻提名奖	2010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顾伟	男	1963年1月	山东省	博士	政府特殊津贴	2002年	国务院	中航工业兰飞公司
盛国苍	男	1962年6月	浙江省	硕士	优秀党务工作者	2003年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晁世元	男	1964年1月	甘肃省	硕士	中国青年科技创新奖	2003年	全国青年联合会	
黄志毅	男	1962年9月	浙江省	硕士	政府特殊津贴	2004年	国务院	
张复京	男	1965年6月	河北省	硕士	科技进步奖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成东伟	男	1964年3月	河南省	硕士	中航工业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994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程百杰	男	1962年1月	山西省	硕士	科技进步奖	2001年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孔霞	女	1962年9月	山东省	硕士	政府特殊津贴	2002年	国务院	
汤志杰	男	1964年1月	北京市	硕士	科技进步奖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汪和平	男	1964年9月	甘肃省	硕士	科技进步奖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刘立群	男	1969年1月	陕西省	硕士	立功	2001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王建明	男	1951年1月	不详	本科	科技进步奖	2001年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马沛荣	男	1955年3月	陕西省	硕士	立功	2004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杨玘	男	1950年12月	不详	本科	科技进步奖	2002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畅爱东	男	1976年2月	甘肃省	硕士	某型自动驾驶仪, 科技进步奖	2011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杨自豪	男	1968年5月	河北省	硕士	立功	2005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陈楠	男	1965年1月	福建省	硕士	科技进步奖	1998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张尊东	男	1966年6月	内蒙古	硕士	立功	2004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杜莉平	女	1967年2月	四川省	本科	先进财务工作者	2010年	中航工业陕航局	
苏金霞	女	1972年5月	甘肃省	硕士	先进财务工作者	2010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王新录	男	1966年2月	甘肃省	本科	先进财务工作者	2010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王学文	男	1965年11月	陕西省	硕士	财务系统先进个人	2006年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傅元增	男	1942年12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2年	国务院	
王维海	男	1935年1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2年	国务院	
陈志翔	男	1936年1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2年	国务院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或学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工作单位
何其才	男	1938年11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2年	国务院	中航工业兰飞公司
安春良	男	1940年2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2年	国务院	
朱达文	男	1941年11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王传镛	男	1935年11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王振刚	男	1938年7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蒋祖发	男	1939年6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薛纯增	男	1939年12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何慧明	女	1944年12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朱希庄	男	1940年12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3年	国务院	
王玉梁	男	1945年5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1997年	国务院	
秦贵川	男	1946年6月	不详	大学	政府特殊津贴	2001年	国务院	
李均阁	男	1967年1月	甘肃省庄浪县	本科	劳动模范	2003年	信息产业部、人事部	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梁文生	男	1966年10月	甘肃省陇西县	本科	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	2010年	甘肃省总工会	
王学大	男	1949年4月	甘肃省兰州市	初中	全国技术能手	1998年	人事部、全总工会	
王海滨	男	1972年9月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大专	全国技术能手	2010年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邵兰	女	1963年7月	江苏省南京市	高中	全国先进女职工	1999年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典型事例

一、关心下一代健康成长的王银文

王银文系沙井驿街道的一位退休老人，多年被聘为校外辅导员，每逢学校寒暑假，积极协调街道社区，组织学生参加社会活动，打扫街道环境卫生，慰问辖区军属。并联系相关单位为学生讲授法律法规知识，教育下一代遵纪守法，使学生度过一个又一个有意义的假期。他热衷于公益事业，关心下一代健康成长的事迹，深得学校和家长的好评。

二、努力建设学习型家庭的赵新春


元台子社区的赵新春，平时教育子女关心国家大事，数十年坚持全家收听、收看时事新闻，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科学文化知识。在合理安排家庭收支的同时，投资文化学习，常年订阅多种书报杂志，努力建设学习型家庭。他不仅树立了良好的家庭学习氛围，还带动了四周邻居开展学习。

三、孝敬公婆的好儿媳茹雪萍

茹雪琴在培黎社区工作，因工作认真，待人热情，能和邻里和睦相处受到大家的尊敬。更因在家里服侍老人尽心尽力，任劳任怨得到群众的好评。结婚11年，和公婆共处一室从未红过脸。公公瘫痪在床，她喂饭翻身，端屎端尿，服侍周到，笑脸相迎。邻居亲戚都说老人是前辈子烧了高香，前世修来的福气。

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工作者岳景云：

岳景云，女，中共党员，兼任银滩路街道办事处精神文明专干。她充分利用学校、家庭这一教育孩子的主课堂，全力为未成年人开展活动创造条件。督促学校成立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领导小组，组织开展以“为国教子、以德育人”为主题的“争做合格父母，培养合格人才”活动，帮助家长提高素质，更新家庭教育观念。为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她聘请街道治安副主任为学校法制副校长，定期给学生作法制讲座，进行交通法规、消防知识宣传。开展“不让黄、赌、毒进我家”“远离网吧”活动。创办专栏，张贴“禁毒”知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青少年犯罪”“传染病防治”等图片资料，扩大宣传力度。组织清明扫墓、夏令营活动、演出、参观等内容鲜活、形式新颖、吸引力强的思想道德实践活动，深受未成年人和家长的赞扬。



附录

中共兰州市委 兰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

(2005年10月28日)

按照市委、市政府“创业实干打硬仗，建设创业型城市”的总体要求和“提前，升位，两位数”的发展目标，为了进一步提升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济区)发展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有效发挥示范、辐射和带动效应，经市委、市政府研究，作出以下决定。

一、发展形势与历史责任

(一) **经济区正面临进一步加快发展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当前，经济全球化促进世界经济和贸易增长速度明显加快，国际产业结构调整转移加速进行，跨国直接投资活跃，经济区作为国家和地区对外开放的窗口，正在以优良的投资环境，完善的基础设施和高效的行政服务，成为国际和东南沿海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承接地和重要载体。同时，国家继续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为西部地区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基础，人流、物流、资金流空前尚涨，大量可利用的各类生产要素迅速充盈，一大批投资项目正在向西部转移。2005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商务部、国土资源部和建设部《关于促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进一步提高发展水平的若干意见》，在保障经济区优化管理体制、提高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水平、加大财税金融支持等方面作出规定，尤其是明确提出“要大力支持中西部地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意见，为兰州经济区加快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和难得的历史机遇。

(二) **经济区是促进兰州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区域。**经济区作为甘肃省唯一一家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既是产业经济发展的群体网络，又是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实施载体，在地方经济发展中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经济区是兰州市提前六年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重要战略区域，是兰州市新的经济增长平台，肩负着新城区建设和安宁区整区开发的双重历史任务，已成为促进国内发展和扩大对外开放的结合体，成为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点，成为全市体制改革、科技创新、发展循环经济的排头兵。

(三) **经济区存在许多制约发展的不利因素。**经济区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后，经过两年多的发展，其基础设施配套体系逐步健全，城市服务功能日趋完善，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经济总量迅速增长，但仍存在发展空间受限、基础设施落后、土地报批难、融资难、管理体制运行不畅等诸多制约发展的因素，与国内其他国家级开发区相比总量明显偏小、差距日益拉大，排位明显偏后。为了顺应加快发展的形势，经济区必须按照“特起来，强起来，快起来”的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提升发展水平，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奋斗目标。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四) **经济区党工委、管委会作为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代表市委、市政府行使领导职责和管理、开发建设职能。**经济区要以党的十六大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省委“发展抓项目”、市委“以项目为纲”和“创业实干打硬仗、建设创业型城市”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特的区位优势、环境优势、科技优势和“区区合一”的体制优势，坚持以提高吸收外资质量为主，以发展现代制造业为主，以优化出口结构为主，致力于发展高新技术产业，致力于发展高附加值现代服务业，促进开发区向多功能综合性产业区发展的方针，以四大功能园区建设为载体，打好一张牌(即国家级开发区这张“金”字招牌)，构建两个平台(即经济发展平台和城市发展平台)，走出一条整区开发、跨



越式发展的新路子，把经济区建设成为高科技、现代化、花园式的兰州“浦东”新区，为全市实现“提前、升位、两位数”的发展目标作出更大贡献。

(五) 经济区进一步加快发展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1. 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实现体制、机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不断提升发展水平。加快实现从单纯发展制造业为主向发展现代制造业和承接国际服务外包转变，从注重规模效益向注重质量效益转变，从偏重技术引进向注重；消化吸收创新转变，从依靠政策优势向依靠体制优势和综合投资环境优势转变。

2. 自觉服从国家经济大局和宏观调控，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更加注重引进高新技术和开发创新，更加注重开发项目的质量和效益，更加珍惜和合理开发利用土地。

3. 始终坚持体制创新，增强自主发展能力。要区别于城市的行政区，不断完善集中精简、灵活高效、亲商务实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优化综合投资环境，努力为区内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公平竞争环境和良好服务。

三、总体思路和奋斗目标

(六) 合理调整规划范围，拓展经济区发展空间。为拓展发展空间，加快发展步伐，对经济区规划范围予以调整，将新城区安宁区部分和安宁区马槽沟以西包括沙井驿在内的区域整体纳入经济区政策范围，享受经济区的相关优惠政策，最大限度地发挥三区的叠加优势，以经济区发展为核心，以新城区建设为重点，带动安宁区整区开发，以实现全市经济发展和新城区建设的战略性突破。

(七) 结合经济区、新城区、安宁区实际，坚持“一区多园”的发展思路。“一区”指整个经济区，“多园”就是将安宁区整体范围内由东到西依次合理规划行政商务服务园、高新技术产业园、生态农业园和沙井驿工业园四大功能园区。以四大功能园区的建设和发展为载体，充分发挥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体制优势和政策优势，辐射带动整个安宁区范围，继而促进新城区建设，实现经济区、新城区、安宁区人才、财力、资源等要素的高度融合，产生叠加优势，趋利避害，实现多赢发展，最终实现安宁区整区开发区化。

(八) 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奋斗目标。当前，正值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进一步提升发展水平，步入“二次创业”的新阶段，经济区作为全省唯一一家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要按照省委“发展抓项目”和全市实现“提前、升位、两位数”发展目标的总体要求，通过抓住今后几年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2005年基础上，力争实现经济总量两年翻一番，再造一个开发区，五年翻两番，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奋斗目标。

“十一五”期间，经济区总的奋斗目标是：血战一年，打开局面，两年翻番，三年升位，五年形成核心竞争力和产业特色。为此，经济总量年平均增速须达到40%以上，工业增加值、出口创汇和地区财政收入保持同步较快增长和高质量运行，并力争在国家商务部综合评价排名中位次逐步前移。

四、因区布局和特色产业

(九) 构建城市发展平台，建设行政商务服务园。规划范围南至北滨河路（517-1#路）、北至510#路、东至马槽沟、西至高新技术产业园和生态农业园的东边线，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800公顷（42000亩）。行政商务服务园以房地产建设为基础，重点建设农村宽裕型小康住宅、各类中高档住宅、办公写字楼等；以将要开工建设的世纪广场为核心，规划1平方公里左右用地建设中央商务区，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充分利用区内诸多高校较强的科技研发优势，发挥聚集效应，建设教育科研基地；以商贸流通业和现代服务业为重点，致力于发展高附加值现代服务业。最终把该区域建成人流、物流、商流、信息流集聚的综合性区域，既体现出兰州独特的地域文化，又体现出兰州迈向新时代开放的现代化气息，为新世纪兰州发展构建一个崭新平台。

(十) 构建经济发展平台，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园、生态农业园和沙井驿工业园。

1. 高新技术产业园规划范围位于刘沙公路以南，西至大沙沟，东至桃林路，规划面积227公顷（3400

多亩)。高新技术产业园着力体现经济区“致力于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方针,依托现有企业的扩散和辐射,抓住东部地区资金、技术、产业扩张的机遇,加强与东部沿海地区的经济联合与技术合作,结合国家产业政策,优先发展以IT产业、生物医药产业为主的高科技产业,重点引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高新技术项目,突出创业服务园、高科技孵化园、产业孵化园等重大项目招商,逐步形成兰州利用外资的聚集区。

2. 生态农业园位于刘家堡和安宁堡地区,东至530#路,南至517#路,北至北山山脚,西至兰州汽车齿轮厂,规划总面积347公顷(5200亩)。按照农业生态学与生态旅游学原理,以保持并改善城市生态平衡为主导思想,充分保护绿地,通过园区建设实现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重点建设一个集观光、娱乐、休闲、民俗、购物等为一体,具有自然、清新、质朴农业文化内涵的生态农业园,兼顾经济和社会效益,使之成为兰州市城市居民休闲、度假、观光、避暑的最佳区,成为经济区保护生态环境,提高生态效益的重要基地。

3. 沙井驿工业园规划范围西起沙井驿街道南坡坪、甘肃铝业公司,东至兰州汽车齿轮厂,北至凤凰山山脚,南至黄河,总面积约786公顷(11790亩),可开发利用的土地约400公顷(6000亩)。沙井驿工业园充分发挥土地资源的优势,高起点规划,依托全省、全市雄厚的机械制造加工能力,全力引进汽车整车生产项目,立足西北市场,发展汽车制造业,形成汽车制造园;依托兰州石化产业发展的拓展和外延,不断延伸产业链,带动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等石化下游产业发展,建设大型石油化工产品交易市场,形成以石化产品深加工、经营、仓储为一体的石化产业园;同时发展新型建材业,形成以高附加值建材产品为主的新型建材及新材料工业园。该园区要积极探索工业新区开发建设的管理体制和机制创新,促进各类生产要素向工业新区聚集,使之成为兰州新兴工业和向外型经济的聚能带。

五、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十一) 为更有效地实现上述要求,对安宁区和经济区继续坚持并完善“区区合一”的管理体制。

安宁区和经济区领导体制实行兼职。安宁区委书记兼任经济区党工委书记,区长兼任经济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区委副书记兼任经济区党工委副书记,副区长兼任管委会副主任;区纪委书记兼任经济区纪工委书记;区人大、区政协要把主要工作放在经济区的发展上。安宁区除安排一名副书记和一名副区长专职负责处理日常性事务外,领导班子主要领导及其他成员要将工作重心和主要精力放在经济区发展建设上。

(十二) 按照“一办七局”设置经济区职能部门。在具体设置上,除党政办公室单设、与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领导交叉任职外,其余机构分别与安宁区相应部门合署办公,合署办公机构设在经济区管委会,加挂安宁区政府相应工作部门牌子,既是经济区管委会的职能部门,又是区政府的工作部门,工作的重心放在经济区;内部机构为副县建制;区委、区政府其他各部门既要做好安宁区的工作,又要配合经济区做好各项工作。

(十三) 市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分别向经济区派出分局,由派出机构和经济区实行双重领导,年度工作实行双重考核。经济区总体规划和控详规划报市规划委员会审批,执行规划由经济区规划分局提交经济区管委会审定,并报市政府备案。经济区的土地利用在市政府及市国土资源部门的监督下,由经济区土地分局提出,经济区管委会审定,并报市土地领导小组备案。

(十四) 经济区新城投资建设发展公司为企业法人单位,其组织机构按《公司法》办理,公司负责经济区的融资、组织经济区的基础设施建设、物业管理等经营活动。

(十五) 要在用人机制和收入分配机制上大胆创新。

1. 人员主要实行聘用制。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引入竞争激励机制。以转换用人机制和搞活用人制度为重点,以推行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为主要内容,在确定机构编制后,在科学设岗的基础上,推行全员聘用制。实行全员合同制和聘任制工作通过竞争上岗进行。

2. 相应改革分配制度,允许在分配上搞试点。经济区在总量控制的前提下,从有利于稳定、用好现有人才,从有利于吸收、引进高层次急需人才出发,搞活内部分配,按岗定酬,收入与业绩挂钩,以充分调动工作人员的工作竞争性。经济区可提取当年财政收入增长部分的10%用于奖励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争取资金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经济区管委会竞争上岗和在全国范围内招聘的人员,其待遇可由经济区管委会自主确定(竞争上岗的现在职人员其公务员工资标准作为档案工资保留)。

3. 实行目标管理,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市委、市政府每年向经济区下达技工贸总收入、引进项目数、工业增加值、财政收入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等主要经济指标;管委会根据年度总目标要层层分解,逐级落实,责任到人,对任务完成情况要定期严格考核,实行奖优罚劣制度。经济区管委会工作人员的部分补助可改为年终一次性奖励。对在年终考核中完成目标任务好的部门和个人,按考核指标进行奖励;年终考核中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部门和个人取消年终奖励,予以处罚。

4. 安宁区政府和经济区合署办公的单位工作人员,可按经济区的年终考核奖励办法享受经济区的奖励待遇。

六、投资环境和信用环境

(十六) 经济区要区别于城市的行政区,实现政企、政事、政社、政资分开,坚持“小政府、大服务”管理模式,保持集中精简、灵活高效、亲商务实的管理和运行机制,进一步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行政效率,通过制定规划、完善政策、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来优化综合投资环境。

1. 大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并完善鼓励创新的政策体系和保障机制。

2. 努力为区内各类市场主体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提供良好服务,使经济区在同类产业区中保持竞争优势和对投资的吸引力。

3. 建立吸引、培育、激励科技人才的机制。建立优秀科技人员保障机制,为优秀科技人员办理补充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障、补充住房公积金,提高工资福利待遇。对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以股份或出资比例等股权形式给予科技人员的个人奖励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获得自主知识产权的职务发明人、设计人及主要完成人,要依法给予相应的报酬和奖励。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成立经济区担保公司。公司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实行企业化管理,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按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积极筹措、运作担保资金,为中小企业提供信用担保,促进区内企业健康发展,同时履行担保资金安全运行的职责。

(十七) **提高服务水平,大力倡导诚信原则,形成有利于经济发展的信用环境。**全面推行政务公开、首问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在“一站式”服务基础上,对进入经济区的企业项目立项、用地报批、工程报建等手续提供代理服务。逐步建立以资金融通、信用担保、创业辅导、技术支持、管理咨询、人才培养等为主要内容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服务管理新体系。

七、保障措施和政策扶持

(十八) **经济区继续享有《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经济区和安宁区管理体制,加快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决定》(市委发〔2003〕24号文件)赋予经济区的市级经济、行政和社会管理权限。**

(十九) **加大力度扶持经济区财源建设。**市财政将经济区所缴纳的各项税款市上留成部分,在2008年前(含2008年),全部返还经济区,经济区将返还税收每年增量部分的三分之二用于建立发展基金;同时,经济区财政每年按年度预算的10%进行配套,一并纳入发展基金,一定三年不变,专项用于经济区的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和投资环境改善。

(二十) **大力支持经济区技术创新。**从2006年开始,市科技部门实施经济区科技创新计划,对经济区

内企业的创新、研发项目给予专项支持和重点倾斜。随着全市科技三项经费的逐年增加,投入经济区的科技计划资金也要相应增加。

(二十一) **集中财力加快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对经济区规划范围内属于城市总体规划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自2006年至2010年5年间,前3年市上统一纳入城市基本建设盘子,相应项目的建设资金,市上分别投入60%、40%和20%,其余部分由经济区承担;后两年原则上由经济区全额承担,市财政视财力状况给予适当支持。

(二十二) **加强经济区土地的集约高效利用。**将经济区行政商务服务园的工业用地性质调整变更为综合用地。对经济区土地实施有偿使用,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通过招、拍、挂等方式进行。经济区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收入,市上留成部分全部返还经济区,专项用于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扶持经济区企业发展。

(二十三) 经济区要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企业,加快建立以交大产业园为龙头,以兰州科技产业孵化中心、工业设计快速成型中心和鸿业科技研发中心为重点的科技孵化体系,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对知识成果的转化水平,使人区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国家和省上的相关扶持政策。同时,经济区应增加对高新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投入,以促进区内企业加大对技术创新的投入。企业科技开发经费提取比例不低于年销售收入总额的4%;高新技术企业按不低于年销售收入总额的5%提取;技术开发费按实际发生额计入成本;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等发生的各项费用比上年增幅在10%以上的,经税务部门批准,允许再按实际发生额的50%抵扣当年应税所得额。

(二十四) 对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和从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软件园、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孵化毕业的企业,进入开发区新建区投资建设,视其科技含量,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由经济区财政给予适当补贴。重大产业化项目可以实行“一事一议”的优惠政策。

(二十五) 经济区自身要积极探索发展之路,制定适合自身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包括税收优惠政策,有关进出口货物的关税优惠政策,信贷优惠政策,土地优惠政策,吸引高科技人才的优惠政策等。

八、协调领导和组织保证

(二十六) 由兰州市重大项目及园区建设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研究决定经济区发展中的重大事项,督促检查经济区各项管理权限的落实,协调解决管理体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小组协调会保证每月召开一次,必要时可随时召开。

(二十七) 市委、市政府各部门要加强指导,全力支持经济区落实财政、税收、工商、土地、建设、环保、房地产、科技、人才等方面的市一级管理权限,并积极协调省直相关部门,保证经济区市级管理权限的落实。同时,经济区在直接向省和国家相关职能部门报批有关事项时,若遇渠道不畅,市级相关职能部门予以协助解决。

(二十八) **依法规制经济区的管理,促进经济区发展步入法制化轨道。**经济区管委会和市政府法制办要加强调研,由市政府提请人大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尽快出台《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管理条例》。

(二十九) 经济区要根据本《决定》制定实施细则和实施具体落实方案,通过自身努力,加快实现发展目标,更好地发挥在改革开放中的窗口、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努力在西部乃至全国同类产业区中保持竞争优势。市委、市政府督察室对本《决定》的实施情况进行督查。以前市上所发文件凡与本《决定》不一致的,以本《决定》为准。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的决定

(2007年1月22日)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和兰州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加快“和谐安宁”建设步伐，进一步解决好城乡群众生活困难，使全区广大群众，特别是城乡贫困人口、城市低保对象和各类残疾人员等弱势群体，最大限度地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结合两区建设实际，现就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体系作如下决定：

一、充分认识解决好城乡群众生活困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解决好城乡群众生活困难，是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集中体现。坚持以人为本，始终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践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根本要求。只有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特别是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才能不断巩固和扩大党的执政基础和社会基础，才能最广泛的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全区上下同舟共济促发展的生动局面，才能保持社会安定，促进整个社会的长治久安。

解决好城乡群众生活困难，是构建和谐安宁，促进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当前，我区正处在经济发展的快速增长期，处在社会发展的转型期，加快推进“二次创业”进程，推动两区快速发展，必须要形成全区上下共谋发展的良好局面，形成安定和谐的发展环境。因此只有从群众最关心的切身利益出发，从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出发，切实解决好广大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生产生活问题，让他们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并积极参与两区建设，才能形成社会安定、加快发展的和谐创业氛围。

解决好城乡群众生活困难，是全区面临的一项紧迫任务。改革开放以来，我区经济发展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人民生活水平有了很大提高，但是，仍然有部分群众的生活较为贫困。据调查显示，2006年全区城市人口中，人均月收入在500元以下的低收入户有5300多户、13900余人，占全区城市总人口的8%。其中，人均月收入在230元以下的低收入户有3800户、9600人，占全区城市总人口的5.5%。虽然收入不足209元的困难户全部纳入了低保，但他们的生活水平仍然处在贫困阶层。在农村人口中，人均年收入在1000元以下的低收入户约400户、1100余人，占全区农村总人口的2.8%。其中，人均年收入不足600元的低收入户有250户、670余人，占全区农村总人口的1.8%。以上低收入户每年都要靠政府予以救济。此外，全区还有500多名患各种重大疾病的困难群众需要帮助，一些特困群众家庭子女上学需要帮扶。因此，解决好低收入群众和特困家庭生活困难问题，仍然是各级党组织和政府当前工作的头等大事。全区各级党组织、各街道、各部门一定要从全局出发，从巩固执政基础、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高度出发，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认真分析城乡贫困群众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下最大决心，采取一切措施，努力从人文上关怀，从政策上扶持，从制度上保障，从精神上鼓励，从经济上帮助，切实解决好城乡群众的实际问题。

二、总体要求和基本原则

1. 总体要求。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树立“以人为本、为民解困”宗旨，把帮助和解决好困难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问题作为切入点，创新、完善保障制度，建立健全一卡（爱心救助卡）、一线（扶贫救助热线）、一网（连同市、区、街、社区

四级扶贫救助网)、一册(政策法规及救助宣传册)、一站(爱心捐助站)“五个一”工作网络,切实构建起“463”救助帮扶体系(即以建立和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机制、城市低保人员医疗保险机制、城市最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保障机制、城乡养老保障机制等四项保障体系为支撑;以大病医疗救助、教育救助、自然灾害紧急救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慈善捐赠救助、残疾人救助等六项救助措施为配套;以就业帮扶、结对帮扶、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帮扶等三项帮扶制度为补充的扶贫救助体系)和“五位一体”(即城乡一体化、组织网络化、管理规范化、保障制度化、服务功能齐全化)的社会救助机制。力争通过三年的努力,在建立健全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机制、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机制、城乡居民大病医疗救助机制、城乡居民自然灾害紧急救助机制、城乡居民计划生育特困家庭救助机制、城乡居民残疾人救助机制等六项救助配套措施的基础上,使全区农村困难群众年人均最低收入达到1500元以上,城市困难居民月人均最低收入达到300元以上,全区95%以上的困难群众基本脱离贫困救助线。力争到2011年,全区困难群众全部达到全市平均生活水平。

2. 基本原则。在解决城乡群众生活困难过程中,需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加快发展,以经济的快发展,解决贫困群众面临的实际困难和问题,最大限度地保障城乡群众的基本利益。

——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阶段性任务与长远目标相结合,统筹安排,分步实施,突出重点,循序渐进。

——坚持扶贫救助与自我解困相结合,在加大政府救助和帮扶的同时,充分调动困难群众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提高他们自我发展、脱贫致富的能力。

——坚持改革创新,完善制度,规范管理,用创新的思维,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保障体系和制度机制。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帮扶,体现社会大家庭互助作用。

三、救助对象与救助程序

凡具有本区常住户口的低保户、五保户、困难优抚对象、三无人员、特困职工、特困残疾人、农村特困户、双失业家庭、单亲失业家庭及家庭生活等方面有特殊困难,难以依靠自身能力脱贫的特困群众,均可向户口所在的街道、社区(村)提出申请,由社区(村)、街道审核后,上报相关部门予以救助。

凡申请困难救助和需要帮扶的困难群众,凭区民政局核发的《五保供养卡》《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证》《特困群众救助证》及区残联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证》等相关证件办理有关救助及优惠政策手续。

四、主要任务

(一) 加快建立和完善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为重点的社会保障体系

1. 全面构筑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机制。

(1) 认真落实《兰州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及时把符合条件的城市困难居民全部纳入保障范围,做到应保尽保。根据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按照省、市要求,逐步提高低保标准,加大低保资金投入,确保低保金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完善分类施保、动态管理办法,规范最低生活保障审批程序和保障金发放程序,严格资金管理,严格工作程序,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确保低保工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和军转干部解困保障工作,解决好国企改革和军转干部的历史遗留问题,切实保障职工基本权益,做到足额发放工资补助和保障金。进一步加大弱势群体、五保人员、残疾人员、流浪人员、“三无”对象救助力度,逐步提高五保人员和“三无对象”的供养标准,对城市低保家庭中的重残人员、患大病、重病人员给予重点保障,不断提高生活水平。认真解决好失地农民生活保障问题,落实征地农民生活保障政策,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根本利益。对撤村建居中已转为城市户口的农村居民,要逐步建立与城市社会保障体系既有区别、又相互衔接的就业和社会保障运行机制。

对城中村改造中农转非的困难居民,根据有关政策要求,全部纳入城市低保,以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需求。

(2) 全面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根据省、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出台《安宁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细则》,从2006年10月份起,将沙井驿、安宁堡两个街道人均年收入1000元以下的农村困难群众全部纳入保障范围。逐步完善和健全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机制,规范管理,加大资金投入,并根据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逐步提高低保标准,确保我区农村居民早日脱离贫困线,实现提前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

(3) 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制度。建立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基金会,以政府投入为主,社会捐赠为辅,实行专户管理。在积极争取省、市救灾资金,广泛吸纳社会捐赠资金的基础上,区财政每年按照地方财政收入的5%列入基金专户,由民政部门管理,财政、审计部门监督,做到专款专用,重点用于因病、因残、因灾等突发原因,在享受了其他救助政策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城乡困难家庭和生活确有特殊困难的低收入家庭临时救助。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财政局、民政局负责落实,审计局、各街道配合。

2. 加快建立城乡医疗保障机制。

(1) 根据《兰州市城市低保人员医疗保险实施方案(试行)》中,城市低保人员医疗保险基本原则、筹资标准、基金使用、工作职责、基金管理等规定,从2006年12月起,对全区城市低保户全部纳入医疗保险,每人每年缴纳100元,其中个人缴纳10元,省、市、区三级财政补贴90元,一、二类特困家庭的医保金全部由政府缴纳。区民政局要定期核实城市低保户各类参保人数,并按规定从城市医疗救助资金中足额代缴一、二类城市低保人员个人缴费部分;区财政局按参保人数和规定交费比例,列入每年财政预算;区医保局要制定出台具体就医细则和医保结算办法,确保城市低保人员医疗保险工作顺利推进。

(2) 按照《兰州市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实施方案(试行)》的要求,从2007年1月起,将农村居民全部纳入新型合作医疗,每人每年缴纳70元,其中个人缴纳20元,政府补贴50元。卫生部门要尽快制定出台具体实施细则,探索和建立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各项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农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彻底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看病难问题。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医保局、民政局、财政局、卫生局负责落实。

3. 建立和完善城镇最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保障机制。

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对城乡困难群众住房救助力度,改善困难群众居住条件。要加快建立以城市经济适用房、廉租住房为主的城镇住房保障制度,统一协调,统一规划、统一建设,凭《城市低保金领取证》优先向城市无房户、困难家庭或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16平方米以下的家庭出售,优先向特困家庭安排经济适用房和廉租住房。以财政预算为主的,多渠道筹集廉租住房资金,确保廉价租赁住房租赁补贴资金和实物配租房资金的落实,力争2009年解决城市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8平方米以下家庭的住房问题,2010年开始解决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0平方米以下最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房改办、各街道负责落实。

4. 建立和完善城乡养老保障机制。

(1) 进一步落实农村五保供养政策,提高供养标准。按照全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水平,从2007年起,五保人员供养标准由月人均210元提高到月人均400元,全年4800元,由区财政负担,按年度供给,并结合经济增长水平逐年调整。

(2) 整合利用社会资源,投资1500万元,建设占地15~20亩的一流综合性社会福利中心,集中供养城乡五保老人、孤寡老人、“三无”人员和无人照顾的高龄老人,2008年建成投入使用。

(3) 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积极创办城乡敬老院、居家养老等社会福利机构,逐步建立起多元化投入,多形式供养的养老保障机制,推进社会福利的社会化进程。

(4) 加大资金投入, 提高集中供养率。2007年, 确保全区农村五保对象的集中供养率达到70%, 2008年达到85%以上, 2009年全部实现集中供养; 城市“三无”对象集中供养率三年内达到90%以上。

(5) 积极推行城乡养老保障制度。有条件的街、村要对男满60岁、女满55岁以上年龄的城乡老年人, 每人每月发放50元以上的生活补贴。对城乡年满90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 由政府按月发放生活补贴, 其中年满90~94岁的每人每月发放50元, 年满95~99岁的每人每月发放80元, 年满100岁以上的每人每月发放150元, 所需经费市财政列支一半, 区财政支付一半。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各街道负责落实。

(二) 加快建立和完善以大病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为配套的专项救助体系

1.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大病医疗救助制度。

(1) 进一步修订完善《安宁区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实施方案》, 按照一个降低(降低起付线)、两个扩大(扩大救助病种、扩大救助范围)、三个结合(差额救助与全额救助相结合、门诊救助与住院救助相结合、院前救助与院后救助相结合)的工作思路, 对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残疾人贫困家庭、重点优抚对象困难家庭、五保户、“三无”人员、因病致贫、因贫无钱治病等困难群众, 给予重点医疗救助, 帮助其解决基本医疗问题。

(2) 区卫生局要制定出台对困难群众就医费用实施减免的优惠政策。加强对定点医院和医疗中心的规范化管理, 设置济困病房, 凭民政局核发的《五保供养卡》《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证》《特困群众救助证》及区残联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证》, 减免医疗收费标准, 免收挂号费、会诊费、出诊费, 减免15%的各种检验费, 减免10%的大型设备(CT、核磁共振)检查费, 减免20%的手术费, 减免40%的重大疾病手术费, 减免20%的住院床位费, 减免50%的取暖费、护理费, 免收住院洗涤费等费用, 切实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提高困难群众医疗服务水平。

(3) 加强医疗救助资金的筹集和管理。医疗救助资金主要通过省、市、区财政拨款、福利彩票公益金、社会捐助和其他合法渠道筹集。按照省、市要求, 区财政要按照全区人口每人每年1元的标准筹集配套资金并纳入财政预算, 实行专户管理, 做到专款专用。

(4) 确立医疗救助定点医院, 逐步实行医疗救助定点医院核算制。凡是需要救助的医疗救助对象, 必须到定点医院检查就诊, 出具诊断证明书。大病医疗救助定点医院, 要自觉接受医疗卫生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 自觉减免各种费用, 控制医疗费用, 提高医疗救助服务质量, 切实把各项救助措施落到实处。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民政局、财政局、卫生局负责落实。

2.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教育救助制度。

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的意见》和《实施意见》精神, 对口划拨到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的农村户口学生, 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家庭、残疾人贫困家庭和重点优抚对象家庭义务教育阶段就学的学生, 以及特殊教育学生, 凡在辖区招生范围内学校就读的, 均享受“两免一补”政策。在此基础上, 建立健全扶助贫困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助学制度, 落实困难家庭子女就学优惠政策, 对因贫困未能上学或失学的残疾儿童少年及残困户家庭子女实施救助, 帮助其联系适合的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或进入特教学校就学; 对因身体障碍无法上学或失学的, 提供资金、教材, 鼓励帮助其自学; 对因贫困无法进入大中专院校学习或进入大中专院校后不能继续完成学业、面临失学的特困学生, 给予一定的资金帮助, 提供贫困生助学贷款, 或将其纳入开展的扶残助学项目之中, 帮助其完成学业。继续实施好“一村一名大学生”行动计划, 为农村脱贫致富提供智力支持。建立非义务教育阶段(高中、中专、大专、大学)残疾学生及贫困家庭子女助学制度, 补助资金按政策规定分别负担, 保证每一位贫困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努力解决好城乡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子女上学难、上学贵问题, 使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享受“两免一补”政策。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教育局负责落实。

3.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全社会应急救助制度，提高救灾快速反应能力。

(1) 按照《兰州市农村重大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的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安宁区农村重大自然灾害应急预案》，落实各项救灾工作制度。积极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和各类突发性事件，提高灾情的监测、预警水平，提高重大灾害灾情快速反应能力，配齐查灾、核灾、救灾装备以及备用救灾物资，提高救灾能力，在灾害发生时做到报灾及时、核灾准确、救灾到位，确保灾民基本生活。

(2) 落实专项救灾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在积极争取中央、省、市救灾资金的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每年储备一定的应急救灾资金，确保救灾救济的需要。

以上工作任务由各街道、各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4. 进一步落实计划生育法定优惠政策和救助制度。

认真贯彻执行《甘肃省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办法》《兰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全面落实法定的计划生育各项优惠政策和特殊困难家庭救助政策。特别是对困难企业职工、下岗职工、买断工龄和私营企业职工中的计生户，要落实好每年 120 元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和退休（职）时一次性奖励 1000 元的政策。

继续落实好区财政承担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基金和救助经费。

以上工作由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局、财政局负责落实。

5.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慈善捐赠救助制度。

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慈善工作的意见》，广泛开展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爱心捐助、发行民政福利彩票等活动。动员中小学“捐助一日零花钱”、机关干部“捐助一日工资”、家庭“捐助一日生活费”、机关“捐助一日办公经费”、企业“捐助 1% 年利润”，大力开展“慈善一日捐”“慈善情暖万家”“扶残助残”“困难捐助工程”“送温暖、献爱心”等慈善救助活动，为社会救助提供资金补充。要充分发挥公益慈善组织的作用，成立安宁区慈善协会，落实慈善协会机构、人员、经费和办公场所，开展经常性的社会捐赠活动，不断总结经验，完善制度，强化管理，规范运作。要充分发挥社会各捐助点的作用，大力倡导“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协作精神，发扬扶贫济困的优良传统，继续做好扶孤、帮残、济困、助学、安老等救助工作。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民政局负责落实。

6.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残疾人、困难军烈属救助制度。

制定扶助计划，落实帮扶任务，积极做好残疾人、困难军烈属保障和康复工作。依法推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加大扶贫和救助力度，切实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关心、支持、帮助解决残疾人、困难军烈属就业问题，特别是对因公致残、军烈属、劳动模范、立功受表彰的先进人物要优先解决就业和脱贫问题，提高生活水平。区财政每年要拿出一定的专项资金，用于帮助困难残疾家庭、困难军烈属发展经济，脱贫致富，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力争 2008 年残疾人康复服务覆盖面达到 80% 以上，2015 年使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基本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区直各部门、事业单位要在定点帮扶的村、社区，每年为残疾人、军烈属办几件实事，并组织本部门、本单位干部职工对残困户、军烈属进行结对帮扶；组织社会各界开展“一帮一”“众帮一”“为困难残疾职工送温暖”“青年志愿者助残”等活动，让他们充分感受党和政府的温暖。

（三）加快建立和健全以就业、结对帮扶为补充的救助帮扶体系

1. 进一步建立完善就业帮扶制度。

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局及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作用，做好对

有劳动能力的城乡困难群众的就业援助、免费职业介绍和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全面推进就业准入制度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确保失业人员培训后就业率达50%以上。工商部门对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岗失业人员要提供政策扶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除国家限制的行业(包括建筑业、娱乐业、广告业等)外,下岗失业人员可凭《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优惠证》,自注册登记之日起,三年内免交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费(包括开业登记费、变更登记费、补换营业执照及营业执照副本费)、个体工商户管理费、集贸市场管理费、经济合同示范文本工本费。税务部门对吸纳残疾人比例达到50%以上的社会福利企业,要给予全额返还增值税和免征企业所得税的政策照顾;对经劳动部门认定,安置下岗失业人员的商贸企业、服务型企业以及街道社区具有加工性质的企业,每安置一名下岗失业人员每年定额减免4000元税额;对残疾人从事修理、修配的,给予免征增值税的照顾。同时,从2006年5月1日起,对月营业额达不到5000元,从事商业批发零售的个体户给予免征增值税的照顾;对下岗失业人员以及大学毕业生从事经营业务的,在办理税务登记、领购发票时,凭《下岗再就业优惠证》或毕业证明可免交工本费。人事部门对辖区内的城市低保户、农村救济户子女在大专院校毕业后回到家乡的,在同等条件下,要优先给予安置。

以上工作由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事局、就业局、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工商分局、国税局、地税局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能负责落实。

2.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结对帮扶和社会救助制度。

加大社会帮扶力度,进一步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对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的家庭、残疾人贫困家庭和重点优抚对象困难家庭开展多种形式的结对帮扶活动,并纳入各单位目标考核。坚持日常帮扶与集中救助相结合、全面帮扶与专项帮扶相结合、社会帮助与自谋职业相结合,做到弱势群体重点帮,突发事件随时帮,逢年过节普遍帮。按照“五个一”(为帮扶对象指一条路子、供一条信息、给一点资金、上一个项目、教一门技术)的要求,广泛开展“开发式结对帮扶”救助活动,动员全社会力量,组织辖区党员、驻区企业,切实帮助困难家庭解决生产生活实际困难,通过资金扶持、技术指导、政策引导、企业援助、社会救助等多种措施,切实增强救助对象的“造血功能”,使他们通过社会帮助,自身努力,从根本上解决脱贫问题,提高生活水平。组织人事部门要结合人事制度改革,选拔百名优秀年轻干部和优秀大学生到村、社区挂职锻炼,帮助村、社发展经济。实施百名干部回乡创业工程,联系本乡在外干部帮助家乡脱贫致富。要进一步落实区级领导包街,部门包社区(村)联系点制度,区委常委每两人包一个街道,区级领导每人包两个社区(村)、2户困难户,区级部门包一个社区(村)、3户困难户,街道、社区党员干部每人包一户困难户,一包三年不变,直到所包的困难户完全脱离贫困。

以上工作任务由区委办、区政府办牵头,各部门负责落实。

3. 建立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制度,加大维权力度。

区司法局要制定法律援助的具体实施办法,开通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在各街道及区妇联、残联、老龄委、共青团、工会成立法律援助工作站,积极与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民政、劳动保障、国土资源、建设、卫生、工商、档案、妇联、残联、共青团等部门及社会团体建立起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健全以法律援助中心为依托、爱心助残法律援助单位和志愿者法律服务机构为骨干的法律服务网络,为经济困难群众提供必要的无偿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经费由区财政按全区人口人均0.5元列支。区法院要对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案件当事人给予缓交或减免诉讼费用的照顾,充分体现公平正义。

各相关部门要坚持“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作方针,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努力构建起各相关部门、群团组织、新闻媒体、律师事务所共同参与的新型联合维权机制,突出社会化、多元化的维权渠道,加强职业化的维权队伍建设,不断完善民主权利保障制度,切实保障全区城乡群众和弱势群体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权利和利益。

以上工作由区委政法委牵头,各相关部门负责落实。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领导，健全机构。建立健全“政府领导、民政主抓、部门配合、街道落实、社会参与”的“贫困救助线”工作运作机制，成立区贫困救助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区政府区长担任，副组长由区委副书记，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区政府主管副区长担任；成员为各街道、组织、宣传、统战、法院、民政、财政、教育、卫生、劳动、司法、建设、监察、农业、广电、科技、工商、地税、国税、工会、团委、妇联、房管办、残联、工商联等部门行政一把手。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具体负责贫困救助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考核等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系会，及时通报情况，研究解决帮扶救助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真正建立起组织机构健全、制度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到位、目标任务明确，全社会参与的长效管理机构。

各街道、各单位根据工作需要，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建立正常的工作流程，确保救助环节顺畅高效。

2.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城乡社会救助事业。区委宣传部和区广电局要切实加大城乡社会救助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舆情信息网”的作用，编制《政策法规及救助宣传手册》，运用各种宣传媒体形式和方法，广泛宣传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权益的重要性、紧迫性，宣传解释相关政策、规定和程序，提高政策知晓度，宣传在帮扶解困中涌现出的好人好事，好的经验和做法，通过行之有效的宣传活动，在全区营造热心公益、团结互助、扶贫帮困的良好氛围，搭建起全社会与城乡困难群众“送温暖、献爱心”的互助平台，让全社会更多的人关心困难群众，了解帮助弱势群体，通过人人献出一点爱心，切实改善困难群众的生活。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与新闻媒体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定期或不定期地选择特困对象，通过新闻媒体呼吁和推介，借助社会力量捐赠，加大综合救助力度。

3. 加强部门配合，加快推进社会救助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作用，当好参谋，加强救助管理。对救助对象要实行动态管理，跟踪服务，建立健全救助档案，每年调整一次，把确实需要救助和帮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救助范围，提供救助或服务，确保救助工作真正落到实处。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和任务分工，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尽快研究制订实施意见和具体救助办法，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抓好落实，形成全社会扶贫帮困的良好氛围。要切实增强各项社会救助政策的透明度，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工作程序，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公开、公平、公正地实施各项社会救助。

4. 加强对资金的筹集管理。以政府投入为主，加大社会筹资力度，充分调动政府、社会、企业、机关干部、大中专院校学生等社会各界捐资帮困的积极性，让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到扶贫帮困活动中来。救助资金按照财政管理、部门使用的原则，由区民政局建立专门账户，根据救助资金需用情况，由监察、财政、审计部门定期依法监督使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5. 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快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各街道、各单位要结合创建“精品社区”工作，尽快建立功能齐全、覆盖面广、规范透明的社会救助体系和网络监管系统。力争2007年，实现区、街、社区计算机联网，建立“安宁救助网站”“扶贫救助热线”和“爱心捐助站”，并与市上联网，及时、准确、动态地汇集城乡各类困难群众基本信息，为做好城乡社会救助工作提供准确依据和信息保障，使“安宁扶贫救助网站”“扶贫救助热线”“爱心救助卡”和“爱心捐助站”成为困难群众解决切身利益的响亮“名片”。

6. 完善管理，强化考核。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的扶持救助审核审批机制，严格审核扶持救助对象，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要进一步完善目标考核体系，把解决城乡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纳入目标管理考核体系，确保责任到人、工作到位，努力从制度上、措施上保证扶贫救助工作落到实处，实现三年内困难群众全部脱贫的目标。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一批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通知

(安政发〔2007〕42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

兰州市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专家委员会论证确认的《安宁区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已经区政府同意，现予以公布。

2007年6月14日

安宁区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共计7项)

一、曲艺类 (共计2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实施部门
1	I-1	兰州鼓子	安宁区文化馆
			沙井驿街道
			安宁堡街道
			十里店街道
2	I-2	太平歌	沙井驿街道
			安宁堡街道

二、民间舞蹈类 (共计2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实施部门
3	II-1	太平鼓舞	安宁区文化馆
			沙井驿街道
			安宁堡街道
			银滩路街道
4	II-2	狮舞	沙井驿街道
			安宁堡街道

三、民间美术类 (共计3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实施部门
5	III-1	剪纸	安宁堡街道
6	III-2	棺木彩绘	安宁堡街道
7	III-3	刺绣	安宁堡街道

关于公布安宁区“非遗”名录文件备忘录

2006年，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一批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甘政发〔2006〕78号）中，兰州市的“兰州太平鼓舞”“兰州鼓子”榜上有名。

2007年4月16日，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兰州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通知》（兰政发〔2007〕34号）中，安宁区的“兰州鼓子”“兰州太平歌”“兰州太平鼓舞”榜上有名。

2007年6月14日，安宁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一批安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通知》（安政发〔2007〕42号）中，区内的“兰州鼓子”“太平歌”“太平鼓舞”“狮舞”“剪纸”“棺木彩绘”“刺绣”榜上有名。

2008年6月13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二批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甘政发〔2008〕43号）中，安宁区的“兰州太平歌”榜上有名。

2008年11月4日，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关于转发〈关于报送第三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材料的通知〉的通知》（兰非保字〔2008〕07号）中，兰州市的“兰州鼓子”（传承人为安宁区的魏世发、陈增三）榜上有名。

2010年，兰州市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关于公布兰州市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地和代表性项目传习所的通知》（兰文广发〔2010〕182号）中，“安宁区文化馆兰州鼓子传习所”榜上有名。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安党发〔2008〕26号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鼓励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文件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决定》（市委发〔2005〕45号），大力推进我区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指出：“要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推进公平准入，破除体制障碍，促进个体、私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是党和国家坚定不移的方针政策，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客观要求，也是我区全面贯彻“创业实干打硬仗，建设创业型城市”指导思想和实现“提前、升位、两位数”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快两区跨越式发展的必然要求。

全区上下要充分认识进一步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促使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按照“政治平等、政策公平、法律保证、放手发展”的方针，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的各项优惠扶持政策，依法保护非公

有制企业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非公有制经济超常规、跨越式发展，使之成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发展目标：到“十一五”末，非公有制经济占全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50%以上；培育年销售收入3亿元以上企业8户；培育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的企业20户；培育年销售收入千万元以上的企业110户；培育科技成长型企业20户。

三、全面放宽市场准入和投资领域，创造平等竞争环境

1. 放宽市场准入。坚持“非禁即入”原则，凡是法律法规没有明确限制的行业、领域和商品，放开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经营；凡是对外开放的行业、投资领域，均对非公有制经济开放。积极鼓励非公有制经济通过收购、兼并、参股、控股、租赁等方式参与国有和集体企业改革，并享受国家、省、市有关深化企业改革的优惠政策；积极鼓励非公有制经济投资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环保、中介服务、物业管理、社区服务等公共产业和社会服务业的经营和开发；积极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农业产业化综合开发和能源、交通、水利、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

2. 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资本进入金融服务业。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加强规范和监管，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的前提下，支持、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资本进入，搭建融资平台，扩展融资领域。

3. 鼓励非公有制资本创办科技型企业。帮助有条件的企业开展技术研发工作，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传统产品升级换代步伐，依托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成立技术研发中心，加快建立产学研合作体系。推进企业之间、不同所有制之间、跨地区之间科研成果交流和对接，加快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鼓励非公有制资本创办科技型企业，多渠道争取科技创新资金和技术改造资金，改善非公有制企业科技创新的融资服务环境，为非公有制企业科技创新提供资金支持。

4. 减少行政审批。除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外，任何部门对非公企业的设立不得自行设置前置审批规定。部门规章和行业管理规定不得作为前置审批条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前置审批事项，实行“工商受理、转告相关、并联审批、限时完成”的并联审批制度，“一条龙”或“一站式”服务。对不需政府出资、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投资于国家鼓励和允许类产业的建设项目由现行审批设立制改为备案制。适当降低初创非公有制小企业的注册资金门槛，允许注册资本分期到位。允许人力资本（管理才能、技术专长）、智力成果（发明专长、技术成果）等无形资产，经有资质的中介部门评价后入股。除特种行业和专营行业外，非公有制企业只按行业大类核定经营范围，不再规定具体的经营项目，经营方式由企业自主选择。

四、加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扶持力度

1. 建立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列入区财政预算。从2008年起，区财政每年安排50万元作为非公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采取补助、贴息的方式，用于非公经济、中小企业重点项目贷款贴息，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名牌产品、区内重点发展产业的专项扶持以及对非公有制经济的各种奖励。

2. 建立信用担保体系。按照“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原则，鼓励具备条件的非公有制企业成立商业性或互助性的担保机构，支持担保机构和金融机构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新型银企担保体系。建立银企协调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银企联席会议，进一步加强银行与非公有制企业间的交流互动，协调解决非公有制企业融资方面的有关问题。支持社会团体、行业协会、自然人设立民间担保机构。鼓励企业依法开展多种形式的互助性融资担保。

3. 加强税收扶持。严格执行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和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收减免政策，非公有制企业申报的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政策的项目，与其他所有制企业同等享受技改资金、科技三项费用资金、农业产业化资金、结构调整贴息入股资金以及财政贴息、低息贷款优惠政策。实行税赋公告制度，确保税赋公开、公平，内外一致。



4. 加强用地支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投资建设项目与国家投资建设的项目在用地审批上享有同等权利。非公有制企业和个人投资的经营性项目用地,可依法以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等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非公有制企业新建或扩建生产性重大项目,应统一安排用地计划指标,非公有制企业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方式和交纳税费的标准,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享受同等待遇。

5. 推进自主创新。鼓励非公有制企业申报各级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并在区级科技三项费支持方面予以倾斜。要积极帮助非公有制企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支持其建立技术研发中心,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被认定为国家级、省级技术中心的、获得发明专利权的非公有制企业,区政府分别给予一定奖励。

6. 培育名牌产品。从2008年起,对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产品、国家免检产品、省级著名商标和甘肃省名牌产品、被列为国家和省级外贸重点支持的名牌出口商品的非公有制企业,区政府给予一定的奖励。对参加各类经贸洽谈会、产品展销会的非公有制企业,区政府给予一定的补助。

7. 建立招商引资奖励制度。对引进非公有制企业到我区投资的单位和个人,待项目建成后,按照全区招商引资奖励政策给予奖励。

8. 提升项目建设服务水平。在非公经济项目建设方面,各街道、各部门要从自己的业务职能出发,努力提高工作效率,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发改委、规土局、建设局、环保局、招商局、非公经济局等部门要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在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对符合我区产业导向、城市规划和准入标准的项目,尽快办理各项手续,并建立信息互通制度,将各自办理的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和规划、土地利用、环评、能评等文件相互送达。各部门要建立联动机制,主动帮助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特别是要加大对重点建设项目的扶持力度,推动投资结构优化升级,提高投资质量和效益,营造非公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

五、加强产业引导,优化非公有制经济结构

1. 重点扶持特色产业。鼓励非公有制经济重点发展石油钻采、电线电缆、专用机械设备、医药食品、石油化工等产业以及具有我区特色的高新技术产业,引导其在特色产业上做大做强,“十一五”期间力争每年培育3~5个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的高新技术企业。鼓励非公有制企业按照“专、精、特、新”的要求,积极发展科技型、外向型企业,积极与区内外大企业、大集团开展多种形式的经济技术合作,逐步形成以大企业为主导、大中小企业专业分工与产业化协作紧密关联的产业群体和企业集团,增强非公有制企业整体竞争力。区级相关部门要在龙头企业培育、产品认证、财政贴息、金融信贷以及产业政策制定等方面给予倾斜,提高特色产业在区域经济中的比重,不断优化非公有制经济结构。

2. 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入园发展,促进产业集聚。按照“统筹规划、突出优势、科学布局、注重效益”的原则,以及“产业立园、特色立园”的发展方向,以非公有制经济产业园建设为载体,引导新建、改建、扩建的非公有制企业向园区集聚,逐步建成特色专业园区,实现以产业引资,以特色引资。要高标准做好园区总体规划和设计,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功能,为非公有制企业发展打造良好的发展平台。

3. 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集体企业改革重组。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的改革改组,享受省、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各项优惠政策,乡办集体企业要在两年内全部完成战略性重组和改制工作。

六、强化监督管理,保护合法权益

1. 规范收费。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全区涉及非公有制经济的收费项目进行全面清理,严格执行收费许可证制度,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全部向社会公开,对必需的收费项目,一律按下限收取,坚决制止对非公有制企业的乱收费、乱检查、乱罚款、乱摊派行为。各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对个体工商户和非公有制企业进行罚款时,必须开具由国家和省级财政统一印制的票据。所有罚款,一律实行罚缴分

离制度，款项全部上缴财政。

2. 杜绝摊派。禁止任何职能部门和个人利用职权安排非公有制企业搞接待或报销不应由经营者开支的费用；禁止强行向非公有制企业推销商品；禁止强行要求非公有制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订购报纸杂志；禁止强行向非公有制企业和个体商户要赞助、拉广告。

3. 减少检查。严禁对非公有制企业进行不必要的检查，检查时，能够合并的不重复，检查必须持有部门领导签署的检查文件或证件。

4.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非公有制企业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工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或变相低于全市最低工资标准。非公有制企业要保障职工依法组建工会的权利，并为工会正常工作创造必要条件。

七、转变政府职能，强化服务意识

1. 全面清理政策。各部门要对现行政策、规定进行一次全面清理，按照“公平、公正、竞争”的原则，对各种歧视、阻碍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和规定进行废除或修改，同时要制订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具体措施和配套办法，构建加快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平台。

2. 改进服务方式。区政府统一建立行政办证中心，推行“一条龙”服务和限时办结制，改进服务方式。各部门要通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积极推行承诺制、首问责任制、工作限时办结制和主办部门负责制，为企业提供高效、快捷的服务，要把行政审批、行政强制、行政收费纳入法制轨道，职能部门新出台的政策措施，必须以有效方式告知经营者。对限制政策措施，不公告不得执行。

3. 提供人才保障。组织、人事部门要积极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人才服务，积极引进各类人才到非公有制企业就业，引进人才享受省、市有关吸引人才的优惠政策。高校毕业生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时间视为基层工作经历，其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年限可合并计算为工龄，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在其职务有效资格范围内，在非公有制企业和公有制单位任职年限可连续计算。要适当放宽申报条件，及时申报、推荐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职称资格评定。

非公有制经济主管部门要引导人才的合理流向，一方面要积极向企业推荐各类人才，另一方面要加强非公有制企业经营者和员工的培训，要把非公有制企业的职工培训纳入总体规划，根据非公有制经济的不同需要，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要整合社会资源，创新培训方式，形成政府引导、社会支持和企业自主相结合的培训机制。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或职业经理人树立“劳动为本、创业立身”的理念和“干大事业、干大企业”的信心。同时，非公有制企业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规定，建立培训制度，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培训经费，定期对企业员工进行法律法规、专业技能和安全生产知识方面的培训，不断提高企业高管人员和职工的素质。

4. 强化服务体系。按照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原则，推动社会中介服务组织建设，不断完善社会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创业辅导、担保、信用服务、市场开拓、技术支持、信息服务、政策咨询与法律服务、人才培训与交流等八大服务平台建设。建立中小企业创业园或创业孵化基地，为企业和初创者提供服务，提高企业创办成功率。要大力整顿中介服务市场秩序，规范中介服务行为，坚决禁止和杜绝通过行政影响强制性代理服务、变相收取代理费和服务费的行为。

5. 发挥商会与行业协会作用。按照市场化原则，规范和发展各类行业协会、商会等自律性组织。充分发挥工商联的桥梁纽带作用，发挥好各类行业协会、商会的协调作用，筹备成立安宁区非公有制经济协会，每半年组织企业开展促进发展方面的交流活动，加强企业间的协作，为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提供优质服务。

6. 提高教育平等措施。教育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帮助外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非公有制企业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子女与本地居民子女享受同等待遇，接受义务教育。



7. 健全社保体系。把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覆盖面扩大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保证从业人员享受国家统一的社会保险待遇。对从参加社会保险的国有、城镇集体企业中退出，从事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人员，在按规定办理接续社会保险关系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后，缴费年限可连续计算。

8. 认真受理非公有制企业的投诉和举报。对非公有制企业反映的乱收费、乱检查、乱罚款、乱摊派的“四乱”问题和投诉举报要认真进行调查和处理，做到每件必查，查必有果。

八、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的组织领导

1. 建立工作制度。调整充实区发展非公有制经济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制定我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有关重大问题。区发展非公有制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局，负责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的日常事务。

2. 列入“打硬仗”计划。要把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作为对党政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业绩考核的主要内容，列入年度“打硬仗”计划。各相关职能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协调与协作，有效克服和解决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体制矛盾多，管理欠规范，信息不畅通，服务不到位，条块不衔接，管理仍缺位”的问题，形成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合力。

3. 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区非公有制企业党工委是区委的派出机构，负责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党工委在区委和组织部的领导和指导下，要加强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组织、协调、督查和考评等工作，不断探索新经验，完善新机制，增强新活力，调动和凝聚企业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党员在技术创新、出谋献策、维护员工利益等方面的积极作用。要积极稳妥地做好在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党员的工作。凡是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非公有制企业，都应及时建立党的组织，发挥好党组织在非公有制企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要将质量建党导入非公有制企业，努力提高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4. 完善表彰先进制度。区委、区政府根据非公有制企业上缴税金、安置就业、职工收入、自主知识产权拥有量和争创驰名商标、名牌产品以及参与、兴办社会公益性事业的情况，适时考核评定一批先进企业、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以前有关文件规定与本《实施意见》不一致的，以本《实施意见》为准。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政府
2008年8月16日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关于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的 实施意见

安党发〔2009〕3号

各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门，区级各部门党委、党组，各人民团体：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和《中共兰州市委关于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促进农民增收的决

定》精神,加快全区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推动全区经济社会事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重要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全区各项事业全面进步,城市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城乡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但仍存在着许多困难和问题。这些困难和问题,已明显制约了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在两区发展的重要阶段,破解难题的关键就是既要坚持把城市与农村、工业与农业、居民与农民统筹谋划;又要明确推进城乡一体化是实现全区新型城市化的重要阶段、核心内容和基础保障。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不仅是安宁提升自身发展水平的迫切需求,更是两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的迫切需要。各街道、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发展意识、大局意识、创新意识和责任意识,把握机遇、顺应民意、适应要求、乘势而上,加快形成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城乡一体化不断加快、新型城市化加速推进的发展新格局。

二、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城乡统筹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的重要决定,按照市委、市政府“一中心三率先、五加快五加强”的总体发展思路,围绕两大目标、坚持四项原则、强化四个统筹、加快八大工程,以全面实现新型城市化为根本要求,以新农村建设和城中村改造为手段,以三次产业配套发展为支撑,以公共服务周密覆盖为基础,努力实现全区由人口转移型城乡一体化向结构转换型新型城市化的蜕变进程。

三、目标要求

围绕率先建成“城乡一体化先行区和新型城市化示范区”总体工作目标,以“新农村建设”为主题,大力推进都市农业优化提升、城乡基层组织创新、城乡生态和谐发展、新型农民增收致富,加快城乡一体化;以“城中村改造”为主题,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培育聚集、现代商贸集约联动、城乡现代示范康居、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新型城市化。综合运用体制改革和政策调整,加快城乡人口、资本、能源、技术、资源等要素相互融合,促进城乡产业、服务、就业、建设、政策等要件互相统一。根据市委决定精神,立足区情实际,全区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工作,分两个阶段逐步实施。

第一阶段,到2014年,全区城乡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新型城市化水平明显提高,城市化率先接近发达地区水平。率先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产业发展结构;率先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率先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户籍管理制度;率先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土地管理使用制度;率先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公共财政合理分配制度,缩小现有农民及户籍转性农民人均纯收入与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年均增幅保持在两位数以上,绝对贫困现象基本消除。

第二阶段,到2020年,全区城乡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新型城市化目标基本实现,城市化率先达到发达地区水平。区域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城市整体形象显著提升,公共服务实现整体覆盖,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基层组织建设得到加强,户籍转性农民人均纯收入接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年均增幅在2010年基础上,保持在两位数以上增长,接近全国发展平均水平。

四、基本原则

——统筹规划、有序推进

按照自然规律、经济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划开展城乡一体化工作,根据科学发展要求确定新型城市化目标任务。区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进度,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进程。

——政府主导、市场配置

强化经营城市意识,提升经营城市水平,运用市场调节机制,优化配置土地资源,把城市作为最大可控资产,科学、合理、统筹经营,推动城乡建设市场化、资金筹措多元化、资源利用商业化、基础设



施社会化。

——要素聚集，产业支撑

坚持“做优一产，做强二产，做大三产”的产业发展方针。合理优化资源配置，科学调整产业布局，协调发展三次产业，引导农民向城市集中、企业向园区集中、住房向小区集中，不断地扩大经济规模、市场规模、产业规模、城市规模。

——以人为本，科学发展

注重提高城乡人口素质与发展社会文明程度的相互统一，正确处理好城市拓展与农村发展、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之间的关系，实现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的统一、协调、可持续发展。

五、重点内容

(一) 统筹城乡经济，推进三次产业提升一体化

坚持“三次产业互动、城乡经济相融”的原则，运用市场化的思维，科学化的手段，以特色化农业发展实现产业能级调整转型，以新型工业化发展带动产业能级改造提升，以现代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能级融合配套，引进一批符合发展实际、符合产业导向的高新技术、石油化工、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总部经济、现代物流、商贸服务项目，建立联动互促、统一协调的城乡一体化产业发展模式。

(二) 统筹城乡服务，推进公共服务覆盖一体化

大力实施公共服务整合联动工程，加快制定全区教育发展规划，发展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全面落实“两免一补”助学政策，建立城乡统一的身份转性农民和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就学保障机制。完善区域卫生规划，整合城乡卫生资源，以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建设为重点，完善医疗预防保健三级网络；以加快区属公立医院建设为重点，加快医疗卫生资源整合步伐，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工作目标。建立健全科学合理、周密完善的城乡一体化的公共卫生事件预防监督体制。加快“农家书屋”、文化广场等文体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大型品牌节会和全民健身系列活动，继续加强文化市场的整顿和执法，提升安宁文化形象。

(三) 统筹城乡资源，推进社会保障体系一体化

逐步缩小城市社会保障与农村社会保障的差距，打造城乡社会保障相互沟通、相互连接和相互转化的平台，以低于城市最低社会保障水平和高于农村社会保障水平为原则，积极探索由农村社会保障向农民市民化社会保障递进，由农民市民化社会保障向市民社会保障递进的社会保障梯次发展模式，逐步实现农村社会保障向城市社会保障的过渡，最终实现以社会平等为基础的城乡一体化全社会保障体系的目标。积极引导和教育失地农民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确立终身教育、终身学习的新理念，确立自谋职业、竞争就业的新意识，提高参加和接受教育培训的自觉性，积极主动地参与市场化就业。以促进充分就业为出发点，以加快经济发展为突破口，实施积极的促进就业政策，多渠道、多形式扩大就业需求。大力发展社区服务等第三产业。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失地农民自谋职业、自主创业。以劳动力有形市场建设为突破口，建设以区劳动力市场为中心，以街道就业服务站为网点的劳动力市场就业服务网络。

(四) 统筹城乡待遇，推进政策措施落实一体化

逐步完善既有制度激励又有政策扶持、既有保障性措施又有推动性要求的财政、土地、户籍政策。加大对农村公共设施、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文化教育等社会事业的投入力度，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赋予农民更加充分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保持现有土地承包关系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积极开展不同类型土地流转试点工作，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允许和鼓励农民通过转包、出租、互换、转让、股份合作等形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鼓励和支持发展多种形式的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加快户籍制度的改革创新，促进失地农民身份转变，真正实现城乡居民“同城待遇”。

六、主要工作

(一) 实施都市农业优化提升工程

大力实施都市农业优化提升工程,针对全区传统农业发展空间萎缩、城郊农村改造提升困难、转性农民就业安置困难的现状,以发展“都市生态休闲观光旅游农业”为主题,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突出特色、打造品牌”的发展方针,重点抓好荒山造地与水土保持结合、城市绿地与休闲农园结合、优势农产品与特色农产品结合等新型农业发展模式,围绕荒山地、撂荒地、插花地拓展农业发展空间、保持城市生态平衡。继续实施“个十百”工程,发展以农家乐为主要形式的“庭院经济”,构建以集休闲娱乐、餐饮住宿为一体的中高档农家休闲园、小游园和精品园。鼓励支持农民组建农业产业协会、农民经济合作组织,提高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化、专业化程度。

(二) 实施新型工业培育聚集工程

大力实施新型工业培育聚集工程,坚持“工业强区”发展战略,做大新型工业经济总量,增强新型工业经济实力,留足新型工业发展空间,为推动城乡一体化、新型城市化提供强劲动力。加大移山造地力度,提高项目集聚程度,打造以刘沙公路和沙中公路为主轴线的工业经济长廊。严格项目功能布局,发挥项目叠加效应,结合兰州市城市四版规划和新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制订陆港物流园、沙井驿工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园、沙中工业园、北滨河路银沙段商业区域、南坡坪石化基地、咸水沟产业园、移山造地产业园等“八大产业发展片区”发展规划。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和沙井驿工业园区为依托,吸引大企业、大财团投资,积极引进一批引领市场需要、符合产业导向、具备增长潜力的“成长型”“规模型”“税源型”项目。鼓励有条件的乡镇企业、集体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提高市场竞争能力,鼓励、引导产品关联度大的企业进行联合发展。以入驻园区的各类工业企业为依托,培育一批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群体,增强新型工业吸纳新增失地农民就业能力。

(三) 实施现代商贸集约联动工程

大力实施现代商贸集约联动工程,充分发挥商贸流通在城乡经济发展中的先导作用,依托现有大型企业、集团总部,研究制定中央商务区和总部经济发展规划,有针对性地引进更多的知名集团、公司入驻,逐步形成总部经济聚集区。修订完善都市旅游发展规划,整合历史资源、文化资源、生态资源,打造生态旅游品牌、文化旅游品牌、山水旅游品牌,形成优势突出的品牌旅游业;筹划建设金融总部基地、五星级酒店、商业摩尔现代商场,提升城区商贸服务功能,打造现代特色的商贸服务业;依托已建成的商务楼盘,大力发展会展、咨询、设计、策划和文化创意产业,增强城市活力,完善现代新兴服务业。加大各项政策扶持力度,以开工建设兰渝铁路编组站、生产资料物流基地为契机,适度开发建设各类专业市场和商业铺面,积极引导身份转性农民和下岗工人发展餐饮、商贸、运输、社区服务等第三产业。

(四) 实施城乡现代示范康居工程

大力实施城乡现代示范康居工程。加快城中村重建安置小区建设步伐,采取“以地产换房产,以土地换保障,以土地换安置”的工作原则,在市委、市政府的统筹安排部署下,加大政府政策引导与市场资源配置结合力度,运用市场化手段,整体打包城中村可开发的土地资源,引进有实力的开发商投资重建安置小区建设,借助社会融资加快城中村改造进度。加快新农村小康住宅建设步伐,按照全市新农村建设的总体部署,进一步优化完善《安宁区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积极完善现有试点示范村各项硬件设施。按照“科学发展、分步实施、以点带面、稳步推进”的工作思路,不断加快沙井驿街道新农村小康住宅、安宁堡街道新农村小康住宅工程的规划、选址、定点工作。

(五) 实施城乡基层组织创新工程

大力实施城乡基层组织创新工程,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城乡基层组织设置形式,逐步推进农村社区化管理方式。建立新型农村社区,将一定范围内的自然村落、居民小区、企业单位、常住人口、流动人口,



统一纳入社区居委会管理。逐步推进“三改一化”工作，即村民改居民，农民向市民转变，实现转性农民城市化；村庄改社区，村委会向居委会转变，实现管理形态的城市化；农民改股民，农村经济形态向城市经济形态转变，实现经济形态的城市化。健全以自治章程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管理制度和以政务公开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监督制度，拓展社情民意表达渠道，构建党的领导与自治管理相结合的基层管理体系。大力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加大城乡普法力度，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六）实施城乡生态和谐发展工程

大力实施城乡生态和谐发展工程，结合城市建设规划，编制城市绿化规划，以点带面、以线带片、点线面结合，加快梯次型生态化建设。打造生态特色节点，做好小区、广场、游园、企事业单位等重要节点的特色绿化，扩大生态覆盖面。积极探索山水资源、生态资源一体化开发的新路子，构建“一区两园”北山生态休闲带，打造仁寿山文化型旅游风景区、九州文化型森林公园、大青山运动型休闲公园；构建“一带四园”沿河湿地生态带，围绕北滨河路迎宾大道，提升改造银滩湿地公园、规划建设黄河水车园、运动生态型湿地公园和水上生态型湿地公园。整合千亩桃园生态资源和天府沙宫地质资源，引进战略性投资，策划具有地域文化内涵的《西部印象》原生态大型文化演出。探索城区立体绿化、景观绿化的新路子，打造北滨河路、安宁东西路两条绿色长廊，形成生态、休闲、旅游为一体的城乡生态新格局。

（七）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大力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全面实施城区“核心区启动、西片区开发、东片区提升”战略，继续加大投入，高起点、高标准、高要求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发展，不断完善和改造以路网体系为核心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因地制宜、适当集中、集约建设、提高效益的要求，对城乡基础设施进行合理化布局，着重开展以路网、水网、电网、林网为内容的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确保城市建设与农村建设同步规划、同步推进。深入开展“六大整治”行动，加快城区管理长效机制向城乡一体化管理长效机制转变步伐。注重现代技术与传统方法相结合，以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为平台，积极整合信息化管理资源，形成“全天候、无缝隙”“全覆盖、无真空”“全落实、无缺位”的管理模式。强化经营城市意识，提升经营城市水平，运用市场调节机制，优化配置土地资源，把城市作为最大的资产科学、合理、统筹经营，推动城乡建设市场化、资金筹措多元化、资源利用商业化、基础设施社会化。

（八）实施新型农民增收致富工程

大力实施新型农民增收致富工程，建立财政支农惠农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积极搭建城乡投融资对接平台，综合运用税收、财政贴息、以奖代补、农业保险等多种方式，大力发展农村小额信贷及微型金融服务。以全区失地农民和农村富余劳动力为主体，以农村劳动力转移前的引导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为重点，制定培训计划，采取集中培训、学历教育等方式，对农民群众进行劳动技能、管理知识等方面的教育，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复合型农村人才。按照“低门槛进入、低标准享受”的原则，逐步探索农村社保体系与城镇社保体系衔接方式，加快社会保障制度的创新和推广，逐步解决失地农民的社保、医保、养老保险问题，促进失地农民养老方式的社会化。

七、组织领导

（一）完善工作领导机制

强化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综合部门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区委设立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协调全区整体工作。各街道要成立工作机构，明确工作目标，加强工作领导，配置专门人员，安排专项经费，切实把工作落到实处。要按照整体工作部署，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总结经验，不断解决问题，集中力量，精心组织，扎实工作，务求实效。

(二)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继续推动党建质量管理体系向基层延伸,挖掘基层党建活力,创新基层党建模式。以党建“三争一促”活动为抓手,建立健全城乡之间党员动态管理机制和城乡之间党组织互帮互助机制,坚持把支部的作用建在产业链上,把党员的作用发挥在产业链上,把支部一班人的力量凝聚在产业链上。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培育新型市场化服务体系,建设一支层次合理、结构优化的人才队伍。

(三) 形成统筹发展合力

全区各街道、各部门要增强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工作意识,牢固树立“一盘棋”的思想,谋划工作要以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为基本要求,推进工作要以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为主要任务,督促检查工作要以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推进新型城市化进程为主要标准。充分发挥组织、纪检部门的职能作用,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责任追究,努力形成齐抓共管、协调联动、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四)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进一步加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以规范和制约权力运行为核心,全面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村(居)务公开,健全农村集体资产、资金、资源管理体制,完善村民民主理财、民主评议村干部、民主监督农村集体财务等制度。加强农民负担监管,切实纠正损害农民利益的突出问题,严肃查处涉农违纪违法案件。

各街道、各部门要根据此《实施意见》精神,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兰州市安宁区委
2009年1月5日



《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资料提供人员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丁洁	丁珑	于明文	卫磊	于想才	马晓军	马丽	马晓峰	于秀红	马延福	马楷钦
王桂君	王坤华	王斌	王兴强	王长城	牛晓婷	王军红	王汝刚	王燕	巴有花	牛学军
王亚平	王金轩	王瑞焯	王丹丽	牛成春	王昊	牛广海	孔金燕	王庆兰	王小琴	王锡村
王晓玲	王汝珊	孔祥玉	白宛禾	包军芳	史克荣	包正育	冯兆军	石金	石大伟	白莉
左小玲	田华	刘希林	牟红梅	刘兴兰	朱兰燕	伏蓉	许魁	刘庭科	成瑞霞	孙学朝
刘子江	朱博韬	刘正军	刘永平	吕军	刘宏	孙传香	齐宗孝	刘西平	孙李乐	任丽红
刘素坚	刘国霞	朱彬宏	曲丽	任宇	朱燕兰	刘青丽	孙志刚	朱彦吉	朱宗成	刘寿石
朱建国	刘伟（教育）	刘伟（卫生）		安方旭	李珊	何能勇	陈江军	陈维德	陈国麟	
张正祥	杨瑞峰	李婷	陈忠厚	张亮	陈功	李涛	宋嘉媚	张龙	张兴平	张恩茂
张晓斌	宋佳林	吴小平	吴树林	沈一萍	陈斌	张爱群	杜三山	李和平	张开乾	时自力
张洪滨	李震	闵光	苏彦芳	吴天媛	吴征兵	李冀	吴德俊	张乐霞	李伟	张姝红
张大地	张莉	张丽萍	何向明	张性兰	张斌	吴丽萍	李永清	张建敏	李莉莉	杏小龙
张璐	何能有	李天和	芦发科	芦兆福	李再荣	李新文	苗承礼	郁海	苗小强	尚亚林
周宝生	庞蕊	周玲	罗爱珍	杨巍	杨银良	孟祥斌	陈科	陈琰明	杨国椿	杨青春
罗显龙	周津华	杨文婵	陈行望	陈春观	陈焯红	陈蓓	陈光洲	陈亚楠	陈辉	赵学玲
赵江华	俞仲勋	赵辉	赵伟忠	赵金甲	赵志鸿	胡小苹	俞向东	赵端品	俞荣漳	俞荣汉
赵春和	郭星	郭宏丽	高维宁	郭向伟	袁海涛	高亮	侯迎春	郭海珠	高永敏	高维宁
高永敏	徐卫兵	姬孝斌	柴学燕	秦玮	袁博	贾晋	高士栋	夏彩云	唐占伐	徐云霞
柴文光	曹刚	常曙亮	郭鹏海	曹翎燕	康继尧	崔承延	康玉琴	郭志强	黄波	常凯
蒋晓娟	蒋大年	彭涛	曾乐宇	彭彩云	韩君婵	韩友浩	窦丽红	蓝玲	路红	楚剑锋
管小霞	廖光谱	嫣红云	潘显俊	魏涛	魏以儒	魏展鹏	藤汉千	魏旭红	魏直国	



后 记

2006年，安宁区政府确定开展《安宁区志》的续修工作，并召开动员大会，由于人员和经费没有到位等原因而未能展开。2012年，区志办调整领导后，即着手开展续修区志的实际工作，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经过反复讨论和修改，拟定了《兰州市安宁区志（1991—2010）》篇目，制定区志续修“编纂方案”和“编纂细则”。同年5月9日，经区政府同意，印发区直各部门、区属各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及驻区各单位。5月24日，召开全区第二轮修志工作会议，区属各部门及辖区各单位的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及撰稿人200余人参加，全面安排启动区志的续修工作。区委、区政府就区志工作提出了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管的分级负责制，确定由区长任编委会主任，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的有关领导任编委会副主任，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局、区财政局等区直部门任编委会委员。要求各街道、各部门要有一位领导和一名核心撰稿人专门负责区志续修工作。并把修志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以及政府工作任务之中，从2012年起列入全区综合目标，进行考核。要求做到领导到位、机构到位、经费到位、队伍到位、条件到位。区委书记席飞跃并就全区地方志工作专门做了批示，有力地推动了二轮修志工作的开展。6月15日，邀请市志办副主任金钰铭对各单位撰稿人进行业务培训，全区各街道、各部门、各有关单位的负责人和专兼职编纂人员参加。并对区志篇目做了详细分解，具体落实到各承编单位，确定80多位负责人和83位核心撰稿人。随后，开始资料的搜集整理。与此同时，区志办采取包篇到手，责任到人的方法，外聘志书分篇撰稿者5人，具体分工是：吴绍团负责大事记和第一篇地理环境，孙华嵘负责第二篇政治和第五篇民生，王得榜负责第三篇经济，邹向东负责经济篇城市建设部分，刘芳负责第四篇文化。这些同志怀着高度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根据篇目提示，坚持“宽打地基窄做墙”的原则，全身心地开始紧张的资料收集、资料鉴别和资料梳理工作。他们寻寻觅觅，沙里淘金，广征博采，增补缺漏；他们焚膏继晷，笔不惜秃，埋头苦干，节假日不休，终于在500多万字的资料基础上，整理出200万字的资料长编。经过总纂郝玉屏和分篇撰稿者心血为炉，熔铸春秋，字斟句酌，劳形案牍的6次反复阅读和调整，终于完成大编体结构的《安宁区志》的续修任务，整部志书凡5篇，38章，213节，约100万字。

续志编纂是一项新的工作，虽然志书时限只有20年，但这20年正处于改革开放时期，新领域多，新事物多，面大量广，任务繁重。为保持二轮续志与首轮志书在篇目设置上的大体一致和承袭，我们对前志的大篇结构作了一些合并和提升：第一篇“自然环境”改为第一篇“地理环境”，把第二篇“居民”改为第五篇“民生”，把农业、工商业、财政金融、经济管理、人工环境五篇合并为第三篇“经济”，把“政党、社团”和“政权、军事”两篇合并为第二篇“政治”，第四篇为“文化”。这样由原来的10篇变成了地理环境、政治、经济、文化、民生5个大篇，更具科学性和大纲性。

在志书内容上力求把改革开放以来新的变化和出现的新事物增章添节加以记述，如在经济篇中新增“电力”一节，在交通章中新增“铁路”一节，新增“经济技术合作”“旅游业”两章；在政治篇新增“政治体制改革”章；在文化篇科技章新增“科技孵化器”和“科研基地”各一节，教育章新增“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民办教育”各一节，卫生章新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一节，文化艺术章新增“文化市场”“图书”“家谱”各一节。在时间衔接上，但凡“节”与“目”的事物记述，力求做到与前志衔接和按事物起始时间记述。并对民营企业、房地产业、劳务输出、信息产业等前志无记或简略的内容均在续志中有所充实。

为了在续志中能弘扬正能量,宣扬主旋律,体现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价值观,我们在相关章节专记“百户文明家庭”、60户“文明农户”、“十星级文明农户”等,把死巴巴的数字变成活生生的人名,这对一个名不见经传的群众来说,无疑是一种极大的荣光和褒扬,对传承发扬文明优良传统是一种激励,也对周围群众是一个榜样,既可增强志书的资料价值,也可增强彰显精神文明的作用。在人物章里,对首轮志书中的人传人物王三祝、王天与作了内容的充实增补。并新增历史人物朱克敏、朱克敬,以及改进水车、发明四筒楼的高手李尚诚和撑拿云梯攀摘果梨技艺高超的朱福祖及笔耕不辍的乡土作家朱延有等5人。

随着普通话的推广普及与使用,随着大量外来人口的涌入和流动,随着城中村的改造和城乡一体化建设的有力推进,以及新型城镇化的发展进程,使安宁方言土语大有被稀释、被挤压、被替代、被淘汰的危险。而且,以方言为依托所形成的兰州鼓子也会面临着雪上加霜的严重考验。有鉴于此,我们在前志的基础上,对“方言俗语”又一次比较详尽地进行了“打捞”、甄别和梳理,收录方言词语、俗语300条,收录人们与时俱进、耳熟能详的新词语90多条。同时,比较完整详尽地记述了安宁区的7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表演形式、制作过程以及传承人,有列入国家级名录的兰州鼓子和太平鼓舞,列入省级名录的兰州太平歌,列入市级名录的刺绣、狮舞、剪纸和棺木彩绘。并对婚丧嫁娶、节庆礼仪、民俗风情、饮食习惯等均有细致的记述,以体现安宁的文化遗产,保留安宁的乡音,彰显安宁的地方特色,为后人留一份对安宁的历史记忆和乡愁乡情。

在整个成书过程中,我们得到了方方面面的大力支持。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市地方志办给予了业务指导。区委、区政府加强对二轮续修志工作的领导,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员、经费等编纂工作实际问题。区委常委、区委办主任张吉彬,副区长唐占文多次检查工作,听取汇报,解决具体问题。市地方志办原副主任金钰铭在志书篇目设计、编纂人员培训等方面倾注大量心血,为编纂工作进行奠定了坚实基础。省地方史志办副主任钱旭、县志指导处处长贺红梅,市地方志办主任米琳、副主任周朝阳、年鉴处处长魏慧君、县志指导处处长徐鹏及指导处张高峰等参与审定。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统计局、档案局为续修志工作提供了极大帮助。特别是各街道、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具体承担资料搜集和撰写的人员,为续修志编纂作出了重要贡献。值此,向所有关心、支持指导和帮助的单位、领导和个人一并表示衷心感谢!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和方志工作者提出批评指正。